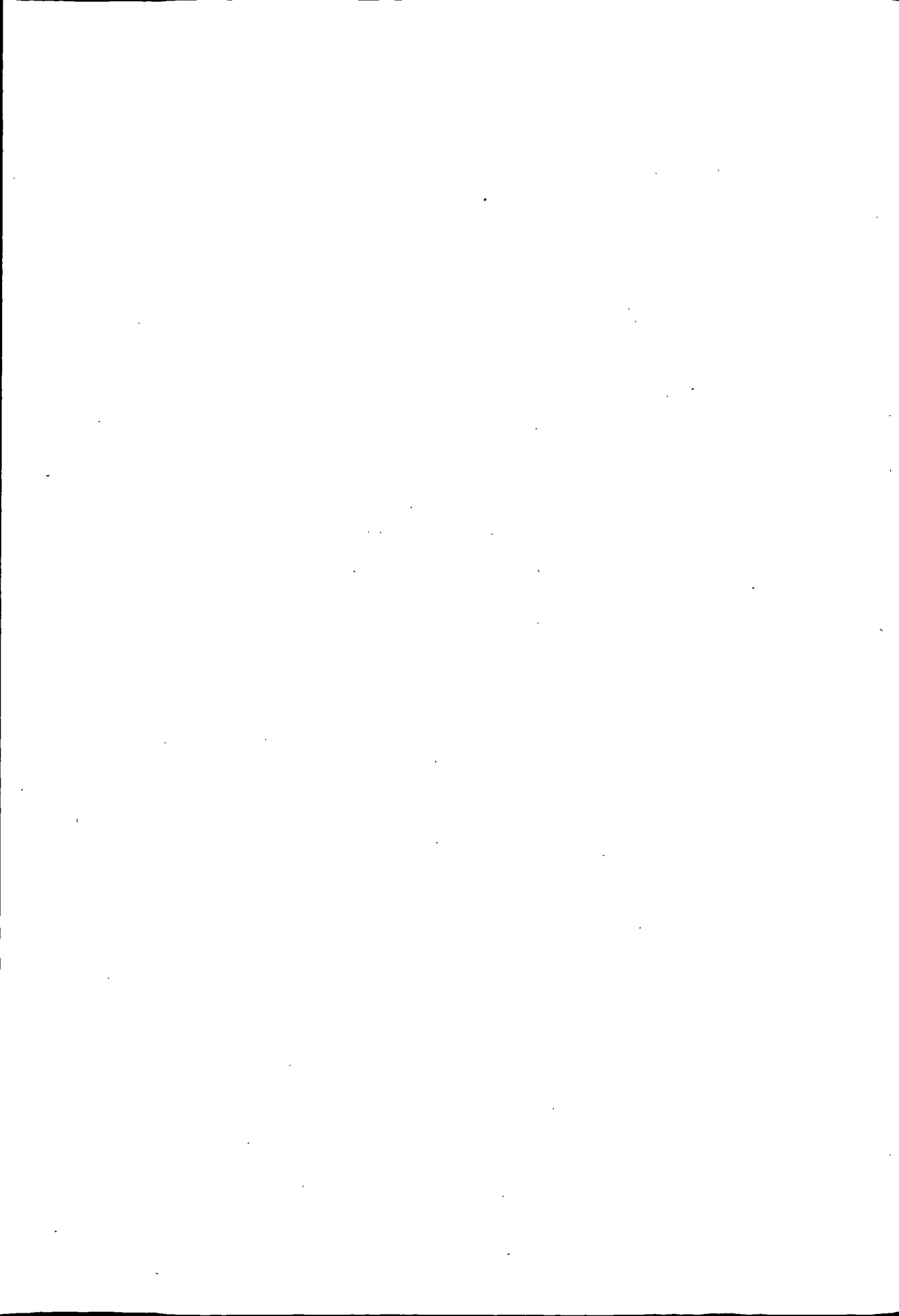


# 概 述





秦城区是1985年在原天水市的基础上,增加原天水县17个乡镇设立的。有人口120089户,534534人(其中汉族523242人,回族9084人,其他少数民族16个,929人)。位于北纬 $34^{\circ}05'$ ~ $34^{\circ}40'$ ,东经 $105^{\circ}13'$ ~ $106^{\circ}01'$ 之间。东、北与天水市北道区相邻,南连徽县、西和县,西接甘谷县、礼县。总面积2442平方公里。地跨黄河、长江两大流域。南为长江支流嘉陵江水系的西汉水流域,北为黄河支流渭河水系的精河流域。西秦岭山脉横贯东西,是两大流域的分水岭。岭南为陇南山地,岭北属陇中黄土高原。全区属北暖温带大陆性气候,处暖温带半湿润、半干旱气候的过渡带,以湿润和半湿润为主。年均降水量500~700毫米,蒸发量1277.3毫米。年均气温6~11℃。无霜期150至180天,夏无酷暑,冬无严寒。宜于小麦、玉米、马铃薯、黄豆、荞麦、糜、谷、高粱、多种水果、蔬菜、油菜、胡麻生长,具有遇旱南部增产、逢涝北部丰收的特点。树木品种繁多,资源丰富。全区森林面积57498公顷,森林覆盖率为23.85%,主要品种有松、柏、栎、杨、柳、椿、榆、槐、漆、桐、杜仲、沙棘、五味子和苹果、桃、梨、杏、李子、葡萄、樱桃、柿子、石榴、核桃、花红、山楂、文冠果等300余种。是苹果最佳生长地,有品种100多个。所产苹果色艳、味美,居全国之首。矿产有金、锡、铬、铅、铁、铜、粘土、锌、硅石、白云石、透辉石、大理石、花岗岩等。加之邻近铅、锌、森林资源丰富的陇南地区和石油、煤碳、天然气资源丰富的平凉、庆阳地区,使秦城成为农、林、矿产资源开发、加工的理想地区。

## 二

秦城区历史悠久。早在8000多年前,这里就有人类祖先活动。夏商之际为西戎地,居住着以放牧为主的邽戎、冀戎等部落。后来秦人西迁,进入西汉水流域,在西犬丘(秦城区西南)建西垂宫,并与西戎各族互有攻伐。公元前688年,秦战胜邽戎设邽县,是全国最早的县级建制之一。后邽县更名上邽,在区西南部置西县。286年,西晋复置秦州,州治由冀移镇上邽。从此,秦城做为州、郡、府治达1500多年。漫长的沧桑演变,给秦城留下了丰富的古迹、遗址,荟萃了灿烂的古代文化,仅精河两岸,就有太京乡西山坪、师

赵村为代表的新石器文化遗址十多处。明清之际形成以秦城为中心的秦州八景等风景名胜，著名的有飞将军李广墓、伏羲庙、玉泉观、南郭寺、纪信祠、万寿宫、赤峪丹灶、诸葛军垒、文庙、南北宅子和保存完好的清真寺、瑞莲寺等。是文学家赵壹，军事家赵充国、段会宗，大儒任其昌，爱国将领邓宝珊和优秀共产党员葛霁云、董邦、崔兴美等人的出生地。又是女诗人苏蕙、诗圣杜甫居住过的地方。由于有众多的古遗址，古碑、匾、联，古树名木，名胜古迹和历史名人，90年代被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是天水市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境内现有县级以上党、政、军机关60多个，各类公司300多家，厂矿250多个，酒店、饭店102家，歌舞厅等文化娱乐场所70多处，规模较大的宾馆、旅店30多家。

二千多年来，秦城经济曾经历过几度辉煌。早在商、周之际，这里畜牧业就很繁荣。秦人先祖非子“居犬丘，好马及畜，善养息之。犬丘人言之周孝王，孝王召使主马汧、渭之间，马大蕃息。”作为秦人发祥地及大后方的秦城区，在秦代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汉代著名的丝绸之路，其南线就通过境内。唐代，秦城是京城长安以西第一大商埠和少数民族聚居地。“降奴兼千帐，居人有万家”，就是当时秦州城胡汉杂居的写照。宋代秦州城是中原与西夏贸易的重镇，陇东南最大的物资集散地。每年八月到十一月为茶马互市时间。当时民间就有“拉不完的秦州，填不满的兰州”之说。北宋末年，随着国家经济重心南移，都城东迁，加上多次战乱和干旱、地震等自然灾害的破坏，秦城经济逐渐衰落。据史料记载，西汉至解放前夕二千多年间，秦城境内有过大的战乱48次，严重的水旱灾害120多次，地震50多次。三国时期诸葛亮兵出祁山，割尽上邽之麦，迁西县千余家，士女数千人入汉中，历史名城西城即遭废弃。清顺治十九年的特大旱灾饿死1.8万多人。就是在正常年景下，广大民众仍然衣不蔽体，食不裹腹。特别是广大农村，一直处于贫困落后状态。号称富庶的秦州城，也不过是达官贵人、地主老财们聚居享乐之地。新中国成立前，全区工业总产值700多万元，粮食亩产仅54.5公斤，人均寿命不足50岁，婴儿成活率不足50%。而仅有3万人的秦州城，竟有妓院21家。占农村人口2.8%的地主、富农，却占据着23%的土地。在天灾人祸的迫使下，具有艰苦奋斗精神和不畏强暴的秦城人民，曾有过多次的反抗。从周代西戎反叛杀幽王于骊山，北魏莫折大提、莫折念生父子秦州称王，到近代黄钺领导的秦州起义，“扇子会”农民武装斗争和本世纪20年代共产党员葛霁云向家乡传播马列主义，柴宗孔组织西北人民自卫军，共产党员赵德懋组织

狱中暴动等，其矛头无不指向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1935年~1936年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路过秦城，播下了革命火种，唤起了被压迫、被剥削人民的觉醒。三四十年代，党组织先后派遣董邦、葛曼等到天水发展共产党地下组织，迎接天水的解放。

### 三

解放后，党和政府发动群众进行减租反霸、镇压反革命和土地改革运动，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接着又开展了“三反”、“五反”运动，顺利完成了国家对工业、农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清除了千百年封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遗留下来的污泥浊水，社会风气和社会面貌为之一新，广大群众治穷致富的积极性前所未有地高涨，为全面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地方工业蒸蒸日上** 解放初期，市委、市政府在改造旧政权、巩固新政权，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狠抓工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到1956年，全区工业企业发展至44家，工业总产值1449万元，是建国前的1.9倍。1958年掀起的“大办工业”高潮，在极左路线的指导下，搞乱了生产秩序，轻工业、特别是传统工艺品生产遭到破坏，致使240多种产品停止生产。60年代中、后期，甘电公司系统、红山厂、213厂等一批三线建设企业迁入境内，使全区工业又一次出现新的飞跃，以手工业为主的消费城市变成了初具规模的电器工业城。80年代的改革开放，给秦城工业的崛起，提供了一次千载难逢的大好机遇。区（市）委、政府抓住机遇，带领全区人民兴办地方工业。在原先基础上，形成了10大门类，500多个品种，9000多种规格的工业产品，加上驻区50多家中央部、省、市属工业企业，在秦城这个古老的城市里，形成以电器、纺织、机械为支柱，建材、医药、食品加工为骨架，传统雕漆、地毯为龙头的工业体系。至1990年，全区已有工业企业200多家，工业总产值达4亿多元。

**农村经济全面增长** 40多年来，历届党、政组织，一直把发展农业当做头等大事来抓。农业生产条件虽在不断改善，但在极左路线不断干扰下，粮食生产和农村经济长期处于低速增长状态。1980年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才给秦城区农业带来前所未有的生机和活力。建区后粮食生产连续6年丰收，1990年创历史最好水平，总产1.3亿公斤，亩产156.28公斤，人均产

粮 354 公斤，农民人均纯收入 403 元，实现了基本解决温饱的奋斗目标。改土治水方面，至 1990 年共修梯田、条田 37.69 万亩，建成各类水利工程 706 处，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7.66 万亩，大大改变了农业基本条件，对农业丰收起到了重要的保证作用。植树造林方面，40 多年共造林 66.5 万亩，封山育林 7.88 万亩，种草 36.14 万亩。特别是改革开放后，以营造速生用材林和以苹果为主的经济林基地建设有了新的突破。到 1990 年，建成各类果园 6.76 万亩，建造用材林基地 86.25 万亩。“三北”防护林，长江上游防护林，城郊南北二山绿化工程已形成规模，开始发挥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养殖致富方面，1980 年前，秦城区养殖业虽有发展，但未摆脱“养牛为耕田，养猪为过年，养鸡下蛋换油盐”的局面。改革开放后，农民把养殖业作为致富手段，专业经营，规模发展。到 1990 年，全区大家畜存栏 7.466 万头（匹），生猪存栏 7.616 万头，羊存栏 2.799 万只，家禽存栏 64.91 万只。养殖业已占农业总产值的 17%。农用机械、道路和电力发展较快。至 1990 年全区农用机械总动力达 4.7 万马力，全区 578 个行政村有 529 个村通了电，100% 的乡和 98% 的村通了汽车和广播。乡镇企业初具规模。秦城区农民历史上就有务工、经商的习惯，但一直是利用农闲空隙和剩余劳动力小打小闹。改革开放使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和农民致富的主要途径。到 1990 年全区已建成乡镇企业 4008 个，从业 3.8 万人，实现总产值 2.08 亿元，占当年农业产值的 40% 以上。

**城市建设日新月异** 解放前的天水县城面积狭小，能够行车的道路屈指可数，基础设施空白。马路不平，电灯不明，门店铺面简陋，房屋矮旧。解放后县城改为县级市，国家每年拨专款用于城市建设，地方政府有组织、有规划地予以实施。共修建和拓宽街道 22 条，15 条主干道和 150 条巷道全部铺设了沥青、水泥路面，并安装了路灯。建成大桥 6 座，便桥 6 座，把东西长 10 公里、南北宽 2.5 公里、总面积 25 平方公里的城区和近郊区连成一个整体。先后建成水厂 3 座，供水管道 28 公里，水源井 42 口，水塔 2 座，自来水普及率 100%。集中供热点 3 处，供热面积 24.1 万平方米。房地产开发企业发展到 13 家，建成各类楼房 613 栋（其中机关、学校、医院 105 栋，居民住宅楼 508 栋），改善了市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和机关、学校、医院等工作条件。结合房地产开发和旧城改造建成商业街和商业大厦、华西大厦、百货大楼、文庙商场等大型综合性商场，人民路、箭场里、自由路、藉滨、七里墩、天水郡等一批专业市场和批发市场。城市绿化硕果累累，仅城区栽植各类树木

9639株,新增公共绿地2.69万平方米,人均绿地面积1.9平方米,绿化覆盖率达20%。修复、改造和新建了人民公园、南郭寺公园、玉泉观公园和儿童乐园4个公园。先后修建垃圾台32座,公厕30座,购置环卫车辆17台,加上环卫工人和市容监管人员的辛勤劳动,使城区秩序井然,整洁美观。

**城乡贸易繁荣昌盛** 秦城自古为陇上贸易重镇,有着得天独厚的商贸条件。抗战时期作为大后方,战区人民内迁,商贸业曾繁荣一时,但到三年内战时期,由于法币贬值,生意萧条,至1949年8月,城区只有为数不多的店铺、商号。解放后实行公私合营,商贸业基本由国家、集体经营,大部分物资凭票限量供应,发展十分缓慢,至1978年城区只有8个国营百货商店。改革开放后,国有、集体、私营、个体商贸企业竞相发展,各类物资放开经营。到1990年,全区共新建、拓建和改造城乡集贸市场35处,有商场、门店3000多家。还有遍布城乡的小卖铺和零售摊点,年商品营业额达2亿多元。

**交通运输四通八达** 作为秦人发祥地的秦城区,交通运输经历了由远古时期的自然道路向人类开拓的道路发展的漫长过程。期间秦人东进和汉、唐丝绸之路过境及民国初期交通运输几度繁荣,但不久即趋衰落。至解放前夕,境内只有4条砂土公路和几辆汽车,客货运输主要靠人背、肩挑、畜驮和畜力车拉运。解放后,党和政府组织群众通过民办公助、以工代赈、民工建勤等形式,修成干线公路7条,全长150多



外环路和迎宾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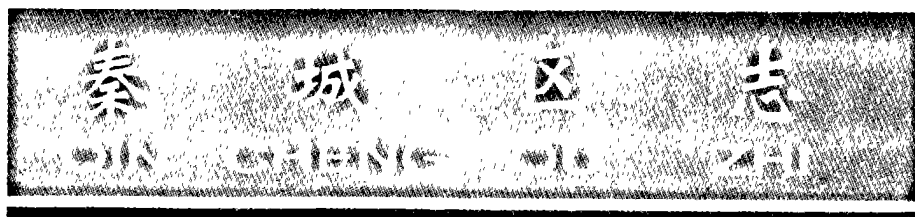
公里。新修县乡公路13条、乡村公路143条,长990公里;建起公路大桥27座,涵洞323孔,形成以城区为中心,干线公路为骨干,连通22乡和绝大多数村的公路交通网。全区拥有公共汽车90辆,其他机动车3600辆,加上数以万计的自行车、摩托车,使运输业务客货两旺,城乡称便。

**科教兴区方兴未艾** 各级各类学校,从1949年的18所发展到1990年的

593所；另有驻区大、中专学校19所。在校人数由1949年的3600多人增至1990年的9万多人。解放后40年，有6700多人考人大中专学校。科研机构和科技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全区有科研和技术推广机构24个，各类医疗机构145个，床位1846张。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919人，其中高级职称92人，驻区单位还有数千名高、中级专业技术人才。乡村一级科技服务站208个，农民技术员1686名，科技示范户1.6万多户。40多年来，全区列入计划的各类科研项目187个，其中获省、市、区奖励项目110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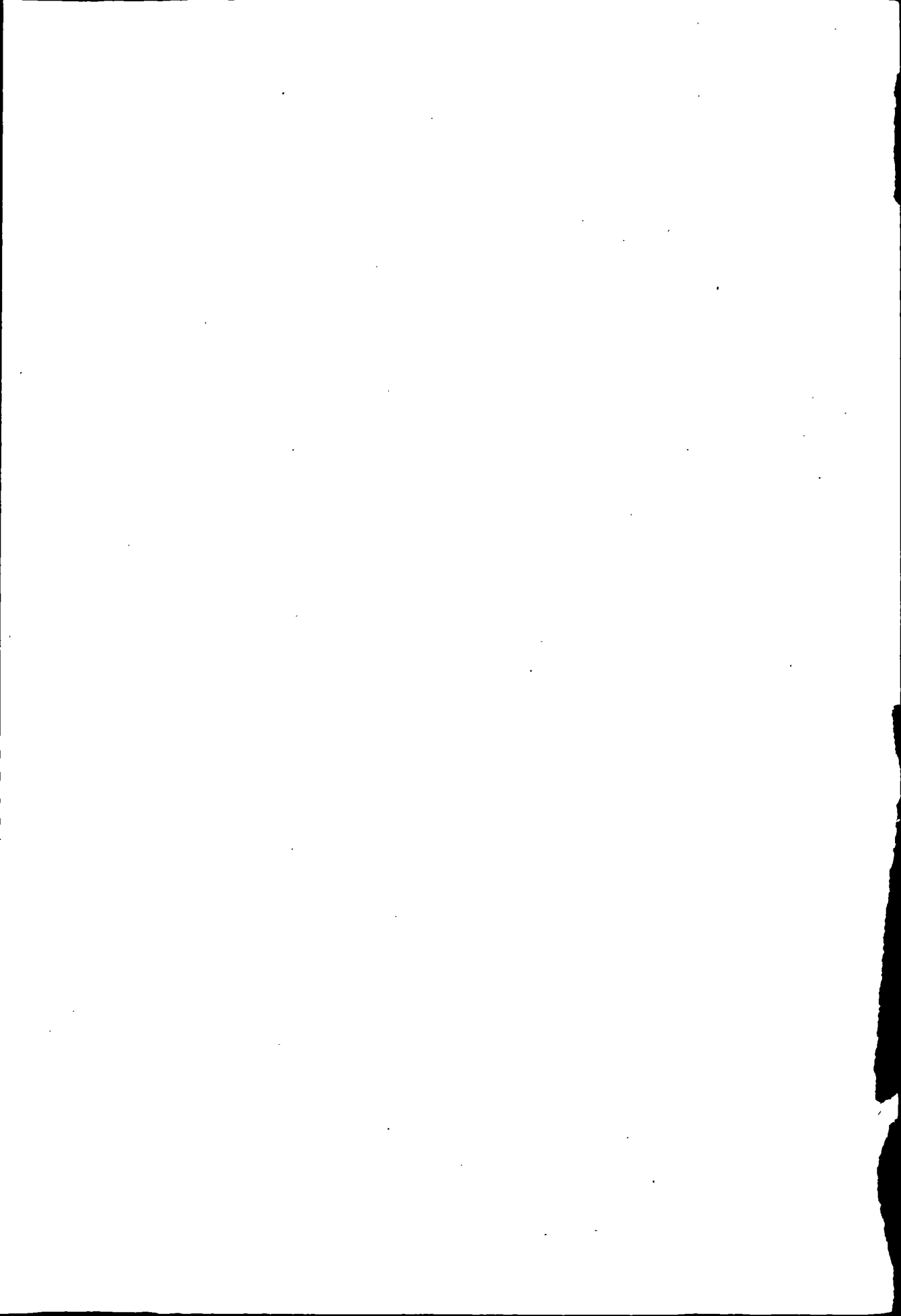
#### 四

几千年来，我们的祖先创造了辉煌业绩，特别是解放后40年所取得的成就就是巨大的。但也有困难、曲折和失误。秦城区地处大陆腹地，没有沿边、沿江、沿海优势；交通不便，至今境内只有单一的公路运输；水力、矿产资源贫乏；人口密度较大，每平方公里219人，分别是全国、全省的1.1倍和4.2倍；农业基础薄弱，90%以上的耕地是山地，旱、涝、雹等灾害频繁；国有企业效益下滑，连续亏损的趋势一时难以有效扭转，实现高效农业、高效工业的难度不小；财政困难，资金不足；社会治安、依法治区和党风廉政建设方面还存在着不容忽视的问题等等。但这毕竟是前进中的暂时困难和问题。在中央、省、市的正确领导和关怀下，有40年建设的基础，有多年探索和积累起来并为实践证明了的建设路子和经验，有中央经济重心向西北倾斜的有利时机，只要我们坚持脚踏实地，志在为民的秦城精神，秦城人民致富奔小康，进入现代化的目的，就一定能够实现。



# 大事记

(原始社会——1990年)





## 原始社会

### 约 8000 年前

有先民在藉河两岸今太京乡三十甸子葛家新庄（西山坪）至师家崖一带活动。

### 约 5000 年前

境内活动的先民人数逐渐增多，活动范围西到关子镇、东达七里墩、烟铺等村。

## 西 周

孝王元年（前 891 年），秦人先祖大骆之子非子居犬丘（今秦城区西南），善于饲养马及其他牲畜，犬丘人传于周孝王。孝王便召非子到汧渭之间掌管养马事宜。非子养马有功，孝王封非子为附庸，邑于“秦”（今张家川县城南），号嬴秦。

三年（前 889 年），周孝王封大骆另一个儿子成（申侯之女所生）为大骆适嗣，使仍居西犬丘。

共和二年（前 840 年），西戎反叛周朝，灭犬丘秦大骆之族。

宣王六年（前 822 年），秦四世祖秦仲攻伐西戎，兵败被杀。

七年（前 821 年），周宣王命秦仲之子庄公（名不其）兄弟 5 人带兵 7000，再伐西戎，大获全胜。庄公被封为西垂大夫，居其故西犬丘。

十四年（前 814 年），庄公与严允（西戎的一支）战于西垂，大获全胜，周王赐他五臣、十田，并铸簠以记其事。

幽王五年，秦襄公元年（前 777 年），襄公将其妹缪嬴嫁与戎丰王为妻。

六年，秦襄公二年（前 776 年），西戎围攻犬丘，庄公长子世父战败被俘（一年后放归）。

## 春秋战国

秦襄公七年（前 770 年）春，西戎、犬戎与申侯伐周，杀周幽王于骊山下，西周亡。秦襄公助周作战，并护送平王东迁有功，被封为诸侯并赐岐以西之地，秦始有国。

△同年，襄公立西畴以祭天（故址在今秦岭乡梨树村庙山附近）。

十二年（前 766 年），秦襄公东向伐戎，至岐山附近病故。襄公子文公立，居西垂宫（在今秦城区西南）。

秦文公四年（前 762 年），文公东猎至“汧渭之会”，秦势力始向东发展。

十三年（前 753 年），秦国正式设立史官记史制度。

十六年（前 750 年），秦文公派兵伐戎，戎败走。文公将遗留在岐山周围的“周余民”收为秦国百姓。其领地扩展至岐山，并将岐山以东土地献于周。

二十年（前 746 年），秦初定连坐制度——株连三族之罪。

五十年（前 716 年），文公死于西垂宫，死后葬于西山（今礼县东北）。文公孙宁公立。

这一时期，西戎的一支——邽戎在藉河流域活动，其中心称邽戎邑、邽戎国（今秦城）。另一支——冀戎则在藉河上游关子乡及甘谷以南一带活动。

秦宁公二年（前 714 年），宁公自西垂徙都平阳（今陕西宝鸡市东）。

十二年（前 703 年），宁公死于平阳宫，死后归葬西山秦陵。秦大庶长三父废太子（武公）而立宁公三子出子为君。

秦出公六年（前 697 年），三父等杀出子而立故太子武公为君，仍居平阳封宫。

秦武公十年（前 688 年），秦武公率兵打败邽戎，在其地置邽县（治原邽戎邑，即今秦城），不久将其民一部分迁往陕西渭南安置，称下邽，原邽县称上邽。

二十年（前 678 年），武公死，陪葬的活人达 66 人，从此，秦国开始实行残酷的人殉制度。

秦献公元年（前 384 年），秦下令禁止活人陪葬制度。

秦昭王二十八年（前 279 年），秦置陇西郡，治狄道（今临洮县），区境属陇西郡。期间又在区境西南原西垂宫旧址置西县。

秦王政十八年（前 227 年），秦灭代，俘代王赵嘉，而使嘉子公辅主西戎，西戎怀之，呼“赵王”。赵公辅及后代世居陇西郡西县。

## 秦

秦始皇三十六年（前 221 年），秦统一全国，分全国为 36 郡，上邽、西县属陇西郡。

## 西 汉

高祖三年（前 204 年），汉大将周勃攻取上邽。

武帝元鼎二年（前 115 年），张骞从乌孙回归长安，“丝绸之路”开通，其南线从境内通过。

武帝后元二年（前 87 年），上官杰（上邽人）为左将军，与大将军霍光同为辅政大臣。

昭帝始元四年（前 83 年），上官杰之孙女上官氏被封为昭帝皇后，时年 6 岁。

甘露二年（前 52 年），汉营平侯赵充国病故于京城长安，谥“壮侯”。

## 东 汉

光武帝建武八年（32 年），闰四月，光武帝刘秀进幸上邽，率军亲征隗嚣，嚣所辖 16 县，军队 10 多万投降，嚣败走西城（今秦城区西南）。

五月，光武帝遣大司马吴汉、征南大将军岑彭围西城，岑等雍谷水灌城，未克。

八月，光武帝自上邽星夜东驰，九月乙卯车驾还宫。

十月，王元率蜀军在西城挫败汉军，迎嚣还冀。区境复归嚣。

九年（33 年）正月，隗嚣病亡于冀，嚣将王元、周宗拥立其子纯为王，拒守冀县，后奔洛门。

八月，光武帝遣大将来歙、耿种等进兵天水，征讨隗纯，破洛门聚。纯及周宗等降汉，隗嚣政权结束。

安帝永初元年（107 年）六月，金城、陇西、汉阳三郡羌民起义，汉王朝和西域的交通梗塞。

五年（111 年）九月，汉阳人杜琦、杜季贡与同郡人王信等联合先零羌起义，攻陷上邽城，自称安汉将军。

灵帝建宁二年（169 年）七月，破羌将军段颖于西县射虎谷屠杀先零羌 1.9 万多人，招降 4000 多人，安置在安定、汉阳、陇西 3 郡。

建安十六年（215 年），马超反叛攻上邽，郡人任养等举众迎之，守上邽令同温制止不住，逃往凉州冀城。

十八年（218 年），马超率诸戎袭击陇右诸县，杀凉州刺史韦康，据冀城。

十九年（219 年），原凉州吏民杨阜、姜叙等引兵攻马超，超失冀城，南

走汉中，入蜀依刘备。

### 魏晋南北朝

#### 三 国

魏太和二年 蜀建兴六年（228年），诸葛亮兵出祁山攻魏，天水、南安、安定3郡叛魏降蜀，关中响震。

亮军败街亭，撤退时拔西县千余家，驱掠士女数千人还于汉中，西县寻废。3郡复归魏。

魏太和四年 蜀建兴八年（230年），司马懿表请将冀川农民5000人迁往上邽等地种田，以兴军实。

魏太和五年 蜀建兴九年（231年）三月，诸葛亮再次兴兵犯境，魏大臣中有人建议拔除上邽生麦“以夺贼食”，魏明帝不许。

△诏命司马懿率军拒蜀，懿使费曜领精兵4000守上邽，自率大军出西城往救祁山。

△诸葛亮与魏军郭淮、费曜部战于上邽，获胜后尽割上邽熟麦，用木牛（独轮车）运往汉中。

△诸葛亮与魏军主帅司马懿在上邽城东敛兵筑垒对峙。

七月，诸葛亮因粮尽退军，在木门道（今秦城区牡丹乡木门村）设伏兵射死追赶蜀军的魏大将张郃。

△姜维出祁山，攻南安受阻，即回师上邽与魏将邓艾战于段谷（在上邽城南），维败走。

#### 两 晋

武帝泰始五年（269年）二月，分雍、凉、梁三州置秦州，治冀，辖陇西、南安、天水、略阳、武都、阴平6郡。

太康三年（282年），罢秦州入雍州。

七年（286年），复置秦州，与天水郡一并迁治上邽。从此上邽一直为州、郡治所。

七月，秦州降严霜，以后连续两年降大霜，稼禾尽伤。

惠帝元康七年（297年），秦州降大霜，接着大旱，斛米万钱，疫病流行，汉、氐各族人民多流入关中。

元康八年（298年）九月，略阳、天水等6郡饥民数万户流入汉中就食。

永宁二年（301年），晋强令就食汉中的天水等地流民返乡。

怀帝永嘉四年（310年）五月，秦州大饥，飞蝗成灾。

七月，略阳临渭氏族首领蒲洪自领秦州刺史，称略阳公。

永嘉五年（311年）四月，晋南阳王司马模遣都尉陈安击败秦州刺史裴苞，入据上邽。

元帝大兴二年（319年），模子司马保据上邽，自称晋王，改元建康。秦陇氏人、羌人起兵响应。

是年上邽大饥。

大兴三年（320年）五月，司马保为部将所杀，其余部溃奔凉州，上邽复为前赵所有。

元帝永昌元年（322年）二月，司马保旧将陈安据上邽叛，自称凉王，陇上羌人、氐人归附的多达10万人。

明帝太宁元年（323年），前赵将秦州杨、姜等姓2000多户迁往长安。

成帝咸和三年（328年）七月，前赵征发氐、羌民众屯驻秦州，以防仇池杨难敌和前凉张骏。

四年（329年）正月，前赵刘曜被石勒擒杀，石勒自立为帝，国号后赵，刘曜子刘熙率百官逃奔上邽。

八月，石勒子石虎破上邽，杀刘熙以下王公卿校3000余人，前赵亡。

八年（333年）十月，石虎移秦、雍两州人民及氐、羌10余万户于函谷关以东。

十二月，后赵部将郭权以上邽降东晋。

九年（334年）四月，石虎遣将击杀郭权，移秦州民3万余户于青州、并州。

穆帝永和五年（349年）十一月，原被石虎强迫东迁的秦、雍流民10余万人自动西归，途中推蒲洪为首领。

六年（350年）正月，蒲洪自称三秦王，改姓苻。

十一月，苻洪子苻健攻占长安，遣将击杀据守上邽的后赵凉州刺史石宁，秦、雍各地全部归附。

九年（353年）二月，前秦封苻愿为秦州刺史，镇上邽。

五月，前凉遣王擢攻拔上邽，苻愿败逃长安，王擢任前凉秦州刺史，次年又率众降前秦。

废帝太和二年（367年）十月，前秦秦州刺史苻双据上邽叛。

三年（368年）七月，前秦王苻坚遣武卫将军王鉴等攻拔上邽，捕斩苻双，并任左卫将军苻雅为秦州刺史。

太元六年（381年），秦州刺史窦滔妻苏惠织成“璇玑图”，亦称织锦回文锦帕。

十一年（386年）九月，前秦秦州刺史王统降后秦，姚萇以姚硕德为秦州牧，镇上邽。

十二年（387年）正月，姚萇迁秦州豪族3000余户至安定。

十五年（390年），仇池杨定攻拔天水、略阳两郡，据有秦州地。自称秦州牧，陇西王。

十九年（394年），乞伏乾归杀杨定，定从弟杨盛称秦州刺史、仇池公。分所部为12护军，上邽是护军之一。

十二月，天水姜乳袭据上邽，自称秦州刺史。

二十年（395年）四月，乞伏乾归遣乞伏益州讨姜乳，至大寒岭（上邽西）为乳所败。

二十一年（396年），后秦陇西王姚硕德攻上邽，姜乳率众降。硕德复为秦州牧，镇上邽。

晋安帝义熙十二年（416年）四月，西秦襄武侯昙达在上邽击败后秦秦州刺史姚艾，迁5000多户至枹罕。赫连勃勃乘机攻拔上邽，毁城而去。

是年，秦州前后地震32次，其中8次有地声，山崩地裂，毁坏民居。

## 南北朝

宋元嘉四年（427年）六月，夏主赫连昌逃奔上邽。不久，夏平原公赫连定亦逃至上邽。

六年（429）十二月，秦州地震，野草皆自反。

北魏神嘉元年（428年）二月，北魏平北将军尉眷攻拔上邽，改上邽为上封，赫连昌被俘。

延和元年（432年）六月，杨难当据上封反，命其子杨顺为秦州刺史。

太延二年（436年）七月，北魏攻上封，杨难当撤回仇池。魏封难当为秦、梁二州牧。

五年（439）九月，魏以杨保宗为秦州牧、武都王，镇上封。

太平真君七年（446年）三月，天水人梁会、金城人边阿据上封东、南城，

攻西城，氐、羌等族数万人起兵响应，屯南岭；休官屠各反，杂户2万余人屯北岭，以援同等反魏。

太和七年（483年），秦州刺史于洛侯横行无忌，民怨鼎沸，百姓王元寿聚众起义。迫使魏孝文帝下令处死于洛侯。

十一年（487年），秦州饥荒，北魏令开仓救济。

十七年（493年），北魏所属的北地人支西在长安以北起兵反魏，秦州人王广起兵响应，捕州刺史刘藻，秦雍等七州附从的达10余万人，次年皆为魏将杨大眼镇压。

景明四年（503年）六月和十二月，秦州连续地震

正始三年（506年）正月，秦州的屠各胡人王智率民暴动，公推吕苟儿为主，攻逼附近州郡。

七月，吕苟儿帅兵10余万围攻秦州，被魏将元丽击败，苟儿降。

正光五年（524年）六月，秦州城兵薛珍、刘庆等聚众起义，推羌人莫折大提为帅，称秦王，不久病死，子念生继位，称天子，改元天建。

八月，莫折念生遣其兄天生在陇口击败北魏都督元志。

孝昌三年（527年）九月，莫折念生部属、秦州人杜粲刺杀莫折念生，自行州事，并建号改元。

十二月，秦州人骆超刺杀杜粲，降于北魏。

永熙三年（534年）四月，秦州刺史陈悦叛，宇文泰破秦州，入上邽，悦府库财物山积，尽赏士卒。

西魏大统元年（535年），宇文泰以贿赂罪处死秦州刺史王超世。

四年（538年），西魏封武都王元戊为秦州刺史，驻上邽，其母西魏文帝废后乙弗氏随行。

六年（540年）二月，柔然举兵南侵，盛言以悼后（乙弗氏）故。文帝遣中常侍曹宠持勅赐文后自尽，死后在麦积崖寄葬，号寂陵。

北周保定五年（565年）七月，北周武帝宇文邕行幸秦州。

## 隋

开皇二年（582年）十二月，突厥沙钵略等五可汗兵入上邽，牲畜被抢掠一空。

十六年（596年）正月，秦州各县治设社仓。

二十年（600年）十一月，秦陇大地震，压死1000多人。

大业十三年（617年）四月，金城校尉薛举起兵，据陇西，称西秦霸王，年号秦兴。

七月，薛举遣其子仁杲攻取天水，称秦帝，都上邽。

## 唐

武德元年（618年）十一月，秦王李世民击降薛仁杲。以上邽人姜谟为唐秦州刺史。

二年（619年），设置秦州总管府，治上邽。

武德九年（626年）五月，突厥攻掠秦州，被唐左卫大将军柴绍击破，斩杀4000多人。

贞观三年（629年）八月，唐僧人玄奘由长安前往印度取经，途径秦州上邽城，宿一夜又西行。

景元二年（711年），全国置十道，区境属陇右道。

开元二十二年（734年）二月，秦城地震，地声隆隆，地面裂而复合，房屋毁坏殆尽，压死吏民4000多人，州治被迫迁成纪敬亲川（今秦安郭嘉镇）。

天宝十五年（756年）七月，吐蕃乘陇右、河西戍卒讨伐安禄山之机，侵袭陇右、河西。

乾元二年（759年）七月，杜甫流寓秦州，靠卖药和别人周济度日，期间游览了名胜古迹，作《秦州杂诗》及陇右诗作100余首。

十月，杜甫取道赤谷（今暖和湾），携家眷踏上了赴同谷的艰难路程。

宝应元年（762年），吐蕃侵占秦、渭、洮、成4州，区境陷于吐蕃，历经87年，至宣宗大中三年（849年）才归还唐朝。

## 五代十国

后梁贞明元年（915年）十一月，前蜀王宗俦连克阶、成、秦、凤4州，进驻上邽。

咸康元年（925年），前蜀王衍闻秦州多美妇，欲游幸，行至绵谷而唐师已入其境，衍惧遽还蜀。

后唐长兴三年（932年），在今天水乡天水村置天水县，管辖今秦城区西南、礼县东北。

后周显德二年（955年）九月，后周凤翔节度使王景等在上邽大败蜀军，斩首数万。



十二月，周世宗柴荣赦免秦、阶、成、凤四州夏、秋二税，后蜀原定各种繁重的科徭概予赦免。

## 北 宋

建隆二年（961年），居住在秦州境内的西夏酋长尚波干因伐木事与宋采造务高防部发生磨擦，伤杀采造务役卒，防捕击其党，以状闻上。宋太祖命吴廷祚为雄武军节度，责诏赦尚波干等，夏人感悦。

是年秋，西夏向宋廷献伏羌地以示酬谢。

开宝六年（973年），宰相赵普遣亲吏到秦陇私市大木，联巨筏至京师，被三司使赵玘廉告发。

太平兴国三年（978年）二月，诏令严禁秦、阶等州用铜钱和周边少数民族贸易。

是年，知秦州段思恭擅取官库银造器，又妄以供奉为名贱市绒毛、虎皮为马饰，事发降为少府少监。

咸平元年（998年）十一月，秦州设市马务，由官府主持用布帛、茶叶和少数民族的马匹交易。

四年（1001年），真宗与辅臣论边事，在谈到秦州时说：“此州在陇山之外，号称富庶，且与羌戎接连，昨已命张雍出守，冀其绥抚有方也。”

大中祥符三年（1010年），废止设在秦州破他岭的采木务。

九年（1016年）十一月，西羌厮敦部进献南市地；秦州知州曹玮筑南市城，为秦、渭之阨，募勇3000人据守。

景祐五年（1038年）十二月，宋禁止沿边的州寨和西夏贸易。包拯奏罢原秦陇材木课税。

康定二年（1041年）十月，陕西路分为秦凤、环庆、泾原等四路。秦州属秦凤路，韩琦以枢密直学士兼秦凤路经略、安抚招讨使，知秦州。琦主持修筑东、西二城，人称“韩公城”。

治平元年（1064年），秦州知州李彦平定蕃部药来挨的扰乱，夺回良田500顷，招募弓箭手屯田。

熙宁六年（1107年）二月，西夏侵扰秦州，被巡检使刘惟吉击败。

六月，秦州茶场迁往熙州。

七年（1074年）二月，熙河路经略使王韶在秦凤路组织茶马交易，并在秦州设茶马司。

元丰二年（1079年），诏秦、熙、岷等州军的市易务，募博买牙人，招引吐蕃部进行贸易。

四年（1081年）二月，秦州设铸钱监。

靖康元年（1126年）正月，金人陷京师，种师道、姚平仲督率泾原、秦凤两路军马入援。

## 南宋 金

宋建炎二年 金天会六年（1128年）二月，金将娄室攻陷秦州，宋秦凤经略使李复投降。

四月，曲端派副将吴玠在清溪岭大败金兵，乘机克复秦州。

三年（1129年）十一月，宋遣张浚到秦州节制诸将，布置防务。设秦州钱引务，增印钱引100万缗，解决军需。

绍兴元年（1131年）二月，金尽取陕西地，金将张中彦将秦州治所移至北山，据险筑垒；又筑腊家城等城寨，以控制入川道路。

十一月，宋军克复秦州，后多次打败来犯的金兵，宋、金双方在秦州城四周形成拉锯战。

五年（1135年）二月，吴玠、杨政由天水（今天水乡）进军攻克秦州城；金右都监完颜杲会合各路军救援，为杨政击败。

九年（1139年）正月，金、宋议和。至次年五月，和议失败，战端再起。

十一年（1141年）九月，吴玠率兵在剡家湾大败金兵统军呼珊，包围腊家城，收复秦州；旋奉诏班师，秦州又为金有。

十二年（1142年）五月，金在秦州设置榷场，与西夏和周边少数民族进行贸易，当年国库收入3万多贯。

三十一年（1161年）九月，宋四川宣抚使吴玠派部将刘海等克复秦州。吴玠在天水与长道县交界处创地网以御敌。

宋绍兴三十二年 金大定二年（1162年）十二月，吴玠奉诏放弃德顺军（今静宁），将军民迁至秦州屯住。

隆兴元年（1163年）正月，吴玠奉诏退兵河池，放弃已收复的秦凤等13州。

二年（1164年），金复置秦州榷场。

乾道三年（1167年），金禁止秦州榷场出售米、面、羊、猪，并禁止金属外流。

淳熙十六年（1189年）四月，天水县暴雨雪伤麦。

宋庆元二年（1196年），金秦州西子城榷场获利12万贯。

开禧元年四月，宋兵攻入秦州天水县界，远至巩州（陇西）来远镇。

开禧二年 金泰和六年（1206年）三月，宋将程松攻天水边界，兵入东柯谷，为金将刘锋击败。

十一月，金右都监富察贞攻陷天水，纵兵抢掠。

三年（1207年）五月，宋将李好义进围皂郊堡，金将术虎等率兵解围。

次年八月，金恢复因战事关闭的秦、凤榷场。

宋嘉定六年（1213年），民众焚毁秦州榷场。次年金陕西安抚副使乌古论延寿重设秦州榷场，年获利10余万贯。

四川制置使安丙遣提举皂郊博马务何九龄与金人在秦州城下作战，宋军战败。

宋嘉定九年 金贞祐四年（1216年）四月，秦州人唐进等率民10万余归附宋朝，四川制置使董居谊拒而不纳。

九月，金完颜益都进攻宋皂郊堡。

宋嘉定十一年 金兴定二年（1218年）三月，金军攻破皂郊堡，军民死伤5万余人。

是年，宋免除天水军租役差科。

端平元年（1234年）正月，汪世显（原为宋将，后降金）杀金秦州主帅完展，向蒙古军投降。

二年（1235年），汪世显为蒙军先锋击大安（陕西宁强北），为宋将曹友闻所败。

三年（1236年）九月，蒙古招降金秦、巩诸州军民。

宋开庆元年（1259年），蒙古征发秦州储粮，赈济招降的数10万饥民。

咸淳元年（1265年），蒙古任命汪世显为秦、巩等20余州总帅。

## 元

至元元年（1264年），在全国实行行省制，区境北部隶陕西行省秦州成纪县，西南部属陕西行省成州天水县。

七年（1270），同谷、天水2县并入成州。

十七年（1280年）十二月，赈卹秦、巩等路饥民，豁免役赋。

是年，意大利著名旅行家马可·波罗至秦州游览了玉泉观、李广墓。

三十年（1293年）八月，恢复秦州到巩昌的驿站。

大德六年（1303年），在秦州大城建立文庙，在天靖山东麓重建玉泉观。

七年（1304年），诏陕西、甘肃行省赈济凤、秦、巩等处贫民。

至大元年（1308年），平南云雾山（官屯岭）岱岳行祠修成，冯永寿等刻石立碑以记其事。

延祐元年（1314年），关子岱岳庙（在东门北郊）竣工。

二年（1315年）五月十八日夜，疾风暴雨，秦州成纪县北山南移至藉河川，次日再移，平地突出土丘，高二三丈，陷没居民。此后接连几次山崩地裂，压死人畜，毁坏庄稼无数。

至顺三年（1332年），玉阳观（在今关子乡流水村）修成，武略将军汪顺昌等刻石立碑。

元统元年（1333年）九月，秦州滑坡，十一月成纪县地震，山崩地裂，诏令赈济灾民。

至正二十七年（1367年），秦州西关后街清真寺建成。

## 明

洪武元年（1368年），湧泉寺在今皂郊乡贾家寺建成。

二年三月，川兵在老君庙至贾家寺立营盘13处，树木被砍伐，寺庙被毁坏。

△长春堂药店在秦州城开业。

五年（1372年）二月，秦州设置茶马司。

十四年（1381年）正月，秦州及属县奉诏编造《赋役黄册》。

二十年（1387）编定《鱼鳞图册》。

正统元年（1436年）闰六月，秦州城洪水泛滥，漂没粮食1.8万石，棉布3300余匹。

三年（1438年），秦州从夏到秋冰雹成灾，饥荒随之。

成化九年（1473年）九月，蒙古鞑靼部满都鲁等举兵攻掠秦州等州县。

十八年（1482年），秦州大饥荒，人相食。

十九年（1483），知州傅鼎主持在秦州城西创建太昊宫（伏羲庙），弘治三年竣工。

二十年（1485年），秦州连旱三年。大饥荒，人相食。二十一年仍旱，诏免夏粮。

正德五年（1510年）六月，秦州山崩，损坏房舍庄禾。

十一年（1516年），蒙古鞑靼部攻掠秦州。

嘉靖二年（1523年），巡按许凤翔主持重修伏羲庙，形成规模宏大的建筑群。

五年（1526年），秦州知州王卿，都指挥使严谨镇压起事饥民300余人，饥民往据秦州桃花山。

七年（1528年），秦州及属县大旱，饥荒。

十七年（1538年）五月，罗玉河发大水，冲入西城门，冲毁关楼。

二十一年（1542年）十一月，秦州及属县地震，山崖崩毁，飞尘蔽野。

二十七年（1548年），秦州连续3年饥荒。

二十九年（1550年），监察御史刘明伦镌刻赵孟頫草书诗碑4通，立于玉泉观。

三十七年（1558年）胡纘宗修成《秦州志》30卷，全书今佚，仅存序文。

四十二年（1563年）秦州及属县饥荒。

万历六年（1578年）七月，秦州暴风，禾苗尽枯死。

八年（1580年）六月，秦州暴雨，持续两月。

十四年（1586年），在秦州开设银矿，强迫百姓包纳，始于村落，渐及城市，无人不包，无地不包。

十五年（1587年）春旱，疫病流行。十八年，又遭暴雨。

二十五年（1597年）五月，雹灾，城中冰雹积达二三尺。

崇祯元年（1628年）三月二十五日，日食，天空赤红如血。

二年（1629年）六月，大饥荒，死者甚众，人相食。

七年（1634年）三月，农民起义军一斗谷、马守应等合兵进攻州城，总督洪承畴率援兵至，义军撤围入两当。

秋，蝗灾，饥荒。

八年（1635年）正月，起义军进攻秦州东关，不克。二月，起义军再进攻秦州失利。

十年（1637年）七月，起义军取道秦州进攻四川。

十二年（1639年），秦州及属县蝗虫蔽日，大旱成灾。巡道乔迁高率官民捕杀蝗虫。

十四年（1641年）四月，大饥荒，斗米银1.5两，人相食。

是年，农民军进攻秦州西关不克。

十五年(1642年),罗玉河泛滥,冲入州城后寨、官泉,漂没城南居民及财物。

十六年(1643年)十一月,李自成部将袁宗弟、刘体纯攻秦州。

是年,秦岭虎头山滑坡,山下关家店村全部埋没,惟余佛寺移位数里,未损一椽。

## 清

顺治元年(1644年)正月,明固原副将武大定突入秦州东关,被指挥光耀、守备雷蛟率兵巷战击退。

三年(1646年),李自成部将刘体纯军攻取秦州,州通判朱延章战死。

九年(1652年)六月五日,秦州罗玉河暴涨,冲入州城东关,淹没居民和财物;十三日,河水再涨入东关;十五日,河水横冲中城及后寨等处。

十一年(1654年)六月,秦州大地震,余震常年不息,城垣塌毁多处,北山皇城崩裂。官衙民房倒塌殆尽,压死男女一万多人。七十峪(今属华岐乡)两山合并,壅河成潭,俗称“海池”。

秋,重修城隍庙。

△城北寺裂开丈余,露出古瓷器一窖。

十二年(1655年)四月,秦州降大雪、黑霜,田禾果木萎死。

十四年(1657),宋琬分巡陇右,聘王一经续修《秦州志》,当年纂成,共13卷。

十六年(1659年)闰三月,裁撤秦州卫。

康熙元年(1662年),从五月开始,秦州及属县大雨至十月,庄稼损伤殆尽。

八年(1669年)二月,诏免平凉、临洮、巩昌3府所属各州、县所欠的赋粮16.3万石,丁银7.8万两。

十二月,陇右道由秦州城移驻巩昌(今陇西县)。

十三年(1674年)五月,吴三桂反清,派总兵陆道清等占据秦州;驻秦州的陕西提督王辅臣叛清降吴。

十五年二月,吴三桂派王屏藩等进攻秦州,被守将击败,由牡丹园败走西和。

二十年(1681年)四月,秦州水月寺有数茎莲花并蒂,白鹤翩飞而至。次年秦州关帝庙生五色灵芝。

二十三年（1684年），秦州两年夏旱秋涝，霖雨连月不晴。

二十六年（1687年），秦州知州赵世德纂成《秦州志》一部（两册）。

三十一年（1692年），秦州民郑养义等施南乡太阳山生熟地200亩，供（新洞寺）常住香火。

雍正二年（1724年）八月，秦州降冰雹整日，击死牛羊鸟雀无数，庄禾全部损坏。

五年（1727年），秦州推行“摊丁入亩”税制，从此取消了沿袭二千多年的人口税。

七年（1729年），升秦州为直隶州，辖秦安、清水、两当、徽县、礼县5县，直隶甘肃布政使司。

乾隆四年（1739年），秦州伏羲庙古柏上有白鹤栖息。

是年，重修李广墓，二十八年又重修一次。

五年（1740年）五月二十五日夜，罗玉河（时仍为西北流，从中城、西关间穿过）泛滥，漂没州城房屋商号，淹死100多人。

六年（1741年），知州程材传改罗玉河向东南流（即今河道），并在东郊外修建罗玉桥。

七年（1742年），秦州、巩昌饥民涌入成县就食，知县黄泳开仓煮粥救济。

十年（1745年）七月，藉河泛滥，冲没田园。

十六年（1751年）八月，仁寿山崩塌。

二十一年（1756年），秦州邽山（今凤凰山）以南山峰轰鸣，居民恐惧避散，数日后山崩。

二十四年（1759年），秦州知州费廷珍主持在城南修成河防大堤，人称费公堤。

陇右各州县大旱，饥荒。

二十七年（1762年），费廷珍倡建汉阳书院（在今儿童乐园）。用契价并杜绝银买到南乡朱家山等处土地534亩，核桃树百余株，作为书院膏火田。

二十九年（1764年），费廷珍主持修成《直隶秦州新志》14卷。

△知州完颜长世在东关创建天水书院（今建一小学处）。

△秦州人齐佳士（67岁）被邀参加乾隆皇帝在北京举办的“千叟宴”。

嘉庆四年（1799年）六月，白莲教起义军进入青石、天水二里与民团交战，民团死伤甚众。

五年（1800年）三月，白莲教张士龙率起义军由礼县攻入秦州境内。

道光三年（1823年），秦州城市场上首次出售“洋火”（火柴）。

五年（1825年）五月，秦州知州应曙霞带头捐款设立秦州义仓。

同治元年（1862年）九月，秦州倡办团练。狄道黑勇及贵州黔勇四营来秦州协防，由巩秦阶道林之望统领各军。

二年（1863年）四月，天水及青石里民团千余人攻打盐官回民不克。回民反攻天水镇，攻陷堡寨多处。

三年（1864年）五月，盐官回军东向秦州，途经李家台子时，后续部队遭到该村“大城隍”等村民袭击。回军进攻秦州城未克，次日会同窝驼等处回民向西开拔，途经李家台子时，攻破东台子闸门，杀死村民100余人。

四年（1865年）十月，秦州设军麵局，供应军需，所辖各县按正赋摊配面粉，百姓苦不堪言。

五年（1866年）七月，秦州暴雨，至八月中旬始止。

六年（1867年）二月，清军在牡丹邓家门、普岔峪一带大肆抢劫居民。三月，驻防秦州的官兵一部大掠城内居民。

七年（1868年），春夏之交，秦州及属县大饥荒，粮食斗价5000文以上，人相食。

八年（1869年）十月，左宗棠督师入甘，派左军翼长周开锡驻军秦州，设局运送军粮，罢除搜粮、捐面、派夫役负运等弊政。

△十二月，左宗棠奏请禁止回民新教（即哲赫忍耶）教派。

△是年，秦州及属县瘟疫流行。

△河州（今临夏）回军在夕阳口（今五十铺）大败清军，进而攻击州城，武举袁发身战死。

光绪二年（1876年），陇南书院在原丰裕仓（今区政府）建成开学，任其昌为首任山长。

三年（1877年），晋陕大饥荒，陕民来秦州觅食者达数万人，知州陶模募捐救赈。

△秦州从五月开始干旱，秋田全枯，小麦无法下种，士民大饥。

△冬，陶模捐资赈济，次年二月开仓放粮。

五年（1879年），车氏全义堂分局在中城开业，为秦州最早的私营印书业。

△是年至光绪七年，巩秦阶道谭继洵（谭嗣同父）严禁种植罌粟，提倡栽桑养蚕，并从江、浙聘用缫丝工人，收购民间蚕茧，一时颇见成效。

△五月十日至十三日，秦州及属县大地震，城垣震裂，房屋倒塌无数，压



死人畜数千。

六年（1880年），知州王镇墉募捐粮食，设立社仓。

十年（1884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夜，秦州大地震，持续1个时辰。

十三年（1887年）闰四月，雷电击焚西关城炮台望楼。

五月，秦州西乡雹灾，面积达数十里。次年春，秦州虫害，饥荒。九月，地震。

是年，英国医学博士韩医生（一说为巴医生）在北关福音堂施药治病，为西医传入境内之始。

十五年（1889年），秦州任其昌，伏羌王权纂成《秦州直隶州新志》24卷。

二十二年（1896年），陕甘总督陶模为秦州捐购开花炮4尊，快枪400支，建洋炮局存放。次年秦州西乡疫病流行。

二十五年（1899年），秦州举人周务学督工重修东关城。

二十八年（1902年）四月，秦州进士任承允、举人白映霞等控告州署班房历年舞弊、贪污粮款的劣迹。知州李瑞徵受理严审；犯事胥吏200多人避进东关天主教堂，集体加入天主教，李反而被撤职，控告的士绅遭斥责，入教胥吏安然返回供职。

三十一年（1905年），秦州西南乡饥荒，知州潘龄皋开仓放赈。冬季大雪达70多天。

三十二年（1906年）八月，秦州及属县设邮政局及警察局，有警兵百名。  
△秦州士绅张世英捐款设立敦本小学堂，后改为亦渭两等小学堂。

三十三年（1907年），同盟会在陇南中学建立据点，在学生中宣传排满革命。

三十四年（1908年），英国传教士将西药传入秦州。

宣统元年（1909年），张世英在秦州试办自治，在四乡成立自治会分会。

二年（1910年），曹泰在秦州大城设西医仁医堂，用西医西药治病兼营照像业务，为秦州城私人诊所和照像业之始。

三年（1911年）四月，秦州成立商会。同时秦州将文社改名教育会。

△董之明、杨继昌创办女子小学堂。

△清骁锐军统领、同盟会会员黄钺率兵三营驻防秦州（指挥部设在泰山庙）。

## 中华民国

### 民国元年（1912年）

3月11日，黄钺在秦州举行反清起义，取得胜利后，成立“甘肃临时军政府”，同年6月17日撤销。

9月，甘督赵惟熙公开卖官鬻爵，名曰“报效”。规定秦州任官一年，交报效银1.5万两。

11月，国民党甘肃支部在秦州成立分部，胡心如为部长。

是年，秦州自治会改称参事会，张世英继办自治以轻弊恤民。秦州临时议会成立，选举王汝翼、张炜、杨景云、丁佩谷、刘雅为省议会议员。丁向南等18人为地方临时议会议员。

### 民国2年（1913年）

2月，秦州改为天水县，刘秉堃为首任县知事。

4月，天水县贾缙绪、杨润身被选为中华民国众议院议员。

8月，置秦州镇，马国仁任总兵。

11月，袁世凯下令取消国民党。天水国民党分部自行解散。

△成立县侦缉队，编制80人。

### 民国3年（1914年）

3月，北洋政府袁世凯下令解散国会及各省、县议会，天水县议会遵令解散。

5月5日，河南白朗起义军进攻天水城，总兵马国仁在马家下头（今属西十里村）中流弹身亡。镇兵分统马国礼、县知事张绍文不战而逃，五城全陷。计杀兵民有名可查者480人。

△孔庆基任天水县知事。

△天水流行铜币，一枚当制钱十文，以后又有银元流入县境，以代银两。

△天水县停办驿站，公函、信件统归邮局经营。

△天水回教会成立。

### 民国4年（1915年）

3月，甘肃省分派天水“民国四年内国公债”13420元。

△天水县境内架设长途电话线。

△省督张广建下令在全省禁种鸦片。

### 民国5年（1916年）

1月，天水电报局成立，电报可拍到兰州，1920年可拍到西安。

本年，天水县设立第一、第二阅报社。

是年，天水成立劝学所，掌管教育行政。教育会专为教育研究机构。

### 民国7年（1918年）

10月19日，甘肃督军设阴平镇守使，旋改为陇南镇守使，驻天水县城。

10月17日，云南靖国军第八军军长叶荃率所部数千人到天水，占南北两山，围攻县城，与守城官军激战3日，叶军退走。

是年，天水绅士哈锐、胡中林、王鼎三等募股筹办天水炳兴火柴股份有限公司，次年开业。

### 民国8年（1919年）

5月，驻天水城的甘肃新建左军哗变，零股窜入高桥一带，祸害天水东南各乡。

△任舒绍烈为天水县知事。

△公立天水图书馆成立。

### 民国9年（1920年）

2月，甘肃督军张广建任命其胞弟孔繁锦（过继舅家改姓孔）为陇南镇守使兼陇南清乡督办。

12月16日下午7时许，大地震，相继两月余，房屋大部被毁，压死民众4600人、牲畜7000余头。

△是年底，孔繁锦设立铜元厂，铸当五十、一百、二百的沙板铜元。因民间仿造过多，以致很快贬值无用。

△天水县鸿泰兽医诊所开业。这是天水最早的兽医诊所。

△省督署派天水县国库券 2 万元。

△张庆珍任天水县知事。

△天水县教育会长胡心如筹设天水县图书馆，馆址在教育会（今忠义巷解二小学）。

陇南 14 县县志局成立，由任承允主持工作，局址设伏羲庙来鹤亭。

### 民国 10 年（1921 年）

秋，渭川道尹张济洪在瑞莲寺开办陇南工艺厂，后改为陇南第一民生工艺厂。

11 月，孔繁锦在玉泉观成立陇南军事学校，设步、骑、炮、工 4 科，只办了 1 期即停办。

△天水县监狱在东关建成，占地 18.3 亩，监房 68 间。

△引进德国刺槐（洋槐）在水天各地栽植。

△孔繁锦拆毁南郭寺砖塔（隋塔）在东校场（今岷山厂）兴建造币厂，墙垣高厚，群众称新城。

### 民国 11 年（1922 年）

2 月，天水县第一区公立学巷小学成立。

3 月，天水至清水逾关山至陇县公路修通。

6 月，国民党元老于右任一行 4 人，过关山经天水、徽县等地入川。

7 月 20 日，天水南乡洪水淹田 2250 亩、冲毁水磨两座，房屋 80 余间，淹没牲畜无数。

9 月，天水至徽县、两当公路修通。

同月，天水县大开烟禁。今区境南北广种鸦片，不种者收“懒务款”。

12 月，甘肃省第二高等审判分厅、甘肃第二高等检察分厅在水天成立。

是年，孔繁锦在水天造币厂内设立水天开明电灯公司，安装 30 千瓦煤气发电机一台，次年发电至 200 千瓦。

△拆毁水天大城砖垛、东西门月城及五城各街牌坊，整修加宽街道。

△陇南实业银号在水天成立。开始印制一千、二千、五千三种钱票，在陇南各县流通。

△孔繁锦征调各县走骡 120 多匹，组成骡马运输局。

### 民国 12 年 (1923 年)

3 月,天水县征集民工,修筑自天水经西三十甸子、关子镇、伏羌至武山县城的简易公路,长 100 公里。下半年又征用民工 4 万多人,整修天水至各县道路 1400 多公里。

6 月,陇南醒强周报创刊。

△天水议员反对曹锟贿选总统,改赴广州参加孙中山领导的非常国会。

△孔繁锦从上海购来小汽车一辆,次年在县城街道试行,这是天水最早的一辆汽车。

是年,开明电灯公司迁至广益仓(今报社印刷厂),称天水电灯电话局,装有 30 千瓦煤汽发电机一套,解决城内照明。

### 民国 13 年 (1924 年)

3 月,孔繁锦废止沙板铜元及各种钞票,代以陇南粮饷局发行的一千、两千和五千文的钱票。致使银价猛涨,钱票无用,人称“废纸”。

本年,天水春夏大旱,发生大饥荒。

△天主教陇南教区在水天天主堂创办天水公教医院。

△共产党员葛霁云在北京成立“天水学会”,创办《新时代》杂志,除散发北京各校外,寄回天水,在家乡传播进步思想。

### 民国 14 年 (1925 年)

3 月 5 日,陇南国民会议促进会在水天召开,各校师生 500 多人参加,陇南镇守使署也派代表参加。

4 月,孔繁锦在水天城南水月寺开办和丰制革织毛有限公司,聘四川人为技师。

5 月,孔繁锦征集民工,修建水天县至张家川马鹿的汽车路。

6 月,上海发生五卅惨案后,水天县城各校学生游行演说,张贴反帝标语,高呼“抵制日货”、“打倒英日帝国主义”等口号。

是年,梵蒂冈天主教廷改甘肃主教区为秦州主教区,任命德国人简·法来善为主教。

△孔繁锦在水天修建的镇守使署及两层砖木结构的大楼落成,群众称为“九间楼”。

△天水县成立县区自治筹备所，调查户口，随即停办。

△任命王祯为天水县知事。

### 民国 15 年（1926 年）

8 月 9 日，国民军第 15 师旅长张维玺率部进逼天水，孔繁锦仓促经徽县逃陕西，部下部分投降，部分入南山林区为匪。

是年，孔繁锦天水驻军架设军用电话，南通文县碧口，西通兰州，东通陕西陇县。

### 民国 16 年（1927 年）

2 月，天水县名中医刘述斋出资创办的天水私立普济中医学校成立。

4 月，国民党天水县党部成立，王新令任书记长。

春、夏间，共产党员王承舜组建农民协会，开展农民运动，四乡农民积极响应。后王承舜被捕，押送兰州，大革命失败。

10 月，天水县长杨展云倡办平民夜校，后改为民众学校。

△改县知事为县长、县政府设科、局。

△天主教堂引进苹果树苗 30 株在东关栽植，这是天水最早引进的外来苹果品种。

△冯玉祥任命佟麟阁为陇南镇守使，率国民军十一师驻防天水。

### 民国 17 年（1928 年）

1 月，天水私立亦渭初级中学成立。

天水女子师范学校成立，校长杨炳。

2 月，国民党天水县党部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张曦、赵宗晋为执行委员，杨展云、胡宗珩为监察委员。

赤峪河（今南沟河）水暴发，由兴隆至天水井溺死数十人，田禾淹没殆尽。

9 月，天水县建设局成立。

12 月 24 日，马仲英部占据北山攻城。国民军第三十师师长吉鸿昌率部分路截击，马部溃逃。

是年，天水县大旱、冰雹、虫害、风暴接连成灾，夏秋绝收。

国民党天水县党部创办《陇南民声报》。

基督教徒吴宝瑛等在水创办耶稣家庭医院。

### 民国 18 年（1929 年）

2 月 10 日，吉鸿昌在东校场召开陇南各县武术比赛大会。

江仁纯任天水县长。

12 月，天水、陕西间开始通行商运汽车。

本年，由于连续三年大旱和驻军的横征暴敛，形成百年不遇的大灾荒，树皮草根吃光，牲畜宰杀殆尽，疫病流行，尸横遍野，人相食。天水城乡当年春死亡 15570 人，绝户 119 户；秋天疫病再度流行，死 2471 人。

△甘肃省建设厅在水天水县建立甘肃省第三苗圃，面积 116 亩。

### 民国 19 年（1930 年）

春，张自忠率国民军第六师来天水整训，4 月东调河南参加中原会战。

5 月，马廷贤攻陷天水城，烧杀淫掠，居民被杀 3000 余人。

冬，秦岭、牡丹、杨家寺等地民众组成“扇子会”反抗马廷贤暴行。

是年，马廷贤销毁境内一切纸币，凡交易纳税，概用大洋。

### 民国 20 年（1931 年）

2 月 3 日，“扇子会”兵败白官坡，大首领罗献瑞阵亡，其弟罗献璋继续坚持武装斗争。

5 月，陇南 14 县群众代表通电控诉马廷贤屠杀人民，苛征税捐等罪行，南京国民政府派严尔艾查报，严受马 20 万白洋的重贿，为马粉饰，马反被潼关行营主任顾祝同任命为陇南绥靖指挥。

9 月，“九·一八”事变后，天水县民众集会声讨日本侵略东北。

同月，吴佩孚由武都经成县来天水，自称“兴国军总司令”，受到马廷贤礼遇。

12 月，川军邓锡侯部师长黄隐联合“扇子会”进攻天水城。马廷贤败退，其部下焚毁大城圣谕牌坊，烧毁道德会房屋。

川军进城，其先锋为“扇子会”，安民告示有“扬威嵯峨之巅，饮马渭水之畔”等语。

是年，天水县连换四任县长（安澜、魏振华、杨作栋、马美如），皆贿赂于马廷贤。

## 民国 21 年 (1932 年)

1 月 25 日, 马青苑部驻天水, 并设陕西省银行秦州办事处, 使用陕西省一元、五元、十元三种银元纸币。

6 月, 霍乱大流行, 天水县死亡 300 余人。

10 月, 天水县气象测候分所成立。

11 月 15 日, 天水第六师范学校教师集体罢教。

冬, 共产党员柴宗孔领导的游击队转战在今秦城区西部一带, 在藉口乡境内伏击孙蔚如部。

△天水连年往来军队频繁, 将民间骡马抢掠一空, 只得拉驴顶差, 民众苦不堪言。

△杨瑞霆继张秀峰为天水县县长。

△甘肃平市官钱局天水分局成立 (后改甘肃省银行天水分行)。

## 民国 22 年 (1933 年)

2 月, 国民党陆军第一师师长胡宗南率部二万人进驻天水。

3 月 30 日, 中等学校“四二”制改为“三三”制。

4 月, 胡宗南在玉泉观开办西北军官训练班, 设步、骑两科, 学制一年, 共办 4 期。

天水县公共体育场建成 (在今儿童乐园), 占地面积 17.5 亩。

5 月, 甘肃省第三中学、第六师范合并为陇南中学。

秋, “扇子会”设政治、参谋等八大处, 人员发展到 2000 多。由罗锦华任司令, 罗献璋任旅长。

△胡宗南改天水民团为保卫团, 县长任大队长。

△王义训任天水县长。

## 民国 23 年 (1934 年)

2 月, 胡宗南开办天水自治人员训练班, 一年结业后, 分派各乡镇推行保甲制度。

本月, 共产党员柴宗孔组建西北人民自卫军, 在水天、定西等地开展武装活动。

胡宗南坚持禁烟, 焚毁鸦片 630 余斤。



9月，甘肃省新生活运动促进会天水分会成立。

10月，天水县城到秦安、清水张川镇的公路修通。

天水私立玉泉小学成立。

### 民国 24 年（1935 年）

2月4日，关押在天水县监狱的共产党员赵德懋、陈庆五联络安世泽、张鼎位等十余人组织越狱暴动成功后，组织陇南人民抗日第一支队。

2月9日，支队在华歧乡安集寨村遭胡宗南部围攻失败，赵德懋等15人被杀害于城北瓦窑坡。

3月，天水气象测候所成立（地址在王家崖）。

是月，庄以绥任天水县长。

4月，胡宗南率部离天水去碧口，堵截红四方面军进入甘肃。第十二师唐淮源部驻防天水。

6月，国民政府任命于学忠为川陕甘边区“剿共”总司令，驻天水。企图堵截北上抗日的红25军。

是月，天水县立图书馆、通俗阅报室、儿童图书馆合并，成立民众教育馆。

8月7日，红25军在程子华、徐海东率领下，攻占县城北关，继而北渡渭河，进入秦安北上。

11月2日，于学忠任甘肃省主席，于军全部西开，第七师曾万钟接防天水。接着第三军军长王均率12师进驻天水。

冬，甘谷两商贩深夜在李家台子附近遭土匪抢劫，该村村民李招全等10余人闻讯前往营救，被土匪开枪打死4人。

是年，召开陇南学生运动会，陇南14县男女学生代表一千余人参加。

△天水永和火柴公司开业。

△国民党甘肃省党部通讯室成立，后改名“调统室”。

### 民国 25 年（1936 年）

元月，陇南中学分为天水中学和天水师范两个学校。

2月7日下午3时~4时，天水发生强烈地震。

3月，在唐焱绪等倡导下，全县中医及中药店集体罢市，抗议当局排斥打击中医的政策。

7月10日，中国佛教学会天水分会成立，会址设在瑞莲寺。

8月7日，下午3时51分，再次发生强烈地震，震级6级，震中裂度8度，余震持续数日，全县压死115人，伤13人，房屋倒塌4459间。

任安立绥为第四区行政督察专员兼天水县长。

9月15日，红二方面军第六军在军长陈伯均、政委王震率领下，长征途经天水县娘娘坝时，遭敌伏击，16师师长张辉在战斗中牺牲。

11月，共产党员柴宗孔在杨家寺与天水县保安队战斗中牺牲，时年34岁。镇压革命的杨家寺人杨鸿义被任命为该镇镇长。

### 民国26年（1937年）

1月，甘肃省政府派员勘修天兰公路，线路由甘谷东三十铺经中梁至天水城。

2月，天水县国术支馆成立（地址在城南水月寺）。

6月，天水县竞选国民大会代表，王新令当选。

是月，基督教徒、甘谷人巩守仁在天水县城创办仁爱医院

8月20日，天水县戒烟事务所成立。

秋，“扇子会”首领罗献璋（时改名罗子玉）病逝于太京乡银坑村。

10月，原陕西省主席邵力子将家藏珍贵图书1.6万余册捐赠天水。

### 民国27年（1938年）

元月，黄炳任天水县长。

3月2日 天水县学巷小学挖防空洞时城墙塌陷，压死学生12人。

是月，西北公路运输管理局天水汽车站成立，附设于天水汽车修理厂（站房至今保存完好）。

5月，国民政府教育部在天水成立国立甘肃临时第一中学，收容战区流亡的失业教师、失学学生。校址设玉泉观。该校分设高中、初中、师范、职业四部，旋改名为国立第五中学。

△上海生活书店天水分店开业，发行各种进步图书杂志。

△八路军驻陕西办事处三原联络站站长、秦城区关子乡人董振国（董邦）由陕西省委派来天水开展地下工作。

天水县恢复天水亦渭初中，后改名天水县立中学（校址在今一中）。

8月，天水战区教师服务团成立。

是月，焦作工学院搬迁天水，天水民先队、战区教师服务团、国立五中及焦作工学院学生联合组织抗日宣传队，宣传抗日。

8月，三青团天水县分团部成立，并创办《秦报》。

秋，“扇子会”首领马登秀被杀害，历时8年，遍及天水、陇南十余乡的农民武装活动结束。

10月，蒋介石令朱绍良、胡宗南调集军队包围、封锁陕甘宁边区，在天水设立预备指挥所。

11月，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天水行营成立（机构设于西安），程潜任主任。

### 民国 28 年（1939 年）

元月，天水县图书馆成立，地址在城南水月寺，馆长冯国瑞。

2月1日，兰州经天水到双石铺的公路开始营运。

是月，中共陇南临时工作委员会在天水县城成立，6月因部分成员被捕，活动中止。

△天水县政府成立平衡物价委员会，1943年7月11日改称天水物价管制委员会。

2月5日，国民政府甘肃军管区平秦（平凉至天水）师管区和团管区成立。1941年改为陇南师管区。

3月18日，中国工业合作协会西北办事处天水事务所成立，组织手工业生产。

7月1日，天水至临洮公路破土动工，天水段年底完工。

是月，叶忆淝任天水县长。

7月下旬，日本飞机十数架轰炸天水，炸毁东甘铺飞机场飞机12架。

合股私营的天水官泉毛织厂开业。

著名电影演员赵丹等赴新疆途经天水，在西关日新商栈门口，发表演说、宣传抗日，围观听者二百多人。

9月，《天水县志》、《秦州直隶州新志续编》出版。

△国民政府军政部第13荣誉军人教养院迁至天水伏羲庙，专门收容抗战中负伤致残的国民党官兵。

是年，陕西人于孝先、上海人康道安在天水城创办大光明电影院。

### 民国 29 年 (1940 年)

3 月, 西北公路工程局在天水成立 (局址在今电缆厂), 凌鸿勋任局长。

△中国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分别成立天水办事处。

4 月, 甘肃省抗敌后援会巡回宣传队在天水巡回放映电影, 宣传抗日。

5 月, 甘肃省府重新审定各县等级, 共分六等。天水县划为一等。

5 月 25 日, 清水县国立十中师生 1200 余名赴天水请愿, 行至七里墩遭军警镇压, 两人中弹身亡, 部分学生被囚禁。

### 民国 30 年 (1941 年)

春, 黄河水利委员会陇南水土保持实验区成立, 试验场设在今秦城区皂郊乡附近的山坡上。成为当时全国第一个黄土丘陵沟壑区水土保持基层机构。

5 月, 冯国瑞等首次考查麦积山石窟, 归后用月余时间著成《麦积山石窟志》一书。

8 月 5 日, 日机 36 架轰炸天水县城, 共投弹 50 余枚, 炸毁房屋 200 余间, 伤亡群众 400 余人。西关、后寨、自由路、小南门外等处损失最重。

9 月 21 日 12 时许, 日全食, 从初亏到复圆历时 20 余分钟, 天水境内到处可见。

### 民国 31 年 (1942 年)

1 月, 宝天铁路工程局在天水县成立。局长凌鸿勋。

3 月, 上海民族资本家荣德生在五里铺创办天水福兴面粉厂, 是当时天水规模最大的工厂。解放后, 实行公私合营, 改名天水面粉厂。

7 月 21 日, 城区最高气温达 38.2℃。这是境内有文字记载的最高气温。

9 月 16 日, 国家资源委员会和甘肃省府共同投资 300 万元, 兴建天水电厂。

12 月, 天水中学、县立中学 300 余名学生上街游行, 包围县政府, 捣毁三青团支部, 学生王丕烈、王之俊、李绍侗、袁克浩等 5 人被专署逮捕审讯, 后王丕烈被学校开除。

是年, 天水县城到北道埠公路建成通车。

### 民国 32 年 (1943 年)

1 月, 甘肃省府实行火柴、烟类、食盐专卖, 于同年 10 月分别成立专卖局。

是年, 天水私立玉泉职业学校成立。

△天水卫生院成立, 主管全县卫生行政, 并附设门诊部。

△甘肃省府将田赋附加改称“公教食粮”, 每斗按田赋正额加征三成。天水县遵令执行后, 人民负担加重。

### 民国 33 年 (1944 年)

4 月, 经济部资源委员会在天水王家磨开始修建水力发电站, 工程包括师家崖水库两座, 师家崖至王家磨水渠一条。

6 月, 胡受谦任第四区行政督察专员, 并办理民工协修宝天铁路。

6 月 3 日, 美国副总统华莱士赠送天水水土保持实验区仪器装置和牧草种籽 500 余种。

7 月 13 日, 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蒋介石在白崇禧、蒋纬国陪同下, 视察 13 荣军教养院, 并参观伏羲庙。白氏瞻仰了西关清真寺。

秋, 天水南乡暴雨后出土一处古车马坑, 冯国瑞得青铜车器 3 件。

11 月 3 日, 蒋介石号召“十万知识青年从军”, 天水报名者甚多。

是年, 西安吉升斋鞋店分店在天水开业, 这是天水最早的皮鞋店。

### 民国 34 年 (1945 年)

元月, 天水知识青年(青年军)去汉中集中, 汽车在徽县发生车祸, 李仲明等人罹难。

3 月, 胡受谦以协修宝天铁路民工结余款在公共体育场修建民工纪念堂(今解放影院)。

8 月 15 日, 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 天水县城民众踊向街头, 欢呼胜利, 鞭炮声彻夜不绝。

10 月, 天水县第一届参议会成立, 议长赵康侯, 副议长吴延年。

是月, 因连续干旱, 夏粮歉收, 秋田不能下种。

12 月 22 日, 陇海铁路宝(鸡)天(水)段建成通车。

### 民国 35 年（1946 年）

3 月，天水铁路工程局在天水成立。同时撤销宝天铁路工程局。5 月，陇海铁路天水至兰州段开工。

是月，天水县中部降冰雹，麦田损失大半。

5 月，高增级任第四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高德卿为天水县长。

△胡受谦任天兰铁路工赈处处长，调动沿线 25 县民工计 70 余万人，协修天兰路土方工程，各县县长任大队长，另派副队长负责实际工作。

陇南师管区改为天水团管区。

### 民国 36 年（1947 年）

3 月，清明节当天 12 时到 4 月 12 日，天水县进行一次人口清查。

6 月，中共甘肃省工委派葛曼到天水重建党组织。

8 月，考古学家裴文中在藉河流域考察，发现新石器时代古文化遗址多处，出土彩陶、石器等多件。

10 月 10 日，天水县第二届参议会成立，议长吴延年、副议长范永春。

10 月 15 日，天水警备司令部成立，高增级兼任司令。

是月，中共陇南工委在天水县成立，高健君（方刚）任书记。

天水县医院成立，院长沈克敏，地址在今人民公园。

11 月，临洮至天水（由中梁入境）公路建成通车，全长 254 公里。

是年，美国驻国民党部队的顾问团（共 9 人）来天水视察。

△白崇禧来天水视察。

△此年竞选国民代表大会代表，天水选出周仲时、吴延年为国大代表。何履亨为立法委员。

### 民国 37 年（1948 年）

元月，王治岐率国民党陆军 26 旅（后改 119 军）驻防天水。共产党员董邦从兰州到天水，在关子镇发展党员。

1 月 20 日，天水保安司令部严禁一贯道活动。

4 月 18 日（农历三月十日），杜家坪庙会发生纠纷，警察以维持秩序为名，绑架吊打学生，激起公愤，事态扩大。保安司令部出动军警搜捕学生，枪杀天中学生王铭于校门口，并实行戒严。次日城内各中、小学师生罢教、罢课，

发表《告各界人士书》，要求严惩凶手。天水县政府为平息事态，枪毙一死刑犯人，暗中放走凶手。

是月，董邦乘 119 军军长王治岐在天水招兵之机，打入内部，发展党员，成立支部。

8 月，“法币”贬值，群众用“法币”糊顶棚、墙壁，国民政府又宣布改革币制，发行“金元券”，兑民间金、银和外币。不久“金元券”亦贬值无用。

9 月，“西北前进同盟策动委员会”在天水县城成立，程海寰为书记，汪剑平为主席。

12 月 17 日，甘肃省府宣布：天水为接战区域，禁止集会、结社、游行请愿，邮电书报实行检查，进行户口清查。

### 民国 38 年（1949 年）

1 月 15 日，中共天水县城地下党组织遭国民党破坏。

2 月，天水城区地下党组织经过多方面工作，对城区的政治、经济、军事进行了调查，由中共甘工委编印了《天水城市初步调查》。

3 月 8 日，“西北前进同盟策动委员会”领导成员程海寰、聂青田、杜汉三等 12 人被国民党枪杀于西安。

3 月 20 日，天水县中、小学教师举行游行，抗议县政府“欠薪”。

5 月，中共徽县工委游击队在今大门乡黑潭山击败汪川、大门自卫队。

6 月，中共陇南工委在天水县北关马明旅店召开第三次会议，要求党员以突击精神准备迎接和配合天水的解放。

7 月 20 日，经西北局报中共中央批准，中共天水地委在西安成立。

7 月 26 日，中共党员甄福堂、李振芳被杀害于县城西关白土崖监狱。

7 月 31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攻占清水县城，大军向天水逼进。

8 月 1 日，国民党 119 军军长王治岐、副军长蒋云台、天水专员高增级率部南逃。

8 月 3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兵团先头部队胜利入城，县城解放。

8 月 4 日，中共天水地委书记高峰到达，并与地下党负责人余恺（秦慎之）等取得了联系。

8 月 5 日，一兵团司令员兼政委王震到达天水，部队举行了入城式。一兵团所属 1、2、7 军及 62 军自东向西通过天水城的大街。

△解放军第7军军部及所属分队驻城内，其余部队继续追击南逃、西窜的国民党军残部，在兴隆镇西坡梁歼灭国民党骑兵及保安团600余人。

8月6日，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王震任主任，高峰和7军军长彭绍辉任副主任。这是境内设市之始。

同月，在大众体育场（今儿童乐园）召开万人大会，拥护解放军和庆祝天水解放，王震发表重要讲话。

8月9日，国民党飞机轰炸天水县城，在北关投炸弹两枚，无伤亡。

8月10日，解放军发起盐官战役，司令部初设平南大柳树村，后迁至天水乡董家坪，14日盐官解放，司令部迁出区境。

8月11日，军管会接管了国民党县政府和法院、银行、邮电、学校、工厂等60多个单位。

8月20日，经中共西北局批准，中国共产党天水市委员会成立，潘光亚任书记。市委机关驻自由路45号汪宅（今中城办事处）。

同日，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分区办事处成立。

8月27日，中共徽县委员会及徽县人民政府在汪川镇成立。同年12月迁往今徽县县城。

30日，天水市恢复邮电。

西北贸易公司天水分公司在天水市西关解放路筹建开业。

9月1日，中共天水市委召开第一次扩大会议。

同日，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潘光亚兼任市长。

△天水市人民政府宣布人民币为本位币，废除金元券、禁止银元黑市流通。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开学上课。

9月2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兵团南下支队在李子园与中共徽县县委游击队会师。

9月28日，天水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1949年

10月1日，天水市各界群众集会游行，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5日，宝天铁路天水西站（今电缆厂）发生持枪抢劫案。破案后，抓获



匪徒7名，缴获步枪2支，子弹49发。

30日，市区各界人士举行追悼会，悼念为人民解放事业英勇献身的杜汉三、聂青田等烈士。

同日，天水市人民政府决定改民国纪年为公元纪年。

11月28日，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成立。

同月，市委作出减租减息决定。

△将6个公安派出所改为警政合一的基层政权机构。

△原军管会工人工作委员会改为天水市工会筹备委员会。

12月，变保甲制为行政村制。各村开始建立农会组织。

各村成立农会，选出农会主任，参与减租反霸等工作。

山西吕梁军区胜利制皂厂迁至伏羲路。

## 1950年

1月，第一期减租减息和清债反霸工作在西南路各乡（天水县辖）开展。12月市属各乡开始减租，次年第二期减租工作开始。

2月，21家妓院被依法取缔。

天水县人民政府由市区迁至天水井（今天水郡村）。

召开天水市民主妇女联合会第一次代表大会。

城区组建6个公安派出所，146个居民小组。

3月，天水女师并入天水师范，天水县中并入天水中学。

6月，全市第一所全日制幼儿园（在今五中西侧）创办开园。

同月，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天水市工作委员会。部分小学成立了少先队组织。

10月，在驻军协助下，公安机关破获“中国国民党反苏剿共委员会西北区甘肃分会陇南政治委员会”案，逮捕案犯17名。

11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天水中心支公司在天水市西关开业。

藉河西第一座钢筋混凝土大桥——藉河西大桥通车。

是年，天水步校教学楼（将军楼）建成。

△拆除东起人民公园，西至双桥段城墙，修建环城马路1500米。形成民主路——青年南路——环城路——双桥——解放路——劳动路——民主路环形道。

△数百名日本铁路员工调入西干局，参加兴修天兰铁路。铁小专设日籍

班，供其子女上学。

△成立天水市人民法院，隶属政府序列。

△市区各界群众举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示威游行。

### 1951年

1月，天水市纺织生产合作社成立，有社员74人。

2月7日，天水市万名职工集会游行，倡议开展劳动竞赛，努力增加生产。

同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级步兵学校在天水市创建（校址在今岷山厂。该校后改为第一步兵学校）。

4月，恶霸地主赵应堂、田振立被处决。

8月，土匪恶霸任万一、杨生荣、陈杰伏法。

同月，天水市武装科扩编为人民武装部。

9月，天水市机器生产合作社在伏羲路成立。

秋，在市委宣传部配备苏制收音机一台，抄录员一名，每天按时收记中央台新闻，编发《广播快报》。

10月，第一期土地改革在关子等乡开展。12月，在各村全面实行土改。是年，天水市人民档案馆成立。

各基层派出所、乡建立户口登记册，登记出生、死亡、迁出、迁入四项变动事项。

7军军部及所属部队撤离天水市。

### 1952年

2月，太京乡田家庄农业生产初级合作社成立。入社农民66户，经营土地162.8亩。是全省最早成立的农业社之一。

同月，成立“天水市禁毒委员会”，在全市开始禁毒运动。

△成立天水市“五反”运动委员会，开展“五反”运动，至7月“五反”运动结束。

4月，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开始。6月上旬基本结束。

同月，开展全市性爱国卫生运动。

7月，由10个小砖瓦厂合并成立公私合营天水市砖灰厂（今红星砖瓦厂）。

9月，徽县共济铁厂部分搬迁天水，成立天水农具厂。

10月，10个酒作坊合并成立公私合营天水市酒厂。

### 1953年

1月，高云程任天水市人民政府市长。

△公私合营的天水市官泉毛织厂成立。

△郭力学等27人组成天水市雕漆生产合作社（社址在古风巷）。

4月，决定取缔“一贯道”。

同月，天水市有线广播站建成。市民每天可听到中央及地方台广播。

△天水市工业局、交通局成立。

△青年团天水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青年团天水市委员会。

6月，开展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违法乱纪的新“三反”运动，月底结束。

7月，进行第一次人口普查。

同月，将天水中学11个初中班独立，设立天水市第一初级中学。天中搬迁至原天水县中学（今天水市一中），市一初中仍占用原校址。

8月，东十里电厂建成发电，装机容量750千瓦。

8月29日，天水专署所属各工厂移交天水市管理。

9月，开展贯彻“婚姻法”宣传月活动。

9月9日~11日，在人民公园举办天水市第一次物资交流会，6个大中城市的45个代表团参加。成交总额153.36万元。

12月，全市传达粮食统购统销政策。

是年，有10个乡办起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户220户。

西干局日本员工及其子女返回日本（次年5月，在日本成立“天水会”，每年集会一次）。

### 1954年

3月，天水地委在皂郊乡搞粮食统购统销试点，接着在全市实行粮食统购统销。

5月，部署对手工业逐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6月，天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刘书银任市长。

△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习仲勋来天水视察雕漆生产合作社等单位。

7月17日~21日,中共天水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第一届委员会,余子谦任第一书记。

9月,棉布开始凭票定量供应。

12月10日~12日,天水市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召开,天水市手工业合作联社成立。

是年,全市办起农业生产合作社98个,达到乡乡有社。

△太京乡田家庄试栽东北苹果成功。

### 1955年

1月10日,城区最低气温降至-19.2℃。天水郡灵源仓库冻死2名交公粮的农民。

3月,城区撤销区的建制,成立街道办事处、居委会。

同月,全市审干工作开始。

6月,天水市政府改为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8月,城市实行粮食定量供应。

同月,天水师范迁入伏羲庙,结束了分散办学状况。

△太京乡成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红光农庄,骆明耀任农庄主席,并组队向天水地委报喜。

9月,北关至七里墩公路修通(全长4公里)。

12月,全市实现高级农业合作社化,称农村进入社会主义。

### 1956年

1月,天水市粮食局和百货、文化用品、花纱布(纺织)专卖、化工、五金、交电、饮食服务7个公司成立。

1月23日,召开各界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联欢大会,宣布全市资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3月,上海、天津等地知识青年200多人来天水,在城乡小学任教。

3月29日,天牡公路动工,先修天水至铁炉25公里。

4月,红光农庄在韦家沟(今属太京乡)栽植百亩苹果园获得成功。马跑泉、天靖等7乡在田家庄集中修百亩梯田。

同月,开放由国家领导下的自由贸易市场。天水市商业局成立。

6月,政协天水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9月，天水市第三初级中学（今市三中前身）成立，校址初设玉泉观，后迁至今址。

10月，第二期肃反运动开始。

12月，天水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方守科任市长。

是年，上海朱彬记软木厂迁到天水，改建成公私合营天水市软木厂。

△市第一建筑工程队与上海迁来的第二建筑公司合并为甘肃省第三工程公司（后改为八公司）。

△关闭城乡自由贸易市场，一切商品由国营、集体商店经营。

△天水电厂田正录、天水市酒厂杜克新被评为劳动模范，出席了在北京召开的第二届全国劳模代表大会。

△甘肃师专在天水市成立，校址在今市三中处。

### 1957年

3月，天水市与天水步校合建自来水工程完工。主管道2815米，日供水能力2000吨。

5月，肃反运动结束。

7月，全市发动大鸣、大放、大辩论，帮助共产党整风。

同月，雕漆社何晓峰、郭炳学参加全国首届“艺代会”。

9月，天水市第四初级中学成立，校址在七里墩。

10月，反右派斗争开始。全市共划右派分子215名。40多人被送往夹边沟（酒泉市西北40公里）劳教。

12月，中梁渠（关子至中梁）水利工程开工，日投入劳力一万多，民工风餐露宿，日夜苦战，终成无效劳动。

是年，进行“挖陈粮”活动，农民所存余粮被强行没收。

### 1958年

1月，在农村开展大鸣、大放、大辩论和整社整党工作。

3月8日，省政府批准，将徽县所辖大门、汪川两乡划归天水县。5月，又将苏成乡划归天水县（今皆属秦城区）。

4月，大跃进运动在工交企业开始。新办地方国有企业22个、合作工业4个、街道工业6个。还将44个集体所有制手工业合作社过渡为17个地方国营工业企业。

6月，天水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秦业振任市长。

同月，市投资8万元，步校投资14万元共建藉河五里铺大桥。

△成立天水市支援引洮工程委员会。

△部分乡村实行食堂化，农民集体上食堂就餐，不得在家做饭。

6月24日，市人民委员会决定拆除民主路东、西两座城门楼，准备架设电车线路。

7月10日，举行第一辆无轨电车通车典礼，天水成为全省最早通电车的城市。

6月18日，中共天水市委决定筹办天水工学院、天水农学院、天水医学院、天水师范学院、天水工程业余大学、天水工具厂工业专科学校。

8月，全国水土保持工作会议在天水召开，与会代表参观了太京乡田家庄大山湾的荒坡造林。

同月，天水中学、天水第一、第三、第四初级中学分别更名为天水市第一、第二、第三、第五中学。

8月10日，民主路水泥路面（646米）竣工。

9月，建立吕二沟、城关两个人民公社，实现城乡公社化，城乡居民均称社员。

同月，天水地区师范专科学校开学，校址初设玉泉观，后迁七里墩。

10月，全市开展大闹钢铁运动，男女劳力以营连编制，在东岔、利桥、麦积等地采矿烧砖、炼钢铁。

同月，组织民工参加引洮工程；动员城市干部、职工捐献万双鞋、万件棉衣支援引洮工程。

△城乡居民家庭铁锅、壶、铲、菜刀等被强行收缴，投入高炉炼铁。

同月，天水市二中由民主西路搬迁到天水郡，天水市委由自由路迁至民主西路原二中。天水第五中学并入天水市二中。

11月，城乡组建民兵师、团、营、连，实现全民皆兵。

同月，掀起人民公社大办食堂的热潮，农民被强制在队办公共食堂就餐，部分地方开始出现挨饿现象。

12月，天水市、天水县合并为天水市，刘书银任市长。

### 1959年

3月，天水市轻工业局、机械工业局、重工业局成立。

5月，决定开放被关闭的初级市场。

6月1日，天水炸药厂发生爆炸事故。炸死12人，炸伤24人。

同日，全市饮食行业在出售馒头、面条等粮食制成品时，均要加收粮票。

9月，天水市第八中学（今太京中学）在西三十甸子建成开学。

是月北方十四省次生林经营会议在天水市召开，全体代表参观了李子林场群众育林现场，大会推广了李子、洮坪、滩歌次生林经营的经验。

10月，开展反击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市委书记刘书银、副书记王天一被批斗后逮捕入狱（不久即释放）。

10月10日，藉河暴涨，冲毁东、西两座大桥的引水道，淹没菜地660多亩，损失达70万元。

10月，市综合机械厂工人王成娃、软木厂工人许顺祥出席全国群英会。

是年，五十铺水库工程开工，城乡居民近万人苦战数月，终未建成。

△天水市搬运公司、天水市搬运合作社、天水市电车站、天水市胶车二社合并，成立天水市运输公司（地方国有企业）。

## 1960年

元月，因饥饿而外流、浮肿、死亡的人数呈上升趋势。

5月，火柴厂工人李淑兰出席全国民兵群英会，受到毛主席接见，并赠李半自动步枪一支。

6月，天水市水泥厂建成投产，天水开始有了水泥工业。

11月，天水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赵锁会任市长。

12月，中共中央委员、监察部副部长钱瑛来天水视察，开始抢救人命，安排群众生活。

△全市下放干部817人，动员职工、居民1.9万多人下乡落户。加强农业第一线。

△市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揭发、批判省委书记张仲良和代理市委书记胡学义左倾蛮干的错误。

△对农村工作中所犯“浮夸风”、“共产风”、“瞎指挥”和反右倾运动中的“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等“左”倾错误进行检查。

△下放162名干部到农村生产队担任党支部副书记、副队长。

△给农村社员划分了自留地。

## 1961年

6月，解散城乡公共食堂，群众开始在家里做饭、就餐。

7月，市委召开扩大会议，解决“一平二调”问题。据统计，从省至生产队共平调物资、劳力总值1017万元，退赔805万元，占平调的79%。

8月，调整社队规模，全市共设17个区、84个公社、1018个生产大队、3253个生产队。

9月，恢复农村集贸市场。

10月，发生了5.7级地震。

12月，天水市、县分设。天水县辖15个区、77个人民公社。天水市辖1个区、4个街道管理局、6个人民公社。

这一年，2个手工业合作工厂，13个生产合作社和5个合作小组又从地方国有企业归队为集体所有制合作企业。

## 1962年

1月20日~24日，在猪羊市举办畜禽交流大会。

2~3月，草川公社（今属牡丹乡）出现全乡“包产到户”（时称“草川单干”）。后受到省、地、县委批评、制止，1963年5月后停止。

7月，天水县委、政府由天水郡迁往北道埠。

同月，天水市政府决定精简1.7万名城镇人口下乡落户。

9月，市场废止16两秤，一律改用10两制秤（中药处方除外）。

11月，藉河北堤防洪工程完工（全长2638米）。

△农村牲畜锐减，粪土、庄稼等全靠人背肩挑。

△天水县委在皂郊乡召开畜牧工作会议，会议纪要（皂郊纪要）提出大家畜可以分户喂养。

△允许农民开荒种地，允许将集体耕地临时借给社员种粮、种菜。

△省文化局审定太京乡西山坪（三十甸子葛家新庄）遗址为仰韶文化遗址，并定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1963年

4月，成立天水市市场管理委员会（“市管会”）。

6月，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反贪污盗窃、反投机倒把、反铺张



浪费、反官僚主义、反分散主义的“五反运动”。

9月，各类中等专业学校开始恢复招生。

10月，天水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杜景琨任市长。  
是年，人民生活恢复到1958年以前的水平。

### 1964年

1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玉泉、吕二沟、环城3个公社开展。

3月，五十里铺等6个农村生产大队获甘肃省农业先进代表会优秀奖。

3月14日《甘肃日报》发表“学习大寨、学习五十里铺，走大寨之路，走五十里铺之路”的社论。全市掀起远学大寨，近学五十里铺的高潮。

6月，二十里铺、花牛、玉泉3个人民公社划归天水县管辖。

10月，各中学恢复秋季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12月，藉口公社五十里铺大队党支部书记何炳彦出席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丰收机械厂在暖和湾（今红山厂）开始筹建。1966年迁往平凉。

### 1965年

4月，全市青少年田径运动会在铁中举行，市三中获青年组团体第一名。

同月，在工农路、箭场里、合作巷南马路建成3个综合性市场。

7月7日上午10时许，特大暴雨持续一个多小时，罗玉河水暴涨，因北关桥孔堵塞，洪水冲入市区人民路、工农路、民主路、后寨、东关等处。受灾2055户，倒塌民房8469间，死亡158人，经济损失218.91万元。

9月，天水市二中由天水郡迁至建设路新址，长仪厂占用原二中校址。

△全市掀起学习毛主席著作的高潮。

△上海电工仪器厂、沈阳控制电器厂（部分）搬迁天水，筹建天水长城电工仪器厂、控制电器厂和精密电表厂。

△“062”工程（大型航空企业）在天水筹建，指挥部设玉泉观。次年4月迁往四川绵阳。

### 1966年

3月，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及彭真、李富春、薄一波等一行10余人来天水市视察三线建设（住天水步校）。

5月，“天水市文化大革命办公室”成立。群众声讨“三家村”、“四家店”。

6月，大字报开始在各中学出现，市委工作组进驻中学。

同月，天水市第四中学在莲亭建成开学。

7月2日凌晨1时许，天水火柴厂发生重大火灾，经济损失8万余元。

7月13日，天水军民8000余人集会声讨兰州大学主要负责人的“罪行”。

7月底，天水市举办教师集训会，23名教师和学校领导受到错误地批判、斗争。期间，全市各中学学生成立了“红卫兵”组织并开始“造反”，矛头直指地委、市委。

8月，全市中学停课，学生走出校门串联。同时，机关、工厂、农村也相继组织起各类战斗队。

△全市工人、农民、教师、学生和街道居民4万余人集会游行，庆祝《中共中央八届十一中全会公报》及《中共中央关于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十六条”）发表。

△市委召开全市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会议。

△国务院通知：由于开展文化大革命，全国高考延期半年进行。1967年元月，再次延长，直到1970年，大学还未招生。高66、67、68级毕业生滞留学校，等待去向。

9月1日，天水市一、二、三中“红卫兵”，纷纷到中共天水地委、市委质问领导，要市、地委领导到学校回答问题。

9月8日，以天水铁路职工为主，召开控诉、声讨省委两位负责人的万人大会。会上围攻地、市委领导达3小时。

9月25日起，在全城开展了大规模搜查“五类分子”家庭财物的活动。

9月28日，“天水红卫兵联络总站”成立。

10月5日，市一、二、三中和天师、工读师专、省林校6所学校成立“天水市学校红卫兵总部筹委会”。

11月1日，全市主要街道到处张贴毛主席语录，挂毛主席像（时称“红海洋”）。

△长春材料试验机厂（部分）搬迁天水，在暖和湾原丰收机械厂厂址筹建天水材料试验机厂（现红山厂）。

## 1967年

1月8日，北道“天水地区红色造反兵团”2000余人，在天水市召开誓师大会。

1月24日，天水市广播站群众组织宣布夺取广播站的领导权。

1月25日，中共天水市委、天水市人民委员会机关部分群众组织联合成立“造反夺权指挥部”，夺了市委和市人委的领导权。

此后，围绕支持和反对“1·25”夺权，社会上形成两大派群众组织，由互相辩论到游行示威、武斗。

2月初，中国人民解放军8165部队进驻天水市。团部设在水市委机关。同月，驻天水8165、389、750部队和天水军分区、武装部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实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和军管、军训）。

10月15日，天水驻军8165、750、389、天水军分区“关于天水问题座谈会纪要”发表，明确表态支持“红三司”（反“1·25”夺权的群众组织）。

10月23日，天水驻军支左工作委员会成立。25日，支左工作委员会对天水市公、检、法实行军事管制。

是年，全市大搞“早请示”、“晚汇报”、“跳忠字舞”活动。

## 1968年

2月25日，天水市革命委员会成立，钟宝峰（军代表）任主任。

3月1日~4日，天水“红三司”对逃往城郊南山的“红总司”发动武装进攻，打死3人，伤多人。

5月25日，“红代会”召开“师生革联”向公、检、法静坐示威胜利一周年纪念会，60多名地、市领导和部门负责人遭到批斗和摧残。

6月22日~10月4日，市革命委员会举办有200多人参加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以莫须有的罪名，私设公堂、刑讯逼供，使许多人遭到毒打、体罚，致死两人。

3月~9月，全市142个单位都成立了革命委员会或领导小组。

7月，天水市被定为甘肃三线建设重点，36个部、省属企业在水定点。年底，25个工厂迁来天水。

10月8日，成立天水市“十·四”干校。190多名所谓“站错队”干部和“当权派”以及有历史问题的人进干校劳动。

12月5日，天水市召开8万人军民大会，斗争所谓的“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及其在天水的代理人。

是年，撤销天水步校建制。

### 1969年

1月，关闭农村集贸市场，公社、大队、生产队和社员一律不准经商或进行其他贸易活动。

同月，城镇居民、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到农村落户。

3月3日~5日，10万军民集会游行，抗议声讨“苏修叛徒集团武装侵入我国领土，蓄意制造流血事件”的罪行。

4月，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大刮十二级红色台风，使大批干部、知识分子遭受迫害，致死多人。

10月，全市开展以整党建党为中心的斗、批、改群众运动。

同月，天津电气传动设计研究所（部分）搬迁天水市七里墩。

是年，全市抽调各乡、各大队民兵参加兰州军区武山4841工程建设。

△天水铁路信号厂在天水郡原铁中校址筹建，铁中迁往北道埠。

△自行车、缝纫机、手表和收音机（时称“三转一响”）在城乡居民中普遍使用。

### 1970年

1月，开展打击反革命分子、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的“一打三反”运动。

3月，天水市第五中学在东关原步校保育院旧址建成。

5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21军61师师部及直属分队进驻天水市。

7月，南郭寺3尊约3米高的唐代铜佛像被砸毁。

10月，取缔城市集市贸易，关闭城市市场。

是年，天水长城控制电器厂、天水长城开关厂建成投产。

△全市城区各单位开挖防空洞和地道。

△北京天坛医院迁至天水市，在天水专区医院开业。

是年冬，传达贯彻中央“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精神，提出“重新安排河山”的口号，掀起解放以来规模最大的农田基本建设高潮。

## 1971年

1月，1970年高、初中毕业生全部下乡插队劳动。

同月，车仁声（军代表）任天水市革委会主任。

3月，伏羲庙前街道上的两座牌坊被拆毁。

6月，召开市、社、村三级干部会，再掀治山治河群众运动高潮。

6月27日—30日，中共天水市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车仁声兼任书记。

8月，各公社、街道、单位推荐工农兵上大学。

9月27日，大门公社上街大队发生凶杀案，白生玉（时任牡丹公社脱产干部）一家5口人全部被杀（此案至今未破）。

10月，向干部、群众逐级传达“9·13”林彪叛党叛国反革命事件文件。

11月，在全市开展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集团的活动。

12月，甘肃省革委会批准，将天水县所辖中梁、藉口、太京、铁炉、关子、秦岭、牡丹、杨家寺、皂郊、店镇10个公社划归天水市管辖。

是年，地委办公大楼竣工，原市工人俱乐部被占用。

## 1972年

1月，开始批修整风，8月转为批林（彪）整风运动。

3月，市革委会成立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7月，大旱，藉河一度断流。

8月，续成虎（军代表）任天水市革委会主任兼市委书记。

是年，全市农村大批资本主义，割资本主义尾巴。

## 1973年

9月，市革委会发出通知，要求实行晚婚（男26岁，女24岁）和计划生育（每对夫妇只生两个孩子）。

11月，撤销市革委会保卫部，成立天水市公安局。

11月，由城区各单位抽调大批干部下乡包队，组织群众早起晚归修梯田（时称大战黄金月）。

是年，在大批资本主义，只许集体搞多种经营的情况下，农村兴建了一批苹果园。

△位于人民公园东侧的第一座藉河便桥竣工。

### 1974年

2月18日，召开有各条战线领导和学大庆先进代表320人参加的“工业学大庆经验交流会”。

7月，全市人民以山西省昔阳县人民“千里百担一亩苗”的精神，担水点浇，抗旱保秋。

8月，成立天水市工人民兵指挥部，行使部分治安职权。

### 1975年

4月，全国甲级篮球赛西北赛区在天水市拉开帷幕。

同月，市革委会撤销政治部、生产指挥部，成立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和农业、财贸、工交3个办公室。

5月1日，双桥体育场建成。

8月，环城公社定为天水市蔬菜基地。

9月，市革委会组成工作队，在太京公社进行基本路线教育（试点）。

是年，市运输公司胶车队骡马发生鼻疽病，181头牲畜中，查出49头病畜，分别做了处理。

### 1976年

1月，宇文荣任市革委会主任兼市委书记。

2月21日，天牡公路南沟河大桥开工（10月14日通车）。

5月，取消城乡集市贸易。

△天水市社队（后改乡镇）企业局成立。

△将天水师范在伏羲庙的校产——64亩土地，5292平方米建筑面积折价27.7万元转让给84802部队。

8月13日22时地震，8月23日11时又地震，秋雨连绵月余，全市居民冒雨在室外搭棚住宿防震。

9月9日，毛泽东主席逝世。10日起，全市举行各种悼念活动。18日，党、政、军领导和各界群众4万余人在天水一中举行追悼大会。

9月29日下午，泰山路市运输公司东侧发生爆炸，当场炸死3人，炸伤过路群众2人。

10月24日，8万军民集会游行，庆祝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拥护

华国锋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

12月，全市开展揭发、批判“四人帮”、肃清“四人帮”流毒的活动。

是年，南湖影剧院建成，建筑面积2046平方米。

△黑白电视机在一些单位和家庭开始使用。

### 1977年

1月1日，天水市木器厂发生火灾，损失3.87万元。

2月，全国恢复高考。3月1日开学上课（半年后改为秋季开学）。

3月，撤销市工人民兵指挥部。

8月，天水市电缆护套料厂成立。

9月14日，城关粮管所12万斤粮票被盗，破案后抓获夏俊等4名罪犯。

10月，甘肃省委书记宋平、兰州军区司令员韩先楚、政委肖华来天水视察。

10月1日，藉河南大桥（全长266.5米）建成通车。

12月19日~21日，召开工业学大庆会议。会议交流经验，评选表彰先进集体56个、先进个人168人。

### 1978年

3月，开展打击现行反革命、打击刑事犯罪的“双打”运动。

6月，中梁、关子、铁炉、秦岭、牡丹、杨家寺、藉口、店镇8个公社划归天水县管辖。

10月，天水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刘士元任市革委会主任。

11月，中共天水市委、市革委会分开办公。

### 1979年

1月7日~10日，中共天水市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雷平为市委书记。

3月，撤销农村大队的革委会，建立管理委员会。

同月，国务院批准甘肃省天水师范专科学校成立。

5月16日，人民公园维修竣工，正式开放。

7月，全市农村全面划小生产队规模，并实行联产承包作业组责任制。

同月，恢复政协筹备领导小组，恢复中国民主同盟天水市委员会，恢复

中国民主建国会天水市工作委员会。

9月，天水电大工作站成立。

10月，天水市建新饭店建成开业。

12月，西十里自来水厂竣工，沿藉河南岸打成机井29眼。

是年，重新开放城区贸易市场和农村集贸市场。

### 1980年

年初，部分乡村实行包产到户责任制。9月，全市农村（郊区蔬菜基地除外）全部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8月，天水职业学校，教师进修学校相继成立。

9月8日，撤销市运输公司胶车队，马车和牲畜全部作了处理。

是年，开始对1957年反右派斗争中所划右派做复查、改正和安置工作。对原划地、富、反、坏分子开始进行摘帽子的工作。

人民路拓建工程竣工，环城东、中、西路三段贯通。

### 1981年

1月18日，天水市刷子厂发生火灾。直接经济损失13.65万元。

2月27日，市委授予因抢救儿童而英勇献身的太京公社银坑大队王六十一模范共产党员称号。

5月29日，天水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撤销天水市革命委员会，设立了天水市人民政府（县级建制），选举李俊杰为市长。

6月，天水市设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成为人代会闭会期间的常设机构。政协天水市委员会恢复，与市委、市政府并称四大组织（四大班子）。

9月5日，国务院副总理陈慕华来天水市视察。

10月15日，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在天水市太京公社师家崖村发现新石器时期遗址。

12月6日，省政府批准天水市六中物理教师徐诚为特级教师。

是年，市郊的环城、吕二、玉泉公社的15个蔬菜大队也实行了联产到户责任制。至此，全市农村实行了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双层经营责任制。

△由李茂林、杜自勉、汤炜创作的电影《路漫漫》（八一电影制片厂摄制）获国家二等奖。



### 1982年

6月，天水市第八中学（今玉泉中学）在伊民巷建成。

7月，第三次人口普查工作开始。

10月1日，国务院副总理、国家科委主任方毅视察天水红山试验机厂。

11月，天水市城区规划编制完成。

是年，逐级贯彻中共中央（1982）1号文件，稳定、巩固、完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各村开始用合同形式确定集体发包方与农户承包方的关系。

在城乡大力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除特殊情况，不再安排2胎指标。此后，城市基本实现一胎化。

### 1983年

2月19日，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复“天水市总体规划方案。”

4月，新华门小学梁永生被评为全国“五讲四美、为人师表”优秀教师。

6月28日，天牡公路天水郡至平峪沟集资铺设柏油路面开工（次年12月13日完工）。

7月18日，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一行来天水视察。

8月，公安机关开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的“严打”斗争。

9月，提出“绿化南北二山”。

11月15日，市委决定政府设置27个部门，市委设置8个部门。

12月，开始清理“三种人”的工作。

同月，农村人民公社改为乡人民政府，生产大队改名为村民委员会，生产队改名为村民小组。

### 1984年

1月24日~27日，天水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魏万进任市长。

4月13日，成立整党领导小组，并开始整党。

5月10日，美籍华人著名物理学家李政道来天水访问、讲学。

6月5日凌晨3时，降特大暴雨，市区倒塌房屋184间，700户居民受灾。沿街积水深处达1.2米，交通中断数小时。

7月1日，民主路拓建工程竣工。主干道长715米。

8月1日，天水电视台正式播放电视节目。

同月，甘肃省广播电视大学在天水市设立教学班，首期“党政管理干部基础专修科”24名学员在市教育局开课。

9月，中共甘肃省委决定“天水市市级机构升半格”为副地级建制。辖天水县和北道、秦城两区。魏万进任市长。

同月，划原天水市5个乡、7个办事处，设置秦城区；划原天水县马跑泉、甘泉、麦积、二十里铺、社棠5个乡和北道镇设置北道区（均为县级建制）。

同月，将原天水行署管辖的天水电池厂、火柴厂、啤酒厂、东泉造纸厂、锅炉厂、轻纺产品经理部下放天水市管理，原天水造纸厂改为造纸二厂。

是年，为解决市区空气污染，市皮革厂迁至东二十里铺，电石化工厂迁至冰凌寺南。

### 1985年

1月，省委、省政府办公厅批准“天水市经济体制改革方案”。

3月，秦城区公署与驻军开展军民、警民共建文明城市活动。

同月，天水市儿童体育场改建成儿童乐园。

4月，文化、工商、公安、广播电视、邮电等部门联合整顿文化市场，收缴淫秽录像、小报、画册、书刊等。

同月，民主西路拓宽工程竣工。

7月，经国务院批准，天水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管县体制。天水市辖5县2区。

同月，成立秦城区人民政府（县级建制），辖原天水市5乡和原天水县西南路17乡，共22乡和原天水市7个街道办事处。

9月，全区上下共同欢庆第一个“教师节”。

10月，秦城区提出“城乡并举、工农一体、互相促进、共同繁荣”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

11月，联合国粮农组织投资中心代表团参观区属天水市皮鞋、皮革、皮件厂并为三厂发展提建议。

11月26日~30日，秦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王应志为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谢寿璜为区人民政府区长。

同月，新建的南明路竣工。

是年，地膜覆盖玉米种植在平南试种成功，亩产高达500公斤以上。

△聚乙烯电缆料厂投资70万美元，从意大利、瑞士、联邦德国引进国际

先进流水生产线，年产电缆料 2500 吨。

△原天水市属 24 个工厂、3 个商店、2 个仓库及电影院、文化馆、图书馆、一个小学划归升格后的市管辖。

△天水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竣工。

### 1986 年

1 月，驻秦安的“三厂一院”（天光、庆华、永红厂，407 医院）迁入秦城的筹备工作开始。

同月，天水市秦城区电大工作站正式成立。

2 月 2 日，包装装璜厂罗玉沟纸库发生火灾，直接经济损失 10 万余元。

3 月，区商委系统各公司全部推行经理负责制。

3 月 5 日，各界人士千余人集会追悼对越反击战中牺牲的一等功臣侯晨烈士。

4 月，全区各乡推广地膜玉米栽培及玉米良种中单二号获得成功。

5 月 20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重走长征路”由陇南至天水，为天水宾馆题写了馆名。

7 月，天牡公路平峪沟至湾子 12.7 公里路面改造及韦家沟大桥工程开工，11 月 14 日竣工。

8 月，长 2742 米、宽 40 米的岷山路建成。

9 月 1 日，甘肃省机械工业学校在西十里建成并开始招生。

9 月 9 日，召开全区教师表彰大会。会上，60 名教师获园丁奖，87 名青年教师获优秀课奖。

9 月 15 日，为张辉烈士举行骨灰安葬仪式。

10 月，经区精神文明办公室检查验收，全区已建成文明单位 174 个、文明居委会 27 个、文明大院 1070 个、五好家庭 6496 户。

10 月 10 日，区内首家农民投资经营的饭店——藉滨饭店建成开业。

10 月 12 日，电缆护套料厂研制的黑色耐环境低密度聚乙烯护套料通过验收，各项指标均达国际先进标准。

是年，玉泉、吕二、环城、中梁、太京、藉口、秦岭、牡丹、平南、店镇、李子、大门 12 个乡基本解决温饱。

△天水一中改称天水市一中，天水师范改称天水第一师范，天水市二中改称天水市六中，原天水市六中改为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彩色电视机、洗衣机、录放机、电风扇、电冰箱等家用电器在市民中普遍使用。

### 1987年

1月，区委、区政府召开“治穷致富”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代表会议。吕二乡秦城沙发厂获“致富先进集体”，枣园庄党支部书记权震获“致富模范”称号。

1月13日，云南老山前线英模报告团在南湖影剧院作英模事迹报告。

3月17日~20日，中共天水市秦城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了中共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委员会，丁长胜任书记。

4月13日，区属首家国有企业——造纸二厂对外招标租赁。

4月14日，雕漆工艺二厂发生火灾，直接经济损失15.49万元。

6月，天水市中医院开业。

8月，由中共中央原总书记胡耀邦题写馆名的“天水宾馆”（14层）竣工。

8月28日，中共中央代理总书记、国务院总理赵紫阳来天水市视察，视察了区属天水雕漆厂、太京乡湾子村地毯厂。

9月，秦城区在省内率先推行城区治安联防制度。

同月，甘肃省税务学校在滨河东路建成并开始招生。

10月1日，牡丹乡王家大山（海拔1900米）广播调频发射台建成。

10月6日，天水市邮电大楼建成。

11月30日，农民集体所有制的仿古型建筑——南湖饭店建成，建筑面积5800平方米。

12月，全区52家工、交、商、供企业开始实行承包租赁。

同月，天水市政府决定，将建材厂、针织一厂、皮鞋厂、皮革厂、皮件厂、造纸二厂、葡萄酒厂、地毯厂、丝毯厂、刃具厂、化工厂11家企业交秦城区管理。

是年，位于大众路、青年北路、人民路的首批水冲式公共厕所竣工开放。

△针织二厂晋升为省二级企业。

△商业大厦动工兴建（1989年5月1~3楼建成营业）。

### 1988年

1月，区委、区政府制定了“奋战三年，全区基本解决温饱（农民人均产

粮 700 市斤，纯收入 400 元) 的发展规划。

3 月，发生肥皂、洗衣粉抢购风，销量超过平时的 10 倍以上。

5 月，环城卫生院研制的抗自脱栓形宫内节育器通过技术鉴定。

5 月，百货、五金等 6 公司及食品厂实行承包经营。

5 月 13 日，太京乡葛家新庄出土新石器时代早期文物 100 多件（考古界将此地命名为“西山坪遗址”）。

6 月 26 日，秦岭、太京、牡丹等 8 个乡遭到冰雹袭击，69 个村的 6 万亩粮田受灾。

同日（农历五月十三），伏羲庙举行首次公祭活动，上万名市民及港、澳、台同胞和国际友人 30 多人参加。

6 月 27 日，秦岭、牡丹、铁炉、藉口等 6 乡 69 村遭受暴雨、冰雹袭击，3487 亩小麦绝收。

8 月，市场出现第二次抢购风，彩电等商品脱销。

8 月 20 日~24 日，首届中国西部商品交易会（西交会）在天水市举办，主会场设在秦城。

同月，天水火柴厂兼并区属天水市葡萄酒厂。

9 月，区政府制定了“以城带乡，城乡并举，建设农、工、商综合发展的新型经济区”的经济发展规划。

9 月 11 日，在秦城举行“1988 国际体育援助”长跑活动，各机关、学校、部队、工厂职工 4000 多人参加。

9 月 29 日，因缺乏汽油，全区有 70 多辆客货车停运。每天滞留旅客 2000 余人。

10 月，自由路市场获“全国文明集贸市场”称号。

同月，天水市第一家民办科研机构——秦城星火实用科技研究所成立。

△秦城区工商企业全部实行了承包、租赁经营责任制。

△在全国轻工出口产品展览会上，地毯、丝毯厂产品获得“金龙腾飞”铜牌奖。

11 月，公园区集中供热一期工程完工供暖，供热面积 36 万平方米。

同月，天水郡街道拓宽改建工程竣工，全长 700 米。

12 月，秦城区消费者协会成立。

同月，东关罗玉河复桥竣工。

是年，区治安联防被评为全国治安联防先进集体，受到公安部表彰。

## 1989年

1月3日凌晨，东关街道卫生院发生流氓轮奸病妇的重大恶性案件。

1月，牡丹、关子等乡出现盗伐林木，破坏广播线路等问题。

1月29日，由秦城区文化局干部祖炳礼创作的电视连续剧《麦积烟雨》在秦城举行首播仪式。

2月，召开扶贫工作表彰奖励大会。全区有7600户贫困户脱贫。

2月9日，决定国槐为天水市市树，月季花为市花。

3月13日，天水师专一学生在大城派出所审查中被打，引起师专学生上街游行。经疏导，事态平息。

3月28日~4月2日，秦城区第二届人代会一次会议召开。丁长胜当选为区人大主任，谢寿璜为区长（连任）。

4月，区长谢寿璜向人民代表承诺，年内要办成20件实事。从此，每年提出办几件实事成为区委、区政府工作的一个重要内容。

同月，国家把秦城长江流域12乡列入长江上游水土保持治理区。秦城区做了治理的一、二、三期规划。

7月，针织二厂安字牌白纱线手套被评为轻工部优质产品。

8月14日，中国北方农业会议在水召开，与会16省（区）、市代表参观了平南、齐寿两乡的地膜覆盖玉米生长情况，并给予充分肯定。

8月16日，区委下发“天水市秦城区科级以上干部廉洁守则”。

9月25日，北山截洪工程竣工。

10月，王家大山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建成开播，解决了西、南部7乡群众收看电视难的问题。

10月22日，城区实现电话联网自动化。

11月，市场销售出现疲软。

这一年，全区农村人均产粮650市斤，人均纯收入375元，基本解决温饱。

天水市地毯厂、电缆料厂晋升为省二级企业。

## 1990年

1月，卫生系统加强医德、医风建设。

2月，太京、藉口等乡农民为刘家峡化肥厂建设工程集资50多万元，由

厂方为其供应平价化肥以解决化肥紧缺的问题。

3月，秦城区获全省科技工作先进县称号。

区政府发布“关于农村治安联防的决定”，在农村各乡实行治安联防。

4月，全区开展“爱国卫生月”，近万人参加了这一活动。

全区推广地膜覆盖玉米种植。面积达3万亩。

5月，政府调查农民负担情况，得出人均负担30元，超过国家规定的“不超过上年人均纯收入5%”的要求。

5月8日~11日，中共秦城区二届一次党代会召开，选举产生了新的委员会，乔正风任书记。

区委书记乔正风提出全区各行各业的工作都争取要在全区、省、市“榜上有名”。从此，争优创先成为秦城工作的又一特色。

6月，全省优秀农民企业家、藉口暖气片厂厂长崔兴美病逝，区上举行隆重的悼念活动。

6月13日，一居民住宅因私贮汽油引起火灾，烧死1人，重伤1人。

7月，区委讨论通过“关于加强党与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决定”。

8月，全区工商企业开始新一轮承包（承包期仍为3年）。

同月，文庙商场建成使用，华西大厦动工兴建。

北山椒树弯、王家半坡、泰山庙一带山体滑坡。区政府邀请省、市有关专家研究制定治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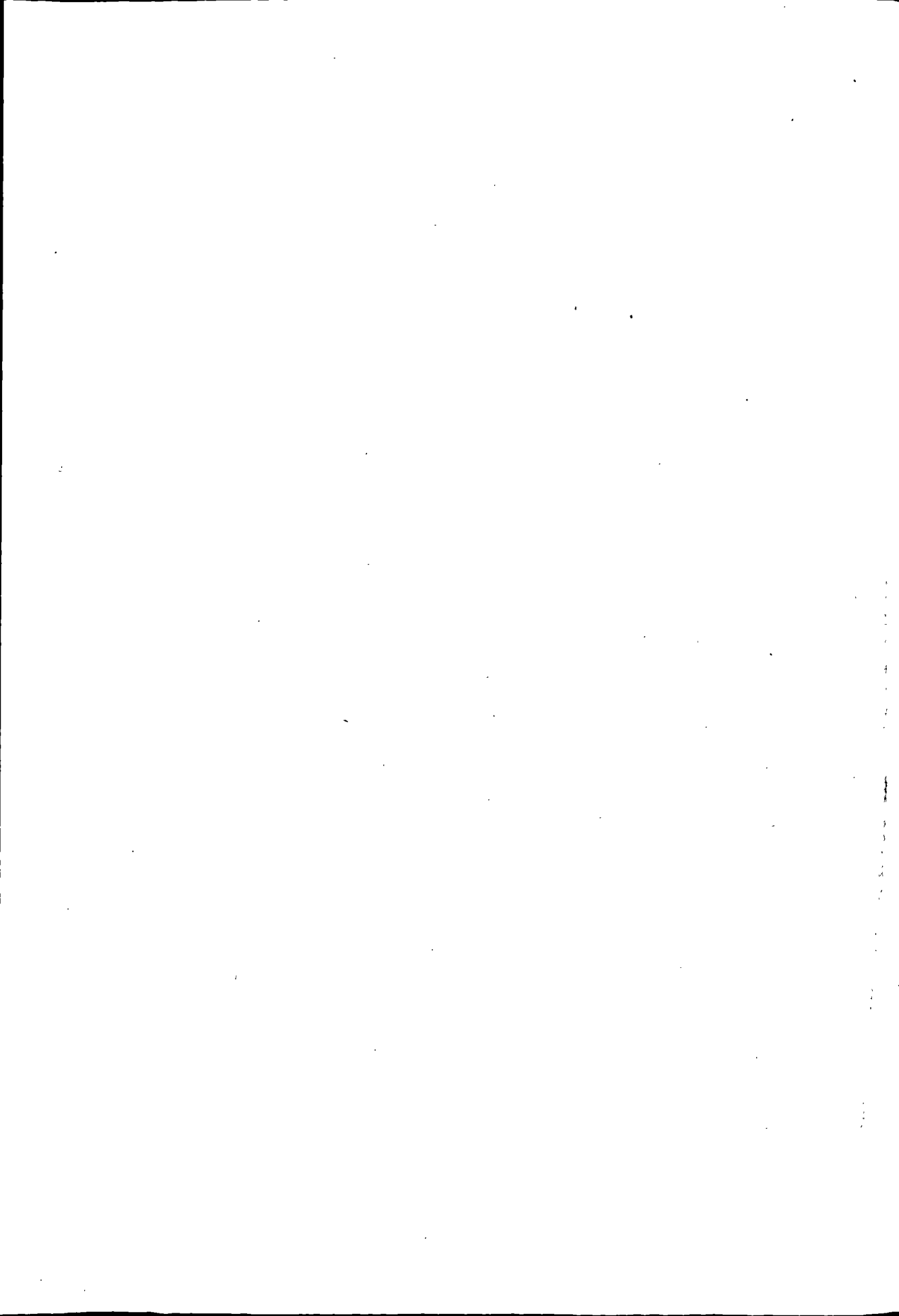
10月，已故藉口暖气片厂厂长崔兴美被省委追授为“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全区掀起学习崔兴美活动。

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工作，农电站、派出所等基层站所被列为重点。

区委成立“农村基层工作办公室”，开始建设示范村，整顿后进村，至年底初见成效。

是年，太京乡靳家崖、藉口乡四十铺、秦岭乡白集寨等10个村被列为“双文明建设示范村”。

区委、区政府决定命名张文轩、张鸿才（女）、赵文礼（农民）等10人为“振兴秦城十佳标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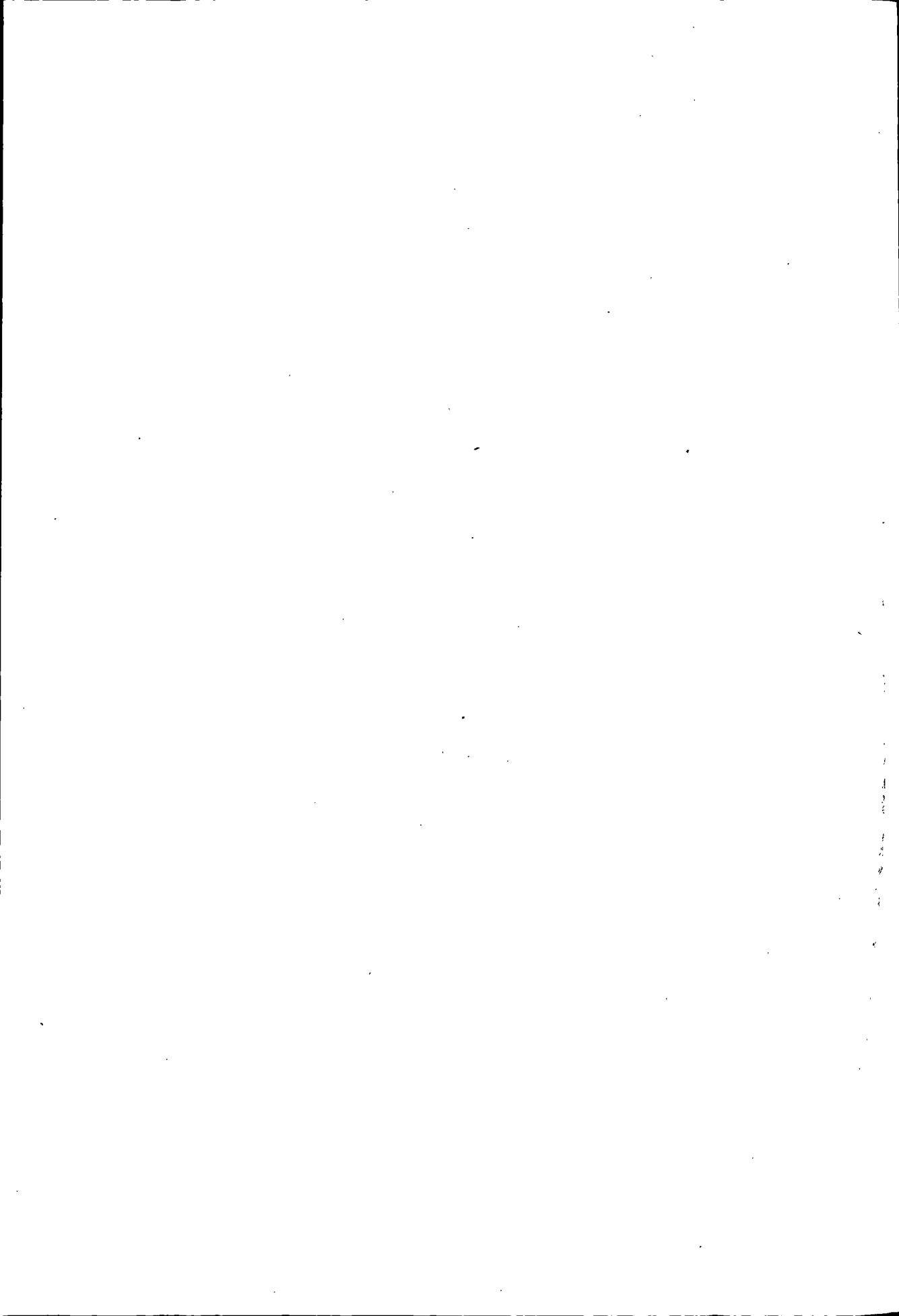






第 一 编

建 置



## 第一章 位置区域

天水市秦城区地处中国大陆腹地，位于甘肃省东南部，藉河中下游、西汉水上游。地理坐标北纬  $34^{\circ}05' \sim 34^{\circ}41'$ ，东经  $105^{\circ}13' \sim 106^{\circ}1'$ 。距北道区 18 公里，徽县 153 公里，西和县 103 公里，甘谷县 64 公里，礼县 97 公里；西去省会兰州 350 公里，东距西安市 330 公里，距离首都北京 1483 公里。

秦置邽县，其东界已接近今陕西省宝鸡市固川，北界至渭河南岸，西至秦城区杨家寺及礼县红河乡一带，南到西秦岭以南，其范围相当于现在的水市秦城、北道两区。上邽县包括今秦城、北道两区藉河流域一带。西县及五代天水县辖今秦城区西南及礼县东北。宋、元时的成纪县包括今秦城、北道两区及秦安县大部分地方，从明代起区境由秦州直辖。民国天水县辖界相当于今秦城、北道两区。

1949 年 9 月置天水市，治今秦城。市界东起五里铺，西至王家磨，南至石马坪，北到北山根；东西长约 6.5 公里，南北宽 2~3 公里，面积 14.2 平方公里。后来市区不断扩大，至 1985 年建区前，天水市西至太京乡湾子村，南至皂郊乡王家店，东、北界未变。面积为 428.72 平方公里，四周均与天水县接壤。

1985 年 7 月置秦城区，区境东至李子乡下台子（自然村）与北道区党川乡接壤；西至景东梁与甘谷县交界，东西长 73 公里。南至苏成乡康家山与西和、徽县相邻；北至关子乡刘家山，南北宽 65 公里，总面积 2442 平方公里，其中城区面积 13 平方公里。

## 第二章 历史沿革

秦城之名，始于 1984 年，取古“秦州城”首尾二字而成。秦城建区虽晚，但作为县级建置的历史却甚为悠久。

商、周之际，今藉河中下游一带为邽戎地，其中心为邽戎邑（今秦城，也

称邽戎国)，属《禹贡》雍州之域。西南部（西犬丘）初为西戎，后由秦人占据，其中心称西垂宫（在今杨家寺、秦岭及礼县红河三乡交界处），这是区内最早的行政建置。秦武公十年（前688年），秦伐邽戎、冀戎，取得胜利后置邽县（治原邽戎邑，即今秦城）、冀县。今辖区大部分地属邽县，藉河上游关子乡一带则属冀县。这是全国最早设置的县，也是境内建县之始。秦昭襄王二十八年（前279年）秦置陇西郡，邽县和冀县属陇西郡。不久因陕西设下邽县，邽县改为上邽县，并在原西垂宫附近置西县，二县均属陇西郡。

汉初，区境藉河流域属上邽县，西汉水源地属氐道（治今齐寿乡南，一说治宕昌北），岷水河流域属西县，以上3县（道）均属陇西郡。汉武帝元鼎三年（前114年），从陇西郡析置天水郡（治平襄，即今通渭县），上邽、西县、氐道仍属陇西郡。武帝元封五年（前106年），全国设13个刺史部，区境属凉州刺史部之陇西郡。新朝王莽改西县为西治，属厌戎郡（即原陇西郡）。东汉明帝永平十七年（74年），改天水郡为汉阳郡，治冀。上邽、西县、氐道属凉州刺史部（治陇，今张家川县）之汉阳郡。

三国时期，区境为魏、蜀争战之地，时为蜀有，时为魏占。魏文帝黄初元年（220年），凉州移治武威，陇右置秦州（不久即废），改汉阳郡为天水郡，区境属秦州天水郡。蜀汉建兴六年（228年），诸葛亮兵出祁山，天水、南安、安定三郡皆叛魏归蜀，区境被蜀占有。魏甘露元年，蜀汉延熙十九年（256年），又归曹魏。街亭之战后，诸葛亮迁西县千余家人汉中，西县即废（氐道亦渐废）。

晋初，在原西县故地置始昌县，区境西南部属始昌县。晋泰始五年（269年），置秦州，治冀。上邽、始昌属秦州天水郡。晋太康三年（282年）并秦州入雍州，太康七年（286年）复设秦州，与天水郡同迁治上邽。这是秦城作为州、郡、府治的开始。晋怀帝永嘉五年（311年），区境为南阳王司马保所据，东晋元帝大兴二年（319年），司马保在上邽称晋王，改元建康。此后北方进入五胡十六国时期，上邽、始昌一直属秦州天水郡。期间，区境归属变化频繁，兹列表如下：

年 代 (东晋)	建 置	归 属
明帝太宁元年 (323 年)	上邽、始昌	前 赵
成帝咸和四年 (329 年)	上邽、始昌	后 赵
穆帝永和六年 (350 年)	上邽、始昌	前 秦
孝武帝太元八年 (383 年)	上邽、始昌	西 秦
安帝隆安四年 (400 年)	上邽、始昌	后 秦
义熙九年 (413 年)	上邽、始昌	西 秦
义熙十四年 (418 年) 以后	上邽、始昌	刘宋、西夏、仇池

北魏因避道武帝拓跋珪讳而改上邽为上封，隶秦州天水郡（治上封）。北魏太平真君八年（447年），在今秦城区关子乡置当亭县，在店镇乡置黄瓜县，在杨家寺乡置杨廉县，废始昌县。上封、当亭二县属秦州天水郡；黄瓜、杨廉二县属汉阳郡。明帝正光五年（524年）秦州人莫折大提率众起义，占据秦州，称秦王。孝昌三年（527年）起义失败，区境复归北魏。当时辖区关子乡西部属当亭，西南诸乡属黄瓜、杨廉县，北部藉河流域属上封县。534年北魏分裂为东、西魏，区境属西魏秦州天水郡，557年北周取代西魏，复改上封为上邽，废黄瓜、杨廉二县。

隋文帝开皇三年（583年）实行州、县二级制，今辖区属秦州上邽县及当亭县；炀帝大业三年（607年）改州为郡，改当亭县为冀城县，属天水郡。大业十三年（617年），薛举起兵占据陇右，不久称帝于上邽。

唐高祖武德元年（618年）薛举死，其子薛仁杲为唐所灭，今辖区归唐。武德二年（619年）废天水郡，改置秦州总管府，治上邽。冀城、上邽属秦州。武德三年（620年）并冀城县入伏羌县（治今甘谷县），区境归秦州上邽县管辖。贞观元年（627年）划全国为十道，上邽隶陇右道秦州中都督府（治今秦城）。开元二十二年（734年）因地震秦州移治成纪敬亲川（今秦安郭嘉镇）。天宝元年（742年）复治上邽。宝应元年（762年）吐蕃攻陷秦州，区境被吐蕃占据，初隶秦州，后属渭州。大中三年（849年）唐王朝收复了秦州，又一次移治成纪，同时改上邽为镇。

五代初期，辖区被李茂贞据有，后梁贞明元年（915年）被前蜀占领。后唐长兴元年（930年）清水县移治上邽镇（今秦城），三年（932年）在今天

水乡天水村置天水县，辖区分属天水县及清水县。后晋天福元年（936年），后晋灭后唐，辖区为后晋占领，后晋开运元年（944年）又为后蜀占据。后周显德三年（955年），后周攻占秦州，辖区属后周之秦州天水县及清水县。北宋初（一说为太平兴国至庆历年间）秦州再次由成纪移治上邽（今秦城），并将原上邽县改名为成纪县。今辖区北部属秦州成纪县，西南部属天水县。北宋太宗至道三年（997年），区境属陕西路，神宗熙宁五年（1072年）属秦凤路。南宋建炎二年（1128年），州城为金人攻占，蟠冢山以南属南宋，以北则属金。同年四月，南宋收复秦州城。绍兴后，金人再度攻占秦州，废天水郡。南宋嘉定元年（1208年），在今天水乡置天水军，辖天水县，属利州西路之成州。期间，州城常为金与南宋争夺之地，归属不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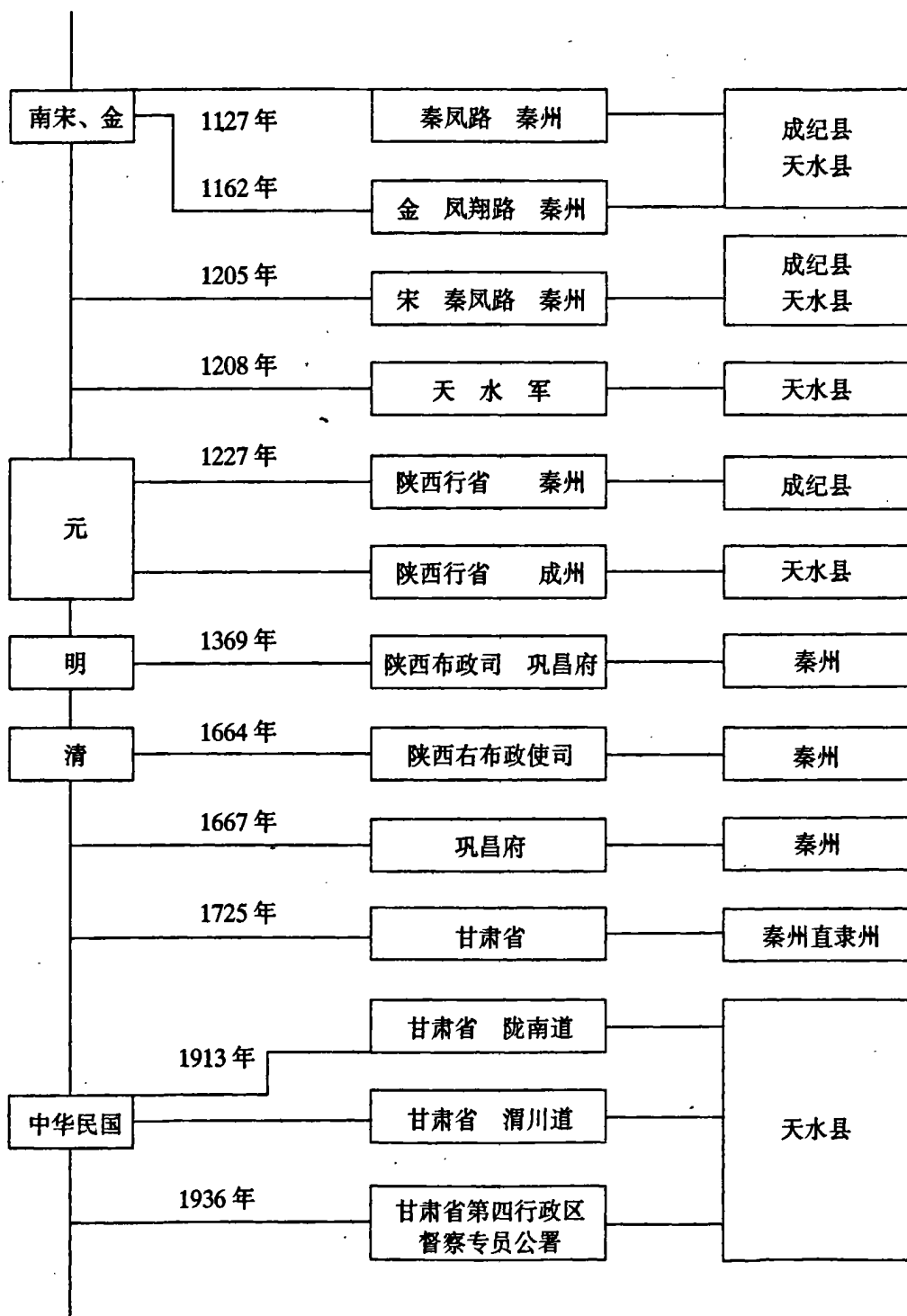
元代初，区境北部属陕西行中书省秦州成纪县；西南部属成州天水县，至元七年（1270年）天水县并入成州。至元十八年（1281年）置甘肃行省，区境仍属陕西行中书省之巩昌总帅府（治今陇西县）。

明洪武二年（1369年）裁撤成纪县，区境由秦州直辖，为附廓，隶陕西承宣布政使司巩昌府。清初仍袭明制。雍正七年（1725年）升秦州为直隶州，改属甘肃承宣布政使司（治今兰州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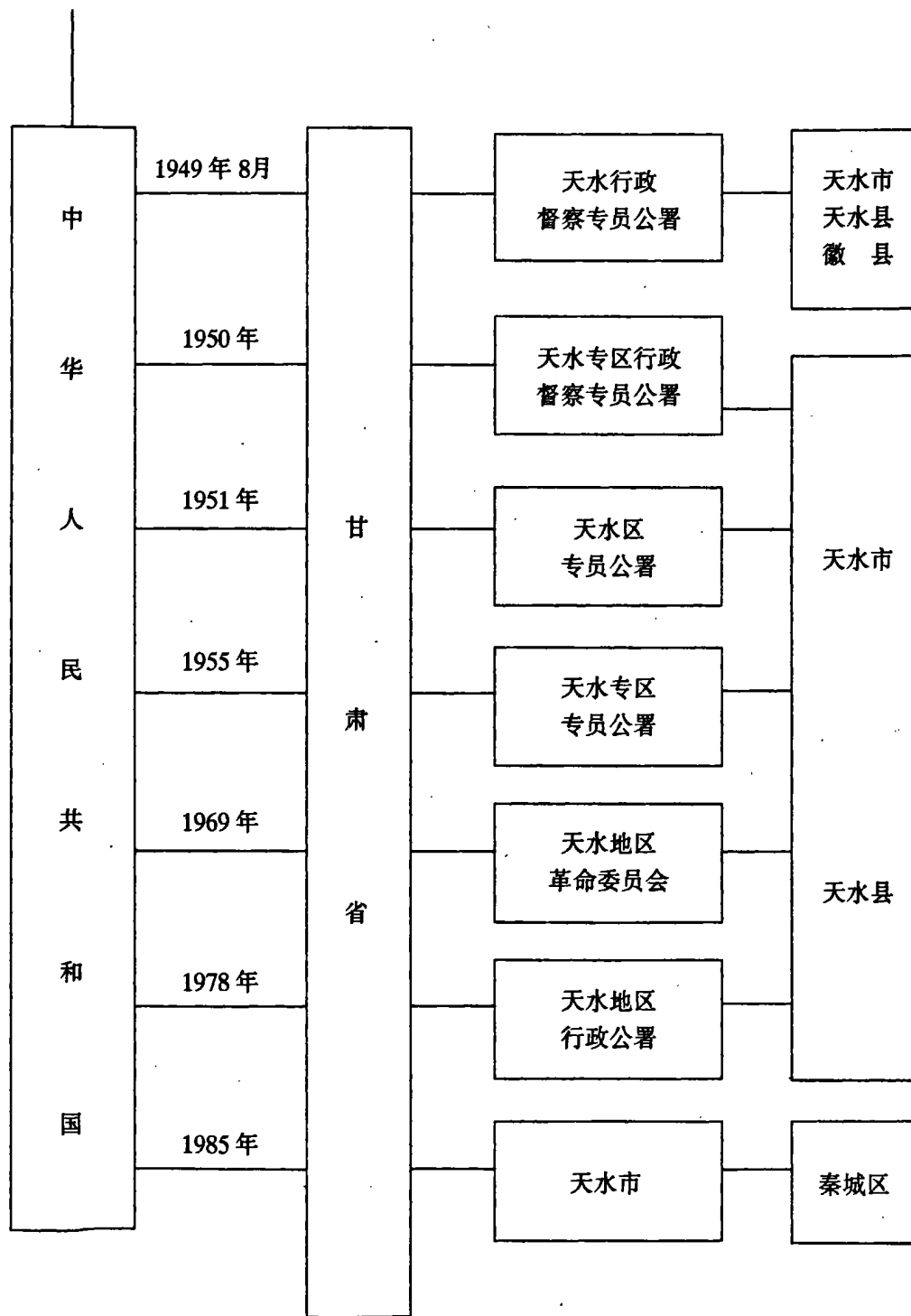
民国2年（1913年），将秦州附廓改为天水县，治今秦城。辖今秦城、北道二区，属陇南道（后改为渭川道，观察使驻天水县城）。其后又改为甘肃省第四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驻天水县）。

1949年8月3日，天水县解放，区境归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政府。8月6日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驻天水县城。9月初，成立了天水市人民政府，管辖原县城及近郊区。1950年2月西北军政委员会正式行文批准设立天水市（县级建置），治今秦城。天水县人民政府移治今天水郡村。区境西、南部属天水县（其中南部大门、汪川、苏成三乡属徽县），市区及近郊区属天水市。1984年9月，天水市升为副地级市，辖秦城、北道二区（当时称区公署，为市政府的派出机构）及天水县。1985年7日，撤销天水地区，天水市升为地级市，在原天水市的基础上，增加原天水县西南部17乡，成立了秦城区（县级建置）。天水市和秦城区人民政府均驻秦城。









### 第三章 行政区划

春秋战国时期，境内就有邽戎邑（今城区）、邠、垣、离里、杨里、真里（天水乡境内）、九员（在今齐寿乡）、南田、中田（在今杨家寺乡）等。秦统一全国后，实行郡县制，县以下基层单位正式确定为里、亭、乡，其中里就是村落，为百户左右。至唐、宋时期，上邽县辖16乡，天水县辖3乡5镇（赤砂、染坊、夕阳、南冶、铁务）。明代秦州领秦安、清水、礼县3县。附廓33里，其中西路关子、士子、夕阳、富盛、丰峪、赤峪、丰润、东宁，南路长安、西宁、玉泉、中和、仁义、柔远、向代等15里在今秦城区境内。清雍正七年（1729年）从成县划入天水、白环、青石3里。秦州附廓分为10镇35里。其中平南、天水、皂郊、关子4镇属今秦城区。城区设32铺。大城8铺：局巷口、马巷口、小十字、南水眼、儒林坊、西北城角、北水眼、马军营；东关上、中、下3铺；中城设上、下2铺；西关7铺：关公前巷、关公后巷、二郎后巷、三阳后巷、花严前巷、西稍门上铺、西稍门下铺；伏羲城4铺：伏羲城、火神庙、双桥口、朱家磨；城外3铺：河东上铺、河东下铺、河西下铺；城南2铺：南湖、前后砦；城北3铺：上铺、下铺、庵沟。

民国2年（1913年），改秦州附廓为天水县，基层推行保甲制，改里、铺为保甲，全县下辖6区、34保、315甲。其中县城为一区、东路为二区、西路为三区、南路为四区、北路为五区、三岔（厅）为六区。民国24年（1935年）改为8乡1镇，下辖100个联保，650保，6731甲。1镇：天靖镇（城区）。8乡：渭南乡、渭北乡、大兴乡、青白乡、藉源乡、三阳乡、新丰乡、利川乡。其中天靖镇、藉源、大兴、青白4乡镇在区境内。民国26年（1937年）又改为区、乡（镇）体制，其中第一区（驻县城）辖大城、中城、西关3镇；第三区（驻西三十甸子）辖关子镇、十里南乡、三十里乡、铁炉乡、杨家寺乡；第四区（驻皂郊）辖皂郊镇、兴隆镇、平南川镇、天水镇、牡丹园乡、汪家团庄乡。民国29年（1940年）撤销区级建制，乡（镇）直隶于县。并在原兴隆镇分设高桥镇，在西路增设灵岩乡、金花乡；十里南乡和三十里乡合并为而立镇；平南川镇改为平南镇，杨家寺乡改为士子镇，牡丹园乡改为牡丹镇，铁炉乡改为铁炉镇，汪家团庄乡改为闫家乡。民国33年（1944

年) 撤销灵岩乡。时天水县共辖 12 乡、28 镇，其中境内 4 乡、16 镇。

民国初期行政区划表

第 一 区					
第一保	第二保	第三保	第四保	第五保	第六保
街 名	街 名	街 名	街 名	街 名	街 名
大 城	东 关	中 城	西 关	伏羲城	北 关
甲 数	甲 数	甲 数	甲 数	甲 数	甲 数
20	16	24	40	10	16

第 三 区					
保 别	第一保	第二保	第三保	第四保	第五保
村 名	西十里南 十里北 二十里 三十里 四十里 五十里	六十里 七十里 冯金集 关子镇 寅木川	石泉寺 放牛峪 铁炉坡 郑集寨 金家河	田西河 杨家寺 宋北河	普岔峪 曹家窑 关家店
甲 数	12	10	10	6	6

第 四 区					
保 别	第一保	第二保	第三保	第四保	第五保
村 名	天水井 南郭寺 甘照坪 大小寨 皂郊铺 榆林坪 殿通庙	王阳山 王阴山 梢子坡 娘娘坝	大 有 兴 王 后 田 后 田 后 田 天 水 青 石 青 石 白 环 柴 家 集	牡丹园 丰峪川 十七峪上 十七峪下 前田后 青草里 马家河	李子园 高桥上 高桥下 白音峡 骆驼上 骆驼下
甲 数	10	14	12	12	12

民国 24 年（1935 年）天水县行政区划表

乡镇	天靖镇	渭南乡	渭北乡	大兴乡	清白乡	藉源乡	三阳乡	新丰乡	利桥乡	合计
联保数	6	18	9	12	6	14	15	12	8	100
保数	80	97	53	76	42	77	113	78	34	650
甲数	795	1023	561	765	444	786	1173	858	326	6731

1949年9月，天水市人民政府废除了原国民党政府的保甲制度，在市区设立6个警政合一的公安派出所。1950年3月，改为大城、中城、西关和城郊4个区公所，下辖13个街公所、3个乡公所；1951年区公所更名为区人民政府。同年11月，为扩大市区，将原属天水县的北道、东泉、花牛、碱峪、渭峡、东十里、天凌、天靖、甸东9个乡划天水市管辖。1952年8月以上9个乡又划归天水县。1954年从天水县划入部分村庄，增设吕二沟乡。1955年5月，撤销区的建置，设立7个街道办事处和4个乡。1958年3~5月，苏成、汪川、龙池、大门、大城、黑林6乡（均在今区境内）由徽县划归天水县。同年11月，天水市与天水县合并称天水市，管辖17个人民公社。1961年7月，将17个人民公社改为区，下辖84个人民公社；街道办事处改为街道管理区，机关称管理局。1962年12月，天水市、县分设，将原属天水县的北道埠、马跑泉、社棠、寨子、石岭、东柯、花南、花牛、碱峪、玉皇10个公社留归天水市管辖。1963年7月，北道埠、马跑泉、社棠、寨子、石岭、东柯、花南7个公社又划归天水县。至此，天水市管辖6个农村人民公社和4个街道管理区。1964年9月，将花牛、碱峪、玉皇3个公社划归天水县管辖。1965年4月，街道管理区又改称街道办事处。天水市行政区划分为吕二沟、玉泉、环城3个农村人民公社和东关、大城、中城、西关4个街道办事处。1971年12月，将天水县的中梁、太京、皂郊、店镇、藉口、铁炉、关子、秦岭、牡丹、杨家寺10个公社划归天水市，全市共辖13个公社、4个街道办事处。1978年6月，将店镇等8个公社又划归天水县，天水市共辖太京、皂郊、吕二沟、玉泉、环城5个公社，4个街道办事处。1983年12月，在城区新设七里墩、天水郡、石马坪3个街道办事处。1985年7月，在原天水市的政区基础上，将原天水县西南路的17个乡划归秦城区。至此，秦城区共辖22个乡（578个村）、7个街道办事处（108个居委会）。

1950年天水市行政区划表

区名	一区(大城)	二区(中城)	三区(西关)	城郊区
驻地	动员巷	中城巷	育生巷	弥陀寺
街乡公所	第一街公所	第一街公所	第一街公所	一乡(五里铺)
	第二街公所	第二街公所	第二街公所	二乡(石马坪)
	第三街公所	第三街公所	第三街公所	三乡(玉泉)
	第四街公所	第四街公所	第四街公所	
			第五街公所	

1955年天水市行政区划表

街道办事处名称	大城街道办事处	中城街道办事处	东关街道办事处	北关街道办事处	伏羲街道办事处	解北街道办事处	解南街道办事处
驻地	动员巷	自治巷	建设巷	中城巷	枣园巷	新民巷	杨家寺巷
所辖居委会	共和巷 青年路 中华东路 中华西路 民主东路 民主西路 光明巷 弥陀寺 箭场里 进步巷 奋斗巷	后寨自治巷 忠义巷 亲睦里 官泉劳动路	东桥头 尚义巷 合作巷 忠武巷 人和里 古风巷	弥陀巷 人民一路 人民二路 中城巷 爷坑 伊民巷 上庵沟 中和巷 大同路 澄源巷 重新巷	西 站 伏 东 伏 西 坚家河	交通巷 自由路 飞将巷 解 北 三新巷	解 南 解放路 育生巷 务农巷

1955年天水市行政区划表

乡名	五里铺	石马坪	玉泉	吕二沟
驻地	金家庄	石马坪	弥陀寺	石家堡
所辖村名	金家庄 五里铺 官墙里	东团庄 西坡村 王家坪 杜家湾 白马坪 石	枣园山 周家山 红旗山 三义村 瓦窑坡 牛家山 皇城 马家 陈家窑	四方堡 肖家沟 崔家山 何家庄 新窑山 柴家湾 李官沟 水家庄 杨家庄 毛家崖 曹家堡 石家堡 吊湾里

1990年秦城区行政区划表

街道办事处名称	大城街道办事处	中城街道办事处	东关街道办事处	西关街道办事处	七里墩街道办事处	天水郡街道办事处	石马坪街道办事处
驻地	民主东路 37号	自由路 45号	建设路 161号	三新巷 20-1号	岷山路 87号	盈池路 49号	莲亭路 53号
所辖居委会	共和巷 光明巷 箭场里 民主西路 弥陀寺 新四沟 中华西路 中华东路 进步巷 青年南路 公园巷 奋斗巷 砚房路 罗玉路 罗玉路 吴家山东 泰山窑坡	大同路 中城巷 新华路 人民路一 人民路二 左家场 重新街 上庵沟 澄源巷 中和巷 伊民巷 自治巷 睦里巷 亲睦巷 忠义巷 后寨	尚义巷 人和里 古风巷 建设路 罗玉路 合作巷 新华路 忠武巷 东桥头 北园子 南城根 环城东路 十方堂 北城台 南城台	三新巷 自由路 交通巷 杨家楼 飞将巷 双桥巷 惠民巷 育生巷 务农巷 士言巷 枣园巷 坚家河 西站一 西站二 人民西路 环城西路	校场门 岷山路南 五里铺东 南廓路 长控南、北 柿子园 三义窑南 迎宾路 海林北 七里墩 靶场 陈家开 长庄东 陈家庄 十里铺 廿里铺	盈池 天水郡 灵源湾 暖村 劳动村 王家磨 西十里 闫新子 下寨沟 慕水河 门家郊 皂	石马坪 桥一二 桥青年 廖家磨 长材 东通 滨庄 滨东 轴西 莲莲 仪亭

1990 秦城区行政区划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环城乡 (驻环城西路 10 号)	东十里 七里墩 金家庄 东方红 伏羲路 阎新庄 西团庄 西十里	东十里 七里墩 金家庄 东方红 伏羲路、坚家河 阎新庄、马家下头 西团庄 西十里铺、池滩里	
小 计	8	11	36
吕二乡 (驻南廓路 23 号)	石马坪 王家坪  东团庄 莲 亭 天水郡 暖和湾  冰凌寺 多家庄 半坡寨 肖家沟 杨 何  水家沟 李官湾 曹家崖	老 庄、新 庄、土 坑 杜家坪、白家湾里、王家坪、李家村  东团庄、西坡里 莲 亭、王家山 天水郡 上暖和湾、下暖和湾、何家堡、吕家崖 (老君庙) 冰凌寺 多家庄 半坡寨 肖家沟、四方堡、新窑 杨家庄、毛家庄、何家庄、东山坪 水家沟 李官湾、柴家山、胡家堡 曹家崖、雷家庄、石家堡	
小 计	14	33	34
玉泉乡 (驻弥陀寺 12 号)	玉 泉  吴家崖 王家磨 盐 池 徐家山 马 兰 左家场 烟 铺 刘家庄 陈家窑 皇城 赵家嘴	张家沟、张家窑、杜家沟、李家嘴、孙家场、砖 窑、东刘家堡、西刘家堡、上庵沟 吴家崖 王家磨 盐 池、冯家山 徐家山、芦家湾 马 兰 左家场、周家园子 烟 铺、李家园子 刘家庄、高家山 陈家窑 皇 城、牛家山 赵家嘴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玉泉乡 (驻弥陀寺 12 号)	瓦窑坡 周家山 红旗山 枣园庄 阎家河 上 河 县家路 孙家坪	瓦窑坡 周家山、窑 庄、三义窑 红旗山 枣园庄、陈家庄 阎家河湾 县家上河 县家路 孙家坪	
小 计	20	37	52
太京乡 (驻三十甸子村)	三十甸子 黄家湾子  大草坪 庞家沟  韦家沟 北 崖 唐家窑 董家磨  尹家庄 田家庄 川 口 年集寨 二十铺 李家台 银 坑 窝 驼 刘家庄 席 范 东 山  庙 子 盘头山 马岐山 青杏沟 西山坪 张吴山 郑家磨 靳家崖 师家崖 丁家门	三十甸子、葛家新庄 黄家湾子、师家磨、 阎家台子 大草坪、余家湾、化 里 庞家沟、海湾里、怀玉沟、师 家山、场湾里 韦家沟、黄龙沟、王家崖 北 崖、毛家崖、张家嘴 唐家窑、张家坪、唐集寨 董家磨、杨集寨、杨家磨、打 马沟门 尹家庄 田家庄 川 口、大 庄、新 庄 年集寨 二十里铺 李家台子 银坑里 窝 驼里 刘家庄、姚庄子 席家庄、范家庄、何家林 木角山、罗家庄、后峪沟、沈 家山、杨家安子 新庙子、旧庙子、车家沟 盘头山 马岐山 青杏沟、米家湾 西山坪 张家山、吴家山、鸡儿嘴 郑家磨 靳家崖 师家崖、赵家崖 丁家门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太京乡 (驻三十甸子村)	郭家坪 窑湾 何家庙 马家窑	郭家坪 窑湾、刘家河(南沟) 何家庙 马家窑	
小 计	33	67	109
皂郊乡 (驻皂郊村)	皂郊 贾家寺 董家坪  杨家沟 唐家沟 田新庄 慕水沟 周集寨 下寨子 芦子庄 王家湾 堡子山 虎皮沟 袁家河 竹园 他子山 徐家店 东沟 张家山 兴隆 高家庄 王家店 田家山 林口 刘家沟  下蒋 榆林坪 石家山 老湾里 嘴头 孙家河  鞍子沟	皂郊 贾家寺 董家坪、小寨、牛家沟、马家庄 杨家沟、吕家河 上河里、唐家沟、梁家山 田家新庄、门家河、林家山 慕水沟、谢家坡 周集寨、吉家河 下寨子、长平、小庄、胡家堡 芦子庄 王家湾、赵家湾、庞家山 堡子山、皂郊堡 虎皮沟 袁家河、尹家寺、作家坪 竹园、来家沟、诈虎湾 他子阳山、他子阴山 徐家店 东沟 张家山、朱家山 兴隆镇、贾家山、马家湾河 高家庄、西沟 王家店 田家山、高家河 林口 刘家沟、刘家坪、水池湾、王家山、凤凰嘴、鸡木楞坎 下蒋家 榆林坪、合脉地 石家山 老湾里、后梁庙、田家山 嘴头 孙家河、上庄、下庄、陶家河、坚家窑、赵家小庄、郭家山、刘家山 鞍子沟、蔡子嘴	
小 计	32	74	66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p>中梁乡 (驻何家湾村)</p>	<p>何家湾 南家湾 兄集寨 上韩山 下韩山 苟山周 马家湾 茹家山 麦王山 草湖金 上座崖 杨潘崖 滴水崖 赵家河 唐家河 李家庄 马家庄 刘家河 马家窑 何家庙 董家湾 杨家山 金李湾 师家湾</p>	<p>何家湾 南家湾 兄集寨 上韩家湾 下韩家湾 苟窝山 马家湾、周家山 上茹家湾、下茹家湾 麦王山、吊沟门 上草湖、下草湖 上金家湾 座崖、禄家沟 杨家河、赵家崖 滴水崖、张家坪 赵家河 唐家河 李家庄 马家庄 刘家河 马家窑 何家庙 董家小湾 杨家山、黑爷庙 金家湾、李家坪、穆家湾 师家湾</p>	
<p>小 计</p>	<p>25</p>	<p>35</p>	<p>83</p>
<p>关子乡 (驻关子西北村)</p>	<p>后沟山 刘梨窑 松树 冯集寨 杨柳湾 西川 东槽沟 朱安堡 朱堡 七十铺</p>	<p>后沟山、石岔上、马家岔 梨树湾、九窑、麻家山、马家窑 松树湾、吕家山、湾儿、白杨角、旦旦沟、麻子沟、老庄 冯集上、冯集下 柳家沟、阴岔庙、阳岔庙 西湾上、西湾下 新庄、高家磨 刘家湾、朱槽沟 安家山、韩家湾、赵家窑 朱家沟、堡子湾 朱家梁、山庄窑、阳山 七十里铺、大石嘴</p>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关子乡 (驻关子西北村)	南 街	关子村	
	西 南	关子村	
	西 北	关子村	
	白 石	关子村	
	上石嘴	上石嘴、杨家窑、赵家磨、西堡子、南渠上、吊地	
	潘 时	潘家山、时家湾	
	东 北	关子村	
	西 华	西 华	
	董 山	董家山、马家山、韩家沟、柯寨里	
	石 川	石 川	
	西 沟	西沟、李家湾、马家湾、甄家门	
柳 沟	柳家沟、柴家沟		
唐 山	唐家山、杨家山、孙家山、张家山、壑峴下		
高炉子	高炉子、陈家磨、赵家河、牛家湾		
下岸峪	下岸峪		
上岸峪	上岸峪、百家坝、潘家场、清水沟		
石 耀	耀祖峪、石家庄		
沟 门	廖家沟门、火石坝		
流 水	潘家河、海池峡、高家庄		
严 水	流水、陈家河		
孙 河	严家河、曹家河、王家山		
寨 坡	孙家坡		
大 子	颜家寨子、麻子下、寨子沟门		
湾 湾	大湾、王家那面、庄下湾、甄家山		
小 计	35	90	134
精口乡 (驻郑集寨村)	郑集寨	郑集寨	
	刘 宋	刘家窑、宋家窑	
曹 山	曹家窑、李家沟、麦仁湾、山 场、杜家窑、张家窑		
后 山	后山里、武家湾		
放 牛	刘家河、侯集寨、北窑		
许 河	许家河		
新 窑	新家河坝、裴家那面、赵家窑、上苏家湾、下苏家湾、新 窑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精口乡 (驻郑集寨村)	石 泉 南 灵 赵 庄 马 庄 湾 合 中 灵 四十铺 前 坡 白草滩 东 寨 林家湾 林家窑 何家窑 五十铺 史家沟 董家崖 杨家湾 崔家磨 船 北 北 灵 下 磨 牛 窑 南 寨 小 寨 陈 石 赵 窑	石泉子 王家小庄、裴家庄 吴家湾、何家湾 斜坡、赵家庄、花洞地、严家湾 马 庄、李家庄、山背后 孙葡萄湾、裴家窑 张家大山 六十里铺 四十里铺 上前坡、下前坡、秦家窑、王家阴山、上窑、下窑、堡子 王家门、白草滩、裴家小庄 麻子沟、魏家庄、东寨 林家湾、陈家山 何家窑、石家新窑 五十里铺 史家沟 董家崖、温家窑、高家坪 杨家湾 崔家磨 老 庄、王家山、新 庄 北 灵、东甚底下 下 磨、下山里 牛家窑 陈家那面、赵沟阳山、赵沟阴山 上小寨、下小寨 陈家老庄、石家那面 赵家窑、张家窑	
小 计	32	78	118
铁炉乡 (驻铁炉村)	铁 炉 祁家湾 吴家崖 榭子滩 崔家坡 猴家庄 寨 子 芦子湾 朱家庙 上 磨	铁炉坡 祁家湾 吴家崖、陈家磨 榭子滩、张家堡子 崔家坡 猴家庄、河滩里、庙坝、刘家庄 四坪寨 芦子湾 朱家庙 坟沟门、吊沟门、马崖下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铁炉乡 (驻铁炉村)	杨家窑 王家河 南峪 埂子 寨柯 下窑 半坡 双沟洼 上寨 高庙 安集 杜家山	杨家窑、南山嘴、三月黄 王家河、菜子沟门下 郑家沟、左家沟、裴家山、赵家山 埂子、木集沟门、旧庄、新庄 寨柯、南沟 下窑、李胡子沟 湾合、马营庄、新庄里、陈家庄、窑上 双沟洼 上寨、刘家地沟、宋家山、张家河 高庙山、袁家山、牟集 下寨、大湾里 杜家山	
小 计	22	50	52
牡丹乡 (驻牡丹村)	牡丹 翟门 团庄 篆嘴 篆山 辛家山 马家小窑 王家寨子 大柳树 刘家窑、宋家窑 梁家大湾、张家窑 马家湾、赵家沟 王家铺 木门 王家山 陈家山、石嘴湾 马家堡子 李关仁湾 任家堡、高家窑、王家窑 白家湾 杜家新庄、杨家窑 新兆坡、王家小庄 谢家岭 邓家门、马兰 李家门 刘家大沟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牡丹乡 (驻牡丹村)	辛下庄 辛中庄 王家嘴 高磨 赵坪 杜集寨 张寨 河脉 万山 红土坡 王家大山 草川 石嘴 猴沟 邵集寨 吴集寨	辛下庄 辛中庄 王家嘴 高磨 赵家坪 杜集寨 张家寨子 河脉 万家山 红土坡 王家大山 草川 辛家石嘴 猴家沟 邵集寨 吴集寨	
小 计	40	50	125
秦岭乡 (驻关家店村)	麻山头 董集寨 梨树 郭家河 罗家河 斜坡 任家台子 梁家门 龙集寨 任家窑 虎林 关砚 郭家沟 大庄 钟峪 蒿坪子 胡家山 石家河 马鞍山 白集寨 黄集寨 杨家嘴 竹林	麻山头 董集寨 梨树坡 郭家河、曹家山上 罗家河 斜坡 任家台子 梁家门 龙集寨、邢家山、曹家沟 任家窑 虎皮沟 关家店 郭家沟 任家大庄、王家沟门 钟峪里 蒿坪子 胡家山 石家河、唐家湾、白崖下 马鞍山 白集寨、史家山 黄集寨 杨家嘴 竹林	
小 计	23	30	75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杨家寺乡 (驻杨家寺村)	杨家寺 松树 黑鹰坡 麦湾 石土 马山 中川  士子 赵家山 新庄 阴湾 王家庄 蔡子湾 小湾 大湾 郑宋 下白 上白 北具  芦子滩  彭庄 文庄 水滩坪 刘家庄 土盆  白杨 立志  跃马 田庄	杨家寺 松树、王家磨 黑鹰坡 麦湾里、鹿圈湾 石土庄 马家山 下中川、上中川、中川磨、姜家庄、焦家沟 士子、士子崖 赵家山 王家新庄 阴湾里 王家庄 蔡子湾 小湾 大湾 宋家庄、樊家沟 白家沟下庄 白家沟上庄 北具湾、乍草坪、汤家山、小南峪 芦子滩、史家河、冯家沟河、李家河 彭家庄、吴家门 文家庄 水滩坪、算盘子沟 刘家大庄、蔺家台子 唐家河、土盆子 马营山、虎家大湾 白杨沟 立志湾、田家山庄 木溪沟 马海湾、西房磨、鹁子崖 田家庄、候家门	
小 计	29	54	76
店镇乡 (驻店镇村)	张家湾 杨川 寺坡 店镇 店镇 阳湾 杨集 核桃湾	张家湾 杨川 寺坡 店镇、王家山、崔家山 阳湾里 杨集寨 核桃湾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p>店镇乡 (驻店镇村)</p>	<p>冯家坪 谢家庄 张家庄 阎家庄 水泉 张家窑 董家庄 潘集寨 池金 峡门 何家庄 侯家山 白家山 金滩 马家河 谢崖 热寺湾 霖子湾 野雀</p>	<p>冯家坪 谢家庄 张家庄 阎家庄 水泉下 张家窑 董家庄 潘集寨 池金里 峡门 何家庄 侯家山 白家山 上金滩、下金滩 马家河、崖湾 谢家坡、崖湾 热寺湾 霖子湾 野雀</p>	
<p>小 计</p>	<p>26</p>	<p>30</p>	<p>43</p>
<p>平南乡 (驻平南村)</p>	<p>平南 秦大山 任家山 何家庄 万家庄 王坡 楚关 大柳树 大白庄 落地 于家庄 张家庄 张家崖 韩家山 陈家庄 大湾 丁家川 百姓 刘家沟 丁家窑 松林 瓦资</p>	<p>平南 秦家大庄 任家山 何家梁、胡家窑 万家庄、上沟里 王坡窑 老楚关 大柳树、吴家窑 大白家庄、魏家窑 落地沟 于家庄 张家庄 张家崖 韩家山 陈家庄 大湾里 丁家川、老泉下 百姓王家庄 刘家小沟、刘家石沟 丁家窑 松林坡 瓦资寨</p>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平南乡 (驻平南村)	上 沟 黑 林 公 主 顾 店 邢家山 阳 阴 富 阳 梨 树 庄 子 大 庄 赵家窑 渡 湾 苏家湾 高 楼 全 庄 聂 湾 罗 集 石 沟 关 同 何家山 下 集	下 坝、赵家山庄、马家梁、白 家梁 黑林沟、张家河坝 公主梁 王集寨、黄草路、顾家店 邢家山 阳山窑、阴山窑 富家阳湾 梨树梁 庄子上 大 庄 赵家窑、玛瑙嘴 大麻沟、山 庄 渡 湾、李家沟、小麻沟 苏家湾 高楼子 全家庄 聂家湾 罗集寨、小林下 白家石沟、李家石沟 关 同、焦家窑 何家山、何家小庄、何家窑 下 集	
小计	43	66	134
齐寿乡 (驻廖集村)	廖 集 杨家山 松 树 李家村 鲁家沟 阳 湾 阴 湾 彭家村 马家村 曹 集 柳 沟 张 赵 董家川 坚家山 梢子坡 兴 荣 黑 沟	廖集寨 杨家山 松树沟 李家下头 鲁家沟 阳湾里 阴湾里 (九堰) 彭家窑 马家窑 曹集寨 柳 沟 张家下头、赵家山 董家川 坚家山 梢子坡、草滩沟、新 庄、东 嘴梁 尖 嘴、谢家大嘴、阴 山 黑沟门、党家山、楸子湾、弥 条湾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齐寿乡 (驻廖集村)	后 寺 周家坪 肖家崖 铁 佛	李家庵子、高家梁 赵老坪、张家垭壑 周家坪 肖家崖 铁佛沟、关坪里、柳坪里	
小 计	21	35	86
华岐乡 (驻辛大村)	辛 大 刘 大 海 头 安 集 余 坪 崖 湾 李 山 下 山 白 庄 白 庄 宋 湾 窝 驮 火 石 韩 山 汪 团 文 集 文 石 草 滩 罗 台 李 沟 北 山 杨 沟 范 山 谢 山 小 岭 秦 沟 李 集 常 沟 姚 村 刘 河 杜 庄 杜 庄 上 王 下 王 梁 山 董 湾	辛家大庄、辛家小庄 刘坪里、下斜坡 上斜坡、海 头 安集寨、安家小庄、蒿地湾 余 坪 赵家崖湾 李家山 下 马 白家山 白家庄子 宋家湾 窝 驮 火石沟 韩家山、富家湾 汪家团庄 文家集 文家石沟 草滩下、小堡子、大堡子顶 罗家台子 李家沟 王家北山 杨草沟 范集山 谢家山 小 岭 秦家沟 李集寨、党家河 常家沟 姚家村、宋家村 刘家河 杜家新庄 杜家老庄 上王家 下王家 梁山 董家湾	
小 计	36	46	112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天水乡 (驻天水村)	天 水	小天水、树 林、钟家门、小 庄	
	嘴 头	嘴 头、虎家坪	
	蒲 窑	蒲家窑、梨树坪	
	后 沟	后沟里	
	刘 磨	刘家磨 (双阎村)	
	龙 头	龙头寺、上阎村	
	杨 集	杨集寨	
	陈 湾	陈湾里	
	孙家庄	孙家庄	
	元 树	元树村、张家窑	
	杏 沟	杏家沟	
	王家庄	王家庄	
	董家坪	董家坪、川 城	
	焦 李	焦李家庄、焦家山庄	
	安 新	安家新庄	
	庙 坪	庙 坪、庙坪河坝	
	李 窑	李家窑、盘头山、李家坡	
	石 滩	石滩子	
	张 峡	张家峡	
	埡 壑	埡 壑、刘家坡	
	寨 子	寨 子	
	安 老	安家老庄、老毛嘴	
	胡家沟	胡家沟、白路湾	
苏家村	董家沟、武家窑		
上 游	上 峡、杨家头集、上新庄、何家湾		
东 风	甜 湾、钟家窑、雷家窑、袁家湾		
古 集	古集、阳山		
杨 湾	杨家湾里、大 庄、马莲山		
柴家山	柴家山、大湾里、狼虎湾		
青 年	深 沟		
石家峡	石家峡		
徐家峡	徐家峡		
大 山	武家大窑、武家小窑		
小 计	33	61	132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汪川乡 (驻汪川村)	万家庄	万家庄	
	回家沟	回家沟	
	上斜	上斜坡、仓下湾	
	下斜	下斜坡	
	杏树	杏树湾、下阎家、蒿地湾	
	柏沟	柏家沟、何家山、草坡上	
	西山堡	西山堡	
	汪川	汪家川、大城上、河南	
	阳坡	汪家阳坡、坪上	
	陈王	陈家那、王家那	
	张那	张家那、张家下磨	
	唐集	唐集寨	
	周集	周集寨	
	马山	马家山	
	刘骆	刘家峡、骆家庄、吕家门、吕家坡、李集寨	
	柏母	母家峡、柏家庄、罐儿沟、高家湾、车长沟	
棉虎	棉虎		
山庄	山庄、河滩、上深沟、下深沟		
老庄	老庄		
郑山	郑家山、庵子、马圈沟、泥窝下、磨科河		
阎集	阎集、老城上、庄寨		
温沟	温家沟		
刘斜	刘斜、刘磨		
大吕	铁路湾、吕家磨、大吕		
石沟	石沟里、黄家庄、下磨、上磨		
独庄	柏家阳坡、独庄、苟集寨		
团庄	团庄里		
段河	段家河坝		
小 计	28	63	134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苏成乡 (驻成河村)</p>	朱家山 马湾 翟家山 刘沟 成河  张沟 汪河 黄柏  温陈  柏磨  银河  珍珠 罗坡 苏庄 成庄子  郭山 旗沟 成家沟	朱家山、朱家窑、马家山 马家湾 翟家山 刘家沟 成河、老磨寨下、唐家阳山、 阎家河口 张家小沟 汪家河 黄柏、陈家嘴、大坡山、响 石湾、爷寺河坝 出山沟上沟、温家山、康家山、 陈家山庄、张家山、出山沟下 沟 柏家磨、小沟里、庄窠、二庄 里、阳山、阎家坪、王家沟 银河、李家台儿、下台儿、韩 家坪 邓家山、仓坪头 罗家坡、黄家坪 苏家庄、苏家山背后 成家庄、李家山背后 庄子上、羊胡湾、山那下、尖 山沟 郭家山、大山里 旗家沟、近家沟、八庙下 成家沟、成家阳山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 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9</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6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门乡 (驻大门上街村)</p>	柴山 徐小 长官官 张湾寨 袁河寨 苏白河 王寨沟 阴湾山 于南山 高坪  穆沟 三合	柴山 徐集寨、小寨、山庄 长官寨 张湾、马家沟 袁集寨 苏家河 白集寨、上苟家、小袁集寨 王家沟 阴湾 于山、上于家 石沟门、李家沟、寨子沟 高家坪、宁康沟、杨家那、高 庙山 穆家沟、赵家湾 刘嘴、邢家窑、八家沟、方家 窑、阳山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大门乡 (驻大门上街村)	关 峡 下 街 郭 陈  易 台 黄 山 上 街 彭 寨 田 于 田 河	阳湾 大门村、田家窑 陈家河、郭家山、杨家河、李家河、高家庄、范家庄 易台、锅坨 黄集山 大门村 彭集寨 下店子、于家庄 田家河	
小 计	23	46	105
李子乡 (驻李子村)	柳 林  望 天 沟 门 杜 庄 长 河  白 音 花 园 猴 庄 陶 庄 李 子 河 口	柳林、店门、大庄、北峪沟、上关门、石堡子、驮阳 望天、望天沟、石湾口、倒柳树、王家台子、四人沟 碓窝沟门、上场 杜家庄、小沟门 徐家庄、长沟门、铁炉坝、张家庄、马台子、下台子、赵家台子、暖和湾 白音峡、窝坨里、王家庄、木其滩、艾家坝 史家庄、姜家庄、杨家庄 猴家庄、丁家庄 陶家庄、雨竹沟门 李子园、上店子、大地、营房 河口下	
小计	11	42	43
娘娘坝乡 (驻娘娘坝村)	南 峪 刘 河 钱 家 坝 舒 家 坝  庙 川 小 南 峪  牛 家 峡 张 家 山 孙 集	南 峪、后驮阳沟 刘家河 钱家坝、大桥、街子下 舒家坝、大草坝、梁家窑、大河下、大湾 上庙川、下庙川、党家沟 小南峪、童家崖、朱家地沟门、鞍子沟门 牛家峡 张家山 孙集寨	

续表

乡 名	村 名	自 然 村	村民小组数
娘娘坝乡 (驻娘娘坝村)	西峪	西峪	
	土桥	土桥	
	杜家山	杜家山	
	中寨	中寨、上磨、下磨	
	曹王	曹王	
	许家庄	许家庄、吴家庄、九池下	
	池家庄	池家庄	
	上寨	上寨子	
	小峪	小峪	
	赵家峡	赵家峡	
山王	山王村		
沿川	沿川子、郭家庵子		
杨集	杨集梁、杨家庵子、赵家那面、杨家那面		
金池	万家河、魏沟里、金子沟、徐家河、黄竹沟门		
石花沟	石花沟		
娘娘坝	娘娘坝		
柴家庄	柴家庄、蔡家庄、王家庄、高家坪		
马家坝	夏家湾、上宽沟、梁家庄、大庄、下宽沟、松林沟门		
云光	马家店子、上窑、董水沟门、野河湾、野雀扁、下磨		
小 计	28	65	100

## 第四章 城区与街、乡

### 第一节 城 区

秦城城区地处藉河谷地，四周群山环绕，藉河由西向东贯通全城区。与天水市的另一个区——北道区市区并不相连，中间由10多公里的乡村相隔。市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5°43'14"，北纬34°34'54"，海拔1160米。城区东西

长约 8 公里，南北宽约 1~2 公里，面积 13 平方公里，现有居民 41210 户，151956 人。

秦城气候宜人，水质甘美，物产丰饶，人物俊秀，素有陇上“小江南”之称。年平均气温 10.7℃，1 月均温 -2.8℃，极端最低气温一般在 -19℃ 以下，7 月均温 22.6℃，极端最高气温在 38℃ 左右，年降水量 530 毫米，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杜甫“莽莽万重山，孤城山谷间，无风云出塞，不夜月临关”的诗句，就是古城独特地理、气候环境的写照。

秦城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文化名城，是甘肃东南部政治、经济、文化及交通中心，也是“丝绸之路”早期的要道和甘、陕、川战略要地。周代前为邽戎邑（又称邽戎国）。公元前 688 年，秦在此置邽县（后改上邽县），汉属陇西郡，后汉属汉阳郡，曹魏属秦州上邽县，西晋成为秦州及天水郡治。从此，秦城作为州、郡、府（道）、县治长达 1700 多年。并有 6 个割据政权先后在这里建都或驻蹕，扩大了秦城的知名度和影响。

在秦城建都（驻蹕）的政权

政权名称	建立时间	政权建立者	年号
晋	319—320 年	司马保	建康
大夏	427—428 年	赫连昌	龙升
西秦	430—431 年	乞伏暮末	更始
秦王	524—527 年	莫折大提	天建
西秦霸王	617—618 年	薛举	秦兴
甘肃临时 军政府	1912.3—5 月	黄钺	共和

由于建城历史悠久，在城内和郊区有众多的名胜古迹。如南郭寺、伏羲庙、李广墓、玉泉观、瑞莲寺、南北宅子、织锦台等。在城周围百里以内，还有著名的名胜古迹麦积山、卦台山、大地湾史前文化遗址等。而与建城有关的遗址有以下几处：

天水古郡（秦城）：故址在今东关至五里铺一带，北连皇城，南与南郭寺形成南北轴线。郭仲产《秦州记》：“天水古郡在（秦）州东南一里，秦时古



城也。”《直隶秦州新志》：“秦州节度故城、天水郡故城，皆今东郭。”三国时在城南筑有“诸葛军垒”（今东关煤厂东南），俗名下募城；路北有“司马懿垒”，俗名上募城（今岷山厂内）。

隗嚣郭城（皇城）：遗址在城北仁寿山上。原城与今东关相连，有草场巷、饮马巷等地名沿袭至今。关于此城即隗嚣郭城的记载，最早见于杜甫《秦州杂诗》“秦州城北寺，传是（一说为“胜迹”）隗嚣宫”之句。但查《后汉书·隗嚣传》并无此记载，倒是汉光武刘秀西征隗嚣时曾“进幸上邽”达4个月之久，皇城或许由此得名。故杜诗极谨慎地用了“传是”二字。近代不断从此处掘得青铜器及汉琉璃来看，皇城确系汉代以前所建，即秦、汉之上邽县（上邽县）城及周代以前之邽戎邑故址。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有具体、详细记载：“藉水又东经上邽城南”，“北有蒙水注焉”，“水出县西北邽山……经上邽县故城西，侧城南出上邽，故邽戎国也。秦武公十年，伐邽县之，旧天水郡治。”这里所说的“上邽县故城”即蒙水（今罗玉河）之东的皇城；“上邽城”即后来的秦州治所，也称秦州城（简称秦城）。位置在原上邽县故城西。

雄武城：唐天宝初年，陇右节度使王忠嗣所筑，故址在今东关一带。

韩公城：为宋魏王韩琦所筑。“庆历初（1041年），宋臣韩琦以秦州城外有居民及军营万余家，皆附城而居，恐资敌寇，元年十月己卯，诏增筑外城，乃广外城十一里，与内城联为一城，秦民德之，号韩公城。二年正月竣工，广四千一百步，高三丈五尺，计费二三百万，一云东西关城。”（《宋会要辑稿》）。又城东五里北山麓陈家庄有古城遗址，亦名韩公城，疑即韩琦所筑东关城。

成纪县（署）故址：创建于北宋，明初改建为城隍庙，建筑布局仍保留原成纪县衙式样。遗址在今秦城大十字东北（群艺馆）处。又一说在城西五十里铺，俗名何家城。

秦州五城：关于“五城”的记载，最早见于郦道元《水经注》。后经历代修缮，至明清时形成如下格局：

东关城：东起东桥头，西至城隍沿（今人和里），饮马巷（今尚义巷）。城最早为唐代所建，当时称雄武城。宋、元、明、清重修，清嘉庆年间，知州王赐均捐资又重修东关城。清光绪二十五年，甘督陶模令秦州举人周务学重修东关城，并筑东门月城及南、北、东三炮台。

大城（州城）：东起今共和巷、进步巷，西到今奋斗巷、文庙商场（原学巷），北至今新华门，南以南湖为界。大城是五城中心，历代官署、学校集中在这里。大城最早为宋知州罗拯所筑，明洪武守御千户鲍成约又重修一次。当

时的城墙高三丈五尺，城墙外有护城河深一丈二尺，宽五丈五尺，城周长为四里多，开有东、西二门。嘉靖年间又开南、北二门。清道光十九年（1840年），（秦州）知州邵煜募资重修大城。民国11年（1922年）孔繁锦拆毁大城城墙砖垛。民国24年，国民党中央军第一师师长胡宗南筹款2300余元（银元），重修大城，并将历年天灾人祸坏缺之处一律修葺。

中城（新街）：原为罗玉河故道，城为南北走向的狭长形。其南、北各有两道城门，北面的一座叫北极门、一座叫中和门；南门一座叫南祥门，一座叫水城门。其中水城门直通官泉，是全城人取水的通道。其东北接大城，西距罗玉河以为门。中城始创年代不详，但现存有明万历年间重修（中城）的碑记，说明此城建于明万历以前。

西关城：东门叫衍渭门，在原罗玉桥西端（今大众浴室），东北门叫新城门（今自由路东段），北门叫大庆门（今澄源巷以北处），南门明、清时无名，民国时期叫阜康门（在今忠义巷南），西门叫启汉门（在今双桥东）。城始建年代不详，明嘉靖年间重修，秦州学者胡纘宗作《修秦州西郭城记》，并在东门外题写“衍渭”二字。

伏羲城：又名小西关城，俗称小街。其东紧靠西关启汉门，外有木桥一座名压州桥。桥西端南、北有城门各一座，北名小北门（今聚宝盆处），南名小南门。南门外的水渠上架有二座便桥，所以这一带又称“双桥”。小西关城建于明代中叶，清嘉庆年间重修。

五城全长约5公里，民谚称“秦州城九里三”。五城之间由一条主干道连接，环城有城门21座，把主干道与各街、巷连成一个整体，形如贯珠，又似一叶扁舟镶嵌在秦州大地上。

秦汉时期的古城从东关至五里铺，南至藉河，见于史料记载的有南城、北城和东西二城。北连皇城台地。唐代后西移至大城，宋代继续向西扩展至西关，天水井一带为近郊商埠。至1949年城区东起东桥头，西至坚家河，南以藉河为界，北至北山根。解放后，特别是60年代，三线厂内迁，使城区迅速向东、西、南三面扩展，并首次跨越藉河至南山根、东、西十里村。古代的县城，依山为城，主要作为驻军之地，没有什么永久建筑可言。唐、宋、明、清时期的秦州城除了民居、店铺外，其建筑多为官署、寺庙、祠堂和牌坊。清末民初开始有了邮电通讯、现代交通和公共教育的雏形，小型工商业也有了初步发展。1949年8月后，人民政府大力发展工商业和城市建设，至1990年有工业企业200多家，商业网点3000多个，各种机动车辆3700多辆，居民

住宅楼 138 处 503 栋。秦城正由一个消费城市变成以电子仪表为主的新兴工业城市。

## 第二节 街 道

### 天水郡

天水郡位于秦城西南部，东邻西关、石马坪街道辖区，南与皂郊乡接壤，西与环城乡西十里村相连，北至藉河大桥以西北山坡，街道办事处驻盈池路 49 号。面积约 20 平方公里。有盈池、天水郡、灵源、闫新、西十里、王家磨、劳动村、暖和湾、门家河、慕水沟、下寨子、皂郊等 12 个居委会，居民 5485 户，人口 21504 人。

民国时期天水郡为一自然村，又名天水井，属皂郊镇管辖。1949 年 8 月后，属天水县第十二区皂郊镇，1962 年属西关街道与吕二公社管辖区。1984 年 1 月，设立天水郡街道办事处，将原西关街道办事处管辖的 11 个居委会划归天水郡街道办事处管辖。

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 6 家，年产值 70 多万元。辖区还驻有红山厂、铁路信号厂、长城仪表厂、84802 部队、天水预备役师等单位 and 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1 所、中专 3 所、中等技工学校 1 所、中学 1 所、小学 2 所、盲聋哑学校 1 所、幼儿园 3 所、医院 1 所。

### 石马坪

石马坪位于秦城南面，东邻七里墩，南靠吕二乡，西与天水郡毗邻，北以藉河为界。街道办事处驻莲亭路 53 号，总面积 8 平方公里，有石马坪、桥一、桥二、青年林、廖家磨、莲亭、东团庄、滨西、滨东和材改厂、长通厂、轴仪厂 12 个居民委员会，有居民 5170 户，人口 14629 人。

1949 年前这里只有零星村庄，1949 年 8 月后，始建石马坪乡，1958 年为吕二沟公社下属的吕二管理区。1961 年改为吕二公社，1984 年成立石马坪街道办事处，将原东关街道办事处管辖的石马坪居委会，西关街道办事处管辖的桥一、桥二居委会划归石马坪街道办事处。1985 年 2 月，又设立青年林、廖家磨、材改厂、长通厂 4 个居委会，1987 年 11 月，再设轴仪厂、滨西、滨东、莲亭、东团庄 5 个居委会。

石马坪之名缘于辖区内李广墓前的两蹲石马，1949年以前这里仅有石马坪和东团庄两个村庄。1965年以后，随着省、市属大中型工厂的迁人和建立，人口剧增，辖区也逐步繁华起来，尤其是1975年藉河南大桥的建成通车，使大众南路成为一条商饮及服务业集中的繁华街道，辖区现有工商企业单位85家，居民住宅楼120余幢。

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7家，年产值16万元。有中型企业和中等专业学校3所、中学1所、小学2所、幼儿园2所、医院1所驻辖区内。

## 西 关

西关位于秦城市区西部，东起大同路以西，西至藉河大桥，南至藉河北岸，北连玉泉乡所属的几个自然村。街道办事处驻三新巷20—1号。总面积3.27平方公里。有坚家河、育生、三新、务农、士言、自由、惠民、杨家楼、枣园、双桥、飞将、交通、西站一、西站二、人西、环西16个居委会，居民7395户，人口24458人。

民国时期称西关镇公所，辖西关、伏羲城，以保甲编制。1949年8月后，始建西关区人民政府，下设5个街公所，1955年改为西关街道办事处，1959年改称西关管理局，1965年恢复西关街道办事处。

西关历来是秦城区的重点商业区。其主要街道解放路，现在仍然是商业区之一。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11家，年产值200余万。并有长城精密电表厂、铁路电缆厂、天光厂、永红厂等大中型企业和中等专业学校2所、中学2所、小学3所、医院1所、体育场1处驻辖区内。

境内伏羲庙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育生巷内有织锦台故址。

## 中 城

中城位于秦城中部，东起大众路，西至忠义巷，南至藉河北岸，北至罗玉河口迤西至上庵沟一线，总面积0.72平方公里。有上庵沟、伊民巷、中和巷、人一、人二、中城巷、新华路、左家场、澄源巷、大同路、重新街、劳动路、忠义巷、自治巷、亲睦里、后寨16个居委会，居民6224户，人口20948人。

民国时期称中城镇公所，管辖中城、北关，为保甲编制。1949年8月，将原西关忠义巷、大同路以东地段划归中城，中城区政府下辖4个街公所。1955年改为中城街道办事处。机关数迁其址，今驻自由路45号。

中城为回、汉民族杂居区。其中澄源巷、伊民巷、自治巷、亲睦里、后寨等巷为回民聚居区。回族居民占辖区总人口的17%。主要商业区有劳动路(新街)、猪羊市、工农路(城壕)和人民路。新街、城壕、爷坑至人民路一带,历来是秦城商品交易中心。北关人民路,解放前为川、汉、鄂等地商帮集中地,现为天水市最大的农副产品交易市场。

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8家,年产值40余万元。辖区有中学1所、小学3所、医院2所。新建的市中心广场(原猪羊市、劳动路),总面积2.4万平方米,是天水市举行节日喜庆等重大活动的场所。商业大厦是全市最大的商场之一。还有清真寺2处,一在人民路,一在亲睦里,是回族群众重要的宗教活动场所。

## 大 城

大城位于秦城中心,东起吴家圪劳、共和巷,南至藉河北岸,西至大众路,北至罗玉河,总面积1.5平方公里。街道办事处驻民主东路37号。有民主西路、光明巷、砚房背后、新四沟、罗一、罗二、公园、泰东、中华东路、吴家圪劳、弥陀寺、箭场里、奋斗巷、中华西路、瓦窑坡、共和巷、青年南路、进步巷18个居委会,居民5987户,人口19105人。

民国时期称大城镇公所,辖大城、东关,以保甲编制。1949年后设大城区政府,下设4个街公所。1955年分设大城、东关两个街道办事处。

大城主要是商业区及党政军首脑机关驻地。所辖民主东、西路,青年南、北路仍为秦城最繁华路段。街道宽敞整洁,两边共有商业门店181个,1967年建成的天水市百货大楼为秦城最早的大型商场。

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6家,年产值110余万元。辖区有中学1所、小学3所、幼儿园1所、医院2所、电影院3家,还有图书馆、老干部活动中心等文化娱乐场所。此外城南的天水市人民公园占地40920平方米,园内林木茂密,环境优雅,与儿童乐园同处市中心,群众活动十分便利。

文物古迹有城隍庙、南北宅子、瑞莲寺、文庙等。

## 东 关

东关位于秦城中、东部,东起东桥头,南至藉河,西至人和里,北至新华路,街道办事处驻建设路161号,总面积1.28平方公里。有建设路、合作巷、忠武巷、罗玉、北城台、新华路、北园子、南城根、南城台、东桥头、环

城东路、古风巷、十方堂、人和里、尚义巷 15 个居委会，居民 5681 户，人口 18600 人。

民国时期属大城镇公所。1949 年 8 月后，属大城区政府的一、二街公所。1955 年设东关街道办事处。

东关是秦城人口稠密、商业繁盛、工业密集的地区，在经济、文化及各方面占有重要地位。秦城主要街道建设路穿越境内。沿街有较多商业网点，辖区内有 3 条大街，13 条巷道。

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 14 家，年产值 140 余万元，并有省建八公司、天水机床厂、天水地毯厂等企业和市商业局、工业局、教育局等行政机构设在这里。有中等专业学校 2 所、中学 2 所、小学 3 所、幼儿园 2 所、医院 1 所驻辖区内。

### 七里墩

七里墩位于秦城东部，东靠北道区二十里铺乡，南邻环城乡，西起东桥头，北与玉泉乡毗邻，街道办事处驻岷山路 87 号，总面积 12 平方公里。有校场门、三义窑、岷山路北、岷山路南、迎宾路、陈家庄、五里铺、海林北、海林南、南郭东路、七里墩、长控厂、长控南、靶场、长开、柿子园、长低、东十里、二十里铺 19 个居委会，居民 8712 户，人口 31074 人。

民国时期，辖区藉河以南归天水县东十里乡管辖，藉河以北归天水县仁寿乡管辖。1949 年 8 月后，由五里铺、石马坪两乡及天水县东十里乡分管。1984 年设立七里墩街道办事处。

七里墩街道地处秦城东郊城乡结合部，是秦城联结北道的枢纽地段，国道 310 线穿越境内，为天北高速公路的起点。近年来，商业也得到了较快发展，共有各类商业门店 150 多家。

街道办事处所属企业 8 家，年产值 18 万元。现为重点工业开发区，长城控制电器厂、长城开关厂、长城低压电器厂、岷山厂、海林厂等部、省属企业及中学 1 所、小学 6 所、幼儿园 5 所、医院 3 所驻辖区内。所辖罗玉小区为新兴的居民住宅区。

古迹有诸葛军垒与南郭寺等。

### 第三节 乡

#### 环城乡

环城乡在城郊区，东西南三面环城。东接北道区二十铺乡，南濒藉河与吕二乡为邻，西与太京乡接壤，北与玉泉乡相连。乡人民政府驻环城西路10号。国道310线贯穿全境，并有1路、2路、3路和23路公共汽车连接全乡8个村，交通极为便利。其村落大都与企业交错，村民与工厂职工、城市居民杂居。

环城乡民国时期属而立镇管辖。1949年后，属玉泉、吕二乡管辖区域。1958年12月成立了吕二沟人民公社城关管理区，1961年改称城关公社，1963年更名为环城公社，1983年改称环城乡。

全乡总面积14.2平方公里，下辖8个村委会，11个自然村，36个村民小组，1684户、7133人，有耕地面积0.46万亩，主要种植蔬菜，兼种冬小麦、玉米、洋芋等粮食作物，蔬菜种植面积占耕地面积的54.18%，其中西十里村的大白菜城乡驰名。

全乡有小学3所，在校学生1072人。并有卫生院、信用社等单位。

环城乡因特殊的地理位置，工商业发展较快，现有乡属工、商企业7家，工业年产值200多万元，商业年营业额600余万元。80年代后期，其原有耕地被大量征用，已逐渐走上乡村城市化之路。

#### 玉泉乡

玉泉乡位于秦城北部，东接北道区二十铺乡，南靠市区与环城乡相连，西与太京、中梁乡接壤，北与中梁乡和北道区南河川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弥陀寺巷12号。华双公路及国道316线穿越乡境，交通便利。

玉泉乡因境内有名胜玉泉观而得名。民国时期分隶于东、西十里乡管辖。1949年后，为城郊区政府所属玉泉乡，1958年撤区并乡时并入吕二沟公社，1960年属城北管理区。1961年称玉泉公社，1983年改称玉泉乡。

全乡总面积37.5平方公里，下辖20个村委会，37个自然村，52个村民小组，2380户、11719人。有耕地面积1.91万亩，森林面积0.23万亩。主要农作物有冬小麦、玉米、洋芋、荞麦等，经济作物有油菜、苹果、西瓜、萝

卜、大白菜等，红旗山村所产“两头齐”胡萝卜，色艳味美，历来受到市民青睐。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1所、小学9所、在校学生2244人。乡有卫生院、信用社等单位。

玉泉乡与市区相连，工商业较为发达，现有注册企业580家，从业人员2915人，占全乡总劳动力的66.2%，年产值3574.2万元。

境内有玉泉观古建筑群，还有烟铺、七里墩等仰韶文化遗址。该乡皇城村为汉代前古遗址，历年在修路平田中，不时发现秦砖、汉瓦、各种瓷器和青铜器。

## 吕二乡

吕二乡位于秦城南郊。东接北道区二十铺乡，南连皂郊乡，西与太京乡接壤，北以藉河为界。乡人民政府驻南郭路23号。全乡为半山半川的丘陵地带，山区平均海拔1500米，川区1260米左右。国道310、316线和4路、7路、9路公共汽车线路穿越境内。

吕二乡以乡政府所在地吕二沟得名。民国时期属皂郊镇管辖。1949年以后，属城郊区政府石马坪乡，1955年改为市属第四乡。1958年成立吕二沟公社，1960年属城南管理区。1961年又改为吕二沟公社。1983年改称吕二乡。

全乡总面积54.6平方公里，下辖14个村委会，33个自然村，34个村民小组，2292户、10419人，汉族占97.2%，回族占2.8%。耕地面积2.16万亩，森林面积0.92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经济作物有亚麻、葵花、大蒜、黄瓜、大白菜等，年产蔬菜230多万公斤。

文教卫生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1所、小学11所，在校学生1755人。吕二乡卫生院分内、外、眼科和住院部，并筹备成立秦城区眼科医院。

境内有南郭寺、老君庙、李广墓等名胜古迹。

## 太京乡

太京乡位于秦城西郊。东接环城、吕二、皂郊三乡，南邻牡丹、店镇两乡，西与藉口乡接壤，北与中梁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西三十甸子村。全乡地势起伏较大，南部多砂砾、红土丘陵；北为黄土沟壑，中间是藉河谷地。最高海拔1800多米，最低处1200米。该乡地处藉河流域。年最高气温38℃，最低气温-19℃。年降雨量、蒸发量南北差异较大。年无霜期川区平均为180天，



山区为150天。是全区粮食、瓜果和蔬菜的主要生产地和城市饮水水源区。

太京乡民国时称“而立镇”，取“三十而立”之意。1949年以后，称太京乡，以境内有太京山而命名。1952年10月，建立第十六区政府。1958年并入藉口人民公社，属田家庄管理区。1961年又从藉口划出，后与窝驼公社合并，成立太京公社，1971年12月由天水县划归天水市管辖，1983年改为太京乡。

全乡总面积144平方公里，下辖33个村委会，68个自然村，109个村民小组，4838户、26163人，汉族占96.5%，回族占3.5%。有耕地面积5.8万亩，森林面积2.35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高粱、荞麦、洋芋、糜谷、黄豆等。经济作物以苹果、桃为主，另有西瓜、胡麻、油菜、向日葵、荏子和各种蔬菜水果等。60年代前，川区广种水稻、棉花、芝麻。三十甸子村农历二、五、八、十逢集，上市商品以农副产品、日用百货、禽蛋、瓜果、粮油为主，有少量畜、禽交易。

全乡有初级中学2所、小学40所，在校学生5386人。乡有卫生院，村有卫生站，并有工商所、税务所、派出所、信用社等单位驻辖区内。

全乡共有果园面积4897亩，是秦城区主要苹果产地之一。80年代后，乡村企业发展较快，主要有低压电器厂、地毯厂、养殖厂等。

境内有原始社会新石器时代遗址4处，属省级保护的有西山坪遗址，区级保护的有师赵村遗址，还有靳家崖、韦家沟等遗址尚未完全挖掘。名胜古迹有佛公桥、白马洞、华洞寺、玉香观等。

### 皂郊乡

皂郊乡位于秦城南郊，东接北道区甘泉、二十铺乡，南连齐寿乡，西邻店镇、平南乡，北与太京、吕二乡接壤。乡人民政府驻皂郊村，距城区15公里。境内平均海拔1600米，最高处2059米。境内的南沟河（古称赤峪河）为藉河南部最大支流，该乡大部分村落即分布在南沟河谷及其东、西山沟里。

皂郊南宋时称皂郊堡，该堡建于宋淳熙四年（1177年），为宋、金长期争战之地。明清及民国时期为皂郊镇，是秦州十镇之一。1949年9月设皂郊乡政府，1958年改为皂郊公社，1965年与兴隆公社合并，仍称皂郊公社。1971年12月由天水县划归天水市管辖。1983年改为乡。

全乡总面积170平方公里，下辖32个村委会，74个自然村，66个村民小组，3791户，18950人，汉族占98.9%，其余为回族。有耕地面积6.1万

亩，森林面积 2.8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荞麦、洋芋、亚麻等。经济作物以苹果为主，另有核桃、胡麻、胡萝卜、桃、梨等。境内有两个农村集市，其中皂郊农历二、五、八逢集，上市商品以禽蛋、水果、日杂、百货为主；兴隆农历一、四、七逢集，上市商品以日用百货、水果、禽蛋为主，也有少量竹木山货。

全乡有初级中学 1 所、农职业中学 1 所、小学 40 所、在校学生 3554 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派出所、信用社、工商所、税务所等单位。

境内有煤、铜矿各 1 处，但储量少。太阳山新洞寺，林壑幽邃，风景雅致；湧泉寺小巧玲珑，别具一格。50 年代后，该乡以市园艺站为依托，重点发展苹果和各种水果，已建设成为全市有名的苹果生产基地。其中红富士苹果色香味俱佳，远销省内外。

### 中梁乡

中梁乡位于秦城区北部。东接玉泉乡，南邻太京乡，西与北道区凤凰乡接壤，北与北道区渭南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何家湾村，距城区 11 公里。最高海拔 1806 米，最低海拔 1272 米。该乡地处北部干旱山区，境内多黄土山沟，土壤为黄绵土，喜涝怕旱，植被较差，水土流失严重。

中梁因山得名，民国时期属而立镇和马兰乡。1949 年 8 月后归天水县第一区（玉泉区）罗玉乡管辖。1961 年设中梁公社。1968 年和罗玉公社合并，1971 年划归天水市，不久复归天水县，1983 年改为乡，1985 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86 平方公里。下辖 25 个村委会，35 个自然村，83 个村民小组，3173 户，16695 人。耕地面积 4.64 万亩。森林面积 1.12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谷子、荞麦。经济作物有胡麻、葵花籽、油菜、苹果等。

全乡有初级中学 1 所、小学 20 所、在校学生 3177 人。并有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等单位。

### 关子乡

关子乡位于秦城区西北部，地处藉河上游。东接藉口、北道区琥珀乡，南连铁炉乡，西与甘谷县古坡乡接壤，北与甘谷县白家湾、金坪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关子西北村，距城区 38 公里。境内最高海拔 2716 米，最低海拔 1500 米。定天公路和藉关公路穿越全境，交通较为便利。藉河由西北向东南流经

全乡，川区水资源较丰富，南部为籍源林场林地，北部植被差。

关子乡古代为冀戎活动区域，秦汉时属冀县，北魏曾设当亭县，隋代属冀城县，宋元时称夕阳镇，明代改为关子镇，为州城以西第一大镇，天水至甘谷咽喉要道，清代称秦州关。民国为天水县第四区。解放后，关子为第十区，下设关子、冯金、籍源、七十里铺、石川等乡。1956年合并为籍口区关子乡，1958年设立关子公社。1960年成立关子区工委，1961年划分为关子、中灵、籍源、玉阳、冯集5个公社。1968年合并为关子公社，1971年划归天水市，不久复归天水县辖。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149平方公里，下辖35个村委会，90个自然村，134个村民小组，4667户，22768人。有耕地面积4.8万亩，森林面积1.32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荞麦、黄豆等。经济作物有油菜、葵花、苹果、桃等。关子农历二、五、八日逢集，上市商品以木材、山货、水果、百货为主。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1所，小学33所，在校学生3933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等单位。

境内有红土坡、杨家坪等仰韶、齐家文化遗址，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名胜古迹有始建于元代的道教活动场所玉阳观及泰山庙，古树、古碑、古匾保存完好。

### 籍口乡

籍口乡位于秦城区西部，东靠太京乡，南连牡丹、秦岭乡，西与铁炉、关子两乡接壤，北与北道区凤凰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郑集寨村，距城区23公里。境内最高海拔1957米，最低海拔1326米，国道316线、天牡、籍关等公路穿越境内，交通便利。籍河与金家河在境内交汇，水资源较为丰富。

籍口因位于籍河上游两支流的交汇处（夕阳口子）故得名。民国时期分别由而立镇和铁炉镇所辖。解放后属天水县十六区籍口乡，1956年合并为籍口区，下设金河、中灵、放牛、籍阳、籍口5乡。1958年设籍口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116平方公里，下辖33个村委会，78个自然村，118个村民小组，4180户、21303人。耕地面积4.89万亩，森林面积2.29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经济作物有胡麻、箭豆、葵花、胡萝卜、苹果、桃、杏等。郑集寨村农历三、六、九日逢集。上市商品以百货、禽蛋、水

果、日杂为主。

文教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31 所，在校学生 4530 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邮电所等单位。

藉口乡从 70 年代起，以藉口林分站为依托，大力发展林果业，走上致富之路，其中四十铺等村是市、区首批“双文明建设示范村”。全乡现有果园面积 8331 亩，所产苹果色鲜味美，享誉秦城，行销全国。境内文物遗存较丰富，有山坪里、黑土岭、上户坪、杏树坡、西庙坡、杨家湾等古文化遗址，均属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 铁炉乡

铁炉乡位于秦城区西北部，东接藉口、秦岭两乡，南邻杨家寺乡，西与礼县固城乡接壤，北与关子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铁炉坡村，距城区 31 公里。境内最高海拔 2612 米，最低海拔 1481 米。属高寒阴湿边远山区。天牡公路穿越乡内，交通较方便。境内金家河为藉河主要支流之一。

传说铁炉西南角有一山，含有铁矿石，名“铁山”，清朝同治年间曾安炉炼铁，故名铁炉坡。民国时期为铁炉镇。1949 年以后，始设铁炉乡。1958 年为藉口公社铁炉管理区。1961 年公社划小分为铁炉、金河 2 个公社。1968 年又合并为铁炉公社。1983 年改为乡。1985 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115 平方公里，下辖 22 个村委会，49 个自然村，52 个村民小组。共有 1911 户，9662 人。耕地面积 3.3 万亩，森林面积 0.76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复种荞麦。经济作物有葵花、胡麻、苹果等。铁炉坡农历一、四、七日逢集，上市商品以山货、禽蛋、农副产品、日杂百货为主。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23 所，在校学生 1467 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等单位。

### 牡丹乡

牡丹乡位于秦城区西部。东接店镇乡，南邻华岐乡，西与秦岭乡及礼县红新乡接壤，北与藉口、太京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牡丹村，距城区 48 公里。境内最高海拔 2023 米，最低海拔 1581 米。随着天牡、罗牡公路的拓宽改造，交通闭塞的情况得到较大改善。境内有稠泥河流经西南部。

传说在今牡丹村有一白音寺，院内有牡丹花盛开，闻名远近，牡丹乡由

此得名。因土壤、气候适宜，其中不乏名贵品种，乡民至今仍有栽植牡丹的习惯。民国时期属牡丹镇。解放后属天水县第十一区政府，下辖保丰、普岔、丰峪、秦岭、杨家寺、草川、海池7乡，1958年合并为秦岭公社，1960年设牡丹区工委，1961年公社划小成立牡丹、秦岭、杨家寺、草川、大柳树、海池、普岔7个公社，1969年草川公社并入牡丹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127平方公里，下辖40个村委会，50个自然村，125个村民小组，4568户，24078人。耕地面积7.72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复种少量荞麦。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苹果等。牡丹农历三、六、九日逢集，上市商品以禽蛋、日杂、百货、水果和大牲畜为主。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1所、小学35所，在校学生4438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工商所等单位。

### 秦岭乡

秦岭乡位于秦城区西部，秦岭山脉西麓。东接牡丹乡，西南邻礼县红河乡，西与杨家寺乡接壤，北与藉口、铁炉乡毗邻。为长江、黄河两大流域的分水岭。乡人民政府驻关家店村，距城区32公里。境内地势山峦起伏，最高海拔1912.4米，最低海拔1677米。属典型的高寒阴湿山区。天牡、秦杨公路穿越乡境。

秦岭乡因地处秦岭山脉而得名。民国时期，为牡丹镇所辖。1949年以后属天水县第十、第十一区分辖，始设秦岭、斜坡、竹林三乡。1958年合并为秦岭公社，1961年公社划小，仍保留秦岭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75平方公里。下辖23个村委会，30个自然村，75个村民小组，2512户，12961人。耕地面积4.42万亩，森林面积0.84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复种少量荞麦。经济作物有胡麻、胡萝卜等。

关家店农历二、五、八日逢集，上市交易商品主要有粮、油、菜、禽、蛋等农副土特产品及日杂百货等。

秦岭乡利用人均土地面积较大的特点，实行草田轮作，种植草苜蓿，以草养地，以草促牧，促进了农牧业的发展。白集寨等村从70年代开始发展林业，郭罗河流域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走上生态环境良性循环的道路。

全乡有中学 1 所、小学 21 所，在校学生 2290 人。并有卫生院、供销社、派出所等单位。

### 杨家寺乡

杨家寺乡位于秦城区西部。东接秦岭乡，南邻礼县红河乡，西与礼县固城乡接壤，北与铁炉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杨家寺村，距城区 43 公里。境内地势山峦起伏，沟壑纵横，最高海拔 2454 米，最低 1670 米。属高寒阴湿山区。岷水河发源于该乡刘家大庄和芦子滩，流经该乡 20 公里，为礼县红河水库的主要水源。

杨家寺历史悠久，商、周时称西陲、西犬丘、西垂宫。秦、汉时为西县治地，北魏在此设杨廉县，五代后为天水县辖地。民国时始称杨家寺镇。1949 年 8 月后，属关子区士子乡。1955 年北河、士子、宋川 3 乡合并为杨家寺乡。1958 年划归礼县盐官公社，1961 年划入天水县，为牡丹区杨家寺公社，1967 年改为“永红”公社，1971 年恢复杨家寺公社名称，1983 年改为乡。1985 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122 平方公里，下辖 29 个村委会，54 个自然村，76 个村民小组，2712 户、13836 人。耕地面积 4.94 万亩，森林面积 1.57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复种荞麦。经济作物有胡麻、胡萝卜、梨等。杨家寺农历二、五、八日逢集，上市商品以水果、蔬菜、禽蛋、山货、百货为主。

全乡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24 所，在校学生 2445 人。并有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等单位。

杨家寺乡盛产酥梨（俗称窝窝梨），其皮薄肉脆，味甜核小，享誉全市。其地历史源远流长，但地下文物尚未得到挖掘。

### 店镇乡

店镇乡位于秦城区中部，东接皂郊乡，南靠华岐、平南乡，西与牡丹乡接壤，北与太京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店镇村，距城区 21 公里，境内最高海拔 1921 米，最低海拔 1402 米。境内有皂郊通往店镇峡门村的区乡公路，主要河流有大沟河（古称黄瓜水）。流经全境 16 公里。

古代此地盛产优质黄瓜，北魏太平真君八年（447 年）在这里置黄瓜县。境内有娘娘庙，原称殿通庙。是天水通往西和、礼县的交通要道。民国 7 年

(1918年)农历九月十三日,因粮食集市的设立,更名“殿镇”,后又因过往客商和店铺增多而更名为店镇。民国时期属兴隆镇,解放后设店镇乡,属平南区管辖。后曾经几次分合,1966年称店镇人民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89平方公里,下辖26个村委会,30个自然村,43个村民小组,2415户、12256人。耕地面积4.32万亩,森林面积0.45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荞麦、黄豆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苹果、葵花等。徐礼公路开通后,店镇逐渐冷落,直到80年代末才恢复集市。现农历三、六、九日逢集,但由于受交通和自然环境的影响,客、货流量不大。

全乡共有初级中学1所、小学17所,在校学生1926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等单位。

### 平南乡

平南乡位于秦城区中部,东接齐寿、娘娘坝乡,南连大门乡,西与天水、华岐乡接壤,北与店镇、皂郊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平南村,距城区37公里。境内地势起伏较大,其走向东西高,南北较平缓。最高海拔1840米,最低海拔1600米左右,年最高气温 $34.5^{\circ}\text{C}$ ,最低气温 $-20.5^{\circ}\text{C}$ ,无霜期149天,年降雨量642.4毫米。徐礼公路和稍平公路穿越乡境20公里,交通便利。

平南原称平梁川、平阑川,以川南有平阑山而得名,后改名平南。明清及民国时期为平南镇,是秦州所辖十镇之一。解放后,在平南设天水县第十二区,下辖平南乡。1956年撤区并乡仍为平南乡。1958年人民公社化时为兴隆公社平南管理区。1961年公社划小以后为皂郊区所辖,设平南、丁家川、黑林3个公社。1966年将丁家川公社部分大队划归平南公社,1968年黑林公社与平南公社合并,仍为平南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92平方公里,下辖43个村委会,66个自然村,134个村民小组,共有6232户,32393人。耕地面积5.92万亩,森林面积0.37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地膜玉米的推广取得了显著效益,1990年已发展到1万亩以上,占粮田面积的五分之一。经济作物有胡麻、苹果等。平南农历二、五、八日逢集,上市商品以农副产品、禽蛋、仔猪、日用百货、木材为主。客货流量及成交额均居秦城区农村市场之首。全乡经济发展速度快,有6千多人的劳务输出队伍,主要从事建筑,建筑业已成为该乡主导产业。

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现共有完全中学1所,初级中学1所,附中1所,小学32所,在校学生7854人。并有乡卫生院、粮管所、财政所、工商所、税务所、银行营业所、变电站、兽防站、供销社等单位。

境内有与华岐、店镇乡交界处的云雾山寺院,内存元代至正年间碑刻一座。

### 齐寿乡

齐寿乡位于秦城区东南部,东靠北道区甘泉乡,南连娘娘坝乡,西与平南乡接壤,北与皂郊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廖集寨村,距城区40公里。全乡地处西汉水上游,地势东南高,西北低,是一个山多川少的高寒阴湿地区,境内最高海拔2164米,最低海拔1690米,最高气温34.3℃,最低气温-21.5℃,年平均降雨量703.6毫米,无霜期143天,国道316线直贯南北,梢平公路横穿东西,交通便利。

齐寿乡是以乡境内有齐寿山而得名。齐寿山古名“蟠冢山”,据《甘肃新通志载》:“蟠冢山在州西南六十里,亦名云台山,俗名齐寿山。为分水岭,水西流为西汉水,北流为赤峪河。”民国时期为兴隆镇及平南镇所辖。1949年后,齐寿境内设齐寿、九塬两乡,隶属娘娘坝(天水县第十四)区管辖。1956年属平南区管辖。1958年与娘娘坝合并为娘娘坝公社。1961年设立齐寿公社。1966年并入阳山公社和丁家川公社部分大队后,仍称齐寿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75平方公里,下辖21个村委会,35个自然村,86个村民小组。共有3645户,18780人。耕地面积3.64万亩,森林面积1.94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兼种荞麦、黄豆等作物。经济作物有胡麻、核桃、苹果。近年劳务输出发展较快。

全乡现有中学1所,小学22所,在校学生3517人。有乡卫生院、信用社、供销社等单位。

齐寿山为黄河、长江两大流域的分水岭,西汉水发源地。峰顶由秦城区政府立有长防林建设重点地区纪念碑,周围山峦叠翠,云海滔滔,素有“蟠冢岛浪”的美誉。

### 华岐乡

华岐乡位于秦城区西南部,东接平南、店镇乡,西连礼县红河乡,南与



天水乡、礼县盐官镇接壤，北与牡丹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辛大村，距城区63公里。境内地势北高南低，东西连山，海拔介于1450米至2000米之间，年最高气温34.8℃，最低气温-20.4℃，无霜期152天，年降雨量578.3毫米。稠泥河流经乡西南部。

以境内华岐山而得名。明代前为成县青石里。清代属秦州，民国时属汪家团庄乡，1949年以后设华岐、海池、清河、引龙4乡，1956年合并为华岐、海池两个乡。1958年公社化后属天水公社，分华岐、海池、小岭、全进4个管理区。1961年设华岐、海池2个公社。1968年华岐、海池合并为华岐公社。1983年改称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101平方公里，下辖36个村委会，46个自然村，112个村民小组。共有3883户，19790人。耕地面积6.56万亩，森林面积0.48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经济作物有胡麻、葵花、苹果等。汪家团庄农历二、五、八日逢集，上市商品以禽蛋、百货、农产品为主，但规模不大。

文教事业发展较快。现有初级中学1所，小学29所，在校学生4184人。并有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等单位。

### 天水乡

天水乡位于秦城区南部，西汉水上游。东接平南乡，南连汪川、大门乡，北与华岐乡接壤，西与礼县盐官镇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天水村，距城区50公里。境内地势东高西低，南北多山，平均海拔1470米。年最高气温35.3℃，最低气温-20.2℃，无霜期平均为155天，年降雨量约为544.1毫米。徐礼公路贯穿全境，交通便利。西汉水从东到西流经川区8公里。

天水乡古属西犬丘、西垂宫、西县。三国时为蜀魏争战之地，归属多变。西晋属始昌县，北魏属杨廉县，五代在这里设天水县，故址在今天水村附近。南宋末隶天水军之天水县。元初属成州之天水县，至元七年后直隶成州。明及清初为成县天水里。清雍正七年后属秦州天水镇，是州城南部一历史悠久的文化古镇。解放后，在水镇设立天水县第十五区，下辖华鼎、海池、汉源、庙坪、天水、华岐、双闫7乡。1956年撤区并乡，汉源、庙坪、天水、双闫等乡合并为天水乡。1958年设立天水公社。1961年又划为汉源、华鼎、天水3个公社，1966年与汉源公社合并，1968年与华鼎公社合并，仍称天水公社，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91 平方公里，下辖 33 个村委会，61 个自然村，132 个村民小组，5140 户，25746 人。有耕地面积 5.84 万亩，有森林面积 0.36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苹果、梨等。其中地膜玉米及优质苹果是主要产品。全乡以工商业、运输业、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乡镇企业发展较快。天水村（俗名小天水）农历三、六、九日逢集，主要交易品种有日杂百货、蔬菜副食、木柴山货、农副产品等五个大类。

全乡有完全中学 1 所，附中 1 所，小学 32 所，在校学生 4933 人。并有卫生院、供销社、粮站、工商所、信用社等单位。有龙头寺、庙坪等古建筑群，其中庙坪太祖山有宋、清碑各一座，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汪川乡

汪川乡位于秦城区南部，东靠大门、娘娘坝乡，南接苏成乡和徽县麻沿乡，西与礼县宽川、白关乡相连，北与天水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汪川村，距城区 58 公里。地势东高西低，形成一条狭长河谷地带。最高海拔 1944 米，最低海拔 1520 米，年最高气温 35.1℃，最低气温 -20.2℃，无霜期 160 天。主要河流为汪川河，为西汉水支流。

汪川，是以姓氏和地理位置得名。明清时为成县上店里，民国 35 年（1946 年）划归徽县为汪川镇。解放后，属徽县第六区管辖。1958 年划入天水县，与大门、苏成、阎集公社合并为大门公社。1961 年和大门、苏成、阎集公社分开，成立汪川人民公社。1983 年改为乡，1985 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108 平方公里，下辖 28 个村委会，63 个自然村，134 个村民小组，4615 户，23788 人。耕地面积 6.48 万亩，森林面积 1.75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冬小麦、玉米、洋芋，复种荞麦。经济作物有胡麻、葵花、苹果等，特别是苹果生产在全区处于领先地位。汪川村农历三、六、九日逢集，上市商品以禽蛋、百货、水果为主，规模较大。

文教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29 所，在校学生 5245 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财政所、税务所、粮管所、银行营业所、供销社等单位。

### 苏成乡

苏成乡位于秦城区南部，东靠徽县麻沿乡，南连西和县马元乡，西与礼县宽川乡接壤，北与汪川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成河村，距城区 89 公里。境

内最高海拔 2062 米，最低海拔 1495 米，年最高气温 36℃，最低气温 -19.3℃，正常年份降雨量在 800 毫米以上，无霜期 161 天。苏成河流经本乡，水利资源较为丰富。

苏成，是以 1956 年并乡时苏陈、成河两乡首字而取名。民国时期为徽县汪川镇所辖，1958 年划归天水县，属大门公社苏成管理区，1961 年成立苏成公社，1983 年改为乡。1985 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84 平方公里，下辖 19 个村委会，53 个自然村，63 个村民小组，共有 1872 户，9436 人。耕地面积 2.67 万亩，森林面积 1.65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核桃、苹果等。此外，林牧业生产在本乡经济发展中占有一定比重。成河村农历二、五、八日逢集，上市商品以日杂、百货、禽蛋、山货为主。

文教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20 所，在校学生 2024 人，并有乡卫生院、兽医站等单位。

### 大门乡

大门乡位于秦城区南部，东、南接娘娘坝乡，西邻汪川、天水乡，北与平南乡接壤。乡人民政府驻大门上街村，距城区 63 公里。境内最高海拔 2010 米，最低海拔 1700 米，年最高气温 34.5℃，最低气温 -19.5℃，无霜期 160 天。年降雨量 600 毫米以上。

明代前为文州千户守御所之屯地。清及民国时属徽县大门镇所辖，1958 年划归天水县，与闫集、苏成合并为大门公社。1961 年与阎集、苏成公社分开，成立大门公社。1983 年改称乡，1985 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78 平方公里，下辖 23 个村委会，46 个自然村，105 个村民小组，共有 3332 户，17343 人。耕地面积 4.34 万亩，森林面积 1.21 万亩。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经济作物有葵花、大麻等。竹编生产有一定规模，其竹炕席为传统产品，远销附近各县、区。大门农历一、四、七日逢集，上市商品有日杂、百货、禽蛋、水果等，竹、木农具、山货销量较大。

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21 所，在校学生 3519 人。并有卫生院、兽医站、信用社等单位。

### 李子乡

李子乡位于秦城区东南部，东靠北道区党川乡，南连徽县高桥乡，西与

娘娘坝乡接壤，北与北道区麦积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李子园村，距城区 60 公里。境内高山连绵，森林茂密，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最高海拔 2245.8 米，最低海拔 1461 米。年内最高气温 34.4℃，最低气温 -20.8℃，无霜期 159 天，正常年份雨量在 800 毫米以上。境内有关岭河、花园河、北峪河及白音河流经全境，水资源较为丰富。

李子园传说明朝时，在上店子有块自然生长的李子果园，结有红、黄、绿 3 种颜色的果子，故名“李子园”。民国时期属高桥镇和党川乡所辖。1949 年后始设李子乡政府，属甘泉区管辖。后经几次分合，1953 年设李子、长河两乡，属娘娘坝（第十四）区管辖，公社化以后属娘娘坝公社，为西阳、柳林管理区。1962 年成立李子公社。1983 年改为乡，1985 年划入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 247 平方公里，下辖 11 个村委会，42 个自然村，43 个村民小组，共有 1173 户，6199 人。耕地面积 1.41 万亩，绝大部分分布在河谷、沟湾，多半属沙质土。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兼种少量洋芋、荞麦，经济作物有油菜、胡麻、核桃、松籽等。

文教事业发展较快，现有中学 1 所，小学 13 所，在校学生 1093 人。并有卫生院、兽医站等单位。

该乡林业和动、植物、矿产、旅游资源丰富，属小陇山林业实验总场的李子林场，有森林面积 43.59 万亩。全乡森林覆盖率达 51.1%，林产品有木材、野生药材，还有大鲵、林麝等野生珍稀动物。金属矿藏有铜、铅、锌等，非金属矿藏有氟、石灰石等。近年来又在白音峡、长沟门等处发现沙金矿。

### 娘娘坝乡

娘娘坝乡位于秦城区南部，东接李子乡和北道区麦积乡，南邻徽县麻沿乡，西与平南、大门乡接壤，北与齐寿乡、北道区甘泉乡毗邻。乡人民政府驻娘娘坝村，距城区 43 公里。该乡地处西秦岭南麓，属长江流域。境内多高山峡谷，气候湿润，年最高气湿 33.6℃，最低气温 -21.4℃，年平均无霜期 154 天。年均降雨量 694.3 毫米。国道 316 线贯穿全乡，并有 4 条区乡公路穿越全乡 15 个村，交通便利。境内有娘娘坝和钱家坝两条河流，其中娘娘坝河（发源于齐寿山）为嘉陵江源头。

娘娘坝，传说明朝时曾派金花圣母娘娘镇守过境内牡丹山，故起名为娘娘坝。民国时期为兴隆镇所辖，1949 年后设立天水县第十四区，下辖金池、沿川、白草三个乡，1956 年三乡合并成立娘娘坝乡，1958 年与齐寿、李子、钱

家坝合并为娘娘坝人民公社，1961年公社划小，分出齐寿、李子、钱家坝公社，1968年又并入钱家坝公社和孙集公社部分大队。1967年改为红阳公社，1981年恢复原称。1983年改为乡，1985年划归秦城区。

全乡总面积221平方公里，下辖21个村委会，65个自然村，100个村民小组，共有3198户，16744人。耕地面积4.35万亩，森林面积1.71万亩。该乡大部分地区处于小陇山次生林区，植被保护较好，四季常青的植物较多，外观具有江南风光。主要农作物有玉米、冬小麦、洋芋。另外，还有少量荞麦、黄豆等作物；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核桃、松籽、苹果等。娘娘坝村农历三、六、九日逢集，上市商品以木材、山货、禽蛋、仔猪、日杂、水果、百货为主，经济发展速度较快。

全乡有中学1所，小学31所，在校学生3269人。并有卫生院、信用社、工商所、森林检查站、税务所等单位。

境内矿藏较为丰富，尤以沙金矿著称。铅锌矿、黄铜矿、铁矿等也有分布。其中柴家庄金矿含金量较高。



由朱镕基题写村名的藉口乡放牛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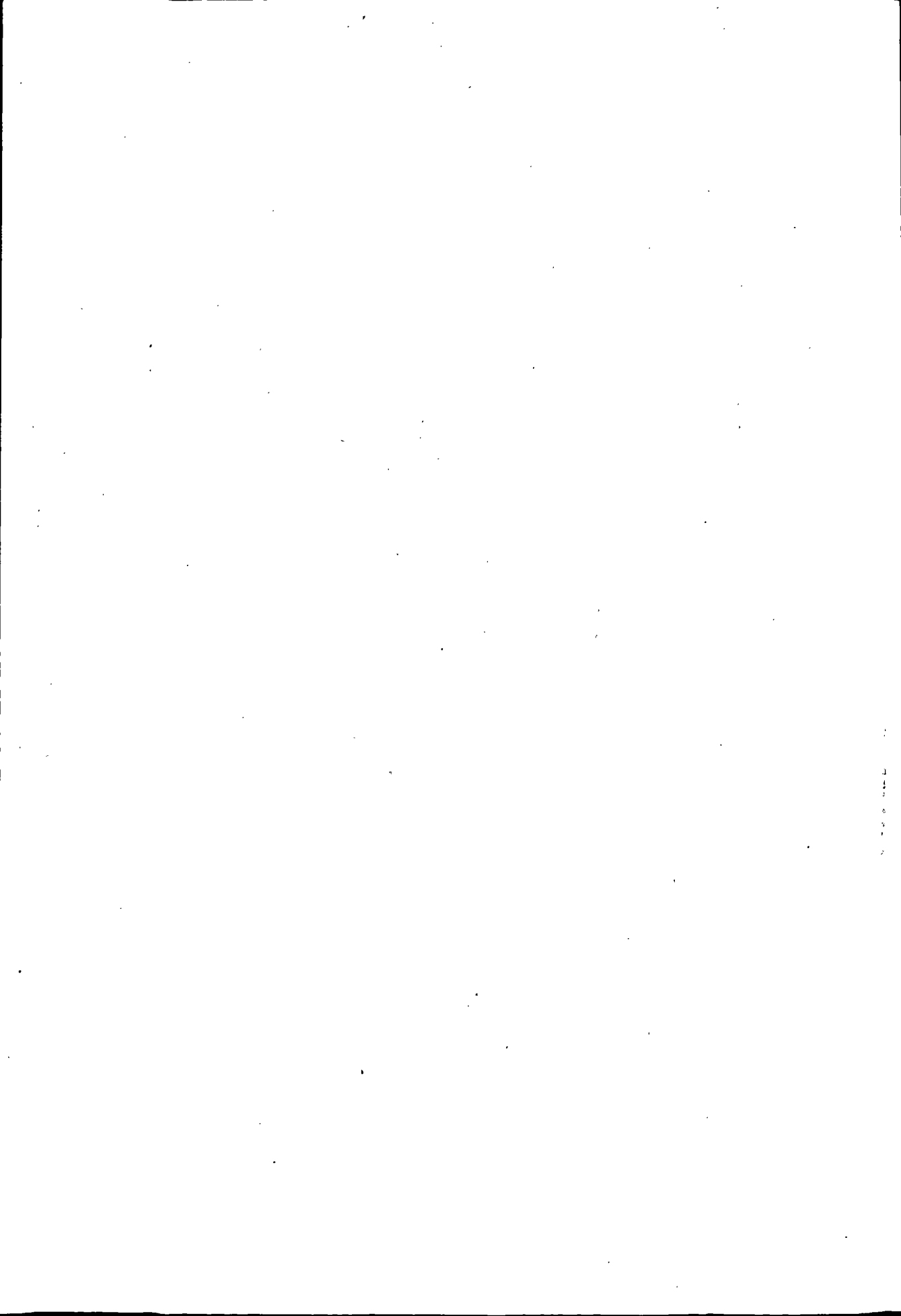
附:

古今地名对照表

古地名	朝 代	今 地 名
西犬丘	周	天水市秦城区西南
西垂宫	周	天水市秦城区西南
邽(县)	战国	天水市秦城区
上邽(县)	秦、汉、魏、晋、隋、唐	天水市秦城区
西 县	秦、汉、三国	秦城区杨家寺乡
氏 道	汉	秦城区齐寿乡南
天水郡	西汉	甘肃通渭县东
汉阳郡	东汉—三国	甘谷县东
天水郡	三国—西晋	甘谷县东
	西晋—金	天水市秦城区
秦 州	三国—西晋	甘谷县
	西晋、唐	天水市秦城区
	唐末五代	秦安县北
	北宋—清	天水市秦城区
上 封	北魏	天水市秦城区
当亭(县)	北魏	秦城区关子乡
黄瓜(县)	北魏	秦城区店镇乡
杨廉(县)	北魏	秦城区杨家寺乡
上邽镇	五代—北宋初	天水市秦城区
	北宋—今	清水县
天水县	五代—宋、元	秦城区天水乡
	民国	天水市秦城、北道二区
天水军	五代—宋、元	天水市秦城区天水乡
成纪县	北宋—元	天水市秦城区
天水市	1949.9—1985.1	秦城城区(秦城)
赤砂镇	五代、宋	秦城区天水乡
染坊	五代、宋	秦城区西南
南冶	五代、宋	秦城区西南
铁务	五代、宋	秦城区西南
天靖镇	民国	秦城城区及城郊区
而立镇	民国	秦城区太京乡
高桥镇	民国	秦城区娘娘坝乡
夕阳镇	民国	秦城区藉口乡
藉源乡	民国	秦城区铁炉乡
士子乡	民国	秦城区杨家寺乡
青白乡	民国	华岐、天水乡
大兴乡	民国	平南、齐寿、娘娘坝乡
白环乡	民国	秦城区天水乡、礼县盐官、白关乡
富盛乡	明、清	秦城区牡丹乡
丰峪乡	明、清	秦城区牡丹乡、秦岭乡

续表

古地名	朝 代	今 地 名
赤峪乡 青石乡 殿通庙 青草里 前田 七十峪 大有 兴旺 后田 高风科	明、清 明、清 明、清 明、清 明、清 明、清 明、清 明、清 明、清 民国	秦城区吕二、皂郊乡 秦城区华岐乡 秦城区店镇乡 秦城区牡丹乡草川一带 秦城区华岐乡境内 秦城区华岐乡境内 秦城区平南、齐寿乡 秦城区平南乡 秦城区平南、齐寿乡 秦城区中梁、太京乡及北道区凤凰乡的一部分
蟠豕山 邽山 崦嵫山 竹岭 大弁川 资川 翠屏山 武山 飞来山 天靖山 洋水 蒙水 漾水 竹岭水 木门谷水 罗城溪 蜘蛛谷水 山谷水 黄瓜水 赤谷水 龙渊水 马池水 资水 杨廉川水 木门道 蟠豕关 天水关 秦州关	春秋战国—北魏 春秋、战国 春秋、战国 北魏—明、清 北魏—明、清 北魏—明、清 民国 民国 民国 宋—民国 春秋—北魏 春秋—北魏 汉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北魏 三国 战国、秦汉 东汉—三国 清	齐寿山 中梁（主峰凤凰山） 秦城区西南（一说为正西） 景东梁 关子乡石家川 牡丹乡稠泥河川道 文峰山（石马坪南） 武峰山（烈士陵园南） 中梁 中梁 蟠河 罗玉河 西汉水 金家河 普岔河 韦家沟河 年集寨河 平峪沟河 店镇河 南沟河 西汉水源头 西汉水源头 稠泥河 崩水河 牡丹乡木门村 梢子坡南 天水乡天水村附近 关子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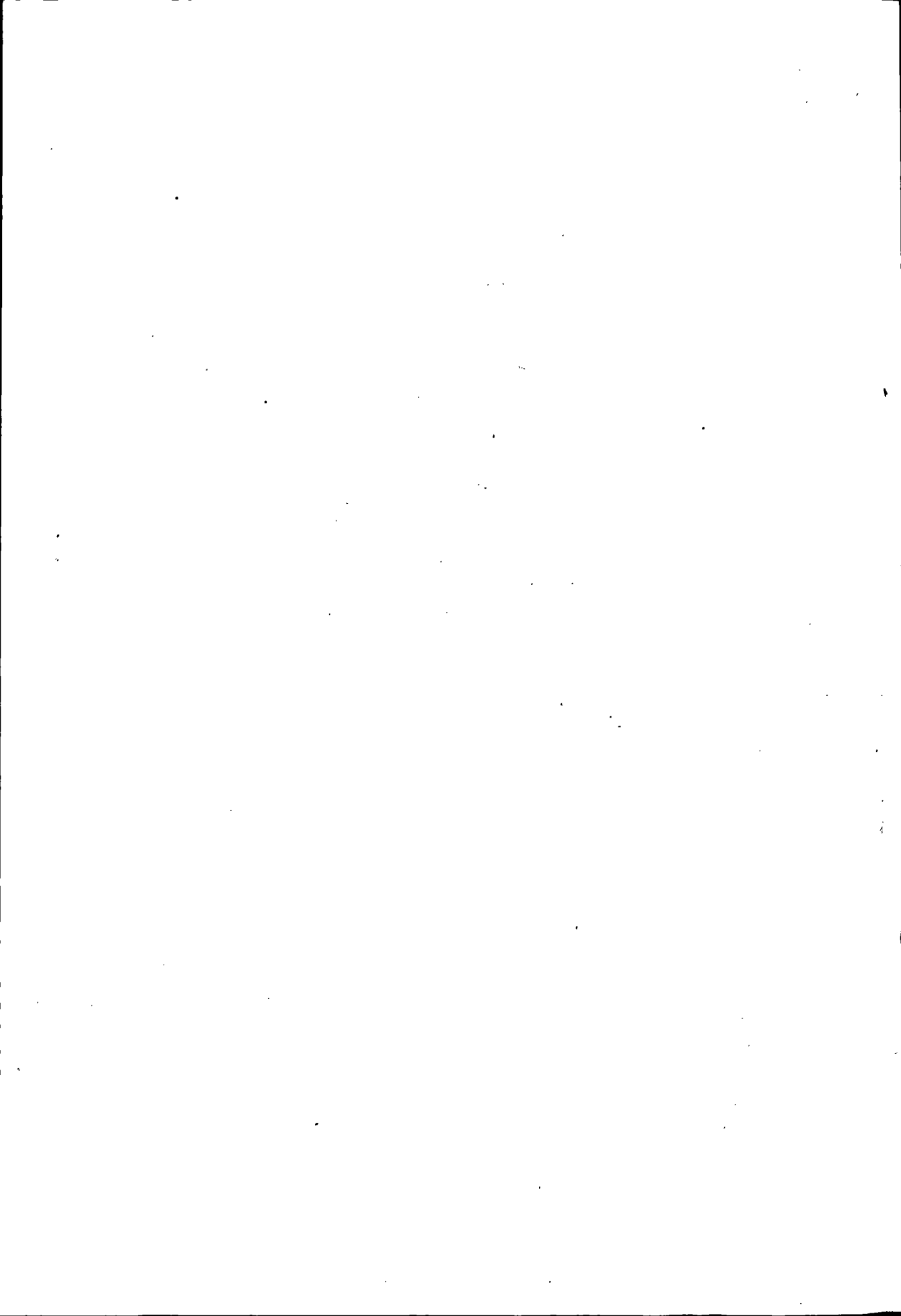






## 第二編

# 自然地理



## 第一章 地 质

天水市秦城区地处渭河支流藉河流域和嘉陵江支流西汉水上游。大地构造处于北秦岭造山带西段，习惯上将该区称为西秦岭北带，即北秦岭。在地质历史的发展中，经历了复杂的演化过程。

太古代（距今约 25 亿年）境内属中国古陆块，由刚性较强的结晶杂岩构成。因地壳较薄，在近南北向的拉伸作用下，先后于古元代（距今约 25~17 亿年）及震旦纪——奥陶纪（距今 8~4.4 亿年）期间发生大规模裂陷，海水入侵和海底火山喷发，形成早古元代秦岭群和早古生代李子园群火山——沉积岩系。现在这些岩系残存于境内的关子镇、娘娘坝、李子园一带。裂陷作用结束之后，华北古陆块由北向南强烈推挤，于是海槽闭合，海水退出境内，海槽南北两侧俯冲——碰撞褶皱成山，形成境内北部造山带。经长期分化剥蚀之后，在泥盆纪中晚期（距今 3.5 亿年）北秦岭造山带的前缘地带再度发生裂陷，于境内的关子镇——李子园以南广大地区堆积了舒家坝群滨——浅海相沉积地层，在造山带内部堆积了山间陆相砂砾岩沉积。从此境内再无海水入侵，地壳的再次收缩形成南部造山带。

泥盆纪以后，境内由水平拉伸——收缩作用转入以垂直升降为主的断块抬升、侵蚀、断陷、沉积，伴随大规模的岩浆入侵。

印支期（距今约 2.45~2.08 亿年），温泉、关子镇、柴家庄、八卦山、天子山等地有花岗岩入侵，并伴随金、银、铅矿的形成。

燕山期——喜山期（距今约 2.08~0.02 亿年），境内浅层次断裂活动颇为强烈，将原来北部及南部造山带破碎解体，有的部位如关子镇、小陇山一带一直处于抬升并不断遭到剥蚀，将深部生成的花岗岩体及有关矿产裸露地表，而其余地区多发生沉降，接受沉积，形成侏罗纪含煤碎屑岩断陷盆地，白垩纪——晚第三纪发育内陆河流——湖泊相断陷盆地（广泛分布于境内的中部、西南部）。第四纪以来这些盆地全部抬升，境内经历全面的剥蚀夷平，风化黄土广泛堆积，以及现代河流的侵蚀、冲积等作用，形成现今的自然景观。

## 第一节 地 层

区内出露的地层由老至新有八个类型。

一、秦岭群。出露于境内东南角李子园乡望天沟——长河及区西北角的关子镇至五十里铺一带，与李子园群呈反“S”型展布，出露宽度为2~3公里，被上覆盖层掩盖。岩层由相互区别的长英质片麻岩、富铝片麻岩、钙硅酸麻粒岩、含石墨白云石大理岩四套变质岩组构成。下部为火山岩（或火山碎屑岩）沉积；中部为粘土质沉积和不纯碳酸盐岩沉积；上部为含炭质的白云质碳酸盐沉积。由于经历了多期变形变质作用，叠加褶皱与顺层流动构造十分发育，因此岩石变质程度深。

二、李子园群。出露于关子镇向东经北道区的甘泉，折向南西方向经李子园、夏家坪至陕西凤县唐藏，境内长95公里，宽8公里。北与秦岭群，南与舒家坝群相接。李子园群可划分为三个岩组：自下而上可划分为变基性火山岩组，变中酸性火山岩组和变碎屑岩组。柴家庄金矿、青岗嘴铅银矿皆赋存于该群的下部变基性火山岩组内。

三、舒家坝群。出露于区东南部、南部的娘娘坝——舒家坝——郑家山一带。岩群呈南老北新的复式单斜构造，岩性单调，可划分为两个岩组：下部为碎屑岩组，由石英砂岩、粉砂岩、粉砂质板岩和板岩组成，岩组厚2571~4912米。上部碳酸盐——碎屑岩组，由灰岩、粉砂岩等组成。该岩组各地出露厚度不一，最厚达1231米。

四、大草滩群。分布于区内景东梁——木集沟门——关家店——王家大山——皂郊一线。岩性由紫红色、灰绿色为主的砂砾岩、砂岩、粉砂岩夹泥质条带组成的洪积裙或山前磨拉石堆积。厚度大于5800米。

五、侏罗系。分布于皂郊后郎庙、太阳山、红崖等地，呈断块状出露，属小型山间盆地沉积，一般面积不足1平方公里。主要岩性为黄褐、黄绿、灰褐色细砾岩、砂岩、粉砂岩、砂质泥岩夹煤线或薄煤层。

六、白垩系。亦称“六盘山群”。分布于市区藉河南岸、关子镇、新阳镇（北道区）、牡丹、皂郊榆林坪等地的天（水）礼（县）盆地内，呈北东向展布。岩性较为单一，以棕红、紫色的砾岩、砂砾岩、砂岩夹粉砂岩、混岩为主。

七、第三系。境内中、北、西部大面积分布，岩性为土红——砖红色泥

岩、含层状钙质结核、灰白色砾岩及绿色泥岩、棕红色泥岩、砂岩等陆相碎屑岩堆积，局部夹石盐及石膏，层厚 30~300 米不等。

八、第四系。境内广泛分布，一般厚度 3~30 米，覆盖层为风成黄土层、冲积层、洪积层等。境内东南部林区，由于切割剧烈，相对覆盖层较薄，主要由亚砂土、亚粘土及现代河床冲积洪积物堆积组成，厚一般 2~12 米。白家河水系是境内砂金的赋存层位。

## 第二节 侵入岩

境内岩浆侵入活动可分为海西、印支等两个旋回，以印支晚期活动最为强烈，岩体出露多，面积大，呈岩株或小岩基、或岩脉产出。区域上属武山鸳鸯镇——关子镇——娘娘坝——天子山构造岩浆带。境内主要岩体有四个，以柴家庄、天子山岩体规模最大，呈北西向展布。岩性以黑云二长花岗岩、二长花岗岩为主。这些岩体与金的成矿关系颇为密切。

海西期岩浆活动在境内不发育，呈北西向零星出露。岩性以纯橄榄岩、辉石橄榄岩、单辉橄榄岩、辉石岩为主，岩石已普遍蚀变为蛇纹岩，如苍眼沟、柳潭沟、草场沟、平套等小岩体。

## 第三节 构造

秦城区位于秦岭造山带西段，跨北秦岭、中秦岭两个次级构造单元。以木集沟门——娘娘坝——舒家坝区域性边界断裂带所分隔。北、北东为北秦岭构造带。出露岩群有下元古界秦岭岩群，下古生界李子园群，上泥盆统大草滩群，以及侏罗系、白垩系、第三系等。南、南西为中秦岭构造带，出露中上泥盆统舒家坝群，以及白垩系、第三系等。

北秦岭加里东构造带分为三个构造亚层：上部由新生界上第三系、中生界白垩系、侏罗系和上泥盆统大草滩群组成。属陆相碎屑岩或滨海——河湖相磨拉堆积，地层产状平缓，为一些缓倾斜的波状褶曲或连续的次级褶曲，断裂表现为浅层脆性断裂特征。中部构造层由震旦——奥陶系李子园群组成，为次深海——浅海深水相火山岩——碳酸盐岩——碎屑岩沉积。褶皱表现为紧密线型。受印支期发生的反 S 型构造改造，多形成叠加褶皱，以王家门——董水沟——上店子——木皮沟梁——木其滩复背斜规模最大，其余为该背斜

的次级褶皱。下部构造由早元古代秦岭岩群变质杂岩组成，区域上属北秦岭加里东造山带核部，是境内造山带内最古老褶皱带殊体。

境内中秦岭华力西构造带分为两个构造层：上部构造由上第三系、白垩系、侏罗系组成；下部由中上泥盆统舒家坝群深水相复理式建造碎屑岩组成，沉积厚度大，它是北秦岭——祁连造山带前缘的裂陷盆地。华力西运动使该群褶皱成山，发生强烈变形，由于断裂的推覆影响，造成境内部分地层倒转，或形成倒转同斜褶皱，断裂多表现为浅层脆性断裂特征。

## 第四节 矿产

秦城区地质构造复杂，岩浆活动强烈，地层岩石齐全，有海相，又有陆相，出露类型多，给各种矿产赋存提供了良好的地质条件。1949年前，限于技术和财力，从未进行过系统的勘探，民间仅是小量的开采石灰石、大理石、砂石及粘土等。1949年8月后，国家地质部门陆续对区内的地质及矿藏进行勘探，现初步勘察有金属矿、非金属矿、放射性元素矿三种。

### 一、金属矿产

铁矿（黑色金属矿）：有庄下湾、杨家山、青崖沟、牛家湾、谢家后梁等矿点、矿化点，均属规模小，品位贫的小矿（化）点，仅供乡镇企业开采利用。

铜矿：计有红铜沟、太阳山、白家坝、铜厂沟、杨家庄等矿床、矿点、矿化点。

太阳山铜铅矿床铜铅共生，属斑岩型小型铜矿床，矿体73个，最大矿体长60~100米，厚2~5米，延深40~70米。矿石矿物为黄铜矿、黄铁矿、辉钼矿、辉钴矿、方铅矿、闪锌矿等。品位铜平均0.52%，铜储量12603.6吨，可供地方采掘。

铅、锌矿：分布于二房沟、陶家沟、白家坝等矿点，规模小，品位低，不具工业价值，仅可供地方乡镇企业采掘。

金矿（贵金属矿产）：主要位于娘娘坝乡柴家庄，有矿体4个，小而富，品位较高，省地质一队正在勘探。该乡潘家沟，矿脉一条，品位含量平均为3.35g/T。李子乡长河沟、宽沟脑、碎石沟，有矿脉十余条，最长30米，一般2~11米，宽约0.2~0.6米，品位较低。省有色天水总队正在勘探。据省冶金二队测定，碎石沟砂金点，一级砂金点12处（0.1~0.438g/T），二级砂

金点 30 处 (0.014~0.085g/T)，三级砂金点 10 处 (0.001~0.009g/T)，四级砂金点 18 处 (1~5 颗粒)。另有皂郊乡孙家河村，齐寿乡黑沟金矿点，品位低，规模小。

## 二、非金属矿产

蛇纹岩矿：岩体出露于关子乡苍眼沟——草场沟东西一带。以苍眼沟岩体出露规模最大，长 170 米，宽 3.6~40 米。蛇纹岩的矿物组合以叶蛇纹石、纤维蛇纹石为主，次有磁铁矿、碳酸盐岩脉等。矿石含量，氧化镁 (MgO) 33%~37%，二氧化硅 (SiO<sub>2</sub>) 37%~42%。另含有少量的镍 (Ni)、钴 (Co)，氧化钙 (CaO) 等，是制做镁、磷肥的原料。

大理石矿：分布在关子乡，潜在资源在 1 亿立方米以上。仅流水沟矿区的地质储量为 699 万立方米，主要品种以白云、浮云红、雪花为主，浮云和汉白玉次之。

硅石矿：分布在吕二乡水家沟，呈鸡窝矿体，储量较少，可满足陶瓷生产。皂郊乡、李子乡均有较大储量，有待进一步查清。娘娘坝乡孙集寨，石英矿点及矿体大部裸露，宜露天开采。石英脉走向约 1 公里，约估储量 19.75 万吨。化学成分二氧化硅 (SiO<sub>2</sub>) 96.33%，氧化铝 (Al<sub>2</sub>O<sub>3</sub>) 1.02%，另含有氧化铁、氧化钙、氧化镁等。

石灰石矿：分布在精河北岸罗玉沟及精口放牛沟等地。放牛沟许家河村的石灰岩体，长 2 公里，宽 0.5 公里，岩体高 80 米，储量 0.6 至 1 亿吨以上，是生产水泥、电石的主要原料。

黄铁矿：分布于关子乡流水观 (玉阳观)、董家山，以流水观最具规模。矿化带长 2.6 公里，宽 50~100 米，共圈出矿化体 9 个，其中以 1 号矿化带最大，长 1200 米，宽 80 米。矿石矿物主要为黄铁矿，次为磁黄铁矿及微量黄铜矿。矿石以半块状为主，硫 (S) 品位 20%~30%。该矿伴生金 (Au)，品位 0.35~0.91g/T。

透辉石、木节粘土、长石、红砂、粘土、高岭土等区内均有分布。其中平南、店镇、天水等乡的粘土储量大，可供开采数百年。店镇乡杨集村及闫家庄村的粘土化学成分是二氧化硅 (SiO<sub>2</sub>) 36.47%，氧化铝 (Al<sub>2</sub>O<sub>3</sub>) 9.61%，氧化铁 (Fe<sub>2</sub>O<sub>3</sub>) 3.81%，氧化钛 (TiO<sub>2</sub>) 0.43%，氧化钙 (CaO) 11.70%，氧化镁 (MgO) 13.43%，皂郊乡贾家寺红砂化学成分，氧化硅 (SiO<sub>2</sub>) 75.73%，氧化铁 (Fe<sub>2</sub>O<sub>3</sub>) 0.88%，氧化铝 (Al<sub>2</sub>O<sub>3</sub>) 11.20%，氧化钾 (K<sub>2</sub>O) 2.16%，氧化钠 (Na<sub>2</sub>O) 1.68%。水家沟高岭土化学成分，氧化硅 (SiO<sub>2</sub>) 79%，氧

化钢 ( $\text{AcO}_3$ ) 15.28%，是发展陶瓷工业的优质原料。

煤矿：主要位于皂郊乡后郎庙西沟，出露范围小，煤层薄，质量差，不具工业利用价值，仅可供地方民用煤。煤层顶、底板皆为炭质页岩，共见3层煤，煤层厚一般为0.12~0.30米，仅中部一层厚0.6~1.6米，为主要采煤层，走向延伸约1000米，估计储量124.8万吨。

### 三、放射性矿

主要分布于娘娘坝乡的铀 (U) 矿，品位可满足工业要求，储量不详。

## 第二章 地貌

### 第一节 地貌特征

#### 一、地形

秦城区处于我国地形分级的第二阶梯地带，属于秦岭地槽褶皱带和陇西陆台两大地质结构单位的过渡地带，西秦岭主脉横贯区中部，形成一条脊线，南部属秦岭地槽，北部属陇西陆台，大部分地处陇南山地。全区地形秦岭以南地势高于岭北，岭南为北高南低，向南、西呈倾斜状，岭北为西高东低，向东呈倾斜状。最高处为西部景东梁，海拔2716米，最低处为东部玉泉乡县家路村，海拔1110米。

#### 二、地貌

因古老地层褶皱隆起形成区南部以西秦岭为总枢的山地地貌。区北部因受地质沉陷和红、黄土层沉积，形成黄土丘陵地貌。

区境内山高谷深，沟壑纵横，西秦岭横亘中部，是藉河以南诸山之总枢，河流之发源地。地貌按其成因和形状，大体可分为秦岭山地和陇西黄土高原两部分。

秦岭山地：东起三皇咀，西至景东梁，东西长62公里，南北宽41公里，面积1504平方公里，占全区总面积的62.44%，形成于古生代末期。因成山以来久经侵蚀，山体陡峻，基岩裸露，坡度平均在30度以上，脊轴部分坡度大于45度，属于中深度切割的石质山。地表多为石质，土层薄、沙砾多为其



主要特征。山坡平缓的台地上有风成黄土层覆盖，山沟河谷两岸有第四系冲积——洪积沙砾、砂土层。

陇西黄土高原：主要分布在藉河以北，属黄土高原南缘，面积 904.97 平方公里，占秦城区总面积的 37.56%。经过漫长地质年代的演变，加上流水、风力、冻融的侵蚀搬运及人类活动等外力久经作用下，不断的改变着地表形态，使原来比较平缓的地貌，逐渐发展成沟壑纵横、支离破碎的黄土梁状沟壑山地。梁状山地与河谷平行成梳状分布，构成梁、沟相间的地貌，并形成大小不等的谷地和盆地。地形起伏坡度大，山多川少，地表支离破碎，沟谷纵横密布，是秦城区的主要地貌特征。

## 第二节 地貌类型和分区

秦城区地貌可划分为秦岭山地、黄土丘陵、河谷平原 3 大类型和 7 个分区。

### 一、山地类型

土石侵蚀剥蚀中山地：主要为古生界碳酸盐类和碎屑岩类岩层。海拔高 2000~3000 米，相对高差 500~1000 米。分布于娘娘坝、大门、苏成以东和关子、铁炉、杨家寺以西地带，面积 691.5 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 28.7%，最高点景东梁海拔 2716 米，最低点李子乡下台子村海拔 1461 米。该地貌区山峦重迭，山势陡峻，山大沟深，地势崎岖，属中深度切割的石质中山。基岩裸露，山顶土层薄，沙砾多，山坡平缓地带有风成黄土层覆盖，山脚有第四系冲积——洪积沙砾砂土层堆积。气候温凉湿润，林草茂密，植被为落叶阔叶林和森林草原类。藉河、西汉水及白家河诸多支流均出自该山地，水源出幽谷，清泉石上流。

土石侵蚀低山地：该地貌区属山地浅山地带，海拔 1700~2000 米，相对高差 300~500 米，大部为古生界和中生界碳酸岩及碎屑岩类岩层，切割强烈。主要分布于藉河以南的关子之南，藉口之西，铁炉之北地区和娘娘坝至李子河谷地区，面积 212.5 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 8.8%。气候温凉湿润，植被多为次生林。土壤为山地褐土和淤淀土，大部分已开垦种植。

### 二、黄土丘陵类型

砂砾岩——红土丘陵盆地：该地貌区为新生界第三系砂砾岩和红土形成的一个构造向斜盆地。分布在藉河南岸藉口——太京——天水郡——水家沟，

宽约4公里的地带内,以及年集沟河流域,面积107.5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4.5%,平均海拔在1700米以下,区内山梁起伏,沟壑纵横,地形破碎,土质肥沃,深厚疏松,农业经济活跃。

**红土——黄土丘陵山地:**该区岩层主要为新生界第三系红土和第四系红土,上覆盖薄层黄土,侵蚀发育,水系呈树枝状。分布范围在杨家寺,铁炉以东,太京、藉口以南,秦岭、牡丹、皂郊、店镇、平南、齐寿乡全部,娘娘坝、大门、苏成以西,华岐北部的广大地区,面积913.75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37.9%。位于分水线的娘娘坝——齐寿——店镇——秦岭——牡丹等,山势陡,海拔在1700米以上,高寒阴湿,属温寒气候。以森林草原为主,次生的杨、桦、栎类散生分布,灌木类型多,草本茂密高大。

**黄土梁状丘陵沟壑型:**分布范围在藉河以北的玉泉、中梁、太京、藉口、关子北部及藉河南岸天水郡至七里墩宽约3公里的范围内,面积388.75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16.1%,平均海拔1200~1700米,相对高差400~500米。黄土梁蜿蜒起伏,梁顶纵向坡度5~8度,黄土梁的两侧在流水割切侵蚀作用下发育成浅沟、切沟和冲沟。自然坡度大多在10~20度之间。有些古代沟谷浅凹地,为近代沟壑切割侵蚀和残留部分,地势平坦,土层深厚称为“坪”。西汉水上游的天水、汪川、华岐属岭南黄土丘陵沟壑区,地表裸露,侵蚀强烈。属温凉半干旱气候,大部分土地为栽培植物和裸露地皮。

### 三、河谷平原类型

**川地:**该地貌区为河流穿越基岩断裂带所形成,分布于藉河藉口至环城乡县家路出境河段,南沟河皂郊至天水郡入汇藉河口河段,面积20.8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0.9%,海拔1110~1332米,相对高差222米,河谷多呈宽窄相间,一束一放的葫芦状和蛇曲状地貌。

**阶地:**一、二级阶地,为近代冲积洪积物堆积。分布范围在藉河关子镇以下及南支流金家河铁炉至县家路河段两岸,南沟河皂郊至天水郡河段,西汉水天水村至出境处河段,岷水河杨家寺至出境处河段,面积74.2平方公里,占区总面积的3.1%。西汉水河谷地带,海拔1400~1600米,阶地宽者2~3公里,窄的不足1公里,地势较平缓。

## 第三章 山脉

### 第一节 秦岭主脉

秦岭又称关岭、竹岭，为境内山地统系脉络。西起漳县露骨山（海拔 3941 米），迤东延伸经武山县东南部云雾山殿咀（海拔 2720 米）、甘谷县南部石鼓山（海拔 2625 米），由区西部景东梁（海拔 2716 米）入境，迤东至铁炉乡西部松平梁（2612 米），滩堡子梁（2303 米），再东至杨家寺北部的桦岭子梁（2212 米）、簸箕湾梁（2002 米），折向东经秦岭乡关家店（1912 米）、喇嘛山（1912 米）至牡丹乡北部王家大山（2033 米），折而南至牡丹乡东马蹄梁，迤东南经华岐东部火石坡梁（1888 米）、大坡梁、观音山（1921 米）至平南乡西北部火烧咀（1862 米），又迤东至平南乡东部盘山、高咀梁（1761 米），此处为秦岭主干最低点。由高咀梁迤东南又逐步抬升，经齐寿西北部草滩湾梁又折转东南至齐寿山（1951 米），迤东经火焰山（古称十八盘）、三台咀（2053 米）至娘娘坝北部三皇咀（2153 米）出境，至北道区南部火焰山（2559 米）、秦岭大堡（2498 米），然后进入陕西省。

秦岭主干在境内段西起景东梁，东至三皇咀，东西长 62 公里，山脊线均在 1700 米以上，为黄河长江两大流域的分水岭，犹如一道天然屏障横贯区中部。

### 第二节 山梁

境内山脉主要分为藉河以北黄土山梁和以南秦岭山地两大系列。南部以秦岭主干为脊轴，分山梁于南北两侧，从西端景东梁至东端三皇咀，形成比较大的山梁有如下 14 条：

一、景东梁：在关子和铁炉乡西部，主峰海拔 2716 米，东西走向。以景东梁为发端，迤东南、东、东北引出 3 支。

东南一支为白崖梁，次南为白坚石梁，梁之东侧为崱水河上游芦子沟，再

南依此为高咀梁、阳洼山、尖山寺，由此出境至礼县界。由阳洼山东出一支为白马驹梁、旋黄咀，折转东南为房背山，是崱水河东西两支分水岭，山南麓即杨家寺村。全长约 18 公里，平均海拔 2292 米。

由景东梁东出一支为南掌沟，次东松平梁、滩堡子梁，南麓为芦子滩，崱水河主流发源地。由滩堡子梁迤东为桦岭子梁，又东为猪草沟梁，为金家河南诸支流发源地。由猪草沟梁折向北为武家鼻梁，梁东侧为上磨，驻有藉源林场。猪草沟梁东为坟沟梁。此支山梁全长约 13 公里，平均海拔 2303 米。

由景东梁东北一支为大条梁、黑山、白草沟梁及下北山，为藉河上源鹮祖峪、石沟里、铁洞沟及岸峪河发源地。大条梁东北为湾柳梁、照壁山、庙山梁，此山梁为岸峪河及耀祖峪水之分水岭。照壁山迤北为四山大咀，东北抵高炉子，为岸峪河及艾家川河分水岭。白草沟梁迤东为花崖顶，是流水沟、放牛沟水发源地。花崖顶迤东至景凹梁，为放牛沟及金家河分水岭。花崖顶北为萝卜山，石迷沟水发源地。萝卜山西北为金刚庙山。由花崖顶迤东为大山梁堡，东抵六十里铺止。

二、簸箕湾梁：位于杨家寺北 4.5 公里处，起点于秦岭主脉，主峰海拔 2002 米，西北——东南走向，为崱水河西支发源地。

由簸箕湾梁东南出一支为园树梁，东麓为关家店村。又东南为梨树坡，又南为庙山，秦公簋出土于此，是秦祖发祥地，由此出境至礼县界。全长约 12 公里，平均海拔 1946 米，为崱水河及稠泥河之分水岭。

自簸箕湾梁迤东为五台山、蒿坪山，其北麓为铁炉村。铁炉坡东为龙头山，东麓为小河子沟。此支山梁长约 9 公里，平均海拔 1962 米。

三、喇嘛山：位于关家店东北 2.5 公里处，主峰海拔 1912 米，东西走向，起点于秦岭主干脉。为金家河南支流石沟河发源地。喇嘛山东北为奇龙山、锡壶咀，为石沟河及史家沟之分水岭。自锡壶咀东北约 5 公里抵郑集寨村。郑集寨东为芦晚山，其北麓为四十里铺。此支山梁长约 9 公里。由喇嘛山东南出一支为红崖梁，亦名转咀山，为稠泥河东西两支分水岭。红崖梁、东麓即牡丹村。此支山梁全长 6 公里。

四、王家大山：位于牡丹村东北 9 公里，起点于秦岭主脉，主峰海拔 2033 米，南北走向，南麓为稠泥河东支发源地，北麓为普岔沟东支发源地，东麓为大沟河（店镇境内灰水河上游）。共出 3 支：王家大山迤北为东台梁，亦名沈家山，又北为大咀梁、尖子墹坎、太京山，其北麓为三十甸子村。自大咀梁迤东为窑湾梁，是普岔沟及韦家沟两水分水岭。北麓为二十里铺。平均海

拔 1707 米，全长约 8 公里。王家大山迤东为邵家湾、马岐山、年家湾，由年家湾折北为原林下、大坪梁。邵家湾折北至半个咀，自半个咀又分北东两支，东支为场咀山，场咀山北为庙子山，是韦家沟及平峪沟两水分水岭。北支空洞山，上有名胜佛公峽。此支山梁全长约 8 公里，平均海拔 1766 米。王家大山西南依次为旗杆山、万家山，是稠泥河东支和大沟河分水岭。万家山迤西为洞子湾梁、酸刺梁、大营梁。此支山梁长约 8 公里，平均海拔 1844 米。

五、马蹄梁：位于牡丹村东 6.5 公里，起点于秦岭主干脉。南麓为双闫河流域，东麓为大沟河流域，西麓为稠泥河东支发源地。自马蹄梁迤西、南出两支：马蹄梁迤西为吴家尖咀、花猫咀、大咀梁，大咀梁西南 2 公里即牡丹村。吴家尖咀西为尖山，尖山南为羊粪咀、黑鹰山、大坡梁。大坡梁西南为木门山，山下即木门道。大坡梁东南为董家梁、安集寨，为稠泥河及双闫河之分水岭。此支山梁全长约 10 公里，平均海拔 1941 米。马蹄梁迤南出 4 短支，西支为泰山庙，是王家河坝及常家沟水分水岭。泰山庙东为槟草堤梁，南为小岭，是常家沟及秦家沟分水岭。槟草堤梁东为火石坡梁，是秦家沟及石沟分水岭，再东为大坡梁。此支山梁长约 7 公里。

六、观音山：位于华岐辛大村东 4.5 公里，起点于秦岭主干脉，东西走向，由观音山迤南、西南、北出 3 支。观音山南为王家大咀，后山里梁、西尖坪，至盘头山，为杏家沟及岸湾沟分水岭。后山里梁迤东为大山上，为岸湾沟及西凡沟分水岭。大山上再东南为西湾山，是西凡沟及门眼沟分水岭。

观音山西南依次是老人咀、梨树梁、韩家大梁、韩家梁、白家坝梁，南抵龙头寺止，为双闫河与杏家沟水分水岭。全长约 9 公里，平均海拔 1869 米。由观音山迤北 3.5 公里为黑鹰堡，折而西至黑沟梁，北抵大湾里，至大沟河止，全长约 7 公里，平均海拔 1942 米。

七、九湾梁：位于店镇村西北 7.5 公里处，起点于邵家湾山，东西走向。是平峪沟发源地。由九湾梁迤东依次为庙山、大坡梁、斜坡梁、白家坡梁，南抵峡门止，峡门建有小型水库一座。大坡梁东为大咀梁、马家堡，东抵灰水河。庙山以北有杨家墩、黄峴子，北至西十里铺。此支山梁称千条山，是平峪沟和南沟河下游段分水岭。长约 13 公里。大坡梁迤北依次为杜家大山、蒿背山、大山梁、唐家大坡梁，为芦子沟及花掌子河之分水岭，全长约 6.5 公里。大咀梁迤北为燕麦顶梁，再北抵董家坪止，为花掌子沟及南沟河中段分水岭，全长约 7.5 公里。

八、关同大梁：位于平南村西 2.5 公里，起点于秦岭主脉红土坡，南北

走向。关同大梁南为大草坡，西为大咀、门眼沟，南抵西汉水止。关同大梁迤东为盘龙山，折而南为马家大坡、鞍子坡，至高楼子止。全长约4公里，平均海拔1815米。

九、云雾山：位于店镇平南两乡交界处，起点于秦岭主脉火烧咀，西北、东南走向，全长约6公里，平均海拔1765米。云雾山西北为黑鹰山、尖咀山，其东麓为花猫沟。东南为碾盘山、水泉梁，折而北为黄家梁，为灰河沟发源地。黄家梁北4公里为长板坡梁，是古秦州南下古道必经之地。长板坡梁西为回回鼻梁，是花猫沟及小桥沟分水岭。

十、高咀梁：坐落在平南村东北5公里处，起点于秦岭主脉，东西走向。此山梁为区境内秦岭主脉的最低点，迤东又逐渐抬升。

高咀梁西北为万家庄，是秦岭最低点。万家庄以北毛栗山（亦名毛鹿山）为南沟河及灰水河之分水岭。其西麓为店镇村。毛栗山迤北抵皂郊村。地形险要，是南宋吴玠抗金要塞，至今军事上占有重要地位。此支山梁长约6公里，平均海拔1699米。高咀梁迤东为草帽子梁，折北抵兴隆村，东麓为南沟河。高咀梁东南出一支草滩湾梁，由草滩湾梁折而西为崖湾梁，崖湾梁西南为马家湾梁、车套坡、园咀，其西麓为平南村地。全长约9公里，平均海拔1772米。

十一、齐寿山：古名蟠冢山，又名云台山。是历史名山，也是黄河、长江两大水系分水岭。坐落于廖集村东南5公里处，主峰海拔1951米。起点于秦岭主脉，东西走向。北山诸水为渭河支流赤峪河（南沟河），西山为西汉水之源，东山细流经李子、党川、两当汇入白水江。故有民谣：“齐寿山不大不小，压着三江河脑”。齐寿山西南为山门梁，是沿川子及刘家河分水岭。山门梁东南抵娘娘坝村。山门梁迤西为彭梯湾梁，为西汉水主干及南支流分水岭。山门梁迤西南为小山梁，东侧为刘家河及黄源河分水岭。小山梁西北为丁家梁，小山梁迤南为烽火山，为西汉水支流南河发源地。烽火山西南抵大门村。烽火山北出一支马家山，烽火山迤西为侧山咀，为西汉水南支胡家沟水发源地，迤西北8公里抵天水村。此支山梁全长约15公里，平均海拔1970米。地貌属红土——黄土丘陵地。

十二、大山梁：坐落在大门村南6.5公里处，起点于礼县与秦城交界处的乱石山，东西走向。为白家河主流及苏成河东支、汪川河、西汉水南诸支流发源地。大山梁迤北为塆坎梁、野雀梁，为大山沟及王家沟之分水岭。由塆坎梁折东为庙儿山、尖山，东抵钱家坝止，为白家河及黄源河之分水岭。此

支山梁全长约 18 公里，平均海拔 2000 米。大山梁迤东 6 公里为八盘山，折而南依次为杨山湾、盘套山、铜铜山。由铜铜山折向东北为烟雾咀、石家坟山。为大河沟及王家沟分水岭。烟雾咀迤东北为呱鸡山（亦名八卦山），为李子河之发源地，北抵李子园村。呱鸡山西北为三泰山，为李子河及白家河主干流分水岭。三泰山迤北为云光山，西麓为南峪，北抵白家河。呱鸡山东南为王家堡，是白音峡水发源地。王家堡东 4 公里至秦城、徽县交界处的木家山，由木家山折转东北至林家山，林家山迤东北为石家门，由此至北道区界。由林家山迤东至徽县天子山。呱鸡山东北为瘦牛岭，为李子河东支流发源地，又折东至白音山，迤北为木坡沟梁。此支山梁全长约 18 公里，平均海拔 2044 米。大山梁西出一支为红崖山、大平山。为汪川河及苏成河分水岭。红崖山西南为马正山，南抵成河村。为苏成河东西两支分水岭。礼县乱石山东延由马鞍山入境，至牛心山，为苏成河西诸小流发源地。大山梁西北依次为彭家大坡、康沟梁、大塆坎梁，大塆坎梁南 4 公里为汪川村。由大塆坎梁东为柴家梁，西北为马料坡梁，西抵咀头村至礼县界。马料坡梁东为虎家梁，北抵西汉水止。为汪川河及南河分水岭，全长约 20 公里，平均海拔 1905 米。

十三、火焰山：（古为十八盘）位于廖集村东 5 公里处，起点于秦岭主脉，东西走向。为北道区永川河支流谢家河及白家河北支流蒋家沟发源地。

火焰山南有王家梁、坝王堡，南抵娘娘坝村。为沿川子及蒋家沟分水岭。火焰山迤东为三台咀、三皇咀，由此出境至北道区界。自三皇咀迤南为红椿木梁、白堡梁，为董水沟发源地。由三皇咀东南出一支张家山、大佛背，南抵柳林村，为北峪沟及董水沟之分水岭。张家山东南为王家大山、陶家沟梁，为倒柳树沟及松川沟分水岭。再东为鸡凤山，南抵长河村，为望天峡及关岭河分水岭。此支全长约 20 公里，平均海拔 2056 米。

十四、太阳山：坐落在皂郊村东南 10 公里处，主峰海拔 2059 米，起点于火焰山，南北走向，有新洞寺及玉香洞。是南沟河东侧诸小支流及北道区永川河西侧支流发源地。太阳山西高咀头，为东沟及石沟里分水岭，经西北樱桃坡梁抵皂郊村止，为老虎沟及段家沟分水岭。太阳山迤北依次为卧牛山、鸡木塆坎，为慕水沟及水家沟发源地。自鸡木塆坎迤北分 4 支，东为慧音山，为水家沟及龙王沟之分水岭，山阴有南郭寺。慧音山西为文山，亦名文峰山，古名屏山，其麓为石马坪，上有汉将军李广墓，是龙王沟及吕二沟分水岭。文山之西为武山，亦名武峰山，为吕二沟及豹子沟之分水岭。山阴处有革命烈士公墓。武山之西为秀金山，是豹子沟及南沟河下游段之分水岭。北麓为天

水郡。

北部以中梁为脊轴，分为西北、东南走向的3支山梁。中梁坐落在城区西北部罗玉河之南，藉水之北，为黄土丘陵型山梁，主峰海拔1958.3米，由西向东渐伏。该山自关子乡西大坪入境。大坪东南为关子村。由关子村东15公里至凤凰山（古称邽山）。凤凰山东麓被罗玉河和年集沟水切割为3支。南支为张家坪梁，东起川口村，西至唐家窑。中支为飞来山（原名天靖山），西端即凤凰山南麓，古称狼烟山，年集沟水（又名蜘蛛沟）发源地。迤东为凤凰窝（海拔1714米），凤凰窝东3公里至何家湾村。再迤东即秦城东麓泰山庙。飞来山全长约15公里。由凤凰山北出一支为万宝山（古称白鹿山），以东依次为北照山、古寺坡山、营房梁（有天水电视转播台）、仁寿山（山阳处有皇城遗址）、见河梁、百顷原，百顷原东麓为渭河峡口，藉河於此汇入渭河。

## 第四章 气候

### 第一节 气候特征

秦城区位于青藏高原之东侧，北温带之南沿，属典型的大陆性季风气候类型。西秦岭主脉横贯区中部，是我国亚热带和北温带气候的重要分界线，岭南具有亚热带气候性质，岭北则具有温带半湿润气候特征。

据实测气象资料计算，秦城区年平均气温在6~11℃之间，藉河河谷及南沟河谷年平均气温为11℃。西南部高寒山区个别地方以及景东梁山地，年平均气温不到6℃。藉河川区7月平均气温22.6℃，1月平均气温-2.8℃，年较差25.4℃，极端最高气温38.2℃（1942年7月21日），极端最低气温-19.2℃（1955年1月10日）。秦岭山地7月平均气温19℃，1月平均气温-7.1℃，年较差26.1℃。降水量年际变化大，季节分配不均，川区最多之年可达772.2mm（1967年），最少年为324.3mm（1982年），大小年相差1.4倍。西南山地最多年为852.9mm，最少年为415.1mm，大小年亦相差1倍多。日照充足，无霜日年平均179天，最长228天，最短146天。



秦城区冬冷，但不甚寒，雨雪稀少，气候干燥，夏季无酷暑，雨热同步，降水集中。春季升温快，从2月下旬开始增温，但冷暖多变，常有倒春寒。秋季降温迅速，从8月起气温开始下降，以11月份气候下降幅度最大，正常年份常出现连阴雨天气，俗称行秋霖。

秦城区由于受青藏高原多变气候的影响，造成旱、洪涝及晚霜冻、冰雹等多种气象灾害，尤以干旱对农业生产威胁最大。

## 第二节 光 照

### 一、日 照

秦城区年平均日照时数为2032.1小时，日均时数为5.6小时，日照百分率46%。一年中日照时数最多为6月份(218.8小时)，日均7.3小时，最少为9月(130小时)，日均4.3小时。作物生长期( $\geq 0^{\circ}\text{C}$ 期间)日照时数为1663小时，占全年日照时数的81%。年日照时数的年际间变化较大。最多(1965年)日照时数为2387.8小时，最少(1964年)日照时数只有1614.9小时，两者相差700多小时。

### 二、光 能

太阳辐射随时间和地理位置不同而变化，山区的阳坡较阴坡辐射量为多。一般规律是同一纬度上海拔度高，太阳辐射强，一年之中以6月份最强，12月最弱。

秦城区太阳高度角变化在 $31^{\circ}53'$ ~ $78^{\circ}45'$ 之间，一年四季太阳辐射量差异甚大。年总辐射量为127.56千卡/cm<sup>2</sup>。6月份最强(16.44千卡/cm<sup>2</sup>)。从7月份开始逐月降低，12月降到最低值(6.06千卡/cm<sup>2</sup>)。

秦城区正午太阳高度角

日 期	高 度 角	注
春 分	$55^{\circ}19'$	以秦城北纬 $34^{\circ}41'$ 计算
夏 至	$78^{\circ}45'$	
秋 分	$55^{\circ}19'$	
冬 至	$31^{\circ}53'$	

作物生长季节 ( $\geq 0^{\circ}\text{C}$  期间) 总辐射量为  $104.3$  千卡/ $\text{cm}^2$ , 占年辐射量的  $84.4\%$ 。作物旺盛生长期 ( $\geq 10^{\circ}\text{C}$  期间) 总辐射量  $78.2$  千卡/ $\text{cm}^2$ , 占年辐射总量的  $63.6\%$ , 对夏粮作物的成熟和秋季作物的生长极为有利。

### 第三节 温 度

#### 一、气 温

##### 年平均气温

秦城区气温受地形影响比较明显, 秦岭南北部及秦岭脊线, 气温差异较大, 全区历年平均气温在  $6\sim 11^{\circ}\text{C}$  之间。藉河河谷及南沟河河谷是较为温暖地带。秦岭南李子、苏成是相对温暖区。年平均气温  $8\sim 11^{\circ}\text{C}$ 。秦岭脊线的齐寿、平南、牡丹、秦岭、杨家寺等乡, 直至景东梁一带属冷凉地带, 年平均气温仅  $6\sim 8^{\circ}\text{C}$ 。

##### 气温年际变化

资料显示, 秦城在 20 世纪 40 年代为相对暖期, 平均气温为  $11.6^{\circ}\text{C}$ , 50~80 年代温度变化相对平缓, 平均气温在  $10.8\sim 10.5^{\circ}\text{C}$  之间。气温最高年份是 1942 年和 1946 年, 为  $12.3^{\circ}\text{C}$ 。气温最低的年份是 1976 年, 为  $9.9^{\circ}\text{C}$ 。

秦城区月平均气温表

月 地点	C												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五里铺	-2.8	0.4	6.4	12.3	16.7	20.7	22.6	21.6	16.2	10.8	4.4	-1.3	10.7
天 水	-4.6	-2.1	3.5	9.6	14.0	17.5	20.0	19.4	14.3	8.9	2.2	-2.3	8.4
皂 郊	-4.2	-0.7	5.2	11.3	15.7	19.5	21.2	20.2	15.1	9.7	3.4	-2.4	9.5
苏 成	-2.3	-1.6	4.4	10.3	15.2	18.4	20.6	20.0	15.1	10.0	3.5	-2.4	9.3
大 门	-4.9	-2.4	3.2	9.2	13.7	17.3	20.1	19.1	13.9	8.6	1.8	-2.8	8.1
李 子	-4.1	-1.6	3.6	9.9	14.0	17.2	19.9	18.8	13.8	8.9	2.5	-2.4	8.3
齐 寿	-5.0	-2.3	2.8	8.3	13.5	17.1	19.3	18.6	13.2	8.6	1.9	-3.0	7.7

续表

月 地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秦 岭	-7.1	-3.6	3.7	9.0	13.4	17.0	19.0	18.5	13.2	8.2	1.1	-5.0	7.3
中 梁	-3.8	-1.1	4.1	9.1	13.9	18.3	19.6	18.9	13.5	8.4	1.9	-3.4	8.3

秦 城 区 历 年 气 温 表 ( 五 里 铺 )

时 间 (年)	气 温 (°C)	时 间 (年)	气 温 (°C)	时 间 (年)	气 温 (°C)
1942	12.3	1959	10.7	1976	9.9
1943	11.6	1960	11.0	1977	10.9
1944	11.2	1961	10.8	1978	11.0
1945	12.1	1962	10.7	1979	11.0
1946	12.3	1963	10.3	1980	10.7
1947	11.9	1964	10.2	1981	10.8
1948	11.4	1965	10.6	1982	10.8
1949	11.0	1966	11.2	1983	10.4
1950	10.9	1967	9.9	1984	10.0
1951	10.9	1968	10.4	1985	10.5
1952	10.9	1969	10.7	1986	11.0
1953	11.9	1970	10.2	1987	11.5
1954	10.5	1971	10.6	1988	10.8
1955	10.7	1972	10.6	1989	10.7
1956	10.3	1973	11.2	1990	11.2
1957	10.4	1974	10.7		
1958	11.0	1975	10.5		

## 气温的月变化

全区各地气温，均以7月份最高，一般为19~20℃，元月最低，-2.0~-7.0℃。藉河川区（五里铺）最热月平均气温22.6℃，最冷月为-2.8℃，年较差25.4℃，秦岭山地（关家店）最热月气温19℃，最冷-7.1℃，年较差26.1℃。秦城区逐月气温变化，在一年之中为单峰型，7月份气温最高，1月份气温最低。7~8月气温变化最小，月相差1℃左右，6~7月变差1~3℃，10~11月变差最大，为6~7℃，2~4月变差5~6℃，其它各月变差3~5℃。春季气温回升速度小于秋季气温下降速度。

## 气温极值和气温日变化

秦城区历年极端最高气温38.2℃（1942年7月21日），极端最低气温-19.2℃（1955年1月10日）。一般年份极端最高气温在35℃左右，极端最低气温-13℃左右。无论是极端最高或最低气温，发生时间都较短暂。高于30℃的气温天数约一个月左右。日平均气温低于0℃的天数为14.9天，低于-10℃的天数为9天。

秦城区气温日变化的特点是：晴天呈现单峰型，一天中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最高值在午后2点左右，最低值在凌晨6点左右。日较差平均11℃左右。阴天或雨天则较为复杂，气温日变化呈现波动型。一年中以春末夏初4~6月的日差大，为12~14℃，秋冬季9~12月较小，为9~11℃，而一天的最大日较差一般月份可达20℃以上，其中3月份的一天最大日较差高达26.3℃，12月份最大日较差为17.4℃。

秦城区各月极端最高最低气温表

℃

项目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年份	1979	1953	1945	1946	1947	1966	1942	1953	1977	1977		1952	1968
日期	7	26	31	20	17	20	21	1	4	3	1	4	4	21
极值	13.1	19.3	26.9	32.2	35.7	37.2	38.2	35.7	31.5	28.1	21.2	14.7	38.2	7月

续表

项目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年份	1955	1958	1951	1970	1962	1980	1982	1962	1957	1981	1979	1965	1955
日期	10	1	2	3	9	2	24	30	30	23	18	20	10	
极值	-19.2	-16.6	-10.0	-11.1	-1.8	-5.5	-10.6	-8.4	-1.2	-4.4	-10.1	-16.5	-19.2	

四季气温。四季的划分有如下4种方法：

节气法：以立春、立夏、立秋、立冬作为四季的开始，是以地球在轨道上的位置为标准的。自立春到立夏为春季，共90天；立夏到立秋为夏季，共94天，立秋到立冬为秋季，共92天；立冬到立春为冬季，共89天。

农历法：即民间传统习惯划分，农历正月至三月为春季，共89天；四至六月为夏季，共88天；七至九月为秋季，共88天；十至腊月为冬季，共89天。

阳历法：气象上通常以阳历3至5月为春季，共92天，平均气温11.8℃；6至8月为夏季，共92天，平均气温21.6℃；9至11月为秋季，共91天，平均气温10.5℃；12至2月为冬季，共90天，平均气温-1.2℃。

物候法：杨柳展叶，桃花绽蕊，春天来了；绿树成荫，赤日炎炎，夏天到了；果树叶落，水清露寒，时序至秋；草衰花凋，北风怒号，岁月入冬。秦城习惯上以前两种划分四季。

科学的划分四季法：即五天平均气温稳定在22℃以上为夏季；五天平均气温稳定在10℃以下为冬季；五天平均气温稳定在10~22℃之间，为春季或秋季。用以上标准计算秦城区四季开始及终日，春季自4月11日至6月24日，共75天；夏季自6月25日至8月14日，共51天；秋季自8月15日至10月24日，共71天；冬季自10月25日至4月10日，共168天。

## 二、农业界限温度与活动积温

农业界限温度决定着作物生长期的长短和种类。一般将 $\geq 0^{\circ}\text{C}$ 期间作为可能生长期或生长季。喜温作物及多年生木本植物在 $10^{\circ}\text{C}$ 以上才能活跃生长。 $15^{\circ}\text{C}$ 为喜温作物旺盛生长期，而 $\geq 20^{\circ}\text{C}$ 是喜温作物光合作用的最适宜温度的下限， $\geq 20^{\circ}\text{C}$ 的保持期为喜温作物安全成熟期。 $\geq 0^{\circ}\text{C}$ 的温度，各地分别于2月下旬至3月上中旬出现，结束于11月中旬至12月初，持续日数240~280

天左右。

区北部(藉河川区)  $\geq 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  $4067^{\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284 天;  $\geq 1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  $3360^{\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180 天。区南部湿润区(大门)  $\geq 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平均  $3276^{\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259 天;  $\geq 1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平均  $2686^{\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158 天。

区西南高寒山区(秦岭),  $\geq 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平均  $3221^{\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245 天;  $\geq 1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平均  $2437^{\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148 天。

区中部秦岭脊线(齐寿),  $\geq 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平均  $3221^{\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245 天,  $\geq 1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  $2450^{\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149 天。

区南部半湿润区(小天水),  $\geq 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平均  $3353^{\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267 天;  $\geq 1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  $2733^{\circ}\text{C}\cdot\text{日}$ , 持续 163 天。

农业界限温度表明, 藉河及其支流谷地、浅山区(海拔 1400 米以下) 是一年两熟或两年三熟区, 适宜冬小麦、晚熟玉米, 早熟洋芋、蔬菜等生长, 并能复种糜谷、荞麦。浅山及半山区(海拔 1700 米以下) 是冬小麦、玉米、洋芋、糜、谷及大葱、胡萝卜、白菜适宜生长区, 可以两年三熟。海拔 1700 米以上的阴湿山区及山梁, 只能生长耐寒的冬小麦, 早熟玉米、洋芋、胡麻、禾田、箭豆等, 是一年一熟区。

### 三、霜期和无霜期

藉河川区的初、终霜平均日期分别为 10 月 5 日和 4 月 18 日。初霜日最早 9 月 15 日(1960 年), 最晚 11 月 3 日(1961 年)。终霜日最早 3 月 17 日(1954 年), 最晚 5 月 22 日(1959 年)。霜日数最长 219 天(1970~1971 年), 最短 137 天(1953~1954 年)。西南山区历年最早初霜日出现在 10 月 3 日, 最迟终霜日出现在 5 月 6 日(1971 年)。最长无霜期 226 天(1965~1966 年)。高寒山区秦岭乡无霜期最短为 151 天, 平均初霜日 9 月 28 日, 终霜日 5 月 10 日。

### 四、地温与冻土

#### 地温

地温是指地表面和各种不同深度的土壤温度。表层地温包括 0 厘米、地面最高和地面最低; 浅层地温指 5 厘米、10 厘米、15 厘米、20 厘米; 深层地温指 40 厘米、80 厘米、160 厘米和 320 厘米。

地面 0 厘米温度平均  $12.9^{\circ}\text{C}$ , 比年气温高  $2.2^{\circ}\text{C}$ 。最热月(7 月) 平均  $26.1^{\circ}\text{C}$ , 比平均气温高  $3.5^{\circ}\text{C}$ 。最冷月(1 月) 平均  $-19^{\circ}\text{C}$ , 比平均气温高  $1^{\circ}\text{C}$ ,

极端最高地温  $67.1^{\circ}\text{C}$ ，出现在 1974 年 7 月 22 日，极端最低地温为  $-22.7^{\circ}\text{C}$ ，出现于 1965 年 12 月 19~20 日。地温变化趋势与气温变化基本一致。

浅层及深层地温随着不同季节有着不同的变化类型，春季上层地温高于底层，秋季则相反，底层地温高于上层。

夏季上层明显高于底层，上下偏离均值较大。

冬季上层低于底层，偏差亦较大，其变化与夏季型相反。

深层较浅层地温，无论是低温期或是高温期均推迟，越深层越推迟，一般反映深层要比表层迟两个月。

#### 冻土

川坝河谷地区 11 月开始出现至来年 3 月解冻，一般年份冻结深度为 20 厘米左右。冷冬年份最大冻结深度可达 61 厘米（1955 年 1 月 18 日），暖冬年份冻结深度仅 10 余厘米。一般 12 月下旬冻深达 10 厘米，元月中旬达最深，2 月上旬消融至 10 厘米以上。山区冻土深度较川坝河谷区要深得多，1976 年元月 15~16 日，秦岭土壤冻结深度为 60 厘米，而同期五里铺土壤冻结深度为 34 厘米，相差近 30 厘米。

### 五、湿度、蒸发、干燥度

#### 空气湿度

冬春两季干燥，夏秋两季潮湿，是秦城区湿度变化的显著特点。秦城区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68%，最大达 75%（1964 年），最小为 65%（1979 年）。一年之中 3~4 月相对湿度较小，平均为 60%，1~2 月，5~6 月及 12 月为 60%~70%，7~11 月为 70%~80%。自 10 月以后开始逐渐减少。

#### 蒸发

春夏两季蒸发量大于秋冬两季蒸发量，多年平均为 1277.3 毫米，6 月份最大达 185.5 毫米，12 月份最小为 32.6 毫米，1~2 月及 9~11 月份蒸发量在 30~100 毫米之间，3~8 月份蒸发量都在 100 毫米以上。年蒸发量为年降水量的两倍多。

#### 干燥度

蒸发量与降水量之比称为干燥度 (K)，比值越大，气候越干燥。秦城区多年平均干燥度为 1.21，属半湿润区，全区泾河、南沟河谷以及西南部西汉水上游区，干燥度 K 值在 1.0~1.49 之间，属半湿润区，其它各地 K 值小于 1.0 属于湿润区，秦城区干燥度年际变化比较明显，在一年中，7~10 月份较为潮湿，而 11~6 月较为干燥。川坝区近 20% 的年份为半干旱或干旱年。

## 第四节 降水

从大气中降至地面的雨、雪、雹等液态和固态水，统称为降水。降水量是用于单位时间内降至不透水平面上的水层厚度来量度的，以毫米为单位。

### 一、降水量地理分布

秦城区降水量具有明显的地域特点，有自南往北逐渐减少的趋势。秦岭南部各乡是相对多雨区，藉河谷地及北部山区为相对少雨区。藉河川区五里铺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538.4 毫米，西南高寒山区（秦岭）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605.7 毫米，南部山区（苏成）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866.9 毫米。李子园林区 1983 年高达 886.1 毫米。

### 二、年降水量的时间分配

秦城区由于受东西季风影响，降水量的季节分配很不均匀，以夏秋之交雨量集中，冬季雨雪稀少为其特点。7~9 月为雨峰期，降雨量可达 361.2 毫米，占全年降水量的 54.5%，10 月份以后，降水减少较快。全区降水季节基本与热量变化季节相配合，对农作物生长有利。

秦城区五里铺历年降水量表

单位：毫米

时 间 (年)	降水量	时 间 (年)	降水量	时 间 (年)	降水量
1942	348.3	1959	669.6	1976	565.8
1943	652.0	1960	438.4	1977	477.3
1944	548.0	1961	688.8	1978	574.5
1945	498.0	1962	516.1	1979	409.0
1946	499.8	1963	494.1	1980	485.7
1947	655.3	1964	681.1	1981	575.1
1948	481.9	1965	446.2	1982	324.3
1949	748.4	1966	591.1	1983	660.6
1950	463.9	1967	772.2	1984	683.4



续表

时 间 (年)	降水量	时 间 (年)	降水量	时 间 (年)	降水量
1951	566.8	1968	639.8	1985	638.9
1952	479.0	1969	330.1	1986	338.0
1953	442.1	1970	641.6	1987	441.8
1954	580.8	1971	397.0	1988	649.0
1955	434.8	1972	462.2	1989	506.9
1956	581.2	1973	440.4	1990	730.3
1957	485.1	1974	483.0		
1958	587.7	1975	576.4	平 均	538.4

除异常年份外，一般年份：春季降水量为 136.3 毫米，夏季降水量为 309.3 毫米，秋季降水量为 202.0 毫米，冬季降水量为 17.7 毫米。

## 二、降水量的相对变率

秦城区年际间及季、月降水量相对变率较大，从五里铺 1942~1990 年实测降水量资料来看，最大年降水量可达 772.2 毫米 (1967 年)，最小年降水量为 316.6 毫米 (1939 年)，最大比最小为 2.44 倍，最大年降水量为均值的 1.44 倍，最小年降水量为均值的 0.6 倍。年雨量属正常年份共 33 年，占总数的 61.2%；偏多年份共 14 年，占总数的 26.5%；偏少年份共 7 年，占总数的 12.2%。年降水量有明显的周期变化，50 年代和 70 年代为相对少雨期，40 年代和 60 年代为相对多雨期。少雨期年际间变化相对平缓，而多雨期年际间振幅较大。丰枯水期交替出现持续约 20 年左右。

降水量的季节分配不平衡，则形成规律性的旱涝季节。秦城区旱情多出现于冬、春和盛夏时节，俗称干冬、春旱和伏旱。轻者间隔数年，严重者连年发生。据 1943~1986 年 44 年降水资料看，春夏旱，发生时段从 4 月~7 月初，有 17 年，占总数的 38.6%。其中春夏连早有 9 年，以春旱为主有 8 年，伏秋旱发生时段 6~10 月，共 16 年，占总数年的 36.4%。其中伏旱连秋旱 11 年，伏期干旱 3 年，秋旱 2 年。连续干旱的年份共有 11 年，占总年数的 25%，其中春旱，初夏旱，伏秋又旱的 5 年，春夏旱加伏秋旱的 3 年，初夏连伏旱

又有秋旱的3年。

最长连续无降水日主要出现在冬季，可达两个多月（69天），春天3~5月间连续无降水日数也可达一个月左右，其它各月连续无降水日数均在10天以上。

### 三、降水日数和降雨强度

秦城区年平均降水日数为123.8天，各季降水日数以夏季为最多，平均37天，以冬季为最少，平均11天。小雨日数为最多，103.5天，中雨日数16.7日，大雨日数3.2天，暴雨日数只有0.4天，一次阴雨天气可达半月以上，甚至一个多月（1962年9月10日~10月10日长达31天）。

降水强度及各级降水频率：秦城区降水强度为4.3毫米/日，春季为5.2毫米/日，夏季为8.4毫米/日，秋季为7.2毫米/日，冬季为1.6毫米/日，一日最大降水量可达88.1毫米（1970年8月29日），一小时最大降水量可达49.2毫米（1984年6月5日），10分钟最大可达19.6毫米。

秦城区出现小雨的频率最大，为83.6% 中雨出现的频率为13.5%，大雨出现的频率为2.6%，而暴雨出现的频率只有0.3%。

### 四、降水形式

雷阵雨：秦城区雷阵雨始于4月份，止于10月份，以6~8月为最多，每月可出现3~5次。降雨时间一般在午后至前半夜。往往是雷电交加，狂风大作，持续个把小时，有时则持续3小时以上。阵雨急骤，降雨如注，几分钟即积水盈尺，河水猛涨，洪水奔流。这种降雨往往造成毁房淹舍冲毁农田及道路。雷阵雨有连日出现之规律，民间有“霪雨（即雷阵雨）连发三场”的说法。

暴雨：暴雨多以局地性为多，一般历时短，降水强度大，有时和冰雹同时出现。以8月份出现次数最多，占总数的38%。7月份占35%、6月份占15%、9月份占13%。暴雨最早出现在6月5日（1964年），最晚出现于9月27日（1967年）。一日最大降水量可达88.1毫米（1970年8月29日），半天降水量达69.5毫米（1965年7月7日），最大降雨强度每小时为49.2毫米（1984年6月5日）。

暴雨地区分布，区南部李子、娘娘坝、大门、苏成和汪川等乡出现次数最多，西部关子、铁炉、秦岭、杨家寺、牡丹等乡次之，藉河川区略少。

冰雹：冰雹是一种灾害性降水形式。多出现于盛夏及初秋季节。历年最早降雹出现在4月1日（1981年），最晚出现在9月17日（1959年），以6~

7月份为最多。一日中降雹频率最高是午后13~18时。一般降雹过程仅几分钟，个别的可持续10~20分钟，冰雹颗粒小者如黄豆、大者如核桃。冰雹降落面积一般不足华里，农谚说“雹打一条线”。

秦城区冰雹路线有两条，一条由甘谷入境，经关子、铁炉、杨家寺、秦岭、牡丹、华歧、天水，由汪川乡出境，中部经平南、齐寿，由娘娘坝乡出境。另一条路线由北道区凤凰乡入境向南经藉口、太京、牡丹，由华歧乡出境，向东经中梁，由玉泉乡出境。

连阴雨：秦城区连阴雨过程有三个时段，即春季连阴雨、夏季连阴雨、秋季连阴雨，而以秋季最为常见。自1943~1986年44年中，共发生秋季连阴雨天气39次。1962年9月10日~10月10日，秋季连阴雨历时31天，降水量达150.4毫米，气温比常年偏低4℃左右。1976年8月19日~9月29日，连阴雨历时42天，降水量160.6毫米。秋季连阴雨以8、9月份出现的频数最大，个别出现在10月份，如1985年10月9日~18日。春末夏初连阴雨自1943~1986年44年中出现30次。1956年6月1日~7月4日连阴雨，历时34天，降水量达223.6毫米。1957年5月11日~25日连阴雨，历时15天，降水量达82.0毫米。连阴雨天气带来的灾害很大，由于阴雨寡照，造成低温天气，不利于农作物的生长成熟及收割和打碾，甚至造成滑坡等自然灾害。

降雪：秦城区一般初雪日期为11月11日，最早始现于10月11日，终雪日为4月上旬。降雪期为130~160天，年平均降雪日数18天，积雪日数为15~20天。降雪多出现于12~2月份，在这段时间内，多年平均降雪量为12.9毫米，占年降水量的2.7%，最大积雪深10~15厘米。

## 第五节 季风、寒潮

季风：秦城区处于季风带，大气环流有明显的季节变化，且地形复杂，沟壑纵横，川谷地带和山区的风向、风速不尽相同。全年主导风向为东风，其次是东南风。从四季风向的变化上看，春、夏、秋以东、东南风较多，冬季则多偏北风。

秦城区多年平均风速为1.3米/秒，冬季风速较小，1月平均1.2米/秒。春季是一年中风速较大的季节，平均风速1.7米/秒。夏季平均风速1.2米/秒，秋季平均风速1.0米/秒。年最大风速21米/秒（定时观测值），出现在1971年4月27日，风向为东南。瞬时最大风速大于21米/秒。另外，山区或

相应风口地带的风速大于川道区。

风速的日变化亦是较明显的,一般从上午10点开始增加,午后13~18点最大,19点以后风速减少,清晨5~7点是风速最小的时候。

大风主要集中在3~4月和6~8月份,3~4月属于冷空气侵入的寒潮大风。6~8月因大气层结不稳定而形成的雷雨天气下的阵性大风。

寒潮:主要出现在春季和秋季,其中春季占总数的70%,秋季占22.4%,冬季为少寒潮时段。春季寒潮多集中在3月25日~4月15日,秋季寒潮多出现于10月下旬至11月下旬。近50年内,冬半年出现寒潮33次,低于西北区或全国平均次数。20世纪50年代平均1.7次,40年代及80年代平均不及1次。寒潮潮前是大风,大风过后是降温。寒潮时期气温的低值数要比当月的平均气温低8~10℃,其中4月较差达15.8℃,2月份较差5℃,24小时最大降温值为15.9℃,48小时最大降温值为15.7℃,最大一次寒潮降雪139毫米。

## 第六节 物 候

### 一、四季物候

春季:气候温和,草木萌发,桃、杏花开,大地披绿,万物生机。气象上以阳历3~5月为春季,共92天,平均气温11.8℃,春季又分为孟春、仲春、季春三个阶段。

孟春:有惊蛰春分两节气。气温回升,平均气温6.4℃,冰雪消融,大地解冻,地温升高、终雪。植物处于胚芽膨大期,上旬柳展嫩叶,山桃、杏树现蕾。迎春花初绽,冬小麦返青。下旬,柳枝挂絮,杏花绽蕾,蛇醒蛙鸣。主要农事活动,作春播准备,植树造林等。

仲春:节气有清明、谷雨。气温继续回升,平均气温12.3℃,桃树花红,梨树花白,杏树展叶,蒲公英飞絮,小麦拔节。燕子飞来,蚂蚁出巢,蜜蜂群飞,蛇出洞。终霜,雷始鸣。大秋作物开始播种。

季春:包括立夏、小满两节气。气温稳定回升,平均气温16.7℃。柳树飞絮,刺槐花开,月季盛花。小麦抽穗,玉米拔节,苹果树展叶。燕子产卵,青蛙鼓噪,布谷鸟昼夜啼叫,主要农事活动为小麦、玉米、洋芋等作物田间管理。

夏季:6~8月,共92天,是四季中最热的季节,平均气温21.6℃,各

种农作物及各种植物生长旺盛，分为孟夏、仲夏、季夏三个阶段。

孟夏：包括芒种和夏至两个节气。该阶段气温仍处在稳定上升阶段，平均气温 20.7℃。杏子成熟，毛桃开摘，布谷鸟彻夜啼叫，青蛙绝鸣。下旬城郊川区小麦开镰收割，玉米、洋芋除草壅土。

仲夏：包括小暑大暑两个节气。是一年中的最热时期，时值头伏、中伏，气温升至最高，历年平均气温 22.6℃，频生雷鸣和冰雹，常有伏旱。小麦、扁豆等夏收作物由川到山，由北到西南高寒山区陆续成熟。农村全面开始夏收和种茬田。下旬布谷鸟绝见，玉米抽穗。

季夏：包括立秋、处暑两个节气。时值立秋后第三伏，仍是一年中炎热时期，平均气温 21.6℃。8月20日以后，气温开始下降。玉米吐丝，薯块膨大，农作物旺盛生长。田间蟋蟀始鸣，月底燕子少见。

秋季：9~11月，共91天，气温逐渐转凉，平均气温 10.5℃，秋田作物及各种树木种子、果实成熟，春华秋实。草木秋色，树叶脱落，百虫蛰伏，害鼠盗粮储备越冬。分孟秋、仲秋、季秋三个阶段。

孟秋：包括白露、秋分两个节气。暑气渐消，平均气温 16.2℃，白昼渐短，核桃、苹果、梨成熟，玉米、洋芋进入成熟期。雷声甚少，连阴雨多，燕子绝见。秋播准备工作开始。

仲秋：包括寒露、霜降两节气。气温下降快，平均气温 10.8℃，昼夜温差增大，夜已生凉。雷声息，青蛙匿迹，蟋蟀不见。泡桐叶变色，柳叶变黄，金菊怒放。玉米、洋芋成熟收获，开始播种冬小麦，晨霜始见。

季秋：包括立冬和小雪两个节气。气温下降快，平均气温 4.4℃。冬小麦出苗，刺槐、杨树落叶，野草发黄，野菊花盛开。西风紧，北雁南迁，晨霜浓铺，雪始降。农民收贮萝卜、白菜，准备过冬。

冬季：12~2月，共90天，平均气温 1.2℃，是四季中最冷的时期，朔风呼啸，树叶落尽，动物进入冬眠。门户紧闭，防寒取暖。分为孟冬、仲冬、季冬。

孟冬：包括大雪、冬至两个节气。气温继续下降，平均气温 -1.3℃，树叶落尽，小麦停止生长。晨霜甚浓，静水面开始结冰，风寒，降雨量少，蛰伏动物冬眠。日斜夜长昼短，农事活动甚少。

仲冬：包括小寒、大寒两个节气。为冬季最寒冷时期，平均气温 -2.8℃。土壤结冻，高山积雪，河水结冰，农事活动停止。

季冬：包括立春和雨水两个节气。气温开始回升，平均气温 0.4℃，严冬

已过，春天即将到来，土壤表面开始日消夜冻，修剪果枝，积肥备耕。

## 二、农作物物候

民以食为天。冬麦、玉米、洋芋、胡麻、油菜等是秦城区的主要粮食及油料作物，有着悠久的种植历史，播种面积大，产量高。

小麦：播种始期在9月上旬，先由区西南高寒山区开始，有“白露高山麦”之农谚。然后到川坝平原区，由西至东陆续播种，前后相差20余天。出苗期在10月上旬，从播种到出苗平均历经8天。分叶期在10月中旬，返青期在翌年3月上旬，拔节期在4月下旬~5月上旬，抽穗开花期在6月上旬，乳熟期为6月中旬，完熟期6月下旬~7月上旬。从播种到完熟平均252天，成熟期随海拔高度升高而推迟，全生育期随海拔高度增高延长，变幅在230~270天之间。6月下旬~7月上旬，由川区到山区陆续开镰收割，前后相差20多天。

玉米：清明过后开始下种，一般在4月5日~15日，最早在3月下旬，最晚在5月上旬，出苗期在4月下旬至5月上旬。抽穗吐丝期在7月中下旬，成熟期一般在9月上中旬，全生育期平均为135天~155天，晚熟品种145天~170天，早熟品种120天~140天。

洋芋：清明后开始播种，一般在4月上旬至中旬，从播种到出苗，在4月下旬~5月中下旬，出苗至现蕾期为5月23日~6月18日，现蕾至见花期为6月18日~6月24日，见花至开花期为6月24日~7月7日，开花至成熟期为7月7日~10月12日，全生育期4月22日~10月12日，160天左右，不同高度地区，播种期和成熟期均有一定差异。

胡麻：清明至谷雨期间，即4月上中旬开始播种，出苗期为4月中旬，现黄期为6月中旬，现蕾天数9天，开花期6月下旬，开花天数58天，成熟期8月中下旬，成熟天数8天，全生育期120天左右。

冬油菜：8月上旬开始播种，8月下旬出苗，出苗至现蕾期8月下旬至翌年3月下旬，历时210天左右，现蕾至抽苔期3月下旬至4月上旬，历经10天左右，抽苔至初花期为4月上中旬经历10天左右，初花至盛花期为4月10日至4月21日，历经11天，盛花到终花期4月下旬至5月上中旬，历经20天左右，终花到完熟期为5月下旬至6月上旬，全生育期295天左右，不同海拔高度对同一品种生育期长短有明显差异。

## 三、动物物候

候鸟类：候鸟的生活活动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寒往暑来，它的迁徙有方

向有路线。秦城区常来常住的候鸟有燕子、杜鹃、戴胜等数种，分述如下。

燕子：属雀形目，燕科。秦城区始见于3月下旬至4月上旬，全区各乡镇广有分布，它是我国常见的一种夏候鸟，燕子象征春光，与春光同来，是春天的物象。燕子夏季来北方繁殖，秋季飞往南方过冬。

杜鹃：亦叫布谷鸟，属鹃形目，杜鹃科。秦城区始见于4月中旬，5月下旬至6月初息唱，7月下旬绝见。是春来夏往的夏候鸟。

戴胜：俗称花帽帽，洋司公，鸟目，戴胜科。夏候鸟，秦城区始见于5月下旬至6月上旬，7月下旬至8月下旬南归。

兽类：

花鼠：俗称巨狸猫，属啮齿目，松鼠科。花鼠栖息在多种环境中，分布在农田、树林、山崖等区域，筑洞在黄土崖裂缝中。11月下旬进入冬眠，翌年惊蛰后苏醒，开始出洞活动觅食。

昆虫类：

蜜蜂：3月中下旬开始出巢群飞，11月中旬回巢休眠越冬。

金龟子：3月上旬出土活动，11月中旬入土休眠。

蝉：又叫秋蝉，始鸣在8月上旬，终鸣在9月上旬，是秋天的象征，故又称之为秋蝉。

两栖爬行类：

青蛙：5月上旬始鸣，7月上旬终鸣，10月下旬绝见，进入休眠。

蟾蜍：也就是一般所说的癞蛤蟆，4月下旬出洞活动，10月下旬蛰伏休眠。息栖于潮湿泥土、石头下或草堆下。

四、树木物候

树木的发芽、开花、结实与气候的周期性变化有着密切的关系。杨、柳、椿、槐、桃、杏、梨、苹果等树种遍植于秦城区城乡，种植历史悠久，有着明显的物候期。

毛白杨：杨柳科，杨属。发芽期为3月上旬，展叶期为4月中下旬，开花期为5月上中旬，种子成熟飞絮期为6月上旬，秋叶枯黄10月上旬，始落叶期为10月下旬。

旱柳：杨柳科，柳属。3月上旬发芽，3月下旬展叶，开花期为4月上旬，4月下旬至5月上旬飞絮，11月上旬秋叶变黄，11月中下旬开始落叶，进入冬休。

臭椿：苦木科，臭椿属。椿芽期在4月上旬，展叶期在4月下旬至5月

上旬，开花期在5月下旬，种子成熟期在8月上中旬，秋叶枯黄期在9月下旬至10月上旬，始落期在10月中旬。

刺槐：蝶形花科，刺槐属。槐树发芽期在4月中旬，展叶期在5月上旬，开花期在5月中旬，种子成熟期在10月中旬，秋叶变黄期在9月下旬至10月上旬，始落叶期在10月中旬。

桃树发芽期在3月上中旬，现蕾期在3月下旬至4月上旬，开花期在4月下旬，展叶期在4月下旬，果熟期在7月中下旬，秋叶变黄期在10月中旬，始落叶期11月上旬。

杏树：蔷薇科，樱桃属，落叶果木。现蕾期为3月中旬，开花期为3月下旬至4月上旬，果熟期为6月下旬至7月上旬，秋叶变黄期10月下旬，落叶期11月上中旬。

梨树：蔷薇科，梨属，落叶果木。发芽期3月上中旬，现蕾期3月下旬至4月上旬，展叶开花期为4月中下旬，果熟期为8月下旬至9月上旬，秋叶变黄期10月中下旬，始落叶期在11月上旬。

苹果树：蔷薇科，苹果树属，落叶果木。发芽期为3月上中旬，现蕾期4月上旬，开花展叶期为4月中下旬，果熟期9月中下旬，秋叶变黄期为11月上中旬，始落叶期11月中旬。

## 五、花卉

秦城区有着悠久的种花、养花、赏花的历史，或作盆景、或作庭木。其主要花品有梅、牡丹、月季、玫瑰、菊等。花开花落有着明显的花期，简述如下。

梅：蔷薇科，梅属，落叶小灌木。发芽期为2月上中旬，展叶期为3月上旬，现蕾期为3月上中旬，开花期为3月中旬至4月上旬，始落叶期11月15日。

牡丹：毛茛科，芍药属，落叶小灌木。发芽期为3月上旬，现蕾期为4月上中旬，开花期为5月上中旬，落花期11月中下旬。

月季：蔷薇科，属落叶直立小灌木。1989年被定为天水市的“市花”。月季花期特长，从3月~11月，延续240天之久。发芽期为3月上旬，开花期为4月上中旬，现蕾期为4月中下旬，开花期为5月上旬至10月下旬，落叶期为11月中下旬。

菊：多年生缩根草木花，因盛花期在金秋10月，故又叫秋菊。发芽期为2月上中旬，展叶期为3月上中旬，现蕾期在9月上中旬，盛花期为10月上



旬至11月中旬，枯黄凋谢期为11月下旬至12月中旬。

玫瑰：蔷薇科，属落叶小灌木。发芽期为2月上中旬，展叶期为3月中下旬，现蕾期为4月上旬至4月下旬，开花期为5月上旬至9月上旬，枯萎凋零期为10月中下旬。

秦城区日出日没时刻表

时 间		日 出		日 没		光照历时	
月	日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1	1	8	03	17	53	9	50
1	21	8	01	18	11	10	10
2	1	7	54	18	23	10	29
2	21	7	35	18	42	11	07
3	1	7	25	18	50	11	25
3	21(春分)	6	58	19	06	12	08
4	1	6	42	19	16	12	34
4	21	6	16	19	31	13	15
5	1	6	04	19	40	13	36
5	21	5	47	19	55	14	08
6	1	5	42	20	03	14	21
6	21(夏至)	5	40	20	12	14	32
7	1	5	44	20	13	14	29
7	21	5	55	20	06	14	11
8	1	6	03	19	58	13	55
8	21	6	18	19	36	13	18
9	1	6	26	19	22	12	56
9	23(秋分)	6	41	18	53	12	12
10	1	6	49	18	39	11	50

续表

时 间		日 出		日 没		光照历时	
月	日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10	21	7	05	18	12	11	07
11	1	7	11	18	01	10	50
11	21	7	35	17	45	10	10
12	1	7	44	17	43	9	59
12	21(冬至)	7	59	17	46	9	47

## 第五章 水 文

根据气候、植被、地貌特征及对多年实测水文资料统计分析，秦城区可分为三个水文特征区，即藉河流域相对少水区；西汉水流域平水区；白家河及苏成河流域丰水区。

### 第一节 河 流

#### 藉 河

藉河古名洋水，全长 85 公里，自西向东流经甘谷、秦城、北道 3 县、区，境内河长 55 公里。发源于甘谷县南部瘦驴岭（海拔 2472 米），经甘谷艾家川至古坡，在古坡乡杨家坪附近入境。经关子乡石川（古称大弁川）、七十铺，藉口乡六十铺、五十铺，至白草滩与金家河汇合。南北 2 支汇合后，由西向东，流经太京乡全境，至王家磨与南沟河会合后进入秦城市区，至县家路村出境，于北道区二十里铺乡峡口村注入渭河。流域面积 1276 平方公里，境内面积 1066 平方公里，占流域面积的 83.6%。

藉河自藉口以下北岸支流有年集沟（又名蜘蛛谷）水，发源于太京乡丁家门村，全长 11 公里，由西北流向东南至太京乡川口村汇入藉河。罗玉河

(古名漾水),全长24公里,发源于凤凰山南麓席家寨,经玉泉、中梁两乡至秦城区东桥头注入赭河。赭河自赭口以下南岸汇入的主要河流有普岔河,发源于牡丹乡新兆坡(海拔1837米),由南向北,至太京乡三十甸子汇入赭河,全长12公里,流域面积39.75平方公里。韦家沟水(即古罗城溪,又名佛空谷水),发源于太京乡南部杨家安子东,由西南流向东北,于太京乡二十里铺注入赭河,全长7.5公里。平峪沟水(古名山谷水),西支发源于店镇乡热柿湾北,北支源于太京乡何家庙东(海拔1872米),由南向北,经太京乡席范、刘家庄至窝驼村汇入赭河,全长12公里。南沟河(古名黄瓜水,又名赤峪水)是赭河南岸最大的支流。发源于齐寿山北麓,由南向北经齐寿、皂郊,于天水郡汇入赭河,全长27公里。赭河进入市区后,南岸依次汇入的支流有豹子沟(古名毛泉谷)、吕二沟(古名栗泉谷)、龙王沟、水家沟(古名沙垆水)诸水。以上4水发源于王家山及后郎庙山,自南向北,汇入赭河。

#### 西汉水

古称漾水,又名犀牛江。发源于齐寿山西麓,流经甘、陕两省的6县,至陕西省略阳县两河口汇入嘉陵江。全长212公里,境内长26公里,为嘉陵江一级支流。由齐寿乡向西经平南、天水乡,于天水乡咀头村附近出境至礼县,礼县盐官段称盐官河。西汉水南支为南河(古名兰渠溪水),又称大门河,发源于大门乡东部峰火山(海拔2017米),自东南流向西北,经大门、徐家峡,至天水村西汇入西汉水。汪川河,发源于汪川乡境内的大山梁,自东南流向西北,经柏母、刘骆、阎集、汪川,于万家庄附近出境汇入西汉水。西汉水北支流有平南河、双闫河(发源于牡丹乡咀头,自北流向南,经华岐至天水乡龙头寺附近汇入西汉水)。稠泥河(古名资水),自篆咀分为东西两支,东支发源于王家大山,自东北流向西南,经草川、牡丹,至篆咀与西支合。西支为主流,发源于杨家寺乡北部簸箕湾梁南麓白家沟,由西北流向东南,至篆咀与东支合,经大柳树村、白家村至天水乡境内的刘家磨村汇入西汉水,主河长26公里,流域面积164.4平方公里。崱水河,即《水经注》杨廉川水。源头有二支:北支(北河)源于杨家寺乡芦子滩北芦子沟,自北向南流经史家河、彭家庄、宋家庄,至杨家寺村与西支汇合。西支(西河<sup>①</sup>)源于杨家寺乡刘家大庄西部山沟,自西向东经土盆子、马河湾、田家庄,至杨家寺村汇入崱水河,南流经中川,至士子村附近出境入礼县红河乡。境内主流长15.5

① 此即《水经注》认定的杨廉川水源头,今一般行政地图不载。



流经罗家坡、成家庄、至阎家河口附近与西支汇合。西支发源于礼县宽川，由西北流向东南，于张家小沟村附近入境，经苏成至阎家河口与东支汇合，至杜家磨南出境入徽县，与东支麻沿河汇合称长丰河（又名杜家河），南流汇入嘉陵江。

## 第二节 水文特征

### 一、径 流

**藉河相对较少径流区** 该区地面植被率低，调蓄洪水能力差。1959年~1990年平均流量3.09立方米/秒，径流量0.98亿立方米，径流深96.2毫米，径流模数3.03升/秒平方公里。

藉河最大洪峰流量3260立方米/秒，出现于1959年10月10日，是自1933年以来的最大值，为百年一遇洪水，现秦城区防汛以此为标准进行设防。藉河自1979年出现断流，1979年6月21日断流8天，1981年5月3日及5月28日至31日断流5天，同年6月1日至9日、14日至19日，共断流15天，80年代末，90年代初，断流时段加长。

径流的年际变化，60年代均值为1.314亿立方米，偏大于历年均值37%，为丰水时段。70年代均值为0.766亿立方米，偏小于历年均值20%，为枯水时段。80年代均值为0.804亿立方米，偏小于历年均值16.1%仍为枯水时段。90年代初期仍为枯水段。

径流的最大年为1967年，径流2.253亿立方米，最小年1972年，径流0.2817亿立方米，大小年相差8倍。

**西汉水平水径流区** 该区地面植被覆盖率低，滞洪调节能力差，除崱水河、稠泥河中上游属山地、草地外，其余均属林间隙地植被类型。河源短，坡降大，径流多为超渗产流型，汇流成洪快。6~8月为汛期，多年平均流量2.86立方米/秒，年平均径流量0.902亿立方米。

**白家河、苏成河高径流区** 该区地面植被覆盖率高，增强了降水量地表入渗率，蓄滞水能力强，径流稳定。6~8月为汛期，白家河多年平均流量5.17立方米/秒，径流量1.8亿立方米，径流深333毫米，径流模数10.6升每秒平方公里，径流系数0.37。苏成河年平均流量0.47立方米/秒，径流量0.148亿立方米。

## 二、泥 沙

秦城区境内的东南部及南部的白家河、苏成河流域山地，多为土石结构，地面植被率高，抗侵蚀能力强，水土流失轻，河流含沙量小。白家河多年平均含沙量 2.2 公斤/立方米，输沙量 57.4 万吨，侵蚀模数 1060 吨/平方公里，平均每亩冲失 0.71 吨表土。苏成河年输沙量 18.1 万吨，侵蚀模数 2030 吨/平方公里，平均每亩冲失表土 1.35 吨。

西汉水流域，多为红土——黄土丘陵山地地貌类型，植被率低，侵蚀强烈。多年平均含沙量 20 公斤/立方米，输沙量 191.7 万吨，侵蚀模数 2700 吨/平方公里，平均每亩冲失肥沃表土 1.8 吨。

区北部藉河流域，多为黄土梁沟壑地貌，天然植被率低，土质疏松，水土流失严重，河水含沙量大。多年平均含沙量 44.3 公斤/立方米，最大含沙量 1050 公斤/立方米，输沙量 473 万吨，侵蚀模数 4440 吨/平方公里，平均每亩冲蚀肥沃表土 2.96 吨。

藉 河 历 年 径 流 量 表

单位：亿立方米

年	径 流 量	年	径 流 量
1959	1.52	1975	1.39
1960	0.48	1976	1.29
1961	1.68	1977	0.73
1962	1.54	1978	0.69
1963	0.83	1979	0.60
1964	1.98	1980	0.60
1965	0.70	1981	1.01
1966	1.43	1982	0.40
1967	2.25	1983	0.99
1968	1.89	1984	1.75
1969	0.38	1985	1.10
1970	1.19	1986	0.41

续表

年	迳流量	年	迳流量
1971	0.49	1987	0.39
1972	0.28	1988	0.76
1973	0.51	1989	0.64
1974	0.50	1990	0.96

### 第三节 地下水

#### 一、河谷川区地下水区

较富水区，其范围为藉河川七里墩至北道区段的河漫滩及一级阶地。水文地质特征，单井出水量 1000~2500 方/日，水位埋深 1~10 米，含水层厚 2~10 米，矿化度 1~2 克/升，水质多为  $\text{HCO}_3\text{—SO}_4$  型。

弱富水区，其范围为藉河七里墩西至铁炉坡区段、稠泥河的中游区段、崩水河的中下游区段、西汉水天水至咀头村区段的一二级阶地。水文地质特征，单井出水量大于 1000 方/日，水位埋深 1~10 米，个别一二级阶地 10~15 米，矿化度 1~3 克/升，水质为  $\text{HCO}_3\text{—Cl}$ 、 $\text{HCO}_3\text{—Na—Mg}$  型水。

#### 二、中低山丘陵地下水区

该区分布范围为藉河南部丘陵区、西汉水流域、南沟河皂郊村以下区域以及南沟河的源头区域，评价为较富水区。

#### 三、高中山地地下水区

北秦岭中高山地东段，分布范围主要在藉河以南、西汉水以东的娘娘坝、白家河以北区域。年降雨量 700~900mm，并为东西向压性断裂带。水文地质特征，单泉流量大于 0.1 升/秒，日涌水量 8.64 方。径流模数 1~3 升/秒平方公里，矿化度大于 0.4 克/升，水质为  $\text{HCO}_3\text{—Ca}$  型水，个别的也有  $\text{HCO}_3\text{—Na}$ 、 $\text{HCO}_3\text{Mg}$  型。

北秦岭中高山西段，主要为藉河上游区段，即藉口、铁炉以上区域。该区段断裂稀少，水系密度小，降水量 600mm 左右，属富水性较弱地段，单泉流量大于 0.1 升/秒，径流模数大于 1 升/秒平方公里。矿化度大于 0.4 克/升，

水质为  $\text{HCO}_3\text{—Ca}$  型水。

## 第四节 水质

1958年前,秦城区水质纯系天然。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农田广施化肥,工业生产排放污水急剧增加,水质开始有所变化。

### 城市水源水质评价

1959年上游补给区较大支沟测向补给区的潜水水质确定,市区地下水不含五毒组分(氰化物、挥发性酸、汞、砷及六价铬)及重金属离子。硝酸盐氮和亚硝酸盐氮含量微,评价为较好饮用水。1985年对市区有关单位地下水水质取样化验,藉河段地下水中五毒组分和重金属离子检出率很低,含量极微。

近年来沿藉河两岸兴建了许多大中型工厂,这些工厂每天向地面、河道及农田排放超过国家规定浓度的工业废水,废水中含有多种金属离子和有害物质。城市排放的污水,对水质污染亦很严重。实测市区日排水9200方/日,污水中有机物稍重,亚硝酸根( $\text{NO}_2$ )平均含量0.505mg/l,严重超标。排放的污水中约有1/8渗入地下,这些污水就是藉河地下水的主要来源。城市用水,市区自来水中所含汞元素(Hg)严重超标,检出含量为0.2mg/l,(国家规定生活及地面水,要求无机汞化合物含量不超过0.001mg/l)。

### 农村水源水质评价

山区农民饮用水源主要为井水、泉水、河水三种,条件好的地方已用上自来水。据水源水质调查检验分析结果表明,水质普遍含碘量太低,属低碘区。有的水源水质含氟量偏高。

水源水质总硬度是评价水质的重要指标,通常只以钙、镁含量的总和表示水的硬度,全区平均为17.7度(德国度),属良质软水。

国家规定生活饮用水总硬度不超过25度。全区平均总矿化度为588.6mg/l。



秦城区市区地下水组分本底表

mg/l

项目 区段	五组 毒分	铁	铜	铅	锌	NO <sub>3</sub> <sup>-</sup> 硝酸根	NO <sub>2</sub> <sup>-</sup> 亚硝酸根	耗氧量	总硬度	矿化度
天水郡	0	微	0	0	0	7.5	痕 迹	0.8	14	0.35
市 区	0	微	0	0	0	7.5	痕 迹	0.9	17	0.5

秦城区工厂排出废水有害物质数量表

mg/l

项目 河段	汞	酸	六价铬	氧化物	铜	锌	硫化物	石油类	苯 类
藉 河	0.059		0.755	0.388	0.778	34.64			

秦城区市区自来水水质表

项 目	枯水期	指 标	丰水期	指 标
气温	枯水期	17℃	丰水期	24℃
水温	枯水期	13℃	丰水期	18℃
色度	枯水期	0度	丰水期	0度
嗅味	枯水期	0	丰水期	0
浊度	枯水期	0度	丰水期	0度
PH值(酸碱度)	枯水期	7.8	丰水期	7.8
总硬度	枯水期	17.9mg/l	丰水期	17.2mg/l
总矿化度	枯水期	512mg/l	丰水期	405mg/l
总铁	枯水期	0.05mg/l	丰水期	<0.05mg/l
锰	枯水期	<0.05mg/l	丰水期	0.5mg/l
氟化物	枯水期	0.46mg/l	丰水期	0.5mg/l
砷	枯水期	0.02mg/l	丰水期	0.02mg/l
汞	枯水期	<0.2mg/l	丰水期	0.2mg/l

续表

项 目	枯 水 期	指 标	丰 水 期	指 标
六价铬	枯水期	<0.01mg/l	丰水期	<0.01mg/l
硝酸盐氮	枯水期	3.12mg/l	丰水期	9.0mg/l
氯化物	枯水期	43.1mg/l	丰水期	41mg/l
耗氧量	枯水期	0.5mg/l	丰水期	0.6mg/l
硫酸盐	枯水期	99.8mg/l	丰水期	30.5mg/l
大肠杆菌	枯水期	8个/升	丰水期	18个/升

秦城区农村饮用水源水质调查表

乡 名	PH	氟(mg/l)			碘(mg/l)			总硬度(德国度)			总矿化度(mg/l)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环 城	7.4	0			0			18.2	22	13	764.5	
玉 泉	7.5	0			1.26	8.00	0	17.6	26	5	735.4	
吕二沟	7.5	0.088	0.4	0	1.03	6.00	0	26.1	75	12	619.8	
太 京	7.5	0.48	1.8	0	0.002	0.011	0	14.7	25	6.7	600.7	
皂 郊	7.4	0.72	3.0	0.2	0.68	6.0	0	17.1	29.5	10	601.3	
店 镇	7.6	0.7	2.0	0	0.78	3.0	0	17.6	27.5	10	685.2	
藉 口	7.4	0.44	3.0	0	0.83	3.2	0	14.0	30.5	13.9	560.8	
铁 炉	—	0.02	0.3		1.23	4.8	0	12.0	21.0	5	531.0	
牡 丹	7.9	0.25	1.2	0	1.5	7.2	0	10.6	17.0	5.5	600.3	
秦 岭	7.8	0	0	0	2.6	4.8	0	12.1	19.0	6.0	670.4	
杨家寺	7.9	0.004	0.2	0	0.45	2.0	0	19.5		9.0	649.5	
关 子	7.5	0.68	2.0	0	0.76	4.0	0	12.4	23.5	3.7	478.8	
中 梁	7.9	0.97	2.5	0	1.32	11.0	0	17.0	101	7.9	656.8	
汪 川	7.7	1.00	2.5	—	0.01	0.02	0.004	27.1	33	13.5	593.8	
平 南	7.5	1.38	2.5	0	0.005	0.014	0.002	17.6	33.5	11.0	548.9	

续表

乡名	PH	氟(mg/l)			碘(mg/l)			总硬度(德国度)			总矿化度(mg/l)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华岐	7.1	1.2	3.0	0	0.007	0.024	0	20.5	39.5	8.5	626.1	
天水	7.7	1.73	2.5	0	0.002	—	0	27.1	44	6.0	603.8	
苏成	7.6	0.71	2.5	0	0.006	0.02	0.002	19.7	31.5	11.0	509.0	
大门	7.6	0.55	2.4	0	0.007	0.02	0.002	21.0	37.0	12.0	492.5	
齐寿	7.4	1.18	2.5	0.5	0.006	0.02	0.002	17.4	36.5	4.2	581	
娘娘坝	7.5	0.53	1.5	0	0.008	0.03	0.002	16.7	38.0	9.0	461.5	
李子园	7.6	0.66	—	0.5	0.005	0.006	0	11.7	16.0	2.6	375.6	
平均	7.6	0.604			0.568						538.6	

## 第六章 土壤植被

### 第一节 土壤形成

秦城区位于我国南北气候、水文及植物的重要分界线上，西秦岭横贯其中。自然条件区域性差异较大。

各类土壤的形成，是成土母质（秦城区主要是黄土母质，其次是残积、坡积母质，红土和红砂岩母质及冲积母质）在一定的时间、空间条件下，受生物、气候、水文、地质、地形及人为劳作、施肥、灌溉等多种因素的共同作用逐渐发育成具有区域性的土壤类型特点。

秦城区土壤，其形成与区域分布，与地质、地貌、气候、植被分布基本一致。秦岭山地的铁炉、秦岭、娘娘坝、李子乡，山体高大，气候阴凉湿润，雨量充沛，以落叶阔叶林和针阔混交林为主要植被，森林覆盖率高，林木残落物多，因此形成棕壤土类及亚类和土属。在海拔 1500~2000 米的中部山地，

温带落叶阔叶林或灌木与草本混交植被,年平均气温 $6\sim 8^{\circ}\text{C}$ ,年降雨量 $550\sim 750$ 毫米,地表蒸发大于降水,土壤水分条件属于半淋溶型,易溶盐类被淋洗,碳酸盐淋洗不完全,土壤剖面底部有钙的聚集,形成褐土类及其亚类和土属,这是秦城区最大的土类。在泾河以北,海拔 $1500\sim 1700$ 米的黄土山梁为黄土覆盖,厚度在 $20\sim 80$ 米之间,年平均降水量在 $500\sim 550$ 毫米之间,平均气温 $8\sim 11^{\circ}\text{C}$ ,降水量年际变化大,干湿季交替明显,以干草原为主要天然植被。由于季节性淋溶微弱,土壤粘粒下移不明显,钙质常以碳酸盐的形式淀积下来,在心土层形成假菌丝体、乳膜、粉膜及斑状沉积物等,发育形成黑垆土类。在海拔 $1350\sim 1600$ 米的黄土梁沟壑区,植被差,水土流失严重,土壤肥力差,犁底层不明显以至母质裸露,形成了无水纹性结构的黄绵土类。

因地形复杂,高差悬殊,土壤亦明显的表现出垂直分布特点。在 $2300$ 米以上的秦岭山地,高寒阴湿山区非林地带发育有大面积的高山草甸,形成草甸土和山地棕壤土。在海拔 $1500\sim 2000$ 米的中低山山地,因受植被条件的影响,多形成褐色土和黄绵土。在 $1500$ 米以下地区,多为黑垆土、淤淀土和红土类。

## 第二节 土壤种类与分布

### 一、褐 土

褐土是秦城区地带性土壤。秦岭所属的景东梁、天子山、太阳山、架牛山、马岐山、云雾山、野鹊湾梁,海拔 $1500\sim 2000$ 米以内地区,温带落叶阔叶与针叶混交林带或森林迹地,灌丛草原带内的典型土壤。店镇乡南部山区,有黑垆土覆盖在古褐土的上面。褐土是秦城区的最大土类,面积 $1167.17$ 平方公里,占总土地面积的 $48.28\%$ 。根据土壤发育程度和剖面形态特征可分为褐色土、山地碳酸盐褐色土、山地淋溶褐色土、山地耕种褐色土4个亚类,17个土属,19个土种。除耕种褐色土外,均分布在石质山坡、土石山顶、海拔高、坡度陡不宜农作地带。山地耕种褐色土(又叫黄土),是经长期耕垦形成的耕地土壤,面积 $400.2$ 平方公里,占总土地面积的 $16.6\%$ ,占褐色土面积的 $34.4\%$ 。

### 二、绵 土

绵土,又称之为黄绵土,群众叫傻黄土。是发育在黄土母质上的耕作土壤,属侵蚀性幼年土。是黑垆土在自然因素和人类不合理耕作而引起水土大

量流失，表土及心土侵蚀净光，黄土母质裸露，在其上直接耕种的土壤。虽为岩性土壤，但仍受草原干草原生物气候带的影响，在剖面层次上有石灰斑点或假菌丝不甚明显的心土层。其特性是土层深厚，富含石灰质，土性绵酥，耕性良好，结持力小，遇暴雨易遭受水蚀，保水保肥性差，土壤水分养分不足。土壤酸碱度呈中性。绵土主要分布在西汉水及其支流的天水、华岐乡，藉河流域的藉口、太京、中梁、玉泉乡的黄土梁顶、山坡上。面积为 139.44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5.64%。根据土壤发育程度，该土类只有黄绵土 1 个亚类，1 个土属，5 个土种。

### 三、黑垆土

黑垆土俗名鸡粪土，是秦城区较肥沃的土壤。是在草原干草原生物气候带内形成的一种土壤，是发育在黄土、红土、鸡粪土、砂土母质上。土层深厚，土体内有大量的虫洞、虫粪和根孔，有明显的钙基层和白色乳膜、胶膜状石灰淀积物。结构良好，保水保肥。黑垆土主要分布在区西南各乡，即西汉水流域黄土梁沟壑山区，海拔 1500~1700 米的山坡、坪地、梁顶的汪川、天水、平南、华岐、牡丹、秦岭、杨家寺等乡，是一种古老的耕种土壤，呈带状分布。藉河流域的铁炉、关子、藉口、太京、皂郊等乡，海拔在 1350~1500 米的山坡、梁顶、坪地均有分布。该土类面积 345.89 平方公里，占秦城区总面积的 14.66%。依其成土母质和土壤发育程度，分为黑垆土型侵蚀土和麻土 2 个亚类，7 个土属，7 个土种。

### 四、红土

红土类是在古生物气候条件下形成的土壤，分布甚广。主要出现在水土流失严重的滑坡、湾地、切沟、冲沟、河谷两岸。区内的铁炉、杨家寺、秦岭、店镇、齐寿、大门、汪川、天水、平南、苏成、藉口、华岐、中梁、吕二、皂郊、太京、环城等乡均有分布，面积 549.18 平方公里，占秦城区总面积的 22.97%。红土土性僵板，保水保肥性强，自然肥力高，质地粘重。有的虽带砂性，但胶结性强，成块状或粒状结构，遇水易保和。通透性差，抗侵蚀力差，水土流失严重。宜种冬小麦、玉米、洋芋等。依其成土母质和地域环境的不同，可分为红土和青土 2 个亚类，5 个土属，13 个土种。

### 五、淀土

淀土也叫淤土或淀淤土，是在冲积、洪积性幼年土母质上，经人为的引洪漫淤、耕作施肥等熟化过程，形成的耕地土壤，属非地带性土壤。其成土母质可分为淀黄土、淀红土、淀青杂土、淀黑土、淀砂土、砂砾石等。这种

土类的形成,不受生物气候的影响。分布于泾河、西汉水流域的冲积平原或山洪沟口洪积扇上。土层厚一般为0.3~2米,有的可达5米以上。面积141.74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5.88%。宜种植冬小麦、玉米、洋芋、豆类等作物,产量高,是秦城区农业精华之地。依据成土母质、剖面形态及生产性能,可分为河淀土、洪淀土、垫土3个亚类,7个土属,11个土种。

#### 六、潮土

地下水位高、土体经常或季节性返潮的土壤叫潮土。多分布在地下水位高的泾河及西汉水及其支流的河漫滩、超河漫滩和河沟口洪积扇的扇前倾斜平原、泉水线地带。面积16.29平方公里,占土地总面积的0.69%。依成土母质和形成的自然地理条件分为河淀潮土、河潮湿土、潮土3个亚类,3个土属,4个土种。该土类有机质含量为1%,PH值8.2~8.6,呈碱性。质地砂粘不均,作物生长不良。地下水埋深一般为0.5~1.5米,应挖排水沟,植树造林,降低地下水位。多施用羊粪、炕土灰等熟性有机肥料,提高生产能力。这种土壤适宜于种冬小麦和玉米。

#### 七、棕壤

棕壤是区南部秦岭山地温带落叶阔叶针叶混交林带气候条件下形成的地带性土壤。在土壤的垂直地带谱中居褐土之上。分布在秦岭海拔2000~2300米以上的阴坡林下。面积53.72平方公里,占秦城区总面积的2.23%。按成土母质可分为黄土质山地棕壤和粗骨质山地棕壤2个土属、2个土种和山地棕壤1个亚类。该土类因分布在高寒阴湿的森林深处,不宜农用,宜发展针叶树的水源涵养林。

### 第三节 植 被

#### 一、自然植被的演变

秦城区地处陇南山区森林带到黄土高原草原带过渡之间。从植被上亦称为暖温带落叶阔叶林为主,针叶混交林到草原的过渡带。历史上,境内曾是茂密的原始森林区,据《汉书》地理志载“天水、陇西多林木,民以板为室屋也。”唐代中后期,开始移民发展牧畜,森林始遭破坏。从明代开始,森林、草原遭到严重的垦耕破坏。清末民初,战乱频繁,加之乱砍滥伐,森林植被破坏极严重。现仅余藉源和李子园林区天然次生林。

解放后,党和政府重视植被保护,封山育林,森林植被开始更新。50年

代树种比较单一,育苗基础薄弱,树种多为华山松、山杏、刺槐等。60年代初开始向多样化发展,杨、柳、榆、椿成为主要造林树种,并先后引进落叶松、樟子松等。云杉、油松、侧柏也用于城市绿化。70年代又先后引入杨树200多个品种,泡桐6种,雪松、正木、法桐大量用于四旁绿化。80年代有计划、有组织的造林绿化,植树造林面积不断扩大,因地制宜的发展人工植被。在苏成乡进行飞播造林,效果良好。

## 二、自然植被类型和分布

森林植被全区可分为林区天然林植被和农区人工林植被。秦岭山地植被垂直分布较明显。纬向变化显示出有温带森林草原区与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区相互过渡的特征。经向变化是暖温带的落叶阔叶林向青藏高原高寒植被逐渐过渡,既有杨树、柳树、椿树、侧柏、紫穗槐、真茅、兵草、白蒿、小黄菊、百里香等暖温带植物群落,又有桦树、山杨、华山松、辽东栎、掌叶大黄、高山绣线菊等喜马拉雅和亚高山植被群落生长。

天然林主要分布于秦岭山系的李子、娘娘坝乡等长江流域内。有以华山松为主的针叶林,也有以松、杨、桦、青栎为主的常绿针叶和落叶阔叶林。平均覆盖率73.81%。该区林地面积347.4平方公里,占秦城区林地面积的49.4%。其次在西汉水上游地区也有天然林分布。境内藉河及西汉水中下游林木植被稀少,水土流失严重。藉源林区覆盖率为33.3%。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植树造林、种草和小流域综合治理工作。全区四旁植树747.55万株,新造人工林10.76万亩。其中北部罗玉河流域,南部山区,平南三联等区域效果尤为显著,该地生态已成良性循环。

草原植被主要有山地森林草甸,山地草甸,山地灌丛草原,草原化草甸和草甸草原5个类型。

山地森林草甸主要分布于西部杨家寺、铁炉等乡,多为森林灌木,乔灌木交错重叠或簇生,或互成岛状分布。以中早生的地榆、草莓、短柄草和苔草为主。

山地草甸分布在秦城区西端与甘谷、礼县接壤的杨家寺、铁炉、关子乡西南一带,以中生浅根的毕氏嵩草、多花苔草、羊茅、短柄草为优势。

山地灌丛草原植被为森林连续遭到破坏的地段。在砍伐遗迹上逐步发育和形成了草本和灌木混生的植被结构,主要分布在区境东南部及南部浅山林缘区,灌木主要有榛子、虎榛子、几种锈线菊、沙棘胡颓子、多花胡枝子等。

草本植物主要有野青茅、短柄草、白茅、野古草、白杨草、落芒草、苔草等。

草原化草甸主要分布在南部二阴山区的店镇、皂郊、平南、华岐、牡丹等乡黄土梁沟壑山地的中低山阴坡上。是灌木草甸植被再破坏的产物，演化到草群阶段，形成相对稳定的群落。远观为碧绿色景象，群落残存一些小灌木。草群中主要以短柄草、苔草、渤氏针茅、白羊草为优势，伴生禾草、羊茅、鹅苋草等。杂草类主要有歪头菜、蓬子菜、龙胆、马先蒿、萎陵菜、香青、火绒草、沙参、白头翁、凤毛菊等。

草甸草原植被分布于精河北部黄土梁沟壑区的低山丘陵地带，是草原化草甸的亚类，为草原的复区，并深入到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前缘的灌草丛植被的干山阳坡上。主要牧草有白羊草、丛生渤氏针茅、芒草、苔草等。

### 三、人工植被

明代以前，精河两侧的1~5级阶地，部分黄土塬（坪）地，早已被垦殖，各类农作物是这些土地的唯一植被。后随着人口的衍生增加，人工植被面积不断扩大，以致能开垦的土地大部分开垦成农业耕地。1949年以后，人口进一步增长，工业、住宅及道路用地增加，人工植被面积又逐步缩小，而且人工植被的种类也有了变化，即除了耕地农作物植被外，又增加了防护林、风景绿化林、薪炭林和大面积的果园。在林种上，乔木主要有刺槐、杨类、油松等。灌木类主要有酸刺、荆条等。

## 第七章 自然资源

### 第一节 土地资源

全区总土地面积2442平方公里，折合366.3万亩，人均6.8亩，比全国人均16亩少9.2亩，比全省人均35亩少28.2亩，是全省人均土地的五分之一。其中：耕地147.68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40.85%，除去地埂等占地外，净耕地面积96.76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26.72%；园地2.54万亩，占总土地面积0.7%；林地105.26万亩（包括小陇山林场林地52.16万亩），占总土地面积29.13%；草地65.93万亩，占总土地面积18.24%；城乡居民用地



8.67 万亩, 占总土地面积 2.4%; 工矿及交通用地 8.81 万亩, 占 2.44%; 水域用地 9.05 万亩, 占 2.5%; 特殊用地 0.12 万亩, 占 0.03%; 未利用地 18.24 万亩, 占 3.71%。

### 一、耕地

秦城区是天水市垦殖指数较高的地区, 全区净耕地面积 96.76 万亩, 人均 2.5 亩。其中山地 90.35 万亩, 川地 6.41 万亩。

耕地主要分布在区西北和中部, 占全区总耕地面积的 72.7%, 垦殖指数为 46%。东南部耕地面积占区总耕地面积 27.3%, 耕垦指数为 31%。总的趋势是耕地面积由西北向东南逐渐减少。

秦城区耕地的特点是随海拔高度的升高而渐减。海拔 1700 米以下耕地面积占耕地总面积的 98%。其中 1700~1500 米之间占 51.8%; 1500~1200 米之间占 38.6%; 1200 米以下面积占 9.6%; 海拔 1700 米以上, 耕地较少, 仅占总面积的 2%。

### 二、园地

全区有园地 2.54 万亩, 人均 0.07 亩, 占全区总土地面积的 0.7%, 园地主要以苹果和蔬菜为主, 面积 2.3757 万亩, 占园地面积的 93.4%。

### 三、林地

全区有林地 105.26 万亩, 占总土地面积的 29.13%。在总林地中: 有林地 78.44 万亩, 占林地面积的 74.5%; 灌木林地 7.83 万亩, 占 7.4%; 疏林地 1.13 万亩, 占 1%; 未成林造林地 17.86 万亩, 占 17%; 苗圃地 0.012 万亩, 占 0.1%。

### 四、牧草地

全区有牧草地 65.93 万亩, 占区总面积的 18.24%。其中: 天然草地 58.68 万亩, 占牧草地面积的 89%, 人工草地 7.25 万亩, 占 11%。

### 五、城乡居民用地

全区城乡居民用地 8.67 万亩, 占土地面积 2.4%, 其中城市居民用地 0.83 万亩, 乡村居民用地 7.84 万亩, 占 90.5%。

### 六、工矿用地

全区工矿用地 0.79 万亩, 占总土地面积的 0.22%, 系在秦城区范围内的各厂、矿用地。

### 七、交通用地

交通用地 8.02 万亩, 占区总面积的 2.22%, 其中公路 0.49 万亩, 占交

通用地 6.2%；农路 7.53 万亩，占交通用地 93.8%。

## 八、水域

全区水域占地 9.05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 2.5%，其中河流 7.38 万亩，占水域 81.6%；坑塘 0.10 万亩，占 1.1%；沟渠 1.35 万亩，占 14.9%；其它 0.222 万亩，占 2.4%。

## 第二节 动物资源

秦城区在历史上动物资源丰富，品种繁多。战国时期，邽山“其上有兽焉，其状如牛，猬毛，名曰穷奇，音如嗥狗，是食人。”濠水、洋水“其中多黄贝，羸鱼，鱼身而鸟翼，音如鸳鸯，见则其邑大水”。“嶓冢之山，兽多犀兕熊黑，鸟多白翰赤鹭。”至近现代境内禽类有鸭、鹅、鸠、鸡、雉、鹊、鹰、雀、燕、雁、鹁、雕、鸢等 34 种。兽类有马、牛、猪、羊、犬、虎、狼、豹、鹿、熊、兔等 22 种。鱼介类有鱼、螃蟹、水蛭蛇等 6 种。虫豸类有蜜蜂、蝎、蝌蚪、蜗牛、蜘蛛等 22 种。50 年代后，动物种类及数量逐年减少，有些野生动物已近灭绝。

### 一、饲养动物

饲养动物主要以家畜、家禽为主，虫鱼类次之。在秦城区自然生态环境饲养条件下，经人工长期培养驯化，现已形成的畜禽品种有马、牛、驴、骡、猪、羊、狗、猫、鸡、鸭、鹅、兔、鱼、蜂等 14 类，60 多个品种。

#### 家畜

**马** 主要有土种马（蒙古马血统）、河曲马、关中马、伊犁马、克拉马依马、奥马洛夫杂种马、速步马、卡巴金马。

**牛** 主要有秦川牛、土种黄牛、晋南牛、南阳牛、内蒙牛、新疆牛、甘南牛、牦牛、犏牛、西门塔尔、利本赞、短角牛、黑白花奶牛。

**驴** 主要有河西驴、内蒙驴、新疆驴、关中驴、凉州驴。

**骡** 有马骡、驴骡。

**羊** 有山羊、本地山羊、富平奶山羊、土种奶山羊、沙能奶山羊、新疆细毛羊、甘肃皇城细毛羊、德国美利奴细毛羊、高家索细毛羊、本地绵羊、青山羊、小尾寒羊等。

**猪** 有本地土种猪、甘肃白猪、内江猪、苏白猪、马克夏猪、约克猪、长白猪、新淮猪、杜洛克猪、汉普夏猪。

兔 有本地土种兔、长毛兔、安哥拉兔、青紫兰兔、日本大耳白兔。

狗 有土种狗、狼狗、狮子狗等。

猫 捕鼠天敌，过去乡村农户有大量饲养，近年由于各种灭鼠药的大量撒用，猫、狗数量急剧减少。

#### 家禽

家禽以鸡为主，鸭、鹅次之。

鸡 有来杭鸡、土杂鸡、九斤黄、英国罗丝鸡、澳洲黑鸡、白洛克鸡、芦花鸡、星杂 288 鸡、火鸡、狼山鸡。肉鸡以来杭鸡为最多。

鸭 在城郊及河谷川道有水乡村饲养，数量不多。有北京鸭、本地鸭。

鹅 极少农户饲养，数量有限。

鸽 城乡均有饲养，有少量信鸽、灰鸽、白鸽。

#### 鱼类

鱼类品种：泥鳅、大鳞副泥鳅、达里湖高原鳅、毕登马口鱼、鲫、鳖（甲鱼）、黄鳝、麦穗鱼、似铜鮰、棒花鱼、波氏鱼、虎鱼。另有草鱼、鲢鱼、鲤鱼、鳙鱼等四大家鱼。养鱼水面主要分布在铁炉、店镇、藉口、太京、吕二、关子、汪川、大门等乡。还有供观赏的盆养各种金鱼。

#### 昆虫（家庭饲养虫）

昆虫以蜜蜂为多，有本地蜂、意大利蜂、苏蜂。时值春夏蜜源充足季节，大量外地客蜂来此地放飞。另有蚕、蝎、土元（簸箕）。

#### 二、野生动物

区南部林区，为野生动物的生活栖息及繁殖提供了良好的条件，仅有记载的就有：

鸟类 可分为夏候鸟、冬候鸟、留鸟、旅鸟等类，种类较多，有下列数种：鸮（鱼鹰）、白鹳、黑鹳、苍鹭、灰鹤、鸿雁、豆雁、灰鹤、鸽、凤头麦鸡、匀商鸡、遗鸥、翠鸟、小咀乌鸦、赤麻鸭、针尾鸭、罗纹鸭、苍鹰、鸢（老鹰）、鹊鹳、游隼、北鸢、大咀乌鸦、家麻雀（90年代少见）、红北隼、雉鸡（野鸡）、兰马鸡、金鸡、石鸡（嘎啦鸡）、鹌鹑、白脸山雀、红腹角雉、班尾榛鸡、红雉（绿尾）、长耳鸮、红角鸮、绿啄木鸟、凤头百灵、百灵、雀鹰、秃鹫、岩鸮、棕啄木鸟、云雀、棕背伯劳、黄鹌、鹌（数种）、旋木雀（多见于山林）、四声杜鹃、杜鹃、暗绿绣眼、北朱雀、戴胜、树鹳、田鹳、珠颈斑鸠、灰斑鸠、原鸽、朱鹌、朱鹌（40年代多见于藉河及南沟河）、斑背潜鸭（见于藉河沿岸）、棕头鸥、夜鹰、家燕、黄鹌、白鹌、北掠鸟、小

燕尾、寒鸦、北红尾鸲（八哥儿）、画眉、北鹌鹑、黄眉柳莺、金翅（金铃子）、喜鹊、灰喜鹊。其中鹌鹑、百灵、画眉等常为人们所驯养，供观赏。

兽类

普通野生动物：

秦城区鸟类分科表

科	种	分 布	用 途
鹰  科	大山雀	林区	农林益鸟
	苍 鹰	候鸟，春来秋去，翔于田间上空	食害鼠，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鸢	浅山沟谷地区	食害鼠，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鹞（雀鹰）	夏候鸟、山区	麻雀天敌，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猫头鹰	农区和半林区	田鼠天敌，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红 隼	农区和半林区	田鼠天敌，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兀 鹫	盘旋高空，构巢高树	食腐肉
雉  科	雉 鸡	各乡镇都有	供食肉，观赏
	锦 鸡	林区、半林区	羽毛作装饰用，国家三类保护动物，供食肉
	山 鸡	林区、半林区	供食肉
啄木鸟科	啄木鸟	全区均有	农林益鸟，食害虫
	鹌 鹑	浅山农区	供玩赏，蛋可食用
鸦  科	喜 鹊	浅山村落	益鸟，食害虫
	灰喜鹊	林区	益鸟，嗜食害虫
	乌 鸦	农区甚多	益害兼备
	寒 鸦	农区甚多	益害兼备
	红咀山鸦	浅山区	喜食害虫

续表

科	种	分 布	用 途
文鸟科	麻 雀	80年代前农区多见, 现少见	益害兼备
鹌 科	画 眉	生活在区南部林区	可供欣赏
燕 科	家 燕	乡村	益鸟, 食昆虫
杜鹃科	杜 鹃	浅山各乡镇	益鸟, 食昆虫
	四声杜鹃	浅山各乡镇	益鸟, 食昆虫
鸭 科	豆 鹰	浅山各乡镇	候鸟
鸠 鸽 科	原 鸽	浅山区村镇	可食肉, 野味上品
	岩 鸽	浅山区山岸一带	可食肉, 野味上品
	斑 鸠	村镇居民点	可食肉, 野味上品
百灵科	百 灵	河谷川台区	可供观赏
	凤头百灵	河谷川台区	可供观赏
戴胜科	戴 胜	浅山地区	夏候鸟, 嗜食害虫
鸬鹚科	鸬 鹚	秦岭南北麓水际觅食	
苍鹭科	苍 鹭	秦岭南北麓水际觅食	旅鸟

兔 俗谓兔儿、兔子, 兔科, 各乡镇多见, 供食用, 毛皮可制革。数量较多。

松鼠 松鼠科, 多在林区。金华鼠, 俗称巨狸猫, 农区多见, 近年数量剧增, 危害农作物。

狼 犬科, 截止本世纪 60 年代, 全区城乡均可见到, 活动在林缘区, 毛皮可制革。现已极少发现。

豹 猫科, 俗称豹子, 生活在区南部林区, 数量不多。皮供做裘革, 骨可入药。现已少见。

狐 犬科, 俗称野狐, 各乡镇均有, 因皮毛是高级裘衣原料, 故到处捕杀, 数量已减少。仅在山林区偶可发现。

豺 犬科, 土语称豺狗子, 主要活动在林缘区觅食。皮毛供做裘革。数量极少。

獾 鼬科, 土语称獾猪, 农区、半林区多有, 皮毛可供做裘革, 肉可食

用，油可入药。

**野猪** 猪科，多见于南部林缘区，野猪胆可入药。数量不多。

**刺猬** 猬科，农区、林区均有，皮和胆均可入药。

**熊** 熊科，亦称狗熊、黑熊，生活于区南部林区，本世纪60年代，由于猎杀，数量大为减少，偶在山林区活动。熊胆可入药，皮毛供制裘革。

**蝙蝠** 蝙蝠科，活动于林缘和农区屋舍，蝙蝠夜明砂可入药。

#### 珍贵野生动物

**大鲵** 又名娃娃鱼，鳃鲵科。分布在区南部李子、娘娘坝乡白家河流域的溪流水潭中，国家二类保护动物。

**林麝** 俗名香子，鹿科。活动在区西、南部林区的高山密林中，性孤僻，不群居，夜行性，常在林间灌丛草地，山间沟溪岸旁漫游觅食和饮水，以青草、苔藓、野草为食。其腋间有香腺名麝香，为名贵中药。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毛冠鹿** 鹿科。栖于高山或丘陵的竹藤灌丛中，多喜晨昏活动，常成对出现，胆小善于隐蔽。为一种较小型的鹿，外形和鹿相似，额部有簇马蹄形黑色长毛，故名毛冠鹿。分布于南部林区，国家三级保护动物。

**鬣羚** 别名四不象。牛科。体长140~170厘米，头上为羊角，颈部长马鬃，蹄似牛蹄，耳长如驴耳，故名“四不象”。全身呈黑棕色，但上下唇白色。常栖居在高山岩石裸露而周围林木丛生的石质山地中，常独栖，或3~5只群栖。分布在南部林区高山石崖处，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金猫** 别名经春豹、芝麻豹、土豹子，猎科。为一种大型野猫，体长79~100厘米，尾较长，可达41厘米。毛色四季多变，背中部呈棕黑色，有的体毛为红棕色，故名金猫。分布在区南部李子乡，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水獭** 民间称水猫子，鼬科。性喜水，为半水栖动物。体长70~75厘米，尾扁平，长达50厘米。头扁，耳小，脚短，趾间有蹼，毛短而细密，背面深褐色，有光泽，腹部较淡。毛皮珍贵，獭肝可入药。主要分布在白家河流域，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猕猴** 俗称黄猴，猕猴科。多以群居，平时多在林中攀援取食，居住在石崖下，有时也到农田取食。生活在区南部李子乡白家河两岸高山裸区。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斑羚** 俗谓青羊、野山羊、居狸子，牛科。体长100~120厘米，形似家养山羊，但额下无须，角小。常栖于山顶岩石间，善跳跃，冬季一般以灌木的幼枝和树上的苔藓、地衣为食。分布在李子乡林区，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红腹锦鸡 别名金鸡、锦鸡、雉科。雄性有金黄色的状羽冠，脸、颈和喉均绣红，后颈围有橙色的扇状羽，镶以兰黑色线边。雌性羽色不如雄性鲜艳，整个色调棕褐。栖于山间多岩石的台地或灌木密林中，成对或单独活动。冬季常结群到附近农田觅食。分布在林区及半林区，国家三类保护动物。现存数量较多。

石貂 俗名雀貂子，猫科。常栖于岩石，黄土崖裂隙中，黄昏时出外活动，以蛇、蛙、野果和各种小型鸟兽为食。善于攀援，行动敏捷，性凶猛。貂皮名贵价昂。分布于区西、西南部林缘地带和浅山区。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 三、昆虫

昆虫种类极多，难以尽记，常见者有野蜂类、蝶蛾类、蜘蛛类、蝗虫类、蚂蚁类及蜻蜓、蟋蟀、螳螂、百足虫、萤火虫、土龟子等。

农作物和林果害虫甚多，主要有小麦蚜虫、吸浆虫、麦红蜘蛛、叶跳蝉、玉米螟、二点金花虫、高粱蚜、麦蛾、小菜蛾、茶螟、甘兰夜蛾、斜纹夜蛾、菜白蝶、黄条跳甲、黄守瓜、大猿叶虫、二十八星瓢虫、桃小食心虫、苹果巢蛾、梨星毛虫、苹小吉丁虫、苹果棉蚜、卷叶虫、桃蚜、介壳虫、梨象、汾虱等。

地下害虫有小地老虎、根蛆、蝼蛄、金针虫、金龟子、中华鼯鼠、小田鼠等。

危害人畜健康的有蚊、蝇、牛虻（俗名青头）等。

害虫天敌有螺虫科、食蚜蝇科、步虫甲科、瓢虫科、草蛉科、郭公虫科等数种虫类。

### 四、两栖爬行类

两栖爬行类动物秦城区较少，常见者有青蛙、蟾蜍（俗称癞蛤蟆）、大蟾蜍、花背蟾蜍、狭口蛙、斑雨蛙、金线蛙、树蛙。

### 五、爬行类

无蹼壁虎、北草蜥、蜥蜴、黑背蛇、白条锦蛇、黑背锦蛇、枕纹锦蛇、草游蛇、蝮蛇、蚯蚓、鳖、龟、蜗牛、蚰蜒等。

## 第三节 植物资源

### 一、森林资源

秦城区历史上是一个森林资源极丰富的地方。据《山海经》记载：嶓冢

秦城区兽类动物分科表

科	种	分 布	用 途
兔 科	兔	各乡镇均能见到	供食肉用, 定月砂可入药
松鼠科	松 鼠	林区、农区均有	可供观赏
犬 科	狼	林缘地带	皮毛可制革, 狼心可入药
	狐	各乡镇均有	皮毛可制裘革
	豺	林缘地带	皮毛可制裘革
猫 科	豹	区南部林区	豹骨可入药
	金 猫	区南部李子乡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石 貂	区西部林缘地带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猪 科	野 猪	区南部林缘地带	胆可入药
猬 科	刺 猬	农区林缘地带	皮胆可入药
鼬 科	獾	区南部林缘地带	獾油可入药
	水 獭	区南部白家河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熊 科	熊	区南部林区	熊胆可入药
鹿 科	林 麝	高山密林区	麝香贵重药,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马 麝	区西南部灌丛地	可供食肉
	毛冠鹿	分布林区半林区	可供食用,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牛 科	鬃 羚	林区高山石岸区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斑 羚	李子乡白家河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雉 科	红腹锦鸡	区南部林区半林区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隐鳃科	大 鲵	李子乡白家河	国家二类保护动物
蝙蝠科	蝙 蝠	林缘区农区屋舍	夜明砂可入药
猕猴科	猕 猴	李子乡白家河两岸	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鼠 科	中华鼯鼠	活动于农区地下	农民叫瞎瞎, 危害大



之山“其上多桃枝钩端，有草焉，其叶如蕙，其本如桔梗，黑华而不实，名曰菁蓉，食之使人无子。”至战国末期，今齐寿乡九墟一带有刺木、杨木、榆木、大楠木等树种。至明代前，境内大部分地方水草肥美，森林茂密。直至近代，藉河、西汉水流域，森林、树木分布仍较多。但随着人口不断增长，大量毁林开荒，乱砍滥伐，加之战争摧残、火灾等原因，森林资源逐年减少。至20世纪70年代初，境内大部分农区几无成材之木，就连农民做饭的柴薪也十分困难，出现了农村人进城买柴、煤的反常现象。70年代后期，特别是80年代初，中央提出“种草种树，治穷致富”的号召后，各地树木植被始得到保护，并开发了一批新的人工林，农村鼓励私人开荒造林，四旁植树，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开发。

#### 活立木蓄积量

现有活立木总蓄积量235.5万立方米，其中有林地蓄积量192.6万立方米，疏林地蓄积量3.18万立方米，四旁林蓄积量26.39万立方米，散生林蓄积量13.29万立方米。有林地蓄积，其中用材林蓄积155.7234万立方米（含李子林场132.1833万立方米），防护林蓄积35.8982万立方米（含藉源林场8.82万立方米），薪炭林蓄积1.0171万立方米。

#### 森林覆盖率

全区森林覆盖率为23.85%，其中李子林区为73.81%，藉源林区为33.33%。

#### 森林生长率

全区森林生长率为5.3%，自然损耗率为0.7%，净生长率为4.6%。年生长量为4.3488万立方米，其中李子林区森林生长率为2.64%，自然损耗率为0.42%，净生长率2.22%，生长量3.9700万立方米。藉源林场森林净生长率2.83%，净生长量0.3242万立方米。

#### 森林资源特点

森林资源分布不均，多集中在李子林场和藉源林场及其周围地带。秦岭以北特别是藉河以北树木稀少。

现在森林多为天然次生林，单位面积产量低，平均每公顷蓄积量62.6立方米。但林区自然条件好，树种繁多，生长较快，有较大的生产潜力。

#### 二、树种资源

由于秦城区地跨长江黄河两大流域，秦岭南北地貌、气候、土壤等自然地域的差异，形成森林植被成份复杂，树种资源繁多，为西北树种资源丰富

的地区之一。区内的木本树有 83 个科, 221 个属, 673 个种。农区主要树木约有 38 个科, 70 个属, 121 个种和变种。主要树种有杨、柳类、桦栎、国槐、泡桐、漆类、酸刺等。

珍贵树种秦城区由于受第四纪冰川和中亚干燥化影响不太大, 因而在国营李子林场和藉源林场的次生林中有不少珍贵树种, 其中孑遗树种有银杏、红豆杉、白皮松、三尖杉、青栎, 属国家三类保护珍贵树种。另外还有中华粗榧、水清树、杜仲、白檀、连香树、玉兰、山白树、构树、文冠果、栾树、山拐枣、鸡麻、棣棠花。

地区特产树种: 金钱槭、毛泡桐、冬瓜杨、华榛、秦岭白腊、甘肃枫杨、铁橡树、秦岭花楸、甘肃槭、石灰树、膀胱果、四照花、七叶树、灯台树、玉玲花、流苏树等。

### 三、果树资源

果树是秦城区重要的植物资源之一, 是种植业中一项主要的经济作物。根据秦城区气候、水文、土壤、果树生物化特征, 按生长习性分为乔木、灌木、藤本、草本等。按果树形态结构和利用特征, 又分为仁果类、核果类、坚果类、浆果类四类。

#### 野生果树资源

秦城区地域广阔, 相对高差较大, 地形复杂, 小气候差异明显, 形成不同植物群落, 因而野生果树资源比较丰富。经调查统计, 全区野生果树资源共有 13 科 (银杏、松胡桃、桦木、桑、胡颓子、无患子、鼠李、葡萄、柿树、壳斗、蔷薇、木兰) 23 属 (银杏、松胡桃、榛、虎榛子、桑、榕、胡颓子、文冠果、枣、葡萄、柿树、栗、山楂、梨、苹果、悬钩子、草莓、蔷薇、扁桃木、李、沙枣), 37 种。

#### 栽培果树资源

栽培的果树品种有苹果、梨、桃、杏、草莓、板栗等 7 科、14 属、17 种, 二百多个品种。传统的天水齐桃、八盘梨、冬果梨等已驰名。以“三红”系列品种命名的“花牛”苹果驰名国内外, 在国际市场上创出了“花牛”的名牌, 荣获优质苹果的称号。其品质之优可与美国的王牌苹果“蛇果”相媲美。

### 四、农作物资源

秦城区农业生产历史悠久, 资源丰富, 种类繁多, 依用途和性质可分为粮食作物、经济作物、蔬菜作物、饲料绿肥作物。

秦城区主要树种分类表

科	属	树 种
银杏科	银杏属	银杏(白栗)
紫杉科	紫杉属	红豆杉
松 科	松 属	油松、华山松、白皮松、红松、樟子松
	落叶松属	落叶松
	冷山属	柔毛冷杉、秦岭冷杉
	云杉属	云杉、青杵
水杉科	水杉属	水杉
柏 科	侧柏属	侧柏、千头柏
	园柏属	园柏
粗榧科	粗榧属	粗榧(水柏)
杨柳科	杨 属	毛白杨、山杨、加拿大杨、北京杨、河南杨
		箭干杨、青杨、冬瓜杨、大关杨、新疆杨
		小叶杨、河北杨、钻天杨、二白杨、银白杨
	柳 树	旱柳、垂柳、沙柳、龙须柳
胡桃科	核 桃 属	山核桃、核桃
	枫 杨 属	枫杨
桦木属	榛 属	榛子
	桦 木 属	红桦、白桦
	鹅耳枥属	鹅耳枥
壳斗科	栎 属	栓皮栎、锐刺栎
	柃 属	青柃、铁匠树
	栗 属	野板栗
榆 科	榆 属	白榆、黄榆、山榆

续表

科	属	树 种
桑 科	桑 属	家桑、崖桑
	枸 树 属	枸树
木兰科	木 兰 属	白玉兰
	厚 朴 属	厚朴
杜仲科	杜 仲 属	杜仲
悬铃木科	悬铃木属	法国梧桐、梧桐、英国梧桐
蔷薇科	樱 桃 属	山毛桃、山杏
	山 楂 属	野山楂
	苹 果 属	石枣
	蔷 薇 属	黄刺梅、红刺梅、玛瑙
豆 科	合 欢 属	合欢
	皂 荚 属	皂荚
	云 石 属	云实 (倒勿牛)
	槐 属	国槐、龙爪槐、狼牙刺
	紫穗槐属	紫穗槐
	香 槐 属	山槐
	葛 属	葛藤
	胡 枝 子	胡枝子
云香科	岩黄耆属	花棒
	黄 蘗 属	黄柏
苦木科	花 椒 属	花椒、山花椒
	臭 椿 属	臭椿 (白椿)
楝 科	香 椿 属	香椿
	楝 属	苦楝
马桑科	马 桑 属	马桑
漆树科	漆 树 属	漆树、五倍子

续表

科	属	树 种
冬青科	冬青属	冬青
槭树科	槭树科	三角枫、五角枫、复叶槭
五患子科	文冠果属	文冠果
	栾树属	栾树
鼠李科	崔梅藤属	对节刺
	枣属	枣、酸枣
梅树科	梅树属	红梅、白梅、紫梅
柽柳科	柽柳属	柽柳(红柳)
胡颓子	沙棘属	酸刺
	胡颓子属	沙枣(香柳), 胡颓子
五加科	五加属	五加皮铁匠树
	刺楸属	刺楸
	通脱木属	通草
	槲木属	乌龙头
杜鹃科	杜鹃属	杜鹃花
木犀科	丁香属	大叶紫丁香、小叶紫丁香、迎春花、连翘
	白腊属	白腊、水楸
茄科	枸杞属	枸杞
玄参科	泡桐属	兰考泡桐、毛泡桐、楸泡桐、白花泡桐
紫葳科	梓树属	梓树、楸树
忍冬科	忍冬属	小叶忍冬、六道木、探春梅、金银花
山茶科	山茶属	山茶
禾木科	箬竹属	箬竹
	箭竹属	箭竹
共 38 科	70 属	119 种

秦城区野生果树资源表

科	属	树 种
蔷薇科	山楂属	甘肃山楂(面梨子)
	梨属	酸梨(野梨)、杜梨
	苹果属	山定子(山荆子、石枣)、湖北海棠(小石枣)、花红
	悬钩子属	黄果悬钩子、刺悬、钩子
	草莓属	伞房草(飘儿)、五叶草莓(白飘儿)
	蔷薇属	勃氏蔷薇(玛瑙)
	扁桃木属	蓬核(马茹茹)
胡颓子科	李属	麦李、甘肃桃、山桃、山杏、野樱桃
	胡颓子属	牛奶子、沙枣
	沙棘属	沙棘
桦木科	榛属	刺榛、角榛
	虎榛子属	虎榛子
桑科	桑属	桑、蒙桑
	榕属	无花果
松科	松属	华山松
银杏科	银杏属	银杏
胡桃科	胡桃属	山核桃
无患子科	文冠果属	文冠果
鼠李科	枣属	酸枣
葡萄科	葡萄属	毛葡萄、复叶葡萄
柿树科	柿树属	君迁子(黑枣、软枣)
壳斗科	栗属	栗子(板栗)

粮食作物 可分为禾本科谷类、豆科、茄科。

禾本科谷类 有小麦、大麦、莜麦、燕麦、荞麦、青稞、玉米、高粱、谷子、糜子、水稻、黑麦 12 种。其中冬小麦居种植作物的首位，占粮食作物总面积的 57.6%，产量占粮食总产量的 46.5%。品种繁多，目前种植的有 140 多个品种，大部分为引进的国内外高产新品种。玉米品种亦多，种植面积仅次于小麦，占粮食作物的 22.5%，产量高，耐水肥。

豆科 主要有箭舌豌豆、扁豆、小豆、大豆（黄豆、黑豆、青豆）、蚕豆、白豆、香豆、豌豆、赤豆等 10 余种，种植面积不大，占粮食作物面积的 1.2%。

茄科 只有马铃薯一种（俗称洋芋），种植面积占粮食作物总面积的 11.7%。另极少量种植红薯。

经济作物 可分为油料、纤维、醴类、瓜类等。

油料 有胡麻、大麻、冬油菜、春油菜、荏子、向日葵、大豆、核桃。另有少量野芥子、野菜子、芝麻、花生等。其中胡麻播种面积最大，占油料面积的 87.6%。

纤维 主要是大麻、胡麻、苧麻、野葛和棉花（近年几无种植）。

醴类 主要有甜菜。

瓜类 有西瓜、甜瓜、香脆瓜、梨瓜。

其它有烟草、药材等。

蔬菜作物 蔬菜种植历史悠久，品种多，产量高，主要分布在藉河川区，共有 9 类 27 种。

十字花科萝卜 有冬、春（水萝卜）之分，水萝卜有半春子、三月黄、马腿等。冬萝卜有大红胞、宝鸡大青皮、国光号、山东大青皮、翘头青、心里美等。大白菜，原以合阳菜为主，近年引进的有洛阳大包头、青杂中丰、石特一号、山东 4 号、肥城卷心、天津青麻叶等数种。油白菜有黑油菜、大青菜。甘兰（俗称番白菜），其中天水大平头是古老品种。甘兰、菜花全为引进品种。

茄科的茄子、辣椒、蕃茄（西红柿） 西红柿主要品种有黄珍珠、粉红甜肉、北京大粉等 20 余种。辣椒主要是天水线辣椒，新品种有七寸红、羊角辣椒等 10 多种。茄子有老品种天水长茄，新品种有兰州圆茄、北京五叶茄等。

豆科的菜豆、豆角、豇豆、白豆、刀豆 其中菜豆有麻子豆、湾湾豆等数种。豇豆有红咀鸭豇豆，能早熟，产量高。薯蓣科的山药。

葫芦科的南瓜、黄瓜、西葫芦、胡瓜、苦瓜、笋瓜、冬瓜、丝瓜。黄瓜

有天水老品种（其中，小街下的齐黄瓜最著名）及引进的安宁刺黄瓜、津研一号、二号、三号、四号、六号、七号黄瓜、白黄瓜、长青密刺等。西葫芦，即菜瓜，主要有长蔓菜瓜、短蔓菜瓜。

百合科的百合、韭菜、大蒜、大葱，黄花韭菜有天水冬韭、马连韭、汉中冬韭等品种。大蒜有红皮蒜、天水白皮蒜，新品种有引进的藏山大蒜等。大葱有天水葱、陕西葱等。藜科的菠菜。

伞形科的芹菜、芫荽、小茴香、胡萝卜等。

野菜类有乌龙头、香椿、五叶尖、蕨菜、灰菜、荠荠菜、野韭、野蒜、野苋、马齿苋、水芹、苦苣菜、麦瓶、刺槐芽花、榆钱、柳芽、国槐芽、地耳（俗称地软）、蘑菇、木耳、银耳等。

饲草：有紫花苜蓿、红豆草、聚合草、小冠花、佛子茅、早熟禾、野燕麦、雀麦、羊茅、鹅冠草、长芒草、狗尾草、野豌豆、毛苕子、黄花草木樨、白花草木樨、野牛草、沙打旺。绿肥作物有毛苕子、怪麻、草木栖等。

## 五、花卉

解放前，花卉品种不多。解放后，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由于群众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党和政府提倡人们栽种花木，美化环境，引进花卉品种日多，城乡家庭院落，或园植、或盆栽，五彩缤纷，不胜记述。较为常见的约有 50 多种，300 多个品种，其中有许多是名贵和珍稀花种。

传统木本花卉有 夹竹桃、长春藤、南天竹、细叶黄杨、素心腊梅、锦带花、苏铁、金银花、木绣球、桂香柳、大叶冬青、合欢、金雀花、紫藤、白玉兰、木槿、无花果、连翘、探春、迎春、女贞、紫丁香、棕榈、海石榴、牡丹、贴梗海棠、木瓜、绣球、八仙花、棣棠、海棠花、红梅、榆叶梅、蔷薇、刺蔷薇、木香、黄蔷薇、七姊妹、玫瑰、桅子花、六月雪、碧桃、笑靥花、枳壳（越桔）、龙爪柳、甘肃洩疏、枸杞、芫花、扶桑等。引进花卉有米兰、桂花、紫荆、茶花、杜鹃、樱花、巴西橡胶树、石榴、雪松、牡丹、玫瑰、月季等。

草本花卉有 慈菇、雁来红、鸡冠花、千日红、石蒜、凤仙花、勿忘草、美人蕉、香石竹（康耐馨）、中国石竹、剪秋罗、雏菊、金盏菊、大波斯菊、翠菊、红花、矢车菊、秋菊（约 100 多个品种）、欧洲野菊、金鸡菊、蛇月菊、大丽花（约 50 个品种）、瓜叶菊、向日葵、千日菊、万寿菊、百日草、六月菊、牵牛花、茛萝、高山积雪（银翠）、射干、唐菖蒲、鸢尾、龙头花、薄荷、一串红、含羞草、石刁柏（凤尾草）、吊兰、萱草、玉簪、百合、卷丹、水仙、



海葱、半枝莲(死不了)、蜀葵、锦葵、君子兰、酢浆草、文竹、万年青、文殊兰、龙舌兰(金边龙舌兰)、蒲包花、仙客来(萝卜海棠)、待宵月见草(夜来香)、凤船葛、三花(蝴蝶花)、虎耳草、荷包牡丹、虞美人、罌粟花、芍药、黑种草、莲、睡莲、地肤(扫帚草)、龟背竹、鸡蛋花、秋海棠、玻璃海棠(玻璃脆)、仙人掌、昙花、令箭荷花、虎刺、蟹爪、量天树、燕子掌、伞竹、一品红、香叶天竺葵、天竺葵(绣球)、虎皮掌、金柑、珊瑚、心不甘、葫芦、香蒲(毛腊)、吉祥草、飞燕草、吊钟海棠(吊金钟)、马蹄莲、春兰、对红(并蒂莲)、朱砂兰、紫茉莉(金线吊葫芦)、紫罗兰、巴焦、醉蝶、花菱草、西蕃莲、芍药、兰草、山丹、千穗谷、金钱树等。

野生植物可列入花卉的有高山绣线菊、威氏绣线菊、珍珠梅、鸟头、野芍药、天目琼花、天南星、盘叶忍冬、黑弹树、秦冬小蘗、雏花小蘗、铁线莲、锦鸡儿、葛藤、铃兰、阿尔泰紫菀、卫茅等。

#### 第四节 水资源

##### 一、地表水资源

自产地表水：大气降水是秦城区主要的水资源，全区多年平均降水量667.6毫米，总降水16.3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总量4.00445亿立方米，其中自产地表水为3.875亿立方米，入境水0.12945亿立方米。

秦城区水资源表

单位：亿米<sup>3</sup>/年

河 流	自 产 地表水	地 下 水		入 境 水	总 计
		山 区	河 谷		
藉 河	1.025	0.247316	0.42159	0.12945	1.823356
西 汉 水	0.902	0.174856	0.00453		1.081386
白 家 河	1.8	0.325467			2.125467
苏 成 河	0.148				0.148
合 计	3.875	1.173759		0.12945	5.178209

由于受降水量补给的不均衡，且少雨区的地面蒸发量比较强烈，表现出

水资源地域分布的差异性。岭南嘉陵江流域年平均降水雨 700~800 毫米,雨量多,水资源丰富,年均径流模数 25~30 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区北部藉河流域年均降雨 500~600 毫米,水资源相对较少,年均径流模数 5~20 万立方米/平方公里。地表径流岭南多于岭北。

入境水(客水) 秦城区主要入境河流为藉河,境外流域面积 125.2 平方公里,年入境径流总量 1294.5 万立方米。

## 二、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资源是由大气降水和地表水体入渗补给的潜层地下水。根据地貌特征和补给来源,分山丘区地下水和平原区地下水两大类。

山丘区地下水资源山区地下水主要靠天然降水补给,以泉水、溪水、潜水蒸发和植物蒸腾排泄。经测算全区多年平均天然净补给量(扣除潜水蒸发)为 7476.39 万立方米,其中藉河流域 2473.16 万立方米,西汉水 1748.56 万立方米,白家河流域 3254.67 万立方米。

平原区地下水资源主要指藉河河谷潜水。分布在藉河干、支流的现代河床、河漫滩、一二级阶地和两岸黄土梁沟壑山区湾地,沟头地区。一般情况下地下水埋深由河床向两侧逐渐增大。河漫滩埋深 0.5~1 米,一级阶地 1~5 米,二级阶地 10~20 米。含水层以卵石为主,厚 8~14 米。南沟河含水层 10~15 米。岩石裂隙水主要分布在藉河南部土石山地,流量很小。藉河天水郡地下水天然流量 0.108 立方米/秒,年径流总量 340.6 万立方米,测向渗透补给量 1613 万立方米,垂直入渗量 2262.4 万立方米,总计年综合补给量 4216.8 万立方米。

全区计地下水资源 1.173759 亿立方米,地表水总量为 5.178209 亿立方米,人均占有水资源 971 立方米,低于全国人均 2700 立方米和全省人均 1510 立方米。

现阶段用水量最大的是农业灌溉用水,其次是工业用水及城乡居民用水。秦城区绝大部分土地为山地和黄土丘陵沟壑区,缺乏灌溉条件,水资源利用率低。自 60 年代以来,工业迅速发展,城镇人口增多,工业用水和城镇生活用水随之增加。秦城区 1980 年工业及居民用水量 245 万吨/年。1986 年增至 863 万吨/年。1980 年日供水 6300 吨,1986 年日供水 25000 吨。由于用水量不断增加,且近几年来干旱少雨,秦城区地下水动态及静态水位不断下降。

## 三、河流水力资源

秦城区境内较大河流有藉河、西汉水、白家河、稠泥河、苏成河、汪川

河六条。经测算总水力理论蕴藏量 7.3 万千瓦，可开发量 3 万千瓦，水力资源比较丰富。但由于水量具有极强的季节性，各河又无水头调节工程，水量不稳定，泥沙含量大，没有较大的开发价值。李子及娘娘坝等乡白家河流域，泥沙含量小，水力资源丰富，有一定开发价值。

秦城区河流水力蕴藏量表

河 流	平均流量 (m <sup>3</sup> /S)	落 差 (m)	理论蕴 藏 量 (万千瓦)	可开发量 (万千瓦)	单位河长 蕴藏量 (千瓦)
精 河	3.09	530	1.6	0.88	112
白 家 河	5.71	820	4.59	1.69	272
西 汉 水	2.86	258	0.72	0.30	145
稠 泥 河	0.60	180	0.1	0.004	20
苏 成 河	0.47	290	0.13	0.05	50
汪 川 河	0.46	400	0.18	0.08	442
合 计			7.32	3.004	

#### 四、泉 水

##### 官泉

官泉汉代称天水湖，唐宋时称南湖，俗称官泉。位于旧大城外西南隅，今大众北路东侧。系地下水涌出，流量极大。在 20 世纪 30 年代以前，有古刹鱼池，亭台清流，幽堤疏柳，不仅是城区生活用水的主源区，也是人们游览休憩的地方。据传天水城人皮肤白嫩细腻，与饮此泉水有关。据 1970 年测定，泉水涌出量每日 4000 吨。70 年代后，泉亭改建为自来水公司办公楼及住宅楼。

##### 玉泉

玉泉位于城北玉泉观仓颉殿前，上有勺角攒尖顶小亭覆盖。泉水清澈照人，水质纯美，用泉水洗脸，能除疾明目。故有“明眼泉”之称。唐代吕洞宾“石池清水是吾心”诗句，即指此泉。文化大革命时期，玉泉曾被填没，今已重新挖开，重建小亭，恢复了昔日古泉的原貌。

### 八卦泉（北流泉）

八卦泉位于城南南郭寺，泉水碧澄，甘冽醇美，四季不竭。李白“东泉澄沕底”的“东泉”和杜甫“水号北流泉”的“北流泉”均指此泉。

### 天水盈池

天水盈池又名天水井，在秦城西南部藉河南岸，池水系地下水涌进，清冽与南湖（官泉）无异，唯涌出量略小于南湖。宋时建有“灵源”寺，现寺无存。据1970年测定，每天涌水量3000吨，当时流量比昔日减少。现已辟为自来水公司水井之一。

另外，各自然村及周围山沟，还有数千眼水泉、水井。只是近年由于大旱，大部分已干涸。

## 第八章 自然灾害

### 第一节 气象性灾害

#### 一、旱灾

干旱天气在秦城区历史上出现频率最大、持续时间最长、受害程度及范围最广，过去民间有“十年九旱”的说法，春、夏季节干旱最严重，危害更大。尤其是近代以来，由于森林的砍伐、植被的破坏、地下水的过量开采，使降雨量急剧减少，干旱程度更为严重。有史可查的干旱天气共103个年份，其中仅1951年至1990年40年中，就有23年发生过旱灾。民国17~18年连续两年的大旱，致使树皮草根吃光，牲畜宰杀殆尽，饿死1.7万余人。本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的大旱从春至冬呈持续性蔓延，致使藉河常年断流，大部分井、泉、溪水干涸，城乡人畜饮水困难。

公元前193年，夏，陇西及属县大旱。

公元前71年，春，秦、陇大旱。

公元前61年，秋，天水郡大旱。

公元26年，天下大旱，麦歉收，民饥。

270年，5月，秦州旱，民饥。

295年，7月，秦州旱。

319年，5月，上邽等处大旱，民大饥。

379年，5月，秦州旱，大饥。

407年，秦地大旱。

415年，秦州大旱。

430年,1月至9月不雨,大旱成灾。

459年,秦州旱,禾歉收。

477年,6月,秦州旱,民饥。

487年,6月,秦州遭旱致灾,民饥。

537年,秦州大旱。

837年,大旱,蝗虫食田。

942年,天下大旱。

974年,秦州旱,禾稼槁枯。

1020年,夏,秦陇旱,民饥。

1078年,秦州春夏大旱成灾。

1109年,秦州旱,民饥。

1121年,夏,秦州诸路旱,民饥流徙。

1142年,秦州大旱,五谷焦枯。

1280年,6月,甘肃等处旱,民饥。

1313年,春3月,甘肃等处旱、饥。

1369年,秦州各县大旱,民饥。

1484年,秦州亢旱,民饥。

1485年,天水、武山大旱,大饥。

1486年,大旱两年。

1504年,秦州连旱,秋大饥。

1505年,秦州是年至次年旱饥。

1508年,秦州旱,民饥。

1512年,秦州等处旱,民饥。

1528年,秦州各县大旱。

1548年,秦州等县连旱二年,民大饥。

1563年,秦州属县旱。

1581年,秋旱至次年7月乃旱。

1583年,秦州大旱。

1586年,秦州大旱饥。

1636年至1637年,秦州连年大旱。

1641年,全省大旱,秦州大饥。

1684年,秦州先旱后秋雨兼月。

1714年,全省36州、县旱,秋禾无收。

1721年,秦州等地旱,禾歉收。

1738年,秦州等处旱,民饥。

1768年,全省旱,秦州等县大饥。

1770年,秦州等处大旱大饥。

1779年,秦州属县大旱,民饥。

1810年,秦州大旱。

1824年,秦州属县自夏至冬不雨。

1834年,秦州属县旱。

1857年,秦州属县大旱。

1868年,秦州属县自正月至五月大旱。

1908年,秦州属县夏大旱,禾歉收。

1909年,全省春夏亢旱,麦无收。

1924年,全省春夏亢旱,禾几无收。

1925~1928年天水大旱,麦禾不收。

1929年,继续2年特大旱灾,颗粒无收,饿死民众上万。

1945年,天水等县春夏亢旱,夏禾歉收,秋田不能下种。

1952年,天水市伏秋连旱,秋禾歉收。

1953年,仲春以后干旱,伏秋连旱。

1956年,区域性伏旱。

1957年,伏秋连旱90多天,秋粮减产。

1960年,春夏连旱,夏秋禾苗枯死,粮食减产甚重。

1965年,伏秋连旱,冬麦难下种。

1966年,全省自去年秋季至是年7月连旱未见透雨,泉溪干涸,人畜饮水困难,受灾农田400多万亩,绝收23万亩。

1971年,伏秋干旱两月余,秋田歉收,人畜饮水困难。

1972年,伏秋干旱,河断流,塘坝干涸,受灾农田260万亩。

1978年,春旱月余,夏粮歉收。

1979年,自去年秋至是年6月连旱。

1987年,春季干旱,受灾农田170余

万亩，夏粮歉收。

## 二、水涝、泥石流

前185年，西汉水大溢，漂没居民40余家。

932年，7月，秦州大水，溺死36人。

964年，7月，秦州暴雨。

979年，8月，秦州大水，冲毁庐舍田亩。

1009年，秦州水灾，冲淹庄稼，民饥。

1014年，6月，秦州河水暴涨，漂没房舍。

1016年，6月，秦州独谷水出，溺死67人。

1024年，秋，秦州暴雨害稼。

1194年，5月，秦州大水。

1318年，成纪县（今秦城）暴雨，山崩。

1320年，成纪县暴雨山溃，坏庐舍没畜产无数。

1324年，8月，成纪县暴雨山崩。

1540年，5月，漾水涨入秦州西门。

1580年，6月，秦州雨，8月乃止。

1590年，6月，秦州大雨。

1642年，4月，秦州漾水溢，漂溺城南民畜。

1652年，6月，秦州漾水涨，7月大水害稼。

1662年，5月，秦州大雨，时断时续，半年方止，禾尽伤。

1683年，秋雨两月。

1684年，秦州秋雨兼月。

1685年，秋雨月余。

1724年，8月，秦州大雨雹终日不散。

1740年，5月漾水涨，漂没房屋，淹死百余人。

1745年，秦州积水涨，漂没田亩。

1823年，5月，暴雨骤降成灾。

1867年，7月，大雨，8月乃止，洪水泛滥受灾重。

1887年，5月，秦州大雨雹，山洪暴发，大伤禾稼。

1912年，河水暴发，冲塌房500余间。

1913年，6月，大水没田禾千余亩。

1918年，6月，水淹300余亩。

1922年，7月，水淹没田2000余亩。

1923年，6月，洪水冲田400余亩。

1928年，8月，西路韦家沟山洪暴发，溺死2人。

1929年，旱、雹、洪水、霜冻相继为害。

1935年，6月，山洪淹没田地甚多。

1937年，天水县水灾。

1942年，受旱、雹、水、风等灾侵袭。

1950年，天水等县暴雨，倒塌房屋200余间，受灾近3万亩。

1954年，8月16日晚，暴雨，藉河两岸村庄受害，毁田3.6万亩。

1957年，暴雨，山洪暴发，受灾农田2万余亩。

1958年，6、7两月暴雨成灾。

1961年，秋，连阴雨雪，秋田霉烂，冬麦难下种。

1963年，6月4日，大暴雨，藉河大桥被冲坏。韦家沟山洪水暴发，溺死1人，重伤1人。

1965年，7月7日，特大暴雨，罗五河水暴涨，冲入城区，受害人口8763人，死亡158人，下落不明20人，财产损失513万元。

1968年，9月10日天水市暴雨，毁田

24 万亩。

1976 年, 8 月下旬连降暴雨, 9、10 两月又遭连阴雨, 秋田不能成熟, 茬田死花, 霉烂粮油 700 万斤。

1977 年, 5 月 27 日, 暴雨夹雹, 山洪暴发。

1981 年, 8 月下旬连日大雨, 山洪、泥石流冲毁河堤、房屋。

### 较大泥石流纪实

泥石流常由暴雨引发, 历史上多误认为是洪水灾害, 故无单独记载。但从洪水记录史料中, 可以看出有泥石流的记录。如民国 13 年(1924 年) 6 月, 天水县东园咀头暴雨“田苗淹没, 街道垫泥八九尺”。

1965 年 7 月 7 日, 秦城罗玉河暴雨成灾, 洪水挟带大量泥沙、土体、石块倾泻而下, 形成稀性泥流, 涌入东关和大城部分城区。洪水平均含沙量 604 公斤/立方米, 相当容重 1.36 吨/立方米。这次洪水的总输沙量 101.5 吨, 受灾区淤泥 0.3~0.5 米。

1988 年 8 月 7 日, 秦城北山张家沟、杜家沟暴雨造成洪水泥石流, 侵入西关, 有 30 多家商店、14 个企业单位、22 户居民受灾, 倒塌房屋 67 间, 直接经济损失 30 多万元。

### 三、雹灾

1077 年, 夏, 秦州大雨雹。

1438 年, 秦州自夏逮秋大雨雹, 伤稼民饥。

1556 年, 夏 5 月, 秦州雨雹, 伤田禾。

1596 年, 5 月, 雨雹伤禾。

1597 年, 5 月, 冰雹伤禾。

1663 年, 夏 6 月, 秦州属县冰雹伤禾几尽。

1724 年, 秋 8 月, 秦州大雨雹, 终日不散, 秋禾尽毁, 死牛羊鸟雀无数。

1727 年, 秋 8 月, 冰雹伤秋禾。

1887 年, 5 月, 秦州大雨雹山洪暴发, 大伤禾稼。

1928 年, 8 月, 冰雹洪水冲田。

1983 年, 8 月下旬降暴雨夹冰雹, 18 万亩农田受灾。

1984 年, 6 月 5 日, 天水市区暴雨, 市内多处积水, 冲毁民房。7 月 24 日普降暴雨, 冲毁公路。

1990 年, 8 月 11 日, 暴雨洪水, 天水酒厂、天水锅炉厂等受灾, 被淹粮食 20 多万斤, 经济损失约 500 多万元。

1929 年, 冰雹洪水相继为害。

1932 年, 冰雹、黑霜相继, 禾稼枯无收。

1942 年, 受雹、旱、水、风等灾害。

1950 年, 冰雹, 受灾 3 万余亩。

1951 年, 初夏冰雹成灾。

1952 年, 冰雹, 受灾 10 余万亩, 绝收 3 万亩。

1954 年, 初夏冰雹, 夏粮歉收。

1955 年, 盛夏冰雹。

1973 年, 5 月 27 日, 遭雹洪袭击, 受灾严重, 6、7 月连续降雹多次。

1977 年, 5 月 27 日, 暴雨夹雹山洪暴发。

1981年,4月30日,5月9日,6月28日先后降雹,暴雨成灾。

1983年,8月下旬降雹,暴雨伴有大风,农田受灾。

#### 四、霜 冻

286年,7月,秦州陨霜,8月又陨霜。

287年,4月,天水郡陨霜,杀禾。

295年,7月,秦州陨霜杀禾稼。

1081年,2月,秦州县陨霜,杀禾稼。

1189年,4月,天水县大雪伤麦,7月秦州霜杀禾稼几尽。

1655年,夏4月,秦州属县大雪,次日黑霜,草木萎死。

1720年,8月,陨霜,秋禾尽杀。

1842年,4月,秦州属县陨黑霜。

#### 五、风 灾

秦城区深处中国内陆,灾害性大风比其他自然灾害相对较少,史载有:

576年,2月丙寅,秦州大风从西北起,发屋拔树5日乃止。

1588年,7月,秦州大风拔树。

1985年,7月25日,冰雹暴雨袭击,受灾19万亩。

1989年,部分地方冰雹,农田受灾。

1932年,冰雹、黑霜相继,禾尽枯无收。

1969年,4月1日,大雪降温,严霜杀麦禾果蔬。

1979年,4月2日、12日,寒潮风雪降温,麦苗受冻叶尖变干,杏花冻落。

1982年,5月11日至12日,风雪降温,80余万亩农田受灾。

1987年,11月27日至28日,强寒潮袭击,冬小麦死亡惨重。

1904年,大风拔木。

1955年,天水市大风拔树。

1983年,8月下旬,暴雨伴大风。

## 第二节 地质性灾害

### 一、地震灾害

138年,2月陇西、天水间地震,山岸削,地陷。

366年,秦州地震4.25级,烈度6度,水泉涌出,坏屋杀人。

416年,秦州地震,5级,6烈度,震32次,山崩舍坏。

429年,秦州地震。

478年,5月,秦州地震有声。

482年,5月,秦州地震有声。

483年,3月,秦州地震有声。

486年,正月,秦州地震有声。

500年~508年,秦州发生地震4次。

512年,10月壬申,秦州地震有声。

518年,12月,秦州地震有声。

521年,6月,秦州地震有声。

600年,11月,秦陇地震,6.5级,8烈度,压死千余人。

734年,2月,秦州大地震,7级9度,地裂水涌,房屋多毁,压死4000余人。

932年,12月,秦州地震。



1500年,12月,秦州地震。

1509年,4月,秦州地震,有声如雷。  
次年2月又震。

1545年,3月,秦州地震。

1552年,4月,秦州地震有声。次后  
两年又发地震。

1583年,4月,巩昌府秦州地震。

1604年,8月,秦州地震,声如鸣鼓。

1641年,秦州、礼县地震,5级6度。

1643年,秦州地震。

1654年,6月8日,秦州地震,8级11  
度,凡城垣官舍崩圮殆尽,震死男妇7464  
人,震倒房屋3762间,震塌窑窑不可胜  
计。

1664年,6月,秦州地震。

1868年,秦州大地震,震中在州城。

1920年,12月16日,海源特大地震,  
8.5级,裂度12度,区境在震区范围。两  
月不绝,倒屋甚多,人畜伤亡惨重。

1933年,10月2日,天水地震,约1  
分钟。

1936年,8月1日,天水南乡地震,6  
级8度,天水全城震荡,房屋颠簸,城乡  
死115人,伤31人,死畜600余头。

1937年,3月31日及4月22日,天  
水地震。

1976年,8月16日22时6分,四川  
松潘地震,波及天水,有强感。

## 二、滑坡灾害

1343年3月,成纪山崩水涌,溺死人畜无数。

1654年6月,华岐乡的烂泥沟因地震引起滑坡,两山合成一处,沟道堵塞,聚水成湖,名海子。

1929年秋,城西二十里郑家窑滑坡塌窑,压死2人。

1961年10月初,吕二乡柴家沟和李官湾村滑坡,使树木倒伏,道路堵塞,窑洞出水,房舍倒塌,18户村民受害。

1965年,7月初,中梁乡滴水崖村附近发生黄土滑坡,毁地100余亩,倒塌房10数间。

1990年,8月11日,秦城泰山庙山体裂缝长达300余米,致使数千户居民搬迁。

## 第三节 生物性灾害

304年5月,大蝗,草木、牛马毛鬃皆  
尽,民饥并疫。

310年5月,秦州大蝗。

682年6月,陇右螟蝗,食苗并尽,复  
疫病,死者枕藉于路。

785年夏,秦州蝗飞蔽日,旬日不息,

所至草木枝叶及畜毛皆尽。饿殍枕道,民  
蒸蝗去翅足食之。

964年6月,秦州蝗害。

1951年,天水小麦黄锈病、蚜虫、棉  
花蚜虫、果树及蔬菜均有虫害。

1952年,小麦发生虫害,害虫有麦蚜

虫、金针虫、金龟子、蛴螬、麦杆蝇、吸浆虫、麦蝶等。

1954年，春夏间发生虫害，西南各乡牲畜发生炭疽、口蹄疫。

1961年，农田发生虫害。

1964年，发生小麦锈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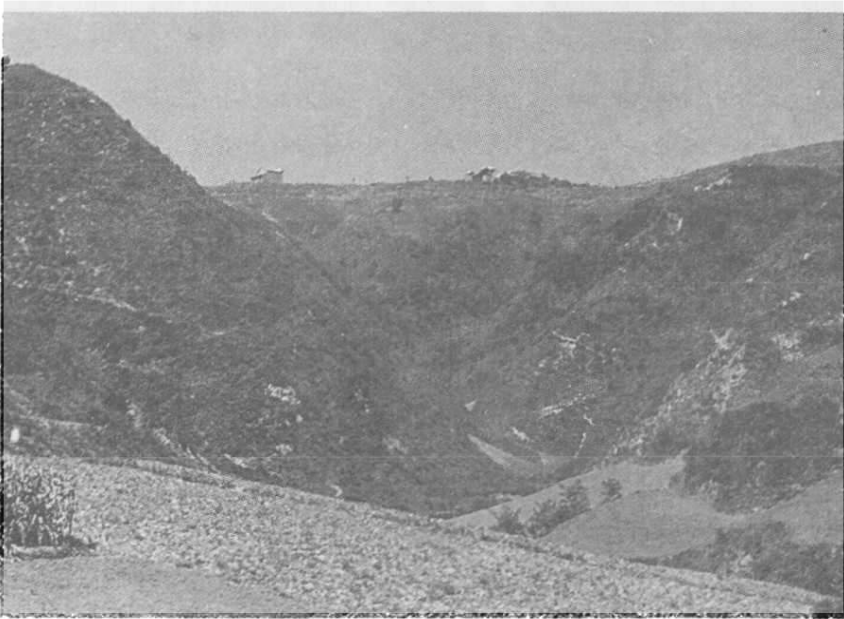
1965年，病虫害，粮食减产。

1966年，病虫害，粮食减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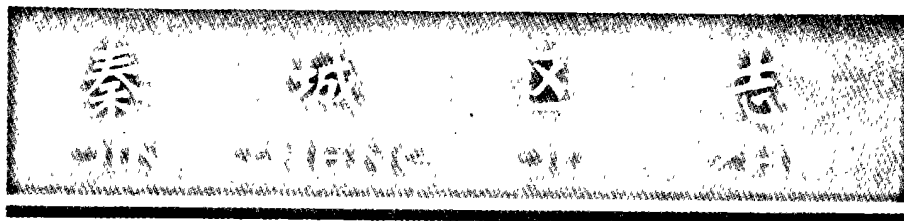
1975年，小麦发生锈病，洋芋发生坏腐病、晚疫病、玉米发生矮素黄叶病。

1978~1988年，发生农田病虫害。

1989年，小麦锈病特大流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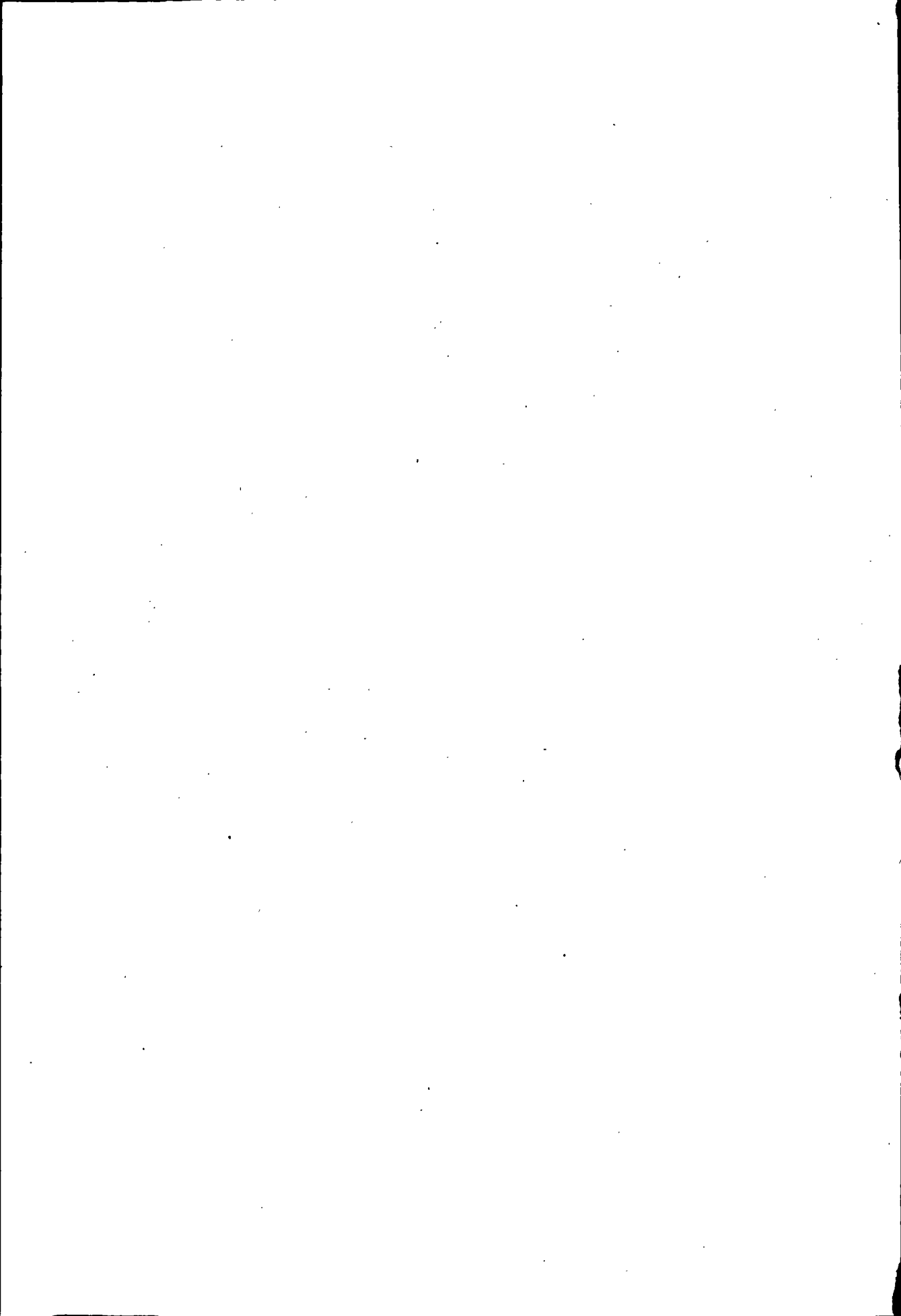


齐寿山(古名嶧冢山)



# 第三编

# 人口



# 第一章 规模与分布

## 第一节 总人口

境内已挖掘出的古文化遗址证实,早在七八千年前,藉河流域和西汉水流域就有人类生息。西周时秦庄公率其部落居西犬丘后,人口有较多增加。西汉前期,经过“文景之治”,人口有较快发展。据《汉书·地理志》记载,元始二年(公元2年),陇西郡11县共53964户,236824人。境内时分属上邽县和西县,约有8000户,3~4万人。西汉末至东汉初,因战乱灾荒,人口锐减。至永和年间(136—141年),仅有4000多户,2万人左右。东汉末至东晋时期,战乱频繁,统治集团又强令迁徙,使人口进一步减少。至北魏初,境内人口约万余口。北魏统治后,人口渐有恢复。至隋代,天水郡6县共52130户,上邽作为首县,约1万户,4~5万人。隋末唐初战争期间,人口大幅度减少。后经过唐代前期一段恢复,至天宝十一年(752年),秦州5县共24827户,109700人,境内约6000户,2~3万人。唐代后期至五代,人口减多增少。北宋统一后,人口恢复较快,至崇宁年间(1102—1106年),约相当于西汉末年人口。金、元至明,因兵事、灾荒,人口时增时减。清代中期,人口开始大量增加。光绪十五年(1889年)秦州“丁原额77973丁”。按清代人口统计制度(《清史稿·食货志》中载:“凡民男曰丁,女曰口,男年16为成丁,未成丁亦曰口”)秦州<sup>①</sup>总户数在4万以上,人口在20万以上,今秦城辖区内约2万余户,10万余人。

民国初,天水县共66330户,346650人,其中境内所占近3万户,15万人。民国前期,特别是民国8—18年(1919—1929年),境内天灾、兵祸频繁,民国17—18年的大饥荒,大批人逃荒外流,人口一度降至82659人。民国19年(1930年)后,外流人口逐渐返回,人口渐增。民国24年(1935年)编排保甲时,天水县68569户,343533人,其中境内所设1镇(天靖镇)、3乡(大

<sup>①</sup>注:指直辖地区,不含所领5县。

兴、清白、精源)共 28321 户、142011 人。民国后期,境内自然灾害相对减少,又因抗日战争时期省外沦陷区人口西迁,人口增加较多。1949 年末,境内共 53684 户,230883 人。按可比数字计算,总人口比民国初增加 32%,年递增率 7.5%。

解放后,人口增加较快。按现行区划范围统计,1957 年达到 58640 户,279218 人。8 年中总人口增加 20.9%,年递增率 24%,每年平均增加人口 6042 人。1958 年和 1959 年,农村劳动力大量外调,加之 1959 年农村出现饥荒,人口出生率下降,死亡数比正常年份增多,部分人口外流,人口总量下降,1959 年末总人口 266934 人,比 1957 年减少 12284 人(如加进城区增加的 6788 人,农村共减少 19072 人)。1960~1961 年,外出劳动力普遍回乡,城区人口也大量增加,总人口增至 282840 人。1962 年,城区人口精减下放,部分人口外迁,使总人口比 1961 年减少 5308 人。1962~1973 年,出现连续 12 年的人口高出生期,每年出生率均在 30%以上。同时,一批大、中型工厂陆续迁入,人口迅速增长。1973 年,总户数增至 78531 户,人口 407359 人,比 1962 年增加 129827 人,增长 46.8%,年递增率 35.5%,平均每年增加人口 1.18 万人,为历史上人口增长最快的时期。1973 年开始实行计划生育,人口增长速度转缓。在 1974~1990 年 17 年中,总计增加人口 127175 人,平均每年增加 7481 人,总人口年递增速度降为 16.1%。1990 年末,全区 120089 户,534534 人。人口总数比 1949 年净增加 1.32 倍。

1949—1990 年户口统计表

年份	户数	总人口	男性	女性	比上年 净增加 人口	总 人 口 中			说 明
						原水 辖人	天市 域口	原天 水县 域口	
1949	53684	230883	122168	108715	—	52850	145212	徽县 32821	时汪川、大门、苏成 3 乡由徽县辖,至 1957 年。
1950	54070	238777	126551	112226	7894	54167	151330	徽县 33280	

续表

年份	户数	总人口	男性	女性	比上年 净增加 人口	总 人 口 中			
						原天 水市 辖人 口	原天 水县 辖人 口	其 它 地 方 人 口	说 明
1951	55238	247847	131116	116731	9070	84719	129382	徽县 33746	天水县属 9 乡划 天水市
1952	56172	255953	134631	121322	8106	56121	165614	徽县 34218	天水县属 9 乡仍 划归天水县
1953	56419	260510	137028	123482	4557	57124	168689	徽县 34697	
1954	56806	265075	139884	125191	4565	60119	169777	徽县 35179	天水县 12 村(位 于今城区南山) 划天水市
1955	57182	267707	141253	126454	2632	61444	171047	徽县 35216	
1956	57684	272871	143461	129410	5164	62543	175110	徽县 35218	
1957	58640	279218	146589	132629	6347	63838	179634	徽县 35746	
1958	59728	276029	144904	131125	-3189	542576	—	—	市县合并, 原天 水市总人口中含 今北道区人口 266547 人
1959	57943	266934	138336	128598	-9095	524269	—	礼县 8320	时杨家寺划归礼 县; 原天水市总 人口中含北道区 人口 265655 人
1960	59062	278808	145156	133652	11874	532239	—	礼县 7715	原天水市总人口 中含今北道区人 口 261146 人
1961	61845	282840	147061	135779	4032	141339	141501	—	时市县分设, 原 天水县中部 10 公社隶天水市
1962	62693	277532	145410	132122	-5308	92127	185405	—	原天水县中部 7 公社划回天水县

续表

年份	户数	总人口	男性	女性	比上年 净增加 人口	总 人 口 中				说 明
						原水 辖人	天市 域口	原水 辖人	天县 域口	
1963	64311	284492	149016	135476	6960	94539	189953	—		
1964	64922	289052	151430	137622	4560	77143	211909	—	原天水县中部 3 公社划回天水县	
1965	66173	297389	156143	141246	8337	82581	214808	—		
1966	67011	307886	162692	145194	10497	86682	221204	—		
1967	67768	319718	168246	151472	11832	90292	229426	—		
1968	68120	330678	173523	157155	10960	94329	236349	—		
1969	69331	342621	179712	162909	11943	96943	245678	—		
1970	71016	356338	186074	170264	13717	102465	253873	—		
1971	75214	370275	193134	177141	13937	241274	129001	—	天水县西部 10 公社划天水市	
1972	76781	392644	205482	187162	22369	259797	132847	—		
1973	78531	407359	213132	194227	14715	269436	137923	—		
1974	80585	416042	216874	199168	8683	274803	141239	—		
1975	82753	422427	220404	202023	6385	279021	143406	—		
1976	84072	427093	223231	203862	4666	281835	145258	—		
1977	86232	432227	225428	206799	5134	285665	146562	—		
1978	88829	438985	228420	210565	6758	173036	265949	—	原天水县西部 8 公社划回天水县	
1979	89491	446725	232257	214468	7740	177197	269528	—		
1980	90734	454367	235794	218573	7642	180766	273601	—		



续表

年份	户数	总人口	男性	女性	比上年 净增加 人口	总 人 口 中			说 明
						原水 籍人	天市 域口	原天 县域 籍人	
1981	93408	462786	239901	222885	8419	184320	278466	—	
1982	94825	470905	243775	227130	8119	188035	282870	—	
1983	97878	477569	248164	229405	6664	191016	286553	—	
1984	100495	483762	250994	232768	6193	944832	—	—	天水市升为副地 级市，辖及天水 县和北道区，总 人口中含今天水 县及北道区 748146人。
1985	103562	489506	253998	235508	5744	—	—	—	
1986	106271	497124	257460	239664	7618	—	—	—	
1987	110945	505286	261120	244166	8162	—	—	—	
1988	113734	513150	265048	248102	7864	—	—	—	
1989	116736	520592	268404	252188	7442	—	—	—	
1990	120089	534534	276692	257842	13942	—	—	—	

说明：本表均为年末数据，故与本志中使用的1990年人口普查中数字不一。而且由于对户数统计口径不一致，年末统计与普查中统计户数差异较大。

## 第二节 城区人口

秦城历史上就是陇东南重要的政治、经济、商贸中心，人口居住集中。民国24年（1935年），共7979户，31635人，人口数占到当时全天水县人口的9.2%。抗日战争时期，迁入较多外省沦陷区人口，使城区人口增加较多。1949年，不计郊区3乡农村人口，城区有11368户，46990人，比民国24年增长

48.5%。

解放后 1950~1957 年间, 迁入人口不多, 主要是自然增加, 每年增加 1000 人左右。至 1957 年共 12380 户, 54980 人。1958 年开始, 由于大办工业中招收职工较多, 机关单位也增加人员, 使城区人口每年增加四五千, 至 1961 年达到 15160 户, 71039 人, 比 1957 年增加 16059 人。1962 年, 为加强农业, 压缩非农业劳动, 大量精减城区人口, 年末总人口降为 59621 人。此后两年, 控制城区人口规模, 至 1964 年总人口仅增至 61331 人, 每年增加 800 余人, 主要是自然增长人口。1965 年开始, 国家在调整工业布局中, 陆续将一批大、中型工厂迁入城区及附近。至 1972 年 8 年中, 平均每年净迁入约 3000 人, 加之同期城区人口出生率也较高, 每年自然增加人口 1500 人左右, 出现了城区人口增长的又一个高峰期, 1972 年达到 19736 户, 100405 人, 总人口比 1964 年增加 39074 人, 增长 63.7%。1973 年后, 对迁入城区的人口实行控制, 并实行计划生育, 人口增长速度减缓。1983 年, 城区共 32059 户, 117684 人, 总人口比 1972 年增加 17279 人, 增长 17.2%。1984 年起, 由于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 开放、搞活政策的进一步贯彻, 每年有较多的外籍人口迁入城区 (多为临时户口)。同时, 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为解决职工中夫妻两地分居问题, 也迁入一些人口, 农业人口转非农业人口过程中一些原居农村的人口也迁居城市, 海林轴承厂等大型工厂也由农村迁入城区, 使城区人口每年有较多的增加。1990 年人口普查时统计, 城区 7 个街道共有 41210 户, 151956 人 (男 79349、女 72607)。总人口中非农业人口 143688 万人, 临时暂住人口办了暂住证的 8268 人。与 1949 年相比, 人口数增加 104966 人, 增长 2.23 倍。

1990 年城区各街道人口统计表

街 道 名	户 数	人 口	男	女	总人口中 非农业人口
东 关	5035	18747	9987	8760	17861
大 城	5430	18995	9669	9326	17786
中 城	5554	20317	10139	10178	18441

续表

街道名	户数	人口	男	女	总人口中 非农业人口
西关	6573	22716	11349	11367	21290
七里墩	8857	32489	17385	15104	31387
石马坪	4275	17188	9048	8140	16334
天水郡	5486	21504	11772	9732	20589
合计	41210	151956	79349	72607	143688

### 第三节 人口密度

境内每平方公里居住人口，民国24年（1935年）65人，1949年95人，1951年超过100人，1971年超过150人，1985年达到200人，1990年218人。1990年的居住密度远高于全国121人的密度，比甘肃省50人的密度高出3.4倍。在天水市范围内，低于甘谷县和秦安县，稍高于全市人口密度。

人口密度城乡差距较大。按1990年人口普查数字计算，城区13平方公里居住151956人，每平方公里11689人；城郊3乡106平方公里居住30172人，每平方公里285人；农村19乡2323平方公里居住351127人，每平方公里151人。

农村中，以西南部平南、齐寿、天水、大门、汪川等乡人口最密。平南、齐寿两乡虽处山地丘陵区，但千人以上的自然村比比皆是，平均人口密度均在300人以上，为境内农村人口分布最集中的地区。西部藉河两岸人口密度也较高。李子、娘娘坝乡和关子、铁炉、杨家寺的西部地区人口稀少。铁炉、娘娘坝两乡平均人口密度70人左右，人口最稀少的李子乡仅平均人口密度25人。

1990年人口密度统计表

地 区	户 数	人 口	男	女	面 积 (平方公里)	每平方公里 人口(人)
城 区	41210	151956	79349	72607	13.0	11689
环城乡	1840	7935	3896	4039	14.2	559
吕二乡	2266	10534	5364	5170	54.6	193
玉泉乡	2368	11703	5903	5800	37.5	312
中梁乡	3163	16816	8588	8228	85.6	196
太京乡	4872	26131	13471	12660	144.0	181
关子乡	4658	22950	12051	10899	147.4	156
精口乡	4164	21402	10987	10415	122.4	175
铁炉乡	1902	9684	5067	4617	127.0	76
秦岭乡	2469	13057	6732	6325	64.4	203
牡丹乡	4462	24021	12615	11406	138.2	174
杨家寺乡	2679	13982	7255	6727	115.6	121
皂郊乡	3777	18814	9705	9109	170.0	111
店镇乡	2402	12442	6537	5905	75.5	165
齐寿乡	3651	18841	9784	9057	54.6	345
李子乡	1220	6592	3571	3021	261.7	25
平南乡	6251	32457	16859	15598	98.7	329
天水乡	5138	25937	13457	12480	96.0	270
华岐乡	3848	19959	10397	9562	99.0	201
汪川乡	4599	24048	12408	11640	108.2	222
大门乡	3330	17452	9200	8252	75.0	233
苏成乡	1864	9526	4996	4530	75.0	127
娘娘坝乡	3253	17016	8972	8044	264.0	65
合 计	115386	533255	277164	256091	2442.0	218

## 第二章 人口变动

### 第一节 自然变动

在封建社会，一方面无节制地自然生育，甚至推行鼓励生育政策，故境内早婚、早育现象极为普遍。另一方面，又要以人口多少承担较重的“丁口税”，广大劳动人民又不敢多生育。加之医疗卫生条件差，婴儿成活率很低，不满1岁婴儿死亡率常在30%以上，而且每逢时疫，常因救治无方而导致人口大量死亡；成年人过早夭亡，致使平均寿命下降，人口总数下降。另外，每遇到战乱兵荒、自然灾害，广大穷苦农民生活常难以为继，因饥寒交迫而死亡者常有发生。特别是延续较长的战乱、重大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时疫发生时期，人口死亡率远高于出生率，导致人口大幅度减少。从西汉到清代前期，历经千余年，境内人口最多时仅在3~5万之间。清代中期开始，实行“摊丁入亩”税制，政府鼓励人口增殖，加之社会秩序相对稳定，人口自然增长率出现了较高比例。

民国后期，医疗卫生条件有所改善，常造成人口死亡的天花、水痘、痢疾、霍乱等传染病有了防治之法，人口自然增长率有所提高。民国25年至38年（1936~1949年）间，境内年人口自然增长率在13%左右。

解放后，随着生活条件的改善和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妇女生育率提高，已婚不育者减少，人口死亡率和不满1岁婴儿死亡率逐年下降，自然增长率上升。1950~1957年，年出生率在27%~30%之间，共出生58871人；年死亡率在12%~13%之间，共死亡26433人，死亡人口占出生人口的44.9%，净增长率每年在15%~17%之间。1958年开始，特别是1959~1960年，农村出现严重饥荒，人民生活困难，使人口出生率下降而死亡率上升，两年中死亡11911人，大于10447人的出生数。随着困难局面的扭转，1961年出生率回升，人口净增加2609人。从1962年开始，境内人口出生率较长时期地保持了高比例，最高年份达39%，同时死亡率也比50年代下降。1961年至1973年的12年中，总计出生138445人，死亡31684人，死亡人口占出生人

口的 22.9%。70 年代前期开始实行计划生育后,1974 年人口出生率由上年的 33‰下降为 24.8‰,1975 年再降为 21.9‰。从 1976 年起,年人口出生率降到 20‰以下,减去死亡后的年自然增长率在 10‰~13‰之间。至 70 年代末,每个妇女生育的子女,由五六十年代的五六个降到农村二三个,城区只生一个。1976 至 1980 年,境内共出生 39053 人,死亡 13346 人,死亡人口占出生人口的 34.2%。80 年代,继续实行计划生育,但由于农村工作环境的变化,计划生育在农村有所放松,人口出生率比 70 年代回升,每年出生人口在 0.9~1.1 万人之间,而且由于人口死亡率进一步降低,年人口自然增长率增至 13‰~16‰。以 1990 年人口普查时统计的人口年龄段计算,0~9 周岁(即 1981~1990 年出生人口)儿童 101705 人,除去迁入儿童,净出生 10 万人,年人口出生率 20.2‰,同期死亡人口 23953 人,年死亡率 4.8‰,死亡人口占出生人口的 23.9%。

1950~1990 年,总计出生人口 379500 人,死亡人口 121400 人,净增加人口 258100 万人。

## 第二节 迁移流动

境内人口历代迁移流动频繁,特别是灾荒、战乱时期,常有大量人口流动迁徙。两汉时期,氐人、羌人不时迁入当时的天水郡(西汉)和汉阳郡(东汉),境内为其定居地之一。三国魏太和二年(228 年),诸葛亮率蜀军伐魏,街亭兵败后,迁西县千余户于汉中。西晋元康七至八年(297~298 年),秦州大饥,境内饥民同邻县逃荒者汇集 10 余万流入四川(史称“巴氏人”),形成庞大的人口流动潮。东晋时,北方诸少数民族统治者屡迁陇右人口,扩充自己的实力。晋太宁元年(323 年),前赵刘曜迁秦州 2000 余家于长安;咸和四年(329 年)后赵石虎破上邽后,迁秦、雍大族及关东流民 9000 余人于襄国(今河北省邢台境内);咸和七年(332 年),后赵又迁秦州富户 5000 户于雍州(今陕西关中);咸和九年(334 年),后赵再迁秦州 3 万余户于青、并州(分别在今山东、山西省境内);太元十二年(387 年),后秦姚萇迁秦州 3 千余户于安定(今甘肃省泾川县境内)。每次迁徙,境内人口均被大量迁出。北魏时期,部分迁出人口返回境内。唐代吐蕃占领秦州时期以及宋、金战争期间,均有较多人口因避战乱而流徙外地。明初军队屯田,并向人口稀少的地区迁移人口,一批外籍军士和移民定居境内,其中尤以山西籍人最多。民

间相传祖先从山西大槐树下迁来者,即指明初移民时迁入。明末清初,旱、蝗、地震灾害肆虐,境内人口又大量外流。

民国前期,战事频繁,常引起避乱人口的短期流动。民国17~18年(1928~1929年),境内大旱,大批农民外流乞食,有的村庄甚至全村逃荒。一、两年后,灾荒缓解,外流农民陆续返乡。民国19年(1930年)马廷贤部队攻战城区,屠杀无辜,曾引起城区居民的短期流动。抗日战争时期,被日本侵占区的大批居民西迁,曾有数以千计的人口迁入境内。同时,随着铁路的兴建和华双公路的开通,城区陆续设置一些交通运输单位,随迁部分人口定居城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50年代,每年有少量外籍人口随工作调动迁入城区。1958~1959年“大跃进”时期,由于征调大量劳动力到陇西、岷县等地参加全省兴办的引洮水利工程,加上当时兰州等地一些新办的工厂在境内招收职工,总共外迁农村人口约万余人。与此同时,城区由于新办工厂,从农村和境外迁人一批职工(以农民居多)。1959~1960年的农村饥荒中,一些家庭妇女携子女到陕西等地谋生,外流人口数以千计。1960~1961年,外迁劳动力陆续回乡,城区新增加职工也大部分返回农村。1962年城区职工和居民精减中,又迁出1.1万余人(其中部分迁往境外)。1965年开始,一批大、中型工厂在城区及附近兴建,每年有数千名外籍人口迁入境内,至1974年10年中,迁入人口减去迁出人口,净迁入2.977万人。此期间,每年随工作调动迁出、迁入的人口多达万余人,迁移流动十分频繁。1975年以后,对迁入人口实行控制,除少量因工作调动等迁移者外,大规模迁入停止。80年代前期,迁入人口主要是工作调动、学习培训、大中专毕业生分配、录用新职工、务工经商的外籍人口,每年净迁入1000余人。1985年后,由于建置体制的调整,城区作为天水市(地级)党政领导机关的驻地,市区规模进一步扩大,迁入人口增加。1985年7月至1990年6月,共迁入1.4091万人,其中城区1.3213万人。迁入人口按原籍区分,由外省迁入者2921人,由本省外县、市迁入者1.117万人。按迁入原因分,工作调动2784人(城区2758人、农村26人),分配录用1246人(城区1182人、农村64人),务工经商1064人(城区942人、城郊105人、农村17人),学习培训3806人(城区3804人、农村2人),投亲靠友589人(城区566人、农村23人),退休、退職回原籍152人(城区128人、农村24人),随迁家属2390人(男1009人、女1381人,迁入城区2322人、农村68人),婚姻迁入855人(男171人、女684人,迁入城区353人、农村502人),其他原因迁入1205人(城区1158人、农村

47人)。迁入人口中,除去学习培训外,大都是净迁入人口。减去因工作调动调出人员和随同迁出家属,每年净迁人1500余人。

1950—1990年,共迁入外籍人口4.5万人。

## 第三章 人口结构

### 第一节 性 别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由于封建道德观念和传统习俗的影响,重男轻女思想浓厚,人口性别比例不平衡。民国24年(1935年)境内各乡、镇人口性别比如下表:

	天靖镇	大兴乡	清白乡	藉源乡	合 计
总人口	31635	36506	23895	49974	142010
男	17983	19840	13254	27245	78322
女	13652	16666	10641	22729	63688
性别比以 女性为100	132 : 100	119 : 100	125 : 100	120 : 100	123 : 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实行男女平等,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重男轻女思想逐渐改变,人口中性别差距缩小。1965年总人口中,男15.6143万人,女14.1246万人,性别比为111:100;其中城区人口由于单位职工男性比例较高,共有男36320人,女29871人,性别比为122:100;农村人口中男119823人,女111375人,性别比例为108:100。七八十年代,许多职工将家属调入城市,原在农村的职工家属也普遍转为非农业人口在城区生活,城区人口的性别比例渐趋平衡,1980年为114:100,1985年降为110:100。1990年普查时,全区男性277164人,女性256091人,性别比为108:100;其中城区



男 79349 人, 女 72607 人, 性别比为 109 : 100。普查中登记的 0~10 周岁人口 110624 人, 其中男 57286 人, 女 53338 人, 性别比为 107 : 100。

## 第二节 年 龄

1953 年人口普查时, 城区总人口中, 15 岁以下少年儿童占 30%,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占 6%; 农村人口中, 少年儿童占 34%, 老年人占 5%, 为壮年人口型结构。60 年代和 70 年代初, 人口增长过快, 1970 年农村人口中少年儿童比例上升到 43%, 使人口年龄结构变为年轻型。实行计划生育后, 经过 10 多年的控制, 人口年龄结构再次变为壮年型。1990 年普查人口中, 15 岁以下少年儿童 158239 人, 占总人口的 29.6%; 16~40 岁的青、壮年 244113 人, 占 45.8%; 41~64 岁的中年 105378 人, 占 19.8%; 65 岁以上老人 25525 人, 占 4.8%。老人中, 70 岁以上的呈上升趋势。

1990 年人口年龄统计表

年龄	合 计	占总人 口 %	男	女	年龄	合 计	占总人 口 %	男	女
合计	533255	100	277164	256091	12	8987	1.68	4716	4271
0	10133	1.90	5342	4791	13	8649	1.62	4490	4159
1	10868	2.04	5735	5133	14	9361	1.75	4855	4506
2	11061	2.07	5676	5385	15	10385	1.95	5294	5091
3	10865	2.04	5683	5182	16	13088	2.45	6736	6352
4	9721	1.82	5057	4664	17	14051	2.63	7349	6702
5	9875	1.85	5075	4800	18	13177	2.47	6930	6247
6	9533	1.79	4896	4637	19	14212	2.67	7534	6678
7	9591	1.80	5013	4578	20	14665	2.75	7457	7208
8	10704	2.01	5482	5222	21	14251	2.67	7332	6919
9	9354	1.75	4822	4532	22	13133	2.47	6699	6434
10	8919	1.67	4505	4414	23	12252	2.30	6344	5908
11	10233	1.92	5247	4986	24	12053	2.26	6247	5806

续表

年龄	合 计	占总人 口 %	男	女	年龄	合 计	占总人 口 %	男	女
25	11087	2.08	5784	5303	50	4898	0.92	2559	2339
26	11584	2.17	5941	5643	51	4149	0.78	2135	2014
27	12280	2.40	6234	6046	52	4434	0.83	2360	2074
28	8719	1.64	4436	4283	53	4351	0.82	2317	2034
29	4645	0.87	2374	2271	54	4245	0.80	2145	2100
30	5736	1.08	3061	2675	55	3914	0.73	2056	1858
31	4474	0.84	2324	2150	56	4027	0.76	2180	1847
32	7043	1.32	3681	3362	57	4058	0.77	2150	1908
33	7170	1.34	3667	3503	58	3853	0.72	2187	1666
34	7437	1.39	3773	3664	59	4216	0.79	2384	1832
35	7986	1.50	4035	3951	60	2972	0.56	1717	1255
36	7655	1.44	3899	3756	61	2228	0.42	1275	953
37	7186	1.35	3628	3558	62	2562	0.48	1406	1156
38	7338	1.38	3708	3630	63	2718	0.51	1593	1125
39	6232	1.17	3095	3137	64	2994	0.56	1716	1278
40	6659	1.25	3382	3277	65	2894	0.54	1630	1264
41	6123	1.15	3227	2896	66	2816	0.53	1581	1235
42	6139	1.15	3204	2935	67	2335	0.44	1301	1034
43	6289	1.18	3363	2926	68	2034	0.38	1148	886
44	5590	1.04	2808	2782	69	2046	0.38	1130	916
45	5079	0.95	2584	2495	70	1817	0.34	959	858
46	5210	0.98	2721	2489	71	1575	0.30	813	762
47	5213	0.98	2725	2488	72	1585	0.30	838	747
48	5082	0.95	2634	2448	73	1491	0.28	765	726
49	5034	0.94	2647	2387	74	1287	0.24	654	633

续表

年龄	合计	占总人 口%	男	女	年龄	合计	占总人 口%	男	女
75	1087	0.20	577	510	88	61	0.01	25	36
76	975	0.14	505	470	89	42	0.01	18	24
77	724	0.13	356	368	90	21	—	8	13
78	597	0.11	297	300	91	13	—	5	8
79	468	0.09	228	240	92	3	—	—	3
80	405	0.08	176	229	93	2	—	—	2
81	334	0.06	144	190	94	3	—	1	2
82	271	0.05	120	151	95	1	—	1	—
83	186	0.03	85	101	96	2	—	1	1
84	153	0.03	57	96	97	1	—	—	1
85	124	0.02	48	76	98	—	—	—	—
86	97	0.02	27	70	99	—	—	—	—
87	74	0.01	34	40	100	1	—	1	—

### 第三节 民族

历史上,秦城境内一直是多民族杂居的地区。远在西周,戎、氏等部族就活动在境内。后来秦人逐渐兴起,并与戎族融合。两汉时,羌族人从西部不断迁入,形成以汉族为主,与羌族人杂居的状况。东晋十六国时期,又迁入少数屠各、休官、丁零族人和一些杂胡种族人。隋代以后,汉、羌等族逐渐融合,从此形成了长期以汉族人口为多数的民族结构。宋元之际,回族开始迁入秦城。从此又成为汉、回两族共同居住的结构。民国后期,迁入少量其他少数民族人口。1949年境内总人口中,汉族227631人,回族3248人,其他少数民族4人。1964年总人口中,汉族284990人,回族4009人,其他少数民族53人。

1990年普查时,全区有18个民族,其中汉族523242人,占总人口的

98.1%；回族 9084 人，占 1.7%；其他 16 个少数民族共 929 人，占 0.2%，其中满族 694 人，蒙古族 75 人，土家族 29 人，藏族 27 人，壮族 23 人，锡伯族 20 人，朝鲜族 15 人，苗族 15 人，彝族 6 人，羌族 6 人，裕固族 5 人，俄罗斯族 5 人，畚族 4 人，东乡族 3 人，达斡尔族 1 人，侗族 1 人。

1990 年回族人口的分布：城区 7145 人，太京乡 905 人，吕二乡 253 人，牡丹乡 240 人，皂郊乡 181 人，娘娘坝乡 130 人，环城乡 127 人，玉泉乡 74 人，店镇、李子、齐寿等 7 乡共 29 人。城区回族居民主要居住在中城街道的伊民巷（穆家坑）、自治巷、亲睦里等地；农村回族人口聚居的村庄有太京乡的窝驼村，吕二乡的李官湾村，牡丹乡的马家堡子等村。其它少数民族除藉口乡有 1 名蒙古族人口外，都在城区，散布于各机关和企、事业单位。

#### 第四节 农业人口和非农业人口

民国以前，城区就有较多的非农业人口。民国时期陆续兴办一些工厂后，城区非农业人口进一步增多。城区以外的农村，除占绝大多数的农业人口外，非农业人口仅有公职人员和教师。1949 年境内总人口中，农业人口 183033 人，非农业人口 47850 人，分别占总人口的 79.3% 和 20.7%。非农业人口中，城区占 46990 人，农村 860 人。此后至 1957 年，农业和非农业人口比例一直保持在 1949 年水平上。1958 年开始，大量农业劳动力转入非农行业，至 1961 年非农业人口增至 72258 人，占总人口的 25.5%。1962 年，为加强农业和压缩城区消费量，精减下放万余名非农业人口到农村，是年非农业人口减为 60347 人，占总人口的 21.7%，其中城区 58639 人，农村 1708 人。1965 年起，每年从外地迁入较多非农业人口。至 1973 年，407359 名总人口中，农业人口 296845 人，占 72.9%；非农业人口 110514 人，占 27.1%。非农业人口中，城区 101874 人，农村 8640 人，其中李子公社由于新建国营大型工厂占 5275 人。1981 年，非农业人口增至 121155 人，占总人口的 26.2%。

1990 年末，全区农业人口 380842 人，占总人口的 71.2%；非农业人口 153692 人，占 28.8%。非农业人口中，城区 149734 人，占全部非农业人口的 97.4%；农村 3958 人，各乡依次为：太京 403 人，李子 395 人（此前从 1984 年开始，国营工厂迁城区，职工已陆续迁出），天水 363 人，平南 345 人，汪川 324 人，牡丹 269 人，藉口 267 人，关子 240 人，杨家寺 225 人，秦岭 180 人，华岐 178 人，娘娘坝 175 人，大门 130 人，中梁 125 人，铁炉 118 人，齐

寿 79 人，店镇 71 人，苏成 71 人。

## 第五节 婚 姻

由于境内总人口中男性多于女性，未婚人口中女性较少而男性居多。民国时期出生尚健在的未婚男子（1990 年普查时年龄在 40 岁以上者）1371 人，而未婚女性仅 68 人。1949 年以后，性别比例不平衡的状况虽有改变，但 1950～1965 年间出生人口中（1990 年普查时年龄在 26～41 岁者），男子未婚的 3274 人，女性未婚的 876 人，两者之比为 370：100。

70 年代大力提倡晚婚，年轻人初婚年龄大都比以前推迟。1990 年人口普查时统计，23～25 周岁年龄段内男青年未婚的 6767 人，占同年龄段男性总人口的 36.8%；21～23 周岁年龄段内女青年未婚的 6462 人，占同年龄段女性总人口的 33.5%。但早婚现象农村仍然存在，15～19 岁女性中，有 3280 人已婚，占同年龄段女性总人口的 10.6%；15～21 岁男性中，有 4528 人已婚，占同年龄段男性总人口的 9.3%。

1990 年 15 岁以上人口婚姻状况统计表

年 龄	总 人 口		未 婚		有 配 偶		丧 偶		离 婚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	5294	5091	5286	5064	8	27	—	—	—	—
16	6736	6352	6700	6222	36	129	—	1	—	—
17	7349	6702	7235	6265	112	437	1	—	1	—
18	6930	6247	6712	5333	217	912	—	—	1	2
19	7534	6678	6840	4906	690	1767	2	—	2	5
20	7457	7208	6203	3990	1245	3211	1	2	8	5
21	7332	6919	5128	2964	2190	3944	4	4	10	7
22	6699	6434	3959	2132	2726	4291	3	4	11	7
23	6344	5908	2882	1366	3432	4520	10	5	20	17

续表

年 龄	总 人 口		未 婚		有 配 偶		丧 偶		离 婚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24	6247	5806	2232	960	3983	4835	9	4	23	7
25—29	24769	23546	3884	1323	20642	22073	54	54	189	96
30—39	34871	33386	1043	123	33084	32845	269	222	475	196
40—49	29295	27123	718	35	27357	26022	780	930	440	136
50—59	22473	19672	371	16	19714	16763	1997	2846	391	47
60—69	14497	11102	224	11	10940	6548	3152	4522	181	21
70 以上	6743	6657	58	6	3582	1505	3053	5140	50	6
合 计	200570	184831	59475	40716	129958	129829	9335	13734	1802	552

## 第四章 人口素质

### 第一节 文化程度

民国以前，城区有文化的人较多，但农村很少，特别是南部和西部偏僻山区，往往几十里找不到一个识字人。

民国时期，倡导兴教办学，城乡学校逐渐增多，特别是城区有文化的人口逐年增多，农村文化落后局面也有改变。民国 36 年（1947 年），城区有文化的人口 9200 人，约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22%；农村有文化的人口则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10% 以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教育事业发展较快。1953 年，城区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43620 人，有文化的 13160 人，其中小学程度 9884 人，初中程度 2264 人，高中程度 862 人，大学程度 150 人；文盲、半文盲 30460 人。农村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178669 人，有文化的 18224 人，其中小学程度 16570 人，

初中程度 1268 人，高中程度 359 人，大学程度 27 人；文盲、半文盲 160445 人。城乡有文化人口共 31384 人，占 6 岁以上总人口的 14.1%，其中城区占 30.2%，农村占 10.2%。1964 年，城区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47984 人，有文化的增加到 34188 人，其中小学程度 22269 人，初中程度 7981 人，高中程度 3148 人，大学程度 790 人；文盲、半文盲 13796 人。农村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180115 人，有文化的 32698 人，其中小学程度 29147 人，初中程度 3074 人，高中程度 420 人，大学程度 57 人；文盲、半文盲 147417 人。城乡有文化人口共 66886 人，占 6 岁以上总人口的 29.3%，比 1953 年提高 15.2 个百分点。有文化人口比例，城区占 71.2%，农村占 18.2%。1982 年，城区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109136 人，有文化的 96957 人，其中小学程度 36911 人，初中程度 32902 人，高中程度 22793 人，大学程度 4351 人；文盲、半文盲 12179 人。农村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301461 人，有文化的 132557 人，其中小学程度 93431 人，初中程度 27972 人，高中程度 10863 人，大学程度 291 人；文盲、半文盲 168904 人。城乡合计有文化人口 229514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55.9%。其中城区占 88.8%，农村占 44%。

1990 年，全区人口中 6 岁以上人口 470732 人，有文化人口 325463 人，其中小学程度 168260 人，初中程度 94868 人，高中程度 41321 人，中专程度 11190 人，大学程度 9824 人；文盲人口 145269 人，其中 6~14 岁人口中文盲 13305 人。有文化人口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69.1%，比 1953 年提高 55 个百分点。城区人口文化素质高，在 140880 名 6 岁以上人口中，有文化的占 92.1%。城区大学程度人口占全区大学程度人口的 97.4%，中专占 90.6%，高中占 72.9%。高中及其以上文化程度人口占 6 岁以上人口比例，城区为 35.4%，农村 3.8%。农村人口中文盲比例较高，苏成、大门、关子 3 乡均占 6 岁以上人口的一半以上。

1990 年城区及各县文化状况统计表

	6 岁及以上人口数	有 文 化 人 口							文 盲 人 口		
		大学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合计	占 %	人 数	占 %	其 中 6-14 岁文盲 人 口
全区合计	470732	9824	11190	41321	94868	168260	325463	69.1	145269	30.9	13305

续表

	6岁及 以上 人口数	有 文 化 人 口							文 盲 人 口		
		大学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 学	合 计	占 %	人 数	占 %	其 中 6—14 岁文盲 人 口
一、城区	140880	9573	10141	30136	47823	32060	129733	92.1	11147	7.9	1260
二、农村	329852	251	1049	11185	47045	136200	195730	59.3	134122	40.7	12045
环城乡	6901	9	25	380	1839	3001	5254	76.1	1647	23.9	80
吕二乡	9149	4	16	373	1862	3902	6157	67.3	2992	32.7	136
玉泉乡	9969	2	22	371	1944	4889	7228	72.5	2741	27.5	137
中梁乡	14345	16	45	467	1736	5960	8224	57.3	6121	42.7	495
太京乡	22756	19	106	919	3897	10324	15265	67.1	7491	32.9	662
关子乡	20358	6	62	433	2404	7141	10046	49.3	10312	50.7	1360
藉口乡	18830	20	59	654	2256	7087	10076	53.5	8754	46.5	909
铁炉乡	8495	4	35	299	1242	4084	5664	66.7	2831	33.3	242
秦岭乡	11559	4	61	472	2350	4761	7648	66.2	3911	33.8	182
牡丹乡	21179	18	62	777	3327	7968	12152	57.4	9027	42.6	815
杨家寺乡	12181	17	58	711	2095	4586	7467	61.3	4714	38.7	428
皂郊乡	16386	1	7	240	2273	8539	11060	67.5	5326	32.5	423
店镇乡	10904	7	39	164	1151	4457	5818	53.4	5086	46.6	475
齐寿乡	15995	1	39	324	1951	6320	8635	54.0	7360	46.0	646
李子乡	5666	13	31	153	976	2311	3484	61.5	2182	38.5	144
平南乡	27419	23	73	870	3439	12830	17235	62.9	10184	37.1	980
天水乡	22284	28	66	992	3320	9309	13715	61.5	8569	38.5	689
华岐乡	17215	9	72	585	2296	7616	10578	61.4	6637	38.6	425
汪川乡	20853	31	62	801	2351	7785	11030	52.9	9823	47.1	852
大门乡	14798	5	46	374	1677	4812	6914	46.7	7884	53.3	959
苏成乡	8111	4	30	229	890	2832	3985	49.1	4126	50.9	384
娘娘坝乡	14499	10	33	597	1769	5686	8095	55.8	6404	44.2	622



## 第二节 寿 命

### 一、死亡年龄

1949年以前,境内人口寿命较短。不满1岁婴儿死亡率占总出生婴儿数的1/3以上,死亡人口的平均寿命城区在40~50岁之间,农村在35~40岁之间。

1949年以后,随着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和生活环境的变化,老年人寿命逐渐延长,婴儿死亡率降低,死亡人口的平均寿命渐次提高。1953年,公安部门对农村死亡人口抽查,在全部死亡人口中,不满1岁婴儿占11.1%,1~9岁的占11.1%,10~19岁的占3.4%,20~64岁的占48.6%,65岁以上的占25.8%,死亡人口平均年龄42.4岁。1961年对农村抽查中,不满1岁婴儿占9.2%,1~9岁的占13.2%,10~19岁的占2.6%,20~64岁的占55.1%,65岁以上的占19.9%,死亡人口平均年龄41.8岁。时农村正值困难时期,故死亡人口年龄偏低,但城区死亡人口平均年龄已达55岁。1982年人口普查时调查,城区及城郊5公社1981年7月至1982年6月共死亡805人,其中不满1岁婴儿占4%,1~9岁的占3.3%,10~19岁的占3.2%,20~64岁的占44.3%,65岁以上占45.2%,死亡人口平均年龄56岁。农村死亡1431人,其中不满1岁的婴儿占4.8%,1~9岁的占5.8%,10~19岁的占3.3%,20~64岁的占41.8%,65岁以上的占44.3%,死亡人口平均年龄54岁。

1990年人口普查时调查,1989年1月至1990年6月全区死亡人口4105人,其中不满1岁婴儿253人,占6.2%;1~9岁112人,占2.7%;10~19岁86人,占2.1%;20~29岁162人,占3.9%;30~64岁1480人,占36%;65岁以上2012人,占49.1%,死亡人口平均年龄56.8岁。

### 二、老 人

1953年普查时,城区有70岁以上老人1368人,其中90岁以上6人;农村有70岁以上老人3211人,其中90岁以上4人。1964年普查时,城区有70岁以上老人506人,其中90岁以上1人;农村有70岁以上老人1386人,无90岁以上老人。1982年普查时,城区有70岁以上老人2189人,其中90岁以上11人;农村有70岁以上老人5268人,其中90岁以上12人。1990年普

查时,全区有70岁以上老人1.34万人,其中男6743人,女6657人;90岁以上47人,其中男17人,女30人。

秦城区90岁以上老人一览表

1992年11月31日调查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份	民 族	住 址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份	民 族	住 址
陈惠民	男	1894	汉	西关	王 彩	女	1894	汉	中城
张鸿强	男	1900	汉	西关	王月英	女	1893	汉	中城
张月英	女	1900	汉	西关	吕子龙	男	1893	汉	中城
裴占奎	男	1900	汉	西关	宋生莲	女	1897	汉	中城
蔡在己	男	1900	回	西关	周国辉	男	1902	汉	中城
李冬姐	女	1900	回	西关	郭民民	女	1902	汉	东关
周 济	男	1901	汉	西关	安福有	男	1901	汉	东关
路潮信	男	1900	汉	西关	王调过	女	1897	汉	东关
马桂兰	女	1901	汉	西关	乔静箴	女	1902	汉	东关
齐文文	女	1900	汉	中城	杜秀英	女	1901	汉	东关
王女子	女	1902	汉	中城	姜淑兰	女	1902	汉	七里墩
赵正宜	女	1900	汉	中城	张美英	女	1897	汉	七里墩
徐发荣	男	1901	汉	中城	云吉太	女	1902	汉	七里墩
武光境	女	1900	汉	中城	陈任氏	女	1900	汉	七里墩
马忠良	男	1896	回	中城	白宝财	男	1901	汉	七里墩
樊女娃	女	1901	汉	中城	刘雪娃	女	1896	汉	七里墩
市秀英	女	1902	汉	中城	刘玉武	男	1898	汉	七里墩
张进学	男	1902	汉	中城	黄疆献	男	1897	汉	七里墩
张幕全	男	1902	汉	中城	李德志	男	1901	汉	七里墩
宋丰思	女	1900	汉	中城	孙爱子	女	1901	汉	环城
穆 俊	男	1898	回	中城	师文清	男	1900	汉	环城
张倩玉	男	1898	汉	中城	史捍捍	女	1896	汉	藉口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民族	住址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民族	住址
温大姐	女	1896	汉	苏成	吕娥娥	女	1898	汉	皂郊
郭招来	男	1898	汉	太京	李真	男	1896	汉	皂郊
王应选	男	1898	汉	华岐	李根古	女	1895	汉	皂郊
王永金	男	1896	汉	齐寿	王毛生	男	1897	汉	皂郊
赵付玉	男	1896	汉	秦岭	赵连奎	男	1902	汉	平南
赵启甲	男	1896	汉	秦岭	全登弟	男	1892	汉	平南
辛润巴	男	1898	汉	牡丹	王好德	男	1902	汉	平南
张求哥	男	1897	汉	牡丹	何岁狗	男	1898	汉	平南
王九娃	女	1898	汉	牡丹	刘女女	女	1896	汉	平南
赵辛米	女	1897	汉	牡丹	戈鲁羊	男	1902	汉	天水
万得桂	女	1894	汉	牡丹	安虎姐	女	1902	汉	天水
辛长义	男	1902	汉	牡丹	刘三亲	男	1898	汉	天水
韩二婆	女	1898	汉	牡丹	辛梅青	女	1902	汉	天水
王连全	男	1897	汉	牡丹	焦应选	男	1902	汉	天水
刘拐娃	女	1902	汉	牡丹	徐雪西	男	1900	汉	大门
猴志斗	男	1902	汉	牡丹	白召华	女	1900	汉	大门
吕勺姐	女	1901	汉	汪川	赵女子	女	1902	汉	西关
王世姐	女	1900	汉	汪川	张春秀	女	1896	汉	齐寿
彭大舜	女	1901	汉	汪川	吴莲花	女	1898	汉	后寨 38号
赵连生	女	1901	汉	汪川	王长久	男	1898	汉	王家磨 干休所
汪梨花	女	1900	汉	汪川	张书宝	男	1898	汉	西关
王瑞姐	女	1901	汉	汪川	郭秀英	女	1898	汉	豹子沟
柏岁女	女	1900	汉	汪川	何志芳	女	1898	汉	伏羲路
赵生夫	男	1897	汉	皂郊					

## 第五章 人口管理

### 第一节 登 记

历代封建政权都较重视户口管理。延至明代，户口管理更加严格。洪武三年（1370年），颁行户帖，进行全国性人口调查。洪武十四年（1381年），秦州编排里、甲，以户为单位登记乡贯、姓名、年龄、丁口、田宅等内容，并编造“黄册”（因上报户部者封面为黄色，故称“黄册”），按民户、军户、匠户、灶户4籍分类管理。“黄册”填好后，分4份分别由户部、省、府、州存档。此后，每10年进行一次登记。清代户口登记较前更为细致。由于历代户口管理的目的均在于向人民征赋派役，故隐匿漏报者较多。直至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朝廷通令“滋生人丁，永不加赋”后，人口登记才渐确实。

民国17年（1928年），国民政府曾令各省、县调查人口，时境内正逢灾荒兵乱，未能进行。灾荒过后，编排保、甲，对户口进行登记，但所登记户口甚少，城区6731户居民仅登记20521人，三区（今区境西部）8973户仅登记22838人，户均仅2.5人。民国23年（1934年），推行《编查保甲户口条例》，对户数、人口、男女、文化以及有无枪支弹药等登记造册。由于登记中以严格行政措施作保证，隐匿漏报减少，所登记人口较为可靠。民国30年（1941年），又令各户悬挂门牌，在牌上贴户籍表，挂户内易见之处，以备随时稽查。民国34年（1945年），省令各甲制作户口递查牌，每月由甲长执牌详查，但多属例行公事。民国后期，户口为征兵和派夫的依据，农户多有隐瞒不报者，基层政权也为减轻向上交差之苦，亦听之任之，故当时天水县所报户口，均比民国24年时减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渐建立了完整的户口管理制度。1951年7月公安部颁布《城市户口管理暂行条例》后，城镇户口由公安机关管理。1953年，又遵照内务部颁发的《户口变动登记暂行条例》，农村户口由乡人民政府管理。与此同时，公安部门设户籍机构，管理城乡人口的迁移办证和户口统计。凡向乡境外迁移人口者，均由公安机关办理迁移证。此后，除1961—1963

年间农村因基层干部为争取较多回销粮和布票有虚报人口外，其余年份管理一直较为严格，特别是城区人口和非农业人口，常与食品分配、供应有关，管理更加细密，在册登记户口与常住户口基本一致。1980年后，流动人口增多，加之在推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中基层常有隐匿出生人口的现象，在册登记户口与实际人口差距较大。1989年，全区人口报告表上出生人口6863人，而1990年普查中登记的1989年出生人口达11420人。

1990年人口普查前清理，全区有4276人未报户口，其中绝大部分为超计划生育未报者；同时还清理出10699人在参军、死亡、被捕后未注销户口。普查中登记出，常住本区一年以上，户口在外县、市的有3854人；常住本区不满一年，离开户口登记地一年以上的212人；人住本区，户口待定的5555人，合计9621人，其中城区6689人。

## 第二节 普 查

### 一、第一次普查

1953年7月结合普选选民登记进行。普查目的一为普选作依据，二为查清确切人口数字。以1953年6月30日24时为登记截止时间，共调查姓名、性别、年龄、民族4个项目。普查时，天水市所辖区、街、乡各级均成立人口调查登记办公室，街、乡以下按选区设调查登记站。登记后，由登记站为始，逐级汇总上报。普查结果，天水市辖4区、13街、3乡共14595户，56893人，男29463人，女27430人。当时由天水县和徽县分别隶属的农村也成立登记机构，由两县分别汇总上报。

### 二、第二次普查

1964年7月进行。目的是查清总人口数字和1964年上半年人口增长情况，为编制国民经济计划提供可靠依据。仍以6月30日24时为登记截止时间。调查项目为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文化程度、本人成份、职业7项。普查时，天水市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街道、公社成立办公室，居委会、大队成立普查小组，共有600余人参加。当时由天水县隶属的农村也成立各级办公室，组织境内农村的普查。普查结果，天水市辖的4街道、3公社共16683户，76040人，男39508人，女36532人；1964年上半年出生1776人，死亡443人，迁入1856人，迁出1812人。属天水县辖的8区40公社共48380户，208971人，男109610人，女99361人；1964年上半年出生4165

人，死亡 2014 人，迁入 1069 人，迁出 1214 人。

### 三、第三次普查

1982 年 7 月开始登记，10 月份汇总结束。是实行计划生育后进行的首次人口调查，天水市有 900 余人参加，时由天水县辖的农村有 2000 余人参加。以 7 月 1 日零时为登记截止时间，共调查 19 个项目，在第二次普查项目基础上，增加婚姻状况、妇女生育状况、户口登记状况等内容。登记后，除一些基本数据先行手工汇总外，大部分数据将普查表送兰州用电子计算机汇总。汇总结果，天水市辖 4 街道、5 公社共 41694 户，186460 人，男 96618 人，女 89842 人；属天水县辖的 17 公社共 52410 户，278989 人，男 144241 人，女 134748 人。

### 四、第四次普查

1990 年 7 月进行登记。目的是搞清人口现状和 1989 年人口增长状况，为制定人口、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可靠资料。共调查 23 个项目，在第三次普查项目基础上再增加户口迁移状况、流动人口状况等。登记截止时间为 7 月 1 日零时。普查前，区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 19 名工作人员；街道、乡成立普查办公室；居民委员会和村成立普查小组，共有 2300 余名普查人员参加。登记后手工汇总一些基本数据后，将普查表送市统计局用电子计算机汇总。普查结果，全区 7 街道、22 乡共 115386 户，533255 人，男 277164 人，女 256091 人。

## 第三节 发 证

1986 年开始，全区对 16 岁以上人口由公安机关颁发居民身份证。身份证上注明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日、住址、使用年限、编号、颁证单位及日期等项，并印有照片。至 1990 年，全区已颁发 33.4 万份。从此，居民在社会活动中，身份证作为个人证件正式使用。

## 第六章 计划生育

1962~1973 年，人口出生率在 30‰以上，最高年份达 39.2‰。境内总人

口由 1962 年的 277532 人增至 1973 年的 407359 人，11 年中总人口增长 47%。人口大量增加，给生产、生活以至社会各方面带来巨大压力。1973 年开始，控制人口被党政领导机关列入重要工作内容，城乡普遍开展计划生育，人口始得到控制。

## 第一节 机构

### 一、行政机构

1972 年 3 月，市革命委员会成立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并设具体办理日常事务的办公室。1981 年 5 月，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改设为计划生育委员会。1984 年 1 月，复改称办公室。1985 年 7 月设市辖区后，仍改为计划生育委员会。1990 年，共有计划生育工作人员 38 人，其中区计划生育委员会 8 人，乡 30 人。

### 二、技术机构

1977 年，成立市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小组，1985 年改为区计划生育技术指导站，1989 年改称计划生育服务站。1990 年，职工 13 人，其中技术人员 8 人。

## 第二节 晚婚晚育

1973 年 9 月，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保卫部联合发出《关于在全市内实行计划生育和提倡晚婚卡片的通知》，要求按照“实行晚婚，每对夫妇只生两个孩子，两胎间隔 4 年左右”的原则，经民主评议，主管部门批准，由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发给生育卡片，凭卡生育，生育后照卡报户口、供应口粮。并规定了晚婚年龄，城市男 26 周岁，女 24 周岁；农村男 25 周岁，女 23 周岁。

同年，市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还定出对实行计划生育者的副食品优待供应办法，凡施绝育手术者，城市供应红糖 1 斤，鸡蛋 4 斤（或肉 2 斤），农村的供应红糖 1 斤；按计划生育一、二胎的产妇亦供应红糖、鸡蛋（或肉）。企业和农村生产队对施行绝育手术者均定出延长假期、经济补助等优待规定。实行晚婚的，婚假延长 1 个月；晚育的，产假延长 100 天。

1975 年，市革命委员会规定，超计划生育的婴儿报户口时，必须先落实绝育措施。

1979年,市革命委员会贯彻省革委会《关于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试行条例》(十条),凡生育1个孩子做绝育手术的,奖300元(后改为职工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每年30元,至14岁止;农村多划1分自留地、责任田或从集体资金中给以补助);生育1个孩子后采取其它措施不再生育的,孩子满4周岁后,每年奖30元,至孩子14岁止;独生子女优先入托(托儿所)、入园(幼儿园)、入学、就医、住院,招工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城市按两个孩子分配住房,农村按2个孩子划宅基地;超计划生育的,职工扣发产假期间工资,夫妇3年内不得提升工资,不得以多子女为由申请困难补助,农村不划自留地;生育3胎及3胎以上的,从子女出生日到14岁征收多子女费,职工征夫妇双方工资的10%,农民扣夫妇劳动工分的10%。

1982年,市人民政府贯彻省人民政府制定的《关于计划生育具体政策的规定》(二十条),在城乡大力提倡一对夫妇只生1个孩子,除非特殊情况,再不安排2胎指标,不允许生育第3个子女。同时作出具体规定:凡第1个子女为非遗传性残疾或再婚夫妇一方生育过1个子女、另一方系初婚或未生育的可以生育2胎。农民中,两代以上独生单传的,或夫妇双方均系独生子女的以及男到有女无儿户结婚落户,其女方是独生女的也可生育第2胎。同时规定:虽不到晚育年龄,但在产假期间领取《独生子女证》的,产假延长到90天;职工计划外怀孕,拒不终止妊娠时,停发夫妇双方工资;计划外生育的,一年内夫妇不得享受奖金待遇;强生2胎的,职工给予降级处分,农民收回夫妇2人自留地和1份承包地;强生3胎的,职工开除公职,农民收回全家自留地、饲料地和2份承包地。

1985年,区人民政府作出计划生育奖惩规定:计划外怀孕经劝阻不采取措施的,征收超孕费,城市300元,农村200元。计划外生育的,除征收10%多子女费外,给予罚款处理,超生2胎的,职工1000~1500元,农民500~1000元;超生3胎的,职工2000~3000元,农民1000~2000元;3胎以上,每多生1胎,累进加罚1000元。另外,职工超生2胎的,开除公职留用,超生3胎的开除;个体工商业户超生的,收回营业执照。

### 第三节 少生优生

1965~1971年,医疗卫生部门在宣传计划生育常识的同时,对主动要求计划生育者采用不同方式施以节育措施。仅1971年,施绝育术116例(女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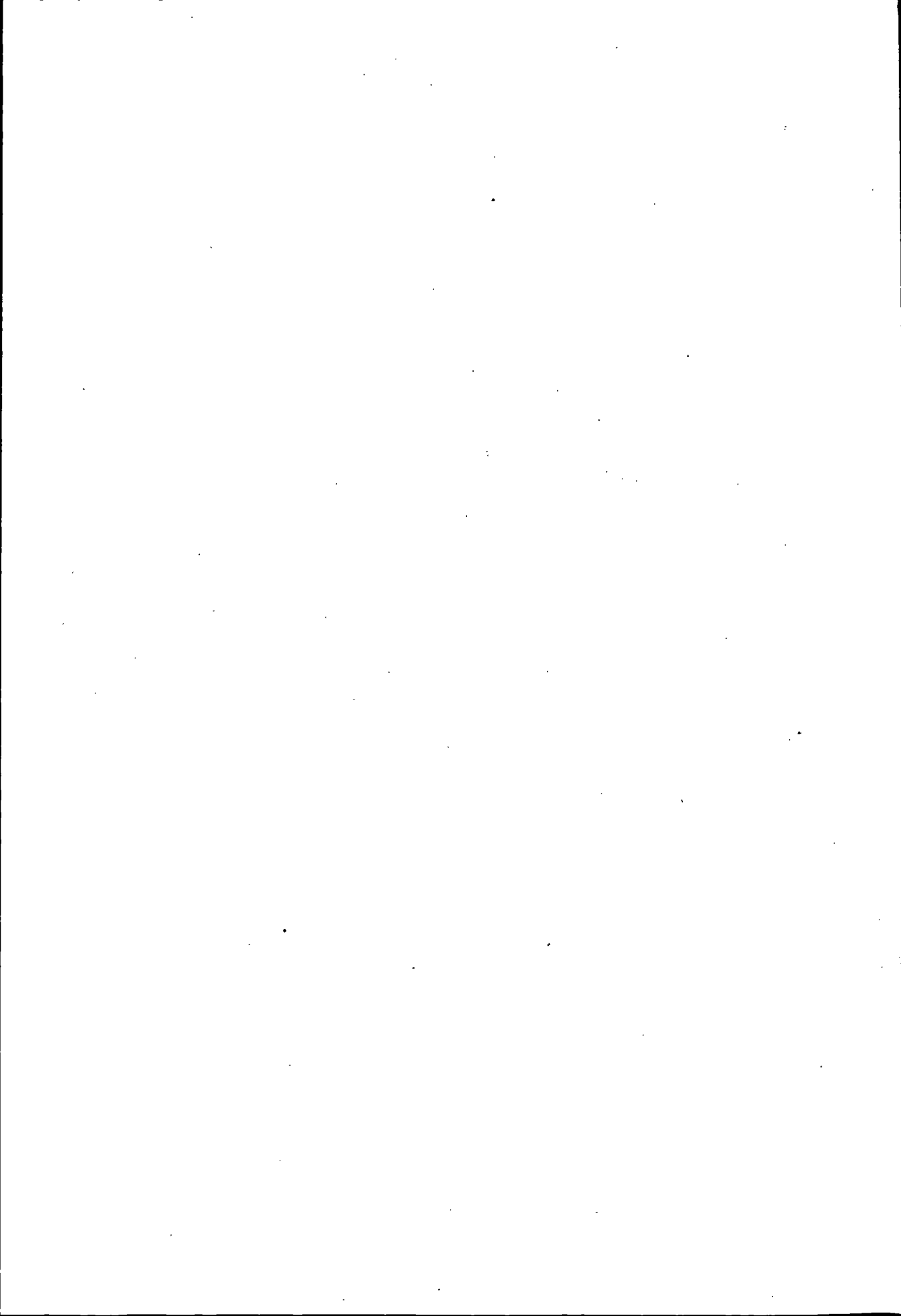
例，男6例），放节育环者842人，发口服避孕药片160万片。1972年市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立后，加强宣传力度，首先从较大的国营工厂开始进行试点。是年，全市主动要求施绝育术的增至2100例。1973年开始，采用行政手段和政策法规相结合的方法，城乡普遍实行计划生育，重点提倡“晚、稀、少”，即实行晚婚，生育者间隔4~5年，终生只生1~2个孩子。是年抽调市、公社医务人员组成手术队，施绝育术300余例。为8000余人放置了节育环，1万余人服用避孕药片。此后，计划生育工作列入各级党政领导机关重要议事日程，每年组织较强力量，上下配合，持续开展。1980年9月后，城区开始执行一对夫妇终生只生1个孩子的规定；农村提倡一对夫妇只生1个孩子。1983年起，计划生育实行目标责任制，每年年初下达人口控制指标，年终考核奖罚。1989年，计划生育重点转向对农村纯女户的绝育。

计划生育工作中采取的技术措施城乡不同。城区职工、干部以使用避孕药具、放置节育环为主，辅以结扎；农村采用“一胎放环，二胎结扎，超怀补救”的政策，在具体落实中，以妇女结扎为主，放置节育环为辅，较少使用避孕药具。

1990年，全区累计有58626人施行了绝育术（其中女58551人，男75人），15264人领取了独生子女证。还有19193人采用放置节育环、5092人采用口服或注射避孕药、5800多人采用使用避孕套的办法避孕。妇女节育率在9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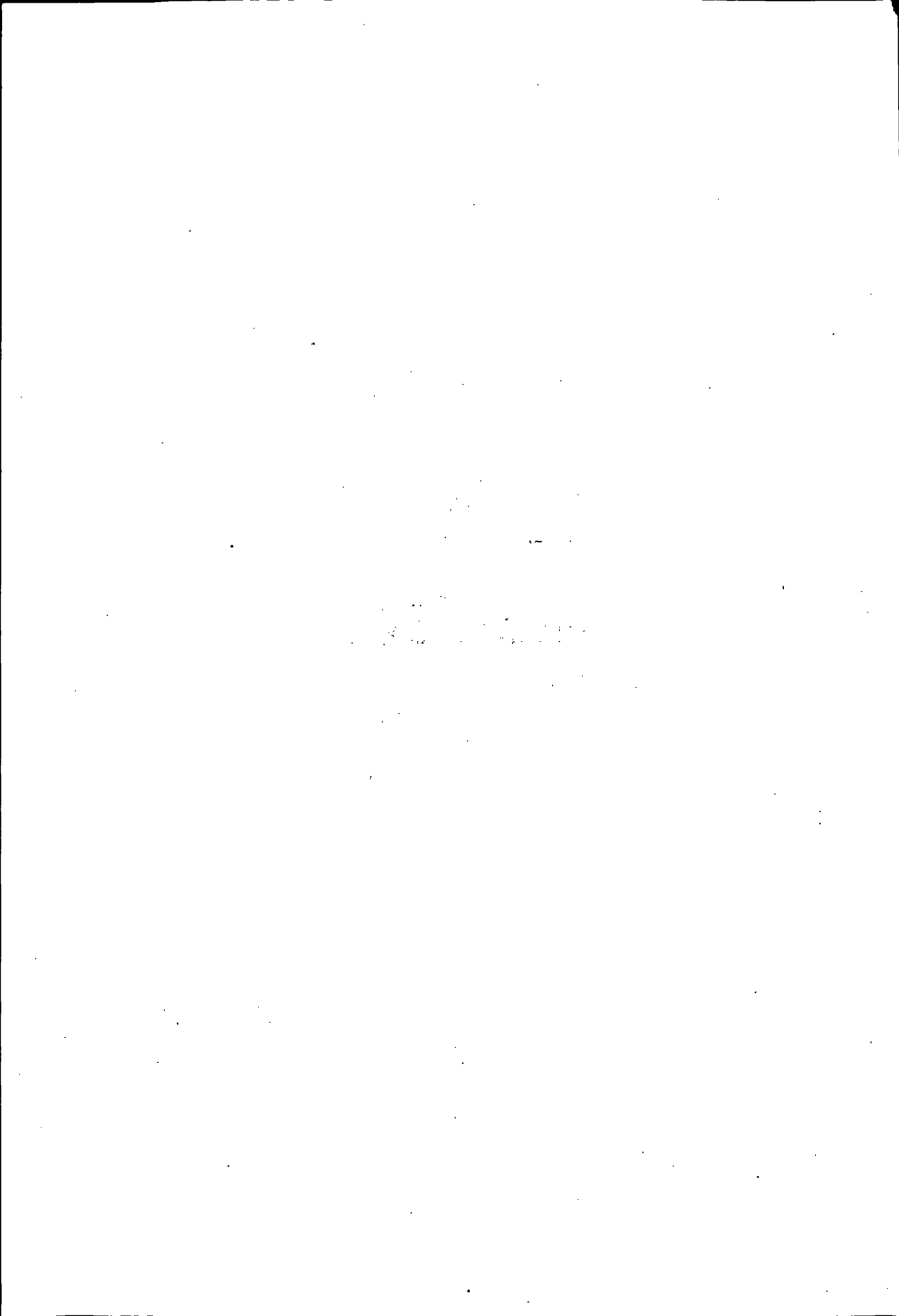
计划生育宣传





# 第四编

## 城乡建设



## 第一章 古城变迁

秦城建城历史久远，境内至今有众多古遗址、古建筑和古树。建于今城区附近的邽戎邑，最迟不晚于商、周之时。周平王八年（前 763 年），秦文公在西犬丘营造西垂宫，故址在今杨家寺乡境内。秦武公十年（前 688 年），秦武公在原邽戎邑的基础上建成邽县县城，故址在今秦城东关至五里铺一带。该城后因战乱、地震有过几次迁徙，但不久即还治于此，至北魏时已成五城相连的规模。唐代在城东建有南郭、永安、北坪寺（称东郭三寺），城西北天靖山建有北山观。开元二十二年（734 年），秦州大地震，房屋建筑多毁，州城暂迁至成纪敬亲川。天宝时，节度使王忠嗣在原城址西修筑了雄武城（即今东关城）。唐末、五代战乱，秦州古城损坏严重。北宋秦州知州韩琦修东、西二城，东城在今五里铺至陈家庄一带，西城即东关城。元代秦州新城廓恢复完整，并在城北天靖山原天靖观基础上重建了大型建筑群——玉泉观。至正十二年（1352 年），秦州城又一次遭到大地震，城廓毁坏殆尽。明洪武六年（1373 年），千户鲍成在西城旧址筑大城。明成化年间，吴钟重修东关城。明正德年间增筑中城，有城门五。嘉靖年间修筑了小西关城，东西长一里，南北宽半里，有城门二。至此，形成了东西排列，形如贯珠的秦州新五城。清代及民国时期，五城结构未变，唯城内建筑增多，开始有了现代化的学校、工厂、医院、商行等。

另外，在城西三十甸子、五十里铺、关子镇和南路的店镇、天水镇、杨家寺等地都有建城的记载。三十甸子“城四面俱全，民居之以为镇。”其城墙至今犹存，推断年代在明代前。关子镇“城内有关帝庙、城隍庙，制如县邑，城外有坊。”“东南两门有谯楼，北街有墩台，砖额有‘古冀城’三字。”天水镇从唐末至明初作为天水县、天水军治所，其建筑规模当不小于一般县城。70 年代在今乡政府北山根下，仍掘出古城墙残垣。明代后境内只保存秦州一城，民国时改称天水县城。至解放前夕，仍保留着东关、大城、中城、西关、伏羲城五城。五城有大城门 5 个、小城门 16 个，大城门均建有月城或瓮城，并建有壮观的城门楼。城外东西北三面为壕沟，南面以藉河为界，傍城修水渠 4 条、水磨 17 座，这些建筑均集中在藉河以北、罗玉河以西，东西长不足 10

里，南北宽仅里许的狭长地域内。城内街道及部分巷道、路面以石板铺设，民国初，孔繁锦始改为沙土路面。城内建筑物为清一色的土木或木质结构，多为平房，也有少数二层楼房。

1949年9月后，境内首次设市，人民政府每年投入专款进行有计划的基本建设和旧城改造、扩建，原有的城墙、城门陆续拆除，使五城变为一个整体。至1990年，共修建和拓宽马路22条，城区15条主干道路都铺设了水泥或沥青路面。从50年代起，始有砖混结构的高层建筑。70年代后期始有钢混框架结构楼房，但为数不多。80年代后，各种结构的楼房大量增多，高度也由原来的5层提高到6—17层。供电、供水、排水、桥梁、路灯、公共交通、园林绿化、防汛等配套设施同步发展。城区规模向东西西南扩展。城区东起十里铺，西到西十里铺，南至暖和湾。总面积为13平方公里。

## 第二章 规 划

### 第一节 城市总体规划

1952年编制的《天水市建设计划》，是最早的、粗略的城市建设规划，这个规划曾设想将天水市范围扩大至东起马跑泉、北道埠，西至三十甸子，全长35公里，面积240多平方公里的中等城市。1953年天水市提出关于扩大市区范围的报告，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同意扩大天水市市区至254.5平方公里，但并未实施。

1958年的城市规划，将天水市城市性质确定为以机械工业、轻工业为主的工业城市。1964年，省上成立五人规划工作组赴天水市进行规划指导，最终完成了天水市的具体规划，对居住用地、工业用地、仓库用地、学校用地和道路、排水、桥梁作出了具体规划，并提出要为三线建设服务的设想。1972年天水市城建局成立了规划组，进行了道路网、排水及给水规划。1977年成立了天水市城市总体规划领导小组，组成规划办公室，调配18名工作人员，在兰州市政设计院的协助下，于1981年9月编制完成了天水市总体规划设计图530多份，规划说明书7万余字。这个规划提出将天水市建设成以电工业

表、机械制造、轻工纺织为主，旅游和文教科研事业并茂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中等城市。城区范围东起东十里铺，西至二十里铺，北至北山，南至暖和湾河谷区，面积 27.5 平方公里。同时，对城市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电力电讯、公共服务设施、园林绿化等 12 项内容作了粗线的规划。1985 年 7 月天水市升为地级市后，秦城区的城市建设按天水市总体规划进行。总的原则是，秦城形成以文教、商业和行政为主的多功能区，注意文物古迹的保护，保持历史文化风貌。具体内容如下：

一、天水郡、七里墩为工业小区。污染环境、有碍交通、影响市容和市政建设，或厂区狭小没有发展余地的 18 个工业企业需要搬迁。天水市沙发座垫厂、天水市化工厂、天水市皮革厂等工业企业从市中心搬迁到郊区。在郊区，还有皂郊、西十里两个工业小区。

二、公路、铁路和机场改造。除对天北公路、华双公路改造外，计划开辟北山公路 14.3 公里，至岷山厂北侧与华双公路相接，是城区北部通往北道的又一条交通干道。还计划由见河梁至南河川猴家庄开辟北山公路隧道，将秦城与陇海铁路之间距离缩短为 5 公里（原为 13 公里）。规划对外交通主干道宽 24 米，控制建筑红线为 28 米。由北道火车站出线，过渭河峡口铁路桥，铁路线沿北山至闫家河湾，建铁路货场一处。北山隧道打通后，南河川车站改建为客运站。天水军用机场兼顾民航营运，为进出天水提供快速交通条件，具体由天水市交通局管理。

三、生活居住区。初步规划有东团庄、滨河东、西路、豹子沟、双桥、向阳及罗玉等居民小区。

四、公共建筑布局。公共建筑要形成以中心广场、大众路、民主路、建设路、工农路、解放路全区性城区中心。中心广场为公共交通集散、经济文化活动中心。广场以东规划为文化展览馆，西为综合性商场，北为供电、邮电大楼，南为科技、商业大厦、穆斯林大厦等大型建筑。双桥体育场平时为天水业余体育学校，也接待全国和全省性大型体育活动。藉河南岸修建大型体育场，与双桥体育场隔河相望，作为地区性体育活动中心。西十里规划为高等院校和科学研究机构用地，发展成为文化教育中心。在罗玉河口以东和天水郡分别兴建集中供热、供气站，发展成为供热中心。天水市儿童体育场规划为天水市青少年科技文化宫，为青少年科技文化活动中心。南大桥北头规划大型图书馆一处，使之与市内大众路、民主路新华书店连接成为读书中心。

五、道路桥梁。道路规划为方格网状，路网交叉口间距400—700米，每个街坊内可容纳5000—10000人，以便于街坊建筑和服务设施建设的布置。除城区南北两条过境公路外，规划城区东西向主干道一条，自西十里铺经天水郡、伏羲路、解放路、中心广场、民主路、建设路、岷山路，东至七里墩三叉路口，全长11.2公里。东西向次干道三条，一为城北的新华路；二为自藉河西大桥沿北侧经南大桥跨过罗玉河口至天水市电池厂与北山公路相接的环城路；三为自藉河西大桥沿南侧经南大桥至王家坪与天北公路相接的滨河路。规划主干道宽度为26米，建筑红线控制30米；次干道宽度为24米，建筑红线控制28米；其他支路建筑红线控制为15至17米。

规划在东十里、西十里和合作巷南口增建藉河大桥3座；改建藉河东大桥、西大桥和南大桥；在藉河上增建2座架管桥；在左家场、罗玉河口修建2座桥。

六、城区公共交通。近期规划，在原有公共汽车48辆，运营线路3条，运营里程35公里的基础上，公共汽车增加到85辆，运营线路增加到4条，运营里程增加到50公里，平均每车每日客运量达到2000人次。调整后的4条公共汽车运营线路，一路车自中心广场车站经岷山路至北道火车站；二路车自七里墩沿天北公路经南大桥、中心广场、西大桥至暖河湾；三路车自中心广场经南大桥、天北公路至银坑；四路车自东关罗玉河桥经新华路、工农路北口、人民西路至王家磨。远期规划，公共汽车增加到100辆，沿城区主干道形成环形交通网，并开辟郊区运营线路，增加远郊旅游线路50公里，方便城乡贸易和人民群众生活。

七、给水排水。规划平峪沟至西三十甸子为水源区，加盈池和官泉原有水源，近期每日可供水4.2万吨，远期每日可供水5.9万吨。在平峪沟东侧修建第一水厂，铺设给水管道40公里，构成城区给水环状管网，满足人民群众生活及部分工业用水。从保护水源出发，采用雨水、污水分流排泄的方法。利用现有的污水管道和沿藉河南北敷设的截流管道及支管道将城区污水送至东十里铺污水处理厂，采用活性污泥曝气二次沉淀处理污水，采用清化真空机脱水处理污泥。近期日处理污水能力为2万吨，远期日处理污水能力可达3万吨。规划在充分利用、改造现有雨水管道的基础上，按道路网和街坊再敷设雨水管道40公里，再建排水口24处，重点解决城区低洼地段和无排水设施街坊雨水排泄不畅的问题，逐步形成完善的雨水排出系统。

八、供电、电信。为化解供电线路与城市建设用地的矛盾，规划在西十



里平峪沟西侧和东十里污水处理厂东侧分别设置南北向高压电线走廊。东西向高压电线一律经南、北山巅过境。城区内东西向道路电杆位设在道路南侧人行道上，南北向道路电杆位设在道路西侧人行道上。现有秦安——天水变电站 1114 输电线路改自东十里铺高压电线走廊跨过藉河，上北山达秦安。甘谷——天水变电站 1111 输电线路和天水主变电站——郑集寨 3513 输电线路改由天水变电站出线，沿南山向西至新华印刷厂，1111 输电线路与原线路相接，3513 输电线路经西十里高压电线走廊跨越藉河与原北山线路相接。城区用电由秦城供电所 10KV 网络配给。

按规划，公元 2000 年前自动电话发展到 4000 门，邮电所由 5 个发展到 12 个。以天水市邮电局为中心，4 条地下通讯电缆向东、西、南、北出线，拆除东至五里铺，西至西大桥，南至石马坪，北至人民路北端范围内架空明线。东西向道路上的电讯线路埋设在北侧人行道，南北向道路上的电讯线路埋设在东侧人行道。埋设横跨道路的电缆槽要避免与其他管线交错干扰，改造有碍市容和交通的电讯杆线，逐步达到现代化城市简洁、明快的要求。

九、防汛抗灾。城区防洪标准按 50 年一遇设防，200 年一遇校核。藉河南北堤根基较浅，有些地段提高不足，规划要求加固基础，提高设防标准。罗玉河、吕二沟、龙王沟、水家沟两侧工业企业集中，且有些地段河床高出两侧地面，有险情，规划要求按防洪标准设防，不可疏防。

## 第二节 乡村规划

1990 年 9 月，成立了秦城区村镇规划组，是年完成了收集资料、调查和制图工作，并就制定村镇总体规划征求了各乡政府的意见，完成了除环城乡、吕二乡、玉泉乡以外的 19 个乡的村镇的初步规划，对每个集镇和中心村内的住宅、公共建筑、生产建设、道路、给水排水、供电设施、邮电通信、集市贸易、商业服务、文化教育等项目作了统筹规划。

根据各乡所处地理位置、人口与土地比例和计划生育条例，规定皂郊乡、太京乡、苏成乡、李子乡、齐寿乡、秦岭乡、铁炉乡、藉口乡人口增长率控制在千分之九点二；店镇乡、汪川乡、娘娘坝乡、大门乡、天水乡、平南乡、牡丹乡、杨家寺乡、华岐乡、关子乡、中梁乡人口增长率控制在千分之九点七。

规划道路宽度，乡级主干道宽 15 米，乡级次干道宽 10 米，一般道路宽

7米，巷道宽5米。1990年底，在天水乡、皂郊乡配合国道、省道建设，修筑水泥路面2700米，路宽8至12米。

## 第三章 古建筑

### 第一节 穴居

从现存古建筑遗址和文字记载看，境内古建筑可追溯到六七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在距今七千多年前的师赵村古遗址中，发现有房址36座、窑址49孔、墓穴19处。房子为长方形、方形、圆形、吕字形、梯形等不同形状。结构有硬土面地穴和白灰面半地穴两种，穴壁坚硬，土质地面经过夯实、烘烤处理。先在地面上平铺草泥，然后抹1~2厘米厚的白灰，即成白灰地面。门朝南或朝西，门道呈长方形、梯形，居住面中央有圆形灶址。在烟铺村遗址还发现一块草拌干泥块，一面有附着其他物的痕迹，说明早在四五千年前，我区先民已掌握了用草泥涂抹墙壁的技术。

早期的穴居，是从地面下挖数米，形成坑穴，面积大小不等，在穴地建造简单的木构架房子，穴壁开凿成窑洞。后来的穴坑较浅，为半地穴式。再后发展为地面房屋或窑洞。

### 第二节 西戎板屋

商、周时期，居住在境内的邽戎、犬戎等少数民族，利用住地多林木的条件，用园木和木板建造房屋，史称“西戎板屋”。“天水陇西山多林木，自汉以来，官民多伐木盖屋。”（《汉书·地理志》）。天水郡上邽县“其乡居悉以板盖屋，《诗》所谓西戎板屋也。”（《水经注》）。其建筑形式系用园木垒成“井”字形房架，再用木板做墙壁和屋顶。

### 第三节 公共建筑

一、西垂宫。春秋时期，秦庄公、秦文公在今区西南峁水河流域修筑西垂宫。约在庄公元年（前821年）始建，至文公元年（前766年）建成。故庄公为“西垂大夫”，庄公长男世父曰：“戎杀我大父仲，我非杀戎王则不敢入邑。”其孙文公“居西垂宫”（《史记·秦本纪》）。其地在上邽县西南九十里，即秦汉西县故城。“秦庄公伐西戎，破之。周宣王与其先大骆犬丘之地，为西垂大夫，亦西垂宫也。”（《水经注》）。

二、邽山古建筑。秦汉时期，在上邽城北形成建筑群，东汉刘秀征讨隗嚣时，进幸上邽，可能就住在那里，故称“皇城”。原建筑今无存，但历代有秦砖、汉瓦、青铜器和瓷器出土，其地至今仍名“皇城”。

上邽“县北有利（疑为‘邽’）山，川中平地有土堆高五丈，生细竹<sup>①</sup>翠茂殊常，二杨树大数十围，百姓祀之。”（《后汉书·地理志》）。今城北玉泉观以南之西湖咀原为平地凸起之黄土堆。后代筑城墙、修公路时渐次削低，但堆基犹存，翠竹茂密。<sup>②</sup>

三、寺庙、官邸、署衙。秦汉时期的房屋建筑构造，多为抬梁式和穿斗式木构架。住宅和邸廨的开间面广，进深跨度和构架高度有了很大的增加，建筑规模更趋宏大，建筑平面组合更加灵活完善。邸廨建筑为围廊或四合形制。同时，构成古建筑主要内容的五种屋顶形式已在此时形成，且开始较多的使用组合斗拱。

至南北朝、隋、唐、宋诸代，佛教盛行，寺院建筑得以发展。南郭寺、永安寺、北坪寺号称“东郭三寺”，资料记载于隋唐，推断年代不晚于北魏。隋文帝仁寿二年（602年），在南郭寺建筑七级舍利砖塔一座，俗称“隋塔”。唐代除对原有寺庙整修一新外，在今解放路新建了会福寺，城北天靖山建有北山观（宋代改称天靖观），在天水乡新建了槐花寺，牡丹乡尖山有祖师庙存世。宋初在今城区大十字修建的成纪县衙，后改为城隍庙，其规模与布局仍留旧迹。

元、明、清三代是秦城古建筑发展的全盛时期，也是古建筑技术的成熟

① 境内茅竹粗不盈握，故名细竹。

② 玉泉观通仙桥下翠竹茂盛，其址恰在原土堆东北。

时期,境内各类建筑群开始增多。在这些建筑中,属于祭祀和纪念性的建筑有伏羲庙建筑群、城隍庙、文庙、万寿宫、泰山庙等;属于宗教寺观的建筑有关子玉阳观、平南岱嶽庙、太京华洞寺、玉香观,城区有玉泉观、水月寺、瑞莲寺、演法寺和位于人民路、亲睦里、后寨的三座清真寺;属于官衙府邸、文署公馆的建筑有道台衙门、秦州衙署、陇南书院、陕省会馆等(详本志文物古迹编)。民国时期的建筑多为一至二层的土木或砖木结构,个别高达三层,如九间楼、民工纪念堂、天水火车西站站房、五里铺面粉厂制粉楼等。

#### 第四节 民居

现分布在城区内的古代民居,多为明、清及民国初期建造。这些建筑兼具中国南北建筑风格和浓厚的地方特色。其平面布局多为二至四进的四合院,有的为前宅后院的庭园布局,有的正厅或倒厅为二层楼阁。坐北朝南,正厅、倒厅及两厢以中轴线对称布置。建筑风格精巧庄重,典雅和谐。庭园和院内栽花植树,环境优雅恬静。此类建筑的代表有胡氏南、北宅子、杨家宅子、哈锐、张庆麟、任其昌、冯国瑞等历史名人故居和部分民宅。除名人故居另章记述外,其余古民宅列简表于后。

部分民宅简表

名称	朝代	地址	建筑特征	级别
张直忱宅院	清代	共和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潘尊贤宅院	清代	进步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张八宅院	清代	育生巷 42 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张七宅院	清代	自由路 12 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董家大院	清代	自由路 72 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汪家大院	清代	自由路 45 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邓家大院	清代	忠义巷 28 号	清代建筑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垂花门	清代	忠义巷 34 号	木质雕花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王家台	清代	重新街	清代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贾宇清宅院	民国	砚房背后 66 号	民国中期风格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第五节 古堡与磨房

一、古堡。俗称堡子、堡城、墩台。始建年代无考，宋代多建堡砦。境内现存堡子多为明、清时所建。堡墙一般厚5~7米，高20米以上，其形状以方形、长方形为多，也有圆形和椭圆形的，平面面积视村庄大小而定，一般3000~10000平方米左右。堡门用厚实木料制成，有的还以铁皮包裹，大铁钉铆成。堡内建有房屋、巷道、仓储、蓄水井、神庙等，俨然一小型城市。其功能主要是御防战乱，有时也搞祭祀活动，村民遇战乱举村迁人，平静后又返回村里。至解放初，境内有堡子325个。土改和“大跃进”期间大部分拆除，现保存完整的有66个。

二、磨房。80年代前，各种类型的磨房很多，其主体部分为石磨，有手磨、推磨和水磨三种，另外还有加工稻谷、糜子的石臼（俗称碓窝）和碾子。水磨，又分为平轮磨和立轮磨两种。水磨的始创年代无考，解放前境内有水磨800余座。80年代以来，随着柴油和电动磨面机、榨油机的使用，这些磨房已大部拆除或作他用。

## 第六节 近代建筑

**九间楼** 位于秦城区民主东路南，民国7—14年（1918年—1925年），孔繁锦任陇南镇守使期间所建。为砖木结构二层楼房，大门向北开，上下各九间，建筑面积806.7平方米。在此先后设过平市官钱局、医院等。现为市百货公司批发部占用。

**民工纪念堂** 位于儿童乐园后。民国34年（1945年），为纪念宝天铁路殉难民工所建。礼堂坐北向南，石砌基础，一部分为砖木结构，另一部分为水泥结构，建筑面积731.5平方米。60年代后，礼堂屡经翻修，现已改建成前后门厅的营业性专用影院——解放电影院。

**五里铺面粉厂制粉楼** 原名汉口福新第五面粉厂天水分厂。民国30年（1941年）开始修建，31年（1942年）4月建成，为砖木结构的三层楼房，建筑面积510平方米。

**天水火车西站站房** 位于秦城区坚家河。民国30年（1941年）建成，为砖木结构的二层楼房，建筑面积1326平方米。后为天水铁路电缆厂办公楼，

1981年拆除重建为砖混四层大楼。

**北关汽车站** 位于秦城区泰山东路汽修厂家属院内，建于民国27年（1938年）。车站共有砖木、土木结构的平房56间，建筑面积约840平方米。

## 第四章 名人故居

**南宅子** 位于秦城区民主西路，是明代中宪大夫、山西按察司副使胡来缙的府第，建于明嘉靖年间。是境内规模较大、保存较好的明代建筑群，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南宅子坐南朝北，四合院形式，按南北轴线对称布置房屋，现存建筑有三进院落。大门建在街面上，位于住宅的东北角，为三间硬山式建筑，明间额上榜书“副宪第”三个大字，大门前紧连着一座垂花门式的木牌坊。大门内有一天井，迎面建影壁一座，东西各设垂花门。现存的西垂花门是一座悬山顶式建筑。入垂花门至内宅前院，南有正房五间，单檐悬山顶，大屋脊青筒瓦，梁架形式为五架梁对前双步梁出廊子，檐下半拱、雀替、隔扇门、直棂窗。东西两侧各建厢房3间，北面有侧厅5间，四合院四面以回廊连通，成为封闭的整体。院内栽置花木，陈设盆景。沿正房廊前迤东侧小门可入书院，书院为建筑群的小跨院，布局为四合院。自照壁向东转南穿一迂回弯曲小径西进小门至一三合院，院中正南建三间悬山顶正房，梁架结构与前院正房相同，建筑造型古朴。东西厢房已被改建。

**北宅子** 坐落在秦城区民主西路北面，与南宅子隔街相望，是胡来缙之子胡忻的府第，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北宅子始建于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原建筑平面呈正方形，东南角设大门，门额榜书“太常第”，阶前有石狮两尊，门内设影壁。整个宅院由六个大小不等的三合、四合院组成。现仅保留内宅正北的厅楼和南面的过厅，其余建筑多已拆除。

厅楼面阔五间，为重檐硬山顶二层楼阁式建筑，顶覆灰筒板瓦，五脊六兽，梁架用材硕大，加工精细。上檐为五架抬梁通柱，内铺木楼板，外设平座勾栏，以月梁与全柱相交，做成附阶周匝，下檐前出廊步，为二架湊檐暗卷式，平面宽广，前檐用6根粗大规整的方柱，并施镂雕雀替装饰点缀。老

檐柱为圆形，柱间安装门窗。过厅面阔五间，单檐硬山顶，中间为通道，梁架结构与正楼上檐基本相同，唯在五架梁上叠架驼峰再承平梁，更具明代建筑特点。

**杨家宅子** 位于秦城区西关杨家楼 65~67 号，系清初通奉大夫、广东承宣布政使司右布政使杨名显祖居。原有门楼、广场、牌坊、大门及东西两宅，各一进三院 50 余间房屋。现存的主要建筑有东宅中院过厅、东西厢房、后院东西厢房和西宅五间楼等，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西宅后院五间楼上下两层，五架椽屋，通柱抬梁造，前出廊，上下以木梯相通，是典型的明代木构架楼房建筑物，2000 年拓宽北外环路时拆除，现仅存东宅中院，为明代建筑。

**冯国瑞故居** 位于秦城区大城共和巷 33 号，是一组木构架结构的四合院，在清末民初营建落成。现存一进两院 26 间房屋，保存完整，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冯氏住宅具有浓厚的北方住宅特点，南北纵轴线上对称排列着房屋和院落。住宅左右各设耳房一间。正房的屋顶、梁架和装饰与前院过厅基本相同，唯其后檐有廊，室内用木雕隔扇划分空间。院东西各有厢房三间，格间与前院相同。

**任其昌故居** 位于秦城区西关士言巷 4 号，是清任其昌、任承允父子的故居，属区级文物保护点。任宅以东西纵轴线排列布局，一进两院，大门在东北角，门内有照壁，南向进二门入前院，东房为倒厅三间，南、北各五间，西为过厅三间，硬山屋顶，中间明间为通道。后院西为主房五间，南、北各有三间厢房，主房北侧小跨院有西厢房三间，东房三间，均为木质结构，具有鲜明的清代建筑风格，保存完好。大门前有古槐一株，围径 5.1 米。

**张氏宅院** 位于秦城区西关育生巷 56 号，系清道光年间陕西紫阳县令张仲武弟兄三人故居之一，属区级文物保护点。东房五间，靠北侧一间为大门通道，迎门有照壁。院门为木质垂花门，前院西房为过厅 3 间，两边各 1 间门楼通往中院，院内银杏一棵，围径 1.9 米，高 14 米以上。西房过厅 3 间，出檐砖雕斗拱，磨砖对缝镶砌海棠池。南有硬山倒厅 3 间，平面成“ㄣ”形，俗称锁子厅，具有浓厚的地方特色。整个宅院以东、西纵轴线对称排列，是一组布局严谨曲回幽静的清代庭院建筑。

**哈锐故居** 位于澄源巷 13~17 号，另有本巷 42 号、自由路 12 号、三院同一图纸，同时建成。现存三院为明末建筑，前院 3 道门，头门座西向东，影壁北进为二门楼，向西为内门，垂花门雕饰精细，保存完好。进入院内，南房侧庭 3 间，北面过厅 5 间，东、西厢房各 3 间，悬山顶式，梁架结构和檐

斗拱具有明代建筑特点，雕花脊饰，精美逼真。中院北3间悬山顶式出檐附阶二层楼，东、西厢房各3间，后院西房3间为两层木楼，南、北厦房各3间。东向开一后门，后院建筑为晚清风格。

**张庆麟故居** 位于澄源巷21~23号，巷北有一四合小院为老院，巷南21—23号两院为新院。老院建筑年代较早，大门座北向南，内有照壁，内门座西向东，垂花门雕饰精美，保存完好。院内南房侧厅4间，正房3间，东侧1间为大门通道。北房为两层主楼共3间，靠西为楼梯间，悬山顶式出檐附阶。东、西厢房各3间，为明代建筑。新院规模较大，现存一进两院，房屋44间，保存完好，为清代建筑。

## 第五章 现代建筑

### 第一节 校舍

**天水师范专科学校** 有新旧两个校址，旧校址位于东十里铺，占地面积3.67万平方米，建筑总面积1.56万平方米，总投资178.3万元。院内有建于1957年的平房58栋，建筑面积6526平方米；建于1965年的三层楼5栋，建筑面积8118平方米。新校址位于滨河西路，占地面积16.65万平方米，现有建筑面积3.33万平方米，院内有平房2栋、二层楼1栋、六层楼6栋。六层教学楼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8200平方米。

**天水市委党校** 位于秦城区五里铺，始建于1949年，占地面积4.4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院内有平房23栋、二层楼2栋、家属楼1栋、教学办公楼2栋。其中教学楼于1980年建成，砖混结构，建筑面积3001.51平方米，投资60万元。办公楼于1983年建成，砖混结构，建筑面积2918.1平方米，投资49万元。

**天水市第一师范学校** 位于滨河西路中段，占地面积3.5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63万平方米，建筑总投资590万元。1984年开工，1985年8月投入使用。校内有二层楼2栋，三层楼1栋、四层楼2栋、五层楼2栋。

**天水市工业学校** 位于莲亭路，始建于1985年9月，占地面积1.4万平



平方米、建筑面积 6500 平方米。教学综合楼于 1986 年开工, 1987 年 9 月交付使用。建筑面积 3100 平方米, 框架结构, 外墙采用玛赛克贴面, 建筑投资 70 万元。

**甘肃省机械工业学校** 位于西十里公路南侧, 占地面积 2.8 万平方米。有 4 层教学楼 1 栋,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6378 平方米。其他建筑有实验楼 1 栋、学生宿舍楼 1 栋、家属楼 3 栋、框架结构校门 1 处, 建筑总面积 23159 平方米。

**甘肃省机械技工学校** 位于西十里公路北侧, 占地面积 2.65 万平方米, 建筑总面积 1.1 万平方米, 其中教学楼 1988 年 4 月建成, 混合结构, 建筑面积 2400 平方米, 投资 46 万元。学生宿舍楼建筑面积 2516 平方米, 投资 40 万元。

**甘肃省税务学校** 位于滨河东路, 占地面积 3.29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1.35 万平方米。有平房 10 栋、二层楼 3 栋、五层楼 3 栋。其中教学楼于 1987 年 6 月建成,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4797.68 平方米, 投资 127.71 万元。

**天水市卫生学校** 位于建设路, 始建于 1958 年 9 月, 占地面积 1.33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9618.2 平方米。其中二层教学楼建于 1965 年 10 月, 建筑面积 1086.3 平方米。

**天水市第一中学** 位于泰山东路, 占地面积 6.4 万平方米, 建筑总面积 2.17 万平方米。其中“工”字教学楼(后改为办公楼)建于 1953 年, 砖混结构。五层教学楼建于 1986 年,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3080.41 平方米, 投资 41.5 万元。四层实验楼建于 1989 年,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3942.2 平方米, 投资 123 万元。

**天水市第三中学** 位于人民西路, 占地面积 3.9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1.3 万平方米, 其中住宅面积 3771.13 平方米。

**天水市第四中学** 位于莲亭路, 始建于 1959 年, 全为土木、砖木结构平房。1992 年始建砖混结构教学楼 1 幢, 建筑面积 2300 平方米, 另有 10 个平房教室约 600 平方米, 教师住宅楼 2 幢, 3600 平方米。

**天水市第五中学** 位于新华路, 占地面积 2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均为平房, 砖混、砖木、土木三种结构, 其中住宅面积 1100 平方米。

**天水市第六中学** 位于建设路 2 号, 始建于 1965 年, 占地面积 1.53 万平方米。有教学楼 2 幢, 建筑面积 4750 平方米, 其中北楼于 1980 年建成使用; 南楼于 1987 年建成, 均为砖混结构。1965 年所建教学楼共 4 层 24 个教

室，现由秦城区教育局使用。

**新华门小学** 位于新华路，始建于1955年，占地面积5729平方米，建筑总面积3319.74平方米。有平房11栋，建筑面积998.74平方米。1988年建成教学楼1栋，建筑面积2320平方米，砖混结构。

**天水师范附属小学** 位于建设路，占地面积4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850平方米，砖混结构。

**天水市聋哑学校** 位于玉泉乡王家磨，始建于1986年，占地面积4533平方米，建筑面积3261平方米，砖混结构。

**天水市幼儿园** 位于忠武巷24号，始建于1980年，占地面积2200平方米，建筑面积2065平方米。其中玩具棚为砖木和砖混结构，幼儿教学楼为砖混结构2~3层楼房。

## 第二节 医 院

**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 位于建设路103号，占地8.14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19万平方米。主要建筑有门诊楼1栋、住院部工字楼1栋、放化疗楼1栋、干部病房1栋、家属楼3栋。其中门诊楼建于1960年，混合结构，建筑面积3500平方米；住院部工字楼建于1973年，建筑面积4086.91平方米；干部病房1985年9月建成，建筑面积3313平方米，混合结构，总造价48万元，有病床152张。

**天水市中医院** 位于环城西路，占地面积1.4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391平方米。门诊楼1985年11月动工，1987年6月竣工，混合结构，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正面水刷石装修。

**天水市秦城区医院** 位于双桥南路，始建于1959年（时为天水市委党校），改为医院后多次修建，现有建筑面积8966.88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1217.31平方米，混合结构。

**天水市精神病医院** 位于精表路17号，1963年2月建成，占地面积3.9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52万平方米，其中职工住宅3931平方米。

**岷山厂职工医院** 位于岷山路南，占地面积8600.7平方米，1983年建成。整个建筑为两层（主楼三层）斜工字形楼房，混合结构，建筑面积3162平方米，有病床80多张。

### 第三节 影剧院、体育场（馆）

#### 一、剧院（俱乐部）

**解放影院** 位于民主东路76号。原为1946年建的民工纪念堂，1953年改成解放电影院。1978年改建门庭，1988年又增建后门厅，可通新华路。占地约16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30.5平方米。前厅为两层楼，楼上为放影机房和办公室，楼下为观众休息室，设892个座位。

**天水市工人俱乐部** 位于民主路34号，始建于1954年5月，1955年底竣工。建筑面积750平方米，砖木马鞍架结构。1964年市工会自筹资金2.5万元，进行了室内装修。整体建筑高8米，外观为二层，室内为一层，北面舞台长11米，向南展示，东西两侧有粗木柱16根组成东南西三面室内走廊，木柱中上部建有木板楼，由木质栏杆组成环形看台。天花板中部装有圆形图案，雕刻精致，彩绘斑斓，形状各异，有龙凤、飞虎、鹭鸶闹莲等，两旁配以六角形雕花板，四周以花卉为边，具有典型的古建筑风格。厅内有座位700个。1972年被原天水地委占用，现为市人民政府礼堂。

**天水县委礼堂（人民礼堂）** 位于天水郡长仪厂内，始建于1953年，建筑面积，结构特点与工人俱乐部同。为原中共天水县委所建，后移交给天水市第二中学，1964年由长仪厂占用。原建筑保存完好，“人民礼堂”4个大字，系名书法家张倩玉所书。

**红旗剧院（五一剧院）** 位于工农路（城壕）南口，始建于1955年秋，占地面积1000多平方米，建筑面积760平方米，砖木马鞍架结构，舞台长14米，宽10米。剧场内长30米，宽18米，有座位816个。东、西两面为圆木柱，木柱以内为坐席，外为站席。1972年增建前大厅，上下两层，上层为放映室，大门改向民主路，形成红旗剧院小广场。场内上层为灯池，下有乐池及观众席（时站席已取消）。1988年拆除，兴建华西大厦。

**秦州剧院** 位于自由路。1974年建成，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516.5平方米（三层），座位1172个。三楼备有影视机房和办公室，可影剧两用。

**南湖影剧院** 位于大众路。1974年5月动工，1976年10月建成。占地面积2190平方米，建筑面积2046平方米，投资60万元，框架结构。门厅三层，设有观众休息室、小卖部，楼上为放影机房和办公室。舞台顶高21米，并建有灯池、乐池，台顶设有吊杆、顶灯、耳灯、备有暖气设备。

**长城影剧院** 位于民主东路52号。1986年1月建成。混合结构，建筑面积1058平方米，造价23.5万元。大厅设763座，楼上250座。影剧院采用折形台口，坊形雨棚，竖向通窗，外观古雅。

**天水市工人文化宫** 位于滨河东路。1982年开工，1984年建成。占地面积7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723.93平方米，投资43.1万元，砖混结构。内设游艺室、阅览室、舞厅、图书馆等。

**天水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位于青年南路口。1984年12月动工，1985年8月竣工。混合结构，建筑面积1350平方米，造价22万元。

**岷山工人文化宫** 位于岷山路。1987年建成，占地面积1727平方米，建筑面积2990平方米，混合结构，投资149.8万元。

## 二、体育场（馆）

**公共体育场（大众体育场）** 位于民主东路（今儿童乐园），占地17.5亩。民国22年（1933年），由国民党陆军第一师师长胡宗南主持，拆除原汉阳书院、广益仓及部分民宅修建而成。初名公共体育场，解放初改名大众体育场，并建舞台一座，由张倩玉书写“大众舞台”四个大字。内有田径、足球、篮球场等比赛场地。70年代末改为儿童体育场，80年代改建成儿童乐园。

**南坑球场** 位于建设路南，始建于70年代初，占地面积7920平方米，建筑面积6100平方米，有灯光球场及露天看台。80年代陆续建成旱冰场、射击馆、健身房、歌舞厅等配套设施及市体委办公楼，现名体育大世界。

**双桥体育场** 位于环城西路南，1975年4月，为迎接全国甲级篮球赛西北赛区在天水市的比赛，由省建八公司承建，动员各机关、学校和部分居民连夜突击义务劳动，抢修成灯光球场及看台（有6700个座位）。1985年市体校迁入后，又兴建了教学楼、办公楼、图书室等设施，占地约35亩，建筑面积2805平方米。

**南山体育场** 位于滨河西路，占地面积75亩，建筑面积52235平方米。1976年始建，1984年建成足球场、田径跑道及看台。主场12层看台可容纳1.2万名观众。看台下有100多间房屋，供运动员住宿。草坪足球场占地9000多平方米。1986年建成露天游泳场，建筑面积2310平方米。1989年建成大型室内训练馆（1404平方米）。整体建筑均为砖混、钢混结构。

## 第四节 商厦、饭店、宾馆

**天水市百货大楼** 位于青年南路与民主路交汇处。始建于1967年4月，1968年第一层营业楼落成，并于同年4月正式营业。1974年至1978年续建二、三层及四层盖帽，使用面积3450平方米，为砖混结构。

**天水商业大厦** 位于解放路，1986年12月开工，1989年5月部分建筑开始营业，1990年8月竣工。占地面积2753平方米，建筑面积1.11万平方米，营业面积6000余平方米，投资804.7万元。为一幢局部9层（含地下室）、全框架结构拐角建筑，外墙采用玛赛克贴面，大玻璃窗、铝合金卷闸门。

**华西大厦** 位于工农路口与民主西路交汇处。1988年9月开工，规划主楼14层，全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22万平方米，投资779万元。

**文庙商场** 位于大众路，1988年9月开工，1990年8月竣工，是一座仿古建筑群。该工程由天水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投资兴建，兰州市设计院设计，市建二公司补充设计并承建。建筑面积3727平方米，钢筋混凝土仿古框架结构。全拱、斗、立枋、卦落、椽、檩、栏板等构件7886件，均采用钢筋混凝土构件代木制作。

**天水宾馆** 位于迎宾路西侧，占地面积2.8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7万平方米，投资1493万元。1985年6月动工，1987年8月建成营业。主楼建筑地下一层半，地面以上14层（高54.9米），为混凝土现浇剪力墙体系，可防裂度8度的地震。建筑面积9073.39平方米，内设标准间、套间、豪华间共154套。外墙贴乳白色玻璃玛赛克，间以淡粉绿色玻璃玛赛克，整座建筑色彩活泼，高雅清新。

**天水市政府招待所** 位于建设路，占地面积1.57万平方米，建筑总面积1.5万平方米，其中家属住宅2686平方米。始建于1958年，主要是青砖土木结构，1983年后投资兴建了北楼、西楼，为砖混结构。北楼1983年开工，1985年竣工营用，建筑面积2600平方米，投资78万元；西楼1985年开工，1987年5月竣工营用。建筑面积4115平方米，投资140万元。

**秦城区招待所** 位于青年北路，占地面积4546.7平方米，建筑面积5348.66平方米，总投资1013.42万元。西楼1971年建成，建筑面积2053.76平方米；北楼1981年建成，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餐厅1989年建成，建筑面积972.06平方米，均为3层砖混结构。

**天水饭店** 位于秦城区民主西路大十字路口，1973年建成，4层全框架结构，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是境内最早的饭店大楼。

**建新饭店** 位于新华路，营业楼建于1979年，混合结构，建筑面积3125平方米。1985年9月扩建，新增餐厅、会议厅各一处，增加建筑面积1247平方米。

**南湖饭店** 位于大众路，1986年7月开工，1987年11月竣工。建筑面积6816平方米，砖混（局部框架）结构，为7层局部仿古建筑。

**藉滨饭店** 位于环城东路，占地面积4079.2平方米，建筑面积3846平方米。其中饭店营业大楼建成于1986年，砖混（部分框架）结构，建筑面积2331平方米，外饰玛赛克，显得豪华大方。

**迎宾餐厅** 原名东方红食堂，在奋斗巷南口。1985年1月移建于民主西路原邮政局旧址，建筑面积1049平方米，餐厅面积615平方米，雅座3处，营业大厅两个。

**长途汽车站** 位于新华路，1987年9月建成，建筑面积5800平方米，建筑造价135万元，框架结构。钟楼距地面30多米，钟高8.5米。

**邮电大楼** 位于民主西路，1986年12月建成，框架结构，建筑面积6537平方米，建筑造价203万元。

## 第五节 厂房、车间

**天水长城控制电器厂** 占地面积23.6万平方米，建筑总面积10.96万平方米。其中装配大楼为预制桩基础，框架结构，总投资250万元。主楼5层，东西厂房4层。一层高8米，其余均为4.5米高，跨度18米，建筑面积9121.29平方米。主楼门柱为大理石贴面，铝合金门，墙面为玻璃玛赛克，大型玻璃窗，采光良好。

**首钢岷山机械厂** 1969年利用原天水步兵学校旧址扩建而成，占地面积86.3万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22.3万平方米，其中家属住宅面积11.6万平方米，机修车间建于1971年，建筑面积4261平方米，钢筋砼双肢柱，预应力三角形屋架，三合一屋面板；刀具车间，框架结构，占地5726.2平方米，建筑面积6154平方米。

**国营天光集成电路厂** 1985年夏季开始建设，1989年底建成投产。全厂占地13.28万平方米，其中生产厂区占地7.87万平方米，生活区占地3.61万

平方米,道路、绿化占地 1.8 万平方米,全厂总建筑面积 6.05 万平方米。其中 100 生产线超净厂房建筑面积 4200 平方米,三层钢筋砼结构,室内不起灰,不积尘,送风系统经过三级净化,室内恒温,恒湿。

天水新华印刷厂 占地面积 10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3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 1.3 万平方米,主要建筑为砖混结构。其中配订工房建筑面积 2419.1 平方米,砖混结构,跨度为 18 米。

天水长城精密电表厂 占地面积 23.8 万平方米,建筑总面积 6.26 万平方米,其中生产性建筑面积 3.1 万平方米,生活福利区 3.16 万平方米。生产面积中装配车间 4993.17 平方米,冲压车间 3030.89 平方米,合金铸压车间 1286.8 平方米,工具机修车间 3739.73 平方米。

天水长城电工仪器厂 占地面积 9.6 万平方米,建筑总面积 5.24 万平方米,其中生产性建筑面积 2.26 万平方米。主要建筑有“七〇四”军工楼,建筑面积 2016 平方米,插件车间(现为办公楼),建筑面积 2218 平方米,3 号金工厂房建筑面积 2453 平方米,装配楼建筑面积 2017 平方米。

天水长城合金材料厂 占地面积 8.8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64 万平方米,其中机修工具车间建筑面积 2198 平方米,合金线材料车间建筑面积 1712 平方米,轧机厂房建筑面积 1661 平方米。

天水 213 机床电器厂 占地面积 11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 1.66 万平方米,生产厂房 15 栋,辅助生产用房 18 栋,办公用房 17 栋,住宅用房 10 栋。

天水丝毯总厂 占地面积 1.4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125.9 平方米,以砖混结构为主。

天水市地毯厂 占地面积 851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229 平方米,以砖混结构的楼房为主。

天水塑料厂 占地面积 5.47 万平方米,生产性建筑面积 7672.96 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以砖木、砖混结构为主。

天水铁路电缆厂 占地面积 23 万平方米,生产建筑面积 5.2 万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 5.63 万平方米,以土木、砖木、砖混结构为主。

天水电缆材料厂 占地面积 1.6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6841 平方米,住宅面积 1566 平方米,均以砖混结构为主。

此外尚有 38 个工厂,其厂房等建筑情况列表于后。

单位名称	地 址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 注
天水市皮鞋厂	大众路 57 号	17700	9482	
市皮件厂	南明路	4375	3394	
市服装一厂	解放路 161 号	1182.86	853.61	
市服装二厂	自由路 36 号	1207.29	1556.24	
呢绒时装厂	南明路 135 号	2493.3	1285	
市童装厂	解放路 140 号	440	395	
市制帽厂	解放路 170 号	1443.24	1071.87	
市布鞋厂	莲亭路 77 号	6600	2785	
市布鞋二厂	忠义巷 29 号	1954.2	1154.2	
市帆布印染厂	吕二沟 33 号	9240	1420	
市食品厂	坚家河 80 号	17000	6714	
市饮料罐头厂	坚家河 131 号	5160	1032.2	
市豆制品厂	盈池路 4 号	18268	6500	
市清真食品厂	澄源巷	487	1174	西大桥新址为楼房
市化工厂	贾家寺	31024	7591	自双桥搬迁
市橡胶制品厂	新华路 7 号	5600	3056	
市塑料制品厂	吕二沟	8004	1842	
市化纤厂	罗玉路 68 号	13548	3540	
市木器厂	盈池路 41 号	9010.98	7001.06	
市工艺家俱厂	人民路 55 号	1775	870	
市雕漆一厂	新华路	6437	4600	
市雕漆二厂	坚家河 72 号	8580	3541	
市包装装璜厂	工农路 51 号	3437.86	2797.97	



续表

单位名称	地 址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 注
市纸箱厂	岷山路 68 号	3585.28	2333.35	
市针织一厂	解放路 203 号	6660	7613	
市针织二厂	人民路 144 号	2810	1518	
市毛巾厂	东五里铺	19800	5016	
市五金厂	双桥路 1 号	11988	7894	
市锅厂	七里墩	23027	6678	
市金属制品厂	盈池路	6393	2200	
市衡器厂	吕二沟口	7084	1627	
市刀具厂	吕二沟口	20000	4500	
市钢窗厂	人民路	3200	2273.45	
市建筑材料厂	罗玉路	68905.92	11100	
市电器厂	罗玉路	3333	2200	
天水风机厂	双桥路	800	692	
天水电焊机厂	泰山路	6825	2084	
天水锅炉厂	东十里铺	42690	18536	

## 第六节 机关办公楼

**中国共产党天水市委员会办公楼** 位于环城中路，占地面积 21.32 万平方米，建筑总面积 5189 平方米。1985 年开工，1987 年竣工，由省建八公司和市建二公司共同承建，总投资 518.622 万元。院内有砖混结构二至三层楼房 2313 平方米，办公主楼为六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781 平方米，外墙采用水刷石装饰。

**天水市人民政府办公楼** 位于民主西路 34 号，占地面积 1.55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1.01 万平方米，其中二层楼 4 栋，面积 2.55 万平方米；公安办公楼砖混 4 层，面积 3549.75 平方米；办公主楼（1971 年建成）为 4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384.38 平方米，投资 19.53 万元。

**天水市人大、政协办公楼** 位于公园路，1985 年 11 月开工，1986 年 10 月交工，由市建二公司承建，混合结构，建筑面积 3025 平方米。外墙为玛赛克贴面，门厅为大理石装饰。

**天水市建委办公楼** 位于环城西路，1985 年 12 月开工，1986 年 10 月交工，由市建二公司承建，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3200 平方米，总投资 60 万元。外墙饰白色、淡绿色玛赛克，大理石柱面，水磨石走廊。

**天水市教委综合楼** 位于建设路，占地面积 1540 平方米，局部 6 层，框架结构，由市建二公司承建，1987 年底建成，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投资 88 万元，大理石柱面，外墙为白色玛赛克饰面。

**天水市政法楼** 位于公园路，1981 年 11 月开工，1982 年 8 月建成，由地区建筑公司（现市建一公司）承建。占地面积 607 平方米，建筑面积 2739.5 平方米，混合结构，造价 45 万元。

**天水武警支队办公楼** 位于合作巷南口，1984 年 6 月开工，同年 12 月交工，由市建二公司承建，建筑面积 1596 平方米，转角 6 层楼，混合结构，造价 25.54 万元。

**天水军分区综合楼** 位于民主东路，1984 年开工，1986 年 8 月交工，由市建二公司承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2802 平方米。

**中共天水市秦城区委办公楼** 位于民主西路，建筑总面积 4953.5 平方米。办公主楼建成于 1978 年，由市建二公司承建，砖混六层（地上五层），投资 42 万元。

**天水市秦城区人民政府办公楼** 位于民主西路，占地面积 598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419 平方米。院内有砖木结构平房 34 栋，建筑面积 2508.1 平方米；四层办公楼 1 栋，建成于 1985 年 10 月，砖混 4 层，建筑面积 1791.1 平方米，投资 40 万元。

**区档案馆楼** 位于秦城区政府院内，于 1986 年 12 月建成，建筑面积 1034 平方米，砖混 4 层单面楼，投资 21 万元。

**区政法大楼** 位于民主西路北侧，1984 年 12 月开工，1986 年 6 月交工，由市建二公司承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5331 平方米，造价 165 万元，外墙采用瓷砖装修。

**区城建局办公大楼** 位于南明路中段南侧,1988年7月建成,由秦城区建筑三公司承建,混合结构四层,建筑面积1948.6平方米。

**省第三监狱综合办公楼** 位于建设路,1987年10月动工,1989年8月竣工,由省建八公司承建。六层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4013平方米,总投资140万元。

**市人民银行营业办公楼** 位于建设路,1987年7月1日开工,1989年9月10日竣工,由市建一公司承建,建筑面积3112平方米,框架结构,建筑总造价100万元,外墙为瓷砖饰面。

**天水市工商银行办公楼** 位于建设路,1987年10月15日开工,1988年9月15日竣工,由市建二公司承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3300平方米,建筑总造价86万元,外墙为玛赛克装饰。

**天水市建设银行综合办公楼** 位于大众路南大桥南端,1983年11月开工,1984年11月竣工,由省建五公司承建,建筑面积4044平方米,混合结构,建筑造价72万元。

**市农业银行办公楼** 位于石马坪,1980年11月开工,1981年8月竣工,由省建五公司承建,建筑面积2087.34平方米,混合结构,建筑造价31.33万元。

**报社、税务、人防综合楼** 位于民主东路,1988年9月开工,框架结构,建筑面积7100平方米,投资230万元,由市建二公司承建,1990年底工程尚未完工。

**市科委科技情报楼** 位于环城中路,1979年10月开工,1980年3月竣工,由省建八公司承建,建筑面积2769平方米,部分为框架结构,大部分为混合结构,建筑造价31.24万元。

**市计生委综合楼** 位于岷山路南,1986年5月开工,1987年5月竣工,由市建一公司承建。建筑面积2100平方米,混合结构,建筑造价45万元。

## 第七节 住宅

解放初期,一些国家机关、部队、学校、企事业单位迁建到天水市,新建了一批职工家庭住房和职工集体宿舍。同时,还把一些会馆、寺庙改建为机关或学校,城区住房增多。60年代至70年代,城市人口增加,住房困难加剧。1965年7月7日城区发生千年一遇的洪水灾害,民宅毁坏严重。政府拨

专款抢修兴建了一批应急住房，用于安置灾民。60年代中期，天水市被国家列为三线建设城市之一，陆续从北京、上海、天津、沈阳等地迁来部、省属工业企业30多家，城区新式住宅相应增加。从1972年起，政府每年从城市维护费中拨出住宅建设专项资金，用于建设职工住宅房，提高了公有住宅比例。但是，由于出现第二次生育高峰，城市人口增长过快，天水市城市住房问题仍很紧张。至1978年，天水市城市人均居住面积仅3.6平方米，低于同期全国城市人均居住水平，也低于1949年天水市城市人均居住面积4.1平方米的水平。80年代后，相继建成了东方红、双桥、新华路、左家场、周家巷五个居民楼群和光明巷高干楼。大多数部、省属企事业单位新建和购买了职工住宅。至1985年，秦城城区住宅总建筑面积为172.3万平方米，其中公有住宅128.2万平方米，占总住宅面积的74.4%。从1985年开始，专门从事城市综合建设开发的企业开始启动。至1990年底有房地产开发企业23家，注册资金近5000万元，新开发和旧城改造利用土地面积46.66万平方米，新建各类房屋面积161.4万平方米，开发销售收入5000多万元。1985年以后，一些工商企业、党政事业单位又修建了许多家属住宅楼。

城内现有住宅楼群103处、508栋，3万多户。并配套兴建锅炉房107座、烟囱161座、水塔126座，使12万多人住进了供水、排水、照明、取暖等设施齐全的现代化楼房。

历年建设住宅一览表（不含单位自建楼）

建筑地址	建筑年代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幢数	层数	户数	备注
南山住宅	1972	1463	1	3	42	
孙家巷小二楼	1972	210	1	2	10	
南山住宅楼	1973	1584	2	2	32	
南山小住宅楼	1973	290	1	2	6	
二中住宅楼	1973	930	1	4	16	
后寨住宅楼	1974	3129	2	4	80	

续表

建筑地址	建筑年代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幢数	层数	户数	备注
东方红住宅楼	1976	2786	2	4	64	
东方红住宅楼	1977	978.57	1	3	23	
东方红住宅楼	1977	1044.8	1	3	24	
东方红住宅楼	1977	938.17	1	2	21	
东方红住宅楼	1978	666.28	1	4	16	
东方红住宅楼	1978	121.5	1	2	2	
公园住宅楼	1977	524.8	1	2	6	
杨家楼小二楼	1977	168	1	2	4	
中城巷小二楼	1977	168	1	2	4	
南大桥平房	1977	95.98	1	1	2	
南大桥平房	1977	150.42	1	2	4	
苹果园平房	1977	302.4	1	2	4	
罗玉河住宅楼	1978	2189.76	1	4	48	
苹果园住宅楼	1978	1430	2	3	36	
双桥点式住宅楼	1979	5866	4	4	128	
双桥点式住宅楼	1980	1884	2	5	40	
苹果园住宅楼	1980	1431	1	5	30	
公园住宅楼	1980	927	1	3	18	
周家巷住宅楼	1980	252	1	2	6	
周家巷住宅楼	1980	168	1	2	4	
左家场住宅楼	1980	4584	4	4	96	
左家场小二楼	1982	320	1	2	6	

续表

建筑地址	建筑年代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幢数	层次	户数	备注
左家场居民新村	1984—1990	11309			305	
左家场居民新村	1984—1990	1801.2	4	4		
左家场住宅楼	1989	2714.45	1	6	48	商品
左家场居民小区	1990	742	1	3	15	
五中住宅楼	1981	2640	1	6	48	
五中点式住宅楼	1981	2624	1	6	48	
崔家巷住宅楼	1988	3154	1	6	54	商品
滨河西路居民楼	1990—1992	5513.25	10	2	96	

## 第六章 市政工程

### 第一节 道路、桥梁

#### 一、城区道路

天水古城“五城相连”，五城之间以道路连通。历经各朝代营造演变，城区主次道路分明，街巷布局有序。至民国初，从东关广武门至伏羲城西梢门，东西长约4公里，主要街巷均为石板土路。

民国7年至10年(1918年—1921年)，陇南镇守使孔繁锦曾先后两次加宽街道，把原来3米宽的道路加宽到6~8米，在部分路段修筑了1~2米宽的人行道，新开辟了由中城直通西关的街道一条——自由路(俗称后街)，把城区全部路面改修为沙土路。民国28年(1939年)，城区有东关大街、大城大街、前街、后街、西关大街、伏羲街等十余条街道。

解放后，天水市人民政府采取以工代赈的办法，动员党政机关、部队、工

商户、市民拆除城门、城墙，拓宽扩建了解放路、建设路、青年南北路，新修了环城路、双桥路。1958年7月，把民主路修建成第一条水泥混凝土路面。60年代，建设路、青年南北路、解放路、自由路、伏羲路铺设为沥青路面。70年代，人民路、工农路、大众路铺设为沥青路面。拓宽了新华路、环城中路、环城西路的路基，并铺设了沥青路面，对建设路、民主路、青年南北路、自由路等进行二次沥青罩面和维修。80年代，拓宽改建了民主路、建设路、岷山路、大众路、盈池路、新华路、人民路等，新建了团庄路、南明路、泰山路、皇城路、莲亭路、南郭路、长开路、滨河路、迎宾路、罗玉路、红山路、精表路等。道路两侧的人行道铺砌了混凝土预制块。城区现有主干道路26条，总长37.33公里。1949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对主要街巷予以更名，1982年和1986年，先后两次给主干道路命名。

主干道分布表

序号	现名称	原名称	起止地点	长度 (m)	宽度 (m)	建成时间
1	民主路	中山路	市六中至中心广场	715	26	1958
2	建设路	逸民路	市六中至东桥头	1099	23.8	1986
3	解放路	中正街	自治巷口至双桥路	912	11.8	1980
4	伏羲路	小街	双桥路至食品厂	640	10.4	1980
5	青年南路	下十字	民主路至公园路北	274	13.6	1986
6	青年北路	钟楼巷	民主路至新华路	293	13.6	1979
7	自由路	后街里	重新街南口至交通巷北口	350	9.4	1979
8	工农路	城壕	新华路西端至中心广场	264	15	1988
9	人民路	民族路	泰山路至坚家河路	2400	10	1980
10	环城路		双桥路南口至公共汽车公司	4398	14.8	1989
11	大众路		中心广场至天北公路	1365	20	1978
12	新华路		工农路北口至建设路东口	2080	18	1980
13	公园路		青年南路至环城路	241	13	1986
14	双桥路		人民路至环城路西口	294	13	1972

续表

序号	现名称	原名称	起止地点	长度 (m)	宽度 (m)	建成时间
15	岷山路		罗玉河东桥至五里铺大桥	2742	20	1986
16	南明路		后寨至双桥路	854	8	1984
17	泰山路		殡仪馆至青年北路	3500	8	1983
18	泰山东路		中城巷东口至汽车修理厂	800	8	1983
19	坚家河路	朝阳路	食品厂至西大桥	960	8	1949
20	团庄路		精滨大桥至天北路	426.5	13	1989
21	皇城路		罗玉路东口至岷山厂北侧	1300	6	1989
22	红山路		天水郡街心花园至红山厂	1920	12	1986
23	盈池路	天水郡路	西大桥至天水郡街心花园	700	22	1989
24	莲亭路		大众路南口至天水郡	3000	10	1970
25	南郭路		大众路南口至七里墩三角地	3300	8	1983
26	长开路		五里铺大桥至东十里铺	2500	8	1983
27	滨河路		龙王沟口至天水师专	4600	12	1987
28	精表路		精表厂至西大桥北口	610	7	1988
29	长仪路		莲亭路至公路总段门口	736	7	1986
30	罗玉路		罗玉河北桥至烟铺村	1215	9	1988
31	迎宾路		岷山路至甘绒二分厂	310	12.5	1989
32	中华东路	阮家街	进步巷中段至青年南路中段	337	4.5	1984
33	中华西路	学街, 复兴街	青年南路中段至箭场里	448	4.5	1984
34	大同路	北水路巷	解放路至自由路	170	6	1979
35	劳动路		工农路南口至自治巷口	228	11	1984

## 二、巷道

城区巷道多为南北走向, 与东西走向的主干道构成“井”字形交通网络。

古秦州城有九街十八巷之说。至民国时期, 城区有大小巷道 132 条, 大小院落 4000 余个。至 60 年代中期, 城区巷道仍保持原状。70 年代以后, 由于城市建设中旧城改造、拆迁建楼, 有的巷道已不复存在, 余下的还在继续拆迁、改建。现有大小巷道 84 条。1970 年, 开始用水泥预制块或沥清混凝土



对巷道地面进行铺设,总长 18 公里,面积 6.3 万平方米,其中混凝土预制块铺筑 70 条,长 13.7 公里,面积 3.9 万平方米;沥清混凝土铺筑 12 条,长 4.7 公里,面积 2.4 万平方米。

城区巷道分布表

序号	巷道名	曾用名	长度(米)	位置
1	官墙里	东方红巷	404	忠武巷北口以东
2	周家巷	忠武巷、反帝巷	476	建设路北
3	新秦巷	辛勤巷	33	建设路北
4	合作巷	四维巷、瓦窑巷	581	建设路北
5	古风巷	草场巷、东风巷	255	建设路北
6	周家小巷	建设巷	20	建设路北
7	夏家大巷	建设巷	101	建设路北
8	夏家小巷	建设巷	70	建设路北
9	仁和里	城河沿、勤奋巷	343	建设路北
10	十方堂	明耻巷、反修巷、十福堂	115	建设路南
11	河崖巷	何崖巷	33	建设路南
12	尚义巷	饮马巷、红卫巷	133	建设路南
13	南城根	南园子	300	尚义巷南
14	共和巷	明德巷、东仓巷	319	民主东路北
15	吴家圪劳	东仓巷	726	民主东路北
16	动员巷	刘杂面巷、局巷里	162	民主东路南
17	进步巷	阮家巷	252	民主东路南
18	光明巷	西马巷	736	青年南路口至大众路
19	箭场里	前进巷	171	中华西路南
20	官泉	天泉巷	180	光明巷南
21	马廊巷	雪耻巷、战斗巷	137	民主西路南

续表

序号	巷道名	曾用名	长度(米)	位置
22	弥陀寺	大庆巷	152	市榨油厂东
23	胜利巷	东马巷	356	进步巷南
24	奋斗巷	建国巷	489	民主西路北
25	砚房背后	宇清巷、文革巷	263	民主西路北
26	果集巷	跃进巷	198	自由路北
27	山货市	跃进巷	286	自由路北
28	中城巷	梁家巷、忠诚巷、新华巷	398	泰山路西
29	西方寺巷	五星巷	97	人民路东段北
30	连家巷	上游巷	126	人民路东段北
31	芦园巷	红星巷、楼园巷	102	人民路东段北
32	夏家巷	向前巷	116	人民路东段北
33	坟门巷	锋门巷、红阳巷	116	人民路东段北
34	陈家巷	图强巷	283	人民路东段北
35	重新街	劳动巷	336	自由路北
36	皮巷子	生产巷	156	自由路南
37	杂巷子	先锋巷	154	自由路南
38	澄源巷	团结巷	348	自由路北
39	中和巷	向阳巷	492	人民路东段北
40	巷子后店	永进巷	263	人民路东段北
41	伊民巷	友爱巷	489	人民路中段北
42	上庵沟	永红巷	688	人民路中段北
43	亲睦里	红台巷	158	大众路西
44	自治巷	下河里、和平巷	629	解放路东段南
45	忠义巷	关爷巷、文胜巷	418	解放路东段南
46	后寨	大寨巷	416	环城路西段北

续表

序号	巷道名	曾用名	长度(米)	位置
47	三新巷	石头巷、延安巷	259	解放路西段北
48	新民巷	剡家巷	128	解放路西段北
49	杨家巷	杨家大院	163	解放路西段北
50	崔家巷	曙光巷	95.6	解放路中段北
51	交通巷	梁家空什字	154	解放路中段北
52	白家大院	新风巷	137	解放路中段南
53	杨家寺巷	勤劳巷	162	解放路中段南
54	董家巷	易俗巷	87	解放路中段南
55	茜毡巷		37	解放路中段北
56	玩月楼巷	唐家巷	82	解放路中段北
57	唐家大院	东升巷	89	解放路中段北
58	韩家巷		71	解放路中段南
59	杨家楼巷	朝阳巷	201	自由路北至澄源巷
60	林家巷	丰收巷	101	自由路北
61	飞将巷	李家巷、劳武巷	318	解放路西段北
62	折桂巷	立志巷	90	解放路西段北
63	赵家大院	长征巷	117	解放路西段北
64	厚生巷	青年巷	111	解放路西段北
65	北店子巷	大公巷	140	解放路西段北
66	惠民巷	南水路巷、红旗巷	182	解放路西段南
67	南店子巷		148	解放路西段南
68	马家巷	马号巷	51	解放路西段南
69	建新巷	陈家巷	83	解放路中段南
70	石家巷	尚武巷、爱武巷	102	解放路中段南
71	育生巷	二郎巷、解放巷	629	解放路中段南

续表

序号	巷道名	曾用名	长度(米)	位置
72	务农巷	古人巷、工农巷	570	解放路中段南
73	孙家大院	孙家巷、挺进巷	209	解放路中段南
74	庞家巷	坚强巷	73	解放路中段南
75	漆家坑	郝家坑、新生巷	186	解放路中段南
76	士言巷	南巷子、树新巷	120	伏羲路南
77	榆树巷		108	伏羲路北
78	胡家书房	文化巷	107	伏羲路北
79	枣园巷		162	伏羲路北
80	大巷道	防修巷	74	伏羲路北
81	小巷道	防修巷	121	伏羲路北
82	任家台	朝阳巷	40	伏羲路南
83	白家堡子		250	泰山庙南
84	小南门		175	南明路南

### 三、城区桥梁

在古代漫长的岁月里,居民涉水过河,冬、春季架设临时木便桥,夏、秋季赤脚涉水而过。三四十年代,随着华双公路的开通,才修建了天水郡藉河木排桩桥和北关罗玉河木便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相继在藉河、罗玉河上兴建了一批永久性公路桥和架管便桥。城区现有藉河大桥3座、架管桥3座,罗玉河桥2座、便桥2座,吕二沟河便桥2座,南沟河桥1座。

城区桥涵分布状况表

序号	桥名	结构	位置	长度(m)	宽度(m)	建成时间
1	天水郡藉河大桥	铨排桩连续平板桥	华双公路183公里645米处	164	9.4	1951年12月

续表

序号	桥名	结构	位置	长度 (m)	宽度 (m)	建成时间
2	藉河东大桥	铨T型梁式桥	天七公路3公里450米处	204.54	22	1990年9月
3	藉河南大桥	空腹式铨双曲拱桥	大众路中段	226.5	13	1977年9月
4	罗玉河东桥(旧)	铨双悬臂连续桥梁	天七公路1公里370米处	39.2	10	1966年4月
5	罗玉河东桥(新)	铨空心板桥	天七公路1公里370米处	41.44	11.25	1988年2月
6	北关罗玉河桥	双悬臂简支铨桥	华双公路179公里394米处	39.2	10.1	1966年4月
7	南沟河桥	微弯版坦拱连续桥	天水郡村西,天牡公路555米处	94	9	1976年10月
8	藉河架管桥	排架梁式桥	人民公园东南	190.7	1.8	1973年2月
9	藉河架管东桥	排架梁式桥	藉滨饭店南侧	190	2	1984年7月
10	藉河架管西桥	排架梁式桥	双桥南路南端	190	2	1986年5月
11	罗玉河便桥	铨中承式系杆拱桥	市第五中学对面	43.6	2.5	1990年1月
12	北关罗玉河便桥	鱼腹式钢架桥	左家场北	40	2.1	1989年1月
13	吕二沟河便桥		衡器厂南侧	23.2	2.1	1970年6月
14	七里墩涵洞	铨双曲拱	天北公路7公里159米处	43	15	1970年8月

## 第二节 排水

解放前,城区主要依靠渗井、水沟、水坑、壕沟等排水。坑沟野草丛生,水污发臭,蚊蝇孳生。如遇暴雨,坑水溢进院落,泡塌房屋为常事。

五六十年代,人民政府组织填平水坑,修建排水道。用城墙土填平了石

家坑、河崖巷、仁和里、漆家坑、北城壕等处水坑，修筑和疏通了青年南路、民众市场、光明巷、建设路、民主路、劳动路等街巷的排水沟。1960年到1966年，先后对解放路、民主路、建设路、伏羲路等10条主要干道的排水暗道用地砖、石块铺设，并增加了预制盖板。70年代，改砖石砌暗沟排水为钢筋混凝土管道排水。80年代，改建、扩建道路和巷道排水设施，形成了排水主干道雨、污分流管网，排水管道总长约为43.9公里。通过排水管道和沿河出水口，污水、雨水排入精河和罗玉河（其大小、长短、走向与街、巷道同）。排水管网的形成，解决了城区污水横流、储渗、外溢，但对河流的污染日益严重。

### 第三节 路 灯

秦城照明灯起源较早。明、清时期，秦州城内店铺、茶馆门口用纸糊灯笼照明，官僚、富户的公馆用蜡烛照明。

民国11年（1922年），孔繁锦在广益仓（今天水日报社印刷厂）兴建天水开明电灯公司，向城内主要公馆、商号、衙署供电照明，计168户、灯539盏。在大城一带街道架设路灯37盏，每月每盏收费2.4元，按贫富分等向居民摊收，这是甘肃省最早设立路灯的城市。民国30年（1941年）成立天水县路灯管理委员会，路灯延伸到东关、西关主要街道，照明时间为晚8时至12时。民国34年（1945年）路灯架设至双桥、爷坑、中城巷、瓦窑巷（今合作巷）、育生巷、砚房背后等巷道。至1949年，城内有路灯线路3.1公里，路灯160盏，灯泡为25瓦或40瓦不等，通宵照明。

解放初期，城区路灯维持原状。1953年8月，路灯延伸到五里铺面粉厂、王家磨和30多个巷道，每隔一根电杆架设一盏路灯，巷道口转弯处架设一盏路灯，路灯总数达到204盏。1958年，每根电杆上均架设一盏路灯，杆距40米，有路灯230盏。60年代，架设路灯专用线路，部分木质路灯杆改用水泥杆，灯臂改为铁臂支架，并安装了6处开关，专控专管，路灯达到256盏。70年代，采取国家投资，受益单位出工出料的办法，架设了罗玉河东桥至七里墩、天水郡至红山厂等街道路灯，路灯线路达28公里，有路灯976盏，分布于城区133条街巷和公路。并成立了路灯队，负责路灯安装、检修、保护和管理。80年代，在拓宽、新建道路安装了先进的路灯设备系统，对其他道路上的路灯设施进行了改装改建，采用钠汞混合光灯、钠灯、水银灯，改老式

琵琶灯为单挑式灯、单挑仿法式灯、悬臂方板灯或马路弯灯。在迎宾路和桥梁上安装了组合花灯和柱型灯。灯杆更换为水泥杆，安装了路灯拉闸自动化控制器，建立了一灯一卡路灯档案。

1990年底，城区有各种型号的路灯1503盏，总线路51公里，总控制台1个，控制箱36台，专用变压器2台，光电控制器5台。灯杆间距45米，灯具距地面7~8米，灯臂长5米。灯头总功率为157千瓦，全年路灯耗电量为51万度，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环状路灯照明体系。

## 第四节 防洪工程

### 一、藉河河堤

建国前，虽然屡次修筑藉河堤，但是堤防质量不高。解放后，国家累计投资274.36万元，修筑永久性藉河北堤，1970年，藉河南岸部分生产大队、厂矿企业联合修筑简易南堤4公里，但当年大部分南堤塌陷决口。此后，国家投资108.99万元，修筑西起双桥架管桥，东至税务学校水泥砌石河堤2873米。南北河堤均达到50年一遇的标准。另筑西大桥至天水师范专科学校简易南堤一段。

### 二、罗玉河堤

1958年至1965年，国家先后投资44.8万元，修筑河堤，清理河口淤积。1966年，国家投资93.4万元，开始修建永久性防洪工程，筑石堤2720米，修建涵洞14座，清淤9.91万立方米，对山洪沟口进行修砌处理。1973年至1989年，不仅对左家场、周家园子等水毁堤段进行加固，并修筑东关桥至河口堤防。至1990年，修筑罗玉河南北堤2.8公里。

### 三、吕二沟河堤

1967年，天水长城电阻器厂对漫流的出水口进行整治，形成沟道东高西低，将水流逼至西岸。1978年至1990年，国家先后投资22.1万元，修筑高2米的河堤1.5公里。

### 四、北山截洪工程

城西北张家沟每逢暴雨山洪泛滥，冲毁民房，淹没道路，阻断交通，西关一带群众深受其害。1987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决定修建北山截洪工程。1989年2月动工，同年8月底竣工，截洪渠道总长2179米，工程结构为毛石砌体与混凝土混合，工程标准为五十年一遇之洪水，最大洪峰流量为29.99m<sup>3</sup>/秒，

决算投资 220 万元。截洪工程可接纳疏通西湖咀到天水铁路电缆厂以东沟道和山坡洪水，汇入藉河，汇纳疏流面积达 2.7 平方公里。

#### 五、北山滑坡防治工程

1990 年 6 月 29 日和 8 月 11 日，两次特大暴雨造成泰山庙东侧、椒树湾两处山体滑坡，损坏排水设施 5 万米、石砌护坡 2000 多米和过境公路 2 公里，致使 60 户 210 间房屋倒塌和 530 户 1855 间房屋受危害。两处黄土滑坡正处于蠕动变形阶段，随时有加速滑动的可能，对城区安全是一个极大的威胁。秦城区人民政府成立了防治北山滑坡领导小组，采取了监测预报和防治措施。1990 年，营造应急工程，砌片石挡垮 4000 立方米。1991 年 8 月至 1992 年 11 月，营造钢筋混凝土抗滑桩 59 根、浆砌片石挡墙 158 米、排水盲沟 256 米、截水天沟 147 米。抗滑桩最大断面为  $3 \times 4.5$  米，埋桩最大深度为 27 米。总投资 617 万元。

#### 六、其他防洪工程

1985 年，修筑水泥砌石豹子沟排洪渠一条，渠长 66 米，宽 8.1 米，高 2.4 米。同年由天水市城建局牵头，天水轴承仪器厂、天水市农业银行、天水市塑料厂等单位集资 13.9 万元，修筑了陵园排洪渠。1986 年，国家投资 22.29 万元，修筑桥沟排洪渠和新四沟排洪渠。1987 年修筑南沟河堤 1.2 公里，堤高 1.5 米，达到十年一遇洪水标准。

1979 年至 1990 年，共清除垃圾、杂物、淤泥 22 万多立方米，保证了汛期洪泄畅通。但城区还有低洼地 16 处，居民 448 户，2000 余人。

### 第五节 抗震防震

1978 年以前，秦城新建楼房均无抗震设施。为预防地震灾害，天水市抗震加固办公室对已有楼房建筑物的结构逐栋检查，并按照国家技术规范和 8 度设防的要求实施抗震加固工程。至 1982 年，共完成抗震加固工程 54 项，总计加固面积 26.18 万平方米，达到了国家抗震工程标准。

从 1978 年开始，把抗震防震列为建筑设计、建筑施工和工程验收的一项重要标准，严格把关，认真实施。



## 第七章 乡村建设

### 第一节 村落

#### 一、住房

解放后，特别是50年代的土地改革使农民获得了土地所有权，加之经济条件的好转，形成了第一次建房热潮，大部分农户的窑洞、茅草房改建为土木结构的瓦房。1957至1958年的爱国卫生运动中，政府号召刷墙、漆门、钉窗纱，户户达到白墙红门绿窗纱，要求人畜分居，推行“罐罐厕所”，有的村还建起了土沼气，既解决了粪便处理，又解决了燃料问题。70年代，土木结构的瓦房基本普及，后期个别农户向砖木结构青砖大瓦房发展，基本上一户一处独院，成年男子一般与父母分居，另建新院。80年代土地承包后，又一次形成了建房热潮，大部分为砖木结构，新式玻璃门窗。城郊部分农村还建起了砖混结构的楼房。

#### 二、饮水

农村饮水历来为泉水、井水和河流水。80年代后，一些富裕村开始建造自来水设施。环城乡东十里村修建了可供700人饮用的水塔；地处远郊区的太京乡窝驼、尹家庄、李家台子、田家庄等村也陆续安装了自来水；韦家沟等山区村将原来的山泉密封后安装了水龙头，形成自制土自来水，使饮水达到了清洁卫生。

#### 三、知青点

为了安置60年代末至80年代初上山下乡的城市知识青年，由政府投资，有知青落户的村投劳，修建了专供他们居住的院落，时称“知青点”。知识青年返回城市工作后，这些建筑物多改作学校或村委会办公室。

#### 四、村学

解放初期的农村学校，多占用原寺庙或民宅办学，有课桌凳的很少，大部分是土台子，砖墩子。50年代后，民办小学增多，至70年代基本是一村一校或邻近的两村一校。除个别边远山区，绝大多数村学建有专门的学校，配

备了课桌、凳，有条件的还建有小型操场，配备了篮球架、乒乓球台等活动设施。

### 五、寺庙、戏楼

在50年代的“土改”、“合作化”，特别是1958年的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原有寺庙大部拆除。1961至1962年，部分村修复了一些残存寺庙，但“社教”和“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又遭到彻底毁坏。80年代土地承包，政策放宽后，一些村捐资或募捐筹资，村民无偿投工，修建了规模不等，名称各异的道观、寺院和土地庙、山神庙。影响较大的有关子玉阳观（新修）、平南云雾山（修复）、太京玉香观（新修）、佛公峽（新修）、齐寿慧福寺、店镇云台观、中梁黑爷庙（修复）、吕二冰凌寺（新修）、西坡二龙王庙等。中心村多有戏台、戏楼（有的称舞台、剧场）。如吕二乡老君庙戏台、玉泉乡张家沟戏台、中梁乡黑爷庙戏台、天水乡龙头寺戏台、吕二乡西坡村戏台、太京乡佛公峽戏台等。每逢庙会必有秦腔（俗称大戏）演出，成为村民一年一度农闲时的盛会。

## 第二节 集 镇

### 皂 郊

民国35年（1946年）镇辖人口4409人，解放后为乡政府所在地，驻地有乡属14个单位以及临近的6913厂、铁塔厂、园艺站、149煤田勘探队、煤田综合普查队等单位。全镇人口4615人，其中农业人口1039人，非农业人口3576人。乡办企业有面粉加工厂和砖瓦厂，年总产值60余万元。皂郊村人均年产粮316.4公斤，人均年经济收入450多元。大街主干道有三条：一条为316国道过境公路，一条为村中土路，另一条为南北向道路。近年投资7.2万元（其中群众集资1.4万元）铺筑了长188米，宽8米的混凝土路面，修筑排水渠道190米。沿街建有316国道道班楼、信用社楼、财政所楼、税务农行楼、供销社楼及皂郊村委会楼，均为二层砖混结构楼。村中还建文艺舞台一处，供文艺演出或放电影之用。90年代末，确定为天水市小城镇建设试点。

### 西三十甸子（太京）

位于城西15公里的藉河南岸，现为太京乡政府驻地。集镇总人口1963人，其中农业人口1552人，非农业人口411人。该镇拥有信用社、农行、卫

生院、粮站、太京中学、小学、供销社等 17 个单位。有地毯厂、低压电器厂、丝毯厂、综合加工厂等企业，年产值 1700 多万元。太京街道呈东西向，全长 2000 米，宽 8 米，为天牡公路过境段。建有信用社楼、低压电器厂楼、农行楼、财税办公楼、乡政府办公楼，均为二层。供销社为砖混结构平房铺面。1988 年太京乡投资 12.8 万元（其中集资 5 万元），新建了 410 平方米的科技文化中心。开辟了面积 6700 余平方米的农贸市场，成为布匹、骡马、蔬菜、小吃为一体的西部市场，逢集人数约 2 至 3 千人，年成交额 100 余万元。街道两旁理发、缝纫等形成商品一条街。

### 牡丹

牡丹位于秦城西南。该地以种牡丹闻名，其镇因此得名。牡丹集镇人口共 1471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40 人，为乡政府所在地，有中学等 7 个单位。办有针织丝毯厂、木材加工厂等 3 个企业。

牡丹逢集人数常达 1 万多。1987 年开辟露天市场 6400 平方米，交易牲畜，沿街摆有小百货及各种摊位，人车混杂，有部分摊点在牲畜市场交易，卫生状况较差。贸易年成交额 24 万元，仅牲畜一项成交量达 700 余头。公共建筑面积达 1850 平方米，其中乡政府、银行、税务所建有二层楼房共 900 平方米，中学、小学、乡卫生院为土木结构平房。街面为东西向一条街，长 300 米，宽 7 米，为砂土路面。近年建有自来水设施，日供水 150 立方米，可供 288 户农户及单位用水。

### 平南

平南位于秦城西南，人口 1093 人。主要建筑有乡政府办公楼，面积 795 平方米（3 层），造价 20.5 万元。平南中学 3 层教学楼，面积 900 平方米，造价 12.5 万元。平南小学教学楼（2 层）面积 168 平方米，造价 4.2 万元。邮电楼（2 层），面积 150 平方米，造价 3.2 万元。以上建筑均为砖混结构。市场设于东南处，集市贸易异常活跃，以百货农贸为主，日成交额一般为 3 至 4 万元。有乡办高楼机砖厂，村办镇海罐头厂。

## 第八章 环境保护

### 第一节 环境污染

#### 一、废 水

工业废水、医疗废水、生活废水是主要的污染源之一。电镀工业废水含有致癌物质六价铬、氯化物等多种金属离子,易转移到地表水和地下水中,造成水源污染。医疗废水含有大量的致病微生物和病原体,污染水源,传染疾病。1990年,城区每天排放生活废水约1500万公斤,其中CDD物质为90~180万公斤。

#### 二、废 气

工业生产、各种车辆和居民生活排放的废气是又一个环境污染源。据有关部门调查监测,1979年城区内有工业锅炉80台,其中50台没有安装除尘设备,每天排放烟尘1570公斤,还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碳氢化合物及其他工业废气。随着工业的发展,窑炉、锅炉猛增,与1979年相比,1990年工业烟尘污染增长一倍有余,工业废气对大气的污染加剧。1990年,城区生活排放烟尘13万多公斤、二氧化硫7万多公斤。区内有多种机动车辆5215辆,加上过境车辆,排放大量尾气,其中含有氮氧化物、铅化物、一氧化碳、碳氢化合物等有害物质,大气污染严重。

#### 三、固体废弃物

1990年,工矿企业排放锅炉渣、冶炼渣、电石渣、粉煤灰、废屑尾矿、工业粉尘等固体废弃物达5200多吨,产生生活垃圾5万多吨。工业和生活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污染到处可见。

#### 四、噪 声

工业机械噪声、建筑施工噪声、机动车辆行驶振动噪声及其高音喇叭声,以及飞机飞行发出的噪声,还有商业招揽性喇叭、卡拉OK、录像厅、歌舞厅的娱乐噪声和婚丧、开业、剪彩等活动燃放爆竹的噪声,对机关单位办公、学校教学、医院治疗、居民生活危害较大。

### 五、化肥、农药污染

化肥施入土壤，被农作物吸收利用的仅有 50%。秦城区年施用各类化肥约 20 万吨，有 10 万吨化肥挥发到大气中，或流入河水。喷洒的农药只有 10~30% 用于防治病虫害，大部分进入大气和地下、地表水。化肥、农药一方面污染自然环境，另一方面通过食物链危害人体健康。

## 第二节 环境监测

### 一、大气环境质量

秦城区的能源以煤炭为主，燃煤排放出大量废气，产生降尘、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形成区内煤烟型大气污染。又由于地理、气象等因素，在城区上空形成逆温层，各种污染物难以被稀释扩散，致使城区低空大气污染较为严重。近十年来，对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明，城区大气环境质量属中度污染。在  $\text{SO}_2$ 、 $\text{NO}_2$ 、TSP 三项指标中， $\text{NO}_2$ 、TOS（总悬浮颗粒）在 1983 年至 1985 年严重超过国家规定标准，TSP 居污染物之首， $\text{SO}_2$  次之。 $\text{SO}_2$ 、 $\text{NO}_2$ 、TOS 在大气中的浓度呈季节性变化，冬春季高于夏秋季，夏季最低，冬季最高。

### 二、水体环境质量

#### 地表水

藉河水是污染最严重的地表水。1981 年，在西十里、五里铺、东三十里藉河道上设立三个监测断面，开始对藉河水体监测。抽样监测结果表明，藉河水体中的主要污染物超过国家标准，其中酚超标率为 13%，汞、氯化物、砷、六价铬均未检出，三个监测断面分别属中度、严重和极严重污染。

#### 地下水

对藉河水系的地下水监测始于 1981 年。抽样监测结果表明，藉河水系的地下水水质指标大多数符合国家标准；部分地段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有的年份超过国家标准，主要是由采井附近的生活污染源所致。总的来说，秦城区的地下水水质污染程度较轻，且呈下降趋势。

### 第三节 环境治理

#### 一、废水治理

采用电解新工艺、无氰电镀工艺,或安装设施,对电镀废水进行处理,清除氰化物等有害物质。1986年,天水市线路金具厂安装了电镀废水处理设施。至此,全区全面完成了电镀废水治理,达到了电镀水排放标准。搬迁或关闭皮革、皮毛生产企业,减少废水排放量。推广使用次氯酸灭菌新工艺,或采用加漂白粉灭菌等办法,加强医院含菌废水的治理。对制药、食品和地毯、丝毯生产企业排放的废水进行了有效的处理。

#### 二、废气治理

对废气的治理始于1981年,到1982年底,城区内的锅炉基本都安装了除尘器。同时对新建锅炉严格审批,凡没有配套除尘设备的不予批准启用。从1982年开始,对原有的手烧锅炉逐步改造为机械燃烧锅炉。到1986年基本完成了手烧锅炉改造,更新为先进的链条式或往复式锅炉,使煤在炉膛内充分燃烧,根除了冒黑烟的现象。1968年到1990年,先后建立了覆盖全部城区的4个烟尘控制区,对锅炉、窑炉、茶水炉、营业炉灶进行了全面的更新改造,使其排放的烟尘黑度、浓度基本达到了标准。实行集中供热,搬迁、关停和改造重点污染源,责令停止使用敞口锅熔化沥青,推广使用无烟蜂窝煤。

#### 三、工业固体废弃物治理

1986年,秦城区环境保护办公室发布《关于开展工业固体废物或有害物质综合利用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对废渣定点堆放,科学利用,变废为宝。西关砖瓦厂粉碎炉灰渣掺拌制砖,既降低了产品成本,又减少了环境污染。

#### 四、噪声治理

从80年代初开始,加强对商业招揽性噪声的管理和查处,限制建筑噪声的作业时间。责令扰民严重的噪声源安装消声设备,进行治理。限期搬迁、转产或停产了电锯等噪声污染严重的生产企业。环保部门与公安部门联手加强交通噪声处理。1986年,在天水市第三中学和第六中学设立了两个禁鸣喇叭区。1990年,在进入城区的公路上设立了禁鸣高音喇叭的标志牌。另外,汽车安装了低音喇叭,更换了低音有线广播喇叭。

尽管做了以上工作,但治理污染、保护环境方面还存在很多困难和问题,需要坚持不懈地做艰苦细致工作,方能真正造福子孙后代。

## 第九章 园林绿化

### 第一节 城区绿化

古秦州城种树养花，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传统。唐代杜甫的《秦州杂诗》就多次提到：“丛篁低地碧，高柳半天青”、“秋花危石底，晚景卧钟边”、“摘花不插发，采柏动盈掬”、“鸟雀依芳茨，荡篱带松菊”。五代时，秦州的红牡丹被蜀王移于成都。明清以来庭院养花久传不衰，至民国中后期，形成杨、侯、张、梁、姚五大花园。

民国 10 年（1921 年），孔繁锦从青岛引进刺槐数百株，栽植于当时的造币厂内外，群众称为“洋槐”。后在城内普遍种植，并于民国 31 年（1942 年）用于荒山、沟壑造林，进行水土保持试验，成效显著。民国 33 年（1944 年）春，天水水土保持实验区征购柳杆 2 万根，发给居民沿藉河北岸造林。同年，各学校师生在藉河南岸栽植刺槐数百株，在水月寺沿河一带也栽植了柳树和刺槐，数年后一片葱绿，当时称为“青年林”和“柳荫村”。

解放后，人民政府每年春秋两季都发动群众开展大规模的植树造林活动。到 1956 年共植树 66.2 万株，在藉河北岸形成了长达 5 公里的护岸林带。70—80 年代，以“绿化南北二山”为目标，每年 3 月间进行一次植树活动，但成效不如 50 年代。至 1990 年底，城区绿化总面积 202.91 公顷，其中公共绿地 25.96 公顷，绿化覆盖率达到 20%，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1.9 平方米。

#### 一、行道树

秦城始有行道树可以上溯到唐、宋时期，现在仍屹立于城区街巷的 68 株古槐其树龄在 1000 至 500 年左右。民国初期，有些商号在其门前插花、植柳，装点门面。华双公路等道路开通后，在城郊公路两旁栽植刺槐和白杨，一些路段出现绿色长廊。

从 1952 年开始，在城区民主路、建设路、青年南北路、伏羲路有计划地栽植刺槐、槭树、黄杨、松柏。1965 年发布《城市绿化管理通知》，严禁乱砍乱伐，明令谁家门前的树由谁家保护，成活率达到 80% 以上，有些街道两旁

绿树成荫。1980年6月，园林绿化队对城区行道树做了全面调查统计，当时有树的街道、巷道29条，存活各种行道树4850株。1981年，采取划段包干，专业管理与群众养护相结合的办法，调整街道树种布局，对原有行道树补种或更新，在新建道路上乔、灌木相间栽培，布局日趋合理，绿美结合，成效最好的当数岷山路、迎宾路。城区33条街道和马路实存活各种行道树9639株。有国槐、刺槐、侧柏、云杉、水杉、雪松、油松、黄杨、杨树、泡桐、法桐、五角枫、槭树、榆树、合欢、女贞子、月季、蔷薇、垂柳、樱花等20余种。

## 二、绿化带

1944年春，天水水土保持实验区在南郭寺、石马坪、吕二沟的国民党中央军第一师公墓一带栽培了小片林带。从1946年起，该实验区又发动石马坪一带的农民，利用3年的时间沿藉河建成一条长780米、宽15米的柳树长堤，面积十余亩。

1984年至1990年，在环城西路、大众路桥南段、藉河南北堤上种植大叶女贞、榆树、黄杨、花曲柳、泡桐、槭树、木槿等4.1万株，营造绿化带4条，长4078米，面积为2.69万平方米。

## 三、街心花坛

秦城营造街心花坛始于80年代，已先后建成小游园式的街心花坛8个。南大桥北端小游园建于1981年，面积2000平方米，分布于大桥北端东西两侧。青年南路口花坛于1986年建成，面积500平方米。七里墩花坛位于七里墩三角地，1984年初建，面积500平方米。1990年增建女娲补天大型雕塑一尊。奇趣园位于南大桥南端东西两侧，1989年建成，面积1664平方米，台地式，分上下两层，呈不规则圆形，园内广植月季、侧柏、刺柏、黄杨球，周边以藤架、藤蔓环绕，绿荫满园。

# 第二节 公园、花园

## 一、人民公园（大众公园）

人民公园原为水月寺，寺内原有佛殿、僧房，寺东依次为文昌宫、山云阁和八蜡庙，寺西建有碑亭和祇坛。

民国22年（1933年）辟为城南公园，增建轩庭角楼，寺前辟鱼池一方，与东边的荷池相对应。民国29年（1940年）改为中山公园，建中山纪念堂一座（在今人工湖正中），供游人瞻仰。解放前，公园占地广阔，西接官泉，南



抵河堤，北至光明巷，东到今市委大院。公园与藉河之间植有大片柳树和刺槐，一泓渠水从中流过。茶座角亭掩映在花柳丛中，为消暑纳凉之胜境，世人称之为“柳荫村”。

解放后，改中山公园为大众公园。并在园东（今天水市委、市人大大院）开辟了花圃，购买了猴子等观赏动物。至50年代初，公园五月荷花绽开，九月菊花争艳，四季月季飘香，游人不断。但1958年前后，由于种种原因，公园以西地段（约15.5亩）被官泉毛织厂占据，北面水月寺被改为公园小学，东北面的云山阁、八蜡庙先后被天水地区人民防空办公室、自来水公司、老干部工作局占用。“文化大革命”期间，公园划归市农副公司，成为回收废旧钢铁的场所。至1990年公园面积仅余48.6亩，不及解放初的一半。

1974年至1986年，人民政府先后四次拨款重建公园，整修中山堂，增建各类基础设施，开凿人工湖，修建假山、水榭，购置游艇和儿童玩乐设施。广植花木，园内四季常青，三季有花。自1980年以来，多次举办菊展、花展、灯展等多种游园活动，但面积太小难以适应居民休闲之需要。

## 二、儿童乐园

儿童乐园原名儿童体育场，系由解放前的大众体育场改建而成。位于民主东路北侧，占地1.1万平方米。

1985年，采取民办公助方式，群众捐款54.6万元，国家拨款62.14万元，共筹集资金116.7万元，当年5月破土动工，10月1日正式开放使用。在园中央建仿古式纪念亭一座，亭内竖立着大理石贴面的纪念碑，碑上镌刻着捐款建园的单位和个人，以资纪念。儿童乐园有办公楼、票房、花墙等基础设施，有碰碰车、自控飞机、登月火箭、小跑车、电瓶车、游龙、航天飞行器、小摩托车、唐老鸭、游戏车等游艺项目，有水池喷泉、群雕、盆景园、花园、草坪、绿篱等景点，绿化面积达到70%，整体规划合理，布局紧凑，但场地狭窄。

三、玉泉观公园（详见文物古迹编）

四、南郭寺公园（详见文物古迹编）

## 第三节 花圃、苗圃

### 一、花圃

民国时期梁家巷实验小学育菊花四畦，近百株，其中有绿菊、云中鹤、银

河牡丹、玉龙滚珠等名品，盛开时节对外开放，供人观赏。上河滩和柴集后面的福音堂、东关的天主教堂辟有教会花园，常在礼拜后向教友开放。1957年底，在大众公园东侧开辟公共花圃一处，占地37亩，内有林业局移交的简易温室一座，有月季、牡丹、芍药、仙客来、吊金钟等十多个花卉品种。1984年花圃有花木174种，53.6万株，其中温室花卉131种6000余盆，盆景58盆，并设立了花卉木门市部。1984年10月，天水行政公署决定将花圃的土地全部移交中共天水地委作为建设地委机关大院用地，将龙王沟花木苗圃交天水市园林处花园经营，改名为天水市园林处花圃。

## 二、苗圃

民国18年（1929年），甘肃省第三苗圃在天水成立，试育刺槐成功。到民国34年（1945年），共培育一年生和多年生刺槐树苗13万余株。民国22年（1933年），先后在吕二沟、闫家河湾、中城河滩、南门外河滩、自治巷南口西侧河滩等处辟地建圃育苗。到1947年天水县苗圃共培育各种树苗54万株。

1957年底，天水市城建局在西十里建立苗圃一处，占地24亩，开始培育各种苗木。次年在大众公园东又建苗圃一处，与天水市林业局所辖6个苗圃相配合，3年育苗26.5万株。至1980年，公园苗圃的土地相继被黄河水利委员会、天水水土保持站等单位基建占用，同年在太京公社银坑大队征河滩地63.3亩，新建苗圃一处。1989年，银坑苗圃出圃苗木1.45万株，圃存各类苗木20余种，共计1.36万株。

## 第四节 庭院绿化

### 一、居民庭院绿化

秦城群众素有栽花养鱼的风尚，他们不仅善养本地花卉，而且南花北移。唐代秦州城有个名叫戎帅的人，以土法将南花——芭蕉移栽秦城安全过冬。“天水地寒，不产芭蕉。戎帅亭台有二本，人冬即埋藏于地窖，候春再植之。”（《全唐诗·秦城芭蕉谣》）。民国时期，这类庭院在今育生巷、砚房背后、共和巷、合作巷等四合院中较为常见，其中东关的杨家花园、侯家花园、北关的梁家花园、西关的张家花园、平峪沟的姚家花园较为著名。夏家大巷陈士秀家北院正庭前有木瓜一株，深秋时节果实累累，绿中泛黄，芳香沁鼻。陈家常以木瓜赠送亲友，既可赏玩，还可入药。另外，城区及乡间窗户庭院多

植石榴树表示花红多子。

解放初期，秦城群众依然保持着栽植花木，美化庭院的良好风尚，不少庭院仍然是花树满庭。随着私房改造，原富户的独院、套院住进了许多无房户，形成大杂院，加之人口不断增加，在院中搭建窝棚，堆放杂物，花园空地遂被占用，花木多被芟除。“文化大革命”中，栽花养鱼被当作资产阶级情调受到批判、禁止。80年代以来，许多居民移住楼房，以盆花、盆景美化住宅环境，各种名贵花木随处可见，为居民楼群平添景观。城区现有住宅绿化面积12.99万平方米，各种盆花13.57万盆，花木20余万株。历史上有名的庭院有以下几个：

“兰亭园”，即杨家花园。在东关周家巷西，园主杨芝，字兰亭。始建于清初，花园占地3亩多，内辟牡丹园、菊花园、盆景园，有花卉30余种，1000余株，还有数百株风景树及果树。后改为专区招待所（今市政府招待所）。

“五柳园”，即姚家花园，在今太京乡刘家庄（平峪沟），始建于清乾隆年间，清末园主姚鸿仪，字凤轩。庄园占地5亩，有楼、台、亭、阁、屋宇40余间，各种花卉果木千余株。中门两侧明柱上有木刻对联一幅：“屋极乐天，无人无我无众生寿者相；不大点地，有林有泉有世外桃源风。”现有柏林一片，古树三株。

## 二、机关大院绿化

清光绪四年（1878年），谭继洵（谭嗣同之父）任巩秦阶道时，提倡植桑养蚕以富民，一时大小衙门争建桑园。民国9年（1920年），孔繁锦将州衙西边的桑园改作西花园，供其个人游赏，这是当时仅有的官办花园。

70年代后期，有条件的机关单位开始庭院绿化，并把绿化作为单位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容之一，庭院绿化逐步发展起来，其中绿化成绩显著的单位有中共天水市委、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公司、中共秦城区委和区政府大院、天水红山试验机厂、天水长城开关厂等。全城绿化面积112.76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为12.4%，绿篱9.81万米，草皮5993平方米，花园1204个，假山、喷泉39座，盆花4.46万盆，花卉27.53万株。80年代后，每年的五一节、国庆节，万盆鲜花上街，把市区主要街道和机关门前点缀得花团锦簇，使节日喜庆气氛锦上添花。

## 第十章 公用事业

### 第一节 城市供水

秦城水质优良，地下水的分布差别很大，城内水位南高北低。群众虽挖井汲水，但仅做洗濯之用。北关地势较高，水位较深，洗涤皆靠牟家坑降雨积水和罗玉河水，每逢天旱用水极为困难。居民用水主要依靠官泉水，或亲往官泉挑水，或买水饮用。以卖水为生者，肩挑驴驮，运水困难，以远近论价，水价昂贵。当时水价每担（约30公斤）50文，到中和巷每担200文。按现价计，一吨水价约为1.1元左右。民国时期，虽有人几次开挖水池，改造官泉，扩大水源，但未能从根本上缓解居民饮用水之困难。

1952年，由天水市人民政府建设科主持，在官泉原有水的地方建水泥结构水厅一座，四周安装水龙头9个，供人们取水。1957年3月，天水市人民政府和天水步兵学校共同投资，以官泉为水源，建直径6米、深4米水井一口，安装输水主干管道2813米，并在北山白家堡建水库一座，日供水2000吨，城区群众开始饮用自来水。1974年至1975年，分别在城南公园东西两端和天水郡盈池建大口径水井3口，与官泉水井并网供水，日供水达到1万吨。1979年，经勘察，国家投资1028万元，在西路东起平峪沟，西至韦家沟，沿藉河南岸打水井29口，井间联络管道39.72公里，并修建了平峪沟东侧配水厂、石马坪调解水库和自来水公司办公楼，安装了化验设备。日供水量达到4万吨，相当于1962年日供水2000吨的20倍。但仍难以满足生产、生活之需要，秦城仍是一个缺水城。

### 第二节 公共交通

民国时期，城区公共运输工具主要是轿、滑杆、洋车（以黄布帘为标志，故名黄包车）。轿主要是达官贵人、贵妇人、小姐乘坐及嫁娶用，一般为4人或8人抬轿。滑杆多是四川人开办，主要是官员、富人乘坐，一般两人抬，走

小路。解放初期，主要的公共交通工具是私营马车、人力洋车、脚踏三轮车、畜力轿车和滑杆等。单套轿车上备有竹席和遮日布篷，一次可拉10人左右，主要往返于秦城与北道埠、皂郊、西三十甸子、南河川之间。至1952年，轿车、洋车、滑杆逐渐停止营运，尚有几辆三轮车、人力架子车奔跑于城内。城郊以胶轮马车、机动卡车客货混装拉运，往北道埠日放班次4次，即可满足乘客的需要，大部分人仍以步行或骑牲口（走骡、走驴）为主。

在1958年“大跃进”中，天水汽车修理厂用客车改制成第一辆无轨电车，是年7月1日在天水步兵学校门口举行通车典礼。电车由步校行进至“五一”剧院门口（今华西大厦），沿途数万人观看，并高呼口号，燃放鞭炮。天水市成为西北地区第一个开办电车的城市，《人民日报》作了报道。当年天水专员公署投资50万元，从上海购进电车2辆，于10月1日投入营运，电车线路扩展到天水郡至五里铺。但因电线电杆质量差，电压不稳，加之路况差，电车于1960年停止营运。当年11月用电车全套设备从兰州公交公司换回客车3辆、卡车1辆，投入天北线营运，成立天水市公共汽车公司。1961年，甘肃省建设工程局拨给客车5辆。次年增开2路车，运行线路为罗玉河东桥头至暖和湾。1971年，客车增加到24辆，以体育场（今儿童乐园）为中心，营运天北、环城、天皂、天新（新华印刷厂）4条线路。1980年，天北线日运行公共汽车80趟，并增开夜班车，年客运量达到866万人次。从1985年起，私人经营的中型客车投入天北线营运，天北线上日运行各种客车达120余辆。1987年、1988年分别开辟了文庙商场至七里墩、秦城至麦积山两条公共汽车营运线路。90年代初，公共汽车公司拥有大、中、小型客车和双层客车96辆，大量人力黄包车和私人三轮摩托车、各种面包车、小轿车投入公共交通运营，极大的方便了人们的生活、工作和各种活动。

### 第三节 城市供热

几千年来，人们以柴、木炭为燃料，使用火盆、火炕取暖。60年代以来，随着煤炭的开发和利用，城区居民开始普通使用铸铁火炉烧煤取暖，至今仍有一些单位和住户使用火炉烧煤取暖。

60年代中期，“三线建设”开始，10多个中央所属工业企业从全国各地相继迁至秦城。这些企业在兴建厂房和职工住宅中，修建供热设施，使用锅炉取暖。70~80年代，一些机关单位在兴建办公楼和职工住宅中，也都相继

安装了锅炉取暖设施,形成了一定规模的联片供暖网。

80年代后期,集中供热开始起步。1988年4月,公园小区集中供热工程破土动工,11月第一期工程完工,并开始供热。第二年,扩建公园小区集中供热工程,供热面积达17.4万平方米,供热范围东起合作巷,西到大众路,北至民主路、建设路,南抵环城路,约5平方公里。同时,集资兴建了南明路集中供热工程,年供热能力21.2万平方米,供热辐射半径1.1公里。此外,还在廖家磨、周家巷、东团庄、滨河东路、豹子沟口、罗玉小区等处修建了集中供热点。

## 第十一章 建筑队伍

**省建五公司** 位于秦城区精表路26号,属国家一级建筑安装企业。组建于1958年,初名建筑工程部兰州工程管理局第四工程公司。至1965年更名为建工部第七工程局第五工程公司(简称七局五公司),同年迁至天水市,1983年改称今名。现有职工4529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417人(高级职称12人、中级94人、初级147人)、6级以上技工1445人。有固定资产2170万元,各类机械设备1300多台(件)。

**省建八公司** 位于秦城区建设路161号,属国家一级建筑安装企业。1956年,上海市第二建筑公司内迁甘肃,其中一大部分与天水市建筑工程队合并为甘肃省建工局第三工程公司。后一度更名为甘肃省建工局一公司天水2段处、甘肃建设公司第九建筑大队(简称九大队)、建工局第八工程公司等。1983年改现名,隶甘肃省建筑总公司。现有职工402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348人(高级职称9人、中级75人、初级264人),6级以上技工1356人,有固定资产1631万元,机械设备656台(件)。

**天水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位于秦城区环城中路7号。其前身是1968年9月成立的天水市工程维修队,1970年12月在此基础上成立了天水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1978年划归天水地区,更名为天水地区建筑工程公司,1985年7月改名为天水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现有职工1336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10人(高级职称2人、中级19人、初级59人),机械设备347台(件),固定资产203万元。

天水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位于民主东路 94 号。1956 年 3 月，成立天水市建筑合作社，1962 年改为市建一社，1966 年与市建二社、市区工程维修队、社会服务队等合并为天水市建筑工程公司，1970 年改称市建一公司，1979 年改为市建总公司，1985 年改称今名并收归升级后的天水市管理。现有职工 1292 人，其中生产工人 927 人，专业技术人员 98 人（高级职称 2 人、中级 18 人、初级 42 人），有固定资产 372 万元，机械设备 391 台（件）。

## 第十二章 房产管理

### 第一节 产权和房租

#### 一、产 权

解放前，城内除庙产、校产、官署、部队营房外，其余房地产均属个人所有。政府只对典当、买卖的双方收取契税，对个人所有房产定期征收房地产税，乡村房屋免征税捐。

清顺治四年（1647 年）规定，民间买卖土地房屋，由买主依买卖价格每两银交纳契税银 3 分，官府于买卖契约尾部加盖官印。盖官印的为红契，没盖官印的为白契。民国时期，买卖土地、房屋的契纸由省政府统一印制，县政府对契纸编号盖印，以契纸为产权证。

解放后秦城的房地产逐步形成了政府房管部门直接管理的房屋、机关单位自己管理的房屋和个人私有的房屋三种占有形式。

房管部门直接管理的房屋的来源有三：一是接管房产。1949 年 9 月，天水县政府财政科给人民政府财政科移交的公产房屋。随后，人民政府接收了部分校产、庙产和国民党军政人员逃离后无主的房产，还接收了历次政治运动中抵偿经济追赔的房产。另有政府财政部门利用空地修建的公产房。1969 年 9 月，天水市革命委员会将上述公产房屋移交给市房管局管理，共计 1733 间，年租金 32294 元。二是没收房产。1952 年镇压反革命运动中，没收了反革命分子和一贯道会道门的房产。1968 年依据天水地区保卫红色政权指挥部通告，错误地没收了所谓的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地主分子、富

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右派分子、资产阶级分子、蜕化变质分子等“十种人”374户的私有房屋1968间。三是收购的房屋。1969年，动员城内居民下乡安家落户，从事农业生产。当时对下乡落户的城镇居民的房屋作价收购，共收购40户154间。

1950年，政府对东起东桥头，西至西门内，北起上庵沟、弥陀寺，南至后寨城区内的私有房屋进行了全面的丈量普查，时有私房户2410户。除少量被改造为公有房屋外，绝大多数仍为私有房产。

至1985年底，秦城内房屋总建筑面积为342.2917万平方米，其中房管部门直接管理的房屋为36.4523万平方米，占总面积的10.65%；单位自管房屋为26.11070万平方米，占总面积的76.3%；私有房屋为44.5152万平方米，占总面积的13%；其他房产为2172平方米，占总面积的0.063%。

1988年4月，成立了秦城区房屋产权监理所，下设西关、中城、大城、东关、单位和农村6个房屋产权登记点，采取先公房后私房，先城内后城外，先申报后复核的办法，先后对西自西十里铺，东至曹家埂子，北自烟铺，南至皂郊镇范围内的房屋及宗教团体的房产进行了全面的所有权登记，核发了所有权证（房产证），并建立健全了城区房产图、档、卡、册资料库。

## 二、房租

1951年初，天水市税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参照房屋、土地买卖价格及房屋造价，确定了城内房屋标准价和土地标准价。按照房屋座落位置、建筑结构、使用年限，将房屋划分为五大类，每类分三等，评定房产标准价。按照土地地理位置、交通条件、繁华程度，划分为十个等区，评定地产标准价。依据房产标准价和地产标准价，按年稽征房地产税，房产税率为其标准价的12%，地产税率为其标准价的1.8%，分上半年、下半年两次交纳。不按期交纳者，除限期追交外，并按日处以0.5%的滞纳金。

1958年对私有出租房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后，调整了原私房主出租租金，政府房屋管理部门经租的民用房屋仍采用以自然间计收租金的办法。1966年，按房屋结构、质量和用途统一等级标准，划分为二、三、四、五、六等和等外6个等级，分等定租，以使用面积平方米为单位计收租金。1973年10月，再次调整房屋租金标准，一直延用到1990年。对商业门店，按营业用房的结构、质量、所处地段和用途，划分为混凝土结构、混合结构、砖木结构、土木结构4个类别，每类又分为5个等级，使用面积每平方米租金最高为3元，最低为0.46元。



民用房屋租金标准调整表

单位：平方米、元

等级	质量标准	现行租金			调整租金		
		屋内	宽栏	砖、水泥地面	屋内	宽栏	砖、水泥地面
一等	混合结构楼房				0.12	0.02	0.005
二等	砖木结构房屋	0.14	0.03	0.01	0.10	0.02	0.005
三等	砖、土、木结构房	0.13	0.03	0.01	0.08	0.02	0.005
四等	土木结构挑檐房	0.12	0.03	0.01	0.06	0.02	0.005
五等	低于四等的房屋	0.06— 0.08	0.03	0.01	0.04	0.02	0.005

## 第二节 房屋普查

1984年，成立了天水市房屋普查领导小组，组建了近千个房屋普查队(组)，2200人参加了普查工作。经普查，至1985年底，城内有房屋3.0294万幢，总建筑面积为342.2917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用房172.3360万平方米，占50.35%；工业交通用房115.5130万平方米，占33.75%；商业服务用房12.9839万平方米，占3.19%；教育科研医疗用房24.1896万平方米，占7.07%；文化体育娱乐用房3.4118万平方米，占1%；办公用房11.1899万平方米，占3.27%；其他用房2.6675万平方米，占0.78%。城内住宅使用面积为109.1559万平方米，户均32.59平方米，人均8.42平方米。

城内有缺房户7465户，其中无房户639户，拥挤户2564户，不便户4262户。在不便户中，三代同室的305户，父母与12岁以上子女同室的2154户，12岁以上兄妹同室的1784户，两户同室的19户。居住人均面积在2平方米以下的129户，居住人均面积在4平方米以下的2435户。

## 第三节 私房改造

1958年天水市采取国家经租收取租金的方式，当年完成了对私有出租房

屋和宗教、寺庙出租房屋的社会主义改造。经过对私有房屋改造复查退赔,实际纳入改造的私有房屋有 1625 户,改造房屋 15901 间,总计面积为 25.3255 万平方米,其中包括宗教、寺庙房产 112 间,面积为 1033.81 平方米。纳入改造的私房由房屋管理部门经营出租,每月收租金 16975 元,其中付私改房主 3784 元,占月租金的 22.29%。

1990 年底以前,逐步退还宗教、寺庙房屋 112 间。其中退还基督教房屋 26 间,342.59 平方米;退还伊斯兰教房屋 45 间,364.86 平方米;退还天主教 41 间,326.36 平方米。归还了“文化大革命”中没收的“十种人”的房屋 1968 间和收购的城镇下乡居民的部分房屋,并给 3 户回城落户者解决住房 11 间。

#### 第四节 商品房开发

1983 年成立了天水市城建开发公司,刘启祥任经理。1985 年建成后收归市上,名称未变。在南城根、环城东路等处建起居民楼数栋。

1988 年 3 月,秦城区房屋建设开发公司成立后,先后参与了解放路、周家园子、滨河西路、桃园新村、罗玉小区的连片房地产开发和青年南路综合商品楼的开发建设。累计开发利用土地 161 亩,完成开发工作量 1880 万元,建成住宅 470 多套,商品房销售额达到 131 万元,实现利税 153 万元。1988 年 8 月,成立了秦城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其前身为区统建办公室),先后开发建设了弥陀寺、防疫站、罗玉小区等住宅楼和大城综合楼,累计开发商品房屋面积 9.4 万平方米。

拆除旧房屋、安置旧房住户是房地产开发的前期工作。秦城区房地产管理局是房屋拆迁的主管部门。按照国务院颁布的《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和《天水市城市建设拆迁安置管理办法》,无偿拆除国营单位房屋和设施,职工由所在单位安置;拆除集体所有制单位的房屋和设施,给予适当的补助,职工原则上由所在单位安置;拆除私有住宅房屋,由拆迁单位给被拆迁人安排住处。1990 年以前,拆除私有住宅房屋是拆一还一,不补差价,之后规定了房屋等级及差价。被拆迁人原住宅为楼房的,每平方米折价 150~200 元,平房每平方米折价 8~150 元。偿还建筑面积与被拆除住宅建筑面积相等的部分,偿还的新楼每平方米一般按 450 元结算;偿还建筑面积超过被拆除住宅建筑面积的部分按商品房价格结算,每平方米市场价格一般在 800~1200 元

之间。对从市中心迁往城郊的适当增加安置面积。拆迁单位给被拆迁房屋使用人付给搬家补助费。被拆迁房屋使用人临时自行安排住处的，拆迁单位付给被拆迁人安置补助费。至1990年6月，无偿拆除房屋438.5间，有偿拆除房屋1121.5间。



明代建筑—北宅子

为推进城镇住房商品化，尽快更新改造城市国有房产，1985年7月开始出售房屋管理部门管理的公有房屋。按房屋结构、质量、坐落位置论价，出售给户口在秦城的居民，原承租户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一次交清购房款，按九五折优惠。首次交付50%的购房款，其余部分分期支付，时间不得超过3年。交清购房款后，由房地产管理局给购房者发给所有权证。

## 第十三章 土地管理

### 第一节 地籍

解放初期，结合土地改革，在农村进行了土地清丈、划界、定桩、发放土地证等土地权属登记和查田定产工作。

1981年至1983年，进行土地资源概查和第二次土壤普查。1988年8月，查清了土地的权属界线，全区共签权属协议书539份。1989年9月至1990年10月，全区完成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的颁发工作。先后给68473户村民颁发了土地使用证，占应发证总户数的97.8%。发证用地总面积25975.12

亩，其中宅基地 78415 宗，占地 24826.3 亩；公共建筑用地 479 宗，用地 1039.3 亩；乡村个体企业用地 55 宗，占地 109.5 亩。

结合颁发证，查处了各种非法占地案件 621 起，当时结案 277 起，罚款 10170 元，拆除房屋 39 间，拆除围墙 617 米，收回非法占地 3468 平方米。

全区土地申报 6439 户，总面积 414689.4 亩，其中农村国有土地面积 396297.5 亩，城市国有土地面积 18391.9 亩。

## 第二节 建设用地

### 一、征 用

解放以来，城区城市建设用地共达 12045.35 亩，集中分布在城郊的玉泉、吕二、环城和皂郊四个乡。

50 年代，城区相继建立了市三中、市四中、精神病院等，征用土地达 400 多亩。60 年代后期，内迁和新建企业共征用土地 2700 多亩。70 年代征用 1300 多亩土地，用于扩建党政机关、文化卫生、教育、商业服务、工矿和公用事业设施等。80~90 年代初，城区拓宽道路、建设居民住宅小区征用土地 500 多亩；又一批内迁和新建厂征用土地 1059 亩；新建大、中专技工学校征地 500 多亩；乡镇集体建设用地 133 亩。

### 二、审 批

建设单位写出用地申请报告，阐明建设项目、用地面积、建设规模、资金来源、建设地点，提供建设项目批文、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用地许可证、1:500 或 1:1000 的征地地形图、核定面积、用地单位和被征地单位签定的征地协议书，按审批权限上报审批。建设单位须交纳耕地占用税和土地管理费。办妥征用土地审批手续后，土地管理局下发文件并划拨土地，办理土地过户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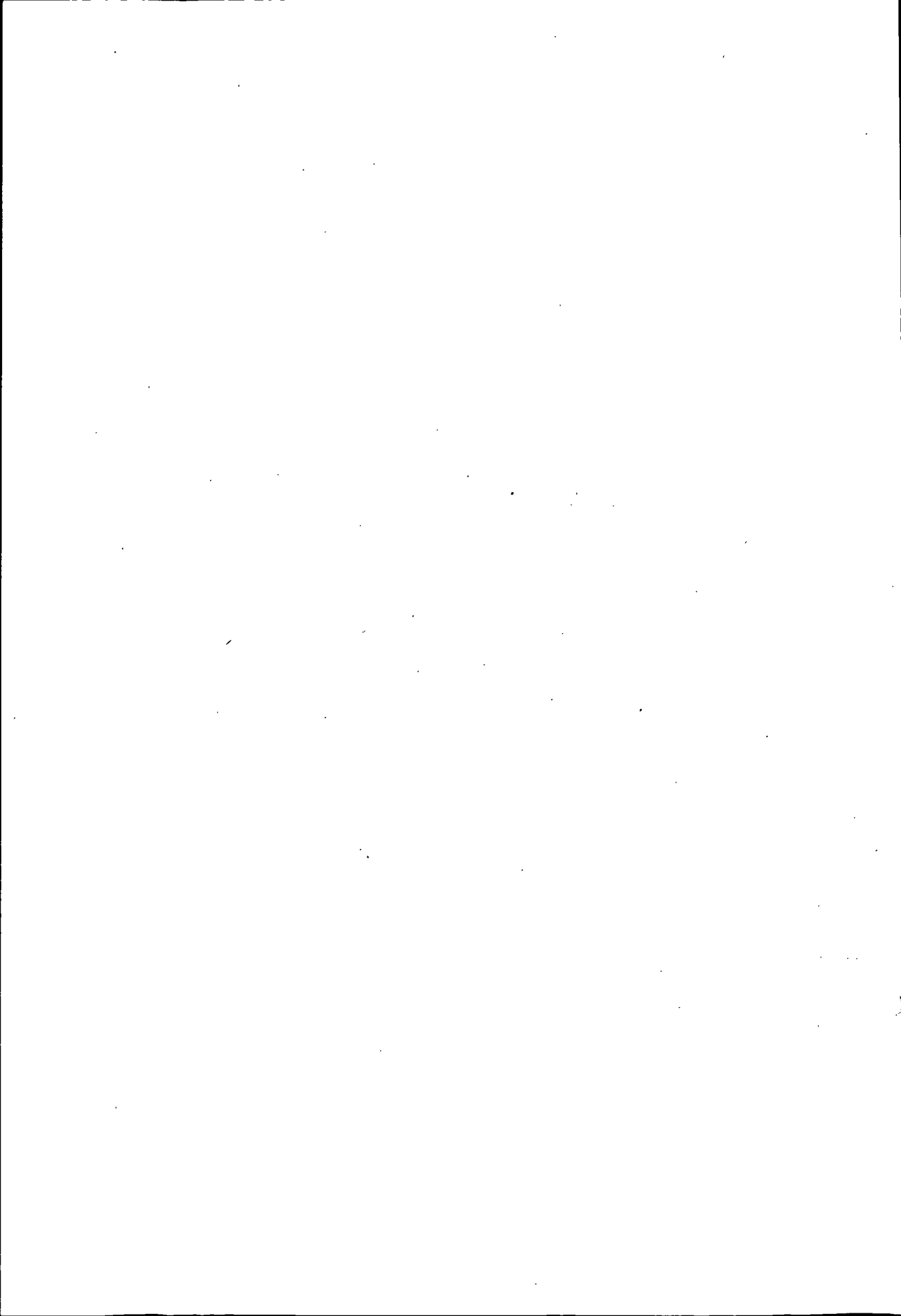
### 三、农村宅基地管理

多年来农村居民个人建房用地一直由乡政府（人民公社）审批。1988 年 4 月，秦城区土地管理局成立后，遵照《土地管理法》的规定，农村宅基地建设使用耕地的，经乡人民政府审核后，报区土地管理局批准。但乡、村，特别是村一级越权擅自批地建房的仍时有发生。据统计，1988~1990 年全区审批农村宅基地 2104 户，占地 515.3 亩。郊区 3 个乡的 18 个行政村一户宅基地按 0.25 亩划拨，山区户均不超过 0.3 亩。



第五編

工業



# 第一章 电力与机械制造

## 第一节 电站建设

秦城区是甘肃省最早用电的县区之一。民国 11 年（1922 年），陇南镇守使孔繁锦引进安装发电设备，在广益仓（今天水报社印刷厂）成立天水电灯局，亦称开明电灯局。当时从上海购进 30 马力蒸汽机、50 马力煤汽机、30 千瓦三相交流发电机各一部，以木炭作燃料，发电量 30 千瓦，供电量 23.4 千瓦，仅供军政官署和几家大商号照明，并在大城一带架设路灯，使天水城成为甘肃省第一个出现路灯的城市。民国 16 年（1927 年），天水电灯局归甘肃省电灯电话局统辖，改称天水分局。1937 年 7 月，改名为天水电灯厂，时有职工 27 人，其中工人 17 名。设备技术落后，生产操作水平低，经常发生事故，时开时停。民国 29 年（1940 年），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与甘肃省政府合办天水电灯厂。次年，甘肃省建设厅派工程师黄长谦来天水负责新厂筹建工作，选择东五里铺（现海林厂）作为电厂新址。当年 12 月，从广西和汉中购进 200 马力柴油机和 108 千瓦发电机各一部。1942 年柴油机厂建成，机械设备安装就绪。同时，架设新杆线，安装 25 千伏安和 50 千伏安变压器 3 台，并安装了路灯，整修了用户室内线路。经过试运行供电，由资源委员会和甘肃省批准，于 1942 年 9 月 15 日正式定名为天水电厂，26 日将原天水电灯分厂并入。第一任厂长是哈尔滨中俄工业大学毕业的山东蓬莱人孙运璇。1944 年 4 月，电厂请示资源委员会，同意引藉河水在师家崖修建水库两座和长约 2.5 公里水渠一条，在王家磨修建水力发电站，装机容量 180 千瓦，于 1945 年建成发电。至此，城区先后建起煤气机、柴油机、水轮机三部发电设备，总共装机容量为 318 千瓦，年发电量 2984 千瓦时。

1949 年 8 月，天水市军管会派代表接受了天水电厂，改称天水人民电厂，隶属于西北电业管理总局。1952 年在东十里铺重建电厂。1954 年安装 750 千瓦汽轮发电设备一套，于 8 月 1 日发电，原煤气机和柴油机相继报废，王家磨水电站不久停止运行。1958 年天水电厂再次扩建。1959 年 10 月，在东三

十里铺扩建新址，1960年4月，苏制1500千瓦汽轮机一台安装就绪，是年5月20日并网发电。1953年—1960年，装机4台，装机容量达4000千瓦，建筑面积为9365.48平方米，总投资453万元。1969年底，甘谷盘安电厂和刘家峡水电站给秦城区供电后，天水电厂停止发电，十里铺电厂改为锅炉厂。

## 第二节 变电供电

解放初，境内有大城、五里铺和十里铺三座发电厂，总装机318千瓦，有低压线路6公里，年发电量70万千瓦时。王家磨水电站建成发电后，开始有了6.3千伏的高压配电线路，供电范围只限于城区521户电灯用户和3户动力用户。1952年和1960年对天水电厂两次扩建，发电机增至4台，装机4000千瓦，初步形成了以城区为中心的供电网络，基本上满足了当时工业生产和照明的需要，城区附近的少数农村也开始用上了电。1969年7月甘谷盘安电厂建成并入秦城电网运行。至此，秦城电网初具规模。1972年6月，全国第一条330千伏超高压输电线路——刘天关线路建成。是年10月天水供电局成立，于1992年1月从北道区三十里铺搬迁到秦城石马坪，担负着向天水二区五县和定西、平凉、庆阳、陇南及陕西、宁夏部分地区直供和转供电量。天水供电局在秦城区设有秦城供电所（原称天水供电所），承担秦城区工农业生产和群众生活供电，管辖着石马坪、七里墩两座110千伏变电站和35~110千伏输电线路，长174公里，10千伏配电线路7条，长166.445公里，公网农网变压器129台，总容量15450万千伏安。通过330千伏、110千伏、35千伏、10千伏、6千伏、380伏、220伏7个等级的配电线路，把电能输送到用户，大中小用户达8665户，年供电量2.1亿千瓦时。水丰电足季节，基本上能够满足工农业、军工、市政、人民群众生活用电的需要。

## 第三节 机械制造

民国11年（1922年），孔繁锦在东门外创立“陇南机器局”（又名造币厂），从汉阳购置锅炉、蒸汽机、车床、刨床、钻床等机械设备，制造铜币（砂板元）。民国16年（1927年），国民军刘郁芬入甘后，将陇南机器局全部设备迁往兰州，命名为“甘肃造币厂”。民国30年（1941年），天水工合机器生产合作社在西关伏羲路成立，有资金1.4万元，职工15人，设备有手摇台



钻、刨床、老虎钳等，月生产铁轮织布机、纺纱机6台。同年10月，天水县城人骆力学在北关创办协兴机器厂，生产纺织机器及配件。同年，国民党军政部所属第13荣军教养院创立机器部，年生产弹毛机50台，织布机100台。民国32年（1943年），天水县民生工厂增加纺机制造业务，设备有车床、钻床等。

1951年9月，成立了天水市机器生产合作社，主要生产铁制小农具及机械维修。1953年，将徽县共济铁厂搬迁至天水市，成立了天水农具厂，境内始有国营农机企业。后企业几经分合，名称和隶属多次变更。现将原天水市创办或管辖过的企业记述于后。

**天水市综合机械厂** 创建于1951年，初名天水市机器生产合作社，社址在伏羲路东和自由路（今职工医院）两处。至1956年有职工110人，产品有农机具、铁锅、压面机、榨油机等，还从事汽车与机械维修。1958年转为地方国营企业，更名为“天水市机器制配厂”。1959年将天水县农具厂、冶金矿山设备厂先后并入，改名为“天水市综合机械厂”，厂址迁至七里墩（今海林厂南厂区）。1971年3月，与其他企业合并，成为“天水拖拉机厂”，由天水地区直辖。

**天水市铸造机械厂** 创建于1966年，其前身是天水市综合机械厂修理门市部，厂址在建设路。1969年11月，将天水市氧气厂并入，1971年5月搬迁至莲亭路71号，另一分厂（原拖拉机修配厂）在大众路71号。两处占地面积5万多平方米，建筑总面积2.24万平方米，有各种设备159台（套），固定资产571万元，职工354人，主要生产各种铸造机械，是甘肃省机械工业总公司确定的重点机械制造企业。1985年更名为“天水铸造机械总厂”，为市直属企业。

**天水市铸件厂（天水钢厂）** 创建于1968年，厂址在藉河南岸青年林，占地6.1万平方米，有职工447人，固定资产49.39万元，年生产铸铁水管4857~7000吨。1972年筹建炼钢车间，1974年5月第一批钢锭出炉。1988年出现大幅度亏损，遂由兰州钢厂兼并，改称“兰州钢厂天水分厂”生产经营人事统归总厂管辖。

**天水市轻工机械厂（钢窗厂）** 位于人民路140号。1958年，将原天水市第一铁器生产合作社等4个合作社和铜器生产合作组合并为“地方国营天水市铁工厂”，厂址在人民路背街8号。1960年更名为“地方国营天水市农业机械厂”。1969年更名为“天水市农业机械修理制造厂”，迁于现址。1979年

改称“天水市轻工机械厂”，1985年1月增挂天水钢窗厂牌子。内部一套机构，分别核算。厂区占地面积5466.7平方米，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有固定资产77.15万元，职工161人。建厂初期，只生产小农具，年产5万件左右。1965年增加农机产品——脱粒机，年产100台，至1978年年产脱粒机400台左右。1980年农机产品滞销，增加新产品钢门钢窗。1989年又开发出6种规格的防盗门，年产值182万元，实现利润14.07万元。

## 第二章 雕 漆

秦城区漆器生产可追溯到秦汉时期，唐宋秦州城有“漆艺总汇”之誉，宋代后一度衰退。民国5年（1916年），渭川道道尹张济洪在所属14县筹资9万银币，设立“陇南第一工艺厂”（原址在瑞莲寺），从西安聘来技工汪荃成、汪俊杰，在天水招收7名工人，生产木器、漆器等10多种产品，漆器产品有雕漆家具、食具器皿、梳妆匣、砚盒、手杖、漆碗等。生产工艺以雕刻髹漆为主。民国7年（1918年），天水人张直忱、蒲宝珊在字清巷（今砚房背后）创立“协济工艺厂”，主要生产漆制大烟盘，行销天水、汉中、平凉、兰州等地。次年，焦海山、周来有等人在钟楼巷（今青年北路）成立莲叶公司，从西安请来技师黄某，人称黄麻子，招收徒工数人，从事漆器生产。民国11年（1922年），渭川道道尹蔡云将陇南第一工艺厂改名为民生工艺厂，继续生产漆器。但因主持人多次更换，管理不善，官僚豪绅巧取豪夺，产品成本高，价格昂贵，市场滞销，连年亏损，难以为继。民国18年（1929年），天水大饥，饿殍遍野。漆器行业难以维继，艺人流落他乡，乞讨为生。直至抗日战争爆发前夕，漆器生产才稍有复苏。抗日战争开始后，沿海和中原工商户内迁天水城，漆器行业又显繁荣，从业户增至十五六家，主要从业者有郭福堂、周杰、梁鸿秀、武秉子、董玉、白杰、杨春发、张世清、李望哥等。传统的漆碗、印盒、笔筒、砚盒、茶盘、梳妆匣、小圆桌、圆凳等陆续面市，雕漆手杖（文明棍）风行一时。抗日战争胜利后，大批原内迁人员及工商户东迁，人口锐减，加之国民党发动内战，抽丁拉夫，苛捐杂税日重，从业者均难以维持。天水解放时，漆器行业仅有两家，生产十分萧条。

解放后，在人民政府的关怀扶持下，老艺人郭立学、郭炳学等27人于

1953年组成第一个雕漆生产合作社，社址在东关古风巷。1958年7月雕漆生产合作社过渡为国营天水市雕漆工艺厂。1960年—1962年国民经济暂时困难时期，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雕漆工艺品被视为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四旧”产品，砸毁产品，批判艺人，漆器生产再度萎缩。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秦城雕漆生产出现了百花竞妍的可喜局面，国营、集体、个体雕漆生产厂家和作坊同时生产，各种雕漆工艺品竞相面市。到1990年底，雕漆生产厂家已增至21个，从业1930人。固定资产原值增加到503万元，净值400万元。企业占地面积73237平方米，建筑面积33101平方米。产品有8大类，232个花色品种，有6种产品被评为轻工业部和甘肃省优质产品，并获得全国、全省工艺美术百花奖。还有多种产品获得全国、全省漆器行业第一名、优秀创作设计奖、优秀新产品希望杯奖。有5种产品被国家级美术馆、甘肃省博物馆收藏。天水金漆工艺厂生产的大型屏风摆放在人民大会堂甘肃厅。

**天水市雕漆工艺厂** 位于新华路77号（原古风巷大门封闭，改走新华路），其前身是集体所有制企业天水市雕漆生产合作社，成立于1953年3月。1958年7月转为全民所有制企业，始称天水市雕漆工艺厂。1984年12月，以天水市雕漆工艺厂为依托，成立天水市工艺美术公司，一套班子，两个牌子，晋升为县级企业。1985年7月，市政府将该厂上收为市属企业，厂名仍为天水市雕漆工艺厂。该厂占地5484平方米，有职工677人，管理人员89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46人，其中高级工艺师3人，工艺师2人，助理工艺师2人，工程师1人，4级以上技术工人128人。设有木工、漆工、石刻、雕刻、描金5个主要生产车间，主要生产设备182台（套），年产漆器万余件，产品花色品种达200余种。从1956年开始，该厂产品出口量逐年增加，至80年代80%的产品外销，出口到30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交货值由1958年的16.6万元增加至1988年的254.2万元。其中石刻镶嵌屏风、镶嵌折腿沙发桌等15种产品荣获甘肃省优质产品、轻工部优质产品和工艺美术百花奖。天水市雕漆工艺厂已发展成为全国13个主要漆器生产厂家之一。建厂以来，先后有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习仲勋、国家副主席王震、对外经贸部部长陈慕华、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总理赵紫阳到该厂视察。许多国际友人和香港、澳门、台湾同胞也到厂参观。中国与日本等国合拍成纪录片《天水市雕漆工艺品》、《甘肃工艺美术的一颗明珠——天水雕漆》。

**天水市雕漆工艺二厂** 天水市雕漆工艺二厂的前身是1961年手工业归

队时成立的天水市木器供销生产合作社和木器、工艺美术两个生产小组。1964年社、组合并，改称天水市木器生产合作社，1975年又改名为天水市工艺美术厂，1981年3月定名为天水市雕漆工艺二厂。建社时，生产地址在秦城区自由路36号，1966年厂址迁至泰山庙东侧，1968年又迁至坚家河72号。厂区占地面积6437平方米，建筑面积4600平方米，有职工270人，固定资产72.55万元。建社初期，以生产民用板箱、木水桶、风箱、线路槽板、棺木等产品为主，自产自销。1973年开始试制小型雕漆工艺产品，1985年改产雕漆工艺产品，出口产品有4扇、6扇雕漆镶嵌屏风和圆桌、三套桌、组合柜、酒柜等，内销产品有简易沙发、茶几、挂屏等。该厂生产的麦积牌系列漆器分别于1989年和1990年获得轻工业部、甘肃省优质产品称号和工艺美术品百花奖。出口雕漆工艺品获得了信得过的免检殊荣，远销美国、日本、东南亚各国和香港地区。

**天水市雕漆工艺三厂** 天水市雕漆工艺三厂位于石马坪，系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有职工184人，占地面积8580平方米，建筑面积3541平方米，有固定资产49.59万元。始建于1956年，称天水市弹花生产合作社，场地在亲睦巷8号，1973年旧城改造中迁至现址。1974年改为天水市鼓风机厂。1978年开辟了出口鬃刷生产，厂名改为天水市刷子厂，并将中城街道办事处所属的刷子厂并入。同时生产鼓风机、鬃刷两种产品，这两种产品的最高年产量分别达到1287台和29.14万把。因国外对鬃刷的要求规格多变，企业陷入困境。1987年11月，开始生产雕漆工艺品，次年试产成功，形成了年产700件漆器的生产能力。1989年，该厂生产的雕漆酒柜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并获得甘肃省工艺美术品百花奖，转为以生产雕漆工艺品为主的企业。

## 第三章 地毯、丝毯

### 第一节 地 毯

秦城区地毯生产始见于民国。民国5年(1916年)成立的陇南第一工艺厂,曾举办栽绒生产,采用土法染线,图案单调,工序单一,产品多为马褥子、独身褥子、坐垫等,旋兴旋废,未形成工业生产能力。1973年,原天水市综合加工厂,因产品滞销,转产地毯。经过近十年培训技术力量,改进设备,提高地毯质量,开辟外贸途径,逐步形成规模生产能力。80年代初,向农村扩散栽毯工序,城乡互助,地毯产量迅速扩大。80年代后期,地毯年产量达到2万平方米,在甘肃省地毯行业中占有较大份额,成为秦城区出口创汇的重要产业之一。

天水市地毯厂 位于秦城区建设路201号,系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其前身是天水市综合加工厂,成立于1958年3月。是年将天水市麻绳加工组、弹花社并入,不久弹花社又分出,一度改称天水市综合加工社。主要产品有麻绳、毛毯、毛衣、毛袜、毛练子(林业工人的保健用品)。1973年开始生产地毯,改称天水市地毯厂。转产地毯初期,技术水平低,产品质量不过关,曾与天水市织袜厂合并,实行一厂两名,分别生产,统一核算。后织袜厂分出单独设厂。企业经过多次撤并、改组,职工人数时减时增。毛袜、毛练子继续生产,与羊毛衫、裤同为主要产品。1985年增挂天水市羊毛衫厂厂牌,一厂两牌,多种经营。从1986年开始,该厂组织技术人员开展攻关,研制开发新产品,先后试制成功了100道艺术挂毯和90道、100道、140道机拉洗地毯,产品上了一个新档次,经济效益显著提高。1988年12月,改称天水市地毯总厂。

现有职工286人,厂区占地8510平方米,建筑面积6229平方米,有固定资产412万元,主要生产设备有梳纺、染线、平毯、洗毯、运输汽车等32台(套),具有年产3万平方米地毯的能力。90年代以前,该厂生产的地毯由北京外贸口岸经营,之后由甘肃省外贸直接经营出口,产品出口到美国、法

国、意大利、日本、瑞典和香港等 15 个国家和地区，年出口地毯交货达 1.7 万平方米，创汇收入达到 121.58 万美元。1986 年—1989 年，天水市地毯总厂连续 4 年被评为天水市先进企业。1988 年这个厂晋升为甘肃省二级企业，是年又被轻工业部授予出口创汇先进企业光荣称号。

## 第二节 丝 毯

天水丝毯总厂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其前身是 1954 年 5 月 28 日成立的天水市皮革组，由皮革、皮毛个体手工业者 9 人组成，生产场地在今秦城区育生巷 71 号。1955 年 4 月，改称天水市皮革生产合作社，迁至忠义巷 45 号，人员增至 17 人。1958 年 3 月，转为天水市皮革合作工厂，同年 11 月又转为全民所有制的地方国营天水市制革厂，职工增至 184 人。1962 年将制革部分划归天水市皮革厂，皮毛、皮硝生产部分归队成立天水市皮革生产合作社，生产车马挽具、皮胶等产品。1970 年职工人数达 112 人，车马挽具年产量达到 23.35 万件。1973 年仅生产车马挽具 3.5 万件，企业难以维继。1973 年 11 月试制丝毯成功，产品由北京外贸口岸经营出口。1974 年 7 月，天水市皮革生产合作社改名为天水市丝毯厂，时有职工 123 人。1975 年在自治巷 2 号兴建丝毯生产楼，招收工人，扩大丝毯生产。1990 年，丝毯厂兼并天水市帆布印染厂，建为分厂，并先后在农村发展织毯加工点 42 处，织毯工人 2200 余人。同年 8 月，改称天水丝毯总厂，厂区占地面积共 14392 平方米，建筑面积 8080 平方米，正式职工 700 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63 人，其中专业设计人员 20 人。从 1988 年开始，利用贷款和自筹资金 94 万元，进行科技开发和技术改造，购置平毯机、高温染色机、微机、织毯机架及化验设备等 110 台（套），固定资产增至 320 万元，形成年产丝毯 1.4 万平方米的能力。

从 1986 年开始，丝毯厂先后研制开发了 200 道东方毯、亚麻（毛、棉）地毯、艺术挂毯、260—400 道超薄型水洗丝毯等 11 种新产品，已由生产 120 道、150 道、180 道中低档产品转产 200 道、260 道、300 道、400 道高档艺术挂毯。200 道东方毯、400 道超薄型水洗丝毯两种产品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列为省级科研项目。200 道东方毯、浮雕式镶珠“二龙戏珠”毯、180 道艺术挂毯“群仙祝寿”，在全国轻工业出口产品展览会上获“金龙腾飞”铜牌奖，同年又获得甘肃省轻工业出口优秀新产品银牌奖。在全国丝毯产品行评中，天水丝毯居第二位，丝毯质量在全国 38 家丝毯厂中属于上乘，在西北五省

(区)一枝独秀。这个厂给我国外交部、日本大使馆赠送的高级艺术挂毯得到了国家领导人和国际友人的好评。天水丝毯出口销售到美国、英国、法国、德国、意大利、荷兰、日本、东南亚及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累计创外汇 871 万美元。丝毯总厂多次被评为市、区先进企业，1988 年晋升为甘肃省二级企业。

产品产量、工业产值、实现利润表

年份	丝毯产量 m <sup>2</sup>	工业产值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年份	丝毯产量 m <sup>2</sup>	工业产值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1974	230	23.32	0.39	1985	1217.87	143.59	3
1975	376.6	40.96	0.17	1989	4260	300.22	9.56
1980	1232	95.6	10.11	1990	7050.53	450.47	15.19

## 第四章 工艺美术

### 第一节 木器家具

解放前，秦城木器业多为木工作坊，人称木匠铺，自制自卖，或为顾主加工订货。农村匠人，有的专卖手艺，上门服务；有的亦艺亦农，农忙种地，农闲卖艺。民国 28 年（1939 年），成立了第一木器合作社、业精木器合作社、新生木器合作社。除从事房屋建筑外，还做门窗和木器家具等。

解放后，木器行业仍是秦城区手工业中的大行业。至 1954 年共有木器制造业 73 户，从业 184 人，年产值 1912.31 万元。

1955 年成立天水市木器生产供销合作社，1956 年 2 月成立天水市第一木器生产合作社、天水市第二木器生产合作社、天水市第三木器生产合作社和木器、鞍架、蒸笼、织箩、零活等木器生产小组，1958 年合并成立天水市木器厂，同年 11 月 8 日转为地方国营企业。1961 年，一部分工人从木器厂分出。

恢复其集体所有制职工身份，在坚家河成立了木器社。

**天水市木器厂** 位于天水郡盈池路41号，占地面积9010.98平方米，建筑面积7001.06平方米。有职工198人，固定资产154万元，年产各种木器家具1.89万件。1985年，木器厂贷款投资50万元，增添设备，扩建生产楼房2幢，开辟了板式家具生产线。1988年，木器厂又开辟了各种雕漆工艺品、树脂玻璃钢家具、牌、匾、沙发等产品生产，同年11月增挂集体所有制性质的天水金漆工艺厂牌，一厂两制。为人民大会堂甘肃省厅成功地制作了大型浮雕雕漆挂屏，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

## 第二节 包 装

**天水包装装潢厂** 1958年，天水市西关、大城街道办事处分别创办了纸盒厂，中城街道办事处创办了印纸厂。1960年，以上3个街道企业合并成立了天水纸盒厂，厂址在今秦城区重新街33号。1972年改名为天水市纸箱厂，1986年改为现名。该厂位于工农路51号，占地面积6800.62平方米，建筑面积5227平方米，有职工284人，固定资产92万元。产品有各类纸箱、纸盒、彩印件、泡花碱等。年产纸箱430万只，纸盒25万只。

**天水纸箱工艺厂** 天水纸箱工艺厂系属集体所有制企业，位于秦城区岷山路68号，占地面积3585.28平方米，建筑面积2333.35平方米。有职工126人，固定资产41.96万元。该厂的前身是天水市修鞋生产合作社，成立于1956年，社址先后在解放路和民主东路212号。1978年改称天水市沙发座垫厂。1988年10月，增挂天水纸箱工艺厂牌，主要产品是纸箱、纸盒、玉米粘合剂。

## 第三节 刻字、彩印

现存伏羲庙、玉泉观、城隍庙、南北宅子、陕省会馆门楼等元、明、清古建筑，证明秦城石刻、砖雕、木雕、泥塑、彩绘历史悠久，技艺精湛。民国后期，雕刻、雕塑、彩绘技艺遭冷落，行业呈萎缩之势。

1956年2月，由13名个体刻字经营者在民主西路联合组建了天水市刻字合作商店。1968年9月，天水市缝纫厂的印花门市部划出，与刻字工艺合作商店合并成立天水市工艺服务社，其主要业务是印制背心、袖章、国旗图案，书写牌匾，刻制印章。1975年与天水市木器生产合作社合并成立天水市



工艺美术厂，工艺服务社的锦印、刻字、写牌业务作为工艺美术厂的一个生产车间继续保留，并大力发展丝漆印刷、羽毛画、石刻等产品。

1975年，天水市工艺美术厂从西安特种工艺厂引进技术生产羽毛画，上好的羽毛是鹅毛，质细坚挺，遇水不沾不缩。其他羽毛次之。试生产羽毛画时，为创出口产品，由湖南外贸部门提供了部分鹅毛，经过化学防腐处理和脱脂，根据设计图案，设色、剪、镶、压、贴而成，装入镜框中，或置于案头、或悬于墙壁，显现出花鸟、山水、树木的自然美。初生产的几年，发展很快，风行一时，但由于国内市场需求少，出口外销渠道未能打开，于1981年停产。

1987年初，天水运输公司吸收原从事羽毛画生产的技术人员4人，成立天水市白云工艺美术厂，继续发展羽毛画生产。产品有山水、花鸟、人物挂屏40多个品种。1988年产量为5000条幅，行销兰州、西宁、成都、西安等地。

## 第五章 皮毛加工

### 第一节 制革

早期的秦城区制革业主要是硝皮，用于制作车马挽具，也有用生牛皮制作绳索的技艺。民国9年（1920年），孔繁锦在今秦城区筹建“和丰制革织呢有限公司”，从四川请来技工，建起有200人的制革织呢企业，产品大部分供给军用。民国28年—29年（1939年—1940年），先后成立天水西关制革厂、天水建华制革厂、天水利华制革厂，从业人员80多人，主要生产牛皮底革、牛皮面革、军用革、羊皮面革和羊皮反面革。

天水市皮革厂最早的基础是天水市皮革生产合作社，1958年改皮革生产合作社为天水市制革厂。1962年将制革生产部分划出，并入天水市皮鞋厂，称天水市皮革厂，制革生产部分作为一个生产车间，地址在忠义巷南端西侧。1980年4月，又将制革生产部分分出，单独设厂，称天水市皮革厂，在东二十里铺选定了新厂址。1987年，投资270万元，建成PV湿法合成仿羊革生

产线，但由于对设备选型的失误，设备不配套，未形成有效的生产能力，致使企业背上沉重的包袱，陷入困境。

## 第二节 皮 鞋

秦城区有皮鞋生产企业两家，天水市皮鞋厂是全民所有制企业，秦城童鞋厂是街道集体所有制企业。天水市皮鞋厂坐落在秦城区大众路75号，占地面积17700平方米。有职工398人，拥有固定资产原值203万元，制鞋设备142台（套），年产皮鞋2万余双。

天水市皮鞋厂的前身是李级三于民国33年（1944年）7月在今秦城兴办的吉升斋鞋店。延至1955年称谓天水吉升斋鞋厂。在国家对私营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于1956年改称公私合营天水吉升斋鞋厂。1958年更名为地方国营天水鞋厂。1962年将布鞋车间分出，在忠义巷另成立天水布鞋生产合作社。同年6月，将天水市制革厂的制革部分并入，天水鞋厂更名为天水市皮革厂。1979年9月28日，天水市力车厂下马，人员、厂房并入皮革厂，厂址由今秦城区自由路迁至现厂址。1980年4月，在皮革行业按产品专业化生产调整中，天水市皮革厂制革车间独立设厂，分别成立了天水市皮革厂、天水市皮鞋厂。1981年3月1日，天水市皮鞋厂的皮件车间又分出，成立了天水市皮件厂。1984年3月20日，以皮革、皮鞋、皮件3厂为成员，成立了天水市皮革总厂。1985年2月7日，又以天水市皮鞋厂为依托，撤销皮革总厂，设立天水市皮革工业总公司，辖皮革、皮鞋、皮件三个厂。

1981年，甘肃省轻工业厅给天水市皮鞋厂拨专项基金46万元，银行贷款5万元，修建帮工生产楼、家属楼各一幢。1987年，皮鞋厂投资100万元，修建化学主跟生产楼一幢，购置化学主跟流水线生产专用设备一套，另建工房6座，形成年产线缝、胶粘各式皮鞋18万双的生产能力。该厂生产的皮鞋执行轻工业部SG26标准。出口的金鹿牌凉皮鞋、线缝皮鞋分别于1980年和1983年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和第一名，经天津口岸出口的皮鞋，获质量信得过免检殊荣。80年代后期至90年代初，外地、个体户皮鞋大量上市，该厂产品销路受到严峻挑战，效益下滑，但产品质量仍享盛誉。

### 第三节 皮 件

秦城区皮件的大宗生产集中在天水市皮件厂。天水丝毯总厂挽具分厂生产小批量皮件。

天水市皮件厂是生产皮件的专业化、全民所有制企业。厂址位于秦城区南明路4号，占地面积4375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3349平方米。有职工123人，固定资产原值84万元，厂部下设办公室、供销科、生产技术科和人造革箱104、105及面料、机工、机修5个车间。

1981年，天水市皮件厂从天水市皮鞋厂分出后，对原天水皮鞋厂皮革车间（秦城区忠义巷）改造后进行生产。经过5年的生产积累，自筹10万元，银行贷款55万元，于1987年修建2000平方米生产楼一幢，扩大了生产能力。建厂前，主要产品有皮手套、电工夹、工业用皮带、枪套。以后又增加了皮夹克产品，但产量有限，市场竞争力不强。1986年开始生产人造革皮箱，作工精细，造型美观，受到群众欢迎。特别是闷型箱是嫁娶首选赠送礼品，成为市面上的抢手货，被列为甘肃省新产品，此种产品产值占该厂产值的50%。年产人造革衣箱1.4万只，各种皮革服装1.5万件，皮手套10万双及各种皮杂件近万件。

## 第六章 日用品生产

### 第一节 火 柴

秦城火柴业始于民国初，创始人为哈锐、胡子瞻（中林）、王鼎三等人。民国2年（1913年）末，时任四川乐山知县的哈锐，与在蜀经商的胡、王共同制定了在家乡发展火柴业的规划。民国7年（1918年），哈、胡、王回到天水城，并于次年集股金白银16000两（后增至32000两），在今合作巷正式成立了“炳兴火柴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水县党川林区（今属北道区）设立山厂，从四川购买生产工具，研制生产出黄磷火柴，以“雄鸡”为其商标，民

国9年(1920年)正式投产。在山厂生产火柴梗、盒片,用牲畜驮到元店、甘泉等外厂,再用马车运回城内总厂加工。时有职工108人,胶轮大车10余辆,年产火柴1200箱(8640件)。半年后,又研制出灵敏度高,发火快的“山羊牌”阳火火柴。两种火柴远销陇南、陇东和河西各县,盈利颇丰。民国27年(1938年),天水专员胡受谦诬炳兴公司“囤积粮食,破坏抗战”,勒令停业,并罚白银2万两,其他军、政界也借机勒索、敲诈,使公司元气大伤。解放后,人民政府曾以贷款、推销产品等方式予以扶持,但因亏损过巨,于1952年停产。

民国25年(1936年)至34年(1945年),还有永和、光华、工合、陇兴、建国等火柴公司(厂、合作社)在境内存在,生产的火柴有“老虎”、“雄狮”、“工合”、“古鼎”、“八卦”、“玉关”等品牌。

1956年8月,天水光华火柴厂与兰州同生、临洮华兴、临夏民生等火柴厂合并,在原光华火柴厂厂址(人民路280号)成立了公私合营天水火柴厂,时有固定资产30.5万元,职工220人。年产“飞天”火柴6万件。1966年转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称“天水火柴厂”。1989年迁至滨河西路28号原天水市葡萄酒厂,旧厂址改为百货批发市场。新厂址建筑面积30196平方米,有各种设备169台,固定资产1133.13万元,职工806人,并创税利600多万元,是甘肃最大的火柴生产厂,承担着全省50%的地区和人口的火柴供应。

## 第二节 服 装

天水市服装一厂 位于秦城区解放路161号,占地面积1182.86平方米,建筑面积853.61平方米。1990年,天水服装鞋帽公司所属服装实验厂并入该厂。有职工131人,固定资产净值14.91万元,主要设备有缝纫机105台、平缝机136台。主要产品有各种男女衬衣、衣裤、职业服装等,1980年最高年产量达到20.65万件。

天水市服装二厂 位于秦城区自由路36号,占地面积1207.79平方米,建筑面积1556.24平方米,职工153人,固定资产净值4.38万元。主要设备有缝纫机、平缝机73台,主要产品有各式毛呢服装、涤卡防寒服装、夹克装等,1984年最高年产量达到14.5万件。

天水市呢绒时装厂 位于秦城区民主西路135号(后迁至南明路),占地面积2493.3平方米,建筑面积1285平方米。1990年底,天水市童装厂并入

该厂。有职工 193 人，固定资产净值 29.2 万元。主要设备有缝纫机、平缝机 110 台，钉扣机 1 台，锁眼机 2 台。主要产品以生产各种呢绒时装为主，兼制男女童装，1981 年最高年产量为 19.96 万件。

以上企业 80 年代后期效益不佳。而私营、个体服装缝纫业却日见红火。

### 第三节 鞋 帽

**天水市工农鞋厂** 前身是天水市制鞋社，原厂址在秦城区忠义巷 9 号。70 年代后期，由省轻工业厅投资 40 万元，在秦城区莲亭路 77 号建成新厂，占地面积 66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785 平方米，有职工 124 人，固定资产 80.59 万元，主要设备有电动缝纫机 50 台、注塑机 4 台、上鞋机 10 台。主要生产塑料底布鞋，最高年产量达到 38.82 万双。80 年代后期，连年亏损，断断续续生产。1990 年生产布鞋 7.66 万双，产值 70.01 万元，亏损 12.04 万元。

**天水市第二鞋厂** 1984 年 3 月，位于秦城区忠义巷 9 号的天水市工农鞋厂迁至今秦城区莲亭路新址。同时在其原址成立了天水市第二布鞋厂。该厂占地面积 1954.2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54.2 平方米。有职工 56 人，固定资产净值 0.92 万元，主要设备有缝纫机 14 台、上鞋机 7 台、压力机 1 台。主要产品有布底、胶底、皮底布鞋。1990 年生产各种布鞋 7.47 万双，产值 31.95 万元。

**天水市制帽厂** 前身是天水市制帽生产合作社，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1964 年 12 月改称天水市制帽厂，是甘肃省唯一的专业制帽厂家。厂址位于秦城区解放路 284 号（原会福寺），有职工 146 人，占地面积 1826.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308.75 平方米，固定资产净值 7.02 万元。1971 年生产各种帽子达到 156.63 万顶。1986 年最高产值达到 208 万元。80 年代后，产品一度滞销，企业陷入困境。

## 第七章 粮油副食品

### 第一节 粮、油加工

秦城区粮油加工历史悠久，两汉时期已有食醋、制酱加工技艺出现。明、清时期，今秦城区内粮油加工、制酱、酿醋、豆腐、粉条生产已很普遍。民国时期，水磨加工粮油逐年发展，当时有水磨 800 多座，分平轮水磨和立轮水磨两种，主要是满足城区和沿河居住群众食用粮油之需，边远山区仍用人推畜拉的旱磨。民国 31 年（1942 年），民族资本家荣德生委派其女婿李国伟为代理人，协同工程师龚铁鸥等人，在天水创办面粉厂，使用钢磨加工面粉，现代面粉加工工业萌生。厂址选在五里铺北山脚下，厂名为汉口福新第五面粉厂天水分厂，从汉口运来美制磨粉机 5 台，于 1942 年秋季建成投产。以木炭为燃料，以煤气为动力。招收职工 40 人，日加工面粉 200 袋（每袋 44.5 市斤）。民国 32 年（1943 年），在今秦城区五里铺成立建新面粉厂。民国 34 年（1945 年）2 月，在今解放路杨家巷成立明德祥面粉厂，后迁至自由路 44 号，以当时货币计有资本 1 亿元。民国 35 年（1946 年），五兴面粉厂成立，有煤气内燃机 1 部、石磨 2 盘。此后，又陆续创办起万家庄面粉合作社、公兴面粉合作社、廖家面粉合作社、裕生面粉合作社、协成面粉合作社等，从业人员共 100 多人。食油加工主要有师家崖、刘家庄等榨油合作社，从业人员 20 余人。在藉河、西汉水沿岸，还有许多小型油房，生产工艺是将油料炒熟、磨细，加入少量沸水搅拌均匀，利用杠杆原理制作千斤闸榨油。

50 年代初，在对私营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中，有的实行公私合营，有的迁往外县或外省。其中汉口福新第五面粉厂天水分厂、新秦公司天水面粉厂、建新面粉厂实行公私合营，改名公私合营建新面粉厂。1968 年转为国营企业，改称天水面粉厂。1974 年—1989 年，先后投资 65.15 万元，经过 4 次技术改造，进行设备配套，形成了年加工面粉 200 多万吨的能力，提高了面粉加工质量。

1953 年，张兆亚、张庆东等人在自由路、飞将巷口、东关等地安装螺旋

榨油机，用电力传动，是最早使用机械榨油的作坊。1954年以前，城内有榨油作坊92家，从业人员169人。1954年开始筹建国营天水榨油厂，次年建成投产。其主要设备有151型榨油机1台，辅助设备有粉碎机、筛子、滤油器等，日处理各种油料7.5吨。1968—1988年，先后经过5次技术改造和设备配套，形成年生产精炼油品3000吨的能力。现有职工127人，固定资产331.56万元，加工油1409吨。天水粮油食品厂，又名挂面厂，成立于60年代，经过近30年的发展，已初具规模。到1985年，天水粮油食品厂几经改造、扩建和设备更新，年生产能力达2220吨，其中挂面820吨，面包、糕点100吨，饼干1300吨。特一粉、特二粉两种挂面在天水食品评比中名列第一。

## 第二节 酿酒

### 一、白酒

秦城酿酒业始于清代乾隆年间，据今已有200多年的历史，时称酿酒业作坊为“烧锅”。1949年前，天水县城（今秦城）有北关爷坑的永贞吉、中城新街（今中心广场）的永顺隆、西关的金盛昌、东关的裕涌祥和元兴玺、大城东门（今市建一公司院内）的元兴恒等十余家烧锅，其中以元兴恒历史最为悠久，规模较大。最早的酿酒技术是从山西传来，所以当时天水城出的白酒又叫“汾酒”，俗称“烧酒”。天水地区盛产高粱，原料充足，故酿酒业一直较为兴隆。民国时期，有作坊19家，年产白酒8万多斤。由于秦城水质甘美，加之延聘山西汾酒技师指导，所酿白酒口味香醇，畅销本地区及兰州、武威、张掖、新疆、青海等地。50年代初，这些作坊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合并成为地方国营天水市酒厂。

民国时期部分酿酒作坊生产情况统计表

名称	人数	性质	资金 (元)	年产量 (市斤)	年销售 (市斤)	地址
金盛昌	12	独资	2800	30000	24000	解放路
和丰隆	12	独资	2800	30000	24000	解放路
永兴源	11	独资	2600	28000	22400	劳动路
元兴恒	10	合资	3000	24000	21200	民主路

续表

名称	人数	性质	资金 (元)	年产量 (市斤)	年销售 (市斤)	地址
裕涌祥	11	合股	3000	30000	24800	建设路
永贞和	12	合股	2800	31000	24000	人民路
裕顺和	12	合资	3000	30000	24000	人民路
裕丰恒	12	合资	2700	30000	24000	中城巷
永顺隆	12	独资	2800	31000	24800	劳动路

天水市酒厂 成立于1952年10月1日,由裕涌祥等10户私营烧锅合并而成,其厂址在秦城建设路76号(裕涌祥作坊旧址)。当时定名为地方国营天水市酒厂,隶属于甘肃省专卖事业公司。1953年移交甘肃省工业厅领导,同年8月又下放给天水市管理。1952—1985年,经过多次扩建发展,天水市酒厂形成了年产白酒600吨的能力。1986年在东十里铺选定新厂址,投资763.9万元,征地64.5亩,当年7月破土动工,次年7月竣工投产,形成了年产天水特曲酒1000吨的生产能力。现有职工218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6人,有固定资产941万元,有专用生产设备741台,具有年产白酒2000吨的能力。80年代后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该厂效益每况愈下,终致停产。

## 二、葡萄酒

1963年天水市酒厂辟葡萄生产基地8亩,年产葡萄1000公斤左右,增设甜酒生产车间。1965年酿出第一批红葡萄酒,并通过了省轻工业厅技术鉴定。1979年葡萄种植基地扩大至400亩,年产红葡萄酒10多吨,最高年产量达到30多吨。1984年投资500万元,在滨河西路新建天水葡萄酒厂,1985年基本建成并开始生产。至1990年,共收购葡萄33.88万斤,生产红、白葡萄酒328吨,沙棘饮料198吨。但由于葡萄品种老化,产品质量不过关,企业亏损14.5万元,于1991年停产下马,厂址改建为天水火柴厂。

## 三、黄酒

黄酒酿造的历史比白酒早,原来多为民间家庭手工酿造。到民国时境内才有“春茂园”、“常兴坊”两家黄酒酿造作坊,其原料主要是当地产黄小米,故又叫米酒。另外,民间还有用小麦、玉米、小米手工酿造黄酒的习惯,多用于婚丧筵席或节日待客。据不完全统计,民国时境内黄酒产量约30万斤。



70年代后,黄酒逐渐被白酒代替,只是民间还有春节酿黄酒自饮和待客的传统,所酿黄酒度数很低,口味与糯糟相差无几。

### 第三节 副食品生产

1985年,以天水市食品厂为依托,联合天水饮料罐头厂、天水清真食品厂、天水市奶粉厂、天水豆制品厂、天水南味食品厂成立了天水食品工业公司。1990年,该公司有职工540人,固定资产502.8万元,年工业产值750万元,实现利润244.77万元。产品有糕点、糖果、酱油、食醋、饮料、腐乳、粉丝、酱菜、冰糖、豆腐等10大类,产品除在天水市两区五县和陇南市场占主导地位外,还行銷新疆、陕西、内蒙、河南等地。

**天水市食品厂** 1952年,15户私营食品加工坊组建成8个合作性质的食品小组,加工生产面包、点心、糖果、香油、豆腐、酱油、食醋、面酱、酱菜等。另有150名个体户组成7个生产小组,加工生产水果糖、稀糖、香油、食醋和机器面条等食品。1954年2月,由柴合德等7人牵头,将上海天生园、复兴茂等酱园合并,在民主路223号成立天水市食品生产合作社,加工生产点心、饼干、面包、水果糖、酱油等。1956年2月,天水市第二食品生产合作社成立,同年2月5日,天水市第三食品合作社成立。同年3月8日,天水市第四食品生产合作社成立,社址在解放路154号,社员29人。均以生产豆腐、粉条为主,年产值7.5万元。1956年4月15日,成立地方国营天水市食品厂,厂址在坚家河80号(原火神庙)。1958年,第二、三、四3个食品生产合作社合并成立天水市豆粉厂。1959年1月,豆粉厂、粉丝厂(由天水市饲养厂改建)与天水市食品厂合并,称天水市食品厂。厂区占地面积1.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6714平方米。厂部下设糕点、饼干、面包、糖果、酱油、食醋、腐乳、机修8个生产车间。80年代以来,天水市食品厂生产经营发展较快。1982—1985年,由国家投资和采取税前还贷的方式,先后对糖果车间、糕点车间、酱油车间进行了扩建和改建,引进成套先进生产设备,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产品产量、花样品种增加,产品质量提高。1988年,天水市食品厂生产的陇香牌红方腐乳、丝路牌塔形冰糖和蛋糕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现有固定资产229.4万元,主要设备66台(件),年加工生产糕点、糖果等各种副食品3799.4吨。

**天水市奶粉厂** 成立于1980年3月,位于莲亭路64号,占地面积7066

平方米，建筑面积 2120 平方米，有职工 72 人，固定资产 92.5 万元。原以生产奶粉为主，后因奶源不足，改产糖果、饮料、饼干，厂名仍称奶粉厂，系集体所有制企业。生产设备有糖果生产线 6 条、饮料生产线 3 条。主要产品有饼干、糖果、饮料、果脯 4 个系列 30 多个品种，80 多个规格。在 1988 年、1989 年两次全省食品行业评比中，蛋奶饼干被列为行优产品，冰糖、沙棘汽水、儿童保健软糖于 1989 年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

**天水饮料罐头厂** 1985 年 2 月 12 日，将天水市食品厂的饮料车间分出，成立天水饮料罐头厂，系全民所有制企业，同年 7 月投产。厂址位于坚家河 131 号，占地面积 516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032 平方米，有职工 54 人，固定资产 39.7 万元。生产设备有饮料、罐头两条生产线，主要产品有汽水、沙棘汁、罐头、年生产能力 2000 吨。

**天水清真食品厂** 1985 年 1 月，从天水市食品厂分出设厂，系全民所有制企业，厂址原在澄源巷南口东侧。1986 年投资 30 万元，在人民西路 22 号建新厂，修建年产 350 吨糕点生产楼 1 幢。厂区占地面积 487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74 平方米，有职工 24 人。主要设备有饼干、糕点两条生产线。主要产品有清真糕点、饼干两大类，20 多个品种。1990 年生产各种糕点、饼干 247.6 吨。

**天水豆制食品厂** 前身是天水市酱菜加工厂，成立于 1958 年。厂址原在张家沟，1974 年迁至后寨，改名天水酱盐菜加工厂。1982 年又迁至天水郡盈池路 4 号，1984 年改称天水豆制食品厂。厂区占地面积 18268 平方米，建筑面积 6500 平方米。职工 24 人，固定资产 33 万元。主要设备有脱水菜、豆腐两条生产线及酱菜发酵池、缸、桶等工具。主要产品有豆腐、豆腐乳、味醋、脱水菜等。1990 年生产各种产品 230 吨。

**天水南味食品厂** 原为天水粮酒副食品公司内部加工点，1982 年改建为南味食品厂，系集体所有制企业。建厂后，聘请上海泰康食品厂和益民食品厂 3 名糕点技师，制作南方风味副食品。因销路有限，改制西北传统的副食品。1986 年参加天水食品工业公司。厂址位于秦城区解放路 88 号，占地面积 57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60 平方米，系租用天水市房管局的房地产。有职工 24 人，固定资产 20.53 万元，主要设备有罐头机、饼干机、和面机、打蛋机、自制电烤炉等。产品有水果罐头、糕点、饼干等。1990 年生产各种糕点 186.8 吨。

### 第四节 冷冻食品加工

天水陇原冷冻厂成立于1989年,系区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厂址位于秦城区双桥南路13号,是秦城区唯一的清真冷冻肉食、蛋类、果品加工储存厂。有新型铝合金冷库600吨/位,制冷能力140000千卡/小时,速冻能力20吨/位,具有完善的食品检验手段,年综合加工清真肉类等产品1500吨左右。主要加工食品有冷冻牛肉、羊肉、鲜蛋、果品、蔬菜、野味品、机制冰等,为伊斯兰教会指定的冷冻食品供应厂家,产品除供应本地区市场需求,还销往北京、上海、天津、广州等地。1990年,这个厂有固定资产590万元,完成工业产值272万元。

## 第八章 电缆材料

天水电缆材料厂成立于1977年8月,是全国第一家生产电缆护套材料的集体所有制企业,系区属企业。建厂时,定名为天水市聚乙烯电缆材料厂,后改名为天水市电缆护套材料厂,1982年2月又改名为天水电缆材料厂。厂址位于盈池路8号,占地面积16180平方米,建筑面积6300平方米,有职工257人,固定资产净值351.29万元,自有流动资金963.7万元,主要设备64台(套)。

电缆护套材料由天水塑料厂研制成功后,甘肃轻工业厅向国家轻工业部争取在甘肃省定点生产。原天水市二轻工业局积极争取,最后确定在今秦城区建厂。从筹建、投产到扩建得到甘肃省轻工业手工业管理处和省皮革塑料公司的支持,协调解决定点、贷款、设备、技改等问题。天水市二轻工业局投资35万元。筹建时,利用天水市金属制品厂轧钢车间,后征用现厂址土地,进行改建、扩建。在试产过程中,技术上得到第一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指导。电缆材料试产成功后,1979年1月轻工部、机械工业部、军委通讯兵部等6个部和甘肃省轻工业厅及全国各大电缆厂的科技人员在水天共同鉴定,确认产品质量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技术标准,经轻工业部批准批量生产。1985年,从意大利、瑞士、联邦德国引进SLC—N—150mm挤出机流水生产

线等先进设备,现代化生产水平骤升,生产能力提高,产品品种增加。建厂十多年来,天水电缆材料厂坚持走科研、生产联合的路子,先后与上海电缆研究所、吉林辐射研究所、华北油田新产品研究所、西安交通大学、哈尔滨电工学校、西安电缆厂研究所以及成都电缆厂等联合研制开发10多种系列产品,还研制生产了耐低温聚氯乙烯/丁腈橡胶复合电缆料、石油膏等产品。主要产品有聚乙烯低密度护套料(PE—HH型)、聚烯烃半导电电缆料(非交联型)、耐环境应力黑色电缆护套料(PE—HN型)。PE—HH型产品于1983年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PE—HN型产品质量达到国际水平,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该厂产品行销全国27个省、市、区的57个电缆生产专业厂家。产量由1978年的330吨增加到1990年的2197.51吨,工业产值由1978年的247.5万元提高到1990年的1366.9万元,利润由1978年的5.73万元提高到1990年的175.73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为53186.77元/人,人均创利润14682.88元。天水电缆材料厂是秦城区的支柱企业,厂长章万生为区域经济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 第九章 化工企业

### 第一节 橡胶制品

天水市橡胶制品厂的前身是1966年成立的天水轮胎翻修厂,1968年9月与天水市自行车修理合作社合并,改名为天水市车辆修配厂。1978年又与自行车修理合作社分开,成立天水市橡胶制品厂,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厂址位于新华路7号,占地面积5600平方米,建筑面积3056平方米,有职工134人,固定资产净值31.51万元。1990年生产橡胶鞋底24.48万双,翻新轮胎3186条,工业产值150.31万元,实现利润5.81万元。

### 第二节 塑料制品

天水塑料制品厂成立于1975年3月,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厂址

位于秦城区吕二沟 35 号, 占地面积 8400 平方米, 建筑面积 1842 平方米, 职工 132 人。经过十多年的艰苦努力, 逐步发展壮大, 到 1989 年该厂固定资产增加到 97.64 万元, 主要设备有拉丝机、织布机、经纱机、卷纬机等 50 多台(套), 主要产品是塑料编织袋。这个厂是秦城区内最早建立的生产塑料编织袋的专业厂家。1975—1990 年, 累计生产塑料编织袋 1045.72 万条, 完成工业产值 1720.85 万元。

### 第三节 电石化工

天水市化工厂是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 厂址位于暖河湾贾家寺, 占地 31024 平方米, 有职工 163 人, 固定资产 550.58 万元, 主要产品为电石、软硬塑料管。1958 年天水市编织生产合作社与天水市文具生产合作社合并成立天水市生活日用品厂。1959 年, 天水市食品厂的肥皂生产车间和天水市文化用品厂先后并入生活日用品厂, 并转为地方国营企业。于 1961 年改为天水市日用品社, 恢复其集体所有制企业性质。1967 年又将天水笼箩生产合作社并入。1970 年开始生产电石, 1972 年改名为天水市电石厂, 年产电石 1000 吨。1978 年 1 月, 又改称为天水市化工厂, 厂址在双桥南路。1987 年因有污染问题迁至皂郊乡贾家寺。1990 年生产电石 2116 吨、塑料管 25 吨, 产值 125 万元。这个厂生产的电石除满足本地区用户外, 还远销华北、华南、西南各地。

### 第四节 化 纤

天水市化纤厂的前身是 1977 年成立的天水市织袜厂。当时主要生产棉线袜, 满足农村需要。投产后产品滞销, 又改产尼龙袜, 但因技术差, 产品质量低, 仍销路不畅。1984 年, 在省纺织研究所的帮助下, 增加化纤纤维产品。1985 年建成丙纶复丝生产线, 改厂名为天水市化纤厂, 系区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厂址位于罗玉路 68 号, 占地面积 13548 平方米, 建筑面积 3540 平方米, 有职工 217 人, 固定资产 90.65 万元。1990 年生产丙纶丝 46.45 吨、各种袜子 28.82 万双。

## 第十章 纺 织

### 第一节 毛纺织

天水最早的毛纺织企业是天水官泉毛织社，创办于民国 28 年（1939 年），由郑嗣康、付万荣夫妇始创。郑氏先在城区张家沟租用民房，办“康荣合作社”，民国 29 年（1940 年），从洛阳购置 4 台织机，开始使用机器生产。次年由张家沟搬至官泉，成立了“天水官泉毛织社”，全社有职工 180 多人，年产毛衣裤 2 万余件、毛线 1 万斤。在官泉毛织社的影响带动下，城区先后成立第一毛纺织社、第二妇女毛纺织社、赢实呢绒织造厂、后寨毛纺织社、毛编皮业社、华北毛织厂、陇南毛织厂、永利毛织厂、宏丰毛织厂、欣欣毛织厂等十多家毛纺针织企业，成为当时的一大产业。解放前夕，大部分厂、社停产或半停产。

1949 年 8 月，郑嗣康携带部分设备及资金逃往新疆，途中闻新疆已解放，又返回天水。人民政府帮助他恢复生产。1950 年 6 月，经天水市人民政府批准，经营木材加工，成立“建河木料厂”，时仅有职工 10 余人，承做枕木。

1953 年 5 月，经天水市人民政府批准，官泉毛织社改组为公私合营天水市官泉毛织厂。由天主教堂拿出旧币 1 亿元入股，恢复生产，并选出职工代表监督管理生产。当年职工人数增至 248 人，生产毛衣裤 13600 件。1960 年生产毛毯 22650 条、毛衣裤 12.6 万件，产值 145 万元，上缴利税 20.096 万元。1961 年，国民经济暂时困难时期，职工人数减少一半，年生产毛针织产品仅有 52690 件，亏损 6.46 万元。1966 年这个厂生产毛衣裤 83500 件、粗毛线 21.9 吨，工业产值达到 132.3 万元。同年转为国营企业，改名为天水市毛纺织厂。从 1973 年开始，承担毛衣出口任务，到 1985 年累计生产出口毛衣 73.06 万件，产值 1199.37 万元。1985 年更名为天水第一毛纺织厂，为市属企业。1986 年内设绒线、羊毛衫、围巾 3 个分厂。1987 年实行承包经营，创历史最好水平，当年实现利润 91.2 万元，被评为天水市先进企业，所产“官泉”牌雪莱羊毛衫被评为甘肃省优秀新产品。现有职工 1616 人，固定资产

667.9 万元。

## 第二节 棉纺织

清光绪三十年(1906年),日本产织布机、纺织机、弹花机等先进设备相继进入秦城,生产的棉布质量好,畅销各地。民国8年~民国15年(1919—1926年),陇南镇守使孔繁锦在天水创办天隆纺织厂,厂址设在钟楼巷(今青年北路),从上海购来织布机90多台。因买不到纺线机,从西安购买棉纱织布,质量虽好,但成本太高,利润甚微。民国11年~民国16年(1922—1927年),陕西棉花大量进入天水,年购进约150万斤左右,为棉纺织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料。抗日战争开始后,由河南、陕西引进技术,改用30至40根头的脚踏纺织机,每人每天能纺2斤多线,织2疋布。至解放前,相继成立了玉泉工业学校纺织厂、澄源巷针织厂、关爷巷纺织社、振济二十二工厂、北关纺织厂、关爷巷织染厂、大秦织染厂、晋秦织染厂、自立织染厂、大城织染厂、保职织染厂、国立十六中实验染织厂等30多个纺织合作社(厂),从业450人,有资金42万元,主要产品有棉花、棉纱、布条、毛呢、毛褐织染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从以手工生产为主逐步走上了半机械和机械化生产,先后创建了天水市针织一厂、天水市针织二厂、天水市化纤厂等主要企业。

天水市针织一厂 区属地方国营企业。1950年个体手工业纺织户组织成了群力、联力、新华3个织布生产合作社。1951年,以上三个织布生产合作社合并成立天水市城关织布生产合作社。1952年更名为天水市城关纺织生产合作社,时有职工100余人,有木制织布机20部、铁制织布机25部、整经机11部、合线机9部。主要生产土布、帆布、毛巾、袜子、面袋、麻袋、网套、绳子等产品。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中,成立了天水市针织生产合作社、天水市合线生产合作社。1960年,纺织、针织、合线3个生产合作社合并,成立了国营天水市针织厂。厂址在解放路327号,占地面积6660平方米,固定资产18.87万元,职工258人。1970年棉针织小商品分出成立天水市针织二厂,针织厂随之改称为天水市针织一厂,生产多类毛巾、毛巾被、腈纶童毯等产品。1976年,开始生产各种方披巾,行销20多个国家和地区。1987年,与玉泉乡枣园村合资兴建天水市针织一厂毛巾分厂,次年12月30日投产,有职工270人,主要产品为毛巾、毛巾被。1990年亏损45.84万元。

天水市针织二厂 1970年由天水市针织一厂分出建立,系区属地方国营

企业，位于人民西路44号。建厂时，有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设备有并线机、合线机、手套机共30台（套）。主要生产棉线、手套、民用线、毛衣裤等产品。到1989年有职工230人，固定资产90元，占地面积1518平方米，建筑面积2810平方米，年产手套167万双、鞋带62万副，工业产值93.24万元，创利润21.27万元。安字牌白线手套1988年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1989年被评为轻工业部优质产品。该厂多次被评为地、市、区“先进企业”。1983年，晋升为“甘肃省二级企业”。

## 第十一章 五金制品

解放前，主要是个体的铁匠、小炉匠，规模小，产品单一，但生产的各种农具质量较好，价格较高。1949年底，城区有铁器加工业37家、银器加工业16家、铜器加工业26家，从业133人。1950年，五金制品业发展到138户，以生产铁制小农具、炊具、建筑五金件为主。1954—1955年，成立了天水市第一铁器、第二铁器两个生产合作社和铁钉、农具、铁器、铁丝4个生产小组。1956年部分合作小组和个体手工业者联合成立了天水市第三铁器、第四铁器、黑白铁、度量衡4个生产合作社和铜器、银器个体生产合作小组。从业人员395人，资金25.59万元，主要产品有镰刀、镢头、铁锨、菜刀、斧头、铁锅、铁钉、首饰、烟锅、墨盒、铜钩、铜铃、水壶、火炉、烟筒、螺丝、夹板、钢扞、磅锤、马掌、生铁铸件等30多种。其中王炳珍的镰刀和锄头、王正录的菜刀、裴田福的镢头、张月娃的刀具等产品最为有名。王正录的菜刀被誉为“菜刀王”，王炳珍的镰刀称“月儿王”，深受农民群众的赞誉。

在1958年大办地方工业和手工业“转厂过渡”中，手工业社、组多转为地方国营天水市铁工厂、黑白铁加工厂、磅秤厂、小五金厂、滚珠轴承厂等。余下少部分个体户成立了银器生产合作社和铁丝编织生产合作社。1961—1962年，在手工业归队中，除保留了地方国营天水市五金厂外，其余又恢复为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组织。截止1990年，秦城区五金制品行业中有天水市五金厂、天水市锅厂2个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天水市金属制品厂、天水市刃具厂、天水风机厂、天水市衡器厂4个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共有职工863人。产品主要有工业五金、建筑五金、日用五金、农用五金制品4大类，年工业



产值 496.91 万元，上缴利税 72.04 万元。

**天水市五金厂** 位于双桥北路 1 号，占地面积 11988 平方米，建筑面积 7894 平方米，职工 197 人，拥有固定资产 143 万元。主要产品为铅丝、圆钉，其次有鞋钉、扁丝、高锰钢、氧化镁还原罐等。原厂址在中城巷 40 号，称天水市小五金厂。1959 年 8 月，与天水市滚珠厂合并，改称地方国营天水市五金制造厂。1960 年又将天水搪瓷厂、天水综合修理厂黑白铁车间并入。1962 年 8 月，将天水县五金厂并入。同年，地方国营天水市机械修配厂撤销后，将其资金 2.93 万元拨给五金制造厂。1965 年对圆钉生产工艺进行技术改造，并开始生产冷拔铁丝。1966 年，冷拔铁丝改为热镀锌铁丝。1968 年改为现名。1985—1988 年，天水市五金厂连续 4 年被天水市政府和秦城区政府、区经委授予“先进企业”。1987 年，该厂生产的银波牌 14 号镀锌铁丝和 50 号圆钉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1990 年，这个厂生产铁丝 1184.76 吨、圆钉 414.4 吨，完成工业产值 250.4 万元，实现利税 19.47 万元。

**天水市锅厂** 成立于 1966 年，1968 年 9 月与天水市铸管厂、天水市农具厂合并，改称地方国营天水市农业机械修配厂。同年 12 月 25 日，撤销农业机械修配厂，一部分人员和资金拨给天水市五金厂，铸管、制锅部分改名为天水市铸件厂。1976 年 1 月，又分设为天水市锅厂和天水市铸件厂。

锅厂厂址在南郭路 21 号，系区属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厂区占地面积 23027 平方米，建筑面积 6678 平方米，有固定资产 68.18 万元，职工 146 人。天水市锅厂是甘肃省铁锅生产骨干厂家，年产铁锅占全省铁锅产量半数左右。1980 年，采用泥模压铸新工艺，提高了产量和质量，降低了消耗和成本，受到了广大用户的欢迎。该厂生产的铁锅有 3 个品种，37 个规格，还生产搪瓷不锈钢包边炒锅。1980 年该厂生产的铁锅被评为天水市优质产品，1989 年被评为甘肃省优质产品。

**天水市刀具厂** 前身是天水市菜刀生产合作社（个体铁匠组合而成，初名铁器社），成立于 1961 年 9 月 15 日，社址在工农路。1972 年 3 月 30 日改名为天水市刀具厂，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厂址迁至吕二北路 9 号，厂区占地 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8300 平方米。固定资产 39 万元，职工 180 人。1972 年前以生产菜刀为主，后增加铡刀、榔头、锤、钢球和油罐等产品。其中菜刀生产历史悠久，是省内传统名优产品之一。80 年代先后研制开发出反射炉、除尘器、离子交换器、2.5—20 吨油罐系列产品，并开展水暖安装业务。1989 年与天水海林轴承厂开展生产技术联合，引进 L44610 轴承套圈

生产工艺，自力更生建成轴承锻压加工生产线，形成了生产组装各种型号的中小型轴承的能力。1990年，完成工业产值184.1万元，上缴利税12.73万元。

**天水市金属制品厂** 1955年3月7日，10个金属制品个体劳动者，在民众市场131号组织成立了黑白铁生产小组，1956年2月转为天水市黑白铁生产合作社，1958年7月1日转为天水市黑白铁合作工厂，同年11月又过渡为地方国营天水市黑白铁加工厂。厂址在解放路，以生产水壶、水桶、烟筒为主，并在沿街各处设立多处维修服务门市部，加工各种黑白铁零活，时有职工74人。1959年8月并入地方国营天水综合修配厂。1961年9月，从综合修配厂分出，归队成立天水市黑白铁生产合作社。1968年天水市小五金社并入黑白铁生产合作社。1972年，改称天水市金属制品厂，搬迁至天水郡盈池路12号，厂区占地6393平方米，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职工102人，有固定资产43.2万元，各种设备32台（套），以水桶、烟筒、火炉、床头、钢木家具为主要产品。

**天水风机厂** 坐落在秦城区双桥路8号，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前身是1958年成立的天水市制鞋生产合作社，以生产布鞋为主。1964年3月，转产草藤编织品，以竹编为主，随之改名为天水市编织生产合作社。1970年，改名为天水市东风机械厂，始产机械产品，主要产品有老虎钳、千斤顶等。同年12月，拟开发轴承产品和废轴承修造业务，又改名为天水市轴承修造厂。转产未成，又拟生产轻工业机械设备。1973年改名为天水市轻工机械厂，仍以生产千斤顶、老虎钳为主。1989年8月，增挂天水风机厂厂牌，主要生产低噪音Y7锅炉引风机系列产品。1990年，完成工业产值58.03万元，上缴利税3.05万元。

**天水市衡器厂** 前身是天水市度量衡生产合作社，成立于1956年2月5日，社址在今秦城区大同路32号。1958年7月，度量衡生产合作社与纺织机械厂、缝纫机械厂合并，同年11月25日过渡为地方国营天水市磅秤厂，主要产品是磅秤、木杆秤等。1959年8月，迁至今秦城区民主东路76号，增加了铁锅、水车零部件产品。1960年10月，天水市磅秤厂改名为天水市翻砂厂。1962年归队恢复为天水市度量衡生产合作社。1972年改名天水市衡器厂，迁至团庄路22号，厂区占地7084平方米，建筑面积1627平方米。年产50公斤、500公斤、1000公斤磅秤1899台，完成工业产值45.61万元，上缴利税1.55万元。

## 第十二章 建筑材料

境内砖瓦的生产历史，可追溯到秦代。从汉代古墓中出土了一种名为“瓦棺”（俗称“四片瓦”）的棺，其大小与今木棺尺寸相近，说明瓦在汉代不仅用于建筑物的防水，还用于丧葬。民国时期，有砖瓦窑十余家，以北关鸿记砖瓦厂最大，年产砖 60 万块。其余各家共生产砖 200 万块，年产石灰约 40 万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有私营砖瓦厂 7 户，石灰厂 3 户，农村也有从事砖瓦、石灰的生产者，但规模小，产量小。

1950 年，有私营砖瓦厂 9 户，年产砖约 200 万块。1951 年增加到 39 户，年产量上升到青砖 1200 万块。1970 年，天水市红星砖瓦厂引进制砖机，开始变手工制作作为机械生产，当年该厂生产砖 1726.2 万块。同时相继成立了西关砖瓦厂、枣园砖瓦厂、84802 部队砖瓦厂等一批建筑材料生产厂家，年产砖 9100 万块、瓦 400 万片。

境内水泥生产始于 1958 年前后，先是天水市建筑公司土法生产低标号的水泥。1958 年筹建天水水泥厂，1960 年建成投产，当年生产水泥 1273 吨。1962 年关停，1970 年重建水泥厂，定名为“天水市水泥厂”，1988 年改名为“天水水泥厂”。现有职工 407 人，固定资产 321 万元，年产水泥 4 万吨。

天水市建筑材料厂 成立于 1952 年 7 月，是由当时的天水高级步校所属新华砖瓦一厂、二厂、七军所属公私合营七三砖灰厂等 9 个厂合并成立，命名为公私合营天水砖灰厂，隶属于天水专员公署。厂址在合作巷北口，1953 年搬迁到虎圈沟 1 号，转归天水市工业局管理。1956 年 2 月，又并入 10 家私营小型砖瓦厂，1958 年，与天水县北道镇公私合营砖瓦厂合并，成立天水砖灰总厂，同年，罗玉路分厂的耐火砖部分划出，在今秦城区王家坪成立地方国营天水耐火材料厂。1962 年天水砖灰总厂撤销，厂部由东二十里铺迁回北关虎圈沟。1963 年底，石灰生产部分划出成立了天水石灰厂，厂名随之改为天水市砖瓦厂。1966 年，又更名为天水市红星砖瓦厂。1984 年改为天水市建筑材料厂，系区属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厂区占地 68905.92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1 万平方米，有职工 404 人。1990 年仅完成产值 5.5 万元，亏损 14.66 万元。

## 第十三章 机电制造

天水市电器厂 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位于莲亭路 95 号，占地 3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 4330 平方米。有职工 90 人，固定资产 221.75 万元。1990 年，该厂完成工业产值 120.64 万元，上缴利税 11.99 万元。1986 年至 1990 年，连续 5 年被其上级主管部门和市、区政府授予“先进企业”光荣称号。

该厂前身是成立于 1958 年的天水市电器修配合作组，1961 年成立了天水市电器修配合作社，社址在民主东路 164 号。1977 年，开始试制马路弯灯，1980 年合作社改为日用电器三厂，承担了系列马路弯灯的生产任务，并自产自销低压开关柜，试制成功了天鹅牌交流收音机和落地台灯产品。1984 年改名为天水市电器厂，1986 年 5 月，以天水市电器厂为龙头，秦城区福音医疗电器厂、天水长城电工仪器厂、天水 6913 仪器材料厂等 12 个企业联合成立了天水市场效应治疗仪开发联合体，场效应治疗仪成为天水市电器厂的主要产品。1987 年，天水市电器厂厂长李鸿清研制开发了场效应治疗仪配套使用产品“药物增效垫”，同年 11 月 15 日通过了省级技术鉴定，相继研制生产出了 I、II、III 型“仪羲牌”增效场效应治疗仪系列产品，不仅畅销国内市场，而且销往美国、加拿大、法国、日本、新加坡和香港等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被外国人誉为“中国魔带”，并多次获得国内和国际大奖。

天水市电焊机厂 前身是 1970 年成立的天水市变压器厂，同年 12 月改名为天水市轻工电器制配厂，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厂址位于泰山路 48 号，占地面积 6825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84.03 平方米，有职工 53 人，有车床、铣床、磨床、镗床、冲床、剪床、折弯机等主要设备 30 多台（套），固定资产 49.87 万元。1984 年，增挂天水市电焊机厂牌，1985 年增加了高压配电柜、拖车、日光灯架、电磁理疗仪和配电柜壳体等产品生产加工业务。年产电焊机 300 台，变压器 200 台，日光灯架 1 万套。该厂生产的配电柜工艺先进，精密度高，颇受用户青睐。在全国医疗器械展览会上，该厂生产的电磁理疗仪受到了国家领导人荣毅仁、张万年的高度评价。

机电修配安装队 1980 年 3 月，天水市电器修配生产合作社的供电线路

安装维修部分划出，成立了天水市机电修配安装队。1986年11月，改称天水市秦城区机电修配安装队。该队系秦城区属集体所有制企业，最初其队址在秦城区民主东路164号，后迁至劳动路158号，现址在解放路59号。有职工35人，有固定资产1.19万元，主要业务是供电线路的安装修理。

## 第十四章 造纸、印刷业

### 第一节 印刷

秦城木版印刷业起源于明、清，初为民间木刻版，印刷少量迷信品。清光绪十五年（1890年），陕西华州人车遇泰从四川绵竹购置木版印刷机数台，在新街（今广场西侧）创办全义堂书局，印刷《四书》、《五经》、《史记》等书籍及帐簿。民国4年（1915年），孔繁锦成立实业银号印刷局，从上海购进石版印刷机二台，专印钞票。民国26年（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秦城印刷业一度繁荣，先后开办了西北印刷局、积义书局、国兴书局、世界书局附设印刷厂等10余家印刷行业。民国后期，因天灾人祸，经营管理不善，部分企业倒闭。至民国38年（1949年），全区仅余9家私营印刷业。解放后，人民政府对私营印刷业采取保护、扶持政策，1952年天水市创办了五一、协华、义成、三义四家印刷厂。

**天水市印刷厂** 1956年，原有9家印书局与解放后成立的4个印刷厂合并成立公私合营天水市印刷厂，厂址在劳动路（原全义堂书局旧址）。1961年与天水报社印刷厂合并，称地方国营天水市印刷厂。时有职工125人，各种印刷设备55台件，固定资产18.131万元，年产值6.02万元。1985年《天水报》再次复刊后，又改为天水报社印刷厂。

### 第二节 造纸

明、清时期，用麦草、马莲草、旧麻鞋、麻绳头等作原料，手工操作制造质地粗糙的麻纸。至民国时，年产黑、白麻纸各40万张、火纸1万余斤。

**天水造纸厂** 1958年3月,天水市在今北道区马跑泉东创建造纸厂,同年收归天水专署管理。1984年12月,天水专署又将该厂移交给天水市领导。1985年4月改名为天水造纸一厂,同年6月,改称甘肃省天水造纸厂,现为市直属企业。

**天水市造纸厂** 1966年,天水市毛织厂增设造纸车间,以废纸为原料,年产低档卫生纸120多吨。1968年,将毛织厂造纸车间整体迁移到环城中路5号,进行技术改造和扩建,创办了天水市造纸厂,厂区占地面积6666平方米,建筑面积4857平方米。建厂初期仍以废纸为原料,生产低档卫生纸。1980年至1985年进行第二次技术改造,引进专用造纸设备27台,以麦草为原料,生产有光纸、食品包装纸等7种产品,年产471吨。1986年因污染环境一度被关停。1987成立了造纸、羊毛衫、汽车修理3个分厂。1989年又与新疆吐鲁番化工厂联营,投资60万元,开发硝酸钾等新产品。年产值151.8万元,实现利润8.55万元。



劳动路旧貌(今中心广场西)

驻区中央部属工业企业简表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产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 级 职称			
天水铁路电缆厂	坚家河4号	1969年 新建	1300	200	61	有固定资产3000万元,年生产电缆1万余公里、各种电线10万公里	与中科院现代物理研究所采用新技术开发的辐照交联电缆达到80年代国际先进水平	
天水铁路信号厂	红山路98号	1969年 新建	1201	103	43	有固定资产2000万元,设备452台,具有机械、电器电子产品综合生产能力,是铁路信号四大生产基地之一	7个系列,80个品种,其中有2种产品获得部优	
岷山机械厂	岷山路37号	1969年由黑龙江北安迁来	3647	457	97	有固定资产7745万元,设备1826台,具有生产标准化、系列化兵器的能力		
中国人民解放军6913厂(又称天水通讯器材厂)	皂郊	1970年筹建、1974年投产	600	54		固定资产1073万元,生产磁石十门交换机、铃流信号发生器等多种军用通讯设备和器材,1978年后转产,至1988年民用产品产值占90%以上。	收录机、场效应治疗仪、多功能保险柜,各种机床控制柜等十多种民用产品	

驻区省属工业企业简表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 产 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 级 职 称			
天水长城控制 电器厂 (长控 厂)	南郭路 11号	1966年 由辽宁 沈阳迁 来	2270	395	132	有各种设备 446 台 (套),主要生产电器 传动控制设备、高低 压配电设备及低压 电器元件	4 大类 17 小类, 65 个品种, 90 个系列, 6458 规 格, 其中 5 种产 品获省优、2 种 达到国际同类 产品先进水平, 畅销国内市场 及亚非 20 多个 国家和地区	
天水长城开关 厂(长开 厂)	长开路 6号	1968年 由北京 迁来	1766	423	127	有固定资产 2196 万 元, 设备 358 台, 主 要生产高低压成套 配电设备和高压电 器元件	各类高压开关 柜, 其产品性能 可靠, 操作灵 活, 综合经济技 术指标先进, 部 分产品获国优、 省优, 在国内外 享有盛誉	
天水长城低压 电器厂 (长低 厂)	长开路 41号	1969年 由北京 迁来	1240	268	92	有主要设备 223 台, 具有年产低压电器 元件 54.58 万台的 能力	有交流接触器、 空气断路器自 动开关、磁力起 动器等, 2 种产 品获省优	
天水长城电 工合金材 料厂 (原名 材改 厂)	南郭路 60号	1968年 新建由 长控厂 分出	226	133	52	有固定资产 1000 万 元, 各类设备 352 台, 年产 80 吨电 器触头材料	1976 年研制成 功铜钨 80/铜整 体触头, 该产品 填补了国内空 白, 达到国际水 平	



续表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 产 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 级 职称			
天水长城通用电器厂 (原名电阻电器厂)	南郭路 50号	1968年 由辽宁 大连市 迁来	626	139	63	有各类设备 283 台, 年产低压电器 8 万件、成套装置 3000 台(面)	非标准干式变压器、2 万千瓦安电阻箱获得部优、省优	
天水长城精密电表厂	精表路 40号	1966年 由哈尔 滨迁来	1312	111	19	有固定资产 1652 万元, 设备 374 台。产品有汽车仪表、数字电压表、电度表等 10 个系列, 近 100 个品种, 2 种产品获得省优		80 年代后期, 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
天水长城电工仪器厂	长仪路 38号	1966年 由上海 迁来	1234	161	145	主要设备 210 台, 年产直流电工仪器 31400 台、数字仪表和自动化仪表 600 台, 有 11 种产品获得过省优		80 年代后期, 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
天水新华印刷厂	赤峪路 109号	1968年 新建	672	53		各种设备 166 台, 年排字 5000 万个, 印刷 15 万令纸, 承印教材、书籍、年历、年画、产品说明等, 甘肃省综合印刷重点企业		1965 年 9 月筹建航空系统“062”单位, 1966 年由团中央接收, 筹建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天水分厂, 1968 年甘肃省文化厅接收, 定名天水新华印刷厂

续表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 产 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级 职称			
天水 213 机 床电器 厂	赤峪路 35 号	1969 年 由辽宁 沈阳市 迁来	1000	106	18 (高级)	固定资产 1500 万 元, 年产电器元件 100 万件。	接触器、继电器 等 12 个系列, 42 个品种的电 器及成套控制 装置, 大部分为 国优、省优产品	
天水红 山试验 机厂	红山路 2 号	1966 年 由吉林 长春市 迁来	2100	457	180	固定资产 2900 万 元, 年产 1520 台大 型衡器和材料试验 机	形成 12 个系列 100 多个品种的 各种机电一体 化、技术密集产 品, 其中 29 种 产品获得部、省 奖励。	90 年代初 效益出现下 滑, 产品销 路不畅。
天水轴 承仪器 厂	莲亭路 124 号	由兴中 轴承厂 (1968 年建) 和油咀 油泵厂 (1971 年建) 二厂合 并而成	1269	231		主要设备 391 台, 测 试仪器 55 台, 科研 生产、测试、加工手 段齐全	轴承仪器、轴承 专用设备、轴承 及高低压电容 器, 一种产品达 到国际先进水 平, 大部产品达 到国内先进水 平	
天光集 成电路 厂	环城西 路 7 号	1969 年 在秦安 始建, 1993 年 迁来	2100	450		固定资产 7989 万 元, 设备 700 多台, 年产集成电路 2200 万块	双极型数字电 路、家用电器专 用电路、混合集 成电路和专用 半导体器件, 前 者产量居全国 第一, 为国家第 一批集成电路 出口基地	

续表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产 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 级 职 称			
永红器材厂	双桥南路 14 号	1969 年在秦安始建, 1993 年迁来	1576			固定资产 4686.5 万元, 有半导体零件、集成电路、后序加工生产线和线性电路测试系统	半导体模拟集成电路等 6 大类 400 多个品种, 6 种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庆华仪器厂	坚家河 7 号	1969 年在秦安始建, 1993 年迁来	1687			固定资产 11200 万元, 设备 616 台, 仪器 671 台, 主要生产微波扫频仪器及微波器件等 4 大类产品, 有的填补了国内空白, 达到 80 年代国际先进水平, 4 种产品获省优, 5 种产品获部优		
海林轴承厂	岷山路 55 号	1970 年在李子园建成投产, 1982 年迁入秦城	4562	674		有设备 873 台, 以生产“7”、“2”、“0”、“3”类及英制圆锥滚子轴承为主, 还生产“4”、“8”类轴承及钢球、滚子, 并承担特大型轴承的修理, 1988 年出口创汇 240 万美元, 为甘肃省机电产品出口创汇最多的企业		
天水供电局	莲亭路 55 号	成立于 1972 年, 1992 年由东三十铺迁来	1313	106	48	有 35 千伏以上变电站 17 座, 输电线路 1496.7 公里, 6~10 千伏配电线路 448.6 公里	承担着天水市、陇南、陇西等 15 个县区的供用电管理及陇东、陇西、关中、宁夏固原等地输送电力的任务	

驻区市属工业企业简表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 产 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级 职称			
甘肃绒 线厂第 二分厂	迎宾路 3号 (五里 铺)	1984年 筹建, 1987年 投产	1319	69	15	各种设备600台,年 产绒线2500吨	以腈纶膨体粗绒线 为主,各种花绒线为 辅,产品合格率 99.3%	
天水锅 炉厂	长开路 1号(东 十里)	1953年 建成天 水电厂, 1970年 改为本 厂	413	52		有固定资产357万 元,各种设备162 台,年产锅炉500蒸 吨	先后研制成6种新 型锅炉,累计生产了 19种锅炉	
天水水 泥厂	东二十 里铺	1958年 筹建, 1960年 投产	407	19		历年投资425万元, 现有生产设备249 台,年产水泥4.4万 吨	425#及525#水泥, 设计生产能力400 吨/年	
天水电 池厂	枣园路 8号(五 里铺)	1958年 筹建, 1967年 扩建并 迁至现 址	515	52		固定资产200多万 元,设备162台,年 产电池4000万只	锌锰、镉镍两大类电 池,120多个品种	
天水市 软木厂	新华路 94号	1956年 从上海 迁来	191	12		固定资产198万元, 设备80台	软木塞、软木纸、软 木砖汽车刹车片、汽 缸床垫、电木粉、软 木橡胶纸等	
天水报 社印刷 厂	民主东 路86号	1935年 创建, 1985年 改称现 名	253		121 人	固定资产143万元, 设备94台,主要生 产工艺为绘稿、制 版、备料、印刷、装 订等,具有年排字 49600平方米、印刷 纸20830令、装订纸 21900令的能力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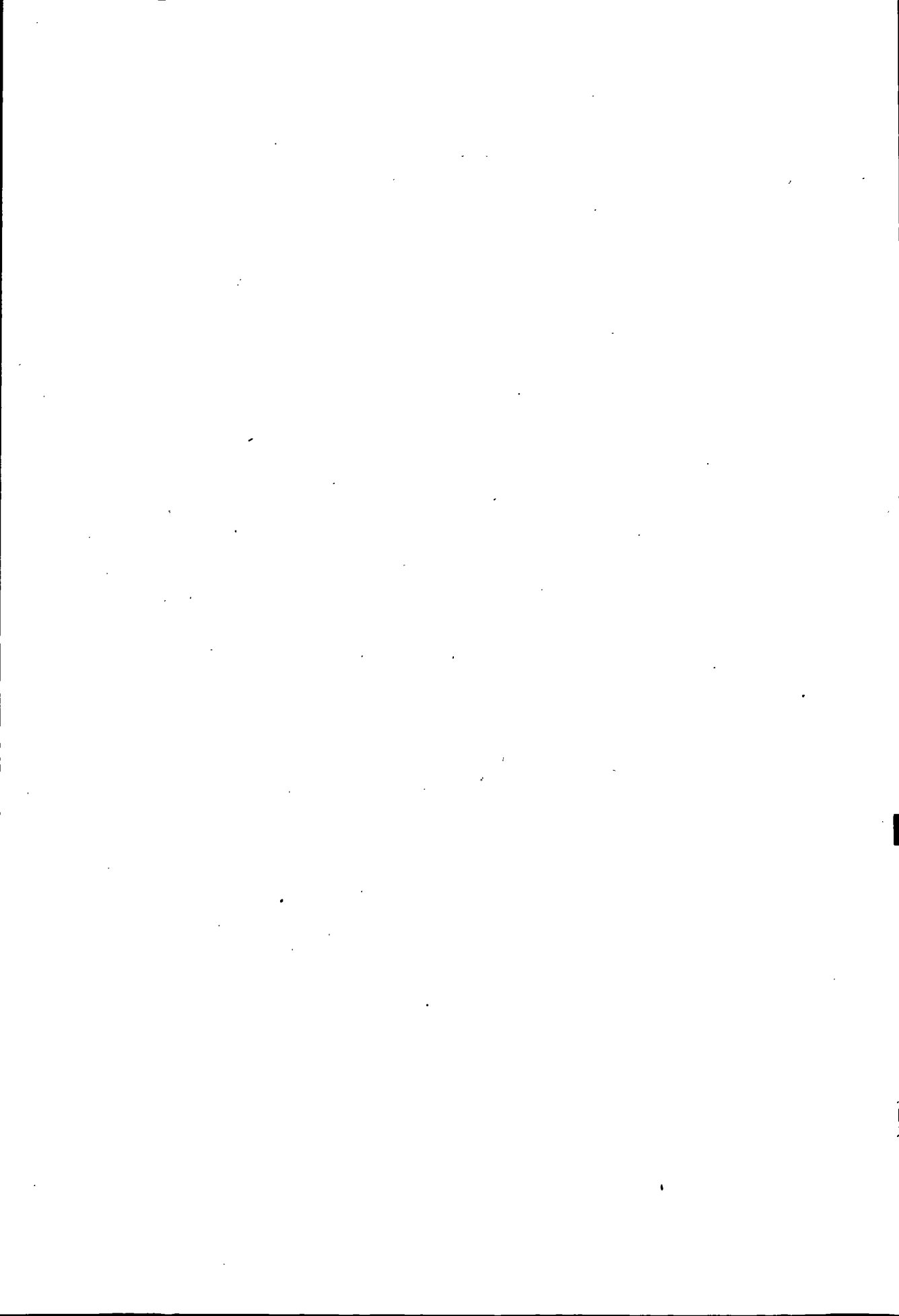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驻地	搬迁 (新建) 时间、 地点	职工队伍			生产经营情况	主要产 品	备注
			总数 (人)	专业 技术 人员	高、 中级 职称			
天水医 疗设备 厂	廖家磨 3号	1970年 始建, 1984年 转产改 现名	140	12	4	固定资产 81 万元, 设备 65 台	试验机、烘干、纺织、 医疗设备 4 个系列 23 个品种	
天水塑 料厂	莲亭路 47号	1967年 始建, 1970年 投产	404	38		固定资产 1314 万 元,设备 31 台,年产 塑料薄膜万吨以上	普通地膜、普通棚 膜、多功能棚膜、无 滴膜、有色膜、各种 工业用膜、编织袋、 打包带、饮料瓶及彩 色印刷塑料包装袋 等	



青铜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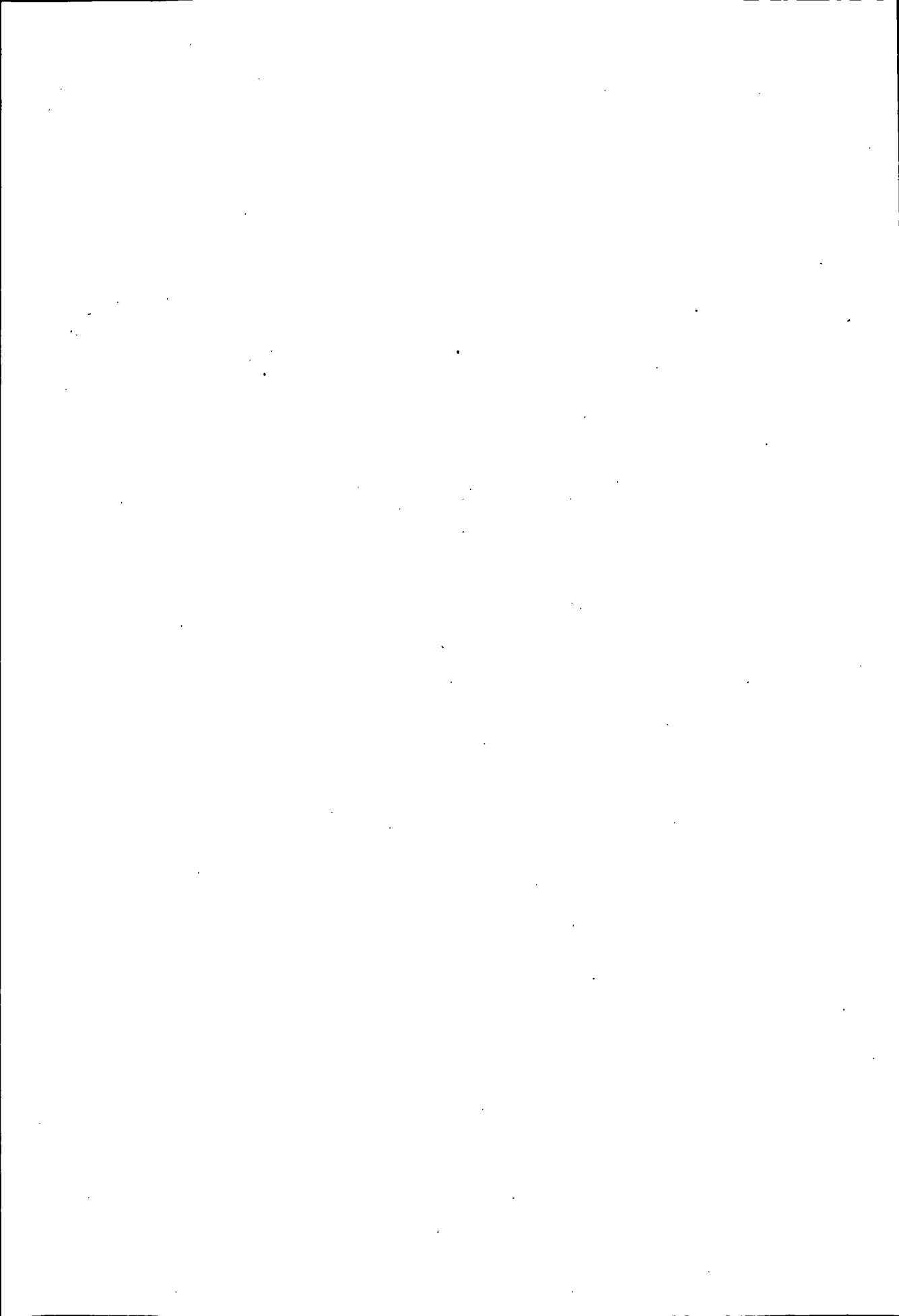


彩陶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 六 编  
商 贸





# 第一章 商业

## 第一节 机构

1949年9月，天水市人民政府下设工商科，主管工商业。1954年9月撤销工商科，分别成立工业科和商业科。商业科主管商业和手工业。1956年5月商业科撤销，成立天水市商业局。下辖百货、花纱布、文化用品、五交化、医药、贸易、煤建7个公司和公私合营百货、副食两个总店。1957年，天水市服务局成立。下辖食堂总店、服务总店、蔬菜合作商店和食品厂。1958年5月，服务局合并到商业局。下辖百货、副食、医药、蔬菜、五交化、农副日杂等公司和食堂总店、服务总店、煤建商店、柴炭商店、食品商店以及食品厂、制药厂等。1958年9月，成立天水市人民公社联社。同时撤销天水市商业局，成立天水市人民公社联社商业部。1959年4月联社商业部撤销，恢复商业局。1962年商业局所属公司有百货、烟酒、蔬菜、贸易、燃料、民用、饮食、服务8个公司，吕二、二十里铺两个农村基层商店，公私合营百货总店、公私合营副食商店和一个食品厂，一个牛奶厂。1971年1月，天水市商业局革命领导小组成立，下属百货、烟酒、五金、蔬菜、医药、农副、石油、饮食服务8个公司（时称“八大公司”）。1975年1月撤销商业局革命领导小组，恢复天水市商业局。1985年7月，成立秦城区商业经济委员会，下辖百货、五金、烟酒、蔬菜、饮食、服务、食品工业7个公司及天水商业大厦。

## 第二节 行业

商业行业是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商品品种的增多不断发展变化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赋予着不同内容。解放前曾有“三十六行”或“七十二行”之说。1949年9月，原天水市“各业公会会员资金统计表”所列，当时的行业有：百货、绸布、纺织、服装、鞋帽、图书、火柴、钟表、眼镜、山货、南货、汾酒、纸烟、粮食、面粉、清油、饭菜、电料、旅店、理发、澡堂、镶

牙、肉店、油漆、硬皮、染色、皮毛、银器、金属、粗货、农器、国药、新药、故衣、寄售、高架、铁工、铜器、编织、运输、修洋车、羊肉、评词艺人、河南豫剧 45 个。共设商号（门点）1006 个，从业人员 1852 人，总资金有人民币 2.4 亿元、金圆券 66 亿元（旧币），银元 6.91 万元。

解放后，在人民政府领导下，国营商业相继设立了一批专业公司。到 1985 年建区时止，局系统共有百货纺织、五金交电、烟酒副食、蔬菜、煤炭、医药、食品、农副、石油、饮食、服务 10 余个行业。

### 百货纺织业

清咸丰年间，天水就出现经营百货纺织商品的商号，如专营百货及棉布的隆昌丰商号。抗日战争时期，天水城内经营百货业的有 32 家，商号规模较大，从业人员较多，资金两万元以上。其中广源祥，创建于 1937 年，经营资金最多时达白洋 8 万余元，人员 30 多人，京广杂货齐全，在当时天水百货纺织行业中首屈一指。

解放初期，天水市百货业，由国营贸易公司经营。1951 年 10 月，中国百货公司甘肃省天水商店在解放路成立，主要经营百货业务。1954 年，国营百货、布匹销售总额占全行业的 69.22%，比 1952 年上升 19.60%。是年，棉布实行凭票定量供应。1956 年 1 月，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成立了公私合营百货总店，下设门市部 20 个，从业人员 187 人，资金 20 余万元。1957 年 6 月，更名为天水市百货贸易经理部。1963 年成立了中国百货公司甘肃省天水分公司，经营网点有 9 处，经营品种增加到 2000 多种。1965 年又更名为天水市百货纺织品公司，当年销售额达到 136 万元，比 1963 年增长 30%。1968 年 4 月，第一座百货大楼——东方红商店一楼在大什字建成营业，至 1978 年二、三楼相继开业，商品总销售为 1050 万元，实现利润 42 万元。这一时期，销售网点逐年减少，至 70 年代末，全城国营百货门市部只有 8 个（另有 4 个合作商店）。许多生活必需品长期供应不足，不得不实行凭票定量供应。1985 年，区百纺公司按照改革精神，将下属 17 个国营百货零售门店改为“国家所有，集体经营”。1987 年，百纺公司与区商委签订了为期三年的集体承包经营合同。合同生效后的 1988 年，主要承包指标均超额完成，实现总销售 2329 万元，利润 66.9 万元，上交财政 31.3 万元。1989 年，由于市场疲软等原因，当年承包指标没有完成。之后连续滑坡，1990 年亏损 19.4 万元。1989 年建成营业的天水商业大厦，营业面积 2 千多平方米，有职工 258 人，主要经营针织、纺织、百货等综合商品。1990 年总销售 1156.7 万元，实现利润 68.58 万

元，上交税金 38.32 万元。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深入，秦城百货业已呈现国营、集体、个体一齐上的繁荣景象。到 1990 年末，全民和集体百货业已达 40 户，从事百货零售的个体户 800 户，从业 1060 人，自有流动资金 136 万元，年营业额 1130 万元。

### 五金交电业

秦城五交化商品在 1922 年以前就出现。到抗日战争时期，五金电工器材的经营已形成独立的行业——五金电料行。据解放初期的登记，天水市经营五金电料的共 9 户，从业 40 人，资金折合人民币 8 万余元。创建于 40 年代初的有独资经营的“天山号”，合资经营的“公信电料行”和“联大电料行”。

1956 年公私合营前，天水市的五交化商品主要由私商经营。1957 年 7 月，天水五金批发站成立后，在天水市设立了民用经理部，负责经营市内 3 个门市部的五交化零售业务。1970 年 10 月，天水市五金交电公司成立。次年，零售门市部增加到 5 个，1976 年纯销售达到 767 万元，但有些商品特别是自行车仍不能满足需求，名牌自行车长时间凭票购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五交化商品中除五金类的销售 1990 年比 1981 年略有下降外，交电、化工类都呈上升趋势。其中尤以家用电器上升最快，1985 年纯销售为 205 万元，1989 年达到 482 万元，增长了 1.4 倍。

洗衣机、电风扇、电冰箱进入平常居民家中。1990 年末，秦城区五金交电公司销售洗衣机 681 台，电风扇 1149 台，电冰箱 568 台。

全区经营五交化的企业 30 户，从业 376 人，注册资金 716 万元。较有影响的，除区五金交电公司外，还有专营或兼营的天水市五金工艺公司、光明商场和睿生日用交电公司等集体、个体企业。

### 糖酒烟草业

解放前，秦城糖酒烟草经营行业甚杂，有南货、食杂、汾酒、纸烟等行业，而且多属独立经营。解放初期，这类行业多数仍由私商分散经营。其中食糖（糖果）分别由南货业和食杂业经营。酒业，以汾酒为最早，汾酒业商号又以“元兴恒”为最早。烟草业（包括水烟坊）有专门生产经营水烟的烟坊 6 户，最大的首推“福顺恒”，其次为“聚顺恒”。他们生产的水烟行销四川中坝、重庆及东北各地，最高年产值达 126 万元。抗日战争开始后，逐渐被新兴的纸烟（卷烟）所取代，品种有上海产的“美丽”、“无敌”、“仙岛”、“香花”等纸烟。1937 年来天水经商的河南帮，经销“哈德门”、“大前门”、“红锡包”、“三炮台”等纸烟。

经营糕点、杂货的南货业有 100 多年的历史，最早的南货商号“复兴茂”，始建于清道光年间，由王、杨两家合资白银 3.5 万两经营，到民国 7 年（1918 年）底盘存，全部资产达到白银 24 万两。抗战初期，天水有南货业 12 户。1945 年，由于货币贬值，天水南货行业先后倒闭。仅留下“太和面包房”、“五美斋”、“义友”等 5 户。

解放初期，糖业烟酒类商品，除了国营贸易公司、烟酒专卖公司和百货公司经营外，主要仍由私人经过国家工商登记发证后分散经营。1956 年 1 月成立公私合营总店，下辖 8 个国营商店，从业 163 人，另有合作商店 42 人，从业 360 人。1965 年 9 月，天水市国营烟酒副食公司正式成立，专营糖业烟酒业务。1966 年批零总购进和总销售分别为 486 万元和 465 万元。1976 年商品总购进 674 万元，总销售 770 万元，比 1966 年分别增长 38% 和 65%，但食糖、名烟、名酒等一直凭票供应，数量极少。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部敞开销售。1988 年至 1990 年销售累计完成 9477 万元，实现利润 171.1 万元，上交财政 73.7 万元。

#### 蔬菜食杂业

秦城的蔬菜品种主要有萝卜、白菜、芹菜、菠菜、黄瓜、茄子等 30 多种。生产主要集中在城郊周围，解放前由一家一户生产。其产品一部分卖给商贩，一部分由菜农直接销售。经营蔬菜的商贩本钱少，大多在街旁、巷口摆摊设点，有的挑菜担沿门叫卖。解放前经营蔬菜的有 50 户，从业 75 人，流动资金 2696 元。

50 年代初，在对私营工业商业改造中，将经营蔬菜的 43 户小商贩组成两个合作商店，下设 10 个门市部，实行统一核算，共负盈亏，集体经营。1957 年 12 月，天水市国营蔬菜商店成立。下设 8 个门市部。1958 年，合作商店改为国营门市部。另设两个蔬菜加工厂，专门加工泡菜和干菜，职工总数达到 228 人。1962 年天水市蔬菜商店更名为蔬菜公司。1966 年至 1976 年 10 年中有三个年份累计亏损 4.9 万元。1983 年，天水市蔬菜公司改为蔬菜食杂公司，下辖 12 个门市部，一个贸易货站和一个豆制品加工厂。除原来经营的项目、品种外，又增加了糖果罐头、烟酒饮料、水产品、蛋制品、议价粮油和土产日杂等商品。当年扭亏增盈 2.4 万元。蔬菜食杂公司于 1988 年与区商委签定了为期 3 年的承包经营合同。3 年年均总销售达到 650 万元，比承包前的 1978 年增长 38%；年均实现利润 18.47 万元，比承包前增长 2.3 倍。

### 饮食业

解放前，天水的私营饮食业有北京商人经营的“春宴楼”，江苏人经营的“江南春”，河南人经营的“正大豫菜馆”。小型普通菜馆有“北京饺子馆”、“四时春”、兰州风味的“毓明楼”和天水人经营的“复兴园”及其“三台面”。他们都注重质量和服务态度，在群众中留下良好形象。秦城地方传统风味小吃有范记演和赵德才两人的“开锅式”糖酥饼，胡子全、杨长林两家的面皮、呱呱，姚力子的水喷羊肉泡馍，还有素扁食、打卤面、素凉面以及主要由回民经营的“碎面”等，其经营特点是起早贪黑，方便群众，物美价廉，薄利多销。

1956年天水市成立了国营食堂总店，对组织起来的饮食业实行统一管理，分散经营，各负盈亏。1958年后，一些分散经营的摊点，统收统管，传统的街头风味小吃无人经营，改饭馆为食堂。1959年6月1日起，粮食制成品开始凭粮票购买。1978年后，饮食业出现转机，普遍建立了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规章制度，推行了班组核算和超计划利润提成奖励办法。1980年，地区商业部门又在市饮食公司进行了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使这一年的营业收入达到162万元，比1979年增长15.7%，实现利润2万元，上缴税利4.6万元。1981年底，全市饮食业网点达到215户，其中国营仅有18户，占8.4%，而且竞争不力，效益下降，全年亏损1.4万元。1984年8月，国营饮食业对30个小型门店转为集体经营和租赁给个人经营，使小型饮食企业的经营开始活跃起来。到1985年底，秦城区饮食公司引进了川菜和南方各省名菜，经营结构发展为饭菜、面点、冷热饮综合经营，餐厅增设雅座，传统风味小吃摊点大量增多。1987年饮食公司营业收入达到186.8万元，实现利润5.9万元，上缴税利6.2万元。自后饮食业基本转为私营为主，品种以川菜为主，本地传统名优食品反而减少。

### 服务业

抗战时期境内有大小旅店115家，分旅馆、栈房、小店3种。旅馆房租较昂贵，设施亦较周全；栈房可以宿客，且可以饲马骡；小店则住客不分多寡，均可随便下榻。至1950年，有旅店96户，从业114人，资金银元360元。过去理发业为个体经营，走街串巷，流动服务。1931年才由陶某在今青年南路设店，第一个用推子理发，取名“陶陶理发馆”。抗日战争时期，又先后开设了“白玫瑰”、“紫罗兰”、“香港”等理发馆。至解放前夕，有理发业28户、52人，资金616元。摄影术是鸦片战争后，伴随着“福音（基督）教”的传

人而来。1908年，首家照像馆“仁医堂”开张。1915年天津人高亚夫开设了“英华照像馆”。1937年以后，天水城内又陆续开设了“中山”、“天华”、“时代”等像馆。澡堂最早是1924年山东人开设的“余香泉”。后来又有河北、山东、安徽、天水等地人先后开设的“清莲阁”、“皖江池”（后改为“陇海泉”）、“俊卿池”、“华清池”、“渤海浴室”等澡堂。有资金1750元，从业人员23人。

解放后，经过社会主义改造，成立了天水市服务公司。大跃进开始后，搞所有制升级，服务业网点被撤并，企业规模由小变大，服务质量下降，经营严重亏损。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服务行业建立了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规章制度，公司与主管局签定经营承包合同，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到1990年合同期满，营业收入累计完成482万元，实现利润39.5万元，占承包任务的177%。1990年末，秦城国营、集体、个体开设的旅店、饭店发展到305家，理发馆77个，照像业51家，其中国营公司有“风华”、“明星”两个照像馆，一个彩色扩印中心（兼照像）和一个照像器材商店，共有职工74人，资金57万余元。

### 第三节 主要门店选介

**解放路百货商店** 位于解放路中段北侧。前身为中国百货公司天水百货商店门市部，后一度改名为红旗门市部。开设于1952年3月，是国营百货业在天水市首先创设的一家。1990年末有职工40名，总营业面积（含库房）400平方米，经营百货、纺织、针织、文化用品、金银首饰五大类、2400多种商品，是百纺公司零售门店最大的一家。从1982年以来先后获得省、市、区各种荣誉称号10余项。商店自有资金26.7万元，每年计划贷款30万元，是年利润在8万元以上的中型企业。1988年销售额达332万元，实现利润16.9万元。以后两年，由于市场出现疲软，加之商业大厦开业，其销售、利润均有所下降。

**天水商业大厦** 位于市中心广场南侧。是一个经营百货、针织、纺织、文化用品、五金交电、烟酒副食、批零兼营的综合性国营企业，也是秦城区目前最大的一家国营商厦。该大厦从1987年动工兴建，总建筑面积1.11万平方米，总投资800万元。分A、B两个单元，A单元为七层主楼，B单元为五层辅楼。1989年初，B单元三层建成面积2000平方米，于5月1日开始营业。天水商业大厦重视企业经营管理，深化企业改革，调动全员积极性，到

1990年，职工增加到258名，商品总销售完成1156.7万元，占年计划的152.4%。上缴各项税金38.32万元，新增财产7.8万元，归还基建贷款48万元，年末库存商品321.7万元。

**五金交电公司综合商店** 该店成立于1983年，位于解放路自治巷北口西侧。现有职工35人，店内设有五金、交通、化工、家电、工具、水暖、电料、小家电、电器维修9个柜组，营业总面积（含库房）760平方米，经营商品有8个大类2000多种。商店成立后，已发展成为全区五交化、机电、建材系列品类最全、规模最大的综合经营商店。1990年销售完成184万元，实现利润7.86万元，上缴税利8.3万元，比商店成立的1983年分别增长155%、262%和60%。

**糖业烟酒公司民主路第一综合商店** 该店地处市区中心地段，是1965年10月随公司成立而同时设立的。营业面积876平方米，经营商品11大类1200多个品种。内设糖果、糕点、烟酒、饮料、茶叶、罐头、土特产、调味品、小食品、百货、文具及批发共11个柜组。现有职工40人，是糖业烟酒公司门店中最大的一处。20年来经营状况一直良好。1985年完成商品总销售192.8万元，实现利润6.9万元，分别占年计划的120%和107%。以后几年，由于同行业销售网点逐年增多，竞争激烈，百货柜组销售不畅，经营滑坡，加上管理工作上存在的问题，致使销售、利润下降。1990年末，销售只完成180.6万元，占年计划的78%；利润仅完成2.02万元，占年计划的24.4%，比1985年分别下降6.3%和70.7%。

**解放路蔬菜副食商场** 蔬菜副食商场创建于1988年。营业总面积440平方米，内有营业柜组7个，经营干鲜蔬菜果品、调味酱腌菜、水产品、豆制品、蛋制品、糖果罐头、饮料烟酒、议价粮油、土产日杂共9大类1200多种。品种多、质量好、勤进快销、货真价实，销售、利润逐年增加。1988年至1990年，年销售分别为70.3万元、78万元和102万元；年利润为1.65万元、1.6万元和2.1万元。

**桥店子饭馆** 桥店子饭馆，始建于清朝末年，位于秦城西关罗玉河桥边，故名“桥店子”，是饮食业中创建最早的一家。民国时期，因毗邻杂货、猪羊、柴炭市场，主要服务对象为农民和商贩。经营猪油盒、天水饼子、羊肉火烧、面皮、面条、包子、水饺等大众化食品。以后陆续增加了带把肘子、杂烩、里脊、爆胀肉等名优食品。解放后一度改为国营食堂。80年代初又恢复“桥店子饭馆”名称。现设有餐厅及雅座，经营酒席及大众化饭菜。

**秦州餐厅** 开业于1985年9月，是一座新型餐厅。座落在自由路98号，营业面积543平方米，雅座两处，小卖部一处，有大型冷藏、电解消毒及升降送饭等机械化设施。以西北菜肴为主，风味独特，雅俗共赏。香酥鸡、清蒸甲鱼、什锦火锅、时令春卷、金鱼闹莲、芙蓉干贝、荷花海参、炸龙爪等均为拿手名菜。日平均营业额1000多元。最多时一天接待1200多人就餐。全国政协委员、著名歌唱家、书法家胡松华就餐后挥笔写下“山青水秀人更美，我来秦州醉忘归”。日本美术大学教授原光子认为这个餐厅烹饪独特，服务周到，题写“日中友好，味美秦州”8个字，为秦城饮食服务业赢得了声誉。

**天水饭店** 始建于1970年8月，位于民主路中段大什字口西南角，建筑面积4218平方米，总投资35万元，于1973年1月竣工使用。共有客房90间，床位277个。分甲、乙两等，备有席梦思床、彩电、沙发等。二楼设餐厅部，从1983年开始经营，实行单独核算。年销售额最高达到30多万元，实现利润5.53万元。

## 第二章 供 销

### 第一节 机 构

50年代天水县人民政府在市辖区设有天水郡和东二十里铺供销商店两处，为附近农民服务。1963年5月，经天水市委批准正式成立天水市供销社。1970年8月，国、合商业第二次合并，撤销天水市供销社，成立天水市农副公司（属全民所有制企业），隶属天水市商业局领导。1976年12月，又恢复天水市供销社。天水市农副公司划归市供销社领导。1985年7月，天水市供销社改为秦城区供销联社，管辖农副、物资回收、土畜产品3个直属公司和16个基层供销社，职工总数988人。

**天水市农副产品公司** 1970年8月天水市供销社撤销时成立天水市农副公司。1976年12月中共天水市委批准，恢复天水市供销社，农副公司归市供销社管辖。



**天水市物资回收公司** 1977年10月成立,以农副产品公司为依托,把该公司的青年林、解放路、朝阳路3个收购门市部和25名职工移交给物资回收公司。90年代初改名为天水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公司。

**天水市综合贸易信托公司** 其前身是天水市贸易货栈,始建于1980年1月。公司成立后,由于经营管理不善,使企业连年亏损,到1983年底累计亏损13万元。1984年2月天水市贸易货栈改为天水市综合贸易信托公司。主要经营百货、布匹、烟酒、副食、家用电器等。现有流动资金9.3万元,固定资产1.1万元。

**天水市土畜产品公司** 土畜产品公司的前身是天水市综合贸易信托公司。1989年3月,经秦城区政府批准,综合贸易信托公司更名为天水市土畜产品公司。年底与吕二基层供销社合并。

**农村基层供销社** 建社初期,基本形式上是一乡一社。1963年5月天水市供销社成立时,接收了市商业局移交的基层社两个,即天水郡供销社和二十里铺供销社。1964年10月将二十里铺供销社移交给天水县。1970年8月市供销社撤销时,又将天水郡供销社移交给天水市商业局。1976年12月市供销社恢复,管辖的基层社依行政区划的变迁而变。

1985年后,区联社按照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要求,调整撤并了部分基层供销社,使基层社有所减少。到1990年底,共有吕二、玉泉、中梁、关子、皂郊、太京、藉口、牡丹、杨家寺、平南、天水镇、齐寿、娘娘坝、大门、汪川、苏成基层供销社16个,分销店28个,营业门店61个,职工总数557人。

## 第二节 营 业

###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化肥农膜** 解放前,天水没有使用过化学肥料,一般均使用农家肥和部分油渣、豆渣。1952年开始推广化学肥料,如尿素、硝酸铵等,但农民不敢用。后经农业部门和供销社的大力宣传、包产试验、无偿供应以及办班培训,进行技术指导,才逐步被农民所接受,从不愿买到主动买。1963年,国家开始供应磷肥。起初农民仍持观望态度。后经供销社在20多个社队进行对比试验,使亩产粮食增产四五十斤,才使磷肥供应量增加,1968年达到985吨,相当于1963年的40倍。1964年后化肥按粮田面积供应,并以交售棉、麻、油、猪等贡献大小进行奖售。1977年以来,天水各小化肥厂相继转产,化肥开始

出现缺口。市供销社以粮田面积为主，安排分配上级下达的化肥指标。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计划内分配的化肥，远远满足不了需要。优质化肥的供应还在逐年减少，70年代末期，每年计划分配化肥1.5万吨，1980年减少到1万吨。1988年，供销社积极开拓渠道，多方组织货源，先后购进计划外化肥1.82万吨。之后化肥供应紧张的状况有所缓解。农膜原来由物资局经营。1989年1月起，由供销社专营。此后，区联社根据省、市联社“农资经营管理办法”，进一步拟定了具体供应办法，加强管理，接受群众监督，从而稳定了农民情绪，基本保证了生产需要。

**农药及农药械** 天水市供销社从1952年开始供应农药，品种有“六六六”粉和滴滴涕。1960年增加了乐果、敌百虫、赛力散、西力生、敌敌畏等。70年代，推广防治小麦赤锈病的甲基托布津、绿麦隆、波尔多液等。1979年经营农药品种达到81种，销量960吨，农药械达568架。80年代又推广杀敌双、敌杀死、速灭沙丁、氧化乐果、24D丁酯等10多种高效安全农药。

供销社向农民供应的中小农具，主要有铁制农具、竹木农具、园艺工具、车马挽具、力车及零配件5大类。1955年开始推广新式农具，主要有双轮双铧犁、新式步犁、山地犁、播种机等。到1960年，天水市供应各种中小农具达136万件。1963年二季度，收购当地工业部门生产的铁制小农具16.4万件，竹木农具21.3万件，车马挽具5600件，麻绳5000多公斤。

**耕畜** 天水市供销社成立以来，一直把组织供应耕畜作为发展农村经济和对农业生产服务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1957年全市有耕畜12.45万头。三年自然灾害，大家畜下降到6.2万头。1963年，根据地区分配指标，天水市供销社派人带车从新疆接运回大牲畜890头，供应给农村社队。1964年至1965年又陆续从新疆、青海、内蒙、四川、陕西等省接回大牲畜2569头供应农村，深受农民欢迎。1966年至1970年，全市供应大牲畜1895头，平均每个生产队增加畜力3.8头，对农村畜力不足和牲畜发展起到积极作用。1975年，市供销社又按省社有关精神和分配的指标，采取先投放使用5年后再支付款项的方式，先后给太京、店镇、平南等乡村投放黄牛850头，缓解了边远山区畜力缺乏的矛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业机械化程度不断提高，耕畜供应逐渐下降。农民自繁自用和调剂余缺的能力均提高，如果需要可到集贸市场自由购买。

#### 农副土畜产品购销

秦城区盛产花椒、核桃、蜂蜜、小茴香、葵花籽、苹果、桃、梨等农副

产品。也是中药材当归、党参、大黄、生地、甘草、黄芪、半夏等的主要产地之一。以猪、羊、鸡、蛋等肉类为主的家庭饲养业也比较发达。

解放前，农副土畜产品由农民进行自由交易。解放后，国家按照其对国计民生的重要程度和国内外贸易需要，分别由粮食、商业和供销社负责经营。在收购工作中，国家规定了统购、派购、预购、奖售、换购等不同政策。

1950年，地区供销合作社成立后，各基层社和农副公司为国家代购粮食和油料，并为农民收购和推销其他农副产品。1955年4月，供销社将大麻、烟叶分别移交给国营农产品采购部门和国营商业部门经营。国营商业将中药材（含成药）、副食品、陶瓷等移交给供销社经营。接着又将中药材交国营药材公司经营。同时，各基层社将粮食代购代销业务交粮食部门统一经营。1956年由供销社主管农副产品的购销，废旧钢铁的回收和农业生产资料的供应和棉、麻、烟、茶叶、畜产品等产品的经营。1962年，供销社一面帮助农民安排生活，一面组织农副产品收购。尽管这样，到年底收购总值只有287万元，仅占任务的60%。以后，供销社改进收购方法，下乡设摊，流动收购，到1964年收购总额达到513万元。1978年11月天水市供销系统开始议价收购洋芋，作为市民蔬菜供应和社队企业加工副食品之用。1979年共收洋芋470万公斤。后几年议购议销的洋芋都超过450万公斤。从1983年开始，供销社为了扶持农村发展商品生产，帮助农民脱贫致富，发展支柱产业。重点扶持建成了太京、藉口、汪川等苹果、黄牛生产基地。苹果和葵花籽，在收购季节大量收购。1988年全系统从省内外调入小麦、玉米、大米、面粉共455万公斤，从市外调入小杂粮150万公斤。同时还收购中药材总值136万元。

###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

供销社从50年代开始就主管经营农村和城市的废旧物资业务。主要是回收，也进行一些加工利用，但品种少、规模小。1956年以后，废旧物资的回收和加工利用纳入了社会主义建设的轨道。废品收购由废铅、废橡胶、废轮胎、布鞋、破布等10多个品种增加到30多个。1973年废旧物资回收专业公司成立后业务有了很大发展，品种增加到128种，规格质量要求更为详细。1989年收购网点增加到15个，建成青年林加工厂1处，职工由32人增加到159人。1975年以后，各基层社也相应成立了废旧物资回收门市部，使收购量成倍以至数十倍地增加。到1990年，秦城区供销系统的废旧物资总购进由1977年的8.6万元增加到224.6万元，销售额由12.3万元增加到340.4万元，实现利润12.4万元。

1978年以前,对回收的废钢铁中的铁屑、铁沫和轻薄料,只能手工加工,生产能力低,质量难保证。1978年回收公司购置了200吨丝杆压块机一台,投产后每天可回压60个,每个重50公斤,日产二级冷压块3吨,年加工量400吨,产值2.8万元。1988年购进100吨液压打包机一台,日产一级冷压块3.2吨,年产1000吨,达到规格标准,符合质量要求。1985年新建冶炼炉一处,把铁屑、铁沫加工生产成毛边热压块800吨。1987年又办起钢球联营加工厂,到1989年已锻打钢球100余吨,产值5.92万元。另外,还以回收的废钢铁为原料,挑选加工成煤炉、煤钩、铁筛、铁簸箕、钯钉等产品,很受用户欢迎。

### 农村生活资料供应

供销社建社初期,供应农村的生活必需品已有800多种。1963年后,由于前两年自然灾害等影响,部分工业、手工业产品减少,使一些日用品供应紧张,开始实行凭票限量供应。票证有专用票和购物证两类:专用票有肉票、糖票、胶鞋票、手表票等,按票面数量一次性购买;购物证有副食证、日用工业品购买证、军人购物证、特需供应证等。同时,棉布、针织品及服装开始凭票购买。煤油、火柴、烟酒等实行按人定量凭票供应。1975年以后,一些高档布陆续投放市场,并出现了自行车、缝纫机、收音机、手表等商品的畅销高潮。但名牌自行车、缝纫机长期为计划分配物资,直到80年代改革开放后,基层社才可以搞计划外的上列商品。1984年,供销系统销售自行车2127辆,是建社以来销量最大的一年。销售缝纫机2185部,手表2182只,各种钟表1642只,棉布257万米,毛线2122公斤,收录机1260台,电视机20台,均比1978年有大幅度增长。1985年以后,国家除粮、油、煤炭等少数商品外,取消了凭票供应办法。生猪、鲜蛋退出了派购,其他计划管理的商品也逐渐减少。到1989年,实行计划管理的工业品只有食糖、食盐、名酒、棉花、涤棉布、中长纤维、呢绒、毛线、胶鞋、肥皂、洗衣粉、火柴、铁丝、圆钉、纯碱、灯泡、彩电、煤炭等18种。1986年起,突破了县以上供销社不插手经营日用工业品的分工界限,秦城区农副公司开辟了三级批发市场。在批零结合的基础上,积极扩大批发业务,坚持批发为零售服务,建立综合商场,推进工业品下乡,在城乡建起规模不等的综合商场6个。对于沟通城乡物资交流,促进工业品下乡起到积极作用。

## 第三章 粮 食

### 第一节 粮政机构

明清秦州管理粮政的机构称户房，四乡设里，有里长专管催收纳粮。民国初年，改户房为经征处。内设民、屯两科，民科管理民粮，屯科管理军粮。征粮仍袭用“丁役附于田赋，田赋外无差徭”之制。民国30年（1941年），国民政府成立财政部甘肃省田赋粮食管理处。各县也成立了相应机构。民国34年（1945年），省田赋管理处与省粮政局合并，各县均改称田赋粮食管理处，直至解放。

解放初，天水县人民政府设立财政科，兼管公粮征收。各区公所配有财粮干事（简称财粮）。1950年4月，中国粮食公司西北区公司宝鸡支公司在天水设立粮栈。1951年10月，粮栈改为天水市粮食支公司。1952年12月，天水市粮食支公司改为天水市粮食公司。业务划归专署粮食科领导。1954年5月，天水市政府成立粮食科。1956年元月，天水市粮食科与天水市粮食公司合并成立天水市粮食局。1958年12月，原财贸部、财政局、粮食局合并成立了市财粮部。1959年5月天水市粮食局机构恢复。1968年4月，天水市粮食局革命领导小组成立。8月，天水市粮食局更名为天水市粮食公司。1973年又更名为天水市革命委员会粮食局。1975年3月，再次恢复天水市粮食局名称。1985年4月，撤销天水市粮食局，成立天水市粮油总公司。同年6月，撤销天水市粮油总公司，改称天水市秦城区粮食局至今。

### 第二节 粮油贸易

民国时期，秦城粮贸集市极为繁荣，仅城关就有粮食集市3处：一是柴集（北关）；二是关帝庙（西关）；三是曹家崖（东关）。参与集贸市场粮食经营的有面粉厂14家，粮食商号76家（包括斗行50多家）以及清油业104户。粮食主要通过斗行交易，斗行依成交量收取一定比例的斗佣。城内天天有集，

3处粮食市场每天上市粮食100石左右，成交率在90%以上。成交对象主要是城市居民、私营熟食业和城郊菜农。

在农村，兴隆、平南、娘娘坝、西三十甸子、牡丹、关子等主要乡镇亦有粮食集市。集市时间不一，一般是毗邻逢单、双日交错开市。集市粮食，来自四乡农村及附近各县。市区主要靠西南路，东路有少量运入市区。

民国初期粮价较稳，升降有一定规律，且涨跌幅度不大。民国18年(1929年)，特大灾荒，粮价暴涨，天水市场由上年一个银元买小麦1.2市斗(旧制每斗60斤，下同)，涨到只能买升许。抗日战争时期，粮价急剧上涨，以1937年小麦价格为基数100，1940年涨为466。1942年以后，粮价又一日三涨。特别是国民政府大量发行大额法币后，货币贬值，粮价涨势愈来愈猛。1948年，中等大米每斗(新斗14.5市斤)价值610万元，与1947年的17.5万元相比，涨幅高达3385%，粮食市场混乱至极，粮商纷纷倒闭。1949年，粮市曾一度形成有价无粮的局面。

解放初期，粮食产需、供求矛盾十分尖锐。当时，粮食市场上多种经济成份并存，实行自由贸易，私营粮食商业占很大优势。1950年4月，中国粮食公司天水粮栈成立后，认真贯彻“发展经济，保证供给，稳定市场，稳定物价”的方针，积极开展粮食收购工作，加强对粮食市场的管理，参照市场行情，适时调整购销价格，充分发挥了平抑粮价的作用。1953年1月起，全国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粮食经营统一归当地粮食部门，严禁私商经营。12月，粮食部门接管了城内两个粮食市场，支持随行就市，公开交易，控制粮价，调剂余缺，收购落市粮。1954年上半年，在整顿粮食市场的基础上，成立起粮食市场管理委员会，取缔了黑市交易，扭转了市场混乱现象。上半年收购粮食9072担，销售188930担。1958至1961年，受“左”的指导思想影响，粮食市场关闭。1962年1月，党中央召开扩大的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后，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农村形势开始好转，粮食产量有所增加。当年6月，粮食市场重新开放，至年底粮食成交量为440吨。粮价小麦每公斤1.60元；玉米0.80元；大米2.40元。1963年10月，甘肃省粮食油脂议购公司天水分公司成立，开始了粮油议购议销业务。1964年1月至1965年10月共议购各种粮食77.5吨，油料20.5吨，油品1.23吨；议销各种粮食2806.5吨，食油590吨。1966年至1976年粮油议购议销停止。1981年3月，天水市议价粮油公司成立，1983年粮食实行多渠道经营后，扩大了市议价公司的经营自主权。1985年议购粮食2370吨，议销2915吨。1987

年，同全国十多个省、市、区开展了粮油议价贸易业务。全年调进大米、小麦、玉米等粮食 2850 吨；调出蚕豆、豌豆、箭豆、荞麦等 995 吨，经营总量达到 6714.5 吨，比上年增长 41.5%。1990 年，由于外省蚕豆、箭豆等价格大跌，市场大米、糯米、麦粉销售不畅，致使经济效益大幅度下滑，3 年累计亏损 30.71 万元。

### 第三节 农村粮油购销

#### 统购统销

1953 年 10 月和 11 月，中共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分别发出关于粮食实行统购统销的决议和命令，境内开始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统购粮食的对象是农村生产粮食的余粮户。1954 年 7 月，天水市正式成立了粮食征购办公室。按照天水专署规定：余粮一般征购 75%~85%。当年实际入库统购粮食 3145 吨。统购工作基本结束后，在摸清缺粮的基础上，坚持“缺多供多，缺少供少，不缺不供”的原则，开始粮食统销。全年销供农村粮食 1490 吨。1955 年 3 月，国务院决定在全国范围内试行粮食定产、定购、定销（简称“三定”）的办法，自 1955 年起 3 年不变，增产不增购。至 10 月底，天水市“三定”到户工作全面结束。当时全市 4 个乡、2.9 万人，播种面积 10.97 万亩，总产 9180 吨。当年统购任务 305 吨，实际入库 3655 吨，为任务的 12 倍，人均 125.7 公斤。实销粮食 3455 吨，为 1954 年的 2.32 倍。1957 年，继续执行“三定”政策和“以丰补歉实行少销”的方针，全年实际入库粮食 755 吨，占任务的 170.43%。农村返销 405 吨。1958 年，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在粮食生产上批判“粮食增产有限论”，宣传“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夸大主观能动作用，助长了浮夸风，虚报粮食产量，导致粮食征购任务一增再增。当年实际入库粮食 36925 吨，仅完成全年任务的 77%，但已占当年粮食总产的 24.36%，许多公社购了过头粮。1959 年，粮食较上年减产 13845 吨，减产幅度为 9.14%。实际入库 54930 吨，占地区下达任务的 94.71%，占总产的 39.89%。虽然创造了粮食入库的历史最高纪录，但也成为后几年农村社员生活极端困难的重要因素。1960 年春季，农村社员普遍靠国家供应。除在食堂吃几两粮外，以野菜代食品充饥，出现了人口外流、浮肿病、非正常死亡等现象。

1963 年 9 月，实行“统一收购，统一销售，统一调拨，统一管理库存”的

“四统一”管理体制，用工业品向农民换购余粮，重新开放关闭多年的粮食市场。在粮食的生产和分配上，实行“按劳分配，多产多留，多劳多吃和少购少销，增产不增购”的政策。当年粮食丰收，全市总产达 9545 吨，较上年增产 20.98%。全年征购入库粮食 1988 吨，即超额完成了任务，又未影响群众生活。1965 年 10 月，中共中央决定实行粮食征购任务一定三年的办法。天水市在实行第一个“一定三年”期间，征购基数由 620 吨调整为 650 吨。3 年累计入库 2250 吨，年均 750 吨，超额 15.38% 完成任务。1968 年，执行第二个“一定三年”。专区分配天水市年征购任务基数 850 吨，3 年实际入库粮食 3940 吨，超交 1390 吨。1965 年至 1970 年 6 年间，天水市共返销粮食 260 吨。其中 1966 年至 1970 年五年仅返销 20 吨，基本实现了接新粮以前只购不销。1968 年完全做到只购不销，为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以来所仅见。1971 年 8 月，中共中央又决定从 1971 年起将粮食征购基数改为一定 5 年不变。5 年共入库粮食 29790 吨，占征购任务的 106.11%。其中 1975 年入库粮食 9145 吨，创历史最高纪录。1976 年粮食因灾减产 40%。当年入库粮食 3955 吨，只占入库任务的 43.25%。由于粮食减产，加之 1975 年又出现高征购，致使 1976 年农村缺粮人口增多，全年返销粮食 1280 吨。1977 年又购又销的生产队达 773 个，占全市总队数的 77.45%。当年返销粮食 4345 吨。1978 年又返销 1750 吨，人均 26.8 公斤。1980 年 10 月，省政府决定：从 1980 年度开始，实行粮食“定购、定销、差额包干，节约留用，一包三年”的办法（即农村粮食购销差额包干办法）。天水市 3 年包干任务为 2250 吨，每年 750 吨。这 3 年累计入库粮食 2415 吨，超额完成任务。共返销粮食 2040 吨。1983 年，全市粮食大丰收，总产达 18062 吨。全年入库粮食 2280 吨，为历年来最高的一年。不仅完成当年包干任务，还收回历年外欠粮食 200 吨。农村销售按返销、借销、议销三条渠道供应，全年共返销 340 吨，借销 10 吨。地区安排天水市返销 650 吨，借销 100 吨的指标有较大节余。1984 年，粮食持续增产，总产 18721 吨，比丰收的 1983 年还增产 3.65%。当年入库 1450 吨，其中超购 610 吨。

#### 合同定购

1985 年 1 月 1 日，中共中央发布 1 号文件。规定从 1985 年度开始，取消粮食统购，改为合同定购。1986 年把公粮也纳入合同定购范围，同时提高了定购价格和实行定购粮补贴化肥差价。1987 年又实行奖售化肥、柴油和发放预购定金的“三挂勾”政策。实行合同定购的 1985 年，因粮食减产，实际入库 4450 吨，只占任务的 75.36%。1986 年粮食增产 1.04%，定购任务完成



108.74%。1987年实行“三挂钩”政策后，入库粮食5625吨，超额完成定购任务。1985年，自然灾害严重，夏粮大面积减产，当年返销粮食1053吨。1986年，农村生活十分困难，全年返销粮食3885吨，基本解决了缺粮户问题，控制了人口外流。1987年对受灾较重的关子等9乡重点作了返销，全年返销粮食5992吨。1988年1月，省政府决定：从1988年起到1990年度，省对地、地对县实行“五包干”，即粮食产量、收购、销售、调拨、财政包干。并从4月1日起调整提高了部分粮食定购品种收购价格，每50公斤小麦提高1.5元。同时增加了粮食挂勾物资奖售的数量。天水市下达秦城区收购包干任务5000吨。区上向下逐级签订订购合同，落实订购任务5145吨，占包干任务的103%。1988年，粮食生产获得较好收成，全年入库5855吨，占包干任务的117.1%。并及时兑现了奖售物资。1989年3月，省粮食局通知调整和提高了一部分定购品种比例和收购价格，每百公斤小麦再提高3元。这一年，粮食入库5643吨，超额12.86%完成订购包干任务。1990年6月，全区16个乡镇连续遭受暴雨、冰雹和大风袭击，农作物受灾面积达15万亩，仅小麦受灾损失9000吨。粮食部门及时从回销粮指标中拿出100吨，作为灾区夏种籽种。由于灾区人民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加上秋粮丰收，全年总产仍达14.3万吨，比上年增产19.17%。年末实际入库粮食5517吨，超额完成包干任务。并兑现奖售化肥1103吨，柴油165吨。在大抓粮食入库的同时，及时安排受灾群众生活，供应返销粮5636吨，占包干指标的76.68%。

### 菜农供应

1955年前，郊区菜农缺粮时，自行到粮食市场购买。1955年，天水市对城南菜农开始实行补差供应。即蔬菜队以每人每年210公斤计算，除去自产粮食，不足部分由国家供应。三年困难时期，蔬菜队人均口粮标准降为150公斤。1962年，粮食形势好转，菜农口粮标准逐步提高，开始实行包干补供办法。到1969年，全年包干补差指标为685吨（每人每月成品粮13公斤），指标一次到户，分月打粮。1974年，对蔬菜基地生产队实行定面积、定产量、定交售任务、定自产粮食、定吃粮标准的五定办法。由粮食、商业部门每年检查一次执行情况，实行指标管理。1978年，23个老蔬菜基地队包干指标核定为958.5吨。23个新蔬菜基地队人均口粮标准按200公斤计算，补供粮食656.8吨。1980年，新老基地46个，共有12484人，补供口粮1541吨。1982年，蔬菜基地队实行包产到户责任制。1983年蔬菜产销放开，菜农自产自销，议价成交，口粮仍按补供标准供应。1986年起，实行菜粮、菜油挂勾供应办

法。秦城区全年补供口粮 1604 吨，发放蔬菜奖励粮票 185 吨，较好地落实了菜粮挂勾办法。1989 年 4 月起改为以证代票供应办法，使菜农和城市居民一样持证分月打粮，直到 1990 年底结束。

## 第四节 城镇粮油供应

### 口粮供应

1954 年开始对一般居民发粮证，凭证购粮，数量、品种不限。结果出现销量不断上升。1955 年 4 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紧整顿粮食统销工作的指示》精神，天水市建立了按户核定供应量的办法。同年 8 月又改为按其劳动差别、年龄大小等情况分等定量，以户为单位发给购粮凭证。具体分为九个不同等级的供应标准。天水市于 1955 年 9 月制定出《天水市口粮定量标准》，并于 10 月份对全市居民核发了新的粮食供应证，具体标准是：特重体力劳动者 30~25 公斤（分三个等级），重体力劳动者 24.5~16 公斤（分三个等级），轻体力劳动者 19~16 公斤（分三个等级），居民、机关干部及其他脑力劳动者：成人 15~14 公斤，大中专学生 17.5~16 公斤，儿童 13.5~3 公斤。这种办法一直持续到 80 年代末，期间 1958 年至 1962 年国家先后进行过减人压销、降低标准、缩减补助用粮等办法来解决供需矛盾。其中 1961 年 8、9 两月，由于粮食脱销，天水市居民的月口粮供应压到 11.5 公斤。1963 年 8 月份起恢复到 13 公斤。供应标准分别为：特重体力劳动者 26~23 公斤；重体力劳动者 20~17 公斤；轻体力劳动者 16~14 公斤；大中学生 15~14 公斤；干部及其他脑力劳动者（含 10 岁以上儿童）13 公斤；9 岁以下儿童 12.75~3.5 公斤。此后粮证（俗称面本本）实际成为城市人的命根子，宁舍金钱不舍面证的事时有所闻。1973 年，推广旅大市粮食部门改革工种粮食定量管理经验。将职工口粮定量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基本口粮（每人每月规定为 14 公斤）；一部分为工种补差粮（如规定特重体力劳动者口粮定量 27 公斤，工种补差粮即为 13 公斤）。将基本口粮归到户，核在家庭购粮证上，凭证买粮。工种补差粮归单位掌握，每月由单位、车间班组，按职工当月实际从事的劳动工种发给工种补差粮票。

1988 年，甘肃省对粮食的生产、收购、调拨、销售、财务实行“五包干”政策，一包三年。天水市下达秦城区定量人口 3 年的粮食销售包干指标 9404.75 万公斤，实际销售 10166.25 万公斤，超销 761.5 万公斤。1990 年包

干指标为 3257 万公斤，实际销售 3168.7 万公斤，节余 88.3 万公斤。

### 食 油

天水解放初期，食油在市场上自由贸易。1954 年 10 月开始，国家对食油的供应实行凭证不限量销售。1957 年 12 月起每人每月定量供应食油半斤（16 两秤，下同），1959 年每人每月供应 4 两。1964 年每人每月供应 3 大两（10 两秤，下同）。1981 年在国庆节期间每人增供半高价油 1 市斤。1982 年又由只在国庆节供应半高价油改为三季度内城镇定量人口每人每月增供 1 市斤。这种半高价油的供应一直延续到 1987 年 3 月停止。90 年代初，食油开始敞开供应。

### 行业用粮

天水市行业用粮（油），在五六十年代主要供应对象是天水市酒厂。1975 年后，除酒厂外，实行计划供应的单位，工业达到 25 家，年计划批供粮食 10876.5 公斤；商业有国营饮食服务公司所属食堂和 9 个集体饮食单位所需粮油。截止 1989 年底用粮指标共 157.5 万公斤。实际销售 28 万公斤。按 3% 比例供应食油 8400 公斤。糕点业，1984 年前用粮，主要是天水食品厂一家，以后又增加了两家。1989 年统计，3 家糕点业年计划供应粮 55 万公斤。副食业用粮，主要是天水豆制品厂，年供应大豆 13.44 万公斤。酿造业用粮，主要有天水食品厂、奶牛厂和豆制品厂 3 家，年供应指标 90 万公斤，实际销售 87.65 万公斤。上列食品商业用粮，到 1992 年 4 月底全部停止供应，改供议价粮油。

### 粮油票证

票证种类：（一）票类，天水市流通和曾经使用过的粮、油票有全国通用粮票、甘肃省地方粮票、天水市食油票、天水市工种补差粮票、秦城区菜农粮油票、农副产品奖售粮票、生猪奖售饲料票、军用供给粮票、军用价购粮票、军用粮定额支票、豆腐票。（二）证类，天水市居民粮油供应证（俗称粮本）、离休老干部、高级知识分子粮油供应证、工商行业用粮供应证、市镇饲料粮供应证、菜农粮油供应证、缺粮农民口粮供应证、市镇居民粮食供应转移证、农村粮食供应转移证、军用粮油豆供应证。

使用范围：全国通用粮票，1955 年 11 月 1 日起开始在天水市流通，供出省和省外来的城市流动人口购买粮食、副食品使用（粮票内含食油，下同）；甘肃省地方粮票与全国通用粮票同一时间在天水市流通，供省内城市流动人口使用。以上两种粮票，到 1990 年末还在使用；天水市食油票，1956 年市油

脂公司印发，居民和工商用油户凭票在天水市范围内购油，1957年11月作废；农副产品奖售粮票，1961年甘肃省统一发行，1985年停止使用；居民粮油供应证，1955年印发，以户为单位，每户一本，用于购买定量粮油，直到1990年还在使用。

## 第五节 储 运

### 粮油储存

建国前的粮食仓库，分为聚点仓库、集中仓库和收纳仓库三种。前两种仓库用于集储全县征收的粮食，建于县城所在地；后一种仓库主要用于分散征购，设在城郊及重点乡镇。民国31年（1942年）前，天水有聚点仓8幢，容量4万石。1942年后，国民政府粮食部拨款在天水增建仓库57幢，容量57690石。至解放时仍有仓库18幢。

天水解放后，军管会接管了体育场仓库4幢，容量750吨；青年南路粮库（今龙城饭店所在地）仓库3幢，容量1600吨；东关官墙里聚点仓8幢，容量2000吨；北关仓库（今区粮食局北关粮店）2幢，容量250吨；陈家庄陕西义园仓库（今五里铺小学）1幢，容量150吨。1950年，中央粮食总局提出“三年解决仓容，五年改善仓储”的总方针及“重点修建新仓，检查修补旧仓”的计划。1951年5月，天水专署拨款，在天水郡（今长仪厂）修建大型仓库3幢（灵源仓库），容量4万石（折2900吨）。1951年底竣工交付使用。1953年，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后，粮库存量迅猛增长，仓容不足更为突出。国家在财政并不宽裕的情况下，尽量筹措资金，投资兴建国家粮库。一是苏式仓4幢，容量6000吨；二是房式仓9幢，容量15550吨；三是简易仓23幢，容量11900吨；四是土圆仓两座，1972年建造，80年代中期报废；五是机械化仓库2幢，容量2000吨；六是成品库，分布在市区各粮店，结构不一，总面积384平方米，容量57.5吨。

截至1990年底，全区有农村粮管所8个，粮站17个，仓库37幢，总仓容量达30495吨。

### 粮油调拨

解放前的粮食运输，属自由调拨。由于交通不便，要经过多次中转，主要靠车拉、畜驮、人背、肩挑等办法。市场之间转运，通常为牲畜日行的路程，一般相距四五十里，远的亦不超过百里。东路粮来自马跑泉、社棠镇、甘

泉寺，以玉米为主，其中社棠有少量大米；西路粮来自牡丹、三十甸子等地，以小麦、玉米为主；南路粮来自兴隆、平南、天水镇及西、礼、徽、成等县，以小麦为主，玉米次之，大米及其他杂粮居第三位；北路粮范围最广，且数量最多，主要来自云山、金集（这里是两个主要转运点），除当地粮食外，大部分来自清水、通渭等县，以小麦、高粱为主。民国30年（1941年），来自各路的粮食共1.3万多石。

解放后，随着城市建设的不断发展，人口不断增加，粮油缺口逐年增多，当地粮食生产又低而不稳，每年都需从外地调进各种粮油二三万吨。从调入的粮食来源看：1980年以前，从徽县、两当调入的以小麦为主，玉米、大米次之；西和、礼县、清水等地以玉米为主，小麦次之。80年代中期后，随着进口粮逐年增加，小麦主要来自北道转运站和河西地区，大米则来自湖南等省。1985年地改市后，农村所、站库存粮食，多为当地征购粮及从北道转运站调入用于返销的玉米。城市所需面粉，由市五里铺粮库调入。油品自解放以来主要由天水榨油厂调入。油料亦全部调天水榨油厂加工。

## 第四章 物 资

### 第一节 机 构

境内物资经营管理机构，始建于1970年。在此之前，凡市属生产、基建、维修等所需物资，全部由地区物资局供应。1970年8月15日，天水市革命委员会决定，正式成立天水市物资局，为革委会直属局，业务上受地区物资局垂直领导。1983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将天水市物资局改名为天水市物资供应公司，由政府职能部门变为经济实体。1985年1月11日，天水市政府决定：市物资供应公司、二轻供销公司、二轻经理部3个单位联合成立天水市生产资料服务公司，为县级建制，隶属市计划委员会领导。为了保持物资渠道的畅通，有利于上下衔接，公司同时挂天水市物资局、天水市二轻供销经理部牌子，并刻制天水市农村建设物资供应公司印章。同年4月3日，天水市生产资料服务公司通知，市生资供应公司和农村物资供应公司合并，设立天水

市生产资料市场，三枚印章同时启用，即一套机构，两个牌子，三枚印章。同年7月底，秦城区委决定，将原二轻供销经理部仍归口区二轻局管理。成立天水市物资总公司秦城分公司。保留物资局和农村建设物资供应公司名称，属区直单位。仍为一套机构，两个牌子，三枚印章。1986年2月1日，经区政府批准并颁发天水市秦城区物资局和天水市物资总公司秦城分公司印章各一枚，从当年1月1日起启用。原天水市物资局和天水市生产资料服务公司印章同时作废。1990年11月27日，区政府研究决定，成立天水矿产品产销公司，为全民企业，隶属区物资局领导，与金属材料公司合署办公，两个牌子，一套机构。

## 第二节 经营管理

### 物资种类

天水市物资局经营物资分为6大类，即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产品、轻工产品、建筑材料及木材。1975年，经营品种规格共1610个。其中金属类313个，机电类1083个，化轻类163个，建材类21个，木材类30个。1985年，成立起生产资料市场后，经营范围扩大，品种规格增多，共计1902个。其中金属类274个，机电类1013个，化轻类407个，建材类146个，木材56个，日用百货6个。同年，统配部管物资共25种。其中秦城区物资局经营19种：钢材、木材、水泥、铜、铝、铅、锌、锡、生铁、铜材、铝材、废钢铁、汽车、硫酸、纯碱、烧碱、橡胶、轮胎、导体。1990年，根据市场需求变化，经营品种规格813个。主要有基建用钢材、木材、水泥，专营各类汽车、摩托车、汽车配件及其他建材、化工产品。

### 物资储运

1971年成立储运组，负责全部物资储运工作。1981年，实行进、销、存“一条龙”管理。仓储管理的基本原则是，中转储存好国家物资，做到收发迅速，质量完好，数量准确，安全可靠，面向生产，方便用户，高效低耗，手续简便。仓储管理制度，有建局初期制定的包括各业务职能环节的《天水市物资局工作制度》，1978年修订的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各项规章制度，之后又多次增补完善的各项制度。其中尤以1986年修订的21类人员《岗位责任制》和《仓库管理制度》较为全面、细致。物资运输，以公路运输为主，运输工具全依赖汽车。建局初期，中转供应物资主要从天水地区物资局北道

仓库进货，大宗物资或专料实行就厂（站）直拨直供，以减少中转环节和迂回运输，地产杂木、水泥、焦炭、生铁等按地区物资局分配指标，从林场、产厂直提入库或用户自提。运输车辆，1971年，市物资局有载重汽车2辆。主要承担地区物资局北道仓库、火车站、小陇山林场的进货。在物资到货集中、运量大、时限紧时，则向运输部门雇用车辆。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中转物资数量不断增加。1980年，市物资局先后增购载重汽车6辆，以满足运输需要。以后，由于生产企业自有运输车辆增加，对物资部门的运输压力减轻，1984年市物资局的自有车辆调减至4辆。在本单位货源不足时，亦承担社会运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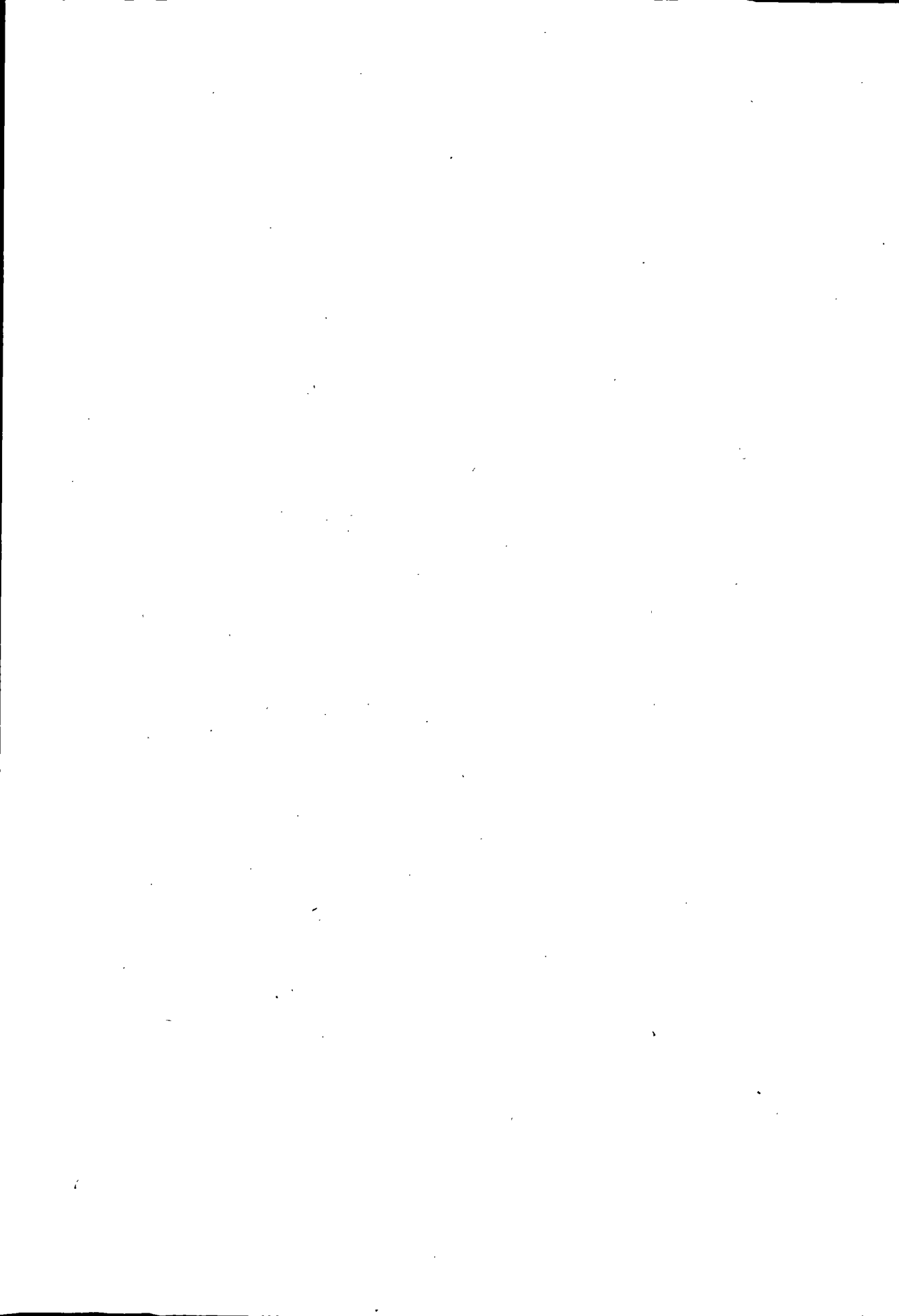
### 物资供应

根据“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和“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的指导思想，物资供应工作遵循的原则是按照计划，保证供应；保主保重，照顾一般；区分经营状况，择优供应；按照经济区划，组织供应；管供管用管节约等等。

物资购进，一是对国家分配的 plan 内货源，力争全部拿到；二是积极组织计划外货源；三是加工改制，调剂串换；四是紧缺物资，求援协作。80年代开始，计划外货源所占比重逐年增加。1985年全区计划外购进735万元，占总购进的71.8%；1990年，计划外购进1513万元，占总购进的92.8%。

供应状况，1971年至1990年的20年，市（区）物资局供应钢材、木材、水泥3种物资近25万吨，年均供应1.25万吨。销售总金额1.33亿元，年均665万元。1990年销售额1886万元，比1971年增长7倍。盈余总额308.5万元，年均15.4万元。1990年盈余26.2万元，比1971年增长87倍。累计上缴国家利税246.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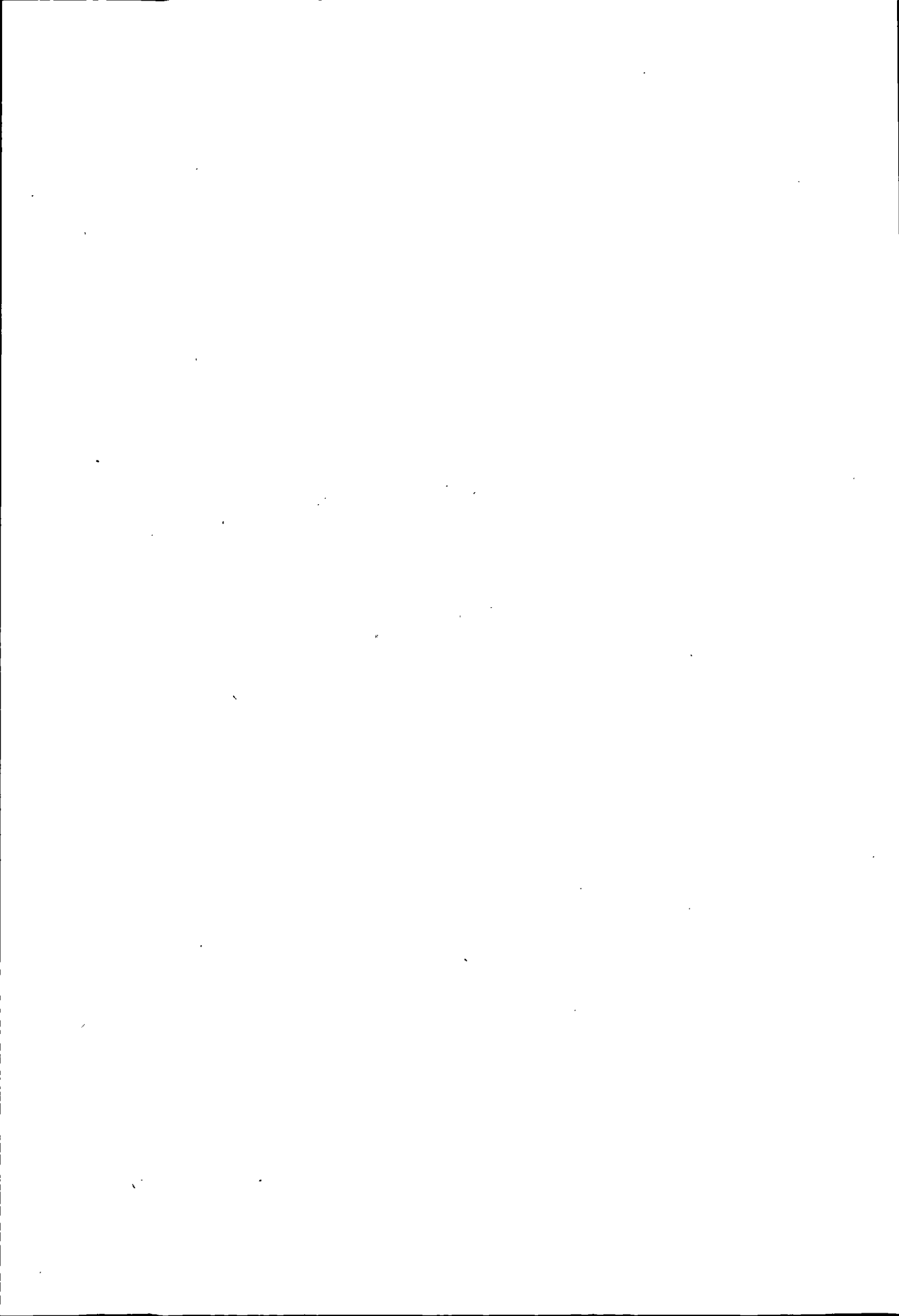


355-



# 第七编

## 交通邮电



# 第一章 道路、桥梁

## 第一节 古道

**陇关道** 是由甘肃通往陕西的一条古道。由陕西翻越陇山(古称陇坂)至街亭,分为两股,一股由陇城镇向西。一股折而向南,经清水,沿牛头河出峡渡渭,折向西至天水城(今秦城),再向西至关子镇,沿藉河逆流而上至甘谷古坡,向北沿河谷至甘谷境内渭河川道,西至陇西、临洮、兰州等地。此道后来发展为著名的“丝绸之路”。

**“丝绸之路”南线** 是古代横贯欧亚大陆的一条中西交通国际商道。其中经过秦城境内的路线,称之为“丝绸之路南线”。秦城是“丝绸之路”南线上的一个重镇,是西去东返的必经之地。当时奔走于丝路上的官员、使者、商贾、僧侣等,都在秦城停留驻足,曾有“驰命走驿、不绝于明月,胡商贩客,日款塞下”之盛。

**陇南故道** 陇南故道是秦陇入蜀的主要通道之一。具体线路是自陇关越陇坂西行至张川,折而南至清水,再西南过渭水至秦城、礼县、西和,南到成县、折东行至徽县,再东过两当到陕西凤县,再南行直达汉中,过连云栈道入川。这条道路虽转弯较长,但却是入川唯一较坦荡的道路。当年诸葛亮六出祁山伐魏,“北定中原”即走此路线。

另一条入蜀道,是由秦城至祁山,经西和至成县,进入陕西略阳入蜀。还有一条入蜀道是由秦城经西和、成县,从文县东南行,越摩天岭(青塘峡)入平武、江油直达成都平原。这是由故道转入羌氏道入蜀的路线。东汉光武帝平定隗嚣后,命大将岑彭、吴汉攻取上邽(今秦城)、西县后,南攻巴蜀及邓艾偷渡阴平都是从这条古道进军的。

唐乾元二年(759年),杜甫由秦州去同谷(成县)入川,据考证是由秦城出发,沿赤峪河谷南行,经皂郊、店镇、平南、铁堂峡、盐官、祁山、长道、古堡(法镜寺)到西和,再继续南行,经青羊峡至同谷,经硬湾,折西南行达虞关,再西行至长举县(略阳),南达成都,这说明陇南故道和秦城通

四川的道路一直是畅通的。

**秦州——秦安——静宁州线** 这条线路自秦州北行至崔家石滩渡渭河，经中滩，石佛镇至秦安，再北行经秦安莲花镇至静宁州，被称为北大路。

**秦州——两当线** 由秦州东南行至马跑泉，折而南经甘泉、党川、百花川、利桥至两当。再东南行到陕西凤县，接陈仓道入汉中。这是条只能人、畜行走的小道，沿途山高林密、崎岖难行。享有“东方塑像馆”之称的麦积山石窟和旅游风景区仙人崖及石门山都在这条线路上。

**秦州——清水线** 由秦州东行至马跑泉，过渭水东行至社棠，折北行经草川铺到清水。再北行到马鹿镇接陇关道去长安。此线即“丝绸之路”的南支线。

**秦州——祁山堡线** 自秦州西行至三十甸子，折而南行，进入普岔峪，再南行至牡丹园，经木门道至卤城（盐官）到祁山堡，南接陇南故道。这条路线即蜀建兴九年（231年）诸葛亮第二次出祁山时，在天水、卤城与魏军周旋，设伏兵射杀魏大将张郃的古道。

**秦州——徽县线** 自秦州南行经皂郊、娘娘坝至李子园，再过高桥、麻沿河到江洛镇，折东行到徽县进入陈仓道。这条路较走故道为捷，但山大沟深林密，道路十分险峻。

**秦州——礼县线** 自秦州南行经皂郊堡，折而西南行经平南川、天水镇、罗家堡、祁山堡、长道镇至礼县。礼县西入宕县，南控仇池，东临祁山，北依木门，是秦州西南战略要地。

**秦州——甘谷线** 从秦州西行上中梁山，经韩家湾、凤凰山、甘谷东三十里铺到砂石坡，下山到甘谷。

以上诸古道为人走、畜驮的捷径，可以缩短行程。

## 第二节 驿道

我国古代的交通大道均称驿道。陇关道是自长安通往西域中经秦州的主干道。汉设驿亭，隋设驿站。驿站设有驿长和驿夫，备有车马和饭舍，供旅行者使用。隋唐时期，全国设1639个驿站，其中秦州境内有8个，站距大致30里，秦州驿是其中的一驿站，其址在今秦城区西南郊莲亭附近。宋设“急递铺”，每隔十里设一“急递铺”。今境内仍有东西十里、二十里、三十里……七十里铺村，就是当年建制的遗存。军事情报昼夜兼程，铺铺换马，数铺换

人，每天递送四百里，风雨无阻。白天急递时鸣铃，夜间举火，以示信号。路上一切行人当听到铃响，看到举火时，都要让路躲开，远避路旁。元时驿站称“站赤”，秦州站配备驿马 150 匹，伏羌站备驿马 140 匹。明代自秦州向南疏通了隋唐时期通成县、徽县、两当入陕西去汉中的故道。明清之际，对陇南故道上的栈道都进行了修缮，保障了自秦州南行驿道的畅通。在秦州北关设有城驿碑，载明西至伏羌 120 里，东至清水 130 里。清代称驿道为官路。在秦州的驿站设秦州所，属秦州直隶州管理，配备驿马 20 匹，驿夫 150 人。自秦州西行，十里平闰铺，又十里佛公铺，又十里花洞铺，又十里夕阳铺，又十里焦家滩铺，又十里骆驼峰铺，又十里青隐铺，又十里关子岭铺，可见当时道路交通已相当发达，行旅和运输十分方便，为后来公路的开拓打下了基础。当时的秦州城“商旅辐辏，货物云屯”，号称甘肃的“埠邑”。东越关陇，经关中而进中原；西走狄道（今临洮）、兰州，远至河西及青海；北往静宁、平凉，抵宁夏、内蒙；南入汉中，直达成都。清末举办邮局后，驿站自行废弃，驿道也渐渐荒没阻塞、中断。但省县之间、县际及县乡之间，驿道仍在沿用。官府不再重视办驿站（馆），而私人在驿道上开设的旅馆、货栈逐渐发展起来。如城西天水井、银坑、三十甸子、六十铺、关子镇，以南兴隆镇等地的“脚骡店”、“马车店”和货栈一直到本世纪五十年代初仍在开业。

### 第三节 公路

民国 8 年（1919 年）开始，陇南镇守使孔繁锦以天水城为中心，兴修了向周围各县辐射的大车路。9 年（1920 年），陇南地区大地震后，政府用“以工代赈”的方式，征调民工兴修了从天水经罗家堡、盐官、长道、西和县城至洛峪集、麟麟山、王家楞的大车道，长 300 余华里。11 年（1922 年）春，兴修了从天水经云山镇、远门镇、白驼到清水县城，又折而北经阎家店、马鹿镇、越关山至固关镇的道路，长 500 余华里。同年秋，兴修了从天水经兴隆镇、娘娘坝至江洛，再东行经徽县、永宁达两当的大车道，长 500 余华里。12 年（1923 年）修通了自天水西经五十里铺、关子镇、甘谷，再西经盘安镇、洛门镇到武山县城，长 200 余华里的大车道。23 年（1934 年）10 月以后，西北公路交通战略地位提高，从而加快了天水公路建设的速度。在这一时期所修的公路有以下几条：

**华双公路** 是天水第一条过境汽车公路。西北起自华家岭，东南行经通

渭、秦安到达天水城，再经娘娘坝、徽县、两当至陕西凤县双石铺，简称华双公路，全长411.3公里，境内长79公里，是天水经陕西去四川的干线公路。该路于民国21年（1932年）开工，至民国27年（1938年）12月底全线建成通车。

**天洮公路** 自天水西行走中梁，经甘谷、武山、陇西、渭源到临洮，全长254公里。于民国25年（1936年）开始修建，民国30年（1941年）12月全线奉令停工。解放后人民政府组织民工全线建成通车。

**天北公路** 是由天水近郊的天水郡东到北道埠的一条公路，长21公里。民国32年（1943年）2月开工，天水县政府征调沿路民工，沿藉河川南部山麓自天水郡至马跑泉修筑，于同年底建成，定名为天泉公路。1946年宝天铁路建成通车后，天泉路向北延长，过渭河至北道埠，改路名为天（水）北（北道埠）公路。

1949年8月8日，天水市军管会成立了交通处，彭绍辉军长兼处长。组织公路职工和广大群众，迅速抢修公路、桥梁。接收的公路有华双路、天洮路（今天定路，此路当时只通到甘谷）、天马路（此路当时缺桥少涵）、天泉路（今天北路）4条。至1950年底，共修复桥梁24座，涵洞23孔，路基113处，水毁或缺陷路基8处。经一年的抢修，华双公路全线恢复通车。天洮路的修复，是由天水县人民政府动员组织沿路罗玉、新阳、藉口及关子四个乡39个自然村的男女劳动力1648人次进行修治，使之通了车。与此同时，天水市人民政府还组织动员石马坪乡群众，搭修城西藉河便桥。

**天牡公路** 该路自天水郡往西经环城、太京、藉口和铁炉乡的楸子滩，折向南到秦岭乡，再迤东南至牡丹乡政府驻地，全长43.3公里。1956年3月，在原古道西大路的基础上，动员沿路群众，以民工建勤的方式修建。至1957年底，天水郡至楸子滩段26公里修成通车。楸子滩至牡丹乡段是在以后的几年内逐段续修，全线贯通的。之后，政府多次对天牡路进行技术改造、维修、铺设柏油等工程措施。

**樊罗公路** 是秦城区南部的一条重要区级公路。东起大门乡的樊家窑，往西北经大门、汪川，至礼县境内的罗家堡，地跨秦城、礼县两个县区，全长31.8公里，秦城区境内长29.7公里。该路是1957年原天水县从徽县接收来的一条未修通的简易公路。接管后，天水县政府组织沿线群众，于冬闲时搞民工建勤，修成宽4.5米，可以勉强通行马车、汽车的简易公路。在1962年、1970年、1972年和1986年的整修中，进行截弯取直、降低坡度、加宽路面

等一系列工程措施，现可通客、货车辆。

**罗牡公路** 牡丹篆咀村至礼县罗家堡，全长 20 公里，中经古战场木门道。

1949 年 8 月至 1990 年底，计修建乡级公路 8 条，总长 120 公里，全区 22 个乡镇，468 个自然村通了汽车，占应通车总数的 82%。另有太牡、店牡、华店等乡级公路尚未修通。

**国道、省道** 通过秦城区境的国道及省道共有 5 条，总长 170 公里。

**A310 线** 该路东起连云港市，往西延伸至秦城区天水郡村终点，长 1534.8 公里，秦城区境内长 9 公里。

**A316 线** 该路起自福建省福州市，过秦城经中梁至甘谷、武山、陇西、临洮，止于甘肃省兰州市，秦城区境内长 48 公里。

**S306 线省道** 自秦城区徐家店至甘南合作，秦城区境内长 30 公里。

另有省道 S207 线，即华双公路，境内长 79 公里。

## 第四节 公路养护

### 一、公路养护

民国 30 年(1941 年)，交通部在水天设立西北公路管理处，成立养路道班。管理养护秦安至娘娘坝路段，长 105 公里，设五个道班，105 个养路工。天北路设一个道班，养路工 15 人。天洮路未设道班，仍有沿路附近群众义务养护。

1951 年开始，实行以民工建勤办法养护公路。至 1956 年，境内的华双、天北路，以道班养护为主，群众建勤养护为辅。1959 年实行农民代表工制，并分配了各公社的养护路段。1971 年组建养路工 26 名，养护市辖的县级公路。重点投资养护的有天牡路、藉关路、盐秦路，其它乡级公路属一般养护。辖区内的国道省道由天水公路总段养护。

1985 年后管养里程 25.79 公里。有养路工 82 名，设养路道班 14 个，重点养护 144 公里。

### 二、公路绿化

从民国 29 年(1940 年)开始，年年在公路两旁的水沟以外，单行植树，株距 5 米，树种为柳树。至民国 32 年(1943 年)，华双公路植树已达 124272 株，至 1949 年公路两侧的宜林路段已柳树成荫。为了解决树苗来源，天水工务段建立苗圃 4 处，计 25.3 亩。

解放后,把道路绿化作为养路的一项重要内容。1970年3月,铁道部、交通部、林业部联合发出了关于加强铁路、公路绿化的通知。1971年12月13日,省交通邮政局又发出了加速公路绿化的通知。提出凡公路部门在公路沿线栽植树木,树权和收益归国家所有。县社公路沿线发动群众植树,收益归社队所有。1975年,加快了对天水周围的天牡公路、定天公路、华双公路秦安至天水段绿化步伐。1980年植泡桐树1073株。1982年植白杨树1117株。1983年植白杨树1433株、泡桐3577株。1984年植泡桐树12938株。1985年植白杨、泡桐树1307株。1987年植白杨及泡桐树428株。1990年植泡桐及柳树等7830株。天牡公路共植各种树木97680株。自新华印刷厂至太京路段已成林荫大道。

## 第五节 桥 梁

### 藉河天水郡大桥(简称西大桥)

西大桥位于华双公路183公里645米天水郡与坚家河之间藉河上。民国27年(1938年)曾建有单车木架桥,计40孔,长103米。1951年,由西北军政委员会交通部公路局第一工程总队第一工程队设计施工。桥型为钢筋混凝土排桩连续版桥。20孔,长164米,净宽7米,两边人行道各1.2米,荷载汽20级。1951年7月6日开工,当年12月15日竣工。用水泥263.6吨,钢筋72.3吨,投资166815元。这是建国后在天水境内修建的第一座永久性公路大桥。

### 藉河五里铺大桥(简称东大桥)

东大桥位于五里铺与七里墩之间藉河上。东接A310线国道,是由市区通往北道的重要桥梁。结构为钢筋混凝土排桩架连续版桥,计22孔,长186.6米,净宽7米,两边人行道各0.75米。荷载汽10级,拖15级。1957年春动工,当年10月竣工通车。投资22万元。进入80年代,按照城市总体规划,该桥已不适应城市发展的需要,决定将原桥拆除重建。1989年11月15日至12月24日,由当地驻军84802部队工兵营将原桥炸毁,重建新桥。结构为钢筋混凝土微拱排桩连续版桥。桥墩为单排三桩式,10孔,长204.4米,宽18米,两边人行道各2米,比原桥高2.88米。用水泥1086吨,钢材339吨,木材490方,沥青130吨。1990年11月竣工通车,投资350万元。荷载汽20级,拖100级。



### 藉河南大桥

该桥位于市中心大众路通过的藉河上，北通广场、工农路、与华双公路连接，南与天北路相接，是市交通网络的重要桥梁。结构为空腹式钢筋混凝土双曲拱桥。主拱圈为等截面悬链线双曲拱。桥墩为重力式制动墩台，两端各筑明控基础式墩两个。两岸各设一孔长15米少筋微弯版工型梁（南岸一孔系1986年建，投资26.9万元）与滨河路立交。六孔，孔跨36米，桥长225.7米，宽9米，两边人行道各2米。1975年4月动工，1977年建成通车，投资164万元。荷载汽15级，拖80级。

### 关子藉河桥

该桥位于藉关路14公里577米关子镇藉河上。结构为三肋钢架桥。3孔，孔跨25米，桥长89.78米，净宽7米，两边人行道各1.25米，属中型桥。1987年4月10日动工，1988年1月14日竣工通车。用水泥400吨，钢材35吨，木材233方，总投资521961元。荷载汽20级，拖100级。

### 五十铺金家河桥

该桥位于藉关公路0公里430米五十里铺村金家河上。桥长94.72米，净宽7米，两边人行道各0.75米。结构为部分预应力连续版钢筋混凝土中型桥。用钢材61吨，水泥445吨，木材199方，投劳71594个工日，总投资82.5万元。1991年10月10日开工，1992年5月14日竣工。荷载汽20级，拖100级。

### 天水郡南沟河桥

该桥位于天牡路0公里561米天水郡西南沟河上，是一座钢筋混凝土中型坦筋拱桥。长94.3米，宽7米，两边人行道各1米。1976年2月21日开工，同年9月28日竣工通车。5孔，孔跨16米。上部为钢筋混凝土连续版梁，下部钢筋混凝土柱桩。荷载汽15级，拖80级。投资22.68万元。

### 韦家沟桥

该桥位于天牡路8公里65米韦家沟河入汇藉河口处。是一座三肋钢架空腹式箱型组合台桥，属中型桥，长72米，净宽7米，两侧人行道各1.25米。于1986年3月18日开工，同年11月14日竣工。用钢材23.5吨，水泥696吨，木材1334.3方，投劳6.1万个工日，以工代赈款31.15万元。

### 东关罗玉河桥

该桥位于天七路1公里370米东关罗玉河上，是一座跨越市区罗玉河上的钢筋混凝土桥，在市区交通网络中占据重要位置。1952年10月修建，1965

年7月7日遭受特大洪水冲毁，1966年重建，于4月13日开工，7月1日竣工通车。投资14.08万元。结构为1孔，孔跨23米，两头边孔各8.05米。上部为双悬臂梁，下部为钻孔灌注柱桩。长39.2米，净宽7米，两旁人行道各1.5米。荷载汽13级，拖60级。

1988年4月28日动工，在原桥北侧修建复桥，同年12月25日竣工。桥长41.4米，宽9米，两旁人行道各0.25米，荷载汽20级，拖100级。为钢筋混凝土桥。

### 北关罗玉河桥

该桥是华双公路在天水北关跨越罗玉河的石台墩钢筋混凝土简支梁桥，2孔，长21.8米，荷载汽10级。1950年11月5日开工，12月28日竣工通车，投资16002元。1965年7月7日被特大洪水冲毁，当年重建，于1965年11月开工，1966年4月25日竣工。结构为双悬臂简支四梁式砼结构，四圆柱式砼桥墩，桥长39.2米，用钢材45.789吨，水泥140吨，木材248立方，投劳21419个工日，投资18.6万元。荷载汽13级、拖60级。

## 第二章 运 输

### 第一节 运输工具

秦城境内是秦王朝开发较早的地区，道路发展比较快，交通工具多用车。车的牵引多以马、牛畜力为主。史书对先秦时天水秦仲拥有的车、马曾有这样的记载：“有车辚辚，有马白颠”。三国时期，诸葛亮发明“木牛流马”，在今秦城及陇南一带运送军需，这是对运输工具一大改进。至民国年间，架子车及胶轮马车在秦城始现，并有为数较少的机动车辆。1949年解放后，拖拉机、汽车机动车辆陆续出现，80年代后机动摩托车、三轮车、客货汽车大量增多，马车全部淘汰。

#### 一、人力、畜力运输工具

自古以来，偏僻农村全靠人背、畜驮。其工具有背架、背斗、扁担、花轿及滑竿等。滑竿是二人抬运输工具，出现于抗日战争时期，多为四川人经

营，供城市少数富商、公子等人享用。解放后，除滑竿、花轿消失外，以人力为主的背架、背斗、抬（担）筐和骡、马、驴驮仍是农村运送粪土、庄稼的主要工具。甚至赶集、走亲戚也离不了它。

## 二、人力、畜力车

有手推独轮车、木轮畜力车、木轮加蓬客运马车、胶轮马车、架子车、自行车、东洋车（黄包车）等数种。

**手推木轮车** 俗称推车子。独木轮，平行木网格架，双把，单攀。载重100公斤左右。起源于三国时期（木牛）、盛行于明、清、民国时代。解放后，广大农村及城市搬运还在使用。1952年成立天水市搬运社时，该社有手推木轮车176辆，60年代由于架子车的大量出现，这种车逐渐被淘汰。

**木轮畜力车** 该车是木排架，双木轮，双辕。解放后，出现过在木轮上钉上铁瓦或胶皮，以增强耐磨性。经改制，在车箱上安装拱型蓬盖，用蓝布遮罩装饰，从事客运。

**胶轮马力** 解放后，秦城区出现以骡马拽拉的两轮胶车，至1958年又改制成四轮胶车，载重二至三吨。该车结构以木质为主，兼用铁件。木排架，双木辕，轴及轮胎箍是铁质，两个或四个充气胶轮。加轴承，转动灵活轻便。

**架子车** 于1952年在秦城始现。木排架，双把，单攀，铁轴，充汽轮胎。分轻型及加重型两种。载重500~1000公斤，适应于城乡短途运输。这种车型由木轮改为汽胎轴承轮，是秦城区运输工具的一大进步。由于该车多具优点，至今在广大农村及城区得以广泛使用。

**自行车** 于1930年左右传入秦城区，解放前数量不多，至1970年已普及城乡，现约有四万余辆。

**黄包车** 该车来自日本，所以民国时期人称东洋车。该车多为黄色装饰，又是富豪、商人、妓女等租包，故名黄包车。有两个较大的充汽轮胎，车下盘上接车斗，可乘坐两人，两车把，一人扶把拽拉，解放后被淘汰。1990年后，出现了脚踏三轮黄包车，城区约有300余辆。

## 三、机动车

**汽车** 民国14年（1925年）陇南镇守使孔繁锦从上海买回小汽车一辆，为天水汽车之始。当时小车只能东通五里铺，西到三十甸子，南去兴隆镇，北至仁寿山。民国18年（1929年），陕西一辆商用汽车载货来天水，是天水通行货运汽车之始。

1952年以前,由于我国还没有汽车制造厂,使用的汽车全靠国外进口。在秦城出现的汽车有英、美产的大、小道奇、雪佛莱、万国等。苏联产的吉尔、嘎斯等。1952年我国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制造出解放牌卡车后,城区出现了解放牌汽车及黄河、130等大小载货车和北京吉普车。70年代,从日本进口的车有扶桑、丰田、五十铃、三菱等卡车。从匈牙利进口的车有司塔车。80年代,东风牌载货大卡车制造出厂,现在社会上用的载货大卡车,大都是东风牌和解放牌车。面包车有我国和日本制造的,种类很多。小轿车在80年代前多为苏制伏尔加、国产上海等型号,80年代后,国产桑塔纳、标致、切诺基和进口皇冠、蓝鸟、雪铁龙等型号的小车大量出现,并有少数奔驰等名牌车。

**拖拉机** 境内拖拉机出现于1958年,主要用于农业生产。随着时代的发展,到1977年已出现多种型号的拖拉机。有两轮手扶拖拉机,四轮带拖斗的小型、中型、大型拖拉机。动力有15、25、40、54马力。还有履带式推土、铲土、挖土拖拉机。拖拉机不仅用于农业生产,而且来往于城乡,参加社会运输。

**摩托车** 80年代前,仅有为数不多的偏三轮摩托车。80年代后大量出现,有两轮、偏三轮、后三轮和轻骑四大类。其中有国产嘉陵、黄河、幸福、峨嵋、渭阳、木兰等型号。还有日本进口的铃木、雅马哈等型号。

秦城区机动车辆统计表

车 型	大货车	大客车	小客车	小货车	特种车	摩托车	机板车	合计	驾驶员人数
数量(辆)	1422	343	646	403	133	275	77	3799	4933

## 第二节 运输业

民国时期,天水运输主要是靠人背、畜驮,畜力车运输,不但运量小,而且劳动强度大。兴修汽车路后,始有汽车运输。但由于当时汽车数量少,抗日战争爆发后,汽油短缺,汽车运输满足不了运输的需要。政府决定:“利用人力、畜力运输,以补机械运输之不足”。因此,兴起了畜力胶(木)轮车运

输。民国 28 年（1939 年）甘肃成立了车驮管理局，管理官方及民间货物运输，同时整修驿道和大车道，驿运再度兴起。民国 31 年（1942 年），天水成立驿运站，负责接送过往驿运车辆、客商和对外物资的输出及军需品的转运。

### 一、民间运输及货栈

民国 28 年（1939 年）成立了天水县运输同业公会，有会员 66 人。永合店经理汪学仁任公会主席。这时民间商业性运输组织如骆驼行、过载行、脚行、马车店有较大发展，计有云集店、裕兴店、德盛店、实泰店、同义店、公盛店、福盛店、贞元店、天兴店、钰泰店等（见表）。南北往来的马帮、驼队每日有三四百头，每日吞吐量 30 吨上下，沟通了甘川物资交流。每年秋末至第二年春初，宁夏、张掖、武威、民勤，古浪、永靖等地商运驼队，源源不断向天水运来食盐、冰碱、甘草、大黄、发菜，又从天水运出铁货、茶叶、纸张、糖、花生、花椒、姜皮、绸缎、布疋。商驼运输促进了天水经济的发展。

天水骡马、驼店一览表

店 名	地 址	经 理 人	备 注
云集店	坚家河	张云亭	骡马店
裕兴店	坚家河	张裕兴	骡马店
赵家店	坚家河		骡马店
德润店	北 关	吴星拱	骡马店
三益店	北 关	刘树德	骡马店
德盛店	伏羲路	武信黄	骡马店
实泰店	伏羲路	张介臣	骡马店
贞元店	人民路	赵文卿	骆驼店
天兴店	人民路	陈乐村	骆驼店
钰泰店	西坊市巷	赵德生	骆驼店

过载行是天水贸易发展的媒介。川、汉的糖、纸、药材转运至兰州、凉州；兰州、凉州的水烟、药材转运到川、汉。曾有“拉不完的秦州”之说。

天水私营胶轮马车共 19 辆，鸿远木料厂 3 辆，天成木料厂 2 辆，天泰木

料厂 2 辆，坚家河车麻子 4 辆，马家下头阮海龙 2 辆。这些车多属自车自赶，自己揽货承运。运价随行就市，由车、货主面议而定。专业运输骡马年约七、八千头，骡车约 500 余辆，外地运货而来的骆驼每年约 4000 余峰。

政府对胶轮马车的管理办法，由车户在县政府社会科登记注册，到警察局领发牌照，把牌照钉在车上，再到同业会编组，每月交会费。

## 二、汽车运输业的兴起

天水汽车运输业，是随着华双公路华天段（华家岭——天水）的修通开始的。民国 24 年（1935 年），兰秦汽车路修通后，甘肃省府决定，先登记商营汽车 50 辆，进行客货运输业务。接着天马公路（天水——马鹿镇）建成，开始汽车营运。民国 28 年（1939 年），西北运输管理局在水天设立汽车站，开始办理汽车营运业务。民国 35 年（1946 年）设立北道埠汽车站。民国 30 年（1941 年）办理天水至兰州对开客运业务。民国 38 年（1949 年）1 月，营运路线增加天水至汉中，长 393 公里；天水至宝鸡，长 322 公里；天水至广元，长 580 公里；天水至徽县，长 152 公里。这些线路均有天水汽车站办理客、货运业务，当时的客运全为卡车。

民国 36 年华双路客车班期表

班 车 线 路	起 讫 点		里 程 (公里)	行 程 天 数	班 车 及 辆 数
	起	讫			
天 广	天水	广元	580	3	
兰 天	兰州	天水	327	2	每星期 2、4 各对开 1 辆
天 徽	天水	徽县	152	1	每星期 4 各对开 1 辆
天 汉	天水	汉中	385	2	每星期 2、5 各对开 1 辆
天 宝	天水	宝鸡	322	2	每星期 1、4 各对开 1 辆

随着汽车运输业的发展，私营汽车运输业也相继发展起来。天水私营汽车运输业主要是兰州私营汽车第三队，其中天水私营汽车 6 辆。初期的私营汽车运输，没有专门的管理机构，也没有统一的制度，由车主自找货源，自定运价，自行核算，自负盈亏。

天水私营汽车登记表

车 号	车主姓名	住 址	籍 贯
370442	段素清	青年北路 23 号	福建仙游
710331	王 忠	新民巷 5 号	河南信阳
610243	王仁山	共和巷 33 号	山东掖县
600885	谢守文	砚房背后 46 号	陕西华阴县
600686	李富贵	弥陀寺 42 号	河北大兴县
602319	王泉林	北城根 1 号	河南巩县

私营汽车商栈有日新货栈，在解放路白家巷隔壁；新龙商行，在北关（现软木厂）；晋裕商行，在今榨油厂。私营货物从外地运来后，停住在栈、行内，由栈、行办理停车，住宿，销售货物，代客购货，承揽货运等事宜。商栈、行按营业总金额的 5% 收取佣金。

搬运装卸事业，民国时由贫苦的劳动人民担任，约有 40 多名装卸工。用人背肩扛的方式出卖劳力挣钱养家糊口。有手推车工人 175 人，一人一车，分布在各货栈、行、店铺之间。如北关脚骡店较为集中的元兴恒、三益合等货栈为一个点，搬运装卸工经常有 20 多人聚在此处找活干。中城巷货栈较多，又是搬运装卸工人聚集的一个点。坚家河的云集、裕兴等骡马店，东关鸿运木料厂（今天水酒厂）附近，也是搬运装卸工人的聚集点。他们零散作业，各不关连，收入微薄。阴雨连绵无活干时，常有断炊之虞。另有拉“东洋车”的工人 12 人，因乘客少，收入有限，生活也很贫困。

1949 年 8 月 3 日天水解放后，天水军管会交接处接收中国石油公司天水站等单位不能使用的破烂汽车 109 辆，其中能行驶的仅有天水汽车站的美产小道奇、雪佛莱等 7 辆。当时往返于天水北道火车站之间，经营客运的只有一辆小道奇卡车，大部分旅客乘马车或步行。天水至秦安是最长的客运路线 59 公里，每天只放行一趟客货混装的卡车，以行李包裹为座。1951 年下半年，对私营及单位自营汽车进行清理整顿，对车主和车辆作了登记，固定了停车场地。单位自营车登记的有 13 辆，其中铁路第一工程局 8 辆，西站 2 辆，汽

车厂及汽车管理所各 1 辆，天水石油站 1 辆。平均载重量 3.5 吨，年货运量 224405 吨，货运周转量 1224405 吨公里。私营汽车登记的有 6 辆，即崔宝珍 1 辆，是 1944 年产的万国牌；李书云 1 辆，是 1941 年产的雪佛莱牌；徐克勤 1 辆，1941 年产的道奇牌；唐福祥 1 辆，是 1941 年产的道奇牌；唐获梓 1 辆，是 1941 年产的道奇牌。平均载重量 3 吨，至 1955 年只剩下 3 辆，年货运量 7466 吨，货运周转量 194103 吨公里。1956 年私营汽车并入新成立的天水国营运输公司。单位自营汽车自实行三统（即统一货源、统一运价、统一调配）后，即停止对外营运业务。1953 年上半年，省运输委员会从兰州调来私营汽车第三队（简称“甘三队”）来天水参加运输，有汽车 50 辆。下半年又从兰州 10 个私营汽车队抽调 87 辆汽车，在天水成立甘肃省私营汽车十一队。对参加运营的车辆实行“三统”管理。到 1956 年，“甘三队”大部返回兰州，“十一队”调整到平凉，剩下的 10 辆汽车并入天水国营汽车运输公司。1956 年 1 月 1 日天水运输公司成立。货运以长途运输粮食、建材、煤炭、食盐等大宗物资为主。客运除三辆大客车外，其他的以货车代替，开放客、货混装车。客、货运价，执行省交通厅 1956 年 5 月 1 日颁发的《甘肃省公路汽车客、货运价及杂费费率》标准。

### 民间运输

建国初期，在汽车动力不足的情况下，以畜驮、手推车、马车等民间运输工具，承担了大量的社会物资运输，保障了城、乡人民生活日用品的供应，有力的支援了人民解放军进军兰州、徽县、两当等地的解放战争。仅 1949 年 9 月，从天水运至定西的军粮达 2 万石（1200 吨），同年 12 月，转运调拨给兰州民用粮为 9800 石，对解决军用和民食都起了重要作用。

1950 年，开始修建天兰铁路，川陕沿线的宝鸡、广元、成都和兰州、平凉、靖远等地的胶轮大车有 46 辆相继来天水搞运输。由于货源充足，这些车辆常驻天水。他们分散经营，自找货源承运。1951 年西北营运联管会成立天水分会，对胶轮车进行登记，制发统一路证，分配货源，当时主要是运粮。1952 年分会撤销，成立天水联运站，编为天水私营第一运输队，开始实行统一货源，统一运价，统一分配的“三统”政策。1955 年联运站撤销，成立天水群众运输业务所，直接领导运输队。1955 年，广元、成都等地的 25 辆胶轮车来到天水，自愿加入运输队，后秦安的 7 辆也加入运输队，至此天水市运输队共有 122 辆胶轮车，平均每辆载重量 1.7 吨。从 1956 年 3 月份开始，对民间私营运输业进行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于 8 月 1 日成立天水市第



一运输合作社，有胶轮车 113 辆，职工 208 人，牲畜 345 头。年底完成货运量 121258 吨，货运周转量 573270 吨公里。1962 年以后，社会闲散劳力增多，他们购买架子车，从事搬运工作，直到 1964 年参加搬运装卸人员有增无减。1965 年市人委第 10 次行政会议决定，对运输业进行整顿，重新登记发证，登记发证的架子车 660 多辆。将居住中城、西关的人员编在一起，成立市运输一社。将住在大城、东关的人员编在一起，成立市运输二社。市郊公社运输队的 54 人并入二社。1966 年 8 月，两社合并成立天水市运输合作社，社址在工农路。有从业人员 247 人，架子车 231 辆，驴 164 头，汽车 2 辆，固定资产 62700 元，公共积累 67900 元，社员股金 13000 元，年完成货运量 94658 吨，货运周转量 764993 吨公里。

### 汽车货运

1958 年县、市合并后，市搬运公司有汽车 10 辆，其中嘎斯车 4 辆，解放车 3 辆，吉普车 1 辆，雪佛莱车 1 辆，小轿车 1 辆。1959 年成立汽车队，年营运收入 308271 元，实现利润 57814 元。1962 年市、县分开后，公司有汽车 5 辆，16 个吨位。在管理上，试行单车核算利润奖制度，使调度、技术、司机三方与效益挂钩，奖罚兑现。年货运量 3312 吨，货运周转量 228921 吨公里。1965 年公司汽车增加到 17 辆，其中嘎斯车 1 辆，解放车 6 辆，跃进车 10 辆。年完成货运量 12613 吨，货运周转量 472670 吨公里。同年省上给市运输合作社分配来解放牌汽车 2 辆，自卸解放牌汽车 1 辆，共 12 个吨位。1965 年下半年随着水毁工程的恢复和国家“三线”建设的开展，运输业呈现一派繁荣景象。至 1966 年，市属运输业共有汽车 20 辆，63 个吨位。

### 汽车客运

随着城市建设地发展，市区客运愈显迫切。为了解决市内交通问题，1958 年天水专署着手试办城市公共无轨电车。电车制造由天水汽车修理厂承担。在材料、设备不足的情况下，工人和技术人员日夜工作，打制车壳，自制零件。经一个月时间，装配成功“红旗牌”无轨电车 1 辆，7 月 1 日举行试车典礼。电车自东门外进入市区内，至红旗剧院（今华西大厦）门口停车。这辆电车虽属首创，但因质量不佳，行速很慢，未能达到设计要求。为此，天水专署又投资 50 万元，从上海购回电车两辆，于 1959 年 10 月 1 日，又举行通车典礼。此后，公共交通业务交由天水市搬运公司代管，线路延长到东十里铺至天水郡桥头。据 1960 年元月至 11 月统计，共输送城市乘客 54 万多人次，收入 21634.56 元。1961 年电车停运。1962 年以两辆电车交换兰州市运输公司

松花江牌大桥车四辆，划归天水市城建局管理，并成立了天水市公用事业公司，公司下设公共汽车站。从此，开办了市区至北道埠的公共汽车营运业务。1965年，公共汽车站改为天水市公共汽车公司（地址在东桥头），有客车8辆。1966年，省建总公司分配给市上客车10辆，共18辆，主要营运天北线和市内红旗剧院门口至暖和湾。1969年，公共汽车站与天水运输公司合并，1971年又划归天水市运输公司。1974年5月又开辟了天水至关子镇、天水至铁炉、天水至店镇3个公社的农村公共汽车路线。1975年完成客运量41300人次，客运周转量42万人公里。1976年，市属专业运输有货车34辆，客车36辆，其中市运输公司有货车26辆，联运一公司（运输合作社）有货车5辆，市运二社有货车3辆。年完成货运量13.14万吨，客运量582万人次，实现利润10.9万元。1968年后，市场上又出现了人畜力架子车（人拉套驴车）个体营运户。同年8月成立天水市第二运输合作社。1969年4月，天水专区胶车队合并于市运输公司，计有马车40辆，人员106名。到1976年市运输公司有胶车47辆，牲畜234头。1977年2月，公共汽车公司与市运输公司分开，成立天水市公共汽车公司。将36辆客车、1辆货车，全部移交给市公共汽车公司。1980年8月，将市运司胶车队的马车及牲畜全部处理，并报市政府批准，撤销了胶车队。至1984年，交通系统有货车93辆，426吨位，年货运量10万吨，有客车10辆，373个座位，年客运量76万人次。1980年城区有客车50辆，城市营运路线有3条，全长37公里。1路车由红旗剧院门口至北道火车站，长18公里，沿途设停车站20个。2路车由东十里铺至暖和湾，长12公里，沿途设18个停车站。3路车由红旗剧院至新华印刷厂，长7.5公里，沿途设11个停车站。1984年，增加4路车，由红旗剧院经石马坪沿南山根至七里墩，5.5公里，每小时放车1次。1982年起，市运输公司开放的农村长途公共客车营运路线有天水至关子镇，54公里，每日一班；天水至皂郊，17公里，每日四班；天水至兴隆镇，25公里，每日二班；天水至藉口，20公里，每日二班；天水至铁炉，32公里，每日二班；天水至店镇，27公里，每日二班。1990年底，3个公司有各种汽车185辆，客货车营运收入60多万元，比1984年增长92%。1987年局所属公司搞融资经营，第一运输公司从西安汽车出租公司租进10台波罗乃茨小轿车，成立出租汽车公司，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 航空运输

1985年5月15日，天水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甘肃兰天航空联合服务公

司天水营业处”。该处为县级单位，编制 10 人，办公地址设市交通局。一次性投资 15 万元，用于基建和购置设备。航线是兰州至天水，从 1985 年 9 月开航，每周放班机二次。开放到 10 月，由于乘机旅客少，经济效益不佳等原因而停飞。

### 机关及个体运输

1975 年 6 月 27 日，成立市机关车辆管理办公室，对机关的车辆实行统一管理。当年市机关及企事业有车单位 24 个，各种运输车辆 40 辆。年完成货运量 2230 吨，民间运输量 60 多万吨。1979 年有车单位增加为 61 个，各种运输车辆 127 辆，463.5 个吨位。年完成货运量 2.6 万吨，民间农副业运输车辆 498 辆，年完成货运量 40 万吨。1984 年提出允许城乡个人或联户购置机动车辆、拖拉机，从事各项运输业务。政策公布后，个体运输业发展迅速。至 1985 年底，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个体户共有各种汽车 476 台，其中货车 369 辆，客车 92 辆，特种车 15 辆，拖拉机 1256 台，人畜力架子车 150 辆。汽车年完成货运量 4.06 万吨，民间运输年完成货运量 79.95 万吨。1990 年，货车增加到 504 辆，年完成货运量 14.95 万吨，货运周转是 1753.6 万吨公里，比 1979 年分别增长 4.5 倍和 10 倍。民间运输完成货运量 96.5 万吨，比 1979 年增长 136%。

## 第三节 路政管理

民国 30 年（1941 年）9 月，在天水设立汽车管理站。在华双公路经过的天水郡设天水郡管理站，还在天泉公路十里铺设十里铺管理分站。归交通部公路总局第七区公路工程局领导。

新中国成立后，设立天水汽车管理站，隶属西北交通部公路局监理科领导。1951 年 8 月，天水汽车管理站下设天水郡和东十里铺分站，属省交通厅公路养护处领导。1952 年改为华双公路天水管理站，增设北关汽车管理站。1956 年改名为甘肃省天水公路交通站。1958 年，市、县合并后，东十里铺站和北关汽车管理站撤销，改名为甘肃省天水专署交通运输管理局天水车辆监理站，站址设在水天郡。1966 年至 1976 年“文化大革命”的十年中，监管机构 and 人员曾多次撤、并，制度遭到破坏，养路费无法征收，车辆检验和驾驶员审验无法进行。当时管辖的公路有 8 条，计 176 公里。其中华双公路 180 至 246 公里，计 66 公里；徐礼公路 0 至 30 公里，计 30 公里；天七公路 0 至

4公里,计4公里;天泉公路0至25公里,计25公里;樊罗公路0至24公里,计24公里;娘李公路0至10公里,计10公里。管辖车辆单位28个,汽车248辆,956.75个吨位。有畜力车单位17个,68辆车,156.5个吨位,有拖拉机单位18个,18台。1985年,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共有汽车476辆,其中货车369辆,客车92辆,特种车15辆。拖拉机1256台,其中大中型218台,小型1038台。人畜力架子车150辆。1990年管辖的汽车597辆,其中货车562辆,客车35辆。拖拉机1565台。个体、联运户运输汽车72辆。

运管费,1985年完成7.44万元,1990年完成15.65万元。客运附加费,从1988年开始征收,当年完成5.28万元,1990年完成6.12万元。拖拉机养路费1985年完成2.01万元,1990年完成13.19万元。代征税金1985年完成13.35万元,1990年完成46.22万元。

## 第三章 邮 电

### 第一节 机 构

古代邮政机构称“驿亭”、“邮亭”。早在隋、唐时期,境内就设有秦州驿,其址在今市郊西南莲亭、天水郡附近,有驿马150匹。唐杜甫在他的《秦州杂诗》中说:“今日明人眼,临池好驿亭……”,就是对秦州驿亭的描述。

清道光三年(1823年),在秦州城设立秦州民信分局。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设立秦州邮政局,开始收寄平信、挂号信和普通包裹等邮寄业务。

民国2年(1913年)7月,秦州邮政局更名为天水邮政局,局址在今解放路邮电所,办理函、包、汇业务。城乡设有西站、大城、关子等邮政代办所。民国5年(1916年)天水电报局成立(局址在今劳动路关帝庙内),开始收发电报,主要办理电报及电话业务。民国34年(1945年)冬,天水电信局设于北山上的报房、长途台、机务站迁入西关三新巷7号租用的民房内,1950年迁入劳动路。

1950年2月,天水县析置天水市,天水县的邮电业务由天水市邮电局管理。邮政、电信分设两局。1952年9月,邮政、电信合并为天水邮电局,局

址在今解放路邮电所。1954年元月，位于民主西路的邮电大楼（现迎宾餐厅处）建成后，迁入新址办公营业，同时将邮电局旧址改为解放路邮电营业处，改西站邮亭为营业处。同年8月增设太京、天水郡营业处。1955年11月，成立天水市邮电局。1962年元月，撤销天水市邮电局，其业务由天水专区邮电局代办。1985年7月后，秦城区邮电业务由天水市邮电局办理。设在境内的基层邮电机构有七里墩、天水郡、皂郊、平南、天水镇、汪川6个邮电支局及解放路、建设路、石马坪、北关、李子园、娘娘坝、苏成、大门、太京、中梁、关子、藉口、牡丹、杨家寺14个邮电所。

## 第二节 邮 政

### 函 件

天水邮政创办初期，办理的函件有信函、明信片、印刷品、新闻纸、商务传单、货样等类。后逐渐增办快信、挂号信等项业务。

民国2年（1913年）1月裁驿归邮，衙署文件交邮局递寄，次年6月开办寄递军队公件。民国9年（1920年）9月，开办替者文件业务。民国27年（1938年）2月，开办代收货价信函及存局候领业务。民国36年（1947年）3月，开办保值保价邮件业务。

1950年8月开始，信函可装寄现钞和有价证件及保价函件。1953年1月1日，停办国内快递函件业务。1957年，开始办理县级以上党、政、军机要件邮递。1960年10月1日起，开办邮寄粮票、布票、油票、粮食户口关系转移证件及团组织证件六种票据。1968年2月10日起，停办向国外及香港、澳门邮寄摄影胶卷业务。1969年4月1日起，取消存局候领业务及现役战士平信免费的规定。1980年4月恢复存局候领业务。1984年10月1日恢复义务兵免费邮寄平信业务。1987年11月开办邮政快件业务。1989年底，天水市邮政局函件业务包括信函、明信片、印刷物、盲人读物、特挂信函、银行挂号信、存局候领、代收货价、保价信函、整寄整付、零寄整付、义务兵免费平信、烈士遗物免费邮寄、邮政快件、有声信函等。

### 包 件

包件分为包裹和快递小包两种。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包裹限重5磅（2.27公斤），易污损、爆炸品、鸦片烟土等不准交寄。

民国5年（1916年）2月起，包裹限重每件五基罗（公斤）。民国25年

(1936年)2月起,开办小包件业务,每件限重1公斤。民国31年(1942年)10月起,开办国内图书小包件业务。民国33年(1944年)8月起,收寄苏联及印度包裹。民国36年(1947年)4月,兰州经天水至双石铺公路沿线各邮局,开办特快包裹业务。

解放后,包件业务量增加,民用包裹,每件限重5公斤。纸质品包裹,每件限重5公斤。快递小包,1962年8月2日起,每件限重500克,整体不能拆开的限重1公斤。保价包裹,贵重物品,邮局负担保价额补偿的责任。1981年8月6日起,保价包裹分甲乙两类,凡手表、怀表、金、银、外国铸币、珠宝玉器、金银首饰品为甲类保价包裹,其余为乙类保价包裹。另外还办理航空包裹,代收货价包裹,国际及港澳包裹,棉布棉纱包裹,粮油包裹,军需品包裹,药品包裹等。

### 汇 兑

汇兑包括普通汇款和电报汇款两种。

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天水开办汇寄银钞业务,每笔限额10元。民国5年(1916年)1月起,乙类局(天水为乙类局)每笔限银元50元,民国20年(1931年)1月开办定额汇票业务,分5元、10元、15元、20元四种。民国21年(1932年)2月起,天水开办电报汇款业务。

解放后,开办了普通汇款、电报汇款、高额汇票和送汇业务。自1980年12月26日起,500元以上汇款按高额汇款处理。1981年8月1日起,高额汇票每张改为5000元。

### 储 蓄

民国32年(1943年)8月,成立天水邮政储金汇业分局,办理邮政储金业务。民国36年(1947年)6月撤销。

解放后,于1949年10月1日,天水邮局开办小额储金业务。1950年8月起,邮政储蓄只限私人。1953年9月停办储蓄业务。1986年7月1日起,天水市邮局开办邮政储蓄业务。相继七里墩、解放路、建设路邮电支局、所也办理邮政储蓄业务。自1988年9月10日起,开办保值储蓄业务。

### 集 邮

集邮是随着邮票的出现,兴起的一项收藏与研究邮票的文化活动。天水集邮活动始于抗日战争爆发后,沿海工商界和文化界人士大量涌入内地。特别是陇海铁路延伸到天水后,出现了许多集邮爱好者。1983年,天水设集邮台,1984年设集邮门市部,主要经营集邮票、集邮品和集邮用具。1984年12

月 8 日，成立天水市集邮协会。

### 报刊发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报刊由出版社自办发行。发往外埠报刊自行包装交邮局寄递。新中国成立初期，报刊发行称之为“报刊推广”，1957 年改称为报刊发行。1949 年 12 月，中央人民政府出版总署确定报社发行与邮局合一，即邮发合一。天水市报刊发行自 1953 年 1 月起，实行定期定额计划征订发行办法。1955 年办理报刊发行零售业务。同时开始在较大工厂企业、机关学校建立报刊征订发行站。1989 年底，全区有社会报刊发行站 15 个，发行员 21 名。

### 邮 路

步班邮路。原称步差邮路，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改称为步班邮路。起初，步差邮路大都采取商旅往来的路径，沿途村镇划分为站，每站距离以百里为限，步差每日约行 30 里，负重 30 公斤。

光绪三十二年至三十四年（1906 年—1908 年），开辟秦州至徽县，兰州经秦州至清水步差邮路两条。民国 34 年（1945 年），开辟天水至定西步差邮路，逐日班，昼夜兼程，途经会宁、静宁、隆德。1949 年天水解放前夕，天水有步差邮路三条，即天水至陇西、天水至清水、天水至徽县。

1956 年组织农业社邮递员投递报刊信件。1965 年试行亦工亦农劳动制投递工作，农村投递路线随之增加。1976 年至 1981 年步班邮路相继取消。

畜力班邮路。畜力班邮路分为邮差邮路和雇用邮路两种。民国 23 年（1934 年），有天水至皋兰（骡）、天水至凤翔（骡）、天水至平凉（大车）三条畜力班邮路。民国 32 年（1943 年），有天水至定西、天水至两当两条马班邮路。新中国成立后，天水有畜力班邮路五条，即天水至陇西、天水至北道埠、天水至清水、天水至秦安、天水至礼县。1955 年至 1956 年，相继取消天水至北道埠、天水至西和、天水至盐官、天水至清水畜力班邮路。

自行车邮路。1953 年开辟农村自行车投递路线。1956 年试行亦工亦农劳动制，加强农村邮路建设，自行车邮路有了新的发展。

摩托车邮路。1966 年天水开始有摩托车邮路，后经设、撤的不断变化，到 1989 年底，天水市仅保留 30 公里市内摩托车邮路。

航空邮路。天水自民国 18 年（1929 年）开办航空邮件业务以来，一直没有航路，所收寄航空邮件，均按去向分别发往兰州、西安交航空运递。1985

年8月，天水至兰州民用航线开通，但不办理邮件业务。

自办汽车邮路。民国34年（1945年）6月，开辟甘肃省第一条自办汽车邮路天水至双石铺231公里，为不定期班。同年9月西延至兰州，构成兰州经天水至双石铺600公里长途自办汽车邮路，为三日班。同年在天水设一等邮政汽车站，管理天水至马营163公里，天水至双石铺231公里两条自办汽车邮路。

1952年9月，兰州自办汽车邮路由西北军区军邮局负责开车运送邮件。同年10月撤销天水邮政汽车站。1955年改天水至北道埠驮班邮路为自办汽车邮路22公里。1975年9月，试开天水至西和（经礼县）自办汽车邮路256公里，昼夜兼程，逐日班。后于1978年12月撤销。到1989年底，自办汽车邮路仅留天水至北道埠一条22公里。

委办汽车邮路。民国32年（1943年）底，开辟兰州至天水委办汽车邮路369公里，为7日三次班。天水至双石铺231公里，为7日二次班。天水解放前夕，因战事多，兰州至天水邮路中断。1949年8月26日兰州解放，8月30日恢复通邮。

1953年开辟天水至秦安57公里、天水至徽县152公里两条委办汽车邮路。1955年开辟天水至双石铺231公里、天水至通渭131公里、天水至成县135公里委办汽车邮路三条。1956年开辟天水至西和87公里、天水至礼县97公里、天水至庄浪132公里、天水至张家川99公里、天水至清水87公里五条委办汽车邮路。1957年开辟天水至平凉275公里委办汽车邮路一条。1964年开辟天水至藉口23公里委办汽车邮路，为逐日班，1970年延伸到牡丹乡。1972年9月开辟天水至李子园56公里逐日班委办汽车邮路。1976年开辟天水至关子镇43公里委办汽车邮路。1980年开辟天水经秦安至莲花城二级干线邮路96公里。1983年将天水至成县邮路改为天水至武都286公里委办汽车邮路。同年底将天水至双石铺邮路改为天水至两当199公里汽车邮路。

火车邮路。民国35年（1946年）1月，陇海铁路宝（鸡）天（水）段通车，4月22日起开办邮运。1952年天（水）兰（州）铁路通车，至此，东起连云港，西至兰州的陇海铁路全线贯通，在甘肃境内有415公里邮运。1985年4月1日，开辟天水至西宁一级干线火车邮路564公里，由509/510次火车承运。1989年底，天水邮路总长1277公里，其中自办汽车邮路22公里，委办汽车邮路1103公里，摩托车邮路36公里，自行车邮路116公里。



## 投 递

投递分城市和农村两类。市区划分为四个投递段，信差 4 人，步行投递。民国 36 年（1947 年）天水市区快信日投两次，1953 年天水市区有 5 个城市投递段，后又增加为 7 个自行车投递段。日出两班，行程 104.9 公里，投递 616 户。1964 年城市投递段增加为 8 个，1979 年增加为 14 个，到 1985 年发展为 22 个投递段，日投两次，上午 9 点半，下午 3 点。

**农村投递** 天水邮政开办初期，四乡村镇无邮政机构，农民很少寄信，若寄信，步行到城里投寄。后设关子镇等几处邮政代办所。1956 年实行社队邮递员制度，建立农村邮路 5 条，乡以下的信函投递，由乡政府自行解决。乡村邮路 66 条，邮递员 72 名。1989 年底，农村邮路 7 条，长 163 公里，投递路线 72 条，长 1906 公里，投递覆盖率为 85%。

## 邮 戳

邮戳又名日戳。秦州早期邮戳为长方形。中华邮政时期，干支戳停用，改为边缘及内线均为虚心的圆戳，直径 26 毫米。民国 37 年（1948 年）5 月 25 日起，甘宁青邮政管理局开始使用“资费已付”戳记。1955 年天水开始使用“邮资已付”戳记。邮电部邮政总局于 1957 年规定邮戳戳面为圆形，直径 25 毫米，刻少数民族文字者为 30 毫米，内圆直径为 15 毫米，字钉在正中，戳面形成上下两个环形带和两个月牙形。戳面文字为仿宋体，自左至右排列，阿拉伯数字用细线条体自左至右排列。1989 年天水市局更换为邮政编码邮戳。

## 第三节 电 信

天水开办的电信业务包括电报、长途电话、市内电话、农村电话及微波电话等。

### 一、电 报

**电报网路** 民国 5 年（1916 年）1 月，天水电报局成立，当时核定为三等局，开始输电报业务。当年架通天水到兰州报路一条。民国 8 年（1919 年）开通天水至清水报路，民国 9 年（1920 年）2 月，架通天水至陕西凤翔跨省报路一条，电报可直通西安。民国 12 年（1923 年）8 月，架通天水至碧口报路，沿途开通天水至成县、成县至徽县、成县至武都报路。民国 14 年（1925 年）4 月，架通天水至秦安报路一条。民国 25 年（1936 年）开通天水至陇西、天水至徽县、天水至武都、碧口直达报路，同时开通天水至成县幻

报线路一条。民国 28 年（1939 年）2 月，开通天水至兰州幻报线路一条。民国 30 年（1941 年），开通天水至礼县、天水至西和、天水至武山报路各 1 条。民国 37 年（1948 年）由兰州经天水、成县、略阳、阳平关、宁强、广元、直达四川重庆报路开通。同年开通天水至北道埠报路一条。1949 年天水解放前夕，通信线路遭国民党军严重破坏，使电报通信处于瘫痪状态。解放后报路逐步得到修复通报。

1952 年开通天水至武都、天水至张家川、天水至北道人工报路各一条。1959 年 5 月，开通天水至兰州幻报电传电路。1965 年 1 月开通天水至两当幻报线路一条，同年底开通天水至兰州载报电路四条。1971 年 11 月开通天水至漳县报路一条。1972 年开通天水至两当直达报路。1979 年开通天水至清水电传报路一条。1980 年 5 月，天水局为省委机要处租用电报电路开通。1982 年 12 月 1 日，首次开通天水至西安直达载报电传电路，自此天水局承担所辖各县到陕西省的电报接转任务。1983 年开通天水至武都插报电传电路一条。1984 年开通天水至法国巴黎国际报路一条。同年开通天水至甘谷载报电路。同年将天水至西安的直达报路改为电缆报路。同年 9 月开通天水至兰州气象局报路一条和天水至两当电传电路一条。1985 年开通天水至礼县、天水至清水载报电路各一条。同年开通天水到全国各地的邮政储蓄电报电路。1986 年开通天水市工商银行与兰州工商银行分行报路一条。1987 年至 1989 年分别开通天光厂、天水星火机床厂、天水海林厂用户报路。

电报种类较多，清光绪十六年（1890 年），电报分官报、公报、私报三种。之后，电报种类不断扩大使用范围。1937 年七七事变后，甘肃防空司令部在天水局开办防空情报电报。民国 35 年（1946 年）开办粮情电报。次年又开办旅行电报。民国 37 年（1948 年）天水局开办每电四字为限的雨量电报、水位电报和气象电报。至 1949 年底，天水局开办 11 种电报，即防空、航行安全、官军、政务、新闻、公益、旅行、寻常、汇款、书信及公电电报。

1951 年邮电部调整了国内电报种类，共分 5 大类 31 种。1956 年又作了调整，其范围包括防空、事故、天气、报讯、公益、军事、军政、企业、新闻、汇款、公务、普通、文书 13 类电报。“文化大革命”期间，电报种类分为七级，传递过程将 1~3 级贴红色标签，4 级贴绿色标签，6~7 级不贴标签。

## 二、长途电话

长话电话 民国 12 年（1923 年），天水至碧口报、话路架通，是年开始受理军政电报和长话。民国 21 年（1932 年），国民党陆军第一师进驻天水，以

天水为中心架设长途线路。南通徽县、成县、武都、碧口；北通秦安；东通马跑泉、清水、陕西陇县；西通甘谷、武山、陇西、狄道（临洮）、兰州，构成了临时军用长话通信网。民国 27 年（1938 年）在报、话两用线上开通天水至兰州、天水至清水、天水至秦安民用长途电话。次年架通由兰州经天水至双石铺铜线话路一对。民国 37 年（1948 年）12 月，开通天水至临夏、天水至酒泉、天水至武威长途电话线路。民国 38 年（1949 年）8 月，国民党军队溃退时，对话路进行拔杆毁线，大肆破坏。天水解放后，对通信线路进行抢修和恢复，使之通话畅通。1958 年，天水到兰州有 7 条直达电话路，天水与周边各县均有 2 至 5 条直达话路。

**会议电话** 1958 年天水开始使用会议电话，其设备包括会议电话、终端机、电话汇接机（1973 年更新为汇接台），可直接参加北京、兰州召开的电话会议。

**长话资费** 早期各地话费不统一。民国年间曾多次进行调整修订。

解放后，国内长途电话价目是按照两个通话地点空间距离核定话价。1958 年作了一次大的调整，统一全国收费标准，如表所列。

级 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空间距离 (公里)	25 以内	25~ 50	25~ 100	50~ 100	100 150	200 300	300 400	400 600	600 800	800 1000	1000 1500	1500 2000	2000 以上
价目 (元)	0.05	0.10	0.20	0.30	0.40	0.50	0.60	0.70	0.80	0.90	1.00	1.10	1.20

1964 年至 1985 年又多次修订。天水核定收费级别是以天水为圆心，以通往对方局为半径，量出空间里程，核定出收费级别。

### 三、市内电话

民国 21 年（1932 年），国民党陆军第一师师部设 10 门磁石交换机一台。民国 27 年（1938 年）又安装 100 门磁石交换机一台。

天水解放后，对市话进行整治扩容。1972 年天水市话更新为 1000 门步进制自动交换机，此为天水自动电话之始。1984 年天水市新装 2000 门“准电子”自动交换机。1989 年引进日本大型万门纵横制 C400 自动电话交换机投产使用，将秦城至北道两区市内电话联网直拨，方便了用户。1990 年，号码公开的用户 2580 户（部）。

#### 四、农村电话

**网路** 民国 14 年 (1925 年), 国民军入甘肃, 由于战事的需要, 在天水架设军用电话线路, 农村始有电话。

天水解放后, 于 1950 年修复被国民党军队破坏了的天水县至马跑泉、关子镇线路 60 杆公里。1951 年为配合土地改革工作的开展, 架通天水至成县, 天水到秦安的土改线路。1956 年为配合农业合作化, 架通天水到南河川、罗玉、东泉、灵源、三十甸子等 38 线段, 计 413 杆公里。1958 年为配合农业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大炼钢铁的需要, 天水新架农话线路 1600 杆公里, 线总长 2782 条公里。1962 年县内电话改称农村电话后, 调整了线路, 使之正规合理。后又逐步开通农村载波话路。

**设备** 1953 年 5 月天水市接管的地方交换机, 均为吊牌式型, 6 门一台。1975 年更新为 50 门磁石式交换机一台。1976 年藉口邮电所安装使用 30 门“准电子”自动交换机, 这是甘肃省首家使用的农话自动交换机。1989 年底, 天水市局农话总容量为 410 门。

随着通信技术的发展, 农话传输逐年采用载波设备。1971 年平南邮电局安装 CD—1 型单路载波机一部。1973 年皂郊、太京各安装一部载波机。1977 年后, 农话设备开始采用三路载波机, 1989 年底, 天水市局有农话单路载波机 8 部, 三路载波机 16 部。

**业务** 1953 年, 甘肃省制订出临时性的暂时办法。1956 年县内电话业务包括县内用户间的通话、县城市内通话、邮电局接转的长途电话。1957 年电话用户分为五种, 即普通电话、副机电话、同线电话、小交换机及分机、中继线。1959 年 12 月, 县话分为 7 种, 即特种电话、首长电话、水情电话、军政电话、普通电话、私务电话、公务电话。1980 年, 根据农话设备及收费标准, 分为 10 种, 即普通电话、电话副机、同线电话、合同电话、用户交换机、分机、公用电话、临时电话、中继线、专线电话。

#### 五、无线电与微波

**无线电** 甘肃的无线电事业始于民国 13 年 (1924 年) 军内, 民用始于民国 21 年 (1932 年)。民国 13 年 (1924 年), 天水安装 YCL 式无线电机一部, 与兰州开通报话电路, 其波长为 300~600 米。民国 31 年 (1942 年), 开通天水至两当和阳平关, 天水至碧口和通渭无线电报路, 次年又开通天水至南郑无线电报路。同年天水设 15W 小型机一部, 与甘肃省无线电报通信中心联网。

1949 年底, 恢复被国民党军队破坏的天水至兰州、天水至宝鸡的电报电

路,同时新开通天水至岷县无线电报电路。1950年又新开和恢复天水至武都、天水至南郑、天水至碧口无线电报路,形成以天水为中心的小型无线电报通信网络。1955年,天水至碧口、天水至兰州无线电路改为备用电路,并取消天水至南郑、天水至武都、天水至岷县、天水至宝鸡无线电路,以有线取代无线通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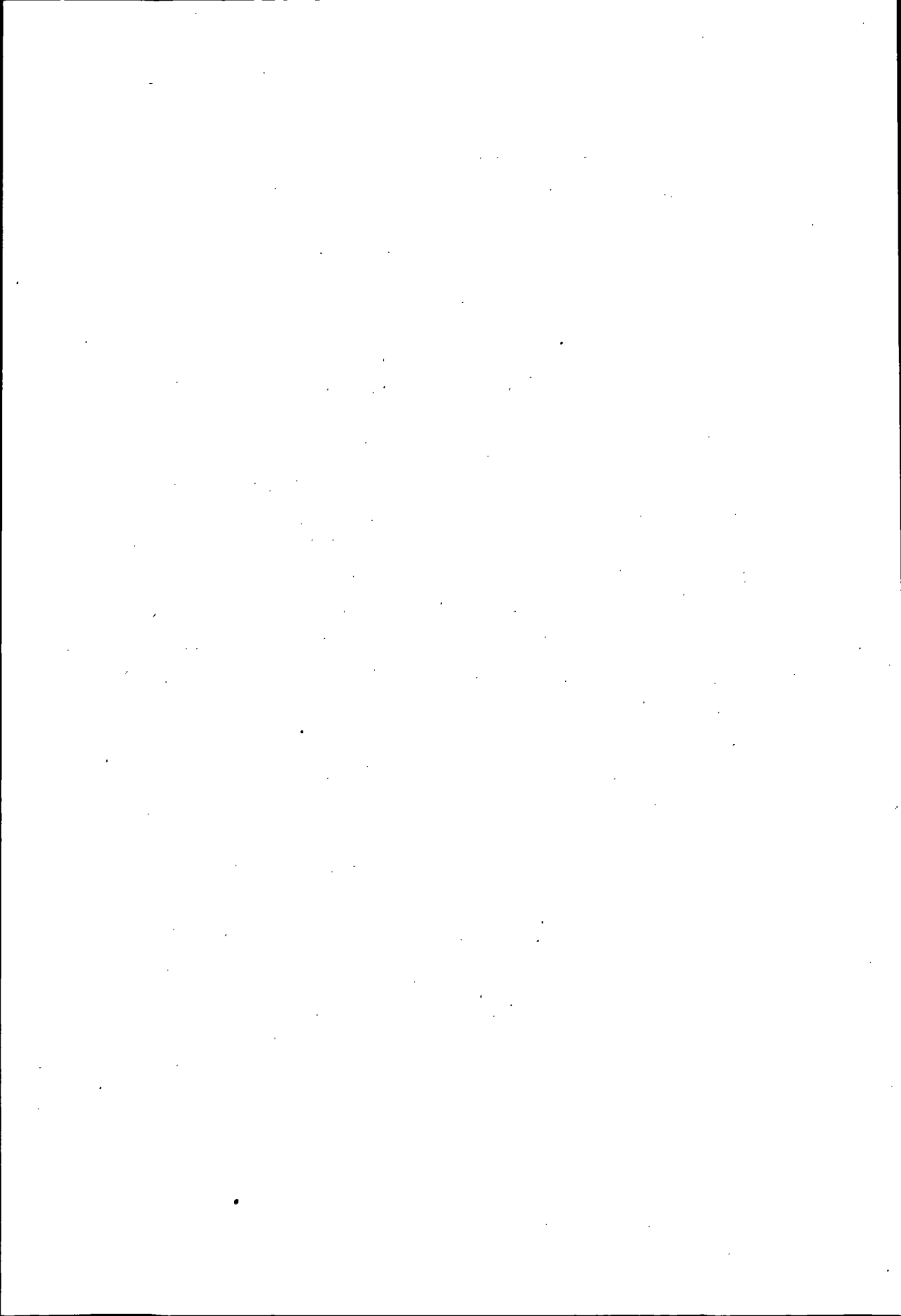
60年代初,开始大规模的战备通信建设。1965年5月,天水市局设立了战备台。1973年天水市装设了警报台。1978年1月,开通以天水为中心,天水至北道、武山、甘谷、秦安、清水、张家川、漳县、礼县、西和、两当、徽县等无线电路。1956年天水设立发讯台,架设遥控线路,成立了天水中型无线电台。1963年有短波发讯机3部、收讯机6部、短波无线电话终端机3部、无线电收发讯天线6付。1975年后,天水无线电设备更新为半导体先进通讯设备,安装了轻便灵活的81—C型15W小型短波无线电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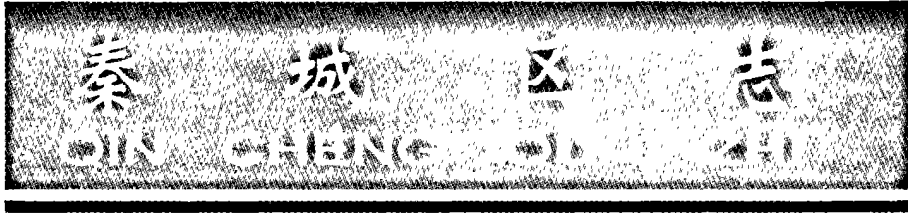
**微波通信** 微波是现代技术更加先进的通信装备。1970年甘肃开始筹建西安到兰州干线微波工程,其中231、232两接力站设在清水及甘谷境内。该工程于1975年竣工,同年9月15日由232微波站开口,用中频信号向天水电视差转台试传中央电视台彩色电视节目,从此揭开了在天水“微波传万里、音像进万家”的历史新篇章。

#### 六、线路维护

民国5年(1916年)天水始有巡线工,维护兰州至天水段的线路。民国23年(1934年)甘宁电政管理局根据线路维护需要,成立了天水等6个线务站,其中天水站67人,维护线路1460杆公里。民国30年(1941年)撤销线务站,改设6个工务区,天水编为第六区,维护范围,天水到秦安、清水至陇县、徽县至碧口线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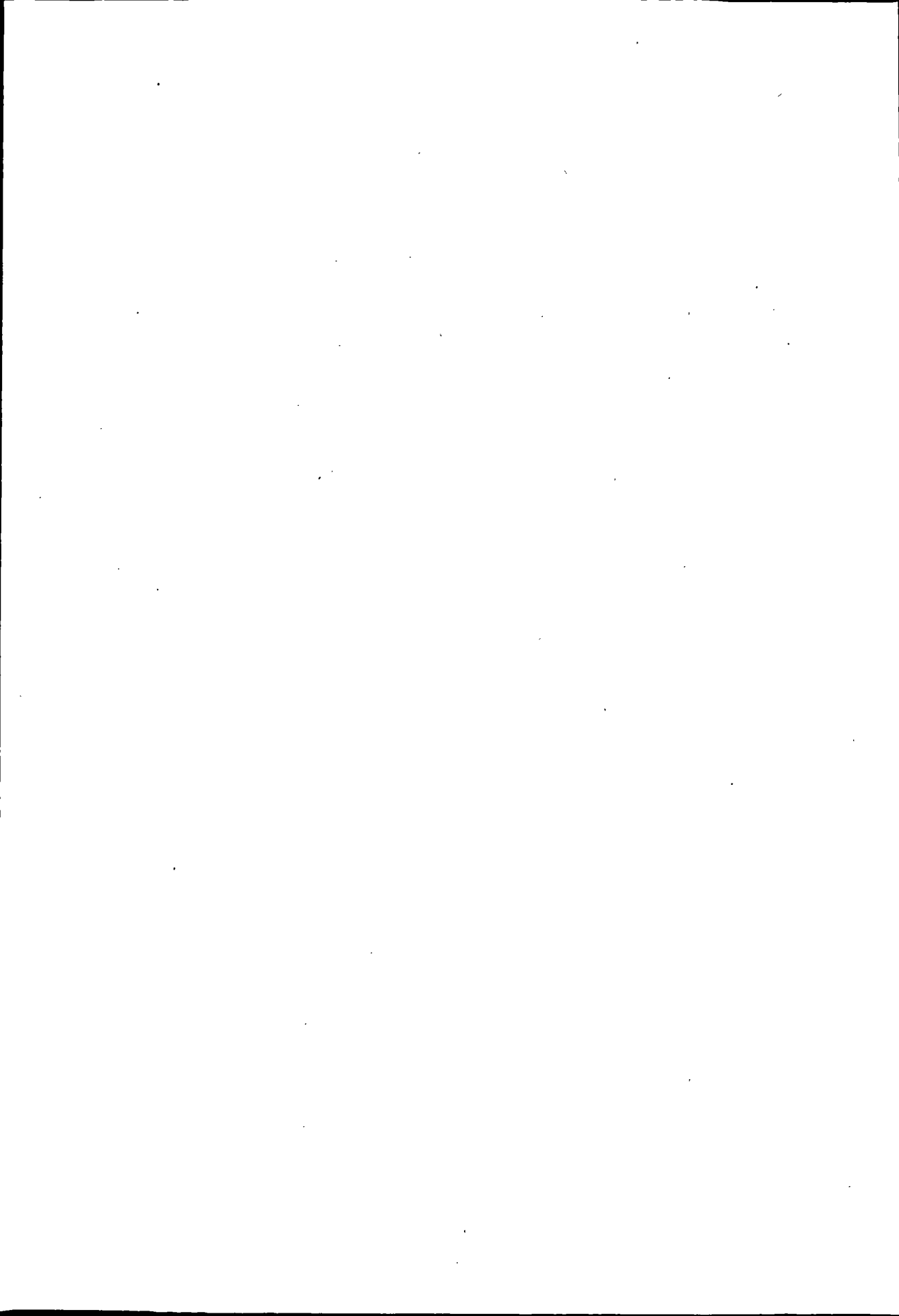
新中国成立后,加强了长途线路的维护工作。1950年成立了天水长途线路维护中心站,下辖天水、陇西、武都3个线务段。1955年全省线路机构改组,天水编为第六线务段,12人,维护299杆公里。1962年改组为甘肃省长途电信线务总站,下属4个线务站,天水线务站是其中之一,辖陇西、天水、武都线务段。1985年甘肃省线务总站下设兰州等11个线务站,天水线务站是其中之一。天水线务站下设天水、江洛、武山线务段。





# 第八编

## 金融保险





# 第一章 机 构

## 第一节 银 行

### 一、机 构

民国时期，天水作为陇南经济中心和政治中心，先后成立过10余家金融机构，其隶属关系变换不一。民国2年（1913年），成立甘肃省官钱局天水分局，主要发行纸币，后撤销。民国7年，成立甘肃省官银号天水分号，除发行纸币外，开办存、贷款及汇兑业务，4年后关闭。民国11年，陇南镇守使孔繁锦设陇南官银号，次年改称陇南实业银号，主要铸造和发行铜元，发行纸币，并开展存、贷款及汇兑业务，孔繁锦溃退时撤销。民国15年，成立西北银行天水办事处，仍为发行纸币和开展存、贷款汇兑业务，4年后停业。民国18年，成立农工银行秦州办事处，主要是发行铜元券、纸币，3年后停业。民国21年，成立甘肃平市官钱局天水分局（民国25年撤销，26年又恢复）和陕西省银行天水办事处，除办理存、贷及汇兑业务外，前者还发行角票、铜元票，后者发行一元、二元、五元纸币及一角、二角纸辅币。民国24年，成立中国农民银行天水办事处，发行纸币，办理农民贷款和工商贷款。民国27年，成立中央银行天水办事处（民国32年改称分行），除发行纸币，办理存、贷款及汇兑外，还负责金融行业业务检查，代理中央信托局业务。同年，陕西省银行天水办事处撤销（次年恢复，民国32年又撤）。民国28年6月，甘肃平市官钱局天水分局改为甘肃省银行天水分行，除办理存、贷款业务，代理省库、发行辅币外，从民国30年起，还负责对辖区的各县所设办事处的检查。民国29年，成立中国银行天水分行（民国31年改设办事处）和交通银行天水办事处。民国31年，成立中国工业协会天水合作金库，办理各县合作社存、贷款业务。民国32年，成立邮政储金汇业局天水分局，4年后裁撤。民国33年，私营的大同银行和金城银行分别设天水分行和天水办事处。民国34年，成立中国通商银行天水办事处。同年，私营的永利银行由平凉迁入，设天水办事处（2年后又迁郑州）。民国35年，成立天水县银行，属股份有限公

司性质，除办理存、贷款业务外，还代理县库。民国 36 年，又成立天水县合作金库。至民国 38 年 8 月解放时，城区共有 10 家金融机构，其中银行 8 个、合作金库 2 个。银行中，中央政府银行分行办事处 4 个（农民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央银行分行），省行天水分行 1 个，县行 1 个，其他 2 个（中国通商银行、金城银行）。

1949 年 8 月天水城解放后，通商银行、金城银行停业，中央、省、县银行及金库为军事管制委员会派军代表接收，并陆续筹建了以下新的金融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 1949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分区办事处（次年改称天水中心支行）成立，1951 年 10 月成立营业室。办理城区业务。1952 年 11 月，在原天水中心支行营业室基础上，成立天水市支行。1968 年 9 月，市支行并入人民银行天水专区支行，1972 年 1 月又从地区支行分出成立市支行。1984 年 1 月，人民银行的工商存、贷款及储蓄业务划归工商银行，同年 10 月地区级人民银行、工商银行机构人员正式分开，县（市）不设人民银行，在工商银行天水市支行设人民银行业务组代理人民银行业务。1985 年设区后，人民银行在秦城区不设机构，其业务仍由工商银行秦城区办事处代理。1987 年 1 月，人民银行天水市分行成立营业部，除秦城财政金库业务仍由工商银行秦城区办事处代理外，其余业务由人民银行天水市分行营业部直接办理。

**中国工商银行** 1984 年 1 月，成立中国工商银行天水市支行（简称工商银行天水市支行），时与人民银行合署办公，人员不分，资金分开，另设账务，办理工商信贷和城市储蓄。同年 10 月正式分设。1985 年设区后，原工商银行天水市支行改称工商银行天水市支行秦城办事处。1990 年，下设有信贷、计划、储蓄、会计、出纳、保卫、稽核、信息、人事、政工 10 个股室。基层有 1 个营业室，5 个分理处（大城、东关、天水郡、七里墩、石马坪），15 个储蓄所（50 年代成立的 3 个，80 年代设 14 个），3 个储蓄专柜。还有 17 个联办所，5 个代办所，均设在城区。

**中国农业银行** 1956 年 2 月，从人民银行天水支行分设中国农业银行天水市办事处，办理城郊农村存、贷款业务。次年 5 月，并入人民银行。1964 年 1 月，复从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分设农业银行天水市支行。翌年 12 月，再次并入人民银行。1980 年，恢复农业银行天水市支行，1985 年改称农业银行天水市支行秦城办事处。1990 年，农业银行设人事政工、计划、企业信贷、稽核、会计、农业信贷、信息、保卫 8 个股、室。基层有 15 个营业所（城区 5 个，农村 10 个），6 个储蓄所（均在城区）。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1954年起在城区设天水办事处，接办原交通银行经办的基建贷款监理业务（交通银行天水办事处重建于1951年11月，1958年撤销），城区业务由天水办事处办理。1958年8月，建设银行天水办事处并入专署财政局，1963年恢复。1965年改称天水专区支行。1968年9月，建行天水专区支行并入中国人民银行天水专区支行，1973年又恢复建设银行，称天水地区支行，1980年改称天水地区中心支行。设区后，城区业务仍由天水市支行承办。1987年建设银行开始承办储蓄业务。有岷山路、天水郡2个办事处，19个储蓄所，3个储蓄专柜。

**中国银行** 1982年8月在水天和北道埠成立2个办事处。1984年北道埠办事处升格为北道埠支行，1985年1月北道埠支行改称天水支行，于1988年迁至秦城迎宾路1号，主要从事外汇外贸、旅游企事业存、贷款和储蓄业务。原天水办事处改为新华路分理处，继续办理附近地区储蓄及部分企业存款业务，其他业务均由天水支行办理。

## 二、人 员

1952年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成立初，连同基层办事处、分理处共有职工226人。1957年开始，由于部分人员外调，加之反右派中一些人被处理或下放，1958年减至93人（含市内基层单位），此后常在80人至90人之间。1964年农业银行成立后人员略有增加，1979年人员开始逐步增加。1980年人民银行与农业银行分设时，人民银行职工125人，农业银行职工34人。1981年至1985年，人民银行、农业银行招收了较多内部职工待业子女和社会人员，连同区划变更后从原天水县划入的基层营业所职工，1985年工商银行秦城区办事处职工增至241人，农业银行秦城区办事处增至122人。1986年后，每年仍有分配的大学和中专毕业生、军队退伍安置人员及内部待业子女进入银行系统。1990年，工商银行秦城区办事处职工281人，农业银行秦城区办事处209人，连同信用合作社系统201人，区级金融系统共有职工691人。

1980年前，银行系统职工由市管理。是年起，两行均实行系统垂直领导，人员增减、调动，领导配备及工资调升均由上级银行管理。

## 第二节 信用合作社

民国26年（1937年）起，农民银行天水办事处在农村帮助组织信用社，由于按保成立，故又称保社。境内皂郊等乡的一些地方成立起保社，以后又

扩大为乡社。临解放前，由于通货恶性膨胀，这些社停止了业务。

1951年，人民银行天水中心支行关子镇农金组帮助所属农村首先建立信用互助组。信用互助组一般以自然村为单位，按照“入股自愿，退社自便，存款自愿，贷款给社员，一视同仁”的原则兴办。至次年，关子、小天水、牡丹等地成立信用互助组127个。1954年，人民银行市支行接办城郊农村金融业务，开始筹建城郊信用合作社（简称信用社）。至1956年，城郊4乡均成立了信用社，入社1538户。1958年7月，推行农业、供销、信用三社合一，信用社成为农业社的信用部。8月，信用部又与营业所合并为公社银行，1959年改称公社信用部。1959年5月，将原信用社分出，下放给生产大队，改称信用分部。1961年6月，信用社重新以公社设置，大队设信用站。此后信用社一直随公社的区划设置，由公社管理。1964年农业银行天水市支行重设后，负责对信用社的管理。1969年，推广河南省嵩县经验，由贫下中农管理信用社，设公社和大队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或小组，由公社或大队贫协主席任信用社（站）主任。1978年，推广庆阳经验，在一个公社既有营业所又有信用社的，合署办公；没有设营业所与就近营业所合并报表。从此，信用社归人民银行市支行管理。1980年市农业银行复设后，由农业银行管理。1985年，成立区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统一领导全区信用社。1990年，联社设业务、稽核2个股和办公室，下辖1个营业部，22个信用社（每乡1社），9个信用分社，1个储蓄所，57个信用站。

信用社属集体所有组织，采用集资入股形式兴办，1990年股金34.6万元。

### 第三节 保 险

解放前，天水没有单独设立的保险机构，保险业务均由银行机构代理。中国农业保险公司由中国农民银行代理，中兴产物保险公司由中国通商银行代理，宝丰保险公司由甘肃省银行代理。临解放时，保险业务即已停顿。

1950年10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在解放路成立天水支公司，办理全专区保险业务。1953年7月，天水支公司改称中心支公司。1957年10月，成立天水市支公司。1958年，保险业务停办，公司撤销。1983年4月，恢复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天水市支公司，1985年改为天水市支公司秦城区办事处，下设人险、农险、财险、车辆险4股和营业室，职工30人。

### 附：钱庄、当铺

清末民初，天水城有大小当铺 10 余家，其中比较有名的有“敬顺当”、“顺义当”、“陈家当”、“张家当”、“元顺当”等。典当物品有新旧衣物、金银首饰、玉石宝器、古玩字画、日杂百货、生产工具、农具等。另有故衣店作为当铺配套设施，专门出售过期不赎出当的物品。民国 20 年（1931 年）后，随着纸币的不断贬值，当铺随之纷纷倒闭。80 年代后，私人当铺又一度在城区出现。

民国前期，今城区设 10 余家钱铺（钱庄），开展典当、银钱兑换及存、贷款业务。其中以“永顺正”、“永顺熙”、“永顺和”、“长泰永”、“义新成”、“世顺和”、“益盛东”等较著名。后因同样原因而倒闭。

## 第二章 货币、债券

### 第一节 货币

#### 一、种类

境内考古挖掘中，发现有原始社会末期的贝币及秦汉以后各代所铸铜、铁钱币，宋代银锭，清末及民国时的银元、铜元及各种银票、钱票和纸币。

**铜（铁）钱** 俗称麻钱，明代后称制钱，多为铜铸，也有少数铁铸的。圆形，中有方孔，为历代通宝，每枚值 1 文，1000 文为一串（贯、缗）。清咸丰时秦州铸当十制钱，每百枚为一串。境内流通的有秦汉五铢钱及历代通宝，最常见的有顺治通宝、康熙通宝、乾隆通宝等，1958 年“大闹钢铁”后已不多见。

**白银** 从宋代开始，白银成为通用货币。市面流通的有 1 两、2 两、5 两、10 两、50 两银锭（又称元宝），碎银每块不过 1 两，又名裸子。北宋天圣四年（1026 年）益州交子（一种纸币，又名钱引）在秦州流通。此后，铜钱、白银、钱引兼用。民国 22 年（1933 年）宣布废止白银。

**银元** 清代中叶有少量外国银元在境内出现，光绪十四年（1888 年）始造龙元。民国成立后，有孙中山头像的银元（开国纪念币）和袁世凯头像

(俗称袁大头)的银元流通。

**铜元** 民国2年(1913年),市面开始流通每枚相当铜制钱10文的铜元。接着,面值50文、100文的铜质龙元(紫铜元)及四川军政府造的黄铜元先后使用。

**沙板元** 民国9年(1920年),陇南镇守使孔繁锦私下仿制四川铜元,面值有50文、100文、200文3种。因铸造时铜汁掺有沙子,故称沙板元。又因粗制滥造,图案不精而民间多有私自仿造者。

**银票** 民国4年(1915年),甘肃省官银号发行面值1两、2两、5两、10两的银票。11年,陇南官银号发行面值1千、2千、5千(文)的钱票(俗称帖子)。13年,陇南实业行号废至沙板元,代以新印制的钱票。孔繁锦出走后,其沙板铜元、钱票废止。

**纸币** 民国15年(1926年),国民军西北银行天水办事处发行1元、5元、10元纸币。民国21年,陕西省银行天水办事处发行面值1元、2元、5元的纸币。同年,甘肃平市官钱局还发行角票和铜元票。民国24年,中央、中国、交通三银行发行的法币成为通用货币,主币面值为1元、2元、5元、10元,辅币为1角、2角、5角、1分、2分、3分、5分。民国31年,关金券投入市场,与法币并行流通,并停止使用银、铜元。民国36年(1947年),因法币贬值,又发行500~25万元的大面额关金券。民国37年,发行金元券,面值与法币相同。由于滥发纸币造成市场货价日易,金元券亦很快失去信用。民间又自发以银元、铜元为交易货币,或以物易物。以便利交易,省银行天水分行发行1角、2角银元本票,在短期内流通。

**人民币** 1949年8月解放不久,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纸质人民币陆续流通。人民币面值有1元、5元、10元、20元、50元、100元、200元7种,以后又陆续增发500元、1000元、5000元、10000元、50000元前后共12种面额。同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宣布禁止银(铜)元黑市流通。1955年3月,开始发行新版(第二套)纸质人民币,主币有1元、2元、3元、5元4种,辅币有1角、2角、5角、1分、2分、5分6种(以上人民币均由苏联印)。原发行人民币(第一次发行的1万元折合新币1元比价)收兑后停止流通。1957年12月,又开始发行流通面值1分、2分、5分圆形金属分币和面值10元的纸币。1961年后,国内印制的第三套纸质人民币陆续发行,主币有1元、2元、5元、10元4种,辅币有1角、2角、5角3种。原流通苏制人民币陆续收兑后停用。1987年,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第四套新版纸质人民币开始流通,面

值除原币面值外，又增发 50 元、100 元两种大面额纸币。新币与原发行人民币同时流通。

## 二、比 值

民国元年（1912 年），每两金兑银 22 两，每两银兑制钱 1200 文。后因战乱，政局动荡，当政者随意发行大面额铜钱，导致铜钱贬值。民国 8 年每两银兑铜钱 2420 文，民国 10 年每两金兑银元 30 元（每个银元折银 7 钱 2 分），民国 15 年每两银兑红铜元 6000~7000 文。民国 22 年后，每两金兑银元 80~90 元。民国 24 年发行法币时，每 1 元法币收兑银元 1 元。抗日战争开始后，物价上涨，法币贬值，兑价再无法执行。民国 31 年发行的关金券，每 1 券折法币 20 元。民国 37 年发行金元券时，每 1 金元券兑法币 300 万元，每 2 元金元券兑银元 1 元。由于经济崩溃，至民国 38 年（1949 年）每枚银元兑金元券涨至 5 亿元。

1955 年发行新人民币时，以 1 元兑旧人民币 1 万元的比值收兑。此后至 1990 年发行的新人民币，比值均未变动。

## 三、流 通

1955 年新旧人民币兑换时，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兑出新币 110.01 万元。1964 年 4 月收兑原苏联印 3 元、5 元、10 元人民币时，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收兑 48.9 万元。从 50 年代到 70 年代，居民手中持币不多。80 年代，随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流通量不断增加。1984 年，工商银行和农业银行两家收入现金 1.33 亿元，支出 1.39 亿元。1987 年，两行收入 3.03 亿元，支出 3.06 亿元。1990 年，两行收入 4.48 亿，支出 4.85 亿元。1984 年至 1990 年，两行净投放货币 1.24 亿元，其中工商银行 9800 万元，农业银行 3600 万元。

金、银收兑价格表

单位：现行人民币元

价 格 时 间	种 类	黄 金 (每克)	白 银 (每克)	银 元 (每枚)
1953.8.24		3.04	0.04	1.00
1973.4.1		3.04	0.10	2.50
1980.3.1		13.00	0.20	5.00
1984.7.1		16.20	0.20	5.00

续表

价 格 时 间	种 类	黄 金 (每克)	白 银 (每克)	银 元 (每枚)
1985. 2. 1		22. 40	0. 20	5. 00
1985. 9. 1		28. 80	0. 20	5. 00
1986. 7. 1		28. 80	0. 45	12. 00
1986. 12. 1		32. 00	0. 45	12. 00
1987. 2. 10		32. 00	0. 55	13. 00
1988. 6. 1		38. 40	0. 55	13. 00
1988. 7. 20		38. 40	0. 85	20. 00
1989. 1. 1		48. 00	0. 85	20. 00

## 第二节 债 券

民国4年(1915年)3月,甘肃省分派给天水县“民国4年内国公债券”1.342万元,境内开始发行债券。民国8年(1919年)5月,甘肃督军署分派给天水县“甘肃短期公债”2万元,年息7厘,但到期后本息分文未还。民国9年(1920年),省派天水国库券2万元;民国16年(1927年),派募给天水“甘肃金融整理有奖公债”300万元;民国21年(1932年),省派天水金库券4万元。以上均未付还本息。

1950年1月,人民银行天水办事处代国家在城区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发行对象主要是城市工商业者、城乡殷实富户和富有的退职文武官吏,合理分配推销。城市工人、职员、公教人员和自由职业者自愿认购。公债以分为计算单位,每分含小米6市斤、面粉1市斤半、煤炭16市斤、白细布4市尺,据此以六大城市批发价格加权平均计算,年息5厘,分5年还清,从1951年开始用抽签方式对抽中号的债券偿还本息(1955年还清)。1954年至1958年,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代国家发行经济建设公债,发行对象主要是私营工商业、公私合营企业的私方、干部、文教工作人员、工人、店员及其他城市居民。年利息为4厘,偿还期除1954年公债为8年外其余均为10年,从1955年起每年9月用抽签方式对抽中号债券的还本付息(1968年还清)。5年期间,



天水市共发行经济建设公债 130.8 万元。1959 年 8 月，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代理发行省社会主义建设集资券，至年底，累计入库 114.2 万元，其中许多是用金、银、木料等实物认购的，所筹资金用于引洮工程、农田基本建设及地方工业投资。债券年息 4 厘，原定 10 年还清，后改为从 1961 年起分 3 年还清。1981 年起，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连续 10 年代国家发行国库券。发行对象开始主要是企、事业单位和机关、团体、部队，1982 年开始向城乡居民发行，1989 年起主要向公民个人及个体工商户发行。1990 年以后，由于国库券利率高于银行储蓄利率，职工居民均踊跃购买。本利均按时还清。

除国库券外，1985 年后由银行代理发行的债券有 1985 年的甘肃省经济建设集资券、1987 年的重点建设债券、1988 年的基本建设债券和财政债券、1989 年的保值公债。偿还期分别为 2 至 5 年，年利率 6%~9%。另外，1985 年银行发行金融债券。

1981—1990 年国库券发放情况统计表

项 目 \ 年 份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共认购 (万元)		251.0	215.3	195.3	194.3	289.8	280.3	255.1	322.3	213.0	228.0
其 中	单 位	251.0	149.0	92.2	112.0	105.3	102.1	83.7	104.9	—	—
	个 人	—	66.3	103.1	82.3	184.5	178.2	171.4	217.4	213.0	228.0
偿还办法		从第 6 年起分 5 年还清				第 6 年 1 次还清			第 4 年 1 次还清		
年 利 率	单 位	4%				5%	6%		6%	—	
	个 人	—	8%	8%	8%	9%	10%	10%	10%	14%	14%

## 第三章 存、贷款

### 第一节 存款

#### 一、机关、企业存款

民国 24 年 (1935 年) 中国农民银行成立后承办的业务, 以机关往来存款为多。民国 33 年存款余额 3000 万元, 至民国 35 年为 1.5 亿元, 36 年为 26.5 亿元 (均为法币)。

1949 年后, 由人民银行代理财政金库, 承办财政机关拨款业务 (初由天水办事处办理, 1952 年 11 月后由天水市支行办理)。凡财政性收入均先存银行, 故财政存款成为银行资金来源的重要部分, 五六十年代占存款总额的 1/3 左右。企业存款按国家货币管理规定, 属强制性存款。国营企业收入业务都纳入银行监督, 有款必存。60 年代, 随着工商业发展, 企业存款增加到占存款总额的一半以上。80 年代, 财政存款减少。1990 年, 工商银行秦城办事处存款余额 2.3 亿元, 其中财政存款 3347 万元、企业存款 6120 万元; 农业银行秦城办事处存款余额 1.18 亿元, 其中农村企业存款 3129 万元、机关存款 255 万元。

#### 二、储蓄存款

民国 35 年 (1946 年), 农民银行天水办事处储蓄存款余额 4000 余万元 (法币)。后因通货膨胀中止。

1949 年 10 月, 人民银行天水办事处在城区居民中开展折实存款业务。存款时, 银行将存入货币按当日标准实物单位牌价折算成折实单位, 支取时按支取日实物牌价支付。折实方法分单一折实 (1951 年以前以小麦、玉米、平布等单独计价) 和综合折实 (从 1951 年起以雁塔布、面粉、食盐、食油、煤综合计价) 两种。存期以月计, 物价趋稳后停办。1951 年, 开办保本保值定期储蓄, 存入时注明当天折实牌价, 到期支取时, 若牌价高于存入日, 按折实价保值; 若低于存入日价, 仍按原存金额支付 (后于 1952 年 6 月停办)。同期, 还开办定期定额储蓄、整存整取定期储蓄、有奖储蓄、活期储蓄。定期

定额储蓄存单面额有旧人民币 3 万、5 万、10 万、50 万、100 万 5 种，存期 1~12 个月（1955 年停办）。整存整取定期储蓄 1950 年初办时，分 1 至 3 个月 3 个档次，同年 11 月，又增加 4 至 6 个月及 1 年 5 个档次；1951 年改为半个月、1 个月至 12 个月，13 个档次，1952 年 6 月改为 1 至 3 个月、4 至 6 个月、7 至 9 个月、10 至 12 个月，1 年以上 5 个档次；1954 年改为 1 个月、3 个月、6 个月、9 个月、1 年及 1 年以上 5 个档次；1955 年 10 月取消 1 个月、9 个月两个档次；1959 年 1 月又取消 3 个月期档次；1959 年 7 月改为 3 个月、6 个月、1 年、2 年、3 年 5 个档次；1965 年 6 月改为只保留半年、1 年两档次，1971 年 10 月又改为保留 1 年期；1979 年 4 月增半年、3 年、5 年期；1982 年增 8 年期；1988 年 9 月增 2 年期；1989 年 3 月增 3 个月、9 个月，现共 8 个档次。农村还曾开展过实物储蓄活动。1952 年，仅关子、牡丹、天水 3 镇信用社吸收储蓄 8495 万元（折现币 8495 元），其中货币储蓄 2989 万元，实物（主要是粮食）折价 5506 万元。1953 年冬实行粮食统一收购时，为鼓励农民把余粮卖给国家，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在境内农村开办优待售粮储蓄。时居民收入水平不高，城乡储蓄均不多。1954 年底，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储蓄余额 113.5 亿元（折现币 113.5 万元），城区人均 23 元，农民储蓄人均更低。

1958 年“大跃进”中，掀起储蓄“超车”运动，大搞实物存款，把布匹、砖瓦、木料、金银以至废旧钢铁折为存款。同年底纠正后，退还了部分实物。1960 年，信用社开办支援农业四化定期储蓄，由于出现强迫命令和平均摊派等问题，不久停止，所收存款大部分退回。此后因生活困难，储蓄余额下降，1962 年仅 131 万元。70 年代，城区产业工人增多，储蓄逐年增长。1980 年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储蓄余额由 1970 年的 308 万元增至 1730 万元（定期 1335 万元，活期 395 万元）。80 年代，城乡居民消费后结存现金增加，各银行又增设网点，还先后开办有奖储蓄、存贷结合专项储蓄、定活两便储蓄、贴水储蓄、实物奖售储蓄等，使城乡居民储蓄均有大幅度增长。1990 年，全区储蓄余额 2.5054 亿元，其中工商银行 1.6304 亿元、农业银行 5900 万元、信用社 2850 万元，还包括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储蓄余额在内。

部分年份储蓄余额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份	人民银行 (1984年后为 工商银行)			农业银行			信用社	合 计
	合计	定期	活期	合计	定期	活期		
1950	8.3	7.8	0.5	—	—	—	—	8.3
1952	119	100	19	—	—	—	—	119
1955	145	...	...	—	—	—	1	146
1958	238	...	...	—	—	—	—	238
1962	131	103	28	—	—	—	3	135
1965	240	197	43	—	—	—	4	244
1970	308	260	48	—	—	—	4	314
1973	540	435	105	17	10	7	22	579
1975	668	539	129	21	14	7	27	716
1978	951	763	188	13	8	5	16	980
1980	1730	1335	395	29	22	7	46	1805
1981	2099	1647	452	55	45	10	81	2235
1982	2550	2022	528	125	102	23	119	2794
1983	3149	2505	644	265	221	44	182	3596
1984	4229	3290	939	521	432	89	278	5028
1985	5835	4471	1364	1340	1103	237	803	7978
1986	7881	6273	1608	1839	1539	300	1106	10826
1987	10418	8450	1968	2807	2301	506	1441	14666
1988	11854	9637	2217	3338	2657	681	1741	16933
1989	12607	10945	1662	4324	3702	622	2122	19053
1990	16304	14270	2034	5900	5162	738	2850	25054

## 第二节 贷款

### 一、发 放

民国 24 年 (1935 年), 农民银行天水办事处开始发放农业贷款。同年办事处还成立属当铺性质的天水抵押贷款所, 贷户可用金银、首饰、衣物、家具等做抵押办理贷款, 借期 1 年, 按期赎回其抵押品者, 以月息 1 分 8 厘付息。延期不赎回的, 贷款所拍买抵押品 (民国 36 年停办)。民国 35 年, 天水县银行设农民小额抵押贷款所 (后改称子种存贷处), 经营实物存贷业务。民国 36 年, 农民银行贷款余额 50.2 亿元 (法币)。

解放初, 人民银行在城区侧重支持国营、合作经济以及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公私合营的工商企业和私营企业, 农村则主要通过信用组组员间的相互借贷, 调剂资金, 解决贫困组员的生、生活困难。50 年代前期, 城区主要发放商业贷款, 支持发展国营商业; 农村初为扶持贫困户购买耕畜、农具、籽种以及生活贷款。兴办农业生产合作社时, 向贫困户发放贫农合作基金贷款。农业合作化后, 农村贷款转向扶持集体组织发展生产, 农户个人贷款减少。1957 年, 人民银行天水市支行工商业贷款余额 1005 万元, 其中中国营商业 500 万元、粮食系统 159 万元。

“大跃进”中, 受高指标、浮夸风影响, 信贷计划松弛, 地方随意追加贷款支持兴办钢铁厂及其他工厂。至 1960 年, 工商贷款余额增至 2521 万元。1963 年, 收回“大跃进”时下放地方的发放贷款权, 严格计划管理, 工商业贷款转向重点支持商业、粮食的收购资金和工、商各企业部分流动资金, 农业贷款重点支持生产队购买生产资料和个别困难户农具、口粮款。1965 年, 工商业贷款余额 3653 万元, 农业贷款余额 5.2 万元。

70 年代, 工业快速发展, 先后迁入一批大、中型工厂, 工业流动资金贷款增多。农业贷款随着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开展, 重点支持购置农业机械、水利工程、农田基本建设及兴办集体猪厂, 每年发放 70 万元左右, 1975 年增至 115 万元, 大部分为机械设备贷款。同年工商贷款余额增至 4681 万元, 其中工业贷款 3255 万元、商业贷款 1426 万元。

80 年代企业实行利改税后, 财政不再向企业拨付流动资金, 企业自有资金不足时由银行贷款解决。1984 年起, 基本建设投资也由财政拨款改为贷款, 加之企业普遍更新设备, 改造基础设施, 贷款大幅度上升, 常呈供不应求状

态。农村在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后，农业生产贷款减少，扶持重点转向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户。1985年，工商银行贷款余额1.55亿元，农业银行贷款余额2336万元，其中农业贷款898万元。1990年，工商银行贷款余额3.42亿元，其中工业贷款2.64亿元、商业贷款3543万元；农业银行贷款余额6024万元，其中农业贷款1973万元。

## 二、回 收

贷款放出后，银行按约定还期回收。1961年1月，为尽快扭转农村困难局面，银行决定停收一切到、逾期贷款。70年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金短缺，逾期贷款较多，80年代初采用停息挂账办法处理。1983年清理时，城郊农村尚欠41.9万元，除核销和无下落贷款外，分摊到承包户34.7万元，按免息还本办法由农户归还。1985年关子等8个营业所从原天水县划归秦城区后，清出1978年前逾期贷款153万元，至1989年收回43万元，有96.8万元分摊给承包户归还。1989年农业银行清理工商业户贷款，将10户长期赖债户（共贷68.5万元）起诉到人民法院，经判决收回8户贷款46万元。

## 三、豁 免

1954年，市人民银行减免1953年前部分农村逾期贷款。1961年，豁免贫农合作基金贷款61.5万元。1965年，农业银行豁免1961年前166户农民贷款6400元。同年还豁免1961年前农户信用社贷款1.7812万元。

## 第三节 利 率

解放初，物价不稳定，利率较高，活期存款月息0.25%，定期存1月者3至9%，存6个月者月息12%；国营工商业贷款月息0.75至1.5%，私营9至15%。后随物价稳定，利率降低。1950年4月起，执行国家统一确定的利率。至1952年6月，活期存款国营年息为2.88%，私营企业年息5.4%，定期1年以上私营及个人存款年息14.4%。1年期国营工业贷款年息10.8%，私营19.8%；1年期国营商业贷款年息14.4%，私营23.3%；农业生产贷款年息14.4至21.6%。1953年开办的优待售粮储蓄，存1至3个月月息1分5厘，4~6个月息2分。1955年和1959年，两次大幅度降低利率，定期1年储蓄存款年息先降为7.92%，后降为4.8%；活期存款先降为2.88%，后降为2.16%。贷款利率同时相应降低，农业贷款年息为5.76%，工商贷款年息为7.2%。1965年停止对企业主管部门的存款计息。1971年10

月，再次降低利率，定期1年存款年息3.24%（活期仍为2.16%），贷款年息5.04%。1979年开始，为鼓励储蓄，逐渐调高利率，1年期存款利率至1989年2月增至11.34%；贷款利率最高时，国营工商业11.34%，个体工商户15.21%。从1988年9月10日起，还开办保值储蓄，在利率低于市场物价上涨幅度时给储户以贴补偿。1990年，为调节市场，于4月、8月两次降低利率。

1979—1990年活期储蓄存款利率变动表

变动时间 利率	1979.1.1	1980.7.1	1990.8.21
年利率%	2.16	2.88	2.16
月利率%	1.80	2.40	1.80

1979—1990年定期（整存整取）储蓄存款利率变动表（年息%）

存期 时间	3个月	6个月	9个月	1年	2年	3年	5年	8年
1979.1.1				3.24				
1979.4.1		3.60		3.96		4.50	5.04	
1980.4.1		4.32		5.40		6.12	6.84	
1982.4.1		4.32		5.76		6.84	7.92	9.00
1985.4.1		5.40		6.84		7.92	8.28	9.00
1985.8.1		6.12		7.20		8.28	9.36	10.44
1988.9.1		6.48		8.64	9.18	9.72	10.80	12.42
1989.2.1	3/9起 7.56	9.00	6/1起 10.08	11.34	12.24	13.14	14.94	17.64
1990.4.15	6.30	7.74	8.82	10.08	10.98	11.88	13.68	16.20
1990.8.21	4.32	6.48	7.56	8.64	9.36	10.08	11.52	13.68

## 第四章 管 理

### 第一节 现金管理

1950年起, 人民银行对现金使用实行管理, 一切机关和国营企、事业单位均在银行开立户头, 除保留1~3天日常支出现金外, 一律存入银行。单位发放工资或因其它原因支付现金时, 开出支票, 说明用途, 银行按支票支付。70年代后期, 为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 银行放宽管理制度, 允许离银行较远的单位保留不超过15天的现金开支。80年代随着经济发展, 出现单位在经济活动中不通过银行自行用现金结算的行为。1987年至1988年, 商品订购、采购中有些卖方单位拒绝用汇款方式结算。加之在当时的抢购风潮中, 个人存款大量被提取, 银行资金紧缺, 市场货币投放量大增。1988年9月, 国务院颁布《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后, 严格控制货币投放, 现金管理失控现象得以纠正。

### 第二节 结算管理

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现金管理制度, 机关和企、事业单位间的支付活动在限额(1951年规定为30元, 1985年增为100元)以上的, 用转账结算, 由银行划转。

转账结算方式, 1949年解放初仅有转账支票(城区内结算)、信汇、电汇、汇票(上3种为异地结算)4种。1953年起有8种, 在一个银行辖区范围的“同城结算”方式有支票结算、保付结算、托收无承付结算、计划结算; 异地结算方式有汇兑、托收承付、信用证、特种账户。具体结算中, 以转账支票、汇兑、托收承付最为常用, 后特种账户和计划结算停用。1980年增加异地委托收款。1984年开办票汇结算。1989年改革结算方式, 废止国内信用证、付款委托书、托收承付和托收无承付结算, 保留转账支票、汇兑(分信汇、电汇)、委托收款3种, 增加使用方便的银行汇票、商业汇票两种结算方式。1990



年，又恢复托收承付方式。

### 第三节 金银管理

1949年后，随着人民币的发行，金、银、银元禁止流通，取缔私营金店，金、银黑市活动基本杜绝。国家允许个人持有金、银，但不得以金、银计价。为收集散藏民间的金、银（包括金、银制品）支援经济建设，统一由人民银行收购兑换。1952年土地改革及复查中，1958年“大跃进”时期及“文化大革命”“破四旧”时，人民银行曾回收较多金、银。对工业生产中作为材料使用的金、银，由用料单位申请，当地人民银行编报计划，经省行批准后配售。

## 第五章 保 险

### 第一节 投 保

民国时期，由银行代办保险业务，主要是贷款抵押品的保险，由借款人投保，也办理火灾保险，但投保者不多。

1950年10月，保险公司天水支公司在城区开办保险业务。为提高单位和居民对保险的认识，增强投保积极性，公司先后举行4次爱国保险宣传活动。至1951年10月，投保额96.86亿元（折现人民币96.86万元），保费收入1.14亿元（折现金1.14万元）。1956年，又在农村开展牲畜保险宣传，仅太京乡红光集体农庄有千余头牲畜投保。至1957年，共办理保险业务4206宗。1958年10月停办。1983年恢复国内保险业务后，开始主要办理企业财产保险和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包括房屋、机器设备、交通工具、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等；机动车辆保险主要是汽车。1983—1984年，有15个企业参加保险，投保额9.3亿元，保费收入21万元。为扩大投保范围，1985年市支公司（7月后改为秦城区办事处）在城乡开展了大规模宣传活动，并在《天水报》和广播电视上开办保险专栏，是年参加企业财产保险单位增至84个，投保额19.7亿元，保费收入37.3万元。同年，又先后开办家庭财产保险和人

身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范围是房屋设备、家具、用具、电器、车辆、衣服、文化娱乐用品，农村还包括已收获农产品、副产品及家畜、家禽。按其投保形式，分为普通家庭财产保险（保期一般1年）、家庭财产两全保险（被保险人缴一笔储金，期满后如未受损仍退给被保险人，保险公司以储金利息作为保费收入）和自行车保险。人身保险是对人的生命和身体（健康和劳动能力）的保险，当人体遭受不幸事故、意外灾害、疾病、衰老等事故以致死亡、伤残、丧失工作能力或年老退休时给以保险金或年金。按其保险范围、对象的不同，分为简易人身保险、养老金保险（个人投保）、集体养老金保险（企、事业单位集体为职工投保）、子女备用金保险、人身保险附加住院医疗保险等。1990年，又在城区学校开办教育系列保险。

1990年各险种投保额及保费收入统计表

单位：万元

险种类别		承保量		投保额	保险费收入
		单位	数量		
财产保险	企业财产保险	户	300	979277	192.8
	机动车辆保险	辆	3372	100387	245.2
	家庭财产保险	户	12910	60729	120.2
人身保险	简易人身保险	人	4172	10390	93.4
	养老金保险	人	401	—	74.1
	集体养老金保险	人	1200	—	205.3
合计		—	22355	1150783	931.0

## 第二节 赔 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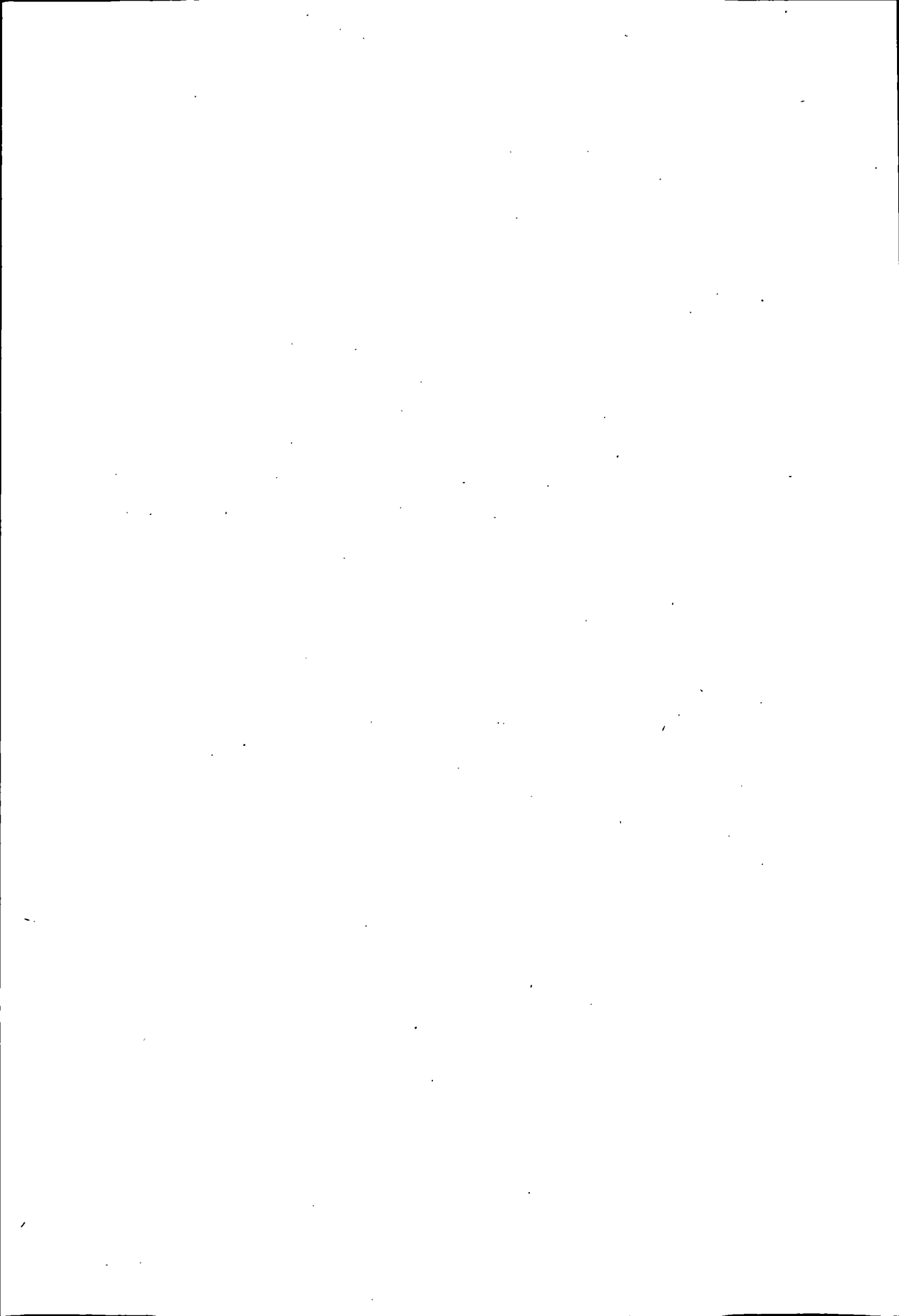
1951年—1957年，共办理526起赔付。

1985年6月，天水长城精密电器厂1辆面包车颠覆，赔付受伤人员医疗费2100元，车辆损失21万元。1986年，天水锅炉厂1辆平板车颠覆，连同3名死亡者，赔付15万元。是年企业财产赔付4起，6万元。1987年4月14

日夜，天水市雕漆二厂发生重大火灾，受损严重，赔付 17.4 万元。是年企业财产赔付共 10 起，计 23.8 万元；机动车辆赔付 340 起，计 57.6 万元；家庭财产赔付 5 起，计 3 万元。1988 年 8 月 7 日，洪水冲入区蔬菜食杂公司，积水浸泡部分商品，致变质报废，赔付 80.29 万元。11 月 30 日，农业银行天水市支行 1 辆轿车与陇南石油公司 1 辆轿车相撞，赔付 209.27 万元（含第三者责任险）。同年企业财产保险共赔付 36 起，计 93.9 万元；家庭财产赔付 15 起，计 3 万元。1989 年 12 月 24 日，市轴承仪器厂发生火灾，赔付 27.5 万元。1990 年，暴雨、冰雹、火灾频繁，全年企业财产赔付 56 起，计 149 万元。其中 7 月 7 日市火柴厂 2076 件火柴盒被火烧毁，赔付 17.4 万元；8 月 11 日暴雨洪水冲入天水市酒厂、长控厂、市轴承仪器厂、市锅炉厂、长开厂等单位，共赔付 123 万元。同年机动车辆赔付 574 起，计 114.3 万元；家庭财产赔付 65 起，计 23 万元，人身保险赔付 366 起，计 174 万元。全年各项保险总计赔付 460.3 万元，为保险公司成立后赔付最多的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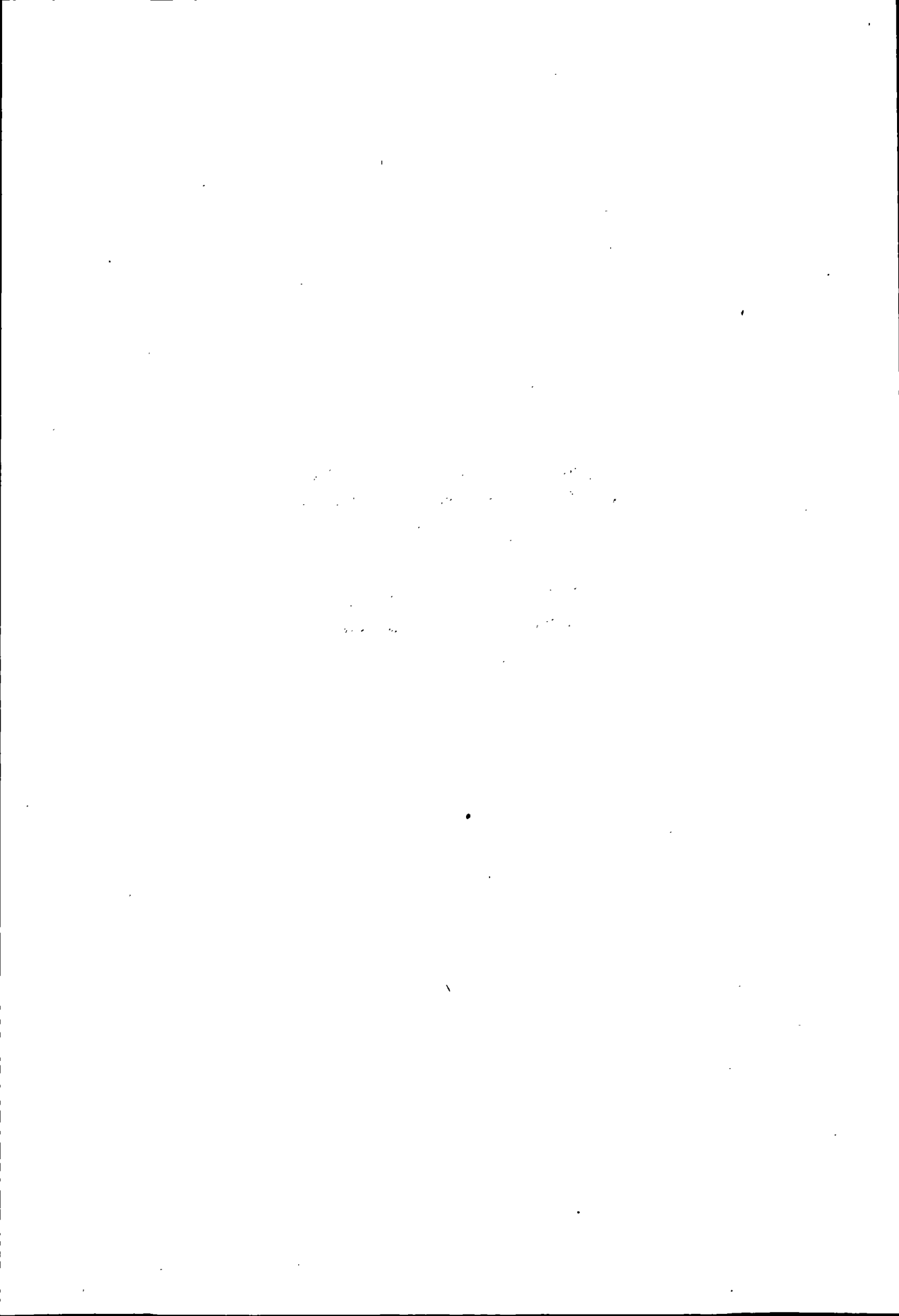
历代钱币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 九 编

农 业



## 第一章 体制变革

区内农牧业生产可追溯到新石器时代。其中原始社会的公有制、奴隶社会的“井田制”已无可稽考，之后又经历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土地改革、合作化、人民公社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等一系列生产关系方面的重大变革。

### 第一节 封建土地私有制

解放前，地主、富农占据绝大部分良田，土地占有者对农民的剥削形式，主要有地租、高利贷、雇工等几种。地租分实物地租、货币地租、力役地租、“夥种地”四种，实物地租最为普遍。实物地租又分“定租”、“活租”。定租租额一般占产量的50%，也有高至70%的，秋、夏粮各半，有的还带柴草，不种夏粮的还得柴秋杂麦交租。活租一般对半或四六开，种什么交什么。货币地租仅存在于城郊和物价稳定时期。力役地租主要是为地主无偿种地、做零活。夥种地类似分成租，即富户招农民种地，一般地一劳二或地劳对半分。高利贷既有现金，也有粮食。货币高利贷一般放账一年，月息三至五分，按契约规定年终还清。当年还不清者，变本加利转往下年（称为驴打滚）。粮食高利贷有一种叫“斗半账”，即借粮一斗，年终本利还一斗五升。还有因天灾人祸向富户借“月钱”、“集儿钱”（三至五天）的。这种高利贷，时间紧、利息高。除正常利息之外，逢年过节穷人要给富户追节送礼，遇到婚丧嫁娶、修院盖房，穷人还要给债主无偿帮工。雇工分“长工”（一年或数年）、“十月满”、“月活”、“短工”、“做饭的”、“放牛娃”（童工）等。年工价：“长工”、“做饭的”、“放牛娃”分别在小麦二斗至二石或银元四至四十元之间，“月活”、“短工”随行就市，若是孤儿、寡母当“放牛娃”、“做饭的”，只管吃穿，不给工钱。由于富户（即后来的地主、富农）剥削愈演愈烈，贫富悬殊愈来愈大，至解放前夕，全区仅占人口2.8%的富户，占据着23.8%的耕地，人均占地26.7亩，而占人口11.5%的雇农，只占有耕地的0.044%。

## 第二节 减租减息和土地改革

### 减租减息

1950年元月至1951年2月，境内先后开展了减租减息、清债反霸。以经济上的剥削为依据，初划了一批地主、富农，清出了他们租出的土地、租子数量。按照“二五减租”的原则（即减原租额25%，减租后定租不超过土地产物37.5%，活租不超过40%的租额）进行减租，废除了高租额制度，保证了佃农有永佃权；减租、退租和废除拖欠旧租结合。地主、富农向佃户退出了应退的超收租子（包括实物、货币）；贷息一般减为月息一分五厘，废除了各种高利盘剥，停付了超过的利息，彻底铲除了高利贷剥削。如关子乡199户农民，停付了15户地主的各种债务折合小麦1013石（每石700市斤），清退以债务抵押的土地2800亩，房屋59间；强化了农村政权，树立了贫雇农在农村领导班子中的绝对优势。建立健全了民兵、青年、妇女、农民协会等各种组织，进一步稳定了社会秩序；发动群众诉苦，普遍对农村中作恶多端的地主、恶霸、匪特、地痞流氓及伪乡镇人员开展了斗争，对民愤极大的依法惩办。一年多的减租、减息、清债、反霸，打击了封建势力，广大农民从政治上、经济上获得了解放。

### 土地改革（简称土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和《土地改革中一些问题的决定》，从1951年10月开始至1952年5月结束，分三期开展了史无前例的土改运动。土改的基本路线和政策是：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保护中小工商业者，有步骤、有区别地消灭地主阶级，变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为农民所有制，实现耕者有其田。第一期土改，也是天水分区的试点，于1951年10月开始，共10个乡，参加试点的有西北土改团和省、地、县、乡干部，民主人士、银行、保险公司干部及农村积极分子共531人。第二期土改于1951年12月开始，共6个乡，参加干部300多人。第三期土改于1952年2月开始，共15个乡，参加干部除一、二期的积极分子外，还有西北民族大学、天水师范、铁中学生共400余人。

划分农村阶级成分是依据解放前3年（1947—1949年）的家庭经济状况，由村民反复讨论，“三榜”定案，报县土改委员会批准。境内共评定地主960



户（占总户数 2.9%）、半地主式富农 42 户、富农 337 户、小土地出租者和小土地经营者 363 户，中农 11470 户（占总户数 34.6%）、贫农 14680 户（占总户数 44.4%）、雇农 3941 户、工商业者 363 户、其他（贫民、小商、自由职业者）1202 户。阶级成分划定后，宣布政府法令，命令地主守法，不准隐瞒土地、财产，不准转移财产，如实自造土地、财产清册交农会审查，发现隐瞒、转移者，以不法行为论处。农会组织民兵日夜巡逻放哨监视。在地主自报、农会审查的基础上，按政策确定没收、征收土地、财产的数量。当时共没收、征收 3684 户的土地，加上祠堂、庙宇、学田、户田共 202109 亩，房屋 16680 间，家具 20000 多件，棉花 1096 市斤，庄基场院 1248 亩，耕畜 3611 头，粮食 152 万斤。没收时，给地主留下了相当于平均水平的一份土地、住房等财产，以给其生活出路。

分配土地也实行“三榜”定案，为使土地分配合理，当时在村与村之间做了土地（胜利果实）调剂，村内还对山川水地产量折算了常年产量。土地分配的结果是：农民 85600 人，得地 196265 亩，人均 2.2 亩。其中中农 13906 亩，人均 2.1 亩；贫农 132600 亩，人均 2.1 亩；雇农 46217 亩，人均 3 亩；其他成分 3541 亩，人均 0.2 亩；留公产地 3357 亩。据不完全统计，分给农民房屋 14424 间。其他财产（如耕畜、农具等），有的按头、件分配，有的折价后按价分配，粮食一般都做了差额找补。土改结束后，由市、县人民政府给各农户颁发了土地产权证书。

### 第三节 农业合作化

**互助组** 1952 年春，县、区、乡三级干部蹲点试办，经过一年组建，到 1954 年全区组建互助组 5000 多个，每组 4 户左右，平均男女全半劳力 13 个左右，耕畜 4 头左右，规模最大的 10 户。互助形式一般为常年型、临时型、季节型三种。互助组生产资料仍归农户私有，产品归各户，只是根据农事季节、农活项目需要和工序，排列先后次序，合理使用劳、畜力和农具，按时完成农活任务。按月按季结算用工，实行以工还工或差额找补工分、现金或实物。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简称初级社）** 1952 年 2 月，地、县两级在太京乡田家庄试点，建起了天水第一个初级社。入社农民 16 户（其中贫农 8 户、雇农 5 户、中农 3 户），经营土地 162.8 亩，社内设农业、副业两组，社员民

主选举社长、会计、出纳、保管、各组组长。1953年至1954年扩大试点，在发展常年互助组的基础上，稳步建立初级社。1953年建起初级社10个，入社270户。1954年上升到98个，入社3127户，占总户数的9.43%。1955年春至10月，全力发展生产和做已建社的巩固、提高工作；没有发展新社。1955年冬，在“农业合作化的大风暴已经到来”的形势下，全区农村夜以继日地发展合作社。至12月20日，90%以上的农户入社，实现了合作化。至此，整个农村土地全部入股，耕畜、农具、种籽、水磨、羊只、果园等全部折价作为股金归社所有，饲草归公，青苗折价记工，从组织上实现了农业的半社会主义改造。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简称高级社）** 高级社是在初级社的基础上经过扩社、合并、升级组建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组织。高级社仍由太京乡田家庄于1955年12月第一个建起。1956年春，太京乡12个行政村、22个初级社合并为一个高级社——红光集体农庄。全农庄1635户、7387人，耕畜1309头，经营土地34736亩。全社统一经营，统一核算，统一分配，以村为单位建立生产队（耕作区）组织生产。但终因规模过大，平均主义严重，矛盾过多，于年底解散，后以行政村为单位变成12个高级社。从1956年6月开始，在批判“左倾保守思想”、反对地方主义的环境下，掀起了初级社转高级社的高潮，到1956年底，全区建起320个高级社，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7年秋，掀起大鸣大放、大辩论、反瞒产、反私分、反右倾保守、插红旗、拔白旗、“批冒尖人物”、“斗资本主义”、“搬绊脚石”。冬季又搞“百万井塘窖坝”，仓促上马长100公里、灌30万亩、需工400万个的中梁渠。1958年春又搞“十年指标一年完成，实现粮食亩产400斤”、“一年造林160万亩”、“新增灌溉面积125万亩”，社社办猪、兔、鸡、鸭、蜂五场，消灭“四害”，全民出动挖蝇蛹，驱赶麻雀，秋冬又抽大量劳力大炼钢铁，实现牙刷化、痰盂化、口罩化、蝇拍化、香皂化、白墙化、妇女剪发化等。高级社出现的许多问题，如耕畜、农具、树木、羊只等的折价款，基本是只记帐，不付款；各项管理制度没有建立健全，定额管理、评工记分，多数社实行男十分、女八分、老汉娃娃四六分，死分死记；口头讲全面发展，实际是粮食生产单一经营等，都未摸索出好的解决办法，社员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受到严重挫伤，农业的正常生产遭到严重干扰、破坏。

## 第四节 人民公社

1958年8月，遵照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还是办人民公社好”的指示，仅月余时间，境内农村就实现了公社化，共办起8个农村人民公社。人民公社把高级社集体土地、园林、公共建筑、水利设施、农机具、牲畜、物资、现金、连同社员的自留地、自留畜禽、树木、小型农机具等全部收归社有。公社政社合一，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原有区、乡建制一律撤销），既是经济组织，又是基层政权机构，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农林牧副渔各业综合经营。人民公社在农村历时20余年，经历了以下几个重要阶段：

**大跃进** 人民公社组建时期，正以高举“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为口号，自下而上都有一种“钢铁元帅升帐”、“粮食卫星上天”、“物质已经极大丰富”、“共产主义已经到来”的气氛。期间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平调风、强迫命令等“左”倾错误严重泛滥。农村管理实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劳力按军队编制成团、营、连、排、班，由公社统一调配指挥，用大兵团作战方式，随意调来调去，搞南征北战，整营、连的上引洮工程、中梁渠，大闹钢铁，搞深翻地、植树造林会战，把到手的庄稼丢给妇女、老汉、娃娃；严重地影响了正常生产。各村全部办起公共食堂，取消按劳分配，实行“工资制加供给制”，“吃饭不要钱”、“公社社员是一家，走到那吃到那”。在两条路线斗争、大辩论、“拔白旗”、“扫暮气”的政治气氛下，浮夸吹牛风愈刮愈烈，酿成了反瞒产、反私分、翻箱倒柜挖陈粮，强购大量过头粮的悲剧。到1958年冬天，多数地方口粮紧张，粮食问题成了人民公社的焦点。

1958年底，着手整顿人民公社，纠正“共产风”，调整生产关系。天水市成立算帐下楼办公室贯彻中央精神；核算单位下放，实行队为基础，取消“军事化”组织，以原高级社为核算单位（即生产队）。队下分小组，小组向生产队包产、包工、包成本，超额、节余队、组分成。生产队的土地、农具和劳力有了固定使用权；“算帐下楼”，全面清理一平二调三收款的实物、现金。犯平调错误的干部，向群众检讨认错，赔情道歉，取得群众谅解；解散公共食堂。恢复自留地，允许社员养猪、养鸡、养羊，鼓励社员在四旁空闲地种树种果，谁种谁有。1959年秋冬，中共中央庐山会议后又开始了“反右倾运动”。当时的口号是“谁反对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就打倒

谁”。天水市委提出“打活靶子、追坏根子，端黑窝子”的工作方法，把前段时间“算帐下楼”、纠正“五风”工作联系进去。凡涉及大跃进、人民公社、大炼钢铁、食堂、粮食、平调、水利方面的问题，都被当作反对“三面红旗”而列入斗争对象。斗争方法简单粗暴，轰打斗、逼供信，相互检举揭发，对个人的言行、文章，掐头去尾、断章取意地猎取材料。把被斗者集中起来，限制自由，白天劳动，晚上批判。组织处理也是“从重从严”，一大批干部被“两开一教”（开除党籍、公职，劳动教养）。这次运动历时一月多，共批判斗争干部 901 人，其中市委 4 个书记全被反掉，2 个还被抓进监狱；市委、市政府被斗后集中起来的干部达 70 多人，“算帐下楼”办公室 9 名干部全部“端了黑窝”。这次运动使农村的“五风”又一次泛滥起来，瞎指挥比过去有增无减。更为严重的是公共食堂复起，并将其提高到“人民公社心脏”的位置，再次强购了过头粮。农业生产一片混乱，群众生活非常困难。

1957—1959 年统购粮食数量统计表

年度	征购入库 (万斤)	占 1956 年 三定的 %	占当年总 产的 %	人均负担 (斤)	亩均负担 (斤)	占解放后 43 年 征购粮的名次
1957	3750	150	26	142	36	3
1958	3870	175	36	169	43	2
1959	5650	245	37	245	60	1

**三年（1960—1962 年）困难时期** 在三年困难时期，机关干部及城市居民每人每月供应面粉 23 斤，农村每人每月原粮 20 斤左右，没有食油、大肉等副食品，忙时吃干，闲时吃稀。全年每人发 1.9 市尺布证。整个城乡都挣扎在饥饿线上，“低标准、瓜菜代”遍及城乡食堂。由于口粮奇缺，浮肿病、干瘦病、老年病、妇科病、小儿营养不良病普遍出现。大门、汪川、小天水，特别是牡丹、草川、汉源、海池北山及杨家寺等一些重灾区，榆树皮都被吃光。各地宰杀牲畜、人口外流现象日趋严重，非正常死亡时有发生。就在这种情况下，反右倾、大跃进还在继续发动，中梁渠、平镜崖、五十里铺水库还要继续上马。直到 1961 年五十里铺水库上出现严重死人现象，工程才停止。

**放宽政策，调整生产关系** 从 1960 年夏至 1962 年，自上而下在总结教训，纠正错误，从政策上采取了许多调整生产关系的措施。贯彻“六十

条”（草案）精神，取消供给制，实行按劳分配加照顾，解散公共食堂。核算单位下放，缩小人民公社。将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将原来相当于高级社规模的生产队改称生产大队。对生产队实行了土地、劳力、财产、经营管理核算分配权四固定，并宣布至少30年不变。大公社缩小成41个小公社，原有8个大公社改为市委派出的区工委。划小生产队，一般20户左右。山区特别分散的小庄、独户，采用“包山组”，“包山户”的办法。生产队耕种不了的土地，暂借社员耕种2—3年；按自留地一倍划给社员四荒地；自留地按总耕地面积7%一律补齐；允许社员饲养一头大家畜。期间还发生了草川公社（现属牡丹乡）党委书记石秀珠默许农民“包产到户”（时称草川单干）的事，当时天水地委批示是“全区的一个重大政治事件”。这些放宽措施，虽是权宜之计，有的不到一年又被取消，但在极端困难时期，还是起了一定的作用。

**农业学大寨** 农业学大寨是从1964年毛主席号召“农业学大寨”开始后，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主要是农田基本建设，农林牧综合发展，推动农村全面进步。为了学大寨，就近树立了藉口乡五十里铺大队“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典型。1964年9月14日《甘肃日报》社论称五十里铺为“甘肃的大寨”，号召远学大寨、近学五十里铺。从1964年冬掀起了大规模的农田基本建设、植树造林、综合治理荒山、改变农业基本条件的高潮。涌现出了秦岭黄集寨的造林、大门小寨的畜牧良种、海池海头村的综合增产、汪川阳坡的农田基本建设、皂郊下寨子的综合发展等一批受到省、地表彰的典型。第二阶段是1970年前后掀起的“大批修正主义、大批资本主义、大干社会主义”、狠抓阶级斗争，在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中学大寨。把自留地、家庭副业、多种经营、集市贸易当做资本主义尾巴批判了，割掉了；把按劳分配，评工记分等一整套行之有效的经营管理制度，当作“工分挂帅，物质刺激”、“管卡压”做了批判和冲击；在农业生产和基本建设上，做表面文章，以“战场大、人山人海、吃住上工地”、“白天千把锁，晚上万盏灯”为标准，硬性推广“协作会战”，又一次形成了严重的劳力平调，劳民伤财。第三阶段是1974年，学习大寨“用无产阶级专政办法办农业”。虽然在梯田、水利建设上也取得了成绩，但进一步重演、甚至发展了贪大、求纯、高指标、虚报浮夸、强迫命令、违法乱纪等错误。1975年风调雨顺，是天水粮食大丰收的一年，但在“为革命缴粮”、“夏粮一次完成任务”的追逼下，当时市辖13个乡缴粮1700万斤，是解放后第四个购粮最多年份，造成丰收年社员缺口粮，第二年反销一半还出现人口外流。到1977年，全市农民年人均

收入只有 55.66 元，社员劳动日值只有几角钱。

### 第五节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1978 年 12 月，中央制定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现秦城辖区各公社分三步调整农村生产关系。第一步是 1979 年初，将文革期间盲目扩大的生产队适当划小，完全恢复了生产队的自主权。第二步是从 1979 年夏开始推行生产队统一核算下的、联系产量计算报酬的包工到作业组责任制。作业组自愿结合，10 户左右，这种作业组搞了一年，出现了许多名为分组、实为分队，还有个别分田到户的现象，加之部分社、队干部思想认识不统一，有抵触情绪，仍然未能从根本上解决农业和农村问题。第三步是 1980 年秋冬实行的包产到户责任制(后统一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由群众自己组织、自定办法、自己实施，前后不到 3 个月时间，顺利地完成了这一艰巨、复杂的工作。到 1981 年元月，实行了责任制的生产队已占总数的 99.29%。1981 年城郊 71 个蔬菜队也实行了承包到户责任制；果园、小型企业、粮油加工作坊、小型机械等，凡能承包的，普遍实行了专业队、组、户、人承包责任制；按生产队总面积 5% 留给生产队的机动地，有的租给部分社员经营，有的仍然按人划给农户耕种，生产队只收少量租金用于队里开支。

由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适应了当时农村生产力发展的水平，1981 年到 1990 年辖区农村粮食稳定丰收，多种经营、乡镇企业、劳务输出、二、三产业逐年发展，农民人均占有粮、人均纯收入逐年上升。1990 年全区基本越过温饱线。

实行责任制后农村经济情况分段统计表

项目 年度	粮食总产 (亿公斤)	人均占有粮 (公斤)	乡镇企业总 产值(万元)	农民人均纯 收入(元)	温饱户 %
1980	0.743	223.3	836.7	48.37	
1985	0.902	252	3231.4	236.46	60
1990	1.2	325.3	14895	378.2	90

## 第二章 种植业

### 第一节 耕地面积

清初，秦州有纳赋耕地 123.05 万亩。清乾隆年间降为 79.22 万亩，人均 20 多亩。至光绪十五年（1889 年），又减为 75.37 万亩，人均 10~20 亩左右。

民国 29—33 年（1940—1944 年），天水县清丈土地，全县总面积为 6400 平方公里，有耕地 150.58 万亩（清丈前上报 79.8 万亩）。民国 35 年（1946 年）结合调整土地等级，再次进行登记，全县耕地增至 167.74 万亩，其中一等地 6.56 万亩、二等 10.99 万亩、三等 150.19 万亩。人均耕地 4 亩多。

1950 年，天水县、市人民政府组织查田定产、核实耕地，境内共核定耕地面积 102.15 万亩。1952 年土改后重新登记、统计，境内实有耕地 110.4 万亩，其中山地 102.64 万亩、川地 7.76 万亩。人均约 4.3 亩。同时政府提倡开垦荒地，一些有荒地的地方耕地增加，至 1957 年，境内耕地增至 123.02 万亩。此后，由于农村集体设施和农民宅基地占地，至 1962 年辖区耕地为 110.49 万亩，比 1957 年减少 12.53 万亩。1964 年“农业学大寨”开始后，坡改平及地埂占地逐年增多，加上弃耕，城乡企业建设、居民住宅用地增加等原因，到 1970 年，全区上报耕地面积为 103.33 万亩。5 年累计减少耕地面积 7.2 万多亩。1971 年以后，尽管加强了土地管理工作，但由于城、乡建设用地和农民宅基地的大量增加，耕地面积逐年下降。到 1990 年，全区总耕地面积减少到 96.76 万亩，其中山地 90.35 万亩，川地 6.41 万亩。比土改后的 1952 年减少耕地 13.64 万亩。由于人口增加过快，全区人均耕地面积降为 1.8 亩（按农村人口计算，则为 2.5 亩），比 1952 年减少 2.5 亩。

秦城区耕地面积变更表

年份	总耕地面积 (万亩)	其中粮田面积		年份	总耕地面积 (万亩)	其中粮田面积	
		(万亩)	占%			(万亩)	占%
1949	102.15	89.41	87.5	1982	99.18	82.49	83.2
1950	98.67	86.24	87.5	1983	99.07	82.00	82.8
1952	110.40	96.70	87.5	1984	98.83	79.57	80.5
1957	123.02	100.95	82.1	1985	99.70	76.40	78.2
1962	110.49	95.03	86.4	1986	97.30	78.18	80.3
1965	110.57	94.88	85.6	1987	96.90	79.80	82.4
1970	103.33	93.00	90.3	1988	96.83	78.69	81.3
1975	99.91	85.78	85.9	1989	96.79	81.06	83.7
1980	99.18	81.8	82.5	1990	96.76	85.67	88.5
1981	99.19	82.05	82.7				

1990年各乡耕地面积统计表

乡 名	耕地 面积 (万亩)	其 中		人均 耕地 (亩)	乡 名	耕地 面积 (万亩)	其 中		人均 耕地 (亩)
		山地	川地				山地	川地	
环 城	0.46	0.19	0.27	0.6	店 镇	4.32	4.20	0.12	3.5
吕 二	2.16	2.04	0.12	2.1	齐 寿	3.64	3.56	0.08	1.9
玉 泉	1.91	1.80	0.11	1.6	李 子	1.41	1.00	0.41	2.3
中 梁	4.64	4.64		2.8	平 南	5.92	5.28	0.64	1.8
太 京	5.80	5.00	0.80	2.2	天 水	5.84	5.13	0.71	2.3



续表

乡名	耕地面积 (万亩)	其中		人均耕地 (亩)	乡名	耕地面积 (万亩)	其中		人均耕地 (亩)
		山地	川地				山地	川地	
关子	4.80	4.51	0.29	2.1	华岐	6.56	6.30	0.26	3.3
藉口	4.89	4.51	0.38	2.3	汪川	6.48	5.96	0.52	2.7
铁炉	3.30	3.18	0.12	3.4	大门	4.34	4.11	0.23	2.5
秦岭	4.42	4.30	0.12	3.4	苏成	2.67	2.67		2.8
牡丹	7.72	7.34	0.38	3.2	娘娘坝	4.35	4.06	0.29	2.6
杨家寺	4.94	4.58	0.36	3.5	市、区直	0.09	0.09		
皂郊	6.10	5.90	0.20	3.2	合计	96.76	90.35	6.41	2.5

## 第二节 耕作制度

秦城境内农作物种植历史悠久，在长期的农耕生产实践中，农民探索出了一整套适应当地实际的耕作制度，积累了丰富的栽培经验。随着生产条件的改变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耕作制度逐渐向现代化农业的模式演变。

### 轮作倒茬

秦城各地地理条件和气候类型的差异较大，在不同地区形成了不同的轮作方式。

藉河川区（一年两熟）：

小麦—蔬菜—小麦；小麦—复种荞或糜、谷、荏—蔬菜或瓜类；洋芋—蔬菜—复种小菜—玉米。

西北部黄土梁峁区（两年三熟或一年一熟）：

小麦—荞或糜谷—洋芋或玉米、油料；玉米—洋芋或糜谷；小麦—玉米或黄豆。

岭南丘陵区（两年三熟或一年一熟）

玉米或黄豆—小麦—荞；洋芋—小麦—连作小麦。

西南山地区（一年一熟）

小麦或油菜—洋芋或玉米。

东南土石山地区（一年一熟）

小麦—油菜或芥；豌豆—小麦—小麦+芥—洋芋（四年五熟）。

#### 间作套种

1970年以前，农作物间作套种的形式主要有玉米间作黄豆、谷子、麻子、蔬菜，洋芋间作蚕豆、黄芥，芥地混种油菜等。1971年后推广带状种植等新的耕作模式，套种的形式也随之变化。主要有玉米（包括双行垄作，地膜覆盖）套种洋芋、小麦、高粱、葵花、黄豆、白云豆，洋芋（包括垄作、坑种）套种玉米、蚕豆、白云豆，以及粮套菜、粮套油、粮套草（绿肥）、果套菜等形式。境内夏粮作物间作套种面积很少，秋粮作物则大部分实行间作套种。

#### 复种

藉河川道地区，麦收后复种胡萝卜、茭子等，并复种少量的茬谷、洋芋等粮食作物。西、南山区寒冷阴湿，复种以茬芥和油菜为主，也有部分地方可复种一些蔬菜及箭舌豌豆等压青作物。1990年全区复种面积8.31万亩，远远高于1949年的1.83万亩。

#### 耕作整地

整地主要分夏耕（伏耕）和秋耕两个阶段。无论伏耕和秋耕，都讲求深耕细翻，活土层深厚细绵。并结合整地清除杂草根茎，除石排涝。

#### 播期

小麦：本地素有“白露高山麦”的农谚。境内55种小区气候中，除6种高山阴坡气候区光照不足，容易青干秕籽外，其余海拔2000米以下的气候区都是冬小麦适播区。冬性小麦平均气温 $16\sim 18^{\circ}\text{C}$ 为适播期，半冬性小麦平均气温 $14\sim 16^{\circ}\text{C}$ 为适播期。西南部冷凉山区适播期在9月10日至20日；中部浅山区适播期在9月15日至30日；西汉水、藉河川道区适播期在9月25日至10月10日。

玉米：当5至10厘米土层的温度稳定在 $10\sim 12^{\circ}\text{C}$ 时为玉米适播期。露地玉米一般在4月20日至30日播种；地膜玉米则在4月10日至20日播完。

洋芋：5厘米深处土壤温度达 $7^{\circ}\text{C}$ 时即可播种。地膜洋芋3月10日前后在藉河川区始播；露地洋芋在3月下旬到4月上旬由川区到高山陆续播种。

其它作物的播期依气候条件也有一定的规律。

### 种植密度

历史上农作物种植密度普遍较稀。1949年前后,小麦川水地亩株数为20万左右,山坡地亩株数为15万至20万;玉米川地亩株数2000至2500,山坡地仅1500株左右;高粱每亩2500至3000株;洋芋每亩2500株左右。从1954年开始,农业部门在境内不同地域用不同品种进行了长达10多年的合理密植试验。到1970年以后,全区大田主要农作物种植密度普遍有所增加。小麦川水地每亩25万至30万株,山坡地20万至25万株;玉米川水地每亩2500至3000株,山坡地2000至2500株;高粱川水地每亩4000至4500株,山坡地3500至4000株;洋芋每亩4000株左右。1985年以后,随着地膜覆盖技术的推广应用和优良品种的引进,辖区农作物种植密度又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玉米每亩达到3500至4000株;高粱川水地每亩5000至6000株;小麦每亩30万至35万株;洋芋每亩5000株以上。其它作物种植密度也有所增加。

### 播种方法

农作物传统种植方式粗放落后。小麦、糜谷及荞麦均以撒播为主;玉米以跟犁开沟点播为主,也有少量撒播种植的;洋芋开沟(挖坑)点种;扁豆、豌豆等作物铺粪开沟溜种。1956年后,大秋作物推广“三角窝种”法,在此基础上逐步发展为“宽窄行开沟播种”。1971年,大秋作物宽窄行条播面积超过了3万亩。1985年以后,玉米、洋芋等大秋作物推广地膜覆盖种植方法。1975年开始,小麦逐步推广条播和机播。起初以人工溜种的条播为主,随着农业机械的投入使用,机播面积逐年增加。全区小麦机播面积1979年为0.1万亩,1990年发展到3.4万亩。

### 管 理

农作物生长过程中,田间管理工作贯穿于始终。小麦出苗后,有条件的地方冬前、春季都要灌水,春季解冻后一般要镇压、施肥、锄草、灭虫、防病等。玉米、洋芋、高粱、荏子等大秋作物出苗后,一般要人工锄地两遍。第一次松土、锄草、定苗,第二次施追肥、壅土。其它作物如胡麻、荞麦等也要拔草一至两次。

## 第三节 作物布局与产量

境内农作物长期以种植粮食为主,兼种少量油料、蔬菜作物。由于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低下,产量很不稳定。直到1980年以后,在城郊及川道河谷

地区,果、菜等作物才有了大面积的种植。全区依土壤、气候等自然条件,已形成了不同的农作物种植格局。

1990年秦城区种植业布局表

区 域 名 称	总耕地面积 (万亩)	土 壤 貌	海拔 (米)	年均 气温 (°C)	≥0°C 积温 (°C)	≥10°C 积温 (°C)	年降 雨量 (mm)	无霜期 (天)	熟制
藉河谷地 粮、菜、瓜果 区	6.69	地势平坦, 以黄绵土和 淀土为主	1110	9.1	4067	3360	531	173	一年两 熟或两 年四熟
			1535	10.9	4110	3450	587	181	
西北山地小 麦、糜谷、油 料区	16.77	黄土梁峁山 地,以黄绵 土为主,其 次为红、黑 土	1240	8.7	3400	2600	567	170	两年三 熟或一 年一熟
			1800	10.3	3900	3180	645	180	
岭南丘陵玉 米、小麦、洋 芋区	46.39	西高东低谷 壑纵横,以 红壤土为主	1300	8.4	3660	3045	585	163	两年三 熟或一 年一熟
			1800	9.8	4081	3506	866	188	
西南山地洋 芋、夏杂、小 麦、胡麻区	19.52	地势起伏, 气候垂直地 带明显,以 红、黄土为 主	1580	7.3	3179	2437	605	151	一年一 熟
			2716	8.2	3221	2450	703	166	
东南山地玉 米、豌豆、油 菜区	7.39	山峦重叠, 灌木丛生, 褐土沙岩土 相间	1400	8.1	2800	2300	750	151	一年一 熟或四 年五熟
			1700	8.3	3150	2530	779	173	

### 一、粮食作物

粮食作物在秦城区农业生产中占主导地位,历年播种面积占总耕地面积的80%至90%。历史上种植种类主要有小麦、玉米、大麦、洋芋、高粱、糜子、谷子、青稞、水稻、荞麦、燕麦、莜麦、豌豆、扁豆、小豆、大豆、蚕豆、黑豆、绿豆等。解放前粮食播种以秋粮为主,解放后特别是70年代末小麦面积逐年扩大。80年代起开始调整作物布局,青稞、水稻、荞麦、禾田(豌豆、冰豆、青稞混合种植,俗称“三禾田”)、绿豆等杂田大量减少。形成以小麦、玉米、洋芋三大作物为主体的种植格局。

1985—1990年秦城区主要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统计表

年 份	粮田总 面积 (万亩)	夏粮 面积 (万亩)	其 中		秋粮 面积 (万亩)	其 中			
			小麦 (万亩)	占夏粮 · %		玉米 (万亩)	占秋粮 · %	洋芋 (万亩)	占秋粮 · %
1985	76.40	48.27	43.98	91.1	28.13	17.16	61.0	8.96	31.9
1986	78.18	46.69	41.78	89.5	31.49	18.44	58.6	9.20	29.2
1987	79.79	44.02	39.57	89.9	35.77	19.69	55.0	10.00	28.0
1988	78.68	39.54	34.23	86.6	39.14	21.28	54.4	11.64	29.7
1989	81.06	42.61	38.68	90.8	38.45	20.22	52.6	10.92	28.4
1990	85.67	42.96	39.57	92.1	42.71	20.15	47.1	11.91	27.9

30年代天水县年产粮105万石(每石75公斤,折合7.87万吨,亩产约为52公斤,人均产粮220公斤左右)。其中现秦城区境内产量超过一半。1949年,境内粮食播种面积89.41万亩,平均亩产62.5公斤,总产5.59万吨,人均产粮220多公斤。1951年至1958年实行了土地改革和农业合作化,调动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政府部门又加强了组织、督查、扶持和指导力度,使种植面积逐年扩大,产量迅速增加,1952年种粮96.7万亩,亩产62.5公斤,总产增加到6.81万吨,人均产粮291公斤;1958年种粮99.4万亩,亩产87公斤,总产达到8.64万吨,人均产粮378公斤。1958年大跃进时由于违背客观规律,大量劳动力外调,加之自然灾害的影响,粮田面积减少,产量连年下降。1962年种粮95.03万亩,亩产48公斤,总产量为4.55万吨,仅占1958年总产的52.5%,比解放初期的1949年还低19%。1963年到1965年纠正了领导农业生产上的瞎指挥,加强了对农业生产的投资,粮食生产得到了恢复,1965年全区粮食总产量达到了8.66万吨,亩产91公斤,人均产粮337公斤。1996年后全面开展“农业学大寨”。提出粮食产量上纲要(亩产200公斤),过黄河(亩产250公斤),跨长江(亩产400公斤)的指标要求,行动上大规模开展农田基本建设,盲目安排作物布局,忽视了因地制宜和多种经营,粮食种植面积多年来一直占总耕地面积的90%左右,直到1971年后才基本稳定在80%~85%之间。总产除1975年达到10.98万吨外,其余年份一直在8至9万吨左右徘徊。80年代起,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动了农民的生产

积极性。引进小麦、玉米等优良品种，推广了地膜覆盖、配方施肥，植物保护等科学种田方法，全面提高了粮食生产的水平。期间除 1981 年因连阴雨、1984 年因锈病大流行、1987 年因旱灾夏粮减产外，其余年份都保持了稳定增长的势头。特别是 1988 年至 1990 年，连续 3 年获得历史最好收成。亩产分别为 138.7 公斤、148.1 公斤和 156.3 公斤。1990 年，全区粮食总产量达到 13.388 万吨，按全区总人口计算，人均产粮 250 公斤。按农业人口计算，人均产粮 354 公斤。

1949—1990 年秦城区粮食产量分时段统计表

年 份	粮 食 作 物			夏 粮			秋 粮		
	面积 (万亩)	单产 (公斤)	总产 (万吨)	面积 (万亩)	单产 (公斤)	总产 (万吨)	面积 (万亩)	单产 (公斤)	总产 (万吨)
1949	89.41	62.5	5.59	42.66	42.3	1.80	46.75	81	3.79
1952	96.70	70.5	6.82	43.20	34.2	1.48	53.50	99.8	5.34
1957	100.93	69.5	7.02	43.19	45.25	1.95	57.74	87.7	5.07
1962	95.03	48	4.54	41.02	31.5	1.30	54.01	60	3.24
1965	94.88	91	8.66	43.19	57	2.46	51.69	120	6.20
1970	93.00	98.5	9.17	48.06	60.5	2.92	44.94	126.5	6.25
1975	85.78	128	10.98	44.09	117.5	5.19	41.69	139	5.79
1978	82.72	108.5	8.98	44.53	67.5	3.01	38.19	156	5.97
1982	82.49	103.5	8.50	46.71	105.5	4.93	35.78	99.5	3.57
1983	82.00	114.5	9.41	48.41	106.5	5.17	33.59	126	4.24
1984	79.57	102	8.33	48.93	98	4.80	30.64	108	3.39
1985	76.40	118	9.02	48.27	94	4.91	28.13	160	4.49
1986	78.18	117.58	9.12	46.69	97.95	4.57	31.49	144.24	4.54
1987	79.79	109.68	8.75	44.02	97.41	4.29	35.77	124.75	4.46
1988	78.68	138.70	10.91	39.54	109.25	4.32	39.14	168.45	6.59
1989	81.06	148.10	12.00	42.61	124.66	5.31	38.45	174.08	6.69
1990	85.67	156.28	13.39	42.96	130.17	5.59	42.71	182.56	7.80

1990年各乡粮食生产统计表

乡名	播种总面积(亩)	平均亩产(公斤)	总产量(吨)	农民人均产粮(公斤)	乡名	播种总面积(亩)	平均亩产(公斤)	总产量(吨)	农民人均产粮(公斤)
合计	856653	156.28	133879.4	354	店镇	37820	165.12	6244.87	509.5
环城	2520	211.86	533.90	74.8	齐寿	34736	168.48	5852.21	311.6
吕二	19311	170.64	3295.17	316.3	李子	15189	140.41	2132.66	344.0
玉泉	20347	182.67	3716.87	317.2	平南	56030	179.74	10070.76	310.9
中梁	44745	159.81	7150.55	428.3	天水	49756	169.47	8432.30	327.5
太京	51480	192.33	9900.91	378.4	华岐	47589	127.22	6054.26	305.9
关子	46091	153.35	7068.36	310.5	汪川	55911	173.60	9705.90	408.0
藉口	43542	187.90	8181.63	384.1	大门	42733	155.65	6651.20	383.5
铁炉	32213	98.43	3170.82	328.2	苏成	24391	149.54	3647.40	386.5
牡丹	65898	141.00	9291.49	385.9	娘娘坝	37589	158.31	5950.77	355.4
杨家寺	40473	114.58	4637.58	335.2	市、区直	440	250.00	110.00	
皂郊	52827	138.28	7304.80	385.5					
秦岭	35022	136.34	4774.99	368.4					

注：播种总面积中，包括复种面积 8.31 万亩

秦城区主要粮食作物种类有：

**冬小麦** 在境内种植历史悠久。远在春秋时代，邽戎地已盛产小麦。本地适宜种小麦的条件优良，山川均可种植。据《天水县志》载：民国中期全县小麦年产量达 30 万石（约合 2.25 万吨），占粮食总产的 28.6%，为本地主要粮食作物之一。1949 年境内小麦种植近 30 万亩，总产 1.3 万吨，平均亩产不足 50 公斤。随着优良品种的引进和化肥的推广使用，小麦产量开始提高。1970 年，亩产 60.5 公斤，总产 2.1 万吨。1985 年，全区种植小麦 43.98 万亩，亩产 95 公斤，总产量达到了 4.19 万吨。1990 年全区小麦面积 39.57 万亩，总产 5.27 万吨，平均亩产 133 公斤。农民人均生产小麦 140 公斤，在大

部分乡、村，已成为农民的主食品种。

**玉米** 又名苞谷，境内俗称仙麦、番麦。是秦城区三大粮食作物之一，播种面积及总产量仅次于小麦。玉米原产于北美，明末清初引入境内种植。此后，长期成为居民的食用粮。民国中期，年产约 25 万石，占全县粮食总产的四分之一左右。1949 年播种面积在 20 万亩左右。1951 年亩产 80 公斤。50 和 60 年代相继引入金皇后、辽东白、英粒子、白鹤等优良品种。至 1972 年，亩产增至 135 公斤，1985 年，亩产再增至 170 公斤。1990 年，全区种植玉米 20.15 万亩，亩产增至 257 公斤，总产达到 5.18 万吨，占当年粮食总产量的 38.7%。其中地膜覆盖玉米面积 7.6 万亩，平均亩产 486.4 公斤，部分面积亩产高达 600 公斤以上。

**洋芋** 学名马铃薯。是秦城区三大粮食作物之一，历年播种面积在 10 万亩左右。清乾隆年间始有洋芋栽培的记载，列入蔬菜类作物。至民国时已成为农民的主食之一。1949 年天水县种植 10.63 万亩，亩产洋芋 300 至 400 公斤。1956 年合作化后，按 5 斤洋芋折合 1 斤原粮（60 年代曾一度以 4 斤折合 1 斤）计算产量，此后一直把洋芋归类于粮食作物。通过引进良种，改革栽培方法，1972 年亩产达到 128 公斤，1985 年亩产增至 141 公斤。1990 年秦城全区种植洋芋 11.91 万亩，亩产 142 公斤，总产达 1.70 万吨，占粮食总产量的 12.7%。各乡均有种植，尤以西北、西南山区最多，且一直稳产高产。

**高粱** 俗名蜀黍。明、清时期，在藉河川道就有种植，民国 50 年代初，是太京、中梁、藉口、关子等乡杂粮中的主要作物之一，亩产略高于玉米。解放后随着玉米和小麦面积的扩大，境内种植面积逐渐减少。70 年代前期，曾在藉河和西汉水川区大力提倡种植高粱，种植面积有所扩大，1976 年后面积再度减少，1980 年后，做为饲料和扎笤帚的原料，仅在个别地方有少量种植，1990 年全区播种面积不足千亩。

**谷子、糜子** 古名粟或稷。是境内古老的传统粮食品种，种植时间可追溯到 6000 多年前。耐旱耐瘠薄，成熟期短，可在初夏单种，也可在小麦收割后赶茬复种。民国中期天水县年产 15 万石（折合 1.125 万吨），占粮食总产的 14.5%。50 年代，西北部半干旱山区种植面积较大，西、南各乡以套种，倒茬等形式有零星种植。60 年代后种植面积逐年减少。1990 年，全区仅播种 2800 亩，主要分布在关子、藉口、中梁等乡及太京乡南部各村。

**荞麦** 俗称荞。初夏种的称步荞，夏收后赶茬复种的称茬荞。早在明、清时期已有种植，多以茬荞为主，因易受伏旱和晚秋霜冻的影响，产量很不



稳定。过多种植茬养会影响作物倒茬，降低土地肥力。70年代后，随着化肥的大量使用，优良品种的引进和土地利用率的提高，复种茬养面积逐年增加，1990年种植4.3万亩。

**水稻** 明、清和民国时期，境内藉河流域及皂郊、李子、娘娘坝等乡河谷地带即有种植。其中太京乡银坑村所产为优质粳米，市场上称为“银坑里米”。但由于产量低、耕作难及干旱少雨等原因，60年代后播种量逐渐减少，80年代后播种数极少。

**豆类** 原称菽。包括黄豆、黑豆、小豆、绿豆、大豌豆（蚕豆）、豌豆、扁豆、白云豆等品种。除白云豆外，其它豆类种植历史都较早。小豆、蚕豆单种面积较多，黄豆、黑豆、白云豆多在玉米和洋芋行间套种，豌豆、扁豆多和青稞混种。民国中期，天水县年产豆类5万石（折合3750吨）。60年代后期，出于压青、饲料两用的目的，引进了箭舌豌豆。80年代后，洋芋、玉米套种蚕豆、白云豆面积增加。黄豆、黑豆的套种面积已很少。

**禾田（青稞、豌豆、冰豆混种）** 种植历史较早，因其生长期短，茬口肥沃，至民国时作为山区农民夏秋之交接济口粮的粮种和倒茬作物，多有种植。60年代，境内西、南山区种植面积仍较大，80年代后，由于高产作物面积的逐步扩大和农民家庭余粮的增多，种植面积不断减少。现在除西部高寒山区有少量种植外，区内大部分乡、村已经停止种植。

**燕麦** 也称大燕麦。多播种于高山梁峁的薄田中。由于产量低，合作化后作为饲料作物，只有少量种植。

## 二、经济作物

经济作物，主要分油料和蔬菜两部分。

油料作物历史上有胡麻、油菜、大麻、荏子、芝麻、黄芥等。单种作物以胡麻、油菜为主，荏子等次之。大麻则作为带种作物播种在玉米地边和零星土地上，芝麻在藉河中、下游川地有种植。民国32年（1943年），境内种植胡麻3094亩，油菜2330亩。1949年，种植油料作物9200亩，占耕地面积的0.9%，总产275.5吨。农业合作化后，种植面积增幅较大，1956年达到2.96万亩，总产660.63吨，亩产22公斤。1958年后，芝麻已很少种植。1963年至1976年期间，除1971和1972年油料面积超过2万亩外，其余年份播种面积一直介于1.36万亩至1.8万亩之间。1974年后，葵花在境内西南各乡推广种植。1977年后，引入了一些油菜、荏子和胡麻优良品种，油料面积和产量逐年增长。西部山区除满足自食外，还有较多的胡麻及葵花上市出售。1977

年种植油料 3.07 万亩，总产 1382.85 吨。1985 年，全区种植油料 6.71 万亩，总产 3261.75 吨。1990 年增至 9.76 万亩，平均亩产 63.4 公斤，总产 6187.96 吨。

1949—1990 年秦城区经济作物面积、产量分段统计表

年 份	播 种		油 料		蔬 菜		年 份	播 种		油 料		蔬 菜	
	总面积 (万亩)	面积 (万亩)	总产量 (吨)	面积 (万亩)	总产量 (吨)	总面积 (万亩)		面积 (万亩)	总产量 (吨)	面积 (万亩)	总产量 (吨)		
1949	1.13	0.92	275.50	0.21	3162.00	1976	2.45	1.77	821.10	0.68	17705.75		
1952	1.71	1.49	535.00	0.22	3336.59	1977	3.72	3.07	1382.85	0.63	20731.15		
1955	2.79	2.76	635.30	0.23	3414.40	1980	4.01	3.34	1285.00	0.67	13480.55		
1958	2.60	2.35	464.15	0.25	3775.00	1981	5.22	4.57	1600.00	0.65	12166.60		
1961	1.86	1.56	128.65	0.30	3815.10	1982	6.02	5.34	2155.00	0.68	15520.50		
1962	2.92	2.50	178.80	0.42	6517.00	1983	6.29	5.61	2840.75	0.68	16793.90		
1963	1.78	1.39	310.00	0.39	5665.15	1984	6.42	5.48	1769.80	0.94	18083.00		
1965	2.13	1.73	579.85	0.40	7087.05	1985	9.48	6.71	3261.75	1.24	18037.30		
1966	1.97	1.60	307.70	0.31	2687.05	1986	9.65	6.9	3486.44				
1969	2.02	1.56	387.20	0.46	7195.00	1987	9.95	7.32	4086.13	0.565			
1970	2.21	1.76	765.60	0.45	7784.70	1988	11.50	11.23	8598.08				
1971	2.41	2.07	829.80	0.34	8984.00	1989	11.07	7.36	3400.85	1.1	21000.00		
1973	1.87	1.36	581.75	0.52	13812.65	1990	10.03	9.76	6187.96				

1990 年秦城区各乡油料产量统计表

乡 名	播 种 总面积 (亩)	平均 亩产 (公斤)	总产量 (吨)	农民人 均产量 (公斤)	乡 名	播 种 总面积 (亩)	平均 亩产 (公斤)	总产量 (吨)	农民人 均产量 (公斤)
合 计	97606	63.40	6187.96	16.4	店 镇	4292	61.21	262.73	21.4
环 城	90	90.00	8.10	1.1	齐 寿	3680	53.80	198.00	10.5

续表

乡名	播种总面积 (亩)	平均亩产 (公斤)	总产量 (吨)	农民人均产量 (公斤)	乡名	播种总面积 (亩)	平均亩产 (公斤)	总产量 (吨)	农民人均产量 (公斤)
吕二	1836	59.15	108.60	10.4	李子	746	42.16	31.45	5.1
玉泉	620	91.10	56.48	4.8	平南	3859	62.21	240.05	7.4
中梁	5200	79.17	411.69	24.7	天水	6204	79.63	494.00	19.2
太京	6874	59.58	409.56	15.7	华岐	9050	51.84	469.11	23.7
关子	3852	47.40	182.58	8.0	汪川	7564	60.67	458.91	19.3
藉口	5116	87.93	449.86	21.1	大门	2554	44.74	121.94	7.0
铁炉	4328	60.18	260.44	27.0	苏成	2528	54.02	136.55	14.5
秦岭	4355	76.69	333.98	25.8	娘娘坝	3144	37.18	116.90	12.4
牡丹	9980	78.73	785.60	32.6	市、区直	100	65.00	6.50	
杨家寺	6596	62.14	409.90	29.6					
皂郊	5038	46.75	235.54	12.4					

蔬菜作物主要有大白菜、萝卜、黄瓜、刀豆、油白菜、茄子、西红柿、辣椒、葱、蒜、菠菜、茺荬、甜菜、芹菜、莴苣、甘蓝、南瓜等。其中白菜、萝卜、韭菜、辣椒、黄瓜、刀豆、葱、蒜等品种早在清代前期就有种植。到民国中期，藉河川道及城郊种菜面积已达2000多亩。产品除满足本地居民自食外，尚有三分之一以上销往外县及省城兰州。其中尤以小街下的架黄瓜和西路蒜苗最为驰名，属本区特产。1949年，境内种植各类蔬菜2100亩，总产3162吨。至1958年公社化前，蔬菜种植面积一直未超过3000亩，产量最高年份3775吨。除城郊几乡有供应城市居民商品菜的基地外，区内大部分农户很少种植蔬菜。

70年代后期，为保证城区非农业人口的蔬菜供应，市政府先后将城郊环城、吕二、玉泉、太京的71个生产队定为菜农队，建立蔬菜基地（共3200亩）。由国家粮食部门给菜农供应口粮，其所产蔬菜交售给国营蔬菜公司。郊区其它乡也有部分村、队集体种植蔬菜上市出售。1976年，境内集体和农民

自留地共种蔬菜 6800 多亩，总产量达到了 1.77 万吨。1979 年开始推广塑料薄膜覆盖和竹木构架的大、小棚生产技术，经济效益明显增加。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吕二、环城、太京等近郊农民采用先进的蔬菜生产技术，大力发展塑料大棚和冬暖棚蔬菜，种植面积和产量有了大幅度提高。1985 年，全区蔬菜种植面积达到了 1.24 万亩，总产量 1.8 万吨。1989 年全区种菜 1.1 万亩，其中塑料大棚和小拱棚面积 0.63 万亩，蔬菜总产量达到了 2.1 万吨。

此外，区境内很早就有种植南瓜、冬瓜等菜用瓜类的历史，其中太京、藉口及近郊川区各乡，还种植西瓜、梨瓜、脆瓜等果用瓜类。1980 年开始采用地膜覆盖技术栽培西瓜，使种植区域进一步扩大。1988 年全区种植果用瓜 1050 亩，总产达 28 万公斤。70 年代中期在山区部分乡一度试种过党参、当归、贝母等药材，1977 年发展到 545 亩。80 年代后，开始减少。糖料作物甜菜，70 年代种植面积较大，产品大部分补充口粮用，80 年代后种植面积锐减。

## 第四节 良种培育与推广

### 一、良种培育

境内有区属汪川、天水、西十里、四十铺良种繁育场 4 个，市属中梁农科所 1 个。从 1968 年开始，这些场、所先后进行了小麦、高粱、洋芋、玉米、胡麻等作物优良品种的培育工作。至 1990 年，共繁育出各种作物良种累计达 140.7 万公斤。

### 二、良种的引进推广

**小麦** 民国时期，区内多种红火麦、青熟麦、老芒麦、白火麦。至民国中期，引进泾阳麦、蚂蚱麦等良种，亩产由 50 多公斤增至近百公斤。50 年代初，藉河流域及北部浅山区种植品种主要有蚂蚱麦、碧玉麦、青熟麦、关东麦、和尚头等。其中以蚂蚱麦产量最高，山地亩产一般在 60 至 90 公斤之间，川水地超过 100 公斤。西南阴湿山区种植的品种以疙瘩麦、红齐麦、红芒麦、老芒麦、白火麦为主，亩产量 40 至 50 公斤。1953 年先后从陕西、河南引进了碧蚂 1 号、西北 302、南大 2419、钱交、奥得萨 3 号等品种，其中碧蚂 1 号获得大面积丰收。至 1963 年，新品种小麦占播种总面积的 90% 以上。1964 年~1972 年，又先后引进了陕农 7 号、9 号、陇南 1184、192 号、农大 325、129 号、西北 134、郑州 40 号、阿勃、阿桑、阿夫、尤皮菜、平原 50 号、丰产 3 号、开封 20 号等，逐步更替了 50 年代的大多数品种。1972 年，共

有小麦品种 109 个，更替率达总面积的三分之二以上，新品种亩产提高到 101.5 公斤。1973—1975 年，推广了甘麦 8、11、12、24 号，天选 15、16、17 号，中梁 5、11 号等。其中播种面积超 5 万亩的有甘麦 8 号，占小麦总播面积的 12%，良种面积平均亩产 146 公斤。1976—1982 年，川区以洛夫林 10 号、咸农 4 号、6613、依利乔夫卡、阿夫乐尔、中梁 5 号为主，山区推广种植山前麦、保加利亚 10 号等为主，小麦良种面积上升到 80% 左右，亩产提高到 156 公斤。1983—1990 年，陆续引进了里勃留拉、成良 5、6 号，临洮 157、1411 等品种，逐步替代了山前，咸农 4 号、清山、甘麦系列。全区的小麦良种率达到 85% 以上，川区亩产超过 250 公斤，山区在 175 公斤以上。

**玉米** 50 年代初，境内玉米品种主要有白二笨、黄二笨、成县黄齐、两当透心黄等，亩产 70 公斤左右。1954 年后陆续引进金皇后、白马牙、辽东白、白鹤、朝鲜白、维尔 156、华农 2 号、济玉 24、26 号等。到 1968 年种植玉米 18 个品种，金皇后、白马牙、白鹤、英粒子 4 个品种占总面积的 78%。70 年代引进了春杂 12 号、中杂 33 号、白单系列、陕玉 661、陕单 1 号、长单 7 号、天玉 1 号等杂交品种。到 1979 年，杂交种玉米占总播面积的 11%，亩产达 250 至 300 公斤。1980 年，在太京川道试种中单 2 号玉米成功，1981 年扩大到 1055 亩。由于地膜覆盖技术的推广使用，从 1986 年起，中单 2 号成为全区主要玉米种植品种，当年播种面积猛增到 45609 亩，亩产达 500 公斤以上。后又引入掖单 13 号、酒单等杂交良种。

**洋芋** 解放前，主要品种为蓝洋芋、麻洋芋、六月揣、秋来旺、深眼窝等。50 年代以蓝洋芋和牛头洋芋面积最大。1960 年后，先后引进了渭会 1 号、大白花、小白花、反修 1、3、4 号、胜利 1 号、2 号、跃进 1 号、抗疫 1 号等。1977 年后推广了本地培育的天薯 1、2、3、4 号及脱毒品种天薯 5 号。1990 年，从庄浪引入青薯 168 号、克新 2 号。

**高粱** 1949 年前有红高粱、黄高粱、马尾高粱。1950 年以后，先后引进牛心棒、打锣棒、歪脖子、熊岳 253、牛心红、千斤红、晋杂 5 号、忻杂 3 号、52 号等，亩产高达 412 公斤。80 年代后期种植面积减少，良种推广也随之滞缓。

**谷子** 解放初，种植品种有白黏谷、麦杆齐、金裹银、狼尾巴、黑谷等。1953 年后，陆续引入大毛凉、小毛凉、竹叶青、马疆绳、六十黄、长穗谷等新品种。

**豆类** 50 年代初以扁豆、豌豆、杂黄豆为主。1956 年后引入满仓金、

集体4号、牛毛黄豆等黄豆品种；丰收12号、晋豆1号、铁丰18号、通农8号等绿豆品种；箭舌、多拉夫等豌豆品种。

**荞麦** 1980年以前，种植密针荞、大棱荞、黄小荞、黑小荞等老品种。1981年后引入日本北海道白花荞，亩产213公斤。1990年全区北海道白花荞种植面积达9002亩。

**水稻** 60年代前均为北方粳稻，产量较低。1969年后引进糯粳，科情1号、红旗3号、竹林1号等品种。

**胡麻** 1958年后逐渐引进雁农1号、定西1、4、8号、陇西2号、天亚2、4、5、6号等胡麻新品种。亩产由原来的30多公斤增加到63公斤。

## 第五节 肥料施用

### 农家肥

农家肥包括人粪尿、畜（马、牛、羊、猪、鸡等）粪尿、炕（熏）土、旧墙土、草木灰、沤肥、油渣、豆饼、绿肥等种类。这些农家肥自古以来就是本地广泛施用的主要肥料。由于肥源有限，1980年前，除玉米、洋芋、高粱、禾田等普遍施肥外，小麦、糜谷等作物大部分是白籽下种。50年代以前，各种农家肥混合堆积，肥效较低。农业合作化后，逐步推行了改厕、改圈工作，使农家肥数量和质量有了很大的提高。从1962年开始，普遍推广牛羊上山饲养。同时，又陆续推广了罐罐厕所、明窑熏肥、大坑沤肥等积肥方法，农家肥亩施肥量增加到3000至5000公斤。1980年牲畜分户饲养后，高山积肥饲养点撤除。大部分农户建起了厕所与猪圈合一的化粪池，精肥数量进一步扩大。基本上消除了白籽下种的现象。

### 化肥

境内施用化肥的时间始于50年代，氮素化肥硝酸铵首先在城郊区蔬菜生产上试用。由于施用方法不当，效益不明显，大部分农区仍未使用。直到1958年后，氮素化肥和本地自产的菌肥才逐步得到普遍使用。至1965年，境内施用氨水、氮酸氢氨为主的氮类化肥1527吨。1969年开始，在大量施用硝铵、氮氨、氨水的同时，又开始使用从日本进口的尿素。当年全区氮素化肥施用量达到1881吨。1973年施用量增至9132吨。70年代后，推广施用磷肥和复合肥料，并逐步普及了氮、磷配方的科学施肥方法。至1979年，全区施用化肥总量达8706吨，其中氮肥7470吨，磷肥1176吨，钾肥96吨，混合肥18

吨。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化肥施用量大幅度增长，一度出现了只重化肥而轻视农家肥的倾向，经政府宣传和实践经验，农民逐渐学会了依土地肥力和作物种类，以施氮素肥料为主，氮、磷、钾、农家肥混配施用，撒、深、喷、拌施多种方法并用，取得良好效果。1990年，全区共施用各类化肥2.199万吨，亩均施肥量达到19.86公斤。

## 第六节 植物保护

### 一、病虫害种类

**病害** 粮食作物中，小麦病害有锈病（条锈、秆锈、叶锈，俗名“黄金”）、黄矮病、白粉病、红矮病、腥黑穗病、散黑穗病、全蚀病、叶枯病、霜霉病、根腐病等。玉米病害有黑粉病、丝黑穗病、大斑病、小斑病、青枯病、病毒病等。洋芋有环腐病、晚疫病、青枯病、病毒病、黑胫病等。其他病害有高粱丝黑穗病、散黑穗病、炭疽病；谷子白发病、红叶病；糜子黑穗病；大豆霜霉病、紫斑病、蚕豆褐斑病、锈病；燕麦红化病等。

油料作物病害有胡麻锈病、立枯病、炭疽病；油菜花叶病、霜霉病；向日葵锈病、霜霉病、菌核病等。

蔬菜作物病害主要有白菜病毒病、霜霉病、软腐病、白斑病、黑斑病；黄瓜疫病、霜霉病、黑腥病、炭疽病、细菌性白斑病、枯萎病；西红柿早疫病、晚疫病、病毒病、枯萎病；茄子黄萎病、枯萎病、褐纹病；辣椒炭疽病、疫病、青枯病、病毒病、疮痂病、白星病；菜豆疫病、锈病；萝卜黑腐病、白锈病、病毒病；甘蓝黑腐病、黑斑病；韭菜灰腐病；大葱霜霉病；大蒜紫斑病；菠菜霜霉病、炭疽病；芹菜斑枯病，以及西瓜枯萎病、蔓枯病、炭疽病等。

**虫害** 粮食作物中，小麦虫害有蚜虫、粘虫、红蜘蛛、吸浆虫、叶蝉、麦蝇；玉米有螟虫、粘虫；洋芋有二十八星瓢虫、斑蝥；高粱有蚜虫、条螟；糜子有吸浆虫；荞麦有勾翅蛾等以及危害多种粮食，油料和蔬菜作物的地下害虫金针虫、蛴螬、蝼蛄、拟地蚱，地老虎。

油料和蔬菜作物的主要虫害有菜蚜类、小菜蛾、菜粉蝶、叶蜂、菜青虫、蓟马、跳蚱、潜叶蝇、白粉虱、油菜叶蚱、胡麻漏油虫等。

**农田鼠害** 有中华鼯鼠（俗名瞎瞎）、兔鼠（俗名青胎子）、金花鼠（俗名巨狸猫、松鼠）、仓鼠、田鼠等。

**草害** 主要有野燕麦(分火燕麦和黑燕麦两种)、麦蒿、天萝卜、冰草、麻苜子(茜草)、野荞、刺根(大、小薊)、狗尾草(猫娃草)、水芹、白蒿、荠菜、莎草、猪殃草、野棉花、断续(问荆)、芦根等。

## 二、病虫害防治

境内农民用土药土法防治病虫害的历史较早。明、清时期就有用草木灰防锈,烟渍水治虫,用砒霜灭鼠的记载。民国中期,烟叶水、石盐水、白酒、硼灰水、清油以及石硫合剂、硫酸铜粉等已广泛用于病虫害防治。但对于大流行的病虫害,则束手无策,有时甚至借助“祭蝗虫”、“献籽方”等迷信活动求神驱虫。解放后,提倡科学种田,逐渐推广了植保措施,广泛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1956年开始使用666粉和赛力散等高毒农药拌种杀虫,1959年滴滴涕、1605、1059等有机磷农药用于土壤消毒和拌种。1962年,开始使用拌种机、喷雾器、喷粉机等植保器械。1964年用敌百虫,敌敌畏、乐果等溶液喷洒果、菜作物防治蚜虫。1982年开始采用粉锈宁防治锈病。1984年推广使用了选择性杀虫剂抗蚜威。同年采用烟雾剂灭鼠。1990年开始试验毒鼠灵、灭鼠灵等,虽能杀死鼠类,但其对猫、狗、猪、鸡等家禽及各种益虫的毒害也是致命性的。

1978年以后,开始推广燕麦灵、燕麦畏和2.4D—丁酯等化学药剂除草,效果很好。80年代以来在全区各乡普及应用。

## 第七节 农业机械

### 耕作机具

1954年以前,农民使用的农具主要有犁头(俗名“罡”,由木制的辕、把及铁制的铧、逼土组成)、格子、套绳、耱、耙、锨、锄、铲、镢头、刨子、镰刀等。

农业合作化后,开始推广使用新式农具,田间耕作农具主要有由畜力牵引的双轮双铧犁、单铧犁、七吋步犁和16号山地犁。1958年6月,首次购进拖拉机一台,配套旋耕机一台,每天耕地20亩以上。是年底(县、市合并)又购进中小型拖拉机4台。1959年10月,办起了国营拖拉机站。至1971年,境内有大中型拖拉机23台,小型拖拉机10台,播种机80台。1972年,成立天水市农机局,具体负责农用机械的购销、修理、管理、作业和技术人员的培训。1976年后,各公社陆续建起了农机站。至1978年,全区共有各种拖拉



机 592 台，其中大中型 162 台，小型 430 台。其他配套机械 385 台。

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大块农田划小承包到户，集体所有的大部分农业机械折价处理或承包给农民个人经营，农田作业量明显下降。大部分拖拉机转入短途运输业，此后，大中型拖拉机逐渐减少，小四轮拖拉机逐年增加。步犁、播种机、喷雾器等大量增加。至 1990 年，全区共拥有拖拉机 1574 台，其中大中型 179 台，小型 1395 台。配套耕作机械 410 部。机动喷雾器 231 部。但为了达到精耕细作的目的，90% 以上的田间农活仍需靠人力、畜力和传统的生产工具来完成。

#### 加工机具

1958 年开始用锅拖机，1962 年使用柴油机。70 年代农村通电后，陆续有了电动机，电动脱粒机、粉碎机、榨油机、磨面机以及食品加工机械。至 1990 年，全区共有碾米、磨面机械 1208 台，饲料粉碎机 597 台，榨油机 318 台，脱粒机 199 台，弹花机 57 台。

#### 运输机具

境内农业运输历来靠人背、肩挑、牲畜驮。传统的运输工具有扁担、筐子、背斗、背夹、驮笼，川道地区有少量木轮小推车和大车（俗称马车）。1954 年，川区部分农业社购进胶轮大车，大部分农业社自制了木轮手推车。1957 年后，开始使用胶轮架子车，60 年代中期，架子车数量扩大，在较平坦的地方替代了人背、肩挑的运输方法。70 年代拖拉机增多，畜力驮运多被机械运输所代替。80 年代小型拖拉机和农用汽车增多。至 1990 年，全区有农用汽车 63 辆，各种拖拉机 1574 台，胶轮架子车 44201 辆。

#### 水利机具

农业合作化前，川区水浇地一般采用引水自流灌溉，仅有个别地方使用辘轳提水。1956 年后在藉河沿岸配备了解放式水车，用畜力牵引提水浇地。1971 年后开始使用离心水泵、深井水泵等提、喷灌机具。此后随着大搞“井、塘、窖、坝”等水利工程，各种灌溉配套设备如柴油机、电动机、潜水泵、水管等大量使用。后由于农业体制的变更和管理不善等原因，大部分水利机具被废弃或破坏。至 1990 年，全区农用排灌动力机械中仅有水泵 360 台，喷灌机 15 台。

## 第三章 林 业

### 第一节 森林概况

古秦州山林蔽日，荫翳无垠。春秋时期，境内全为草丰林茂之地。北部藉河及南部西汉水流域天然森林绵亘无际，飞禽走兽繁衍栖息。秦代以后，经各代毁林开荒、滥伐外运、薪炭焚烧、战争毁坏等长达两千年的人为破坏，林圈消缩，植被破坏。造成了水土流失、灾害繁仍的严重恶果。境内至今有松树沟、松林坡、松树湾、黑林沟、梨树坡、白杨湾、榆林坪、竹园、竹林、柳沟等以树木命名的地名，给世人留下了诸多的喟叹和反思。明、清时期，李子园、娘娘坝及铁炉等林区森林仍很茂密，林缘区还有大片林地存在。清末民初，人口增多，西、南部大量残、次林地逐渐开垦为耕地，成片林木消失。华双公路开通后，娘娘坝、李子园、皂郊等林区竹木大量采伐外运，林线后移。

据 1950 年实地调查，境内天然林已残败不堪，就连保存最好的李子园林区也是“外山为薪炭林，内山残存杂型林，以松、栎、山杨、桦木等为主。主沟已成童秃，残余林多在交通不便之内山和边远山区。”“外山采伐多为剃光头，用以薪炭之摧残最重，平均每年砍伐林周缘五里之林。”

解放后，人民政府先后建立林政、林管机构，开展护林、造林，从一定程度上延缓和阻止了森林面积的减少。特别是 70 年代大搞植树造林，境内出现了绿化万亩的公社和千亩村。但也出现过几次全局性的林木大破坏。1958 年大炼钢铁、大办公共食堂，采伐林木做燃料，四旁树及风景树几乎砍伐殆尽；1980 年后，集体林木大部分承包或折价处理给农户个人经营，由于管理跟不上，一度出现过私自砍伐和盗伐现象。1985 年，通过贯彻实施《森林法》，全面落实林业政策，大力植树种草，乱砍滥伐之风有所收敛，森林资源得到保护，覆盖率开始增加。全区有林地 4.76 万公顷。其中天然林地 2.95 万公顷；人工林地 1.81 万公顷。按林种分，有用材林 3.42 万公顷（内含李子林场 2.91 万公顷），占有林地的 71.88%；防护林 1.20 万公顷（内含区属藉

源林场 0.3 万公顷), 占 25.12%; 薪炭林 0.080 万公顷, 占 1.78%; 经济林 0.06 万公顷, 占 1.22%。

秦城区森林资源现状表

乡 名	现有林地 (亩)			疏 林 地 (亩)	灌 木 地 (亩)	覆 盖 率 (%)
	合 计	天然林	人工林			
总 计	714481	442040	272441	10249	68050	23.05
环 城	1141		1141			4.48
吕 二	9185		9185			13.03
玉 泉	2272		2272			5.98
中 梁	11252		11252		2027	11.52
太 京	21154		21154		5534	11.74
精 口	21300		21300		1689	15.96
关 子	12832	3033	9799		438	9.79
铁 炉	7612	4444	3168		2300	10.94
秦 岭	8488		8488		3600	18.67
牡 丹	9179		9179		733	9.09
杨家寺	15565	3069	12496		1717	13.27
皂 郊	28024	10478	17546		2000	15.59
店 镇	4523	1045	3478		2000	8.35
平 南	3759		3759			4.55
齐 寿	3380		3380		16077	19.85
天 水	3664		3664			4.98

续表

乡 名	现有林地 (亩)			疏 林 地 (亩)	灌 木 地 (亩)	覆 盖 率 (%)
	合 计	天然林	人工林			
华 岐	4067		4067		2500	9.31
汪 川	17572	9174	3398			12.07
苏 成	14040	9005	5035		4545	17.91
大 门	8723	1242	7481		5600	16.66
李 子	14469	14469				51.1
娘娘坝	11153	7500	3653		5857	51.1
藉源林场	44355	37269	7086	6908	11433	33.33
李子林场	435964	340512	95452	3341		73.81

## 第二节 林业管理

### 一、管理机构

解放初期林业行政管理隶属于天水市人民政府建设科。1955年成立林业站，站址在廖家磨。下设石马坪苗圃和四十里铺苗圃。1962年成立农林局。1984年撤消农林局，成立林水局。1985年7月成立秦城区林业局。

### 二、国营林场

境内共有国营林场二处，即隶属秦城区的藉源林场和隶属小陇山林业实验局的李子园林场。

**藉源林场** 创建于1959年，原属天水县，1985年划归秦城区管理。场址在铁炉乡上磨村，下设藉源、金河、铁炉、杨家寺、汤家山5个工区。林场包括本区关子、铁炉、杨家寺3个乡的17个林区村和11个林缘区村及礼县固城乡的2个村、甘谷县古坡乡的4个村。林场距城区45公里。是一个多代萌生，长期封育而成的中、幼天然次生林区，属落叶阔叶混交林型。林场总经营面积1.59万公顷。其中有林地0.3万公顷，未成林造林地0.08万公

顷,宜林荒山 0.52 万公顷,农地 0.31 万公顷,牧地 0.25 万公顷,水域 0.02 万公顷,未利用地 0.11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为 33.33%。有职工 105 人,其中国有职工 35 人,其余为半脱产护林员和季节工人。经营方式以管护和营造为主。藉源林场是藉河发源地,林场的兴衰直接影响着藉河流域地下水资源的补给量。这片“天然水库”对藉河水的涵养调节,对市区供水起着巨大的平衡作用。

**李子园林场** 成立于 1958 年,原属天水县管理,1963 年划归小陇山林业实验局领导。场址在李子乡李子村,下设娘娘坝、舒家坝、马家坝、白音、李子、长河 6 个营林区,1 个中心苗圃,1 个木材加工厂,5 处护林宣传检查站。全场共有职工 216 人,经营总面积 5.02 万公顷。其中林业用地 4.27 万公顷中,有林地 2.88 万公顷,疏林地 0.02 万公顷,灌木林地 0.48 万公顷,未成造林地 0.5 万公顷,苗圃地 0.002 万公顷,无林地 0.388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73.81%,活立木总蓄积 225 万立方米。天然林以青桐等阔叶次生林为主,人工林以落叶松、油松、华山松等针叶林为主。1972—1990 年完成育苗 2301 亩,改造造林 23.5 万亩,保存面积 13 万亩。天然林抚育 29.7 万亩(次),人工林抚育 3.7 万亩(次),生产原木、小径木、椽材等 27.2 万立方米,纯收入 1185.87 万元,上交税金 213.82 万元。

此外,小陇山林业局麦积林场所属太阳山工区,设在境内皂郊乡东沟村,工区辖皂郊乡嘴头、孙家河、东沟、田家庄 4 个自然村的林地 6200 亩,全属天然次生的灌木丛或荒山,树种除有少量漆树、白杨、桦类外,主要是蔷薇、榛子、胡枝、沙棘等灌木。

### 三、林权管理

民国以前,山林权除深山部分为国有外,绝大部分为私有林,由业主自行管理买卖。解放后经过土地改革,大面积森林和荒山收归国有。同时,将没收地主的土地、山林、树木分配给农民,发给所有证。山林权属分为国有和农民个人所有两种。1955 年农业合作化后,农民私有林大部分作价收归合作社集体所有,房前屋后的零星树木归农民个人所有。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社员私有的零星树木也收归公社集体所有。1961 年贯彻《关于确定林权、保护山林和发展林业的若干政策规定(试行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开展了林权清理。明确规定 20 公顷以上的天然林和所有权不明的森林为国有林,由政府设立林场统一管理;20 公顷以内的成片林、小块护林和征收、没收的浅山林地为公社或大队集体所有;对人民公社化后新造

的各种树木，坚持国造国有，社造社有，队造队有的政策，把原划给社员的自留山和房前屋后的零星树木，归还给社员所有。通过清理，于1963年将李子、娘娘坝境内的天然林移交小陇山林业局管理。1964—1965年，结合农村“四清”运动，对集体和个人林权进行了初步确定。皂郊、太京、藉口、关子、铁炉等地的部分村队还颁发了林权证。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林权清理和颁证工作中断，农民个人经营的各种树木又被当做“资本主义尾巴”而强行收归集体。1979年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试行）》颁布，市政府于1981年6月至1982年2月，开展了稳定山林权属，划定自留荒山和确定林业生产责任制工作（简称林业“三定”）。通过“三定”，全区22乡共确定林权面积55000多亩。同时，将李子、娘娘坝、齐寿、关子、铁炉、杨家寺等林缘区便于经营的三荒地（荒沟、荒坡、荒滩）划到户，共划自留山81700亩，占全区三荒面积的19.71%，并颁发了使用证。

### 第三节 林业生产

#### 一、采种育苗

**采种** 秦城区东南部为小陇山林区，林木种子量大质优。1953年前，境内种子采集只限于农户零星种植的花椒、桃、杏、核桃等经济树木，其余多用自生繁殖的幼苗和扦插办法植树。此后，人民政府提倡植树造林，种苗需求量增加，农民、学生、机关干部每年都义务采集树种。1953—1965年，共采集青桐、华山松、桃、杏、臭椿、刺槐、侧柏等树种17.03万公斤。1966—1970年采种工作停滞，1971年恢复，至1974年采种量达7万公斤。1985年建立区林木种子站，负责全区树种和苗木的采收、引进、推广试验、育苗，集生产、科研、培训为一体，自此秦城区林木种子和育苗的经营管理步入规范化和专业化，6年共采集各种树种7.74万公斤。

**育苗** 境内人工育苗始于民国中期，1929年，甘肃省建设厅在天水建立省立第三农事试验场，面积116亩。同时建立苗圃，开始人工育苗。至1936年，有苗圃面积43亩，分布在南门外、中城河滩、吕二沟口等地。1942年天水水土保持实验区成立后，又在藉河滩及三台寺新辟苗圃45亩。主要繁育刺槐、榆、杨、柳、桑、合欢、松、柏等苗木，到1947年，共育苗54万多株。其中刺槐育苗数量最多，1945年，苗圃有刺槐一年生苗木6.63万株，2年生苗木4.16万株，3年生苗木2.49万株。

解放后,随着植树造林活动的开展,育苗纳入林业工作序列,土改中各村都划出了一定数量的育苗地,1953年由国家投资,乡村投入土地和劳力合作育苗42亩,1954—1957年累计育苗880多亩。1956年7月建立了国营四十里铺苗圃。经营面积90亩,累计育苗1550亩。共插、扦、引进繁殖刺槐、杨、榆、油松、侧柏、国槐、法桐、雪松、云杉等苗木5271万株。1959年李子林区集体育华山松苗17.5亩。1960—1962年三年困难时期,育苗工作处于低潮。1963年育苗140亩。1971年贯彻全国林业工作会议,提出了“人人采种,队队育苗”的号召,当年全区育苗面积达1435亩,1975年达到4745亩。其中齐寿公社队队有林场,场场有苗圃,建成了万亩林公社。总结出了“哪里造林在哪里育苗;造什么林育什么苗;造多少林育多少苗”的经验。1985年以后,按照年度造林计划,推行合同育苗。由农户提供土地、劳力,由林木种子站提供种子、技术、化肥。成苗出圃后由林业局负责验收、调拨、付款。1985年全区共育苗5180亩,为历史最多面积。

**良种引进** 1942—1943年,天水水土保持实验区采集西北各地耐旱植物98种引入本地试种,其中试种成功并加以推广的林木品种有臭椿、刺槐、云杉、红桦、侧柏、华山松、白榆、小叶杨、栎类等。1946—1949年又在叶培忠教授主持下进行了山杨、毛白杨、毛叶山杨、青杨等杨树良种选育。

70年代后,陆续引进了加拿大杨、大关杨、银白杨、北京杨、新疆杨、德杨、健杨、沙兰杨等速生树种。从关中和庆阳地区引进了楸叶、兰考、白花等泡桐树种。在城市绿化上引进了水杉、悬铃木、雪松、正木等树种。1986年秋到1988年两次从山西绛县引进山楂苗木12万株。1990年藉源林场引进日本落叶松种子,用小陇山林科所传授的移芽技术育苗25亩,取得成功。

## 二、植树造林

境内人工植树的记载很早。西汉成帝时,天水太守陈立就“劝民农桑”。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知州费廷珍在城南水月寺筑堤360丈,堤内外植柳树数万株。清光绪年间巩秦阶道谭继洵谕民“种棉植桑,以裕本业”,并购进桑籽数千斤,桑苗数十万株,交各州县栽种。民国时期,陇南镇守使孔繁锦1921年在造币厂内外引进栽植刺槐数百株。1944年,天水水土保持试验区发动学生在藉河南岸栽植刺槐数百亩,谓之青年林。此外,城乡群众向来有在房前屋后,坟地田头栽植果树、松柏树的习俗。仅1930年人工植树3500株。1944年植树18.6万株,至1947年存活287万多株。

解放后,推行“普遍护林、重点造林”的方针,人工造林有新的发展。农

业合作化后,一些社、队增设了林业生产项目,集体造林逐年扩大。1958年春、秋两季共投劳9万余人,采取一条山梁、一个山头、一道湾、一条沟的大区域突击造林,总面积达10万亩。1949—1962年共造林14.31万亩,但由于栽植质量不高和管理不善,存活率仅为30%。1963年后,贯彻谁造谁有的政策,开展了林权清理,明确提出大量营造以刺槐为主的水土保持林和以核桃为主的经济果树。涌现出了藉口乡五十里铺,秦岭乡龙集寨、白集寨,太京乡田家庄等一批植树造林先进典型。此后,各地普遍重视幼林管护,巩固造林成果,保存面积约6.5万亩。70年代起,把林业生产列入农田基本建设的主要内容,实行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和因害设防地发展用材林和防护林。形成了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人人植树,全民绿化的新局面。国营造林发展迅速,李子林杨舒家坝工区采用集中连片,头年整地,次年造林,加强管护,提高质量的方法,自1968—1977年,10年造林保存2.3万亩,绿化了华双公路两侧60条沟壑、1000多个山头。树种多为油松、华山松、落叶松,到80年代末已开始间伐利用。藉源林场于1973—1975年,在汤家山营造了以华山松、油松、落叶松为主的针叶混交林1.2万亩,现保存面积1万余亩,形成壮观的人工林海。截至1977年底,人工林保存面积为13.44万亩。出现了万亩林公社1个,千亩林大队7个,千亩林生产队2个。1981年实行林业“三定”工作后,部分“三荒”地划分到户,出现了许多林业重点户、专业户。1983年以来,小陇山林业实验局和市(区)政府在城郊南北二山和华双公路两侧的皂郊、娘娘坝乡进行合作造林,面积达3万余亩。境内中梁林带、秦岭林带、平南林带,涉及秦岭、牡丹、杨家寺、中梁、藉口、关子、齐寿、平南等10多个乡,连片造林8万多亩。其中仅秦岭林带就造林3.74万亩,分布在秦岭、铁炉、杨家寺、牡丹4个乡107个村的13道山梁、6条大沟、5条区乡公路两侧等处,是以刺槐、油松、榆树、杨树为主的混交林带。每年春秋两季,政府都要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开展以四旁植树和义务植树为主要内容的造林绿化工作。城郊南北二山的绿化总设计面积5.17万亩,从1982年开始,城乡义务植树累计达963万株。主要有直播、植苗、扦插、根蘖、飞播等方法。



## 第四节 森林保护

### 一、封山育林

封山育林是把受到破坏而变成疏林、灌丛的山地封禁，借助残存树木天然下种或萌蘖更生培育起新的森林。1951—1957年全区封山育林15万亩。据1955年调查资料表明，李子林区经过几年封山的残败林地，大都成为栎、松、杨、桦等新的混交林。其中史家村石灰沟阳坡封山区，青桐幼林每公顷有4.4万株，树高2至3米；杨家村封山区每公顷有山杨1.28万株，树高5至6米，有青桐1.04万株，树高2至4米；柴家庄解放初期封育的油松林，到1989年采伐时，平均胸径35厘米。至1983年，全区封山育林面积已达26万亩，1990年累计达到32.5万亩。其中李子林场15.8万亩，藉源林场2.6万亩。经过3年封育和造林，全区发展到有天然乔木林5.2万亩，人工林18.2万亩，灌木林4.9万亩，林木蓄积量达12.47万立方米，林区覆盖面积达49.4%。

封山育林分为全封、半封、轮封三种类型，封育期限有3年、5年、10年，封育方法是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封而不死，活而不乱；以封为主，封育结合。

### 二、天然次生林抚育

境内次生林集中在李子园林区和藉源林场，结构多样复杂，疏、密、灌、草交替镶嵌，针、阔、乔、灌、老、中、幼林混生。劣质、低产，出材量仅50%。1953年以后，在林业科研部门的协助下，林区因地制宜的对天然次生林进行了抚、改、造、采、封等综合抚育措施。抚育改造工作大致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1953—1958年），国营林场建立之前，在政府部门直接领导下，组织群众上山育林，产品归集体或个人处理，国家不投资。在育林中李子群众创造出了“六砍六不砍”的抚育方法，抚育后林地达到“枝对枝，干对干，进林不见天，对面山上不见土”的要求。第二阶段（1959—1962年），国营林场建立以后，在林场指导下，组织群众开展育林，国家不投资。第三阶段为1963年以后，国家开始投资，有计划、有步骤的对次生林进行抚育改造。通过间伐、林分改造、造林更新、封山育林等综合措施，有效地提高了林分质量，提高了产品收入。林木经济等级发生了变化，优良树种从40%上升到87%，有害树种从54%下降到5%，加速了林木生长量。仅1954—1959年5年间，李子林区通过森林抚育，就生产26种农具用料664万件、薪柴391万

公斤、木炭 38 万公斤。林场和林区群众还综合利用林区资源从事加工、编织、养殖生产，增加了收入，改善了生活条件。

### 三、护林防火

解放前，由于滥伐林木，毁林垦荒、放火催青、烧炭取暖等活动，引发过多次森林火灾。许多茂密的森林资源和珍稀树种毁于一旦。著名林学家、原林业部长梁希，1950 年在小陇山林区考察时，对烧山垦田的现象有过如下描述：“百载乔林一炬红，三年田作又成空。老农他去觅新地，烧到山荒人更穷”。

解放后，各级政府及林业部门把森林防火、保护森林资源放到林业工作的首位来抓，使毁林、焚山现象的发生起数逐年降低。1952 年后，党和政府把护林防火当作生产中的主要任务，大张旗鼓地开展宣传部署，设立专门机构，组织工作人员划片包干、分区负责，建立护林防火制度，严格管理木材市场。通过一系列工作，使林区秩序大为好转。据调查，1964~1974 年，李子园林区共发生一般性森林火灾 6 起，3 起为烧灰积肥，2 起为取暖行炊，1 起为吸烟引发，都及时得到扑救，未造成严重后果。“文化大革命”初期，林业政策、法令遭到破坏，林业机构撤并，人员下放，山林管理及护林防火工作再度陷入混乱。1967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山林保护管理，制止破坏山林、树木的通知》后，恢复了护林防火机构，并在林区逐步设立了防火检查站。为了刹毁林歪风，秦城区公、检、法、工商、公路等部门结合，于 1980—1984 年，共处理毁林案件 255 起，刑事处理 51 人，经济罚款 8.6 万元，追回木料 805 立方米，补栽树木 6.9 万株，到 1990 年，区护林防火指挥部配了专职工作人员和车辆、无线电收发报机等通讯工具，每年重点防火期昼夜有人值班。林区和林缘区还专门设有森林派出所，以配合林管部门加强森林管护工作。

##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1982 年，天水地区组织林木病虫害普查鉴定，在现区境内查出林木害虫 6 目 58 科 343 种，天敌昆虫 7 目 11 科 37 种，真菌病害 4 亚门 8 纲 11 目 12 科 46 种，细菌病害 3 种，病毒病害 4 种。

### 一、主要病虫害

发生率高,为害严重的林木病虫害有:杨树黄斑星天牛、芳香木蠹蛾、透翅蛾、叶蚜、锈病、腐朽病;柳树兰叶蚜、毒蛾;刺槐尺蠖、种子小蜂、白粉病;椿树大象蚜、小象蚜、斑衣蜡蝉;松树类球果螟、松梢螟、大小蠹虫、叶锈、立枯病、落叶病、中华鼯鼠;榆树兰叶蚜、绿天蛾、栎类大灰象蚜、直脉青尺蠖、白粉病;核桃毒蛾、举肢蛾;花椒凤蝶;泡桐叶蚜、丛枝病、炭疽病。

### 二、森林害虫的几种主要天敌

鸟类:山雀、啄木鸟、灰喜鹊、白腹翁等。

菌类:白僵菌,1980年12月在藉口乡四十里铺村发现,对黄斑星天牛幼虫有较好的致病力。

昆虫类:天绒坚蚜,1981年引入,可安全越冬,对黄斑星天牛成虫羽化有显著抑制力。肿腿蜂,1981年由河北省引进,对青杨天牛和梨眼天牛有较强防治作用。

### 三、境内林木三大病虫害的发生及防治

黄斑星天牛是严重危害杨树的害虫。由甘谷、武山洛门一带传入境内,早期危害箭杆杨、欧美杨等树种。1974年从陕西、河南等地引入大关杨以后,黄斑星天牛危害日趋严重。至1980年已危害杨树面积1.2万余亩。1978年开始由人工捕捉成虫、堵孔、砸卵,发展到采用生物防治、药物防治和人工防治相结合的综合防治措施。1986—1988年在藉口、太京、皂郊等地投插毒杆8.64万根,收到一定效果。至1990年,全区累计捕捉成虫7812万只,砸卵32万块,清除虫害树木40.5万株,药物防治1.21万亩,利用白僵菌防治试验120亩,共完成综合防治面积2.12万亩,被害株由综合防治前的80%下降到5%。

丛枝病是泡桐生长过程中的严重病害。各地均有发生,至1990年调查,发病率占栽植总数的31.6%,发生原因是从河南调进的育苗种根取自染病树木。防治中采用对五年生以上幼树修除病枝;停止由外地调进种根无性繁殖,采用塑料大棚容器种子育苗;营造混交林;药物防治。

中华鼯鼠是境内人工松、栎、漆类林木的主要地下害虫。危害幼树林木的程度为各种病虫害之最。平南乡刘家沟村1975年营造的210亩人工松树幼林,被害率达49.4%,国营李子和藉源林场人工林区也急剧蔓延,被害严重。投放毒饵、人工挖掘、安置弓箭等,只能局部缓解虫害,目前尚无有效的根治措施。

## 第四章 果 树

### 第一节 果园建设

秦城区境内果树栽培历史悠久。据清乾隆年间编纂的州志记载：秦州物产中，果有杏、李、郁李、桃、樱桃、栗、榛、橡、枣、林檎、苹果、桑椹、葡萄、石榴、楸子、瓜类、梨、柿、核桃，栽培年代可追溯到两千多年前的西汉时代。这些品类，囊括了我国北方果树栽培种类的大部。

通过几百年的更新淘汰，现在全区保存株数较多，产量较大的果树种类有 13 个，即苹果、梨、杏、葡萄、李、樱桃、核桃、柿子、石榴、山楂、栗、枣、草莓。其中草莓为近年引进的多年生草本蔓生植物，按习惯归类于水果范围。传统的榛、橡、桑椹在林区处于野生状态，归类统计于林业树种。在 13 个果树种类中，按其栽培数量和经济价值分析，处于前 5 位的依次是苹果、梨、桃、杏、葡萄，而尤以苹果所占比重最大，其经济效益为农村支柱产业之一。

解放 40 年来，果树生产经历了 3 次大的发展阶段。1953—1958 年，在政府倡导下，第一次形成以栽植苹果、核桃为主的果园建设高潮，至 1958 年共有各类果树 53.9 万株，其中苹果 14.55 万株，奠定了果园建设的基础。三年困难时期，果园遭到了极大破坏，到 1963 年，苹果仅剩 1.8 万株。从 1964 年起，果园建设进入第二次发展阶段，政府提出苹果为主、百果俱兴，确定藉河谷地、天水乡、汪川乡为苹果生产基地。1965 年后天水“花牛”苹果年年销往香港等地，倍受当地群众青睐。1974 年国务院决定天水作为全国外销苹果基地之一，责成农林、商业、外贸三部门负责帮助实施。到 1976 年，果园面积发展到 1.253 万亩，83.04 万株，年产量 1250 吨。80 年代后，果园建设跨入了第三个发展阶段。运用新技术、新品种栽培的新果园取代了已经老化了的旧果园。至 1985 年全区共有各类果园 384 处，1.87 万亩，88.72 万株，年产量 2658.45 吨。80 年代中期，以苹果、桃、葡萄为主要树种的果园建设开始向品种优良、矮化密植、早结果、早丰产的方向发展，优质果园迅速增

加。全区有各类果园面积 6.76 万亩，年产量达到 3867.56 吨。果园面积占全区耕地面积的 7%。其中苹果 6.24 万亩，其他果树 5200 亩。此外，天水市果树研究所集中连片的果园面积 1000 多亩，有一大批技术人才，为当地果树发展起到了示范作用。

## 第二节 果树栽培

### 苹 果

苹果是我国北方栽培的主要果品之一，早在 1400 多年前的古农书《齐民要术》中已有栽培苹果（当时叫柰，包括林檎等在内）的记载。境内栽植绵苹果也有几百年的历史，但引进栽培“西洋苹果”则从民国 16 年（1927 年）开始，由神父从国外带入黄魁、红魁等苹果幼苗 30 余株栽植在东关天主堂大园子里。1943 年西北水保所从西北农学院引进 3000 多株红魁、黄魁、国光、青香蕉等苹果种苗，定植于水保所园艺场（今人民公园东侧），首次在境内建成占地 20 多亩的苹果园。1954 年春，太京乡田家庄试栽苹果成功；1956 年，红光农庄在韦家沟（今属太京乡）建成百亩苹果园，在四十铺也有小量栽植。同年天水园艺站（今市果树研究所）在皂郊乡下寨子村设试验场，从外地陆续引进红元帅、金冠等优良苹果树种，建成占地面积 1300 多亩的苹果园。60 年代初期，社、队果园陆续兴办，至 1964 年，共有苹果园面积 3400 多亩。以“三红”（红元帅、红星、红冠）为主的“花牛”苹果享誉国内外市场。1985 年时，全区有苹果园面积 1.75 万亩，年产量 2336.9 吨。至 1990 年，全区已有苹果园面积 6.24 万亩，其中已结果的面积达 5.4 万亩，产量 3069.33 吨。8 年中面积翻了两番，产量增加一倍。苹果占全区果树总面积的 80%。

本区栽培苹果有着得天独厚的生态条件，在海拔 1200 至 1600 米的浅山和半山区，昼夜温差大，光照充足，气候温和，适宜于苹果生长。藉河、西汉水两岸分布着大片的苹果园，尤以藉口、太京、皂郊、汪川、天水 5 乡面积最大、产量最多。品种从最早的红魁、黄魁到最近的首红、银红、富士等先后引进品种 129 个。通过试种后多次筛选，保留了最适宜本地栽植的 20 个品种。按照栽植时间的先后和面积大小，这 20 个品种分别是：红元帅、红星、红冠、新红星、好矮生、红矮生、超红、艳红、银红、魁红、首红、天汪一号、金冠（黄元帅）、金矮生、国光、青香蕉、红玉、祝光、秦冠、富士。在引进大量优良品种的同时，技术人员还选育了天汪一号、红国光 246 号、250

号、天水4号、红星9号、140号等本地地区的优良品种。

**桃** 桃是我国栽培广泛和受人喜爱的传统水果之一。境内桃树栽培历史悠久，“天水齐桃”以味香早熟而享誉全国。50年代初期，各地桃树较多，70年代桃园几乎毁坏殆尽，至80年代初开始恢复。1978年统计全区仅有桃树180余亩，1990年增至1.24万亩，70余万株，年产量达1400吨。有桃树品种71个，早、中、晚熟齐全。其中种植面积较大的优良品种有13个，地方品种有水桃、山桃、天水齐桃3个；引进品种有春蕾、早花露、麦香、京红、庆丰、仓方早生、白凤、大久保、冈山白、八月白等10个。栽培技术主要有丰产沟定植，半成苗定植，冬、夏季修剪、抹芽、摘心、疏花疏果、病虫害防治等。

**梨** 远在3000年前，天水一带就有梨树栽培。50年代时境内梨树数量仅次于杏树，位居果树第二位，六七十年代时发展缓慢，1985年后栽植数量逐年增加，至1990年，全区共有梨树5600亩，年产量485.8吨。梨树品种有49个，其中大量普及的15个。梨树品种中，野生梨有酸梨、杜梨、面梨等；地方优良品种有糖梨、麦梨、沙化梨、长把梨、八盘梨、金苹果、红霞梨（艳果红）、冬果梨等；引进优良品种有苹果梨、砀山酥梨、雪花梨、莱阳梨、香蕉梨、早酥梨等。

**葡萄** 葡萄为张骞出使西域时从中亚引入的果品之一，境内栽培葡萄始于汉代。品种以野生的山葡萄和零星种植的复叶葡萄为最多，但专门栽培的果园不多。1985年后，大量引进外地优良品种，栽植面积也迅速增加。至1990年时，全区共种6800亩，年产量800吨，栽植范围遍布全区，尤以精河流域的皂郊、太京、精口等乡面积最多。鲜食品种有23个，加工的品种5个，其中种植面积较大的有莎芭珍珠、白香蕉、巨蜂、玫瑰香、乍娜、葡萄国皇后、红瑞宝等。

**杏** 杏是境内古老的栽培果树，50年代以前，栽植数量位于百果之首，后来由于苹果的崛起，其地位逐渐后移，至1990年，全区仅种800多亩。传统的杏树品种多以野生的山杏类的仁用杏居多，肉用杏较少。从50年代起，陆续从外地引进了一些良种树苗及接穗，以本地杏做砧木嫁接改良，鲜食肉用杏得到普及。在37个杏树品种中，有鲜食品种32个，仁用品种5个，以大接杏、比利斯、张公园、大偏头、金妈妈等栽植较多。

**李** （俗名郁黄、梅李子）李历史上以散生、混栽方式栽培。1958年后逐渐减少，至1990年，全区仅剩850多株，主要分布于太京、精口两乡。

传统品种有野生李、梅李、郁黄等。近年市果树所陆续引进了香蕉李、奎丰李、奎丽李等。

**草莓** 是1985年前后引进的多年生草本浆果植物，历史上为野生植物，遍布境内山野沟湾，尤以林区湿润地区最多，俗名蔗。人工栽培最初由市果树所和黄委水保站引入，此后在秦城园艺站和太京乡种植。1990年全区种植200亩左右，年产量200吨。品种有戈雷拉、宝交早生、哈尼、早红光、群星、春香等。以上市早，味美价廉而受到市民青睐。

**樱桃** 分中国樱桃和西洋樱桃两大系列。中国樱桃在本地种植很早，西洋樱桃于1870年由外侨和传教士首先引入山东，后辗转传入本地。境内各乡均有分布，多散植于房前屋后空闲地方，单独建园较少。1989年区科委从大连引进红灯、娜翁、大紫等5个新品种，栽植在太京、藉口、苏成、环城、皂郊等乡，共计2万多株。

**柿子** 仅在藉河谷地栽植。50年代前栽培面积较大，后逐年减少，目前仅存260余株，成为当地“果中稀品”。品种有磨盘柿、四棱柿、牛心柿等。主要特点是树龄长，耐旱、抗病虫害能力强，故更新换代周期长。

**核桃** 在各乡均有栽植，且年代悠久。1957年时境内有核桃2.78万株，1978年增至5.86万株，年产量90.8吨。后由于占地多，结果迟等原因，数量逐渐减少。

### 第三节 果树病虫害防治

民国以前，果树病虫害大都处于自生自灭状态，无专门的防治措施。40年代黄委陇南水保实验区在皂郊建成，技术人员开始向附近村民传授果树灭虫技术。50年代，一批大型果园建成，防病灭害工作提上议事日程。1959年甘肃省农业厅首次通报在水发现果树病虫害10种。1966年果树病虫害增加到44种；1977年又增至129种。其中发病率高、危害范围广的有：

苹果树病害有腐烂病、白粉病、早期落叶病、霉心病、锈病、小叶病、苦豆病、斑点病等；虫害有食心虫、叶螨、卷叶蛾类、蚜虫类、星毛虫、金龟子类、舟形毛虫、天幕毛虫。桃树病害有缩叶病、穿孔病、炭疽病、疮痂病、流胶病、褐腐病、腐烂病、落叶病等；虫害有食心虫、蚜虫、桑白介壳虫、卷叶蛾、红颈天牛。梨树病害有黑星病、锈病、轮纹斑病、腐烂病、黑胫病等；虫害有茎蜂、实蜂、食心虫、星毛虫。葡萄病害有毛毡病、白粉病、白腐病、

黑痘、褐斑病、黄锈病、炭疽病、蔓枯病等；虫害有透翅蛾、黄斑叶蝉、车天蛾、虎夜蛾、斑衣蜡蝉。杏树病害有腐烂病、褐腐病等；虫害有食心虫、卷叶蛾、球蚧、杏疔、蚜类、金龟子。其他果树病虫害有草莓叶斑病、白粉病、病毒病、金针虫、红蜘蛛、金龟子；樱桃叶片穿孔病、叶斑病；柿角斑病、圆斑病、炭疽病、柿蒂虫、柿绵蚧、龟蜡蚧、舞毒蛾等。

果树病虫害防治采用防止病源侵入、人工防治和药物防治等综合措施。加强植物检疫，防止病毒苗木流入；结合剪枝、摘叶、疏花疏果、整地除草等工作，及时剔除病枝、病叶、病果，消除病虫害潜伏的环境；根据各种病虫害发生的规律，适时进行药物防治。

## 第五章 农 电

### 第一节 农电建设

农村用电，始于本世纪 40 年代，1945 年王家磨水电厂建成发电，西郊数村开始用电灯照明。

50 年代东十里铺发电厂和东三十甸子发电厂相继建成，扩大了农村用电。1970 年三线建设中李子园变电站建成投运，李子部分农村开始用电。1972 年市农业局建成通往南北二山的 10 千伏农电专线 7 公里，1974 年，天水县、市相继成立农电管理站，专管农电业务。同年开始建设藉口郑集寨变电所，架设天水至藉口 35 千伏农电线路；配合省地建设罗堡、平南变电所，架设 35 千伏天（水）长（西和长道）线路，西南路大部分农村开始通电。此后随着秦岭、汪川变电所的建成投运，全区农村各公社都用上了电。从 1986 年各乡建立乡农电所，农电的普及、管理逐步步入正规化轨道。至 1990 年，区境内拥有高压线路 938.26 公里，低压线路 510.37 公里，变电所 6 座，运行主变 7 台，容量 12800 千伏安，配变压器 583 台，23273 千伏安，农村用电量达到 1633 万千瓦。全区 22 个乡，579 个行政村通电，占行政村总数的 98%，2200 个自然村基本通电，用电农户占全区总农户的 80% 左右。农田灌溉，农业生产，农副产品加工，乡镇企业，农民生活等各个方面的用电基本已经解决，全区农



电的输、变、发、用已基本自成体系。

### 一、35千伏输电线路

**天罗线** 为天长线的大部分工程，自天水石马坪变电站110千伏3514间隔出线，途经本区吕二、皂郊、店镇、平南、天水5乡，至礼县罗堡变电站，全长36.942公里。全线水泥杆结构，杆型16种181基，LCJ—95导线，首尾两站避雷线长度各1公里。天罗线路分出2条35千伏支线，即天水至精口乡郑集寨、平南乡关同村至平南线。全部工程总长度63.7公里。工程竣工于1974年10月，属市农电中心管理，1990年10月交秦城区管理。

**天秦线** 自天水石马坪变电站110千伏3154间隔出线，途经王家磨变电站的3512间隔出线，至精口郑集寨变电站的3511间隔出线，向西北方向跨越精秦公路，过崔家坡、白集寨至关家店秦岭变电站，全长32.88公里，水泥杆结构，237杆基，LCJ—70导线（其中天变至王变4.1公里，21杆基，王变至郑变17.28公里，157杆基；郑变至秦变11.5公里，59杆基）。该线路精口至秦岭1989年底建成。1990年7月。验收并投入使用，工程质量良好。

**甘李线** 自北道甘泉变电所3512间隔出线，经北道区甘泉乡的莫家庄、朱家门、中庄、沿董（娘娘坝董水）甘（泉）公路的董家庄青岗嘴一带灌木林区，进入本区娘娘坝乡的柴家庄、梁家庄、董水沟、野雀碛、柳林村至李子变电所，总长度25.62公里，导线除几处大跨越地为（共4.1公里）采用LGJ—95导线外，其余均为LGJ—75导线，线路首尾避雷线1.075公里，全线水泥杆结构，杆型23种100基。该线路1984年10月建成并投入运行，工程基本符合要求，立杆、放线、施工质量良好，达到农电线路标准。

### 二、高压配电工程

境内共建农电变电所6处，连同天水变公网农管部分，总计10千伏配电线路长度949.807公里。基本形成高压配电网络。

### 三、低压电网

1975年底，低压农电线路达到138条，64.69公里。1982年达到182.55公里。1986年低压电网有变电器443台，19463千伏安，低压线路626条，417公里，通电行政村达到78.8%，年供电量由10年前的200万千瓦/时增加为1200万千瓦/时，增长了5倍。1990年变压器增加到540台，22238千伏安，低压电网679条，475.37公里。

## 第二节 农电管理

### 一、管理机构

1972年前市农水局下设供电队，同年成立了天水市水利电力局，下设农电队，职工10人；1974年成立农电管理站，职工扩大到14人。进入80年代以来，农电管理机构继续扩大，1990年后，水利电力业务分开，成立秦城区农电局。乡村用电的管理机构也同步建立健全，1985年太京乡试办第一个乡农电服务所后全区各乡陆续建立了乡农电服务所。乡所行政上归乡人民政府领导，业务上受区农电局指导。电工和管理人员公开招聘，择优录用，所长会计由乡任命，区农电局备查。乡站“以电养电”，为独立核算的自负盈亏的集体所有制经济实体单位，具体负责管理乡村农电的供电、操作安全、收费服务事项。现在乡所一级共有电工188人，大部分乡所建设了办公用房，设备基本齐全，有的还兼搞修理服务等业务。

### 二、业务管理

区境内的农村用电，是由天水供电局实行总电量趸售。1990年全区农村用电总量为1165万度，趸售收入主要用于“以电养电”。在营业管理上，做到了“三者兼顾”，既对用户负责，对趸售单位负责，又为本企业的经济效益负责。农村的电价以千瓦/时计，1974年以后照明用电为0.195元，农田灌溉0.03元，农产品加工0.058元。

# 第六章 水 利

## 第一节 水利建设

民国以前，区境内“赤峪水（今南沟河）只灌天水湖一隅”，藉河则“受其利亦受其害”，只“利亦园蔬”。“罗玉沟、赤峪沟之水仅及于转磨，灌田多不敷用。”磨渠连同灌田水道共41条。其中天水城周围共有磨渠5条，可灌田130亩。

解放后的40年间,国家为秦城区累计投放修水利资金2286万元,兴修渠道、提灌、机井、塘坝等水利基本设施706处,灌溉总面积达到3.31万亩,保灌2.42万亩。

### 一、渠 道

国家共投资444万元,修自流灌溉渠61条,合计长108.9公里,可灌2.09万亩,保灌1.76万亩。其中可灌千亩以上的7条,千亩以下的54条。能够发挥效益或经过续建可发挥效益的主要渠道有:

**西干渠** 位于藉口、太京两乡藉河南岸,自藉口乡四十里铺引水,尾水退于平峪沟,全长15.5公里。原设计引水量1立方米/秒,灌面9600亩,有效灌面6500亩,始建于1955年,1966年开始扩建,1970年竣工。渠道沿线有截流工程、进水闸、导水堤、涵洞、渡槽、防洪和公路堤涵、护坡、跌水、闸门等各种建筑物78座。该渠建成后,1986年和1989年又投资144万元,进行配套整修后担负藉口、太京两乡近万亩农田的灌溉任务。

**关子北渠** 位于关子乡境内,长4.6公里,灌区宽0.95公里,设计引水量0.3立方米/秒,灌面1230亩。该渠始建于1958年10月,民办公助,1963年改建,1981—1982年国家投资5万元第三次整修,上段衬砌1050米,1990年新修整修渡槽、桥隧等渠系建筑物30余处,可灌1200亩。

**关子南渠** 位于关子乡南部,长8.54公里,灌区宽0.95公里,可灌溉关子乡10个行政村的川地。该渠1958年与北渠同期上马,1973年原天水县水电局投资6.5万元维修,1990年以后又投资42万元第三次维修,有各种闸、涵、跌水、护坡等建筑物44座,设计灌面3400亩,因水量不足,实际可灌2000多亩。

**藉口南山渠** 位于藉河支流金家河南岸二、三级阶地交汇处,全长5.75公里,原设计流量为0.5立方米/秒,可灌藉口乡崔家磨等四村的农田1200亩。1967年始建,1969年竣工,70年代和80年代曾两次整修疏通,效益附合设计要求。

**天北渠** 位于西汉水流域天水乡境内,1958年始建,设计进水0.2立方米/秒,灌面1500亩,灌溉庙坪等六村川地。该渠因仓促上马,土建轮廓基本形成后河床变迁,无法引水,形成废渠。1988年重新设计,列入复修,1989—1990年两次投资1.5万元,已完成浆砌石渠50米,维修塌方5处,清淤2处,修泄水闸2处,可灌农田1000多亩。

**汪川渠** 位于汪川街附近,全长1280米,设计灌面900亩,1988年3

月勘测设计并修筑, 1989年完工, 投资3.8万元, 各种建筑物全部配齐, 建成后交由汪川村委会管理使用。可灌农田近千亩。

## 二、提 灌

提灌工程始于60年代, 30多年来, 国家共投资235万元, 修建中小型提灌工程52处, 169台套, 1607千瓦, 有效灌面0.89万亩, 保灌0.5万亩, 设备包括电机、柴油机。规模最大的是北山电灌工程。

**北山电灌工程** 是70年代由天水市水电局设计, 天水市革委会批准, 地区水电局逐年下达投资, 计划于1975年12月建成的电力提灌工程。原设计为五级, 兴建中改为四级。分四级双管提水, 总扬程592.4米, 安装机泵8套共730千瓦, 出水量310立方米/小时; 安装变压器7台, 总容量1080千伏安, 配电柜12面, 高低压线路8000米; 铺设6寸铸铁管道6930米, 配套主干支渠7条6900米, 衬砌渠道4657米, 一次性工程投资近50万元。可灌溉北山见河岭下的环城乡东方红、玉泉乡瓦窑坡、周家山、皇城、马兰等六村的5934亩山地, 实际控制灌溉面积2000亩。建成后一度对改变玉泉乡北山农业生产条件发挥了效益。此后不断进行维修配套, 发展喷灌、管灌、滴灌等先进的节水灌溉工程。80年代后疏于管理, 现已报废。

## 三、机电井建设

共投资561万元, 打机井456眼, 安装机电设备449台, 其中电机井321眼、321台, 14207千瓦; 柴油机井135眼、128台, 1992马力, 1466千瓦, 总计有效灌溉面积4.7万亩, 保灌3.46万亩, 成为全区水利建设的重点。机井灌溉的主要地区是城郊三乡及太京、藉口、汪川、天水等乡。太京、藉口的自来水井建成后, 部分机电井干枯报废。

## 四、喷灌滴灌

随着水利科技事业的发展和水资源的日益短缺, 科学用水、节约用水已成当务之急。从80年代开始, 在皂郊作家坪村搞果园喷灌, 至90年代初, 境内共建喷灌工程22处、机泵9台80千瓦, 其中电喷21处(6台53千瓦), 机喷1处(3台37马力、27千瓦)。有效灌面4300亩, 保灌3400亩。共建滴灌工程9处, 可灌500亩。

## 五、人畜饮水和病改工程

从80年代后期开始, 秦城区接受世界银行贷款连同群众自筹, 已投资373万元, 共建91处改水工程, 解决了91个干旱村庄, 7.1万人的吃水问题。

## 第二节 水 库

1958年前后动工，由黄委天水水土保持站主办，市县直接投资组织修建了9座水库（关子平境崖水库、关子精源水库、关子七十里铺水库、藉口五十里铺水库、藉口郑集寨沙沟水库、铁炉水库、普岔沟白家湾水库、店镇峡门水库、天水乡张家峡水库），这些水库均为土法上马，缺乏起码的现代科技手段，有的半途而废，有的修成后被洪水冲毁。如规模最大的五十铺水库，1975—1959年基础修成后被水冲毁，1960年又一次上马，至1961年库未修成，被迫停修。大坝基本修成，以后又几经维修加固，保留下来的有店镇峡门水库，汪川闫集水库，天水乡青年水库3座，加上1976年动工兴建的天水乡胡沟水库，全区现存水库4座。另外，历年还陆续修建井、泉、坝、窖1200多个，池塘2400多个。养护较好至今还能蓄水的坝有：

太京乡韦家沟水坝，可蓄水2000立方米。

关子乡后沟水坝，可蓄水3000立方米。

关子乡流水沟孙家坡1号、2号水坝（采取国家资助，群众投劳方式于1987年5月建成）。1号坝（滚水坝）：坝高5.15米，坝底长5米，坝底宽7米，坝顶长11米，坝顶宽2.4米，投资0.23万元。2号坝（土石混合坝）：坝高3.5米，坝底长11.6米，坝底宽9.8米，坝底长14.8米，坝顶宽2米，投资0.2万元。这些小塘坝，随季节变化，蓄水时有时无，但在防洪拦泥，浇灌小面积土地，牲畜饮水、为群众生活提供非饮用水等方面起着很大作用。

现存四座水库现状

库名	型号	淤积情况 (万立方米)	年蓄水 (万立方米)	建筑物	目前效益	附 注
峡门	(小一)	基本平	未蓄	钢混涵管	拦泥沙减 洪峰	1974年加高坝身，环为32.5米，1979年抗震加固，为安全未蓄水
闫集	(小二)	9	10	钢混涵管	可养鱼	1974年—1976年被列为险库，加固维修，修建浆砌溢洪道200米

续表

库名	型号	淤积情况 (万立方米)	年蓄水 (万立方米)	建筑物	目前效益	附 注
青年	(小二)	17	6	浆砌涵管	可灌 150 亩	1974 年投资 4.5 万元 配套加固
胡沟	(小二)	18	4	浆砌涵管	可灌 450 亩	1976 年始建,1978 年重新 设计,投资 8 万元,对原土 坝采用浆砌片石加固

### 第三节 水土保持

境内总面积 2442 平方公里,水土流失面积 1878 平方公里(黄河流域 847 平方公里,长江流域 1031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76.9%。平均年侵蚀模数 5000 至 6000 吨/平方公里,其中微度侵蚀区占 26.6%,轻度区占 19.1%,中度区占 45%,强度区占 9.3%。共有侵蚀沟 4867 条,大小泥石流沟壑 69 条,面积 163.8 平方公里,滑坡 123 处,面积 35.75 平方公里。主要分布在黄土覆盖较厚,土地破碎,植被稀少、岩石断裂等重力侵蚀的西南路 12 个乡,其中天水、华岐、牡丹、秦岭、汪川 5 乡分布最广。

境内农民在长期的生产过程中,总结出培地埂、修堰坝,顺水平线耕作等蓄水保土经验。1940 年黄河水利委员会派任承统在天水筹建全国第一个水土保持试验机构——陇南水土保持实验区,以瓦窑沟、吕二沟等 4 条小流域为治理对照区,在租用的土地上布设农林牧项目及径流小区观测试验。同年 2 月,实验区会同天水地方有关机构和各界人士,成立了全国第一个水土保持民间组织——天水水土保持委员会。1942 年 8 月,国民政府林业司在天水设立天水水土保持实验区(两年后黄委陇南水土保持实验区撤销),下设兰州、平凉两个水土保持工作站。1943 年,实验区确定天水城郊南至南山顶、北至藉河沿、东至龙王沟、西至吕二沟为实验区,吕二沟梁家坪为试验场。实验区集中了一批国内水利、土壤、林业专家,他们在抗战最困难的时候,以严谨的科学态度,开始水土保持的各项试验、示范和推广。试验的主要项目有“坡耕地径流小区试验”、“小流域综合治理”、“柳篱拉淤”、“荒坡沟壑河滩造

林”、“保土植物试验”、“田间工程”、“草木栖种植”、“沟壑耕作法”等。实验区的专家学者，经常以当地机关、地方人士及郊区农民为对象，开展水土保持的宣传及技术培训，在部分村庄成立水保会，印发技术资料，派人现场指导，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解放后，历届政府都把水土保持列入农业基本建设的重要内容，制定了预防与治理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坚持不懈地开展水土保持工作。1951—1952年，确定太京乡田家庄为荒山沟壑造林、培地埂、修梯田的试点；1953年在吕二沟开展小流域治理试点。1955年发动群众培地埂、挖地坎沟、沟坡植树、修谷坊、修坝堰控制了水土流失，效果明显。但1958年大跃进中植被遭到严重破坏，又加剧了水土流失。1964年农业学大寨运动中，近学藉口乡五十里铺村，水土保持的标准升格为修“大寨田”，掀起了规模宏大的修水平梯田高潮，至1966年共修梯田3.2万亩。1970年贯彻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精神，又一次掀起规模更大的修梯田运动，全市组建200个基建队，每年把春播前、夏收后、秋收后称为“修梯田黄金月”，总体动员、统一规划、集中时间、集中连片、综合治理，至1990年全区累计修梯田34.8万亩，占山地应修总面积的50%。1988年，黄河、长江水利委员会将秦城区列入黄河、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每年由国家投资进行小流域治理。全区列入省上计划的治理小流域14条（长流、黄流各7条），防治总面积191.5平方公里。国家投资107万元，群众投入劳力297万个，兴修水平梯田3.56万亩，条田100多亩，封山育草8000亩，修沟坝地900亩。每条沟在种树种草的同时，配置了沟壑工程和小型拦蓄工程，因地制宜地修筑了沟头防护、涝池群、谷坊群，形成了完整的防御体系。治理总面积累计达到110.87平方公里，治理度达到57.8%。解放后40年来，全区共修梯田31.36万亩，条田2.89万亩，荒坡种草27.31万亩，退耕还林还草8.83万亩，封山育林7.88万亩，修谷坊1200个，沟头防护270道，治理水土流失总面积956.53平方公里，占应治面积1878平方公里的50.9%。由于坚持了水土保持、环境治理，特别是80年代初中央领导提出“种草种树，治穷致富”和长江流域各乡被列为重点防治区以来，这些地方生态已趋于良性循环。

#### 第四节 治河保地

70年代对大部分河流依照“大弯就势、小弯取直”的原则，修筑加固了

河堤，有些做成石堤，保护或新增川水地（时称“与河争地”）5000亩。对两岸川平地，以条田方田灌溉标准，进行了平整，加厚土层，河床两岸栽植了树木。80年代，又对全区主干河流进行了一次详细勘测设计，制定分期治理规划。对耨河及其主要支流南沟河和苏成河等河流，分段进行了重新治理，国家共投资378万多元，修筑浆砌石堤59.75公里，保护耕地3.25万亩，保护人口7万。这些工程大部分至今保存完好。其中耨河中上游北岸太京乡北崖至玉泉乡县家路段，南岸天水郡至东十里段，西汉水天水村至咀头村段，南沟河西岸贾家寺至董家坪，白家河娘娘坝至李子园以及齐寿、大门、汪川、关子等乡境内的河堤规模大，质量好。太京乡川口、郑家磨，华岐乡汪家团庄等村的河堤，不仅扩大了川水地，而且解决了洪水威胁村庄的问题。群众赞扬说：“古有大禹治水救人命，今有共产党修堤保村庄”。

## 第七章 畜 牧

### 第一节 概 况

境内畜牧业活动早于种植农业。两千多年前，秦人先祖在地势开阔、绿草如茵的西犬丘（今秦城区西南部）一带放牧为生。西汉张骞出使西域，将西域之苜蓿、蚕豆、豌豆及驴、骡、驼、大宛马等优良畜种引进本地。魏、晋、南北朝时期，境内盛养六畜及驴、骡、驼等。隋、唐、五代时期，天水等郡设8坊48监，养马70余万匹。明、清两代有秦州卫军牧、茶马司，掌“秦马”以供军需。民国畜牧业由县建设科管理。1942年境内成立了第一个全国性的水保机构——天水水保实验区，业务范围包括森林畜牧。同年，由著名育种专家叶培忠从美国引进被誉为“宝贝草”的草木栖，在本地试种成功。

解放后，党和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发展畜牧业的方针、政策。在境内先后组建了畜牧兽医站、渔业工作站、动物检疫站等专业机构，有组织地发展畜牧业生产。1990年全区有大家畜74659头（匹）（其中牛34919头，马7337匹，驴15818头，骡16585头），养猪76159头，羊27989只，鸡949100只，蜂1599箱。渔业生产也有了一定规模。畜牧业产值1695.9万元，占农业总



产值的17%。

秦城区畜禽发展时段统计表

年 度	大 家 畜					羊			猪 (头)	家禽 (万只)	兔 (只)	蜂 (箱)	水产 品 (吨)
	合计	牛 (头)	马 (匹)	驴 (头)	骡 (头)	合计	山羊 (只)	绵羊 (只)					
1949	65603	40338	4146	15100	6019	47547			24762				
1952	69589	35443	3477	28245	6424	65602			30717				
1957	66336	39946	4041	17071	5278	80222			50155				
1962	40588	27514	2401	7439	3234	57221			22967				
1965	48840	32564	3337	9278	3661	84749			50129				
1970	42661	34129	2986	3413	2133	94336			73811				
1975	41218	24337	3941	7139	5801	87051	22511	64540	92547				
1978	39919	23426	4393	6580	5520	79766	20209	59557	58887				
1982	50120	23333	7573	10295	8919	47790	9696	38094	47530	24.26			
1984	65032	29322	8956	12209	10045	24093	3956	20137	52675	36.64			
1985	65200	32300	9300	13100	10500	19100	3700	15400	86400	36.22		1724	0.1
1986	69832	35299	8948	14452	11130	21571	2404	19167	81579	34.81		1844	2.2
1987	71774	35769	8259	15492	12157	26966	2033	24133	69732	36.37	700	2700	7.5
1988	74288	38649	7979	15490	13813	32122	3773	20349	68541	38.48	8000	2300	22.5
1989	74704	37130	7411	15545	14618	33546	3400	30146	72605	48.49	1800	1500	35
1990	74659	34919	7337	15818	16585	27989	4871	23110	76159	64.91	966	1599	40

## 第二节 畜禽种类

秦城区有家饲畜禽 6 大类、13 种、78 个品种。大家畜有牛、马、驴、骡；小家畜有羊、猪、兔；家禽有鸡、鸭、鹅、鸽，其他有蜂、鱼等。

### 一、本地畜禽品种

本地土种畜禽有蒙古牛、蒙古马、土种驴、马骡、驴骡、土种绵羊、土种山羊、小火猪、虎头猪、土种鸡、麻鸭、中国鹅、中国兔、中国蜂和鱼类。这些本地畜禽具有耐粗饲、抗病强、体小灵活、适应性广等特性。

### 二、引进改良品种

1956 年以后，秦城区先后引进改良了羊、牛、马、驴、猪、鸡等畜禽品种 60 多个。其中牛有秦川牛、西门达尔牛、利木赞牛、丹麦红牛、牦牛、犏牛、兰州黑白花奶牛、晋土杂牛、南土杂牛、利木辛牛。马有河曲马。驴有关中驴、新疆驴、凉州驴等。绵羊有新疆细毛羊、甘肃细毛羊、美利奴细毛羊、高加索细毛羊；山羊有沙能奶山羊、青山羊等。猪有巴克夏猪、约克夏猪、内江猪、荣昌白猪、苏联白猪、长白猪、甘白猪、甘黑猪、新淮猪、杜洛克猪、汉普夏猪等。兔有长毛兔、安哥拉兔、青紫兰兔、比利时兔、法比兔、丹麦白兔、哈白兔、加利福尼亚兔等。鸡有莱航鸡、白洛克鸡、芦花鸡、星杂 288、罗斯鸡、罗曼鸡、星布洛鸡、伊莎明星鸡、伊莎褐鸡、京白鸡、九斤黄、澳洲黑、贝蒂纳火鸡等。此外，在川道河谷部分乡、村，还养有一些康贝尔鸭、鹅等良种家禽。鱼有草鱼、鲢鱼、鳙鱼、鲤鱼、武昌鱼等。蜂主要有意大利蜂。

## 第三节 畜禽改良

1959—1982 年，陆续从河南、山西、陕西、新疆、内蒙等省区以及本省甘南、庆阳、兰州地区引进了南阳牛、秦川牛、晋南牛、早胜牛、役用牛和黑白花奶牛共 1670 头。投放皂郊、关子、牡丹、秦岭、天水、苏成、汪川、吕二等乡进行杂交繁育。1980—1990 年先后引进了黑白花、西门塔尔、海福特、利木辛、秦川、丹麦红等良种牛冻精，在全区设八个冻精授配站。由常温人工授精发展到推广使用冻精冷配繁殖技术，共改良本地黄牛 5997 头，产活杂种牛 3109 头，繁殖成活率 52.3%。改良后的杂种牛生长发育快，使役能

力好，生产性能高。成年牛平均体高 107 厘米，胸围 131 厘米，体重 178 公斤。全区现饲养牛 34919 头，其中引进及杂交良种牛 22350 头，占 64%。

1956 年引进苏联卡巴金苏步马，后陆续引进甘南河曲马及蒙古良种马。全区境内 1990 年饲养各种马有 7337 匹，其中良种马 1394 匹。饲养驴 15818 头，其中引进良种和杂交改良 1581 头，占 10%，本地驴 14236 头，占 90%，主要来源于新疆、河西、内蒙等地。1952 年饲养量为 28245 头，1970 年锐减到 3413 头。1958 年起，先后 6 次引进关中驴、蒙古驴、新疆驴 1418 头。1980 年后又引进少量庆阳驴、陕西佳米驴及关中驴冻精，用以改良本地驴。骡是马和驴的杂交种，没有自繁能力，兼有马和驴固有的特性，体格高大结实，持久力长，疾病少，是境内主要畜力之一。1990 年全区饲养 16585 头，居大家畜饲养数的第二位。

1949 年全区养羊 47547 只，1970 年发展到 94338 只，为历史最高水平。由于草场、体制等多方面的原因，存栏数逐年下降，到 1990 年全区存栏 27989 只。其中山羊 4871 只，占 17.4%；绵羊 23118 只，占 82.6%。绵羊中，引进的良种羊及改良杂种羊 13424 只，占 58%。1958 年开始先后 14 次从新疆、青海、甘肃武威、河北承德等地引进 9 个品种的良种绵羊 1850 只及部分冻精。其中引进最早、数量最多的是新疆细毛羊和甘肃高山细毛羊，外貌、生产性能都优于本地土种绵羊。1979 年从陕西引进沙能奶山羊 1274 只，投放吕二、玉泉、皂郊、太京等乡的 23 个村中饲养繁殖。1980 年又从山东组织引进青山羊 14000 只，投放汪川、华岐等乡饲养。

1990 年全区猪存栏 76159 头，其中引进良种和杂交改良猪 73112 头，占 96%。1970 年前，秦城区养猪品种以小火猪、虎头猪、八眉猪等土种猪为主。1971 年以后，先后从江苏、浙江、四川、河南等地引进巴克夏、约克夏、内江、长白、苏白、新淮、杜洛克、汉普夏、甘白、甘黑等优良猪种和部分冻精，对当地土种猪的杂交改良起到了重要作用。至 1990 年，全区养猪基本上实现了“三化”，即种公猪良种化、母猪杂种化、商品猪杂文化。

家禽以养鸡为主，鸭、鹅数量较少。1990 年养鸡 64.91 万只。其中各类良种及杂交改良鸡 40.75 万只，占 62.8%。1956 年天水种猪场试制成功了土炕孵化法。相继引进了莱航鸡、九斤黄鸡、澳洲黑鸡、白洛克鸡等良种。1978 年后又引进星杂 288、北京白鸡、罗斯鸡、红布罗鸡、伊莎褐鸡、明星鸡、罗曼鸡、贝蒂纳火鸡等种鸡、种蛋，以及北京鸭、康贝尔鸭、四川麻鸭等良种鸭种蛋。逐步推广了平箱孵化、煤油灯孵化、水缸孵化、机器孵化等先进技

术。实行了种鸡人工授精技术，加快了家禽的繁殖改良步伐。全区现有不同规模孵化点7处，年总出雏6.4万只。

民国以前，境内养殖少量中国家兔。1956年后，先后从陕西、浙江、河南、兰州、庆阳等地引进了力克斯、青紫兰、安哥拉、大耳白、比利时、加利福尼亚、丹麦白、哈白兔等良种兔进行繁殖推广。1988年在吕二乡四方堡联户办起了“秦城区第一种兔场”。当年饲养量达到了8000余只。但由于管理、销路、品种等方面的原因，养兔业三起三落，存栏仅966只。

境内民间养蜂起源较早，但均为分散用背兜、木槽放置于屋檐、崖穴中饲养（包括接收自然分群蜂和捕收迁飞蜂群），取蜜采取“杀蜂一锅煮”的办法。1953年后，引进了意大利蜜蜂，推广了中蜂过箱及蜂病防治新技术。1970年以后，每年春夏季节都有大批外地养蜂者来境内放养。居民生活用蜜大部分靠外购，本地只养蜂1599箱，多为中蜂。

境内人工养鱼始于1958年。由于饲养管理技术不过关，没有成功。1986年渔业站成立后，先后扶持藉口、太京、皂郊、关子、吕二、李子等乡开挖鱼塘400亩，累计组织投放鲢、草、鳊、鲤等家鱼鱼种76万多尾，产量达到40吨。

## 第四节 畜禽饲养

### 一、饲养方法

明、清时期，马、驴、骡、牛等大家畜以放牧为主。清末至民国初期，大量垦荒造田，林地草场日渐减少，牲畜饲养也逐渐转为舍饲为主，放牧为辅。除李子、娘娘坝、铁炉等乡林缘区部分村尚可常年放牧外，其余乡村仅在夏、秋草盛季节有短期放牧。羊只除冬季大雪覆盖时舍饲外，一年四季均放牧为主。生猪和兔全部实行舍饲。家禽以散养为主，栏栅和笼养并存。

### 二、饲养形式

**家庭饲养** 农业合作化前，境内畜禽由农户家庭饲养。1952年农村户均养大家畜1.77头，羊1.67只，猪0.78头。农业合作化后，家庭饲养业仅有猪、鸡等小畜禽，大家畜和羊群收归集体饲养。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家庭饲养业大规模发展，至1990年，全区家庭饲养业中出现了养大家畜5头以上，或养猪10头以上，或养鸡100只以上，以及养羊、蜂、鱼的养殖重点户、专业户和联合体457户。其中规模最大的养鸡专业户饲养量达到了

4000多只。全区除羊只饲养量下降外,大家畜、猪、鸡等养殖数量分别比1982年增长了48.9%、60.2%和167.5%。

**集体饲养** 1956年建立农业高级社后,将农民家庭饲养的大家畜和羊只全部折价入社。生产队建立了集体饲养场(院),由专职饲养员饲养。1958年公社化后,无偿平调社员家庭的羊、猪为集体所有。共办集体养猪场1248处,养猪11129头;办羊场696处,养羊60636只。历经一年多,由于管理不善,饲料不足以及其他原因,集体饲养场陆续解散停办。1972年以后,在省、地“队队办猪场,户户都养猪”的号召下,养猪量达到了92547头。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集体饲养的畜禽全部折价或承包到户饲养。

**国营饲养场** 1950年省农林厅在天水市建立天水配种站,饲养良种公畜7头,1953年10月移交给天水专区畜牧兽医站管理。1956年4月由省畜牧厅拨款,专区畜牧站在天水市青年林筹建种猪繁殖场,开展猪、鸡、兔等畜禽的良种推广繁殖,1963年2月改建为天水家畜培育辅导站。1956年9月在莲亭村筹建天水市家畜繁殖场,1967年将商业局所属奶牛场并入,以饲养奶牛为主,1988年4月更名为天水市奶牛繁殖场,饲养奶牛61头,年产奶量11万公斤。1989年4月投资532万元,在吕二乡何家堡筹建天水种鸡场,1990年3月投产,总建筑面积8592平方米。

## 第五节 疫病防治

### 一、疫病种类

1959—1980年畜禽疫病普查,共查出各种传染性疫病43种。其中马畜类患的有马流感、马鼻疽、破伤风、马腺疫、脑炎、副伤寒、马传贫、布氏杆菌、克雷伯氏杆菌病9种;牛患的有巴氏杆菌、结核病、布氏杆菌、炭疽病、粘膜病、流行性热、气肿疽、放线菌、恶卡病9种;羊患的有布氏杆菌、肠毒血症、羔羊痢疾、羊快疫、脓泡口膜炎、角膜结膜炎、气肿疽、羊痘8种;猪患的有猪瘟、肺疫、丹毒、胃肠炎、流感、喘气病、仔猪白痢、仔猪副伤寒、布氏杆菌病9种;鸡患的有鸡瘟、霍乱、白痢、喉头气管炎、鸡马立克氏病、新城疫6种;兔患的有兔瘟、巴氏杆菌病2种。

寄生虫病36种。其中猪寄生虫病8种,牛寄生虫病8种,羊寄生虫病16种,马寄生虫病1种,鸡寄生虫病1种,兔寄生虫病2种。按类别分:有绦虫8种,线虫23种,吸虫5种。感染率高的有猪蛔虫、猪细颈囊尾蚴、猪螺

咽线虫、牛羊肝片吸虫、羊肺线虫、羊矛形腹腔吸虫、马媾疫、鸡球虫病、兔球虫病等。此外,据调查统计,区内畜禽其他病例中还发现中毒类疾病 22 种,普通疾病 8 个大类 70 多种。

各种疫病的发生、流行,都不同程度地对本区畜禽饲养造成危害。例如:猪瘟病 1959—1989 年全区共发病 5357 头,死亡 4240 头,经济损失 84 万元;鸡瘟病 1969—1989 年共发病 42072 例,死亡 31656 只,经济损失 25 万元。

## 二、疫病防治

解放前,长期用中兽医方法为畜禽治病。曾出过许多有名的中兽医,民国 3 年(1914 年)在北关开设天水首家中兽医诊所——“鸿泰兽医诊所”的张文焕,就是其中的佼佼者。他以中兽医内、外、针灸,施以治疗、理疗、针疗等方法治愈牲畜各类病症无数,誉满故里。1956 年又支持儿子张祺、张瑞田,联合当地其他兽医办起了天水市兽医联合诊所。1957 年天水市畜牧兽医工作站成立后,有组织地开展了畜病治疗和预防工作。在整顿、培训民间兽防人员的基础上,于 60 年代初期逐步建起乡级畜牧兽医站 20 个,把鸡瘟、猪瘟、猪丹毒、猪肺疫、炭疽、口蹄疫等危害较大的传染病列为防疫重点。尤其是 1981 年开展县级畜禽疫病普查工作以来,每年猪瘟疫苗注射预防密度达 90% 以上,鸡瘟疫苗注射预防及免疫密度达到 85% 以上。

对于布氏杆菌、鼻疽、结核等人、畜共患的传染病,从 1970 年开始,连续十多年进行检疫和免疫工作。对于检出的病畜及时进行集中处理,避免了流行和扩散。其中布氏菌防治于 1985 年获省畜牧厅颁发的“控制区标准县”证书。鼻疽病防治于 1989 年通过省、市、区考核验收,已转入监测阶段。

区动物检疫站在下属单位设立检疫点九处,对畜禽及其产品坚持进行检疫等综合防治措施。

## 第六节 饲草饲料

### 一、天然草场分布

境内天然草场有 58.68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16.2%,年产鲜草 28.26 万吨。草场类型可分五大类,草场植被组成大体可分 106 科、405 属、720 余种。

**疏林草地草场** 总面积 9.82 万亩,主要分布在西部杨家寺、铁炉、关子乡的森林线以下,海拔在 1900~2300 米之间。牧草以中生、中旱生牧草为

主,总覆盖度为80%~90%,平均亩产鲜草620公斤,可食性杂草占43.3%。

**山地草甸草场** 总面积3.49万亩,主要分布在西部杨家寺、关子、铁炉等乡与甘谷、礼县接壤的石鼓山一带森林线以上的梁峁、缓坡上,是境内唯一的连片草场,海拔在2300~2700米之间。牧草以温中生多年生牧草为主,并混有湿中生、旱中生植物。总覆盖度为70%~80%,平均亩产鲜草405公斤,可食性杂草占43%。

**山地灌木草场** 总面积27.66万亩,主要分布在东南部及南部浅山区,即李子、娘娘坝、汪川、苏成、大门、齐寿等乡屡经破坏后的残、次林地区。除杂生有大量灌木丛外,草本植物以旱中生、中旱生牧草为主,覆盖度达80%~90%,平均亩产鲜草560公斤,可食性杂草占31.3%。

**草原化草甸草场** 总面积13.49万亩,主要分布在西、南部二阴山区的店镇、平南、华岐、牡丹、秦岭、皂郊、太京等乡中低山地的阴坡上,海拔1400~1900米。草群种类丰富,覆盖度为50%~60%,平均亩产鲜草318公斤,可食性杂草占22.5%。

**干草原草场** 总面积4.22万亩,主要分布在藉口、太京、中梁、玉泉、吕二、天水等乡黄土梁峁沟壑区。天然植被残存无几,草场呈零星小片分布,草群总覆盖度仅30%~50%,平均亩产鲜草226公斤,可食性杂草占26%。

各类草场的可食性杂草主要有地榆、草莓、歪头菜、野豌豆类、大蓟、野棉花、秦艽、蒿类、萎陵菜、茅草、莎草、野苜蓿等。

## 二、农作物秸秆饲草

全区农作物秸秆年产量为11.18万吨,其中以小麦为主的夏收作物秸秆8.79万吨,以玉米为主的秋收作物秸秆2.39万吨,这些秸秆做为饲草的利用率仅在40%~70%之间,有相当一部分用于燃料。1989年后部分乡、村开始推广应用青贮氨化农作物秸秆饲草,为提高秸秆饲草的利用率和营养价值走出了一条有效途径。

## 三、人工种植牧草

至1990年,全区人工种草累计面积11.29万亩,年产草量2.87万吨。其中紫花苜蓿7.28万亩,产草量2.62万吨。紫花苜蓿境内种植历史很早,且产量高,营养丰富,便于贮存,鲜饲、干饲均佳,是很好的饲草。草木栖在山区人少地多的乡村以草田轮作的方式培肥地力,种植当年可作为青饲草使用。

## 四、精饲料

在农作物产品中，用作畜禽饲料的有玉米、青稞、豆类、燕麦、洋芋及农产品加工后的糠麸、饼、渣等。全区每年留畜禽饲料粮约 1.05 万吨，一般以夏杂和秋粮为主。精料留量的多少视畜禽种类和饲养形式的差异而定，一般马、骡留量较多，牛、驴留量较少；圈养的留量较多，放牧的留量较少；乏弱及孕畜留量较多，役畜及体壮的留量较少；草场稀少的地方留量较多，草坡宽阔的乡村留量较少。此外，区内每年种植蔬菜 1.2 万余亩，每亩可产菜叶 500 公斤，其中有一半以上用于饲喂猪、鸡等畜禽。城乡加工、酿造副产品如醋糟、酒糟、豆渣、油渣、粉渣等每年用于饲料的约有 0.1 万吨。农村还有相当一部分树叶晒干粉碎后可做混合饲料用。

## 第八章 农业管理机构

民国时期，天水县政府设建设科，农业各项工作隶属于建设科管理。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把农业和农村工作置于重要地位，农业管理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编制逐年扩大。1949 年 9 月—1959 年 10 月，县、市（县级天水市）人民政府设置建设科，统管农林水牧业务。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开始后，成立生产合作部（1959 年改为农村工作部，1987 年并入农业委员会）。1956 年 11 月，先后设立农业科、水利科、水土保持科。1958—1961 年期间县、市合并。“文化大革命”期间精简机构，农业系统单位频繁变动，或分或合，名称几经变更，农牧林果、水利水电、水土保持等业务的主管单位及人员仍在逐年发展壮大，逐步健全。至 1990 年，区人民政府序列编制中有 7 个农业职能管理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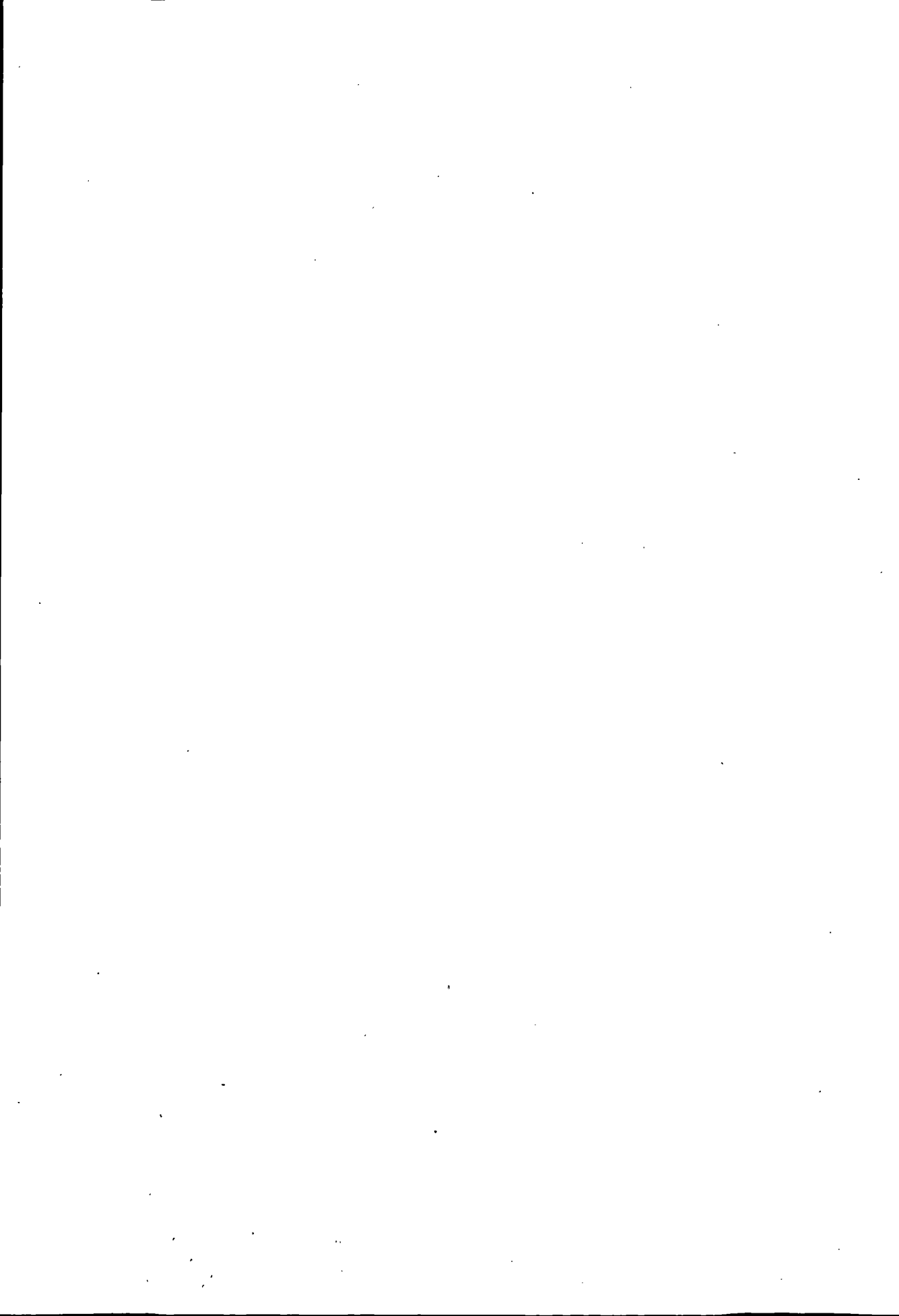
农业委员会，主要业务是综合协调、调查研究、主管农村和农业政策法规的贯彻执行。农牧局，主管农牧业生产。局以下设置了农技、种子、植保、土肥、经济作物、经营管理、畜牧、动物检疫、渔业等 9 个站、所、中心或公司，3 个良种繁殖场，分管农牧业各项业务。水利电力局，主管水利、农电、水土保持、改水和治河等业务，下设水土保持站、水管站、农电站、设计队、物资站、改水办 6 个单位。林业局，主管林果业务。局以下设置果树园艺、林木种子、林木病虫害防治、林业检查等站和 3 个林分站，共 8 个下属单位。乡镇企业局，人民公社时期称社队企业局，后改为乡镇企业局，主管乡镇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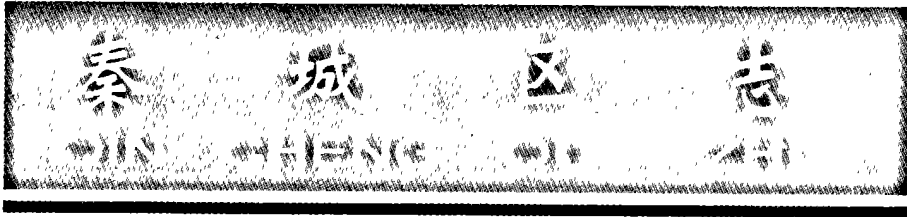


扶贫办公室，主管和协调贫困乡村的帮扶业务。农业区划办公室：主管全区农业自然资源的调查、分析、规划及资源科学利用，为农业和社会提供服务。乡一级也建立有农技农经服务站、乡农电服务所、畜牧兽医站、水保站等服务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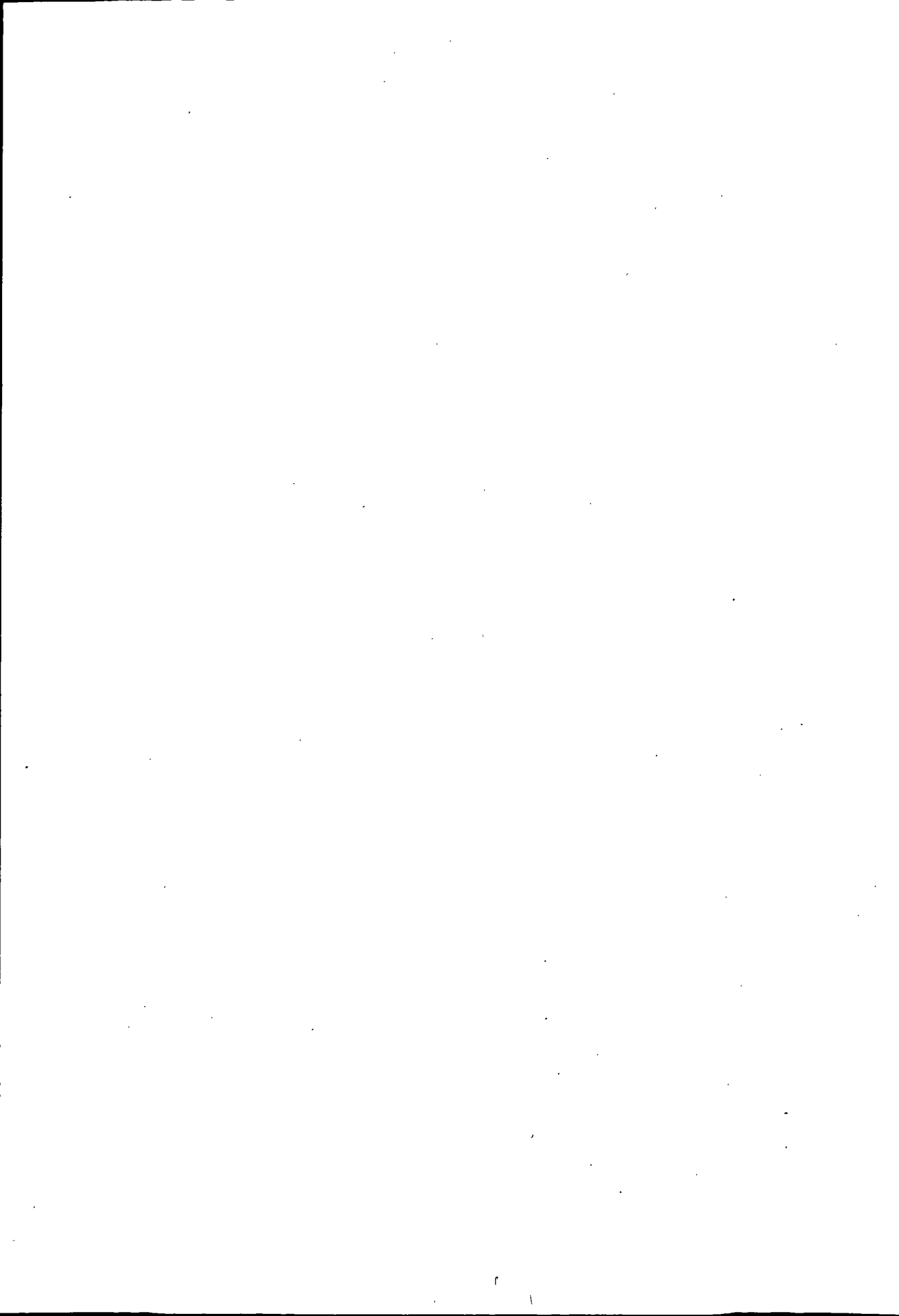
农业综合开发区一角





# 第十编

## 乡镇企业



## 第一章 发展概况

清末民国时期，境内有棉、毛纺织、豆腐、皮毛、竹编、酿造、医疗、家具、雕漆、砖瓦、瓦碗、盆、采矿、冶炼等组成的非农业经济。以铁匠、木匠、砖瓦匠、银匠、毡匠、小炉匠、石匠人数多、技艺好而著名。形成大宗商品且销往外地的主要有：棉、毛纺织品、皮毛、山货编织品等。一些大的村庄和集镇还建有油坊、粉坊、磨坊、醋坊、豆腐坊、染坊。解放前现秦城辖区就有水磨坊 679 座，年产面粉 350 万斤。康熙年间，李子乡白音村形成采矿、冶炼业，遗址至今保存。环城乡董玉等 3 户生产的雕漆家具、保险棍，质优价廉。玉泉乡瓦窑坡生产的瓦盆、碗、罐，以技艺好而闻名，远销外县、外省。他们的经营形式主要是在私有基础上自产、自销的个体、户办、联办作坊。

1950 年至 1952 年恢复农村副业、手工业生产，主要是引导农民劳动互助、合作克服困难，支援农业，增加农民收入。1954 年棉花、皮毛定为统购统销物资，部分从业人员转入运输。1956 年随着城市商业、运输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城郊的同业人员也走上了公私合营、合作经营的道路。广大农村长期兼营、专营商业、手工业的农民都先后参加了农业合作社。其中相当一部分专业手工业者——砖、木、石、瓦、铁、毡、笼箩匠，成为农业社副业组织的骨干，其他如醋坊、豆腐坊、代销店、马车运输等，也以农业社副业的形式相继建立。据调查统计，当时这类副业共计产值 38.4 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 25%。1958 年在“左”的思想指导下，用从农业社平调的手段实现“农村工业化”、“人民公社工业化”，在天水、牡丹、华岐、汪川、娘娘坝、李子、藉口、铁炉、关子建立了农具厂；关子、天水成立了缝纫组；吕二、玉泉、太京、皂郊成立了公社农机厂、综合厂、砖瓦厂。公社都组建了马车运输队。1962 年遵照中央《关于手工业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社办企业进行了调整，关停了不少资金周转困难的企业。下半年又一次大幅度地对社办企业作了调整精简，除保留农村集镇——天水、汪川、关子、牡丹、藉口的社办厂并下放部分人员外，其余全部下放给生产队管理。1963 年个体手工业停止营业，社队

企业产值极低。1964年至1965年，原下放生产队的农具社、厂又恢复为公社企业，由公社和市手工业联社双重领导，新建立了店镇、秦岭、铁炉等社办农机厂，实现了社社有企业。环城东方红大队办起了农机修理厂和维修队。据原市属五乡统计，1965年工副业收入45.53万元，占农副业总收入的27.7%，人均27.92元。1966年上升到50.94万元，占农副业总收入的29.79%，人均31.24元。

“文化大革命”中社队企业被视为“以钱为纲”、“弃农经商”、“走资本主义道路”，把农民个人经商、务工，视为资本主义尾巴而批判、斗争。从而严重挫伤了农民办企业的积极性。这一阶段的社队企业实际上处在半地下状态。至1976年，原市属五乡乡镇企业只有214个，从业1404人，年产值120.27万元。1975年8月，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在张掖召开了社队企业现场会议，颁布了《关于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草案）。会议之后，秦城的社队企业有了新的转折。1976年5月成立了天水市（现秦城区）社队企业局。公社配备了工业专干，成立了社队企业领导小组。发展乡镇企业被列入农业学大寨的重要内容，提到公社党政领导的议事日程。1977年省财政厅将免征乡镇企业所得税起征点由600元，提高到2400元。12月天水市财税局拿出5.5万元支持发展乡镇企业。到1978年底，天水市五乡建成社队企业233个（其中社办20个，队办213个），从业1500多人，年产值234.5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方政府放手发展乡镇企业。1980年，天水市社队企业局组织工作组深入五乡，大力宣传贯彻上述政策，并制定了《天水市1980—1985年社队企业发展规划》，由市政府组织有关人员深入15个驻市部、省属企业，10个市属企业，请求扩散产品，支援社队企业发展。当年就有13家工厂扩散17种产品，年产值100万元，给社队企业的发展铺开了新的路子。1980年对19个产品无出路的企业采取包、停、放的办法做了调整，新建太京、吕二暖和湾等24个加工企业，19个地、丝毯加工厂，全区社队企业普遍推行了班组核算和“五定六奖一罚”制度。培训企业财会、统计人员55人、地丝毯技工125人。省、市、区给社队企业投资12万元，分别投给吕二、太京、玉泉等乡的6个企业发展扩散产品，使其年产值比上年增长50%以上。这年，市局又建成奶粉厂。省上投资54万元引进陕西奶山羊1247只。1984年社队企业管理局改为乡镇企业管理局，年底全区共办乡镇企业175个，从业3445人，完成年产值595.98万元。

1985年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发出《关于加快发展乡镇企业的决定》。要

求突破官办企业的模式，由抓乡村企业转变到家庭办、联户办、村办、乡办、城乡联办上来，做到五轮齐转。中共秦城区委、区政府适时确定了“城乡并举、工农一体、互相促进、共同繁荣”的指导思想，加强了对农村工作的领导，提出“利用优势、开发资源、五轮齐转、三年迈出三大步，五年上台阶”的发展方向。当年就实现了乡镇企业的大发展，企业数达到 2024 个，从业 19913 人，完成年产值 3231.4 万元，分别比 1984 年增加 11.56 倍、5.74 倍和 5.41 倍。出现乡镇企业总产值 400 万元以上的吕二、玉泉、环城、太京、平南 5 个乡镇；企业产值 100 万元以上的环城七里墩、东十里，玉泉乡枣园庄 3 个村。1986 年至 1990 年，秦城区乡镇企业连续 5 年持续、稳定发展。到 1990 年底共办起乡镇企业 4008 个，从业 38575 人，实现年总产值 18438.2 万元。乡镇企业固定资产达到 4649 万元，人均从乡镇企业获得纯收入 201 元。涌现出乡镇企业年产值上千万元的乡 11 个，上百万元的村 20 个，企业 23 个，被评为省、市“先进乡镇企业”的企业 8 个。被省政府授予“优秀乡镇企业家”、“全省乡镇企业家”称号乡镇企业的厂长、经理 11 名。乡镇企业已成为发展秦城经济的一支生力军。

## 第二章 行 业

### 第一节 农业企业

秦城区乡镇农业企业是在人民公社化时期集体种植、养殖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至 1964 年全区共有农业企业 68 个，从业 230 人，年产值 10.1 万元。其中种植企业 36 个，种植面积约 450 亩，其中花牛苹果年产量 10 万余斤，产值 4 万余元。养殖企业 27 个，饲养大家畜 2546 头，家禽 5 万多只。1981 年前后，随着农村家庭联产责任制的推广，绝大多数社队将集体的种养业分散给农民家庭经营。同时，由省上投资，区乡镇企业局组织各公社从山东引进优良葡萄 64 万株，建立百亩葡萄园四个，引进省农大黄羊镇改良羊 58 只，进口沙能羊 70 只，纯种公羊 5 只，以供太京、皂郊、玉泉、吕二、环城等乡的 41 个生产队办养殖场，区乡镇企业局自办良种羊场一处。还发动群众自购奶

牛 100 多头，日产奶 2300 多斤，年产值 8.79 万元。随着农村家庭联产责任制发展，许多原属乡、村的集体种养场，都划给家庭个人承包经营。到 1990 年全区有乡村两级集体种养企业 41 个，从业 1219 人，年产值 615.4 万元，只占区乡镇企业当年产值的 2.65%。

## 第二节 工业企业

清康熙年间，粮、油、粉条、豆腐、糖、醋等加工作坊和李子的采矿冶炼开始出现，民国时期各种作坊、手工业继续发展，逐步形成商品生产体系。农业合作化时期，农村个体手工业者按集镇分行业组成合作社（组）。60 年代的中后期，各社、队先后成立了农机厂或农机具修理厂。1976 年乡镇工业开始发展。到 1990 年，全区乡镇工业就有采矿、选矿、冶炼、化工、食品、纺织、电器、胶压件、丝毯、地毯、猪鬃、猪毛加工及其制品、建材、沙发、家具、水暖件、轴承门类，124 个品种，1015 个企业，其中乡办 45 个，村办 150 个、联办 120 个、个体办 700 个。从业 11668 人，实现年产值 7928.7 万元。占全区乡镇企业年总产值的 43.2%。

**食品工业** 粮油加工，古代各村都有人、畜力为动力的石磨。川区和城郊农村，有立轮、平轮式水磨和油坊，为住户和商贩加工粮油，加工费多用粮、油支付，叫“打课”。70 年代，随着农村通电，电动磨面机、榨油机取代了人畜力，水力磨面、榨油。现有磨面机 779 台、粉碎机 710 台、榨油机 318 台。粮油加工企业 42 个，从业 113 人，实现年产值 71.80 万元。罐头生产从 1985 年起步，先后办起店镇黄源、汪川、平南海寺、娘娘坝、苏成等 5 个罐头厂，从业 102 人，年产量 150 吨，产值 45 万元，产品有苹果、梨、桃、樱桃、牛肉、猪肉罐头等。糕点糖果是在粮油市场放开以后逐步形成的。现有区办企业 1 个，个体企业 1 个，从业 20 人，年产值 20 万元。饮料业有玉泉乡聚宝盆服务部和莲亭等 3 个企业，从业 48 人，年产值 39 万元。产品有沙棘汁、汽水、冰棒、雪糕等。其中聚宝盆冰棒和雪糕是市民心目中的优质产品，多年畅销不衰。

**砖瓦烧制** 境内砖瓦烧制历史悠久、分布很广。现有出土文物中有秦砖汉瓦。从现保存的南郭寺、玉泉观和老城墙看，唐、宋、明、清与民国时期的砖瓦基本与秦砖相同。但在漫长的历史时期，砖瓦只用于庙宇、寺院、官宦人家建筑使用，民间使用甚少，发展缓慢。据 1955 年统计，全区只有季节



性砖瓦生产者 127 户, 从业 620 人, 年产砖 62 万块、瓦 120 万片。1979 年后, 住宅建设逐步由土木结构转为砖木、砖混结构, 砖的用量大增, 砖瓦生产企业才日渐增多, 并由手工操作, 土窑烧制, 过渡为机械制作, 轮窑焙烧。现有各类砖瓦厂 45 个, 从业 1298 人, 年产值 729.1 万元, 砖瓦总产量 13007 万块 (片)。

**石灰** 境内石灰的生产使用, 从玉泉陈家庄出土石灰遗迹看, 比砖瓦还早。但它和砖瓦一样, 由于用量少, 生产规模和数量一直很小。1958 年只在罗玉沟有三个不定期生产, 年产仅 450 多吨的小土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随国家建设的加快, 石灰生产大量增加, 1985 年全区就有石灰轮窑 28 个, 从业 130 人, 年产量 2845 吨。

**水泥制造及水泥预制** 这类乡镇企业的兴起, 在 80 年代的后期。到 1990 年有企业 6 个, 从业 120 人, 年产量 18700 吨, 年产值 200 万元。

**化学工业** 1988 年后相继建起秦城区多元微肥厂、太京磷肥厂、天水郡多元微肥厂、关子乡日用化工厂、环城长城化工制品厂等化工企业。产品有多元微肥、磷肥、洗涤净、洗衣粉、护肤油、润肤油、雪花膏、甘油、洗发香波、发油、护发素、美容类等, 年产值 21 万元。

**有色金属采选业** 李子乡白音地区有清康熙年间采选铅锌矿洞遗迹 5 个, 并有土法冶炼矿渣可见。此后未见新的采选。直至 1990 年, 秦城乡镇企业局矿业经销站引进北京矿力局和辽宁杨家杖子矿务局在李子乡办起秦京、秦杨两个选矿厂, 从业 167 人, 年产值 1140.3 万元, 产铅锌粉 4000 吨。金矿分布在秦城区娘娘坝、李子、皂郊三乡交界处及齐寿乡境内。1987 年有 200 余人自发淘金, 每人日收入 10 元以上。1989 年娘娘坝乡成立金矿领导小组, 组建矿产品管理站, 搞淘金技术培训, 发动群众找矿、化验, 并请定西地质三队扶贫, 帮助搞矿产资源普查, 7 个月后开始挖矿。先后挖矿洞 13 个, 从业 150 人, 年产值 155 万元。

**纺织业** 清末至解放初, 城郊、西南路就有部分农民搞手工纺线织布, 50 年代后逐步淘汰。1972 年藉口、铁炉 25 户农民加工劳动保护手套, 年产值 2.5 万元。1988 年太京建成毛纺厂, 1990 年又建起藉口乡针织厂, 金家庄毛针织厂。至 1990 年有毛针织厂 4 个, 从业 90 多人, 年产值 57 万元。

**木柴加工及竹编业** 秦城区乡镇木材加工企业从 1978 年起步, 建成企业 20 个, 从业 319 人, 年产值 68.7 万元, 加工木材 1000 立方米, 生产包装箱 28 万多个。后经改造、扩建为 9 个企业, 从业 190 人, 产值 137.2 万元。

铁炉、关子、大门、李子、娘娘坝等乡，盛产竹、藤。这里农民从事编织生产由来已久，现有个体藤、竹编企业 35 个，从业 330 人，年产量 26 万件，产值 80 万元。产品有绊笼、簸箕、竹箩、席、背斗、笤帚、扫帚、竹篮、果筐等。

**家具制造业** 主要是木器家具为主的乡村两级企业。由于设计花样多变，灵活多样，设备实现了半机械化，高档家具占 90% 以上。其中秦城沙发总厂，华西木器厂生产的木器家具尤为出名。1990 年全区有企业 9 个，从业 345 人，年产值 549.5 万余元。

**造纸及纸制品业** 1978 年太京乡席范大队第一个组建成纸箱厂。1984 年李子乡柳林村又建起柳林造纸厂，后又建成纸制产品包装箱、盒厂。到 1990 年全区有企业 3 个，从业 64 人，年产值 88.5 万元。

**美术工艺品业** 1971 年天水市地毯厂扶持太京、环城、关子等乡，办起地毯加工点，到 1985 年发展地毯加工厂 9 个，从业 249 人，年产值 16.4 万元。1990 年太京乡等地共办起了产供销一条龙的秦城区地毯厂加工点 48 个，有毯架 418 付，从业 1568 人，年产值 350 万元。1980 年天水市丝毯厂扶持太京乡窝驼、银坑两村办起丝毯加工厂，从业 40 余人，年产值 21 万元。1990 年这两个厂转产地毯加工，丝毯厂又扶持齐寿、平南办起了两个丝毯加工厂，从业 30 余人，年产值 38 万元。

**缝纫业** 秦城农村的缝纫业由来已久，基本是来料加工。合作化期间办起缝纫组 45 个，从业 135 人，年产值 2.3 万元。1976 年有缝纫铺 66 个，缝纫厂一个，从业 195 人，年加工费 19 万元。1982 年后，乡村缝纫业发展很快；如天水乡川区有近一半农户从事服装加工。全区有缝纫店、铺 500 个，被服厂一个，从业 1530 人，产值 1000 万元。

**印刷业** 1979 年环城乡西十里池滩村依托新华印刷厂建起众合印刷厂，吕二乡莲亭村建起个体印刷厂，承揽学生作业本、各种票证、公文稿纸、表格等的印制。至 1990 年从业 24 人，年产值 33.7 万元。

**黑色金属冶炼业** 清朝、民国时期，秦城郊区就有人炼铁铸锅、铤，锤制各类农用、生活用铁器。合作化后，天水、平南、娘娘坝、太京、藉口等乡的农具社（厂）用土法治炼废铁，满足本地生产、生活需要。1976 年环城、太京、藉口等乡农机厂，环城乡东方红大队农机厂等 10 个厂开始下水管、60 型暖气片等铁铸件生产，年产量 800 多吨，产值 64 万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秦城乡镇企业黑色冶炼发展很快。到 1987 年，有企业 12 个，从业

80人,年产值354.8万元。1988年后,又建成天水郡铸件厂、东团庄铸件厂、精滨钢厂3个年产值百万元以上的企业。玉泉乡的枣园村一度有冶炼企业14个,从业120多人,年产量3000吨,产值180万元。吕二、环城两乡有个体冶炼企业4个,从业30人,产量1000吨,产值80万元。到1990年共有黑色冶炼企业28个(其中乡4个、村14个,个体12个)从业800多人,年产量6380吨,年产值1473.3万元。

**有色金属冶炼业** 从清康熙年间李子乡白音一带矿洞前冶炼矿碴中存在少量铅、大量锌的遗址看,当时就开始了土法炼银。但此后完全停顿。1985年环城乡东方红村张荣福办起个体铝冶炼厂,生产铝盆、锅、釜等;皂郊、齐寿乡办起了铅冶炼厂。1990年太京乡和天水市物资局联合在平峪沟建成有色金属冶炼厂。现有有色金属冶炼企业5个,从业101人,年产量2510吨,产值314.3万元。

**金属制品业** 从1986年藉口乡建成秦城区暖气片厂,生产750四柱型暖气片,813圆翼型暖气片开始,到1990年从业70人,年产量1500吨,产值263.9万元。

**机械工业** 秦城乡镇机械工业从50年代的手工业合作社(组)到80年代中期的乡农机厂,都以生产铁木农具,农机修理为主。1976年全区有农机修造企业14个,从业98人,年产农机(具)配件34526件,产值65万元。1985年有企业16个,从业188人,产值73.29万元,生产农机配件5100件,铁木农具21000件,机加配件15000件。从1986年起,通过国家产业结构的调整,对乡镇企业政策的放宽,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产品扩散,横向联合及扶贫等多种形式,促使秦城乡镇机械工业上了新的台阶。至1990年全区有乡镇机械工业企业14个,从业386人,产值565.8万元。产品有钢球、各种型号轴承、加工配件、农具等。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这类企业制造的都是国有部、省属企业的扩散产品,分布在郊区几乡。太京乡低压电器厂是1980年建起的第一个电器厂。1985年后又建起秦城长城互感器厂、环城乡西团庄电器厂、阎新庄线圈厂、吕二乡暖和湾综合厂、莲亭胶压厂。到1990年全区有这类企业9个,年产值793.2万元,从业491人。

**猪鬃、猪毛加工业** 从1976年起太京乡刘家庄、店镇乡张家庄先后建成猪鬃、猪毛加工厂,给天水市皮毛厂搞来料加工。1985年后,在小商贩走乡串户收购、推销的带动下,我区猪鬃、猪毛生产才由加工型转变为产品型,

工业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个、人、万元)

项目 年份	企业单位数					企业人数					总产值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1978	139	13	126			1055	219	836			181.25	38.86	142.39		
1979	115	12	103			1125	208	917			195.77	29.56	166.21		
1980	101	1	100			1111	147	964			245.81	27.64	178.17		
1981	129	13	116			1469	236	1233			208.33	35.14	173.19		
1982	115	11	104			1562	226	1336			186.52	41.90	144.12		
1983	99	7	92			1771	383	1388			231.19	64.47	170.72		
1984	282	38	244			3376	884	2492			886.07	327	558.71		
1985	103	7	96			2004	396	1609			383.91	121.28	268.63		
1986	672	43	156	99	374	6556	1172	2962	1153	1269	1879.86	576.37	815.37	36.85	286.65
1987	752	44	172	121	415	8604	1295	3580	2205	1524	2688.28	894.80	1149.7	296.03	347.08
1988	997	43	181	118	655	10442	1232	4130	1477	3603	4268.17	1017.03	1437.6	940.32	833.15
1989	1020	46	170	112	292	11258	1444	4408	1424	3982	6374.7	1519.1	2305.5	786.1	176.2
1990	1015	45	150	120	700	11668	2018	3945	1534	4171	7928.7	2366.3	2903.1	862.5	1796.8

直接向外交售产品，促进了企业发展。到1990年有这类企业7个，年产量116.9吨，从业381人，创外汇98.9万元。猪鬃、毛加工业多是特困农户从事的扶贫项目。

**塑料制品业** 起步于1980年环城乡七里墩村给天水制药厂生产塑料药瓶。后吕二乡东团庄综合厂、玉泉乡县家路村曾生产农用塑料薄膜，因原料短缺而相继转产。1987年吕二乡王家坪村、玉泉乡瓦窑坡村又办起废塑料回收加工厂，从业15人，年产值22万元。

**其他工业** 除以上工业行业、产品外，1990的秦城乡镇工业还有其他企业25个，从业884人，年产值494.2万元。产品有海绵、骨粉、骨粒、亚麻、蜡烛、箩笼、棉絮网套、纺织器材、皮毛、皮件等。

### 第三节 建筑企业

秦城农村从事民房、庙宇、古建筑的能工巧匠，以师带徒，繁衍生息，历史悠久。1958年前，都处于遇活路临时搭凑班子的个体活动状态。人民公社化运动中，一些个体建筑技工，开始小规模组织起来。1962年为防汛，许多公社组织建筑队承担治河任务，此后也曾以副业队出现在城市维修工地上。但因很长时间把它视为“黑包工”、“变相单干”、“资本主义尾巴”批判、整治，一直未能形成企业形式。1976年才起步发展，1978年全区才有建筑企业6个、从业50人、年产值18.62万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12年的艰苦创业，秦城乡镇建筑业发生了巨大变化：一是职工队伍由少到多，二是技术装备由土到洋；三是改善了经营管理，基本上实现了统一平衡施工任务、统一签订合同、统一生产指挥、统一调度施工力量和机具、统一账户、预算、结算。到1990年全区有乡镇建筑企业366个，从业17077人，年产值5056.5万元。成为活跃在新、宁、青、藏、内蒙、沪、深、粤及本省城乡有名的建筑队伍。其中齐寿建筑队在内蒙古海市建筑领域占垄断地位。平南及皂郊田家山等建筑队因技术过硬而称雄陇上。乡镇建筑企业先后出色的承担了麦积山修建工程和文物研究所新建工程，天水铁路家属楼、天拖厂家属楼、武山水泥厂家属楼、甘肃锑厂家属楼、天水粮库住宅楼、礼县师范教学楼、航修厂大楼及保伞塔等大型工程35处，其中礼县师范家属楼、天拖厂十二号住宅楼、甘肃锑厂一号家属楼、北道天水粮食储运站住宅楼、礼县师范教学楼获得省、市优质工程。

建筑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个、人、万元)

项目 年份	企业单位数					企业人数					总产值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1978	9		9			50		50			18.62	6.01	12.61		
1979	8	1	7			167	58	109			30.35	7.85	22.50		
1980	11	1	10			2129	169	200			46.31	15.76	30.60		
1981	14	1	13			766	161	605			50.05	13.86	36.19		
1982	16	2	14			649	191	498			56.89	20.30	36.59		
1983	18	3	15			876	228	648			48.82	14.05	34.71		
1984	19	4	15			1119	419	700			101.50	45.46	56.04		
1985	60	16	44			7307	5814	1493			839.42	577.46	262.02		
1986	125	17	29	16	63	9478	6663	1596	168	1051	1224.27	713.51	238.05	32.06	240.65
1987	108	17	25	3	63	9375	6240	1545	66	1524	1556.03	910.74	273.23	14	358.06
1988	155	18	22	4	111	11986	6636	1705	136	3509	2932.34	1489.49	419	18.24	1005.61
1989	320	14	16	10	280	16834	3323	1247	492	11772	2728.1	1082.1	40.3	175.47	3067.6
1990	366	14	16	13	323	17077	2619	1247	541	12670	5056.5	983.3	474.5	229	3369.3

## 第四节 交通运输

从古代至解放初，秦城农村的运输，主要靠农民和少数脚户（指骡、马驮运的农户）的人背、肩挑、畜驮。在几条主要交通要道上，才有木轮马车、人力独轮推车。农业合作化时期，不少合作社都组织有马车、架子车队搞运输副业。公社化时期，太京乡田家庄第一家购进拖拉机。随后，国家每年用扶贫资金给部分社、队支援购买拖拉机。这些拖拉机农耕之余都从事货物运输。60年代后期，环城乡东方红、七里墩大队用国家征地款购进汽车、拖拉机六辆专业从事运输。至1978年，全区有乡镇运输队32个，从业130人，年产值21.32万元。1983年中共中央文件明确指出“农民个人或联户购置……大中小型拖拉机和汽车、小型机动船，从事生产和运输应当允许”后。全区乡办、村办、联户办、个体办，4个层次的乡镇交通运输企业才蓬勃发展起来，全区有乡镇交通运输企业1209个（乡办2个、村办5个、联户办5个、个体办1197个），从业3979人，年产值2487.3万元。运输工具由原来的架子车（人拉套驴车）、马车到手扶拖拉机、小四轮、农用三轮、四轮车到90年代以卡车、小面包车、中巴等机动车辆为主。据不完全统计全区乡村拥有货运汽车52辆、小面包车25辆、中巴及大客车15辆。

## 第五节 商、饮、服务业

秦城农民历来就有兼营商业贩运的习惯，一些贫困地区有经商能力的农民，在农闲时担起担儿走南闯北，他们“进城山皮药材货，出城针线布疋货”，沟通着城乡间的经济往来。解放前的北关粮食市场，果集巷的糖果，东城根的布疋和小百货笔墨纸砚批发市场等，由城市到农村形成网络。各大集镇如小天水、关子、太京、平南、藉口、皂郊等地都有小本经营的货店、饭馆、旅店，各村也有流动的凉粉、面皮、油饼摊。据统计，1955年境内有坐商150户，从业225人，拥有资金30万元。1956年工商业公私合营后，农村小商贩亦走上了合作化道路。

1976年秦城区农民从事商、饮业活动开始复苏，1978年后，乡镇商业、饮食业进一步发展。1985年后提出大办第三产业，更加快了饮食业的发展步伐，许多传统名优食品，特色小吃陆续上市，市场进一步的活跃。到1986年，

交通运输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个、人、万元)

项目 年份	企业单位数					企业人数					总产值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合计	乡办	村办	联户	个体
1978	32	4	28			130	31	99			21.32	3.47	17.85		
1979	49	3	46			538	21	517			62.11	10.22	51.89		
1980	45	5	40			315	27	288			46.68	4.76	41.92		
1981	33	5	28			175	21	154			47.02	7.76	39.26		
1982	23	5	18			140	19	121			33.86	7.01	26.85		
1983	16	3	13			65	9	56			26.50	5.62	20.87		
1984	66	12	54			1474	57	1417			179.75	52.80	126.95		
1985	15	2	13			70	7	63			20.94	5.89	15.05		
1986	748	6	30	4	708	2206	42	707	47	1410	532.82	56.63	88.15	12.90	375.14
1987	756	5	31	1	719	2355	63	682	4	1606	729.83	41.88	103.01	3.38	577.49
1988	944	3	7	7	927	2904	10	329	230	2335	1288.69	43.15	120.56	20.3	1104.68
1989	278	2	10	5	261	3427	44	297	200	2886	1829.3	56.5	110.3	21.4	1641.1
1990	1209	2	5	5	1197	3979	44	268	231	3436	2487.3	49.5	143.8	25.6	2268.4



全区从事小商品和饮食业经营的企业(摊点)523个,从业人员1347人,完成产值634.11万元。80年代后期,大批农民进入流通领域,商饮企业发展到1048个,从业2804人,产值2608.7万元。

境内乡镇服务业,40年代前十分兴旺,西路窝驼、银坑、李家台子、三十甸子、五、六十铺、关子镇,南路皂郊、兴隆、店镇、高磨、牡丹、小天水、辛大等都有一批旅店、脚骡店和马车店。宝天和天兰铁路修通后,这些店铺渐废。解放后,只在市郊区和主要交通要道关子、太京、藉口、平南、小天水、汪川、娘娘坝、李子等地有零零星星的店房、理发馆等。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乡镇服务业迅猛发展,仅玉泉乡瓦窑坡一个村就办起旅店20多家。其他各集镇农民办的旅店、电影队、理发馆、农机具及电器维修已形成行业群体。现有企业229个,从业1239人,收入322.4万元。其中南湖、藉滨两个饭店从收入到经营都能与国营饭店媲美,环城乡七里墩批发市场,左家场蔬菜批发市场等,其规模和营业额都属一流水平。

## 第三章 产 品

### 第一节 省优产品

天水市奶粉厂生产的冰糖、儿童保健软糖、沙棘汽水,于1989年获甘肃省优质产品。天水市奶粉厂生产的蛋奶饼干,1988年获甘肃省副食行业第二名、甘肃省行业进步奖。

玉泉砖厂、贾家寺砖厂、平南高楼砖瓦厂生产的普烧机砖,1990年被评为甘肃省乡镇企业优质产品。秦州雕漆工艺厂生产的雕漆沙发桌、雕漆圆桌,1990年被评为甘肃省乡镇企业优质产品。长城化工厂生产的洗发香波,1990年被评为甘肃省乡镇企业优质产品。天水轴承厂生产的207轴承,1990年被评为甘肃省乡镇企业优质产品。

## 第二节 市优产品

平南乡海寺食品厂生产的糖水桔子罐头、糖水梨罐头、糖水苹果罐头、糖水桃、李子罐头，1989年获天水市乡镇企业管理优质产品。秦城区玉泉砖瓦厂、平南高楼砖瓦厂、贾家寺砖瓦厂生产的普烧机砖，1990年获天水市建材优质产品。

## 第三节 出口产品

猪毛、猪鬃，年出口2000标准箱（每箱100斤）。地毯，年出口150道波斯地毯6万平方英尺。雕漆产品，仕女挂屏、横屏、插屏及仿明、清款式家具，全部出口。萤石，年产300吨，工业硅，年产1000吨，全部出口。

# 第四章 重点企业简介

**秦城区第二建筑公司** 创建于1985年，是在农村建筑队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1990年有施工队32个，职工1800人，科技人员16人，固定资产181万元。是甘肃省建委批准的四级建筑企业。1990年完成建筑面积16.225m<sup>2</sup>，实现年产值4160万元。上缴国家税金136万元。所建天拖厂12号住宅楼、甘肃梯厂1号家属楼、甘绒厂8号住宅楼、礼县师范家属楼四项工程被评为天水市优质工程。1989、1990两年被秦城区委、区政府评为先进乡镇企业。

**天水市奶粉厂** 1980年为方便城乡人民生活，扶持发展奶山羊而创建。现有职工73人，年产量1450吨、产值384万元。1989年被授予区级文明单位、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和“天水市先进乡镇企业”。产品由1986年的8个品种，发展为以玛利饼干为龙头的5个系列、30个品种、80多种规格。

**秦城沙发家具总厂** 原为吕二乡农机厂，80年代后效益下滑，濒临倒闭。1984年由居住在石马坪的木工杨文明（陕北人）承包，转产沙发家具。现有沙发、家具、床垫、轴承4个分厂，职工340人，自有流动资金260万元，固定资产100万元，年产值320万元，上缴税收42万元。1990年晋升为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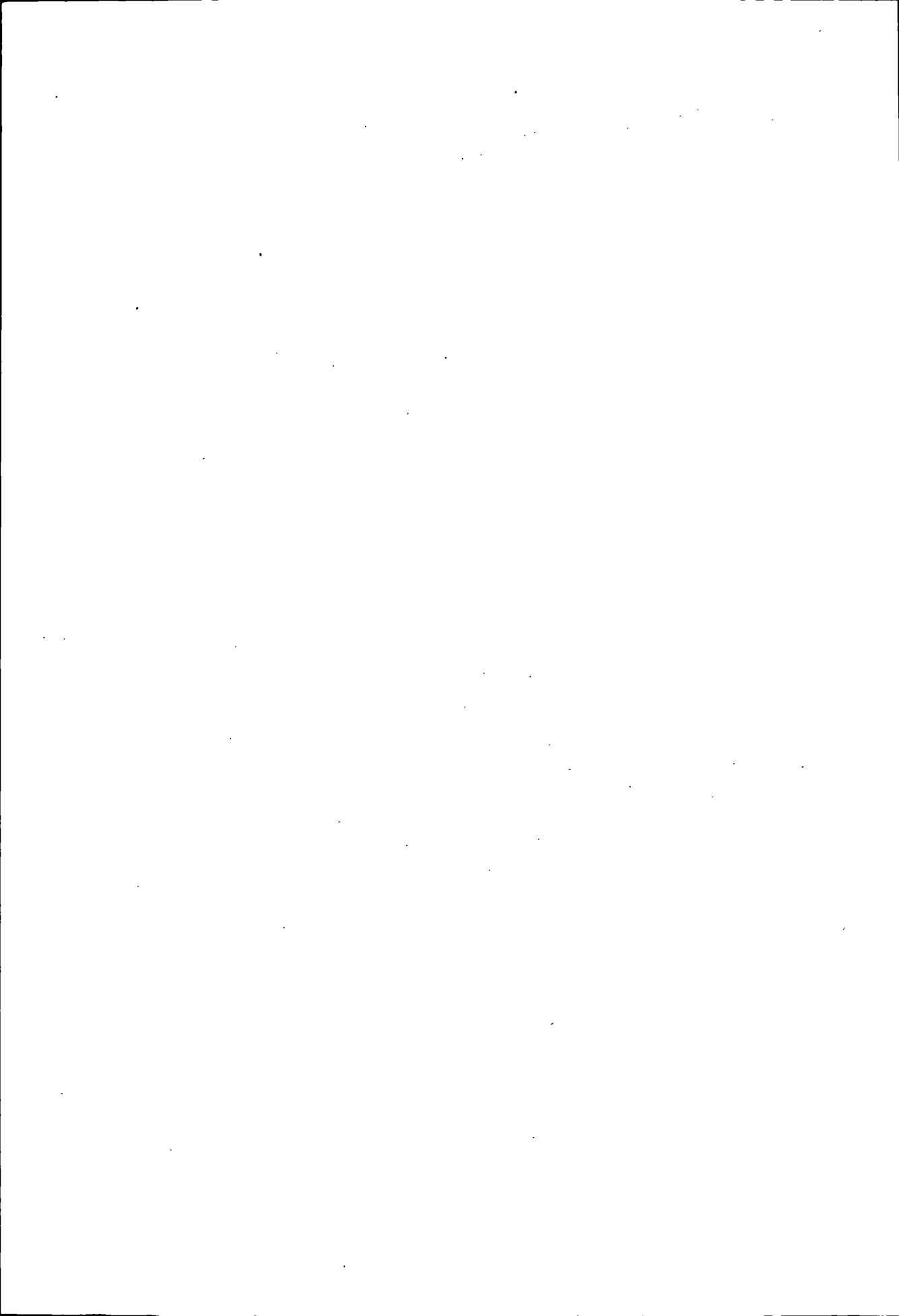
级企业，获省乡镇明星企业、市先进集体、市资信一级企业，有省优、市优、区优产品 15 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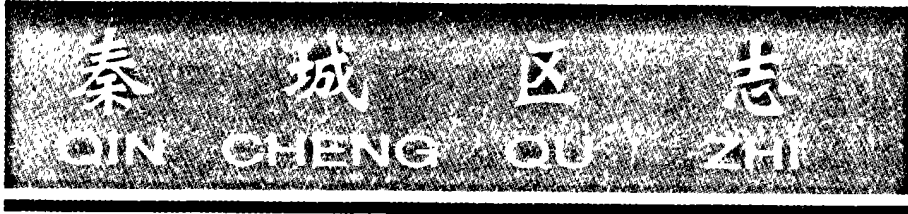
**秦城暖气片厂** 原为藉口乡农机厂。1964—1977 年，产值一直徘徊在 10 万元左右，累计亏损 2.6 万元。1978 年崔兴美（优秀共产党员、乡镇企业家）出任厂长后，带领职工在抓铸铁水管生产的同时，经过 8 年多时间的考查和 606 次的试验，于 1985 年 5 月—1990 年先后试制成功了 260 四柱型暖气片、813 圆翼型暖气片。产品远销新疆、福建、河南、陕西等 20 多个省市。现有职工 75 人，年产量 100 吨，产值 265 万元，固定资产 85 万元，自有流动资金 32 万元，上缴国家税金 28.8 万元。

**太京低压电器厂** 创建于 1984 年 2 月，生产低压电器零部件为主，兼营低压交流接触器系列产品。厂址位于西三十甸子，占地 7.2 亩，设备有冲床、剪板机、车床、洗床、磨床、油压机、压塑机共 25 套，职工 120 人，固定资产 60 万元。年产各种低压产品 500 万个（件），完成工业产值 180 万元，上缴国家税金 5 万元。被评为省 A 级企业，授予先进乡镇企业称号。

**吕二乡暖和湾综合厂** 1979 年建厂，一度濒临破产。1986 年村支部书记吕进善任厂长后，走联营之路，开发新产品，先后办起胶木压件、轴承加工、养鸡、面粉加工、木制式曲椅等车间、分厂。产品有机电附件、胶木件、尼龙松塑件、轴承套圈粗车 45 个型号、精车 16 个型号、木制式心曲椅等。占地 10 亩，有固定资产 75 万元，自有流动资金 16 万元，从业 133 人，年产值 80 万元，缴税 5.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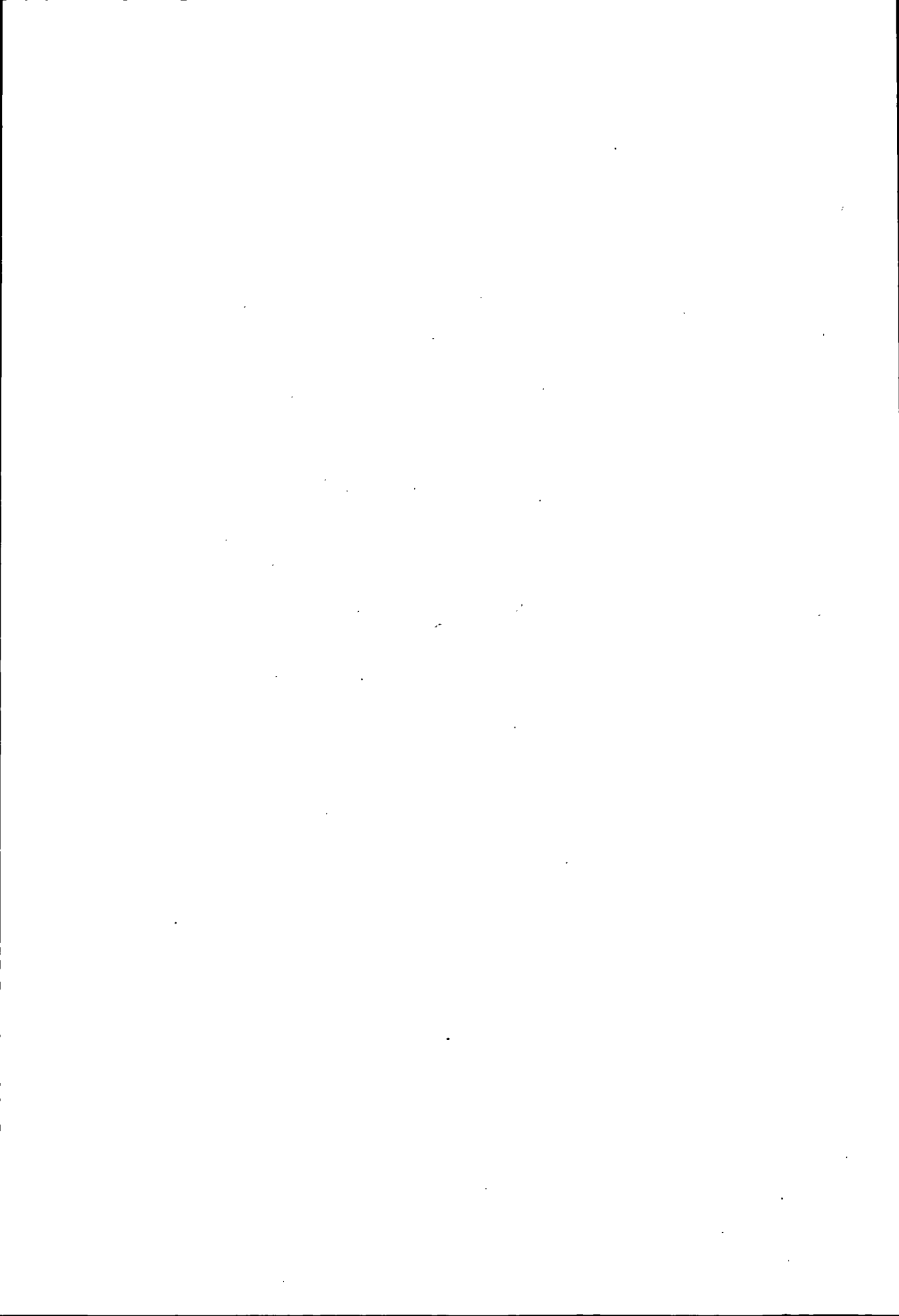
**南湖饭店** 在大众路南端、南大桥北，原为环城乡后寨村村办南大桥旅社。1988 年用国家付给的征地款、农民集资款和农行贷款共 400 万元兴建饭店。建筑面积 6800 平方米。现有床位 320 个，食堂、舞厅、停车场、小卖部各一处，职工 175 人。年营业额 134 万元，利税 13.9 万，被天水市人民政府授予先进乡镇企业。





# 第十一编

## 经济管理



# 第一章 计划管理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956年9月，成立天水市计划委员会，负责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研究本地重大经济问题，综合分析经济形势。1962年1月，改为经济计划委员会，增加了计划内物资分配等职责。“文化大革命”运动初经济计划工作被迫中止。革命委员会成立后，由生产指挥部负责编制计划。1975年2月，重设计划委员会，时有干部13人。

## 第二节 计划编制

### 一、制定方法

1953—1957年制定计划时，坚持“实事求是，留有余地”的原则，在地区下达的控制指标基础上，结合地方实际调整后，分解到区、乡、街道参照制定各自计划，一般均较切合实际。1957年后，特别是“大跃进”时期，计划体制改集中管理为分级管理，地方在制定计划中盲目追求高指标，搞“两本帐”（执行上级下达计划为一本，自己又订一本加码指标计划分解基层执行），使计划脱离实际。1961年又改为“条条为主，条块结合”体制，先由各经济主管部门和公社、街道做出初步规划，再由市计划部分综合平衡后正式下达执行。计划指标留有余地，较切合实际。1968年后，计划往往只由市革委会领导决定后分解到基层执行，特别是有关农业经济指标，在“上纲”（达到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规定的亩产400斤）、“过河”（亩产超过500斤）、“跨江”（亩产达到800斤）口号中，再次脱离实际，导致计划指标年年落空。1978年后逐步由过去指令性计划改为指令性与指导性相结合的体制。农业中除粮、油、猪收购指标为指令性外，其余均为仅供参考的指导性计划。1984年开始，执行“大的方面管住管好，小的方面放开放活”的制定计划方针。缩小工业计划的指令性范围，基建除大、中型项目外，分级管理，集体自筹资金建设

项目由市审批。1985年后,计划工作指导思想由“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转向计划指导下的商品经济,经济计划由年度为主转向中、长期为主。所定计划中,工、农业等经济指标皆为指导性计划,不再强制基层硬性执行。

## 二、计划种类

**年度计划** 1956年市计划委员会成立后,即编制了《天水市1956年国民经济计划》。此后,除“文化大革命”开始几年外,每年均制定年度计划。1985年后,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中期规划** 1954年,市人民政府组织统计科等单位编制《天水市第一个五年(1953—1957)国民经济计划》。1960年,制定《天水市1960—1962年国民经济三年发展规划》。1963年,制定《天水市1963—1965年三年调整计划》。1970年,制定《天水市国民经济“四五”(1971—1975)计划》。1974年,制定《天水市1974—1975年农业发展规划》,1979年,制定《天水市1979—1981年国民经济三年调整计划》。1985年初,制定《天水市“七五”(1986—1990)经济发展规划》。

**长期规划** 1975年,制定《天水市1976—1985年农业发展规划》。1983年,制定《天水市“六五”(1981—1985)、“七五”(1986—1990)规划》。1984年,制定《天水市1985—2000年经济发展规划》。1990年,制定《秦城区10年经济发展规划设想》。

**专项规划** 1981年,制定《天水市“六五”(1981—1985)消费品工业发展计划》。1986年,制定《秦城区1985—1989年技术改造项目计划》、《秦城区农业基地“七五”计划》。1987年,制定《秦城区1988—1990年解决温饱计划》。

## 三、计划内容

1954年编制的第一个五年国民经济计划,内容包括工业产值、产量,农业粮、棉、油、麻的种植面积、产量,大家畜猪、羊头数,造林、植树,商品购、销等类指标。1956年起编制的年度计划,增加培地埂、挖涝池、修梯田等水土保持和学校招生等计划,并将工业产值、产量指标直接下达到工厂、合作社(小组)。期间,年度计划还一度增加农业合作社发展计划。1958年,增加水利灌溉、养鱼、养鸡、养蜂计划,并下达猪、蛋、皮张、羊毛、花椒、蔬菜等的收购计划,要求农业上“纲要”。1961年后,年度计划指标分解更加具体,涉及工业生产、农业生产、交通运输、商业销售、农副产品收购、基本建设投资、财政收支、农贷储蓄、邮电业务等,细目多达150余项。1963



年,增加工业生产技术指标。1964年开始下达国营工厂利润计划。1966年后,计划仅列主要指标。1968年开始,突出商业收购计划和农田基本建设计划。凡是当地出产的农副产品,均备细下达收购指标。1974年,再次下达农业上“纲要”计划,向公社分配应“上纲”、“过河”、“跨江”的大队数字,后又下达建成“大寨式”公社和大队的指标。同年,首次下达人口控制计划。1977年,恢复60年代前期计划内容,细目增至200余项。1979年,增加百元产值占用流动资金、百元销售收入占用流动资金等国营企业经济效益计划指标。1980年,增加城市劳动力安排计划。1983年,开始下达工农业总产值和农业产值计划(1958年曾下达过农业产值计划,但不久中止)。1984年,增加节约能源、环境保护计划。1987年,增加乡镇企业、土地利用和科技项目计划。

#### 四、计划指标

1956年编制的《天水市1956年国民经济计划》中,工业产值571.5万元,比上年实际增15%,其中手工业合作社产值387万元,私营和公私合营工厂184.5万元;粮食计划播种3.14万亩,亩产244斤,总产768.9万斤,亩产和总产分别比上年实际增50%以上;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986万元。1957年的计划,工业产值1298万元,比上年实际翻一番;粮食计划播种3.2万亩,亩产183斤,总产587.8万斤,亩产和总产仍比上年实际增近40%;社会商品零售总额2038万元。1958年“大跃进”中,计划指标一年几变,越定越高。在工业计划中,仅机械工业就计划新建内燃机制造厂、矿山机械厂、拖拉机制造厂、电话机制造厂、自行车制造厂、缝纫机制造厂、冶炼设备制造厂、化工机械厂等30个工厂,产值超亿元;农业中粮食亩产上“纲要”(即达到400斤)。1959—1961年市、县合并时,工业产值每年计划5000万至7000万元;粮食播种160多万亩,亩产计划1959年281.5斤,1960年314斤;其他农业项目仅1959年计划扩大灌溉面积100万亩,修梯田25万亩,控制水土流失2580平方公里,造林160万亩;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每年4600万~5800万元。1962年开始,在总结计划工作中高指标给国民经济带来的严重危害后,计划指标注重实际。是年计划工业产值1403万元,其中国营工业883万元,集体工业520万元;粮食亩产150斤;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490万元。1963年制定的农业三年调整计划,提出两年(1963—1964)基本恢复,第三年(1965)开始发展,1965年超过1957年的水平,亩产达到170斤,比1957年增4%。1966—1967年的年度指标,工业产值年增长10%左右。粮食亩产要求达到300斤。

“四五”期间最后一年（1975年）计划指标，1969年制定时，工业总产值8368万元，粮食亩产400斤。1970年在批判“右倾保守思想”后修订为工业总产值15537万元，粮食亩产550斤，并实现水平梯田化，户均养猪达3头。

国民经济计划指标（1970年）

项 目	计算单位	1970年预计达到数	1971年	1972年	1973年	1974年	1975年	
工业总产值	万元	3477	6346	11349	12390	14497	15537	
其中	国营工业	万元	2686	4992	9178	9919	11526	12366
	集体工业	万元	791	1354	2171	2471	2971	3171
粮食作物面积	万亩	3.6	3.4	3.3	3.2	3.2	3.0	
亩 产	斤	320	365	400	450	500	550	
总 产	万斤	1151	1241	1320	1440	1600	1650	
大家畜年末存栏	万头	0.28	0.32	0.34	0.40	0.44	0.47	
猪年末存栏	万头	0.57	0.87	1.21	1.36	1.89	3.04	
财政收入	万元	685	915	1307	1418	1600	1719	

为完成计划指标，《天水市工农业生产“四五”规划》中，工业方面提出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走政治建厂之路；开展路线分析，抓经济领域阶级斗争；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大搞群众运动。农业方面提出1970年力争实现电气化和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化，1975年实现耕作、排灌和运输机械化。1975年制定的《天水市1976—1985年农业发展规划》，是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前几年计划未能完成情况下又一个高指标规划。具体要求是：粮食亩产1976年达到440斤，1980年550斤，1985年800斤；水平梯田每年每劳修1亩，1980年实现梯田化，1981—1985年重点搞人造平原，每年2000亩，1985年达到每人半亩；深翻地面积占全部粮田面积比例，1976年50%，1985年100%；生猪年末存栏，1976年8万头，1985年21万头，户均6头。1983年

制定的《天水市“六五”、“七五”规划》，工农业总产值计划在1980年7740万元基础上1985年达到10890万元，1990年达到15720万元，年递增7%左右。其中工业产值在1980年6614万元基础上至1990年翻一番，达到13380万元；农业产值在1126万元基础上亦翻一番，1990年达到2340万元。由于区划变动频繁，许多计划制定后未及执行。工业计划也因工厂隶属关系变动而多次调整。至1987年天水市管12户工厂下放秦城区后，是年年度计划中，工农业总产值1.89亿元，其中工业产值1.05亿元，农业产值8400万元；粮食总产9.29万吨（80年代不再要求亩产）；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06亿元。1990年，工农业总产值计划2.58亿元，其中工业产值1.59亿元，农业产值9900万元，粮食总产13.1万吨。

### 第三节 计划实施

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结束。按照年度计划指标，国营工业产值、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和家畜年末存栏超额完成，其余指标由于定得太高，均未达到计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为：

	工业 产值 (万元)	其 中			社会商 品零 售总 额 (万元)	粮 食 生 产			大家畜 (头)	猪年末 存 栏 (头)
		国 营 工 业	手工业	公私合 营工业		面积 (万亩)	亩产 (公斤)	总产 (吨)		
计划数	1298.0	215.8	698.0	384.2	2038	3.20	91.7	2934	2531	2523
完成数	1183.7	340.9	541.6	278.7	2544	3.17	66.7	2117	3013	2100
完成比 例 (%)	91.2	158.0	77.6	72.5	124.8	99.1	72.7	72.2	119.0	83.2

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1958—1962年），前3年所定计划，因指标过高，实施结果均未完成计划，特别是粮食生产相距甚远。1960年年度计划完成情况为：

	工业产值 (万元)	社会商品 零售总额 (万元)	财政 收入 (万元)	粮 食 生 产		说 明
				亩产 (公斤)	总产 (吨)	
计划数	7253	5800	2124	157	259425	时市、县 合并，各 项指标比 1957年 猛增
完成数	5975	4759	1591	48	77310	
完成比例 (%)	82.4	82.1	74.9	30.6	29.8	

原计划所建的机械工厂大部分落空。农业按可比口径计算，与1957年相比，粮食总产下降37%，大家畜减少23%，猪年末存栏减少55%。1963—1965年计划，由于计划定得切合实际，各项指标均超额或接近完成。第三个五年计划期间（1966—1970年），受“文化大革命”运动干扰，计划不完备，1970年完成工业产值3438万元，其中国营工业2502万元，集体工业843万元，街道工业59万元，其他工业34万元。第四个五年计划期间（1971—1975年），所定计划又出现高指标，工、农业各项指标均未达到计划规定目标。1975年工业产值完成4625万元，仅为1970年所定“四五”计划15537万元的29.8%；粮食亩产计划达到275公斤，实际仅100公斤，是计划数的36.36%。第五个五年计划期间（1976—1980年），工业计划定得切合实际，除1978年接近完成计划外，其余年份均超额完成；粮食生产与规划指标差距较大，1979—1980年调低了计划，但仍未达到预定指标。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1981—1985年），工、农业各项指标除粮食生产最初两年未完成计划外，其余均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1986—1990年），工业生产遇到原材料紧缺、资金不足等困难，农业受旱灾的影响，但由于工厂充分利用改革中所赋予的自主权，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充分调动了农民抗灾的积极性，各项指标均顺利完成计划。

1990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项 目	计算单位	计划	完成	完成比例(%)	项 目	计算单位	计划	完成	完成比例(%)	
工农业总产值	万元	25830	26397	102.2	肉类产量	吨	3800	3383	89.0	
其中	工业产值	万元	15930	16413	103.0	大家畜年末存栏	万头	7.7	7.46	97.0
	农业产值	万元	9900	9984	100.8	猪年末存栏	万头	7.2	7.83	108.0
工业产值中村及村以下工业产值	万元	5400	5562	103.0	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万元	—	24716	—	
乡镇企业产值	万元	17230	18438	107.0	财政收入	万元	—	5050	—	
农村人均纯收入	元	400	403	100.8	人口出生率	‰	15.2	14.3	94.0	
粮食产量	万吨	13.10	13.39	102.2	人口自然增长率	‰	10.2	9.04	88.6	
油料产量	吨	3500	3093	88.4						

#### 第四节 计划监督

##### 工 业

50年代开始到80年代初,工业生产,特别是地方国营工业生产,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下,从建厂投资、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技术改造等都受计划制约,所以较长时间受到严格计划监督。工厂按照年初下达的产品项目安排生产,按产量计划向商业部门供货,所需主要原材料均通过计划部

门分配。工厂扩建或改造，由计划部门列项审批。1983年后，指令性计划减少、指导性计划增加，市（1985年后为区）属工厂大部分产品由工厂依据市场需求自主安排；工厂所需原材料，除计划内价格供应的部分钢材、水泥、木材、焦炭和其他主要金属材料等由计划部门分配外，大部分由工厂自行采购，计划监督力减弱。

### 农 业

从50年代开始，农业中除每年制定年度计划外，还制定出一些中、长期计划。但由于常受到难以预测的自然灾害的侵袭，加之50年代末期和70年代所定计划脱离实际，所以除农副产品收购、农田基本建设计划外，其余计划实际上约束力很小。作为主要指标的粮食产量计划，在1957—1980年的24年中，大部分年份没有完成计划指标，有些年份与计划相距甚远。计划部门也难具体监督检查。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尊重农民经营自主权，农民大都根据生活需要和市场需求自由种植、自主饲养，产品除完成国家派（定）购的粮、油、猪、蛋4项任务外，其余均自由上市出售。农业计划的大部分内容与农业实际活动联系甚少。

### 基建和投资

1956年市计划委员会成立后，开始对建设项目和投资实行管理。凡需开展基建的单位，先提出申请，经计划部门审查，再由市人民委员会批准，计划部门通知执行。在施工过程中，计划部门进行检查监督施工单位按期竣工。“大跃进”时期的一些建设项目，特别是工业项目，由于缺乏科学论证，盲目施工，使计划失去客观性，造成投资浪费。1961年后，基建项目审批归省管理，并加强了项目的审查，每年年初统筹规划后一次安排，提高了投资效益。70年代中期，基建规模扩大，盲目兴建地方工业和农业水利工程，再次造成投资浪费。1978年开始加强基建投资监督，清理未审批的计划外工程。80年代，注重投资效益，特别是对财政拨款投资，从设计、立项、报批、审查均实行严格管理，盲目投资现象减少。对基建中搞计划外工程、违反基建程序、先建后报、多建少报、弄虚作假、不接受建设银行监督等问题进行了处理。

## 第二章 工商行政管理

### 第一节 机构

民国 34 年（1945 年），县商会（即商务分会，1911 年成立）制定《行商登记办法》后，商会始有代县政府履行工商行政管理的职能。

1949 年 10 月，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主管工、商业发展和工商行政管理工作。1954 年成立商业科后，工商行政管理业务并入商业科（1956 年改称商业局）。1959 年 9 月，市人委成立工商行政管理局，职责是管理市场秩序，登记工、商业户，鉴定度量衡，查处投机违法案件等。“文化大革命”初期，工商行政管理局工作瘫痪，1968 年业务由市革委会生产指挥部管理。1971 年，设市工商行政管理所，隶市商业局。1976 年 12 月，恢复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局址在自由路），职责扩大为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注册管理、广告管理、个体经济管理和打击投机倒把活动及制止商品流通中不正之风（统称“六管、一打、一制止”）。1985 年，改为秦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基层管理所** 1960 年 4 月，各公社成立工商行政管理所，配备专职干部管理农村集贸市场，次年改称市场管理委员会。1966 年又设立大城、中城、东关、西关 4 个城区工商行政管理所。“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后，基层所业务中止。1979 年，恢复城区 4 个管理所。1980 年，皂郊、太京、平南、天水、汪川、大门、娘娘坝、牡丹、关子、藉口成立管理所。1982 年至 1988 年先后设立七里墩、天水郡、石马坪、自由路、夜市、杨家寺等基层管理所。现有 20 个基层所，其中城区 9 个，农村 11 个。

**市场管理委员会** 1951 年 11 月，市人民政府成立市场管理委员会（简称市管会），由工商科、税务局等部门抽调人员组成，职责是监督领导集贸市场交易活动，检查偷税漏税等行为，掌握市场行情。1959 年，撤销天水市市管会，改为只在城区设市管组织。1961 年，各公社成立由粮食、商业、税务、公安基层单位人员组成的市管会，由公社主任或主管财贸的书记兼主任。1963

年,复设天水市市管会。1968年与税务局合并,称税务市场管理所。70年代,市管会工作为工商行政管理所代替。

## 第二节 市场管理

### 一、市场秩序

清末民国时,在城区已形成专业市场。粮食交易集中在城壕(今工农路)、北关、西关;百货行栈集中在大城、西关、中城;小百货业在官寺门(现解放路东口);柴炭市场在今双桥、尊师巷、猪羊市、北关。城壕、新街至人民路一带,历来是商品交易中心。县城每天从早到晚连续交易。农村逢集上市交易。以关子、平南、汪川、天水、牡丹、大门、太京、铁炉等集镇规模最大,形成了一些具有本地产品特色的专业市场,如大门、铁炉的山货、柴草,牡丹、平南、关子的粮食集都有一定规模。民国后期,物价上涨,市场波动,天水县商会于民国37年(1948年)成立6个经济纠察分队,监督城区市场秩序,查处抢购和囤积物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城乡市场仍以私商、摊贩自由交易为主,沿用旧时交易习惯。不久,城区陆续建立国营商店,农村办起供销社,私商、摊贩交易量逐渐减少。1951年11月,天水市成立摊贩管理委员会,在城区划出摊贩市场9处,分别经营粮食、棉花、生皮、牲畜、土布、木柴等,设市场管理员分段管理。1953年1月,在城区市场推行明码标价,提倡发扬“货真价实态度好,秤平斗满尺码足”的商业道德。1955—1956年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一度取缔城乡交易市场。1957年,适度开放农产品交易市场(简称农贸市场)。同年11月,市人委颁布《市场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小商贩必须到指定市场经营。1958年“大跃进”中,农贸市场关闭,一切商业活动均由国营商店、供销社、粮管所和极少数允许开业的个体商贩经营。1959年农贸市场有限度地恢复,但经营范围较小。1961年,农贸市场全面恢复。1962年,开始整顿农贸市场秩序,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先后制定《市场投机违法活动处理试行办法》、《关于无证商贩一律不得在人行道、街道设摊的通知》,取缔无证商贩,并限制私人经营肉食和熟食。1963年,对私人商贩执行“加强管理,缩小范围,逐步代替”的政策,全市无证商贩由上年的1477户减为856户。1964年,取缔长途贩运粮食、经营棉布的投机商,严厉打击倒贩票证等违法活动。1965年2月,举办打击投机倒把活动展览。同年,重新调整城区贸易



市场，确定工农路、箭场里及东关合作巷南马路分别为第一、第二、第三综合市场，双桥为柴炭市场，大众路为牲畜市场，北关爷坑为柴草市场。“文化大革命”初，对私商严格限制。至1967年，城区私人经商者只剩80户，主要是老弱残疾人员。1970年10月，市革命委员会发出通告，决定取缔除牲畜、柴草外的城区集市交易。农村集贸市场也严格限制国家统购物资上市，统一改为每10天逢一次集，粮食、油料等交易被迫转移地点，在集镇外暗中买卖。1979年，重新开放城区贸易市场和农村集贸市场（时城区有6个市场，农村17个），后又恢复传统集日，私营、个体商业户和摊贩陆续开业，并允许农副产品上市。一度惨淡的城乡市场又恢复往日繁华。1983年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始实施《市场设施建设七年规划》，首先投资在城区兴建市场。至1985年，兴建和扩建了人民路、双桥、合作巷、箭场里、自由路、大同路等市场。其中人民路、箭场里市场为钢架玻璃钢瓦全覆盖棚顶式市场，双桥、自由路、大同路为钢架玻璃钢瓦半覆盖棚顶式市场。市场内大都为统一制作的铁皮柜台。设区后，在继续建设城区市场的同时，开始建设农村集贸市场，增划场地，硬化地面，制作统一规格的售货柜台。至1990年，全区共有25个市场，其中城区9个、农村16个。城区市场中，大都是全覆盖或半覆盖棚顶式市场，有砖混结构或铁制柜台。其中自由路、人民路市场已形成专业市场。前者占地7140平方米，以服装、百货为主；后者占地5000平方米，为蔬菜批发销售市场。农村平南、天水、关子、汪川、太京的布匹成衣市场，牡丹的牲畜市场，大门、娘娘坝的山货市场，均已形成一定规模。每逢集日，农村赶集群众在万人以上的市场14个。年交易额千万元以上的1个，500万~1000万的3个，100~500万的3个。人民路蔬菜批发市场（旧称爷坑市场）有经营者640多户，年批发蔬菜36万吨、瓜果2000吨。自由路服装、百货市场有固定摊位410个，临时经营者30个，从业1100余人，年成交额1000余万元。1990年，全区城乡市场交易额达5000多万元，相当于社会商品零售额的20%。

市场交易统计表

年份	总交易额 (万元)	粮食 (吨)	油料 (吨)	猪肉 (吨)	牛肉 (吨)	蛋 (吨)	禽 (吨)	蔬菜 (吨)	果品 (吨)	大牲畜 (头)
1979	126.6	355	3	100	11	25	6	970		

续表

年份	总交易额 (万元)	粮食 (吨)	油料 (吨)	猪肉 (吨)	牛肉 (吨)	蛋 (吨)	禽 (吨)	蔬菜 (吨)	果品 (吨)	大牲畜 (头)
1985		1138	30	429	170	140	40	9600	1300	1300
1990	5010.0	2500	86	660	350	444	300	27100	2495	2900

期间，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组织开展以市场建设好、清洁卫生好、服务质量好、市场秩序好为内容的文明市场评比竞赛活动。人民路、自由路、七里墩、箭场里及关子镇市场受到省工商局表彰，自由路市场先后3次受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表彰，被命名为全国文明市场。

## 二、经营范围

1949年前，城乡贸易市场是商品交换的主要场所。工业品、农副土特产品均通过这些市场在群众间自由交换。1953—1954年实行粮、棉统一收购后，粮食、棉花等主要农副产品在未完成统购任务前，禁止在市场出售。又因国营商店和供销社的发展，工业品市场交易量亦大幅度减少。1957年11月市人委发布的《市场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粮食、油料、棉花（一类物资）及猪、菜牛、活羊、大麻、核桃、蜂蜜、花椒、各种皮毛、主要中药材（二类物资）等94种产品禁止私商经营。农贸市场只允许交易竹木农具、蔬菜等。1961年农贸市场重新开放后，按市场管理规定，允许猪、鲜蛋、菜牛、活羊等二类物资在完成派购任务后上市交易。粮、油、棉虽禁止上市，但实际交易量不少。甚至出现买卖票证（布票、粮票）、银元等违禁物品的现象。1962年农贸市场只许自产农副产品和各类山货交易。1967年开始，严禁粮、油上市。1970年起猪、皮张、药材及其他国家计划收购的产品，都禁止上市。允许上市的仅有完成国家任务后的家禽、鸡蛋，自留地种植的蔬菜等少量产品。1978年允许粮、油在完成国家任务后上市出售。1981年允许工业品、旧货上市交易，允许长途贩运农副产品。此后，除违禁物品（黄金、银元、票证等）外，对一切工、农业产品，不论自产、贩运均可进入城乡集贸市场。

市场(集市)分布表

市场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摊位 (个)	日成交额 (万元)	日人流量	主要商品	集日
人民路	5000	640	40	30000	粮、油、肉、蛋、水果、菜	每日交易
自由路	7140	410	20	30000	服装布料	每日交易
箭场里	2834	250	35	20000	肉、蛋、菜、食杂、水果	每日交易
精 滨	2056	50	12	10000	肉、蛋、菜、水果	每日交易
七里墩	6440	80	20	20000	肉、蛋、菜、水果	每日交易
双 桥	1700	50	18	10000	肉、蛋、菜、水果	每日交易
天水郡	3060	20	10	15000	肉、蛋、菜、水果	每日交易
石马坪	507	32	10	8000	木材	每日交易
夜 市	1400	90	8	8000	小吃	每日交易
汪 川	3500	101	3	9000	粮、菜、果、百货	三、六、九
苏 成	1571	92	1.2	8000	粮、菜、果、百货	二、五、八
李 子	800	50	3	6000	日杂、山货	一、四、七
关 子	6600	220	6	4000	粮、菜、牲畜、百货	二、五、八
兴 隆	2100	30	2	6000	粮、菜、百货	一、四、七
皂 郊	2500	150	3	9000	水果、粮、菜、百货	二、五、八
店 镇	1000	30	0.5	2000	水果、粮、菜、百货	三、六、九
天 水	1500	100	2.4	9000	水果、粮、菜、木材、百货	三、六、九
大 门	4800	100	1.5	7000	粮、菜、山货	一、四、七
牡 丹	6700	210	0.9	6000	粮、菜、果、牲畜、百货、日杂	三、六、九

续表

市场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摊位 (个)	日成交额 (万元)	日人流量	主要商品	集日
太京	6665	150	3.5	9000	粮、菜、果、百货、日杂	二、五、八
杨家寺	2100	80	0.9	2000	粮、菜、果、百货	二、五、八
平南	6660	388	10	10000	粮、菜、果、百货、木材	二、五、八
娘娘坝	1500	50	2.4	7000	粮、菜、果、百货、山货	三、六、九
藉口	3000	110	1.2	4000	水果、粮、菜、百货、木材、山货	三、六、九
铁炉	1500	60	2	8000	粮、菜、日杂、山货	一、四、七

城区交易点一览表

项目	交易点名称	交易点地址	柜台 (m)	交易点设施面积(m <sup>2</sup> )		摊位数
				占地	棚顶	
1	工农路交易点	工农路		600		48
2	花鸟鱼虫交易点	泰山路西口		300		39
3	中华西路交易点	中华西路东口		600	360	9
4	光明巷交易点	光明巷以西		200		47
5	团结桥交易点	自治巷至商业大厦		60		12
6	儿童乐园交易点	儿童乐园门前		50		8
7	解放路交易点	交通巷至自治巷		450		6
8	合作巷北口交易点	新华路、建新路交口三角地		50		6
9	北关车站交易点	车站以西		200		15
10	岷山厂交易点	岷山厂家属区		300		45
11	五里铺交易点	海林厂至第四粮库		200		11
12	七里墩三角地交易点	长控厂家属区		120		7

续表

项目	交易点名称	交易点地址	柜台 (m)	交易点设 施面积(m <sup>2</sup> )		摊位 数
				占地	棚顶	
13	海林南厂交易点	海林南厂门口		150		5
14	长低厂交易点	长低厂家属区		240		12
15	锅炉厂交易点	天水锅炉厂门口		80		4
16	交通巷口交易点	交通巷西口		100		27
17	天光厂交易点	天光厂门口		600	200	48
18	坚家河交易点	坚家河	80	580	580	49
19	五公司交易点	五公司家属区		300		37
20	仪表厂交易点	仪表厂以西		350		42
21	红山厂交易点	红山厂门		280		7
22	213厂交易点	213厂家属区		180		5
23	新印厂交易点	新印厂家属区		150		5
24	豹子沟交易点	豹子沟口		60		16
25	电阻器厂交易点	电阻器厂家属区		300		12
26	桃园路交易点	桃园路北口		80		16
27	石马坪交易点	大众路、莲亭路交口		350		8

### 三、违法案件查处

1950年,贯彻中央关于取缔投机商业的几点指示,市人民政府开展严厉打击投机商业活动,是年查获黄金6800两,银元69.7万元,鸦片2.8万两,白面(毒品)600两。1952年“五反”运动中,对不法资本家和投机商的违法活动进行查处。1963年查处城乡市场投机倒把活动,至1964年,罚款3.44万元。1970年3月19日,市革命委员会组织统一行动,检查和搜查“地下工厂”、私人诊所及游医,共查处138人,其中补税罚款并没收财物的85人,补税、罚款1.47万元。同年10月关闭城区贸易市场后,私下交易被视为投机

倒把活动，打击投机倒把，长时期成为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的主要职责。仅1972年上半年查处1075人（次），查扣和没收现金2728元、粮票702斤、布票814尺，由国家收购的粮、油、肉、蛋等物资3.1万斤。

1980年后，市场违法违纪的查处转向重点打击倒卖票证、文物、银元和仍由国家管理的重要生产资料，出售假冒、劣质商品，买空卖空、骗取货款等方面，一般案件减少，重大案件增多，每年查处的案件由70年代数百起降为一二十起。1986年查出丰华贸易公司（山西平陆县一农民兴办）诈骗35万元案，追回现金5.2万元（后移交公安机关处理）。1987年查获倒卖化肥157吨，粮票4100斤，假冒拼装名牌自行车949辆，假陇南春酒307箱（7368瓶）。1988年，查获违法经营铅锭40吨，铝锭25吨，钢材71吨，铋锭4吨，1989年查出倒卖铝锭25吨，价值14.9万元。1990年，查处违法案20起，其中倒卖重要生产资料7起，制售假冒伪劣商品13起，查获木材49立方米，钢材68吨，有色金属16吨。

### 第三节 企业登记管理

#### 登 记

民国34年（1945年）9月，天水县政府颁布《行商登记办法》，对工、商企业进行登记，并颁发《营业执照》。

1950年，市人民政府组织工、商企业登记，共登记2622户（工业780户，商业1842户），从业4557人（工业1830人，商业2727人），注册资金44.83亿元（折现币44.83万元）。登记后颁发了《营业证》。1963年，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试行办法》，重新登记工、商企业，登记内容包括企业名称、地址、经营性质、开业日期、负责人姓名、主管部门、生产（经营）范围、经营方式、资金数额、从业人数等。全市共登记工、商企业880户，生产（经营）单位543个，从业9467人，资金2545.9万元。

工商企业登记统计表 (1963年)

项 目	计算单位	国营	公私合营	机关管理的生产单位	供销社	公社经营	合作经营	个体
企业数	户	38	9	8	4	84	71	666
生产经营单位	个	125	35	11	24	109	239	—
从 业	人	4305	1208	461	134	589	2104	666
资 金	万元	1601.3	279.8	410.0	87.8	40.8	121.2	5.0

另外还有 377 户个体经营者未予登记。登记后,对准许经营者重新颁发《营业许可证》。此后,企业登记形成制度,开业时办理开业登记,歇业时办理歇业登记,登记事项有变动时办理变更登记。“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后,登记中止。

1979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开始对企业进行登记。是年与市公安局、市商业局等单位联合首先登记旅店、印铸刻字、旧货、修理等特种行业,按照取缔私人旅店、大队开设的旅馆暂不登记、私人修理业从严控制的政策,登记后准许 46 户(旅店 8 户,印铸刻字 11 户,旧货 7 户,修理 20 户)经营。1980年,先后普查、登记了工业和建筑企业。共登记工业企业 138 户(国营 46 户,集体 92 户),从业 31946 人(国营 25321 人,集体 6625 人),注册资金 3.33 亿元(国营 3.09 亿元,集体 2447 万元);登记建筑企业 15 户(国营 3 户,集体 12 户),从业 1174 人,资金 1473 万元。1981年,普查登记包括商业、供销、粮食、医药、外贸、物资等系统的商业企业(含饮食服务业),共登记 122 户(国营 43 户,集体 79 户),461 个经营单位,从业 5326 人,资金 2668 万元。1982年,普查登记交通运输企业,共登记 8 户,从业 2872 人,资金 1486 万元,各次登记结束后,对符合开业条件的颁发了《营业执照》,个别不符合开业条件或者违法经营者,责令停止经营(营业)。1989年,按全国统一规定,依照国家颁布的《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重颁《营业执照》,部分企业还由工商行政管理局在《天水报》上发布登记公告。

登记、发证企业统计表 (1990年)

项 目	户数	从业 人数	资金 (万元)	项 目	户数	从业 人数	资金 (万元)
总 计	1391	46686	46516	房地产和居民服务业	117	1273	678
一、按行业分				文化艺术业	2	10	2
农牧渔业	7	110	80	金融保险业	66	309	5366
工 业	399	32058	28597	其 它	1	5	2
地质勘探业	2	148	1108	二、按经济性质分			
建 筑 业	53	4967	855	国 营	216	15206	30611
交通运输业	11	1059	3477	集 体	1168	31050	15459
商业饮食业	733	6747	6351	合 营	7	430	446

## 管 理

五六十年代,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主要查处无证经营、超越经营范围经营等问题。1985年3月, 成立清理整顿办公室, 清理党政机关和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 查出25名党政干部参与办的31户企业。处理中, 2户吊销营业执照, 28户与党政机关脱钩, 参与的干部全部退出。同年还对注册核发《营业执照》的151家公司进行整顿, 重点查处领导干部利用公司以权谋私的问题和干部子女、配偶在经商中违法违纪问题以及损公肥私问题, 侧重检查1984年后成立的公司。处理中, 因不够公司条件降格改名29户, 因名不符实, 资金、场地不落实停业15户, 因违法经营吊销《营业执照》3户, 暂不发执照17户, 其余87户允许继续经营。1988年, 再次对1986年下半年后成立的78户公司清理整顿, 降格23户, 停业8户, 撤销2户, 吊销执照3户。清理整顿中, 处理经济违法案26起, 没收非法所得20.5万元, 查补偷漏税款21.9万元, 共查出倒卖不锈钢板68吨、钢材49吨、铝锭48吨、铅锭40.6吨、铅锌矿石1200吨、彩色电视机48台。对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 从1985年开始每年分批进行检查, 至1990年检查500户, 查处违法、违纪户21户, 没收、罚款1.3万元。



## 第四节 经济合同管理

### 鉴 证

1979年前,经济交往中虽有合同的存在,但无管理机构。是年11月,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经济合同管理科(后改股),配备3名工作人员,开展合同鉴证。80年代初国家颁布《经济合同法》后,加强了对合同的管理,要求企业间的业务往来在不能及时结清的情况下,均应签订经济合同,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鉴证。1986年各基层工商行政管理所配备兼管合同人员,配发鉴证专用章。1988年起,鉴证合同数由原来每年百余件猛增至600件以上。至1990年,累计鉴证合同2080份,金额1.1亿元。通过鉴证,避免经济损失56.5万元。

### 仲 裁

1984年5月,成立天水市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次年改秦城区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配备专职仲裁员,并设仲裁庭,开始对发生纠纷的合同进行仲裁。至1990年,累计受理合同纠纷案62件,争议金额262万元,结案59件,其中调解44件,仲裁10件,确定无效1件,撤诉4件。1987年就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申请仲裁区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四建筑队延误工期一案作出裁决,由建筑队向申诉方偿付违约金3.23万元,连同拆除工程费及损失工程款共赔偿5.14万元。

### 监督检查

1982年开始,对已鉴证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1986年检查企业92户,查出有15户的经济合同含义不明,22户在签、履约中存在有法不依现象。1988年“西交会”期间,查出无法人资格、无偿付能力、内容不真实的购销合同12份,避免经济损失15万元。

在开展检查的同时,1986年开始在企业中评选“重合同、守信用”单位。至1990年,有80个(次)企业入选。

## 第五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 登 记

1951年,天水市成立工商普查团,调查登记私营企业。至1952年,共登

记 2950 户, 从业 6215 人, 资金 263.5 亿元 (折现币 263.5 万元)。其中工业 1014 户 (主要有面粉加工 59 户, 纺织 169 户, 服装、鞋帽制作 202 户, 皮毛制革 123 户, 家具制作 152 户, 金属品制作 271 户, 洗染 13 户, 度量衡制作 8 户), 商业服务业 1845 户 (布匹百货 256 户, 食品 132 户, 肉店 97 户, 五金电料 9 户, 烟酒饮料 112 户, 果菜 316 户, 图书文具 70 户, 药品 77 户, 木料 8 户, 米粮组 5 户, 杂货 247 户, 代售 94 户, 餐饮 82 户, 旅店 148 户, 澡堂、理发 47 户, 照相、镶牙 15 户, 行商 130 户), 建筑业 49 户, 运输业 38 户, 影剧业 4 户。1955—1956 年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 私营企业大都改为公私合营。改造完成后, 全市登记的个体单位 513 户 (饮食 55 户, 服务 116 户, 杂商 184 户, 牛、羊肉 66 户, 燃料 29 户, 食品 40 户, 皮毛 6 户, 百货 5 户, 文教用品 3 户, 其他 9 户)。1959 年, 个体经营者并入国营商店, 公私合营中成立的合作商店、合作小组也集中合并。1961 年 8 月, 贯彻中央关于改进商业工作的若干政策, 恢复合作商店、合作小组, 允许小商贩个体经营。至 1962 年, 发给临时经营许可证的个体商贩 1139 户。1964 年, 又改为严格控制政策, 是年个体商贩减为 756 户, 1966 年减至 50 户, “文化大革命” 运动中被取缔。1981 年开始, 允许城乡发展个体经营户, 是年发展 521 户, 从业 676 人。1984 年增至 1165 户, 1499 人。1985 年增至 3035 户。后逐年上升, 至 1990 年, 全区有发证登记的个体户 4748 户 (城区 2538 户, 农村 2210 户), 从业 10129 人, 资金 1160 万元。其中工业、手工业 486 户, 运输业 142 户, 建筑修缮业 92 户, 商业 2394 户, 饮食业 983 户, 服务业 340 户, 修理业 276 户, 其他 35 户。另外还有合作经营组织 64 户, 从业 726 人, 资金 146 万元; 私营企业 90 户, 从业 1085 人, 其中工业 56 户、商业 25 户、服务业 6 户、修理业、建筑业、运输业各 1 户。

### 监督管理

1949—1952 年, 私营企业迅速发展, 并出现扰乱市场的行为。管理部门在加强登记、划定市场的同时, 取缔投机取巧、欺骗顾客、哄抬物价的经营者, 对参与商业活动的农民, 劝其回乡务农。1952 年开展的“五反”运动, 主要针对私营企业, 查处行贿、偷税漏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等行为。对私营企业户守法情况进行了排类, 在总计 2632 户中, 守法户 598 户, 基本守法户 1693 户, 半守法半违法户 289 户, 严重违法户 37 户, 完全违法户 15 户。1965 年贯彻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等单位发出的改造小商小贩的意见, 加强了对个体户的管理, 严格限制其经营范围和过多的收入。80 年代个体经济恢复

后,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主要是促其依法经营, 1985 年与公安、文化部门配合清理整顿了营业性录像市场, 1989 年配合物价部门检查了明码标价情况。

## 第六节 商标广告管理

### 商标管理

民国 14 年 (1925 年), 炳兴火柴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雄鸡”牌火柴首次批准商标注册。整个民国时期, 城区生产的产品被核准商标注册的共 11 件, 其中火柴 8 件, 面粉 3 件。火柴商标分别为“雄鸡”、“山羊”、“虎”、“三星”、“工合”、“八卦”、“青年”、“古鼎”, 面粉商标为“红牡丹”、“绿牡丹”、“蓝牡丹”。

1956 年, 公私合营天水火柴厂申报,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审定, 注册“飞天”火柴商标。1960 年,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清理工厂使用商标, 共清出 56 件, 仅 3 件 (“飞天”火柴, “麦积山”莜麦片, “红旗”牌油漆) 是核准登记的商标。清理后, 对可以登记的督促企业报批, 不符合规定的令停止使用。至 1966 年, 共注册登记 16 件。“文化大革命”运动中, 商标注册中止, 乱用、自行使用商标现象再次出现。1979 年,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办理商标核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职责是对境内企业申报的产品商标审查后, 报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是年首先为原来核批的 7 件重新注册, 并为经过清理允许使用的 19 件注册。此后, 每年有报批后核准注册的商标。至 1990 年, 累计注册 91 件, 其中部、省、市属企业 41 件, 区属企业 50 件。在市场竞争中保持良好信誉的著名的商标有“飞天”火柴、“藉河桥”硅酸盐水泥、“天光”电池、“官泉”毛衣、“红山”万能试验机、“环宇”电器、“海林”轴承、“飞天”漆器等。

### 广告管理

1979 年前, 商业广告很少, 多在匾额上书写企业名称及经营项目形式悬挂店门, 其中几家理发店门前有红、蓝、白三色滚筒广告。1980 年后商品广告增多, 大都是生产单位或个人自行设计, 任意在公共场所张贴, 假冒商品也利用广告引诱顾客上当受骗。1982 年, 成立隶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天水广告艺术公司, 是年制作广告牌 15 块。1984 年,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决定在城区街道主要地段设大型广告牌, 由广告艺术公司统一规划实施, 并进一步开展以霓虹灯、灯箱、招贴、橱窗等形式的广告宣传, 禁止在沿街墙壁、电杆

和建筑物上任意张贴和涂绘广告。1985年,查处了69处户外广告。1986年和1989年,又先后两次清理整顿城区广告。1990年有广告专营单位1家(广告艺术公司),兼营单位5家(《天水报》社、天水电视台、天水新华印刷厂、天水市印刷厂、天水塑料厂)。各种广告牌布置在城乡交通要道及醒目的地方,有路灯广告、横额广告、汽球广告、报纸及传单式广告、霓虹灯广告、电视广告等。商业气息愈来愈浓。

## 第三章 物价管理

### 第一节 定价

民国前,境内城乡集市交易价格均由买卖双方议定,物价随供求状况自发升降。清宣统三年(1911年)成立的秦州商务分会(不久改称天水县商务分会,简称商会),虽负有调查物价、平衡市场责任,但属社会团体,无管理之权。民国26年(1937年)后,市场物价大幅度上涨。为稳定市场,天水县政府于民国28年2月由县长、商会会长牵头,成立平衡物价委员会,对粮、油、布匹、日用品等52种人民生活必需品通过核定,公布标准价目。民国32年1月,又对米、面、食盐、肉、布匹、棉花、棉纱、颜料、燃料、茶、烟、纸张和运费等全面限价。同年7月,平衡物价委员会改称物价管制委员会。全面限价未能阻止物价上涨,反抑制了商业发展,使一些商户被迫歇业。民国36年,天水县参议会成立评议物价委员会,不时定期评议市场,公布价格标准,但由于国民政府滥发纸币,物价不断暴涨无法遏制。

1949年后,国家开始对商品价格实行管理,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贸易公司,调运粮食和人民生活必需品,按国家规定价格销售,稳定了物价。1953年开始,粮、棉、油等主要商品执行国家定价,取消城乡差价。并依照粮食价格,规定了各种农副产品价格。后随着工、商业改造的完成,国家对物价的管理更趋完善,产品出厂价、商品批发价、零售价均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按各自权限分别制定,彻底改变了相沿已久的自由议价方式。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粮、油、棉、食糖、食盐、石油、煤、农药、

化肥及重要生产资料等有关国计民生的产品价格由中央制定；肉、蛋、酒等食品及轻工业品由省制定。1958年，由中央和省管理价格的商品分别由上年的82种和108种增至199种和334种。天水市人委管理小商品、瓜、果、菜等及市办工厂砖瓦、酱油、食醋、糕点、家具、小日用品等产品的价格，具体工作由市商业局办理。农民出售的鸡、鸭、手工产品等一直未纳入统管范围，农村在交售农业税和统购任务后出售的少量粮食、油料、猪、鸡蛋也自由议价。1960年农贸市场开放后，由于商品紧缺，境内农贸市场价格不断上涨。但定量供应的粮、油、肉、食糖、糕点，凭票供应的棉布、针纺织品、棉花及食盐、酱油、火柴、蔬菜、煤油、主要西药均严格执行国家定价。为加强对物价的管理，市人委重新成立物价委员会（此前1958年成立，1961年撤销）。“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后，商品价格冻结，市物价委员会一度撤销，直至1975年始由市计划委员会代行其职能。1979年，再次成立市物价委员会。

1981年开始，改革物价管理体制。是年将7大类、180个品种的小日用品由国家定价改为买卖间协商定价（至1986年，共4次放开日用小商品价格，总计14大类、1600余种）。1984年，进一步放宽对商品价格的管理，粮油和重要生产资料计划内部分执行国家定价，计划外部分在规定的幅度范围内由企业自行定价（称“双轨制”）；蔬菜虽有限价，实为市场议价。商品价格形成计划价、指导价（即浮动价）、市场调节价3种体制。1987年又放开自行车、黑白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收录机、中长纤维布、部分纯棉针织品价格，物价部门只控制进销差率和批发零售差率。价格“双轨制”的实行和大部分工业品价格放开后，部分经营单位和一些个体户钻价格改革的空子，变相提价、涨价，或倒卖倒买，市场价格出现混乱，加剧了物价上涨。1989年，区人民政府和物价部门贯彻中央“治理整顿”方针，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彩色电视机实行专营，价格执行统一定价，其计划外部分实行最高限价；收回部分商品的企业定价权；对已放开价格的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电视机、收录机等11种消费品实行提价申报制度；对放开后价格上涨幅度较大的牛皮鞋等17种商品实行差率控制。1990年，再整顿商品批发市场，实行购销差率控制的商品扩大至120种，物价上涨势头始被控制，价格基本稳定在1988年水平。

## 第二节 价格调整

民国时期，城区居民食品由农民出售农副产品供应，价格常因丰歉变化

而起伏；工业品消费主要通过境外贸易调入，也易受商品余缺的影响。民国 18 年（1929 年）发生大饥荒，粮价比正常年份上涨五六倍。民国 24 年与 14 年相比，粮食价格平均上涨 1.5 倍，个别品种在 2 倍以上。抗日战争开始后，较多的沦陷区居民迁入城区，社会商品购买力大增，加之日本军队侵占中原地区，交通阻塞，运输困难，致使商品短缺，物价上涨。以民国 26 年为基数，27 年上涨近 1 倍，28 年上涨 1~1.5 倍，29 年上涨至 3~4 倍。天水县政府被迫采取限价等管理措施。不久，因法币一再贬值，物价又轮番上涨。民国 34 年与 9 年前相比，小麦粉上涨 470 倍，大米 620 倍，猪肉 630 倍，布料上涨更以数千倍计。民国 35 年后，国民政府滥发法币，致商品价格由几日一涨发展到一日数涨。民国 36 年，每市斤小麦、大米价格由年初以百元数计价涨到年末以万元数计价，半年多物价上涨 100 多倍。至民国 37 年 8 月，每市斤小麦粉售价高达 27 万元，大米 43 万元，胡麻油 81 万元，猪肉 100 万元，时法币形同废纸。后发行金元券，但纸币已失去信用，群众遂自发以银元、铜币为交换货币。

民国中期天水县市场商品交易价格

单位：银元

品名	单位	14 年 (1925)	18 年 (1929)		21 年 (1932)	23 年 (1934)	24 年 (1935)
			前半年	后半年			
小麦	1 斗	1.40	11.00	3.30	2.80	2.20	2.40
玉米	1 斗	0.65	11.00	1.80	1.50	0.90	1.80
糯米	1 斗	5.00	25.00	7.00	5.50	6.00	5.70
白米	1 斗	4.50	25.00	7.00	5.60	5.60	7.20
小米	1 斗	1.30	11.00	3.00	2.50	1.90	3.00
谷子	1 斗	0.50	7.00	1.20	1.00	0.80	1.30
高粱	1 斗	0.40	8.00	1.50	1.00	0.80	1.40
荞麦	1 斗	0.80	9.00	1.90	1.50	1.20	1.60
黄豆	1 斗	0.60	7.00	1.50	1.10	1.00	1.80
绿豆	1 斗	3.20	13.00	4.50	4.00	3.20	4.00
大豌豆	1 斗	1.20	11.00	2.40	2.30	2.20	2.60

续表

品名	单位	14年 (1925)	18年(1929)		21年 (1932)	23年 (1934)	24年 (1935)
			上半年	下半年			
青稞	1斗	0.80	10.00	2.80	2.00	1.50	1.90
芝麻	1斗	5.50	24.00	8.00	5.50	5.00	7.10
白菜	1朵	0.03	—	0.035	0.04	0.05	0.03
青葱	1斤	0.03	—	0.04	0.04	0.06	—
蒜苗	1斤	0.05	—	0.07	0.08	0.08	—
刀豆	1斤	0.03	—	0.04	0.04	0.04	—
西瓜	1斤	0.20	—	0.22	0.30	0.30	—
梨	1斤	0.01	—	0.015	0.02	0.02	—

民国中期城区服务性收费价格

单位：银元

年份	水 (担)	电 (度)	理发(人)		洗澡 大池 (人)	戏票 (人)	照相 (2寸)	房租 10~12 平方米
			光头	分头				
19年(1930)	0.33	0.85	0.185	0.25	0.10	0.20	1.20	0.33
23年(1934)	0.40	0.85	0.185	0.25	0.10	0.50	1.00	0.33
25年(1936)	0.40	0.85	0.185	0.25	0.20	0.50	0.90	0.33

解放后，城区商品价格曾一度上涨。1950年国营商业和供销商业渐次占领市场，价格混乱现象很快扭转。到50年代中期，除少部分未纳入计划收购的农副产品外，所有商品价格升降由国家统一管理。1959年与1952年相比，零售物价指数仅上升5%。1960年，国家对超额征购任务上缴的粮食，加价10%。1961年提高粮、油收购价格，粮食提高20%，油料提高40%。同年由于平价供应工业品减少，商业部门对糖果、糕点、烟、酒、自行车、钟表等轻工业品在原价基础上加价2~3倍，实行高价销售。集贸市场粮、油、食品价格比国家供应价高出10多倍（最高时每公斤小麦5.1元，比收购价高21倍）。与1957年相比，1961年市场零售价上升24%，1962年上升57%，高

价销售商品上涨 3.32 倍,集贸市场价格上涨 8.68 倍。1963 年取消高价商品,到 1964 年,物价基本稳定在 1960 年的基数上。1965—1978 年,国家严格控制物价,物价总指数基本未变。期间 1965 年略微提高城镇定量供应粮、油和副食品的价格;1966 年提高粮食统购价,取消超购加价,并降低百货、文化用品和药品价格,总降幅 4%;1969 年再次降低药品价格,平均降幅 37%;1971 年降低化肥、农药和石油产品价格,并恢复对粮食的超购加价。

1979 年,国家为解决工、农业产品比价不合理的状况,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其中粮食提高 21.7%,油料提高 31%;超购部分在提价基础上再加价 50%;生猪、鸡蛋收购价各提高 30%。提价后,中等小麦每百斤由原 13.5 元提到 16.4 元,超购部分提至 24.6 元。同时,提高城镇居民供应的肉、蛋、菜等副食品销售价,猪肉每公斤由原 1.5 元提为 2.12 元,鸡蛋由 1.52 元提为 2.16 元,蔬菜提高约 1 倍。同年,国家统一降低化纤纺织品销价,降幅 20%。1981 年,提高烟、酒价格,并再次降低涤纶布销价。1982 年,又降低手表、电视机、半导体收音机、纯涤纶织物销价。1984 年,物价指数比 1978 年上涨 20%。

1985 年国家将统购粮食由摊派任务改为合同订购后,实行混合价结算,粮、油收购价又提高 35%,每百斤小麦增至 22.14 元,出现 1953 年实行粮食统购后国家收购价高于农贸市场交易价的状况。工业产品在主要生产资料(钢材、化肥、石油、煤、木材等)价格实行“双轨制”后,企业定价部分不断扩大,一些生产单位任意减少计划内供货量,商品流转过程中一些商业部门又将计划内物资转到计划外卖高价,使计划内供应物资越来越少。一些投机分子乘机倒买倒卖,任意抬价,物价成为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之一。1987 年城区首先出现抢购商品现象。1988 年国家决定再次提高肉、糖、蛋、菜 4 种副食品价格和放开名烟、名酒价格后,商品涨价风传播更甚。是年夏、秋,市场抢购风达到高峰,城区居民盲目采购。一些商业单位乘机提高销价,1988 年物价总指数比 1984 年上涨 50%,零售商品涨价 82.8%。一些实行“双轨制”的物资,计划外价格比计划内高 1 倍左右。在 1989 年的治理整顿中,人民政府加强对物价的控制,连续两年的涨价风始敛。后在市场基本稳定的情况下,根据国家统一规定,1989 年调高食盐销价,每公斤由 0.33 元提为 0.58 元。同年,中央、省又以加价补贴和化肥补贴的方式提高粮、油收购价,每百斤中等小麦增至 27.4 元,中等玉米 20.04 元,与 1978 年相比,分别提高 13.9 元和 10.84 元。1990 年,调高糖、煤、针纺织品、搪瓷制品销价和公路



运输价，调高幅度 20%~60%，每公斤白糖由 1.62 元调为 2.72 元。

## 主要粮油品种收购价

等级：中等 单位：元/50 公斤

年份	小 麦	玉 米	大 豆	谷 子	高 粱	油 菜 子	胡 麻
1953	11.15	7.30	8.60	6.20	6.75	15.00	15.00
1954	10.60	7.30	8.30	6.20	6.60	14.50	14.00
1955	10.60	7.30	8.30	6.20	6.60	15.50	15.00
1956	10.00	6.80	7.80	5.80	6.50	14.60	14.00
1957	10.00	6.80	7.80	5.80	6.50	16.00	15.00
1959	10.00	6.80	8.50	5.80	6.50	16.00	15.00
1960	10.00	6.80	8.50	5.80	6.50	18.50	17.80
1961	11.70	8.00	11.70	7.40	7.50	22.80	22.00
1966	13.50	9.20	14.20	9.00	8.80	22.80	22.00
1971	13.50	9.20	15.50	9.00	8.80	22.80	27.00
1978	13.50	9.20	20.00	9.00	8.80	22.80	27.00
1979	16.40	11.30	23.00	11.40	10.40	36.00	36.00
1981	16.40	11.30	34.50	11.40	10.40	36.00	36.00
1983	16.40	11.30	34.50	11.40	10.40	46.80	46.80
1985	22.14	15.26	30.00	15.40	—	46.80	46.80
1986	22.88	15.77	34.50	15.90	—	46.80	46.80
1987	22.88	16.26	34.50	15.90	—	46.80	46.80
1988	23.60	16.26	34.50	16.90	—	50.40	50.40
1989	27.40	20.04	35.10	16.90	—	50.40	50.40

## 1955—1988年境内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单位：元/公斤

品名	1955年	1957年	1960年	1965年	1970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7年	1988年
活猪	0.96	1.08	0.92	0.88	0.88	0.96	1.26	1.54	1.68	2.50
活鸡	—	—	1.04	0.94	1.18	1.18	1.42	(价格放开)		
鲜蛋	0.82	0.96	1.20	1.28	1.32	1.32	1.80	(价格放开)		
核桃	0.30	0.36	0.52	0.40	0.50	0.72	0.90	1.08	2.60	2.60
花椒	5.44	4.04	4.04	4.04	4.04	4.40	5.00	9.60	14.00	24.00
黑木耳	4.20	3.20	3.50	5.10	6.00	7.40	11.00	18.00	36.40	38.20
蜂蜜	0.82	1.02	1.54	2.06	2.06	2.06	2.06	2.00	2.20	2.20
葵花子	—	—	—	0.42	0.42	0.74	0.80	0.90	1.00	1.40
苹果	—	—	—	0.30	0.38	0.38	0.38	0.40	0.70	0.80

说明：各类价均为中等产品价。

## 主要服务性、事业性收费价格

单位：元

项目	规格	1956年	1966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8年	1990年
理发	男子普通理发	0.25	0.30	0.30	0.30	0.40	0.80	1.50
住宿	普通四人房间	1.00	0.75	0.75	1.30	2.50	4.00	4.00
电影票	城区影院	0.25	0.20	0.20	0.20	0.30	0.60	0.80
小学生学杂费	城区学校	1.00	1.50	1.50	1.50	3.00	5.00	5.00
客车运价	秦城—北道	0.60	0.50	0.45	0.45	0.45	0.60	0.80
医疗挂号	普通	0.10	0.20	0.20	0.20	0.20	0.20	0.50
照像	普通2寸	1.30	1.14	1.14	1.14	1.14	1.40	1.40
电	城区照明每千瓦时	0.32	0.28	0.21	0.22	0.22	0.22	0.22
水	吨	1.75	0.50	0.15	0.15	0.15	0.15	0.15

1950—1990年主要生活必需品国营零售价格

单位:元

品名	单位	1950年	1951年	1954年	1957年	1966年	1970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8年	1990年
大米	50公斤	11.90	16.00	18.00	16.00	15.20	15.20	15.20	15.20	16.00	16.00	16.00
小麦粉	50公斤	10.90	16.60	18.80	17.00	17.40	17.40	17.40	17.40	18.00	17.50	17.40
植物油	公斤	0.87	0.94	1.40	1.40	1.80	1.80	1.80	1.80	2.42	2.66	3.32
猪肉	公斤	0.44	0.68	1.00	0.80	1.80	1.80	1.60	1.90	2.68	5.24	5.46
鸡蛋	公斤	—	0.78	1.10	1.30	1.52	1.52	1.60	2.16	—	—	—
羊肉	公斤	0.54	0.54	1.10	1.00	0.90	0.90	0.90	1.52	3.62	7.68	5.60
豆腐	50公斤	6.50	8.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7.00	35.00	46.50
醋	50公斤	8.40	8.00	10.00	8.00	7.00	7.00	6.00	6.00	6.00	9.00	15.00
酱油	50公斤	20.00	16.00	16.00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17.00	22.00
食盐	公斤	0.40	0.38	0.35	0.32	0.34	0.34	0.30	0.30	0.32	0.40	0.58
白糖	公斤	1.51	2.06	1.52	1.56	1.62	1.62	1.62	1.62	1.62	1.62	2.72
白酒	公斤	0.98	1.70	3.07	2.56	2.28	2.28	2.52	2.52	2.30	2.68	—
白布	米	0.83	0.89	0.87	0.87	1.05	0.99	0.99	0.99	1.11	1.74	2.91
胶鞋	双	5.78	4.86	5.07	4.63	4.10	4.10	6.60	6.60	7.00	8.73	—
毛巾	条	0.89	0.93	0.90	0.91	0.87	0.72	0.78	0.78	1.09	1.59	1.52
肥皂	条	0.43	0.52	0.42	0.42	0.41	0.41	0.41	0.41	0.41	0.70	1.03
火柴	包	0.13	0.18	0.17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0.40	0.60
灯泡	个	0.43	0.43	0.43	0.43	0.47	0.43	0.43	0.43	0.40	0.44	0.64
有光纸	百张	5.60	5.60	4.70	4.50	5.00	5.00	5.00	5.00	15.00	15.00	20.00
块煤	吨	54.00	54.00	55.60	73.00	51.00	54.00	46.00	46.00	65.00	65.00	84.00
木炭	50公斤	2.50	7.20	4.20	6.50	7.70	7.70	—	—	30.00	30.00	—

说明:小麦粉指标准粉;猪肉指带骨肉;白酒指散装酒;灯泡指25瓦灯泡。

### 第三节 监 督

民国 26 年（1937 年），天水县首次编制零售物价指数，开始对市场物价进行监督。民国 28 年，县平衡物价委员会内设纠察股，专门查处价格违规行为。民国 32 年，又设经济纠察队，查处超限价销售问题。民国 37 年，纠察队扩大为 6 个分队，在城区分段查处擅自加价等问题，曾拘捕有违反价格管理行为的“广源祥”、“仁合昌”等店经理。

1950 年 12 月，市人民政府成立年关物价管理委员会，召集坐商摊贩协商确定出布匹等主要消费品价格，并公布于众，由群众监督。1958 年 1 月，成立天水市物价委员会，商店设管理物价的专职干部。1959 年，各公社也成立物价委员会，监督市场物价。同年，市、社物价委员会对地方工业品、土特产品的购销价格和饮食业价格进行检查。1962 年物价检查中，查处了城区一些医疗单位违规提高收费标准和违规降低部分产品出厂价格问题。

1979 年，市物价委员会组织物价大检查，重点检查 8 类副食品及修理服务业、医疗卫生、交通等行业收费情况。1980 年起，每年在元旦、春节、“五一”节、国庆节前后组织物价检查。1982 年，成立义务物价检查站，聘请 150 名在职或退休职工、城区居民为检查员，配合市物价委员会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

1984 年，成立市物价检查所，为监督物价的常设机构，有专职干部 5 人。1986 年，在所有商业零售单位实行价格标签制度，用红、蓝、绿 3 种标签分别代表计划价、指导价、市场调节价。标签上注明商品名称、产地、规格、进货价、零售价等内容，贴于商品上，以便管理和监督。同年，义务物价检查站改称职工物价监督站，103 名监督员分为 10 个监督小组，划片进行经常性监督活动。至 1990 年，区物价检查所与区物价委员会在监督站各小组协同下，累计查出 896 起违纪案件，其中重大违纪案 3 起。在处理中，收缴财政 21.77 万元，退还用户 7.37 万元，对严重违纪单位罚款 4.26 万元。

## 第四章 审 计

### 第一节 机 构

1983年12月，市人民政府设审计局，对市直属部门、全民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以及乡、街道的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审计监督。1985年改为秦城区审计局，现有职工18人，其中从事审计业务的干部15人。1984—1990年，审计单位308个，审计资金2.16亿元，查出各类违纪金额676.9万元，其中截留应缴财政收入15.3万元，偷税、漏税11.9万元，挤占、挪用专项资金64.3万元，乱计成本186.1万元，将预算内资金转预算外11.1万元。总计应缴财政62.6万元。被处以罚款单位2个，处罚责任人6名（其中移交司法机关处理2人）。

1984—1990年审计情况统计表

	1984年	1985年	1986年	1987年	1988年	1989年	1990年
审计单位 (个)	1	6	52	39	49	93	68
审计资金 (万元)	16.7	560.5	2085.3	3316.0	2680.5	4378.4	8608.9
查出违纪 金额(万元)	10.2	16.8	173.6	35.3	85.2	116.4	239.4
应缴财政 (万元)	5.7	2.2	5.2	6.9	11.4	21.8	9.4

### 第二节 专业审计

#### 一、行政、事业单位审计

**专项审计** 1985年,审计了天水市第三中学、第六中学、伏羲路小学教育经费使用和市汽车监理站公路养路费收缴上解情况。1986年,审计区教育局上年经费收支及5万元以上修缮费使用和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罚没收入及规费收支情况,查出区教育局虚列支出转移资金10万元、挤占经费用于住宅建设15万元。1987年,审计区民政局1985—1986年事业费及扶贫资金使用和区地震办公室1984—1987年经费使用情况。在民政事业费审计中,还跟踪审计有下拨资金的22个乡和3个街道,总计查出违纪金额7.4万元,其中民政局修建招待所综合楼挪用救济款3万元。1988年,审计区水电局1986—1987年西干渠修复工程和人畜饮水工程财务决算、区渔业工作站财务收支以及汪川、天水两乡1988年扶贫贷款发放、使用情况。1989年,审计皂郊、太京、藉口3乡林业投资款使用情况。1990年,审计区水电局1989年水利水保资金使用和齐寿、娘娘坝、李子3乡农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定期审计** 1987年,对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开始实行定期报送审计制度。是年定审10个单位,1988年增为30个,1989年增至50个。至1990年,累计审计140个单位,审计资金8656万元,查出违纪金额32.9万元,应缴财政4.8万元。查出的违纪问题主要是截留应缴收入,将预算内资金转为预算外资金,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等。

## 二、企业单位审计

1984年,与市商业局联合审计市食品公司1983年经营状况,查出违纪金额10.2万元(其中隐瞒利润9.9万元),损失浪费5.3万元,应缴财政5.7万元。1985年,审计区烟酒公司及批发部1984年经营状况,查出违纪金额5.3万元,上缴财政2.2万元。1986年,审计区粮食系统各经营单位1985年财务收支,查出违纪金额46.1万元(其中为职工订购彩色电视机挪用公款11.4万元,隐匿销售收入5万元,议价经营中占用平价粮36万斤、麸皮43万斤,总价值11.6万元),收缴财政4.8万元。同年还审计市纸箱厂、天水沙发座垫厂成品库存和原材料盘亏情况。1987年,审计市锅厂1986年财务决算,查出违纪金额21.9万元(其中隐匿销售收入17.5万元),缴财政1.5万元。1988年,审计市针织一厂、陶瓷厂、区五金交电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市针织一厂查出违纪金额53.8万元(其中购买20套商品房动用流动资金40.5万元,厂长自建住房开支3.2万元,隐瞒利润5.1万元),陶瓷厂查实亏损48.1万元。同年还与区经济委员会联合对天水聚乙烯电缆料厂进行厂长离任审计,查出违纪金额27.4万元。1989年,审计粮食系统及市百货纺织公司、市糖业烟

酒公司、皮鞋厂、区汽车运输公司上年财务决算或经营状况，仅粮食系统查出违纪金额 45.2 万元，缴财政 4.2 万元，补缴税 10.8 万元。同年还根据群众举报，审计了区糖业烟酒公司民主路综合商店，查出违纪金额 11.8 万元（其中商店负责人和会计挪用流动资金 6.6 万元各购住宅 1 套）。1990 年，审计市五金厂、市化纤厂、市皮革厂、市建材厂、市造纸二厂、市百货纺织公司承包（租赁）经营情况，共查出违纪金额 169.2 万元，其中市皮革厂 91.3 万元、市造纸二厂 44.2 万元。同年还审计天水食品厂和区物资局下属 3 个公司财务收支情况，查出违纪金额 50.2 万元，其中食品厂超越经营范围收购半夏，违纪使用贷款 35 万元。

### 三、审计调查

1988 年，对区五金公司、百货公司、针织一厂等 12 户国营企业上半年承包经营合同执行情况进行调查。1989 年，再对区糖业烟酒公司、五金公司、百货公司 1988 年承包经营情况进行调查。调查后，针对承包经营中存在问题提出了改进建议。

## 第三节 内部审计

1986 年，有下属分支机构的区属部门开始建立内部审计机构，对下属单位的财务收支、经营状况进行审计。至 1990 年，有区经济委员会、商业委员会、粮食局、物资局、教育局、卫生局等 13 个部门成立了内审机构，有审计人员 42 人。区商业委员会内审机构 1989—1990 年审计了市蔬菜食杂公司、饮食公司及饮料罐头厂财务收支或承包经营状况。

# 第五章 统计

## 第一节 全面统计

### 统计组织

民国 34 年（1945 年），天水县政府设统计室，主任由省统计室委任。1953

年3月，市人民政府设统计科，编制3人。市属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设兼职统计员，区、乡由生产干事兼任。1958年市、县合并后，设统计室，隶市委领导，公社设专职统计员。1963年1月改称统计局，再次划为市人委部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统计机构撤销，业务先后由市革委会生产指挥部综合组、市计划委员会负责。1979年12月，恢复市统计局，1985年改区统计局。1986—1988年，各乡成立统计站，由分管统计业务的乡长兼任站长，专职统计员任副站长，经营管理员、工业员、林业员、计划生育专干等为成员。全区现有专、兼职统计人员159人，其中区统计局13人，乡站146人。

### 报表制度

封建时代，为满足征收赋税、分派差役的需要，主要统计户口和土地。民国时成立统计室，报表增多，项目分类也较细致。民国36年（1947年），在每年的户口、壮丁统计中，增加人口年龄、教育状况、职业分类、婚姻状况、宗教、残疾等内容。

1950年开始，执行全国统一工业报表制度，由工厂定期向市工商科报送产值、产品、产量数据，并在年末填报企业概况一览表。1952年，增加工厂固定资产统计。1953年对工业、基本建设、商业、物资、农业、劳动工资及教育、卫生等进行全面统计，填报国家统计局统一印制的统计报表。工业统计产值，产品产量，动力设备；基本建设统计工程项目，投资及建筑企业状况；商业统计商品零售，农副产品收购；物资统计钢材、煤炭、水泥、木材等主要生产资料的消费量；农业统计生产组织，耕地，作物种植及产量，家畜家禽，林果生产等；劳动工资统计职工人数，工资额，职工变动等。报表分月报、季报、年报，以年报为主。1964年开始，国营企业统计增加销售收入、成本、利税、资金等财务指标和劳动生产率。1966年，减少农村报表，统计指标压缩2/3。“文化大革命”初，原统计报表废止，工业只统计产值和产品产量，商业只统计主要商品零售，农业只统计作物面积和产量，劳动工资只统计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其中除工业为月报外，其余均为年末1次报送。1971年恢复“文化大革命”前报表制度，农业统计中还增加农业机械、化肥使用及农业上“纲要”（即粮食亩产达到400斤）统计。1978年，开始统计工业产品成本率、资金利税率、流动资金周转天数等经济效益指标。1980年，基本建设统计改为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对建筑安装企业进行设备、财务、产值、消耗、工程质量等全面统计。1981年，开始计算农业产值，并增加农村专业户、联合体统计。1983年，商业统计中增加经济效益统计。1985年，增加物



资调入价格统计。1986年,增加能源消费统计。1987年,增加主要工业产品出厂价格统计和农村社会总产值、净产值、商品产值统计。1988年,工业开始按季统计净产值;农业报表改为农村统计一套表,内容增加乡镇企业、固定资产投资、农村商业、能源等新项目。

至1990年区统计局报送的统计表共139种,其中年报93种,季报29种,月报17种。

### 统计范围

市、区统计部门,以市、区属各行各业为统计范围。驻境内部、省、地区(1985年后为市)属单位的统计,直接上报地区(1985年后为市)统计局或上隶单位。惟人口统计一直由市、区统计。1983年开始,部、省、地区属企业在向上级部门报表的同时,向市统计局附送统计表。

### 统计工具

统计计算,长期使用算盘。1977年,市计划委员会购电子计算机1台,用于报表汇总。1989年,区统计局购买微机1台,用以汇总较繁杂的报表,算盘仅偶尔使用。

### 数据质量

1953—1957年,统计工作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统计资料符合实际,能准确反映经济和社会发展状况。1958年提出“统计要为政治服务”的口号,各级领导随意修正数字。为反映“跃进成果”,主要统计指标均改为日报,甚至一日几报。是年冬,天水市曾报出日灌农田3万亩,日产生铁100吨的“记录”。全市粮食总产上报为36万吨,比实际产量高出2倍多。1961年开始,恢复统计工作的客观性,1963年核实纠正了1958年统计中的不实数字。70年代初开始的粮食上“纲要”统计中,农业统计再次出现虚报。1978年后,实事求是作风再一次在统计工作中得到体现。统计数据与实际基本吻合。1980年,通过逐级核实,纠正了1971—1977年统计中的不实数据。198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后,统计部门依照准确、及时的原则,开始依法统计。但对统计的干扰,仍时有出现,1985年后主要是多报乡镇企业产值和瞒报人口。1986年和1988年,两次开展《统计法》实施情况检查,1989年再开展以工业总产值、固定资产投资额、社会集团购买力等数据为主的检查,查出了一些虚报数据的单位。农村一些地方把零星副业、苹果园等不应计入乡镇企业的收入计入乡镇企业产值,果园面积,农田灌溉总面积等一些大的数据也有人为的忽高忽低现象。检查后进行了通报批评或纠正。

### 统计资料

从50年代开始,市统计部门每年在年报完成后,将主要统计资料打印成册,分发市领导和基层,供其了解发展情况,也成为相互评比的一种形式。1958年,首次公开发布统计资料,让统计资料为社会服务。1965—1966年,市统计局整理《1949—1964年天水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974年开始,每年编纂《天水市国民经济统计资料》,铅印后分发领导和各部门及街道、公社(乡)。

## 第二节 专项调查

### 城市经济调查

民国25—33年(1936—1944年),天水县政府在城区先后多次调查私营工厂的资本、产品、价格等情况。

1954年11月,市统计科对全市重工业基本情况进行调查,共调查1189户,从业3404人,组织生产合作社5个、合作组9个。1955年调查了私营商业座商、行商、摊贩中的人员、资金、购销等情况。1957年,抽选61户城市居民进行家庭收入、支出、结存,家庭商品支出、食品消费等项调查。1963年至1980年,进行了职工家庭基本情况,金属材料库存等专项调查。1984年7月,成立天水市城市抽样调查队,编制9人,1985年设区后,调查队划归升级后的天水市。

### 农村经济调查

民国22年(1933年),天水县政府组织调查作物种植面积和产量。民国23年,调查耕地和荒地面积。民国32年,调查水利灌溉面积。民国33年,调查农副产品品类及产地、产量。民国35年,调查作物种植、优良品种推广、防治病虫害、家畜家禽、林业等。

1950—1952年,多次调查农村经济发展、粮食生产、农村劳动力状况。1954年至1974年抽选调查点调查农产量、农民家庭收支和农业机械化情况。1985年12月,成立秦城区农村抽样调查队(简称“农调队”),负责向省城乡抽样调查队提供农村收支调查和农产量抽样调查资料。选择种植较广的小麦、玉米、马铃薯3种作物进行农产量调查。还先后开展了贫困户、老龄人口、粮食成本、劳动力流动、化肥使用、农户建房等专项调查。

### 人口调查

1978年,天水市组织人口发展与预测调查。1981年,进行5%人口抽样调查。1983年开始,每年开展1%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抽点登记出生、死亡、迁出、迁入情况,作为推算人口变动的依据。1987年,组织计划生育情况调查。

### 其他调查

1986年,开展非交通系统自有载重汽车调查(调查192个单位,车392辆)。后又开展城市住房调查。

## 第三节 普 查

### 人口普查

民国36年(1947年),天水县进行首次人口清查,以清明节12时人口为准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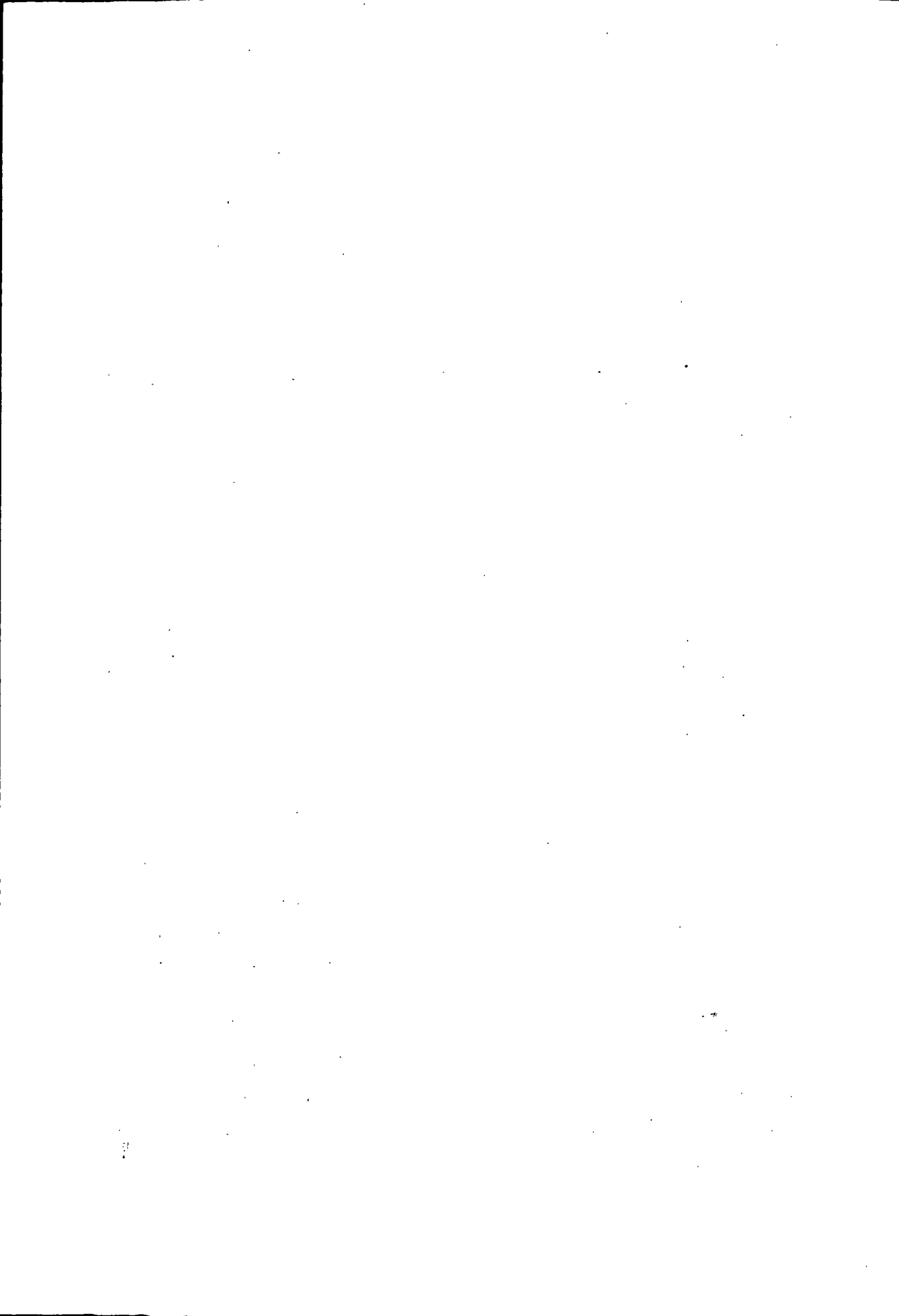
1953—1990年,共进行过4次人口普查(详见《人口》编)。每次普查,均组织较强力量,逐户登记,查清了不同时期人口状况及与人口有关的各项数据。

### 工业普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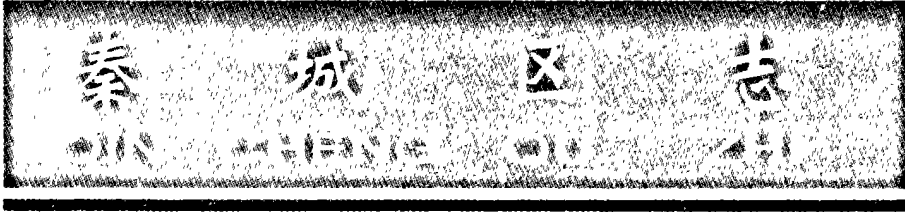
1950年4—9月,按全国统一部署,进行第一次工业普查。普查以国营(国营)、私营工厂及工业生产合作社为对象,调查工厂生产、设备、资金、人员等情况。列入调查的共9个工厂,其中部属2个、地方国营2个、私营5个。调查后,市政府组织专人汇总上报。1986年1—2月,进行第二次工业普查。普查范围包括驻区部、省、市、区、乡(街道)属国营和集体所有工厂。村及村以下集体和个体办工厂也作简单调查。调查内容包括工厂基本情况,产、供、销、存情况,产品及质量,工厂设备,能源消费,技术水平,劳动工资,财务成本等项目。

### 其他普查

1955年9月,开展私营商业、饮食业普查,普查内容包括商号名称、业主、地址、从业人员、资本、销售额、收益额等。经普查,全市私营商业5230户,从业6124人;私营饮食业3225户,从业4250人。1978年5—8月,市计划委员会牵头组织开展基本建设和挖潜革新改造项目普查。1986年,开展了城镇房屋普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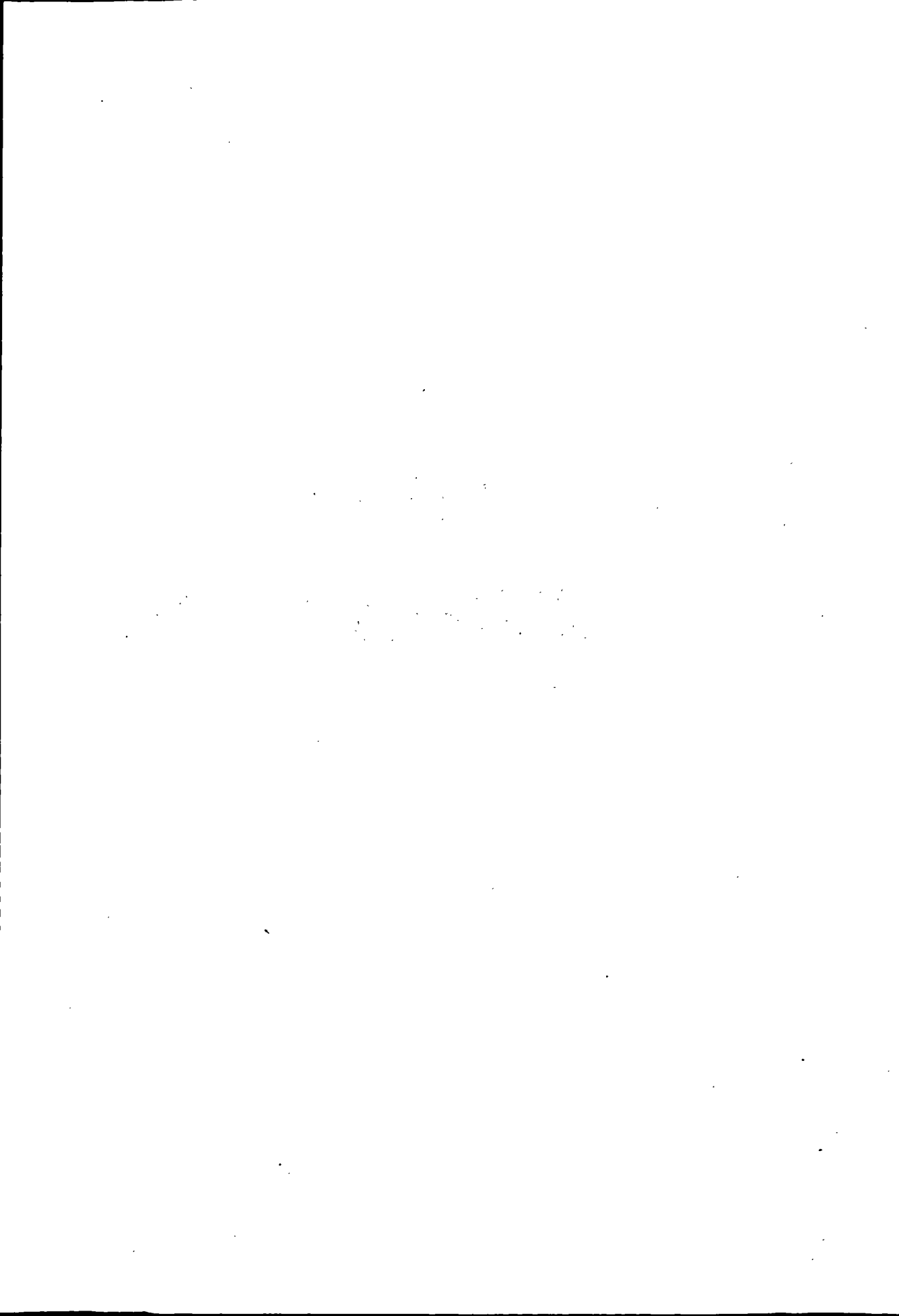


5-27



## 第十二编

# 财政税务



# 第一章 财 政

## 第一节 机 构

明、清时，秦州州署户房内设上户房、屯户房，分别负责民户和屯户银、粮的征收、管理与解送。民国2年（1913年），天水县设财政委员会，负责地丁田赋的征收和上解。民国16年，财政委员会改财政局，负责税收征解，经办省款坐支及县财政收支管理事项。民国22年，财政局裁撤，成立公产委员会负责地方财政事务，次年改称公款公产管理委员会。民国25年，撤销公款公产管理委员会，设财粮科，在县政府领导下，管理县级财政。民国27年，设县财政管理委员会，协助县长审查和决定县财政收支事宜。民国30年，天水县在各乡、镇成立财产保管委员会，负责公有款（产）的调查、登记、保管等事务。民国36年，县财粮科改称第二科。

1949年9月，天水市人民政府设财政科，有职工8人，负责农业税征收、公产管理和市财政经费收支。1953年实行市级财政核算后，财政科负责市财政预算编制、收支管理，并继续负责农业税征收和公产管理，职工增至18人。1958年7月，财政科与税务局合并，成立市财政局。同年10月，市保险公司并入财政局。12月，财政局与粮食局合并为市财政粮食部，各公社成立财政工作组（后一度称财粮科）。1959年4月，撤销财政粮食部，财税与粮食业务分开，复设市财政局，统管财政税务，并将建设银行业务并入财政局。1961年12月与税务局分设，市财政局职能同50年代前期。1968年2月撤销财政局，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下设财贸组管理财政。1970年8月，将财政、税务、市场管理三项职能合并，成立市财政税务局，局下设组（1975年改称股）分管具体业务。1978年12月，财政、税务业务分开，市财政局下设预算股、企业财务股、农财股、人秘股（后改称办公室），共有职工12人。1981年设监察股，1983年设国库券推销办公室。1985年原市财政局改称秦城区财政局。1987年，成立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1988年，从农财股分设农税股，负责农业税、农林特产税的征收。1990年，各乡成立财政所，管理乡

级财政预算和财务收支。同年，成立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隶属区财政局管理。至此，区财政局下设5个股、4个办公室，农村设22个财政所，共有职工96人，其中局机关30人，乡财政所66人。

## 第二节 财政体制

民国前期，县级财政所征收的税、捐皆上解省财政厅，支出由省核定留用。民国23年（1934年），虽规定将部分税、捐划归县级收入，但大宗税收仍上解，由于收入甚微，仍未设县级财政。民国30年，推行县级财政自治，始设县级财政核算，先后开征的车马使用牌照税、营业牌照税、行为取缔税（筵席税、娱乐税）、建筑物改良税及房捐等为县级财政固定税源，并将屠宰税划为县级收入。征收额较多的田赋、特种消费税（营业税）、统税、所得税、契税以及印花税、遗产税等仍上解国税。民国31年，又设乡、镇财政，以本乡、镇范围内的公产、租息、代征税捐提成、不动产转移鉴证费、公营收益及农村集镇牙佣等为税源，贫瘠乡、镇由县财政补助。民国35年，将契税划归县财政，土地税、遗产税、营业税作为分成税种，其中县分成的比例分别为5%、30%、50%。全县行政、文教、警察等经费均用县税开支。

解放初期，天水市的财政收入一律解省，支出由省核准下拨，市不设核算。1953年，全国实行中央、省、县三级财政体制，天水市始设财政核算。契税、印花税、利息所得税、屠宰税、城市房地产税、牲畜交易税、车船使用牌照税（统称地方税）及公产收入、其他收入为市财政收入。地方各税由税务局征收后转拨市财政，公产收入等由市财政局收缴。市内经济建设、社会文教和行政费用均由市财政支出。1956年，省、市间财政体制改为“划分收入，分类分成”办法。天水市财政收入分固定收入、分成收入、调剂分成收入。固定收入包括1953年划市的地方各税及新开征的娱乐税、市属国营企业利润；分成收入有营业税、所得税及农业税（留市20%）；调剂分成收入包括货物税和商品流通税。此后，天水市收入大部分留市财政支配。1958年，部、省属国营企业利润的20%划归市，作为分成收入，公债收入作为调剂分成收入。其调剂分成收入的分成比例以固定收入、分成收入抵减支出基数后的余额占调剂分成收入的比例确定。市内支出中，除基本建设由省拨专款外，其余均由市财政收入支付。1959年，将“划分税种，确定收支”的体制改为“收支下放，计划包干，总额分成，一年一定”。各种税由市财政按所定分成



比例上解。天水市总额分成的比例,1959年确定为23%留市,64%上解专区,13%上解省。1960年确定为21%留市,79%上解专区;超收部分63%留市,27%上解专区,10%解省。1961年确定为31.14%留市,68.86%上解专区;超收部分30%留市,20%上解专区,50%解省。由于财政收入向上集中,市级预算支出中的基本建设投资、流动资金、支援公社投资、特大灾情救济等均由省拨专款支付。1962—1963年,实行“总额分成加小部分固定收入”的体制,除各项地方税和其它收入为市财政固定收入外,其余税收为总额分成收入。1964年,再改为“总额分成,一年一定,超收分成”。分成比例为34%留市,66%上解专区。1965年,又复行“总额分成加小部分固定收入”的体制,划分范围与1963年基本一致,但总额分成中留市比例提高为55%,上解降为45%。1966年起,一直采用总额分成办法,分成比例不时变换。至1976年10年间,市财政留成部分大致在50%~60%之间,上解专(地)区在40%~50%之间。1980年,改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体制。市财政收入分为固定收入和调剂收入。市属企业利润收入、农业税、牧业税、工商所得税、地方各税及其它收入为固定收入;工商税虽定为调剂收入,但按1979年全市收支数为基础的测算,全部上解地区。1982年开始,工商税有部分留市,但比例不大,至1984年仅占全部工商税的8%。1985年,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体制,将收入划为区财政固定收入和市区共享收入。固定收入有农业税、区属国营企业所得税、集体企业所得税、城乡个体工商户所得税、屠宰税、房产税、城市土地使用税、牲畜交易税、国营企业奖金税等;共享收入有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等。共享收入分成比例,是年核定留区30.66%,上解市69.34%;超收部分留区65%,上解省35%。驻区国营企业所得税、建筑税及各项基金等由税务局尽收尽解,不再通过区财政。1986年,共享收入上解市的比例降为68.28%,超收部分上解省的35%改为上解市(原地区)。1988年起,再复行“总额分成”体制,确定53%留区,47%上解市;超收部分全部留区。1989年,留区的比例增为58.5%,上解市41.5%;超收仍全部留区,并规定“一定五年,包收包支,自求平衡”。1990年开始的乡财政体制,实行“核定收支,收入上缴,支出下拨,超收分成,超支不补,结余留用,一年一定”的办法,将乡属范围的各项收入(工商业税收、农业各税和其它收入)、支出(乡属行政、教育、卫生及其它费用)以及预算外收入(区财政拨发的支农周转金、灾情减免等)全部下放,由乡财政所管理,并建立乡财政核算。

### 第三节 财政收入

1953年市财政核算体制初建,大宗税收仍然上解,收入主要依靠划归市财政的不多几种地方性税收。是年财政总收入50.1亿元(折现币50.1万元),其中地方税44.2亿元(折现币44.2万元),公产收入3亿元(折现币3万元),其它杂项及罚没收入2.9亿元(折现币2.9万元)。1956年,从工商税中划出一部分分成,市财政收入增至175.9万元,其中工商业税及地方税153万元,由国营企业上缴的利润12.9万元。1958年市、县合并后,农业区扩大,每年征收农业税200万元左右,且因大办工业,工厂上缴利润也迅速增长。1959—1960年,全市年收入猛增至1000万元以上。“大跃进”高潮过后,工厂效益下降,有的停产或者关闭,导致一度占财政收入比例近一半的企业收入骤然减少,1961年仅15.5万元。此后,市属国营企业收入除1966年外,每年仅数万元,1967—1969年受“文化大革命”运动影响,收入更少。由于市、县分设,天水市农业税收入每年不到10万元。市财政收入全靠工商业税的分成收入。70年代初,部、省及地区兴办的一批工厂投产,工商税收增加,天水市也兴办了一批国营企业,上缴利润大幅度增长。整个70年代,除1972年和1979年外,市属国营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均在300万元以上。全市财政总收入,1971年超过1000万元,1975年超过1500万元。80年代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后,企业收入只有征缴的所得税部分,比前减少;与此同时,工商各税征收额逐年增长,1985年超过2000万元,1987年达3000万元,1989年增至4400万元。1990年全区财政总收入达5050.8万元,比设区前的1984年增长1.4倍。

1953—1984年,天水市财政收入累计为30540.7万元。其中工商各税22781.1万元,农业税1138.5万元,企业收入6370.8万元,其他收入250.3万元(包括公产收入、罚没收入、规费收入、退回赃物变价收入等)。1985—1990年,总收入22287.3万元。其中:工商各税20981.6万元,农业税788.4万元,企业收入204.9万元,其他收入312.4万元。

1953—1990年财政收入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工商 各税	农业税	企业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年份	工商 各税	农业税	企业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953	44.2	—	—	5.9	50.1	1972	848.6	55.0	299.6	5.5	1208.7
1954	30.4	—	2.5	7.2	40.1	1973	873.0	50.7	386.2	6.4	1316.3
1955	51.9	1.4	9.7	7.6	70.6	1974	934.8	60.6	386.3	16.2	1397.9
1956	153.0	0.6	12.9	9.4	175.9	1975	1143.6	60.6	345.5	3.8	1553.5
1957	148.0	0.8	55.4	19.0	223.2	1976	1158.4	52.1	315.8	3.5	1529.8
1958	26.4	—	172.3	2.5	201.2	1977	1257.1	48.5	364.3	2.6	1672.5
1959	630.2	218.6	949.8	20.8	1819.4	1978	1477.7	21.6	346.2	1.4	1846.9
1960	667.8	190.8	719.1	13.8	1591.5	1979	1440.0	19.0	83.5	1.5	1541.0
1961	343.9	152.9	15.5	23.9	536.2	1980	1415.4	17.8	308.0	2.4	1743.6
1962	280.1	21.7	55.0	2.5	249.3	1981	1262.4	16.8	268.0	3.1	1550.3
1963	319.6	21.3	51.5	3.4	395.8	1982	1435.0	14.2	219.2	12.9	1601.3
1964	341.6	9.1	65.9	6.4	423.0	1983	1522.6	19.7	202.7	10.1	1755.1
1965	382.4	9.2	94.3	9.3	495.2	1984	1909.7	17.2	151.7	5.4	2084.0
1966	378.9	9.7	118.6	3.0	510.2	1985	2162.7	82.2	—	11.0	2255.9
1967	292.7	9.6	27.7	2.3	332.3	1986	2687.4	87.5	119.0	11.7	2905.6
1968	320.1	9.7	0.6	1.7	332.1	1987	3070.0	109.5	128.0	20.2	3327.1
1969	444.1	9.7	26.3	9.9	490.0	1988	3700.3	151.3	37.3	10.1	3078.8
1970	528.7	10.0	126.7	19.7	685.1	1989	4443.8	193.5	33.5	264.7	4868.5
1971	718.8	9.6	300.0	10.2	1038.6	1990	4917.4	164.4	45.9	14.9	5050.8

#### 第四节 财政支出

##### 地方支出

1953年地方财政收入较少，支出主要用以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费用及

抚恤救济。至1957年,全市地方支出563.1万元(1953—1954年已折为现人民币),其中主要用以支付职工工资的行政管理费、文教卫生事业费437.6万元,抚恤救济43.2万元,用于基本建设的仅80.6万元,占总支出的14%。“大跃进”中,投资审批权下放,地方盲目扩大基本建设规模、兴办工厂,用于基本建设的支出大幅度增加。1958—1960年3年中,天水市全部支出2923.2万元,年均支出974万元。其中基本建设支出2003.9万元,年均667万元,占总支出的68.4%。1962年,全市总支出151.7万元,其中用于行政管理和文教卫生事业费的102万元,基本建设投资仅24.7万元,占总支出的23.2%。1963年起开始了恢复性建设,在支出总额增长的同时,逐年增加基本建设投资。1965年470.3万元总支出中,基本建设投资289.5万元,占总支出的61.5%。1966年后,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影响,国营企业利润大幅度减少,基本建设投资再次被压缩,地方支出主要用以支付职工工资。1967—1969年行政管理费和文教科卫卫生费等382.8万元,占总支出871.1万元的44%,基本建设投资351.7万元,占总支出的40%。70年代至80年代前期,由于教育、卫生等事业的发展,财政负担的职工人数不断增加,支出总额逐年增长。1983年,财政供给的教育系统职工1480人,卫生系统职工486人,比1970年分别增加548人和329人。同期,行政管理部职工也由458人增至932人。加之普遍调增工资,给职工发放各种补贴,财政支出中用以支付职工个人费用的数额不断增加。1983年,行政管理费、文教科卫卫生费和农业部门经费支出5149万元,比1970年的134.5万元增2.8倍。在职工费用增加的同时,基本建设投资也逐年增加,特别是1979—1983年间,基本建设支出每年在400万元左右,成为继50年代末60年代初后又一个投资高峰期。1984年开始,基本建设由原财政拨款改为贷款,投资大幅度减少,财政支出更集中趋向支付职工工资等费用。1985年工资改革后,职工工资逐年增长,同时又增发物价补贴、知识分子地区补助、高原地区补助等,加之改市设区中,随区划调整新增财政供给人员1000余人,设区后又逐年增多,使区财政支出中个人所得部分逐年增加。1990年全区支出中,以工资为主的行政费用、各项事业费用达3090万元,约占总支出的2/3。

1953—1984年,天水市累计支出21502.3万元。其中:基本建设支出6964.4万元,行政管理费2731.6万元,文教科卫卫生费4975.4万元,农业部门经费904.1万元,抚恤救济763.3万元。1985—1990年,秦城区累计支出19383.2万元。其中:基本建设支出649.1万元,行政管理费3453.5万元,

文教科技卫生费 7258 万元, 农业部门经费 1104.7 万元, 抚恤救济 789.4 万元。

1953—1990 年财政支出统计表

单位: 万元

年 份	支出 合计	其 中				年 分	支出 合计	其 中			
		基本建 设支出	行政管 理 费	文教科技 卫生费	抚恤 救济			基本建 设支出	行政管 理 费	文教科技 卫生费	抚恤 救济
1953	72.7	0.1	41.9	24.8	5.9	1972	612.2	147.8	94.3	155.6	17.6
1954	73.7	7.6	39.2	22.1	4.9	1973	903.2	300.1	91.7	164.4	16.0
1955	100.0	10.3	37.4	45.9	4.8	1974	1002.6	258.8	87.6	193.7	34.4
1956	170.9	39.8	45.6	71.9	13.5	1975	767.2	133.5	97.8	183.4	23.9
1957	145.8	22.8	42.1	66.7	14.1	1976	796.1	142.9	94.9	202.0	21.6
1958	488.7	385.0	38.4	60.1	5.1	1977	895.2	97.4	106.3	200.5	66.6
1959	1179.8	764.2	118.2	181.1	20.6	1978	1112.2	142.0	98.4	251.0	37.2
1960	1254.7	854.7	119.1	280.0	—	1979	1360.9	516.6	102.5	235.7	29.7
1961	914.8	139.0	119.9	187.0	99.5	1980	1213.8	308.0	135.2	255.4	44.4
1962	151.7	24.7	49.8	52.2	19.0	1981	1058.5	345.7	148.0	266.5	27.5
1963	248.0	112.8	41.5	65.1	14.4	1982	1161.0	396.3	148.3	305.6	35.2
1964	244.8	103.2	39.9	81.8	14.2	1983	1222.8	312.3	177.7	337.2	39.7
1965	470.3	289.5	40.2	109.5	25.9	1984	1605.7	88.9	307.3	438.8	57.9
1966	384.5	233.7	47.6	79.7	17.0	1985	1915.9	54.0	396.8	814.8	83.2
1967	282.2	133.5	45.6	82.7	14.2	1986	1948.2	61.2	301.1	916.9	108.6
1968	218.5	62.2	41.6	77.7	7.3	1987	2686.7	176.2	547.0	1004.4	116.2
1969	370.4	156.0	43.2	92.0	12.4	1988	3505.5	144.9	634.4	1242.9	133.9
1970	427.5	153.8	36.8	97.7	8.3	1989	4397.9	128.0	757.5	1494.1	124.1
1971	591.9	281.2	53.6	107.6	10.5	1990	4929.0	84.8	816.7	1784.9	223.4

说明:①1953年—1984年为天水市支出,1985年—1990年为秦城区支出。

②1953年—1954年支出已折为现人民币。

1990年秦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统计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数额	支出项目	数额
基本建设支出	84.8	计划生育事业费	44.0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	6.3	科技事业费	19.6
支付农村生产资金	553.6	文化、广播、电视、档案事业费	63.6
支援不发达地区资金	22.8	科技三项费用	53.7
城市维护费用	262.2	其它部门事业费	273.8
城镇青年就业费用	6.3	救济福利费	166.0
党政机关管理费用	602.3	抚恤费用	26.8
公、检、法部门费用	214.4	离、退休费	30.6
农、林、水、气象事业费	234.5	价格补贴支出	496.2
教育事业费	1327.5	专款支出	20.1
卫生事业费	227.6	其他支出	89.7
公费医疗经费	102.6	合计	4929.0

主要支出项目分类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1953— 1957年	1958— 1961年	1962— 1970年	1971— 1977年	1978— 1984年	1985— 1990年	合 计
一、基本建设支出	80.6	2142.9	1269.4	1361.7	2109.8	649.1	7613.5
①工业建设	30.8	951.6	599.9	754.6	279.5	—	2616.4
②农业建设	10.6	268.3	76.6	288.8	26.8	273.6	944.7
其中：水利建设	2.1	120.5	38.0	260.3	13.3	129.3	563.5
③交通邮电建设	9.0	0.8	13.3	—	—	—	23.1
④商业粮食系统建设	—	3.0	5.1	39.7	13.3	9.5	70.6

续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1953— 1957 年	1958— 1961 年	1962— 1970 年	1971— 1977 年	1978— 1984 年	1985— 1990 年	合 计
⑤教育系统建设	—	—	—	34.3	125.0	256.4	415.7
⑥卫生系统建设	—	—	—	10.4	32.0	57.2	99.6
⑦科技文化建设	—	—	—	28.5	15.0	18.1	61.6
⑧城市公用设施建设	30.1	42.1	358.6	—	310.1	—	740.9
⑨其他建设	0.1	877.1	215.9	205.4	1308.1	34.3	2640.9
二、农业部门经费	—	—	12.1	518.2	373.8	1104.7	2008.8
①农业部门	—	—	4.8	54.7	58.9	223.1	341.5
②畜牧部门	—	—	—	—	18.0	178.6	196.6
③农业机械部门	—	—	0.3	13.5	16.9	31.0	61.7
④林业部门	—	—	—	3.6	37.5	284.1	325.2
⑤水利部门	—	—	5.0	446.4	197.3	190.3	839.8
⑥其他(含乡镇企业、农业调查)	—	—	2.0	—	45.2	197.6	244.6
三、文教科技卫生费	231.4	708.2	738.4	1207.2	2090.2	7258.0	12233.4
①文化事业费	4.9	10.2	23.4	26.3	59.0	50.0	174.6
②教育事业费	183.1	357.8	568.0	880.3	1415.4	5385.2	8789.8
③科学事业费	—	2.7	3.8	3.3	13.3	55.2	78.3
④卫生事业费	41.2	51.1	130.6	259.9	359.4	912.3	1754.5
⑤公费医疗费	—	—	—	—	150.9	462.9	613.6
⑥计划生育费	—	—	5.6	15.8	36.1	174.8	232.3
⑦广播电视事业费	—	—	3.3	16.5	22.0	93.0	135.6
⑧体育事业费	2.2	3.0	2.9	4.9	12.2	20.2	45.4
⑨其 他	—	3.4	0.8	0.2	21.1	103.6	129.1

### 上解支出

地方财政收入上解，随财政体制变化而增减。1950—1952年，收入全部由税务机关上解，不通过财政机关。1953年建立地方财政后，凡直接划归中央、省收入的项目（税收）由金库直接上划，亦不通过地方财政。中央、省与地方分成收入，由市（区）财政机关上解。1955年市财政上解1.6万元，1957年增至76.8万元。1959年收支下放后，市财政实行总额分成，上解数增多，是年达1250.5万元。市、县分设后，每年100万元至200万元，1968年超过300万元。后随各项税收的不断增加，上解逐年增加，1974年430.7万元，1975年818.6万元，1980年达到1295.4万元。此后，每年均在1000万元以上，1990年达1813.2万元。1955—1984年，天水市累计上解15691万元，占同期财政总收入的51.3%；1985—1990年，秦城区上解9922万元，占同期总收入的44.5%。

## 第五节 财政监督

1950年，市财政科开始配备监察员，负责监督机关和企、事业单位预决算的执行、资金运用、经费开支等。1956年开始，用集中监察办法对机关和企业进行检查。1958年后，监察制度废止。1978年12月，恢复财政监察制度，设专职或兼职监察员。1981年，成立监察股，负责对财政拨款单位和国营企业资金的监督检查。1983年市审计局成立后，财政监察以审计机关监督为主。

# 第二章 税 务

## 第一节 税务机构

明代秦州地丁税赋征收由州府首长直接掌管，清代由州署户房负责征收地丁税赋，州属各里由里长、柜书办理赋税催缴和上解。清同治五年（1866年），陕甘总督署在秦州设甘南税厘总局，专门征收商品销售厘金（即销售



税)。同治八年(1869年),改为办理捐输,在秦州设甘南分捐局,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设为秦州统捐分局。次年,对出入境货物统一按5%征收统捐后,原税务机构合并为秦州百货统捐局。地丁正赋仍由州署督促里长征收。

民国前期,地丁田赋一直由县政府设专门机构征收。工商业税(国税)由省设局直接征收。秦州百货统捐局改称天水百货统捐分局(不久又改称百货统捐征收局),征收商品货物税。民国6年(1917年)设天水印花税征收分处,始收印花税。民国17年,印花税征收分处改称天水印花税分销所,并设专门征收烟酒销售税的天水烟酒事务分局。民国21年,印花、烟酒税合并征收,设天水印花烟酒税分局。次年,印花烟酒税分局又与百货统捐征收局合并为特种消费税局,负责国税征收。民国24年,特种消费税局改称天水税务局(即天水货物税局)。民国26年,国税部门又在水设专门征收所得税、遗产税、财产租赁税的所得税办事处。民国29年,天水税务局改称甘宁青区税务局天秦清分局,所得税办事处改为甘宁青新区直接税局天水直接税分局。民国30年,天秦清分局改称天水税务分局。同年,因国税与地方税分别征收,成立天水县税捐稽征处(民国35年一度称税捐征收处),隶属县政府,专门征收划归地方的牙税、商畜税、交易税等。民国31年,县政府成立田赋粮食管理处,负责田赋粮的征缴。民国32年,天水税务分局和天水直接税分局合并为天水税务征收局,两年后再分设为天水货物税分局和天水直接税分局,37年复并为甘宁青新区国税管理局天水国税稽征局。至民国末,天水县田赋粮食管理处、天水县税捐稽征处和天水国税稽征局3家分别负责征收田赋粮,划归县属地方税和国税。仅国税稽征局有征管员150余人。

1949年8月天水解放后,旧机构废止。农业税由财政部门征收,甘肃省天水分区税务局征收直接税、地方税、货物税等。天水市辖区内税务由分区税务局兼办。1950年5月,市税业务与天水区税务局(天水分区税务局改名)分开。此后,城区设有管理各县税务的天水区税务局和天水市税务局两级税务机构。市税务局隶属市人民政府,有职工80人。在北关和西关设两个税务所,划分区段,征收工商各税。1958年7月,市税务局与市财政局合并为市财政局。市、县合并后,再与粮食局合并成立市财政粮食部。1959年4月财政粮食部撤销,复设市财政局,在藉口、兴隆、大门等地设税务所。1961年12月复设市税务局,职工减至57人。1964年,下设北关、郊区两个税务所。1968年,市革委会将税务局改为市税务市场管理所,1970年再与财政合

并成立市财政税务局（简称财税局），下设基层税务所，在农村设皂郊税务所和牡丹、藉口、关子驻征处。1978年12月，税务与财政分开，重设市税务局，并在东关、西关、郊区、皂郊、太京设税务所。1985年天水市税务局改称秦城区税务局，并增加原天水县所设平南、李子、汪川、藉口、牡丹、天水6个基层税务所。1987年，区税务局由原隶区人民政府改为直隶市税务局领导。秦城区税务局设人事、宣传教育、监察、计会、管理、综合业务股和办公室、税务监察室。基层有东关、西关、七里墩、天水郡4个征管所，平南、皂郊、太京、李子、汪川、藉口、牡丹、天水8个税务所，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两个检查所，还有两个零散税征收所和个体私营经济稽查所。有职工202人，其中基层所150人。

## 第二节 农业税

### 地丁赋税

春秋时期，大量无主荒地被开发为私田。私田不属于国家，收获不向国家缴纳。周定王十三年（前594年）鲁国实行“初税亩”，下令无论公田（官田）、私田，一律按亩纳税，周威烈王十八年（前408年），秦简公仿鲁国实行了“初租禾”。其内容也是按田亩纳税，税率为产量的1/10。从此境内始确认私有土地的合法性，并开始以私有农业经营者为对象征收赋税。除地税外，秦国还有人口税（算赋和口赋），按丁口多少与地税一并征收。西汉高祖刘邦定税率为“十五税一”。汉文帝刘恒再减为三十税一，并将按人口征收的算赋由原人均120钱减为40钱。汉代除地税、算赋外，还有徭役（男子23~56岁者每年服役1个月，不服役者缴纳更赋3千钱）。东汉初，地税率一度增至1/11，不久又恢复为1/30（“三十税一”）。三国魏时，每亩地征粮4升，还有户调，即每户纳绢2匹，棉2斤。由于户调不分贫富以户缴纳，穷人负担加重。西晋农民土地分为占田（共占有土地）、课田（征税土地），一般课田比占田少，故每亩课田纳粮8升，户调也有增加。北魏太和九年（485年），孝文帝下令推行均田制，将土地按人口平均分配后，一对夫妇年缴粟2石，纳帛1匹，另外仍有徭役。隋开皇三年（583年），文帝杨坚推行租调制（所缴粮称“租”，帛、麻等称“调”），并规定男子21岁以上每年服役20天。唐武德七年（624年），推行新租庸调法，在均田的基础上，成年男子年纳谷2石（称“租”），纳绢、绫各2丈、棉3两，或麻3斤（称“调”），服徭役20天

(称“庸”，不应役者每日纳绫绢3尺)。唐建中元年(780年)，德宗李适采纳宰相杨炎建议，改革以人口和劳动力为计税基础的征赋制度，实行“两税法”，以各户壮丁和耕地多少确定户等，按户等纳钱，以田亩纳粮，分夏、秋两季完纳。宋代，仍实行“两税法”。明初，实行“配赋定役”的税收制度，赋税率为收益的1/10，并按人丁摊派差役(工匠则轮班服役)。洪武二十七年(1394年)，朱元璋下令新开荒地“永不起科”。明代中期，各种以人丁摊派的附加税及徭役、贡物不断增加，农民不堪负担。万历九年(1581年)，朝廷采纳首辅张居正建议，推行“一条鞭法”，将赋、役及上贡物品统归一起，按人丁和耕地分别摊征银两，农民缴纳地、丁税银后，再不服役。清初承袭明制，民田征地税银，屯田征粮，以民丁、屯丁多少摊征丁税银。为鼓励生产，减轻负担，还下令新垦荒地“永准为业”，免税3年。康熙年间，按朝廷所令，境内原明代藩王庄田免价给佃户耕种(此后称更名地，秦州共31顷48亩)。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为鼓励增加人口，规定以上年丁口为征收丁税银基础，增加人口不再加征。雍正五年(1727年)，推行摊丁入亩税法，即将原丁税银摊入地税银内，全部按亩征收，称“地丁银”。乾隆年间，秦州民田、屯田、更名地、学田共征银1.45万两，征粮1.16万石。后以正税15%加征耗羨银、耗羨粮(即熔铸、转运、储藏中损耗)以及均徭银。至光绪年间，秦州年征银1.95万两，征粮1.08万石。

### 田 赋

民国初，仍袭清制，分征粮、征银两部分，民田征银，屯田征粮。征银时，按照市价，每两银收制钱1100~1400文。折色粮每石征银3两4钱，或制钱4000~5000文。民国2年(1913年)，省督赵维熙令以原正赋额55%加征盈余。民国4年，省又令赋银中地丁银每两再加征7钱。从此，农民负担加重。民国20年前后，天水县民田年征银2.31万两，折缴银元3.47万元(每两银折银元1.5元)；屯田、更名田等年征粮11984石(其中60%征收小麦，40%折征银元)。此外，每年还随粮、款附征办公费、警学费、地丁盈余、里老规费、丁粮串票等2.42万元，面粉1927石。民国24年，将原纳地丁税赋以及耗羨银、驿站银、均徭银等合并为田赋及附加，规定银米折价统一标准。同时，将屯田改为民田，按新赋额标准与民田一样征收田赋。同年还将土地分为水、山、川各等，征收地税，年征13.5万元。民国30年，因市场物价波动，货币贬值，田赋全部改征实物——小麦。今秦城辖区年征1.6万石左右。

### 农业税（公粮）

解放后，农业税在民间一直称“公粮”。天水市以非农业人口为主，农业人口仅4000余人，经营土地万余亩。1950年在查田定产基础上，确定农业常年计税产量（简称计税常产）268万斤，依照省人民政府颁布的《农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改民国时的平均税率为累进制税率，依各农户占有耕地人均可获得产量为计税依据，分41个税级，税率2%~42%不等，人均产量120斤以下的户免征。121斤起征，税率2%，后渐递增，至人均产量3410斤以上税率42%。祠堂、寺庙耕地按自耕、雇工、出租分别以14%、25%、40%计征。一次计征到户，发给通知书，由户缴纳。其粮均以小麦计算征收，杂粮按价折征。是年全市共征23万斤，占计税常产的8.6%，另征地方附加5万斤，除去核定灾情减免1万斤，共征27万斤，实际入库24万斤。1951年，改为人均产量140斤以下免征，并对已划定征收地产税者不再征农业税，城郊粮、菜间种一年两熟者，按一季粮食评产再加蔬菜收益的60%折合粮食作为计税常产计征。1952年，调整累进税率和级差，人均产量150斤以下免征，并将附加并入正税。1955年，由于上年将天水县12村（今城区南山一带）划入天水市，增加4000余亩耕地，全市农业常产增至332万斤，农业税计征数增至42万斤，实入库41万斤。

农业合作化后，实行比例税制，并改过去以户计征为以农业社计征，由农业社统一缴纳。1957年，全市包括地方附加共计征51万斤，占常年产量的15%。市、县合并后，农业区扩大，1959年全市（包括今北道区在内）农业人口达44万，土地198万亩，计税常产1.78亿斤，征税税率14%，共征2481万斤，地方附加369万斤，除去因灾减免129万斤，实征2721万斤，占常年产量的15.4%，年末实入库2297万斤。1961年，为减轻农民负担，大幅度降低计税常产，税率也降为12%，全市实入库1360万斤。1962年市、县分设，天水市农业区缩小。计征税率虽仍为13.5%，但由于调减计税常产，税负较轻。60年代中、后期每年入库75万斤左右。1972—1977年，从天水县划入10个公社，每年公粮入库增至400余万斤。1978年部分公社仍划天水县，每年入库减为120万斤左右。80年代初期，随着农村家庭承包责任制的推行，纳税单位由生产队改为农户个人。1985年设为区后，农业人口再次突增，农业税征收量增至636万斤。同年，改革由财政部门委托粮食部门以缴纳粮食（小麦）形式征收的办法为由财政机关以折缴现金形式征收。农民将粮食（小麦）缴国营粮站后，财政部门征收人员以现金形式结算。

### 农林特产税

1950年,天水市对城郊农民经营的经济作物(果园、蔬菜、瓜类、药材等),以实际收入的6成征收农业税,并折算为小麦入库。农业合作化后停征。1989年,开征农林特产农业税(简称农业特产税)。计税基础是特产收入总额。税率为:苹果15%,梨、桃12%,杏、葡萄、草莓、柿子及西瓜10%,药材、苗木8%。在实际工作中,大多数地方(特别是纯农区)仍按承包地亩数分摊到户征收。1989年全区征收5.7万元,1990年征6.2万元。所征税收,70%留区财政,30%上解省财政。

### 牧业税

以饲养家畜户为对象征收的牧业税,开征于1955年。计征时,将各类牲畜折为绵羊只数(每头牛折3只,每匹马折8只,山羊2只折1只),以20只为起征点,每只绵羊以5元计价,税率3%。1956年,全市家畜折绵羊1208只,缴税209元。1961年,改为按农村集体经济中牧业收入为计税基础,收入200元以上起征,税率仍为3%。1963年停征。1990年恢复征收。

## 第三节 工商业税

### 一、税 制

清代,秦州征收的工商业税种有盐课、磨课、牙贴(牙税)、课程、商畜税、当税、厘金等。同治五年(1866年)在州城设甘南税厘总局向运销商品者直接征收厘金,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对输出、输入的杂货、药材等开征统捐。过去长时期征收的盐课亦纳入统捐。民国前期,沿用清末税制。民国8年(1919年),开征茶税。民国17年,开征烟税、酒税。民国22年,应税产品中增加山货、竹器、木料等产品后,统捐改称特种消费税(简称特税)。至民国24年,开征的工商业税种有特种消费税、烟税、茶税、当税、牙税、磨课、商畜税(牲畜交易税)。民国26年,开征所得税、财产租赁税。不久,又开征过分利得税、统税。民国31年,磨课、当税改称营业牌照税。特种消费税、牙税合并为营业税。至民国末,对工、商业者征收的税种有营业税、烟税、酒税、货物税(原称统税)、营业牌照税、所得税、过分利得税、财产租赁税等。

解放初,沿用民国末税种。1951年,开征棉纱统销税。1953年,合并旧税种,对工、商业经营者开征工商业税(含印花税、营业税、所得税、摊贩

业税、临时商业税)、货物税、商品流通税 3 种。1958 年,进一步简化税种,将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和工商业税中的营业税、临时商业税及印花税合并为工商统一税,原工商业税中的所得税改为工商所得税。其中国营工、商业征工商统一税,集体和个体工、商业征工商统一税和工商所得税。1973 年,在合并城市房地产税、屠宰税等税基础上,工商统一税改称工商税。1983 年开始,将国营企业上缴利润改为征收国营企业所得税。1984 年,将原工商税按不同纳税对象,划分为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原工商所得税改为集体企业所得税,并陆续开征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私营企业所得税,国营企业调节税、国营企业奖金税、集体企业奖金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改革后,不计面向社会各行业征收的税种,只针对工、商业经营者征收的有 11 个税种。

## 二、税 额

清代以前,工商业税收在全部税收中所占比例甚微。清代秦州年征盐课、磨课、牙帖、当税、畜税等银总计不过六七百两。同治五年(1866 年)后,境内遍设税卡(“五里一卡,十里一局”)征收厘金,商业经营者负担的税额增至总税收的 1/10。

民国 24 年(1935 年),包括契税、印花税等杂税在内,天水县共征工商业税 12.174 万元(其中国税 8.3886 万元,省税 2.3084 万元,县税 1.477 万元),约占全部税收额的 1/5。民国中、后期,随着城乡手工业和商业、运输业的发展,加之征收机构的不断强化,工商业税征收额占到全部税收总额的 1/3 以上。

解放后,天水市以城区经济为主,工商业税成为全市财政收入的支柱。除 1959—1961 年市、县合并时期外,工商业税占全部税收的比例一直在 90% 以上。1953 年,全市工商业税收入 294.8 万元;1990 年,增至 5079.1 万元,其中划拨区财政 4917.4 万元,占财政总收入的 97.36%。

## 三、税 种

自清代以来,先后开征或改名的工商业税有 18 种,分别是:

**厘金(统捐)** 始征于清咸丰年间(1851—1861 年)。是对商品运销过程中征收的税种。对行商征收者称活厘(又称行厘),为过境税;对座商征收者称板厘(又叫座厘),为交易税。税率一般为 1% (“值百抽一”),也有 3%~5% 的。后来遍设关卡,重复征收。设在乡间要道的关卡,多不分货品粗细,按担(每担 240 斤)征收,每担征银 3 钱,故又称为“担头”。光绪三十二年(1906 年)改征统捐后,“担头”沿征不改,至民国 24 年(1935 年)天水县

征“担头”1200元。

**烟税** 始征于民国17年。征收对象为从事水烟生产的烟厂。民国22年改为土烟特税，除产地征收外，运入规定的特税区后再减半征收。每百斤征2.07元。民国24年，天水县征6090元。民国30年，改为在产地一次征收。

**特种消费税（特税）** 民国22年，在统捐基础上增加部分应税产品开征。民国24年，天水县征5.7万元，均作国税上解。民国31年改为营业税。

**所得税** 民国26年，对工、商业经营者开征。以经营中所得利润为依据征收。计税采用全额累进制，税率5%~30%，利润越多，税率越高。

**过分利得税** 民国28年开征。以营利较多的营造业、制造业、买卖业、代理业及金融业为征税对象。征收后全部上解。

**统税** 民国30年开征。应税货物在产地一次征收后，通行各地不再征税，故称统税。共纳入11类产品，税率10%~20%。民国35年纳入货物税。

**营业税** 民国31年，对从事工、商业和各种服务业的经营者开征，各行业税率不同，分别为3%~6%。以营业收入额计征。民国后期，扩大征收对象，成为主要税源。民国35年，天水县征7.4亿元。民国37年全县仅追加数达12亿元（均为法币）。1958年并入工商统一税。1984年税制改革中，恢复营业税，对从事商业、服务业的单位和个人开征。零售单位以零售额的3%计征，批发单位以进销差率按10%计征，其他行业按营业收入的5%计征。1990年，全区有纳税者3654户，缴税1539.2万元。1984—1990年累计征收营业税2.39亿元。

**营业牌照税** 由牙帖、当帖等税捐演变而来。民国31年开征。征收税率以不超过全年营业收入的2.5%为限。旅店、饭馆、理发馆、当铺、牙行等均为征税对象。民国33年，天水县征195万元。后任意加征，加之货币贬值，征收额直线上升，民国37年仅上半年全县达2.8亿元（法币）。

**货物税** 民国35年开征。主要征收对象是工业生产者。城区较大的工厂如火柴厂、面粉厂均有税务人员驻厂征收。农村集镇亦有木材、皮毛等应税产品。1949年后天水市应税产品除原有工厂的产品外，还有烟丝、土烟丝、白酒、黄酒、焚化品、鞭炮、毛纱、毛线、土布、砖瓦、植物油、羊毛、原木等。税率最低的面粉加工为3%，最高的甲类酒达120%。1958年并入工商统一税，1950年至1958年，天水市共征货物税1086.1万元。

**工商业税** 1950年对从事工业、商业、服务业、交通运输业经营的单位和个人开征。其中分为营业税、所得税、摊贩业税、临时商业税4个类目。营

业税以营业总收入为计税依据，税率为1%~3%。所得税按盈利以全额累进税率计征，税率从5%~30%分21级征收。城乡合作社，营业税减征20%，所得税免征半年到1年。摊贩业税、临时商业税亦按营业额计征，税率初为4%~8%，1957年改为10%。1950—1957年，天水市共征2514.7万元。1958年税制改革中，营业税并入工商统一税，所得税、临时商业税作为独立税种继续征收。1963年，为配合打击投机倒把活动，临时商业税加成征收，日销售收入在30~50元的加征30%，50元以上分档次提高加成比例，300元以上加征3倍。1973年并入工商税。1958—1973年天水市共征临时商业税16871.1万元。

**商品流通税** 1953年，对工厂生产的卷烟、酒等22种特殊商品，将原征的货物税、棉纱统销税、印花税、营业税等合并，改征商品流通税。实行从生产到销售一次课征的原则，以比例税率从价计征。税率最高66%，最低5%。1953—1957年，天水市共征949.7万元。1958年并入工商统一税。

**工商统一税** 1958年在合并原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工商业税中营业税以及印花税的基础上开征。征收对象是从事工业品生产、农产品采购、商品销售、交通运输和服务业的单位和个人。采用两次课征制，即工厂生产的产品在出厂时，农产品在收购时征一次税，销售时再征一次税。出厂或收购时的税率从2.5%~69%不等；销售者按零售收入的3%计征；饮食业、旅店业按收入额5%计征。公社、大队办企业生产的自用产品免征。1958—1961年市、县合并期间天水市共征4340.4万元，年均1085.1万元。1962年后每年征120万元左右。70年代前后，由于一些大、中型工厂的投产，年征收额猛增，1968年全市征745.4万元，1972年增至2300万元。1958—1972年，天水市累计征1.39亿元。

**工商所得税** 原包含在工商业税中，1958年成为独立税种。纳税对象是集体所有或私营的工业、交通运输业、商业经营者。1963年调整征收办法后，合作社、合作商店用超额累进税制（按年实现利润，以税率分级计算）计征，私营者用全额累进税制（按年实现利润，以对应税率一次计算）计征。税率，工业合作社最低7%，最高55%，分9级；合作商店最低7%，最高60%，分8级；私营经济由7%~62%，分14级；供销社按39%比例税率计征。至1984年，天水市累计征5177.3万元，其中1975—1984年征4812.6万元。

**工商税** 1973年再度简化税种，将原工商统一税及其附加、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合并为工商税。合并后，国营工、商业只征工



商税，集体所有的工、商业征收工商税和工商所得税（对城乡居民则继续征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和屠宰税等）。同时简化税目、税率，调整后税率最低3%，最高66%。据新税率综合测算，天水市纳税单位综合税负提高50%。1973—1983年，全市累计征4.97亿元，缴税最多的单位有天水电缆厂、红山厂、长控厂、长开厂、长低厂等。

**国营企业所得税** 1983年前，国营企业经营利润全额（或绝大部分）上缴财政。是年，在部分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税后利润归企业支配。1984年，在全部国营企业推行利改税。征收基础是企业在一年度内实现的利润。大、中型企业税率为55%；小型企业则按8级超额累进税率计征，年利润1000元以下的为10%，实现利润越多，税率越高，至20万元以上为55%。1990年，全区纳税单位867户，共征920.1万元，纳税最多的企业为石油公司、电池厂、锅炉厂、塑料厂、毛织厂、针织一、二厂等。1983年—1990年，累计征税8563.9万元。

**增值税** 1983年开征。计税依据是工厂产品销售收入减去外购原料、燃料、动力费用后的增值额。征收对象是从事机械制造、农机具制造、电器产品制造、药品生产等工厂。税率为8%~43%。1990年，全区纳税单位245户，缴税2411.3万元，缴税最多的工厂是长城开关厂、红山试验机厂、长城低压开关厂、213机床电器厂等。1983—1990年，累计征8563.9万元。

**产品税** 1984年税制改革后，开始对从事商品生产的工厂（征收增值税的除外）征收。以产品销售收入计税。税率按产品分类，最高60%（甲、乙级卷烟），最低3%。后随增值税征收范围的扩大，产品税征收额减少。1984—1990年累计征2780.9万元。现主要征税产品有酒类、化工、橡胶制品、农林牧水产品和其他轻工业品。

**集体企业所得税** 1984年税制改革中，原工商业所得税改为集体企业所得税。征收对象是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税率依照国营企业中小企业的8级超额累进税率计征，新办企业免征2年。1990年，有纳税单位914户，缴税331万元。其中：城镇集体企业736户，缴318万元；乡村集体企业178户，缴13万元。1984—1990年累计征1794.5万元。

#### 第四节 其他税

共16个税种，其中证照类税4种，财产类4种，建设土地类4种，其他

杂税 4 种。

**契税** 起源较早，宋代有印契钱，元代称契税。是土地、房屋买卖、典当、赠与或交换发生产权转移时，按双方所订契约，由承受人缴纳的税种。征税后在契约上钤盖官印，俗称税文书，为合法凭证。税率，清末卖契每两征银 3 分，典契不征；民国初卖契 6%，典契 3%。民国 32 年，提高为卖契、赠与契、占有契为 15%，典契 10%，交换契、分割契 6%，并在正税内增 25% 附加。民国中期天水县年征 1 万~2 万元（银元）。民国 35 年，征正税 6317 万元、附加 1579 万元。解放后，降低税率，卖契、赠与契 6%，典当契 3%。1953—1957 年，天水市共征 3.8 万元。1957 年后因无税源停征。

**印花税** 是对从事经营活动和产权转移等行为书立或使用凭证所征收的税种，因征收时在凭证上购贴印花税票，故称印花税。民国 2 年（1913 年）开征，先在城区设印花税分销处。民国 6 年，设征收分处计征，按凭证中经营发生额依率征收。民国 24 年，天水县征 1.2 万元，居地方税之首。民国后期改由邮政局代售，由纳税人自己购贴。1949 年后沿征，1958 年并入工商统一税。1988 年 10 月，恢复为独立税种，1989—1990 年全区征 75.4 万元。

**车马使用牌照税** 民国初，有马车捐、木筏捐、驮捐。民国 30 年（1941 年），对经营活动中使用车辆、驮畜者统一开征车马使用牌照税，年征收标准为大车每辆 10 元，人力车每辆 6 元，推车、自行车每辆 3 元，驴每头 1.5 元。民国 33 年，天水县征 66.4 万元，民国 35 年征 768.8 万元（均为法币）。民国 37 年，提高征收标准，大车每辆 20 元，人力车 5 元，骡、马每头 5~10 元，驴每头 3~5 元。

**车船使用（牌照）税** 1950 年，开征使用牌照税（1951 年改称车船使用牌照税）。客运汽车按座位不同每辆每季征 55~75 元，载货汽车每吨每季 14 元，胶轮大车每半年征 14 元，架子车、自行车每年征 3 元。1973 年，企业集体车辆应缴部分并入工商税。1976 年停征。1950—1976 年累计征 139.2 万元。1978 年，复征车船使用税，征收对象是有汽车和摩托车的单位和个人。汽车中客车按座位不同每辆年征 120~180 元，货车每吨年征 36 元，三轮摩托车每辆征 48 元，两轮摩托车年征 36 元。1987—1990 年，全区共征 60.4 万元。

**建筑物改良税** 又称土地改良物税，民国 32 年（1943 年）开征。征收对象是城镇附着于土地上的建筑物。纳税者主要在城区，与房捐一同征收。民国 33 年，天水县征 71 万元，民国 35 年征 105 万元。民国 36 年重订税率，营业用房征收法定价值的 10%，出租住宅征 5%。民国末停征。

**城市房地产税** 民国时称房捐。民国31年(1942年)始在城区及少数农村集镇征收。纳税人为房屋所有权人及出卖、出租房屋的典权人、承租人。出租房屋按所收租金5%征收。民国35年,天水县征123.7万元。民国37年,营业用房出租者税率提高为20%。1950年,分为房产税和地产税继续在城区征收。1951年合并为城市房地产税。征收前,对房产和地产分等估价,再按年依率计征。房价税率1.2%,地价税率1.8%。党政军机关、团体、学校免征。城区纳税户2410户,1951—1973年累计征456.2万元。1973年,工商企业单位征收者并入工商税,对居民自用房停征。1974—1984年天水市仅征953万元。后改为房产税。

**房产税** 1984年,对城区拥有房屋的企业单位和个人开征。按房屋余值或出租房屋的租金收入以年计征。税率以租金收入计征者12%,按房产余值计征者1.2%。学校、医院和福利单位免征。全区纳税者1164户,其中工、商业单位1100户。至1990年全区累计征601.7万元,其中工、商业单位缴601.2万元。

**利息所得税** 1951年对拥有存款、公债、证券者开征。税率为利息收入的5%。由支付或经付利息单位代扣。1956年后只对存款利息征收。期间天水市累计征5.1万元。1959年停征。

**建筑税** 1984年开征。征税对象是用预算外资金(包括企业单位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安排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计税基础是建设投资额。税率为10%。后将列入国家计划的招待所、礼堂等建筑的税率提高为30%。至1990年累计征934.3万元。

**城市建设维护税** 1985年开征。征收对象是缴纳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计税基础是3种税的应缴额,税率7%。所缴税拨归城建部门用于城市公用事业。至1990年,全区累计征1154.6万元。

**城镇土地使用税** 原为城市房地产税的一部分,1988年分出,成独立税种。秦城区征收范围西起太京乡平峪沟,东至东十里铺,南北至两山麓。按占用面积计税,依土地所处地位分3等,每平方米分别征6角、5角、4角。1989年纳税者1133户,征39.2万元,1990年征57万元。均为企业单位缴纳,个人暂未开征。

**耕地占用税** 1987年开征。征收对象是将农业用地改做非农业用地的单位和个人,包括城镇基建征地和农村宅基地占地,占用时一次性征收。征收标准水浇地每平方米3元,山旱地2元;农民建房占地减半征收。不久改为

按人均耕地面积分4等，确定标准征收，人均耕地1亩以下的村水浇地每平方米6元，山旱地4元；3亩以上的村山旱地每平方米1元。至1990年，全区累计征145.78万元。所征40%留区，60%上解省。

**屠宰税** 民国初对屠宰牲畜者始征。征收标准以头数计，每头牛1元、猪3角、羊1角。民国23年（1934年），天水县征8300元。民国30年，改以所宰牲畜重量折价征收，税率5%~6%。民国后期提高到不超过10%，民国37年仅上半年征6.1亿元（法币）。1949年后，对自养、自宰、自用者免税，只对屠宰后出售者征收。1957年，税率降为8%，1965年再降为4%。60年代前期，恢复对自养、自宰、自用者的征收，70年代再免征。至1990年，累计征656.7万元。

**牲畜交易税** 民国中期开征时称牲畜营业税。对上市成交的大家畜按售价向卖方征收，税率5%。1950年纳入交易税，1953年又成为独立税种，称牲畜交易税。1966年起，对国营和集体单位出售牲畜者不再征收，不久停征。1984年恢复。1951—1990年，累计征30余万元。

**集市交易税** 1962年开征，上市产品以实际售价计征。应税产品有家畜、家禽、肉、蛋、干鲜果、土特产品和家庭手工业品等。税率5%~15%，起征点10元（后降为7元）。1973年税制改革后，只对活猪、活羊、大麻、烟叶等不多几种上市产品征收，税率5%。1978年停征。

**文化娱乐税** 1956年对文化娱乐单位开征。以售票或收费额为计税依据。税率：电影业10%，其他娱乐业2%。至1966年停征时，天水市累计征38.5万元。

## 第五节 基金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1983年开征。目的是为国家筹集用于能源、交通重点建设的资金。征收对象是有预算外资金（包括企业利润留成，各项专用基金）的国营单位、事业单位、机关团体和地方财政部门。按年计征，分期缴纳。征收比例初为10%，不久改为15%。1987年开始，对城乡集体企业和个体工、商业户以7%的比例计征。1985—1990年征2508.6万元。全部上解中央和省财政。

**国家预算外调节基金** 1989年开征。征收对象和办法与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相同。征收比例10%。1989—1990年，全区征576万元，其中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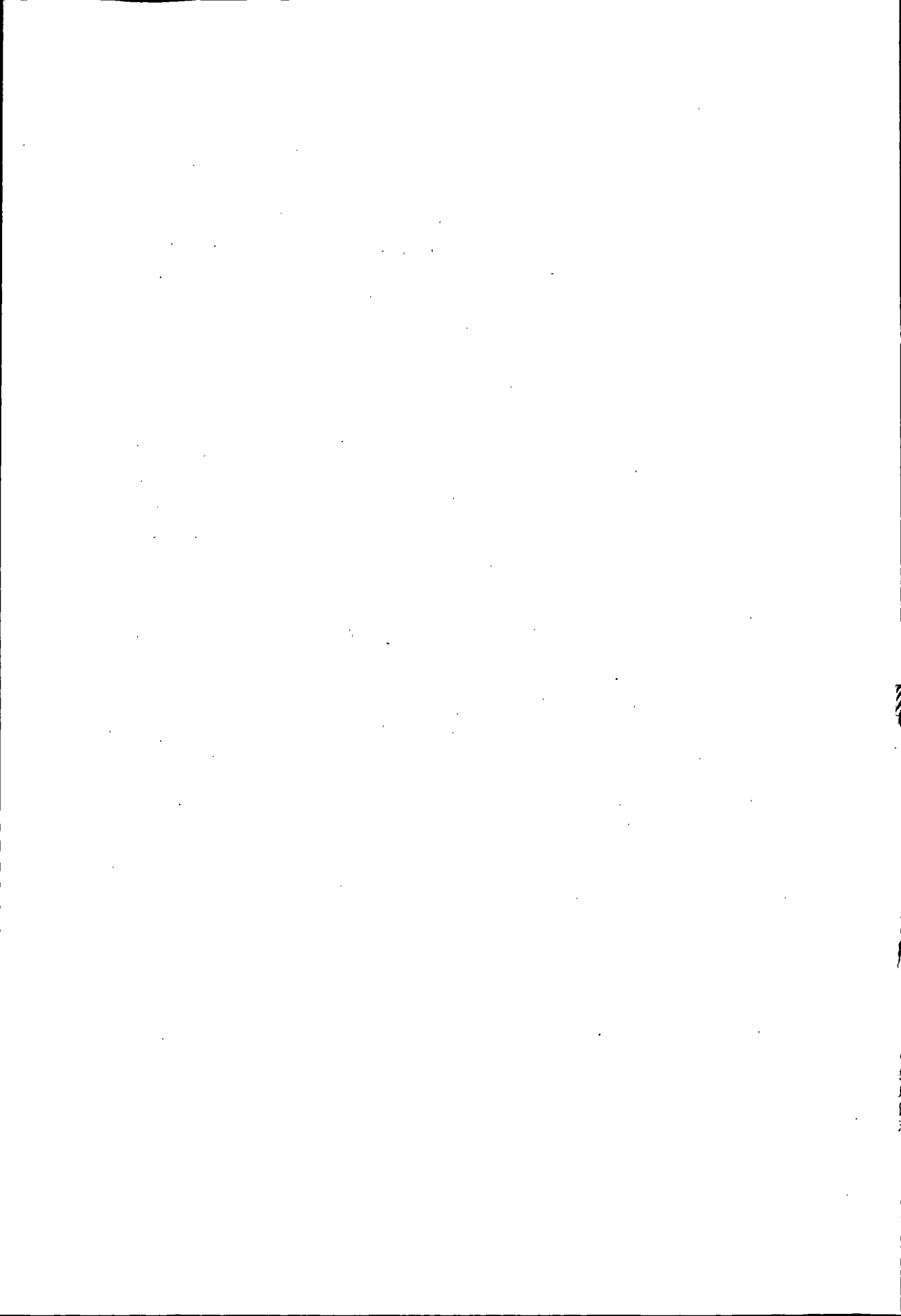
上解中央财政，50%留归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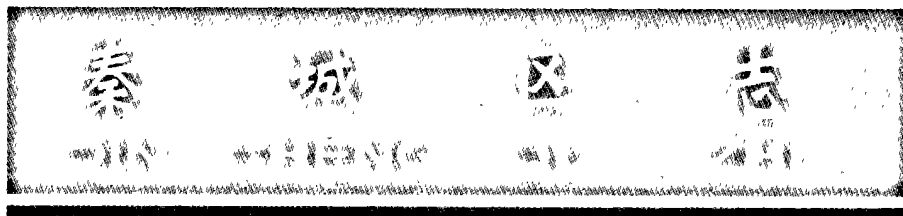
**粮食补贴基金** 1989年对由国家粮食部门供应口粮的国营、集体企业开征。按职工人数每人年征50元，5月底前缴纳。至1990年，全区共征481.6万元，均作为省财政收入转归粮油补贴款，用以填补财政对粮油提价的补贴支出。

## 第六节 税务监督

1956年10—12月，根据中央统一部署，天水市开展反偷税漏税斗争，采用边反、边查、边补、边处理、边入库的办法，共检查198个纳税户，查出有偷税漏税行为的174户。其中，65户偷漏所得税2.774万元，72户偷漏营业税2.8423万元。加上偷漏的其他税。共补税26.55万元。1964年，结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打击投机倒把活动中，亦查处了偷漏税行为，对有违法活动者给以补税罚款的处理。1973年10月，天水市开展国营企业利税大检查，共检查126户企业。1981年6月，市税务局在全市开展清查偷漏欠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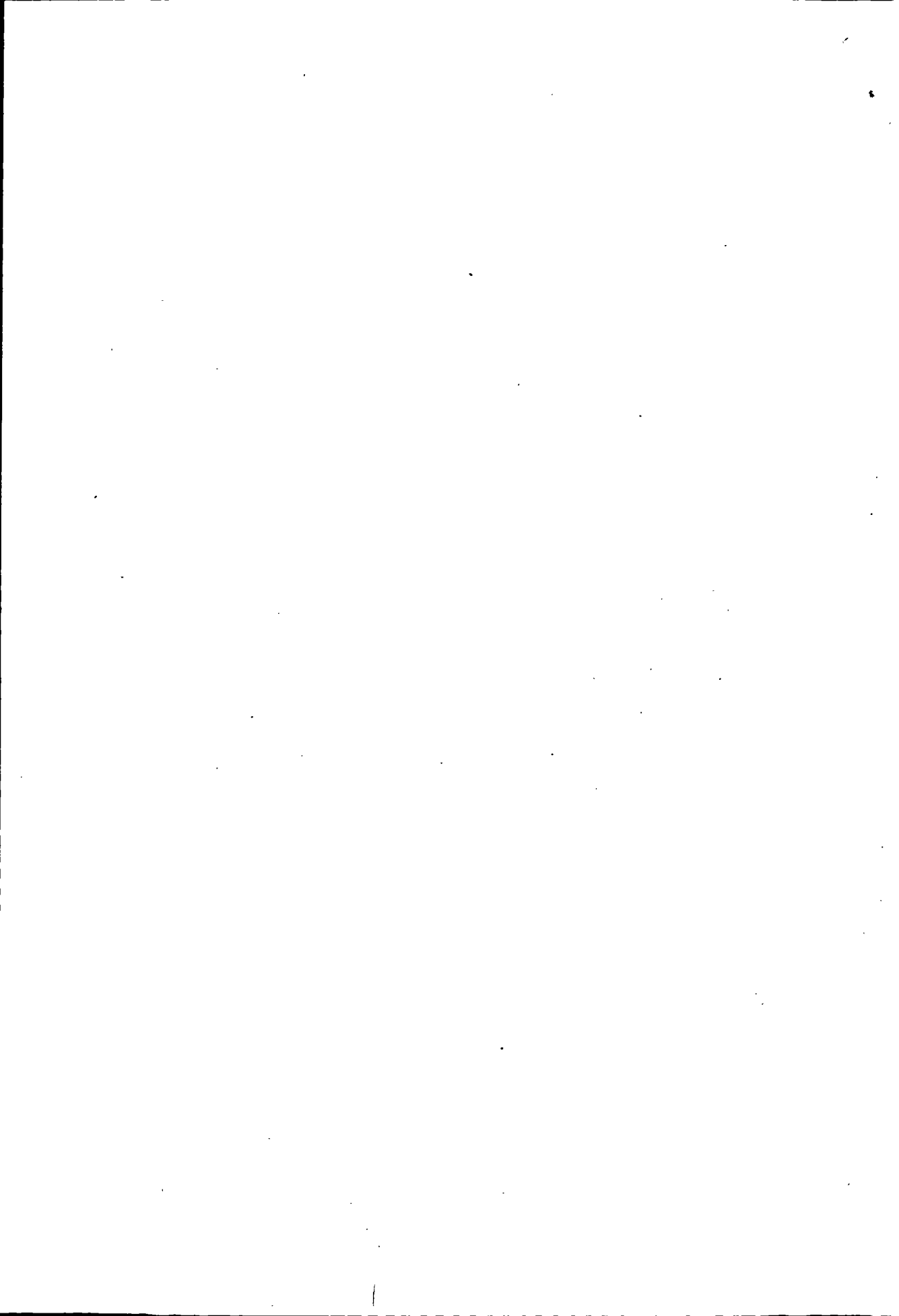
从1985年开展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中，税收检查为主要检查内容。是年冬组织18个工作组，检查700多个纳税单位，查出偷漏税款和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75万元，补缴入库62.1万元。1988年3月，区税务局与区人民检察院联合成立税务检查室，受理偷税、漏税、抗税案件。是年税务检查室查处14案，追缴税款13.5万元。1989年，区税务局全面开展“四税”（国营企业所得税、集体企业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奖金税）纳税情况大检查，共查补54.3万元，其中个人收入调节税补缴6.7万元。同年冬开展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中，查出偷漏税金和各项基金127.4万元，入库106万元。





# 第十三编

# 中国共产党





# 第一章 地下革命活动

## 第一节 早期活动

民国9年(1920年)秋,在北京上大学的秦城籍学生葛霁云由李大钊介绍加入了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后改名中国共产党北京支部),成为甘肃最早的共产党员。民国13年(1924年),葛与天水籍学生吴鸿宾、岳跻山等发起成立了“天水学会”,创办进步刊物《新时代》,宣传马列主义。刊物寄回家乡,在社会各界尤其是青年学生中引起强烈反响。民国14年(1925年)冬,葛霁云在西安召集天水籍进步人士组织“同乡会”,并派共产党员王承舜回天水搞农民运动,筹办农民协会,提出打倒“四凶”、“八害”(土豪劣绅的总称)的口号。其活动波及秦城中、北部农村。民国16年(1927年),葛霁云在西安介绍同乡聂少荣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18年(1929年),聂少荣在陇南地区开展武装活动,队伍发展到三四百人。民国22年(1933年),共产党员柴宗孔(秦城城区人,1926年由葛霁云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在渭源组织起“西北人民抗日义勇军”,打土豪、分田地,宣传抗日。同年柴部在水城西六十铺伏击了陕军孙蔚如部,缴获辎重和枪支。红军长征路过甘肃时,柴先后任红军游击司令第一支队司令、抗日救国军甘肃省第二路军司令,配合红军作战,掩护红军过境。红军北上后,柴部在陇南一带坚持斗争。

1934年9月,中共陕南特委委员赵德懋和党员陈庆五因在陕活动暴露,转移至天水城,住北关民德客店,被驻军胡宗南部逮捕,押在天水监狱。赵、陈二人受尽严刑拷打,坚强不屈。又与同狱党员刘华(姚仁夫)接上关系,成立了狱中党小组,刘任组长,争取、教育监狱看守班长张鼎位、看守员张振明,并发展张入党。在党小组会上制定了“团结群众,发动斗争,打击敌人,暴动出狱”的越狱方针和具体计划。1935年农历正月初一日夜,他们砸开监狱门,缴获狱管人员长枪6支,带领百余难友越狱。宣布成立陇南人民抗日第一支队(华岐人安世泽任队长),向南撤退,准备与党组织联系,在川陕甘边界打游击。但被敌发觉,胡宗南部一个营于正月初四日追至华岐乡安集寨,

双方经过激烈战斗，终因多数队员赤手空拳，寡不敌众，40多人被捕，赵德懋、陈庆五、安世泽等15人被杀害于天水城北瓦窑坡。赵德懋、陈庆五等同志视死如归，高呼口号，壮烈牺牲。

同年8月，红二十五军在军长程子华、副军长徐海东、政委吴焕先率领下，向天水城挺进。8月9日，徐海东率一个营，攻破天水北关，缴获一批枪支弹药及军用物资。10日转向中梁，在韩家湾击溃国民党骑兵尾追，进至新阳镇，过渭河，去秦安。红军每到一地即张贴标语，杀富济贫。攻打北关时，击毙驻军营长一名。民国25年（1936年）8—10月，红军第六军军长陈伯钧、政委王震率部从礼县进入天水县，迂回经过华岐、平南、娘娘坝、李子园、大门、天水、杨家寺、关子等地。在华岐杨集寨击溃敌一个连，缴获无线电发报机一架，在李子园消灭敌一个连，在娘娘坝击溃守敌一个营，红军十六师师长张辉在娘娘坝战斗中光荣牺牲。红军长征途中几次过境，给天水人民播下了革命的种子，给天水地下党的组建和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思想基础和群众基础。

## 第二节 党组织的创建与发展

1938年5月，中共陕西省委派三原联络站站长董振国（即董邦）为特派员，到天水发展党的组织，开展党的工作。董振国到达天水后即和国立五中学生党员刘桂增接上关系，刘发展本校学生孙书田入党，3人组成中共国立五中党支部，董任书记，刘、孙为委员。这是中共在境内最早的组织。国立五中支部先后发展学生张德祥、贾荣陶、耿夫孟和生活书店天水分店经理薛天鹏入党；薛天鹏介绍天水邮电局的陈聘西、李宝泉入党；孙书田介绍同学檀敬绅入党。当时党的活动一般采取单线联系，由党员分头动员群众，贯彻组织决定。他们在校内反对上级调走进步校长、战地服务团团团长查良钊，驱逐反动的新校长沈涤非，组织自治会管理学校。在校外，联合天中、天师及河南迁天水的焦作工学院师生组织演讲会、群众会、宣传队，用演讲、唱戏、发行进步书刊等形式宣传抗日救国，鼓励青年去延安学习。他们在公园公开召开“民先队”天水区队成立大会，选耿夫孟为区队长。当局将五中分为几个分校，企图瓦解党的组织。1938年底，耿夫孟发展了王文亮等3人入党，于1939年3月成立新的国立五中党支部，耿任书记，继续开展活动。1938年10月陕西省委通知董振国去陕西省委（驻云阳）学习中共六届六中全会文件，董

带领党员孙书田（改名孙耕夫）、檀敬绅（改名方欣甫）、贾荣陶去陕西安吴堡青训班学习。12月底青训班结业后，陕西省委留方欣甫分配工作，董、孙、贾3人回天水继续开展党的工作。

董振国、孙耕夫、贾荣陶在陕西省委停留期间，宣传部长欧阳钦代表陕西省委听取了他们关于天水党组织的发展及学校工作的汇报。1939年2月在关子镇董振国家中，由董主持成立了中共陇南临时工委。选出了委员，并分工由董振国任工委书记、张德祥任组织委员、孙耕夫任宣传委员、刘桂增任职工委员、贾荣陶任青年委员、宋肃如任工委委员、薛天鹏任统战委员。会上研究和部署了发展和健全党的组织；解散民先队，将条件成熟的队员吸收入党；开展统战工作，和社会各界建立联系；发展妇女党员，在女学生中开展工作；扩大抗日宣传；办好甘谷生活书店；争取甘谷师管区中倾向进步的军官，搜集国民党的情报等工作任务。同年5月，董振国向陕西省委推荐，介绍刘桂增、孙耕夫等去陕北公学和抗大学习。

1939年6月，因党内机密信件在水天邮局被查获，李庭光、薛天鹏等7人被捕。由于缺乏斗争经验，对形势作了错误的估计，认为陇南临时工委及天水、甘谷党组织已遭破坏，当即由工委书记董振国指示停止发展党员的活动，党员合理隐蔽，就业就学。董振国也即转入农村隐蔽，其他陇南临时工委的成员和党员有的出外就业就学，有的到陕北工作，有的则长期隐蔽停止了活动，脱离了党的组织，临时工委和国立五中支部均停止活动。

1941年2月，董振国被捕，1942年10月越狱出逃，去兰州长期隐蔽，改名董邦。党在境内的活动从此中断。

### 第三节 党组织的恢复与重建

1947年7月，中共甘肃工作委员会派兰州地下党负责人葛曼来天水重建党组织，葛先后恢复了黄鉴、宋肃如、聂青田、杜汉三等人的组织关系。从此，境内党的组织从陕西省委改由甘工委和陇右工委领导，其基层组织及活动如下：

#### 天水医院党支部

1947年，天水宝天铁路工程处工程师、共产党员黄鉴（1937年入党），先后在铁路职工中发展了郑恒星、孙作仁，天水县医院院长沈克敏、大夫高凤翰（高苇舟）入党，成立了医院党支部，黄鉴任党支部书记。同年夏，董邦

在兰州由葛曼恢复了组织关系，年底回天水。

### 一一九军党支部

1948年1月，董邦在关子镇介绍甄昶、黄振中、王协一入党。同年4月，驻防在天水的国民党陆军二十六旅（旅长王治岐，副旅长蒋云台）扩大兵员，王协一（系王治岐侄孙）任特务连连长。党组织派董邦乘机和共产党员10余人打入二十六旅内部，4月由董邦、王协一、甄福堂等人组成党支部，董任支部书记，王任副书记。不久，党员发展到20名，掌握合法武装，伺机起义。当时党员在军内职务是：王协一任特务连连长，董邦任该连司务长，甄福堂任文书，马永祥任运输班班长，黄忠、王廷彦任班长。排长石汝珍、王生元、高福生均为培养对象。此时，我党已掌握两个连380多人，步枪300多支，机枪20多支，六零炮4门。1949年3月，二四四师（二十六旅扩编而成）改编为一一九军，故习惯上称这个支部为一一九军党支部。

### 陇南工委及其活动

中共甘肃工委于1948年11月决定成立中共陇南工委，书记高健君（方刚），委员余恺（秦慎之）、沈遐熙、吴治国、王廷杰。划分了陇南工委范围，并分工由余恺主管天水的工作。

1949年1月2日，中共陇右工委（1947年8月成立陇渭工委，后分为陇右工委和陇南工委）成员万良才在天水县城召集黄鉴、董邦等，成立秦（天水）伏（伏羌即甘谷）工委，负责天水、甘谷党的工作。黄鉴为书记，董邦为副书记。10日，余恺到达天水，一方面与医院党支部负责人黄鉴、一一九军党员甄福堂取得联系开展工作，另一方面即连续数次去找天水专员、保安司令高增级作策反工作。但立足未稳，便传来了甘谷党员宋肃如等人被捕的消息。余恺通知杜汉三、聂青田、董邦迅速离开天水（杜、聂去西安，董去关子），其他人员非特殊需要暂停往来。13日，宋肃如叛变，供出黄鉴、沈克敏、聂青田，17日晚黄鉴夫妇被捕，黄鉴在审讯中供出地下党组织情况。黄鉴被捕叛变，王协一等人株连被捕（王在狱中自首后被保释），其余共产党员转移，关子镇支部甄昶等被派往延安学习，秦伏工委及其基层组织活动中止。春、夏间，县城学校进步青年积极串连，发展党员，先后成立天水师范、天水中学党支部。党组织遭破坏后，一一九军另一名共产党员李振芳与狱中的甄福堂继续坚持斗争，由于内奸告密，李亦被捕。甄、李二人在狱中坚贞不屈，解放前夕被杀害于西关白土崖。

1949年2月中旬，在徽县召开了陇南工委第一次会议，决定由董邦负责

甘谷片和天水县农村的工作。同年4月，在徽县召开了陇南工委第二次会议，传达中共中央七届二中全会精神。会后调徽县师范天水籍学生、共产党员文大家、李湛到天水中学，邢继周在水天师范开展党的工作。6月，由高健君主持，在水天县城召开了工委第三次会议，传达中央关于秋天向陇南进军的指示。此后，各支部为迎接解放，积极开展活动。回乡大学生党支部成员分赴农村，发展群众。关子镇支部党员、关子镇镇长李存政带自卫队以打土匪为名，包围6名国民党中统便衣特务，炸死1名。接着又组织以自卫队为骨干的游击队，在关子、中梁、藉口、铁炉、杨家寺一带开展武装斗争，缴获溃退的国民党军大炮1门、机枪1挺、冲锋枪2支、步枪120多支、子弹4000余发（后游击队编入天水县大队，李存政任副大队长）。

至1949年8月解放前夕，境内有关子镇、天水师范、天水中学、回乡大学生、县政府5个支部，总计党员94名，其中关子镇支部44名，天水师范支部20名，天水中学支部12名，回乡大学生支部15名，县政府支部3名。

#### 关子镇党支部

关子地处天水、甘谷两县交界处，且远离天水县城，天兰铁路通车前是天水通往兰州的交通要道，又是老红军、陇南地下党创始人之一董邦的故乡。早期共产党员葛霖云与关子人甄国莹（甄昶之父）为省立三中同学，常向关子邮寄进步刊物。20年代后期，这里就曾组织过农会组织，与新阳镇农会遥相呼应。1943年，进步青年甄昶、甄泰等成立临时指挥部，响应甘南农民武装起义，同年，他们又策划、发动了一次“打兵事件”，打死国民党军排长1名，放跑被抓的壮丁200余名。1945年，甄昶、黄振中、李存政等青年联合起来，赶走坚持反动立场的镇长，清算了几个民愤很大的保长的贪污账。所有这些都为后来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1947年冬，董邦回到关子，开始了党的组织建设。1948年1月，甄昶等人正式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3月，陇右工委负责人高健君去关子指导工作；6月，陇渭工委负责人万良才、杨友柏到关子镇，宣布成立关子镇党支部，并指定甄昶任书记。他们选中目标，打入国民党地方政权内部取得成功。共产党员李存政、甄泰分任镇长和副镇长，将镇公所自卫队改组为由共产党实际领导的游击队（李存政兼队长）。有计划地开展抗丁、抗粮、抗捐活动，掩护省、地党委负责人在关子镇活动或过往住宿，并将甄昶之弟甄旭从兰州测绘局派往一一九军当测绘员，向解放军提供军用地图，配合解放大军作战等，使关子镇成为陇南的“红区”，而当局却说关子镇是“共产党的老窝”，“连水也

泼不进去”。1949年3月，党组织派甄昶、黄振中、甄效如3人去延安学习，关子支部由董邦兼书记，继续坚持斗争。

#### 天水师范党支部

1949年春天开学之际，邢继周介绍天师学生郝恂、张永升、刘申德（刘光祖）入党，郝恂又介绍同学谢鸿谋、胡自多、李文清入党，谢又介绍田益民（田得川）入党，田又介绍李增芳入党。6月初，邢继周又介绍天师学生张恩渠、范佩玉（女）、符济及伏羲小学教师郭润民（女）入党，余恺参加了他们的入党仪式并介绍李含翠入党。布置当时主要任务是了解天师、天中及国民党一零七医院、十三教养院的情况，发展党组织等。胡自多发展了毛丙寅入党，毛又介绍温如静入党。对培养的先进分子组织学习，做好宣传，争取回乡知识分子，让他们消除顾虑，迎接解放。6月下旬，胡自多去城内找符济接头，带回《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将革命进行到底》、《解放军布告》等文件进行宣传和学习。7月间，符济发展了陈天生、史光汉、张维谋入党。

#### 天水县政府党支部

1949年元月初，天水县政府决定以查户口为名搜捕共产党人，被在政府教育科任职的董兴政得知，当晚去董邦家中通报，使正在董家研究工作的陇右工委负责人万良才、杨友柏安全脱险。董邦转移关子镇后，发展了董兴政及在县政府工作的郗恩孝、陈俊杰入党，并成立了县政府党支部，董兴政任书记。支部成立后利用有利条件，侦察国民党军政活动秘密，掌握天水军政头目的名单及其表现，秘密搜集并复制了天水军用地图（内有军队的编制、驻地、军库所在地等）和国民党党、政、军官吏名单各一份，由董兴政的舅父王效民秘密送到关子镇联络站转交组织。

#### 天水中学党支部

1949年5月中旬，文大家和李湛由徽县师范转入省立天水中学，余恺和他们按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取得联系。5月下旬，文大家和李湛介绍清水县中学教师文大兴和天中学生李锐（李扬）入党，并由4人组成党支部，由文大家任支部书记。端午节文大家在《陇南日报》上发表纪念屈原的进步文章被敌注视，文遂去兰州躲避，天中支部由李湛和李锐负责。李湛、李锐介绍哈履祥、李凡、张联、张钊入党，哈履祥又介绍王亚杰、哈维琛、舒媛、郭兴让入党，支部党员发展到12人。天中支部通过李锐与陇南日报社联系，开辟了《每周文艺》专栏，由李锐等撰写政治倾向鲜明的诗歌、散文、杂文等

向青年学生宣传“黑暗即将过去，光明就在前头”的前景，树立社会变革的思想准备。对天水县田赋管理处、陇南日报社、天水师范、天水县中等单位的负责人、教师以及回民上层人士的政治态度进行摸底，上报组织。支部派郭兴让打入特务组织——学运组内部，取得信任，掌握了成员名单，掩护了党组织的正常活动。8月3日县城解放当天，李湛、李锐等青年学生即与解放军先遣人员接触，并亲手书写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临时军管会”牌子，挂在县党部大门上，宣告了国民党在天水统治的结束。之后，经余恺和李湛动员，并由李湛带头，天中支部有5名党员响应党的号召参加解放军随军西征。

### 回乡大学生党支部

1949年5月，在西北大学、西北工学院、西北农学院上学的余天寿、王丕烈、王赞尧、李辑瑞因学校解散由西安回天水，继续开展学运工作，并积极寻找党的组织。6月初，文大家离开天水前向余恺介绍了余天寿的情况，文走后即由余恺接收余天寿入党。随后余天寿和余恺又介绍王丕烈、王赞尧、李辑瑞3人入党，并成立支部，余天寿任书记。党支部成立后，派党员余天寿、王赞尧、王丕烈和进步青年姚冲谦等以西北三院校返天大学生的身份，参加到以三青团为背景的“天水旅外大学生暑期补习班”活动，他们除了搞好教学工作外，创作校歌，办《学习园地》，油印小报，团结教育了学校师生，打击了反对势力。因活动被特务察觉，党组织于7月1日在玉泉观召开了紧急会议，决定余天寿留县城，王丕烈去关子镇，李辑瑞去东泉，王赞尧去三阳川。并确定了联络暗号和各人的化名，转入农村分散活动。王丕烈到关子后，任关子镇小学的校长，先后发展余英、甄旭、甄锋入党，又在县城发展了张业昌、葛磊入党。刻印散发了《解放军布告》、《向全国进军》等文件，配合关子支部搞武装斗争，为迎接天水解放进行工作。

## 第二章 代表大会

中共天水市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4年7月17日至21日在天水市召开。出席代表70人，代表231名党员，列席32人，还邀请17名民主人士、机关干部和劳动模范参加。市委副书记丁云（女）作了市委工作报告，会议检查

总结了解放后五年的工作，并通过决议，要求加强党对中心工作及全面工作的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党组织对工业、商业、农业等各条战线的监督、核心作用。选出市委委员 15 人。接着召开市委委员会议，选举余子谦为第一书记，丁云为第二书记，刘树信、刘书银、张维善、孔传道、吴国彬为常务委员。

1955 年 7 月 19 日至 8 月 2 日，召开中共天水市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86 人。市委第一书记余子谦、第二书记丁云分别作《认真贯彻省党代表会议精神，为坚决克服骄傲自满情绪，增强党的团结而斗争》、《开展全面节约运动，为反对一切浪费现象而斗争》的报告。会议选出市纪律监察委员会委员 7 人。

**中共天水市第二次代表大会** 1956 年 5 月 20 日至 25 日在天水市召开。出席代表 126 人，代表 726 名党员，列席 17 人。市委第二书记丁云作市委工作报告，市委副书记刘树信作纪律监察委员会工作报告，市委常委吴国彬作 1956—1967 年发展纲要报告。会议表彰奖励了先进党支部和先进党员。选举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 4 人，市委委员 22 人，侯补委员 5 人。接着，在市委委员会议上，选举丁云为第一书记，刘书银为第二书记，刘树信为第三书记，金克仁、杨俊川为副书记，李永吉、吴国彬、张维善、郭敏（女）、何镇伯、方守科为常务委员，还选出纪律监察委员会委员 9 人。

1958 年，召开中共天水市代表会议<sup>①</sup>。会议分 2 月和 6 月两次举行，会期长达 32 天（中间休会 67 天）。出席代表 225 人，列席 31 人。市委第二书记刘书银作市委工作报告。会议以反对“地方主义”为主要内容，错误地把市委常委吴国彬、方守科，市委委员李萍（女）划为“反党集团”，并开除方守科等人党籍（后平反）。还讨论和制定了 1958 年跃进计划，决定掀起全民办工业高潮。

**中共天水市第三次代表大会** 1959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2 日在天水市召开，为市、县合并后举行的第一次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404 人，代表 1.1 万余名党员，列席 139 人。市委书记处书记和平作《反右倾，鼓干劲，全党团结一致，为完成和超额完成今年的各项跃进计划而奋斗》的报告。会议总结了贯彻执行党的总路线和开展“大跃进”，兴办人民公社的经验，修订了过高的工农业生产计划，批判了右倾思想。选出市委委员 41 人，候补委员 5 人。1960 年 2 月 29 日至 3 月 3 日召开第二次会议。原 404 名代表因反右倾运动中

<sup>①</sup> 会议原称第三次代表大会，由于会议没有进行选举，《中国共产党甘肃省天水市秦城区组织史资料》未列入正式届次，故本志只作代表会议记入。



被批判、工作调动及请假 117 人，实出席 287 人。市委书记处代理书记王文杰作《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鼓足更大的干劲，战胜干旱，为夺取今年更大丰收而奋斗》的报告。会议通过《关于全党全民开展学习毛泽东思想运动的决议》、《关于以抗旱为中心搞好农业生产的决议》。会议在审查代表资格时，决定取消 46 名在反右倾运动和农村整社中被指控犯有错误的代表的代表资格。

**中共天水市第四次代表大会** 1964 年 2 月 20 日至 29 日在天水市召开。出席代表 227 人，代表 2084 名党员，列席 70 人。市委副书记皇甫斌作《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团结一致，鼓足干劲，乘胜前进，为迎接国民经济建设高潮而奋斗》的报告。会议通过决议，号召继续深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五反”运动，进一步调整国民经济，大办工业，大办农业，掀起工农业生产和学习毛泽东著作新高潮。会议选出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 4 人；市委委员 21 人，候补委员 4 人。接着在委员会会议上，选举王继福为书记，皇甫斌、程化龙、张天佩（女）为副书记，杜景琨、方守科、郭敏（女）、王士雄、段学彬为常务委员。

**中共天水市第五次代表大会** 1971 年 6 月 27 日至 30 日在天水市召开。出席代表 240 人，代表 1771 名党员。市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组长车仁声（军代表）作了工作报告。会议选出市委委员 23 人。在委员会会议上，选举车仁声为书记，霍居恒为副书记，朱三栓、李彦、李振民、陆洪德为常务委员。

**中共天水市第六次代表大会** 1979 年 1 月 7 日至 10 日在天水市召开。出席代表 207 人，代表 4100 多名党员。市委书记宇文荣作《把党的工作着重点迅速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为加快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的报告，会上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讨论总结了 1976 年后两年多的工作。会议选出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 7 人；市委委员 31 人。在委员会会议上，选举雷平为书记，蔺怀翎、刘士元、柴世芳、李俊杰为副书记，袁世明、王谦光、朱文庆为常务委员。还选举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1 人。198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次会议。出席代表 183 人，列席 20 人。会议选出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 4 人，候补代表 1 人。

**中共天水市第七次代表大会** 1985 年 1 月 16 日至 19 日在天水市召开。出席代表 256 人，特邀代表 10 人，代表 2.7 万名党员。市委书记王文华作《加强党的建设，加快经济体制改革步伐，全面开创我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报告，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张建业作《努力开创纪检工作新

局面，为实现党风根本好转而奋斗》的报告。会议选出市委委员 29 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3 人。在委员会议上，选举王文华为书记，陈华、魏万进、张国兴、丁长胜、陈玉琴（女）、乔正风为副书记，王启乾、张俭成、王万全、靳尚文、张建业为常务委员。

**中共天水市秦城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1987 年 3 月 17 日至 20 日在秦城召开。出席代表 239 人，特邀代表 12 人，代表 1.3 万余名党员。区委书记丁长胜作《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把我区两个文明建设扎扎实实地推向前进》的报告。会议选出区委委员 29 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3 人。在委员会议上，选举丁长胜为书记，谢寿璜、张建业、魏致中、魏建邦为副书记，马佩授、王志荣、白笃贞、刘继光、李生林为常务委员。

**中共天水市秦城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1990 年 5 月 8 日至 11 日在秦城召开。出席代表 235 人，代表 1.4 万余名党员，列席 26 人。区委书记乔正风作《团结一致，求实苦干，为全区政治、经济和社会稳定发展而奋斗》的报告。会议选出区委委员 31 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3 人。在委员会议上，选举乔正风为书记，谢寿璜、魏致中、王志荣、刘宝珍为副书记，刘继光、李生林、白笃贞、马佩授为常务委员。



## 第三章 工作机构

### 第一节 市、区委员会

#### 市委

1949年8月20日，中共中央西北局批准成立中国共产党天水市委员会（简称市委），任命潘光亚为书记，余恺、张鸣山为副书记，办公地址在自由路45号（今中城街道办事处）。市委设常务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体制，按照党中央和省、地委制定的方针、政策，决策全市重大事项，领导党、政、军各部门和各人民团体开展各项工作。1954年第一次代表大会后，市委由第一书记、第二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和委员组成。委员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由委员会会议选举。但因工作调动，又不逢召开党的代表大会时，主要负责人仍由上级党委指派，在召开党的代表大会时补选。

1958年11月，天水县并入天水市，办公地址迁至民主西路30号（今区政府）。成立天水市委书记处，由第一书记主持工作，设书记处书记，不设常务委员。中共甘肃省委任命郭文为第一书记。1961年12月市、县分设后，至1962年8月，没有第一书记或书记。1962年8月，撤销市委书记处，改设书记、副书记。1964年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选出市委组成人员，并在市委委员会议上选出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重新实行集体领导体制。“文化大革命”开始不久，市委受到围攻，至1967年1月25日，群众组织宣布夺权后工作中止。

1968年11月，成立市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军代表、市革命委员会主任钟宝峰、车仁声先后任组长。1971年6月，召开第五次代表大会，恢复市委，选举了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等市委组成人员，隶天水地委领导。市委实行“一元化”领导，市委书记、副书记同时兼任革委会主任、副主任。1978年10月，党政分设，市委书记不再兼任革委会主任，革委会副主任也不再同时担任市委领导职务。市委领导全市工作，主要是决定重大事项。1984年9月，天水市升半格后，组成新的天水市委，省委任命王文华为书记，

天水地委任命了副书记、常委，仍隶于天水地委。1985年7月，天水市升为地级市，省委任命夏玉滨（原天水地委书记）为市委书记，王文华、李虎林、牟本理、杜小平、任和君为副书记，办公地址迁至原天水地委大院。

中共天水市委书记、第一书记简表

职 务	姓 名	文化程度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注
书 记	潘光亚	大 学	甘肃省清水县	1949.8—1949.10	
书 记	吴 辰	初 中	山西省洪洞县	1949.10—1950.7	
书 记	张天珩	初 中	山西省临汾县	1950.7—1950.9	
书 记	任向文	初 中	山西省隰县	1950.10—1952.10	
书 记	高云程	高 小	陕西省子长县	1952.10—1953.12	
第一书记	余子谦	初 中	山西省平陆县	1954.7—1956.4	
第一书记	丁 云	初 中	山西省万荣县	1956.5—1957.1	女
第一书记	郭 文	初 中	山西省沁源县	1958.11—1960.2	
代理第一书记	胡学义	初 中	天水市北道区	1960.2—1960.8	
负 责	皇甫斌	初 中	陕西省白水县	1960.8—1960.10	
第一书记	刘士杰	初 中	河北省曲阳县	1961.6—1961.12	
书 记	王继福	初 中	河北省乐亭县	1963.12—1967.1	
书 记	车仁声	高 小	河南省永成县	1971.6—1972.9	军代表
书 记	续成虎	初 小	山西省原平县	1972.9—1974.12	军代表
书 记	宇文荣	初 中	山西省黎城县	1976.1—1979.1	地委常委、革委会主任（兼）
书 记	雷 平	初 中	甘肃省宁县	1979.1—1982.3	
书 记	安振泰	高 中	甘肃省秦安县	1982.3—1983.10	
书 记	陈 华	大 专	甘肃省庄浪县	1983.10—1984.9	
书 记	王文华	中 专	山东省青州市	1984.9—1985.7	副地级

市委副书记、第二、第三书记、书记处书记简表

职 务	姓 名	文化程度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副 书 记	余 恺	初中	河南省孟县	1949.8—1949.11	
副 书 记	张鸣山	初中	山西省平定县	1949.8—1953.5	
代理副书记	柳 芳	高中	山西省	1950.6—1950.11	
副书记、 第二书记	丁 云	初中	山西省万荣县	1952.1—1954.6 1954.7—1956.5	女
副 书 记	余子谦	高中	山西省平陆县	1953.1—1954.6	
副书记、 第三书记	刘树信	初中	陕西省黄陵县	1954.7—1956.5 1956.5—1956.8	
第二书记、 书记处书记	刘书银	初中	河北省束鹿县	1956.5—1958.11 1958.11—1959.11	
副 书 记	金克仁	初中	山西省夏县	1956.5—1956.9	
副书记	杨俊川	高中	天水市北道区	1956.5—1958.6	
副书记、 书记处书记	苏 刚	初中	山西省夏县	1957.8—1958.11 1958.11—1958.12	女
副书记、 书记处书记	秦业振	初中	河南省方城县	1957.8—1958.11 1958.11—1959.4	
书记处书记	王天一	大学	甘肃省甘谷县	1958.11—1959.11	
书记处书记	赵自琮	初中	甘肃省武山县	1958.11—1961.12	
书记处书记	何 风	初中	河北省河间县	1958.11—1958.12	
书记处书记	和 平	初中	山西省忻州市	1959.2—1960.8	
代理书记处书记	胡学义	初中	天水市北道区	1959.11—1960.2	
书记处书记	王文杰	初中	天水市北道区	1960.2—1962.8	
书记处书记	刘守业	初中	甘肃省文县	1960.1—1961.12	
书记处书记	皇甫斌	初中	陕西省白水县	1960.10—1962.8	
书记处书记	赵锁会	高小	山西省晋城县	1960.10—1961.11	
书记处书记	程化龙	初中	河北省高阳县	1961.4—1962.8	

续表

职 务	姓 名	文化程度	籍 贯	任职时间	备 注
书记处书记	张天佩	初中	山西省临汾市	1961.12—1962.8	女
副 书 记	郭福盛	初中	甘肃省秦安县	1965.9—1967.1	
副 书 记	霍居恒	初中	陕西省绥德县	1971.6—1972.8	
副 书 记	桐树苞	中专	河南省登封县	1972.8—1975.12	
副 书 记	李纯仁	高中	甘肃省泾川县	1972.8—1975.12	军代表
副 书 记	陆洪德	初中	上 海 市	1974.12—1976.10	
副 书 记	王万忠	中专	甘肃省甘谷县	1975.12—1978.10	
副 书 记	张 彪	初中	山西省临猗县	1975.12—1978.10	
副 书 记	蔺怀翎	初中	陕西省吴旗县	1977.10—1980.1	
副 书 记	麻亨春	高中	甘肃省张川县	1977.10—1979.1	回族
副 书 记	柴世芳	大学	甘肃省陇西县	1978.12—1983.10	
副 书 记	刘士元	高小	甘肃省合水县	1979.1—1983.1	
副 书 记	李俊杰	高小	山西省平陆县	1979.1—1983.10	
副 书 记	安振泰	高中	甘肃省秦安县	1980.1—1982.3	
副 书 记	王松林	大学	甘肃省庆阳县	1982.3—1983.7	
副 书 记	苟守忠	大学	甘肃省临洮县	1982.3—1983.10	
副 书 记	魏万进	大学	四川省彭县	1983.10—1985.7	
副 书 记	丁长胜	大学	天水市北道区	1983.10—1984.9	
副 书 记	陈玉琴	大学	甘肃省秦安县	1983.10—1985.7	女
副 书 记	乔正风	大学	陕西省佳县	1983.10—1985.7	
副 书 记	陈 华	大专	甘肃省庄浪县	1984.9—1985.7	正县级
副 书 记	张国兴	初中	天水市秦城区	1984.10—1985.7	正县级

## 区 委

1984年9月,天水市升格为副地级市,原天水市辖区成立中共天水市秦城区工作委员会,任命丁长胜为书记,蒋恩泰为副书记,隶天水市委。1985

年7月撤销天水地区，天水市升格为地级市，成立中国共产党天水市秦城区委员会（简称区委），隶天水市委。同月，市委任命丁长胜为区委书记，谢寿璜、张建业、蒋恩泰、王志荣为副书记，王应志、王万全、白笃贞为常务委员。办公地址在原市委大院。

中共秦城区区工委、区委书记简表

姓名	文化程度	籍贯	任职年、月
丁长胜	大学	天水市北道区	1984.9—1989.12
乔正风	大学	陕西省佳县	1989.12—1990.12

区工委、区委副书记简表

姓名	文化程度	籍贯	任职年、月
蒋恩泰	大学	天水市北道区	1984.9—1986.12
谢寿璜	大学	江苏省淮阴市	1985.7—1990.12
张建业	中师	甘肃省礼县	1985.7—1989.12
王志荣	高中	甘肃省甘谷县	1985.7—1987.10 1989.9—1990.12
魏建邦	大专	甘肃省秦安县	1985.8—1989.5
魏致中	中专	甘肃省兰州市	1986.12—1990.3
刘宝珍	大专	甘肃省礼县	1990.2—1990.12

## 第二节 直属部门

1949年8月中共天水市委成立后，设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1950年8月，设纪律检查委员会（1955年8月改称监察委员会）。1952年9月，设统战部。1953年3月，设广播站。1955年11月，设财贸部。1956年1月，设工业部（同年5月改称工业交通部）；2月，设生产合作部；3月，设《天水

报》社；4月，设文教部、机关总支；7月，设办公室。1957年6月，办公室并入秘书室；12月，文教部并入宣传部。至此，市委设11个部门。

1958年11月市、县合并，增设内务部、福利部、经济委员会、统计室、政策研究室、档案馆、党校，机关总支改机关党委，撤销财贸部。1959年4月，生产合作部改称农村工作部，复设财贸部。6月，撤销《天水报》社；7月，撤销内务部、福利部；10月，政策研究室并入秘书室。1960年1月，广播站改人民广播电台。至此，共设14个部门。1961年12月市、县分设后，撤销农村工作部、经济委员会、档案馆，统计室划入市人委序列。1963年1月，重设农村工作部，撤销财贸部；6月，复设档案馆。1964年9月，设财贸政治部，工业交通部改称工业交通政治部。1965年2月，人民广播电台复称广播站。至此，共设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监察委员会、工业交通政治部、财贸政治部、农村工作部、档案馆、机关党委、党校、广播站12个部门。1967年1月25日“群众组织”夺权后，部门工作陷于瘫痪。

1971年6月恢复市委，市革委会办公室和政治部同时作为市委办事部门；10月，复设机关党委。1972年8月，恢复党校。1975年2月，撤销政治部，重设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档案馆。1978年11月，市委办公室与革委会办公室分设。1979年1月，恢复市纪律检查委员会（1983年11月从直属部门改为独立工作机构）。1982年5月，设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10月，设政法委员会，下设办公室。1983年12月，设老干部科（1984年10月改局）。1984年1月，设经济工作部（次年撤销）。9月，办公室改称秘书处，设信访办公室。10月，设农村工作部。

1985年7月秦城区委成立后，原市委部门改为区委工作部门，有办公室（由秘书处改）、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员会及办公室、农村工作部（1989年改为政策研究室）、老干部工作局、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信访办公室、机关党委、党校、档案馆12个部门。1986年设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1990年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与政法委合署办公，专门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重大、疑难案件的协调工作。

### 第三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3年11月，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中共天水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检委），由原市委直属部门升格为独立工作部门，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由



党的代表大会直接选举。1985年7月，改为中共秦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3—1990年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简表

姓名	文化程度	籍贯	任职年、月
张建业	中师	甘肃省礼县	1983.11—1984.9 1985.1—1985.7
乔正风	大学	陕西省佳县	1984.9—1985.1
白笃贞	中专	天水市北道区	1985.7—1990.12

## 第四章 决策活动

### 第一节 重大活动纪略

1949年8月天水市委成立后，9月1日召开第一次扩大会议，制定《军管时期天水市工作方针与步骤》，配合军管会完成对旧政权的接管，建立区、街、乡基层新政权。10月，召开万人拥军大会，筹粮借款，支援解放军西进和南下。11月，成立缉私委员会，整顿金融秩序，稳定物价，并调运居民生活必需品补充市场，打击投机活动。1950年开始，全力转入恢复和发展生产，制止通货膨胀，肃清反革命势力，稳定社会秩序等工作。同年12月，决定在城郊进行减租反霸运动。1951年4月，成立抗美援朝分会，动员城乡居民踊跃支援朝鲜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同年领导城郊土地改革和清查干部队伍工作。1952年2月，成立“三反”、“五反”运动委员会，开始在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干部中开展“三反”（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运动。在工商业单位开展“五反”（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三反”运动6月结束，查出275人（占参加运动总人数的60%），共贪污59857万元（折现币59857元），

打出贪污 600 万元（折现币 600 元）以上的“老虎” 29 只（人）。“五反”运动 7 月初结束，共查出偷漏税 50 多亿元（折现币 50 多万元），盗窃国家财产 13 亿元（折现币 13 万元），行贿金额 4 亿多元（折现币 4 万多元）。8 月，召开第一次党员代表会议，决定进一步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提高党员思想觉悟，澄清党员的历史问题，以纯洁党组织。1953 年 6 月，发动以反对官僚主义、命令主义、违法乱纪为内容的“新三反”运动。1954 年，市委贯彻中央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精神，开始“三大改造”，首先在城郊农村组织农业合作社，接着在城区工、商业系统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成立工业生产合作社。至 1956 年 1 月市委召开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联欢大会为止，工、商业改造完成。城郊 34 个初级农业社也全部转为高级农业社。同月，决定用 20 天时间，在城乡整社、整党、整团。

1957 年 3 月，市委在城乡发动增产节约运动。5 月，作出开展党内整风运动的决定，并成立整风领导小组，发动机关干部，特别是知识分子给党组织提意见。同月发出关于干部参加集体劳动的指示。8 月，召开三级干部会议，用大鸣、大放方式整风。9 月，在农村部署“挖陈粮”活动，农民家里的余粮被强行没收。同月召开会议，传达毛泽东的《夏季形势报告》，检查市委工作中的右倾保守思想。10 月，作出反击右派分子的决定。至翌年初，全市有 200 余人被划为右派分子，还有 58 人被定为“有右派言论”。处理中，部分人送河西劳动改造，有的开除公职，少数人留机关改造。1958 年 2 月，中共天水市党员代表会议制定《1958 年工作跃进计划》，决定掀起全民大办地方工业高潮。6 月，召开全市三级干部会议，提出 34 条具体跃进指标和“贯彻总路线，全民办工业，认真钻研学麻城，大胆苦战赶沁县，鼓足干劲学兰州，力争上游赶平凉”的工作口号。会议期间，采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形式，相互比赛，推动跃进高潮。接着，作出关于“兴建机床、拖拉机、矿山机械等 30 个制造厂，兴办工业学院、医学院等 5 所大、专院校”的决定。为达到跃进计划，7~8 月又决定开展大评大比，大破大立，围绕两条道路斗争，掀起拔白旗、插红旗高潮，并组织城乡开展 40 万张大字报运动。8~9 月，发动人民公社化和大闹钢铁运动。城乡居民按军事化编为团、营、连、排，上水利工地和矿山劳动。

1959 年上半年，市委组织全市农村整社，纠正人民公社初期的“共产风”，下放核算单位，清理平调资产，为生产队退赔。同期召开基层干部会议，制定 1959 年跃进计划，批判基层干部中对高指标持疑议的所谓“观潮派”、

“算帐派”500多人。7月，决定压缩工业战线，集中力量，确保重点。10月，召开1200人参加的四级干部会议，开始反右倾运动。会上，市委书记处两名书记被错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55名市委部、局领导和公社领导被点名批判。会后，市属部门和公社普遍开展反右倾运动。至12月运动结束时，有314名市、社两级干部被戴上各种政治帽子，其中右倾机会主义分子92人，反党分子64人，右派分子67人。反右倾的结果，使左倾冒进思潮在基层也进一步泛滥。藉口公社党委书记张殿乙就曾提出“横扫右倾排万难，藉口人民战自然，三万雄兵跨骏马，全力奋战六零年；学国藩，赶国藩，不到黄河心不甘”的极左口号。在人民群众吃、穿、用都十分紧张，挨饿、死人现象有增无减的情况下，仍一味蛮干。接着在11月份，市委又发动抓“冒尖人”（指中农成份的群众中有所谓不满言论的人），揪“代言人”（指农村党员、干部中讲了真话的人）运动。延续两月，至结束时，全市共揭出“冒尖人”2700多人，“代言人”550多人。两个运动，伤害了大批干部和群众，破坏了党内正常民主生活。1960年1月，决定成立五十里铺水库工程委员会和中梁渠工程委员会（中梁渠1957年冬由天水县委组织始修），再次掀起农田水利高潮。5月，决定在城区工业、交通、商贸单位开展“三反”，农村进行整社。11月，作出精减2.4万名城区职工、居民的决定（至1963年实精减1.1万余人）。

由于连续3年在极左错误下造成的决策失误，加之1960年大旱，致经济发展比例失调，物资供应紧张，生活必需品严重短缺，人民生活极度困难，特别是农村（主要是原天水县区域）粮荒严重，浮肿病患者、外流人口、非正常死亡增加。1960年冬，中共中央西北局兰州会议后，中央、省委派工作组到天水市抢救人命，纠正市委极左错误。12月中旬，市委召开扩大会议，检查和揭露市委主要负责人的严重错误，决定立即返销部分已入库的粮食，并发出《关于安排人民生活的紧急通知》，确定“自力更生，生产自救，艰苦奋斗，共渡难关”的工作方针。1961年1月，召开1900多人参加的党员四级干部会议，进一步安排群众生活，部署以反强迫命令、违法乱纪、虚报浮夸等“五风”为主的农村整风整社。此后，再为1958—1959年运动中错整的干部平反，反右倾运动中被处理的干部，除个别确有问题者外，均获平反。延续数年的极左错误得以纠正。

1961年7月，市委召开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中央制定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放宽农村经济政策，让农民休养生息，并决定调整社、队规模，彻底清退平调的集体资产。8~9月，市委召开扩大会议

议，总结3年多“大跃进”的经验教训。1962年2月，召开700多人参加的四级干部会议，讨论群众生活安排、市场物资供应和农村核算单位下放等工作。同月召开组织工作会议，进一步落实历次政治运动中案件的甄别。5月，召开市委扩大会议，部署城市人口精减。1963年1月，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安排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问题。2月，部署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社教”），纠正一些生产队分地到组的作法，收回多划自留地和不适当的开荒地，并清理农村干部私分多占、贪污盗窃问题。4月，成立市委“五反”运动领导小组，在城区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展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分散主义的新“五反”运动。8月，市委连续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中央《关于当前农村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部署干部“放包袱”（交待问题）和农村清账目、清仓库、清物资、清工分的“四清”工作（由此社教运动也称“四清”运动）。不久，组织干部在玉泉公社王家磨大队开始试点。11月，召开千余人参加的四级干部会议，传达毛泽东主席关于阶级斗争的指示，部署城乡大揭阶级斗争盖子，次年又提出补土地改革不彻底的课，补划地主、富农。1965年2月，召开三级干部会议，贯彻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决定》（即23条），组织干部“洗澡下楼”。7月，抽调大批干部参加天水地委在天水县开展的“四清”运动。12月，作出在城区建筑、运输等系统开展“四清”运动的安排意见。1966年5月，成立市委文化大革命办公室。7月，召开市委扩大会议，部署“文化大革命”，接着召开教师集训会，组织大批判和声讨大会。市委派出工作组，到中学蹲点联络，试图纠正学生在“文化大革命”中出现的过激行为。八届十一中全会后，工作组撤回。此后市委受群众组织冲击、围攻，无法开展工作，1967年元月25日被夺权，活动中止。

1971年恢复市委后，贯彻执行1969年召开的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推行“工业学大庆”和“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10月，召开常委扩大会议，讨论贯彻北方农业会议精神，掀起农业学大寨高潮。12月从天水县划入10个公社后，农村工作又成为市委工作的中心内容之一。1972年2~3月，多次召开常委会议，开始“批林（林彪）整风”。7~8月，组织干部在城乡群众中传达中央关于林彪事件的文件，8~9月又传达《毛主席致江青的一封信》等“批林整风”文件，发动群众批判林彪的罪行。1973年春，贯彻省委主要负责人提出的“大批促大干”、“用无产阶级专政办农业”等指示，在农村“大批资本主义”。3月，决

定成立中梁渠修复工程和峡门水库工程两个领导小组，农村再次盲目兴建水利工程。1974年2月，成立批林批孔办公室，发出《关于深入开展批林批孔运动的几点意见》，并召开5000多人参加的动员大会，到基层组织试点。4月，召开“工业学大庆”会议。12月，作出《关于1975年粮食总产突破2亿斤的决定》。1975年1月，作出《关于1975年生猪上“纲要”的决定》，要求户均养猪2.5头。2月，组织城乡开展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4月，市委常委和公社书记到礼县参观后，在五十里铺大队进行“火线整党”，提出“学理论，抓路线，反右倾，批懒汉”口号。9月，抽调干部到太京公社进行基本路线教育试点。10月，再次召开贯彻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动员大会。1976年2月，贯彻中央领导人讲话精神，部署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4月，组织“批邓（邓小平）、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5月，召开电话会议，部署追查反革命谣言。6月，又提出《关于把批判邓小平，反击右倾翻案风，追查反革命的运动引向深入的意见》。9月，抽200余名干部到公社和企业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10月，市委发出开展批判“四人帮”的通知，随着中央关于批判“四人帮”的文件不断下发，市委向城乡居民传达，并组织开展批判活动。1977年5月，召开农村工作会议，制定出关于适当放活农村经济政策的意见。

1978年2月，市委召开清理工作会议，开始对“文化大革命”运动及其以前历次运动中查处的干部、群众的申诉进行清理，纠正冤、假、错案，对“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确定的11起集团性案件涉及的582人平反。3月，提出整顿工业企业的意见，着重解决企业领导班子中存在的问题。5月，成立摘帽领导小组，为右派分子摘掉帽子，并适当安排工作。后来又对反右派运动中被处理者复查，原划215人中，214人平反。1979年2月，召开四级干部会议，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决定把市委工作着重点从搞政治运动转到经济建设上。在此前后，还决定放宽农村经济政策，开放农贸市场，纠正“四清”运动中补划的成份，为已改造好的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摘掉帽子。接着，在城郊农村推行以作业组承包为主要形式的生产责任制。1980年，作出《关于农村承包到户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办法》，开始推广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1981年，又制定“三多”（多种经营，多种形式管理，多种计酬形式）、“三不变”（责任制长期不变，责任制形式多样化不变，基本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不变）的农村经济政策。1983年，进一步放宽农村经济政策，允许农户兴办加工厂、作坊等；个人可经营自留山；果园、成片林可承包到户经营；大牲畜折价处理给农户；农户间可自由借贷。同年，部署清查“文

化大革命”运动中的“三种人”（靠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严厉打击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等工作。1984年，制定《经济体制综合改革方案》，简政放权，增强企业活力，后又扩大企业自主权，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同年还作出整党工作安排意见，决定分期、分批整党，查处党员中存在的不正之风，培养接班人和进一步清查“三种人”。

1985年区委成立后，继续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两手抓。按照新的辖区特点，确定了“自尊、自信、自强，脚踏实地，志在为民”的秦城精神；制定了“城乡并举，工农一体，互相促进，共同繁荣”和“加强农业，重视工业，搞活商业”的经济工作指导思想。1986年，制定《关于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要求重点抓好形势和政策教育及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教育，开展五讲（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三热爱（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共产党）活动及政治理论学习和法制教育。1987年，决定加大城乡经济体制改革力度。城区全面推行企业承包、租赁经营责任制，实行经营决策、产品销售、核算体制、干部制度、工资分配等方面的配套改革；农村进一步完善双层经营体制，稳定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并就集体资产管理、干部和民办教师报酬、村级服务、农业技术推广等具体问题制定出管理办法。同年，制定《全区“七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施规划》。1988年，为加强党的领导和提高农村党支部的战斗力和战斗力，制定《关于加强乡村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同年，区委一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扶贫开发，三年基本解决温饱，再经过两年努力，实现稳定脱贫”的目标，要求贫困村人均产粮达到600斤，人均纯收入300元。1989年春，抽调干部在农村进行为期3个月的形势教育。11月，召开动员会议，部署扫除“六害”工作，决定严厉打击卖淫嫖娼，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拐卖妇女儿童，私种、贩运、吸食毒品，赌博，利用封建迷信骗钱害人等社会丑恶现象。同年，在党员中开展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并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1990年7月，区委二届二次扩大会议作出加强与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10月，决定在农村开展创建双文明示范村和整顿后进村活动，区委组成农村基层工作办公室，抽调50多名干部与市委所派干部共同组成工作组，到村开展工作。同月，崔兴美被省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区委立即作出决定，在全区城乡掀起学习崔兴美的活动。年底，区委初步确定藉口乡四十铺、玉泉乡枣园等10个村为“双文明示范村”。

## 第二节 决策程序

**全委会** 市（区）委全体委员出席，在党代会闭会期间是同级党组织的领导机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和同级党代表大会的决议，领导本地区的工作。其职责是：（一）对本地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党的自身建设及其他涉及全局性的重大问题作出决策；（二）制定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和同级党代表大会决议、决定的措施；（三）听取和审议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对常委会及其成员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议；（四）决定召开党代表大会或党代表会议；（五）选举常委会委员和书记、副书记。通过同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的常委会委员和书记、副书记。（六）对常委会提请决定的问题或必须由全委会决定的其他重要问题作出决策。

**全委（扩大）会议** 全体市（区）委委员及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参加，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其职责是：对本地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党的自身建设及其他涉及全局性的重大问题作出决定。制定贯彻执行上级党委决议、决定的措施。

**常委会** 市（区）委常务委员参加，常委会在全委会闭会期间，行使委员会职权，执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和全委会的决议，主持经常工作，其职责是：（一）召集全委会，向全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对应由全委会决定的事项事先进行审议和提出意见。（二）组织实施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和全委会的决议。（三）对本地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党的自身建设等方面经常工作中的重要问题作出决定。（四）对同级地方国家机关、人民团体、经济组织、文化组织和其他非党组织的领导机关中的党组请示的问题作出决定。（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规定的程序，负责推荐、提名、任免干部；负责教育和监督干部。调动或指派下一级党组织的负责人。（六）以党的委员会名义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工作，向所属党组织发布指示、通知、通报，制定以党的委员会名义发出的其他重要文件。（七）对必须由常委会决定的其他重要问题作出决定。随着党对社会各项工作领导的不断强化，常委会实际上已成为决策中枢。常委会一般每月召开两次，如遇要事则可随时召开。

**书记办公会** 书记、副书记及办公室主任参加，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时召开。书记办公会不是一级决策机构，不决定重大问题。其议事范围（一）酝酿需要提交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问题。（二）对常委会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进行

协调。(三) 交流日常工作情况。

## 第五章 组织建设

### 第一节 党员

1949年8月市委成立初，城区仅有天水师范、天水中学、回乡大学生3个支部，党员40多人（关子镇支部和县政府支部属天水县委），加上随解放军进入城区的党员干部总计50多人。市委成立后，陆续从外省老解放区（主要是山西）调入部分党员干部，分派市委直属部门和区委任领导职务。机关干部、学校师生中一些立场坚定、历史清白的积极分子也加入党组织。至1950年底，党员人数增至119人。此后，市委遵照“积极培养，稳步发展”的原则，吸收新党员，产业工人和职员中有较多积极分子加入党组织。至1954年，全市有党员285人，其中工人73人，农民25人，教师、医务人员35人，财贸系统职员34人，机关干部107人，其他系统11人。1955—1956年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和农业合作化过程中，一批提拔担任工厂和农业社领导职务的工人、农民入党，党、政、群机关和事业单位职工中也有较多的人入党。1957年，全市有党员1069人，其中女130人，少数民族24人。

1958—1961年，由于市、县合并，全市党员人数达1.39万人。市、县分设时，大部分党员仍归天水县委领导，市委所属党员减少，至1964年全市有党员1558人，其中女300人，少数民族41人，工业系统410人，农业系统449人，商业系统102人，文教系统102人，机关干部303人，其他部门192人。“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党员停止发展，党员组织生活亦中止。1968年成立市革委会整党领导小组，重新登记党员，一些运动中被划为“走资派”、“保皇派”的人被清除出党或不予登记，同时又把一些不具备党员条件的人拉入党内（时称“突击入党”），造成组织上、思想上、作风上的不纯。至1971年6月共有党员1771人。1972年，原天水县委属10个公社中的4000多名党员划归天水市委，全市党员增至6176人，其中女941人，少数民族72人。此后几年，每年有“双学”（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运动中涌现的大批积极



分子和新提拔到各级革委会的人员入党,至1976年党员人数达到7591人,其中工业交通系统776人,农业系统5249人,财贸系统453人,文教卫生系统311人,党政机关644人,其他部门158人。1978年,原天水县属8公社(太京、皂郊留市)3000多名党员又划归天水县委,市委所属党员减为4136人。此后几年,侧重在教育、文化、卫生、科研等知识界和党员人数很少、党的组织薄弱的部门发展新党员,至1984年先后有600多人入党,全市党员达4744人,其中大、中专程度的党员由1978年的120人增至463人。

1985年7月,划入原天水县委所属8000余名党员,全区党员1985年末增至13014人,其中农业系统由2019人增至9740人。是年在以党性、党纪和党风教育为主的整党中,有120名党员因犯有违法行为不予登记,另有42人暂缓登记。1986年,区委制定“七五”(1986—1990年)期间党员发展规划,提出积极发展优秀知识分子入党,农村重点在回乡知识青年、复员军人和能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专业户、重点户中发展党员;城市重点在工交财贸第一线职工中发展党员。1988年,区委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试点,次年全面推广。1989—1990年,先后对1.01万名党员进行了民主评议,评出不合格党员108人、基本不合格党员163人,有102人被限期改正,32人劝退或退党,31人被除名。1990年,全区党员14771人,其中:男12807人,女1964人;少数民族149人;工交系统943人,农业系统9975人,商贸系统228人,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干部中2486人,民办教师中318人,离、退休职工中700人,其他系统121人。

## 第二节 基层组织

### 一、市属区级党组织

1950年3月,市委设大城、中城、西关、城郊四个区工作委员会(简称区工委)。1952年3月,各区工委改称区委员会(简称区委)。1954年9月,撤销城区3个区委。1956年2月,撤销城郊区委。

1961年7月,设区工委,作为市委派出机关,领导下属的公社党委。计有城关、吕二沟、藉口、关子、秦岭、天水、大门、娘娘坝、兴隆、北道、马跑泉、麦积、三阳川、新阳、元龙、花庙、利桥17个区工委。1961年12月市、县分设,除城关、吕二沟外的15个区工委划归天水县委领导。市委将城关区工委改为市市区委,领导街道管理局总支,撤销吕二沟区工委。1965年

4月，市区区委亦撤销。

区工委（区委）设书记1人，副书记1~2人，与数名委员共同组成委员会。区工委书记、副书记、委员均由市委任命。

## 二、街道党组织

1956年4月，成立街道总支部；8月，总支部下设大城、中城、东关3个支部。1957年1月，总支部撤销，各支部直隶市委。2月，设北关、伏羲2个支部。1958年6月，随街道建置调整，设大城、中城、东关、西关4个支部。11月，4个街道合并为城关人民公社，设公社党委。1961年7月，复设大城、中城、东关、西关4个总支，初隶市区区委，1965年后直隶市委。1971年6月，4个街道党总支改为街道委员会（简称街道党委）。1983年12月，增设七里墩、石马坪、天水郡3个街道党委。1985年后，区委下辖7个街道党委。

## 三、乡、公社党组织

1953年1月，在第一乡（五里铺）、第二乡（石马坪）、第三乡（玉泉）设支部。隶城郊区委。1955年1月，设吕二沟乡支部，仍隶城郊区委。1956年2月，城郊区委撤销后，4个乡支部直隶市委。1958年6月，4个乡并为玉泉、石马坪2乡，设乡委员会（简称乡党委）。9月，再合并为吕二沟公社，设公社委员会（简称公社党委）。11月市、县委合并后，设城关、吕二沟、藉口、关子、秦岭、天水、大门、娘娘坝、兴隆、北道、马跑泉、麦积山、三阳川、新阳、元龙、花庙、利桥17个公社党委。1961年7月划小公社体制，市委辖84个公社党委。12月72个公社党委划归天水县委领导，市委辖吕二沟、玉泉、环城（1962年1月新设）、二十里铺、花牛、玉皇、北道、寨子、东泉、东柯、花南、社棠、石岭13个公社党委。1962年，北道、寨子、东泉、东柯、花南、社棠、石岭公社党委划归天水县委领导。1964年，二十里铺、花牛、玉皇亦划归天水县委。市委只辖环城、吕二沟、玉泉三个公社党委。“文化大革命”初期，公社党委工作一度中止。1969年12月，玉泉公社党委首先恢复。1970年11月和1971年7月，环城、吕二沟亦先后恢复公社党委。1971年，原天水县委所属太京、皂郊等10个公社党委划归市委领导。1978年，除太京、皂郊外的其余8个公社党委仍划归天水县委领导，市委辖环城、吕二沟、玉泉、太京、皂郊5个公社党委。1983年12月，公社党委改设为乡党委。1985年7月，原天水县委所属中梁、藉口、关子、铁炉、秦岭、杨家寺、牡丹、华岐、天水、汪川、大门、苏成、平南、齐寿、店镇、娘娘坝、李子17个乡党委划归秦城区委领导，秦城区委下辖22个乡党委。乡、公社党委设书记（公

社前期称第一书记)1人,副书记(公社前期称书记处书记)1~3人,与数名委员组成委员会。领导成员除召开代表会议时选举外,平时由市、区委任命。

#### 四、机关、企业、村(队)党组织

根据党章“凡是有正式党员3人以上的都应成立党的基层组织”的规定,党、政、群机关,企、事业单位,农村行政村,凡正式党员达到3人或3人以上的,都成立支部。1950年,全市有13个支部,其中机关8个,工厂3个,教育、卫生部门2个。此后,随着党员增多,1956年有59个支部。1958—1961年市、县合并时,一度达到700多个支部,其中农村生产队550个。期间还在管理区(大队)设总支部。市、县分设后,市辖基层支部减少,1965年共140个,其中工厂40个,农村32个,机关27个,文教卫生系统16个,商业系统9个,其他系统16个。此外,还在供销社等党员较多的单位设8个总支。“文化大革命”初期,支部活动中止。1969年开始,基层支部逐渐恢复,至1971年共141个支部。1972—1976年,天水县委所属280多个支部划市委领导,期间市委下属支部总数达400多个。1978年8个公社划归天水县后,市委所属支部减为202个,总支部9个。此后随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增多,支部逐渐增加,至1984年有支部339个,总支部8个。

1985年,由原天水县划入近500个支部(其中农村450个),年末秦城区共有支部842个,总支部8个,党委12个(不含乡、街道党委)。1986—1990年,全区增设94个支部,3个总支。1990年,全区共设12个基层党委(不含乡、街道党委),11个总支部,936个支部。其中农业系统584个,工业系统56个,建筑行业3个,交通运输系统5个,商业系统47个,文教卫生系统82个,公用事业系统6个,金融保险系统10个,党政机关和人民团体113个,其他系统30个。

### 第三节 干部管理

1949年8月市委成立初,有随军到市的老解放区干部和地下党员干部共155人。时百废待兴,成立党、政各级机构需要工作人员,干部缺额多。按照党管干部的原则,市委即从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旧职员中吸收215人,并由组织部建立有关干部鉴定、培养和教育制度,开始了对干部的管理。组织部按照德才兼备标准选用干部,至1953年提拔科级以上干部22人,股级干部23人,并把工作中不负责任、思想品质恶劣、有长期慢性病或政治历史不

清及没有培养前途的干部动员回乡生产。1954年，又按照“自力更生，就地取才”的原则，在对干部进行严格考察的同时，选拔后备干部，至年末共有干部824人。1955年，根据中央《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结合工作考察，对干部进行审查（简称审干），并提拔科级以上干部18人，股级17人。1957年，针对非生产、非业务人员增加过多（1956年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干部共1528人）、业务分工过细、机构庞大等问题，在合并调整机构的同时，精减267名干部。“大跃进”时期，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又进入较多干部。1962年，再次精减，部分干部回乡劳动。

“文化大革命”运动中，许多干部受到冲击，有的被批判斗争以至隔离审查。1968年10月，市革委会把197名干部送“十·四”干校学习、劳动。同时又把个别靠造反起家的人拉入干部队伍，甚至担任领导职务。1971年，开始“解放”（即重新起用）运动中被批判的干部，有的重新担任领导职务，同时按照中央关于革命事业接班人的五项条件，培养和选拔新生力量。1978年，开始落实干部政策，复查“文化大革命”中和运动前处理的干部案件，对不符合事实的结论作了纠正，并解决知识分子，特别是科技人员、教师用非所学的问题，首先安排教师归队。1979年，又对错误处理的干部档案进行清理，属冤、假、错案入档的材料销毁或退还本人。1981—1982年，为解决各级领导班子年龄偏大、文化程度偏低问题，干部工作中侧重选拔中、青年干部，按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简称“四化”）要求配备各级领导班子。1983年机构改革中，提拔58名中、青年科级干部，市直属部门及乡、街道领导成员平均年龄由49岁下降为44.3岁，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由30%增至48%。1984年，改革干部管理权限，按照“管少、管活、管好和下管一级”的精神，下放干部管理权限，推广选聘制和任期制，简化干部调动手续，改革科技人员管理办法。

1987年，针对干部分级管理中提拔过快的状况，区委提出全面理解和正确贯彻“四化”方针，纠正提拔干部中忽视革命化的倾向，并由组织部负责对区直属部门领导班子进行民主评议和全面考察，建立工作实绩档案，试行和推广干部任期目标责任制、岗位责任制和干部招聘制。1988年乡级班子考察中，降职1人，免职11人，提拔17人。同年在企业领导干部管理中下放管理权限，从直接管理改为宏观控制、指导。1989年区直属部门领导班子民主考评中，经过群众推荐，确定32人为科级后备干部，15人为区管拔尖人才。经过基层锻炼后，陆续走上领导岗位。

## 第六章 宣传教育

### 第一节 宣 传

1949年解放初，市委针对群众对党和人民政府缺乏了解的情况，发动党员和干部，揭露国民党旧政权对人民的残酷剥削和政治压迫，宣传人民当家做主以及共产党为人民谋利益的宗旨。1950年上半年，主要宣传减租反霸，动员农民同地主作斗争。同年冬，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宣传活动，揭露美帝国主义侵略朝鲜、威胁中国安全的罪行。1951年，在城区工商界开展反对封建势力、投机倒把、哄抬物价、扰乱经济秩序和号召他们支援国家建设的宣传活动。1952年，在农村结合土地改革，宣传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消灭封建地主阶级土地所有制以及组织起来，发展生产等；在城区宣传开展“三反”、“五反”运动的意义。同年城乡还成立20多个宣传站，开展禁毒宣传。1954年，基层配备专职宣传委员，宣传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宣传中，城区侧重宣传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城郊农村宣传农业合作化的意义。1955年，重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等国家法律、法令。1957年，在知识界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的宣传。12月，组织39个工作组，大力宣传勤俭建国和节约粮食。

1958年，重点转向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的宣传。宣传中提出“跑步进入共产主义”，“一天等于二十年”，“工作不讲条件，劳动不计报酬，吃饭不要钱，实行供给制”，“反对小生产，取缔小商贩，限制小自由”等口号，从而使宣传工作脱离实际，助长了各种违背客观规律的错误作法。

1961年，宣传工作纠正脱离实际的口号化作法，配合纠正工作失误和国民经济调整，宣传“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和中央发出的《关于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即“十二条”），并提倡艰苦奋斗，厉行节约。1962—1965年，配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重点宣传“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和曲折的”等阶级斗

争理论，配合开展反修防修、学习毛泽东著作、向雷锋等英雄模范人物学习等宣传。

1975年，宣传工作的重点是反修防修、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批判资本主义。1976年初，宣传“反击右倾翻案风”。同年10月中央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后，组织群众批判“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宣传中央拨乱反正、抓纲治国的决策。1978年党中央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集中宣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把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国民经济方针。1982—1983年，宣传两个文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强调在抓好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并在3月份集中开展了“文明礼貌月”活动。1984年，利用办培训班、学习班形式，宣传《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

1985年设区后，重点宣传党中央制定的“一个中心（经济建设），两个基本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的意义。在搞好区内宣传的同时，开展对外宣传，向境外宣传秦城悠久的历史文化、名胜古迹、名优特产、人文地理等。同期还先后开展全民普法、改革开放重大成就等专项宣传。1990年，开展学习雷锋、李润虎、崔兴美活动，进行国内外形势专项宣传，鼓励群众向先进人物学习，了解改革开放10余年取得的辉煌成就。

## 第二节 理论学习

1952年9月，市委宣传部设理论培训班，选文化程度较高并有一定理论水平的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翌年再成立市理论学习委员会，下设27个学习分会，分中级组和初级组，组织全体党员和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到1957年，共有860多人参加学习。期间结合工作实际，学习了毛泽东的《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文章。1958年，重点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有关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论著。1960年，市委党代会通过《关于全党全民开展学习毛泽东思想运动的决议》后，理论学习一直以学习毛泽东著作为主，重点学习《实践论》、《矛盾论》、《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反对本本主义》等文章。1962年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后，关于社会主义时期长期

存在阶级斗争的论述成为理论学习的重点。1963—1966年上半年,各单位评选出学习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到基层进行宣讲。“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民学习毛泽东的《为人民服务》、《愚公移山》、《纪念白求恩》(时称“老三篇”)和《毛主席语录》,进行忆苦思甜和革命传统教育。1967年后,实行早请示、晚汇报,使理论学习脱离实际。70年代,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成为理论学习的重点。

1978年,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组织学习新出版的《毛泽东选集》第五卷,要求在学习中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并组建市委讲师组,辅导党员、干部的理论学习。此后,理论学习抛弃左的倾向和形式主义,注重经济建设理论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政治经济学》等,认识客观经济规律。1981年下半年,组织党员学习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83—1984年,重点学习《邓小平文选》、《陈云文选》,进一步从理论上认识经济规律和有关经济学理论。

1985年开始,理论学习重点转向组织干部系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和近代革命史。1987年起,重点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并开展“生产力标准”讨论;在党员、干部和群众中广泛开展了“五讲、四美、三热爱”宣传教育活动。1990年,在农村以唱好两支歌(社会主义好、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为内容,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活动,收到良好效果。

### 第三节 党员教育

1951—1952年,市委结合整党,对党员开展“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教育。1954年,组织党员学习刘少奇的《论共产党员修养》、《论党》等文章,对照党员标准开展自我教育。1955年,结合传达《中共中央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开展反对资产阶级个人主义和骄傲自满情绪,加强民主集中制,增强党的团结的教育。1957—1958年,开展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教育和人生观教育。

1959年6月,成立天水市委党校,作为党员学习和培训中心。党校根据不同时期党的重大决策和中心工作,按照市委统一部署,举办各种不同形式的培训班,聘请市委和部门领导人,或专业人员授课,至“文化大革命”运

动开始，培训市属机关、学校、街道、公社和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数千人。期间，各级党组织还采用不同形式对党员先后开展党章、群众观点、巩固集体经济、党的三大作风（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教育。

1972年8月党校恢复后，党员教育重点是“反修防修”、“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反对右倾回潮”以及批判林彪“形左实右”等内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点转向引导党员认真领会和贯彻全会精神，解放思想，投身于经济建设。市委党校举办培训班，从理论上阐述三中全会的重大意义。80年代前期，在组织学习《党章》和《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文件的同时，重点开展党风、党纪教育。党校举办党课辅导员培训班，培训490多人，然后到基层支部，对党员普遍开展党课教育。1987—1990年，再对党员开展“三会”（党小组会、支委会和党员大会）“一课”（党课）教育。期间党校先后开办哲学学习班、理论学习班、农村支部书记岗位培训班、法制培训班等10多期，培训党员4000多人（次）。

## 第七章 纪律检查

### 第一节 机构

1950年8月，市委成立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检委），主管党员违纪案件的查处。1955年，改称监察委员会。“文化大革命”运动中中止工作。1975年，在组织部下设监察组。1979年1月，市委复设纪律检查委员会。1983年11月，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市委直属部门改称中共天水市纪律检查委员会。1985年7月，改中共秦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现下设办公室、检查室、审理室，有专职干部8人。

1986年起，陆续在乡、街道和区经济委员会、商业经济委员会、农业委员会、房地产公司等较大的区属部门党委（总支部）设纪委或纪检组，共配备专职纪检干部28人。



## 第二节 案 件

### 一、案件查处

1950年，纪检委开始查处党员违纪案件。1952年，配合“三反”、“五反”运动，处理了一些贪污国家资财和犯有违法乱纪错误的党员干部。后在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农业合作化过程中，查处了个别违反政策、严重失职的党员干部。在1957年机关开展的反右派斗争，基层开展的两条道路大辩论和1958年进行的“拔白旗”及1959年开展的“反右倾”，揪“冒尖人”、“代言人”等运动中，不少党员受到错误处理，一些人被开除党籍，造成不少错案。1961年整风、整社运动中，对“大跃进”时期犯有打骂群众等违法乱纪行为的党员干部作了处理。1963—1965年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重点查处犯有贪污盗窃、多吃多占、铺张浪费等“四不清”问题和犯有分散主义、官僚主义的党员干部。

1979年纪检委恢复后，以“刹风整纪”为重点，侧重查处党员干部在“三招”（招工、招干、招生）“一转”（农业户口转非农业户口）、分房建房、违反财经纪律等方面的违纪案件。1982年开始，转向重点查处党员干部经济案件，一些犯有贪污受贿、私分公款、挥霍浪费国家资财等问题者被处理。1988—1989年，重点查处以权谋私、接受贿赂、严重官僚主义案件，对一些重大典型案件进行了公开处理。至1989年，纪检委审理案件142件，涉及157人（其中科级党员干部38人），处理中开除党籍32人，留党察看23人，撤销党内职务9人，严重警告28人，警告28人，免于处分22人。

### 二、案件甄别

1955年，纪检委对过去处理的案件进行复查，撤销了一些人的处分。1961年，开始复查1958年后处理的案件，至1963年共甄别结案2200多人，受到错误处分的大部分人得到纠正。

1978年开始，对“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的冤、假、错案及以前历次政治运动中处理的未得到彻底纠正的党员申诉案件全面复查。全市陆续受理申诉3960件，其中“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处理的427件，“文化大革命”运动前处理的3447件，还有86件属1976年10月以后处理的案件。经复查，正式立案调查的418件，复查结果，撤销原处分的200件，减轻处分的57件，维持原处分的161件。

### 三、党风党纪整顿

为端正党风，尽力避免党员违纪行为的发生，市委从成立起，就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开展党风党纪教育，教育全体党员遵纪守法。50年代前期，在党内开展反对官僚主义、主观主义、自由主义等错误倾向。60年代前期整风中，重点纠正党员干部中一度普遍存在的强迫命令、瞎指挥、虚报浮夸、多吃多占等不正之风。

1979—1981年，着重纠正部分党员干部办事拖拉、互相推诿、纪律松弛和为子女结婚大摆宴席、收受财礼、铺张浪费的不良习气，并开展遵纪守法教育。1985年后，先后开展清理多占住房、反对行业不正之风、打击经济领域内犯罪活动、严明党纪法纪等工作。纪检委通报了10余起典型案例，教育全体党员廉洁奉公、不谋私利，增强纪律观念和法制观念，坚持党性原则，严守党章，做合格党员。

## 第八章 统一战线

1939年2月，在关子镇成立中共陇南临时工委，由薛天鹏任统战委员，开始作党的统战工作。1948年9月，天水地下党员杜汉三、聂青田等与中国民主同盟盟员程海寰、汪剑平酝酿磋商、联络天水地下党员、民盟盟员、进步人士及对国民党反动统治不满的军政人员组成统一战线组织——西北前进同盟策动委员会，共同策动国民党杂牌军和地方武装伺机起义，以配合人民解放军解放大西北。

1952年中共天水市委统战部正式成立，配备干部4名，各有关部门设立统战委员负责统战工作。“文化大革命”中，统战组织瘫痪。1975年2月恢复了中共天水市委统战部。1985年7月，更名为秦城区委统战部。

解放初，统战工作在军管会领导下，采取选举、聘请、推荐相结合的办法为建立人民政权而努力。从1949年9月至1954年新宪法颁布时止，天水市共召开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各界人民代表、人民政府委员、协商委员会委员中，都有各党派、各民主团体、各阶层、各民族的人士，具有广泛的代表性，遵照团结一批中上层人士的精神，分期安插了38名各阶层代表人物参予政府和部门领导工作。其中协商委员5人，政府委员5人，市各界代表

13人，安排实际工作15人。民革成员李赞亭出任天水市副市长。

1951—1952年，全市各族各界人士参加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反”和“三反”、“五反”运动。在抗美援朝中动员和组织各民主党派、社会各阶层人士参加了签订爱国公约、和平签名、慰问解放军、捐献飞机大炮等活动。“五反”运动中，组织全市22个行业、2363个个体摊贩，28个工商行业、2939户工商业者深入学习“共同纲领”、“五反”政策。1952年至1954年，遵照党的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并尽量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为贯彻和实现党的总路线、总任务而奋斗的方针，逐步建立和发展了统一战线组织，帮助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建立或发展了自己的组织。从1954年起，围绕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对民族资产阶级采取说服教育的方法，首先把资本主义工商业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把国家资本主义变为社会主义。到1956年底，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结束。全市1195户私营工商业者中，公私合营的占16.07%，合作商店占20.08%，合作小组占54.47%；210户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实行了公私合营。对85名民族资产阶级人士全部安排了新的工作（其中任公私合营企业经理、副经理、厂长、副厂长的14人，任门市部主任、公司股长的35人，当营业员的28人，做其他工作的8人）。1957年7月至1959年元月，在各民主党派、工商界开展了整风反右，全市民主党派成员190人中32人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工商界也有32人被划为右派分子。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统战工作拨乱反正，全面开展了落实各项统战政策的工作。（一）对1957年反右斗争和后来政治运动中错划的右派分子（当时共划右派235人，其中24人因所在单位隶属关系改变而调走，余211人，加上调入4人共计215人）作了复查。经过复查纠正214人，维持原结论1人。对其中需要安置的79人作了妥善处理，182名生活有困难的补助41100元，已故的35人补发了丧葬费、抚恤金。对原纠正过程中不同程度留有尾巴的148人，重新作了彻底纠正。对因右派问题受到株连而失去工作的家属子女7人恢复工作，受株连下放农村的3户5人作了返城安排。（二）落实了各民主党派成员（54人）在历次运动中的冤假错案。有6人恢复了公职，11人恢复了级别，补发了工资，恢复了职称、职务。（三）对原工商业者（813人）作了“三小”区别。定为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的442人，小业主的75人。对“文化大革命”及以前历次政治运动中造成冤假错案的40名工商业者，均按政策做了复查平反。补发了30人未领取的定息88346.9元。（四）落实

了台胞台属、归侨侨眷、起义投诚人员的政策。原天水市共有去台人员亲属41户、180多人（其中直系亲属10户、46人）。这些人，由于有去台亲属，不少人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株连。通过落实政策，由临时工改为国营企业固定工的8人，安排工作的1人，认定台胞身份的2人，对22人的冤假错案作了平反。对116名投诚起义人员的身份全部作了核查认定，并颁发了起义投诚证书。（五）落实民族宗教政策。经多方查证，彻底否定了所谓的“伊斯兰民主党”问题。给强行下放农村40户195名回民落实了城市户口，全部迁返回城。对反封建斗争中扩大化及历次政治运动中造成的冤假错案全部作了复查纠正，清退了教产，对损坏遗失的教产也作了相应的赔偿，审批了一批宗教活动场所，恢复了正常的宗教活动。1979年7月，天水市民革、民盟、民建3个民主党派恢复活动，8月恢复组织。1986年，秦城区相继成立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台胞台属联谊会、伊协、道协、佛协、天主教爱国会、基督教三自爱国会等，从组织上保证了统战工作的开展。到1990年，全区有民主党派5个，成员200多名，工商联会员240多人，台胞台属120户，少数民族干部170多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40多人，县级5人）。为了加强团结，增进友谊，每年的春节、开斋节、圣诞节、中秋节等重要节日，地方党政、人大、政协和有关部门领导都要走访各民主党派、民族宗教团体、工商联和台联上层人士。或召开座谈会、茶话会，听取意见，通报当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受到各界人士的一致好评。

## 第九章 信访接待

1949年8月，天水市委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设信访室（组）。由两办秘书兼管此项工作，接待人民来信来访。1949年到1956年共收到人民来信10681件，接待上访群众6321人（次），处理10285件（次），结案率为90%。其中仅1956年收到来信1552件，来访302人（次），中央、省、地转办146件，全年结案1671件，未处理329件，占19.14%。由于信访量逐年增多，1956年7月，市委成立了天水市人民来信来访处理委员会，从秘书室抽调1人负责此项工作。

1957年至1966年，共收到来信15717件，来访2132人（次），处理上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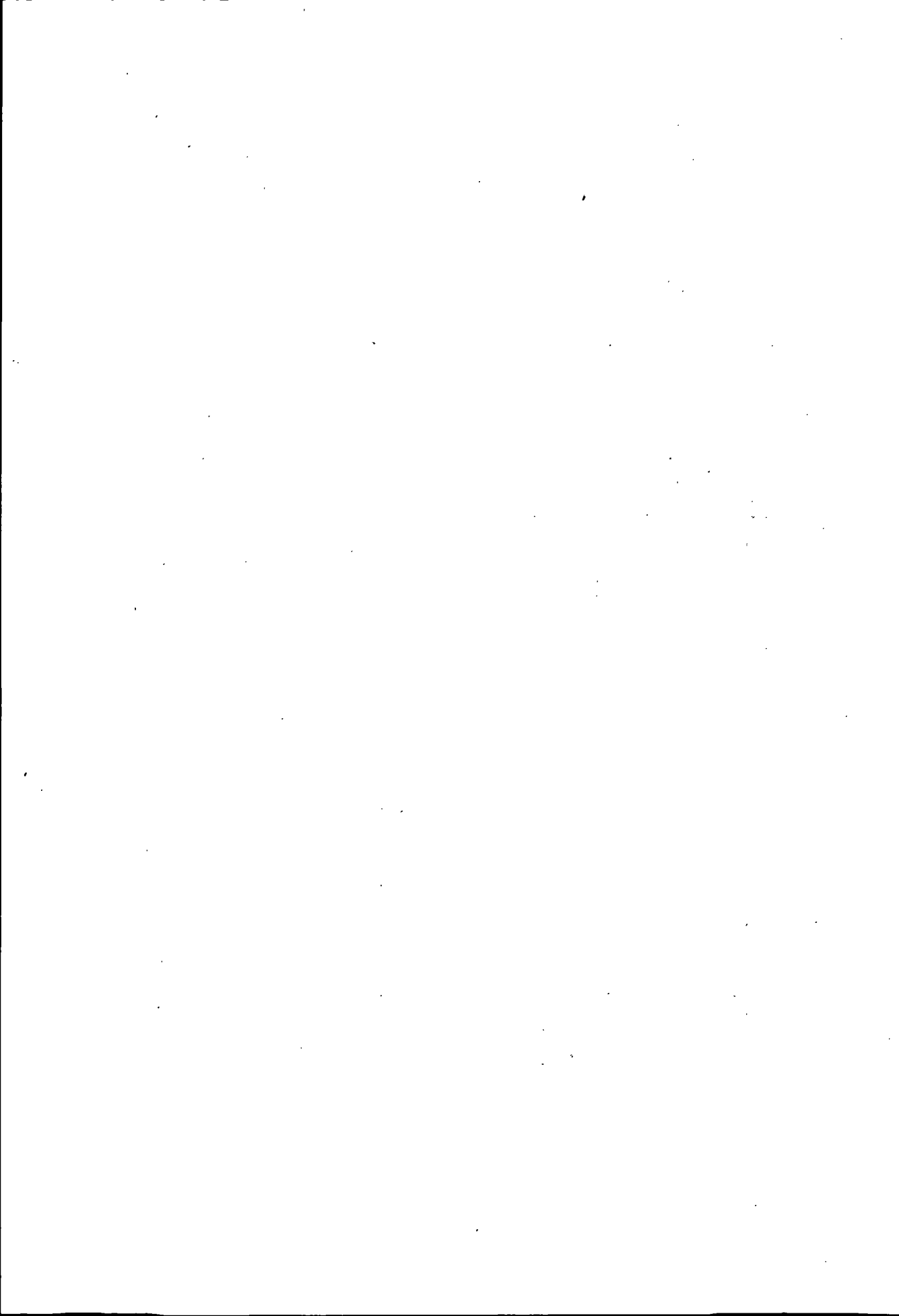
结果 14065 件，中央、省、地转 153 件，结案率 100%。其中 1958 年是信访量较多的一年。全年收到来信 2448 件，来访 1625 人（次），处理 2308 件，占 9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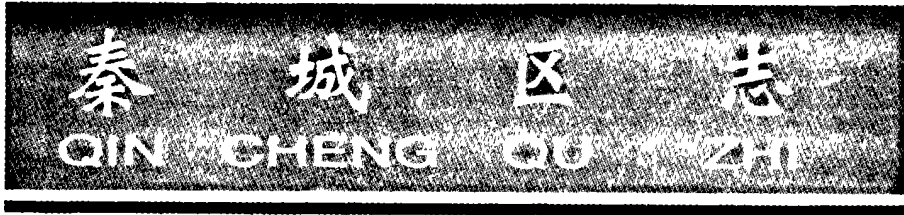
1966 年至 1976 年“文化大革命”期间收到来信 10247 件，来访 2132 人（次）。处理上报结果 6081 件，未处理 6298 件，中央、省、地转办 258 件，结案率为 100%。在此期间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影响，信访工作一度中断，机构也被撤销。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拨乱反正和落实政策工作中，信访工作又一次引起党和政府的重视，1978 年初恢复市委办公室信访室，至 1990 年共收到来信 63903 件，来访 2795 人（次），上级转办要求查处的 2963 件，解决了 356 人的精减下放费和退职金（每月人均 23 元）。1984 年 2 月成立了天水市委信访办公室，配备正、副主任各 1 名，专职干部 6 人。此外，区人大、公安局、法院等部门也有专门的信访接待室，先后接待处理来信来访 32393 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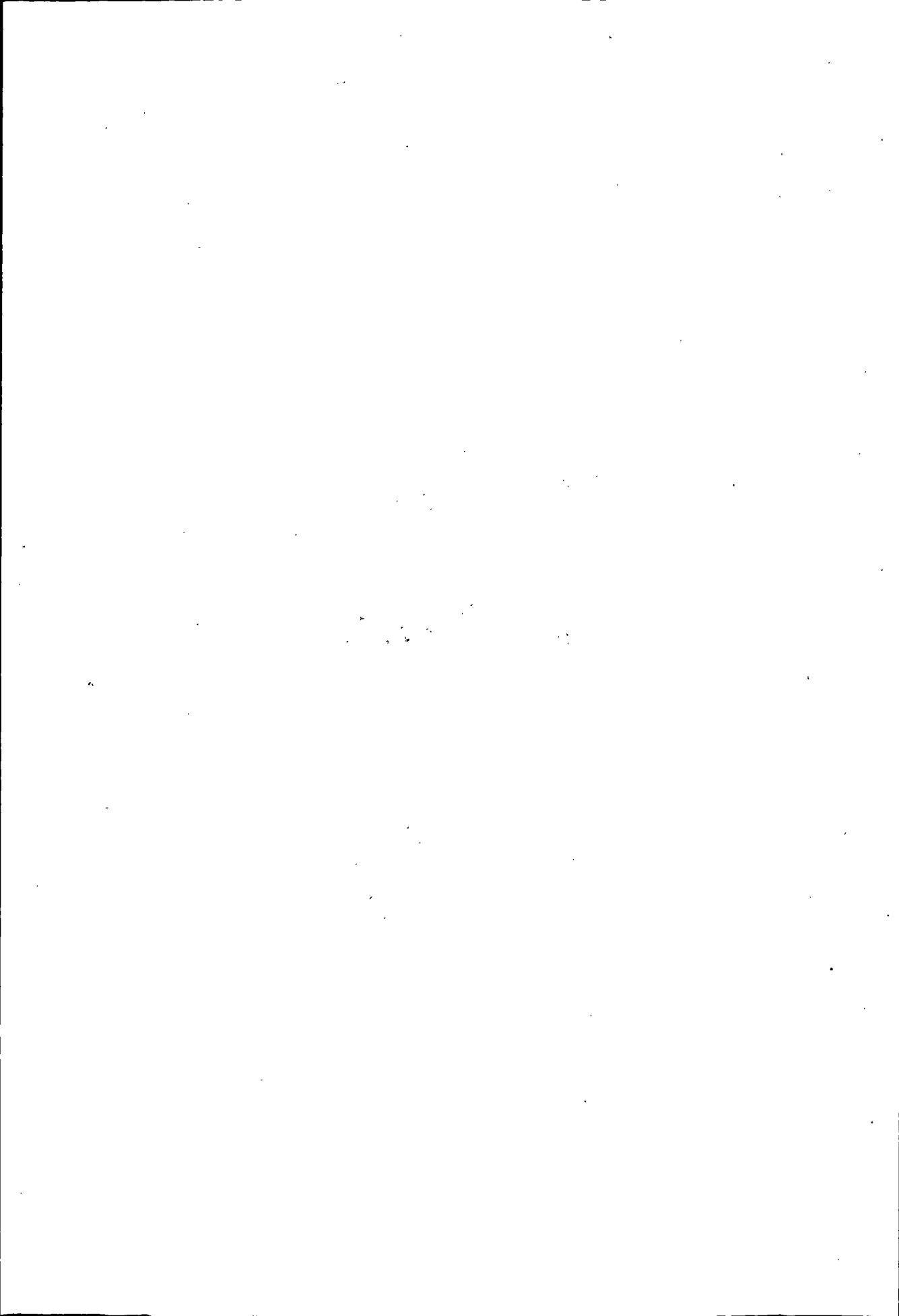
葛霁云烈士遗像





# 第十四编

## 权力机关





## 第一章 机 构

清宣统二年（1910年），秦州议会在大城自治会内成立，“然不过略具形式”。民国元年（1912年），天水县议会在大城供给所成立，议员18人，设正、副议长各1名，下有文牍、庶务、书记等办事人员。议会初设，对地方应兴、应革事宜，多有建议。但次年即奉令解散。同年，成立天水县参议会，不久亦被解散。民国33年（1944年），天水县奉令再次成立参议会。是年5月，在县城召开会议，先成立临时参议会，选出议长和副议长各1名。次年10月，正式成立县参议会。参议会一般每季召开一次会议，听取县政府施政报告，讨论县府移送议案、财经预算，对县府实施监督等。

1949年9月，成立了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初期是联系群众、传达中共政策的协商机关，后期则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1954年6月，召开天水市一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1955年3月，在市一届二次人代会上，将市政府更名为人民委员会。市人委代行人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职责。每年由市人委负责召开一次人民代表大会。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人民代表大会未能如期举行。1968年2月，成立天水市革命委员会，取代了市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委员会。1981年，天水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根据“地方组织法”的规定，撤销市革命委员会，恢复了市人民政府，设立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人大常委会作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行使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责。1984年12月，市人大常委会设立城乡建设、财政经济、政治法律、科教文卫4个工作委员会。1986年1月，将工作委员会更名为4个科。1990年12月，又撤销科的建制，改设为政法、财经、城乡建设、教科文卫和代表联络5个工作委员会。

1990年4月和7月，区人大党组先后两次向区委提出“关于在我区设置乡级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和人大工作的请示报告”。8月，区委批转请示报告并下发通知，在乡一级设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各乡依法召开乡人代会，选举了乡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以后陆续在城区街道办事处配备了人大工作联络员。

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主席、副主席  
暨历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名单

姓名	性别	族别	出生年份	文化程度	籍贯	党派	职务	任职情况
高峰	男	汉	1922	初中	陕西清涧	中共	主席	1949年9月至1950年11月任天水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主席
余恺	男	汉		初中	河南孟县	中共	副主席	1949年9月至1950年8月任天水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副主席
史步蟾	男	汉	1904	大学	山西定襄	无	副主席	1949年9月至1952年12月任天水市第一、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副主席
曹学彦	男	汉	1921	中学	甘肃岷县	中共	主席	1950年12月至1952年12月任天水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主席
袁世忠	男	回	1913	中学	甘肃天水	民革	副主席	1950年12月至1952年6月任天水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副主席
王克成	男	汉	1906	中学	甘肃天水	无	副主席	1950年12月至1952年12月任天水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副主席
高云程	男	汉	1920	高小	陕西子长	中共	主席	1953年元月至1954年6月任天水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主席
李赞亭	男	汉	1902	大学	甘肃天水	民革	副主席	1953年元月至1954年6月任天水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副主席

续表

姓 名	性别	族别	出生年份	文化程度	籍 贯	党派	职 务	任 职 情 况
马英豪	男	回	1920	初中	甘肃天水	民建	副主席	1953年元月至1954年6月 任天水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副主席
方守科	男	汉	1925	初中	甘肃天水	中共	主 任	1981年6月至1984年1月 任天水市第九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杜景琨	男	汉	1920	初中	山西芮城	中共	副主任	1981年6月至1984年1月 任天水市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田保德	男	汉	1925	速中	山西高平	中共	副主任	1981年6月至1989年3月
毛向荣	男	汉	1933	初中	甘肃天水	中共	副主任	1981年6月至1985年11月
李级三	男	汉	1918	初中	河北香河	民建	副主任	1981年6月至1984年元月
成景汤	男	汉	1933	初中	甘肃秦安	中共	副主任	1981年6月至1983年11月
王应志	男	汉	1921	高中	甘肃天水	中共	主 任	1984年元月至1989年3月
张建有	男	汉	1932	初中	河南洛阳	中共	副主任	1984年元月至1990年12月
李俊山	男	汉	1931	简师	甘肃秦安	中共	副主任	1984年元月至1989年3月
高 山	男	汉	1930	初中	甘肃武山	中共	副主任	1985年11月至1989年3月
刘炳善	男	汉	1934	初中	陕西蒲城	中共	副主任	1987年3月至1990年12月
林作栋	男	汉	1943	中专	甘肃清水	中共	副主任	1987年3月至1990年12月
丁长胜	男	汉	1934	大学	甘肃天水	中共	主 任	1989年3月至1990年12月
姚尚仁	男	汉	1942	中专	甘肃天水	中共	副主任	1989年3月至1990年12月
谢国新	男	汉	1935	大学	广东梅县	中共	副主任	1989年3月至1990年12月

## 第二章 选举

### 第一节 议 员

清宣统二年(1910年),秦州州牧赖恩培奉省令召集秦州及所领各县,组织选民选举议员。因属初次选举,各县均持观望态度,后只在秦州直辖地区选出议员20余人。

民国元年(1912年),天水县举行议员选举,选出县议会议员18人,省临时议会议员8人,并选贾纘绪、杨润身为第一届国会众议院议员。时选举仍为初创时期,群众不甚理解,无兴参与,只是地方上层人士、乡绅之间互相推举。后在民国7年至11年(1918—1922年)间,又多次选过省议会议员和国会议员。民国23年(1934年),县政府遵照省民政厅公布的县参议员选举规则,成立天水县参议会参议员选举委员会,但只召开一次筹备会议,即奉令停止。民国33年(1944年),天水县选举县参议会议员,先由各保召开保民大会,选出乡、镇代表,再在乡、镇代表会上选出县参议员。选举中,由于群众无心参与,地方各级又支差应付,大多乡、镇选举仅是走走形式。

### 第二节 各界人民代表

1949年8月至1953年元月,天水市先后共选举产生过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1949年8月30日,天水市成立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负责代表的产生和代表会议的召开。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规定和中共天水地委的通知,筹委会与各阶层党派人士协商,聘请产生了天水市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117人。其中工人41人,机关、部队27人,工商界13人,学校12人,城市贫民6人,妇女5人,回民4人,医药界3人,民主人士2人。1950年12月,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的《组织通则》,采用民主选举办法选出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200名。1953年元月用选举和聘请两种办法,产生了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200名。

### 第三节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 一、普 选

自1953年10月起至1965年6月止的12年间，天水市采用普选方式共选举产生过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从1953年10月19日开始到12月底结束。这次选举共分3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划分选区，人口调查和选民登记；第二阶段为审查选民资格；第三阶段为提名代表候选人和正式选举代表。各选区采用举手表决方式，共选出代表120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于1956年进行。分为4个阶段：成立选举委员会；进行选民登记，选民资格审查，出榜公布选民；提出候选人名单，召开选举大会，共选出代表128人；各乡召开人代会，选举乡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出席天水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从1958年3月15日筹备，到6月9日三届一次会议正式开幕止，历时两个半月。在建立选举机构，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的前提下，分3个阶段进行：第一为宣传教育、划分选区、登记选民、审查选民资格阶段；第二为酝酿代表候选人、召开选民大会进行选举阶段，共选出代表127名；第三为召开市三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阶段。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从1960年10月31日开始。首先组成选举委员会，接着各公社成立选委会。以生产队为基本单位，划分选区515个。全市共选出代表315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从1963年3月27日市人委决定成立选委会开始，分为3个阶段进行：训练干部，开展宣传，登记选民和公布选民名单；酝酿讨论代表候选人，召开选民大会进行选举；选出天水市五届人大代表123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于1965年9月1日开始到月底基本结束。共划分76个选区，登记选民38029人。经过普选，共选出天水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5人，其中男98人，女27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市、乡两级的选举制度遭到破坏，人民代表大会未召开，人民代表未能正式选举。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是在市革委会领导下，于1978年10月召开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前选举产生的。共选出代表210人。其中工人代表52人，农民45人，其他劳动人民26人，革命干部44人，解放军7人，知识分子29人，爱国人士7人，少数民族22人，妇女41人，非党群众64人。

## 二、直接选举

1981年3月成立天水市选举委员会，主持天水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工作。选委会由党、政、军和有关方面负责人共15人组成。从1981年3月23日开始到6月10日结束，共用75天时间，进行了直接选举工作。选举分为4个阶段：建立组织机构，划分选区，代表名额分配及培训骨干；宣传动员和选民登记；酝酿推荐、公布候选人和投票选举；召开市、社两级人民代表大会。当时全市共有选民103934人，参选的99129人，占选民总数的95.4%。共选出市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30人。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根据《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全市共划分选区90个。方法上仍采取分段进行、投票直选，选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30人。

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1985年9月2日，秦城区成立了选举委员会，选委会作出《关于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直接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和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同时进行。选举从9月5日开始到11月18日结束，分4个阶段进行。11月5日被定为选举日。全区共划分208个选区，全区有选民270924人，参选260023人，占选民总数的95.51%。共选出区人民代表350人，其中男262人，女88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从1988年12月1日开始至1989年元月24日结束。全区划分167个选区，1989年元月14日为选举日。全区共登记选民295897人，参选283355人。共选出区人民代表250人，其中男187人，女63人。

## 三、天水市出席甘肃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

1950年9月，甘肃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兰州召开，天水市出席会议的代表有：刘忠（甘肃省商会联合会理事）、申崧生（天水晋新纺织厂经理）、李赞亭（省立天水师范校长）、曹学彦（天水市人民政府市长）、尹良宜（天水印刷厂工人）、史步蟾（天水中学副校长）、聂振轩（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汪剑平（天水炳兴火柴公司经理）、冯国瑞（兰州大学教师）、王协一（中国民主同盟天水分部临时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郑荣祖（天中学生）等人。

## 四、出席甘肃省历届人代会的代表

1954年6月，天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出席甘肃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4人：

吴国彬 陈汉明 董鉴溶 阎鸿勋

1958年6月，天水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出席甘肃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4人：

董鉴溶 袁世民 权维才 阎鸿勋

1960年12月，天水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补选赵锁会市长为甘肃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963年10月，天水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出席甘肃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5人：

董鉴溶 杜景琨 阎鸿勋 袁世明 马珍珠

出席甘肃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3人：

顾国平 冯连英 王树范 蔡有山 蔡天赐 张岁英 梁玉敏 权国璋  
苏桂莲 穆爱玉 胡秉忠 张月香 蔺怀翎

1983年4月，天水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产生出席甘肃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8人：

柴应龙 高锦纯 高由禧 吴治国 吴辰 杨尊祖 秦炳 穆永吉  
窦述 丁楠 徐诚 苟守忠 李级三 杨凤苔 杨玉英 汪少萍  
苏桂莲 黄宪立

## 第三章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949年9月—1953年9月，天水市先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3届，共召开10次会议。通过决议10个，进行选举或补选5次。

### 天水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1949年9月28日至10月1日在天水市人民政府礼堂（今政法大楼处）召开。应出席代表117人，实际出席112人。议程有：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副主任高峰作《四十天来接管工作和今后任务》的报告；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警备区司令员彭绍辉和天水军分区副政委张孝德讲话；讨论发展生产、支援前线、肃清匪特、废除保甲制度、恢复及改革学校教育、取缔白洋（银元）、稳定物价等问题。

会议通过了《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暂行条例草案》、《议事规程

草案》、《代表职责暂行条例草案》和《会场规则》。还通过了给毛主席、朱总司令、彭德怀副总司令、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及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的致敬电和贺电。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主席、副主席。

第二次会议：1949年11月28日至29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91人。会议讨论征粮、户籍登记、组织民兵等事项；选举产生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常务委员17人，选举高峰为主席、余恺为副主席；会议通过《在市区及城郊分设4个区公所，下设16个街（乡）公所的决议》。

第三次会议：1950年2月6日至9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88人。市委书记吴辰作《1950年生产建设计划的报告》，康杰副市长作《执行决议案情况的报告》；通过取缔娼妓的提案。

第四次会议：1950年6月9日至11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67人。会议通过了关于镇压反革命，天水市1950年财政概算和改选各界人民代表3项决议。

#### 天水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1950年12月1日至5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200人，实到200人。议程有听取并审议《天水市政府一年来工作总结及今后任务的报告》，选举产生市政府委员21人，本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委员27人。曹学彦为市长，李赞亭为副市长。曹学彦兼任协商委员会主席，史步蟾、袁世忠、王克成为副主席。

第二次会议：1951年4月24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162人，列席47人。议程有听取并审议关于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1951年计划的报告，补选政府委员和协商委员，选举产生天水市抗美援朝分会，通过《天水市各族各界爱国公约》，作出镇压反革命，取缔一贯道的决定。

第三次会议：1951年5月20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141人，列席136人。这次会议主要讨论镇反和取缔一贯道问题并作出相应决定。

第四次会议：1952年1月5日至8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125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年来的政府工作》，《郊区土改工作》和加强抗美援朝、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反对贪污、浪费、官僚主义及准备城市民主改革等报告，并就以上报告作出了决议。

#### 天水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1953年1月3日—9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200



人，实到 187 人，列席 16 人。会议听取并审议了《两年来的施政工作》、《为完成 1953 年伟大的经济建设任务而努力》、《天水市前两年财政收支情况及 1953 年财政收支概算》等报告。选举产生本届协商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委员 27 人。选举产生市政府委员 19 人。协商委员会主席高云程，副主席李赞亭，市长高云程，副市长李赞亭、余子谦、王协一。

第二次会议：1953 年 9 月 5 日—7 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 155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高云程市长关于《三年来贯彻执行婚姻法情况》的报告，通过开展贯彻婚姻法运动月活动的决议。

## 第四章 人民代表大会

1954 年 6 月，天水市首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至 1984 年 1 月，共历 10 届，举行了 18 次会议。1985 年 11 月—1990 年 3 月，秦城区共召开人代会两届，举行过 5 次会议。

### 天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54 年 6 月 27 日—30 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 120 人，实到 104 人。会议听取、审议和通过了《市政府一年半来工作报告》、《天水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上届提案执行情况的报告》、《1954 年下半年工作任务的报告》，选举了出席省一届人代会的代表，作出了《关于拥护、贯彻、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决议。

第二次会议：1955 年 3 月 6 日—11 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 103 人。会议听取、审议了市政府 1954 年工作总结和今后工作计划以及提案执行情况等报告。通过了关于反对美蒋共同防御条约、支持解放台湾，关于撤销区的建置成立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等决议。选举了天水市人民委员会委员 21 人。选出市长为刘书银，副市长为王协一、吴国彬，法院院长史彦博，副院长刘纪文，检察院检察长冯振江，副检察长杨一峰。

第三次会议：1956 年 4 月 9 日—13 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出席代表 117 人。会议听取、审议和通过了市人委、市法院工作报告，1955 年和 1956 年财政工作预决算报告和提案执行情况报告。

### 天水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56年12月4日—8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128人，实到128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委工作、法院工作和提案执行情况等报告。选举出市人委委员19人，方守科为市长，王辅俊、郭敏（女）、董鉴溶为副市长。刘纪文为法院副院长。冯振江为检察长，杨一峰、朱佑忠、张文轩为副检察长。

第二次会议：1957年9月7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出席代表116人，列席12人。会议听取、审议了市人委工作、市法院工作、1956年财政决算和1957年财政预算等报告，并通过相应决议。

#### 天水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58年6月9日—17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出席代表应到127人，实到105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一届五次人代会精神的传达、市人委工作、法院工作、财政工作等报告。选举出副市长王辅俊、郭敏（女）、董鉴溶。

第二次会议：1958年9月4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出席代表78人。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工作报告，并作出决议。选举秦业振为市长，杨科为市法院院长。

#### 天水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60年11月7日—9日在解放电影院召开。应出席代表315人，实到315人，列席111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上届人民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新的一届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33名，赵锁会为市长，卫峰、张玠为副市长。

第二次会议：1963年3月27日—29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出席代表315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委工作、1961—196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1963年财政预算等报告，并作出决议。

#### 天水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63年10月11日—14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123人，实到123人。会议听取了市人委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和省人代会精神的传达。选举出五届市人委委员23名，杜景琨为市长，郭敏、王协一、方守科为副市长。陈兴旺为法院院长。

第二次会议：1965年3月12日—17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出席代表123人。会议传达了省人代会精神。听取和审议了1964年以来人委的工作、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财政预决算情况和五届一次会议提案执行情况等报告，并

作出决议。

#### 天水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65年12月10日—16日在市人委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125人，实到124人。会议听取和通过了五届市人委工作报告、1965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66年国民经济计划草案及法院工作等报告，并作出决议。选举了新的一届市人委委员28人，选出市长为杜景琨，副市长为王协一、冯超。陈兴旺为法院院长。

#### 天水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文化大革命”时期，人民代表大会未能正式召开。在此期间，经甘肃省革命委员会批准，于1968年2月25日在天水步校（现岷山厂内）召开万人群众大会，宣布天水市革命委员会正式成立。同时宣布从即日起革委会实行党、政、财、文“一元化”领导。

根据1975年颁布的《宪法》规定，革命委员会既是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同时又是人民政府的执行机关。至1981年6月，天水市政权机关一直是革命委员会的名称。天水市革委会由29名委员组成，其中常务委员11人，设主任1人，副主任4人。

#### 天水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1978年10月16日—20日在市第二工业局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210人，实到202人，特邀27人，列席23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和天水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并作出《天水市革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新的革委会组成人员和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刘士元为革委会主任，李俊杰、袁世明、王谦光、张建有、仲同圣、刘卯生为副主任。杨科为法院院长。陈兴旺为检察院检察长。

#### 天水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81年5月29日—6月3日在市招待所召开。应出席代表230人，实到230人，特邀7人，列席71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天水市革委会工作报告、1980年财政决算和1981年财政预算报告、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处理代表提案报告。选举出市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法院、检察院领导人。方守科为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景琨、田保德、毛向荣、李级三、成景汤为副主任。李俊杰为市长，袁世明、张建有、张清泉、丁长胜、李俊山为副市长。杨科为人民法院院长。赵汉杰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二次会议：1982年4月13日—17日在市文化馆礼堂召开。出席代表198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工作报告、198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1981年财政决算和1982年财政预算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提案审查报告，并对以上报告作出了相应决议。

第三次会议：1983年4月9日—14日在市文化馆礼堂召开。出席167人。会议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听取了1982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8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1982年财政决算情况和1983年财政预算概况、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市法院工作和市检察院工作等报告。作出了在全市组织学习、宣传、贯彻执行《宪法》和其它5个报告的决议。选举出席甘肃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 天水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84年元月24日—27日在市文化馆召开。应出席代表230人，实到224人，特邀26人，列席90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政府工作、1983年财政决算和1984年财政预算、法院工作、检察院工作等报告，选举出天水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法院、检察院领导人。会议对以上报告作出相应决议。王应志为人大常委会主任，田保德、毛向荣、张建有、李俊山为副主任。魏万进为市长，张清泉、王尚尔、王洪宾、任和君为副市长。潘临经为法院院长。杨科为检察院检察长。

十届人大期间，1984年9月中共甘肃省委决定天水市升为副地级市，重新任命了天水市市长和第一副市长。天水地委调整了天水市的其他副市长。同年10月省委任命了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地委改任了原任主任。

#### 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85年11月26日—30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350人，实到347人，列席55人。会议听取了区选委会所作的《选举工作报告》、区政府作的《关于今后政府工作意见的报告》；选举了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法院、检察院领导人和出席天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并对政府工作意见作了决议。选出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7人。主任王应志，副主任田保德、张建有、李俊山、高山。区长谢寿璜，副区长刘炳善、甘永福、赵文华、陈有忠、谢国新。区法院院长何明武。区检察院检察长张文轩。选举产生出席天水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24人。

第二次会议：1987年3月27日—30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315

人,列席54人。大会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工作报告、区法院和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批准198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8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安排意见,审议批准1986年财政决算和1987年财政预算的报告。补选刘炳善、林作栋为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志荣为副区长。

第三次会议:1988年4月5日—9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346人,列席62人。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工作报告和人大常委会工作、198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1987年财政决算和1988年财政预算、人民法院和检察院工作等报告,并对以上报告作出了相应决议。

#### 天水市秦城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1989年3月28日—4月2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应出席代表250人,实到224人,列席58人。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工作、198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8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1988年财政决算情况及1989年财政预算、人大常委会工作、人民法院和检察院工作等报告,并对以上报告作出相应的决议。会议选举了秦城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人民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人大常委会主任丁长胜,副主任刘炳善、张建有、林作栋、姚尚仁、谢国新。区长谢寿璜,副区长刘继光、甘永福、王志荣、魏建邦、陈有忠。法院院长何明武。检察院检察长张文轩。

第二次会议:1990年3月21日—24日在市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代表236人,列席78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工作、198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和199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198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0年财政预算草案、区人大常委会工作、人民法院和检察院工作等报告,并对以上报告作出了相应决议。

## 第五章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天水市(秦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人大常委会),是市(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在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对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根据《地方组织法》、《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及规则》的规定,县级人大

常委会会议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确因需要，可以临时召开。例会的主要内容是：学习宪法及党和国家的其他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听取、审议市（区）人民政府、法院、检察院（简称“一府两院”）和政府部门工作报告；决定人事任免；定期开展视察和调查研究，依法对“一府两院”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督办代表提案、建议、意见和要求；并对全市（区）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

1981年6月—1990年12月，天水市九至十届和天水市秦城区一至二届人大常委会共召开例会55次。参加者除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外，还有“一府两院”列席人员和特邀人员。会议议程共225项，其中学习中央文件、法律法规、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听取领导人讲话26次；讨论审议代表会议工作报告、会议筹备、提案办理、补选代表等25次；成立组织、设置机构、人员配备、人事任免35次；通过工作安排、决议报告、管理办法、规章制度、科室职责23次；听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经济体制改革及工业生产等汇报18次；听取审查财政预决算、财税物价大检查及工作调查汇报19次；听取讨论社会治安、法制教育、执法检查等25次；听取审查支农扶贫及各项农业、农村工作汇报15次；听取讨论城市建设、市场供应、工商行政等工作18次；听取和讨论科技、文化、教育、卫生、计划生育等工作汇报15次；听取和讨论民政救济、民族事务、文物保护、土地管理等工作6次。

#### 地方立法

1982年2月，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市政府制定的《关于防治大气污染的暂行规定》和《关于保护历史文物的通告》。第八次会议通过在全市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草案》的决议，并提出修改意见。第十七次会议座谈讨论了省人大常委会《关于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若干问题的规定》（草案），并提出修改意见。

#### 法律监督

1988年8月，首次在全区进行了执法大检查。这次检查由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分编两个组，对22个乡，7个街道办事处，政府委、办、局22个部门及公、检、法、司共55个单位贯彻实施《宪法》、《选举法》、《婚姻法》、《森林法》、《计量法》、《地方组织法》、《食品卫生法》、《经济合同法》、《土地管理法》及《社会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等进行了重点检查。对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处理和纠正意见。1989年和1990年，继续进行执法检查。

#### 视察、调查

人大常委会成立以来，紧紧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围绕贯彻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围绕常委会审议的议题以及群众关心和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结合检查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的落实等情况进行视察和调查。为人大常委会审议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体现民情，监督“一府两院”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保证宪法和法律的实施，发展秦城经济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1981年11月，市人大常委会和政协天水市委员会联合组织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人民代表小组组长、市政协委员，并邀请在本市的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共61人，对本市经委、建委、农委、财贸、文教、卫生及街道等系统的工作开展视察活动。视察组成3个工作组，对63个单位的工作进行了视察。对发现的问题，提出7个方面共76条意见和建议。其中党政工作方面4条，工业方面19条，农业方面7条，财贸方面11条，文教卫生方面20条，城市建设方面12条，军政军民方面5条。1985年4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在本市的省人大代表（6人）听取了天水市国民经济计划、财政预决算执行情况和经济体制改革进展情况的汇报，视察了甘肃绒线厂、天水啤酒厂、北道分路口泥石流治理工程、天水师专、天水毛织厂、电池厂、建新旅社和玉泉观公园等9个单位。对发现和存在的问题提出8条意见和建议。1986年8月—1989年1月，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人大常委会先后组织视察、调查活动10次。时间最短的7天，最长一个多月。参加人员有省、市、区人民代表，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及工作人员，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负责人员等。视察、调查了城区的120个单位，农村22个乡及部分村组、乡办企业等。1989年4月至1990年12月，区人大常委会组织视察调查活动7次。时间最长40多天，最短的3天。参加人员有省、市、区、乡4级人民代表、人大组成人员及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视察调查有城区的北山截流工程，城市防汛，废水排放，污染治理，普法执法，经济计划，财税物价，查处毒害，扫除“六害”，廉政建设，惩治腐败；农村有农业生产，农田基建，防洪减灾，乡镇企业，科技致富，植树造林等10余项。发现和存在问题42个，提出建议和处理意见52条。

### 干部任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天水市秦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暂行办法》的规定，人大常委会成立后，对市（区）人大常委会各职能科室及“一府两院”负责人根据党委建议名单进行了49次人事任免。1981年7月到1990

年10月,市、区人大常委会任命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副主任7人,正副科长10人,街道办事处人大工作联络员7人。同时免去原任职务的3人,接受区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辞职的1人;任命副区长2人,各委办局局长、局长164人,免去相应职务35人,接受区第二届副区长辞职的1人;任命市(区)人民法院副院长3人,庭长36人,审判员26人,审判委员会委员18人。同时免去副院长1人,其他负责人15人;任命市(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6人,检察员26人,检察委员会委员20人,同时免去副检察长1人,检察员1人。

1986年4月和1989年7月,区人大常委会分别召开大会,对被任命的108名干部颁发了任命书。同时,根据工作目标管理任务,加强对任命干部的民主监督,实行定期考核政绩,把任命、监督、使用干部结合起来。

#### 代表联系活动

人大常委会将市、乡代表混合编为117个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地向代表寄发学习材料及征求意见的书面联系卡片,要求代表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宪法。结合实际,于1986年1月制定了《关于区人民代表开展活动的试行办法》,并制发了代表工作证。代表持证可对本区的市场物价、市容卫生、环保、交通等方面的工作进行检查。在履行代表职责、开展代表小组活动中,对做出显著成绩的代表小组和个人进行了大会表彰。

区二届人大常委会为了使代表活动经常化、制度化,组建了代表小组,按照就近、就地、方便、有利工作的原则,按22个乡、7个街道办事处和8个大口,将市、区、乡三级代表编为114个代表小组,制定了代表工作证,保证代表活动的正常开展。其次,编印《会刊》,通报常委会的工作,使代表了解常委会的活动和全区经济建设等情况。邀请部分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议,围绕议题吸收部分有关代表参加调查。第三,定期和不定期的走访慰问代表,直接听取代表对常委会和“一府两院”工作中的意见和建议。第四,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定期参加确定的联系单位的代表小组活动。第五,落实区、乡两级人民代表的活动经费,保证代表活动的顺利开展。第六,督促办理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尊重代表的民主权利。第七,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下基层工作时,主动与代表小组长或代表联系,互通情况,交流经验,接受代表的监督,加强与代表的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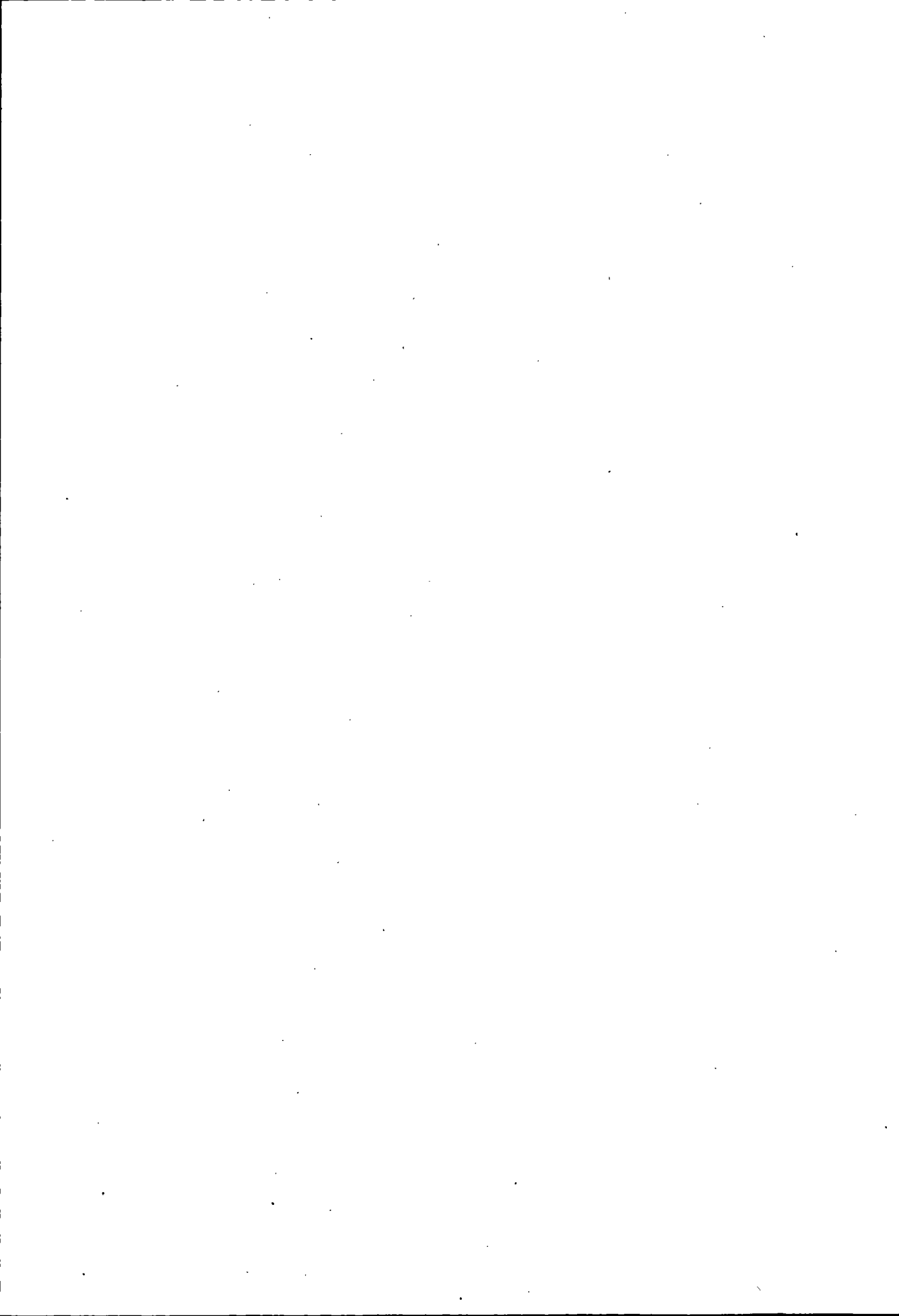
####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提案(议案)

天水市二届各界人代会(1950—1952)151件;天水市三届各界人代会



(1953) 133 件；天水市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54—1955）272 件；天水市二届人民代表大会（1956—1957）160 件；天水市三届人民代表大会（1958）70 件；天水市四届人民代表大会（1960—1963）144 件；天水市五届人民代表大会（1963—1965）163 件；天水市六届人民代表大会（1965）72 件；天水市九届人民代表大会（1981—1983）315 件；天水市十届人民代表大会（1984）70 件；天水市秦城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85—1988）238 件；天水市秦城区二届人民代表大会（1989—1990）177 件。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十五编

行政机关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HYSICS DEPARTMENT

## 第一章 机 构

### 县（州）衙

秦统一前的邽县，设守及丞。其中县守为一县之长官，次为丞，邽县丞可直接给朝廷御史呈文。可见当时邽县的级别大于后来的县，所以有“上大大夫受县、下大夫受郡”的记载。后改邽县为上邽县，设县令一名（万户以上为令、减万户为长），掌治一县之事；县丞一名，署文书，典知仓狱；县尉一名，主盗贼。丞、尉均为长史。汉袭秦制，唯职责、待遇比前更为严细。其中县令为铜印黑绶，俸禄为300~500石，县丞铜印黄绶，秩200~400石。隋唐时期上邽、当亭（后改冀城）县，设县令一名，掌一县政务。其中上邽县令为正七品，当亭县令为从七品，上邽县丞从八品，当亭县丞从九品。元代成纪县设达鲁花赤和知县各一名。明代秦州（州衙在今军分区大院）设知州一名，掌一州之政，为从五品，隶属于陕西省承宣布政使司巩昌府。同时设同知（从六品），判官（从七品），税课局官、吏目、训导、恩科官等文武官吏约20余名。清代秦州直隶州，知州为从四品，直属于甘肃行省。同治元年（1862年）巩秦阶道由岷州移驻秦城（道署在今市人民政府院内），秦州由巩秦阶道管辖。州署设知州一员，俸银80两，养廉银800两，公费银400两。聘幕僚2人，分理刑名（俗称红笔师爷）和文稿（俗称黑笔师爷），下设吏、户、礼、兵、刑、工6房。

### 天水县政府

民国时的天水县政府（在今政法大楼处）设县知事一人，掌一县之政；聘秘书一人协理政。县府内设民政、财政、总务3科，各科有科长一人，科员数人。

民国16年（1927年），改县知事为县长，俸银币300~430元。民国25年（1936年），根据民国政府规定，以行政督察专员兼任驻地县长，卢广绩、安立绥先后任县长。民国27年（1938年），仍设专职县长。县府内部机构设置逐渐增多，计有民政、财政、教育、建设、军事、地政、卫生7科和秘书、军法承审员等设置，到民国32年（1943年），又增设社会科、户籍室、统计室等科室。

县政府设县长一人(不设副职),是一县的最高行政长官,掌管一县的民、财、建、教、军事、卫生等行政事务。秘书是县长的助手,管理一切文件,县长外出,可代替县长拆阅文件、划行发出文件,行使县长权力。其他科室各随其不同性质行使职责。县长执行国民党中央和省府法令,管理全县政务,负责本县年度财政预算、决算,发布命令、制定地方法规等。民国37年(1948年),县政府内部机构有8个:秘书室、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建设科、社会科、军事科、会计室。

在人员编制方面,民国政府将县划分为6个等级,其中天水为一等县(俗称上县,其余2~6等为下县),编制为44人。民国31年(1942年)增至75人。

民国以前部分县令、知县简表<sup>①</sup>

朝 代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东汉	上邽令	阎 温	天水西县	建安16年(211年)
东汉	上邽令	皇甫楨		
晋	上邽令	任 藏		
晋	始昌令	阎 式		
前秦	上邽长史	苻 登		
唐	上邽令	令狐灌		
唐	上邽令	杜 璉		
唐	上邽令	唐 昱		
北宋	成纪县令	权 均		大观三年(1109年)
南宋	知天水军	黄炎孙		
南宋	知天水军	吕嗣德		
南宋	知天水军	曹友闻		
南宋	守天水军	张 威		

<sup>①</sup> 明、清秦州知州详《直隶秦州新志》、《秦州直隶州新志》。

续表

朝 代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南宋	天水知县	刘 宥		
元	成纪县达鲁花赤劝农事	张甫咒		
元	成纪县知县	杨 宗		

中华民国时期天水县历任县知事、县长表

姓 名	职 务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卢应麟	县知事	甘肃皋兰	民国元年
康嗣晋	县知事	甘肃海源	民国3年
张绍文	县知事	陕西榆林	民国3年
刘秉堃	县知事	天 津	
张绍烈	县知事	安徽合肥	
孔庆荃	县知事	安徽合肥	
熊远猷	县知事	江苏溧水	
徐培华	县知事	湖北汉阳	
舒绍伊	县知事	安 徽	
张庆珍	县知事	安徽合肥	
刘锡龄	县知事	河 北	
郑震谷	县知事	安徽英山	
王 楨	县知事	北 平	民国14年
姜檀生	县知事	北 平	民国14年—15年
蔡文征	县知事	山西闻喜	民国15年—16年
杨展云	县 长	山东武城	
姚 展	县 长	安徽霍邱	

续表

姓名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江仁纯	县长	安徽合肥	民国 19 年 5 月卸任
张秀峰	县长	陕西武功	民国 21 年
杨瑞廷	县长	陕西华阴	民国 21 年
王静涵	县长	河北	民国 22 年
王义训	县长	江苏溧阳	民国 23 年—24 年
庄以绥	县长	浙江奉化	民国 24 年—25 年
卢广绩	县长(兼)	辽宁海城	民国 25 年
安立绥	县长(兼)	甘肃景泰	民国 26 年—27 年
黄忻	县长	湖北沔阳	民国 27 年—28 年
叶忆肥	县长	福建闽侯	民国 28 年
李尊青	县长		民国 29 年
吴长涛	县长		
王汉杰	县长	甘肃静宁	民国 30 年
张仰文	县长	河北迁安	民国 30 年—32 年
邵清淮	县长	浙江	民国 33 年—34 年
方定中	县长	浙江	民国 34 年—35 年
邓宏逖	县长		民国 35 年—36 年
高德卿	县长	陕西绥德	民国 36 年—38 年

### 天水市人民政府

1949年9月1日,中共天水地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军管会召开大会,颁布布告,宣布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1950年2月西北军政委员会正式批准天水市为县级建置。市政府初设市长、副市长各1名,行政级别15~17级(时称中干)。1956年副市长职数增至5名,后历任副职均在5~8名之间。政府下设公安局、税务局和民政、财政、建设、教育、工商、司法6个科。办公地址在原国民党县政府(今政法大楼处)。到1954年底,市政府下属机构



增至 22 个，即秘书室、人民监察委员会、劳动科、统计科、民政科、工业科、商业科、财政科、税务科、建设科、文教科、卫生科、计划供应科、消费合作社、手工业联社、人民银行、体育总会天水市分会、公安局、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1955 年 3 月，天水市人民政府改为天水市人民委员会。市人委具有地方行政和代行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事务的双层功能。其工作机构秘书室更名为人委办公室，市人民法院和检察院从政府序列中分出，撤销监察委员会，增设农业银行天水市支行，其他工作机构及名称未变。至 1966 年 5 月，市人委工作机构经过增减调整后共有 24 个。

### 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1967 年 1 月 25 日，群众组织夺了市人委的权，使市人委工作机构瘫痪达 13 个月之久。1968 年 2 月 25 日，经甘肃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了天水市革命委员会。办公地址在原天水市委大院（今区政府）。革委会由军队干部、地方机关干部和群众组织代表按一定比例组成（时称“三结合”），实行党政合一的“一元化”领导。其工作机构开始只有“三部一室”（即政治部、生产指挥部、保卫部和办公室）。以后又增设税务局、粮食局、供销社、手工业联社和农林水牧站等基层革委会或革命领导小组。10 月，撤销“三部”，成立政治工作组、抓革命促生产组和保卫组（不久又改为部）。到 1976 年末，天水市革委会共有工作机构 34 个。

1981 年撤销天水市革委会，恢复天水市人民政府。至 1985 年 6 月，天水市政府共有工作机构 41 个：办公室、计委、经委、物委、农委、商委、科委、体委、计生委、爱卫会、人事局、劳动局、统计局、民政局、公安局、工商局、司法局、交通局、审计局、财政局、税务局、粮食局、农牧局、林业局、水电局、城建局、文化局、教育局、卫生局、乡镇企业局、民族宗教局、广播电视局、供销合作社、城企联社、物资供应公司、房地产公司、环保办、统建办、地震办、“五四三”办公室。

### 秦城区人民政府

1984 年 9 月，天水市升为副地级市后，设立了秦城区公署，为天水市的派出机构。

1985 年 7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天水地区，天水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管县体制。原行署各处改为市政府各局。天水市升级后成立秦城区人民政

府（驻原市政府大院），原市政府各委、办、局改称秦城区各委、办、局。到1989年末，区政府工作机构有38个：政府办公室，编制、计划、经济、商业、农业、科技、物价、体育8个委员会；民政、劳动、人事、监察、司法、工商、统计、文化、教育、卫生、广电、财政、税务、审计、粮食、农牧、林业、水电、土地、乡企、城企、城建、交通、房管、民族宗教和公安分局26个局，地震、计划生育和爱卫会3个办公室。

天水市（秦城区）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革命委员会）  
历任主要领导人名录

机 构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学 历	任 职 时 间
天水市人民政府	市 长	潘光亚	男	甘肃省清水县	大学	1949.8—1949.10
天水市人民政府	代理市长	吴 辰	男	山西省洪洞县	初中	1949.12—1950.8
天水市人民政府	市 长	曹学彦	男	甘肃岷县	初中	1950.8—1952.12
天水市人民政府	市 长	高云程	男	陕西省子长县	初中	1952.12—1953.12
天水市人民政府	代理市长	余子谦	男	山西省平陆县	高中	1953.12—1954.8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刘书银	男	河北省束鹿县	初中	1954.8—1956.12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方守科	男	甘肃省天水县	高中	1956.12—1958.4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秦业振	男	河南省方城县	初中	1958.6—1958.12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刘书银	男	河北束鹿县	初中	1958.12—1959.2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和 平	男	山西省忻州市	初中	1959.3—1959.8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赵锁会	男	山西省晋城县	高小	1960.11—1961.11
天水市人民委员会	市 长	杜景琨	男	山西省芮城县	初中	1963.7—1967.1
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主 任	钟宝峰	男	河北省深县	中专	1968.2—1971.1
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主 任	车仁声	男	河南省永城县	高小	1971.1—1972.8
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主 任	续成虎	男	山西省原平县	初小	1972.8—1974.12
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主 任	宇文荣	男	山西省黎城县	初中	1974.1—1978.10

续表

机 构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学 历	任 职 时 间
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主 任	刘士元	男	甘肃合水县	高小	1978.10—1986.6
天水市人民政府	市 长	李俊杰	男	山西省平陆县	高小	1981.6—1983.10
天水市人民政府	市 长	魏万进	男	四川省彭县	大学	1983.10—1985.6
秦城区公署	区 长	彭克功	男	河南洛阳市	大学	1984.10—1985.6
秦城区人民政府	区 长	谢寿璜	男	江苏省淮阴市	大学	1985.6—1990.12

天水市(秦城区)政府领导(副职)一览表

职 务	姓 名	任 职 时 间	籍 贯
副市长	康 杰	1949.8.20	陕西延长县
副市长	李赞亭	1950.12	秦城区吕二乡
副市长	余子谦	1953.1	山西平陆县
副市长	王协一	1953.1	秦城区关子乡
副市长	吴使彬	1954.8	山西沁源县
副市长	方守科	1956.6	北道区琥珀乡
副市长	何镇伯	1956.6	秦城区飞将巷
副市长	董鉴溶	1956.6	天水市秦城区
副市长	王辅俊	1956.6	天水市秦城区
副市长	郭敏(女)	1956.6	山西平陆县
副市长	安钟合	1958.8	河北天津市
副市长	郭 理	1958.8	天水市秦城区

续表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籍 贯
副市长	马文彬	1958.11	陕西白水县
副市长	张 鼎	1958.11	甘肃甘谷县
副市长	张 玠	1958.11	天水市北道区
副市长	杨鸣歧	1958.11	河南西平县
副市长	范兰田	1958.11	山西阳泉市
副市长	刘恒昌	1958.11	天水市北道区
副市长	张维忠(女)	1958.11	天水市北道区
副市长	卫 峰	1959.9	山西浮山县
副市长	冯 超	1965.7	天水市北道区
副主任	程化龙	1968.2	河北高阳县
副主任(军代表)	骆光禄	1968.2	浙江
副主任	陆洪德	1968.2	浙江宁波市
副主任(群众代表)	张炳才	1968.2	天水市秦城区
副主任(军代表)	朱三栓	1969.11	内蒙前旗明安社
副主任	宁建基	1970.7	陕西黄陵县
副主任	李 彦	1970.7	陕西延长县
副主任	李振民	1970.7	陕西蓝田县
副主任	宋维冰(女)	1970.7	河北
副主任	霍居恒	1971.6	陕西绥德县
副主任	王应志	1972.4	秦城区关子乡

续表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籍 贯
副主任	桐树苞	1972.8	河南登封县
副主任(军代表)	李纯仁	1972.8	甘肃泾川县
副主任	皇甫斌	1972.8	陕西白水县
副主任	刘效宽	1972.8	甘肃武山县
副主任	马谦卿(女)	1973.6	陕西米脂县
副主任	何继忠	1974.12	甘肃西和县
副主任	张 彪	1974.12	山西临猗县
副主任(军代表)	蒋荣芳	1974.12	甘肃秦安县
副主任	胡梅(女)	1974.12	北道区东泉乡
副主任	董承祖	1974.12	秦城区牡丹乡
副主任	杨全基	1974.12	甘肃清水县
副主任	方 毅	1975.6	甘肃皋兰县
副主任	杜景琨	1975.9	山西芮城县
副主任	刘卯生	1975.9	北道区中滩乡
副主任	仲同圣	1975.11	北道区凤凰乡
副主任	唐 鑫	1975.11	秦城区齐寿乡
副主任	王万忠	1975.12	甘肃甘谷县
副主任	张建有	1977.4	河南洛阳市
副主任	高其昌	1977.9	甘肃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续表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籍 贯
副主任	蔺怀翎	1977.10	陕西吴旗县
副主任	麻亨春(回)	1977.10	甘肃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副主任	李俊杰	1978.2	山西平陆县
副主任	刘士元	1978.3	甘肃合水县
副主任	袁世明(回)	1978.3	天水市秦城区
副主任	王谦光	1978.3	北道区石佛乡
副主任	李俊山	1980.5	甘肃秦安县
副市长	张清泉	1981.6	山西闻喜县
副市长	丁长胜	1981.6	北道区新阳乡
副市长	王尚尔	1983.10	甘肃秦安县
副市长	王洪宾	1983.10	甘肃武山县
副市长	任和君	1983.10	浙江宁波市
副市长	穆 宏	1984.10	甘肃静宁县
副市长	王全忠	1984.10	北道区马跑泉镇
副市长	吴存礼	1984.10	天水市秦城区
秦城区公署副区长	张 武	1984.10	河南汲县
秦城区公署副区长	王丽萍(女)	1984.10	辽宁锦州市
秦城区公署副区长	陈有忠	1984.10	秦城区关子乡
秦城区政府副区长	刘炳善	1985.10	陕西蒲城县
副 区 长	赵文华	1985.10	北道区吴砦乡
副 区 长	甘永福	1985.10	陕西西安市
副 区 长	谢国新	1985.10	广东梅县

续表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籍 贯
副 区 长	王志荣	1985.10	甘肃甘谷县
副 区 长	刘继光	1985.12	山东莱州市
副 区 长	魏建邦	1989.4	甘肃秦安县
副 区 长	张建祖	1989.4	天水市秦城区

## 第二章 基层政权

秦置邽县及以后的西、氐道等县，下辖西垂、南田、广堂、中田、略、杨里、真里等 10 余个亭、里，已具有基层政权的性质。秦始皇统一六国后，基层政权正式定为乡、亭、里 3 级。另有伍、什，作为户籍编制。计 5 户为伍，设伍长；10 户为什，设什长；百户为里，设里长；10 里为亭，设亭长；10 亭为乡，乡有三长、有秩、啬夫各一。郡守命有秩，县令命啬夫，主管一乡政务、赋税、征役等。汉承秦制，基层政权仍为乡、亭、里 3 级，户籍制度较秦更为严密。明太祖洪武初年（1367 年），各地奉诏制鱼鳞册。县以下基层政权为：县城称坊，城郊为乡，乡村为里。秦州城 4 郊划为东、西、南、北 4 乡，辖 32 里。其中西、南 2 乡在今秦城区境内。西乡 8 里，南乡 11 里。里下有甲，按 10 户为一甲，设一甲长；10 甲为一里，设一里长，选 10 户富裕者轮流充任，主管一里政务，征集赋税、徭役等。清初仍袭明制，基层政权为里甲制。里设长首、里长各一人，长首主管一里政务，里长主管赋税、征役。秦州升为直隶州后，其附廓分 10 大镇，其中平南、天水、皂郊、关子 4 镇在今秦城境内。镇下为 32 里，秦城境内有 19 里。乾隆二十二年（1757 年），又定保甲与里甲并行，主管一里治安。

民国 5 年（1916 年），改里甲为区，区设区董，区下又设保甲。天水县共设 6 区，40 保，312 甲。民国 18 年（1929 年），根据甘肃省县、区、村制简

章，天水县改行联村制，定5家为邻，置邻长；5邻为间，置间长；村设村公所，置正副村长各一人。村隶属于区，区设区公所，设区长一人，助理一人。另设区自治会议、息讼会、监察委员会等组织。民国19年（1930年），废联村制，在原村基础上设置乡镇。基层政权按区、乡（镇）、间、邻设置。乡（镇）以下25户为间，设间长。民国24年（1935年）元月，宣布废除旧的基层政权体制，重新划分乡（镇），并按新划乡（镇）区域逐户编查户口，编制保甲。规定凡受编居民，每户推一户长；10户为一甲，由户长推定甲长；10甲为一保，由甲长推定保长，报县府加委；合几保为一联保，设联保主任、书记各一人，联保有办公处。同年，省政府发布《保甲法》，实行连坐制。民国26年（1937年），又改乡（镇）为区。区公署设区长、区员、巡官、书记、干事各一人。由各保抽区丁20名为区警，下为联保，设联保主任一人；联保下为保，设正副保长、保丁各一人。民国29年（1940年），甘肃省推行新县制，天水县变区公署为县政府的辅助机构，针对乡（镇）代行县政府职权；撤销联保改设乡（镇）公所，置正、副乡（镇）长、书记、户籍干事、国民兵乡（镇）队附各一人。内设民政、警卫、文化、经济4股。保置正、副保长，保国民兵队附、保户籍员各一人。此次调整后至民国38年（1949年），天水县的基层政权体制再未变动。

1949年8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天水县城，成立军事管理制委员会。在市区成立了6个警政合一的派出所，既是治安管理机构，又是基层政权组织。在农村，8—11月乡级人民政权尚未成立的短期内，组织召开了民国时期的乡（镇）保甲长会议，宣传政策，安定人心，利用这些人继续工作。11月底，废除了保甲组织，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选举建立了乡人民政府。乡以下为行政村，设村主任一人；行政村下为自然村，置村长一人。乡人民政府的脱产干部为乡长、党支部书记和经建委员共3人。1950年2月，天水市成立了4个区公所，下辖3个乡公所、13个街公所，形成市、区、乡（街道）三级政权体制。1951年，区公所更名为区人民政府。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颁布后，区、乡人民政府更名为区、乡人民委员会。乡人委一般由9~11人组成，设乡长1人，副乡长1~2人。内部设生产建设、文教卫生、民政、财粮、治保、调解、人民武装7个委员会。委员会由7~9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1~2人，乡以下撤销行政村建置，由乡人委直接领导自然村。自然村设正、副村长各1人，由村民选举产生。1955年5月，撤销城市区和街公所建置，成立7个街道办事处和38个居民委员会。街道办事处为



市人委派出机关，居委会为群众自治性组织。1956年2月，撤销城郊区人民委员会，直接领导乡人委工作。1958年9月，撤销乡的建置，成立了吕二沟人民公社，下辖吕二、玉泉两个管理区；11月成立城关人民公社，下辖大城、中城、西关、东关4个管理区；12月以后，连同划入的天水县行政区域，天水市共下辖17个人民公社。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合一、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原则，既是经济组织，又是基层政权组织。人民公社设立社员代表大会和公社管理委员会，作为基层政权组织和集体经济组织的领导机构。初期，规模较大，实行公社、管理区、生产大队、生产队4级管理体制。1961年7月，撤销各公社管理区，将所属17个人民公社调整为83个人民公社。公社之上设置区公署。在城区，从城关人民公社分出了4个街道管理区。经这次调整，人民公社成为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管理体制。同年12月恢复天水县。原划归天水市的地域，除32个自然村，其余悉归天水县。天水市共辖6个人民公社和4个城市街道管理区。1962年元月，天水市成立市区公署，管理4个街道管理局。1965年4月，区公署撤销，各街道管理局改称街道办事处。1966年6月以后，“文化大革命”开始，全市基层政权瘫痪，由群众组织代行其事。1968年2月，各人民公社管委会、街道办事处改称革命委员会，为党政合一的基层政权机构。1980年后，全国实行政治、经济体制改革。1983年11月，天水市根据省委、省人委关于政社分设的通知精神，在原公社基础上建立了乡人民政府。1985年4月，在生产大队的基础上建立了村民委员会；以生产队为基础建立了村民小组。城市街道办事处，随着国家各项改革措施的施行，城市人口增加，市政建设的扩大和原办事处业务量的增加，也有了变化，1983年成立了七里墩、石马坪、天水郡3个街道办事处。至此，全市共有7个街道办事处。街道办事处所承担的业务多达50余项，与之有联系的上级对口单位达30多个。

### 第三章 政务活动

古代县一级政权机构政务活动比较单一，人们习惯上认为“县官上任三件事，催粮、办案、修县志”。民国时期的县政府主要是执行国民党中央政府和省政府法令，管理全县事务，负责年度财政预决算，发布政令，制定县级

法规。同时，天水县也有办工业、建学校、修公路等活动，但数量较少。至1949年解放前夕，县境内工农业发展缓慢，人民生活仍十分困难。

新生的人民政府是在中国共产党地方党委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各项政务活动的。

### 建立和巩固新政权

1949年9月，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后，首先废除了保甲制，取消了26个保，罢免了镇、保长，建立了警政合一的6个派出所，124个居民小组，维持社会秩序。1950年2月，在市区及城郊分设4个区公所，下设16个街（乡）公所，主管公安户籍工作。同年封闭妓院21家，改造48名妓女从良，根除了社会丑恶现象。进行了稳定金融秩序、平抑市场物价、宣传贯彻《婚姻法》、开展司法改革等工作。同时，动员民工1146名，担架230副，毛驴40头，马车52辆，支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七军南下。1951年，动员群众为抗美援朝捐献人民币（旧币）179亿多元。妇女制作针线包1万多个，赠送给中国人民志愿军。对敌伪党团特工人员620多人进行了登记。还破获敌特军事间谍案3起、匪案2起，共捕获案犯42人。1950年12月，天水市抽调干部37人，在城郊区40个自然村进行了减租工作。1951年12月至1952年元月，又在城郊区12个乡、63个行政村和236个自然村进行了土地改革工作。接着又进行了“三反”、“五反”和“镇压反革命”等项运动。

### 恢复城乡经济

天水市人民政府本着“劳资两利、公私兼顾”的方针，发动群众和工人组织，并号召民族资本家，公私互助、面向生产、及时开工和恢复生产。以旧城改造为主，拆除老城门和碉堡，翻修旧马路，修筑藉河河堤。政府及时发放农业贷款、兴修水利、植树造林、解决生产生活中存在的问题，扶植农民发展生产。进行工商业登记，改组旧商会，成立工商联，设立交易市场，加强市场管理。组织财政收入，安排费用支出，减少财政赤字，争取收支平衡等。

### 推动三大改造

1953年10月，天水市按照中共中央提出的“要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的要求，集中主要力量，积极稳妥地推动三大改造运动；同时相应发展地方工业和其他各项事业。

在农业改造方面先后经历了互助组到初期合作社再发展到高级社3个阶

段。1954年，全市共建立46个长年生产互助组，108个季节性互助组。1955年底，建立初级合作社，1956年，初级社过渡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在手工业改造方面，1954年，全市建立生产合作社8个，生产小组9个。1955年走上合作化道路的有171户，其中98户组织了5个生产合作社，73户组织了4个生产小组。

在私营工商业改造方面，天水市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对私营工业的改造，采取逐步纳入国营加工、定货的轨道，实行公私合营。1955年底，公私合营有23户，占私营总户数的38.3%。到1956年上半年，实行改造的私营工业户占到总户数的98.3%。商业改造，1955年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经销形式的有196户，代销的13户，建立批购关系的359户。至此，三大改造任务基本完成。

#### 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

“文化大革命”初期，由于群众组织夺权和武斗，政府政务活动一度被迫中止。革委会成立后，实行党政合一的一元化领导，因受极左路线的干扰，使天水市制定的第三个五年计划受到严重影响。但广大干部和群众抵制干扰，克服困难，响应毛主席“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的号召，积极改善生产条件，使全市的工农业生产及其他各项建设事业在非正常时期仍得到一定发展。全市工交系统学习大庆经验，加强企业管理，大搞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使工业生产水平有所提高。农村开展了大规模的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组织农村脱产、半脱产干部赴山西昔阳县大寨大队学习。号召全市农民，学大寨人，走大寨路，修大寨田。进一步在全市掀起兴修水利、平整土地、修水平梯田、劈山填沟、移土造田的活动。1974年初冬，土地尚未封冻，全市又动员数百名党政干部（包括党政领导、中层骨干），参加和组织群众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时称“大战黄金月”。使农业生产条件有了一定改善。同时，在学大寨群众运动中，也出现了一些强迫命令、瞎指挥和虚报浮夸等方面的问题。

#### 实行改革开放

1978年12月后，市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实行改革开放。农村进行了土地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建立了多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从实行包干到组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恢复了全区乡村政权组织，改变了原来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制度。贯彻落实了国家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的政策，使粮食产量逐年增长，社队企业也得到较快发展，1984年达到229个。1981年，在工业管理体制改革，整顿企业领导班

子,完善各种形式责任制和健全质量管理制度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1982年至1984年,研究解决工业生产中存在的重大问题,使一批产品进入全国及省地先进行列,有9种产品被评为省优产品。1984年全市完成工业总产值9229万元,实现利润410万元。财政、贸易,按照“划分收支,财政包干,一定五年不变”的方针和新的财政体制,充分注意资金使用效果,克服浪费,按经济规律办事,取得较好成绩。城市住宅、公用设施及商业网点建设,给、排水工程,道路铺设,河防修筑,沟渠治理,桥梁架设,植树造林,园林绿化以及整修古建筑等工程建设以改革的步伐向前迈进。

制定科技发展规划,召开科技大会,交流科技成果,推广科技经验,推动了科学技术事业的大力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恢复良好的教学秩序,使教学质量不断提高;进一步贯彻“双百”方针,大力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活跃文艺创作,收到明显效果。

随着秦城区人民政府的成立,行政区划的调整和管理体制的变化,区上重新划分了管理权限,确定了“城乡并举、工农一体、互相促进、共同繁荣”的发展经济工作指导思想,坚持改革开放,开拓前进,在工业、农业、城建、商贸、乡镇企业、科技文化等方面不断探索改革的新路子。

#### 综合治理社会治安

1987年8月,区政府颁布了《关于加强城区治安联防的暂行规定》,政府设治安联防指挥部,由区长兼任总指挥,驻区单位抽调职工组成7个治安联防队,在居民楼群和各主要巷道由居民组成看护人员,实行值班巡逻。1990年3月,又下发了实行农村治安联防的通知,各乡组建了治安联防队。至1990年,全区有治安联防队52个,联防队员2360人,协助公安机关查破案件3831起,抓获违法犯罪人员5258名。秦城区治安联防指挥部被公安部授予“全国治安保卫、治安联防优秀集体”称号。同年,区政府还成立了综合治理办公室,在法制宣传、违法青少年帮教和治安承包等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已初获成效。

## 第四章 施政方式

### 政府党组会议

党组会议，由党组成员参加，党组书记主持，不定期举行。党组会议的主要内容是传达党的方针、政策，结合实际提出贯彻执行的具体措施和意见；研究讨论全区经济建设中的有关决策和重要问题，提出向党委报告的意见；研究需要上报党委的行政管理干部的考核、任免事项，决定报送意见；研究党委的重点工作，以及向党委汇报和报告意见；检查党组成员间的党内生活，开展成员间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过好民主生活，研究党组成员有关党风党纪方面的问题。

### 政府常务会议

政府常务会议，由区长、副区长、办公室主任组成，必要时通知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由区长主持，区长不在时由一名副区长主持。每月开会一至二次。常务会议的主要内容是讨论和审定政府工作安排、总结、报告；研究审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财政收入预算及其重要计划；研究发布重要通令、通告、布告、决定；研究区属机构的设置、人员编制、人事任免、奖惩事项；研究需要报送人大审议的工作汇报和报告；讨论其它需要由常务会议决定的问题。

### 政府全体会议

区政府全体会议由区长、副区长、办公室主任和政府序列各委、办、局负责人组成，必要时通知各乡、街道办事处行政负责人参加。由区长主持，一般每半年召开一次，有重要议题可临时决定召开。会议主要内容是传达贯彻上级重要指示、决定；部署全区性的重大行政措施和经济建设问题；部署总结全区性的工作，讨论重要专题和交流工作经验；讨论修订政府发布的重要布告、通告、命令、决定、规定等；讨论其它需经全体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

### 区长办公会议

区政府日常工作中的重要问题或某一方面的专题问题，由区长或副区长主持办公会议讨论决定。会议由区长、副区长、办公室主任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一般每月召开一次，特殊情况临时决定召开。办公会议的主要内

容是研究贯彻上级的政策规定；研究处理基层单位需要提请区政府研究解决的重要问题；听取乡、街和区直有关单位的工作汇报及参加上级重要会议的情况汇报，研究贯彻意见；研究需要提请联席会议、人大会议讨论的事项。

### 专题会议

专题会议（包括电话会议）由区长或副区长主持，确定有关单位负责人或其他人员参加，不定期举行。会议专题研究、检查、安排区长、副区长个人分管方面的工作，协调办理具体事项，讨论落实上级部门委办的重要事宜。

## 第五章 行政监察

1954年，天水市成立人民监察委员会，1955年12月撤销。1987年8月，区人民政府成立监察局，开始行使行政监察职能。受理和查处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和举报案件共327件，属于监察对象的135件，占总数的41%。其中以权谋私的28件，贪污的15件，受贿的11件，违反财经纪律的6件，官僚主义的1件，其他74件。135件中查结128件，占95%。不属监察对象的192件，均转有关部门办理。基本做到条条有交待，件件有着落。以反腐败斗争为重点，查办了领导机关、领导干部和执法部门、经济管理、经济监督部门的干部利用职权搞权钱交易、以权谋私、贪污受贿、弄权勒索等案件；查办了社会反映强烈，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如非法建私房、用公款装修住房、大吃大喝、挥霍浪费等案件；查办了有重大恶劣影响的大案要案。通过审理，3年时间共查处25案、34人。其中贪污5案，受贿3案，以权谋私2案，挪用公款1案，诈骗1案，其他13案。34人中，开除公职的4人，开除留用4人，撤职3人，降级3人，记大过4人，记过4人，警告4人，作其它处理的8人。挽回经济损失1万余元。此外，移交司法机关和纪检部门建议给予法纪和党纪处理的7案、7人。先后开展了对经委系统7家涉外经济合同执行情况的执法监察对中央“两院一部”《通告》和《暂行规定》的贯彻落实情况的执法监察；对《行政监察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执法监察；对严禁用公款请客送礼问题的执法监察；对为减轻农民负担进行的执法监察以及围绕经济建设进行的监督检查等。在廉政建设中，从“两公开、一监督”（即公开办事制度、公开办事结果，依靠群众监督）入手，主要抓了领导机关、执法部门、经济管

理和经济监督部门的廉政制度建设。积极协助区委制定有关廉洁制度并实施检查；协助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建立各项廉洁制度并促进落实；清理和纠正领导干部用公款送子女、亲属上学等问题。

## 第六章 驻区机关

西晋前，境内只有上邽、西县两个县级机构。西晋后始有州、郡、道、府等机构驻蹕，成为陇南地区政治中心。

**秦州州署** 西晋太康七年（286年）由冀移治上邽县城，唐大中三年（849年）移治成纪，北宋初迁回旧治，至民初撤州建县，常驻秦城达1500多年。其级别初为中央之下，郡、县之上的一级政权，唐代后相当于今地区级，清代仅及今秦城、北道两区。州署自明代后在今军分区大院。

**天水郡署** 与秦州同时迁镇上邽。隋代为地方最高一级政区，唐代时废时设，南宋绍兴初正式撤销郡一级建置。郡署地址据旧志载“在今东郭”。

**秦州总管府** 北周明帝元年（557年）置，驻地同上。

**秦州天水郡中都督府** 唐贞观元年（733年）置，属陇右道，驻地同上。

**秦凤路防御使司** 北宋太宗至道年间分陕西路为永兴、秦凤两路，其中秦凤路防御使司驻今秦城，是最高一级的地方行政机构。

**陇右道署（道台衙门）** 俗称大衙门。陇右道为唐代建置，治青海湟中县。明代分巡陇右道驻秦州，清初移治岷州，称洮岷陇右道。同治二年（1863年）析置巩秦阶道，道署移治秦州城。民初改为陇南道、渭川道，道署仍占旧址。今市政府大院仍有清代道署建筑2处，其西部建筑先改为丰裕仓（道仓），再改陇南书院，今区政府院内仍有清代建筑多处。

**中共天水地委（市委）** 1949年7月成立于西安，同年8月迁入天水城，办公地址在原道署（秦城区民主西路34号）。1985年7月，天水市升为地级市后，撤销地委，天水市委（地级）迁入原地委机关。1987年又迁至环城中路6号（原人民公园花圃）。

**天水地区行政公署** 原为天水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天水专区专员公署）。成立于1949年8月，机关在万寿宫附近（建设路188号）。1978年11月改为天水地区行政公署，迁至秦城区民主西路与地委同占一院。1985年7

月撤销。

**天水市人大常委会** 成立于1981年。原在民主西路30号（今区政府大院），1985年7月升为地级后迁入34号（今市政府），1986年迁入公园路62号（原人民公园花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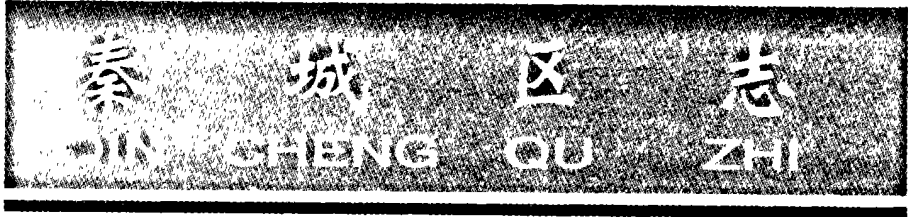
**天水市政协** 成立于1981年，原在民主东路，1986年7月升为地级后迁入公园路62号办公。

至1990年，驻区县级行政单位还有：天水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天水市计委、农委、经委、商委、物委、外贸委、财政局、统计局、粮食局、乡镇企业局、交通局、公安局、民政局、审计局、工商局、土地局、监察局、司法局、劳动人事局、体改办、经协办、建委、科委、教委、计生委、卫生局、广播电视局、文化局、民族宗教局、外事办、体委、人防办、编委、贫困地区开发指挥部、法制局、研究室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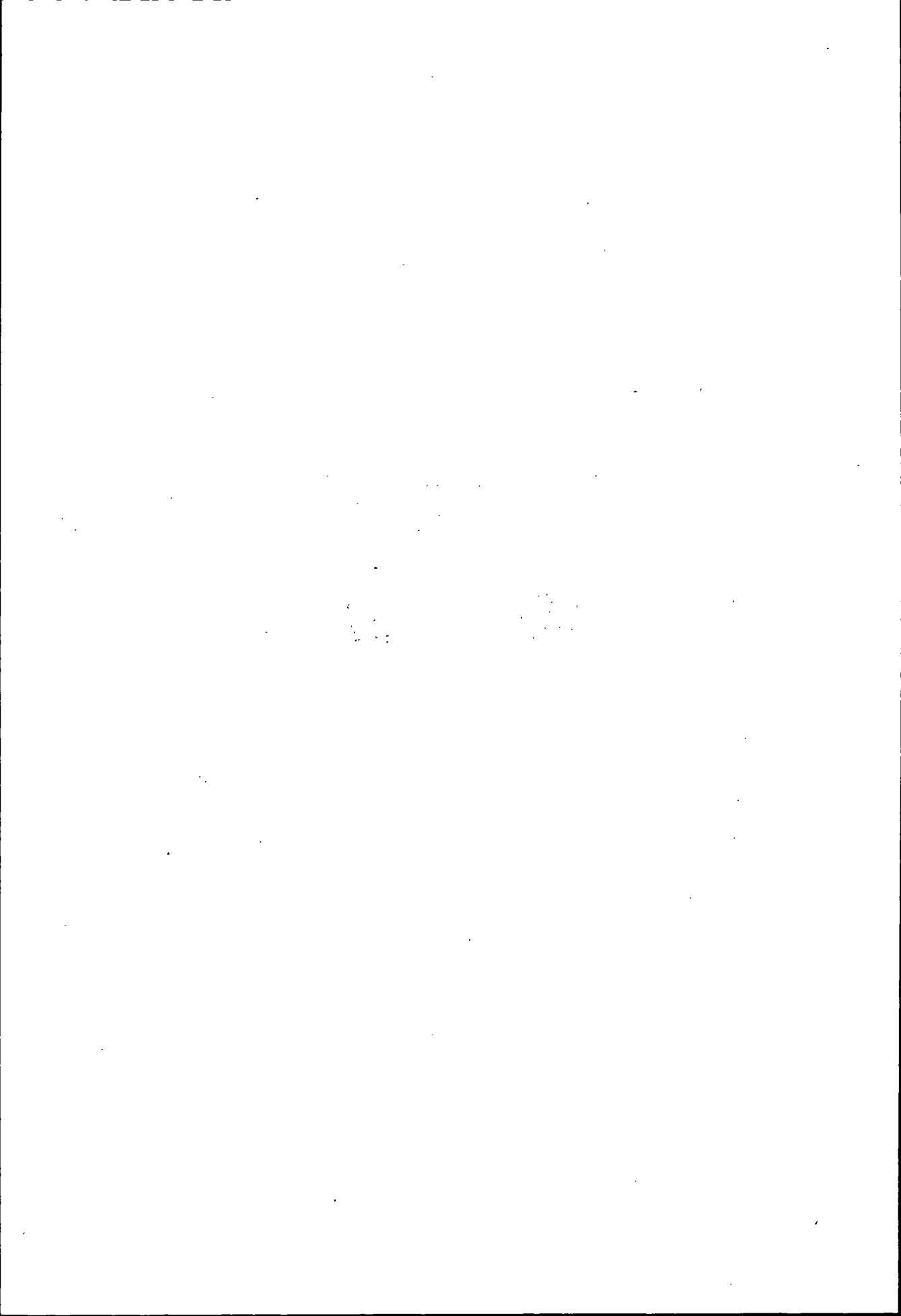
巩秦阶道衙署二堂(现天水市政府会议室)





第十六编

政 协



## 第一章 机 构

1956年6月，政协天水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政协机构正式成立。1957年4月，市政协一届九次常委会确定政协组织机构有一处（秘书处）、六组（文物古迹组、社会联系组、民族宗教组、工商组、文教科技组、医药卫生组）。机关成员由副主席（主席缺）、驻会委员和干部7人组成。1963年6月，政协天水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常委会决定：恢复文化教育、医药卫生、科学技术、民族宗教、工商5个工作组，设立文史资料研究组，成立学习委员会。1965年12月，市政协三届一次常委会决定：设立文史资料工作组、文教卫生工作组和学习工作组。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市政协组织被解散，人员调离，活动中断。

1981年，天水市政协机构恢复。5月，政协天水市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7月，四届一次常委会决定设秘书处、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组、对台宣传组、文教卫生科学技术组、民族宗教组、工商组7个工作机构。人员编制15名。1982年8月，四届七次常委（扩大）会议决定：将原文教卫生科学技术组改设为文化组、教育组、科技组、卫生组。1984年，市政协五届一次常委会决定设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组、祖国统一工作组、工商工作组、文化工作组、教育工作组、卫生工作组、民族宗教工作组。1985年11月，政协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1986年3月区政协一届二次常委会决定设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工作组委员会。工作组委员会下设祖国统一工作组、工商工作组、文化教育工作组、科技工作组、医药卫生工作组、民族宗教工作组、农林工作组。1989年5月，区政协二届一次常委会决定政协工作机构为一室四委（均为科级），即政协办公室，学习提案文史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民族宗教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教文卫体委员会。机关编制24名。

## 第二章 历届会议

### 政协天水市委员会

1956年6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天水市首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市区召开。参加会议的有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少数民族、爱国人士以及特邀各方代表等17个界别,共87人。副主席马英豪致开幕词;中共天水地委书记吴治国在开幕式上讲了话;天水市委书记丁云作《关于当前国内外形势的报告》;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秘书长杨虎丞代表协商委员会作工作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天水市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及常务委员。

政协天水市委员会,自1956年6月首届会议开始至1985年2月,共召开了五届、十次会议。出席会议的政协委员904人次,平均每次90余人。会议议程46项(次),每次最多7项,最少2项。其中: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和领导人讲话8次;听取和审议政协常委会和政府工作报告11次;学习《宪法》及法规2次;听取提案工作报告5次;讨论通过决议3次;其它事项9次;选举4次;列席市人大会议6次。在此期间,先后共召开常务委员会62次。

### 政协秦城区委员会

1985年11月25日至30日,政协天水市秦城区首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秦城召开。出席会议的政协委员94人。会议主要议程有:听取首届政协筹备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常务委员会关于今后工作任务的报告;听取和审议本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列席秦城区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选举本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

政协秦城区委员会,自1985年11月首届会议开始至1990年3月,共召开两届、五次会议。出席会议委员502人次,次均100人。会议议程24项,次均近5项,最多7项,最少1项。具体项目有:听取和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6次;听取和协商讨论政府工作报告4次;听取提案工作报告5次;通过决议2次;其它3次;选举3次;列席人代会1次。其间,共召开常务委员会25次。

## 第三章 主要活动

### 一、列席人民代表会议

1965年3月至1984年1月，先后列席了天水市五届二次、九届二至三次和十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和讨论了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等。对天水市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发展科技和体制改革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大部分意见和建议受到政府重视，并予以采纳。

1985年11月至1990年3月，政协秦城区委员会召开的会议，一般安排在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前进行，以体现政治协商于政府决策之前的精神，然后列席代表大会，其间共列席人代会5次。听取和讨论了政府工作、人大常委会工作、法院检察院工作和其它各项工作报告。对政府工作报告做了10多处修改。提出意见和建议40余条，区政府采纳了部分建议。

### 二、督促办理委员提案

政协天水市委员会八次会议期间，共收到委员提案352件，其中文教卫生方面124件，居首位。其余依次为城市建设76件、工业交通36件、民族宗教20件、农林水牧和工商行政14件、商贸流通13件、民政劳动12件、社会治安3件、法制教育2件、其他38件。政协秦城区委员会召开的七次会议期间，共收到提案334件。其中文教卫生方面109件，仍为第一位。其次为城市建设66件、商业贸易34件、农林水牧25件、宗教21件、工业交通20件、工商行政11件、社会治安1件、其它47件。

上述几个阶段的提案，70%转交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结案率占90%以上；30%为批评意见和建议，转交有关单位和部门参阅处理。

### 三、听取政府部门通报会

1987年11月至1990年9月，政协秦城区一、二届委员会期间，共听取政府及所属部门通报会8次。其中有区长、副区长分别向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负责人以及宗教界人士通报的政府工作、民族宗教工作等情况；有各委、办、局就工业生产、农业生产、商业改革、市场管理等情况向政协委员们的通报；还有对当时群众最关心的物价、粮油供应、教育等热点问题进行的对

话和咨询。通报会上，委员们对政府及各部门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也提出了不少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对促进政府工作及各项经济工作的发展均起到积极作用。

#### 四、视察、考察和调查

1956年12月至1985年4月，政协天水市一至五届委员会期间，共组织视察和调查12次。其中有参加地委统战部组织的赴徽县、礼县对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视察；有市政协组织的对社会人士生活情况的调查；有政协和人委共同组织的对工业、农业、商业、文化、卫生、政治和街道7个方面的生产、工作情况的视察；有对人民公社生产、生活的视察；以及保护文物、小学教育、农贸市场、食品卫生等方面的视察和调查。

1985年11月至1990年12月，政协秦城区一、二届委员会组织并参加的视察、考察和调查活动共32次。其中视察2次，考察17次，调查13次。具体内容文化教育方面有4个乡的村学入学率、扫盲工作，两所中学的升学、就业，农村中小学校的校舍、普教、师资、教学设备、民办教师待遇，城区中学当年招生、学生流动及青少年教育，小学学生的课业负担，农村文化活动等视察、考察和调查。医疗卫生方面有医德医风、药品管理，中小學生眼病防治，农村医疗卫生状况，食品卫生法的贯彻等考察与调查。工商业方面有工业生产、商品供应、“双增双节”、乡镇企业、经济效益、体制改革等考察与调查；科学技术方面有科技兴农、职业技术教育、大白菜严重病虫害以及民族宗教、计划生育、扶贫开发等方面的调查与考察。

上述各项视察、考察和调查，都写有专题报告，分送政府及有关部门。既肯定成绩，又指出不足；既有批评意见，又有好的建议。

#### 五、召开各种形式座谈会

1956年11月至1990年9月，政协天水市委员会和秦城区委员会，共组织召开各种座谈会47次。参加人员根据不同内容，分别有全体政协常委、委员，各民主党派负责人、民主人士，各人民团体代表，部分社会人士，民族宗教界人士及台属、台胞、归侨、侨眷，中小学校长、教师代表，四大组织领导及部门负责人等。人数最少10余人，最多100余人。1956年11月至1962年6月，政协天水市一届委员会共召开座谈会18次。内容按先后顺序（下同）有：支援埃及人民反对英法侵略；小学毕业生升学就业和成立民办初级中学；取缔天水瑶池道；批判地方民族主义；学习毛主席《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的论述；关于人民公社问题；关于西藏叛乱事件；庆祝

苏联十月革命胜利四十二周年；声援南朝鲜、日本、土耳其人民爱国主义斗争；拥护和声援福建前线人民解放军炮轰金门反美大示威；纪念建国十一周年；谴责美帝侵略古巴；祝贺苏联载人宇宙飞船胜利成功；纪念辛亥革命五十周年；谴责美帝支持蒋介石窜犯祖国大陆沿海地区事件等。

1963年5月至1965年12月，政协天水市二届委员会共召开座谈会5次。内容有：庆祝两次原子弹爆炸成功；纪念国庆十五周年；声援越南人民反美侵略；欢迎李宗仁归来等。

1966年1月，政协天水市三届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传达“参观社教感受报告”座谈。这次座谈会规模较大，有政协全体委员和基层骨干70多人参加。

1981年7月至1983年6月，政协天水市四届委员会共召开座谈会7次，学习讨论了《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叶剑英委员长重要讲话和人民日报《为台湾回归祖国统一大业共同奋斗》的社论，《宪法》修改草案，中共十一届七中全会文件，《中共中央关于开展向张海迪同志学习的通知》，全国六届人大和六届政协一次会议精神等。

1986年9月至1988年11月政协秦城区委员会共召开座谈会6次。主要内容有中秋节茶话会，畅谈建设成就、“一国两制”和祖国统一的方针政策，庆祝教师节茶话会，讨论“七五”工业发展规划和1987年工业发展计划，纪念“五四”青年节教师座谈，初中毕业生升学问题，以及探讨民族教育问题等。

1989年5月至1990年9月，政协秦城区委员会共召开座谈会10次。主要内容有学习人民日报《必须旗帜鲜明的反对动乱》的社论，传达“邓小平同志接见军以上干部时的讲话”，讨论“六四”反革命暴乱，加强对青少年的思想教育问题，学习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公报及中央领导讲话，关于捐资助学问题，学习讨论江泽民在国庆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迎春茶话会，畅谈平息动乱和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巨大成就，端午节茶话会，学习全国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和庆祝教师节等。

这些不同形式、不同内容的座谈会，对正确认识国际、国内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民族宗教等形势及做好各方面工作均产生了深远影响，发挥了积极作用。

#### 六、举行研讨会论证会

1990年4月25日，区政协邀请经济科技界委员，驻区专家、教授、工程

技术人员及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 40 多人,举行工业生产研讨会,就秦城区工业生产面临的困难和问题进行分析探讨。提出强化企业管理,调整产品结构,挖掘企业潜力,摆脱企业困难的 7 条意见和建议供区委、区政府参考。

1990 年 9 月 4 日,区政协召集农林牧等界委员 12 人举行研讨会,就区委、区政府拟定的全区《科技兴农规划》(初稿)进行协商论证。区委书记乔正风、副书记刘宝珍等同志听取了委员们的意见和建议。

### 七、制定政协有关规定

为了贯彻落实全国及省市政协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精神,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逐步实现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经常化、制度化,协助秦城区委、区政府做好全区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政协秦城区委员会,结合本区实际制定了《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于 1990 年 6 月 19 日二届六次常委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共秦城区委批转执行。《暂行规定》有政协性质、职能、目的、任务、主要内容、活动形式等共 13 条具体项目,是政协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开展活动的主要依据。

### 八、收集编撰文史资料

天水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期间,收集整理文史资料共 9 篇。内容涉及区域、民族遗产、工矿业、特产、灾情、农副业、病虫害、农谚等。

政协天水市一届委员会期间,收集整理文史资料共 110 篇,11 万余字。内容涉及财经、民族、宗教、帮会、文教、医药、名胜古迹、军事、政治、人物等方面。其中 1961 年《甘肃省文史资料》第一辑选登 3 篇。

政协天水市二届委员会期间,征集各种文史资料 58 篇,约 13 万字。其中经省政协审核留用 52 篇,核发稿费 373 元。

政协天水市四届委员会期间,收集和撰写各种近代史料 69 篇,报送省政协 64 篇。为《天水乡土》整理专题 35 个,约 6 万字。

政协天水市五届委员会期间,共征集各种文史资料稿件 18 篇。选送 4 篇给省政协文史委员会。印刷了市政协委员、文史组成员、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甘肃分会会员罗培模编写的《天水史话》,该书载文 46 篇,约 7.8 万字。复印玉泉观珍藏的赵松雪草书碑四帧和解放前编印的反映天水史地、人物、名胜、风土的《天水三字经》。

政协秦城区一届委员会期间,共征集各种文史资料稿件 89 篇,约 11.4 万字。向市政协选送 16 篇,部分刊登于市政协《天水文史资料》第一辑上。同



时,1985年编印区政协出的《天水文史资料》第一期,选登史料10篇,约3.5万字。1987年刊印《秦城文史》二期,选登资料3篇,约5000字。

政协秦城区二届委员会期间,共征集史料稿件85篇,约21万字。内容涉及秦城政治、经济、教育、民族、人物、习俗、灾害等方面。其中1989年至1990年核定稿件10余篇,以《秦城文史简刊》登出。

从1986年起,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发起编撰《天水历史名人》,由丁恩培、马永慎、马英豪等10人搜集、整理、编审,于1990年8月正式出版,内部发行,印数1000册。《天水历史名人》内容从传说中的伏羲、女娲到清末民初乡贤陈养源、杨润虎,共选编简介名人45位、6万余字。

### 九、协助政府搞好民族宗教工作

政协天水市一至五届委员会和政协秦城区一至二届委员会均设民族宗教界委员。其中民族界委员1~4名;宗教界委员3~7名。

1965年6月,政协天水市一届一次常委会上成立民族宗教工作组。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对少数民族合作社存在的问题以及有关民族遗产与管理问题,做了大量工作,受到有关部门的好评。

1980年11月,市政协6名民族宗教界委员配合省政协视察组,对市二中、六中、红台小学、北关清真寺、红台清真寺和瑞连寺等地进行了视察。对存在问题提出10多条意见和建议,有些得到地方政府的重视和解决,如3所寺院(北关、红台清真寺和瑞连寺),经有关部门研究,列入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1984年,在市政协民族宗教工作组的建议下,落实了回族、天主教和基督教的公墓墓地3处。解决了回民小学体育场地被占用问题,破旧的瑞莲寺也修缮一新。

1986年至1990年,政协秦城区民族宗教工作机构所开展的工作主要有:配合民族宗教局、工商局多次检查清真食品的生产 and 经营;在回族“尔德节”和宗教界举行重要活动时,组织有关人士慰问、祝贺;多次接待兰州市城关区和张川等县的民族宗教参观团,交流工作经验,增进友谊和团结;邀请有关人士,举办民族宗教工作座谈会;赴娘娘坝考察当地少数民族教育情况;召开宗教界人士学习中央领导讲话,畅谈“一国两制”和祖国统一;组织参加“民族宗教工作学习考察组”赴临夏、银川等地考察,学习兄弟县、市工作经验;召开民族宗教界人士会议,学习座谈全国统战工作会议精神;邀请政府副区长向委员及民族宗教上层人士通报全区民族宗教工作情况等等。

## 十、开展祖国统一联谊工作

政协天水市第四、五届和秦城区第一、二届委员会均设“三胞”委员。他们是市侨联副主任钟利秀、市侨联干部温钟伟、归侨高大雄和侨眷邱贤祚等。其主要任务是：组织台属、侨眷和归侨用多种形式的活动，研究台情、做好有海内外关系的家属们的思想工作，组稿、写稿向台湾的亲人和同胞们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介绍祖国建设的巨大成就，为祖国统一而奋斗。

在此期间，政协天水市（区）的祖国统一联谊工作，主要有以下几点：1981年7月成立了对台宣传组，组织“三胞”学习叶剑英委员长关于台湾回归祖国、实现和平统一的九条建议；1982年组织撰写对台宣传稿件6份，并协助有关单位落实去台人员亲属政策和投诚起义人员政策；1985年以后，通过各种渠道，帮助16户台属与台湾亲人取得联系并通了信；组织对台宣传稿件9份，3份被中新社采用；多次对区属单位的23位台属、台胞，6户侨眷进行走访慰问；举办对台报告会，做“台湾情况和关于祖国统一问题”的报告；播放有关台湾情况的录像；每年的春节、端午节和中秋节，举行茶话会、座谈会或联谊会，邀请台属、台胞、归侨和侨眷与市区党政领导共度佳节，畅谈友情，加强与“三胞”的联系。

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为新时期祖国统一联谊工作提出了新的任务。区政协多次组织委员和各界人士学习江泽民同志就台湾问题发表的重要讲话，并请区委领导向全体委员作台湾形势和对台方针政策的报告，使委员比较系统的了解台湾当局的大陆政策及演变情况以及党的对台政策和当前任务。

1990年端午节的茶话会，还特邀台湾回天水老家探亲的几位台胞参加，他们畅谈了回大陆的感受及企盼祖国统一的愿望，加深了两岸人民的友好交流和相互了解，收到良好效果。

## 十一、咨询服务和“牵线搭桥”

1984年至1990年政协天水市五届委员会和秦城区两届委员会期间，在咨询服务和“牵线搭桥”方面的主要活动：一是与民建市委联合举办商业管理培训班和工商业会计、剪裁训练班8期，参加人员437名；二是邀请长城电器传动研究所工程师、地区园艺研究所研究员和中医院医师向有关人员讲解“工业技术改造”、“微机知识和应用”、“苹果储藏保鲜”和“老年保健”等讲座5次，听讲者共400多人；三是引荐长城电器传动研究所和市铸造机械厂洽商，就共同进行低压铸造机随机控制系统的研究达成意向性协议；四是市政协副主席李级三协同地区经协办负责人赴北京与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

司协商修建麦积山宾馆外资引进事宜，敦促投资到位；五是邀请果树研究专家为农民传授苹果、桃树的栽培、管理、剪枝及病虫害防治技术；六是到西农大蔬菜系和林果站，为太京乡引进蔬菜良种和日本红富士苗木 5000 多株；七是邀请政协委员中的名中医 7 人和其他医卫界委员 13 人，到苏成、大门等乡为农民治病 1700 余例，做眼科手术 7 例；八是邀请园艺师和畜牧兽医师到太京、牡丹、苏成等乡进行农村科技知识咨询服务和黄牛改良培训；九是举办家用电器维修、老年迪斯科、小学音美师资培训班 3 期；十是组织科技界委员到太京乡回汉杂居的张吴山村进行科技咨询服务，60 多位农民群众学习了小麦、玉米、洋芋的增产技术和苹果树的夏季管理及病虫害防治。

## 第四章 领导人更迭

### 政协天水市第一届委员会

主席丁云，副主席杨虎丞、董鉴溶、赵仲勋、袁世忠、马英豪，秘书长袁世明，常务委员 18 名，委员 185 名。

### 政协天水市二届委员会

主席刘书银，副主席张云石、甄效如、王协一、张石父、潘显卿、马英豪，秘书长袁世明，常务委员 27 名，委员 93 名。

### 政协天水市三届委员会

主席王继福，副主席张云石、甄效如、王协一、张石父、潘显卿、马英豪，常务委员 26 名，委员 79 名。

### 政协天水市四届委员会

主席柴世芳，副主席王协一、吉皓、马英豪、李级三，秘书长黄金元，常务委员 22 名，委员 74 名。

四届三次会议增选黄金元为副主席。

四届五次会议增补委员 13 名

### 政协天水市五届委员会

主席袁世明，副主席贾兰馨、李级三、马英豪、汪少萍、杨幼杰，秘书长邵克杰，常务委员 16 名，委员 77 名。

五届二次会议改选李文著任主席；增选赵经农任副主席；增选常委

5名；增邀委员20名。

政协天水市秦城区第一届委员会

主席安振泰，副主席贾兰馨、邵克杰、李积金、李级三、马英豪、汪少萍、杨幼杰、赵经农，秘书长李光佐，常务委员21名，委员97名

一届七次常委会议增补委员16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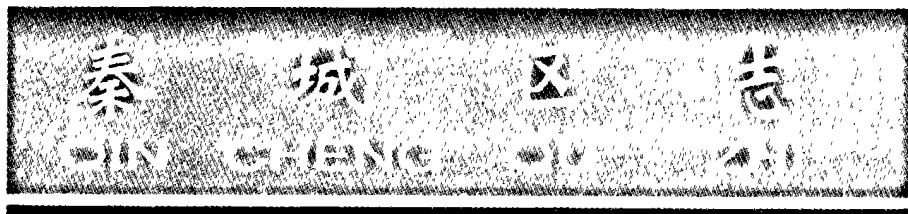
政协天水市秦城区二届委员会

主席贾效谊，副主席邵克杰、李积金、马英豪、杨幼杰、马正荣，秘书长王锡平，常务委员19名，委员96名

二届四次、九次和十三次常委会议各增补委员1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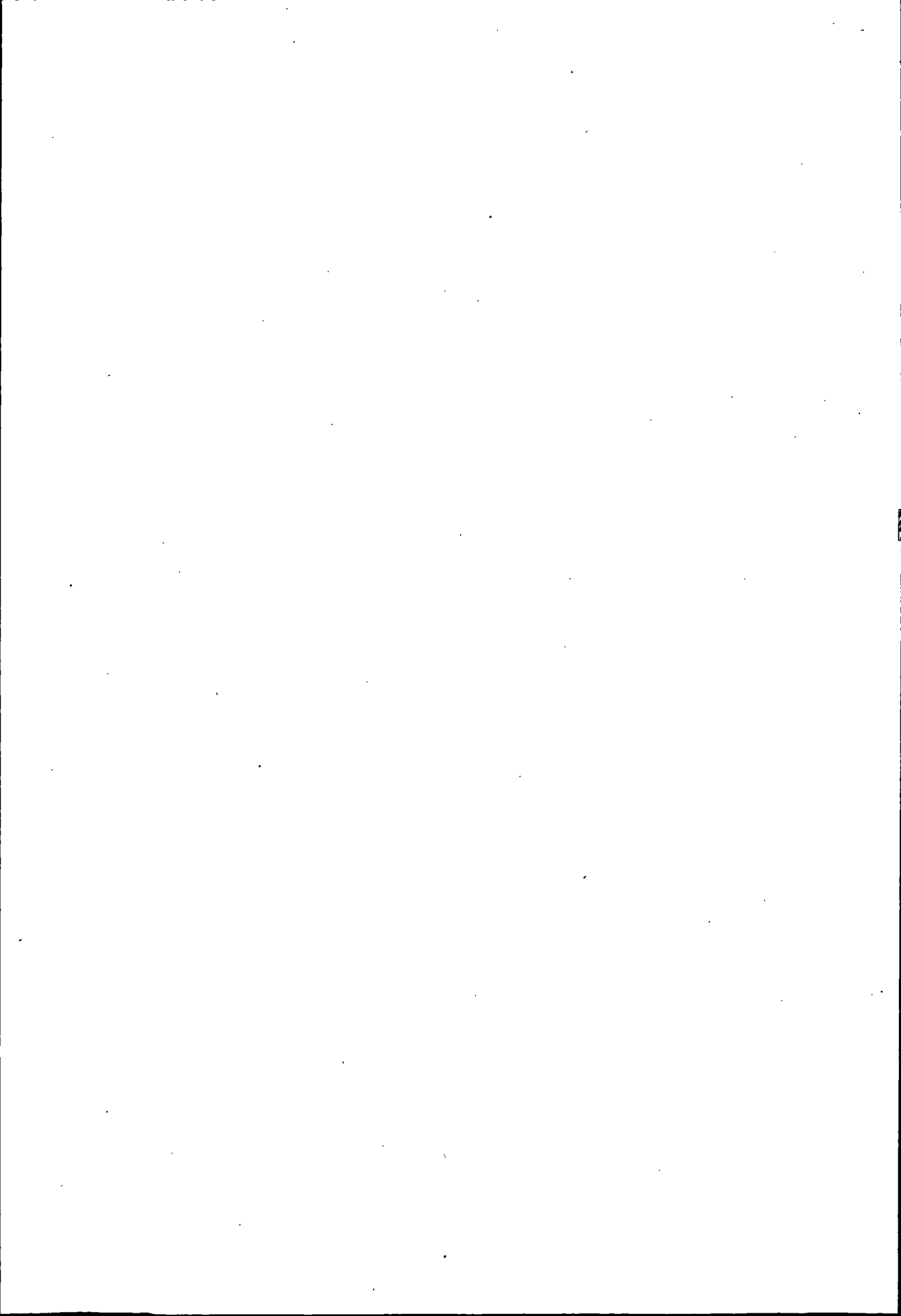


647



# 第十七编

## 党派群团



# 第一章 中国国民党

## 第一节 机构

民国元年(1912年),邑人马秉彝、朱谟从陕西回乡,发展国民党员。不久,在西关成立国民党甘肃分部秦州支部,推举胡心如为部长,马秉彝为副部长,党员发展到100余人。时共和党势力强盛,国民党发展受阻,加之缺乏经费,不久即停止活动。民国13年夏,国民党中央党部密派陇东人李世军抵天水宣传党义,被孔繁锦排挤出境。民国15年,省立第六师范学校校长王承舜(北道区新阳乡人,共产党员)与从上海、南通回乡的王新令、吴鸿业再次倡导组织国民党,并发展党员。民国16年夏正式成立县党部,推王承舜为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王新令为书记长,并设组织、青年、工人、商民等部及农民协会,有党员500余人,以城区学校教员为骨干。同年8月,驻天水国民军奉令清党,王承舜被捕,党部其余成员被迫出走,遂停止活动。10月,省党部令成立天水县党务筹备委员会,指定赵佩为常务委员,重新登记党员。民国17年1月,召开全县第一次国民党员代表会议,复成立县党部,选张曦、赵宗晋等为执行委员。3个月后,奉省党部令中止。同年7月,省党部又令成立县党务指导委员会,再行审查党员。12月召开第二次代表会议,成立县党部,选晏增麟、潘丕谟(潘显卿)、田俊等为执行委员。民国19年马廷贤占据天水后,党部停止活动。民国20年9月,省党务整理委员会派周锡瑞等人到天水,成立县党务整理委员会。因常受驻军和地方掣肘,至民国24年仅有1个直属分部,44名党员(正式12名,预备32名)。民国26年,县党务整理委员会改称县党部,并开始在农村发展党员。民国32年开始,陆续在县属单位和乡、镇组建区分部。分部设执行委员、候补委员,并推选1名书记领导,还有组织、训练、宣传等委员。至次年,县属机关、学校等单位组建9个分部,境内乡、镇组建15个分部。民国35年,县党部设执行委员会,由书记长负责,副书记长协助,下设秘书、社运、总务干事各2~3人。民国37年,将三民主义青年团并入。至民国38年8月中止活动时,仅15个

农村乡、镇分部党员 738 名。其中最多的铁炉镇 110 名，而立镇 98 名；最少的土子镇 19 名，罗玉乡、高桥镇各 24 名。从民国 26—38 年，先后负责或任过书记长的有翟玉航、黄鹏昌、康耀、马伟、王世昌等。

## 第二节 活 动

民国元年（1912 年）县党部成立后，因属初创，且受县政府压制，很少开展活动。民国 13 年，国民党中央党部派在甘肃活动的李世军（陇东人）到天水，开展秘密活动。不久，被陇南镇守使孔繁锦发现，被迫离开。民国 16 年县党部恢复时，正值国共合作时期，共产党员王承舜等人在城乡积极开展宣传活动，号召农民、工人、青年学生组织起来，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土豪劣绅，并到农村发动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不久，国共两党合作破裂，活动中止。民国 17—25 年，虽有指导委员会、党务整理委员会等机构，但因政局多变，加之缺乏经费，只有民国 17—19 年召开过 3 次代表会议，民国 24 年 2 月召开过国际反侵略运动大会。民国 26 年重设县党部后，聘请指导员，党务始渐活跃，民国 32—33 年组建区分部前后曾大力发展党员，要求每个党员至少介绍两名新党员，1 年多发展新党员 600 余名，县、乡、镇公职人员，学校校长以及基层保、甲长，大部分加入国民党。同期还组织宣传蒋介石的“十万青年从军抗日”号召，宣传“三民主义”，协助推动地方自治，监察乡、镇公益事宜，提倡开展夏令卫生运动，号召植树造林等。民国 35 年，为配合蒋介石对共产党的军事进攻，县党部组织反共宣传，各区分部成立宣传队，向群众灌输“中共兴兵作乱”、“破坏和平”等谎言，并在机关、学校及群众组织中成立“防奸小组”、“学运组”，确定“通讯员”，建立“党员调查网”，在农村配备专搞情报的干事，由县中心小组（隶国民党中央党部调查统计局陇南分局调查统计室，县党部书记长任组长）统一领导。此后城区国民党组织的任务主要是监视共产党和进步群众的活动，搜集情报，破坏共产党的地下组织；农村组织主要是帮助乡、镇公所征兵拉夫，征收税捐，以及在路口、要道设卡盘查等。1949 年 8 月解放后，活动中止。

### 附：三民主义青年团

民国 29 年（1940 年），始有三民主义青年团（简称三青团）成员活动。民国 32 年（1943 年），成立天水县团部，隶县党部领导，并开始在各中、小学的学生和青年教师中发展成员。民国 34 年（1945 年），又成立区队、分队等



基层组织，各配备队长、队副负责。主要是参加县党部组织的反共宣传、“防奸”等活动。至民国 37 年并入国民党时，有成员 200 多名。

## 第二章 民主党派

### 第一节 中国民主同盟

民国 30 年（1941 年），境内始有进步知识分子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民国 33 年改称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开展反对国民党独裁统治的活动。民国 34 年，吴鸿健、王协一、杜汉三等人参加后，民盟成员增多。民国 37 年 9 月，盟员程海寰（文县人）等从陕西到天水后，联络民盟成员、中共地下党员及进步人士成立西北前进同盟策动委员会（简称西策会），策动国民党军队反正，组织反对国民党政权的武装起义。天水民盟成员汪剑平、杜汉三、聂青田、尹克强等人均参加了西策会。解放前夕，盟员王协一等与中共地下党组织配合，宣传共产党的政策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约法八章”，安定民心，迎接解放。王协一还与天水电厂职工一起粉碎国民党拆运电厂设备的阴谋，保证了电厂顺利移交人民政府。

1950 年 6 月，在天水的民盟成员成立天水分部临时工作委员会，王协一任主任委员，下设组织、宣传、妇女 3 个工作部，共有盟员 68 人。同年抗美援朝开始后，临时工作委员会发动和平签名运动，并成立武器捐献委员会，发动盟员以 10% 工资作为捐献。与此同时，还发展盟员，组建基层组织。至 1953 年，盟员增至 203 人。基层组织中，除天水市、天水中学、天水师范 3 个城区分部外，还辖甘谷区分部及天水县、秦安、武山、庄浪、陇西、漳县 6 个小组。是年召开第一次盟员代表会议，正式成立民盟天水分部委员会，岳跻山任主任委员。1956 年召开第二次盟员代表会议时，改为民盟天水市委员会，董鉴溶任主任委员，下设 11 个支部、3 个小组，盟员 234 人。1957 年反右派斗争中，67 名盟员被错划为右派分子。此后，盟员活动减少。至 60 年代前期，盟员减至 123 人。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组织活动中止。

1979 年 7 月，民盟恢复活动，历次政治运动中被错误处理的盟员获平反。

次年7月,召开盟员代表会议,选王协一为主任委员,下设10个支部(城区有机关、师专、一中、二中、三中、六中6个支部,另4个为天水县、甘谷、秦安、武山支部),2个小组,共有盟员242人。设区后,1986年成立民盟秦城区总支委员会。至1990年,区境内有盟员87人。

## 第二节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1952年,李赞亭等3人加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次年成立民革天水市小组,隶民革兰州分部筹委会。接着又改为支部,成员增至11人。此后,民革支部发动成员参与社会活动,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1954年,举办阅览室。同年,成员张直忱等3人带头捐房、捐款,创办天水第一所民办小学——天水市民主路民办小学。1956年12月召开的第三次党员会议上,成立民革天水市委员会,成员增至42人。后在反右派、“肃反”运动中,部分成员被错误处理。1959年,市民革组织成员配合市政协编写《天水地方史简编》、《天水地方史资料汇编》等。此前,有9名成员被省文史馆聘为馆员。“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市民革被视为“国民党残渣余孽”,成员大都成为专政对象。

1979年7月,民革恢复活动,成立临时支部,有成员13人。接着,17名在历次政治运动中被错误处理的成员获平反。1983年,再次成立民革天水市委员会,汪少萍任主任委员,下设2个支部,2个小组(含天水县小组),成员29人。是年创办民革天水市中山业余学校,陆续设高中文化补习班、财会中专班、会计训练班、职工初中文化补习班及裁剪、中医、英语、日语、珠算等短训班(至1989年,先后培训3300余人)。设区后,原市民革升为地级市民革组织。1986年,成立秦城区支部,1990年有成员20人。

## 第三节 中国民主建国会

1953年,天水市刘书银等7人加入中国民主建国会(简称民建),并成立天水市小组,隶兰州分会。小组成立后,即协同市工商联开展工商界反不良倾向、反偷税漏税运动,发动会员带头查补偷漏税款。会员李级三提出的税款互助集体入库,按期完成税收计划的建议,受到省委、省人民政府领导人的嘉奖。1955—1956年,又积极参加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和向社会捐献、捐

资活动。1956年，成立民建天水市委员会，张石父任主任，会员增至54人，下设机关、大城、西关、百货商店4个支部。1957年反右派运动中，有13名成员被错划为右派。此后，除1959年、1962年、1965年召开过3次会员会议外，很少开展集体活动，至1966年完全中止。

1979年7月，民建恢复活动。次年，成立民建天水市委员会，李级三任主任委员，下设大城、西关、退休3个支部和北道、徽县2个小组。会员1982年增至75人，主要分布在商业单位。至1985年，民建组织协助部分街道、单位兴办待业青年集体企业11个，安排待业青年273人。还协助市劳动局、劳动服务公司兴办会计、裁剪、中药炮制等培训班。设区后，原市民建升为地级市民建组织。1989年，成立秦城区总支，有会员60人。

#### 第四节 中国民主促进会

1981年，城区有4人首次加入中国民主促进会（简称民进）。1983年，成立民进天水市支部，王直任主任委员，会员13人，参加者主要是中学教师。1985年2月，成立民进天水市筹备委员会。设区后，市筹委会成为地级市筹委会，并于1986年成立民进天水市委员会。同年，秦城区成立民进总支部。至1990年，秦城区总支部下辖5个支部，会员46人。期间，民进成员积极参与社会活动，先后举办高中文化补习班、招工考试补习班及成立书画函授学校。

#### 第五节 九三学社

1965年，兰州大学两名九三学社成员调天水师范专科学校任教。1984年，成立天水市小组，成员7人。设区后，成立秦城区小组，至1990年有成员14人，主要分布在科技和文化教育部门。学社主要利用技术人才较多的优势，开展社会活动。1988年，天水师范专科学校小组培训50余名电子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

## 第三章 群众团体

### 第一节 工会组织

#### 机 构

民国 24 年 (1935 年), 城区有理发工会, 隶属国民党县党务整理委员会。民国 38 年初, 成立天水县职业工会联合会, 同年 4 月召开 50 多人参加的代表会议。

1949 年 8 月, 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设工人工作委员会。同年 11 月, 改称天水市工会筹备委员会。1950 年开始, 在企、事业单位组建基层工会。首先成立天水电厂工会, 接着各大厂和邮电、银行、供销社、建筑队等单位都成立工会组织。1951 年, 又成立行业性的店员工会联合会。1952 年 12 月, 召开市工会第一次代表大会, 正式成立天水市总工会, 选主席 1 名, 副主席 3 名组成领导机构。1955 年, 市总工会改称市工会联合会。1956 年, 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 复改称市总工会, 时有基层工会组织 50 个 (企业单位 20 个, 事业单位 30 个)。后随企、事业单位的增加和职工的增多而壮大。1962 年召开第五次代表大会时, 有基层组织 79 个 (工业交通单位 31 个, 财贸单位 12 个, 文教卫生单位 27 个, 农林等单位 9 个), 会员 6300 余人, 占全部职工的 70%。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 工作中止。1973 年, 企业单位首先恢复工会组织, 成立 56 个基层组织, 登记老会员 3200 余人, 发展新会员 2700 余人, 全部会员占企业单位职工的 65.8%。同年 6 月, 召开第六次代表大会, 恢复市总工会, 选主任 1 名, 副主任 4 名, 常务委员 4 名, 组成新的市总工会领导机构。此后, 又陆续在事业单位组织工会。至 1983 年, 市总工会下设 132 个基层组织, 635 个工会小组, 会员增至 1.33 万人。1984 年起, 党政机关亦组建工会组织。1985 年改区后, 设天水市总工会秦城区办事处, 仍设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1990 年, 全区有基层工会组织 194 个 (企业单位 92 个, 事业单位 90 个, 党政机关 12 个), 共有会员 17024 人。

## 活 动

1949年解放初，工会配合中共基层组织宣传工人阶级当家做主的意义，并深入工厂，在保护职工合法权益前提下，解决劳资纠纷，还组织失业人员开办织布厂、鞋厂，解决部分人员的就业困难。1950年，又组织会员订立爱国公约，参加增产节约运动，响应抗美援朝号召，捐献飞机大炮支援前线。1951年开始，举办职工扫盲班、文化学习班，次年又成立职工工业余学校，分初中、高中两班。同时，在职工中开展新旧社会对比、遵守劳动纪律等教育。为解决职工生活中实际困难，活跃职工文化生活，市总工会1952年接办1处工人浴室，1954年筹资7.5亿元（折现币7.5万元）兴建1处工人俱乐部，1955年设电影放映队，1956年兴办2个职工食堂，1958年开办1处工人医院。1959年，为向国庆十周年献礼，市总工会组织开展以技术革新、技术革命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1962年工人俱乐部抽调文艺骨干组成业余剧团，排练并演出了大型话剧《南海长城》。1963年在大众体育场举办全市职工运动会，参加的职工运动员达200多人。1964年，与市文化馆联合举办社会主义教育展览。1967年活动中止。

1973年工会组织恢复后，主要是发动会员在岗位上为“工业学大庆”贡献力量。1979年召开第七次代表大会后，组织会员参加企业管理，开展劳动竞赛和增产节约活动。1981年，与团市委举办青年职工业余歌手大奖赛，与团市委、市妇联联合举办大型集体婚礼。1982年，与市教育局工农教育办公室联合对青壮年职工进行初中文化课补习考试。1983—1984年，兴办2处职工业余夜校高中班，700多人参加学习。1984年还倡导开展“振兴中华职工读书活动”，并组织竞赛。同年，还协助企业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1985年，倡导在企业 and 机关兴办“职工之家”。1986年，区工会办事处成立职工文化活动中心，并举办职工岗位技术大比武和职工“理想、道德、纪律、法制”演讲赛。1987年，在全区开展“高歌奋进，改革腾飞”群众性歌咏活动，并在长城影剧院举办了全区歌咏大赛。1989年，编写了《形势教育、工会知识一千题》，举办有奖竞赛活动。

## 第二节 青年组织

### 机 构

1949年8月，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简称青年团）天水市筹备委

员会。1950年6月，成立青年团天水市工作委员会。1952年底，团员发展到1040名，有61个基层支部。1953年4月，召开181人参加的第一次代表大会，成立青年团天水市委员会，选书记1名，并组建领导机构。1957年，改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简称共青团），团员增至3045名。是年反右派运动中，因团市委部分干部写了批评市委领导人缺点的大字报，团市委领导机构被改组，8人划为右派分子。1958年，各人民公社成立共青团委员会（简称公社团委）。“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各级团组织工作中止。

1972年12月，成立共青团代表大会筹备小组，团组织恢复活动。1973年1月，召开421人参加的共青团天水市第六次代表大会，重新成立共青团天水市委员会，选书记、副书记各1名，常委5名，组成领导机构。接着，机关单位、公社及基层团组织相继恢复，至年底发展新团员1800余名。1985年设区后，成立共青团秦城区委员会。1990年，共青团秦城区委下设56个团委（总支），其中城区31个，农村25个，下属871个支部，团员11246名，占青年总数的14.8%。

部分年份团组织及团员统计表

年份	团支部数	青年数	团员数	年份	团支部数	青年数	团员数
1952	61		1040	1978	266	22233	4066
1957	93	9010	3045	1982	324	27388	5777
1963		9110	2864	1985	807	68463	11101
1972	442	27918	7997	1988	870	80517	11958
1975	464	31774	9172	1990	871	75889	11246

### 活 动

1950—1952年，团工委先后召开过3次全市青年代表会议，动员青年积极投身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运动。1953年，团市委倡导青年开展“为社会主义建设立功”活动。1955年8月，召开全市第一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1956年，组织全市青年开展“青年采集树种突击周”、“四一植树”及扫盲、灭“四害”等活动。1957年，组织开展学习刘胡兰，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活动。1958年，组织“青年十一红旗手”、“万名红色青年突击手”等竞赛活动。同年，还动员30名城区社会青年到石马坪乡四合农业社安家落户，开

知识青年到农村去之先河。1959年，召开“青年十一红旗手”会师大会。1963年发动青少年开展“向雷锋同志学习”活动，表彰雷锋式青年115名。1964年6月，团市委举办少年儿童队伍大检阅，2800多名儿童参加。

1973年团市委恢复后，在组织青年、团员参加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的同时，继续开展向雷锋学习活动，发动青年积极响应“上山下乡”号召，投身生产第一线。同年5月，召开学雷锋经验交流会，表彰先进单位63个，先进个人530名。1975年6月，召开全市青年工人“学理论、反腐败”现场会议。1977年5月，皂郊、店镇发生大暴雨，团市委在青年中发动捐助活动。1978年5月，与市妇联共同召开全市青年、妇女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表彰99个单位，96名先进个人。12月，又召开全市青少年“学雷锋，树新风，争当新长征突击手”动员大会。1985年10月，发动青年参加义务收缴废钢铁活动。1986年，开展拥军支前（老山抗越前线）活动。1988—1989年，在全区团员中开展以推广新技术，争夺丰收杯为主的脱贫致富活动。

### 第三节 妇女组织

#### 机 构

民国24年（1935年），城区有妇女协会，隶国民党县党务整理委员会，不久解散。

1949年8月，成立天水市民主妇女联合会（1957年改称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1950年2月，召开天水市首届妇女代表大会，选主席、副主席（1953年后改称主任、副主任）各1名，执行委员19名，组成市妇联领导机构，有干部7名。妇联的职责是在中共天水市委领导下，团结各界妇女，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发动和组织妇女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作中止。1973年恢复，同年3月召开433人参加的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选主任1名，副主任2名，常务委员8名，组成新的市妇联领导机构。接着，各公社及较大企业、事业单位均成立妇女组织。设区后，改称秦城区妇女联合会。1990年，共有基层妇女组织60个，干部60人，其中专职29人。

#### 活 动

50年代初期，市妇联主要发动妇女破除陈规陋习，反对男尊女卑，争取

婚姻自由。50年代中期,组织妇女投身各项社会活动,学习文化知识。60年代,组织妇女参加“三大革命”运动,在岗位上努力作贡献。70年代妇联组织重建后,主要发动妇女参加“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活动。1974—1976年,为提高妇女干部素质,多次举办妇女干部学习班。1980年,市妇联在城区开展争当“五好家庭”的活动。1984年开始,在妇女中开展普及法律常识教育,并举办妇女干部法制培训班。同时就部分地方存在的虐待妇女等问题进行调查,成立妇联法律顾问小组。1985年,发动妇女为儿童活动中心募捐44万元。从1986年开始,妇联聘请授课教师,到农村兴办裁剪等技术培训班。1988年,派干部协同公安部门到山东解救被拐卖的妇女。此前还开办家长学校,至1990年共办7所,千余人参加学习。

#### 第四节 农民组织

民国6年(1917年),成立天水县农务会,归县知事领导,不久撤销。民国16年(1927年),国民党天水县党部常务委员王承舜以分部名义建立了天水县农民协会,张澈任委员长,隶国民党县党部,曾在农村发动农民运动,同年8月“清党”时停止活动。民国30年(1941年),再成立天水县农会,设指导员5人,书记(即秘书)2人。接着,农村乡、镇均成立基层农会,设有干事长等,抗战胜利后农会组织自行消失。

1949年解放后农村基层建设中,各村均成立贫雇农协会,选有农会主任,参与减租反霸、土地改革等工作,1954年撤销。1964年,成立天水市贫下中农协会委员会(简称贫协),隶市委领导。1965年1月,召开218人参加的第一次贫农下中农代表大会,选出9人组成市贫协筹备委员会,还选出出席省贫农下中农代表会议的代表。会后,农村大队组建贫协,生产队成立小组。“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机构中止。1973年6月恢复机构,10月召开全市第二次贫农下中农代表大会,选出主任1名、副主任3名、常务委员5名,正式成立天水市贫农下中农协会。接着,各公社、大队均成立贫协机构。1979年3月,召开第三次代表大会。农村实行家庭承包经营后,协会作用减小,1983年11月贫协机构正式撤销。



## 第五节 工商业者组织

清宣统三年（1911年），秦州成立商务分会（商务总会设兰州），选总理和会董主持。商务分会为工商各行业自愿加入的联合组织，宗旨是保护经营者利益，筹议工商业的改造和发展，调处内部商务纠纷，兴办公共福利事业。民国改称天水县商会，仍设总理（民国8年改称主席，民国30年称理事长）主持。民国22年（1933年），城区各行业分别成立同业公会，归国民党县党务整理委员会领导。民国26年（1937年）改隶县政府，时有绸布、百货、山货、南货、国药、汾酒、米粮、皮毛、木器、火柴等19个同业公会，参加者共770户。民国27年（1938年），制定《天水县商会章程》，各同业公会为分支机构。此后，商会又具有代县政府管理工商业的部分职能。民国29年（1940年），商会起草《使用新衡器，收缴旧衡器的布告》，由县长签署颁布执行。此前，商会还拨款2000元扶持经营不景气的民生工艺厂。民国34年（1945年），商会附设商业补习学校，分甲、乙两班，甲班招小学毕业生，乙班招收文盲，3个月为一期，每晚授课2小时。民国37年（1948年），城区发生枪击王铭事件，商会曾发动罢市，声援学生。至民国38年（1949年）解放前夕，县商会下设45个同业公会，其中工业系统有火柴、毛织、纺织、织袜、面粉、汾酒、皮毛、染色、鞋帽、油漆、高架、金属、服装等18个，入会780户，从业1830人；商业系统有包括运输、水磨、影剧在内的27个，入会1482户，从业2727人。

1950年8月，城区工商业者召开代表会议，成立天水市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筹备委员会，原县商会会长张石父任主任（县商会并入工商联筹委会），下设组织、工业、商业、总务4科及抗美援朝、贷款协商、节约等8个委员会。同年秋，针对部分工商业者出现的暂时困难，筹委会成立劳资关系调解委员会，各行业亦成立劳资调解分会，调解劳资纠纷。1951年，发动工商业者为抗美援朝捐款10.78亿元（折现币10.78万元）。还协助有关部门进行商业登记，开展公开真实帐簿活动。1953年1月，召开160人参加的第一次会员代表会议，成立市工商联，通过章程，选执行委员25名，监察委员13名，推选主任1名、副主任3名组成领导机构，下设2个办公室及4科15股，办事人员60名。此后至1955年，市工商联先后开展了发动会员认购公债，反对不良倾向，反对偷税漏税，组织商品贸易，参加物资交流，私营企

业资产核估等活动。至1956年,市工商联下分为8个部门,24个行业。随着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工商联活动减少。1957年,市工商联成立工商界生活互助金管理委员会,从私股定息中提成10%,帮助生活有困难的私营工商业者。“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活动中止。1980年,工商联机构恢复,同年召开代表会议,选出领导机构。设区后,改为秦城区工商联。1990年,区工商联有会员238名。

## 第六节 少儿组织

1950年6月,开始在部分小学成立中国少年儿童队,1953年改称中国少年先锋队(简称少先队)。少先队由市委委托团市委代管,任务是团结少年儿童,奋发努力,积极向上,做一个爱祖国、爱人民、爱科学、爱劳动,爱护公共财物的优秀儿童。参加者为满9岁以上的小学学生和初中低年级学生,以佩戴红领巾为标志,设有大队,聘请辅导员领导。至1955年,全市13个完全小学和3个中等学校6862名队龄(9~14岁)儿童中,5460名参加了少先队。“文化大革命”期间,被“红小兵”取代。1978年,恢复少先队名称,入队者重新戴上红领巾。至年底,3.21万名在校儿童中,1.43万名参加了少先队,聘辅导员439名。设区后,由于辖区扩大,1985年少先队员增至4.24万名,占在校队龄儿童的68.4%。1990年,全区493所小学和14所中学中有少先队组织,有队员4.29万名,占在校队龄儿童的75.7%,组成少先队大队507个,配备辅导员1189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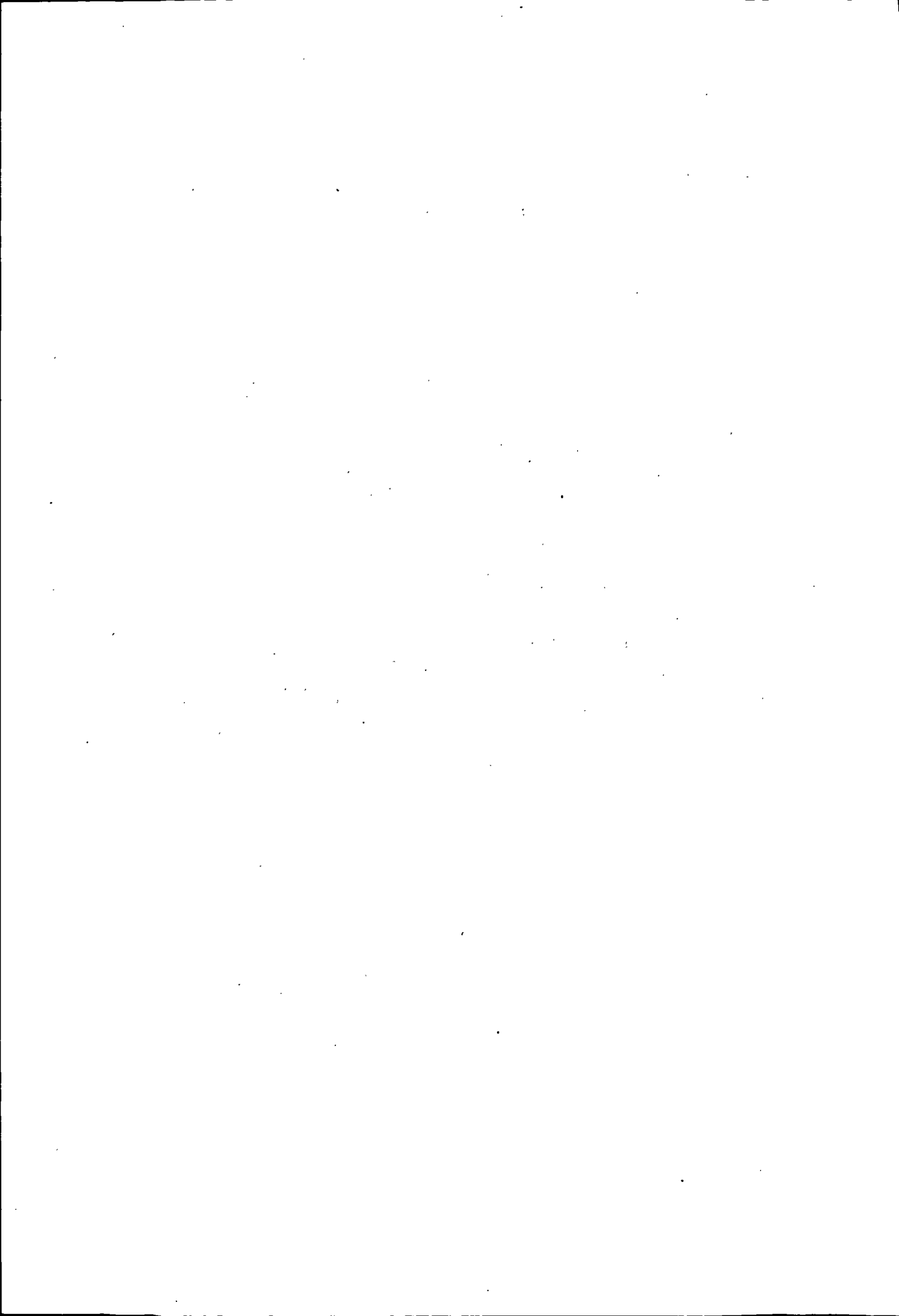
## 第七节 老年人组织

1986年11月,成立秦城区老龄问题委员会(简称老龄委),下设办公室,隶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任务是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关怀照顾老年人生活,并就有关老龄问题和老年工作进行调查、协调、督促落实。1988~1989年,区属较大单位、乡、街道亦成立老龄工作委员会,城区居委会和农村村委会成立老龄工作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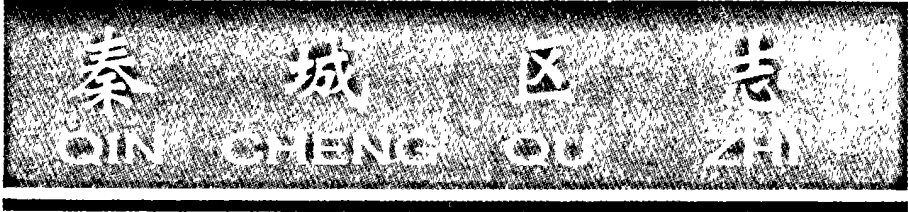
老龄组织成立后,先从解决老有所养着手,进而逐步解决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医、老有所乐(统称“五老”)问题。兴办农村敬老院3所,25名无人赡养者人所供养。国家确定老人节(每年农历九月初九)后,每年

节日期间组织城区老人欢度节日。还在医疗单位普遍推行老人优先制度。1988年，开展“老有所为精英奖”和“敬老好儿女金榜奖”评选活动。1989年，开展“金婚佳侣”评选活动。1990年，开展80岁以上健康老人评选活动，并对健在的90岁以上老人和百岁老人分别进行了摸底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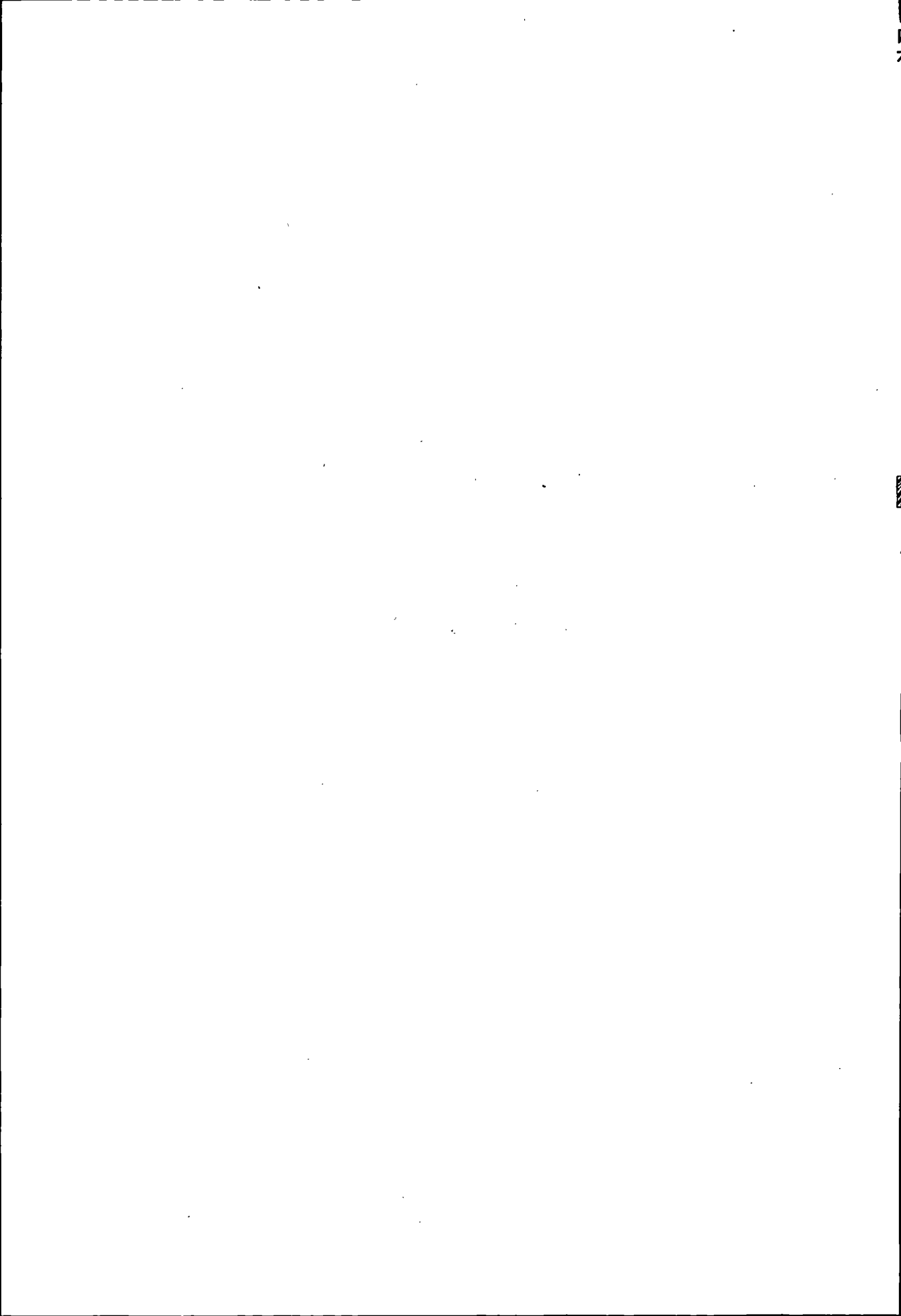


163



# 第十八编

## 劳动人事



# 第一章 人 事

## 第一节 机构与编制

### 一、机 构

民国以前，州、县衙门没有专门管理人事的机构，由知州（知县）直接考录聘用吏员。民国后期，县政府始设立民政科管理人事工作。解放后，按照中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境内人事工作先后由民政科（1949年8月—1968年7月）、政治部（1968年8月—1976年3月）、组织部（1976年4月—1980年3月）管理。1980年3月成立了天水市人事局，具体负责干部的录用、调配、考核、任免、职称评聘、劳动工资评定、审核、升降、奖惩及其相关的各项工作。编制工作，1958年前由各单位提出编制意见，报市委讨论批准。1958年成立了天水市编制委员会，1964年改称劳动工资编制委员会。1968年后由生产指挥部负责编制。1983年恢复编制委员会及办公室，与人事局合署办公。

1950年至1953年，在减租减息、土地改革中，共抽调215名干部到农村工作。当时的调配程序为：凡属上级政府任命的工作人员，下级政府需要调动时要报请原任命机关批准同意；上级政府令调人员下级政府应即照准；部门之间互调人员或向下调派人员时，需报同级人事部门同意，并办理调派手续。从1957年开始，干部实行分级管理，县级以上干部由省委或地委管理调配；科级干部由地委管理调配；一般干部由市委组织部负责管理调配。1978年以后，干部的调任调整以编制定员为依据，规定凡满员单位不得调进干部。1985年后，规定县级干部由市委组织部管理、考核、调配；科级干部和政法、党委部门的干部由区委组织部管理；一般干部由区政府人事部门管理调配。凡从国家机关、全民所有制单位调入集体所有制单位的干部，仍保留国家干部身份。

### 二、编 制

明代前的上邽、成纪县，官吏役定员在96人左右，其中县令1名，主簿

(县丞) 1名、士 2人, 府 2人, 吏 4人, 胥 8人, 徒 80人。明、清秦州编制 175人, 其中州署经制官 5员——知州、州刺、吏目各 1员, 教官 2员, 州署门子、皂隶、快手、轿夫、库子、斗级、铺司等 150名, 吏目署 6名, 学署 8名, 秦州营武官 8员。民国初天水县编制 44人, 民国 31年(1942年)增至 75人, 1948年为 90人。

1949年9月, 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时, 只有 5名干部, 后经新招和从两当县借调一部分, 缺额仍较多。同年 12月, 全市共设党政机构 9个, 其中政府 6个、党委 3个。行政编制 116人, 其中政府 40人(实际配备 30名), 公安机关 54人(实配 24名), 党委 13人, 群众团体 9人。1950年后编制逐年增加, 至 1957年全市共设党政机构 33个, 行政编制 419人, 其中市人委系统 22个、169人, 政法系统 3个、130人, 党委系统 11个、63人, 群众团体 7个、40人, 街道办事处和乡政府 17人。1958年天水县、市合并, 行政编制增至 1503人。1959年至 1961年, 经过几次缩编, 降至 608人。1962年天水县、市分设, 并再次精简机构, 压缩人员, 当时全市只设 28个机构, 其中人委系统 18个、党委 10个。人员编制 281名, 其中人委 108人、党委 52人、群众团体 11人、基层人民公社 64人。1963年后又逐年增编, 至 1966年行政编制为 474人。1968年 2月成立的天水市革命委员会, 实行党政合一的一元化领导, 成立初期, 办事机构仅设 3部 1室, 人员只有 30多名。1971年初行政编制确定为 305人, 其中革委会 144人, 市属各局 100人, 公社、办事处 61人, 另有事业编制 2358人。1978年革委会和市委分设, 设机构 39个, 人员 955名, 其中市委 5个、110人, 革委会 34个、680人, 群众团体 4个、46人, 公社 119人。至 1984年, 机构增至 63个, 人员编制 1103名。

1985年建区后, 工作机构数未变, 由于从原天水县划入 17乡、220名干部, 人员编制增至 1339名, 其中党委 235人, 政府 1069人, 群众团体 25人; 另有事业编制 3209人(含中小学教师 2499人)。1988—1989年确定了秦城区新的编制, 全区设党政机构 52个, 编制 1303人, 其中区委机构 14个、104人, 政府机构 38个、1162人, 群团 29人; 还有事业编制 3292人。

## 第二节 干部录用

1949年 8月 6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对城区进行了接管。接管后的首批干部由三方面的人员组成: 一是来自晋绥老区晋南行署、



陕甘大荔分区、山西新绛分区、西北党校、华北地区、陕甘宁边区、西安军管会的一部分随军干部；二是原在天水地区从事地下工作的本地干部；三是接收留用的西京报社、陇南日报社、城区8所中学、13所小学、图书馆、武术馆的旧公教人员403人。1950—1952年，根据甘肃省关于“大量招收、短期培训，随收随用”的干部录用办法，天水市招收录用干部102名。由于解放初期干部缺额较大，招收录用干部时偏重于德，尤其对于家庭成份、本人历史、阶级立场、政治观点等方面审查严格，而文化程度、工作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则较宽。因此招干对象主要来源于产业工人、店员和贫雇农中的积极分子。也录用了少量的知识青年、有文化的家庭妇女、旧公教人员和部分中上层民族民主人士。1953年以后，干部（包括行政、事业、企业干部、教师、医生、公安干警、技术人员等）的来源主要有四个方面：

一、大、中专院校的毕业生。1953—1964年，天水市共接收高等院校毕业生140人，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183人，共323人。其中安排在政法系统5人，工业系统15人，财贸系统4人，农林水利系统12人，文教卫生系统281人，集体企业系统6人。1965—1971年，毕业生分配原则是“面向基层、面向工厂、面向农村”。去向主要是三线工业和农村基层单位。全市共安排高等院校毕业生427人，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618人。1972—1973年，实行从普通工人、贫下中农、解放军战士中直接推荐上大学的制度。1974年第一届“工农兵”大学生毕业，至1979年天水市接收分配“工农兵”高校毕业生115名，中专毕业生288名。1980年后，大中专毕业生的分配派遣工作改由新组建的人事局办理，重点是保证农村基层单位和教育系统的用人。从1983年开始，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的调配派遣工作由人事局移交给教育局办理。1980—1990年，共接收安排高校毕业生553人，中专毕业生848人。1950—1990年从大中专毕业生中共录用干部3780人，其中高等院校毕业生1512人，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2268人。

二、安置军队转业干部。解放初期，本区即有从军队转业到地方工作的干部，军转干部的安置工作由民政、人事、组织部门共同办理。1952—1990年，全区共安置军转干部329名。

三、从工人、农民、待业青年中录用干部。1953—1964年，从不包分配的学生、城镇待业人员和工农积极分子中录用干部736人。1968—1976年，经地、市革委会审批，从“文革”积极分子和回乡知青中吸收录用干部403人。1978—1982年，从上山下乡知青、留城待业青年、民办教师及复退军人中为

公安、教育等部门考核录用干部 411 人。1983 年至 1990 年,从不包分配的大中专学生和待业人员中,分别为农村乡镇的农业、林业、水利、文化、教育、卫生、计划生育、工商、税务、保险等行业考核录用干部 565 人;从厂矿、企事业单位青工中为公安机关考核录用 95 人。解放后 40 年中,从社会上共招干 2115 人。

四、“以工代干”人员和人民警察转为干部。1984 年,根据中央、省、地文件规定,对 1979 年前在企事业单位的“以工代干”人员,通过审核、考试,共有 878 人转为干部。1979 年至 1981 年,对在编的 199 名司法、交通、户籍、刑事、治安民警按照有关精神办理了转干手续。

截止 1990 年底,全区共有在编干部 5556 人,其中行政干部 1752 人,企业干部 475 人,专业技术干部(包括教师、医生、科技人员等) 3329 人。

### 第三节 干部培训

从解放初期到 50 年代末,对干部的培训一直采用在职学习、办培训班、参加群众运动等方法。在职学习由市委宣传部管理,各系统、各单位都建立了学习制度。除节假日外,起初每天早晨都要学习两小时,以后改为每周学习两个半天,学习内容依当时的方针、政策、形势而定。培训班(也叫读书班)一般按系统组织,如行政干部轮训班,教师暑(寒)假训练班等。1959 年 6 月,市委党校成立,校址在双桥路 10 号(今区医院,1970 年迁至天水郡),对干部的轮训大部分改由党校承办,每年办班数期,每期几天至数月不等,培训内容以学习文件,讨论完成一时一事等政治任务为主。同时也抽调部分干部到地委党校或省委党校参加学习培训。参加群众运动,也是组织干部通过实践学习提高的一种办法。如本区在减租减息、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农业合作化、“四清”等大型运动中,都组织了大量干部深入基层,在实践中得到锻炼提高。50 年代前期,各级干部和群众关系亲密无间,许多干部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后由于连续不断的政治运动冲击,虽然花费大量时间办学习班,学习以毛著为主的政治理论,但对组织干部系统地学习经济建设理论和专业知识重视不够,加之不间断地批判所谓“白专”道路,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时,许多干部思想上、方法上不能适应。1980 年后,干部在职学习(俗称天天读)时间逐渐减少,业务学习和自学时间增多,党校和农干校也对全区行政干部和企业干部分期进

行业务轮训。至1990年,全区有5202人参加了党校、业余教育,其中有4890人已经毕业。为适应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建设工作的需要,区党校课程设置也以现代化经济建设内容为主,每年举办4~5期长期或短期轮训班,分别对乡、村干部,企业干部,青年后备干部进行培训。同时还组织科级以上干部参加市委党校、省委党校、省干部培训中心、农业部干部培训学院等地的学习,全方位地提高干部的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

#### 第四节 干部任免

解放初,干部任免实行委任制。根据党管干部的原则,县级以上领导干部由西北局任免,市属部门科级干部由省委任免,市以下区级干部由地委任免,乡(股、所)级干部由市委任免。委任干部以政治素质为主要条件,侧重家庭出身、政治面貌及社会关系等。1955年开始实行选任制,市长、副市长由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如因工作需要临时变动时仍由上级任免。市属部门科级干部由地委任免。1956年下放干部任免权限,市属部门科级正职仍由地委任免,副职改由市委任免。当时选任干部除注重政治素质外,对文化程度和工作能力已有较高要求。“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选任制被破坏,干部任免实行“一元化”的委任制。一部分不具备条件的人被推上了领导岗位。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新恢复领导干部选任制。中央提出实现干部“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选任干部除要求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外,还注重考核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1981年设立人大常委会,区(市)长、副区(市)长、区(市)人大主任、副主任、乡长、副乡长分别由区(市)、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中副区(市)长因工作临时变动时也可由区人大常委会直接任命。政府序列的部门正职领导由区委提名,区长提请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副职和非政府序列部门的领导由区委提名,区政府任免。对新选拔的干部由区委组织部和人事局负责,在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进行德、能、勤、绩四个方面的综合考察。1983年以后,干部任职条件中,年龄和文化程度更受重视。一批具有大中专文凭的年轻干部被选上领导岗位。截止1990年,全区共有副科级以上干部1500多人,平均年龄42岁,其中县级干部34人,正科级干部662人。

## 第五节 干部奖惩

### 奖 励

为了调动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对在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者进行表彰奖励。奖励的形式有记功、授予奖品或奖金、升级、升职、通令嘉奖等。授奖机关分区(市)级、乡(区)级或主管部门,有突出贡献者,推荐给区(市)以上部门表彰奖励。建国初期的奖励多采用口头和通报表扬形式。1953年后,实行年终评选“红旗手”、“先进工作者”,颁发奖状和毛巾、茶缸等纪念品,侧重精神鼓励。1965年后,主要是评选“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市上和公社都定期召开“学毛著积极分子代表大会”进行表彰奖励,奖品多为奖状、《毛泽东选集》等荣誉奖品。1980年后,长时期被视为禁区的“物质奖励”开始实行。评选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模范)个人,除颁发荣誉证书、奖牌、奖状、锦旗进行表彰外,并奖励现金或实物。成绩突出者,还给予提升工资或晋升职务的奖励。1986年以后,各级各部门普遍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年初签定责任书,年终按照责任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考核评比,对先进单位和个人,在通报表彰、发给奖状、奖牌的同时,还给予物质奖励。80年代末,针对滥评先进、滥发钱物的倾向,中央又提出批评制止,区委、区政府及时贯彻了这一精神,奖励侧重于精神鼓励,辅以少量的物质奖励。

### 惩 戒

50年代初期,在土改、三反、五反、农业合作化等运动中,为巩固政权、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对干部队伍中一些有玩忽职守、贪污盗窃、腐化堕落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进行了惩处。惩戒的形式有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降职、撤职、留用察看、开除8种,对其中极少数触犯刑律的人,在开除公职的同时,转送司法部门逮捕法办。1957年反右派运动以后,特别是1966年至1976年“文革”期间,受阶级斗争扩大化和左倾错误的影响,历次运动对干部搞人人过关,出现了许多失误,造成了大量的冤、假、错案。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对受到错误处理的干部逐人落实政策,予以平反或纠正。1980年以后,干部政治思想、意识形态方面的违法违纪现象明显减少。贪污、受贿等经济犯罪和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等方面的行为却比较突出,成为纪检、监察部门工作的重点。



续表

项目 数字 年份	合计			民族		文化程度					行业分布										
	合 计	性别		汉	少数 民族	大 学	中 专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党 政	工 青 群	政 法	工 业	交 通	农 林 水	财 贸	文 教 卫生	中 教 小学	其 他	
		男	女																		
1956	1528	1240	288			46	243	722	514												
1961	2527	2086	441	2476	41	227		443	1132	752	311		154	518		237	484	793		30	
1964	1170	985	185	1140	30	63		224	584	299	142		87	257		34	368	136		166	
1972	2989	2062	927	2912	77	494		780	1182	533	555		56	284	36	40	659	285	1074		
1976	3174	2127	1047	3099	85						435	41	62	363	46	106	594	338	1161	28	
1980	3073	1868	1205	2981	92	585	700	408	1110	270	154	38	200	504	33	129	543	329	1136		
1985	4773	3363	1410	4663	110	729	1603	856	1585		1057	26	404	101	32	121	513	346	2173		
1990	5556	3889	1667	5418	138	1328	2055	923	1250		1752	72	439		35			330	2641		

## 第二章 劳动

### 第一节 劳动管理

解放前，境内无专门的劳动管理和就业安置部门。失业、无地、无业人员要靠托人加保，拜师学艺或做雇工谋取职业，工商业主以雇工、徒工为主要用工形式。雇工按雇佣时间分长工（一年以上）、年工、月工、短工（一至数天）几种，雇佣时间的长短及佣工酬金的多少由主雇双方议定。徒工一般采用以师带徒的形式拜师学艺，习艺期多为2~3年，学徒期除给徒工管吃住外，一般不开工资。学徒期满后或随师做工，或自立门户以艺为业。

解放后，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就业门路的扩大，用工量逐年增加，劳动管理工作也列入政府议事日程。从1952年开始，劳动管理工作先后由市民政科、计委、生产指挥部、劳动局承担，具体负责工人的招收、分配、培训、

辞退、管理、劳动保护等。1953—1957年，规定凡需要雇工的国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均由劳动管理部门统一介绍，或由用工企业在劳动部门指定的失业人员中自行选择招工。1958—1962年，受“大跃进”和“共产风”的影响，工业企业急剧增加，城市劳动力相对不足，企业开始在农民和城市无业青年中自行招收工人，是解放后招工最多的年份。1962—1964年国民经济调整恢复时期，大批工矿企业停产（时称下马），一部分工人被精减下放。1965年后，劳动管理部门计划调控能力得到加强，规定各企业用工一律经由劳动部门批准，不允许用工单位直接招工，也不准擅自辞退工人；劳动者也不得自找工作，自谋出路。单位职工也明确地分为固定工、集体工、临时工、轮换工、合同工等种类。1982年起，开始改革招工制度，试行招收合同制工人。1986年9月，根据国务院规定，改革了由劳动部门“统招统配”和“铁饭碗”的劳动管理体制，劳动部门只管招工计划，逐步把招工权限下放给企业，由企业自行组织招工，劳动管理和仲裁机构监证，对全区和驻区单位招收的合同工签定《劳动合同书》。

## 第二节 劳动就业

### 一、就业安置

1945年抗战胜利时，天水县共有工人、店员3712人，至解放初增加到4138人。解放后劳动就业大体可分为两种途径：一种是原有职工随企业公私合营、地方国营而直接转为全民或集体所有制工人；另一种即从社会上招工。两个阶段：1949年8月—1958年，主要解决失业和城市待业人员的就业问题；1958年以后主要是安置城镇新增加的劳动力。失业人员登记工作从1950年开始，到1953年结束，共登记失业人员1041人，安置在国营、私营、公私合营企业的243人，介绍到企业部门做临时工的78人，参加铁路建设的161人，在本地各建筑工地自行就业的261人，安置率占失业人数的75%。1953—1957年，劳动部门共安置青年学生、失业及求职人员352人长期就业，1980人临时就业，2720人（次）从事建筑行业。1958—1962年，企业在农村大量招工，劳动就业失控。1962年后，对企业职工精减下放回农村3577人。1965—1981年，全区共招收国营企业固定工6195人，集体工3409人，各种临时工9005人（次）。1982年改革招工制度，开始招收合同制工人，至1990年，全区共招收合同制工人1121人，集体所有制工人7464人。截止1990年底，区

属全民企、事业单位职工 12343 人。其中固定工 9403 人，合同制工人 712 人，临时工 97 人，计划外用工 2131 人（包括集体制工人 1361 人）。区属城镇集体企、事业单位职工 10592 人。其中集体制工人 10181 人，合同制工人 409 人。城镇个体劳动者 4450 人。

## 二、用工形式

解放初期到 1955 年，私营企业仍沿用解放前的雇工和徒工形式，只是在解雇职工时需报经政府劳动管理部门批准。1950 年后，开始实行由企业编制劳动计划，劳动部门统一调配人员的用工制度。同时使用一定数量的临时工、合同工、亦工亦农工、轮换工、季节工等。1962 年对“大跃进”期间剧增的企业职工精减压缩。1971 年，进行临时工、轮换工制度的改革，规定企、事业单位常年性的工作岗位，不准招收临时工。同时将 820 名临时工、轮换工转为固定工。企业从此形成单一的固定工和只能进不能出的用工形式，招工制度变为“统包统配”。1982 年开始试行劳动合同制用工制度后，到 1990 年，区内企、事业单位新增职工中，除复退军人安置和国家另有规定的人员外，普遍实行了劳动合同制用工。

**固定工** 即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和国家机关在常年性工作岗位使用的正式工。解放初，在解决失业人员就业和安置旧公教人员中，采用包下下来的政策，开始形成最早的固定职工。后来一旦成为固定工，即建立人事档案，迁转粮户关系，农村户口即农转非。1955 年，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固定职工人数达到 10570 人。大跃进开始后至 1960 年，全市有固定工 14895 人。经过 1962 年的精减，至 1965 年固定工人数减为 9393 人。1971—1972 年，对常年性临时工 3051 人转为固定工。1978 年以后，企业用工开始控制固定工招收数量，扩大城镇集体职工人数，并鼓励社会劳动力自谋职业。1982 年开始招聘劳动合同制工人，固定工新增人数进一步得到缩减。1986 年后，逐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的改革制度。1990 年底，全区全民单位共有固定工 9403 人。

**劳动合同制职工** 1982 年，开始招聘合同制工人。经过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由用工单位根据工种确定合同期长短，一般 5 年，期满后可续聘或解聘。1983 年开始，全民所有制单位和集体所有制单位的普通工、技术工都招用合同制工人。1986 年，企业招工一律实行劳动合同制，并对 1982 年以来招收的合同制工人补签了劳动合同书。劳动合同制工人与企业原有固定工享有同等的劳动、工作、学习、劳保、福利、津贴以及参加企业民主管理，获



得政治荣誉和物质鼓励的权利。截止1990年，全区全民企业和集体企业共有劳动合同制工人1121人。

**集体工** 建国初期组建各种联社，安置城镇失业和待业人员，为最初的集体工形式。此后，随着城镇街道企、事业单位的增加和扩大，集体工的管理、招收、分配由劳动部门统一负责。从1974年后，集体工招收需经省劳动部门下达指标，招工对象为城镇待业人员、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及落实政策的职工子女。至1984年10年间，共招收集体工7982人。1985—1990年，全区共招收集体工4350人。至1990年，全区企、事业单位有集体工11542人。

**其它用工** 包括临时工、亦工亦农工、轮换工以及计划外用工。1957年开始把临时工纳入劳动计划管理，由企、事业单位根据生产任务，经劳动主管部门批准，临时招用，承担阶段性工作，任务完成后即辞退。1965年，开始使用亦工亦农工和轮换工。1966年开始，招用临时工、亦工亦农工和轮换工，由省劳动局下达劳动指标，市劳动部门负责招收，由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不改变粮户关系，从事短期或长期生产。计划外用工始于1970年，当年用工520多人，多为在国家劳动计划以外，通过各种形式吸收到企、事业单位，由单位直接安排工作，并支付工资的人员。1982年，全市计划外用工人数达到了3617人。后经多次压缩和清退，1990年还有2131人。

### 第三节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五十年代中期天水市接待安置京、津、沪支援西北的18名中学毕业生。1962年开始动员本地知识青年和城市闲散劳动力下乡。1968年全国性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活动开始后，市革委会成立“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安置办公室”，负责对符合上山下乡条件的知青逐人登记、动员，办理安置地点。安置形式有三种——集体下乡插队、投亲靠友和回原籍（回乡）参加农业生产。1978年，根据中央政策，把知青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改为统筹安排就业，由单一的上山下乡转为进学校、支边、城市就业和上山下乡等多种形式安置。为解决下乡知识青年生活困难，各村盖起集体宿舍（知青点）；知青人数多的单位配备专干随同下乡带队；国家有专门保护知青的法律，凡有奸污女知青者，均被判以重刑（时称奸污知青案件）。知青下乡1~3年后回城安排工作。1979年后，本地城镇知青上山下乡活动停止。1981年，市知青办公室与劳动局合并。同年12月，全市最后一批插队知青158人返城，安置为全民单位固

定职工。至此，境内知青上山下乡及返城安置工作全部结束。

天水市由于郊区公社少，知青人数多，有相当一部分知青跨地安置在天水县、西和县、徽县、两当县等地农村。1968—1978年，天水市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共有12282人。同时动员城镇居民和职工家属2167人下乡落户，1970年后陆续安置就业。从1980年开始，对仍留在农村的城镇知识青年，分批逐步安置在各地企、事业单位工作。先后安置招工的5356人，参军、升学、招干的6926人。1987年，贯彻国家劳动部文件精神，下乡知青参加工作后的工龄，从下乡之日起连续计算。

## 第四节 劳动培训

### 一、在职培训

50年代招收进厂的青年工人，仍沿用过去以师带徒的方法进行技术培训。60年代初劳动部门和用工单位联合举办短期培训班或集中讲授劳保知识。60年代后期至70年代初，采取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的形式。从1979年开始，对1968年以来未经培训的青年职工以办专业培训班、业余培训班的形式进行技术补课，经考核过关发给合格证书。至1990年，全区共培训中级技工1824人，其中考试合格1211人。

### 二、岗前培训

1981年后，“先培训，后就业”成为就业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制度。1982年开始将城镇待业青年进行就业前的上岗培训。1989年，区劳动服务公司培训中心成立，设置专业18个，到1990年，共举办待业青年岗前培训10期，培训400多人。

### 三、学校培训

境内有部、省、市属事、企业办的职业学校和技工学校9所，规模较大的有市职业中学、省机械技校、甘电技校等。技工学校的招生由劳动部门负责。招生计划统一由省劳动局下达，由市、区劳动局组织考录。学生来源是有城镇户口，身体健康，年龄在15~20周岁的高、初中毕业生。学制2~3年，毕业后在国家下达的招工计划内分配到全民或集体所有制企业当工人。1978—1990年，境内各技、职校共招生1800多名。

## 第五节 劳动保护

民国时期，政府未设置劳动保护机构。解放后，开始建立健全劳动保护组织和各项规章制度，劳动保护工作先后由民政、计划、劳动等部门负责。60年代初，设专人管理安全生产，1976年7月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研究、协调、指导重大安全生产工作，组织重要安全生产活动。1984年劳动局设立安全监察组，增加安全监察人员2名。此后至1990年，对监督全区企、事业单位改善劳动条件及卫生状况、参加职工伤亡事故的处理、落实劳动保护措施、改进劳动保护设备、发放劳动保护用品、确保职工的人身安全，都起到了显著作用。1981年以后，每年5月，在全区开展“安全月”活动，并定期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职工因工造成的事故死亡率逐年下降，1980年为0.06%，1984年为0.01%，1987年全年未出现死亡事故。

解放初期，天水市曾设置过劳动争议仲裁机构，主要处理企业主与雇工之间的纠纷，协调私营企业的劳资关系。1957年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劳动争议仲裁工作中止。1987年9月，秦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成立，负责对劳动争议按照劳动法规、政策进行调处，并做出裁决。同时为劳动合同制工人的劳动合同施行监证。

## 第六节 劳动保险

1951年底，天水市开始试行劳动保险制度。1958—1966年，保险福利制度进一步发展和完善，特别是对企业职工和国家工作人员实行了统一的退休制度。“文革”中，保险制度遭到破坏，1978年逐渐得到恢复。1986年，随着劳动制度的改革，实行了合同制工人的养老保险制度。区社会保险局成立后，开始对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养老保险基金进行社会统筹。1987年1月，开始实行职工退休费用统筹。至1990年底，全区离退休职工3603人中，参加退休费统筹的有2157人。参加劳动合同制工人养老保险金统筹的企事业单位296个，7885人。其中部属单位17个，797人；省属单位63个，1564人；市属单位95个，3102人；区属单位121个，2422人。累计收缴退休费统筹资金232万元。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社会统筹后，保障了退休职工的基本生活，缓解了新老企业间退休费用负担畸轻畸重的矛盾，解除了劳动合同制工人的后

顾之忧，推动了劳动用工制度的改革。

## 第七节 劳务输出

早在清代后期，境内就有部分无业、无耕地的农民到外地做工、经商，或以人背肩挑的形式受雇搞运输，以辛苦劳做谋取生活费用。还有部分农民利用农时季节的差异在夏初去陕西等地赶麦场。农业合作化后，一直强调“人心向农、劳力归田”。劳动力外出受到严格限制。1964年后，仅有少量生产队组织副业队，到境内外厂矿和林场包揽运输、装卸、采伐、土建等临时性生产。1976年以后，随着基建规模的扩大，南路平南、齐寿、店镇、皂郊等乡开始组建乡、村建筑队，组织当地能工巧匠跨地承揽工程，劳务输出人数逐年增加，每年有数以万计的农村富余劳力到省外、市外包工揽活，增加经济收入。1986年后，区乡镇企业局相继组建以农村建筑队为基础的区二建、四建公司。区劳务办公室也于翌年成立，多渠道，全方位的组织人员广泛开展了劳务输出。1988—1990年，全区每年外出的劳务人员达4万人以上，其足迹遍及陕、甘、宁、青、新疆、西藏和东南沿海各省（区）。从事职业以建筑业为主。此外，还有相当一部分农民利用农活季节的地区差在当地或外地从事收割、运输、耕种、打碾等季节工或临时工。全区劳务收入已成为农村兴办公益事业，增加生产投入，提高生活水平的主要经济来源，1990年，达到了4800万元。除市郊蔬菜队外，纯农区差不多每家农户有1~2名在外打工的男女青年。

# 第三章 工资福利

## 第一节 俸禄制

清末，每岁知州俸银80两，实支13两5钱7分4厘，养廉银800两，公费银400两；吏目俸银31两5钱2分，养廉银60两；教官俸银40两，斋夫每名岁支银12两，膳夫每名岁支银6两6钱6分7厘，门斗每名岁支银7两

2钱，马快每名岁支银16两8钱，门子、皂隶、狱卒、库子、斗级、马伕、轿伞、扇伕、民壮等均每名岁支银6两，钟鼓伕每名岁支银2两6钱6分7厘，铺司每名岁支银3两3钱4分9厘。秦州营游击1员，每年俸银39两3钱3分，薪银120两，蔬菜烛炭银36两，心红纸张银36两。千总1员，每年俸银14两9钱6分，薪银33两3分。左右哨把总各1员，每年俸银各12两4钱7分1厘，薪银各23两5钱2分9厘。民国中期天水公务员按职级月支俸银币标准为：县长300至430元，科长、中学校长300至400元，小学校长、教员55至200元。仅施行5年，即将银元改为法币。民国后期，根据物价上涨指数分月调整公教人员待遇。在正常情况下，每月薪水仅能维持1~3人的最低生活水平。1948年民国政府实行币制改革，先后以金元券和银元券代替法币，至1949年7月，金元券5亿元仅能兑换银币1元，一般公教人员月薪可兑换银币3~10元。

## 第二节 供给制

自1949年8月天水解放到1952年7月，部分干部待遇仍沿用陕甘宁边区实行的供给制，即按一定标准给工作人员直接供给生活资料的分配制度，一般由公用和个人生活两部分组成。个人生活部分主要包括伙食（分大、中、小灶）、服装、用具等。按供给标准分别发给工作人员粮食、衣服、被褥、毛巾、肥皂、牙膏、香烟，以及理发票、洗澡票等。1952年8月起，实行供给制和工资制结合的办法，统一按“工资分”作为实行供给制干部的津贴标准和工资制干部的工资标准。津贴标准由10等24级增加到29级，采取一职数级，上下交叉的职务等级制。当时天水市476名行政干部中，有供给制干部176人。其中行政14级1人，15级1人，17级3人，18级2人，19级3人，20级2人，21级4人，22级9人，23级18人，24级27人，25级55人，26级22人，27级2人，28级17人，29级10人。“工资分”的分值均以实物计算，一“工资分”的分值包含粮食250克，白布6厘米，植物油16克，食盐6克，煤1000克。“工资分”的货币值，按银行和财政部门定期公布的实物零售价格计算。1954年，供给制加津贴的办法改为包干制，除孩子保育费和保姆费继续供给外，把伙食、服装和津贴合并在一起实行包干，同时废除大、中、小灶规定。

### 第三节 工资制

解放初期，对企事业单位、机关留用人员的待遇仍沿用工资制，照旧支薪，一般比照粮、油、布等实物价格按不同职级的“工资分”核定工资标准。至1952年7月，全市党、政机关干部中实行工资制的300人。其中行政15级1人，17级1人，18级3人，19级3人，20级6人，21级13人，22级38人，23级54人，24级74人，25级54人，26级42人，27级11人。1954年工资调整时，全市有458名党政干部，其中实行工资制的389人，占85%。1955年10月，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中原实行供给制的干部一律改行工资制。1956年9月进行首次工资改革，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一律实行职务等级工资制。在当时国家对干部划定的30个行政级别中，天水市干部有13级至27级15个级别。企业工人分8个级别。在全国划定的工资地区类别中，本地实行11类区工资标准。全市参加工资改革的干部401人，其中提一级工资的165人，提两级的54人，提三级的3人，未提级的179人。改革后人均月工资59.79元，比原来的54.52元增加5.27元。此后，除按规定对职务变动，转正定级人员的工资随时调升外，每过几年都要进行一次涉及面较大的工资调整。1959年9月，对工业、交通运输、邮电和公共事业等部门的部分职工调整了工资。1963年8月，全市共有实行工资制的干部1635人，有616人调升了工资，人均增资7.32元。此后近10年，干部、职工工资很少变动。直到70年代初才开始调资。1972年，为1320名工资较低的职工调升了工资，总增资11583元。1977年，调整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工资时，对1971年底前参加工作的一级工，1966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二级工及工作年限相同，工资等级相似的职工普增一级工资（时称硬杠杠）。1971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其他职工，以本人勤、劳、绩等表现按40%的升级面升级，参加这次调资的职工共5788人。1977—1978年，全民所有制职工升级的有181人，集体所有制职工升级的有118人。1980年调资，全民所有制职工升级的有4009人，占职工总数的40.9%。干部每人每月平均增资6.56元，工人每人每月平均增资8.72元。1982年，为行政和事业单位1978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1511人调升了工资，其中教育系统1156人，卫生系统347人，体育系统8人。1983年7月前，又对国家机关、科研、文教、卫生系统的1298人进行了调资，其中教育、卫生、体育3个系统在1982年调级的基础上再补升一级的有416人。

1985年改革工资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将已实行30年的等级工资制改为以职务工资为主的结构工资制。其结构分为基础工资、职务工资、工龄津贴、奖励工资4部分。其中基础工资每人每月40元,为基本生活费;职务工资按行政职务或技术职务的高低确定;工龄津贴按工作年限每满一年计发0.5元,教师和医护人员还附加教(护)龄津贴每人每月3~10元;奖励工资按每人每月30元的标准平均发放。与此同时进行的企业工资制度改革,推行了工资总额和经济效益挂钩浮动的办法。管理人员实行17级33个序号,技工实行8级15个序号,普工实行6级11个序号。1986年,为1960年以前参加工作的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1966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中工资较低者调升工资。1987年对行政、事业单位793名实行聘任制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工资套改。1988年,又对2003名工资较低的中级事业技术人员及部分退休人员调升了工资或退休费。1989年,在对1365人升一级工资的同时,对一些工作时间长、工资偏低的人员共1365人进行了补资。大学本科毕业生见习期工资由68元提高到82.5元,大专毕业生由61元提高到75元,中专、高中毕业生由54元提高到68元。1990年分两步解决工资突出问题。第一步为1989年9月底在册的行政、事业单位的正式干部4670人普调了一级工资。第二步为2889名在职干部各增加一级工资,调升面为干部总数的61.8%。使全区干部的人均月工资达到了126.09元。

#### 第四节 津贴、补贴

津贴、补贴制度是1956年工资改革后逐步建立的。至1989年,秦城区实行的津贴补贴有27种,主要有班主任津贴、特级教师津贴、教龄津贴、公安干警岗位津贴、护龄津贴、医疗卫生津贴、卫生防疫津贴、审计人员外勤津贴、农技干部岗位津贴、环保保健津贴、殡葬津贴、林区津贴、交通补贴、取暖补贴、洗理费、书报费、海带费、知老补贴、高温补贴、肉食补贴等。这些补贴、津贴按用途可分为四种类型:为补偿职工特殊劳动消耗所产生的津贴;为保证职工生活费的额外支出所实行的津贴;为保证职工健康所设立的津贴;为鼓励职工提高科技水平所建立的津贴。

## 第四章 离休、退休

### 第一节 离职休养

离休旧称“告老还乡”、“解甲归田”、“致仕”等。指官吏因年老辞官家居。我国秦汉时期即有此制。民国时期始有《公务员退休法》和《公务员退休施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1978年正式建立了干部离休制度。规定对1949年9月30日前参加革命工作，男年满60岁，女年满55岁的干部按离休（离职休养）对待。1982年，按照中央《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精神，天水市对符合离休条件的干部办理离职休养手续。离休后，基本政治待遇不变，生活待遇还要略为从优。1983年成立老干部工作局，负责落实离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丰富老干部的精神生活，组织春节慰问，体格检查，观光考察等。同时按参加革命工作时间的先后，每年还给离休干部增发1至2个月工资作为生活补贴；易地安置的一次性发给安家费150元，到农村的发给300元。以后结合工资改革，多次对离休干部增发了离休费和生活补助。到1990年，全区已离休的干部有194人。其中男169人，女25人。

### 第二节 退职退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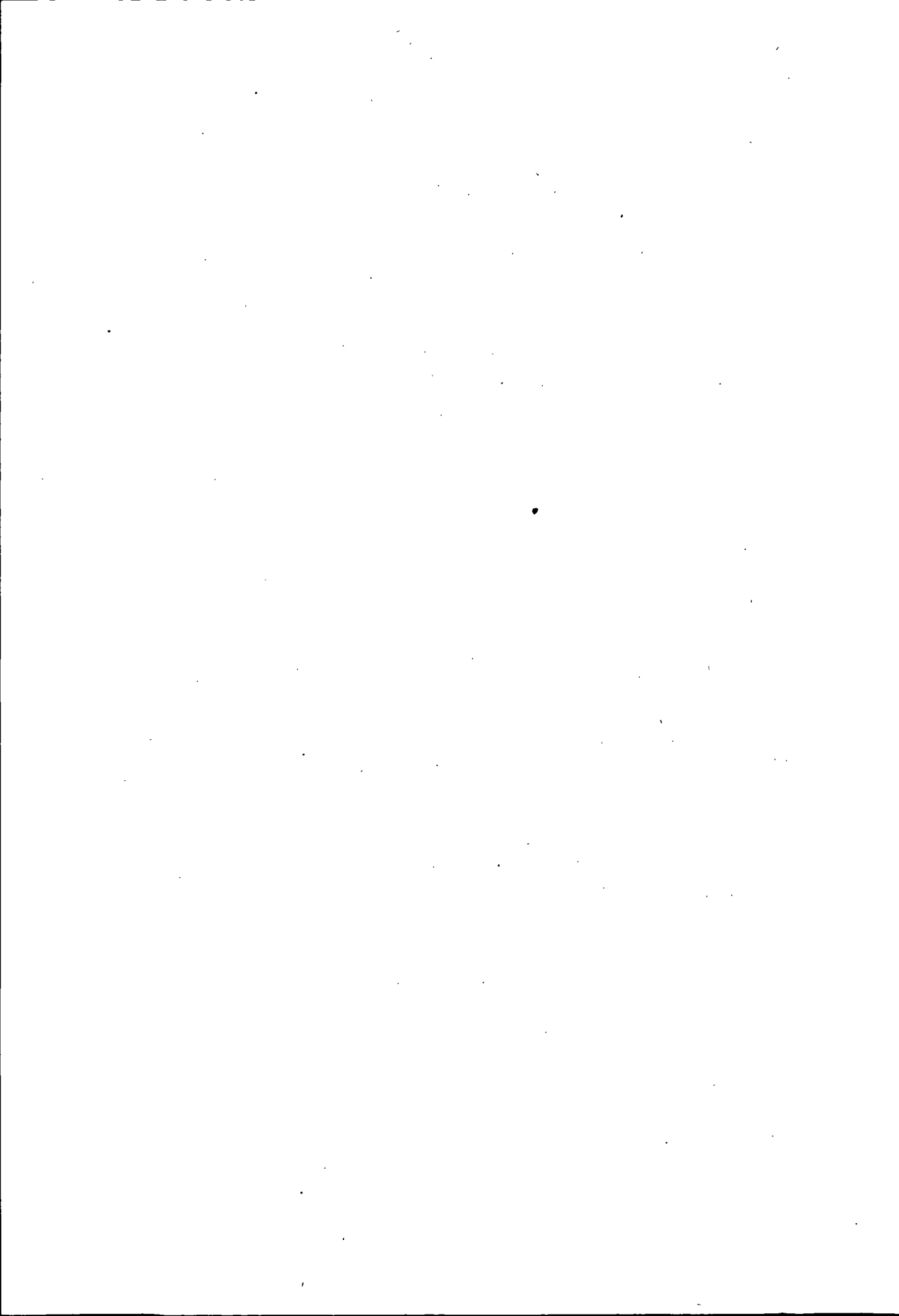
1950年3月，政务院规定，男女职工年龄在50岁以上，工龄满10年者即符合退休条件。对退休人员一次性发给退休费。其标准为每工作1年，发给退休前月工资的三分之一，最高不超过6个月的工资总额。1958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工人、职员退休处理的暂行规定》，开始建立退休制度。规定职工男年满60岁，女年满55岁，连续工龄10年或从事井下、高空、高温和其它有害于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55岁，女年满50岁，连续工龄10年实行退休；男年满50岁，女年满45岁因公致残或因病丧失劳动力经医院检查证明，劳动人事机关确认，准予退职。干部、工人退休后，国家按工作年限，每月发给原工资的60%~80%的生活费。当年退休12人，1966年有46名干部



退休。1976年恢复退休制度，1978年贯彻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后，干部退休条件除一般要求男满60周岁，女满55周岁外，对丧失工作能力者年龄限度放宽到男满50岁，女满45周岁，因公致残丧失工作能力者不受工作年限的限制。退休后生活待遇最低档提高到本人标准工资的60%。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退休后按标准工资全额计发。1979—1980年，又采用“职工退休，由1名子女接班”的鼓励退休办法，两年退休94人。1981年后干部退休工作转入正常，当年退休干部30名。

干部退职始于1957年，退职干部的生活补助依工龄长短而定，在每人发给1个月基本工资外，工龄5年以下的，每满1年加发1个月工资，6至10年的，每满1年加发1个半月工资，10年以上的，每满1年加发两个月工资，一次性发清。1958年压缩编制，精减干部时，全区有1202名干部回乡务农，均按退职处理。此后，干部退职人数很少。80年代退职干部的生活补助，改为按月领取本人原工资的40%，并享受公费医疗等福利待遇。到1990年，退职干部生活费最低保证数为每月47元。

工人从1957年开始有1人退休，1人退职。此后每年都有退职或退休的。1979年开始采用职工退休，子女顶替招工的办法。1981年后逐步转入正常。自1960年到1990年，全区工人共退休800多人，退职120人。1988年起对家居农村，50周岁以上，连续工龄30年的老工人，实行退养，并招收1名符合条件的子女为劳动合同制工人。到1990年底，全区共办理退养46人。职工退休子女顶替招工的办法，从1983年9月起停止在干部中执行，1985年起停止在工人中执行，但对家在农村，1959年前参加工作，连续工龄满30年实行退养的工人，因工伤残的工人，在职死亡的干部和工人，继续实行子女顶替招工的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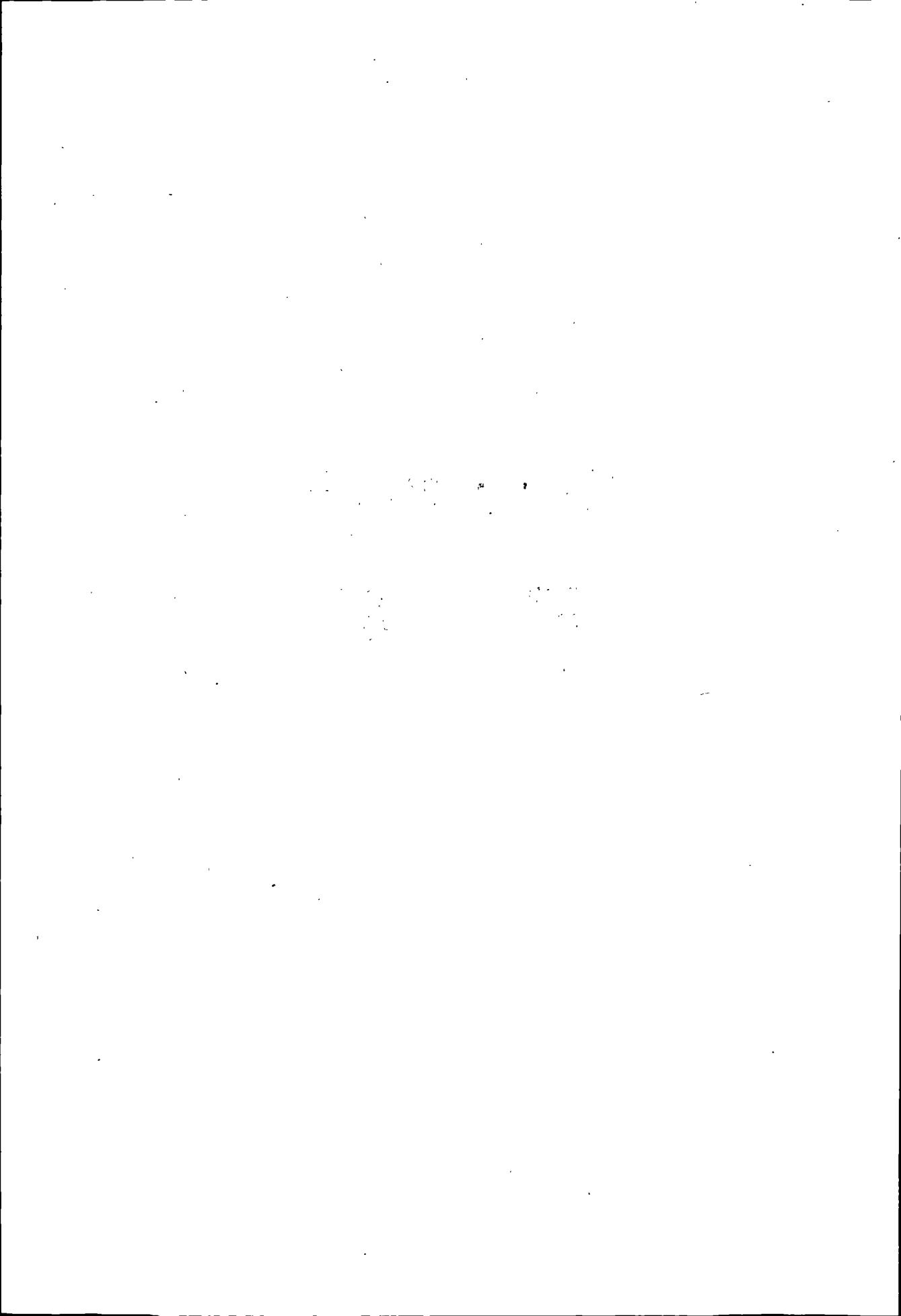


685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十九编

军 事



# 第一章 机构设置

## 第一节 机构

春秋邾县有守、丞、相等，其中县守既是军事首脑，又是行政长官，所谓“上马管军、下马管民”者是也。后世县令（县长、知事）皆然。秦汉时期，上邽县设县尉2名，铜印黄绶，禄200~400石，协助县令掌管军事，主盗贼。西晋后，军事活动多以州郡为主。秦州设刺史，天水郡设太守。刺史、太守既是行政长官，又是军事首脑。南宋时期，在天水县设天水军，有知军1人掌管军务；通判1人掌监察军队之职。元代秦州设万户府，与达鲁花赤共掌军民之务。明代置秦州卫，属陕西都司。卫有指挥使，为从二品或正三品，卫下有千户所，设千户；千户下有百户所，设百户。清代实行绿营制。顺治年间裁撤卫所，秦州设游击署，原属河州镇，后改属固原提督，康熙十年（1671年）改游击为副总兵。乾隆二十九年（1765年）改设都司衙门。嘉庆十五年（1801年）又改设游击衙门（地址在今政法大楼处），有兵房200多间，其驻防、巡逻的地区叫讯地。

民初仍袭清制，秦州镇总兵掌管军事，统辖本标官兵，分防将弁，上听命于甘肃提督。民国9年（1920年），改总兵为镇守使。民国20年（1931年）改为陇南警备司令部。民国25年（1936年）8月在天水县成立第四行政区保安司令部（29年又改称陇南师管区）。民国27年（1938年）天水县政府下设军事科，直至解放。

1949年8月，天水县城解放，8月6日即成立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王震任司令员，下设政务、军事等7个处。同年10月，天水市人民政府下设武装科，主管征兵，组建民兵等事宜。1951年8月，撤销武装科，成立天水市郊区人民武装部，1954年改称兵役局，1959年改为武装部直至现在。

## 第二节 编 制

宋代秦州保捷军有指挥 1 人，领兵 2000 人。明代秦州卫有指挥 18 名，兵员 5600 人；千户 10 名，各领兵 1120 人；镇抚 1 员，百户 36 员。清代设游击 1 员，中守守备 1 员，城守千总 1 员，经制外委 2 员，额外外委 3 员，有马兵 108 名，步兵 143 名，守兵 129 名。民初秦州总兵统步兵 3 营，马队 1 营，下辖步兵营管带 3 员，帮带 3 员，哨官 3 员，有额兵 340 名；马队管带 1 员，哨官 3 员，哨长 3 员，额兵 120 名。民国 4 年（1915 年），增设炮兵 1 个排。民国 7 年，步兵增至 5 营，炮兵增至 1 营。民国 10 年，增设辎重、工兵各 1 营。民国 13 年后，以驻军的形式代行地方军事活动，无一定编制。

1953 年天水市郊区人民武装部编制 3 人。1959 年 1 月，各公社设武装保卫部，配专职部长、干事各 1 人。1959 年 3 月，天水市人民武装部编制 15 人。1966 年天水市武装部有编制 8 人。天水市中队有干部 5 人，战士 65 人。1974 年，市武装部所辖 13 个人民公社的武装干部计 31 人。1986 年，秦城区人民武装部有干部 21 人。至 1990 年，区武装部编制未变，各乡及驻区单位有武装干事 116 人。

军事机构部分武官简表

机 构 及 职 务	姓 名	朝 代
守上邽、凉州别驾	阎 温	东汉
镇 上 邽	司马懿	三国（魏）
镇 上 邽	司马保	东晋
守上邽将军	宋 亭	东晋
镇 上 邽	没奕干	后秦
上 邽 尉	王 向	唐
知 天 水 军	黄炎孙	宋
知 天 水 军	吕嗣德	宋
知 天 水 军	曹友闻	宋

续表

机构及职务	姓名	朝代
守天水军	张威	宋
天水县尉	陈渐	宋
秦州卫指挥使	吴懋学	明
秦州卫指挥使	向斗	明
秦州卫指挥使	王九禄	明
秦州卫指挥使	周自武	明
秦州卫指挥使	侯继勋	明
镇抚	李朝恩	明
秦州卫镇抚	赵泰	明
秦州营游击	陈维新	清
秦州营游击	张健	清
秦州营游击	郭镇都	清
秦州营游击	陆文元	清
秦州营游击	陈永清	清
秦州营游击	于迈	清
秦州营游击	耿文裕	清
秦州营游击	陈福	清
秦州营游击	吴赞乾	清
秦州营游击	杨三虎	清
秦州营游击	陈增	清
秦州营游击	王永正	清
秦州营游击	林昌	清
秦州营游击	许成龙	清
秦州营游击	吴正黄	清
秦州营游击	梁必选	清

续表

机 构 及 职 务	姓 名	朝 代
秦州营游击	姬登第	清
秦州营游击	张思泳	清
秦州营游击	舒明阿	清
秦州营游击	林应易	清
秦州营游击	曾孟崇	清
秦州营游击	菩萨保	清
秦州营游击	永成	清
秦州营游击	刘河清	民国元年
秦州营游击	石炳乾	民国2年
秦州总镇	马国仁	民国3年
秦州总镇	马国礼	民国3年
秦州总镇	杨树德	民国4~7年
秦州总镇	胡立成	民国7~8年
秦州总镇	吴桐仁	民国9年
陇南镇守使兼陕甘边防督办	孔繁锦	民国9~15年
陇南镇守使	张维玺	民国15年
陇南镇守使	佟麟阁	民国16年
陇南剿匪清乡司令	吉鸿昌	民国17年
川陕甘边防剿匪司令	于学忠	民国24年
天水保安司令兼国民 兵 团 团 长	安立绥(兼)	民国25~27年
天水保安司令	胡受谦(兼)	民国33~36年
天水县保安队队长	高德卿	民国36~38年



天水市（秦城区）人民武装部历任领导人更迭表

机关名称	职务	姓名	任职时间
天水市 军事管 制委员会	主任	王震	1949.8.6—9.16
	副主任	高峰	1949.8.6—9.16
	秘书长	李维时	1949.8.6—9.16
	副秘书长	余恺	1949.8.6—9.16
武装部	部长	万惠民	1951.8—1953.5
	部长	梁武	1953.6—1954.9
	政委	高云程（兼）	1953.6—1954.9
	副部长	赵汉功（兼）	1953.10—1954.9
兵役局	局长	郝崇志	1954.10—1959.3
	政委	余子谦（兼）	1954.9—1956.9
	政委	刘书银（兼）	1956.9—1956.12
兵役局	副政委	周占科	1955.2—1956.12
	局长	郝崇志	1957.1—1959.3
	政委	刘书银（兼）	1957.1—1959.3
	副局长	杨兴	1958.6—1959.3
	副局长	肖广吉	1958.1—1959.3
	副政委	周占科	1957.1—1957.3
	副政委	马建堂	1957.3—1959.3

续表

机关名称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武 装 部	部 长	黄宪昌	1959.9—1961.11
	部 长	蔡伯英	1961.11—1964.11
	部 长	张更义	1964.11—1965.5
	政 委	刘书银(兼)	1959.3—1959.10
	政 委	王继福(兼)	1965.9—1966.5
	第二政委	王士雄	1961.11—1965.9
	副部长	白光耀	1959.9—1962.11
	副部长	肖广吉	1959.4—1961.11
	副部长	裴增良	1965.4—1966.5
	副政委	马建堂	1959.3—1961.10
	副政委	王士雄	1959.9—1961.11
	副政委	韩树福	1964.10—1966.5
	部 长	朱三栓	1968.12—1972.1
	部 长	吕宽茂	1972.12—1976.9
	政 委	王继福	1966.5—
	政 委	邢中和	1970.9—1971.10
	政 委	李纯仁	1971.10—1976.9
	第二政委	韩树福	1966.5—1968.12
	副部长	裴增良	1966.5—1969.12
	副部长	杜维俊	1970.1—1974.1
副部长	刘辉云	1971.6—1976.8	
副部长	王福根	1971.9—1976.9	

续表

机关名称	职务	姓名	任职时间
武 装 部	副部长	王玉周	1976.7—1976.9
	副政委	温根定	1967.4—1970.1
	副政委	钟宝锋	1968.9—1970.10
	副政委	王克明	1970.4—1976.9
	副政委	朱茂林	1971.6—1976.9
	副政委	梁华中	1971.11—1974.2
	副政委	孙茂竹	1973.11—1976.9
	部长	吕宽茂	1976.10—1978.8
	部长	王克昌	1978.8—1981.5
	部长	张俊哲	1981.5—1983.5
	部长	杨国林	1983.5—1985.7
	第一政委	雷平(兼)	1979.3—1982.3
	第一政委	安振泰(兼)	1982.3—1983.12
	第一政委	陈华(兼)	1983.12—1985.2
	第一政委	王文华(兼)	1986.2—1986.7
	政委	李纯仁	1976.10—1976.12
	政委	朱文庆	1976.12—1981.5
	政委	李振兴	1981.5—1983.5
	政委	王万全	1983.5—1985.7
	副部长	王福根	1976.10—1976.12
	副部长	王毓周	1976.10—1981.5
	副部长	白光耀	1978.3—1982.3

续表

机关名称	职 务	姓 名	任职时间
武    装   部	副部长	杨国林	1981.4—1983.5
	副部长	齐保清	1983.5—1985.7
	副政委	王克明	1976.10—1979.12
	副政委	朱茂林	1976.10—1978.8
	副政委	孙茂竹	1976.10—1979.3
	副政委	亓盛泉	1978.12 未到职
	副政委	凌春富	1979.3—1981.6
	副政委	赵太恒	1981.4—1983.6
天水市秦城区人民武装部	部 长	杨国林	1985.7—1986.12
	部 长	傅维汉	1986.12—1992.10
	政 委	王万全	1985.7—1986.12
	政 委	李生林	1986.12—1992.12
	副部长	齐保清	1985.7—1986.5
	副部长	房效忠	1988.11—1994.12

## 第二章 军事设施

古代军事设施，多据关依险防守，由土堡、寨栅发展到城池。境内历代多驻重兵，多发战事，遗留下许多军事设施遗址。

### 第一节 关隘、堡寨

#### 关 隘

古代依交通要道的走向和地形，在境内形成了多处关隘。如由渭河川道

进入藉河川的秦州关（在今关子乡境内），由藉河川南下徽成盆地的皂郊堡、燔史关（在娘娘坝乡北，即红军师长张辉战死处。），由上邽至祁山的楚关（俗称老鼠关，在平南、店镇两乡交界处），以及蜀魏争战多年的天水关等。

### 碉堡

30年代初，为阻截红军北上抗日，国民党军队派民伏在北山一带修碉堡77座（其中排堡50座、班堡27座），天水至高桥一线修碉堡89座（排堡8座、班堡81座），解放后，陆续拆除。

### 寨

寨的建筑不知始于何代，其布局有较大的军事价值。今境内以寨命名的村庄，以东西向山梁形成四道防线。

中梁一带有东寨、兄集寨、南寨、小寨、冯集寨；藉河两岸有年集寨、杨集寨、郑集寨、安寨、上寨；西秦岭一线有潘集寨、杜集寨、吴集寨、邵集寨、龙集寨、白集寨、黄集寨、四坪寨、董集寨；西汉水流域有廖集寨、曹集寨、孙集寨、罗集寨、袁集寨、白集寨、彭集寨。各寨之间东西相距10里左右，形成5里1堡，10里1寨的格局。随着时代的变迁，这些寨子现在作为自然村村名保留下来。在城区有前寨、后寨等分立在城外南、北通衢之地。

## 第二节 防空设施

### 人防工程

抗日战争时期，沿天水县城北山开挖防空窑洞10个，其中最大的一处位于今坚家河铁路电缆厂北侧，长800米，宽2.15米，用砖加固，后被拆毁。部分学校构筑过一些带掩盖被覆的简易防空壕。

民国28年（1939年）11月，天水防空指挥部向商会筹集法币1000元，在南城根开挖防空壕，上覆秫杆、树枝伪装。民国30年1月，防空指挥官胡受谦发布布告，要求西关、中城、大城的各商号、居民在北山、夏家庵、泰山庙、瓦窑坡、南山、石马坪、文峰、武峰一带构筑防空洞（壕）。

1970年，开挖了从东桥头到双桥长达4000米的地下防空主干道和通向北山的3条长达1560米的支干道及机关、企业、学校的应急防空工事，形成了城区人员疏散的永久性或非永久性防空工事网络。市人防指挥所于1971年10月竣工，为南北走向，其防护层厚12至27米，主通道长460米，宽1.5米，高2.25米，总建筑面积1645平方米，使用面积1066平方米。开设主要

出入口 2 个、预备出入口 1 个和竖进气孔 1 个，自然通风较好。指挥所主要设施有密闭门、防爆破活门、扩散室、漂毒室、风机室、洗消间、自动排气门、防化工作间及过滤吸收器、滤尘器、电动排风机等。指挥设施有指挥室、办公室、电话室、值班室。生活设施有休息室、厨房、储藏室、高水位池、厕所等。

天水地区人防通讯枢纽指挥所于 1973 年 6 月建成，代号为“330”工程。工程通道长 149 米，宽 4 米，高 4.5 米，总建筑面积 876 平方米，使用面积 579 平方米，为混凝土结构。洞内开设东西走向防爆门 4 道，偏洞 4 个，通气设备齐全，达到了防原子、防化学、防细菌的要求。洞外建有办公室、生活区和储水池。整个工程做了自然伪装。同年 11 月，由天水军分区移交天水地区邮电局管理使用。截至 1990 年，境内修成人防工程 163 处。

#### 通讯设施

民国时期，防空预报主要依靠省城通知，以炮声、挂旗为防空信号，或听飞机机声而疏散隐蔽。

1970 年前，天水市内各重点守护目标有防空监视哨所。之后，天水驻军设有军用无线电台、报话机、地下电缆等专用通讯设备。1974 年，空军雷达第二十六团七连在秦城区北山设立雷达站。市电信局亦有无线电台、有线电话、广播等军民两用通讯设施。1976 年 3 月，天水人防委员会下设空情台。1981 年 8 月，改空情台为空情警报指挥台，配有 150 瓦电台、15 瓦短波调幅电台 3 部、15 瓦短波单边带电台 5 部、短波发信机 1 部、短波收信机 7 部、10 门交换机 15 部、磁石电话单机 54 部，电动警报器 13 部等通讯器材。在天水市人防办公楼、秦城区防空指挥所（西湖咀）、精表厂（王家磨）分别安装 5.5 千瓦警报器一台，在甘肃省长城电器工业公司（七里墩）、甘肃省第八建筑公司、天水火柴厂、天水红山试验机厂、天水锅炉厂等处分别安装有 3 千瓦和 2.5 千瓦警报器，与市防警报通信台定时联络。

## 第三章 驻 军

汉光武帝建武八年（32 年），隗嚣遣大将杨广率军守西城，李育、田弇保上邽。

三国魏太和五年（231年）三月，司马懿部将费曜领精兵4000守上邽。东晋十六国时期，晋元帝大兴元年（318年），秦州刺史陈安率军驻秦州。前秦始皇三年（353年），苻愿领兵驻上邽。北魏太延五年（439年），征南大将军杨保宗领兵镇上邽。

隋大业十三年（617年），薛仁果领兵攻占上邽城，并移都于此驻守。

唐宝应元年（762年），吐蕃攻占秦州，上邽城有蕃兵驻守。懿宗咸通四年（863年），置天雄军于秦州，上邽仍由唐军把守。

五代后梁末帝贞明元年（915年），前蜀王宗俦攻克秦州，进驻上邽。后唐庄宗同光三年（924年），前蜀任命宦官王承休为天雄军节度使，领军守秦州。

宋大中祥符八年（1015年），曹玮驻秦州，并派重兵驻守。次年3月，玮筑南市城，募勇3000人据守。仁宗宝元初年（1038年），秦州置靖边拿手指挥，率部驻秦州城。庆历四年（1044年），秦州驻兵增至3000名。熙宁七年（1074年），设秦凤路领兵列将5人，带领汉蕃弓箭手驻秦州城。

元秦州万户，文州蒙古汉儿军民元帅领军驻秦州。

明洪武二十六年（1398年），置陕西都司秦州卫，秦州卫下辖十八指挥，领军驻守。

清顺治初，总督孟乔芳率兵驻秦州，奏置游击1员，领标兵千人驻防秦州。宣统三年（1911年），玉润为秦州游击，领兵400余名驻秦州。

民国元年（1912年），骁锐军统领黄钺部驻天水。6月黄钺去湖南，殷寿坤率部千人来天水。3年，马国仁为秦州镇总兵，统步兵3个营，骑兵1个营。5月，马国礼率西军3个营，吴炳鑫统建威3个营同驻天水。4年春，杨树德接任总兵，改编建威3营，增骑兵1个营，炮兵1个排驻天水城。5年，胡立成接任总兵，带来省防步兵1个营。1918年，新建左军统领吴攀桂带步兵5个营，骑兵1个营，炮兵1个营驻天水。7年，新建右军统领吴桐仁率2个营接任总兵。是年冬，孔繁锦率省防军3个营驻天水。10年冬，孔繁锦接任陇南镇守使，有巡防、骑兵、炮兵、步兵、游击、工兵等营，分编为3个支队。14年，扩编为3个旅，驻防天水及陇南14县。15年，国民军第13师师长张维玺以一个旅的兵力驱走孔繁锦军驻天水。次年，佟麟阁率第11师进驻天水，兼任陇南镇守使。17年，吉鸿昌率第30师驻天水，吉鸿昌兼任陇南剿匪清乡司令。18年，倪玉声率部接防天水。同年11月，张自忠、刘兆祥率部来天水，数日后，又调回河南。19年，马廷贤率所部万余人攻占天水。20年冬，川军

牛锡光、邓国璋等率部入甘肃，驻防天水。不久，陕甘绥靖主任杨虎城派警备师师长马青苑率两个旅驻天水，时民众自卫团初具规模。21年秋，马青苑南去，由韩世本代为警备师师长。12月第38军军长孙蔚如率全军抵兰州时驻天水。次年正月，孙部调往汉南。22年初，国民党陆军第1师师长胡宗南率部2万多人来天水接防。师部驻天水城，余部分驻陇南14县。24年，第61师杨步飞部、第12师唐淮源部先后驻防天水，数月后调走。同年8月，第51军军长于学忠任川陕甘边防剿匪总司令，率军驻天水。10月，由第7师师长曾万接防。11月，第3军军长王均率第12师亦到天水。32年，甘肃省保安第6团2000多人驻天水。33年，国民党青年军617团进驻天水。35年，高增级任天水专员兼保安司令，辖天水县保安团、自卫总队和各县的自卫队，分驻天水及各县。37年，第244师（后改为119军）师长王治歧率部驻天水。次年119军骑兵团，宪兵连及天水团管区司令部驻天水。4月至7月，国民党第38军、青年军、90军、第1军、骑兵2旅、新9旅、甘肃省师管区3个团先后驻天水。

1949年8月3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1野战军1兵团司令员王震率1、2、7军进驻天水城，1、2军撤走后，7军军部及直属部队驻防天水城。8月13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分区由西安进驻天水市，与7军军部合并为天水军分区。1950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21医院驻天水市，1958年调防。1951年1月，天水军分区与7军分开，军分区仍驻天水市。1951年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级步兵学校在天水市建成，校址在原东校场（现岷山机械厂）。1952年7月，高级步兵学校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步兵学校，仍驻天水市。1952年，成立天水公安大队及县（市）中队，后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军区独立第1营及县（市）中队。公安大队、独立营、武装支队均驻天水市。1963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1步兵学校改称兰州军区步兵学校（1968年迁出天水市）。1965年，兰州军区第6测绘大队进驻天水市，1970年调走。1967年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8165部队（21军61师的一个团）进驻天水市。1970年5月调防。1970年5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21军61师师部及直属分队进驻天水市。1974年，空军雷达第26团7连进驻天水市，1980年调防。1982年，兰州军区第二通信总站4营13连驻天水市。1983年，中国人民武装警察天水支队在天水市成立，支队部及直属3个中队驻防天水市。



## 第四章 兵事纪略

### 第一节 战事

秦城辖区尤其是秦州城自古为四战之地，秦汉以来发生大小战争上百次，其中较大的战役 48 次，现择其要者记述于后。

#### 秦庄公破西戎

西周共和六年（前 836 年），西戎反叛王室，灭西犬丘大骆之族。宣王六年（前 822 年），命大夫秦仲征西戎，仲战败被杀。七年，宣王召秦仲子庄公弟兄 5 人，率兵 7000，大破西戎于西犬丘（今秦城西南）。宣王任命庄公为西垂大夫，居其故西犬丘，保卫周西部边疆。

#### 秦武公伐邽、冀戎

秦武公十年（前 688 年），秦武公率兵攻打邽戎（今籍河中下游）、冀戎（今籍河上游、甘谷南及关子乡一带），秦军获胜后占据邽、冀戎之地。

#### 破西县、攻上邽

西汉高祖元年（前 206 年），汉将樊噲在北水（今西汉水）之北击败西县县丞。二年，汉骑都尉靳歙、周勃等率军攻上邽，西击章平军，平定陇西六县，取得了东向关中的大道。

#### 隗嚣割据陇右

新莽地皇四年（23 年），成纪人隗嚣在其叔父隗崔、上邽人杨广等人策划下起兵攻莽。七月攻占镇戎郡（原天水郡，治平襄），杀莽镇戎郡大尹李育。首战告捷后，嚣军南征北战，东西纵横，接连取得击杀雍州牧陈庆、俘安定大尹王向等胜利，进而占据陇西、武都、河西等地，拥兵 10 万，自称“上将军”，后被刘秀封为“西州大将军”，但嚣时附时叛。南连蜀王公孙述，述封其为“宁朔王”，与汉光武分庭抗礼。

#### 光武帝平定隗嚣

东汉建武八年（32 年）闰四月，光武帝刘秀进幸上邽，率军亲征隗嚣。嚣兵败，所辖 16 县、大将 16 人及 10 多万军队皆投降，嚣使蜀将李育、田弇保

上邽，大将王元入蜀求救，自带妻小败走西城（今秦城区西南）从杨广。五月，光武帝派大司马吴汉、征南大将军岑彭围西城。岑彭等壅谷水灌城，城淹没丈余。六月，杨广死，西城危在旦夕，时器大将王捷兵屯戎丘（今杨家寺南），登城疾呼：“为器王城守者必死无二心！”，遂自刎颈死。数月后，王元引蜀救兵5000至，击鼓大呼：“百万之众将至”，元等乘汉兵惊慌之际突围入城，保隗嚣北上冀。汉光武九年正月，隗嚣病亡，王元等立其子纯为王，据守冀县。六月，冯异大败蜀救兵于天水。八月，来歙率军讨伐隗纯于天水，隗纯败走洛门。十月，隗纯降汉，陇右遂平。

### 魏蜀争夺陇右

三国魏太和二年（228年）春，蜀相诸葛亮兵出祁山（在今礼县东）攻魏，以西城为中心，与魏军在东起上邽、西至南安、北至安定的广大区域内展开决战。蜀军采取声东击西的战术，围天水，拔冀城，收姜维，进而占领3郡，魏京师震动。魏明帝曹睿西镇长安，命车骑将军张郃领兵拒亮。诸葛亮大军屯戎丘，使参军马谡领军守街亭（在今秦安县陇城至张川县龙山一带）。只知纸上谈兵，而缺少实战经验的马谡违亮节度，故弃陇山大道，而将营扎在四处危绝，且无水源的断山之上。被郃断绝汲道，马谡大败而逃。街亭之败，使蜀军失去了东向关中的大好机会，诸葛亮不得不拔西县千余户居民返回汉中，演出了挥泪斩马谡的历史悲剧，诸葛亮本人也因用人不当而自贬三级。太和五年三月，蜀军再次伐魏，魏将司马懿率军拒蜀，懿使后将军费曜领精兵4000守上邽，自率大军出西城往救祁山。诸葛亮避实就虚，绕道上邽打败费曜，与司马懿在上邽东敛兵筑垒对峙。七月，蜀军因粮尽退军，途中在木门道（今牡丹乡境内）设伏射死张郃。

正元三年（256年）七月，蜀大将姜维出祁山，进攻上邽，在段谷（上邽城西南）与魏将邓艾激战，维败走。

### 前凉、后赵争夺上邽

东晋咸和二年（327年），前凉张骏乘前赵衰败争夺秦州（治上邽）。五月，前凉遣武威太守窦涛，金城太守张闻等东出，与韩璞合军，攻夺前赵领地秦州诸郡。咸和八年（333年）十月，后赵遣石虎西进，击降前赵的秦陇势力苻洪，洪先降于虎，后又弃秦州北附前凉。前凉与后赵于秦州一线对峙。同年十二月，后赵上邽守将郭权降前凉。咸和九年（334年）三月，石虎攻郭权，连战不克。四月，上邽豪族杀郭权降后赵。

### 莫折大提秦州起义

北魏正光五年（524年）六月，秦州城兵在薛珍、刘庆、杜超等带领下起义，义军获胜，秦州刺史李彦被杀。众推秦州城兵莫折大提（羌族）为领袖，加秦王号。起义军东攻高平（今固原），杀镇将赫连略、行台高元荣，拟攻取关陇，适逢莫折大提病亡。其子念生继位于上邽，称天子。孝昌三年（527年）八月，派兵在陇口击败北魏都督元志。九月，秦州城民杜粲刺杀念生，自行州事。十二月，州民骆超刺杀杜粲，降于北魏。

#### 突厥犯秦州

唐武德九年（626年）五月，突厥东犯秦州。七月，唐高祖李渊遣左卫大将军柴绍领军迎击，大败突厥于秦州城下，阵斩突厥大将特勒及士卒4000余人。

#### 吐蕃陷秦州

唐乾元元年（758年），吐蕃进攻秦州，不克。宝应元年（762年）七月，吐蕃攻占秦州及岷、成、渭等10州，尽取河西陇右之地。十一月，唐镇西节度使马林率兵打败蕃兵，迫吐蕃退守原、渭二州。不久，唐陇右节度使张瑄（驻歧州）与吐蕃结盟于清水，区境又被吐蕃占据达80多年。大片良田被毁为牧场，万众士民沦为奴仆，备受凌辱。宣宗大中三年（849年）七月，唐凤翔节度使崔珣率军大破蕃兵于秦州，吐蕃守将不得不把秦、原二州及石门等7关归还唐朝。

#### 秦州会战

南宋建炎二年（1128年）正月，金兵攻陷秦州，宋陇右都护张严与金兵战于秦州五里坡，兵败阵亡。五月，宋将曲端乘金兵退去复占秦州。四年，曲端部将李彦琪等相继降金，助金攻占秦州。绍兴元年（1131年），金步骑10余万攻破皂郊堡，一路南下进窥川口，被宋守将吴玠打败。宋绍兴九年，宋安抚使吴玠在白环堡周围创设地网以防金兵进犯。宋绍兴十一年，吴玠大败金兵于剡家湾（天水城南）。宋绍兴十二年，宋、金和议，以大散关（在今康县境内）为界，双方暂时息兵。开禧二年（1206年）四月，宋、金重新开战。十月，金大将蒲察贞兵出成纪攻陷天水，宋将吴曦退守青野原。三年，宋大将李好义率步骑3万攻秦州，先以万人围皂郊堡，被金虎威将军术虎打败。开禧七年正月，提举皂郊博马务何九龄率军与金兵战于秦州城下，何大败而退。开禧九年九月，金完颜盖都攻占皂郊堡，死者5万余人。开禧十年二月，攻陷白环堡。开禧十一年，宋将王逸率四川忠义人军10万攻克皂郊堡，进攻秦州至赤谷口，宋沔州都统刘昌祖命王退军并解散忠义人军。金将包长寿乘机

连克皂郊堡、西和及成、阶二州。此后，南宋与金在皂郊至天水一带形成拉锯战直至蒙古灭金。

### 徐达克秦州

明洪武二年（1369年）四月，大将徐达率军度陇山，元清水知县铁木罕巴北窜，接着又攻克秦州，元守将吕国么被俘。洪武四年正月，颖川侯傅友德率步骑由秦陇伐夏，五月灭夏。夏文州守将丁世贞复集余众围秦州，不久被其部下所杀。

### 黄钺秦州起义

民国元年（1912年）二月，驻秦州泰山庙的骁锐军统领黄钺每日率部进城，经大街去东教场（今岷山厂）训练，借机侦察地形及道路情况。3月11日，黄钺率部举行起义，兵分三路：一路攻占游击衙门，击毙游击玉润；二路攻占贡院军械火药库，夺取枪支弹药；三路黄钺本人率兵数十人，提刀入道署，约巩秦阶道向燊一同起义，并令知州张廷武交出印信。随后，宣布成立甘肃临时军政府，电告全国各地，布告甘肃各县，黄钺任都督，向燊任副都督，宣告独立，响应共和。秦州起义对甘肃乃至全国震动很大，省即派昭武军分统马忠孝率一营兵力压境，扬言攻城。后经张世英等出城调解，马部暂驻天水郡，等待省令。6月，经过谈判达成协议，黄钺撤销甘肃临时军政府。

### 白朗军攻陷天水

民国3年（1919年）4月，河南白朗起义军攻占固关（陕甘交界要隘），击溃驻甘陆军中将、骁锐军统领崔正午所部，占领了清水县恭门镇；5月3日攻占伏羌进逼秦州城。秦州总兵马国仁率部驰往西三十甸子设防，以待义军到来。10时许，义军兵分两路，沿北山及藉河攻城，马国仁率队迎战，起义军暂退。12时许，义军再次攻城，马国仁退至城西马家下头（今环城乡西十里的一个自然村）中弹身亡，余部退至大城。当夜大雨，义军又攻城，一路由北山刘家堡俯击城内，一路架云梯登城而上。枪炮雷鸣，火光烛天，守城团丁力单不支，城防绅民范深等30余人战死，伏羲城、西关城相继被义军攻占。时代理秦州总兵的马国礼贪生怕死，临阵脱逃，假言“出城杀敌”，带领所部和文武官吏开东门潜逃。5日拂晓，秦州五城俱陷。当日午时，白朗军经皂郊、娘娘坝南入徽县。

### 叶、吴天水攻守战

民国7年（1918年）10月，由川入陕的靖国军第8军军长叶荃率3000余人，从宝鸡袭攻天水。甘边阴平镇守使、甘肃省援川司令官吴攀桂急令第3路

分统刘朝、第4营营长杜兰芳驰往徽、成、两当等县，分头堵御。10月18日，叶荃率部猛攻天水城，吴攀桂全力死守。经3昼夜血战，叶部攻下外城，欲破中城时，吴部派往徽县、成县及清水的军队急返增援天水，城中吴军也乘机反击，叶部腹背受敌，被迫退出天水城。不久，叶部转回陕西。

#### 马仲英、吉鸿昌激战天水城

民国17年(1928年)，西北联军总司令马仲英在河州(今临夏)起义。12月初率回军万余人退出河州向东征战。国民军令30师师长吉鸿昌率部跟踪追击。中旬，马仲英率部经通渭向武山、甘谷转移。吉鸿昌部紧追到甘谷，料马部将攻取天水，不再追击，回师天水。25日凌晨，马仲英部下韩进录部直逼天水，占领了城北泰山庙、中梁一带，其主力则集中于南河川。上午8时许，韩部向天水城进攻，由中和门搭云梯爬城。吉鸿昌意欲全歼马军，于东西门各派一旅官兵设伏，命城内士兵不得登城，唯使民团民伏以土枪土炮应付，以诱惑马军。马部从大庆门(澄源巷城门)猛攻，士兵冒死四处爬城均被击退。午后，马部从北山蜂涌而下围攻城廓，双方在官骡局(现天水一中)展开激战，打死打伤马部百余名官兵。败退中，又被吉部击毙千余人，弃辎重于南河川，马部取道秦安撤走。当时马部曾流传着“打了甘谷打秦安，要打秦州没子弹，秦州人的洪福重，夹夜来了个吉司令”的顺口溜。

#### 马廷贤屠城

民国19年(1930年)5月初，临夏军阀马廷贤纠合韩进录、王占林等旧部万余人，由静宁出发，进攻天水。当时国民军尽赴陕豫作战，天水城防空虚，仅有收编的团长段鹤鸣率保卫团三大队防守，弹药缺少，训练无素。6日清晨，马部从东西南三面将天水城包围。11时攻破城防，团长段鹤鸣、知事江仁纯潜逃。马部入城后，到处烧杀淫掠，横尸遍地，血流成河，惨不忍睹。天水绅士贾缵绪等出面恳求马廷贤下令止杀。待马廷贤下令时，3000余人遭杀害，被奸、被伤者无数。

马廷贤自称“甘肃国民革命军总司令”，更换陇南14县知事；设立8大处；成立联军司令部。马部的暴行激起天水人民的极大愤恨。时西南乡牡丹园、杨家寺“扇子会”起而反抗，被马兵镇压。民国21年(1932年)1月，川军邓锡侯部师长黄隐以剿匪为名占天水城。马廷贤知大势已去，连夜率军北逃。

#### 红军转战天水

民国24年(1935年)8月，由鄂豫皖根据地出发转战鄂陕边界的中国工

农红军第25军，在军长程子华、副军长徐海东、政委吴焕先的率领下，5日上午进入天水县利桥镇。下午沿党川、麦积、甘泉北上，7日到达马跑泉。当晚，红25军包围了天水县城，攻占了北关，歼灭国民党军一部。8日黎明，国民党3军12师补充团、51军114师由武山、清水向天水增援。红军放弃攻占天水城的计划，在向西撤退途中击退马锡武的骑兵，由太京乡川口村进入蜘蛛谷，前往新阳镇。

民国25年（1936年），红6军在军长陈伯钧、政委王震率领下，于9月14日出礼县红河镇进入今秦城区华歧乡，在余家坪、海头一带与国民党王钧部的一个连遭遇，该连国军被红6军17师1营消灭，俘40多名，缴获无线电台1部，步枪40余支。当晚红军宿营于华歧乡安集寨。15日出安集寨，在向西北方向前进途中，遭国民党飞机空袭，改向东行进，经天水、平南抵店镇乡杨集寨宿营。临走时，红军在地主何世德家后墙上用红泥土写了“要抗日，必反蒋”的大幅标语。然后，经皂郊、兴隆镇、娘娘坝，最后在李子园白音峡宿营。前卫师在李子园附近，出其不意地歼灭王钧部一个连，缴枪30余支，后又掉头攻打两当、徽县。10月5日红6军从原路线北返。红16师当天晚上进娘娘坝时，与国民党部队遭遇，激战中师长张辉不幸中弹牺牲。6日红军经舒家坝、大门至天水镇附近宿营，7日经上下斜坡、余家坪，向礼县红河镇方向前进。

#### 日本飞机轰炸天水城

民国30年（1941年）8月5日午后，日军出动飞机36架，从西北方向抵天水上空，一架接一架向天水公园、西关、后寨、大城等人口稠密处俯冲投弹扫射，轰炸持续了30多分钟，投弹50余枚，市民百余人遇难，伤300多人，炸毁民房200多间。日寇飞机向城内公园投下一颗日本昭和年间铸造的500磅炸弹，未爆炸。后将炸弹移至天水市文化馆保存，直到1958年大炼钢铁时才被销毁。民国31年（1942年）9月2日、17日，日寇飞机又袭扰天水，幸无损伤。

#### 解放天水之战

民国38年（1949年）7月下旬，王震率领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第一兵团及第18兵团之62军，经张家川、清水向天水进发。8月1日，驻守天水的国民党119军军长王治歧率部向武山、马坞撤退，副军长蒋云台、保安司令高增级经牡丹向西和、礼县逃窜。国民党120军军长周嘉彬于8月2日深夜弃天水城向岷县溃退。8月3日晨，解放军先头部队挺进天水城，部队举

行了入城仪式，全城百姓夹道欢迎，地下党组织负责接待事宜。天水城解放后，一兵团所属七军驻防天水，余部继续向南追击逃敌。在兴隆镇西坡梁一战，歼灭国民党骑兵15旅及保安团600余人，俘获国民党国防部少将部员杨殿克，缴获了大量枪支弹药和马匹。10日进攻礼县盐官，司令部设在平南大柳树，后迁往天水乡董家坪。14日盐官解放后，司令部随之迁走。

## 第二节 农民武装斗争

### 明末农民起义

嘉靖五年（1526年），饥民百余人起义反明，农民军据守在城郊桃花山，被明指挥使尹谟、知州王卿领军镇压。崇祯七年（1634年）三月，农民起义军首领老回回、蝎子块等领军进攻秦州城，并占据了西关城。明总督洪承畴与农民军战于秦州，适天降大雨，义军撤退，至两当杀知县车允等。崇祯八年二月，义军几乎攻陷秦州东关城，后被明守军击败而西向礼县，杀千总孙显祖。十四年十月，义军再攻秦州西关城，州署捕快柴羔秘密参加义军，但机事不密，羔被捕杀，致使里应外合攻取秦州的计划攻败垂成。崇祯十六年（1643年）八月，李自成派大将袁宗弟、刘体纯率大军攻秦州，明秦州通判朱廷璋阵亡，镇守牛某投降。崇祯十七年正月，李自成部将李大定入秦州，占据东关城，高有功领兵数万攻北关，守军疯狂反击，义军退至三阳川一带。

### 回民反清斗争

清同治元年（1862年），陕西回民纷纷起义反清，清政府急调兰州、狄道、贵州等地兵勇协防秦州。二年正月，回军包围秦安城，大败秦州援兵于刘家铺。同月，盐官附近八堡回民在刘满喇、苏来东领导下揭竿而起，二月攻克天水镇；四月伏羌回民进攻关子镇，秦州南、北二面处在起义军的包围之中。境内青石里、天水镇、汪川、苏成、关子及城区后寨、天水郡、窝驼等处回民先后参加义军，起义队伍发展到万余人，在水天、关子、牡丹、铁炉、藉口、太京等地打败前来进剿的清军，攻破堡寨30多处，歼灭清军1300余人，其中知州1人，团首以上15人。同治三年十一月，清固原记名提督曹克忠率所部7营，与秦州官军合兵进剿，回民武装被打败。清军向渭北撤退后，回民义军在杨家寺、红河里一带活动，坚持反清武装斗争达10年之久。

### “扇子会”武装活动

民国19年（1930年），今秦城区西南秦岭、牡丹、杨家寺及礼县红河一

带农民，为反抗军阀马廷贤的残暴统治，组织名为“扇子会”的武装组织，坚持斗争达8年之久。

是年秋，马廷贤部下小头目虎山手下五六名兵丁在秦岭罗家河村无端吊打村民罗献瑞（小名“孝子”），激起民变。罗献瑞、罗献璋兄弟二人秘密组织力量以对抗马部残害。年底，他们将虎山连夜抓获处决，正式起义，由罗氏兄弟分别担任大老师、二老师（系农民武装组织首领名称）。次年元月19日，汇集70多人在牡丹镇游行示威后占据秦岭虎头山寺院，马部2名士兵持枪反正，参加“扇子会”。次日，在秦岭梨树坡打死为非作歹的马廷贤部下8人，缴获长枪2支。2月2日，胜马部于红河里，缴获手枪1支。3日，在白关坡之战中罗献瑞中弹牺牲。此役扇子会会员死伤40多人，夺取马部长枪2支，进驻礼县红河天台山，以此为据点，坚持武装斗争，并与共产党员柴宗孔领导的游击队取得联系。双方配合攻打清乡团据点，队伍扩大至2000多人，罗献璋任旅长，下设政治、参谋、执法等8处，占据杨家寺、牡丹、秦岭及礼县红河、固城等地，并在天台山附近建有兵工厂。是年底，“扇子会”配合川军鲁大昌部攻占天水城，赶走马廷贤。1932年，陕军接防后，派一团兵力攻打“扇子会”据点天台山，当地人曹老六、杨洪义、任万一等清乡团团总协攻，“扇子会”惨败，罗献璋改名罗子玉，率百余名骨干败走固城。民国25年（1936年）冬，柴宗孔阵亡于杨家寺，“扇子会”孤立无援，队伍流散殆尽。罗子玉只身投靠邓宝珊，被任命为陇南游击大队长，率部驻天水城西银坑里（今太京乡银坑村）。民国26年罗子玉病逝后，其部队由“扇子会”另一骨干马登秀率领，后被中央军缴械收编，马登秀逃往平凉纱厂。民国27年，马登秀回天水老家，被牡丹乡河脉村恶霸地主任万一抓获枪毙于县城。历时8年，遍及天水、陇南3县、10余乡的“扇子会”农民武装斗争经几起几落，最终失败。



## 第五章 地方武装

### 第一节 民团

清宣统二年(1910年),绅士张世英在秦州筹办自治兼理城防,督办团练、保甲,以遏盗贼。时城乡民团均委团总督办,设团、队、牌。10人为牌,4牌为队,队之大小不等,由团总、团长、队长、牌长互为统治。团练编制名义如此,实则既无固定营房,也无正规装备,只是在一些重点乡镇和村设置,由当地士绅、豪强充任团总、团首,集中该地群众,少者几十人,多者上百上千,自制刀、矛、土枪、土炮,组成武装团伙。民国22年(1933年),胡宗南改民团为保卫团,并捐助长短枪200余支。同年秋,增置县保卫团常备队,下设5个分队,每分队35人,其中团丁30人,官佐5人,共175人,县长兼团长。各分队驻扎无一定地点,有事则互相调遣,无事则分守要防。民国24年(1935年),天水保安司令部成立,又将县保卫团改为保安队。保安队有官兵120余人,设队长、副队长各1人,分队长3人。后增为两个中队,有官兵240余人。民国32年(1943年),保安队归属甘肃驻天水保安第6团。

### 第二节 国民兵

民国26年(1937年)11月,天水县成立了国民兵义勇壮丁常备队,由县长兼任总队长,各区分设壮丁队。县府从壮丁队中抽身体健康者分批训练,补充兵员。各乡镇成立后备队,各保甲成立预备队或班。民国29年,天水县成立国民兵团,团部有团长、副团长、团附等官佐8至10人。县长兼任团长,县府军事科长兼任副团长。各区、乡、镇编有国民兵团大队,设大队长、大队附、办事员各1人,区、乡、镇长兼大队长,余职由乡镇长委任退伍军人或有权势、懂军事者担任。各保甲编有国民兵中队、分队、班,并分编工程、给养运输、侦察中队,每中队3个班,每班10~15人不等。除服常备役者外,18~45岁的男性壮丁,均编入国民兵,保甲长兼各队队长、队附,负责本保

甲国民兵的召集、点名、集训等杂务。民国 27 年，对初中二年级以上学生进行军事训练，每周训练 3 个小时。9 月，对高中以上学生实行军事管理和训练，以校为单位设军事训练团。团长、教官 1~2 人，由团管区委派。下编中队、小队，每小队 6~10 人。训练课目为军事学、马术学等。

### 第三节 自卫队

民国 27 年（1938 年）8 月，在天水县县长庄以绥主持下，由杜霞伯、史西如等人负责，先在铁炉、牡丹、高桥、利桥、三岔、党川、冯北、阎家等联保成立自卫队。此后，全县普遍建立自卫队。29 年，成立县自卫中队，下设 3 个分队。30 年，奉令改编县直辖分队 1~3 个班，有官佐、士兵 43 名。36 年自卫队组织进一步加强。县设民众自卫总队，总队长由县长兼任，副总队长、特务长、司书各 1 人，干事 3~5 人，士兵 7~10 人。乡、镇设民众自卫大队或保安自卫中队，乡（镇）长兼任大队长，乡、镇公所调用办事员、传达兵 2~5 人。县府从各自卫队挑选精悍健壮者组成县民众自卫总队常备大队，有大队长、大队附、特务长等官佐 5~8 人，辖 3 个中队和 1 个独立分队，420 余人。乡、镇编民众自卫队常备班，有队丁 15~30 人不等。

### 第四节 武装警察

#### 警 兵

天水警政自清光绪时已筹办，设捕、快、皂三班。民国元年（1912 年），裁捕、快、皂三班，改设侦缉队，分 8 棚，每棚 10 人，共 80 人。民国 3 年（1914 年），白朗军陷城，侦缉队解散。民国 4 年（1915 年），在县城成立巡警局，委员 1 人，调查员 2 人，密察员 2 人，巡丁 10 人，归县长指挥。民国 7 年（1918 年）秋，改巡警局为警察所，所长由县长兼，警佐由省警务处委任，警兵 40 人。民国 18 年（1929 年）冬，改警察所为公安局，另委局长，由县长监督，警员 80 人，清道夫 10 人。抗日战争爆发后，改为警察局，设局长 1 人，督察长 1 人，巡官 3~4 人，警长 1~2 人，警察 30 多人。另有宪兵连 1 个，宪兵 80 多人，配步枪 60 余支，手枪 20 余支，名义上均由警备司令部管辖。1949 年 8 月初，部分警、宪人员随国民党军西撤，警宪机构自行消失。

### 天水县大队、市中队

1949年8月,在关子镇自卫队基础上,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县大队,有大队长、副大队长、政委、副政委各1人,起初有队员30多人,后发展到100人,配备手枪1支,轻机枪2挺,步枪100余支。1950年5月,天水县、徽县、两当县县大队及军分区特务连合编为天水军分区独立营。1952年6月,独立营撤消,成立天水公安大队,各县设公安队。1953年5月,成立天水市公安中队,约70人,由军分区代管。1955年7月,天水市公安中队改称人民武装警察中队,属公安建制。1963年再次改称公安队。1966年7月天水市公安队正式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中队,有干部5人,战士65人,属市武装部领导。1975年1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中队改为人民警察中队,交由公安局领导。1982年改编为武装警察中队,在地方党委、政府和公安局的领导下执行任务,并接受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天水市支队领导。实行义务兵和志愿兵相结合的制度,执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条令、条例,享受解放军待遇。

## 第五节 民兵

### 一、组织

解放初期支援前线的民工,是民兵的前身。1949年8月12日,在城区及郊区开始组建民兵队伍。至1951年底,全市有民兵1049人,占当时人口的2%。

1952年11月,按照《民兵组织暂行条例》,各区、乡分别建立了普通民兵和基干民兵的营、连、排、班组织,将26岁—45岁的公民编为普通民兵,18岁—25岁的公民编为基干民兵。基干民兵集中训练、执行任务时由军事部门统一指挥,平时属区、乡的民兵组织管理,不脱离生产。1955年,改基干民兵营、连、排、班为基干民兵大队、中队、分队、小队。1958年,中共中央号召“大办民兵师”和“全民皆兵”,在城镇机关、厂矿、学校和农村扩建了民兵组织,按照生产、学习和工作单位编成团、营、连、排、班。16—50岁的男性公民和16岁—30岁的女性公民分别编入民兵组织。是年12月,天水县并入天水市,时有民兵12万多人,占人口总数的27%。1961年,为适应战备需要,把民兵编为武装民兵、基干民兵、普通民兵。市、县分开后,全市民兵为22628人,占人口总数的24%。1970年对民兵普遍进行了整组重建,

民兵组织进一步扩大。全市民兵建制为1个师，24个团，501个连，共有民兵73282人。在城区厂矿企业和重要交通沿线的人民公社组建了高炮、高射机枪、侦察、通信等民兵专业分队。1974年7月，天水工人民兵指挥部成立，设征训、政工、宣传、后勤4个组，下辖137个民兵小分队，1200余名民兵参与执勤，群众称为“棒棒队”。1977年10月，民兵指挥部、民兵小分队撤销。1981年，对民兵组织进行整顿和调整，把武装基干民兵、基干民兵、普通民兵三个层次改编为基干民兵、普通民兵两种。民兵年龄由16—50岁改为18—35岁，其中18—28岁的退伍军人和经过基本军事训练的兵员编为基干民兵，服一类预备役。其余为普通民兵，服二类预备役。取消市民兵师建制，市编民兵团，公社、大型厂矿企业编民兵营或连，村、厂矿车间编排或班。1986年，对基干民兵组织进行了重点调整。到1990年底，全区有民兵38181人，其中基干民兵6800人，分编为10个营，64个连，218个排，6740个班。有专业技术民兵3672人，分编为18个高射机枪连、2个侦察连、3个通信连、6个高炮连、14个迫击炮连和10个四零火箭筒班、22个打坦克爆破班。在一些大型厂矿和临近重要交通干线的农村组建了应急分队。

## 二、装 备

1953年以前，民兵没有正式配发武器。是年，配发日本造步枪30支。此后，逐年配发了从野战部队移交来的各式旧步枪。至1959年，20名民兵使用一支训练用步枪，绝大多数民兵仍然使用刀、矛、土炮。从1960年起，逐年配发了一些从部队退下来的半自动步枪、冲锋枪、轻机枪等武器，与旧杂式武器兼用。至1985年，旧杂式武器全部淘汰，时民兵装备各式常规武器5562件，其中枪5514支，炮22门，火箭筒16具，并培训了一批军械员。

## 三、活 动

1949年8月至1950年1月，动员9500多名民兵和1200多名民工组成担架队、运输队支援人民解放军西进、抢修宝天铁路。1950—1952年初，民兵协助政府了解匪情，配合解放军和公安部队捕获匪首、匪卒数十人，平息了匪患；协助政府查捕和镇压反动会道门道首50余人。60年代，民兵参加了打猎保田、野营拉练、抢险救灾、农田水利建设等活动。以民兵为骨干，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完成了从罗玉河东桥头到双桥长达4000米的防空洞主干道和通往北山的3条长达1560米的支干道，构筑防空工事3.5万平方米，可容纳7万余人。开展创“四好”民兵连，争当“五好”民兵活动。评选出“四好”民兵连55个，“五好”民兵7455名。1960年10月1日，火柴厂工人李淑兰、

姚俊喜作为天水市的民兵代表参加了在北京召开的全国民兵代表大会，每人获奖半自动步枪1支。1978年11月，天水市民兵代表大会召开，总结推广了长控厂、塑料模具厂等7个单位开展“三落实”活动的经验，并评选和表彰了民兵工作“三落实”先进单位和先进专职武装干部、先进民兵干部和先进民兵。

## 第六章 兵役制

### 第一节 古兵役制

古代实行的是临时征集民兵的兵役制度，年龄在15~60岁之间。秦汉时期，实行兵徭合一征兵制，分为“更卒”（17~20岁）“正卒”（20岁以上）两种。三国时，还一度实行世兵制，兵户世代为兵，父死子继，兄终及弟。西魏、北周改为府兵制，府兵是职业兵（有军籍），不属州县管辖。隋、唐时府兵制更完善。唐朝中后期，府兵制被募兵制所代替。宋朝的禁军、厢军（诸州的镇兵）来源于招募。各地发生灾荒，即派人募兵。常年守护地方的则称为乡兵。

清八旗军为常备兵，八旗军实行世袭制。后各地招募汉人，收编汉族地主武装，建立绿营兵，分马、步、守兵3等，编制为标、协、营、汛。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有团练和勇营等军事组织，团练又称“乡兵”，是汉族地主自募自练的地方武装。一有战争，即行招募，战争结束，就地解散。

民国初期，军阀割据，各自为政，一般都实行募兵制。1921—1926年，孔繁锦任陇南镇守使，兵员由300多人发展到1万多人，均属改编招募。

### 第二节 征兵制

民国22年（1933年）1月，政府颁布征兵令，但有名无实。26年（1937年），规定“凡男性公民都有服兵役的义务”。凡有征集对象的户，按兄弟多少采取“三抽一”、“五抽二”的办法强行征兵。民国32年（1943年），规定

以“骡、马代丁”，即壮骡每头抵丁2名，公马每头抵丁2名，母马、驢马各抵丁1名。以抽签而定，天水县中签者达1136名。当时的征兵变为“抓壮丁”，成为穷苦农户第一大祸害，有拿钱顶替者，也有出钱雇人顶替的，社会上出现了以顶壮丁为职业的兵痞，多子户则由此而倾家荡产。

### 第三节 义务兵役制

1955年，开始实行义务兵役制，规定“凡年满18周岁以上的男女公民，都有依照法律服兵役的义务，承担保卫祖国的光荣任务”。征兵工作一般在每年冬季或翌年春季进行。征兵时成立由市（区）行政负责人、公安、民政、宣传、卫生、教育等部门参加的征兵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按照分配的征集名额将任务分到乡（公社）、街道，按照宣传动员、报名，对报名者进行目测、健康检查、政治审查等项程序开展征兵工作，最后向合格者颁发入伍通知书。由人民武装部为新兵换发服装，交部队接兵人员带队入伍。同时由民政局为新兵家属颁发“光荣军属”匾牌，落实兑现优抚费。1955年到1977年，全市共为部队输送新兵2881名。1978—1990年，又有5400多名适龄青年光荣入伍。

### 第四节 预备役制

预备役是区别于现役的一种兵役制，是国家储备兵员的基本形式。其特点是以现役军人为骨干，以预备役军官和士兵为基础，按照现役师团建制编组，列入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制序列，并授予军旗番号武装组织。预备役登记始于1955年，1966年中断，1980年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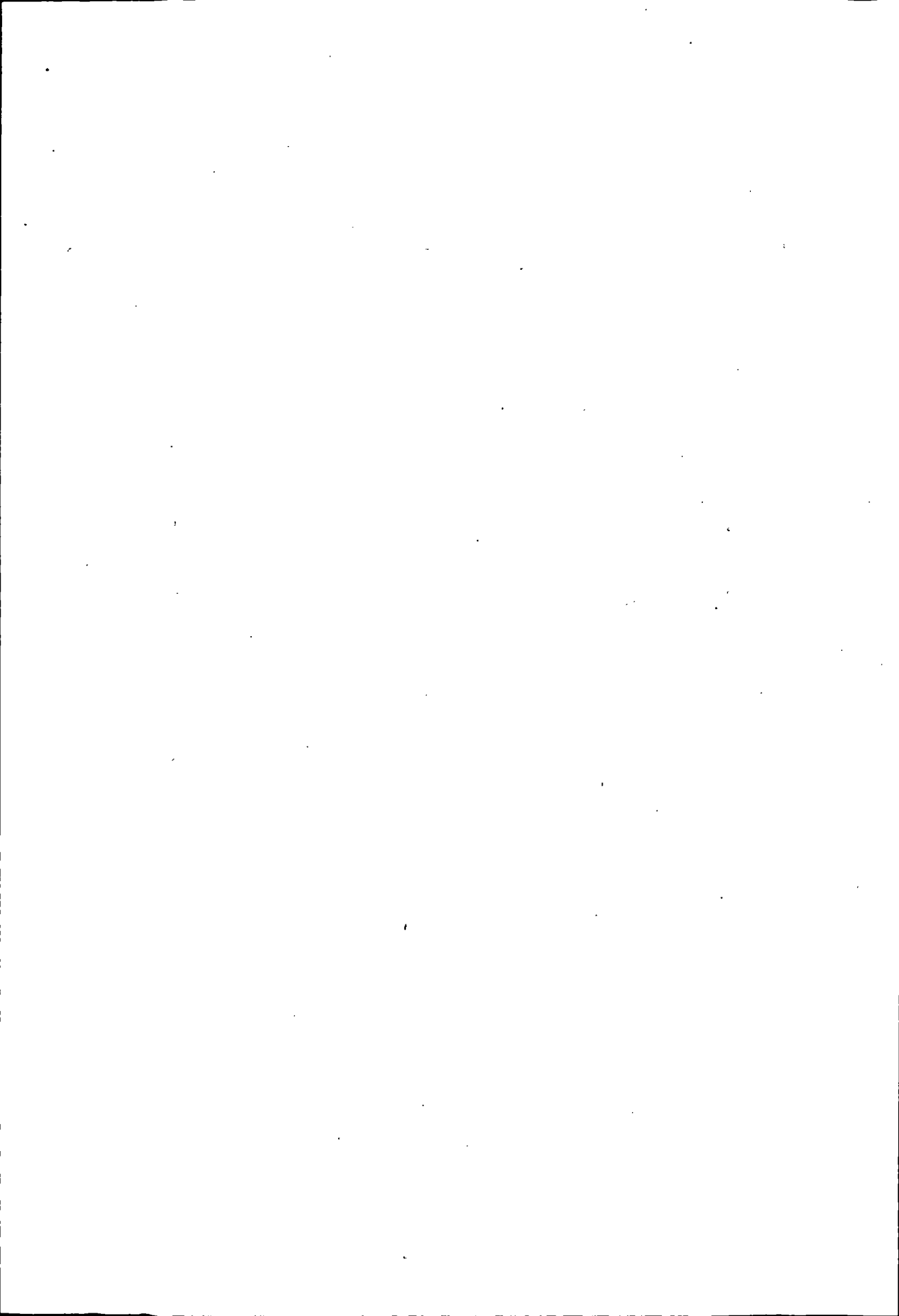
预备役分一类预备役和二类预备役。经过预备役登记的基干民兵、28岁以下的专业技术人员和28岁以下的退伍士兵编入一类预备役；经过预备役登记的29~35岁的男性公民服二类预备役。公民在服预备役期间，要参加规定的军事训练，并要准备随时响应国家征召服现役。

1983年6月8日，天水陆军预备役步兵师成立。秦城区的预备役建制为市预备役师炮兵团103火箭炮营、85加农炮营和炮兵团指挥连。1986年，火箭炮营、加农炮营和炮兵团指挥连的建制移至北道区，秦城区成立预备役步兵第二团团部，组建预备役步兵第二团第一营和市预备役师直属队。1990年，

步兵第二团在秦城区增建了122榴弹炮连。时秦城区预备役部队有在编人员4077人,其中现役军官15人,预任军官484人,现役士兵2人,预编士兵3576人。



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天水城(摄于1949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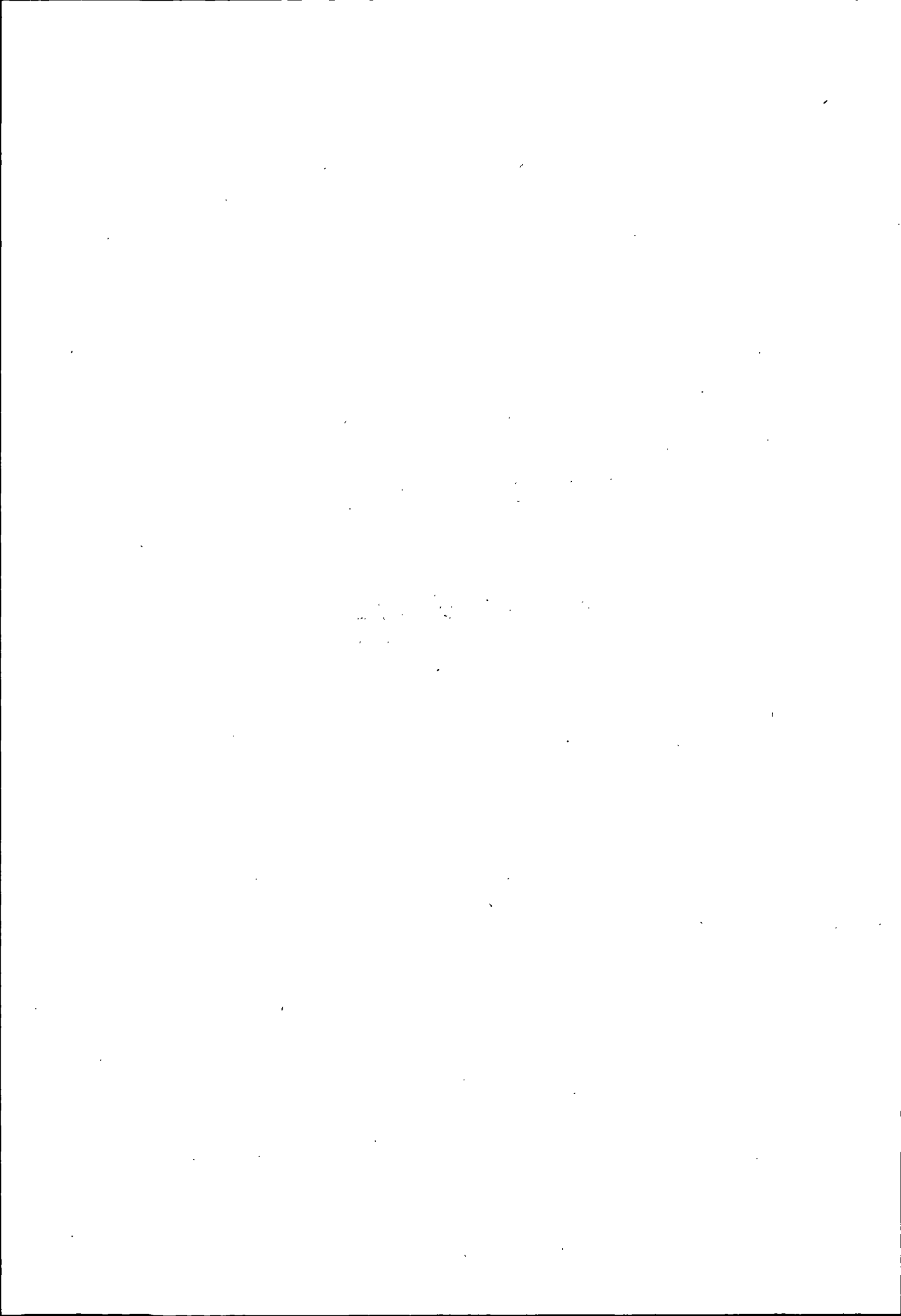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二十编

公安司法



# 第一章 公安

## 第一节 机构

清代以前的县（州）署有6房，其中刑房掌管诉讼、刑狱。至清代刑房分本城刑房、东路刑房、西南路刑房和北路刑房，分别管理各路案件诉讼。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成立秦州巡警局。总局设在大城，其余4城各设分局。警官由巡道差委，计警务长1人，区管4人，区长5人，巡长8人，巡士72人，共计警员90人。次年改称警察局。其职权、编制也逐步扩大，至民国初，法律明文规定“军队以攘外，警察以安内”；“于民事细微曲折剖析，管理则无微不至”。

民国元年（1912年），警察局改为侦缉队。队分8棚，1棚10人，共有队兵80人（2年侦缉队解散）。民国6年，复于6城（指上城、下城、大城、中城、东关、北关）设巡警局，归县长指挥。7年秋改为警察所，所长由县长兼任。17年改为公安局。规定官佐、兵夫34人。26年9月，天水县公安局又改为天水县警务局，有巡官2人，警察60人，分6个班，各班有警察10人。民国34年，警察局扩充，下设东关、西关、北关3个分驻所。分局有警员、夫役223人。至37年，警察局共278人。38年7月，警察局大部分人员跟随专员高增级逃往四川。

1949年8月6日，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下设治安处。同年9月，成立天水市人民公安局，与治安处在原国民党天水县警察局旧址合署办公。12月，治安处迁至砚房背后贾公馆，与天水市人民公安局分开办公。市公安局下设警察队、北关、东关、西关3个派出所。1959年3月，公、检、法合并，成立天水市政法公安部，1959年7月，撤销政法公安部，恢复天水市公安局。1968年1月，对天水市公安局实行军事管制，由军代表负责工作。6月，局机关留少数干警坚守岗位外，绝大多数干警集中到铁职校（今电缆厂），参加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接受教育审查。同年11月，又集中下放到武山县四门公社禄家坪村劳动改造。1969年3月，转天水市吕二公社毛家庄“十·四”干

校。年底，干警陆续回局分配工作，一部分被调离公安机关。1968年2月，成立天水市革命委员会保卫部，公安业务由军管会负责办理。保卫部少数干警和从社会上抽调的青年学生开展清档工作。1970年7月，军管会将公安业务交保卫部办理，军管会只搞“斗、批、改”。保卫部下设办事组、侦破组、治保组、办案组，基层仍为大城、西关、中城、东关4个派出所。1970年4月，增设交通警察队。1972年，增设天水郡、七里墩派出所。1973年，成立刑警队。同年10月，撤销保卫部、军管会，恢复公安局。1985年7月，原天水地区公安处改称天水市公安局；天水市公安局改为天水市公安局秦城分局。

## 第二节 政治保卫

### 镇压反革命（“镇反”）运动

1950年10月，根据中共中央及省、地委部署，天水市分三个阶段开展“镇反”运动，1950年10月—1951年10月，为第一阶段，主要是调查摸底，侦破案件。天水市公安局破获了中国国民党忠义军西北联络组等反革命案件17起，土匪抢劫案3起，公开取缔了“一贯道”等12个反动会道门组织。1951年2—4月，先后4次召开宣判大会，判处了一批犯罪分子。1951—1952年为第二阶段，主要是内部整顿，组建治保组织，并对抓获的恶霸3人、特务4人进行了处理。1952年12月—1953年5月为第三阶段，主要是清理积案，纠正错案，扫除“一贯道”残余组织，期间判处了71名人犯。至1953年9月，“镇反”运动结束，全市共捕判293名人犯，其中国民党党团骨干7人，特务140人，恶霸5人，土匪30人，反动会道门骨干分子111人。

### 侦破政治案件

解放40多年来，政治侦查部门严格执行工作纪律，始终将政保工作置于党委的领导之下，严格按照政治案件呈报，审批权限办事，围绕党和国家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进行工作，主要是参与五十年代内部单位的镇反、肃反运动，同特务恶霸、土匪、反动党团骨干、反动会道门头子作斗争，破获了一批案件。六七十年代后，“四反”案件（即反标，反动信件，反革命集团，现反）增多，公安机关依据国家的法律和不同形势下的案件特点，采取不同的侦查手段，侦破了一批反革命与敌特机关挂勾案件。

### 外事管理

清嘉庆二十年（1817年），外国传教士来天水，在北关设立“福音堂”开

始传教。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又有比利时人来天水设堂传教。

民国初年，天水东关天主堂常住有外国传教士，最多时达30余人。民国31年（1942年），西北铁路工程局有一批日侨迁来天水居住。根据民国政府有关外事管理规定，此时已有外管工作。

解放后，人民公安机关接管了外事管理机构，当时有外侨792人住在天水市。1953年将日侨700余人及西欧传教士32人遣返，仅余苏侨7人，也于1957年自愿回国，此后境内再无外侨居住。1975年，开始受理公民因私申请出国定居事宜。80年代后期，申请及批准出国探亲、定居人数增加。1975—1990年，获准出国探亲22人次，出国定居的33人。天水市自费出国留学始于1977年，至1990年共受理自费留学20人次，其中日本9人，美国7人，新西兰1人，加拿大2人，独联体1人。1974年，开始受理居民赴港探亲定居事宜。1985年2月办理赴澳探亲定居。共受理赴港探亲30人次，定居14人次；赴澳探亲7人次，定居2人次；为14人办理赴港与台属会面事宜。另外，1984—1990年，对来秦城区观光旅游的港、澳、台胞（3324人）进行了验证登记。

### 第三节 经济文化保卫

50年代，全市建立内部单位保卫科14个、保卫股10个，有专职保卫干部32人，兼职保卫干部78人。70年代，全市78个县级单位恢复和组建了保卫科股。1989年6月以来，经省公安厅批准，全区组建企业公安派出所7个，有干警74人，经济警察队9个、158人。

#### 安全防范

解放初期，将天水电厂、西北石油公司天水运销站、天水电信局、福兴面粉厂天水分厂、红光面粉厂、兴华火柴厂列为内部重点保卫的单位。坚持对职工进行“四防”宣传教育，落实防范措施，治安灾害事故很少发生。每年元旦、春节、五一节、国庆节前定期对内部单位开展防火、防盗、防爆炸、防事故的“四防”安全检查，及时堵塞漏洞。

#### 武装守卫

1951年天水市电厂、西北石油运销站、福兴面粉厂等单位组建了武装警卫，主要担负企业要害部位的守护任务。1981年，遵照国务院《关于建立经济民警的实施方案》，一些大、中型企业相继配备了经济民警，有经济民警158

人。

### 警 卫

住地警卫。70至80年代，须警卫的首长来天水，常选择天水步校、84802部队或天水地区招待所为其住地。公安机关对招待所四周的敌情和社会危险人员逐一摸底调查，造册登记，交由辖区派出所到时掌握监控。对招待所内部人员特别是服务人员、炊事烹调人员进行严格审核，确定具体服务工作人员。首长居住的房间周围，确定瞭望哨、固定哨和流动哨。从70年代起，中央首长和国家领导来天水期间，地、市公安机关进行一级警卫6次，二级警卫2次，均圆满完成了任务。

## 第四节 治安管理

### 公共场所秩序管理

清末民国时期，天水警察机关将酒馆、旅店、茶楼、戏院及寺庙等纳入治安管理范围，对赌博、制贩毒品和淫秽物品予以稽查。

1949年10月，天水市公安局对市内的艺生京剧团、鸿盛社（秦腔）、一品香、四海春茶社、说书场等娱乐场所进行登记，建立制度，有各剧院、茶社培养治安积极分子，协助派出所管理治安秩序。1957年，针对一些影剧院、商店、集贸市场经常发生偷盗、打架、斗殴的情况，天水市公安局采取依靠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建立治保小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方法加强管理。50年代后期至60年代前期，盗窃钱物和刁抢食物案件增多。治安部门采取了不同对策予以打击处理，群众比较满意。1965年7月，查处了29名乘洪水灾害之机作案的违法犯罪分子。1978年以来，公共场所的管理以重大节日安全保卫为重点，以整顿重点地段的治安秩序为突破口开展工作。特别是“四大节日”和玉泉观、伏羲庙、南郭寺庙会，公安机关每次都组织警力维护秩序，随时处理发生的各类治安问题。80年代，公共场所又出现了打架斗殴、持刀伤人和流氓滋扰等新问题，犯罪分子作案后打伤失主和检举人的案件时有发生。公安机关组建了治安队，派出所重新确定治安民警及时制止和查处各类治安问题。1988年后在联防队的配合下，再次加强巡逻、值勤，维护公共场所秩序，确保了首届中国西部商品交易会等重大活动的治安秩序。

### 禁毒戒赌

#### 禁毒

清末民初，天水普遍种植大烟，烟土贩卖活动极为频繁，烟馆随处可见。民国28年（1939年）1月，民国政府在水设禁烟督察分处下令禁烟，暂遏制了浅山、沿川地区种植活动，而贩卖活动则禁而不止。

1950年3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发布《禁烟肃毒布告》，号召禁绝烟毒。天水市共清查出贩卖毒品10两以上者517人，大烟7.55万两、料面296两。1952年5月，西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下达了《关于肃清毒品流行的具体执行计划》，甘肃省以兰州、天水市为重点，开展了群众性的肃毒运动。天水市警民统一行动，捕获毒犯153人，缴获大烟3000两，毒具200多件，同时设立戒烟所，对吸毒者强行戒除。为进一步遏制再度出现的毒品犯罪活动，1958年2月，全市开展了全民禁毒禁赌运动。捕获毒犯58人（大部为中老年男性），查获大烟1623两，烟籽1088两，破获贩毒集团2个。将85名长期吸毒者集中在石马坪生产教养院强行戒烟。此后，经过普遍发动群众禁种禁吸，使殃及人民身心健康的烟毒问题一度绝迹。

80年代，毒品犯罪活动死灰复燃。毒品由鸦片发展为毒性更大的海洛因，吸毒者则以青年男女为主，并兼有卖淫、盗窃等行为。1989年11月，遵照国务院开展扫除“六害”斗争的决定，全区立即组织开展肃毒斗争，先后查处种植大烟的48户，查抄贩毒窝点25处，毒贩42人，审查吸毒人员45人。12月，在扫除“六害”专项斗争中，抓获贩毒人员12人，吸毒者40人，查获海洛因10克、鸦片135克、罂粟籽20克及吸毒工具等。1990年破获贩毒案件16起，抓获毒品犯罪分子248人，摧毁贩毒窝点10处，缴获毒品海洛因122克。

### 戒赌

民国18年（1929年），甘肃省训令各治安机关严禁官吏聚赌。民国28年（1939年），省府又告诫公务人员“严禁嫖赌”。但警局抓赌后，往往以“劝捐”、“代罚”、“申戒”等不了了之，使赌风愈演愈烈。解放前夕，天水城乡窝赌、聚赌极为普遍。

解放后，人民公安机关对查获的赌博案件，一律没收赌资、赌具，责令赌犯具结悔过；对赌头、赌棍等依法惩处。1952年8月，全市开展的禁赌运动中，共查处赌博案件45起372人。1958年2月至3月用两月时间，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全民性的禁赌活动，共捕获赌头、赌棍23人。60年代初，赌案又有发现，在政府的宣传制止下迅即减少。80年代，赌博之风在城乡蔓延。1984年，结合“严打”斗争对市区范围内的赌博活动进行了清查。1988年组

织了多次专项斗争，先后查破赌博案件 18 起，抓获赌头、赌棍 85 人。

### 查禁卖淫嫖娼和淫秽物品

#### 取缔娼妓

民国时期，当局用登记妓院、准予挂牌营业、征收花捐税等办法使娼妓合法化，致娼妓蔓延，危害甚烈。至解放前夕，县城有妓院 21 家，主要集中于大同路一带，有老鸨 28 人，妓女 40 人，勤杂人员 47 人。

解放后，人民政府明令取缔娼妓。1950 年，派军警封闭了 21 家妓院，对 28 名老鸨集训审查，40 名妓女集中学习，组织诉苦大会，有病的妓女得到医治。妓院老鸨一律具结悔过，遣送回家。妓女中从良结婚的 21 人，经商的 3 人，改行当演员的 4 人，回原籍 12 人。从这时起，至 70 年代末 20 多年间很少发现娼妓问题。80 年代初，卖淫、嫖娼活动在一些私人旅店又有发现。1981 年，天水市公安局抽调警力，调查摸底，至 1990 年全市共挖出暗娼窝点 15 个，查处卖淫妇女 76 人，容留妇女卖淫的犯罪团伙 2 个。

#### 查禁淫秽物品

70 年代末，《少女之心》等一些淫秽手抄本，在少数青年中流传。1981—1984 年，先后查获淫书 20 本，彩色淫秽画报 6 册，淫秽照片 131 张，抓获制造、贩卖、传播淫画的违法犯罪分子 24 人，流氓团伙 2 个。1985—1989 年，共查处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案件 9 起，收缴淫秽录像带 117 盘，淫秽书刊、画报 614 册。

#### 特种行业管理

民国时期，警察机关规定旅店、酒馆、茶楼、澡塘等服务行业要逐月填报月报表，进行稽查和管理。解放前夕，天水有店栈 107 家（包括旅店、马车店），澡塘 3 家，印铸刻字行业 28 户。

50 年代初，公安局对各店栈均建立了留客循环登记簿和店栈管理条例，并按区域编为 34 个小组，分区管理。1963 年，恢复了对旅店业等特行的各项管理，并进行整顿清查。1975 年重申了特种行业的范围和管理原则，建立了“旅店须知”和登记、出入、会客、值班、财物保管等项规章制度。是年，全市只有国营、集体旅店 8 家。1981 年，对私人客店进行了整顿，清查黑店 58 家，对非法开业的 11 人作了处罚。1987 年底，全区旅店业已发展到 195 家。1989 年，分 4 次对全区旅店业进行清查整顿，进一步加强各项治安管理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对 7 个单位予以表彰奖励。对其他特种行业也进行了相应的整顿。



## 基层治安组织

### 公安派出所

1949年8月，天水市人民公安局在北关、东关、西关建立3个公安派出所，配备所长3人，户籍员12人，武装警察3个班。10月，又在大城、中城、伏羲城建立3个派出所，各所设正副所长、户籍员7~10人。11月，市人民政府将6个派出所改为警政合一机构，既是基层政权组织，又是公安局派出机关。1950年6月，警政分设。全市共设大城、西关、中城、城郊4个公安派出所。1958年，城乡共有派出所18个（城区4个，农村14个），干警76人。公安派出所建立后，围绕中心工作，清查户口，登记国民党特务分子和反动党团骨干分子，监督改造地、富、反、坏“四类分子”。1972年，增设七里墩、天水郡两个派出所。1981年，又增设皂郊、太京、北关、石马坪4个派出所。至1990年，全区共有派出所23个，其中公安编制的16个（城市8个，农村8个），有干警51人；非公安编制的7个（企业5个，林业2个），干警87人。

### 治安保卫委员会（治保会）

1951年，根据毛泽东主席的倡导，全市共建治保会61个，有主任委员121人，治安委员561人。1962年12月，全市召开了有175人参加的治保主任训练会，评选出3个先进治保会，8名模范治保主任。基层治保会在协助公安机关维护治安方面发挥了非同寻常的重要作用。至70年代，全市有治保会55个，治保委员579人。在协助公安机关排摸刑嫌，管理教育重点人口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至1989年底，全区共有治保组织875个，治保人员2652人。

## 第五节 户政管理

清末保甲局（后为巡警局）负责“巡查街道，清理户口”。

民国时期，户籍沿袭清末旧制，由警察管理并视户政为“庶政之母”，列为施政中心。民国20年（1931年）12月，民国政府公布《户籍法》；23年（1934年）6月，公布《户籍法施行细则》，35年（1936年），天水县警察局设户籍室。

解放后，天水市公安局由治保股统管户籍工作。1990年7月，设户政股，配备股长1人，干警3人。

### 户籍管理

1949年11月,天水市军管会发布了《天水市户籍管理暂行办法》。开展了更换户口簿,定街、巷名称,门牌等工作。1951年7月,首次对全市人口进行了普查。建立了人口登记制度。1954年,用人口调查登记表暂代户口本,建立登记本。户政工作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主管。户口登记,城市和设立派出所的区由公安派出所负责,乡和未设派出所的区由乡、区人民政府办理。1956年,天水市公安局接管了农村户口管理。从此户口登记工作由公安机关统一管理。1958年6月,制定了《天水市公共户口登记管理暂行规定》,对市内公共户的登记管理作了具体规定。1959年,全市以居委会设置户口登记点和户口申报箱,实行民警上门报户口的制度,便利了人民群众。1963年,农村恢复了户口登记册,67个生产大队建立了人口出生、死亡、迁入、迁出等4项登记制度,规定了群众性的义务户口员71人。城区健全了常住、暂住、出生、死亡、迁入、迁出、变更和更正8项登记制度。同时,换发了城区20561户、89956人的户口簿。

### “农转非”

新中国成立后的居民户口分为“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两大类。天水市从50年代中期开始,对居住农村,因老(60岁以上)、幼(15岁以下)、病残、无依无靠而投靠城市直系亲属生活的,经公安及有关部门审批,准予在城市落户,审批数量按本地城市总人口的2%掌握指标。70年代末又增加知识分子条款;80年代中期,又有对在甘肃省范围内工作,工龄满25年,年龄满45岁以上的老职工家属、子女予以落户的规定,指标仍按2%掌握。加上随军家属(副师级以上),全区每年解决“农转非”户口约200人左右,至1990年底,共有15828人从农村迁入市区落户;享受城市居民待遇(单位分配住房、子女在城市中、小学、技校上学及80年代前的粮油、副食品供应等)。

### 居民身份证

1985年9月6日国务院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条例》规定:居住在我国境内的年满16周岁的中国公民,应申请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包括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日、住址。16~25周岁的发给有效期10年的居民身份证;26~45周岁的,发给有效期20年的居民身份证;46周岁以上的发给长期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由公安机关统一印制、颁发和管理。1986年8月,秦城区在西关进行颁发居民身份证的试点工作。1987年全面展开。同时,培训颁证人员,填写常住人口

登记表、五步分检、照相、制卡 5 个环节，年底，城区颁证工作基本结束。在此基础上，将环城、玉泉等农村 10 乡、100500 人的颁证工作亦纳入打卡阶段。至 1990 年，全区共颁发居民身份证 33.22 万个。

## 第六节 消 防

1954 年 1 月，在天水市公安局警察队编制内组成了消防班，共 25 人。不久，警察队撤销，消防业务划归治安股管理。1956 年 8 月，成立了由天水步校、天水军分区等 14 个单位领导组成的消防委员会。1963 年 4 月，成立了义务消防队，配备干警 10 名。1965 年 3 月，成立了天水市公安局消防队，实行义务兵役制，编制 18 人。消防队的业务由公安局领导，军事训练由军分区代管。1968 年 8 月 8 日，撤销天水市消防队，防火、灭火工作依靠群众进行。1970 年又恢复消防队，消防民警列入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序列。1985 年，公安局消防股改为现役体制，由天水市消防支队派员接替工作，业务上由市消防支队和秦城公安分局双重管理。

全区企业专职消防队 2 个，队员 45 人，消防车 4 辆，义务消防队 72 个，义务消防队员 3500 余人。全区共有消防栓 532 处，各种灭火器材 5600 具（件）。

### 重大火灾：

1966 年 7 月 2 日 1 时 15 分，天水火柴厂化油室蜡烛引起火灾，烧毁工房 1612 平方米、机器 32 台及成品、半成品等，损失折款 8 万余元。

1977 年 1 月 12 日，天水市木器厂配件车间因违反安全操作规程引起火灾，烧毁厂房 900 平方米，木材 230 立方米，损失折款 9.8 万元。

1979 年 12 月 24 日，天水市皮革厂东二十里铺车间基建工地保管员马同仁，在车间生火炉取暖过程中，余火引起油毛毡燃烧酿成火灾，烧毁配套国产真空干燥机及其他设备，损失折款 9.8 万元。

1987 年 4 月 14 日，天水市雕漆工艺二厂工人下班时未将车间熬胶用的余火彻底熄灭，夜间余火复燃引起火灾，烧毁厂房 32 间、机床 25 台和成品、半成品，损失折款 15.4 万元。

## 第七节 交通管理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秦州5城街道均设岗位,由巡警局派员维持治安,疏导交通。夜间设置警灯,由巡警巡查。

民国2年(1913年),改旧巡警为警察,交通管理为警察业务范围之事。民国13年,拓开5城,整修街道使之贯通,购置汽车,城区街道始设岗亭,并由警察指挥过往行人、车马。每逢集日还增派岗警疏通交通。民国22年,在街道口设置行人、车马靠左边行走的木牌,指示行人行路。民国35年,天水警备司令部奉第一战区司令长官电令规定:车辆从元旦起一律靠右行驶,行人仍靠左行(1949年8月后行人改为靠右行走)。

1950年初,天水市人民公安局警察队内设交通班,管理城区交通秩序。1954年交通班撤销,城区交通由市公安局治保股和义务交通员管理。1970年5月,成立天水市保卫部交通民警队,人员初编15人。1985年,交通管理业务受市公安局交通大队和秦城公安分局双重领导,1987年5月正式移交给天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 法规和设施

1949年8月16日,军管会颁布《天水市交通规则暂行办法》九条,规定商车、汽车、马车、黄包车、地板车、东洋车须听从交通民警指挥;市内临时行驶车辆,向公安机关申请临时通行证,离开时交回通行证;所有车辆及行人均靠右边行走,禁止市区内骑马,禁止铁轮车、木轮车、骆驼在城内行走;车速每小时不超过15公里等。1951年9月,市公安局制定《交通管理暂行规定》。1955年后又在上述基础上多次修改交通规则,为依法管理交通提供了保障。

解放后至1954年,修复利用民国政府遗留岗亭4个,指挥交通。1954年,岗亭拆除。1970年,重建交警队后,在东桥头、民主路大十字、双桥路口设圆形水泥岗位,打手势指挥交通。1974年,制作木框铁皮结构岗亭3个,开始用手动式灯光指挥。1979年夏季,又改为自动定时灯光指挥。1978—1980年,在青年北路、人民路西口、大众路丁字路口、合作巷十字路口又设置4处指挥岗亭。

1982年后实行车辆分流,解放路改为单行道,大众路、民主路、建设路与主要大街只许1、2、3路公共汽车和小车通行,严格了交通,净化了环境,

受到市民欢迎。

### 纠正违章

50年代至“文革”前，纠正交通违章实行“不处罚”原则。发现违章后，采用指出错误、批评教育的方法。1977年以后，天水市革委会发布的《交通违章、肇事处理规定》里有了罚款、行政拘留条款。交警队根据这一精神印制了《交通违章罚款单》，式样有贰元、伍元、拾元3种。并规定一般交警有5元以下交通违章执罚权限，5元以上队领导决定，拘留权限主管局长批准。最高罚款数不超过30元，最多拘留期不超过15日。罚款上交财政局。1985年，曾一度规定从罚款中返还一部分用于改善交通设施。

### 交通肇事

1970年前，城区内交通事故由天水市公安局治保股负责处理。1971年以后，经与交通监理部门协调，城区管辖范围扩为东到东十里，西至西十里，北抵见河梁、韩家湾，南达皂郊乡。1987年，监理、交警合并，事故勘查范围也随之扩大到全区范围。

50年代，车辆数量少（据1954年底统计：天水市共有大小汽车174辆，摩托车3辆，马车211辆，架子车480辆，手推车112辆，自行车千余辆），交通事故也较少。70年代后期，各种车辆剧增，加之道路条件的制约，人们安全行路观念的淡薄等，交通事故随之上升。1976年城区发生交通事故54起，死14人，伤20人，直接经济损失近2万元。80年代，各种车辆猛增，交通事故也大幅度增加。1984年和1987年，交通事故分别为141起和135起。死13人和15人，直接经济损失都在10万元以上。

## 第八节 刑事侦查

1949年10月至1973年初，刑侦工作由治保股承担。1973年4月，天水市公安局组建刑警队，侦破各类刑事案件。现有刑警40名，队长、副队长、指导员各1名。

1950—1990年共发生各类刑事案件9307起，破获7201起，平均破案率为77.4%。

### 立案

1955年国家正式规定了刑事案件的立案标准。如盗窃案件，规定大城市损失折款25元以上，小城市和农村15元即可立案。1984年9月起，盗窃、诈

骗、抢夺案件的立案数额，城市改为 80 元，农村为 40 元（包括物品折款）；盗窃、诈骗、抢劫等案数额虽不足此数，但情节严重或多次进行的，亦应立案。

### 侦 破

勘查现场。50 年代，刑侦技术力量薄弱，设备也很简陋。60 年代初，对基层刑事侦查干部进行了培训，配备了勘查包、照像机、警犬等。1980 年成立了技术股，配备专职技术人员 8 名，对犯罪现场能进行全面的勘验，物证的采取率达 80% 以上，应用率达到 75%。具体工作中发动群众，排摸嫌疑对象；蹲点守候，抓获现行；利用秘密力量（特勤或治安积极分子）破获重特大案件；走访知情人获取线索；审查犯罪嫌疑人，获取罪证等都是常用的侦破手段和环节。

### 严 打

1978—1982 年，社会治安形势严峻，刑事发案每年在 300 起以上。在刑事案件中，杀人、伤害、抢劫、强奸等重大恶性案件十分突出。1983 年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作出了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的决定。“严打”的方针是：“依法从重从快，一网打尽。”要求三年为期，三个战役，基本扭转社会治安混乱的局面。天水市（秦城区）从 1983 年 8 月至 1987 年 2 月，先后组织了三次战役，打了 11 仗。共破获反革命案件 7 起，刑事案件 779 起，抓获各类犯罪分子 1344 名。查获治安案件 773 起，治安处罚 1048 人，缴获各类凶器 538 件，追回赃款、赃物价值 28 万元。

### 专项斗争

1987 年 3—6 月，组织了以反盗窃、反扒窃为主的专项斗争。经过 3 个月的集中打击与集中整顿，查破各类刑事案件 87 起，其中大案 5 起，抓获现行扒窃分子 30 名，查获作案成员 119 名，摧毁犯罪团伙 6 个。查获了以刘双全、康小明为首的 9 人抢劫团伙，破获抢劫案 63 起。查获了以张永龙为首的 15 人盗窃团伙，破获案件 20 起。1988 年 3—6 月开展了打击盗窃自行车犯罪活动的专项斗争。破获自行车被盗案件 289 起，追回被盗自行车 64 辆，摧毁盗窃自行车团伙 17 个，查获犯罪分子 109 名，同时对全区 11 万多辆自行车进行了清理，通过核对来源，轧号发证，加强了管理措施。

### 重大刑事案件纪实

“9·29 爆炸案”。1976 年 9 月 29 日下午 3 时 40 分，原天水市运输公司东侧的公路上发生重大爆炸案。当场炸死 2 人、重伤 1 人（经送医院抢救无

效于当晚死亡),炸毁自行车1辆。死者张万吉,男,汉族,天水县人,在两当县二中任教;死者王莉,女,汉族,26岁,天水市人,在天水市一中任教;死者还有王莉的3岁男孩。经调查证实,此案系张万吉所为。张万吉与王莉是天水一中的同学,一同去两当插队锻炼,先后被录用在两当县二中任教;王莉与张万吉有通奸关系,王从两当调天水一中任教后,给张去信断绝关系。张万吉怀恨在心,身带炸药、雷管来天水,将王莉及小孩骗到运输公司东侧公路上炸死。

“9·14特大粮票被盗案”。1977年9月14日3时许,天水市粮食局城关粮管所被罪犯翻墙撬锁入室,盗去粮票12.25万斤。1978年1月6日,利用技侦手段,在罪犯销赃时发现了重大线索。在天水市汽修厂工人郭世忠家中查获成捆被盗粮票2.05万斤。据郭犯交待,抓获同案犯夏俊、赵怀珠、何文鑫,追回全部被盗粮票和赃款赃物。夏俊、赵怀珠被处决,其他案犯被判处无期徒刑和有期徒刑20年。

“1·3特大轮奸案”。1989年1月3日晚,罪犯田喜全、穆俊杰、何亚龙等9人,手持凶器闯入东关卫生院,砸毁物品,将煤铲烧烫烙在值班大夫的脸上,旋闯进病房,用棍棒殴打、扼喉等手段,惨无人道地将二病妇轮奸,并抢去现金120多元和手表等物品。破案后,田、穆、何3犯被处决,其他罪犯分别判处死缓和有期徒刑。

## 第九节 预 审

清末,人犯的逮捕,证据的搜查,由司法警察执行。民国时期警察通常依据检察官的命令执行逮捕、拘提人犯和搜查等任务。对现行犯、通缉犯,“不问何人得进行逮捕”,并可搜查证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公安机关拘留的人犯,在24小时以内把拘留的事实和理由通知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院在接到通知后的48小时以内批准逮捕或不批准逮捕。“文革”期间,普遍存在“以拘代捕”、“以拘代侦”的现象。1970年,拘留转捕率仅为45%。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公安机关对于罪该逮捕的现行犯或重大嫌疑分子,在7种情形下,可以先行拘留。拘留人的时候,必须出示拘留证;拘留后除有碍侦查或无法通知的情形外,在24小时以内把拘留的原因和羁押的处所,通知被拘留人的家属或其所在单位。预审员在24小时内进行讯问,需要逮捕的在3日内报人民检察院批准。人民检察院

不批准逮捕的，公安机关在接到通知后立即释放，并发给释放证明。1980—1990年，拘留转捕率均在90%~100%之间。

## 第十节 看守

清末设班房，羁押未决犯。民国时期把羁押未决犯的场所称看守所，先后隶属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各级警察局设拘留所。民国之初看守所收押刑事犯，警察局拘留所亦有收押刑事犯的权利。

1949年11月，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治安处将林家巷教育所移交专署公安处管理。同年12月，林家巷教育所撤销，公安处在贾公馆马号院修建天水市看守所。1951年7月，天水市公安局奉命接收了天水市看守所，时有在押犯71名（其中已决犯34名，未决犯37名）。1990年初，以90万元购得吕二沟84802部队通信营地皮，作为新建看守所的地址。经省公安厅批准后，6月动工修建。新建看守所占地14.2亩，监墙高6米，有监房40间。

解放初期，看守所收押人犯凭公安局长或法院院长签发押票关押人犯。从50年代末至今，收押人犯凭刑事拘留证、逮捕证。50年代看守所先后关押各类人犯2829人次。其中政治犯818人次，刑事犯2011人次。80年代先后收押各类人犯1835名。其中政治犯3名，刑事犯1832名。1989年，押犯人数增多，关押拥挤，经市公安局批准，在清水县羁押未决犯30名，省第三监狱羁押13名。

## 第二章 检 察

###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11年（1922年），天水成立甘肃高等法院第二分院，内设检察厅。26年，天水县建立地方法院，内设检察处，检察官由县长兼任。

1949年9月，新成立的天水市人民政府内设司法科，代行检察业务。1951年7月，成立天水市人民检察署，属政府序列，配备干部5人，1959年增至



14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检察院工作陷于瘫痪，1968年2月市革命委员会保卫部成立后，正式取消了检察机关。1979年4月，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恢复，内部设办公室、刑事组、经济组、法纪组，1982年增设监所组，1984年将组改为科（股级）。1985年7月改为秦城区人民检察院，有干部36人。1986年增设控告申诉检察科，1987年又设调研室。至1990年，检察院共有干部、职工62人。

## 第二节 刑事检察

民国时，天水县法院检察处，办理刑事案件的侦查（自侦）、人犯逮捕、起诉、出庭及审判监督。民国37年（1948年），检察处逐月向司法行政部和甘肃高级法院检察处上报《刑事被告羁押一览表》、《特种刑事被告羁押一览表》等检察业务活动。

### 批 捕

1949年8月至1950年逮捕人犯由县以上政权机关批准。1951年7月后，规定除现行犯外，其他刑事犯和反革命分子的逮捕经省委批准。1954年后公安机关逮捕人犯经同级人民检察院批准。1955—1957年，为配合“肃反”运动，一度将逮捕一般刑事犯的批准权下放到市委，市检察院办理法律手续。3年间共审查批捕各类案犯508名。1958年受“大跃进”影响，再度将捕人权下放，出现了先捕后报、以拘代捕的现象。1959年将捕人权收回地区。1960年，执行个人审查，集体研究，“三长”（公安局长、检察长、法院院长）审阅，党委批准的制度。1961年，一度授权公安机关，对煽动抢粮、抢劫、宰杀耕畜和偷盗分子，可先行拘捕，后补报地委审批。由于一再将捕人权下放，使审批工作无章可循，陷于混乱。1961年后，开始纠正办案中配合多、制约少的错误做法，并对1958年以来所批捕的797人进行复查，对其中定性不准、量刑不当的106人予以平反；对有各种偏差的95人进行了甄别纠正。此后，一直坚持个人审查、集体讨论、领导审阅和各管一道工序的办案制度，较好地发挥了既配合又制约的作用。1962—1966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案犯280人，经审查批捕135人，不予逮捕59人，退公安机关补查的50人。1968—1978年，批捕工作先后由市、地革委会保卫部办理，市、地区革委会（后改为党委）批准。1980年下半年，中央作出了依法“从重从快”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的决策，检察机关通过学习扭转了打击不力的问题。如1981年

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的 83 案 122 人，经审查批准逮捕 69 案 102 人；占 83.6%，比上年提高 14.6%。1983 年 8 月 18 日至 1986 年的“严打”斗争中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分子 766 人，占公安机关提请（900）人的 85.1%。经过审查不够逮捕条件的有 98 人，占提请数的 10.6%。1987 年，“严打”斗争转为专项斗争。是年公安机关提请批捕各类案犯 257 人，与 1986 年相比，上升 64.7%；决定逮捕 235 人，比 1986 年上升 62.1%（其中，青少年犯罪人数为 197 人，占批捕人数的 83.8%），不批准逮捕 16 人，追加逮捕 10 人，退查 4 人。1988 年 6 月，为了实行内部制约而成立批捕、起诉两科。至 1990 年两科又合并为刑事检察科。

### 起 诉

天水市检察院起诉工作始于 1955 年。当时一般刑事案件由公安机关预审终结后，代写起诉书，经检察长批准，以检察机关名义起诉。重大刑事案件、反革命案件由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958 年，受阶级斗争扩大化和浮夸风的影响，起诉人数成倍上长，而准确率明显下降。是年共受理起诉各类犯罪分子 1137 人，是 1957 年的 10 倍，其中地主、富农分子 50 人，反革命分子 325 人，坏分子 754 人，右派分子 8 人。起诉法院后均作了有罪判决。1963—1965 年，检察院执行中央关于“捕人要少”和“区别对待，多种处理”的方针，起诉案件逐年减少，准确率有所提高。1963 年起诉法院 35 人，占移送数的 62.5%；1964 年起诉 23 人，占 53.5%；1965 年起诉 18 人，法院作有罪判决的 15 人，免于刑事处分、交群众监督改造的 3 人。1968 年 7 月后，起诉工作由军管会和市革命委员会保卫部办理。1973—1979 年，由天水市公安局向法院起诉。1979 年后，起诉工作由检察机关负责办理。1980 年，受理公安机关移送起诉的案件 51 案 69 人，经审查决定起诉法院 41 案 57 人，占受理数的 80.4%，法院均作了有罪判决。1989 年提前介入公安机关正在侦查预审的重大案件 13 案 64 人。1990 年共进行了 4 次专项斗争，集中力量打击了贩毒、制贩淫秽物品及盗窃自行车案件。受理公安机关移送起诉的 178 案 327 人，经审查起诉法院 159 案 284 人，占受理案数的 86.4%；移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 11 案 26 人，占受理案数的 5.98%；免于起诉 5 案 11 人，占受理人数的 3.3%；不起诉 1 案 2 人，退查 2 案 4 人。同期受理本院经济检察科移送起诉经济案件 13 案 22 人。向法院提出抗诉的刑事案件 3 案 6 人，其中胜诉 2 案 4 人。

### 审判监督

境内审判监督始于 1954 年，主要是通过派员出席法庭，列席法院审判委

员会，审查法院的刑事判决书，接待、办理群众的控告、申诉来实施的。1955—1964年向法院提出抗议、建议19件，法院都作了重新审理。1966年后改为依靠群众、征求意见、核实材料。从1980年开始，通过出庭支持公诉，纠正开庭中违反诉讼程序的问题。对法院审理的案件，在适用法律、惩罚犯罪及维护被告人合法权益等问题上进行了监督，提出执法建议10余次。1990年，对法院判决不当提出抗诉的3案6人，其中胜诉2案4人，建议上级检察院抗诉1案2人。

### 第三节 经济检察

1951年配合“三反”、“五反”运动。查处干部、职工中有贪污行为的275人，贪污总额近6亿元（折现币6万元）。1953年1月又开展的新“三反”运动，查处了违法乱纪案件19件，履行了对国家工作人员严重违法乱纪的法律监督职责。1960年正当我国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时期，经济领域内犯罪活动又有新的抬头，仅天水市财贸系统就揭发出贪污分子176人。1963年，配合农村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城市增产节约运动，处理贪污和投机倒把案件23件，涉及现金23.24万元，粮食9700斤。1964年，以打击经济领域内投机倒把犯罪活动为主，逮捕38名投机倒把分子，对情节轻微、不够捕办的75人，通过思想教育和政策攻心，使其自动退回赃款约2.2万元。1980年后，经济领域内的犯罪案件逐年增多，经济检察工作也越来越受到重视，不仅有了专门的法律、法规，还配备了专门机构——经济检察科（后改名反贪局）和专职干部。1980—1990年，直接受理贪污、行贿、受贿等经济案件325件，其中正式立案侦查的149件，追回赃款约250多万元。从查处的案件中看，经济犯罪呈逐年上升趋势，一些犯罪分子无视国家法律，敢于顶风作案。如1989年受理38案50人，比1987年和1988年分别增长90%和26.3%。挽回经济损失50.5万元，分别是1987年和1988年的4.7倍和2.6倍。

在与经济犯罪做斗争的同时，为了刹住毁林歪风，派出专人到关子、太京、玉泉等乡，查处破坏林木案件。对典型案件，在农村召开群众大会，公开处理偷砍树木的519人，将构成犯罪的5名肇事者绳之以法。

## 第四节 法纪检察

1951年开始受理法纪案件。当时主要是围绕党的中心工作，通过办理刑事案件，结合办理一些法纪案件。1952年，处理贪污及渎职、违法乱纪案件58案67人。1953年在“三反”运动中，查处违法乱纪案件42案53人，开除了敲诈群众屡教不改的干部1名。1955年查处违反施工安全酿成事故的2案2人，违法乱纪1案1人，逼死人命1案1人。1956年，查处玩忽职守2案2人，侵犯人权2案3人，医疗事故1案1人。1958年共侦破法纪案件15起。1959—1965年查处社队企业干部违法乱纪、致死致伤人命案39起111人。1963年，查处23件违法乱纪案件。这些案件主要表现为侵犯人身权利，打击报复，非法捆绑群众，非法搜查，非法拘留。1979—1990年，共受理法纪案件64起75人。

## 第五节 监所检察

1956年通过检查督促，改善了人犯的伙食、卫生条件。废除了不合理的管教制度。对8名老、弱、病犯分别假释和保外执行。1959年国务院宣布特赦令后，对符合特赦条文的13名在押人犯，在国庆10周年之际予以释放，使他们从内心真正地体会到共产党人的光明磊落和新中国的优越性。1962年，对看守所124名人犯进行了清理。占全年在押人犯的81.9%。清理后依法提前释放5名，保外就医45人，管制7人，取保候审1人，交社队执行17人，批评教育29人，劳教10人，教育释放10人。1981年6月，对在监劳改的反革命犯43名、坏分子3名，建议原判法院复查处理。1984—1990年，重点检察了监外执行犯的情况。

## 第三章 审 判

### 第一节 机 构

古代实行行政与司法合一的体制，地方行政长官兼审判官，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始建司法与行政分离的诉讼制度。民国11年（1922年），在天水县城设立甘肃高等法院第二分院，分院内设地方庭，兼办地方诉讼。民国26年（1937年）地方庭改为天水县地方法院，下设“信、忠、孝、仁、爱、义”6股，直至解放。

1949年9月，天水市人民政府下设司法科，1950年8月，成立天水市人民法院，属人民政府序列，市长兼任法院院长，配备副院长1名，审判员2名，书记员等8名。1951年由市政府及公检法部门负责人组成审判委员会，讨论判处人犯。1954年9月，法院从政府序列中分离，实行独立审判，院长由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罢免。1958年12月成立天水市政法公安部，下设法院科，1962年撤销政法公安部，恢复法院建制。1966年6月后，法院受到冲击，审判工作被迫停顿，1968年成立天水市公、检、法军事管制委员会，由军管会审判组行使审判职能，同年天水市革委会保卫部成立，法院机构正式撤销，由保卫部办案组承办刑、民案件。1973年3月，恢复天水市人民法院（1985年7月为秦城区人民法院）。当时内部仅有两个审判庭（刑庭、民庭）和办公室，11名干警。1990年增至6庭（刑一、刑二、民事、经济、行政、执行）1室（办公室）92人。各庭设庭长、副庭长、审判员、书记员。基层有城区、七里墩、天水郡、藉口、牡丹、平南、汪川7个人民法庭。

### 第二节 刑事审判

民国以前，诉状向县（州）衙递呈，由知州（知县）升堂审问。原被告跪下回话，衙役站立两旁，堂上有惊堂木镇威，堂下刑具陈列，气氛森严，民国后废除跪拜，由县长开庭审判。民国11年，案件始由地方庭推事办理，其

中刑事审判实行三审定案制，即地方庭为初审，高等审判分庭为二审，不服前两审，上诉甘肃高等审判庭三审终审（盗匪案件实行一审制）。

解放后，人民法院在审案中彻底废除了刑讯逼供与衙门作风，实行陪审、合议、辩护等文明办案制度。对重大案件，提前出示公告，通知群众与新闻单位参加旁听，进行公开审判。办案过程讲究重证据、重调查研究而不轻信口供，注重运用法律武器，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保护公民的合法权利。1949年8月至1990年12月，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5833件。判决发生法律效力的被告人5754名，其中无期徒刑45名，有期徒刑3586名；拘役229名，管制524名，缓刑251名，免刑347名，宣告无罪182名，其他处理515名。“镇反”、“土改”和“三反”、“五反”运动中，法院工作主要是为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而服务，共审结刑事案件1054件，年均263.5件。1953—1956年，共审结案件923件，年均230.75件。1956—1966年，刑事审判以保卫社会主义建设为中心，共审结案件1610件，其中经济犯罪案件365件，年均146件。这一时期，人民法官公正廉明的办案作风受到群众普遍好评。1967—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间，审判工作受到“阶级斗争扩大化”的影响，许多普通刑事案件被定为反革命罪而重判。1967—1971年共判处各类案件345件385人，其中反革命案件占到近三分之一。1980年《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公布实施后，刑事案件的审判进入了有法可依的新阶段，公开审判、回避、辩护、陪审等制度得以恢复。1980—1982年共受理刑事案件245件，年均80.16件。1983年8月，鉴于社会治安混乱的状况，中央提出依法从重从快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的方针，法院全力以赴投入“严打”斗争。为了加快办案进度，在检察院审查起诉和公安预审阶段即提前介入阅卷、核实。对于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案件，先由审判委员会研究，然后开庭审理，重大案件的处理，法院研究后，报市委政法委员会研究。历时4年的“严打”斗争，法院共判处各类刑事案件535件874人。其中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案件152件315人。1989—1990年，判处贩毒等“六害”案件29件30人。

#### 〔典型案件〕胡明安强奸幼女案

被告人胡明安，1962—1963年在水市青北小学任代理教师期间，以给学生补习功课、改作业、个别谈话等手段，先后奸淫幼女6人，鸡奸幼童3人，猥亵幼女14人、幼童2人。案件审理中，全市12所学校与医院的数百名教师、医务人员联名写信，要求严惩罪犯。天水市法院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一审判处被告人胡明安死刑，立即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宣判后，罪犯不

服，向上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天水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维持原判，并报甘肃省高级法院复核，裁定维持原判。1965年1月20日，天水市法院在大众体育场召开万人大会，公开宣判了胡明安的罪状和执行死刑命令，将胡犯押赴南门外刑场执行枪决。

### 第三节 民事审判

解放前的州、县衙受理的民事案件，主要是公民自诉的民事案件。在民事诉讼（俗称“打官司”）中，当事人起诉必须交高额讼费，数额不足的不予受理。司法官吏也乘机徇私舞弊，贪赃枉法，一场官司打下来，原被告双方倾家荡产者时有所闻，形成“天下衙门朝南开，有理无钱难进来”的黑暗局面。尽管如此，民事案件仍逐年增多，仅1948年1月，天水地方法院就受理100多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法院及时建立民事审判机构，调配审判人员，认真调解人民内部纠纷，着力保护公民的合法权益，及时审理民事案件。1949年8月至1990年12月，累计审结各类民事案件11699件，年均285件。

195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后，广大妇女从封建的婚姻枷锁下解放出来，要求解除纳妾、童养、包办、买卖婚姻关系案件增多，离婚成为这时期的主要民事案件。1949年8月—1952年，天水市法院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395件。其中婚姻家庭纠纷496件，占35.6%。1953—1956年共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524件，年均381件，以婚姻和债务纠纷居多。1957年地方国营、公私合营企业与公民之间对换拆除房屋引起的纠纷增多。1957年至1966年受理各类民事案件3822件，年均382.2件，其中房屋纠纷147件。1967—1976年受理民事案件755件，年均75.5件，1977—1990年，受理民事案件4221件，年均301.7件。婚姻家庭纠纷案件占80%以上，一度绝迹的债务案件开始出现，房屋纠纷案件呈上升趋势。在离婚案件中，因第三者插足导致离婚的占相当比例。

### 第四节 经济审判

改革开放之前没有专门的经济审判机构，经济纠纷由民事审判庭办理，1980年后经济纠纷案件增多，1981年6月法院成立了经济审判庭，审理经济

犯罪和经济纠纷案件,至1990年经济审判庭共受理案件616件,诉讼标的总金额为1500万元,审结565件,结案率为91.7%。

## 第五节 案件复查

人民法院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对审判工作中的判决和裁定,按照审判监督程序进行了多次的清理,先后复查案件1879件2032人。1953年纠正错判案件2件。1956年复查321件,纠正33件。1961年由法检干部组成复查小组,对1958年“大跃进”时期造成的冤、假、错案进行清理后纠正201件,占复查总数的27%。1978年抽调19名干部组成复查办公室,对“文化大革命”中判处的反革命案件进行了复查。经复查宣告无罪62件66人,改判16件19人,维持原判17件25人,1986年,再次复查了在极“左”思想指导下错判的案件,共复查342件,纠正19件。

# 第四章 司法行政

## 第一节 机构

解放初期,司法行政业务由地方各级法院兼管。1981年2月天水市司法局成立,同时设立天水市法律顾问处(后改为律师事务所)和天水市公证处,隶属市司法局领导。1985年7月,原天水市司法局改为秦城区司法局。1986年后,在天水、平南、关子、杨家寺乡设立司法所4个,法律服务所2个。至1990年底,有司法干部28人,其中公证员6人,专职律师7人,局机关15人。

## 第二节 法制宣传

1981年市司法局成立后,积极开展法制宣传。运用典型案件,以案释法,宣传了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婚姻法等法律基础知识和公证、律师



业务。同年10月10日至12日,对50名中小学法律常识课教员进行了为期3天的法律知识辅导。1983年,配合“严打”斗争,编印下发各种宣传材料7.4万份,举办宣讲会、报告会6次,展出挂图3套90幅,出动宣传车193辆次,办法制宣传专栏132期,墙报、黑板报1062期,张贴宣传画139幅,放幻灯71次。同年3月,由司法局主办的不定期刊物《法制宣传》创刊,至1990年共出版了128期。1984年2月5日至3月15日,采用编印宣传材料,培训骨干及会同妇联在市区和皂郊、太京乡集贸市场分别设立“法制宣传站”等方式,集中开展了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法制宣传活动。

1985—1990年,分三个阶段开展了“一五”普法教育工作。至1989年底,全区参加普法学习的人数为34万多名,占全区普法对象总数的99%,经书面考试合格的占94.74%。

### 第三节 人民调解

在司法行政机构恢复之前,人民调解工作由人民法院兼管。1981年2月后,人民调解工作作为司法行政机关的主要业务得到全面开展。1990年底,全区共有调解组织732个,2799人。1985—1990年,全区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民事纠纷9875件,其中婚姻2776件,继承纠纷213件,赡养抚养纠纷238件,房屋宅基地纠纷1233件,债务纠纷177件,生产经营纠纷603件,邻里纠纷1783件,赔偿纠纷196件,其他纠纷2656件。

### 第四节 公 证

1981年天水市公证处成立后即开办经济、民事类公证业务,至1985年共办理各类公证611件(年均122件),公证收费1.99万元;1986—1990年办公证5967件(年均1193件),公证收费9.1万元。年办公证数量以80%的速度递增。

### 第五节 律 师

1956年7月,成立天水市法律顾问处,有律师3人,开展法律咨询、代书和刑事辩护工作。1958年律师机构被撤销,3名律师被错划为右派分子。

1981年2月，天水市法律顾问处成立，有律师3人，当年办理刑事辩护案件38件，民事代理3件，代书10份。承办刑事辩护案件102件，解答法律咨询224人次，代写法律文书102份，接待人民来访98人次。到1990年，全区从事律师工作的16人，其中兼职9人，专职7人。共担任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的法律顾问112家，办理了民事案件416件，办理刑事辩护案件963件，解答法律咨询2400多人（次），代写法律文书1083件，业务收费18万元。

秦城公安分局  
巡警整装待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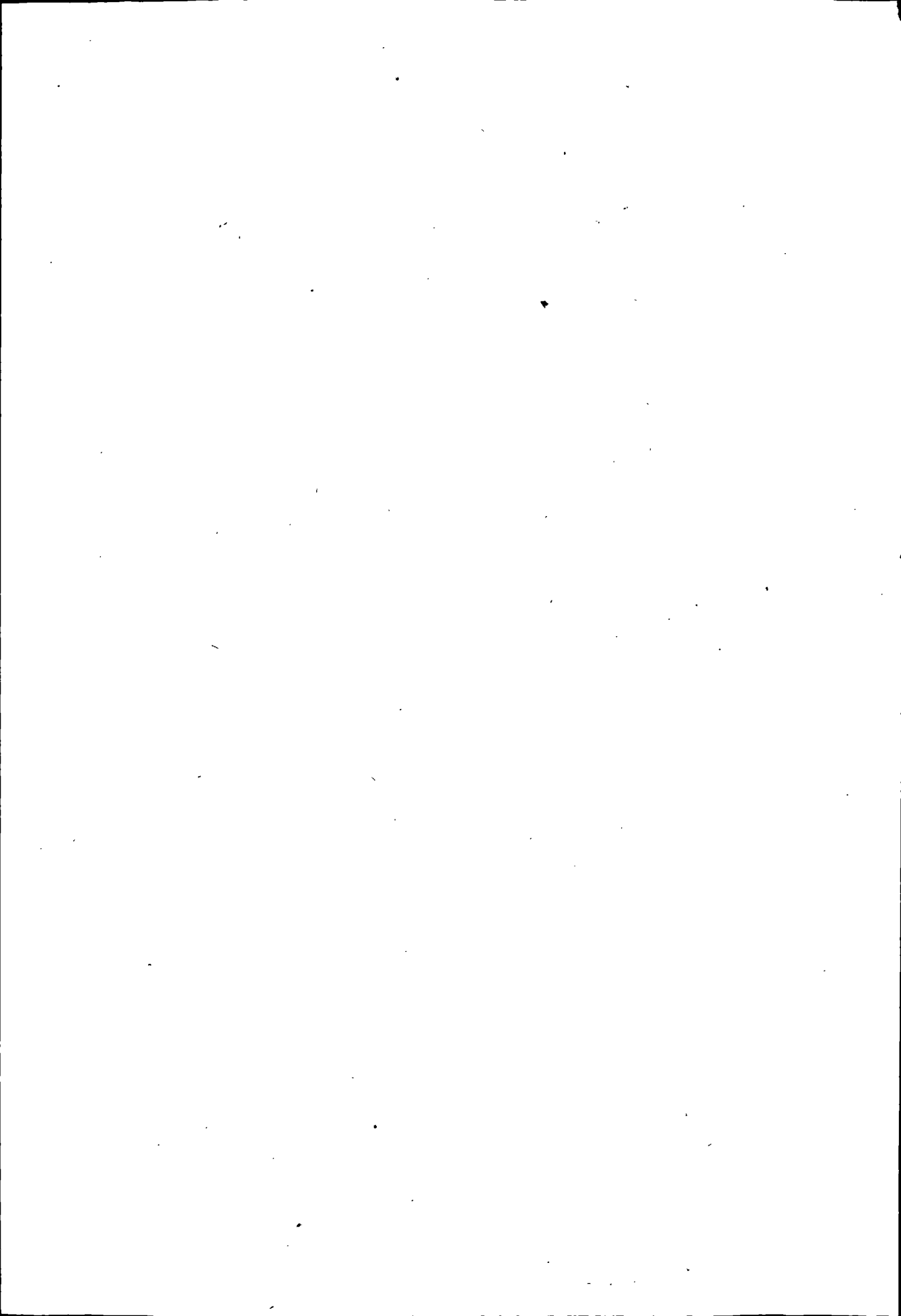


秦城区审判委员会



# 第二十一編

# 民 政



# 第一章 救灾救济

## 第一节 救 灾

西周时就有储粮备荒的规定，秋收后量入为出，制定用粮计划，三年储备一年粮食。城镇设立义仓，村社设立社仓。唐开元二十二年（734年），秦州地震，玄宗遣仓部员外郎韦伯阳前来灾区宣慰救灾，免灾民租赋、徭役一年，一户伤3人者免3年徭役。光绪四年（1877年）秋，秦州属县发生饥荒，知州劝商民捐钱59860缗，在天水、牡丹、关子等乡村放赈。

民国9年（1920年）大地震后，甘肃省内外捐款分发天水县3500两。同年，孔繁锦倡捐一万余元设赈会，在天水县西乡散放。民国18年，天水发生特大饥荒，募捐赈济粮食10石，银元600元，城区在东门外造币厂、南教场营房、西门外社稷坛、北门外行宫设粥厂4个，每厂设大锅6口，每日施粥一次，每人一勺。次年，华洋义赈会在水县发赈款万余元，省赈会拨赈灾款1.5万元。民国20年，甘肃省赈会拨天水县工赈款7000元。民国26年，天水县又发生饥荒，皂郊、店镇、平南川、兴隆镇、娘娘坝、牡丹园、高桥镇发放雹灾款4400元。民国33年，天水县受灾人口7.4万人，分配赈款151.8万元。民国35年，天水县发放赈款2772.2万元。

50年代后期，“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提出的“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造成群众生活极度困难。1958年，天水市发放救灾款6.3万元，1959年发放8.5万元，1960年发放17万元，1961年发放35万元。杯水车薪，但由于粮食及其制成品副食品奇缺，至1962年，非正常死亡人数呈上升趋势。

1965年7月7日，天水市罗玉河上游降特大暴雨，洪水分别从城北周家园子、天水市一中、汽车修理厂西口、华双公路桥南、东关保校对面五处漫顶决堤，洪水冲进北关、东关和大城，有98个省、专、市级机关、学校、医院、商店和企事业单位，33个居民委员会，5个郊区生产大队遭受水灾。受灾人口8763人，成灾人口3745人，其中特重灾民756人，重灾民1083人，轻灾民2906人；死亡158人，下落不明者20人，受伤485人，损坏房屋8469

间，财产损失 513 万多元。灾情发生后，天水专区、天水市组织抗洪抢险，并成立防洪指挥部，在北关、大城、东关 3 个重灾区成立了指挥所，统一指挥抢险救灾。接着又成立了安置救济、伤病医疗、后勤供应、治安保卫等领导小组。副省长王国瑞率省工作组赶到天水，慰问灾民。水灾发生当天有 7000 多人参加抢险，先后抢救、转移、安置受灾群众 5000 多人，抢救了部分群众财物和价值 50 多万元的国家财产。由 120 多人组成的医疗队，免费治疗伤病员 4983 人次，对居民院落的 500 多个水井和全市自来水水源——官泉进行消毒，抢修罗玉河临时河堤 500 多米。天水市统一组织加工熟食（馒头）8500 多斤，发放救济粮 2.68 万斤，解决了万余人临时吃饭问题；发放救济款 1.06 万元，布票 33418 尺，棉花 4184 斤，棉毯 137 条，灶具 554 件，旧衣被 80 余件；殓棺埋葬 158 具尸体。劳动部门安排了 400 多名受灾市民劳动力参加城市建设，到防洪工程和街道生产自救。甘肃省下拨了 57 万元救济款，民政部门下发 5 万元救济款，解决群众住房。天水市组织了 1200 多人的建筑队伍，到 1965 年 12 月底共新建居民住宅 916 间、1.34 万平方米。

1972 年，天水市春荒严重，农村缺粮人口较多，发放救灾款 7.6 万元，返销粮 103 万斤。1976 年粮食严重减产，1977 年群众生活困难，发放救灾款 46.6 万元，返销粮 869 万斤。1979 年，天水市灾民 1.69 万人，发放救济款 3.2 万元，返销粮 48 万斤。1982 年，天水市救济灾民 2.89 万人，发放救灾款 9.7 万元，返销粮 202 万斤。1985 年，秦城区救济灾民 12.36 万人，发放救灾款 24.6 万元，返销粮 211 万斤。1986 年发放救灾款 47.3 万元，返销粮 777 万斤；1987 年发放救灾款 56.2 万元，返销粮 1088 万斤；1988 年发放救灾款 35.6 万元，返销粮 359 万斤；1989 年发放救灾款 34.5 万元，返销粮 875.8 万斤；1990 年发放救灾款 69 万元，返销粮 1127 万斤。

## 第二节 救 济

西汉以后为调节粮价、备荒赈恤而设置常平义仓，谷贱时购进，谷贵时卖出。天水在隋朝设置义仓，以后各朝代都有义仓，官方提倡，民间自办，由富户执掌。清乾隆三年（1738 年），关子镇等地设有社仓。道光五年（1825 年），知州应曙霞在大城十字南（今青年南路长城饭店）建立社仓，应捐银 1000 两，吏目汪棫捐 300 两，城乡士民捐粮 1.5 万石，商民捐钱 2103 缗。购买房地产用 930 缗，新修西仓 9 间，南北仓各 13 间，前修 3 间神祠，东修门楼，

共计用钱 4000 缗。由官府贷放回收，设仓正、仓副，历年清领口粮。咸丰十一年（1862 年），仅余钱千余缗。又买粮储备，后来做了驻军口粮，全部用完。州幕于登瀛和巡道姚协赞等捐款设立同仁局，对贫苦百姓病施药、死施棺、寒施衣。至光绪十四年（1888 年）有基金制钱 6000 缗，放贷生息，按月收息散放。辛亥革命后，多半挪作军用。同治十年（1871 年），署州事彭光澡募资在玉泉观兴办同善堂，专为贫苦人家施舍棺材。光绪四年（1878 年），知州陶模同地方绅士筹款在玉泉观公祠内设立恤嫠局，捐银及赈济余款 3000 缗，发商生息，以所获利息供给嫠妇，每人月 600 文，13 岁以下儿女 300 文；每人每年给棉衣线 800 文，死亡丧葬费 4000 文。

民国时期，天水县设官立恤嫠所，入所 73 人，后退出 12 人，支用官费 400 文。民国 18 年（1929 年），天水县赈会在大城文庙内设立救济院，收养妇女儿童，历时 3 个月，食用面粉 7 万余斤，救活 100 多人。民国 24 年，天水县成立施棺掩埋所，施舍薄棺板 81 口。民国 34 年，天水县成立灾险救济院（院址在弥陀寺），收容 38 人，年固定救济经费 10 万元，临时救济补助 656 万元。民国 38 年天水县救济院收容 46 人。

解放后，根据内务部指示，把义仓转交信用合作社，作为信用社基金，结束了义仓历史。

### 一、农村救济

1950 年，天水市给生活困难户发放救济款旧币 2.4 亿元（折现币 2.4 万元）；1951 年发放救济款 4.32 亿元（旧币），发放过冬棉衣 650 套；1955 年发放救济款 3.6 万元；1961 年发放救济款 57.9 万元，发放棉布 37 万米、食盐 72.9 万斤、白糖 6.9 万斤、白酒 4000 斤、煤油 10.5 万斤、棉衣 350 件、棉毯 6800 条；1962 年发放救济款 14.3 万元，面袋 3000 条；1974 年发放救济款 46.9 万元。1975 年 10 月对五保户、困难户做了一次调查，天水市有五保户 317 户、379 人，有困难户 2255 户、2.15 万人，发放救济款 8.2 万元。1979 年秋调查统计有困难户 977 户、5850 人，缺钱治病 1683 人，发放救济款 9.2 万元，发放衣被救济款 4.3 万元。1985 年，秦城区发放救济款 15.5 万元，棉衣 60 套；1986 年发放救济款 24 万元，棉衣 302 套；1988 年发放救济款 25.7 万元，棉衣 220 套；1989 年发放救济款 31.5 万元，棉衣 210 套；1990 年发放救济款 35.7 万元，棉衣 270 套。

### 二、城市救济

根据国务院《关于精简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问题的通知》精神，对

1961~1965年精简退职的、1957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老职工，全部或大部丧失劳动能力，或年老体弱、长期患病影响劳动家庭生活无依靠的，由民政部门发给本人原工资的40%，医疗费补助三分之二。1961—1965年天水市精减退职老职工844人，从1965年开始办理老弱残职工40%救济。1974年享受40%救济的有12人；1979年享受40%救济的8人，金额2296元；1980年享受40%救济的7人、2400元。1982年10月，根据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六十年代初精减退职老职工若干问题暂行处理规定》精神，又补办了一批40%的救济。

### 三、特殊救济

1952年给佛、道教徒发放救济费。1956年，天水市给清真寺6名经济困难的阿訇发放救济款320元。1964年给甄别平反，未补发工资的干部发放困难补助人均1000元。1975年，天水市接收提前释放国民党县、团级（军、政、特）人员7人，对生活困难的给予适当救济。1980年，对平反昭雪的困难人员，下拨落实政策经费3.7万元。

### 四、城市贫民救济

1949年10月14日，天水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发布《为救济新区灾难民由》的命令，对城市救济对象作了明确规定，对城市贫困户有计划地救济。1950年，天水市生活无着落的贫困户177户、406人，外地流落难民78户、130人；1951年，天水市发放失业工人救济粮2万斤。1955年，天水市7个街道办事处共发放救济款4.6万元，解决了826户、3213人的生活困难。1972年，城镇定期定量救济427人，发放救济款4.36万元。1978年，天水市临时救济75人，定期救济60户、62人，救济款1.19万元；1979年临时救济425人，定期救济58户、71人，发放救济款1.86万元；1984年临时救济860人，定期救济69户、86人，发放救济款3.3万元；1985年临时救济1024人，定期救济68户、80人，发放救济款3.4万元；1986年临时救济人数1838人，定期救济67户、76人，发放救济款7.15万元；1987年临时救济1460人，定期救济63户、70人，发放救济款3.5万元；1990年临时救济908人，定期救济67人，发放救济款5.4万元。



## 第二章 社会福利

### 一、收养机构

清代设立秦州养济院，在中城外西北，后被罗玉河冲毁。清乾隆五年（1740年），知州李宏捐俸买东关路南土地，盖房30余间，收养孤寡老人31名，每年每人供给折银3.6两，年供银111.6两。

民国17年（1928年），天水驻军师长张维玺创办救孤院，初设在大城，后移西关华济医院，最后因张维玺去职停办。民国24年，天水县养老所收养30人，孤儿院收养45人，育婴堂收养12名。民国34年，天水县成立实验救济院，内有安老所。

1949年8月天水解放后，天水县即派人接管原天水县实验救济院（院址在弥陀寺），当时有院民46人。对20名不宜收养的院民遣返回家，同时又收养无依无靠的孤老残幼23人，1949年底共有院民49人。12月，天水县救济院移交天水市领导，更名为天水市生产教养院。1950年接收孤、老、残、幼95名。1952年，迁往南郭寺，当时有院民103人，管理干部5人，接收庙地16亩，开垦荒坟地39亩，接收房产37间，新修3间。1952—1953年，栽种苹果树160株。1953年4月，教养院移交给天水专区，院址搬到石马坪。1955年12月，天水专区教养院又下放给天水市。1956年，收容改造90人，其中有烟贩、烟民、小偷、妓女、懒汉、少年犯等。1957年，新收游民39人，年底有院民312人。1960年，天水市生产教养院与盲聋哑技术学校合并，成立天水市社会福利院。1965年再次收归专区，更名为天水专区天水儿童教养院。

### 二、农村“五保”

1950年，农村对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的鳏寡孤独、残废人实行“五保”（即保吃、保穿、保烧、保教、保葬）。1958年，天水市农村办敬老院199所，收养1182人；1959年办敬老院8所，收养97人；1960年有敬老院1所，收养7人；1961年有敬老院1所，收养13人。1963年，天水市孤儿120人，分散安置24人，收养62人。1978年，天水市有五保户148户、195人，享受现金供给。1980年以后，农村五保户有的由集体经济提留供养，有的分给责任田由亲戚代耕代养，有的自耕自养。1982年，天水市有五保户118户、134

人。其中提留供养 54 人，本村代耕 10 人，亲友代耕 70 人。1989 年，太京乡和关子乡先后办起敬老院，收养人数分别为 6 人。同年，秦城区有五保户 556 户、764 人，分别由村委会供养和亲友代养。

附：秦城区社会福利厂

1958 年，天水市中城街道办事处在大众路办起竹壳厂，有残疾人 20 多名，以生产暖水瓶外壳为主。1959 年 5 月将麻刀组和褙子组并入竹壳厂，成立天水市编织厂。后来又將竹箔组并入。1962 年，停止竹壳、褙子生产，主搞竹箔编织。1965 年 6 月，天水市编织厂搬迁至人民路 38 号（即今秦城福利厂）。同年划归天水市民政局领导，更名为天水市盲聋哑社会福利编织厂。1975 年底，积累资金总额 35 万元以上，银行存款 9 万元左右。1979 年 7 月，因生产不景气，难以维持，天水市社会福利厂分为一厂和二厂，一厂以产竹箔为主，二厂以生产汽车防滑链条为主。1983 年，一、二厂合并为天水市社会福利厂。1985 年，天水地区民政局拨款 11.7 万元，修建民政招待所（四层楼），建筑面积 950 平方米，有床位 60 张。1985 年 7 月更名为秦城区社会福利厂。1988 年 4 月，吸收一些雕漆生产个体户，成立雕漆车间，生产圆桌、茶几、沙发桌、屏风等品种。在 1986 年北京举办的第一届中国社会福利企业产品展销会上，该厂生产的屏风，被巴基斯坦驻华大使馆海军武官大哈尔收藏。1987 年，雕漆产品打入国际市场，在“广交会”上外商订货 24 万元。1989 年 10 月，秦城区社会福利厂与甘肃省民政工业公司合营，定名为甘肃省雕漆工艺厂。

### 第三章 移民安置

1953 年开始，天水市把极少数城市没有固定职业、生活困难，有劳动能力的城镇居民，安排到农村，变消费人口为生产人口。1954 年，天水市移民分别安置在两当、徽县和天水县，每户补助 200 元。1958 年，天水市安置上海移民 3000 人。1965 年，安置知识青年 150 人，闲散劳力 110 人，回乡家属 100 人，下拨安置费 7.47 万元。1966 年 8 月，天水市动员城镇闲劳力和知识青年 140 多人，到农村安家落户；1968—1971 年安置下乡知青 131 人，回乡学生 1007 人，城镇居民和职工家属 65 户、196 人。1973 年，天水市成立了

下乡上山安置领导小组，社、队有专人负责此项工作，下拨城市闲散人员安置经费 1.6 万元。1975 年下拨下乡上山城镇居民安置费 3.3 万元、木材 11 立方米，用于这类人在住地盖房。

“文革”期间下放到农村的城镇居民，从 1983—1988 年陆续返回城镇落户。1983 年返回 107 户、409 人；1984 年 24 户、82 人；1985 年 16 户、29 人；1986 年 3 户、9 人。政府均作了妥善安置。

## 第四章 优抚安置

### 一、抚恤

明代实行“世兵制”，秦州各地都有军屯，军人家属免除一丁的徭役和其他杂役；军人阵亡，其父母年老、子女年幼者，发给军人生前全俸；残废军人免除军籍，复为民户，免除三年租税；重残不能自养者，收入养济院，衣食由养济院供给。秦州养济院，属半优抚、半救济性质。清代有两种世袭兵，一种是八旗兵，享受贵族待遇，一种是由汉人组成的绿营兵，实行军俸制，军人家属依靠军饷生活。伤残抚恤，一等伤给白银 25 两，二等伤给白银 20 两，三等伤给白银 15 两。阵亡抚恤，马兵 70 两，步兵 50 两，其它兵 25 两。阵亡、病故士兵，可以由一名子弟顶替，无子弟或子弟年幼、眷属无依靠的，每月给银 5 钱、米 3 斗，到 16 岁为止。作战负伤 3 次以上的军官和受伤致残的士兵，可以退休，领取退休金。

民国初年，实行募兵制。民国 3 年（1914 年）5 月，白朗军攻天水城，秦州镇总兵马国仁殉职，北京政府追赠其为中将，颁恤银万两。同年在剿匪中，天水县牺牲团丁 1 人、警察 1 人，赏抚恤金 230 元（银元）。民国 28 年（1939 年），国防部联勤总部在重庆成立荣誉军人第十三临时教养院，同年移驻天水，院部在西关伏羲庙前院，编官佐 26 人，院长牟焯。教养院由于供养不足，管理混乱，收养的一部分伤残军人流散各县乞讨为生；有的恶习不改，欺压百姓、抢夺财物、侮辱妇女，造成极坏影响；有一部分人走上生产自养的道路。民国 30 年，第十三临时教养院获得“中国工合天水办事处”贷款，由联勤总部第八补给区赞助，花纱布管理局供给棉纱，办起了“荣誉军人第十三临时教养院纺织生产合作社”，有织机 300 多台。后来又增设铁工厂、印刷厂、木

材厂及弹花、磨面生产和销售商店，从业伤残军人500多人。民国38年奉命迁往四川，伤残军人大多数返回故乡，也有一些人在天水落了户。

解放后，党和政府非常重视优抚工作，根据不同情况，发给一定数量的抚恤金。

1949年9月9日（农历），天水市召开追悼大会，追悼是年5月17日被国民党特务秘密杀害于西安的杜汉三、聂青田烈士，并处决了向特务机关告密的特务分子。1950年，天水市人民政府根据烈士生前所在团以上政治机关颁发的《革命军人牺牲证明书》和革命工作人员生前所在机关颁发的《革命工作人员牺牲证明书》，填发了《革命牺牲军人家属光荣纪念证》和《革命牺牲工作人员家属光荣纪念证》，同时发放抚恤粮。从1979年10月起，对丧失劳动能力而其子女又无力供养的烈士父母和配偶，按月定期抚恤，城镇的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家属每月30元，病故的军人家属每月25元；农村的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家属每月25元，病故军人家属20元。1979年底天水市实际定期抚恤人数25人。1980年又提高抚恤标准。1981—1983年对全区烈士进行了普查，编写烈士英名录，秦城区土地革命时期烈士2人，抗日战争时期烈士2人，解放战争时期烈士9人，抗美援朝战争时期烈士35人，1957—1978年牺牲烈士34人，1979年以后牺牲的烈士1人；云南前线牺牲1人。1985年后提高了抚恤标准。

### 烈士陵园

始建于1965年8月，地址在秦城区南郊山坡上，占地面积3396平方米。四周有围墙，正面有大门，门匾题字“天水市烈士陵园”。园内埋葬着中共地下党员甄福堂、李振芳烈士的遗骨和侯晨烈士的骨灰。建有烈士纪念馆，建筑面积211平方米，馆内有烈士生平事迹，供人们瞻仰凭吊。园内花草树木茂密，环境幽雅肃穆，配有专人管理。

### 二、安置

1949年，天水市安置复退军人531人，1950—1964年，共安置复员、转业、退伍军人1125人。1968年，天水市成立退伍军人接待站，至1972年安置复转、退伍军人257人，1973年安置443人，1974年安置104人。1975年农村安置238人，城镇安置89人，1976年农村安置290人，城镇安置189人，1977年农村安置138人，城镇安置115人。1978年后实行哪里来哪里安置的政策，但对退伍回乡后单身一人无家可归的8人，在城市安排了工作。1982年开始，开发利用军地两用人才，为有一定技术专长的农村退伍军人寻找生

活出路。至1989年接待农村退伍兵中有一定技术专长的328人，介绍就业231人。1983年开始，退役后的志愿兵，按规定在城镇安排工作。至1990年共安置31人就业。

## 第五章 拥军优属

民国时期的征兵至40年代后期演变为“抓壮丁”，成为民众的一大祸害，而驻军的烧杀抢掠更加剧了军地、军民关系的紧张程度。当时有谚云：“牲口在车上，人在兵上”。当兵在人们心中目中是最苦的差事。

解放后，人民政府把拥军优属当作一件大事来抓。1949年8月，天水解放当天，就有100多名青年报名参军，地方党组织和政府还组织民工1100多名随军南下西进，执行战勤任务。为了解决驻军给养，发动全市的电磨、水磨加工面粉，每月保证供应9.6万袋。1951年11月，天水市成立抗美援朝分会，动员妇女给志愿军做鞋1万余双，捐献人民币179.4万余元，并再次动员青年参军，至1954年，共有2185名青年自愿报名参军。从1950年起，每年给新参军入伍的战斗家庭挂“光荣军属”匾，形成一人当兵，全家光荣的社会新风。至1990年，全区有10020个家庭成为光荣军属，受到政府优待和群众尊敬。从50年代开始，每年的元旦、春节和中秋节，天水市都组织慰问团到部队驻地进行慰问活动，或进行军民联欢活动，其中仅1950年就给部队官兵写慰问信1.7万封。50年代后，每逢征兵和新兵入伍，都组织秧歌队敲锣打鼓欢送，或送贺年卡、光荣匾，请烈军属到市政府吃饭，给贫苦烈军属发救济粮。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贯彻毛泽东和中共中央提出的“全国人民都要向解放军学习”的号召，城乡一度成连、营、团建置，进行军事操练和军训，形成全民皆兵的态势。70年代中后期，在忆苦思甜为中心的阶级教育中，各单位、机关、学校请老红军、老八路讲爬雪山、过草地和英勇杀敌的故事，进行革命传统教育。1970年至1974年，各公社抽调基干民兵组成民兵营，以拉练的形式支援武山“4841”工程建设。1987年，驻区红军师参加对越自卫反击战凯旋归来，秦城区举行了盛大的欢迎仪式，10多万人涌上街头，敲锣打鼓，鸣放鞭炮，给指战员披戴红花。在这次反击战中，秦城战士有2人获一等功，13人获二等功，55人获三等功。当缙晨烈士的骨灰运抵家乡时，

区上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号召全区人民向烈士学习。80年代以来，“双拥”（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成为拥军优属工作的重点。1992年，秦城区获得甘肃省“双拥模范区”称号。

## 第六章 婚姻登记

汉代，为了繁衍人口，实行早婚。西汉惠帝六年（前189年）诏令规定，女子15岁前结婚，15—30岁没有出嫁的，一年要罚600钱。西晋泰始九年（273年）规定，女子17岁未出嫁的，由地方长官为其配人。唐贞观元年（627年）通令全国，男20岁，女15岁以上，州、县长官要督促成婚。《清律》规定，男16岁，女14岁，有媒证行婚礼，即可成婚。民国17年（1928年），甘肃省政府公布《甘肃省暂行婚姻条例》，规定男满16岁，女满14岁始得缔结婚姻预约；男满18岁，女满16岁始得成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没有独立的婚姻法，也不进行婚姻登记。195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婚姻法规定结婚年龄——男满20周岁，女满18周岁，并必须进行婚姻登记。登记机关，天水市区为街道办事处，农村为乡政府。通过审查符合婚姻法规定的，颁发结婚证后始得正式结婚。1955年，内务部颁发了《婚姻登记办法》，进一步健全了婚姻登记制度。70年代，一度规定城市男26周岁，女满24周岁才可结婚的晚婚政策。198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部婚姻法规定，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并继续提倡实行晚婚。同年11月，民政部发布了《婚姻登记办法》，开始实行婚姻登记证明制度。即由申请结婚的男女双方所在村、街道或工作单位出具户口和出生年月、民族、婚姻状况证明，双方持证明书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登记，经登记机关审查，符合婚姻法结婚条件的，发给结婚证书，一式两份；男女各执一份。从1986年开始，逐步开展婚前健康检查，减少生育缺陷，提高人口素质。

## 第七章 收容遣送

秦武公十年（前 688 年），建置邽县后，将原邽戎迁往陕西渭南，置下邽县，对外来逃荒难民则“听其安置，使无征役”。从十六国到南北朝时期，连年战乱，天水难民背井离乡，大量逃往河西、陕南、湖北和四川等地。北魏太安五年（459 年），秦州大旱，五谷不收，开放郡界关卡，灾民可以过境买卖粮食，互通有无。北宋太平兴国八年（983 年），诏令地方长官收容安置关陇流亡百姓。崇宁元年（1102 年），户口千人以上的城、砦、镇、市设安济坊，招募僧人主持，收养外流病人。这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的收容站。清顺治十年（1653 年）五月，诏令因连年水旱、饥寒交迫为盗者，从宽处理，妥为安插，愿为军人的当兵，愿为农民的归农，不愿还乡的听其自便。

民国 18 年（1929 年），天水县救济院，收容无依无靠、无自救能力的老幼残疾人。被收容人员白天出外讨要，晚间住在瓦窑坡洞内。民国 27 年至 30 年，收容沦陷区逃亡百姓 280 多人，分别疏散到秦安 76 人、甘谷 4 人、徽县 74 人、成县 30 人。

1949 年 9 月，天水市军管会成立收容站，收容、审查、资遣国民党遗留下来的散兵 734 名。1950 年 2 月 25 日，由公安、民政部门共同组成工作组查封了妓院，收容妓女 40 人，老鸨 28 人，勤杂工 47 人，送天水市劳动教养院教育改造。经过一段时间教育、劳动、改造，老鸨具结悔过，全部转入正当职业；勤杂工另外安置工作；妓女有 21 人结婚成家，12 人由家人领回，3 人自谋生计做生意，4 人参加文艺工作。1952 年天水市成立游民改造所，对各种游民（265 人）边教育，边劳动，边改造，使其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1955 年，天水市收容 59 人，其中老弱 16 人，儿童 5 人，贫民 17 人，犯人家属 6 人，乞丐 3 人，游民 11 人，娼妓 1 人。1958 年，天水市流出 22472 人，遣返 95 人；1959 年流出 1189 人，遣返 411 人；1960 年流出 1749 人，遣返 4427 人。1988 年，恢复天水市秦城区收容站，负责流浪无业人员的收容遣送。

## 第八章 殡葬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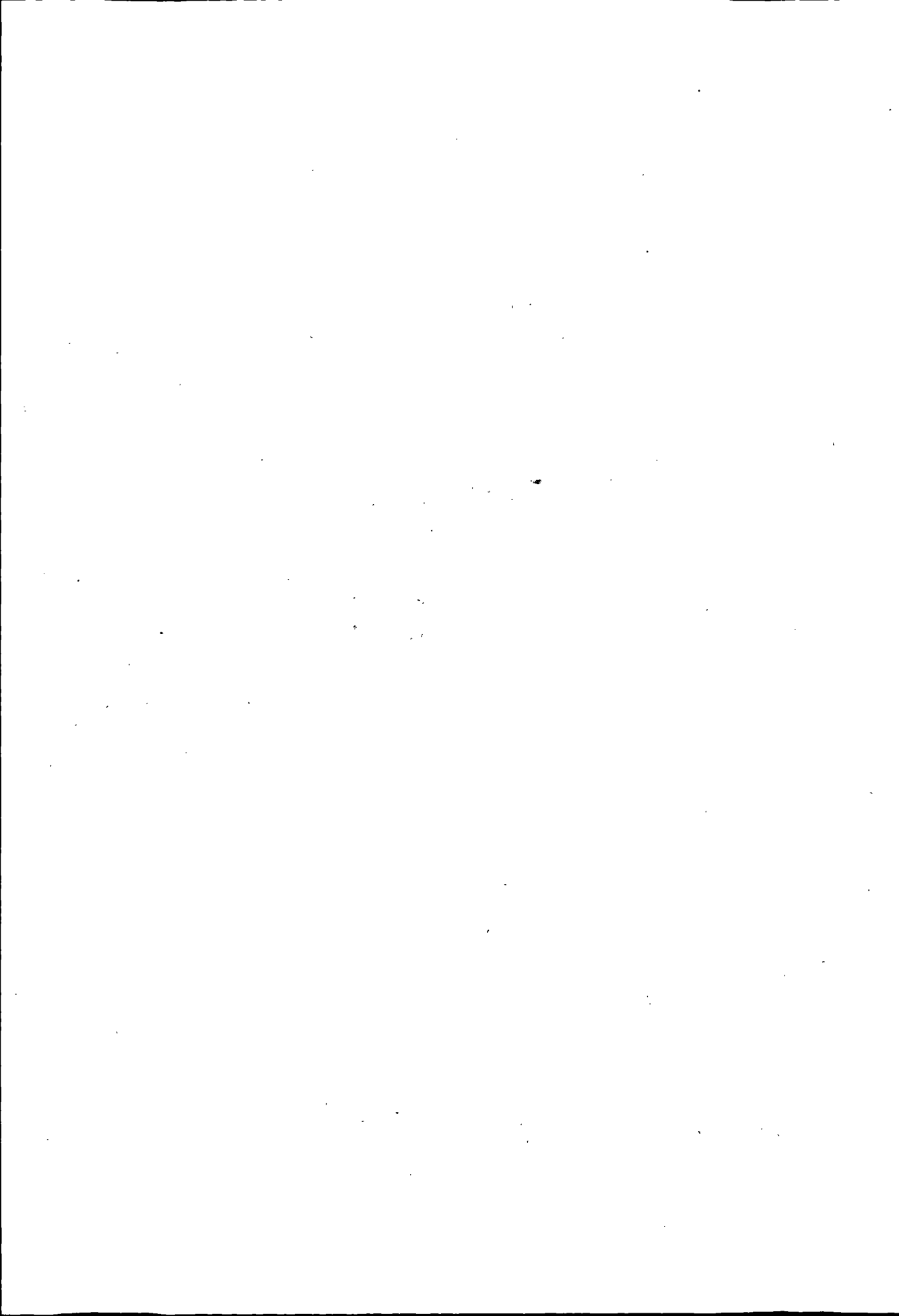
解放后，通过反封建斗争，“寒人台”解散。后来殡葬工人自发串联起来，开展殡葬服务业务，大城、中城、东关、西关都有服务点。1958年，天水市将殡葬工人组织起来，成立殡葬服务部，共有30多名工人。1962年，殡葬服务部与天水市运输二社合并，年轻的殡葬工人搞运输，年龄大的仍搞殡葬服务业务。1965年，天水市民政科组建了殡葬门市部，负责全市的殡葬服务工作。1971年，天水市火葬场建成，从此，天水市的殡葬服务业由火葬场承担。分散的、个体经营的殡葬工人，仍然承担土葬业务。1976年，天水市拟定了《干部丧葬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干部、职工逝世，实行火葬的由单位组织追悼活动，按规定发给丧葬费。实行土葬的，单位不参与追悼活动，也不付丧葬费。1986年4月，天水市人民政府颁发了《天水市殡葬管理实施细则》，规定以天水市火葬场为中心，秦城区的7个街道办事处和太京、皂郊、吕二、玉泉、环城乡为天水火化区。1986年，天水市殡仪馆开展抬尸、洗尸、穿衣、整容、刮脸、理发、殓棺、接尸等系列服务。政府再次在全社会提倡火葬。





## 第二十二编

# 科学技术



# 第一章 机 构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天水市无专门的科学技术管理机构。天水解放后，科学技术工作由人民政府各职能部门代管。1958年8月成立了天水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市委书记秦业振兼任主任。1962年初，撤销科学技术委员会。1976年3月，恢复天水市科学技术委员会。1978年12月，天水市科学技术协会成立，由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袁世明兼任主席，与市科委合署办公。1983年12月，科委与科协分开办公。

1985年7月，天水市科委更名为秦城区科委。为在城乡普及科技工作，1987年，秦城区所辖22个乡均建立了科学技术委员会，各乡任命专（兼）职主任1人，招聘半脱产科技专干1人。

## 第二节 研究机构

### 一、区属科研机构

1981年，成立“天水市蔬菜研究所”，为科级事业单位，隶属于天水市农牧局。1985年更名为“秦城区园艺工作站”，有职工15人，全为技术干部。研究所以各类蔬菜作物为研究对象，开展蔬菜优良品种引进、先进栽培技术研究推广及蔬菜病虫害防治研究等多项课题。

### 二、驻区科研机构

**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 1970年由天津市搬迁、兴建（所址在长开路53号），占地面积3.6万平方米。现有职工537人，其中高级工程师70人、工程师120人，享受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专家津贴的13人。固定资产原值2820万元。所内设传动工程部、自动化工程部、标准品部。主要业务为石油钻探机、矿井提升机、轧机、电站自动化、楼寓自动化、变电站综合自动化、工业过程自动控制等电控系统的开发、设计、制造、调试及技术咨询服务。建所20

年来,已为我国石油、冶金、煤炭、化工、电力、轻纺等行业提供了一批一流的电气传动自动化装置。该所属全国电工行业36个专业归口所之一,是全国电气自动化情报网副网长单位。

**天水果树研究所** 位于皂郊乡下寨子村西的蒿背山下,原名天水地区园艺站,80年代初改称今名。占地3000余亩,果园面积1000亩,现有职工168人,其中科技人员60名。主要从事天水地区果树生产的科学研究和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为全市果树生产提供科技服务。该所是甘肃省唯一的一所地区性果树科研机构。

**天水市农科所** 位于西十里村,始创于1941年,名甘肃农业改进所陇南区农场。解放后改建为农科所,所址原在中梁何家湾,80年代迁至今址。现有职工140人,其中科技人员54人(高级职称的26人)。试验基地479亩。主要开展作物育种、栽培,植物保护,土壤农化和生物技术5个学科的专业研究。

**三元公司** 创办于1990年6月,公司地址在岷山路93号,系民营科技企业。现有电器开发、电脑服务、电子电器维修等4个分支机构,1990年被市政府命名为“全市先进民营科技企业。”

### 第三节 群团机构

1978年,先后成立了“天水市数理化学会”、“天水市林学会”等17个学会、协会,共有会员601人,隶属天水市科协。1985年,有的学会交由行政区划变更后的天水市管理。同时,新成立了“秦城区林业学会”等5个学会。到1990年,全区22个乡全部建立了乡科普协会,各协会成立了农技、林果、畜牧、蔬菜、文卫、水电、多种经营等专业小组,共有会员4910人。1982~1990年,在乡科协的组织下,各乡还相继成立了多学科专业研究会,拥有会员2163人。

天水市各专业委员会、协会基本情况表(第一届理事会)

学会、协会名称	理事会成员数(人)	会员数(人)	负责人			成立时间	挂靠单位
			理事长	副理事长	秘书长		
天水市数理化学会	11	49	何国祥	周阳春、徐诚	李浩	1979.1.9	天水市教育局

续表

学会、协会名称	理事会 成员数 (人)	会员 数 (人)	负 责 人			成立时间	挂靠单位
			理事长	副理事长	秘书长		
天水市林学会	7	29	普鸿义	陈 星	陈 星	1979.1.15	天水市林业站
天水市畜牧兽医学 会	3	28	王平正	张呈祥	张友慈	1979.1	天水市畜牧站
天水市农学会	3	8	丁太岩	姚 锐	任好学	1979.2	天水市农技站
天水市工艺美术 学会	10	52	马明俊	何晓峰	张国栋	1979.12.2	天水市工艺美术 公司
中华医学会天水 市分会	21	83	刘 明	陈 浩、 李 英	朱德芳	1980.4.8	天水市卫生局
天水市青少年科 技辅导员协会	13	127	张国强	邓世忠、 吴必达	吴必达	1981.7.22	天水市教育局
天水市摄影学会	7	40	窦建孝	左 峰	牟天生	1981.9.28	天水市文化馆
天水市灯谜学会		38	冯 晨	杨承业	万家斌	1981	天水市文化馆
天水市地震学会	7	43	邓世忠	张 伟	黄国顺	1984.4.21	天水市地震办 公室
中华中医学会天 水市分会	17	110	王仲青	商祖绳	刘兆麟	1980.4.8	天水市卫生局
合 计		601					

秦城区各专业学会、协会基本情况表

学会、协会名称	理事会 成员数 (人)	会员 数 (人)	负 责 人			成立时间	挂靠单位
			理事长	副理事长	秘书长		
秦城区林业学会	3	16	潘酉恩	张国瑞	邵克清	1979.1.15	秦城区林业 站
秦城区畜牧兽医学 会	7	28	王平正	张友慈	李天峰	1979.1	秦城区畜牧 站
秦城区青少年科技 辅导员协会	13	74	吴必达	张冀敬、 吕道宏	吴必达	1981.7.22	秦城区教育 局

续表

学会、协会名称	理事会 成员数 (人)	会员 数 (人)	负责人			成立时间	挂靠单位
			理事长	副理事长	秘书长		
秦城区地震学会	7	43	张伟	郑敦恕、 孟希贤	杜逢春	1984.4.21	秦城区地震局
秦城区农村卫生学会	34	817	杨凤苔	张忠义	石伟杰	1989.1.21	秦城区卫生局

注：1. 林学、畜牧兽医、青少年科普、地震四个学会、协会为第二届理事会。

2. 农村卫生协会为第一届理事会。

秦城区乡科普协会、专业研究会一览表

乡 名	项 目	科 普 协 会		专 业 研 究 会		
		会员数 (人)	成立时间	会数 (个)	会员数 (人)	成立时间
店 镇		278	1981.11.23	1	10	1988
关 子		480	1981.11.23	5	58	
中 梁		378	1982.1.8	14	236	1987
李 子		161	1982.1.8	3	35	
华 岐		515	1982.1.8	5	87	1988
平 南		618	1982.3	5	60	1986
藉 口		121	1982.5.7	3	43	1987
铁 炉		7	1982.5.7	1	47	1988
秦 岭		362	1982.5.7	2	26	1988
牡 丹		7	1982.5.7	4	41	
杨家寺		109	1982.5.7	2	82	1989
天 水		7	1982.5.7	4	47	1986
娘娘坝		7	1982.5.7	2	18	1987
苏 成		275	1982.5.7	3	49	1988

续表

乡 名	项 目	科 普 协 会		专 业 研 究 会		
		会员数 (人)	成立时间	会数 (个)	会员数 (人)	成立时间
大 门		270	1982.5.21	2	122	1988
汪 川		378	1982.5.21	2	15	
齐 寿		240	1982.5.21	6	89	1988
皂 郊		203	1982.9.24	8	115	1982
吕 二		81	1983.1.14	7	315	1982
太 京		253	1983.1.15	18	567	1983
环 城		61	1983.1.19	7	59	1983
玉 泉		99	1983.6.25	4	42	1983
合 计		4910		108	2163	

#### 第四节 技术推广机构

民国30年(1941年),农林部在天水设立水土保持实验区(今黄委会天水水土保持科学试验站)。民国31年(1942年),甘肃省建设厅在天水建立陇南农场和农业技术推广所,主要开展各类农作物、牧草、优良树种的引进、试验和推广工作。

解放后,农业技术推广由天水市人民政府建设科负责指导。1952年成立“天水园艺站”。1956年农技推广工作由农业科负责。1959年成立农业技术推广站。1964年成立天水市农机管理站,1984年成立天水市园艺推广站。

1985年后,行政机构变更,农村比重加大,秦城区政府加强了农业、畜牧、水电、林果、乡镇企业及供销部门的工作力度,强化和补建了一系列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全区共建立区级农业推广机构40个,有职工743人。这些机构分别是:农业技术推广站、种子管理站、植保植检站、病虫测报站、土壤肥料工作站、经济作物工作站、经营管理站、西十里良种站、天水良种场、汪川良种场、畜牧兽医站、动物检疫站、家畜繁殖场、种草工作站、渔业工作站、农业机械公司、农业机械管理站、农业机械监理站、农业

广播学校、果树工作站、林木种子站、林木病虫害综合防治站、林业资源办公室、林业调查勘察设计队、四十铺苗圃、水土保持工作站、水利管理站、农电管理站、物资站、水利设计队、改水办公室、建筑管理站、技术咨询服务站、会计辅导站。

1985年后，陆续建立健全了22个乡的农技农经服务站，集农技、农经、良种推广和植保业务于一身，有20个乡镇建起畜牧兽医服务站，同时全区还建立了6个林分站、5个水保分站、2个水管所、6个农电变电所。全区乡级农技推广机构有职工281人，另有招聘的半脱产农技干部176人。

## 第二章 科技队伍

### 第一节 人员结构

#### 一、专业科技人员

民国29年(1940年)，天水县设立一所私立初级工业技术学校，培训出了一些在编织、纺线、肥皂制作方面的技术工人。民国33年(1944年)创办一所初级私立农业学校，传授农牧、农艺方面的生产技能。有卫生技术人员101人。

解放后，党和政府加强科技人员的培养和队伍建设。1956年中共中央发出“向科学进军”的号召，国家每年分配来一定数量的各类专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到1958年，医疗卫生技术人员增加到2402人，是解放前夕的24倍。但工业和农业技术人员仍缺少，到1963年，天水市属工业部门工程技术人员只占职工人数的18%，农村仅有极少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1980年开始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同时开始对各专业技术人员评定技术职称。1980—1981年，第一批评定工、农类专业技术人员109人，其中中级职称23人，初级职称86人。到1984年，共评定工、农类专业技术人员254人。

至1988年，全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增至1741人，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18人，中级技术职称275人，初级技术职称1181人。到1990年，秦城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发展到4021人，平均每万人中有专业技术人员75.2人。其



中工程技术人员 90 人, 农业技术人员 151 人, 医疗卫生技术人员 455 人, 教师 3223 人。

秦城区 1990 年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统计表

类别 \ 职称 人 数	高 级	中 级	初 级	总 数
工 业	1	32	57	90
农 业	1	40	110	151
医 疗	22	153	280	455
中小学	68	687	2468	3223
合 计	92	912	2915	3919

## 二、农民技术人员

1982 年, 进行首次农民技术职称评定工作, 共评定出农技、畜牧兽医、林果等专业农民技术员 113 人, 其中农技 28 人, 畜牧兽医 39 人, 林果 22 人, 农电 24 人。1990 年进行第二次农民技术职称评定工作, 共评定出农技、林果、畜牧兽医、植保、农机、农电、农经、水保 9 个专业农民技术人员 1573 人, 其中中级技师 54 人, 初级技师 90 人, 技术员 1429 人。

## 第二节 人才培养与交流

### 一、职业技术培训

1980 年, 建立“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开始职业技术培训。1985 年后, 陆续改办和建立皂郊、天水、太京、齐寿、牡丹 5 所农村职业中学, 3 个社会职业学校, 同时在各普通中学开办职业班。到 1990 年, 全区 6 所职业中学共开设 20 个专业, 职业长班 113 个, 招生 4937 人, 职业短班 60 个, 招生 2729 人。共毕业结业学生 5604 人。期间还在 14 所普通中学开办职业长班 15 个, 培养学员 627 人, 短班 35 个, 培养学员 1268 人。3 所社会职业学校开办有服装、家电、饮食、美发 4 个专业短班 35 个, 培养学员 1268 人。这些人才, 目前已成为各行各业的生产能手, 致富典型和技术骨干。

1987年,成立“中国农村致富技术函授大学秦城区辅导站”,开设“北方果树”、“北方作物”、“畜禽养殖”、“综合种植”、“市场营销”等23个专业,到1990年,招收、培养学员221人。

## 二、科技培训

**农业科技培训** 1985年后,秦城区政府为适应行政区划的变更、经济格局的变化和农村科技的需求,成立了“秦城区科技培训中心”(区科委兼办)。1986年6月,成立有农业、科技、教育部门参加,以市、区农业科技人员为主体的32人“星火”科技播种队,主要承担“星火”计划范围内的课题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及综合技术培训,促进科技成果推广。

科技系统的培训任务,是由区科委依据年度安排的农业科研、推广课题、新技术、新产品、新成果推广任务,下达各乡科委具体项目任务,聘请市、区专家讲授。本着实际、实用、实效的科技培训方针,广泛涉及种植、养殖、加工等16个方面的最新科技成果内容,每年平均培训4至6万人。

农业系统农牧局、农技推广中心、林业局、水电局、乡镇企业管理局开展各自专业范围内的科技培训。按照区政府年度下达的农业重大科技推广任务,进行粮食、林果、蔬菜、畜禽的良种、先进栽培技术、病虫害防治技术、配方施肥技术和小流域水土流失治理等多项内容的适用技术培训,每年平均培训3至5万人(次)。

在教育系统,坚持开展农村扫盲工作。1986—1990年,共举办扫盲夜校1323所,扫盲班、点1602个,参加扫盲学习45898人(次)。经考核和省政府验收,秦城区22个乡全部达到基本扫除文盲标准。同时进行成人文化教育,成立乡农民文化技术学校22所,村农民文化技术学校70所,采取扫盲和学技术相结合的方法,每年举办适用技术培训班100多期,培训1万多人(次)。

**工业企业科技培训** 50至60年代中期,工业企业中主要是以师带徒的方式传授技艺。在生产实践中开展群众性的技术练兵、技术比赛,并按工人技术等级标准的“应知”、“应会”,进行全员技术培训。1966年成立天水市工业技术学校,开设有机工、钳工、车工等专业,培训出一批技术工人。1976—1977年,天水市第二工业局开办为期一年的“七·二一”大学,培训出15名工业会计人员。1976年,天水市第一工业局开办“七·二一”工人大学,1980年更名为“天水市经委学校”,1985年复更名为“天水市秦城区经委职工学校”。开设财会、供销、质量管理、工艺美术班。同时各企业根据生产技术需

要,自行举办各种类型的技术培训班。至1990年,全区工业系统的企业负责人和政工、财务、供销、质检人员及1~4级的生产工人,基本上都参加了业务技术培训。各企业还选送优秀职工到大中专院校、科研单位及技术较高的厂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学习。至1990年,全区共选送培训67人,他们在各自的岗位上发挥着重要作用。

## 第三章 科技成果

### 第一节 省、部级成果

1985—1990年,完成省列项目19项(科研项目2项,新产品试制项目11项,星火项目6项),部列项目1项。这些项目,全部通过由省科委等有关部门组织的鉴定验收。先后有8项成果获省、部级奖励,其中甘肃省科技进步奖3项,省星火科技奖4项,化工部科技进步奖1项。此外,编写的《天水苹果栽培技术》培训材料,1989年获甘肃省星火好教材奖。

黑色耐环境低密度聚乙烯护套料由轻工部、邮电部下达,天水聚乙烯电缆料厂、成都电缆厂共同承担研制。该项成果具有优良的耐环境应力开裂性能及碳黑分散性,生产工艺稳定,挤出加工性能良好,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了国际先进标准。它的研制成功,不仅能满足国内生产、通信电缆的需求,同时还为国家节约大量外汇。1987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苹果“三虫一病”防治试验示范由甘肃省科委技术开发交流中心于1985年下达,北道、秦城二区园艺站承担。秦城设置试验用地1000亩,采用试验与示范、防治与栽培管理相结合的方法。三年内把桃小食心虫的危害虫果率由实施前的24%~28.9%降低到1.4%;梨椿象、苹果小吉丁虫控制到不危害的程度,腐烂病发病株率由60%降低到6.6%,亩产苹果由300公斤提高到1007公斤,3年累计增产值100万元。1989年获甘肃省“星火”科技奖。

快速除氧化皮、冰花烤漆新工艺属省列“技术攻关、扭亏增盈”项目,由天水市金属制品厂承担。从中国科学院广州电子技术研究所引进快速除氧化皮技术,从河南临汝冰花研究所引进冰花烤漆新工艺,成功的生产出了光滑

明亮、耐酸碱、耐高温、耐折叠、耐擦磨的各种文档柜、衣架、茶几等高新产品。产品经化工部涂料和颜料监测中心检测，主要五项理化性能均达到国家标准，填补了甘肃省一项空白。

秦城区获省、部级奖励科技成果统计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1	J514 型 400 毫米离心铸造机设计试制	天水铸造机械厂	丁义正	1986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2	GY-131 医用级硅橡胶扩试涂硅导尿管	秦城区环城卫生院、晨化工化研究院	王玺昌等	1986 年获化工部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黑色耐环境低密度聚乙烯护套料	天水电缆材料厂等	王利民等	1987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4	抗自脱栓形节育器 IUD	秦城区环城卫生院	王玺昌、刘玉芹、武桂荣	1989 年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5	苹果“三虫一病”防治试验示范	北道、秦城区园艺站等	蒲延序、肖恒北等	1989 年获甘肃省星火科技奖
6	透辉石釉面砖研制	秦城区陶瓷厂	计予范	1989 年获甘肃省星火科技奖
7	草莓栽培技术推广	省农科院果树所、天水市秦城、北道区园艺站等	马天新、肖恒北等	1991 年获甘肃省星火科技三等奖
8	星火人才的培训与管理	太京乡科委、科协、乡政府	张恩赐、王纪文、武给保、马怀玉、杨连生	1991 年获甘肃省星火科技三等奖、1990 年获天水市首次星火科技管理奖

## 第二节 市（地、省厅）级成果

70 年代，在大搞技术革新和开展群众性科学实验的运动中，工、农业方面都取得了一些科技成果。1980—1984 年，有 9 项成果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奖，其中 1 项获省科技进步奖。1985—1990 年，完成市级科技成果 39 项，其

中工业 22 项, 农业 14 项, 医疗卫生 3 项。在 22 项获奖成果中, 有天水市科技进步奖 9 项, 天水市星火科技奖 10 项, 省林业厅科技成果奖 1 项、科技进步奖 1 项, 省农业厅样板园建设奖 1 项; 其中后获省级奖励的有 1 项。此外, 编写的《花椒栽培技术》培训材料, 1988 年获天水市星火好教材奖。

秦城区获市(地、省厅)级奖励科技成果统计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1	经阴道子宫切除术	天水市人民医院	陈浩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2	热塑性聚烯烃半导电电缆料	天水电缆护套料厂	夏平等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3	麸曲优质酒“天水特曲”	天水市酒厂	吴璧、吴正权、郭继文、杜梨胡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4	雪莱毛线、毛衣	天水市毛织厂	翟维和、马钧、王达文、张云荣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5	《天水市老中医经验选》	天水市中医学会、卫生局	刘兆麟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6	《麻疹论治》	天水市人民医院	王仲青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7	J452 型 150 公斤低压铸造机试制	天水铸造机械厂等	梁积铸等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
8	蔬菜塑料大棚栽培技术示范	天水市蔬菜公司	肖恒北	1984 年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三等奖
9	泡桐育苗技术研究	秦城区林业站	普鸿义	1986 年获甘肃省林业厅科技成果奖
10	冬小麦新品种“秦 7635”选育	秦城区科委、兰州农校、西十里良种场	丁太岩、周祥椿、杨秀云、吕毅飞、张长安	1985 年 2 月获天水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1988 年获天水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11	J453 型 300 公斤低压铸造机研制	天水铸造机械总厂	赵志诚、刘力、严彤、胡光斐等	1988 年获天水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续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12	液 N 冷冻治疗皮肤病 187 例观察	秦城区卫生学 校	杨世藩	1988 年获天水市科 技进步三等奖
13	天水地区有瓣蝇类区系 调查研究	秦城区防疫 站、天水市防 疫站、张家川 县防疫站	张民泽、文之 栋、凌昌平	1988 年获天水市科 技进步三等奖
14	大白菜丰产栽培技术的 研究	秦城区园艺站	马淑琴、肖恒 北	1989 年获天水市科 技进步二等奖、1990 年获秦城区科技进 步一等奖
15	橡塑料弹性体	天水橡胶制品 厂	郭天恩、王兆 麟 李元印	1989 年获天水市科 技进步三等奖、1990 年获秦城区科技进 步二等奖
16	优质苹果产业技术开发	秦城区果树工 作站		1989 年获省农业厅 “样板园建设”一等 奖
17	Y7 系列低噪音离心锅 炉引风机	天水市风机 厂、西安交大	朱极桢、赵若 茂、王自强、奚 菊祥、张一帆	1990 年获天水市科 技进步三等奖
18	快速除氧化皮、冰花烤 漆新工艺	天水金属制品 厂	孙保全、张金 生、王秦善、张 千里	1990 年获天水市科 技进步三等奖
19	天亚 4 号胡麻良种推广	天水市、清水、 秦城、武山、甘 谷种子分公司		1990 年获天水市首 次星火科技奖
20	地膜覆盖玉米新技术示 范推广	秦城区政府、 农牧局、平南 乡、齐寿乡	王志荣、雷祖 成、任好学、秦 俭、马志清	1990 年获天水市首 次星火科技奖
21	优质苹果基地建设及丰 产技术示范推广	秦城区园艺站	肖恒北、蒲延 序、张祖强、魏 至贞、王喜林	1990 年获天水市首 次星火科技奖

续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22	星火科技培训	秦城区科委、扶贫办、林业局、农牧局	丁太岩、康士勤、王仲时、周国璋、蒲延序	1990年获天水市首次星火科技管理奖
23	星火示范企业管理	天水市地毯厂	陈修帧	1990年获天水市首次星火科技管理奖
24	速生椴材林生产试验示范	秦城区林业站	普鸿义、丁太岩、马江峰	1990年获甘肃省林业厅科技进步三等奖
25	蔬菜品种引进观察示范推广	秦城区园艺站	肖恒北、马爱珍、马淑琴、蒲延序、徐爱兰	1991年获天水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26	秦城区31万亩以小麦条锈病为主的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推广集团承包	秦城区植保植检站	姚锐、刘瑞玲、王燎原、裴宝林、滕凌雁、杨作峰、张长安	1991年获天水市星火科技一等奖
27	天水市大白菜大面积防病丰产试验示范	天水市农科所、秦城区园艺站、秦城环城乡政府	牛尔卓、肖恒北、瞿淑琴、王秀云、霍建泰、马淑琴、马爱珍	1991年获天水市星火科技二等奖
28	多元微肥示范推广	市科委农业科、清水农技站、秦城区园艺站、秦安园艺局、市土肥站	刘兆洽、何延生、马淑琴、冯国瑞、周映忠、刘利亚、严华熬	1991年获天水市星火科技二等奖
29	北海道养麦示范推广	秦城区农技站	任好学、张润泽、白党生、杨建太、李培云	1991年获天水市星火科技三等奖

### 第三节 区（市）级成果

1977年11月，天水市上报天水地区科技大会科技成果19项。1979年2月，天水市召开第一次科技成果颁奖大会，有24项成果受到奖励。1981—1984年，完成工、农、医类科技成果10项。1985—1990年，完成区级各类科技成果47项，其中工业11项，农业25项，医疗卫生10项，环境保护1项。1985年2月，天水市政府对34项成果颁发了科技成果奖，其中1项后获天水市科技进步奖；1990年6月，秦城区政府对15项成果颁发了首次科技进步奖，其中2项后获天水市科技进步奖。

秦城区获区（市）级奖励科技成果统计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1	试制 S1120、S1320 混砂机	天水铸造机械厂	张才元、胡光斐、丁义正、王瑞珍、陈启荣	1985年2月获天水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2	树脂堆塑工艺	天水市雕漆工艺厂	董慰祖	1985年获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3	多色提花雪莱毛衫	天水市毛纺织厂技术科		1985年获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4	冬小麦 757 选育	天水市良种场	丁太岩、杨秀云、吕毅飞	1985年获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5	泡桐育苗间作套种	天水市林业站	普鸿义、裴长义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6	《李子高医案选》	天水市医院	庆松年、李鸣泉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一等奖
7	BX3—300—1 交流弧焊机	天水市电焊机厂	安钟理、高昌生、洋德成	1985年市科技成果二等奖
8	酱油制曲辐射散热板	天水市食品厂	徐武年、常勇	1985年市科技成果二等奖
9	新产品人造毛裤	天水市萤光纺织厂	崔润生、蔡彩虹	1985年市科技成果二等奖



续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10	天泉牌天水红葡萄酒	天水市酒厂	吴正权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1	石刻平粘内销茶几	天水市雕漆工 艺厂	何晓峰、董慰 祖、何亚成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2	推广牛冷冻精配种新技 术	天水市畜牧站	王平正、胡耀 兰、刘银成、吕 道宏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3	中单2号杂交玉米的引 进试验推广	天水市种子公 司	任好学、张长 安、张桂生、姚 茂录、隋喜亭、 任实甫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4	机播小麦增产因素的分 析	天水市农机研 究所	王定中、杨复 兴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5	推广普及节柴节煤灶	太京乡人民政 府	崔均平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6	推广蔬菜地膜覆盖	天水市农技站	蒲延序、刘瑞 玲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7	推广小麦良种	玉泉乡政府	杜占中、张桂 生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8	小麦叶面喷磷及灭蚜示 范	天水市农技站	姚锐、魏勤、张 克强、安维香、 郭维桥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19	Q热流行病学调查报告	天水市卫生防 疫站	何福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20	1982年天水市区青少 年生长发育调查报告	天水市卫生防 疫站	石伟杰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二等奖
21	空心砖的试制	天水市砖瓦厂	田克土、贾树 敏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三等奖
22	S426筛砂机设计	天水市铸造机 械厂	丁义正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三等奖
23	晴纶废丝利用	天水市毛纺织 厂	孙宪忠、马钧、 马正荣、王毓 民	1985年市科技成果 三等奖

续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24	天水牌雪莱毛围巾	天水市围巾厂	李道本、赵存仁、王达文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25	机引玉米点播机试验	天水市农机研究所	王定中、杨复兴、崔义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26	小扶禾器收割机试验	天水市农机研究所	杨复兴、王定中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27	大面积在麦田使用化学除草剂	太京乡政府	张恩赐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28	J531悬臂离心机引进	天水铸造机械厂	彭克功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29	皮内接种0.075mg卡介苗的免疫效价考核及反应的观察报告	天水市卫生防疫站	朱德芳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30	天水市中小學生肝脏大小调查分析	天水市卫校	岑秀媛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31	治疗30例黄褐斑临床观察报告	天水市卫校	杨世藩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32	天水市自来水水质评价	天水市卫生防疫站	李永成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33	冷饮食品大肠菌群快速检验	天水市卫生防疫站	叶常青	1985年市科技成果三等奖
34	甘肃省首次采到蟑螂的报告	秦城区卫生防疫站	张民泽	1990年6月获秦城区首次科技进步一等奖
35	丝漏版及其制作工艺	天水市木器厂	刘衍祥	1990年获区科技进步二等奖

续表

序号	成果名称	完成单位	主要研究人员	获奖种类及等级
36	天水市秦城区中小学生学习青春发育调查研究	秦城区卫生防疫站	司勤、石伟杰、靳宝珍、石虹霞、李永成	1990年区科技进步二等奖
37	萝卜蝇防治试验示范	秦城区园艺站	贾建军、肖恒北、胡鲜华	1990年区科技进步二等奖
38	秦城区鼠类分布及鼠流行性出血热(EHF)带毒情况调查报告	秦城区卫生防疫站	张民泽	1990年区科技进步二等奖
39	小麦良种“秦7635”推广	秦城区种子分公司、秦城区西十里良种场	魏勤、吕毅飞、张长安、霍建平、陈正林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0	BX1—300交流弧焊机	天水市电焊机厂	高昌生、蒲保平、冯新平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1	小儿贫血调查研究	秦城区卫生学校	岑秀媛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2	用不同方法治疗假性近视疗效观察	秦城区卫生防疫站	靳宝珍、石伟杰、司勤、石虹霞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3	彩色平版印刷	天水市橡胶制品厂	李元印、郭天恩、张发祥、吴紫珍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4	粉锈宁防治小麦条锈病试验示范	秦城区植保公司	张志鸿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5	冬小麦新品种75—57—58—2—1选育	秦城区西十里良种场、秦城区科委	吕毅飞、丁太岩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46	流脑防制调查报告	秦城区卫生防疫站	王居霞	1990年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 第四章 科技活动

### 第一节 科技普及

#### 一、城市科普

1978年天水市科协成立后,首先在政府机关举办科技讲座,向机关干部宣传工业、农业、计划生育、环境保护、地震监测预报等专业知识,每周五上午开讲。这种制度式的科技讲座,很快在企事业单位得以普及,获得明显效果。同时各厂矿企业单位还结合生产实际,开展职工技术培训班。1979—1980年,举办以科技人员为主的业余英语学习班和以工人为主的裁剪、缝纫技术培训班。在市政府门口左右两侧,办起科技宣传橱窗,采用照片、图片、图画及科普漫画形式,开展季节性的植树造林、计划生育、新产品新工艺、国内外科技动态、青少年科技活动等为内容的科普宣传。专栏图文并茂,容知识、趣味于一窗,收到良好的宣传效果。1988年—1989年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办起食用菌栽培、罐头饮料生产、食品加工为内容的职工培训中心,两年举办培训班23期,培训380人,咨询150人次。

各专业学会,坚持从本学科的需要出发,积极开展学术交流和普及活动。“数理化学会”坚持举办中小学教师培训班和高考学生补习班,对教师进行教材及教学辅导。“医学会”、“中医学会”把科技讲座做到了经常化、制度化。“工艺美术学会”于1980年,在麦积山举办了“麦积山石窟艺术与工艺美术生产”讲座。“灯谜学会”每年都要在春节等重大节日期间举办大型灯谜文化活动,并编印出版了三册《天水灯谜》。“地震学会”编纂的《地震群测经验汇编》一书和《天水地震简报》,为地震的监测预报及防震减灾工作,积累了大量科学资料。

#### 二、农村科普

1987年开始在广大农村实施以脱贫致富为主要内容的“四一”燎原活动(即发现或培养一个能人,掌握一项致富技术,开展一个项目,带动一片治穷致富),到1990年,全区共发现和培养出1023名“能人”,开展333个项目,

带动脱贫 4838 户。在科普活动中，每年都组织队伍，出动车辆，带上宣传版面和技术资料到农村集市巡回宣传及咨询农业技术，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各乡农专业学会在科普工作中，发挥了科技先导作用。“农学会”、“林学会”及“植物保护协会”承担了大量的农技、果树、蔬菜栽培、病虫害防治技术培训班的授课任务。“畜牧兽医学会”先后引进六种良种牧草，普及推广冷冻精配种技术。

各乡科普协会，针对季节农时，及时举办各种类型的短训班。自 1986—1990 年，全区各乡科普协会，平均每年举办种植、养殖、加工等各种类型的适用技术培训班 80~90 期，授培人员 5000~10000 人次，编印散发科普资料一万多份。全区 108 个农民专业研究会，开展各类新技术项目 114 项，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409 万元，从事服务项目 62 项，产值达 114 万元。

### 三、青少年科普

1981 年组建起“天水市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协会每年坚持开办中小学学生科技夏令营及六一节科技活动。大多数学校相继成立了电子、航模、生物、气象、地震测报等科技活动小组。组织开展科技竞赛、科技小发明及科学小论文竞赛活动。1982 年举办首届“天水市青少年科技作品展”，展出航模、海模、演示教学等 350 件作品，80 幅书画，40 幅校园科技活动照片。从中选出 11 件小发明及小论文参加全省评比，其中有 4 项作品获得省一、二、三等奖，1 件作品被选送全国第一届青少年科技作品竞赛，荣获三等奖。1984 年举办“天水市第二次青少年科技作品展”，展出各类作品 560 件，有 7 件参加全省评比，全部获奖。其中 1 件作品选送参加全国第二届青少年科技作品竞赛，获纪念奖。

秦城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由于工作成绩突出，荣获由中国科协和国家教委颁发的“小星火计划”先进集体称号。

## 第二节 科技交流

1975 年，组织有关科技人员编写并付印了《天水市科技成果选编》、《天水市科技—医药卫生专辑》、《麻疹论治》、《天水市老中医经验选》、《李子高医案选》、《震苑》等科技书籍，发行到省内外进行交流。

1979 年创刊出版了定期八开版面《科技交流》小报，旨在宣传党的科技方针政策，介绍天水市科技新成果、新工艺，传播工、农、医等方面的科普

工作经验。发行对象为市属各委、局、办、厂矿、人民公社、乡村科技站，共出版发行 13 期。1984 年改为四开双面版双月小报，每期由原 1500 份增加到 2000 份，共发行 6 期。1985 年 2 月，将《科技交流报》更名为《天水市科技报》，共发行两期。1986 年 2 月又更名为《秦城科普报》，共发行 9 期。发行到省外，与有关省、市、区的科委、科协、大专院校及科研院所进行交流。于 1988 年停刊，共发行 30 期。

### 第三节 科技咨询

1984 年成立“天水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隶属于市科协，下属天水红山试验机厂、长城控制电器厂、通用电器厂、低压电器厂、电工合金材料厂、213 机床电器厂、岷山机械厂等 12 个咨询公司，拥有科技人员 700 多人。并于 1991 年成立“天水市秦城区科技咨询协会”，有会员 2000 多名，每年均要完成咨询项目 30 多项。1986 年为天水金属制品厂的烘干炉设备进行咨询服务，帮助维修了液压折边机，使该厂的技术措施项目审批得以顺利通过，保证了生产的正常进行。1987 年为天水铸造机械总厂提供技术咨询，帮助完成了一种按美国 H11 配方生产特种钢材的热处理新工艺。天水电缆材料厂从意大利引进一条生产线设备，无技术力量验收。咨询技术人员及时承担了该项目的咨询任务，帮助该厂顺利完成了设备验收，并设计出生产线上的部分图纸。

农村科技咨询与科技培训相结合，在各类型科技培训班上，采取先讲课、再到现场实际操作，最后咨询解答学员提出的各种技术问题。秦城区“星火”科技播种队在下乡培训期间，除进行专题培训系统授课外，还利用乡镇集日，摆设农技咨询服务台，展出各种科技书籍及报章杂志等科技资料，解答群众提出的良种选育、饲养、果树栽培、病虫害防治等各种问题，进行广泛咨询。

各乡科委有针对性地编写出咨询材料，利用乡有线广播，早晚进行反复播放，很受群众欢迎。职业中学及普通中学开设的“3+1”班，编印出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技术明白纸”，先教会学生，然后学生带回家，教会自己的父母及左邻右舍，使适用技术得以普及。

由于咨询工作扎实，成效显著，曾先后荣获中国科协颁发的第二届“金牛奖”三等奖，甘肃省科协、天水市科协颁发的“帮扶中小企业和乡镇企业先进集体”及天水市科协“科技咨询工作先进集体”等称号。

## 第四节 科技市场

1989年初,秦城区科委开始技术市场的筹建工作,于1991年初经区政府批准成立、挂牌营业,隶属于秦城区科委,编制5人,属事业单位企业管理。其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技术市场的法律、法规,建立技术市场网络、管理和监督技术贸易活动,负责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签证及技术市场的统计、分析、调解技术合同争议,负责技术市场经营与管理人员的培训、考核,组织大中型技术市场交易活动。

1989年8月,首届“中国西部商品交易会”在天水市秦城区召开,交易会中举办了大型的技术市场。区政府组织有关部、委、局参加的技术市场筹备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开展企业调查,筛选参会产品,制作参展版面、柜架。编印出《发展中的秦城科技》、《秦城区技术转让项目汇编》、《秦城区技术、人才引进及难题招标项目汇编》等技术资料,在大会期间广泛散发。并提供技术引进、难题招标项目10项,专利成果转让项目4项,科技交流资料7份,专业技术人才44个专业155人,科技新产品实物35种。全区共有21个科技、企业、事业单位参加了交易,交易总额2085.5万元。

## 第五节 科技信息

1985年,秦城区科委设立科技情报资料室,设专职人员1人,开展科技信息工作。每年订购国家发行的《科技情报》、《科技情报与信息》、《信息世界》等信息杂志10~12种;《科技成果大全》、《中国果树》、《蔬菜》等专业技术杂志15~20种;《科技情报》、《甘肃科技报》、《农民致富报》等科技报纸20~25种。至1990年,室藏科技图书0.5万册,各类科技资料1.2万余册,并制卡分类。并创办了《科技信息服务》小报,定期发送党政机关、有关业务部门、各乡科委、科技示范村、户及农民专业研究会。

## 第五章 科技兴农

### 第一节 种植业技术革新

#### 一、良种推广

50年代,以改良籽种为重点,先后引进、推广了西北302、碧蚂1号、钱交等一批小麦优良品种,良种面积占小麦总面积的29.5%,单产由34.5公斤提高到57.5公斤。金皇后、辽东白、白马牙等玉米良种,良种面积占总面积的31.8%,单产由80公斤提高到112.5公斤。胜利1号、反修2号等马铃薯(洋芋)优良品种和胜利、七星剑等油菜良种。各类蔬菜良种面积逐年扩大,产量有所提高。1964—1973年,推广阿勃、阿桑、钱交等小麦新良种,良种面积占71%,单产提高到101.5公斤。玉米良种有朝鲜白和双杂交维尔156,良种面积占玉米总面积的71%,单产提高到140公斤。马铃薯良种有渭会2号、大白花等。胡麻良种有雁农1号、甘亚1号、定亚1号等。1974—1984年,小麦推广了天选系、中梁系、洛夫林系等良种,良种面积占79%。玉米良种有陕玉661、天玉1号、中单2号等杂交品种,良种面积占74%。马铃薯良种有小白花、天薯1号、2号等。胡麻良种有天亚2号等,良种面积占83%。油菜良种有米大斯、芦州2号等8个品种。蔬菜引进、试验推广8大类77个新品种。

1985年后,秦城区政府采取良种试验推广新措施,先后完成了万亩小麦丰产示范、良种繁育小区、玉米制种基地等工程。小麦良种在川区以秦7635、兰天1号、清农1号为主,山区以清山系、中梁系、成良系、临洮系为主,良种面积占85%,川区单产达250公斤,山区达150公斤以上。玉米良种有中单2号、酒单3号、丹玉13号、掖单13号等,良种面积占95%,单产达400公斤以上。马铃薯良种有小白花、天薯5号、克新2号等。胡麻良种有天亚4号、5号、6号。油菜良种有74—1。荞麦良种有北海道白花荞、四倍体荞等。大豆良种有诱变30、晋豆1号等品种。

#### 二、科学栽培



50及60年代,主要开展合理密植、间作套种、扩大复种面积等栽培技术的推广。70年代,着力于提高复种指数及带状种植技术,复种指数达103.5%~106.1%。1979年推广蔬菜生产地膜覆盖技术和塑料大棚栽培技术。80年代开始对小麦、玉米、马铃薯三大作物规程栽培技术的推广,仅1985—1987年累计推广规程田27.04万亩;平均小麦亩产184.3公斤,增产26%。玉米推广688万亩,平均亩产411.3公斤,增产58.2%。马铃薯平均亩产1235公斤,增产62.1%。1984年玉米地膜覆盖技术在平南乡试种成功,获得在海拔1650~1750米冷凉山地中单2号等玉米成熟的新技术。自1985年开始大面积种植,至1990年推广面积达10.955万亩,平均亩产450公斤。1987年推广马铃薯地膜覆盖技术。

### 三、改良土壤

50年代号召农民增加耕作次数,进行冬灌,扩大施肥面积,实行草田轮作。到70年代,推广深耕深翻,兴修梯田、平整土地、轮作倒茬,加厚耕层,促进土壤熟化,提高蓄水保墒能力等多项技术。70年代中后期,以兴修水平梯田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高潮迭起,并一直延续至90年代。在新修的梯田里,注重深翻,多施农家肥,“生土搬家、熟土还原”等技术,达到当年修地、当年增产的目的。在积肥方面,从50年代起,即提倡人、畜粪尿单独积存,推广“罐罐厕所”等。1958年前后各村还推行沤绿肥、秸秆还田等技术。引进了“5406”菌肥、多元微肥、沼气肥等新型肥料。特别是化肥的推广使用,使单位面积产量大幅度提高。1951年有少量化肥引进,但农民一时不愿使用,故使用范围极小。1965年后开始扩大使用范围。直到70年代后,农民普遍接受化肥,品种也由单一的氮肥(硝酸铵、尿素、氨水、碳铵等)到氮、磷、钾、复合肥等多元品种。至90年代初,化肥的使用率已达100%,科技部门适时倡导少施化肥,配方施肥。但单纯依赖化肥,轻视农家肥、绿肥、腐植酸类肥的倾向仍未彻底扭转。

### 四、防治病虫害

50年代,推广应用“六六六”杀虫剂,川道区人工挖淤泥消灭虫卵等一系列综合措施,彻底消灭了蝗虫危害。60年代,通过推广土壤处理,药剂拌种、喷洒药剂等防治技术,使小麦吸浆虫的发生得到有效控制。70年代,开展了大面积的3911、赛力散拌种,早春防蚜等技术,控制了小麦红、黄矮病和黑穗病的大发生。80年代,大规模地开展了各种新型农药和综合防治技术推广,有效地控制了小麦条锈病、白粉病和蚜虫,玉米黑粉病、丝黑穗病、大

斑病、青枯病，马铃薯环腐病、晚疫病，油菜花叶病、霜霉病，胡麻炭疽病、立枯病。

## 第二节 畜牧技术推广

解放后，天水市政府即抓畜禽良种的引进及品种改良工作。先后组织引进了秦川牛、南阳牛、甘南河曲马、蒙古马、关中驴和内蒙古役用驴。70至90年代初，组织引进了新疆细毛羊、甘肃细毛羊、美利奴及高加索等良种绵羊，巴克夏、内江、长白、杜洛克等良种猪，澳洲黑、莱杭、白洛克、罗曼等蛋、肉良种鸡，大耳白、比利时、哈白等良种兔及适养良种鱼。品种改良技术由传统的本交和常温人工受精，逐渐发展为冷冻精液人工受精。引进西门塔尔，利姆赞等良种牛冻精，改良本地黄牛品种。

畜禽疫病防治工作，对猪的三大传染病，鸡瘟、鸡霍乱，牛羊布氏菌病，马的鼻疽病、结核病、寄生虫病和鱼类白皮病、赤皮病、细菌性肠炎等多种疫病，坚持常年防治，有效地控制了疫病的发生危害。全区每年猪瘟注射预防密度均达90%以上，鸡瘟注射免疫密度达85%以上。牛、羊布氏菌病的检疫工作取得显著成绩，曾获甘肃省畜牧厅颁发的“家畜布氏菌防治控制区标准县”称号。

## 第三节 林果业技术应用

**林业** 1963年，天水市林业部门参加由省林业局组织的《黄河中游地区水土保持造林重点勘查规划》工作。1974—1975年，完成以县和总场为单位的森林资源清查，取得了完整的调查数据。1976年进行了林业规划调查。1978年完成《“三北”防护林工程建设》二期规划设计。1985年完成了秦城区林业区划和天水市郊南北二山绿化规划设计。1986—1990年，投资332万元，完成造林面积34.21万亩，飞播造林7.5万亩，四旁植树1000万株。全区森林覆盖率达23.85%。此期间还先后组织完成区、市科委和省林业厅下达的速生椴材林生产试验示范、毛泡桐大棚容器种子育苗、千亩山地地埂泡桐丰产栽培技术推广、山楂丰产栽培技术推广、天水杨树黄斑星天牛综合防治示范区等五项课题，产生了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果树** 秦城区果树栽培历史已有两千多年。解放后，大力开展良种引进、

繁育及先进技术的栽培推广工作。至1990年先后引进并推广了红元帅、新红星、首红、乔纳金等129个苹果优良品种；春蕾、早花露、京红等10个桃子良种；砀山酥梨、香蕉梨、苹果梨等49个梨良种；白香蕉、巨丰、乍娜等8个葡萄良种；大接杏、比利时杏、张公园杏等32个鲜食杏良种和一窝蜂、龙王幅等5个仁用杏良种；梅李、郁皇李、香蕉李等8个李子良种；哈尼、早红光、群星等草莓良种；大红、红灯、娜翁等6个樱桃良种；露仁、长仁等11个核桃良种。累计引进推广栽培各类果树优良品种290个。选育成功了天汪1号、浓红、天水红国光246、250、天水4号、红星9号、140号7个苹果优良品种。

果树栽培技术推广了丰产沟定植，果树修剪，果树土、肥、水科学管理，果园覆盖膜技术等一大批在国内外领先水平的栽培技术。

#### 第四节 菜篮子工程

蔬菜栽培，先后开展了8类77个蔬菜良种的引进试验，并面向大田组织推广了黄瓜、甘蓝、甜椒、辣椒、刀豆、萝卜等100多种优良品种。1981年始在城郊试验推广蔬菜地膜覆盖栽培技术和塑料大棚栽培技术。建塑料大棚746个，面积1513亩，平均亩产3670公斤。地膜覆盖面积4925亩，亩产2890公斤。1985年，引进上海农机研究所电热线育苗技术，获得成功。蔬菜地膜覆盖推广、大白菜大面积防病丰产试验示范、五千亩蔬菜杂种优势推广利用三项成果，分别获得1984—1990年天水市星火科技二等奖。大白菜丰产栽培技术研究、萝卜蝇药剂防治两项成果分别获得1990年秦城区科技进步一、二等奖。

80年代后期，开展了155科技示范服务网络工程建设为主体的科技示范体系建设，即每乡设一个科技示范村，50户科技示范户，每年实施5项以上较为先进的科技项目。此后科技兴农活动越来越受到党委和政府重视，1990年6月，成立了科技兴农办公室（在机构改革中合并于科委）。1990年底，建起太京、天水两个科技示范乡，皇城、靳家崖、关砚、郑集寨等47个不同类型的科技示范村，1984户不同专业的科技示范户。同年，甘肃省科委组织考察秦城区科技示范体系建设情况后，确定秦城区为甘肃省综合科技示范县（区）和甘肃省科技工作先进县（区），国家科委也确定秦城为全国科技重点联系县（区）。

## 第六章 预测预报

### 第一节 地震

**监测机构** 天水市地震监测机构始建于1970年,隶属于天水地区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1972年设立天水市地震办公室,编制1人,隶属于科委。1977年增编为3人,至1990年有工作人员3人。

**监测台网** 地震监测采取专业与群众、点与面相结合的群测群防办法。地震监测站始建于1970年,到1980年达监测规范标准的骨干站(点)有33个,宏观哨5个,业余测报人员50人。区内群测骨干点有天水海林轴承仪器厂、首钢岷山机械厂、长城电工仪表厂、长城控制电器厂、长城电器开关厂、149煤田地质队、西北工业学校、天水铁路第二中学等12个城区点和太京、杨家寺、娘娘坝等8个农村点。

**仪器设备** 秦城区地震监测手段主要有地电、地应力、倾斜、水氡及动物习性等。各监测台站配备有技术先进的“地应力仪”、“地电垂直分量仪”、“动物技术器”等观测仪器,地震信息处理规范化。

**趋势会商** 是制度式的地震趋势研讨和预报。规定每年进行一次中长期趋势会商,半年(第二季度末)进行中期趋势会商,每月最后一个星期进行短期趋势会商,每周三为例行地震会商日。参加会商的有地方台、专业台和企业台。将会商结果于当日电传省地震局。

**地震预报** 天水市地震办公室,根据观测资料分析,曾成功的预报出1978年发生在礼县红河地区5.1级地震,预见期为一星期,减少了伤害。另外还多次填报地震预报卡片报省地震局。

**防震宣传** 防震抗震,事关人民生命财产,至关重要。区地震办公室经常利用黑板报、电视、广播、书刊等手段,进行宣传,提高广大群众防震抗震的科学知识及应变能力。1985年,区地震办公室主任张伟编纂的《地震群测经验汇编》及1991年1月区地震学会编著的《震苑》一书出版,都面向全省全国发行交流,在全国地震学术界(包括台湾)引起较大反响。

## 第二节 气象

**机构沿革** 民国 24 年（1935 年）9 月，在王家磨建立天水测候所（省立）。主要观测气温、湿度、风、云、能见度、气压、降水及天气现象，每日四段制观测。民国 27 年（1938 年）12 月停止工作，民国 29 年（1940 年）4 月恢复观测，当年 11 月复又停止，至民国 31 年（1942 年）又恢复观测。

解放后，测候所迁至城南梁家坪，建立临时气象台。1952 年气象台迁东二十里铺赵家村，1954 年 8 月更名为天水气象站，同年 12 月迁至五里铺至今。1958 年 7 月建成气象台。1960 年建成中梁农业气象试验站。

1958 年大办气象哨（组），达到社社有哨，队队有组。后大部分停办，至 1990 年仅保留秦岭、大门、天水、藉口、汪川 5 个气象哨和雨量点。

**天气预报** 分为当日天气预报和短期天气预报两类。预报内容有天气阴、晴、雨、雪、气温、风向、风力。这些定时观测资料，由天水市气象局提供，由秦城区广播局在每天的“天气预报”节目中播出。冬季（10 月～翌年 5 月）每天 18 点 20 分播出一次，夏季（5～10 月）每天 7 点 30 分和 18 点 20 分播出两次。天气预报已成为服务农业、防预天气灾害及城乡人民生活中不可少的内容。

**防雹消灾** 冰雹是秦城区常见的一种自然灾害。1971 年，先后在秦岭麻山头、中梁狗娃山、何家湾等地建立 7 个防雹点，有防雹队员 16 名。每个雹点备有高射土炮、炸药及雷管等防雹物资，于 1985 年停止。1990 年由秦城区农牧局负责防雹工作，投资 7 万多元，在中梁、秦岭建起两个防雹点，修建两座 80 平方米的炮房，备两门三七式高射炮及足量炮弹，招聘 6 名专职防雹队员监视雹情，防雹消灾，确保农业丰收。

## 第七章 计 量

### 第一节 计 制

#### 长 度

民国以前，境内长度均采用厘、分、寸、尺、丈、里计制。从厘至丈为10进位制，150丈为1里。民国25年（1936年），甘肃省推行度量衡新标准，要求使用公尺（3尺折合1公尺），但境内仍沿用旧制单位。尺的长度城乡不一，最大的尺长36厘米。1950年后，逐渐统一尺的长度，1尺为33.3厘米。1959年国务院颁布统一计量制的命令后，确定推广使用国际通用的米制。工业、建筑、科技领域通用米尺，但农村仍沿用市尺。1984年，国务院再次颁布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命令后，境内逐步推行以米为基本的长度计制。1987年，市区改用米尺，至次年全区普遍推行，原用市尺，除农村群众一般往来使用外，基本废除。

#### 重 量

1959年以前，境内一直使用以16两为1斤的衡器（即秤），两以下钱、分为10进位制，100斤为1担。1斤所含质量，历代不同。民国后期改制前1斤相当于0.6千克，1两相当于37.5克，改制后，1斤相当于0.5千克，1两相当于31.25克。但除城镇、机关使用新制外，农村仍用旧制。1960年，改16两进位制为10两进位制（中医处方用量当时除外），并推广公斤制。境内公制与市制开始混用。1977年，中医处方中废除两、钱、分旧制，使用克、毫克单位。1984年，国务院统一法定计量单位命令发布后，至1988年，全部实行新制，以千克（公斤）为基本单位，旧市斤制只由于习惯，还在部分人口语中使用。

#### 容 量

历代至民国时期，官府收粮、集市交易、民间往来，普遍以10进位制的合、升、斗、石计制，其中以石、斗最为常用。石、斗的容量，官制与民间不同。清代官制每石相当于100市斤。民国29年（1940年），改为每石145

斤。1951年又改为每石100斤。民间容制则较大，而且各地不一致。藉口郑集寨、铁炉等地每石700斤，关子、牡丹每石800斤，城区、三十甸子每石600斤。

1953年，粮食计量由容量计算改为重量计算。后随着农业生产合作社分配中普遍使用市斤秤，石、斗计制逐渐废除。但在群众口头语中仍有使用者。1984年开始实行的统一法定计量单位中，规定对液体物质以毫升、公升为计算单位。

### 面 积

过去主要用于计算土地。清代官制用亩和顷，1顷为100亩，民间则用垧，每垧折合2~2.5亩不等。偏僻地区有以施肥的个数计算土地面积的，一般每个粪约0.5亩，但随意性较大，脊薄地施肥少的，每个粪可达1亩以上。有的地方以播种时撒子多少来计地亩，称几升地、几斗地，有十石地（可撒10石种子）的就是大富户。民国时官制专用亩，面积过大的称方里，民间仍用垧。1955年以后，农业生产合作社为便于管理，曾对土地进行全面清丈，并废垧改亩。由于农村大都以步量地，左右步各踏前一步为1叉，每亩以240叉（平方叉）计算，与现标准亩每亩666平方米接近，但也有250叉、260叉，甚至300叉为1亩的。亩以下为分、厘，均以10进制。80年代，计算土地面积除用亩外，还用公顷和平方公里。公顷用于计算造林面积等，平方公里用于计算总土地面积。工业、基建及民宅等面积较小的土地，用平方米计算。

## 第二节 计 具

### 尺 具

远古时以肘量长度，后逐步演进为尺子。常用的有木尺、竹尺、铁尺等，长度一般为1尺（唯铁尺较小）。木匠还使用长尺、拐尺（直角三角尺）。长尺一般为5尺，拐尺1尺。除木匠等技术人员使用的刻度较精细外，民间只用1尺长的尺具，仅刻至寸。稍长的多用膀子量（又称之为庹，双臂展开算1庹，5尺），或用步量。1960年后，陆续使用钢卷尺、皮尺、塑料尺等。改制后，现普遍使用米尺。

### 衡 器

1949年前使用木杆秤，农村多用几十市斤以内的小秤，集市上有计量达数百斤的大秤，中药铺称草药及富户称银两用戥子。民国后期随西医发展，始

有天平。

1950年以后，随着工商业的发展，台秤、案秤、地秤等使用方便的新式衡器开始使用，并在城市及各商业单位逐步代替了杆秤。农村交易现仍使用木杆秤或小型弹簧秤。

### 容 器

民国29年（1940年）以前，官仓及民间均用口大底小的方形木器，称“斗”。比斗小的还有升。民国29年改制后，官仓用斗容量增为每斗7.25千克，群众称“官升”或“双升”。民国32年（1943年），官仓改为口底同样大小、容量为7.5千克的圆形木斗，次年又改用方木斗。1953年后，粮食计量由容器斗改为衡器秤。此后，斗虽然仍偶而提及，但实际使用的斗已废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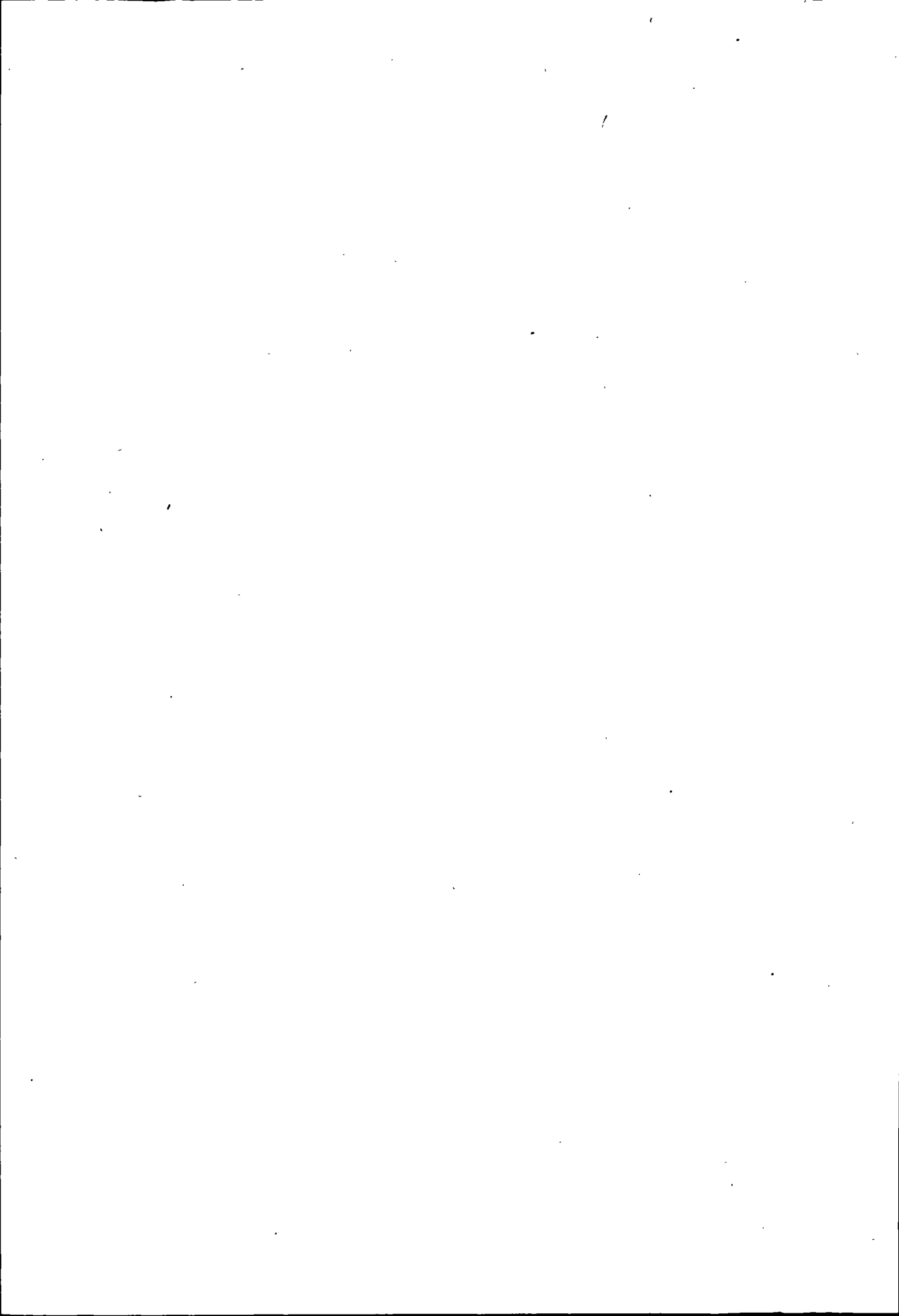
苹果“三病一虫”防治成果鉴定会





第二十三编

文化艺术



# 第一章 机 构

## 第一节 行政管理

明、清时期，秦州州衙下设六房，其中礼房主管文化教育等事业。民国时期，由政府教育科主管。解放后，天水市人民政府下设文教科，主管文化、教育事业。1956年，市人委增设文化科。1957年文化、教育二科合并为文化教育科（简称文教科）。1958年11月，文教局（1958年1月由文教科改称）与卫生局合并为“文教卫生部”（文卫部），1959年10月撤销文卫部。1960年10月再度成立文教局，1962年与卫生局再次合并为文卫科。1968年，天水市革命委员会政治部下属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文化事业由其主管。1971年成立了文化教育局革命领导小组，1975年恢复文教局。1977年3月，文化、教育局分设，文化局主管文化事业，下属文化馆、图书馆、电影发行放映公司（解放电影院、光明电影院、南湖影剧院）。1985年7月设区后，改为秦城区文化局，下属区文化工作站和21个乡文化工作站。

## 第二节 事业机构

### 天水市文化馆

民国24年（1935年），天水县将天水图书馆、通俗阅报社、儿童图书馆合并为天水民众教育馆，馆址设在城隍庙内。民国28年（1939年）7月，重新建立天水图书馆。1950年2月民众教育馆与图书馆合并为天水市文化教育馆。1956年，分设为文化馆和教育馆。1961年又合并。1968年9月，该馆同解放电影院、工人俱乐部合并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75年又分开，1978年底，文化馆同图书馆再次分设，馆址均设在城隍庙内。1985年7月后，文化馆与原天水地区群众艺术馆合并为天水市群众艺术馆，归升级后的天水市管理，馆址仍在城隍庙内。该馆建筑面积为1773平方米，设有文艺厅和展厅，共有人员30人，专业人员占70%以上，其中副研究馆员5人，馆员6人，助

理馆员 4 人。下设音乐戏剧、文艺辅导、美术、摄影和多种经营四个部。工作范围包括文艺创作、研究、辅导、培训、宣传、展览，以及开展“以文补文”的文化经营活动。

#### 秦城区群众文化工作站

1985 年 7 月，天水市升级后，原天水市文化馆、图书馆连同馆址、人员、设施均收归大市管理，区文化事业单位处于空白。1987 年 9 月，成立了秦城区群众文化工作站，以替代原文化馆的诸项工作。建站初定员 8 人，其中专业人员 6 人，由文化局一名副局长兼任领导，业务范围为文学、戏剧、美术创作，文物、图书管理和群众文化辅导等。1989 年，因顾及文化事业单位的特点，该站与文化局在工作和财务上分设，设专职正、副站长各 1 人。

#### 俱乐部、文化室

1955 年，天水市工人俱乐部礼堂落成，由市总工会管理，设游艺、电影、文艺辅导、演出诸项。1968 年 9 月，其人员设施并入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72 年，礼堂被天水地委占用，活动中止。1984 年，市总工会建成新的工人文化宫，现有管理人员 10 人，设有棋社、茶社、歌舞厅、高尔夫球、门球等。

1959 年~1965 年，市文化馆曾在玉泉公社闫家河湾、吕二公社东团庄建起文化室开展活动。1967 年—1975 年，有一半公社建立起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以玉泉公社团结大队（皇城村）、吕二公社东团庄大队、藉口公社五十里铺大队、太京公社甸子大队最为活跃。1979 年 10 月，市宣传、文化部门协助皂郊公社办起了第一个文化站。1980 年—1989 年底，天水、汪川、吕二、玉泉、藉口、牡丹、关子、太京、苏成、平南、店镇、秦岭、杨家寺、铁炉、娘娘坝、李子园、大门、华岐、齐寿、中梁 20 个公社（乡）建起了文化站。全区村文化室近 80 个，在乡文化站的辅导下，也开展了力所能及的活动。

#### 天水新华书店

1949 年 9 月，成立了新华书店西北分店天水支店，设经理 1 人，职工 5 人，店址在原中国银行旧址（今劳动路 2 号），同年底更名为“甘肃省新华书店天水支店”。1950 年后，职工增至 9 人。1958 年—1959 年“大跃进”期间，曾建立公社书店 30 处，后又全部撤销。从 1960 年起新华书店改由天水专区管理。

天水新华书店现有职工 50 名，设业务股、财务股和内部发行、教材课本、批发、流动、库管等独立作业班组 10 个。

建店初，职工从西安车载马驮连续运来了大量书籍，即时发行了《共产

党宣言》、《国家与革命》、《新民主主义论》及进步文艺书刊。在建国初的扫盲运动中，发行了《职工识字课本》、《农民识字课本》3万多套。1956年后，首次发行《毛泽东选集》（第一卷）3千多册，及艾思奇的《大众哲学》、《联共（布）党史》及不少文艺名著。在1958年“大跃进”前后年发行任务达10多万元，三年困难时期，发行量相对减少。1962年，在市中心（民主路）建起了综合图书营业楼，销售量逐年增多，1970年后年销售均在60万元以上。70年代初，随着厂矿、科研单位增多，书店开展了外文书刊的预定与发行，发展科研等单位用户100多个，学校用户近百个，年销售额达百万元。1980年后，图书发行品种达2万余种，年发行量达2800余万册，销售额为280余万元。

### 天水艺术学校

成立于1959年9月，原名甘肃省天水戏曲学校，校址在原自由路小学（现文工团所在地），是教育部注册的培养戏曲人才为目的的中等专业学校。

学校共设四个班，秦剧大班是秦剧团新生部学员，共30人，小班16人，陇剧班为1959、1960年招收的学员，共15人。在教学方面，采取授文化课，业务训练、排练、演出相结合的方法。自成立以来，学员们不但踏遍了陇南大部城乡，而且还远赴陇西、定西以及陕西宝鸡、虢镇、蔡家坡等地巡回演出。前后共演出《赵氏孤儿》、《白蛇传》、《游西湖》、《无底洞》、《游龟山》、《夺印》、《社长的女儿》等秦腔、眉户戏30多本。观众亲切地称为“娃娃戏”，1963年5月，撤销艺校建制，改为秦剧团三队。天水艺校在短短五年时间里，为当地培养了一批戏曲人才，较突出的有邹莲蕊、荣德明、齐天水、王明、张礼、张淑珍、金宜龙、郑全生等。后来成为秦剧团业务骨干。

### 电 影

电影大约在1896年传入中国。1939年，天水大光明电影院正式开业。四年后，国光电影院诞生。1953年天水市第一家国营电影院——解放电影院在原民工纪念堂建成。同时省上还派放映队多次来本地城乡巡回放映。1954年后，陆续在工会、合作社、建筑工地和部队建起了放映队，缓解了群众看电影难的问题。1966年后，天水市成立了电影管理站和光明影院（即二局礼堂）。1978年成立了天水市南湖影剧院，各公社和部分村先后成立了放映队。全区电影发行网已基本建立。至1985年，由天水市管辖的国营电影院五个，利用礼堂、俱乐部定期放映电影的单位15个，农村放映队66个，1982年在重点影院增设了金属银幕和立体电影设备。

天水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成立于1973年4月，下属解放电影院、二局影院（光明影院）、南湖影剧院和农村放映队。1985年7月更名为天水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秦城管理站，电影院收归升级后的天水市管理。

### 大光明影院

民国28年（1939年）由陕西三原县于孝先和上海人唐道安合作创建。影院设在下河里（自治巷）北口，土木结构，观众厅设100条木制长条椅为坐票位，厅后和两侧设站票位，放映机房设在二楼，并设四个包厢，每厢六座，场内总容量500余人。放映设备有进口35毫米座机一部，木炭发电机一台。放映片为无声片和有声片两种。

### 国光电影院

建于民国33年（1944年），系个人入股联合经营，影院设在大城树栏林（今迎宾餐厅后面），影场为土木结构，竹席篷顶，影池设长条木椅400余座，两侧设站位，放映机设在楼台上，为法国百代公司制造的35毫米座机。上映过的故事片有《三侠剑》、《胭脂泪》、《刘备招亲》、《夜半歌声》、《十字街头》、《一江春水向东流》、《马路天使》，纪录片《日本投降》等。

### 天水中国电影社

1950年建立。影院初设在民工纪念堂（今解放电影院），数月后迁至自由路一个旧厂房（今秦州剧院处）营业，1951年倒闭。

### 解放电影院

1953年3月，省文教厅组织筹建的第一个国营电影院，最初设在自由路（原中国电影社旧址），由省上拨来国产35毫米座机一台和2000元安装费，由市上出资对映场进行了整修，于当年11月7日正式开业，其营业状况极好。1955年4月，迁至民工纪念堂，于5月1日正式上映。1979年进行了翻修，修建了两层楼的新门庭。并对观众厅进行了抗震加固。该院现有座位940个，1982年增加了立体电影设备，1989年安装了模拟立体声设备。

### 光明电影院

原为二局礼堂电影院，成立于1972年10月，砖木结构，设座位744个，产权归天水市第二工业局所有，1983年4月9日，更名为光明电影院。该院曾由二局进行过两次大的维修，使用松花江座机两部。电影放映业务现已停止。

### 南湖影剧院

原名天水市影剧院，1983年4月更名为南湖影剧院。1976年10月由天水市政府投资64万元建成，占地面积1450多平方米，影池分楼上楼下，设

座位 1467 个，前厅设观众休息室和小卖部。舞台宽大正规，并建有灯池、乐池，台顶设布景、吊杆和顶灯、耳灯等。1978 年 10 月开始放映电影，曾多次接待过大型剧团的演出。其中有甘肃省陇剧团，凤翔、甘谷、武山、清水等县秦剧团。平时以放映电影为主，备有松花江座机二部，并于 1982 年设立电影全套设备。

### 长城影剧院

位于市中心大十字东北，1986 年由军分区投资建成，建筑面积 1058 平方米，分楼上楼下两层，800 多个座位，设备情况同南湖影院。现停放电影，场地改作歌舞厅。

## 第二章 戏 剧

秦城戏曲歌舞活动，可追溯到 2600 多年前的春秋时代。秦穆公伐戎，“令内史廖以女乐二八遗戎王，戎王受之而悦，终年不还。”说明当时的秦地不仅有自己民族的音乐和歌舞，同时还有专门从事歌舞表演的女乐。至秦代，秦声以“高亢”、“雄浑”为其特色，且远播于剑南、陇右。北魏以后，秦地以多姿多彩、美妙绝伦的“飞天舞”饮誉中外。唐代戏曲中有“百舌鸟”曲，该曲又名“濮阳女”。岑参诗载“秦州歌儿歌调苦，偏能立唱濮阳女”，“向使逢者汉帝怜，董贤气咽不能语”。宋代，秦州处于宋、金、夏之间，经贸往来频繁，深受西北少数民族习俗影响，戏曲歌舞得到了长足的发展。“瓦舍”便成了演出滑稽剧、歌舞和杂戏的活动场所。民间到现在还保存着明清两代的《放饭》、《回荆州》和《金山寺》等木板彩绘戏剧年画，许多庙宇有戏曲壁画和戏曲楹联，这是当年戏剧活动的历史见证。

### 第一节 种 类

#### 秦 腔

“戏曲之源起于西秦”，秦腔源于甘肃东南部民间小调，故有“甘肃调，即秦腔”之说。东流于陕后演变为“新调”。“老调”秦腔继续留在陇南，名为“西路秦腔”。成为当时最流行，群众最喜爱的剧种，其板路分慢板、摇板、代

板、尖板、滚板五种；角色分生、旦、净、丑四类；其音乐唱腔具有典型的西北古朴粗犷的乡风和慷慨激昂、苍劲、悲壮的特点。

### 天水小曲

又名小唱秧歌。清同治年间，已有专业班社在喜庆吉日或庙会时演唱。

小曲的唱腔属曲牌体，用当地方言演唱，已知的曲调有一百多个，大致可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传统曲调，如《十里亭》、《十杯酒》、《小桃红》、《长城调》、《寄生草》等。这类曲调古朴典雅，遗风较浓。另一种是当地的民歌小调，如《十对花》、《绣荷包》、《放风筝》、《织手巾》、《戏秋千》等，这类曲调民风浓郁，乡土情趣跃然于耳，演唱时，两者参差使用。

小曲的演唱形式也分两种情况。一种是“地摊子”演出，所用乐器为四片瓦、甩子、梆子、大鼓、镲等，文乐主要有三弦、笛、二胡、唢呐，一般是随腔伴奏，打击乐无复杂鼓点。另一种是舞台演出，所用乐器略同秦腔，即随腔伴奏，并在打击乐上借鉴了一些秦腔的鼓谱，丰富了表现力。

小曲的调门通常为“三眼调”，以笛子为定调乐器，约相当于现在的C调，其它乐器的定音均同秦腔。已知的小曲剧目有《下四川》、《张羽煮海》、《香山寺还愿》、《麦仁罐》、《小姑贤》、《拉懒汉》、《钉缸》、《周文送女》、《张连卖布》、《冯英说小》等40多个，较有影响的班社有“魁盛班”、“张月娃班”、“四胜班”。著名演员有陈旺，张月娃、王大头等。

目前，本剧种除农村业余班社还不时演唱外，无专业剧团演出。

### 影子腔

又名灯调或梅花调，流行于秦城、西和、礼县等地，由当地皮影、木偶戏腔调发展而成。解放后，经挖掘、整理、改革，于50年代末搬上舞台，并正式定名为陇南影子腔。

影子腔传统剧目约有百个，大都无剧本，只有手抄本《二度梅》、《双凤钗》、《六合图》等几十个。近年来，搬上舞台的剧目已近30个，大都为现代剧，并在音乐、唱腔上作了较大改革。

### 陇剧

原为陇东地方戏，也叫陇东道情。1959年后传入境内，除地区秦剧团学演外，一些单位如市商业局演出队也学唱。专业剧团对其音乐、唱腔进行了改革，并创作了陇剧《万家春》一炮打响，被排成电影在全国上映。

### 京剧

京剧传入本地始于20年代初，由名艺人魏胜奎率“宛江春京剧社”来天



水。至民国14年(1925年),先后有“长春社”、“易风社”来本地固定演出。建国前后,在众多的京剧社(团)过往演出中,以50年代的“崔盛斌京剧团”在市演出时间最长,影响也较大,这些京剧社(团)大都以演出《甘露寺》、《玉堂春》、《四进士》、《铁公鸡》等传统本戏为主,有时还伴以《狸猫换太子》、《水泊梁山》等连台本戏。在演员中,名艺人魏胜奎、韩雪娜(女)、段筱楼、王仲舒、崔盛斌的技艺给当地观众留下了深刻印象。

### 豫 剧

豫剧班社在本地的演出始于民国36年(1947年),由名演员张凤云组团开始的。后正式定名为“群艺豫剧社”,1954年解体。该社演出《桃花庵》、《凌云志》、《秦雪梅》、《贩马记》、《阴阳河》、《白毛女》、《美人网》等剧目50多个,受到当地观众好评,至1956年在北道又相继组建了“和平豫剧社”和“共和豫剧社”,接着,当地又成立了豫剧团,先后上演《呼延庆打擂》、《天官打朝》、《红娘子》、《红蛛女》、《小女婿》、《小二黑结婚》等剧目,在本市影响较大。建国前后,豫剧名流崔兰田、陈素真曾分别来本市献艺,她们的精湛演技得到天水观众的高度赞扬。名花脸韩全有和小生张锦凤的表演也颇受欢迎。

### 眉 户

陕西眉户腔调接近天水乡音,早在清末就已传入当地,但无正规本戏上演,建国后,随着陕西专业眉户剧团的建立和新剧目的出现,市专业剧团开始正式学演眉户剧《梁秋燕》、《两颗铃》等,深得观众赞赏。此后,本市文艺团体也开始以眉户剧种移植和创作剧本,取得了良好效果。目前,眉户剧种已普及当地城乡。

### 河南曲剧

民国32年(1943年)豫籍人柴惠民率部分曲剧艺人在秦城开始演出“洛阳曲子”传统剧目,颇得观众欢迎。此后,该班时聚时散。建国初,在原班基础上又增加了部分演员,正式定名为“河南前进曲剧团”。1954年,该团辗转至武山、甘谷等地演出,直至1957年解体。其剧目有《风雪配》、《茶瓶记》及连台本戏《包公案》等50余本。

### 评 剧

评剧流入天水是在30年代,当地驻军师长王治岐组织的零星“唐山落子”艺人在秦城演出。其剧目大多为才子佳人戏,演员以鲜云花(女)为最。建国后,不时有外地评剧社(团)来市献艺。由于该剧种语言通俗易懂,曲

调流畅自如，颇受群众喜爱。

### 晋 剧

晋剧在境内流传，是1950年第一野战军晋剧团调入驻天水的七军开始的，该团阵容齐整，并有专职编导，行当齐全，剧目以《逼上梁山》、《红娘子》等正剧为主。其剧目情节大都经过创作加工，唱腔高亢委婉。

### 话 剧

30年代末，由中、小学师生作宣传抗日演出。如《放下你的鞭子》、《松花江畔》等。1940年，天水中学正式演出了话剧《张自忠》，本剧不但剧本成功，还试用了简易的灯光布景和较为逼真的服装道具，使观众感到耳目一新。接着，该校又排演了抗日话剧《海潮红》。1941年后，十三教养院的“铁花话剧团”和国立五中话剧团相继出现，前后演出《谁先到了重庆》、《黑字二十八》、《野玫瑰》、《夜光杯》等剧，在演出质量上有了新的提高。1944年夏，由中国戏剧学社戴涯率领的专业话剧团来天水县城演出《武则天》、《雷雨》、《日出》、《北京人》等，该团演出不到一月，其高超的演技为当地群众进一步领略了话剧艺术的魅力，对推动当地话剧艺术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 歌 剧

1949年8~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七军文工团和天水地委文工团为庆祝天水解放，开始演出《十二把镰刀》、《兄妹开荒》等街头歌剧，继而演出《穷人恨》、《白毛女》、《刘胡兰》、《赤叶河》、《大家喜欢》等剧目。1956年市文化馆业余剧团演出了歌剧《小二黑结婚》，1962—1964年，天水市青年业余文工团演出了歌剧《三月三》、《艳阳天》等。

### 舞 剧

70年代初始有舞剧出现，以天水市二中（现六中）的大型舞剧《红色娘子军》和一中的《白毛女》较佳。在话、歌剧演员中，除当地专业演员外，以铁路文工团的张炬，陕西省话剧院的杨幼诚、屈忠、董晓，天津歌舞剧院的杨惠风和甘肃省歌舞团的王玲成就最为突出。

## 第二节 班社和剧目

### 魁盛班

清咸丰年间（1851—1861年）秦州三阳川陈氏所建。该班以演天水小曲为主，兼演秦腔，无固定剧场，主要唱庙会、堂会戏。清光绪十年（1884

年),陈氏独生子陈旺继任班主,同其妻赵岁乖(俗名瘦瓜瓜阿婆)协力经营,活跃于秦州城乡。主要演员有东城子(须生)、温银水(净)、陶大净(净)、安甜醅(旦、须生、净)。剧目有《宁武关》、《回荆州》、《游宁夏》、《上陈州》等。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陈旺病故,戏班由其妻一人料理。

#### 新声社(秦腔)

1935年,班主刘毓中率班社由陕入天水城,在朱家后川(今二局礼堂)、大南门搭台献艺,与西关醉白楼的鸿盛社形成南北对峙局面。该社主要演员有刘毓中(老生)、高符中(正旦)、余巧云(女,小旦)、江谣中(花旦)、汤秉中(净)、杨向俗(丑)、刘保中、徐正国(须生)、樊秋云(女,正旦,刘毓中之妻)、张新康(小旦)、黄金花(女,须生)、张新华(小生)等20多人。代表剧目有《春秋笔》、《双绞帕》、《玉镜台》、《双明珠》、《葫芦峪》、《三滴血》、《大报仇》、《烙碗计》等。行当齐全,有导演、教练等正规演教体系。其中刘毓中声情并茂、功底深厚的衰派老生形象,在天水观众中留下深刻印象。该社以唱新调秦腔为主,并有正规剧本。但剧目较少而难以与善演连台本戏的鸿盛社竞争。天水戏迷有谚云“宁看鸿盛社的光脊梁,不看新声社的新衣裳”。刘于1943年离境去西安。

#### 警钟社(秦腔)

1934年由王朝建创建于陕西礼泉,初名“王庆社”,1940年改今名。1941年来到天水城,初无建树。1944年从陕西请来一批名角,如花脸张建民,旦角李正敏、余巧云等。主要演员还有王朝民(须生)、王宽民(正旦)、温警学(须生)、娄英杰(正旦)、史秀兰(女,小旦)、李正端(须生)等。尤以王朝建最为著名,群众中有,“快走快走,王朝建的杀狗”的谚语流传。使警钟社声名大振,收入猛增。1945年后,由于社会动乱,收入下降,一批名演员离社。1946年,因举办烟火会王被捕入狱,班社随之倒闭。王朝建于1948年回乡务农,后在西安市当了一名下水道工人。

#### 落子剧社

民国20年(1931年),当地驻军师长王治岐组建唐山落子班。这是一个最早来本市组建的外地剧种班社,属驻军管理,在市区演出不足两年,剧社演员和剧目较少,大多演出《西厢记》、《黛玉葬花》等才子佳人戏,以旦角鲜云花技艺较为突出。

#### 群艺豫剧社

1947春,为豫剧名演员张凤云所组建,初定名“共和班”,剧场在民工纪

念堂（今解放影院），社主王国斌。演员有张风云、张凤琴、韩全有、董吉祥、杜庆斌、崔兰玉、马金姚、马兰香等四十多人，主要剧目有《贩马记》、《凌云志》、《罗焕跪楼》、《洛阳桥》、《阴阳河》、《三上轿》等五十多个。该班为豫东腔派，其中张风云功底厚实，唱腔委婉动听，深得观众好评。1950初，由于班主张风云离开天水，该班曾一度解体。次年，政府派人将张从西安接回，将“共和班”更名“群艺剧社”。此后，为配合“土改”、“三反、五反”运动，排演了《白毛女》、《血泪仇》、《糖衣炮弹》等剧。1954年，张参加了西安民众剧社，其他演员也相继出走，剧社解体。

### 七月晋剧团

该团于1939年7月成立于山西隰县川口镇（晋西南抗日根据地），筹建人为晋西南区党委宣传部长张稼夫，党校负责人朱昔，首任团长赵仁。该团于1949年随第一野战军贺龙部队南下四川，1950年调入七军驻天水。主要演员有十三红、冀兰香、吕光、二梅兰、梁彩云、李象耕、夏华源、李隆盛等八十余人，代表剧目有《反徐州》、《陆文龙》、《将相和》、《逼上梁山》、《打渔杀家》、《红娘子》、《三打祝家庄》、《北京四十天》。1952年解散。

### 前进曲剧团

民国32年（1934年），豫籍人柴惠民来到天水城组织部分曲剧艺人成立“洛阳曲子剧社”，演出《桃花庵》、《包公案》（连台本戏）等剧目颇受豫籍人和当地观众欢迎。其后时演时散，至建国初，柴又加强了演员队伍，正式租赁醉白楼剧场，定名为“前进曲剧团”。1954年，又由王抱一、李克勤组班，分别在武山，甘谷等地演出。主要剧目有《风雪配》、《洛阳桥》、《抗利剑》、《呼延庆打擂》，演员前后有李金云、王化山、李克勤、任凤英、陈力、高凤霞、贾满堂等二十余人。1957年被玉门石油管理局接收。

### 王仲舒评剧团

该团于1951年由“易风社”京剧名演员王仲舒所建，王将部分京剧演员同新招收的评剧演员合并，在城区以评剧为主流动演出，有时与当地秦剧团“鸿盛社”同台共演。该团主要演员有葛春兆、王丽娟、王丽珍、张得喜、郝云山、金玉文等。剧目以《乞历图》、《独占花魁》等小生、旦角戏较多。王丽娟、王丽珍的表演颇佳。1952年，该团因收入拮据而解体。

### 天水市豫剧团

筹建于1980年初，其前身由原天水县群芳豫剧团和河南兰考县业余豫剧团部分演职员组成，戏箱由原群芳豫剧团提供。剧团属大集体性质，主要职

员有高峻(导演)、李庆军(须生、丑)、程杏枝(花脸)、杨雪梅(旦)、黄祥成(须生)、何玉梅(武旦)、靳艳玲(旦)、李凤梧(须生)、袁桂梅(旦)、杨进书(须生)、吴汉文(武生)、潘民(花脸)、齐明英(须生)、闫惠民(花脸),筹建领导小组组长祖炳礼。先后排演了本戏《包龙图坐监》、《巧县官》、《红蛛女》、《对花枪》、《哑女告状》、《桃花庵》和折子戏《盘肠战》、《三上轿》、《红娘》、《蜈蚣岭》等,曾分别在市影剧院、海林厂、电缆

外来戏曲班、社(剧团)一览表

名称	剧种	负责人	起讫时间	主要活动地区	主要演职员(行当)	主要剧目
宛江春京剧团	京剧	魏胜奎	民国8年—14年 (1919—1925年)	天水城区	魏胜奎(红生、花脸)、韩连喜(须生)、陈福录(武生)、杨金凤(女、文、武旦)、杨小楼(小生)、狄瑞林(丑)	《出五关》、《胭脂虎》、《狮子楼》、《刺巴杰》、《借东风》、《甘露寺》、《水淹泗洲》、《宇宙锋》
长春社	京剧	徐作霖	民国21年—23年 (1932—1934年)	天水城区	韩雪娜(女、文武旦)、韩连香(女、刀马旦)、徐玉麟(女、须生)、韩子玖(导演)、郭利华(须生)、郭云利(花脸)、美丽娟(女、旦)	《白蛇传》、《华容道》、《狸猫换太子》(二十四本)、《白帝城》、《六月雪》、《四进士》、《铁弓缘》、《德意缘》
易风社	京剧	王仲舒	民国23年—24年 (1934—1935年)	天水城区	段筱楼(花脸、红生)、王仲舒(须生)、梁寿山(丑)、李慧敏(女、须生)、李吉茂(花脸)、狄灵芝(女、旦)	《九江口》、《贺后骂殿》、《铁公鸡》、《捉放曹》、《出五关》、《华容道》、《徐策跑城》、《霸王别姬》

续表

名称	剧种	负责人	起讫时间	主要活动地区	主要演职员(行当)	主要剧目
化民社	秦腔	吴映堂	民国 19 年—21 年 (1930—1932 年)	天水城乡	王登奎(小生)、王化民(须生)、张启民(正旦)、孟光华(老生)、卓振义(须生)、刘金山(净)、谢星海(须生)、王举民(小旦)、毛三民(须生)、李清彦(丑)	《拾美镜》、《凤仪亭》、《五典坡》(前后本)、《端午门》、《自由之花》、《蝴蝶杯》(前后本)、《蜜蜂计》、《家庭痛史》
醒民社	秦腔	李益华	民国 23 年—26 年 (1934—1937 年)	天水城乡	李益华(须生)、黄逸忠(须生)、春明(正旦)、王新华(小旦)、李生才(司鼓、老旦)、李怀坤(花脸)、曹永发(花脸)	《状元媒》、《葫芦峪》、《闯宫抱斗》、《五典坡》、《天仙配》、《破宁国》、《八件衣》、《蝴蝶杯》(前后本)、《回荆州》
正风社	秦腔	不详	民国 26 年—27 年 (1937—1938 年)	天水城乡	张正武(须生、武生)、孙天明(小旦)、黄兴芳(小旦)、徐正国(须生、小生)	《软玉屏》、《燕子笺》、《潞安州》、《审石龙》、《长板坡》、《双明珠》、《三滴血》、《华容道》
育华社	秦腔	王哲贵	民国 26 年—27 年 (1937—1938 年)	天水城乡	王醒民(小生)、赵振华(小旦)、李启华(正旦)	《回荆州》、《对银杯》、《白玉钏》、《玉虎坠》、《打金枝》、《双明珠》、《五典坡》
新秦社	秦腔	刘易平	民国 30 年—31 年 (1941—1942 年)	天水及附近县	刘易平(须生)、杨秉中(净)、马振华(小旦)、张新康(小旦)、杜干秦(丑)	《黄河阵》、《拷红》、《辕门斩子》、《春秋笔》、《八件衣》、《金沙滩》、《破宁国》

续表

名称	剧种	负责人	起讫时间	主要活动地区	主要演职员(行当)	主要剧目
警钟社	秦腔	王朝建	民国 27 年—33 年 (1938—1944 年)	天水及附近县	王朝民(须生)、王宽民(正旦)、温警学(须生)、娄英杰(正旦)、史秀兰(女,小旦)、张建民(花脸)、李正端(须生)、高符中(正旦)	《铡美案》、《审石龙》、《辕门斩子》、《玉堂春》、《白玉钿》、《赶花船》、《草坡面理》、《八件衣》、《游龟山》、《五典坡》
新龄社	秦腔	郭爱玲	1950 年—1952 年	天水及附近县	郭爱玲(女,小旦)、刘兴荣(须生)、杨子侠(须生)、刘金山(花脸)、吕天乐(武生)、穆正岑(回民小生)、刘兴汉(杂角)	《玉堂春》、《回荆州》、《八件衣》、《四进士》、《软玉屏》、《串龙珠》、《太湖城》
甘肃省秦剧实验社	秦腔	沈和中	1953 年—1954 年	天水及附近县	沈和中(小生)、刘清华(小生)、景乐民(红生)、沈爱莲(女,正旦)、赵兴国(武生)、王定秦(丑)、王福兴(武生)、常爱莲(女,小旦)	《三打祝家庄》、《白蛇传》、《刘胡兰》、《白毛女》、《韩宝英》、《回荆州》、《黄鹤楼》
银光剧团	秦腔	李益华 丁醒民	1953 年—1954 年	天水及附近县	关正中(旦)、李林平(须生)、赵正国(花脸)、丁醒民(须生)、李益华(须生)、张建和(小生)	《烈火扬州》、《卧薪尝胆》、《弘光一年》、《三打祝家庄》、《反大益华》、《白蛇传》、《斩金堂》
崔盛斌京剧团	京剧	崔盛斌	1955 年—1956 年	天水及附近县	崔盛斌(须生,丑)、崔丽蓉(女,旦)、小崔盛斌(武生)	《闹龙宫》、《女起解》、《梁山伯与祝英台》、《水泊梁山》(连台)、《九龙杯》、《盗御马》

厂剧场和附近农村演出。1985年5月剧团解体。

### 天水市文工团

天水市文工团的前身是成立于50年代的天水艺校。1963年改为天水地区秦剧团三队，以演秦腔为主（时称娃娃戏），兼演眉户、陇剧、话剧等。1964年从秦剧团分出，成立天水地区文工团，以演歌舞、话剧为主要业务。期间，创作、演出的歌剧《向阳川》受到观众好评。70年代以来，先后排演了话剧《白莲花》、《万家春》、《山风》等和歌舞晚会50余台，创作、编排了省八运会、第六届西交会开幕式，创作演出了组歌《起飞吧，天水》、《十年辉煌》等音乐作品100余部、首，舞蹈节目20余个。

## 第三节 鸿盛社

清光绪二十四年（1899年），陕西周至人李炳南（艺名金娃）率家乡艺人来秦，与“魁盛班”陈旺遗孀结合，组建“西秦鸿盛班”，李自任班主。他与土生土长的演员一起，组成40余人的戏班，购置戏箱，初在火神庙（今食品厂东）后在西关醉白楼修建剧场，招收演员，排练剧目，巡回演出。鸿盛社扎根天水，初期兼唱天水小曲和西路秦腔，逐步演变为以唱秦腔为主兼及小曲。他们家传师承，新招学员随班跟师学艺，由小旦、小生、须生至老生逐级学习，成才后专攻一、两门类角色，全用口传心授。祖孙三代相传而不衰，形成了独特的地方风格。经过半个多世纪几代人的积累，共计演出剧目800余本，其中有列国戏30余本，兴汉图24本，三国戏、封神戏各30余本，孙庞斗智20余本，精忠传60本，现存曲牌30多种，积累独具特色的脸谱300余幅。在舞台表演艺术上以创造四大败朝皇帝戏、四大家人戏、四廉戏、四大刺客戏和四大逼宫戏为代表。须生、花脸戏最具特色。充分表演出西路秦腔气魄雄伟、慷慨悲壮、苍凉浑厚、激发人心的特点。其脸谱以三原色为主调，间色为辅，形成黄烈、红忠白奸、黑直、绿凶、兰骄、粉迂、金奇、青邪的风格，在陕、甘、青广为流传。在演技上创出了跷脚术、跷臂术、耍矛、吹火、变脸、断臂术、悬空一串珠、单打、双打雷碗、耍麻鞭、鞭打灯花、耍水火流星、踩高跷等特技。

“鸿盛社”第一代班主李炳南，陕西周至人。青年时曾在秦州剧坛小有名气，中年后再来天水首创科班，本人善长老生和大净，基本功扎实，戏路宽



广，以《烙碗记》为代表，曾闯兰州、西宁、永登，以《洪羊峪》轰动省城。二代班主李炳南之妻赵岁乖，很有组织才干。三代班主李映东（李炳南之孙），承师赵毓华（饰大净），拿手戏有《草坡面礼》、《鸿门宴》、《八义图》和《破方腊》等。该社三代台柱子当推谢氏家族，第一代为谢芳，他专攻须生、老生。《铁冠图》、《醉写》、《闯宫抱斗》为其代表剧目，崇祯上煤山倒背靴子堪称绝技；梅伯抱柱，脸数变，亦为拿手绝活。演考须生的戏斩忠、杀驛、临潼山、四郎探母、永寿庵精湛绝伦。其子谢玉堂（艺名德娃），擅长须生兼及花脸，自幼跟班学戏，功底好，唱做俱佳，有其父遗风。擅演末代帝王，以《铁冠图》、《汴梁图》、“四廉戏”、《大雪山》最为著名。他声噪宏亮刚健，动作洒脱大方，刻划人物细腻入微，一时驰名西北五省。其孙谢鸿民（小名丑丑），自幼酷爱父业，随班学艺，初扮小旦，后攻小生，因演《玉虎坠》里的冯彦，一举成名，四五十年代名声大振。他扮相俊美，身架好，戏路宽，表演洒脱，声名远扬陇南、定西、兰州一带。另有西和罗氏弟兄、魏保父子等名角加盟。第二代演员除谢玉堂、罗氏兄弟外，尚有赵毓华，工大净，在脸谱上有独创。安长龙（净角），脸谱更胜一筹。杨盛民（外号“三扁食”），是一位影响较大的丑角演员，演戏不浮不躁，诙谐有味，代表剧目有《大考文》、《拾玉镯》、《烘窑》等。特技有蹇身术、蹇肢和蹇臂。沈鸿华（外号“黑疤疤”），为班内后台之“内红”。50年代曾去兰州，为省秦剧团整理剧本，传世手抄本惜毁于“文化大革命”中。第三代演员除谢鸿民之外，还有著名旦角赵桂中（外号“麻娃”，庄浪人），主演青衣、小旦，声调柔美甜润，作派细腻逼真，代表剧目有《闯宫抱斗》、《五典坡》、《白玉楼》、《太湖城》和《皇姑打朝》等，与谢鸿民齐名。另一著名旦角石新民（西和长道人），演技仅次于赵桂中。董化南，在须生行当里仅次于谢鸿民，以演《黄金台》、《牧羊眷》、《葫芦峪》、《徐策跑城》而驰名。主演青衣。另有武场面王打鼓、前场张洪顺。至40年代中后期，该社阵容达到鼎盛时期。当时戏迷有谚云：“张前场三把火浆子粘下，谢鸿民三家庄人人都夸，赵大嘴破方腊威风神煞，三扁食拐豆腐笑死娃娃”。一时成为天水城乡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佳话。

1950年初，改名“红胜社”。民主改革运动中，撤销李映东职务（后逮捕判刑），剧团由马福田、王钦民主持，百余人分成两个演出队，1953年并入省工会“工人剧团”。叱咤天水戏坛半个多世纪，在人民文化生活中独领风骚的“鸿盛社”，作为一个组织是解散了。但有关它的故事、传说，它的主要演员、剧目、剧情等，至今为天水老一代戏迷津津乐道，久传不衰。

#### 第四节 天水市秦剧团

前身为四川广元县秦剧团,1956年5月由天水接收,定名为天水秦剧团,以演出秦腔传统戏为主,1958年7月原武都地区五一秦剧团并入天水,更名为天水地区五一秦剧团。该团行当齐全,实力雄厚,不但使当地艺坛为之一振,而且在赴省内外的巡回演出中,赢得了观众的赞誉。1960年在西安演出两月余,场场座无虚席。名演员温警学、米新洪、祝慕民、赵新启、张兴裕、米新焕、王福民等人演出的《烈火扬州》、《铡美案》、《辕门斩子》、《五台会兄》、《三对面》、《小姑贤》、《黄鹤楼》等剧目,得到了古城专家同行的高度赞扬。1961年底,天水、武都地区重新分设,原武都地区五一秦剧团的人员重返原籍,其余部分更名为天水地区秦剧团。1963年4月,省上决定撤销县级剧团,地区从各县挑选了60余名优秀演职人员,成立天水地区秦腔总团,下设3个演出队,一队以原地区剧团人员为主,演出地点为市区红旗剧院,二队以新调人员为主,演出地点在北道剧院,并由天水县代管,三队以原天水艺校人员为主,演出地点在市艺校剧场(今秦州剧院处)。1964年底,三队转为以歌舞、话剧为主的文工团。1966年3月,二队正式交天水县管理,一队成为天水地区唯一的秦腔剧团。1970年与文工团合并,演出剧目基本上以现代戏为主,1975年两团又分设。

该团从建立后的近30年中,以演出秦腔为主,兼演眉户、陇剧、影子腔,共计排演剧目140多个,其中现代剧40多个。创作剧目有《红旗插上东梁山》、《陇上红缨》、《请兽医》、《中秋月又圆》、《高霞》、《万家春》等10多个。移植剧目有《三打白骨精》、《平原作战》等10多个,保留剧目有《游西湖》、《铡美案》等20多个。先后代表本地区赴省参加会(调)演7次,其中《陇上红缨》、《中秋月又圆》、《辕门头帐》、《逃国》、《拾玉镯》等10余个剧目均受好评。《红旗插上东梁山》曾代表省上参加了西北区优秀剧目会演;陇剧《万家春》由西安电影制片厂于1982年拍成电影,在全国上映。同时,该团在音乐唱腔、舞美设计的改进和革新上也作出了一定成绩,造就和培养出一批优秀中、青年演职员。

## 第三章 文学创作

### 第一节 文学

秦城自古以来文人荟萃，名作辈出，尤以诗词歌赋最为突出，西汉上邽人赵充国一上陈兵书，三进屯田奏，其文学价值可与诸葛亮《出师表》相媲美。东汉赵壹是全国有名的文学家，其《穷鸟赋》、《刺世嫉邪赋》堪称全国之最。东晋才女苏蕙字若兰（住今西关务农巷），20多岁就创作了织锦回文诗——《璇玑图》，成为千古绝唱。武则天在“听政之暇，留心坟典”，搜寻散佚，亲作御文以记其人其文其图，可见苏图对后世影响之大。南北朝时天水学者赵逸创作诗、赋、铭、颂、杂文50篇，成为全国一流的文学家。唐代诗圣杜甫流寓秦州时，留下了不朽诗篇——《秦州杂诗二十首》，对秦城诗歌创作起到了不可估量的引导作用。五代天水人王仁裕一生写诗万余首，有专集7部60多卷存世。金有礼部尚书、秦州傅慎微创作的《兴亡金镜录》问世。明代秦州人胡忻著《欲焚草》四卷。清代秦城文坛呈现文人汇集，名著迭出的景象。教育家任其昌和张世英首开其先。分别著有《敦素堂诗文集》、《蒲城县志》、《史臆》、《八代文钞》、《三礼会通》和《夜分学堂课本》、《韵示集》、《二语择要》、《归山文牍》、《邠渭偶存》。尔后有葛汝葆、李天煦、苏荃、刘永亨、蒲修政、邹向鲁、陈献、成其琛、刘兆鹏、武天培、罗贲俊、刘容、吴发南、张烈、武耀南等人或诗词歌赋、或乡土杂文，各具特色。近代周希武、哈锐、任承允、胡心如、汪青、冯国瑞、王新令等皆有佳作问世。尤其是冯国瑞，集文学创作、文物考古和书画于一身，是全国著名的学者。他的《麦积山石窟志》、《天水出土秦器汇考》至今仍有极高的学术价值。50年代末到70年代初各类不同体裁的文学作品不断涌现，作者已达40余人，但尚无超过前人的、全国一流的佳作问世。

当代文学作品(代表作)简表

作 品	文 体	作 者	备 注
《九眼泉》	童 话	黄 英	获全国优秀少儿读物奖
《忧满黄河—邓宝珊》	传记文学	黄 英	获省优秀图书奖
《死地》	长篇小说	张士伟	
《杜甫客秦》	历史小说	蒲士义	
《雁南飞》	长篇小说	陈景瑶	获省、市文学作品奖
《演员日记》	短篇小说	李胜果	与陆新合著,获省级奖
精河魂	长篇报告 文学	李益裕	
《月亮回家》	短篇小说集	彭有权	
《清明时节》	小说	庞瑞林 (女)	
《醒世》	长篇小说	匡文立 (女,满族)	
《风雪茫茫》	短篇小说	牛正寰 (女)	被四种书刊收入
《女儿沟》	长篇小说	辛 轩	
《占媳妇》	长篇小说	周应合	作者为汪川乡农民
《血染苜蓿》	故 事	佟 杰 (满)	
简论冰心的小说创作	文学评论	傅世伦	
敦煌讲唱文学作品选注	专 著	张鸿勋	
《晚霁楼诗词选》	诗、词	马永慎	
《杜甫陇右诗注析》	评注	李济阻	与王德全合编
《不知津草》	诗词	马永惕	
《星稼诗词稿》	诗词	刘肯嘉	
诗、词、曲 300 余首	诗词曲	马弘毅	
《祖国啊,我们为你跋涉》	诗歌	万家斌	

续表

作 品	文 体	作 者	备 注
《海葬》等数十首	诗	王若斌	
《神奇的传说》等多首	诗	彭 波	
《诗选》	诗歌	汪浩德 汪 渺	二人为父子关系
《砚边集》	诗歌	何永仁	

## 第二节 绘 画

境内美术创作可以追溯到7000多年前的新石器时代。西山坪遗址出土的陶器，饰以交错绳纹，乳钉状堆纹，少数陶器外刻简单符号。师赵村出土的夹砂红陶，多饰绳、线纹和彩绘纹，为直边三角、弧边三角、勾叶、漩涡和变体鱼等图案。说明先民已掌握了简单的绘图技巧。秦汉时期美术活动失考。唐代上邽人姜皎（封楚国公）善画鹰，杜甫曾写诗赞道：“楚公画鹰鹰载角，杀气森森到函朔。”说明其画善于表现鹰的凶猛。清代董鸣六、李芝仙、赵学堂等都以善画而出名。民国时期绘画业有了新的发展，仅成名者就有王少兰、赵钟琳、冯国瑞、吴绍庸10余人。吴绍庸是其中佼佼者。1953年，他为天水市物资交流会绘制的一幅《赶驴图》，挂在大南门，画面是一个农民赶着一头驴去参加骡马大会的情景，画得活灵活现，观者赞不绝口。他与兰州范振绪合作的山水长卷《红军长征图》为国内名画。

新中国成立后，书画艺人地位和待遇进一步提高，书画佳作不断涌现。何晓峰、张琮、周兆颐、周嘉福、张世禄、丁尚德、廖国柱、董晴野、杨荫浓、马笃信、王毓其、张兆鹏、左峰等在继承和发扬老一辈传统绘画技艺的基础上，均有创新和发展。他们创作的绘画作品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郑州、西安、兰州、海南、厦门、珠海等地展出，有的还在日本、台湾、香港及东南亚参展。有的参加了国内、国际书画大赛，获得国家、省、市级奖多次。还有一部分天水籍在外地、外省工作的书画（篆刻）家李般木、胡筋、张邦彦、李葆竹、孙良、吴廷富、周燕生、杨鸿生等人，他们的作品在国内外

都有一定影响。曹昌光的漫画，张琮、曹昌光的剪纸，驰名陇上。

主要绘画作品表

作品	作者	发表刊物或参展名称、地点	时间	奖励
《牡丹》	何晓峰	全国美术作品展	1956年	
《活泼可爱》	何晓峰	省青年美术作品展	1956年	一等奖
《野百合花》	何晓峰		1980年	国家展出奖
《冬韵》	张琮	第二届全国水彩画展	1983年	
《春融》	周兆颐		1984年	国家优秀奖
《龙裔》	周兆颐		1984年	国家优秀奖
《摘葡萄的季节》	李葆竹	六届全国美术展	1984	甘肃美术创作优质奖
《金水桥前》	张兆鹏	国内外展出	1985	
《石门秋色》	左峰	北京及西北五省区展	1986	三等奖
《神骏》	杨荫浓	中国首届漆画在北京展出	1988	国家级优秀奖
《雁叫长空》	周嘉福	全国七届美展	1989	省美术作品一等奖
《紫藤》	侯建明	北京“天水风情艺术”晋京展	1989	
《报春》	丁尚德	首届中外咏梅诗书画大联展	1989	创作奖
《清白丹心图》	张永福	杏林艺术展	1992	一等奖

### 第三节 书法

生活在文化发达、号称书画之乡的秦城人，历来有爱好书法艺术的传统。儿童从小学一年级起，便要习写大、小楷，干部、职工、农民自学书法的也大有人在。他们讲究“柳体为骨、颜体为肉”，雄厚的群众基础，成就了一批著名书法艺术家。境内现存最早的书法作品为1400多年前的北周赵佗墓志碑文，共600余字。此外还有唐碑2块、宋碑2块、元代碑刻5块，明、清、民国时期的碑刻80多块；匾额、楹联上百块，皆历代书法之精品。如玉泉观赵孟頫草书诗碑，颜筋柳骨，铁爪银钩，其势如笔走龙蛇、气贯长虹，使人百

看不厌，是国内外不可多得的书法珍品。“迹驻黄鹤”匾系明代武当派传人张三丰手迹。伏羲庙“与天地准”匾为明代大书法家胡纘宗题写。原城隍庙牌坊“汉忠烈纪将军祠”为民国元老著名书法家于右任狂草，对联为邑人邓宝珊手迹。李广墓有蒋介石亲笔石刻等。至于近代书法家任其昌、张世英、哈锐、汪剑平，王新令、冯国瑞、万考详、甄载明、张倩玉等人所写的中堂、对子、条幅几乎遍布城乡。“文化大革命”中，这些书法作品大部分被当作“四旧”付之一炬，但仍有少数珍品存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大批书法艺术家应运而生，较著名的有张邦彦、万惠民、赵建玉、董晴野、周培棠、吴恒泰、陶汝炘、李树雄、程凯等10多人。而何晓峰、周兆颐等画家同时也是著名书法家。他们的作品曾多次参加国际及全国、省、市、区书法展。

另外，各街道、乡村还活跃着一批业余书法爱好者，逢年过节、婚丧嫁娶为群众义务书写对联、条幅而受到群众尊敬。各厂矿企、事业单位，还有一支宣传骨干，他们大都写得一手绝妙的仿宋字、美术字，多用于书写大幅标语、广告牌等。80年代以来，一些大型厂矿、广场、门店等，制作了众多的厂名、店名和广告牌，真草隶篆美术等体应有尽有。其中也不乏名人手笔，如“邓宝珊将军纪念馆”系邓小平题写，“天水宾馆”系胡耀邦亲笔，“羲皇故里”是江泽民题写，“诸葛军垒”出自张爱萍之手，“天水市雕漆一厂”是赵朴初书写，此外，彭真、方毅、舒同、沈鹏、沙孟海、楚图南、费新我、霍松林等均留下稀世墨宝。

#### 第四节 摄影

1908年开业的“仁医堂”是秦州城最早的专业照像馆，基督教友姚随仓、曹太是秦州第一代摄影师。1915年开业的“英华”照像馆使摄影业从单纯的富人消遣变成了服务性行业。八年抗战期间，流亡艺人的内迁使天水照像技术和摄影艺术前进了一大步，如引进快门，接照技术和小型像机等。著名摄影师有高亚夫、康宗范、雷振南等。其中雷振南于1941年仲秋拍摄的自然奇观“日全食”照片一组，有极高的气象科学价值。1955年后，摄影事业不断发展，至60年代，摄影还仅限于商业活动。70年代后群众业余摄影活动逐渐增多。王淑、张宪潼、吕福元、郭土改、窦建孝、吴遵义、刘乐宇、常国宣、李发荣等人的摄影作品多次在省内外展出，其中3幅曾参加国际影展，18幅

先后在全国展出，获国家级奖励的 10 幅，省级奖的 11 幅，并多次在国内外有关刊物上发表。

主要摄影作品表

作 品	作 者	发表刊物或参展名称、地点	时 间	奖 励
《练武》	牟天生	《人民军队报》	1963 年	
《茁壮成长》	窦建孝	省摄影艺术展	1971 年	
《黄河里的浪声》	常国宣	《甘肃日报》	1973 年	首届敦煌文艺奖
《晴云秋心》	王 淑	省内外展出	1979 年	甘肃省三等奖
《急救》	张宪潼	甘肃省职工影展	1982 年	优秀作品奖
《势不可挡》	吕福元	全国农牧渔业影展	1984 年	铜牌奖
《童年》	吴遵义	新华社理论研究室选为研究资料,并作为教学样品	1984 年	二等奖
《撒星播月》	郭土改	新疆第 5 届影展	1985 年	金牌奖

## 第五节 音 乐

**号子** 主要是在劳动过程中所唱的歌曲。流行在城乡较为常见的劳动号子，其演唱的基本形式大多为一领众和，唱词内容除与劳动有关外，演唱者还可以随情所至，说古唱今，即兴编唱。有时在唱词内容上引用一些戏曲唱词，句式一般以三字句、四字句、五字句或七字句居多。例如：工程号子《打夯歌》节奏鲜明、曲调质朴、情绪深厚而热烈。《拐豆腐》一类的作坊号子则明显的体现出劳动方式和劳动环境的区别，也为适应具体劳动项目呈现出和谐统一的韵味。

**山歌** 流行的山歌大多以七字句为基础，曲调基本分为慢快两种，调式以五声羽调和商调为主。例如《站在高山梁顶里》、《我在川里忙着哩》等。秦城南部流行的山歌，多以五声羽调式为主，旋律起伏较大，婉转而优美。旋



律进行中节奏比较悠扬，并带有局部的装饰性变化，音调的韵味近似于陇南风格。

**小调** 俗称“小曲子”，内容以反映劳动人民生活为主，其中反映妇女生活的比重很大。小调作为劳动人民在长期的生活实践中表达自我情感的一种艺术形式，用以揭露旧社会黑暗，抒发内心愤懑的也占一定比例。例如：《十二月花》、《十里墩》、《天水四景》、《四季行兵》等。曲调委婉而细腻，唱词多带有一定的叙事性，有的歌词篇幅较长，音调韵味上与眉户的风格有些接近。

**器乐曲** 历史上曾流传过许多不同形式的民间器乐曲，但大都失传。在民间至今流传下来的唢呐曲却十分丰富而完整，保存下来的器乐曲中主要有合奏曲、唢呐曲牌、笛子独奏曲和部分佛教曲目。如西路田家庄一带流传的合奏曲《大摆队》、《祭灵》等，以唢呐为主奏乐器，同时伴以小鼓、小镲和甩子（碰铃），乐曲大多以曲牌联缀式为主结构。乐曲进行中间有点缀式的局部变化，使乐曲情绪对比有所起伏。例如唢呐曲《将军出府》、《十八学士登瀛州》等。当代音乐以流行通俗歌曲为主，格调较高。

当代音乐创作简表

作 品	体 裁	作 者	奖 励	备注
《走秦州》	歌曲	薛文彦	国家级创作奖	
《陇南山水尽芳菲》	歌曲	薛文彦	国家级映播奖	
《我的家乡在天水》	歌曲	陈 旭	国家级映播奖	
《走出大山》	歌曲	刘东亚	国家级创作奖	
《羊信》	歌曲	尚奋斗	国家级创作奖、省级三等奖	
《秦州晨曲》	器乐曲	李勤学	国家级映播奖	
《伏羲狩猎》	舞蹈 配乐	杨亦工	国家级映播奖	
《祖国恋》	歌曲	姚德明	省级创作一等奖	



王桂英哭杀场  
(天水小曲)

1=A $\frac{2}{4}$   
中速

记谱整理: 汪永林 宋秉功  
李祖武

0 3 | 3 6 #5 | 6 7 6 | 6# 5 3 3 3 | 6 6 3 6 | #5 6 3 3 |

(的)王 桂 英 (呀的) 站(呀) 大(呀) 街(的)  
(的)我 的 父 (呀的) 具(呀) 下(呀) 帖(的)  
(的)我 的 父 (呀的) 是(呀) 老(呀) 虎(的)  
(的)为 你 儿 (呀的) 八(呀) 卦(呀) 庙(的)  
(的)为 你 儿 (呀的) 把(呀) 茶(呀) 饭(的)

3 0 5 6 | 5 3 2 | 1 2 1 | 6 7 2 | 1 2 1 | 6 — || : 3 6 1 |

泪 如(呀)泉 (哟) (的)涌, (呀) 林 (呀)  
来 把(呀)你 (哟) (的)请, (呀) 解 (呀)  
吃 你(呀)不 (哟) (的)成, (呀) 你 (呀)  
抽 签(呀)打 (哟) (的)卦, (呀) 为 (呀)  
不 曾(呀)进 (哟) (的)口, (呀) 为 (呀)

3 6 6 5 | 3 5 5 6 3 | 2 1 6 #5 3 | 6 0 2 1 | 1 6 #5 |

伯 伯(的)进 前 来 (呀的)细 听(了)分(呀)  
不 开(的)书 中 意 (呀的)来 到(了)府(呀)  
就 该(的)进 门 来 (呀的)主 意(了)拿(呀)  
你 儿(的)上 隍 庙 (呀的)许 下(了)长(呀)  
你 儿(的)把 绦 罗 (呀的)不 再(了)穿(呀)

3<sup>1</sup> 0 || 3<sup>2</sup>

明。 明。  
中。 中。  
定。 定。  
灯。 灯。  
身。 身。

## 班房里吃几杯醺醺带醉

秦腔《醉写》

谢鸿民演唱

1=F

聂思聪记谱

$(\frac{5}{1} \hat{3}) - \underline{\underline{33}} \underline{\underline{3333}} \underline{\underline{35}} \underline{\underline{32}} \underline{\underline{1212}} \underline{\underline{35}} \underline{\underline{21}} \underline{\underline{35}} \underline{\underline{6561}} \sqrt{\hat{3}} - )$

$\frac{5}{1} \hat{3} \dots - \frac{2}{1} \hat{5} \frac{5}{1} \hat{3} \dots \dot{2} \dot{6} \frac{5}{1} \hat{3} - \dot{1} \underline{\underline{2316}} \underline{\underline{5\sqrt{6}}} \underline{\underline{156}}$   
班 房 里 吃 几 杯

$\underline{53} - \frac{3}{2} \dot{1} - \frac{2}{1} \hat{5} \dot{2} \sqrt{\dot{6}} \underline{\underline{5653}} \underline{\underline{21}} \dot{2} - \dot{2} - \otimes \times \times \times \hat{\times} \cdot \otimes dd \times \times$   
醺 醺 带 醉 哎! 醉了啊! 嗨嗨……

$\otimes \times e \times \otimes \times e \times \times e \times e \times e d \overset{4/4}{\otimes} \underline{\underline{1576}} \underline{\underline{535}} \underline{\underline{3432}} | \underline{\underline{3523}} \underline{\underline{1\cdot6}} \underline{\underline{5\cdot627}}$

$\underline{6765} | \underline{3\cdot565} \dot{1} \underline{6561} \underline{5643} | \underline{2313} \underline{2323} \underline{4343} \underline{2532} |$

$\underline{1\cdot235} \underline{2321} \underline{6123} \underline{1321} \underline{532} | \underline{1321} \underline{55} \underline{3432} \underline{3523} 1 ) |$

$\underline{565} | 3 \underline{23} \overset{1}{\hat{1}} \frac{1}{6} - | \underline{65} \underline{31} \underline{23} \underline{16} | \underline{5} (\underline{2} \underline{1235} \underline{2321} \underline{6123} |$   
这半 晌 辨 不 来

$\underline{1321} 5 ) \frac{5}{1} \hat{3} \underline{2} \underline{2} \underline{35} \underline{23} \underline{16} | \underline{5} (\underline{132} \underline{1321} \underline{5132} \underline{1321} |$   
东 南 西 北。

$\underline{5\cdot2} \underline{1235} \underline{2321} \underline{6123} | \underline{1321} \underline{512} \underline{34} \underline{3432} | \underline{1235} \underline{2321} |$

$\underline{6123} \underline{1234} | \underline{2161} 5 ) \frac{5}{1} \hat{3} \underline{35} | \frac{5}{1} \hat{3} \underline{2} \underline{1} \underline{16} | \underline{53} \underline{15} - | (\underline{1\cdot2} |$   
观 天 空

$\underline{35} \underline{21} \underline{76} | \underline{563} 5 ) \underline{5} \underline{35} | \underline{32} \underline{136} 5 - | \underline{1} \underline{3} \underline{65} \underline{3} |$   
那 浮 云 层 层

0 5 53 23 | 5—<sup>6</sup>3̣ <sup>6</sup>3̣ | 3̣— 5 5 | 0 1̣ 3̣5 3̣2 |  
 似 水, 回 头 看 (哎 哎 哎 哎)

1̣.2 3̣5 4̣3 | 2̣1 2 ( 1̣.2̣3̣5̣ 2̣1̣6̣1̣ | <sup>5</sup>5.5 3̣4 3̣2 | 1̣.2̣ 3̣5 4̣3 |  
2̣3̣1̣3̣ 2 ) 5 ——— | 3̣.1̣ 2 ( 3̣ | 3̣2 1̣2̣3̣5̣ 2̣3̣1̣3̣ 2 ) | 3̣.5̣ 2̣1̣ 2 |  
 只 见 月 光

0 2̣7̣6̣ | 5̣.2̣ 7̣6 5̣2 7̣6 | 5̣.6 7̣6 2̣7̣2̣ 7̣6 | 5̣63̣5 1̣56 7̣6 |  
 无 色

57 65 35 76 | 5635 ) 3 35 | 65 1̣ 6543 | 2—23 5 | 235 53 32 |  
 1—2̣3̣7 | 2̣3̣ 76 57 65 | 1— 35 ||

站在高山梁顶里  
(山歌)

1=F  $\frac{2}{4}$

中速

董菊香 演唱  
李祖武 宋秉功 汪永林 搜集

2 2 2 2 2 | 5 6 5 4 2 | 6 6 5 4 2 | 2<sup>v</sup> 5 6 6 | 2̣ 2̣ 2̣ 2̣ 1̣ |  
 站(呀)着(吆的)高 山(吆)梁(呀)顶 里,(哎)我 十(呀)年(哟就)  
 锄(呀)头(吆的)挖 了(吆)草(呀)草 根,(哎)就 没(呀)有(哟就)  
 鸪(呀)鸽(吆的)盘 在(吆)梁(呀)顶 里,(哎)我 茶(呀)吗(哟就)

<sup>6</sup>5 5 1̣ 6 5 | 6 6 5 4 2 | 2 — | 2 5 6 6 | 2̣ 2̣ 2̣ 2̣ 1̣ |  
 八(呀)年(着就)阔(呀)等(呀)哩(哎)我 茶(呀)(吗哟就)  
 疼(呀)肠 我 的(呀)人(哎)就 没(呀)有(哟就)  
 酒(呀)着我 凉(呀)冷(呀)哩(哎)我 茶(呀)吗(哟就)

1̣ 6 5 1̣ 6.5 | 6. 5 4 2 | 2 — | 2 0 ||  
 酒(呀)着(的)凉 冷(呀)哩。  
 疼(呀)心 我 的(呀)人。  
 酒(呀)着我 凉 冷(呀)哩。

## 打 樱 桃

(小调)

1=<sup>b</sup>B  $\frac{2}{4}$ 

慢速

6. 6 6 7 6 5 | 3. 3 3 6 | 6 6 5 | 3 2 3 | 2 1 7 6 |

我(哟) 在 (吆的) 高(呀) 楼 绣(哟) 鸳 (的) 鸯,  
扣(哟) 线 (吆的) 搭(呀) 在 针(哟) 眼 (的) 上,  
啐(哟) 啦 啦 开(呀) 开 门(的) 两 扇,

6. 6 6 7 6 5 | 3. 3 3 6 | 6 6 5 | 3 2 3 | 2 1 7 6 |

耳(呀) 听 (吆的) 门 外 有(哟) 货 (的) 郎,  
扣(呀) 针 (吆的) 扎 在 粉(哟) 白 (的) 墙,  
原(呀) 来 是(的) 货 郎 哥 在(哟) 面 (的) 前,

3 3 2 3 5 | 3 3 2 3 5 | 3 5 3 2 | 5 3 2 1 6 |

耳 听 的(呀) 耳 听 的(呀) 门 外 (着) 有 (哟) 货(的)  
扣 针 的(呀) 扣 针 的(呀) 扎 在 (哟) 粉 (哟) 白(的)  
原 来 是(呀) 原 来 是(呀) 货 郎 哥 在 (哟) 面(的)

1 2 1 6 | 5 6 2 1 | 6 - ||

郎 (哟) 郎 哩 郎 郎)。  
墙 (哟) 郎 哩 郎 郎)。  
前 (哟) 郎 哩 郎 郎)。

## 第四章 群众文化

古老的秦州城，其文化活动有着雄厚的群众基础，著名的伏羲文化、秦文化、三国文化和唐文化，就是在这个基础上逐渐形成的。秦穆公以女乐二八遗戎王，使其倾国倾城。“胡舞百题斜”，“羌笛暮吹哀”则是杜甫当年在秦州时所见所闻。秦腔据说起源于秦州，后传入关中，今天已成为西北群众最喜爱的剧种。

## 第一节 社 火

社火是城乡群众春节期间的传统文娱活动。它融歌舞、戏剧、杂技和各

种小型文艺表演为一体。每年腊月即排练，正月初六前后开始演出，直到二月初方才结束。大的自然村，一庄闹一台社火，小的自然村联庄活动，城市则以街道为主，一街一台或数台，各有特色，代代相传。主要有打夹板、引狮子、打狗熊、耍老虎、跑旱船、长腿子（高跷）、高腰伞、跳乱秧歌、大唱秧歌（地摊子）、小曲子、灯影子（皮影戏）和唱大戏（秦腔）等名目，内容雅俗共赏，以俗为主，也有少数带有迷信色彩和低级趣味。解放后，文化部门通过积极引导，使这一古老的民间传统文娱活动走上了健康发展的道路。

**打夹板** 是秦城独有的一种民间活动，相传起源于清乾隆年间。当时，秦城东关忠武巷、瓦窑巷居民及下关里（今东桥头、官墙里）农民因罗玉河改道后常常泛滥冲进东关城，使居民深受其害，就给天许愿，组成夹板队，每年正月初九日到玉泉观还愿。夹板表演以架为单位，一架约五六十人不等，但打夹板的人最少要24名。夹板用长75厘米、宽6厘米、厚2.5厘米的桐木作成，一头钻孔，用布条结在一起。表演者双手各持一块，按鼓点、依步法敲打。夹板队以打夹板为主，还有唢呐、锣、鼓、笛、钹等器乐相配，队形五列，旗分五色。出发时先放三响铁炮，途经隍庙、伏羲庙时也放铁炮。一路表演至玉泉观时，夹板表演达到高潮，朝山会达到高潮，全城春节活动也随之达到了高潮。

**跳乱秧歌** 流行于秦城区西南太京、藉口、牡丹等乡，其组成是高腰伞领头，其余人装扮成生、丑、净、旦，场面（乐器）只配鼓和钹。到演出地，先由挑伞人唱一段祝贺性、吉利性唱词，然后由各演员边围绕高腰伞走慢步边唱，唱词有《九盏灯》、《十炉香》等，也可即兴发挥，边演边唱。

**引狮子、耍老虎、打狗熊** 融杂技和武术表演于一体，讲究的是武术真功夫。最有名的要数环城乡西团庄和市针织一厂的皮老虎，太京乡郑家磨和皂郊乡董家坪村的引狮子，其中不乏武术大师的绝活表演。其余活动形式与外地大致相同。

## 第二节 秧 歌

农业业余文艺演出。以春节耍秧歌<sup>①</sup>为主，有请秧歌、接秧歌、送秧歌

<sup>①</sup> 秦城秧（yán）歌以唱为主，动作较少，乱秧歌、大唱秧歌、小唱（小曲子）秧歌、眉户、秦腔皆称秧歌，与东北、陕北的扭秧歌完全不同。

等礼节。活动开始后，先在本村各家各户简单表演狮子、乱秧歌等，主人以烟酒款待。然后轮流到附近村庄聚耍，表演者提前下帖或由对方邀请，接者则事先作好灯火、炮、锣、鼓及饭菜准备。夜幕降临之后，所约秧歌队便灯笼火把、锣鼓喧天而来。一个村每晚最多时要迎接三四台，你方唱罢我登场，煞是热闹非常。有的秧歌队还进城给商家或名人演出，除受到高规格招待外，还能挣得几个礼钱。平时如遇婚嫁喜事，也请秧歌唱一场喜剧祝贺。有的地方在农闲或下雨天也由爱好者在一起唱乱弹（俗称干板乱弹）。

地处赭河北岸的太京乡川口村，村民历来有演唱的特殊爱好。该村秧歌队由解放前的大唱秧歌、小曲子，到50年代末已发展成名声大噪的秦腔剧团。每年正月初三前后，即在泰山庙下开台唱戏。传统剧目有《游西湖》、《铡美案》、《玉虎坠》等，主要演员有张建中（小名务银、饰须生），张云（青衣）、成娃（毛净、丑）、张维汉（小生）等。60年代后期，由张建中主演的《血泪仇》、《三世仇》不仅轰动赭河川，而且被请到天水市，在二局礼堂演出，博得一片喝彩，以至人们见了他都叫“王仁厚”。与川口村隔河相对的韦家沟秧歌队，以短喜剧最为拿手。主要剧目有大唱秧歌《瓜娃子打草鞋》、《怕老婆顶灯》，小曲《小放牛》、《刘海砍柴》和《张连卖布》等，其通俗易懂的剧情和诙谐幽默的表演深得观众，特别是妇女、儿童的青睐。80年代后，电视的普及，卡拉OK、歌舞厅、电子游戏厅等娱乐活动的兴起，秧歌这种群众性的业余文娱活动大为减少。至90年代初，只有边远农村和城郊石马坪还保持着这种艺术形式。

### 第三节 曲 艺

境内评书（说书的、讲古今）、杂技等曲艺不知起源于何时，至清末民初，即有艺人在猪羊市、城壕、隍庙等处活动。其中影响较大的有以下几种：

评书（说书的） 民国时期，在城区的公园、茶馆、猪羊市（民众市场）等公共场所常有老艺人设场献艺，其设施、道具仅一桌、一椅、一扇，听众多席地而坐。四五十年代，最有名的说书人有“天爷牌”（艺名，真名不传）、王国胜、王月胜等。其传统书目有《三国演义》、《三侠五义》、《三侠剑》、《包公案》、《施公案》、《彭公案》等。在乡村，每逢下雨天或农闲，便有人汇集在有学问的读书人跟前来一段“三国”或“水浒”。60年代后期，此一活动已很少出现。70年代初，文化部门曾组织“故事会”活动。



**杂技** 早在清末民国时，就有流动艺人在城乡表演，最叫好的有“大卸八块”等。解放后，有河北吴桥杂技团、铁路文工团杂技团、南京杂技团、德州马戏团等前来天水市演出。其中尤以吴桥杂技团影响最大，1965年7月7日，天水市特大暴雨，洪水成灾，该杂技团奋勇抢救落水者，在天水人民中留下良好形象。另外，解放前还有耍猴的、狗钻圈圈等艺人在街头、乡间表演。

**曲艺、快板** 50年代初，有豫籍艺人在大众公园（今人民公园）演唱河南坠子《呼延庆打擂》、《狸猫换太子》等。天水快板由来已久，50年代后，有雕漆厂工人杨荫浓、川口村农民张廷俊（外号妥爷、疙瘩子老汉）等人的快板得到群众好评。至80年代末，仍在各种场合演出。

#### 第四节 皮影和木偶戏

**皮影**（俗称“灯影子”）何时传入秦城无考，但自清末民国时已十分兴盛。每年正月初三即开始，直演到二月二农忙时方才歇台。剧团有来自陕西的（操戏），也有本地自办的。它有简单方便、用人少、道具少、花钱少、村头巷尾都可唱的特色。因而深受群众喜爱。在五六十年代影响较大的有陕西袁班长、韩班长，牡丹猴家沟、红土坡，秦岭虎皮沟，平南大柳树、顾集寨等班社。简介如下：

**猴家沟皮影戏**：班主大月子，传统剧目有《包公案》、《过玄关》等。

**红土坡皮影戏**：班主茂胜子，传统剧目有《红灯记》、《剪红灯》等。

**大柳树、顾家集皮影戏**：班主先后有魏得水、顾升荣等。传统剧目有《封神演义》、《包公案》、《粉妆楼》等。

“文化大革命”期间，皮影戏一度销声匿迹，70年代后期恢复上演，但已今非昔比，观众仅为少数中、老年人。

**木偶戏** 大多来自陕西兴平、凤翔等地，而以袁克勤的木偶剧团最为著名。该团曾于五六十年代多次来秦城献艺，留下不少脍炙人口的剧目和唱段。1964年在五一剧院演出，盛况空前。80年代初，陕西兴平、宝鸡等地木偶戏又来演出。1980年，汪川乡也成立了两个木偶戏班，主要艺人有柏本固、闫志明等人。除在本乡演出外，也去外地演出，很受群众欢迎。

## 第五节 春节文化活动

80年代前，春节期间群众自发地组织敲锣打鼓、耍秧歌、打秋千、玩灯笼、唱大戏等一系列文化活动。1983年开始，政府组织了大型春节文化活动，一直坚持到90年代。

**社火大汇演** 正月初六日开始，各自上街表演；正月十二、十三两天，秦城、北道两区大汇演。主要形式有：扭秧歌、跑旱船、耍狮子、扛老爷、踩高跷、打夹板、腰鼓队、锣鼓队、舞龙灯和高抬。每年都吸引成千上万观众，一饱眼福。

**灯展** 过去群众有正月十三、十四试灯，十五玩灯，十六倒灯的习惯。政府组织的灯展也从每年的正月十三开始，直至十六日以后方才结束。每届都有上万盏大小不等、形式各异的彩灯悬挂街道两旁和中心广场，成为历年春节一大景观。尤其是一些大型厂矿制作的飞禽走兽、古今人物、风景名胜灯，巧夺天工、精美逼真，并有电动装置，栩栩如生，或争奇斗艳、或出奇制胜，使人留连忘返。摄影生意也格外红火，在灯展前全家合影留念，成为城市人春节的一大趣事。

**焰火** 从1982年开始，正月十五日在南大桥举行焰火晚会。五光十色，琳琅满目的各色礼花、焰火，使春节文化活动达到高潮，每年观众人数不下10余万。施放的焰火，以湖南浏阳出口火炮厂、陕西凤翔花炮厂的最佳。

此外，还有灯谜、邮展、公演电影、商品展销等，使市民春节文化生活充满欢乐、祥和、文明的气氛。

## 第六节 灯 谜

秦城灯谜活动始于明末，兴盛于清代中叶。明末清初，每年正月十三至十六日，孔庙大成殿都要架设灯山，庙院两廊挂有字虎，任人射猜。光绪年间，巩秦阶道姚协赞在学生寒假期间“日悬灯谜于辕门，组以经史，射中者酬之以钱，使皆以翻书为乐，用代诵习。”民国时期，城隍庙上元会灯谜会猜历时3天——正月十四至十六日，年复一年，从未间断。著名谜人有胡心如、李梦庚、冯仲翔、张云石、聂幼蔚、谢鸿民、李映东等。灯谜内容也从原来的四书五经为题材，发展到以新人物、中西药名及数学、天文、地理等名词

人谜。民国 25 年（1936 年），官泉毛织厂为庆贺门市部开业，特邀冯仲翔、胡恕轩等制谜数百条，射中者酬以毛衣、毛裤、毛背心等。以此扩大影响，招徕顾客，使灯谜直接为商业活动服务。民国 37 年（1948 年），杨承业等人组织了第一个灯谜组织——晴雪谜社，切磋交流谜艺。

解放后，市文化馆曾多次在公园、文化馆等地举办灯谜会猜，猜众每夜多达 3000 余人。其他机关、学校也在元旦、春节期间举办小型灯谜活动，奖品虽仅一块糖、一枝笔，但观众兴趣盎然。70 年代，一些大型厂矿节日期间举办灯谜游艺晚会。1981 年 11 月，天水市灯谜学会成立，并创办了《天水灯谜》。1986 年全国春节灯谜邀请赛，天水市队获得创作团体奖，陶炎烈、马佩文获个人创作奖。

#### 谜 语 摘 录

谜语及作者	谜 底
象棋棋子“卒”，射四书四句不连。（姚协赞）	与其进也，不与其退也，死而后已，曷敢望回。
“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射四书二句不连。（哈锐）	轲也，适秦。
“孔文子”射本地山名一。（哈锐）	朱圉（山）。
“夷”射七言唐诗一句。（冯仲翔）	行人弓箭各在腰。
“六代繁华一笔勾”射《聊斋》篇目一。（胡楚白）	金陵乙。
“唇焦口燥呼不得，归来倚杖自叹息。”射云南县名一。（胡楚白）	思茅。
“冀中复土，鲁南歼敌。”射一字。（国立五中）	鲤。
“掩闭拢翠庵。”射一古地名。	玉门关
“宽宏大量饶他人。”射甘肃县名。（邓宝珊）	海原（宁夏海原当时归甘肃省辖）
“解放大西北，驱除反动军”射《古文观止》一句。（酆局）	胡马奔走。
“昭关一宿愁颜老”射唐词一句。（陶炎烈）	花须连夜发。
“十五的月亮，照在家乡，照在边关”射影院用语。（马佩文）	两地同时上映。

## 第七节 打山歌

秦城农村，历来流行打山歌（即唱民歌）。有一人独唱，多人合唱和二人对唱（“拉山歌”）等形式。唱歌者多为青年男女，也有老人间或参与。场地以田间地头为主，也有青年妇女在家一人或数人哼唱取乐的。其歌粗犷豪放，高吭嘹亮，其词多为情歌，借以抒发青年人对旧社会爱情婚姻难以自主的苦恼。如一首山歌，女唱：“二喜帽子绿飘带，哥哥锄地我挑菜。哥哥锄地锄草哩，我不图挑菜图好哩。”男对唱：“二喜帽子十八旋，想妹妹想成了眼泪罐。热肉没有挨一下，闲话落了个庞天大”。每逢春光明媚，山花烂漫之季，满山遍野山歌此起彼伏，唱者、听者顿时忘记了疲劳和痛苦。“文化大革命”中此一娱乐形式被当做“四旧”受到批判、禁止，今已濒临失传。

# 第五章 新闻

## 第一节 报纸

秦城报业发端于民国11年（1922年），至1990年先后出现过各类报纸50多种。其中影响较大，时间较长的有《陇南党民报》，1922年创刊于天水县城，这是境内历史上第一份新闻报纸。于3月8日首刊，初为三日一期，后改为每周三期，每期一大张、二版，竖排。初由本城“协济石印社”后转“全义石印社”印刷，开始每期印300份，后增至600份。刊登内容有“大总统令”，国内外、省内外及本邑新闻，还有评论、格言、诗文等。是由社会各界集资办的报纸。一年后改为《陇南醒强周报》。

《陇南民声日报》，1928年由国民党天水县党部创办，大四开二版，社址在大城县党部（今军分区西）内。1935年改为《陇南日报》，系国民党县党部机关报。竖排四开四版，一版为广告，二、三版消息，四版为副刊。1945年后，一版改为国内外重大新闻，二、三版下部为广告，上部为地方新闻和专栏，四版仍为文艺副刊。至1949年8月由军管会接管，办了近20年，是解

放前办报时间最长，影响最大的一份报纸。

此外，影响较大的还有《秦报》，系三青团天水县支部于1938年所办，是一份反共性质的报纸。《通俗日报》是一份民营私人报纸，经理刘振亚，社址在西关解放路，1949年8月后停刊。《西京日报》是国民党中宣部在西安发行的机关报，以反共反人民为其宗旨，1949年初迁来天水，解放后连同其印刷厂被军管会接收。《天水民运周报》是由天水各职业工会、同业公会于1938年创办的，铅印，四开四版。《三中月刊》（1923年办）、《亦渭校友刊》（1927年办）等报在社会上也有一定影响，但发行份数有限。

《天水报》创刊于1951年11月，这是中国共产党在天水历史上的第一份党报。创刊之初，内容主要是土改、抗美援朝和经济建设方面的新闻和宣传中国共产党的政策。1952年开始出“天水报增刊”，专门刊登中央发布的政令和农业新技术等。1952年12月，因《甘肃日报》当日即可发到天水，《天水报》奉命停刊。1958年4月，《天水报》复刊，为天水地委机关报，并改为横排，四开四版，周三发行。其间曾一度改为《天水日报》。1960年后再次停刊。“文化大革命”中于1967年10月创办的《新天水报》，实为某些群众组织打击干部、群众的“棍子”，很少有地方新闻，出版也不正常，全部赠阅。1969年3月停刊。1985年5月1日，新的《天水报》再度发刊，为中共天水地委（后改市委）机关报。四开四版，一版要闻、二版经济、三版为社会综合版、四版文艺副刊。所设栏目有秦州花絮、今日谈、商品信息、市场透视、科普园地、文化生活、卫生与健康、七色虹等。

《天水市报》创刊于1956年3月，为中共天水市委机关周报，四开四版，1958年12月改为每期二版，1959年5月15日停刊。

## 第二节 广 播

1951年秋，在市委宣传部成立收音站，配备一台苏制直流收音机，每天收抄中央广播电台记录新闻，编印《广播快报》。

1954年4月，成立了天水市有线广播站，设备有300瓦扩大机一台，25瓦高音喇叭25个，城区群众可以一日三次听到广播宣传。1959年建成天水人民广播电台，于次年元旦正式播音，这是全省第一家县级市办的广播电台，一年后又改为广播站。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市广播站于1967年改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68年10月又改为“天水市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想宣

传站”。1975年恢复广播站，并成立天水市广播局，与广播站两块牌子一套班子。1985年7月成立秦城区广播电视局，局、站仍为一套班子。

建站初期，工作人员只有3名，有高音喇叭12只，安装在大城西城楼、重新街、劳动路、解放路、伏羲路等处的高层建筑上。每天早、午、晚三次播音。1959年工作人员增至11人，并在12个公社建起放大站。全市扩大机拥有量增至44部，高音喇叭51只，舌簧喇叭2318只。1971年推广电灯零线喇叭，使广播宣传一度深入到城市居民院落，与大街路灯上的中音喇叭形成有线广播网。60年代至70年代，农村有线广播一度中断，群众靠小型半导体收音机收听广播。80年代，重新整修线路和电杆，将乡至村的木杆全部换为水泥杆，至1984年，乡与村的通播率和喇叭入户率达到100%。1986年在牡丹乡王家大山筹建一座广播发射台，使广播传输实现了有线与无线相结合。

广播站（台）除每日定时转播中央台和甘肃省的节目外，还增加了自办节目。如50年代的“农业合作化”、“工业建设”、“党的生活”专题，60年代至70年代的“抗旱保丰收”、“社会主义教育”，80年代的“五讲四美三热爱”、“我们的子弟兵”等。文艺节目则把省台的“西北地方戏曲”作为必转节目固定下来。服务节目有每天二次的天气预报等。

建站初期，播音使用天水方言，1955年后用普通话和方言两种语言播音一般为直播。1957年后大部分节目改为录音播出。发播稿件除专业人员编采外，还在各条战线发展业余通讯员，至1963年有通讯员240名，1965年发展到420名，当年投稿3250件。“文化大革命”中通讯员队伍自行解散，70年代又得到恢复，但仅有几十名，投稿不过一二百件。1981年发展到160多名，投稿500多件。1985年后，在农村发展通讯员130多名，1987年来稿1200多件。1990年有业余通讯员180名，投稿3111件，采用1972件，采用率为63.4%。

### 第三节 电 视

境内电视事业始于1971年，至1975年9月15日建成天水电视转播台（属天水地区，台址在泰山庙）。转播台采用一千瓦黑白电视发射机，用2频道转播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可覆盖市区及郊区20万人口。1979年1月，天水电视转播台迁至营房梁，并安装一台一千瓦彩色电视发射机，用7频道正式转播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1985年新装一台一千瓦彩色电视发射机，用4

频道收转甘肃电视台节目。1987年11月建起天水市广播电视局卫星电视地面收转站，用19频道收转中央电视台2套节目。1984年建起天水录像转播台，8月1日正式成立天水电视台，打出台标和呼号，公开播放。

天水电视台的节目分新闻、专题、文艺和服务专栏。天水新闻每晚19点35分左右开始，1987年起晚21点左右重播一次，同时设立“一周要闻”栏目，周末将一周重大新闻重播一次。专题节目不定期开办，1987年办了“市民与公仆”、“社会瞭望”，1989年办了“新一代”、“文化园地”。文艺节目一般在每晚新闻节目和专题节目之后，约占播出时间的80%以上，以播放电视连续剧为主，也有本地观众喜欢的秦腔戏曲或其他折子戏。1987年后，摄制了一批电视剧、电视小品。1987年、1988年分别拍摄了两部春节文艺晚会。服务性节目主要是广告和天气预报，间或有些广告、寻人启示、挂失等。

1980年9月电视差转机试播成功。自制17米高发射天线树立在市委五楼楼顶，10月1日正式转播中央电视台第一套节目。1989年11月为解决城区北山根阴影带和农村10乡部分群众收看电视难的问题，市广播电视局配发一架3米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设备。1985年5月又批准利用王家大山调频广播台设施，由市政府拨款3.7万元，安装起3米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备和50瓦彩色电视差转机，10月正式开播。

1986年7月—1987年10月，天水、李子、汪川、娘娘坝4个乡在甘棉厂、6913厂、汽修厂、海林厂等扶贫单位的支持赞助下，先后建起了乡办电视差转台。此后，苏成、秦岭、华岐、杨家寺、大门、齐寿、平南、牡丹8乡又办起了乡办电视差转台。并在李子乡的柳林、白音村，娘娘坝孙集村，关子孙家坡等村办起村办电视差转台三组，乡村电视发射总功率达106千瓦，全区电视总覆盖率为79.3%。电视接收机在城市基本普及，在农村也越来越多的使用。电视以它的方便、便宜、节目丰富多彩而使原来的戏剧、电影、广播等娱乐活动相形见绌，成为人们文化生活的主要形式。

## 第六章 读书

### 第一节 机构

民国8年(1919年),将天水县“第二阅报社”内的公立图书馆改为县立图书馆,馆址设在大城劝学所(文庙)内。民国9年(1920年),在西关会福寺内正式筹建了“天水图书馆”,民国12年(1923年)馆址迁至大城尊经阁(今中华西路幼儿园)。民国17年(1928年)在大城学署西斋(今孔庙东侧)建立“中山图书馆”,后改为“儿童图书馆”。民国28年(1939年)7月,在城南中山公园水月寺西侧王公祠又专设县立天水图书馆。有阅报社三间,阅览室、书库各一大间。设馆长1人、干事16人。年经费银元1360元。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解放后,天水县图书馆划归天水市管理。1950年2月与“民众教育馆”合并为“文教馆”。1955年8月,图书馆单独设立,馆址在马廊巷东“江南春饭馆”,后迁至今大城办事处,1956年迁至城隍庙,1961年并入文化馆。1968年属“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75年5月仍归文化馆。1978年底,两馆正式分设。其中读书馆建筑面积497平方米,有工作人员11人,分古籍书库、基本书库,借阅、资料、采编、成人阅览、儿童阅览等7个业务组。1985年8月收归升级后的天水市管理。并在南大桥西筹建了新的图书馆大楼。

### 第二节 藏书和借阅

民国9年(1920年),县教育会长胡心如将秦州士绅王廷翰个人捐款和教育会所藏《经》、《史》、《子》、《集》各类图书1万余册筹建图书馆。23年(1934年)10月,甘肃省教育厅赠《船山遗书》1部。26年(1937年)10月,国民党陕西省主席邵力子将家藏古籍2万余册赠给天水县,经天水学者整理后入库,当时藏书约6万余册。这一时期的借阅对象除少数由民众阅读的报刊和通俗读物外,主要是地方官员和文人学士。



解放后,天水市的图书事业发展很快。至1966年馆藏图书达10万余册。后又陆续购进了《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永乐大典》、《台湾中文大辞典》、《傅雷译文集》及台湾文渊阁影印本《四库全书》等大量图书。至1989年底,馆藏图书20多万册。其中普通图书14万余册,古籍6万余册,报纸合订本66种、6千余册,期刊合订本1125种、3万余册,征订和收集当地文献40余种、220册。在馆藏图书中,中国历史的藏书量已达研究级水平,古籍收藏量列全省第三,其中除相当数量的地方志、宗教经典等历史文献外,另有经鉴定确认的善本书38种、622册,尚待鉴定的27部,全国孤本、明版《松弦馆琴谱》、《玩易意见》各1部。

随着图书事业的发展,读者借阅量也逐年增加。至1980年底,共拥有持证读者2465人,日借阅人数为70余人,年图书流动量48560册次,年咨询服务500多人次,咨询各类参考资料万余册次。另外,境内还有大中专院校图书馆3个,藏书35296册;科学专业图书馆(室)10个,藏书85736册;工会图书馆(室)49个,藏书158359册;厂矿企业技术图书馆(室)13个,藏书113734册;中、小学图书馆(室)9个,藏书88403册;乡镇文化站图书室21个,藏书16980册;机关团体图书馆(室)9个,藏书5998册。

## 第七章 档案

### 第一节 机构

1958年10月,天水市人民委员会正式设立了档案馆,开展档案的收集,立卷归案,保管和利用工作。1980年9月,天水市档案局成立,与档案馆合署办公。局、馆有专职工作人员6名,馆藏档案31492卷(册)。另外,组织、人事、教育部门还保管着数以万计的人事档案;公安、法院藏有刑事、民事案件档案30039卷,城建部门也有一部分专业档案,这些单位都设专门的档案室及管理人员。

## 第二节 档案收集

1949年8月天水县城解放后,原国民党部、县政府形成的档案(33个全宗616卷)先由市公安局接管,后移交给市档案馆保存。1958年10月—1962年,档案馆收集并整理了中共天水市委、市人委、市妇联和市报社建国以后积存的全部文件,合并为4个全宗的2819卷档案,还收集资料687册。1963—1965年5月接收了商业局储运站8个全宗的档案,546卷。1979年—1981年接收档案1502卷。1982年—1983年接收档案6680卷。1985年—1990年共接收档案16487卷,其中大部分是原天水市机关、单位(包括撤并单位)的档案。

## 第三节 档案利用

档案馆成立后,坚持认真、热情地提供档案和资料为社会服务的宗旨。在落实政策、调整工资、编史修志、解决纠纷等工作中提供了大量档案和资料。仅1979年—1993年,就接待9518人次,提供档案和资料31837卷(册)次。为了便于查找,档案馆还编制了《案卷目录》、《全宗目录》、《专题人名索引》、《档案存放地点索引》等92本,专题文件卡片174张。档案馆为区政府办公楼建筑工程提供的原天水市委办公大楼的设计图纸,节约设计费2300多元,节省工期一个多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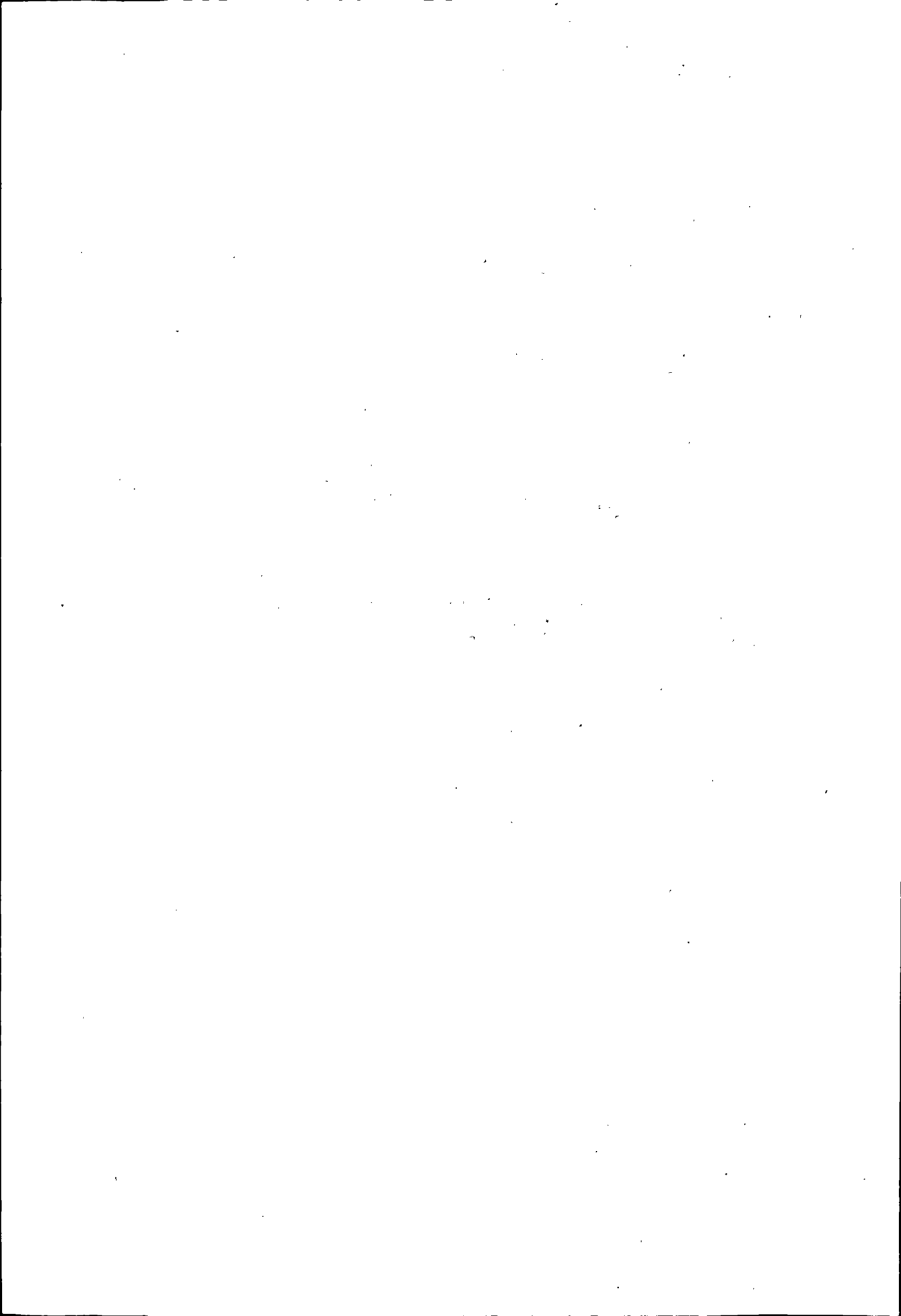


赵松雪诗碣



## 第二十四编

# 文物古迹



秦城区优越的地理位置和气候、土壤条件，适合于生产力十分低下的原始人活动，从已发掘、掌握的资料看，早在原始社会新石器时期，就有人类在这里劳动、繁衍、生息，后经历代开发，留下了众多的古遗址、古建筑、古碑刻、古树木和名胜古迹。现有文物古迹 79 处，其中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4 处，区级 75 处。历年出土文物 5700 多件，其中中央、省级有关单位收藏 2000 多件，市博物馆藏 3700 多件。

## 第一章 古遗址

### 第一节 西山坪遗址

位于太京乡三十甸子村葛家新庄。1956 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81 年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并命名为西山坪遗址。1981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甘肃队又作调查。1986—1987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对遗址曾作两次发掘。遗址分布在普岔河西岸的一二级台地上，俗称西山坪。遗址东边山脚下普岔河北流入藉河，西边接山脚，相距 320 米，南边接庞家沟村。总面积 20 余万平方米，揭露面积 1525 平方米。共清理出房址 3 座，窖穴 22 个，墓葬 8 座，文物 400 余件。<sup>①</sup> 其中多见细泥红陶，夹砂粗陶和彩陶，还有晚期遗存蛋壳灰陶。石器多见刀、斧、穿孔刀等。彩陶主要饰草叶纹、弧线纹、三角纹、圆点纹、单线条纹、网格纹等。第二台地上除仰韶文化遗址外，兼有齐家文化遗存，断崖上有灰层、红烧土、白灰面、陶片。可见仰韶文化与齐家文化叠压层次。暴露一座齐家文化墓葬，出露颅骨，其旁随葬一红陶瓶，为侈口高颈折肩，斜腹，平底。地表散布陶片，可辨器型有鬲、罐、钵等。从发掘地层可知，属于新石器早期文化（大地湾文化）堆积叠压在马家窑文化层下，相当于宝鸡北首岭下层文化遗存叠压在大地上湾文化遗存之上。为研究方便，将相当于大地湾文化的遗存称西山坪一期，相当于北首岭下层文化的遗存称西山坪二期。西山坪一期

<sup>①</sup> 西山坪，师赵村两遗址出土文物 2000 余件，现藏中国社会科学院。

的石器全为打制，有盘状器、斧形器、砍砸器、磨石器、铲、网坠等。骨器有针、锥、凿、锯等。陶器为手制，分为夹砂红褐和夹砂灰褐两系，胎厚色不纯，饰交错绳纹，乳钉状堆纹。圈足碗，三足罐口沿拍印出齿状。少数陶器外刻简单符号。器型有圆底钵、圈足碗、三足钵、平底筒形罐、三足罐、小口鼓腹罐。与大地湾一期同期，校正年代距今 7200—8000 年。

## 第二节 师赵村遗址

位于太京乡师家崖村（为师赵村的一个自然村）北 200 米处。1947 年裴文中先生首次发现，1956 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再次调查。1963 年 2 月 11 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81—1989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甘肃队曾做 13 次大型发掘。遗址坐落在藉河北岸第二级台地上，东起师家崖庄顶，西至来虎沟，长约 100 米，南自台地边沿，北到山塬马家咀，宽约 200 米，总面积 20 万平方米，南向。总揭露面积 5370 平方米，清理出房址 36 座、窑穴 49 孔、墓 19 处、文物 1600 余件，掘出史前文化遗存有七期。遗物有第一期文化石器斧、刀、盘状器和研磨器。代表性陶器如红陶钵、平底钵、圈足碗、锥足深腹罐、卵圆三足罐、平底瓮等，多饰绳纹和附加堆纹，其次为戳点纹，罐、瓮口沿呈锯齿状。锥足深腹罐上部径最大，与西山坪一期有渊源关系。第二期文化房子为长方形半地穴式，面积 50 平方米，遗物以夹砂陶最多。多为绳、线纹，少数是剔刺纹。彩绘多为黑彩宽带、直边三角、变形鱼、锯齿等纹，代表器物有黑彩圆底钵、泥质红陶钵、葫芦口尖底瓶、蒜头细颈壶、弦纹垂腹罐、卷沿曲腹缸等，接近半坡类型。第三期文化房子为方或圆形的半地穴式，圆形面积 3.14 平方米，方形 22.1 平方米。代表器皿如卷沿与折沿曲腹盆双唇尖底瓶等，接近庙底沟类型。第四期文化房子为方形或圆形的半地穴式，面积 6 平方米左右。内有方形墓穴一处，内放大小不等的鹅卵石。随葬石镞、球及石岭下类型彩陶器，彩陶有红白二色，白彩饰环形和曲线纹，黑彩饰弧线、涡形三角、草叶、网格、变体鸟、鲛鱼等纹。多平底器，次尖底器，代表器皿有双腹盆、平唇光底瓶、尊形器等。双腹盆下部壁略外鼓，壶较瘦长，钵形甑算孔呈圆形。第五期文化房子为圆、方、吕字等形的半地穴式，面积 5.5~15 平方米。工具有斧、钵、凿、刀、白、鏃、匕、镰、锥、纺轮、磨盘及刮削、研磨等器。陶器多泥质红陶、夹砂红陶，灰陶有所增加。绳纹和堆纹多，划、弦、戳纹少，彩陶丰富，均以黑彩为主，紫

红或绛红色为次。有陶塑人面和兽面，多平底，次尖底，少圆、凹底。代表器物有卷沿盆、彩陶盆、缸、粗陶罐等。风格似马家窑类型。第六期文化陶器内彩丰富，多饰圆圈网纹、十字形纹、黑红相间锯齿纹，代表器皿如侈口深腹彩陶盆，敛口深腹折耳彩陶钵，侈口束颈彩陶罐。特征同半山、马厂类型。第七期文化房子为长方形或梯形，白灰地面。面积5~6平方米，工具和饰物有斧、镑、凿、刀、矛、镞、球、杵、臼、纺轮、磨石、璜、琮等。陶器多泥质红陶，次夹砂红陶，少泥质灰陶。火候高，质坚硬，色橙黄或砖红。饰绳、线、弦、划、戳印，附加堆纹等。器形有侈口罐、小耳罐、双大耳罐、三足罐、敛口带盖罐、细颈壶和大瓮等。以上两遗址发掘期间有18篇学术论文在国家级杂志上发表。发掘后有《师赵村与西山坪》一书（50多万字）问世，学术界评价颇高。

### 第三节 其他遗址

**七里墩遗址** 位于环城乡七里墩村，1947年由裴文中先生调查发现，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再次调查，1963年2月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藉河南岸七里墩沟水与藉河的交汇处第二台地上，面积6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0.6~2.5米。遗址断崖、河床、地表暴露有灰层、灰坑、白灰面、红烧土等遗迹。出土遗物有石器、陶器及大量残破陶片，采集到的石器有斧、刀、刮削器等。

**烟铺村遗址** 位于玉泉乡烟铺村。1947年裴文中先生和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2月11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桥子沟与罗玉河汇合的台地上，总面积7200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1~2米，暴露遗迹有灰层、灰坑和白灰居住面、红烧土等。地表采集到遗物有石器与陶器等。遗址内含仰韶文化与齐家文化遗存（距今5000—3000多年），灰层中发现一块草拌泥干块，一面有附着其他物之痕迹，是抹墙壁的泥巴。

**靳家崖遗址** 位于太京乡靳家崖村东500米处。1979年天水市文物普查发现。1990年秦城区人民政府公布为秦城区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藉河北岸第一、二阶台地上，面积2000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2~3米。断崖、沟谷、田埂上暴露有灰层、红烧土、白灰面等遗迹。台地断崖发现大量马家窑文化陶器残片。从标本（220件）看，石岭下类型彩陶片有3块，饰旋涡纹、

网格纹、圆点纹、弧线三角纹。可辨器型有钵、卷沿盆、侈口盆。1979年曾出土完整尖底瓶。马家窑类型彩陶片有14块，夹砂红陶片41块，夹砂灰陶片5块，泥质红陶片127块，泥质灰陶片30块。彩陶纹饰有平行条纹、波浪纹、圆点纹、弧线三角纹、网格纹、锯齿纹等。素俑陶片以泥质红陶为主，饰有凹弦纹、细绳纹、粗绳纹、锥刺纹和附加堆纹等。器型有喇叭口瓶、盆、钵、罐、尖底瓶及器盖等。遗址保护完好。

**杨集寨遗址** 位于太京乡杨集寨村南5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精河南岸第一、二阶台地上。面积2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达1~2米。遗址断面上暴露有灰层、灰坑、陶窑等遗迹，地表陶片遗存较多，有细泥红陶、细泥灰陶、夹砂粗红陶、夹砂灰陶等。从所获标本看，属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与周代文化遗存。遗址保护较好。

**山坪里遗址** 位于精口乡北灵村西北约60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2月11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精河北岸第二阶台地上，总面积2.8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达0.7~2米。台地断面暴露有灰层、灰坑、白灰居住面、窑址等遗迹。地面陶器残片极其丰富，属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和周代文化遗存。

**杨家湾遗址** 位于精口乡四十里铺村西10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2月11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精河南岸第二阶台地上。总面积4.5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达0.5~2米。遗址已修为梯田，但断层、田埂仍可见暴露灰层、灰坑、白灰居室面等遗迹。曾采集到石器、骨器、陶器多件。石器有斧、刀等。骨器有刀、锤等。属马家窑文化和齐家文化遗存。

**温家窑遗址** 位于精口乡温家窑村北5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金家河北岸第二台地上。面积4000平方米，断崖及地表均暴露有明显的灰层、灰坑、白灰居室面等遗迹，其内有红陶、褐陶、灰陶及夹砂陶片等，陶片一般火候较高，质较坚硬。从采集标本看，属齐家文化遗存。

**黑土岭、杏树坡、西庙坡遗址** 位于精口乡郑集寨村西南350米处。1956年甘肃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黑土岭遗址坐落在精河南岸二阶台地上。面积1.2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0.5~1.5米。杏树坡遗址位于郑集寨西南250米的台地上。面积



1.2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达0.8~2.5米。西庙坡遗址在郑集寨村西500米的台地上。面积1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0.6~1.5米。三处遗址总面积3.4万平方米。从三处遗址采集标本看，属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遗存。遗物有石器、骨器、陶器，有绳纹素陶片和陶纺轮。

**上户坪遗址** 位于藉口乡六十铺村东南20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坐落在藉河南岸第二阶台地上，暴露有灰层、灰坑、白灰面、红烧土等遗迹。采集到彩陶片多饰平行条纹、曲波纹、网格纹等。从标本看，属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遗存。

**红土坡遗址** 位于关子乡七十铺东北约30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2月11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位于藉河北岸第二阶地上。面积3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厚达0.5~2米。断崖暴露灰层、灰坑、红烧土和白灰居住面等遗迹。地面上散见少量遗物，有石器、陶器。从采集标本看，属新石器时代齐家文化遗存，遗址保护完好。

**杨家坪遗址** 位于关子镇东南500米处。1956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考古调查发现。1963年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在藉河南岸第二阶台地上。面积4.5万平方米，文化堆积层厚达0.8~2米。断崖上暴露有灰层、灰坑、红烧土等遗迹。采集到遗物有石器、骨器、陶器等。石器有斧、铲等。骨器有锥、刺等。属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遗存。

**古地湾遗址** 在太京乡韦家沟村西南古地湾。此次修志调查资料中发现。表露大量黑、红陶片，附近曾多次出土过陶器和石铲、石斧、石刀等。初步鉴定为马家窑文化和齐家文化类型。距今5000—3000年。

**木门道遗址** 在牡丹乡木门村。1981年以来，原天水县文化馆曾多次调查。1982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木门东侧张家坪原称张郃坪，西侧有旋帽咀梁，两山夹峙，立石千仞，空谷一线，再无别道，峡谷长500米，宽50米。古时这里茂林深篙，盛产木材，故称木门，又名资峡。建兴九年（231年），诸葛亮利用地形地物“乘高布伏，弓弩齐发，矢中郃髀”，后人相传其事，谓之“木门矢髀”，现峡谷中茂林深篙不存，然张郃坪、伏兵湾、拴马湾、擂鼓台遗址犹存。擂鼓台是峡谷中一高8米、面积2.7平方米的椭圆形石堆。木门附近田地常有刀、矛、箭头等兵器发现。1981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十二连城** 在秦城区汪川乡鸦儿变庄。1981年原天水县文化馆曾多次调查。1982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十二连城为南宋绍兴十一年（1141年），宣抚司吴玠（1102—1167年）收复秦州后，为抵御金兵入侵南下，依白龙山地形筑起十二座连环城堡作防。由白关堡山脚起至礼县宽川乡廖寨村，长30余华里。各城沿山而建，其间均有一定距离。三、四城今属秦城区，城垣残高1~3米。其地形如凤飞，故名凤凰山。十二连城与皇城、小皇城、上城堡相互对峙，前呼后应，成一体系，横跨凤凰山东西两侧山腰，城堡连绵，蜿蜒迂回，称“连城跨凤”。十二连城最前者为“隍城”，自礼县宽川、秦城汪川各有小河一条流向隍城前边汇合。将隍城围于中间，所以有“水包隍城”或“一十二道连城”之称。1982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第二章 名胜古迹

### 第一节 玉泉观

玉泉观位于天靖山麓，1972年以来地区文化局曾多次考古调查，1981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政府投资进行了修复，辟为玉泉观公园。

玉泉观南临城垣，雄会天靖，迤邐半山，原占地9.1万平方米，是秦州八景之一。始建于唐代早期，时称“北山观”。咸通年间（860—874年）道教名流吕岩（字洞宾）游历此地，有《秦州北山观》一诗留世，诗中有“石池清水”、“邽山宫阙”等句，可见已具规模。北宋改称“天庆观”，惜宋末毁于战乱。元初，长春真人丘处机的徒裔梁志通西行至此，筑庵修真，于至元丙子年（1276年）重建太上殿。十三年后（1289年）建玉皇殿。时“树绕泉亭，檐楹蔽映，如在画图。观因境胜，名曰‘玉泉’”。后经明洪武、成化、嘉靖、万历、崇祯，清顺治、康熙、乾隆、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光绪年间近30次的扩建重修，始成宏大的道教宫观建筑群。主体建筑座北朝南，依山修造，有大小建筑90余座。清末后，玉泉观建筑有毁无建，常为兵营和校舍。

经兵燹、地震及人为毁坏，损失惨重。1981年起，天水市政府投资进行了大规模的修复。现开放面积两万余平方米，大小建筑60余座，200余间。由观沟依次是药王洞、药王宫，观东有财神殿、勒马关帝庙。拾级西上入山门。折北越通仙桥，进天门牌坊，经五祖七真殿、白虎殿登五十三级台阶，入牌坊式门楼，门额悬著名书法家张倩玉书写的“人间天上”巨匾，到玉皇阁，阁单檐歇山顶，碧瓦龙吻，四周回廊，前后勾栏。阁后玉皇殿，正中悬“冲虚无象”巨匾。殿面阔三间，单檐歇山顶式，斗拱古朴，系明代建造风格。东西两侧为三官、三法殿并钟鼓二楼。迤东北登台阶至混元宫，宫门有明嘉靖三十七年建造的木质牌坊一座，坊额题“第一山”。坊后正中有中轴线最高建筑三清殿。此殿1995年重修，砖木结构，面阔五间，重檐歇山屋顶，附阶周匝。内塑高达7米的元始天尊、灵宝天尊、道德天尊（老子），神态肃穆，气象浑脱。玉皇殿之西设道院，有南庭，俗称草堂，原有《杜甫戴笠行吟图》，春秋佳日，文人墨士多觞咏于此，再迤西有苍颉宫，殿前六角攒尖顶小亭下覆玉泉，相传梁真人以此泉水洗目疗疾，故美名曰“明眼泉。”泉南山坳有神仙洞，左下有“三真人洞”，因此名人秦州八景，号“玉泉仙洞”。这里古柏盘错，浓荫遮蔽，虽是盛暑，仍觉清爽。洞南一碑厅，前设栅栏围护，内立元代书法家赵孟頫手笔之石4通，其内容为李白、韦应物、王安石等人诗作。再南是木结构重檐歇山顶形选胜亭。临亭环眺，秦城万家，尽收眼底，故称为明眼亭。现将元代道流记事碑移立其内。亭西高埠原有静观亭、名贤祠、大雅堂、韩魏公和李杜等人祠堂，均已毁。观南高阜上有待修缮的周、托二公祠。“文化大革命”后，玉泉观已残破不堪，仅有部分古建筑和古柏40株、古碑35通。1981年以来，政府投资120余万元，对所有殿宇、亭、桥、廊、石级作了修葺，重塑玉皇、三清等像，在观沟栽植松柏上万株。现已辟为公园，供人游憩。

## 第二节 南郭寺

南郭寺在距城2公里的慧音山坳，为秦州八景之一。始建年代不详，有文字记载最早为隋代。但从寺内古柏树龄及秦城建城史推测，当在二千多年前的战国时期。原名不详，宋代称“妙胜院”，清乾隆十五年敕赐护国禅林院。寺内原有一砖塔（俗称隋塔或七级浮屠），塔上嵌一小石碣，镌唐李白诗作。唐乾元二年（759年）诗人杜甫客寓秦州时，游寺赋《山头南郭寺》之诗，从

李、杜诗看，唐代其寺已具规模。宋代重建涅槃殿，清顺治十五年（1658年）修大殿，乾隆六十年（1795年）建关圣殿，光绪三十年（1904年）又重修和新建其他殿宇，将东禅院改为杜少陵祠。1920年地震坍塌五级浮屠残部。1972年西殿唐代铜佛被砸毁。1981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南郭寺是以三座山门为入口形成西、中、东三大院。建筑殿宇亭轩 53 间，有古柏 19 株。西组在面阔三间的牌坊式垂花门外有 2 株千年古槐，称唐槐，山门内为前院，门左右建东西望轩，凭轩窗可远眺秦州胜景。后有钟、鼓楼和东西禅院。西向三间单坡水祠内塑杜甫及侍童像，南为三间悬山顶、五檩抬梁造前出廊式天王殿，额悬北宋米芾书“第一山”巨匾。后院东西各建配殿三间。正南建琉璃黄瓦大雄宝殿五间，系 1988 年重建。院中砖砌勾栏中有一株苍干虬枝的千年古柏。院西为卧佛殿。东院有清代建财神殿院。再东边有三间垂檐悬山顶牌楼式山门，额悬“湫池宫”匾。内由“灵湫池”分为前后二院，有几经修葺的湫池厦、观音殿、圣母宫等，厅厦结合，卷棚互对。悬山顶观音殿前建六角攒尖顶小亭，下覆泉水清澈见底、水味甘美的“北流泉”。寺后白杨林青翠茂密。

### 第三节 其他名胜古迹

#### 城隍庙

天水城隍庙，又称汉忠烈纪将军祠。在秦城大十字东北。始建于宋代前，1981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旧志称城隍庙为北宋成纪县衙。明初改建为城隍庙，在庙内祀汉将军纪信。后经多次修缮，形成三门四进六组 21 座殿、廊、庭、楼等建筑群，总面积 3500 平方米，自南而北有一坊、三门、四廊、三楼、两殿。民国时内设民众教育馆，解放后改为文化馆、图书馆、市群艺馆。并多次修缮。

庙内古柏老槐掩映着深邃的古建筑群。近年又兴建文化大厅、展厅、办公楼等。现有清代匾额 15 块，古碑 6 块，古树 5 株。

#### 文庙

天水文庙在秦城区中华西路西北角，元大德六年（1302年）教授梁公弼创建。明洪武初重建，后经八次重修，形成完整的建筑群，原庙南向，露台后坐宏伟大成殿，左迤北有崇圣宫。露台前左右各有东西厢房九间，前为戟

门，外建泮池。东建名宦祠，西建乡贤祠，外有垣，垣东西各辟一门，门外各建一坊。大成殿为土木结构重檐歇山式。面阔五间，长 20.7 米，广 16.2 米。其结构特征具元代遗风，明代建筑基架，清代重修换件。1981 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庙内原有石碑 5 通，苍柏 17 株，古槐 2 株，粗干苍老，记述着古庙沧桑。民国时为天水女子学校，解放后一直由中华西路小学占用。

### 西关清真寺

在秦城区人民路 25 号，其大门原在西关澄源巷，解放后大门改在北关人民路，俗称大寺，又称后街清真寺。始建于明洪武七年（1374 年），成化四年（1465 年）扩建，嘉靖十三年（1534 年）建砖木结构六角尖顶三层姆拉楼。万历十三年（1585 年）建头、二道门牌坊，上悬“清真古教”匾额，坊题“诵经法古”。姆拉楼额题“省心楼”。1930 年复修后，形成一组楼、台、廊、殿疏密得宜的建筑群。然因年久失修，现仅存礼拜大殿和古碑 3 通、匾 2 块。1986 年新建姆拉楼、教长室、经文教室、浴室等，共占地 1674 平方米。1990 年，秦城区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瑞莲寺

瑞莲寺俗称新寺。位于秦城区奋斗巷（原西仓巷）后正北。分前后二院，占地面积 2000 平方米。

创建于明代，原为向指挥私宅，州牧买回作寺。清代曾重修，寺内现存建筑多为明代之物。前院自南迄北依次有寺门、过厅、东西厢房和大殿；后院有大雄宝殿（正殿）等建筑。寺门为悬山顶垂花门，额悬明末清初书法家王了望书写“瑞莲寺”匾额。大雄宝殿正门两侧是王了望撰对联 1 付。寺内现存明代古碑 1 通，古槐 3 株。1982 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李广墓

李广墓位于城南石马坪，始创年代不详。清乾隆四年（1739 年）、二十八年（1753 年），民国 24 年（1935 年），1982 年曾几度重修。1981 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墓区原规模较大，占地 1300 平方米。西向，有垣、门、庭、石马、墓碑、墓冢。现存祭庭、墓冢和石马。祭庭面阔 3 间，小式土木五檩抬梁造悬山顶。庭后立高 5.7 米的砖砌墓碑一通。碑后是块石砌筑的墓冢，呈半球形，高 3.3 米，底周长 25.3 米，上覆封土，青苔满布，冢前嵌立清乾隆四年（1739 年）

和民国23年(1934年)“汉将军李广墓”石碑各一通。门外存无首残躯的石马2匹,其一残长1.05米,残高0.95米,背宽0.40米;另一残长1米,残高0.93米,背宽0.40米。虽残损严重,古朴雄健不减当年。重修后的墓区基本保持原样。

李广本是西汉陇西成纪人,死于北征匈奴的漠北。死后是否葬秦城,史无明确记载。但1982年修建水库时,在李广墓附近掘得古墓数处和汉唐时期珍贵文物,证明此地确是一尚未完全发掘的古墓葬群。

### 诸葛军垒

位于东桥头煤场东,区武装部南。相传是三国时诸葛亮兵出祁山,与司马懿争夺上邽时所筑,俗称上募城(“司马懿垒”在今岷山厂内,俗称上募城)。又因每年农历6月6日,其垒四面无影,故又称无影墩。原有牌坊、树木,现仅存1988年原国防部长张爱萍将军所题“诸葛军垒”石碑1通,其余荡然无存。

### 万寿宫

万寿宫又称庆寿宫,在秦城区建设路190号,始建于清康熙初年(1662年)。坐北朝南,原建筑规模宏大,占地面积1909平方米。主要建筑排列在纵贯南北的中轴线上,自南而北依次是宫门、午门、朝房、大殿,共5座24间。整座建筑结构严谨,绚丽美观。是地方官吏为皇帝过圣诞等庆典活动的地方。原设在会福寺,清代因不合其朝拜及接旨仪典规范,遂改建于今址。1982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陇南书院

陇南书院即今秦城区政府所在地,坐落在民主路30号。其地原为陇右道署的西部,清乾隆时改为丰裕仓(又称西仓、道仓),同治十一年(1872年)巡道董文焕与秦州牧黄燾先筹资改建为陇南书院。原建筑群占地约5100平方米,共有房舍700余间,平面呈长方形,自南而北依次有院门、斋房、重门、内院、讲堂、中院、后院等。原建筑群临街3间为大门,门内西房3间住山长,北一砖门,门内斋房东西共6间,东一院3间北厅为监院监课处,西第三院为监院住所。其余4院为生徒居所,共45室。门楣有董文焕题“含英”、“茹实”、“研经”、“敷文”横披。斋院北有东屋3间,内院又北为重门,门内西房1间,北坐讲堂。讲堂后有东、西斋房各3间,北为掌院住所,北厅3间供至圣文昌魁星,东配耳房1间,西配耳房2间。讲堂东门穿夹道而北有东房2间,又北有西门,门内有东、西房各2间,再北大门一间,门内有东西

房各5间，北房5间，东耳房一间。后小院（即龙槐院）有东西房各2间。

院门1958年移建。斋院砖门已拆除，门楣董文焕书额下落不明。西院1985年封门改道砚房背后。龙槐院大门已拆，2株古槐已伐。其余建筑保存完好。1990年秦城区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陕省会馆

会馆现由区农副公司使用，存砖雕门楼一座，系民国时由关中工匠雕造。这座牌楼式大门，通体用雕砖和磨砖拼砌而成，通长22.23米。中门和次门均卷顶，其上砖雕梁柱斗拱，平座勾栏，垂花檐楼和各式各样的枋花板，构成几层细腻繁复的仿木结构楼阁。1990年秦城区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红台清真寺

位于亲睦里38号。大殿脊檩题记“大清雍正肆年岁次丙午帮六月吉日建立”。现为天水市伊斯兰教协会所在地。门前有2株三人合围的古槐。主建筑礼拜大殿，为清代建筑。殿北有“北君居所”可通后院，南为“南针指迷”可入南院净室。1990年秦城区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演法寺

演法寺在玉泉乡张家窑村西山麓。其寺四合院式，规模较小，仅占地300平方米。从现存建筑特征和造像风格看，具有明代建筑风格。寺内现有殿宇4间，红、绿殒石2颗，色如铁玉，光亮奇丽。苍柏一株黛色霜皮，小景优美。俗称“一百（柏）一十（石）四间房。1981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皇城（隗嚣宫）

在今玉泉乡皇城村附近，始建于汉代前。其地与秦、汉上邽县城接连，东汉建武八年（32年）闰4月，光武帝刘秀进幸上邽至8月才返回洛阳，故称皇城。又旧志称此地有“隗嚣连城”、“隗嚣宫”，但正史不载，亦无任何物证。但皇城村至陈家窑村一带却多次出土汉代以前青铜器，说明此处确是一古遗址。杜甫“秦州杂诗”有“秦州城北寺，传是（一说为“胜迹”）隗嚣宫；苔藓山门古，丹青野殿宫。”之句，即指此城。

### 涌泉寺

位于皂郊乡贾家寺村圣金山下，因“五百（柏）一十（殒石）一眼井”而闻名当地。寺始建于明洪武二年（1369年），后经四次重修，形成较为完整的佛教建筑群。明清时亦称小禅院，由比丘尼住持，与太阳山新洞寺（大禅院，

比丘住持)同为佛教显宗传教之所。现除五柏一石一井尚存外,还有古碑2通,梁记1块,钟楼1座,余为当代建筑。

### 老君庙

老君庙在秦城区吕二乡吕家崖村,又名老君观、老子炼丹台、升仙台等。庙东临赤峪河,背依千条山,建于高台,秦州八景谓之“赤峪丹灶”。创建于明代前。现存清代残碑1通,石槽1块,古柏2株,建筑多系近代之物。庙后千条山是风雨淋浊形成的砂砾岩土堆,呈无数条峭削纵沟,俗谓“眼泪罐”。庙前是新生代第三纪红土山,古称“赤峪古道”。1981年天水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龙头寺

在天水乡龙头寺村西,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始建年代无考。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群众捐资重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度为学校占用,1983年学校迁出,周围18庄村民募资重修。其寺是一组保存较完整的清代建筑群,东南向,因处地象一盘巨龙,故名龙头寺。寺院并列联建三院,占地2074平方米。现存土木结构殿宇30余间。中院为四合院式的佛殿院,西北坐五檩抬梁造硬山顶大雄宝殿3间。寺内存记事、布施石碑4通,寺外前沿有苍劲挺拔古槐二株。寺前为新建舞台一座。1982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佛公桥

又名佛空寺(北魏)、佛而岩(明代)、佛崆峒(清)、佛公桥(民国)。位于太京乡二十铺村东。山上石窟依山凿洞为殿,始建于北魏,原有清代建筑30余处,泥胎塑像200余尊,古柏百株,一株油松高数丈,粗数围,冠似盖伞,树龄当在千年以上。其山秀峰耸立,似斧劈刀削,古木参天,灌木丛生,具麦积秀色,仙人神运,石门雄姿于一体,春有紫丁(俗名棒棒花)溢香,夏有松涛送爽,秋有野菊洒金,冬有冰雪积玉。东览秦城,西望石鼓,南依盘龙,北朝凤凰,藉河蜿蜒东去,天牡公路从山脚穿过。山脚有一清泉名“月亮泉”,甘甜无比;山上有草名“刀尖药”,可疗伤止血。民国及解放初由学校占用,“合作化”后山下古柏、巨松被砍伐一空,所有建筑全部拆除,仅余岩洞10余处及前清石碑1通。近年已由民间捐资整修石窟,建造庙宇、戏楼。

### 玉阳观

玉阳观又名流水观,位于关子乡流水村傲白山下,传为玉阳真人修道处。元至顺三年(1332年)武略将军汪舜昌为玉阳真人所立碑石犹存,玉阳观创



建于元代至元二十二年（1285年），为全真道士、玉阳真人门人陈志隐开基。地近石鼓、景东梁等名山，环境幽雅，林木茂盛。原建筑解放后拆除殆尽，80年代后由乡民筹资重建。

### 关子镇泰山庙

该庙位于关子乡关子镇北，始建于设冀县之后。原称岱嶽庙，在东门北郊，后移建于卧龙山头。元延祐元年（1314年）竣工，历元、明至清乾隆十二年（1747年），重建改为关子镇泰山庙，并增修戏台、钟鼓二楼及旗杆一对。后几经劫难，至本世纪80年代初，仅存残碑3方，古柏20株，匾额1块。1987年村民捐资重修殿宇、山门及厢房。

### 槐花寺

在秦城区天水镇下街，创建于唐，重修于清，现存建筑多清代之物。寺前有两株老槐，寺坐落在槐树林中，每当春风拂后，老槐绽蕾，银花满枝，故名槐花寺。寺院坐北向南，四合院式，占地800多平方米。现存古建筑12间。

### 太阳山新洞寺

位于皂郊乡东沟村以东2公里处，西距华双公路4公里。原寺建于太阳山巅，始建年代不详。明宣德四年（1429年）移至山下，清道光十四年重修灵官殿。后历遭劫运，至本世纪70年代末，仅剩正殿（大雄宝殿）、韦驮殿、鼓楼，80年代后重新修建。寺内现存古碑3通、梁记2块、经版1块，皆明、清遗物。距寺2公里远的太阳山麓，有木香洞，山势险峻，深不可测。该寺地处小陇山林区，周围古木参天，草木茂盛，有史，有迹，有景，是游人访古探幽，休闲度假之佳境。

### 分水屋

分水屋又名分水阁，位于秦岭乡关家店村东南，原为砚台山龙王庙正殿，系清乾隆五年（1740年）建造。该房面阔三间，鞍架式土木结构，屋面均覆盖筒瓦，看上去极为平常，但下雨即分水。房脊东之水从左家巷流经牡丹乡入西汉水，最终汇入长江；房脊西之水，从乡政府门前流经铁炉乡入藉河，最终汇入黄河。以一屋脊而使水分南北，可谓奇观。

### 云雾山

云雾山又名官屯岭，位于平南村西北约6公里处。庙宇始建于元泰定年间，后经地方多次修葺扩建，形成宏大的道教庙宇群。“文革”中除两株松柏及元代古碑1通幸存外，其他古建筑及文物被毁。1985年以后，由于国家宗教政策的恢复落实，附近村庄群众自愿筹资23万余元，义务投工投料，开始

重新营造庙宇，美化山景。

文物古迹简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主要特征
古建筑	会福寺	唐代前	解放路东端街北 (今制帽厂、解一小学)	原有古建筑 10 余间、铜佛 2 尊、华严钟 1 只、古柏 1 株，今仅存古建筑 3 间(准提阁)
古建筑	同仁寺		伏羲路西端街北	现为市食品厂占用
古建筑	灵源寺		天水郡南端	有泉号“天水湓池”，为小八景之一，今古建筑全毁，唯泉尚存，现改建成自来水公司水井
古建筑	南湖寺 (官泉)		官泉巷西	现改建为自来水公司大楼，泉改为公司水井
古建筑	弥陀寺	明洪武 二十五年	北关弥陀寺	现玉泉乡政府占用，原有古碑 1 通，今佚。
古建筑	三台寺	明	石马坪西	寺址及古建筑全毁，现由吕二卫生院占用
古建筑	水月寺	明	人民公园北部	存有部分建筑，由公园小学和人民公园分别占用
古建筑	泰山庙	明	天靖山东端	现存享殿 3 间，其余毁。近年重修，住道姑 2 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古建筑	显龙寺	明代前	西关育生巷	保存完好，有古柏 2 株
古建筑	关帝庙	明代前	解放路西	又名西关帝庙，现改为解放路幼儿园
古建筑	香山寺 (香山观)	明万历 初	玉泉乡瓦窑坡村	始建于明万历初年(1573 年)，1968 年、1984 年重修。有古匾 1 块。
古建筑	南五台	明	东十里南	原建筑无存，现由村民重修
古建筑	北五台	明	县家路北	原建筑无存，现由村民重修

续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主要特征
古建筑	后寨清真寺	明末	秦城区后寨	保存完好,原寺在今南湖剧院,清同治年间被拆,光绪26年(1900年)移建于此
古建筑	北关清真寺	清	北关伊民巷内	原寺在上庵沟,毁于兵火,民国19年(1930年)移建于此。保存完好
古建筑	窝驼清真寺	始创不详,清光绪年重修	太京乡窝驼村	保存完好
古遗址	二龙王庙 (西坡龙王庙)	宋	吕二乡西坡村	旧庙在吕二乡杜家坪村,毁于文革中,现庙为新修,并移至西坡村。
古遗址	慧福寺	明代	齐寿山	庙南一峰,相传为唐李渊祖坟,原建筑无存,仅余碑1通。
古遗址	铁堂峡		天水乡	内有一孤冢,传为三国姜维之墓
古遗址	云光寺		娘娘坝乡	原寺毁于民国,古钟1口,今佚。
古遗址	普华寺		李子园	原有古钟1口,传为唐太宗为练僧兵而建,钟已佚。今有清代绘佛像1幅(唐卡)存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古遗址	云台观	明	店镇乡热寺湾北	原有明万历作年(1580年)铸铁钟1座,已佚,现存古柏2株。
古建筑	玉泉山	明	太京乡韦家沟村	现存清代建筑一座,古树6株。其余为当代建筑
古遗址	尖山祖师庙		牡丹乡尖山	清同治年毁于兵火,仅存古柏1株,1984年重修。
古遗址	虎头山祖师庙	明	牡丹乡转咀村	民国18年大殿被焚毁,32年重修,文革中被拆除,1985年又重修。

续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主要特征
古遗址	青龙观	明代前	天水镇北山	旧庙被毁,仅存近年新修庙宇
古建筑	黑爷庙	清代前	中梁乡 黑爷庙村	保存较完好,有古柏5株。
古建筑	秀金山 金君山 元庙	清代前	吕二乡 四方堡村	保存完整
古建筑	高皇庙 梨花寺	清代前	太京乡 马岐山	现有古树(山梨)1株,古匾1块。
古建筑	渗金山 太白庙	明代前	皂郊乡 下寨子园艺站	明代为蒿背山花庵寺,清代改为庙观,现有古树4株,古碑1通,清代建筑16间,壁画20平方。
古建筑	兹云寺	元	店镇	有碑文隐约可辨
古遗址	保和寺		牡丹乡木门道	1958年拆毁,仅余古碑1通,现由村民修复
古遗址	圆通寺	明初	大门乡 南石沟门云秀山	原建筑物无存,现由村民重修
古遗址	观音寺	明代前	环城乡七里墩村	有古柏3株,龙槐1株,余为新建筑
古建筑	华洞寺	明代前	太京乡 三十店子村东	有古建筑10间,古树2株,现由太京小学占用。
古遗址	玉香观	明嘉靖十四年重修	太京乡 三十店子村东	原建筑无存,80年代后由村民重修,并立碑为记。
古遗址	白云寺		李子园白 音村白云山	白音山,现名白云山,有天宝殿、菩萨殿遗址,风景幽美,原有古碑8通,今佚。
古建筑	云阳寺	清	皂郊乡孙家河村	有清代建筑3间、古楹联6副、古匾6块、古树3株。

## 第三章 伏羲庙

伏羲庙原为太昊宫，俗称人宗庙，位于秦城西关伏羲路北。初建太昊宫于明成化十九年（1483年），后经明、清两代前后九次重修，形成规模宏大的建筑群。清光绪十一年至十三年（1885—1887年）第九次修缮后，原建筑占地1.3万平方米，现存6600多平方米。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 第一节 沿革

天水最早的伏羲庙在今北道区邽台山，创建于金明昌年间（1190—1196年），至明正德年间庙已残破，甘肃巡按御史马溥然、冯时雍先后上奏朝廷提请重建，获批准。正德十六年（1521年）新任巡按许翔凤鉴于邽台山远离州治，官祭不便，又奏请将拟建于邽台山的伏羲庙改建于秦州城，获准，秦州从此取得建庙权。嘉靖二年（1523年），陕西监察御史陈讲，甘肃巡按御史卢问之在原太昊宫基础上，主持修建伏羲庙。嘉靖十年（1531年），对未尽工程全面修补。彩绘庙宇，补筑东西墙垣，营造龛帷，创建牌坊，形成完整的建筑群。之后，由于天灾人祸，原建筑损坏严重。清顺治十年（1653年），秦州知州姚时采主持重修，使庙貌恢复如初。“是庙也，台殿崔嵬，栋宇闳丽，又植柏数十株，周以崇垣。北负天靖山，南带藉水而辑南山，东约鲁谷水，西引赤峪，实为陇西胜概，天水圣域云。”（《秦州志》）。至乾隆初年，伏羲庙又沦于荒芜，四年（1739年），秦州知州李铨带头捐资，与州判、吏目等人主持修缮，工程历时4个多月，使“圯者建之，捐者葺之，易之以栋梁，新之以丹雘……崇垣甬道，碧瓦朱甍秩然焕然，庶足以妥圣灵而明祀事欤！”（重修伏羲庙记）。至嘉庆初，该庙又渐次倾颓。嘉庆二年（1797年），知州王赐均计划重新修葺，巧值白莲教起义军屡入州境，加之秦州连遭干旱而将修庙计划搁置。十年（1805年）三月，王带头捐资，主持重修，至十二年五月结束，共耗银3100余两、钱300万缗。新建碑亭6所，钟楼、鼓楼各1座；扩建大门5间，仪门5间；补修先天殿7间，朝房10间，当街牌坊2座。清同治年间（1862—1874年），庙内所有建筑物均改用绿色琉璃瓦铺盖，使整体建

筑更显壮观。光绪五年(1879年)的大地震,伏羲庙损坏残重。“梁栋挠折,瓴甃剥地,前阙摇落至尽。”十一年夏,巩秦阶道姚协赞、秦州知州余泽春带头捐资,主持重修。秦州士绅任其昌、苏统武主持募捐。十三年冬,工程告竣,计修葺先天殿7间、太极殿5间,并在先天殿前东、西两侧各建朝房一列共10间,在殿西侧建碑廊5间,在太极殿东西两侧各建朝房一列共10间,使整个建筑“重门耸矗,绰楔对峙,金碧丹牖,照耀通衢。”现存伏羲庙内古建筑,就是这次重修后的部分遗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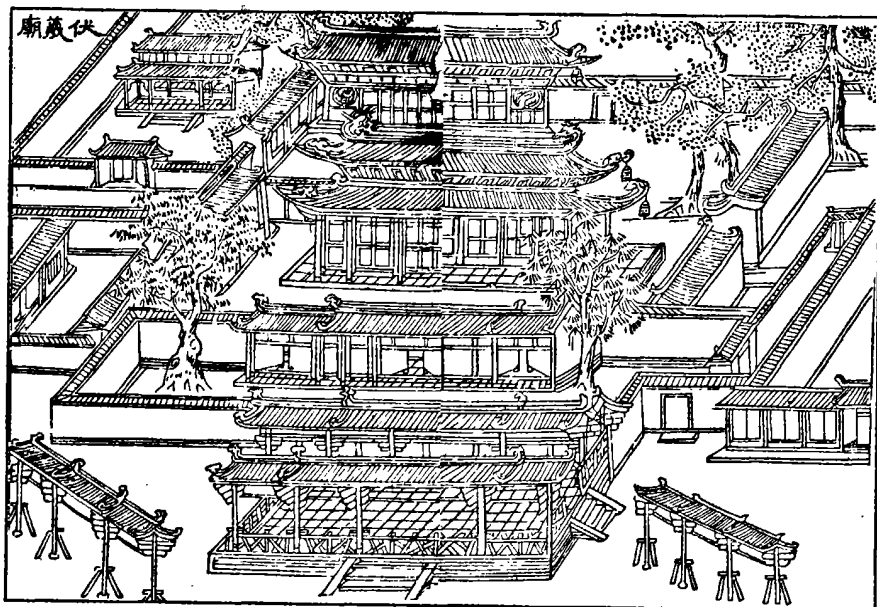
民国时期,先是军阀割据,接着连年战乱,伏羲庙常作为驻军兵营,只有破坏,没有修建,“迭经变乱,残破不堪,迩来常驻兵。”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冬,国民政府军政部荣誉军人第十三临时教养院伤残官兵进驻伏羲庙,占用先天殿、太极殿作为库房,拆除先天殿河图洛书石盘和龙马雕像,并在太极殿后空地新建工房。

1949年8月天水解放后,西关街道管理机构一度接管庙产,利用教养院遗留的纺织机组织生产。1955年8月,经甘肃省委批准,天水师范学校迁入,占用庙内全部建筑,并兴建教室、宿舍。1963年2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将伏羲庙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65年,省文化局拨专款1万元,责成天水师范进行维修。1969年天师迁出,伏羲庙又划归驻军使用。1971年3月,天水市革委会生产指挥部批准,拆除当街两座牌坊。1980年后,由天水师范和部队分别占用。1986年4月天水市博物馆迁入伏羲庙,天师迁到滨河西路新校址。从此,伏羲庙的管护、维修纳入计划,步入正轨。由博物馆负责请名人题写匾额、楹联,整修下水道,重建东西朝房、碑廊,更换梁柱,油漆门窗,使伏羲庙恢复明清时风貌。

## 第二节 建筑物

最初修成的太昊宫仅一门(门坊)、一殿(太昊殿)。明正德至嘉靖年间修成(重修)的伏羲庙,有牌坊3座,大门3间,仪门3间,先天殿7间,太极殿5间,朝房20间,见易亭1座。整个建筑群为四进四院,由南向北依次是大门,大门前有牌坊1座,当街牌坊两座。入大门即是第一院落,有仪门和第二院落栏界。入仪门为第二院落,先天殿雄踞其北,东西各有朝房一列。第三院正殿为太极殿,亦名寝殿,东西仍有朝房。殿后界墙两侧有小门,入小门即为第四院落,有见易亭,亭前建池,并架有桥亭,构成园林式建筑。后

代几次修缮多有增补，至清光绪年间重修后，形成以下布局：



“开天明道”牌坊，在大门前台基之上，明嘉靖二年创建，后经几次重修，牌坊通高 11 米，面阔三间计 10.5 米，檐楼三架，用 4 根通柱和 4 对斜戗支撑，柱石为覆盆式，檐下悬挂“开天明道”巨匾，此牌坊至今保存完好，并重新彩绘一新。

“继天立极”牌坊，在大街东，“开物务成”牌坊在街西，创建于明嘉靖十年（1531 年）。牌坊下各立一石，铭文告诫过往行人：骑马者下马，乘轿者下轿，以示对伏羲的崇敬。1958 年为通行电车，牌坊基座被整体抬高 1 米左右。1971 年 3 月被拆除，明代榜书巨匾至今下落不明。

大门，又称正门、前门、头门。明弘治三年（1490 年）创建，清嘉庆十至十二年间由原来的 3 间扩建至 5 间。面阔 17 米，进深 5.4 米，为木构架抬梁式结构，悬山屋顶，绿瓦龙吻。仪门造型与大门基本相同，平面呈长方形，用柱 3 列，每列 6 根，构成甬道式建筑。

先天殿，又称正殿、大殿。面阔 7 间计 26.4 米，进深 14.05 米，通高 26.7

米。殿顶为重檐歇山龙吻脊顶，覆绿色琉璃瓦，饰螭首，脊饰缠板牡丹、龙兽、鸱尾、刻卷石和龙头。大殿上檐殿身7架，下檐周匝回廊。殿内置描金圆柱16根，檐柱24根，其中檐柱直径0.49米，高3.84米。梁架采用抬梁式与穿斗式相结合的混合结构，上下檐内外均施行斗拱。隔扇门窗雕以盘龙、团凤、仙鹤、麋鹿等吉祥图案，饰以牡丹、艾叶、松枝等植物，华丽精美。又因阅历久远，色彩斑驳，时显沧桑气息。殿内伏羲圣像高3米多，手托八卦，目光如炬，正襟危坐神龛中，灵气逼人。井口天花板上镶嵌伏羲六十四卦卦象图，藻井绘河图和伏羲先天八卦图。

太极殿，又称退殿、寝殿、寝宫。明靖嘉二年（1523年）创建，仿古代“前殿后寝”之制。面阔5间计17.7米，进深9.38米。单檐歇山顶，梁上采用彻上露明造，八架檐屋前后搭牵用柱的作法。尽间龙凤呈祥的雕刻，鲜明生动，有很高的艺术价值。殿内亦设神龛供伏羲圣像。

来鹤亭，在先天殿西，自成院落。清乾隆四年（1739年），秦州知州李铨主持重修伏羲庙时，忽有白鹤飞临庙柏，为此专门修建3米鹤亭以资纪念。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辟为任其昌生祠，民国十年（1921年）亭院内设存古学社和陇南十四县县志编纂局。60年代后渐次荒废。

见易亭、水池、亭桥等原第4院建筑至清乾隆初年时已荡然无存，清代创建的戏楼在大街南，与“开天明道”牌坊相对，原建筑为硬山屋顶，上下两层，高10米，面阔3间计8.1米。原建筑今犹存。

### 第三节 祭祀活动

明正德十六年（1521年），明廷批准将拟建于卦台山的伏羲庙改建于秦州，从此伏羲祭祀中心转移到秦州城。嘉靖二年后祭祀活动趋于正规化、制度化。十三年，官方制定了祭祀程序、乐生舞生员额，服饰及祭器，使祭祀活动进入极盛时期。民国时期，庙内虽常驻军，但祭祀活动由上元会主办，依旧进行。解放后，上元会解散，祭祀活动中止。“文化大革命”中上元会所藏祭器尽数被毁。80年代初，居民自发开始在伏羲祭日烧香。1988年农历五月十三（6月26日），天水市政府决定举行盛大的伏羲公祭活动。从此形成惯例，伏羲祭祀活动便成为正月十六日和五月十三日一年两度。

祭器祭品。明代用太牢（牛、羊、猪三牲）祭祀，祭器有登、鬲、笾豆、簋、俎、爵、尊等。祭品是肉类、羹、瓜果、菜肴、黍、稷、稻、粱、酒等，



另设玉帛等物。清代改太牢为乌牛、白马、猪三牲，祭器、祭品较前简略。民国只在某些有特殊意义的年份才用三牲，祭品有果品、食物、酒等。1988年以来的祭祀，主祭品只用猪2头，祭品用普通的盘碗陈设。

祭礼程序。明代依次是迎神、初献、亚献、终献、彻饌、送神、望塵七部分。清代程序较明代简略，民国则更加简略。但祭祀活动依旧是严肃而神圣的。正月十六日子时一到，礼炮九响，正祭开始，宰杀乌牛、白马、猪三牲献血，清洗后献于供桌，杂陈果品、糕点、茶酒等物，而后由民众敬香。清晨，典礼开始，主祭、陪祭依次排列在香案前宣读祭文，行三拜九叩礼（后期改为三鞠躬）。下午行送神礼，将榜文焚于先天殿前的琉璃塔内，最后将纸灰送至藉河，祭礼即告结束。当代祭祀活动以文明、健康为宗旨，也吸收了古代优秀的成分。

乐舞。明代“有迎神、初献、亚献、终献、彻饌、送神之乐。乐器三十有六，乐生四十有四人，冠服一百四十有四。舞器百有三十，舞生六十有六人，冠服二百六十有四。”可见场面之壮观。清代后乐舞失传。晚清至民国时祭祀已无乐无舞，只以一些与戏曲场面相似的音乐代乐，以社火之类以代舞。1988年后的公祭活动，以秦城打夹板、武山旋鼓、秦安腊花舞及学生腰鼓队等活动参加。

#### 祭文辑录

明礼部所颁太昊庙祭文：“维年月日，秦州某官某，饮奉上命，致祭于太昊伏羲氏。于维圣皇，继天立极，功在万世，道启百王，顾兹成纪之乡，实惟毓圣之地。爰承明命，建此新祠。用安在天之灵，并慰斯灵之望。时维仲（春、秋），祀事陈式。神之格思。永言无斁。”

民国祭文片断：“东方古国，世称华夏。文明首先，埃希方驾。溯维开创，肇自羲皇。诞生成纪，居谓之阳。继天立极，聪明睿智。仰观俯察，象物制器。辨析阴阳，画卦开天。风为姓氏。河图瑞徵。嫁娶改俗，氏族始兴。教民渔猎，网罟斯张。日中为市，交易攸常。道侔三皇，德高五帝。福被先民，泽流万世。礼隆典祀，岁时不愆。庙貌崇闳，民具尔瞻。邦人展献，敢陈胥蚩。神鉴其诚，监临不爽。”

霍松林1988年《祭天水伏羲庙文》：“煌煌华夏，地灵人杰；自强不息，乃创鸿业。慎终追远，缅怀太古；曰有伏羲，世称人祖。生于成纪，史有明文；乘时崛起，清渭之滨。观法于地，观象于天；始画八卦，文字起源。民处草昧，茹毛饮血；始作网罟，以渔以猎。历史发展，有此阶段；如泉如流，

如夜初旦。继此而往，代有贤能；耕耘教化，日进文明。

四凶咸殛，日月重光；绳其祖武，民气恢张。深化改革，坚持开放；奋发图强，前途无量。顾我西部，开发甚早；先哲遗泽，润及枯槁。丝绸之路，横跨亚欧；汉唐文化，光耀寰球。宋元以来，渐趋落后；人谋不臧，地利如旧。今逢盛世，中华振兴；同奔四化，岂甘后人？卦台效灵，麦积挺秀；羲皇故里，车马辐辏。陇右贤达，海外赤子；齐心协力，繁荣桑梓。人文蔚起，经济腾飞；工歌农舞，水美田肥。敬告太昊，以表决心；超庸迈汉，共建奇勋。”

庙区至今苍柏古槐阴翳参天，殿堂亭楼彩丹掩映，其中现存古建筑有一楼、一坊、两门、两殿、一厅、四厢、两亭和新建二厅、双廊，共17座79间，主建筑排列在纵横南北的中轴线上，东西厢廊厅亭对称，布局严整，略具宫阙型制。庙内现有古碑17通，楹联、匾额16面，千年古柏37株，古槐1株。古树、古碑、古建筑及数千件历代文物，在此构成了独具特色的伏羲文化艺术殿堂，前来寻根祭祖、探幽揽胜、瞻拜伏羲的中外游客逐年增多。每年农历五月十三日的公祭活动和正月十六日伏羲诞辰，更是盛况空前。

## 第四章 馆藏文物

### 天水市博物馆

原为天水专区展览馆，1958年开始筹建，馆址设在大众公园西侧。三年困难时期，撤销了建馆计划，馆址被毛织厂占用，博物馆工作由天水市文化馆代管。1979年11月，天水地区行政公署正式批准成立天水地区博物馆，地区文化局抽调专人搞筹备工作。1986年4月，市博物馆筹备办公室迁入伏羲庙，并接管了原市文化馆的馆藏文物2400余件。1987年后，该馆连续维修了庙内东西朝房、先天殿、太极殿、宫门，兴建了东、西展厅。现博物馆占地面积6700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1900平方米。共有人员24人，其中专业人员11人，设馆长2人，下设考古保管部、陈列群工部、保卫部、办公室。

境内历年出土文物较多，解放后，天水市文化馆挖掘和征集到大量出土和散存于民间的文物。除上交国家和省博物馆陈列外，现存于市博物馆的有各类文物3700余件，其中古生物化石25件、石器97件、陶器349件、瓷器

388件、兵器47件、铜镜103面、铁器33件、铜造像181尊、金银玉器112件、字画188幅、瓦档56片、石造像24尊、雕塑品44件、木刻品11件、纸币955张。另外，还有各代铜币11955枚。现就各时代具有代表性的简介于后，部分列入表。

**穿釜石斧**（原始社会 新石器时代） 出土于秦城区太京乡师家崖。通体磨制精致，呈桃形，长12.5厘米，最宽处7厘米，厚5厘米。体中钻一圆形横釜，直径3厘米。双面刃，较锋利。现藏市博物馆。

**变体鸟纹彩陶罐**（原始社会新石器时代） 高16.5厘米，口径11厘米。侈口、矮直径、平唇、鼓腹较膨圆，平底，通体绘黑彩变体鸟纹，弧旋纹。出土于秦城区太京乡师家崖。现藏市博物馆。

**铜戈**（商） 通长23厘米，援宽2.5~6厘米，内宽4.5厘米。锋梢残，直援略具脊。饰蝉纹、凤纹，无栏无胡。市博物馆收藏。

**铜鼎**（西周） 国家一级文物。高19.5厘米，口径21厘米，短折沿，双附耳，三足蹄形，共4件。出土于南城根电视台工地一古墓内，同时出土的还有鼎4件，盘1件，均为西周晚期或春秋早期青铜器。现藏天水市博物馆。

**铜编钟**（春秋） 高21厘米，宽13厘米，口径4.5~12厘米。钲、鼓、铙呈喇叭形。甬、午上饰云纹。钲面附枚36颗，鼓部饰云纹，铙突无纹，口呈月形。现藏市博物馆。

**秦公簠**（春秋） 国宝级文物。通高21.8厘米，最大直径23厘米，通宽30.4厘米。簠由体、盖两部分构成，双耳四足。器和盖上分铸铭文104字，同时各有秦汉间刻款9字，1917年出土于秦岭乡梨树坡庙山梁。1919年后传至北京，张维《陇右金石录》和冯国瑞《天水出土秦器汇考》均有记述。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天水市博物馆存复制品。

**秦权**（秦） 1983年4月出土于平南乡松林村，权重31.6克，通高19厘米，底径周长79厘米，铁质，形如馒头状，上有阴刻篆字6行40字。权系秦始皇二十六年（前221年）所铸。现藏甘肃省博物馆。

**四神规矩镜**（汉） 直径13.7厘米，圆形圆钮，方框内乳钉纹，铭文：“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字。出土于吕二乡贾家寺村。现藏市博物馆。

**皂首形铜壶**（西汉） 出土于皇城陈家窑，现藏市博物馆。为国家一级文物。

**鸭嘴铜壶**（西汉） 出土于建设路（周家巷口）产权交易中心工地，现

藏市博物馆。为国家一级文物。

**铁奴隶造像（西汉）** 出土于南郭寺，现藏于市博物馆。

**秦窑瓷器（汉）** 清顺治十一年（1654年）出土于皇城城北寺旧址。当时共出一窑，后散失，仅余碗二、杯一，共3件（一说为4件），由巡道宋琬携归京师。据《筠廊偶笔》记述，该器“黑中带青，体质厚重。一碗面阔五寸，内外纯素，一碗差小，内纹波拱起，杯贮水可一合，有鱼四头，亦拱起，游泳宛然，真异物也。”秦瓷又称青瓷，为汉代所产（一说为宋代）。原物已失，现甘肃省博物馆藏有同类实物。

**铜菩萨（北魏）** 高16厘米，背刻铭：“北魏太平真君二年五月十五弟子锡京属令，天水居家平安，敬造佛像一尊供签”。天水市博物馆收藏。

**石棺床（唐）** 国宝级文物，1982年6月出土于秦城区石马坪水库。通高123厘米，宽115厘米，长218厘米，由大小不等的17块彩绘石刻和6块石条组成屏风式样。以4块长103厘米、宽55厘米、厚9厘米的石板拼成床面。石刻图案有墓主人饮宴、狩猎、出行等场面，有青山绿水、水榭楼阁、门楼琼宇、拱桥回廊、花圃曲径、芭蕉棕叶等。疏密得当，栩栩如生。现藏市博物馆。

**鎏金铜十一面观音像（唐）** 国家一级文物，通高84厘米，座宽32厘米，重25.7公斤。原藏水月寺。1985年前由原市文化馆收藏。1986年移交市博物馆。菩萨高髻髻，戴花蔓，冠上排列菩萨十一面，称十地菩萨。现藏市博物馆。

**石佛像（唐）** 国家一级文物，高52厘米，底宽17.5厘米，底长28厘米，重20.5公斤。1979年出土于皇城。整体由须弥座和佛像两部分组成。佛像螺髻，面丰圆，矮颈，耳垂肩，右袒肩袈裟，结加趺坐于莲台上。现藏市博物馆。

**八卦十二生肖铜镜（宋）** 直径28.7厘米，宽边素缘。半球钮。钮座铭文：“乾坤艮离震巽坎兑”八字。内圈饰八卦符号。中圈为十二生肖。外圈铭文“水银呈阴精，百炼乃为镜，八卦寿象备，卫神永保命。”现藏市博物馆。

**琉璃舍利塔（金）** 高79厘米，直径28厘米，重7.45公斤。团花勾栏，塔身有宝莲托攒尖顶塔楼，楼顶有塔刹，出土于玉泉乡皇城村。现藏市博物馆。

**贴花青瓷注子（元）** 出土于石马坪。残高26厘米，口径5厘米，残径

0.6 厘米。口残，细高颈堆贴绘纹、云纹。斜肩，鼓腹，堆贴莲纹，弦纹。现藏市博物馆。

老子出关铜造像（明） 月牙形湖底上一青牛作行走状，老子骑牛背，手握竹卷。市博物馆收藏。

青花孔雀牡丹瓷瓶（清） 高 61 厘米，口径 22 厘米。侈口折唇，高颈附双梅小耳，绘梅花。溜肩露胎雕花环带。深弧腹通绘孔雀戏牡丹。平底篆文“康熙年制”。乳黄青花瓷。现市博物馆收藏。

雕花镀金银盘（清） 高 2.5 厘米，口径 22 厘米。侈口呈莲瓣形，每瓣间一穿。浅折腹浮雕四株百合花。平底浮雕鸳鸯闹塘图。现藏市博物馆。

文物古迹简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主要特征
陶器	变体彩纹陶罐	原始社会仰韶晚期	出土于太京乡师家崖，现藏市博物馆	直颈、平唇、鼓腰平底，通钵黑彩变体鸟纹。
青铜器	铜钺	周	市博物馆藏	悬虫钮，钺部略弧四面各附三排大枚
青铜器	铜簋	春秋	市博物馆藏	侈口、深腹、高圈足。
青铜器	铜编钟	春秋	市博物馆藏	高 21 厘米，宽 13 厘米，口径 4.5~12 厘米，呈月形。
青铜器	铜予	战国	市博物馆藏	刃呈凹弧形，有血槽
青铜器	铜提梁罐	战国	1977 年出土于天水乡天水村，现藏于市博物馆	直口有盖
青铜器	榻目灯	西汉神爵三年(前 59 年)	市博物馆藏	灯盘外壁阴刻铭文：“貌官铜榻目灯□□□西神爵三年造。”
青铜器	日光镜	汉	现藏市博物馆	铭文“见日之光天下大明”
兵器	弩机	汉	市博物馆收藏	郭、牙、键、悬刀、钩心等俱全

续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主要特征
铜器	铜菩萨	北魏	市博物馆收藏	背铭文 32 字
石器	彩绘石俑	唐	1980 年出土于石马坪, 现藏市博物馆	共一组五身, 通高 32 厘米, 重 51~36 公斤
陶器	陶女立俑	唐	西湖咀出土, 现藏市博物馆	高髻厚发
瓷器	瓷枕	宋	藏市博物馆	白釉剔花, 长方鞍面
瓷器	瓷碗	宋	藏市博物馆	刻花青瓷
瓷器	瓷盘	宋	电缆厂出土, 现藏市博物馆	莲瓣形青瓷
瓷器	瓷杯	宋	瓦窑坡出土, 市博物馆收藏	青瓷高足
瓷器	瓷瓶	宋	西关出土, 市博物馆收藏	绿釉刻花双耳
瓷器	瓷注子	宋	西关出土, 市博物馆收藏	青瓷豆绿釉
瓷器	金条	宋	出土于徽县泥阳, 市博物馆藏	重 48 克
瓷器	琉璃塔	金	出土于皇城, 市博物馆藏	高 79 厘米, 直径 28 厘米
瓷器	仿宣德炉	明	市博物馆藏	铭文: “大明宣德” 四字
字画	中堂	明	市博物馆藏	董其昌书

## 第五章 金石

境内原存古碑、匾、联较多,经历代战乱、天灾、人祸,特别是“文化大革命”,大部毁坏。到80年代末,仅存古碑110余方、匾额60多块、楹联10余副。现择其要者记于后,余可辨者录于表。

### 第一节 碑 碣

**曹真残碑(三国)** 魏明帝太和六年(232年)立石,清道光末出土于秦州城之东郊。碑宽约1米,高约2米多,正面和碑阴皆有刻字。正面很多地方已剥落残损,仅存40行左右,也残缺不全,难以辨认。前五六行处有“蜀贼诸葛亮称兵上邽”,第十行以后有“屠蜀贼”三字,末有“张□□书”四字。碑阴刻有立碑人姓名,仅可辨认的就有五六十人,而以姜、赵、尹三姓为多。原碑现存日本某图书馆,国内仅有拓本存世。

**建万佛新庵碑** 原碑建于大城王氏佛庵(今大城编织厂)。后凉龙飞年间(396—400年)辛亥日立石。明万历年间移于瑞莲寺,由邑人胡忻撰记,重刻碑文,内容记载该寺建造过程,历史沿革,今存瑞莲寺前院。碑高4尺5寸,宽2尺6寸,厚1尺5寸。

**赵佺墓志铭碑(北周)** 系北周天和六年(572年)正月刻石,民国24年(1935年)出土于北山瓦窑坡。碑刻600余字,记述了北周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大都督、敬侯赵佺(上邽人)及其祖上职位、生平事迹等。碑文保存完好,现存伏羲庙碑廊(原在瓦窑坡香山寺,后移此)。

**铜造像碑(北周)** 北周天和元年(571年)6月造。高13厘米,宽8.5厘米,碑首浮雕行龙赶珠。像以凸线勾出背屏图案。造像为释迦牟尼如愿相,扁平髻,面丰圆,上着披肩袈裟,结迦趺座于乳钉纹坛上,背铭:70余字。现藏市博物馆收藏。

**舍利塔碑** 大唐天宝六年(747年)立,碑为陶制,灵龟碑座,碑顶为互相盘交的四条龙,碑文有“迎佛舍利,葬于邽川之地,护佑黎民……。唐天宝六年,比丘、海印”等字。1987年4月出土于天水宾馆工地(原唐永安寺地宫),现藏

天水市博物馆。

**太祖山商皇庙碑(北宋)** 元丰六年(1083年)8月立石,碑刻元丰四年二月六日秦州帖封送到中书门下牒全文及朝廷批文共约600余字,碑存天水乡庙坪村太祖山庙内。1982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汪氏家颂碑(南宋)

宋宁宗皇帝敕赠嘉定五年(1212年)三月二日立石,淳熙己酉(1190年)二月甲子新安朱熹题。1982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梁真人题诗碑(元)** 碑立于至元三十年(1293年),高0.80米,宽0.40米。系烟霞无为真人梁志通所作诗的刻石。碑石现存玉泉观。

#### 元世祖皇帝褒封制词碑

元大德六年(1302年),梁志通门徒何道元、任道芳等18人立石。碑长方形,四面刻字。正面刻《元世祖皇帝褒封制词》;在侧刻《祖师五篇秘语》;右侧刻《全真祖宗之图》;后面刻《全真道传道经过》。羽士刘道洪书丹,羽士安道和刊石。碑石保存完整,现在玉泉观碑亭。

**重修官屯岭东岱岳行祠碑(元)** 碑在平南乡云雾山,系元至大元年(1308年)冯永寿立石,秦州儒学教授黎飞雄校正,成纪县儒学教谕黎梦兴撰文,太医院经历刘道洪书丹,秦州译事裴国用篆额,现存云雾山寺庙。1983年原天水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玉泉观石碣(元)** 刻于元至元二十八年(1291年),共8块,每块刻4个字,共32字,合起来为“大元国秦州成纪县金凤山特赐玉泉观至元二十八年岁次辛卯孟春吉日谨记。”

**玉阳观碑(元)** 元至顺三年(1332年)武略将军汪顺昌为玉阳真人的门徒陈志隐来到玉阳观开基修建等事的记述碑。知观赵德通等立石,秦亭李维正刻字。现藏关子乡流水村玉阳观。

**赵孟頫草书石碑(明)** 明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立石,上刻元代大书法家赵孟頫手笔之石4方,其内容为李白、韦应物、王安石等人诗作4首,共80字。笔势劲健,是难得的书法珍品。碑文保存完好,现存玉泉观神仙洞南碑亭。

**太阳山新洞寺碑(明)** 宣德四年(1429年)成纪善士蒲荣眷等重建,碑文载秦州知州张拱、指挥使吴钟、向玺及镇、抚、秦州卫僉事、千户、百户、税课局、判官、护御医生、僧正、吏目、训导、恩官、道士等秦州文武官员及杂设人等共20多人,是研究明代州一级行政建制不可多得的珍贵资料。现存皂郊乡太阳山新洞寺。



**涌泉寺碑（明）** 成化十六年（1480年）12月上潮晋日，云游禅僧如学、施主贾竟信等立石，蔡道云书丹，石匠郭景禄镌刻，碑文除记述该寺建造历史外，还记载了“佛而岩、老子炼丹台”等十几处寺庵的名称，是研究明代佛教胜地难得的资料。现存皂郊乡贾家寺村涌泉寺。

**重修文昌祠记碑（明）** 成化二十年（1484年）秋七月立石，前监察御史奉直大夫知秦州事傅鼐撰文。碑文记述了玉泉观明代初期修建及当时文昌殿腐朽状况，并重修起工、落成时间等。是研究明代初期玉泉观规模的珍贵史实资料。碑石完整、字迹清晰。碑存玉泉观碑廊。

**圆通寺碑** 明天启六年（1626年）立石。碑文内容记述明万历年间僧真云重修圆通寺佛殿的事迹。尤为珍贵的是碑文记载云绣山圆通寺“系秦徽两界，实为文县千户守御所之屯地”这一鲜为人知的史实，弥足珍贵。原任甘肃宁远守备李成栋撰文，王应春书丹。现存大门乡圆通寺。

**二妙轩碑（清）** 清顺治十四年（1657年）立石。系由巩、秦、阶道宋琬主持，集兰州淳化阁、西安碑洞中晋帖字，录杜甫秦州杂诗等60首刊刻于石，列石于玉泉观李杜祠旁，时人称为二绝。后佚，仅有拓本字帖存世。90年代，天水市人民政府依原拓本原刻后，立于南郭寺。

**重建李广墓碑（清）** 清乾隆四年（1739年）立石，二十八年（1763年）重刊。碑文有“旧迹久烟，乾隆二十八年制府扬公进秦州，命知州重修墓碑”等内容。另一为民国23年蒋中正（介石）题写的“汉将军李广墓”碑。现矗于石马坪李广墓前。

**民工纪念堂创建碑记** 中华民国34年（1945年）立石，天水专员胡绶谦撰文，冯国瑞书丹。内容记述陇南11县民工协修宝天铁路，一百数十民工殉难的事迹。碑镶嵌在解放电影院（原民工纪念堂）东侧墙上，保存完好。

## 第二节 匾额

**三丰匾** 系明代张三丰游历秦州时亲笔所书，由右向左为“迹驻黄鹤”四字。无上款，下款题“三丰书”三字。现存玉泉观。

**“与天地准”匾** 明代天水学者胡纘宗题写，原匾1966年佚，1988年据照片复原，无上款，下款为“郡人胡纘宗”，现悬伏羲庙大门上。

**“开天明道”匾** 乾隆六年（1741年），由湟中观察使杨应琚题写，嘉庆十三年（1807年）秦州知州王赐均主持重修伏羲庙时重刊。原匾现悬挂在伏

羲庙大门前牌坊上方。

“开天立极”匾 乾隆四年（1739年）甘肃都察院金都御史元展成题书，现悬伏羲庙先天殿东侧门。

“祐我宗枋”匾 清光绪十七年（1891）岁次辛卯里人任其昌敬。现存秦岭乡任家大庄。

“文明肇启”匾 清嘉庆十年（1805年）秦州知州王赐均题字，现悬伏羲庙先天殿神龛上方。

“峻极于天”匾 清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秦州知州肖国本书，九思当、王安仪等8人挂。现存关子镇泰山庙。

“汉忠烈纪将军祠”巨匾 民国时，由国民党元老、著名书法家于右任书写。现在市群艺馆东侧牌坊上。

“精神尚在”砖额 在今群艺馆（原城隍庙）大门上方，为砖刻正楷。民国32年（1943年），天水县城乡各界人士立。

西关清真寺匾 上款为“至圣迁都一千三百五十八年”，下款“中华民国二十八年暮春立”。中间为阿文，意为“任何物不像真主”。现悬挂在西关清真寺大殿正门上方。

香山寺匾 清光绪十四年（1888年）荷月，华阴郭彦楠及子招存挂，蒲向荣题写。匾文“即是南海”。

红台清真寺匾 民国19年（1930）吴鸿年敬叩，1985年子孙辈重献匾文“认主独一”。

### 第三节 楹联

#### 隍庙大门联

“楚逼荥阳时凭烈士激昂四百年基开赤帝  
神生成纪地作故乡保障千万载祐笃黎民”

民国三十二年夏五月移建纪将军祠竣工后，由邑人邓宝珊爱摹前秦州牧蒲田董公琴虞平章此联书写并刊刻。现在市群艺馆大门两侧，保存完好。

#### 陕省会馆门联

其一

“忠义参天出于至性  
宫墙数仞仰之弥高”

其二：

“义勇冠尘寰当年摧吴挫魏丹心耿耿绵汉祚  
 庙貌崇关陇群生蒙庥托庇馨香世世报神恩”  
 现在市农副公司大门两侧，系砖雕，保存完好。

李广墓联

“虎卧沙场射石昔曾传没羽  
 鹤归华表树碑今再赋招魂”

清·贾宇清撰

秦州州署联

“得一日闲且耕尔地  
 非十分屈莫入吾门”

已佚

陇南书院联

“有民人焉可与共学  
 非吾徒也不得其门”

清·任士言集撰，今佚

瑞莲寺大雄宝殿门联

“在何所在试参来青莲叶底谁拜月  
 音实无音聊说起碧海潮头作甚观”  
 清康熙癸丑（1673年）瑞日之坎

陇西王了望敬题

联为木刻，保存完好

北关清真寺联

“履道俨天阍普望众生登乐地  
 超凡希圣境莫将初步误歧塗

清·哈锐

此联为砖刻，现存北关伊民巷清真寺大门两侧，保存完好。

皂郊乡孙家河云阳寺联

“馨香荐莲台灵通海岸  
 宝烛荧净室德著慈航”  
 联为木刻，保存完好。

清·陈钧撰并书

文物古迹简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立碑人
碑	董氏兄弟登科诗序碑	北宋绍圣四年	天水乡	南安甲司户参军董湜立石
碑	新建三清阁碑	南宋淳熙十六年	天水乡	秦亭李绰记, 赐紫冲素大师苟若谷立石
碑	创建玉泉观记碑	元大德六年	玉泉观	唐仁祖(维吾尔族)撰
碑	石文开化碑	元延祐三年	玉泉观	原碑风化、磨损严重, 字迹模糊不清
碑	龙凤寺碑	清康熙三十三年	大门乡龙凤寺	徽州正堂、奉义大夫加二级郭维宁立石, 石工富平县王加兴
碑	涌泉寺碑	明成化十六年	皂郊乡贾家寺村	贾觉信等立石, 蔡道云书写碑文
碑	新修太昊宫门坊记	明弘治三年	今存伏羲庙	
碑	重建伏羲庙记	明嘉靖三年	今存伏羲庙	由提学副使唐龙撰记, 故称唐龙碑
碑	增修太昊庙记	明嘉靖十二年	今存伏羲庙	山东按察司佥事, 秦州人白世卿撰文
碑	太昊伏羲庙乐记	明嘉靖三年	今存伏羲庙	胡纘宗撰记
碑	谒太昊庙诗碑	明万历十八年	今存伏羲庙	刻诗二首, 行书
碑	太昊庙祭祀乐碑	明嘉靖十三年初刊, 清乾隆五年重刊立石	今存伏羲庙	刻乐诗二首
碑	护国禅林碑	清乾隆十五年	南郭寺	碑头有敕赐护国禅林, 重建南山护国禅院等文

续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立碑人
碑	建南郭寺二配殿纪事碑	清顺治十五年	南郭寺	北直任县谢鑑并州守车江立
碑	新修天水南郭寺古柏围增记	民国7年	南郭寺	甘肃镇原县慕寿祺撰文,陕西临潼县杨鼎铭书
碑	重修西殿碑记	清咸丰七年	南郭寺	
碑	重建城隍庙碑	清顺治十六年	市群艺馆	字迹残损
碑	选胜亭记	清康熙二十三年	玉泉观	分守陇右道耿继先题
碑	重修玉泉观记	清乾隆五十八年	玉泉观	秦州知州齐佳士撰文
碑	重修秦州城隍庙碑	清道光二十八年	市群艺馆	
碑	城隍庙常奉香资契记碑	乾隆三十二年	市群艺馆	民国7年重刻
碑	重修伏羲庙记	清乾隆四年	伏羲庙	知州李铨撰碑记
碑	重修伏羲庙碑记	清嘉庆十二年	伏羲庙	秦州知州王赐均主修,西和县儒学训导邹曹纯撰记
碑	谒太昊宫诗碑	清	伏羲庙	刻五言诗一首
碑	柱形佛经碑		伏羲庙	共2通,上刻《心经》全文
碑	重修岱岳庙记碑	元延元年	关子镇泰山庙	碑文字迹残损
碑	修泰山庙碑记	清乾隆十二年	关子镇泰山庙	
碑	太阳山观音圣湫碑记	明天顺三年	皂郊乡新洞寺	秦州儒学学正、前乡贡、进士蜀叙、侯良忠撰文
碑	重修(涌泉寺)碑记	明隆庆年间	皂郊贾家寺村涌泉寺	贾应科、贾应绍、贾应禄、贾应光等立石并记

续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立碑人
碑	老君庙碑	清同治五年	吕二乡吕家崖老君庙	残,仅存碑头,有“重修老君殿”4字,碑身有“同治五年”4字
碑	重修佛公桥碑	清乾隆三十九年	太京乡二十铺佛公桥大殿	佛公桥住持、道教龙门派12代传人刘阳成及地方人士10余人立石,石工赵振宪镌刻,保存基本完好。
石碣	重修洪福寺碣	元大德六年	平南乡松林村洪福寺	字迹为“洪福寺,大元大德六年(1302年)重建”,人名以张、赵居多
碑	建修玉泉亭记	清乾隆四十一年	现存玉泉观	奉直大夫,置直隶秦州事彦方撰文,秦州儒学学正王自荣书丹
碑	秦州、陇山等即事十四章碑	清顺治年间	玉泉观	西秦视茶使者南兰陵许之渐题秦州知州姜光胤立石
碑	重建玉泉观各工程记碑	清光绪二十九年	玉泉观	秦州知州张珩撰并书
碑	渗金山太白庙记	清咸丰三年冬四月	皂郊乡下寨子太白庙	熊文珊、马本良为其叔(师)、龙门14代复慧法师立
碑	秦城泰山庙碑	清顺治十五年秋	北关泰山庙	字迹已残缺不全
碑	重修院珠寺碑记	清光绪癸未年	汪川乡义门台	闰采莲等立石,王作宾撰文,阎提修书丹,石匠肖玉秦、锁从来
碑	窝驼清真寺碑	清光绪二十八年	太京乡窝驼清真寺	苏统武撰文,哈锐书丹

文物古迹简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挂匾人
匾	惠保无疆	清道光五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山西曲沃县弟子吕元连率侄全仁、全义、孙鍾英叩
匾	鉴察维严	清嘉庆十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陕西秦州管千总、应加三级记録五次王珍等
匾	神指迷津	清光绪二十四年十一月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匾	理幽鉴明	清嘉庆八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丰润里八甲弟子虔
匾	威灵显应	民国 18 年 4 月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信士郑世常虔叩
匾	惠保全秦	清道光十九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赐进士出身陕西秦州中营守备郭相忠
匾	洞察幽明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八卦匾
匾	恩湛西陲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郡学生何锡纓敬书
坊额	视听万方	明崇祯三年	玉泉观	钦差分巡陇右道陕西布政司左参政张福臻修
匾	德洋恩溥	清道光八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秦州营奉派头起口外南路带进征兵丁虔
匾	功成汉业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匾	福佑梓桑	民国 7 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二等文虎章、陆军少将甘边阴平镇守使吴攀桂敬题
匾	无感不应	嘉庆乙亥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郡庠生丁特(超)叩
匾	诚精故明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匾	烈高灵长	乾隆二十六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端阳会首吴延祚叩

续表

类别	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 (出土、存放)	挂匾人
匾	神荫边陲	壬子秋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州人王清源田生秀等虔叩
匾	庇荫边陲	清道光八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秦州营奉派二起口外等处地方进征官兵虔献,
匾	除成降祥	道光二十五年	市群艺馆 (原城隍庙)收藏	郡增生倪映鹤沐手题并书、郡庠生尤爱敬书

## 第六章 古树名木

据不完全调查,境内有百年以上古树 300 多株(千年以上的 50 多株),其中侧柏 190 余株,国槐 68 株,榆树、垂柳各 15 株,龙槐、白杨各 3 株,皂角、泡桐各 2 株,桑、黄杨及山梨各 1 株。此外尚有一批名贵树如银杏、水杉等,与古树同青并存。

**南山古柏** 又名南郭劈柏,春秋柏。在南郭寺中院大雄殿前。树龄为 2500 年,主干分裂为南北二枝,虽经千年风霜,仍枝叶茂盛。更为奇特的是在裂开的树干中间又长出一株小叶朴树(俗称黑蛋树),两株依偎而生,小朴树的根将古柏的根紧紧包围起来,使其枝叶繁茂。杜诗“老树空庭得”中的老树即指此古柏。

**玉泉辫柏**。玉泉观神仙洞崖边有古柏一株,悬根外露,根系交织如发辫,称为“辫柏”。

**伏羲卦柏** 伏羲庙原有古柏 64 株,是按六十四卦方位栽植的。现仅存 37 株,存活 31 株。先天殿月台左侧一株古柏胸围 4.5 米,右侧一株胸围 5.2 米,主干劈裂,苍劲挺拔,两株树龄均在千年以上。

**唐槐** 南郭寺山门两侧有 2 株古槐,树龄 1300 年以上,均高 33 米;伏羲庙大门内侧原有两株,现仅存一株,中干已枯断,形同老桩盆景,树龄 1300 年。以上三树均称唐槐。



**古刹山梨** 在太京乡马歧山梨花寺，树龄200年以上，围径3米多。山梨又名酸梨，多在山野沟坡，树冠不大，这株巨树生长在海拔1800多米的高山之巔，历经200多年而至今郁郁葱葱，实属罕见。

**龙槐** 南郭寺内与古柏相对处伫立一株古槐。枝条似群龙盘踞树上，或昂首飞腾，或俯首视地，栩栩如生，称“龙槐”。寺院山门两侧有古槐两株，胸围7米余，直径2.7米，高约25米，虬枝览云，称“唐槐”。

**巨柳** 位于牡丹乡牡丹村西南，树龄已300多年，胸围4.5米，高约20米，覆盖面积达300平方米，浓荫蔽日，生机盎然。平南乡大柳树村也有一株巨柳，与此树相似，村由此得名。

**叶氏杨** 是天水水土保持实验站叶培忠教授培育出的杂交杨树。栽在龙王沟实验苗圃内，现存二株，高大壮观。为纪念这位树种遗传学家，该树被命名为“叶氏杨”。

**毛白杨** 太京乡庞家沟村现存活三株。树龄在五六百年，树高30米左右，胸围1.4米，为西北黄土高原所少有。

**天煦桐** 民国18年(1929年)，李天煦在亦渭小学和学生共植一株泡桐。树高14.6米，胸围3.7米，树龄61年，至今根深叶茂，后人为了纪念这位爱惜树木的老校长，在树旁立碑，上刻“天煦桐”三字。

民国13年(1924年)，李炳莹出生时其父李春亭在自家(今奋斗巷3号)门前植泡桐1株，并给李起乳名曰：“桐哥”。李幼时在其自传中曾有“桐树一岁我一岁”的记述。该树胸围3米，高16.6米。

**银杏** 俗称白果，是植物界的活化石，国家一类保护树种。区商委后院生长着一株，胸围2.4米，高18米，树龄在300年以上，至今枝叶繁茂，被列为文物树。

**水杉** 市人大办公楼后有4株我国特有的珍稀树种——水杉。最大的一株树高21米，树冠直径6.8米，系1958年人民公园园丁在原花圃所植，后改为市委、市人大机关。

**卫矛**。在南郭寺大雄宝殿院内西北角，高18米，胸径78厘米，树围2米，树龄在300年以上。卫矛又名“鬼箭羽”，多在长江流域，且为小灌木，生长在黄河流域，且为高大乔木者，实属罕见。

**百年牡丹**，在汪川乡上街村，系清光绪六年栽植，距今已120年。

现存古树简表

类别	名称	数量 (株)	树龄 (年)	所在地	高度 (米)	胸围 (厘米)
古树	国槐	3	300	南郭寺	28~12	585~127
古树	侧柏	16	100—300	南郭寺	22~8.2	355~70
古树	龙爪槐	1	300年左右	南郭寺	10	163
古树	黑蛋朴	1	300年左右	南郭寺	10	180
古树	桑树	1		南郭寺	10	160
古树	垂柳	1	100—300	南郭寺	12	250
古树	侧柏	49	100—300	玉泉观	15~2	480~70
古树	瓣柏	1	300年以上	玉泉观	10	242
古树	青龙槐	1	300年以上	玉泉观	11	300
古树	白虎槐	1	200—300	玉泉观	11	247
古树	皂角	1	200—300	玉泉观	11	100
古树	椿树	1	200—300	玉泉观	12	150
古树	槐树	1	100—300	玉泉观	13	225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伏羲庙	16~12	452~200
古树	侧柏	29	300年以上	伏羲庙	18~14	370~150
古树	古柏	4	300年以上	伏羲庙	17~14	310~110
古树	侧柏	3	300年以上	市群艺馆	15~14	150~100
古树	国槐	4	300年以上	伏羲庙	17~15	390~299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瑞莲寺	17~16	500~260
古树	侧柏	3	300年以上	瑞莲寺	13~11	200~100
古树	侧柏	6	300年以上	文庙	18~15	360~130
古树	国槐	10	100—300	文庙	22~14	600~220
古树	侧柏	3	100—300	泰山庙	15~12	300~70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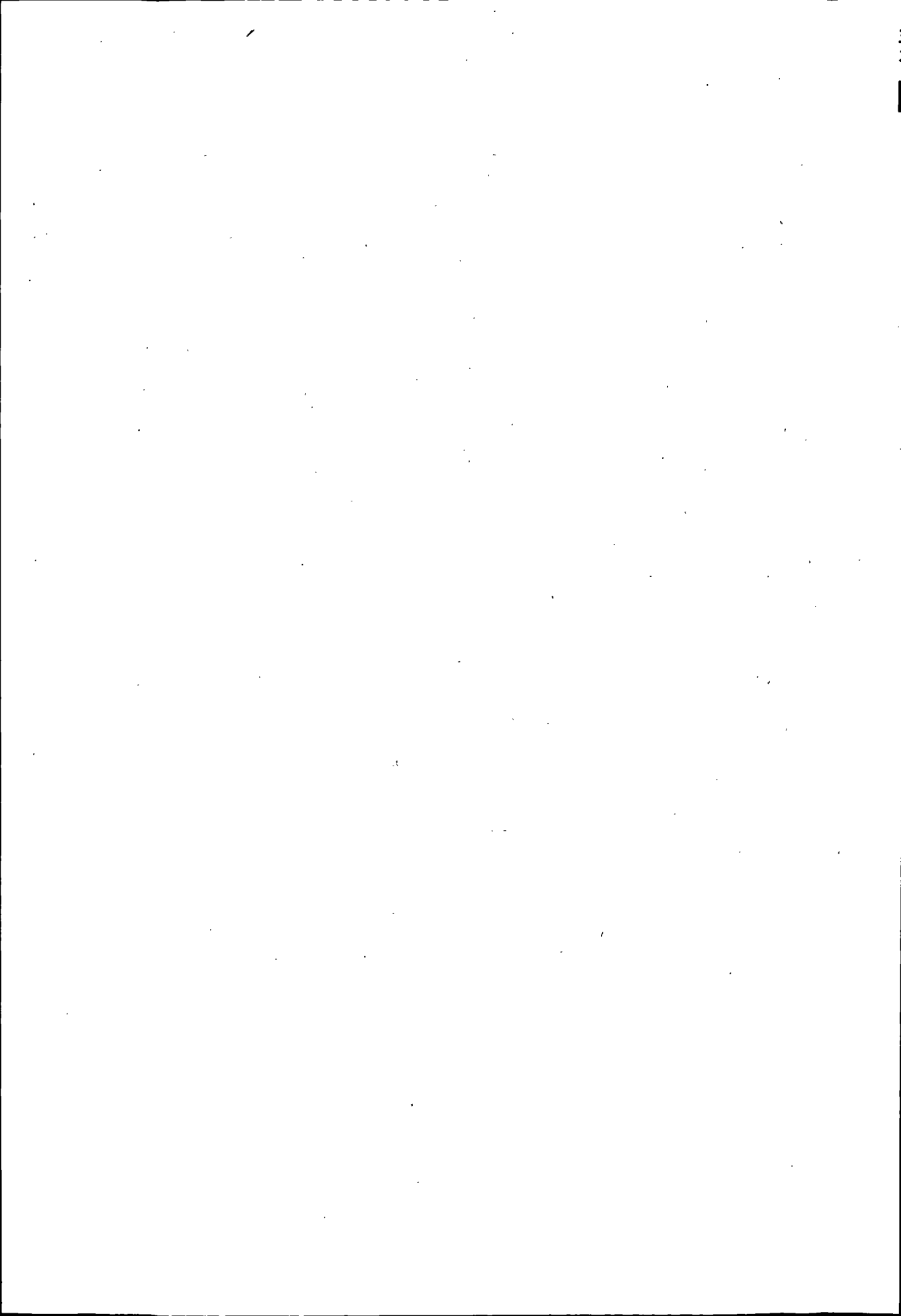
类别	名称	数量 (株)	树龄 (年)	所在地	高度 (米)	胸围 (厘米)
古树	国槐	3	300年左右	台子清真寺	16~15	350~260
古树	龙爪槐	1	300年以上	演法寺	8	200
古树	侧柏	1	100—300	演法寺	9	13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演法寺	13	340
古树	侧柏	4	300年以上	贾家寺	16~15	310~250
古树	侧柏	2	300年以上	老君庙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飞将巷	18~17	330~320
古树	侧柏	1	近300年	飞将巷	15	170
古树	皂角	1	近300年	青年北路	15	27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尚义巷	17	32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仁和里	20~18	380
古树	侧柏	3	100年以上	七里墩观音寺	12	180~110
古树	龙爪槐	1	100年以上	七里墩观音寺	4.4	130
古树	榆树	1	300年以上	七里墩村	15	320
古树	国槐	1	近100年	七里墩村	16	160
古树	侧柏	3	100—300	七里墩村	10	180~110
古树	国槐	2	300以上	中和巷	15~10	320~24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劳动巷	9	32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忠义巷	9	480
古树	侧柏	1	200年以上	解二小学	15	15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自由路	14	400
古树	国槐	1	200—300	建设路238号院内	16	250
古树	国槐	2	近300年	市财政局家属楼前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市招待所门前	18	300

续表

类别	名称	数量 (株)	树龄 (年)	所在地	高度 (米)	胸围 (厘米)
古树	侧柏	2	100—300	军分区	14	140~170
古树	国槐	1	近300年	澄源巷	17	26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自由路48号院内	15	30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坚家河	17	34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朝阳巷	12	35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瑞莲寺	18	370
古树	倒柳	1	200年以上	莲亭村公路旁	18	480
古树	巨柳	1	200年以上	平南大柳树村	18	50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庵沟	17	550
古树	侧柏	1	300年以上	秦城区政府	15	25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秦城区政府	15	300
古树	侧柏	2	300年以上	刘家庄姚家花园	8~10	380~59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南宅子门口	18~23	320~55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万寿宫	20	300
古树	侧柏	2	300年以上	万寿宫	15~17	200~22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自治巷	16	33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东关合作巷	17~18	250~345
古树	榆树	1	300年以上	东关合作巷	18	370
古树	榆树	1	300年以上	东关周家巷	24	560
古树	国槐	2	近300年 300年以上	东关周家巷	16~17	280~39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进步巷	19~23	320~560
古树	国槐	2	300年以上	中华西路	16~17	390~41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杨家楼	19	440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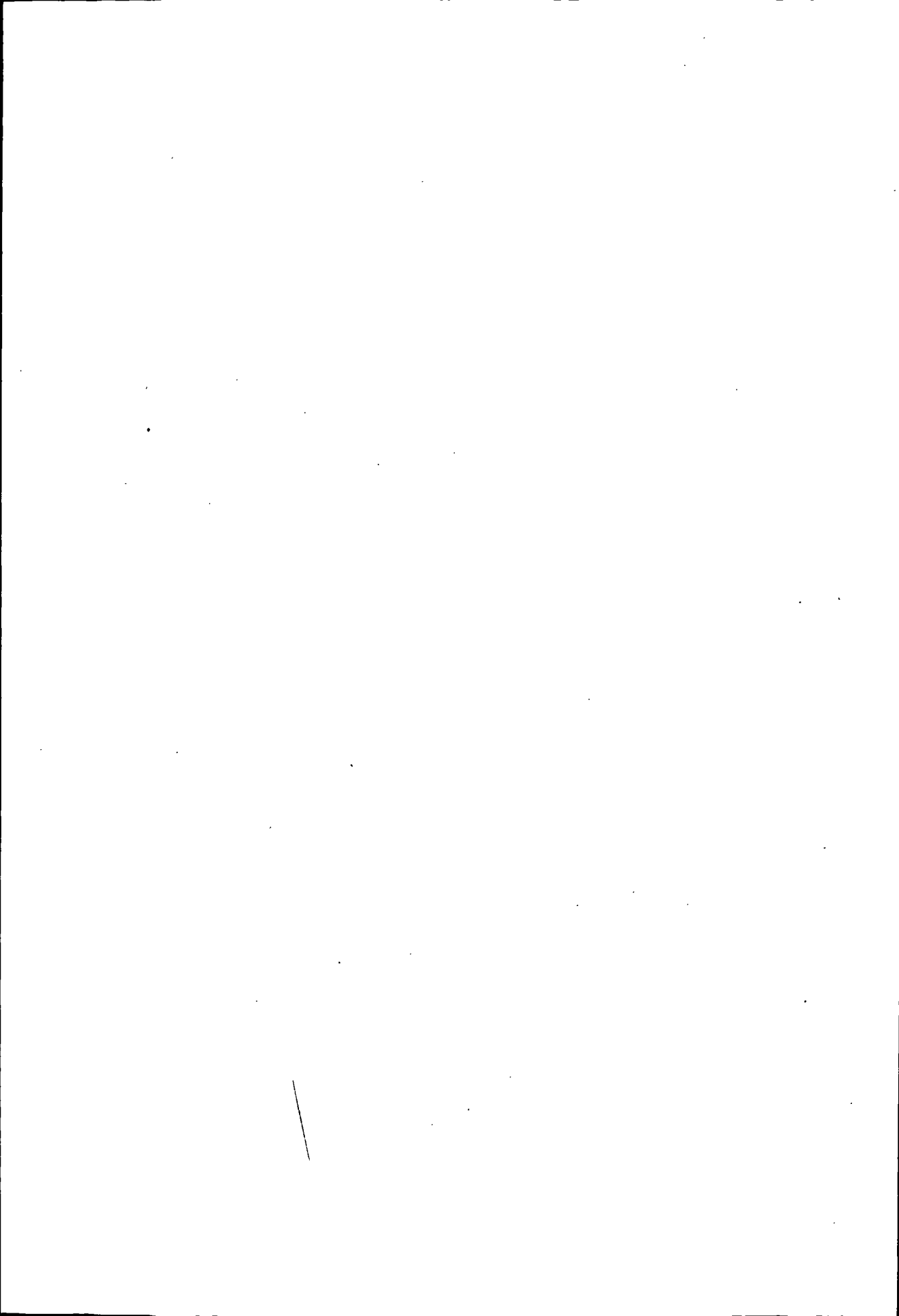
类别	名称	数量 (株)	树龄 (年)	所在地	高度 (米)	胸围 (厘米)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三新巷	21	44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士言巷	22	52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枣园巷	20	380
古树	侧柏	3	300年以上	太阳山新洞寺	16~20	280~360
古树	水柏	1	300年以上	玉阳观		
古树	侧柏	1	300年以上	玉阳观		
古树	侧柏	1	300年以上	下寨子		
古树	国槐	3	300年以上	下寨子		
古树	侧柏	1	200年以上			
古树	侧柏	6	200年以上	韦家沟		
古树	侧柏	1	200年以上	太京乡		
古树	楸树	1	200年以上	华洞寺		
古树	国槐	2	700—800年	店镇乡	20~25	450~620
古树	国槐	2	约400年	平南乡	12	400
古树	侧柏	2	约300—500年	平南乡	6~11	350~500
古树	铁树	1		娘娘坝乡		
古树	铁树	1		娘娘坝乡		
古树	山梨	2	约300年	平南乡	7	130~200
古树	国槐	1	240年	汪川乡粮管所	15	100
古树	国槐	1	200年以上	藉口乡五十铺村	18	200
古树	国槐	1	300年以上	铁炉乡半坡村	28	520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二十五编

教 育





## 第一章 发展概况

秦城教育历史悠久,北宋时期秦州城设有州学,成纪县衙设儒学教谕,明、清秦州设学正署(训导署),有教官2人、廩生30名。明代秦州学设在文庙,入学人数20名。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在秦州城创建汉阳书院(又名州书院,故址在今儿童乐园),临街有门楼及牌坊,民国初年修建大众体育场时拆除。两年后又创建天水书院(在今建一小学处),光绪二年(1876年)创建陇南书院(又名道书院,故址在今区政府大院)。清代前(包括清)实行科举取士制,岁考文生15名、武生15名;科考只取文生15名。

清末,废科举,兴学堂。光绪三十年(1904年),陇南书院改为甘南中学堂,为天水地区最早的一所中学堂,天水书院改为秦州小学堂。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甘南中学堂易名为陇南中学堂。同年,乡绅张世英创办敦本小学堂,后改为亦渭小学堂。宣统三年(1911年),乡绅杨继昌、董之明创办培德、育德女学堂。

民国时期,学校兴起。民国元年(1912年)甘南中学堂易名为陇南初级师范学校。民国3年(1914年),陇南初级师范学校又易名为甘肃省立第三中学。民国6年(1917年),甘肃省立第六师范成立,民国26年(1933年),省立第三中学与省立第六师范合并为甘肃省立陇南中学(当时师范、中学在学制及课程设置上并无差异。六师称为陇南中学师范部)。民国25年(1936年),陇南中学更名为甘肃省立天水中学,师范部单独设立,定名为甘肃省立天水师范学校(校址在今市政府大院)。1928年,私立亦渭初级中学成立,是甘肃省第一所私立普通中学,1934年一度停办,1938年恢复,更名为天水县立初级中学(在今天水市一中处)。1937年民国教育部战区中小学教师服务团来天水,成立甘肃中学一处,不久改为国立第五中学,校址在玉泉观。1946年,铁道部在天水县城兴办扶轮中学(后易名为铁路中学,校址在今铁路信号厂)。

解放初至50年代境内有甘肃省立天水中学、天水扶轮中学、天水县立初级中学和私立“五·五”初级中学4所普通中学,其中省立天水中学及扶轮中学为完全中学。有小学292所(其中城区42所)、幼稚园5所。“文化大革

命”中，学校教育遭到干扰和破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调整、合并、发展，至1990年，境内有高等学校1所、中等专业学校8所、普通中学30所（其中完全中学16所，初级中学14所）、小学563所、幼儿园66所。一个以大中专教育为骨干，中小学教育为基础，城乡并举，国家和集体办学相结合的现代化教育网络初步形成。

## 第二章 行政管理

古代县衙设儒学教谕（州有儒学训导），专管教育之事。清末秦州设“天水文社”，设学官二人，学正、训导各一人。宣统三年（1911年），“天水文社”改名为“秦州教育会”，民国元年（1912年），秦州教育会又改为天水教育会，管理教育行政事务，教育会设会长、副会长各一人，职员三人，会长由地方绅士担任，会员无定额。民国5年（1916年）成立“劝学所”，管理教育行政事务，教育会成为教学研究机构。“劝学所”设劝学1人，劝学员2人。民国15年（1926年），劝学所更名为天水县教育局，设局长、县督学、教育委员、科员等职，并附设教育行政设计委员会及教育经费稽查委员会。民国25年（1936年），教育局被撤销，县教育行政统由县政府第三科兼办。民国26年又恢复教育局。民国29年，教育局改为县政府第3科（教育科），设科长1人，督学1人，直属县长领导，负责管理全县教育行政事务。

1949年8月后，各级各类学校由市军管会接管。9月1日，天水市人民政府成立，下设文教科，设科长1人，科员2人，负责管理全市教育、文化等方面的工作。1956年5月，教育、文化分设，成立天水市教育科，1957年教育、文化又合并，成立文教科，1958年8月改为文教局，同年12月文教局与卫生局合并，成立文卫部，1960年10月，文化、教育、卫生、体育机构分设，又成立文教局。1961年12月撤局设科，“文化大革命”期间，1967年2月，文教科被“夺权”，教育行政管理陷于瘫痪。1969年4月，天水市革命委员会成立，下设教育革命办公室，1970年8月撤销，成立文化教育局（文教局）。1976年9月，教育、文化机构分设，天水市教育局成立。1985年7月，更名为秦城区教育局，1989年4月由中华西路（文庙前院）迁至建设路原二中教学楼办公。

## 第三章 普通教育

### 第一节 幼儿教育

民国 10 年 (1921 年), 在亦渭小学 (今解放路第一小学) 设置的幼稚班, 是境内最早的幼儿教育场所。民国 11 年 (1922 年), 天主教会在城区西关三新巷小学附设幼稚班。民国 17 年 (1928 年), 天水女师附小附设幼稚班 (今中西小学内)。抗日战争爆发后, 沦陷区战地中小学教师服务团来天水, 组织了一个流动性幼稚园, 专收沦陷区的孩子 (设在今泰山庙下), 后迁育生巷张家庙院, 不到一年随即解散。民国 27 年 (1938 年) 秋, 县政府教育局在亦渭小学内成立了“育生幼稚园”。民国 30 年 (1941 年), 天水县幼稚园成立, 为天水第一所独立设置的幼稚园 (在今中西小学前院)。民国 31 年 (1942 年), 西关女子小学 (今解放路第二小学) 附设幼稚班, 同年天水县东关小学 (今建一小学)、天水县第四初级小学 (今伏羲路小学)、公园小学相继附设了幼稚班。民国 33 年 (1944 年), 天水警备司令何凌霄、专员胡受谦在四维小学 (今青北小学) 内附设幼稚班, 专收军政官员子女。至 1949 年天水解放时, 共有幼稚园 5 所, 8 个班, 在园人数 325 人, 教职工 12 人。

1949 年天水解放后, 原有幼稚园 (班) 均由人民政府接管。1950 年侯自修等 6 人在女师附小幼稚班内试办了全托幼儿园和托儿所。同年 6 月由天水地委、专署民政科、市妇联、政府拨款, 步校捐款, 正式建立了一所全日制幼儿园 (园址在今五中西侧, 又名保育院), 这是解放后兴建的一所规模设施比较完善的幼儿园。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 1951 年, 各小学普遍增设幼儿班, 并实行半日二部制, 至 1952 年, 幼儿班扩展到 25 个。1953 年, 贯彻“整顿提高、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 有计划地将小学附设的幼儿班逐步改为单独设置的幼儿园。同年, 由省教育厅拨款在解放路 309 号兴建一所公办幼儿园 (即今解放路幼儿园)。至 1957 年, 全市计有幼儿园 113 所, 其中公办 4 所, 民办 109 所, 在园 3357 人。1958 年“大跃进”期间, 幼儿园也一度仓促上马, 盲目发展。

“文化大革命”期间，幼儿园被视为“精神贵族”的培养阵地。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教材、教法又遭到批判、否定，使幼儿教育陷入无章可循的困境之中。1969年成立了奋斗巷幼儿园，此后幼儿教育有所恢复，至1975年，全市共有各类幼儿园（所）21所，入园幼儿2029人，教职工141人。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整顿、充实，幼儿教育逐步得到发展，幼教质量有所提高。1981年，教育部颁布了《幼儿园教育纲要》（试行草案），幼儿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1981年成立了中华西路幼儿园。1985年~1990年，区政府先后拨款130余万元，对合作巷幼儿园、解放路幼儿园、奋斗巷幼儿园、中西幼儿园进行了改建、扩建，改善了办园条件，扩大了招生能力。与此同时，城建部门在儿童乐园开办了全日制幼儿园1所，城区5所幼儿园入园幼儿达1474人，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办园61所，城乡各小学开设学前班98个，接受学前教育的儿童达4920人。

#### 中华西路幼儿园

民国29年（1941年），天水县幼稚园成立（在今中西小学前院），1950年侯自修等6人在女师附小（今中华西路小学）幼稚班内试办了全托幼儿园和托儿所。1981年，中华西路幼儿园正式成立，建园以来，认真贯彻实施《幼儿园建园规程》、《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教育纲要》，教学水平、保教质量均有明显提高。1985年，被秦城区委、区政府评为文明单位，1988年，被省教委、省妇联评为“幼教先进集体”。1991年将区教育局房屋全部划归中华西路幼儿园，并进行了改建，改善了办园条件，扩大了儿童活动场地和招生能力。现有教学班8个，在园幼儿470人，教职员工21人，是秦城区建园历史较久、规模较大，设施较为齐全的一所幼儿园。

#### 合作巷幼儿园

1950年，由天水地委、天水专署民政科、市妇联牵头，由地方政府拨款，中国人民解放军高级步兵学校捐款，联合兴办了合作巷幼儿园（内设托儿所，系全日制），是解放初期兴建的一所规模较大、设施比较完善的幼儿园。1991年，区政府拨款，对合作巷幼儿园进行改建，修建教学楼二幢，增添了教学设施，改善了办园条件，扩大了招生能力。

#### 解放路幼儿园

1953年，由省教育厅直接拨款在解放路兴建一所公办幼儿园，即天水市解放路幼儿园，缓解了城区居民最稠密地区幼儿入园困难的矛盾。1990年区

人民政府拨款对解放路幼儿园进行改建，兴建简易教学楼一幢，今又动工彻底改建，一座崭新的、设施齐全、办学环境好的幼儿园，矗立在解放路幼儿园原址之上。

## 第二节 小学教育

光绪三十年（1904年），乡绅任承允以文社公车基金余息创立天水文社公立两等小学堂，校址设在会福寺，是天水最早开办的一所小学堂，次年，天水书院改为秦州小学堂。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陕西渭南知县、天水乡绅张世英捐资创办亦渭两等小学堂（现天水市解放路第一小学）。清末相继成立的学校还有药王祠、西三十甸子初级小学堂，乡绅杨继昌、董之明倡办的育德女学堂（今解二小学前身）及培德女学堂（今中华西路小学前身）。辛亥革命前，天水共有两等小学堂5所，初等小学堂2所。

民国元年（1912年），小学堂改为小学校，次年后街女子小学成立。民国5年（1916年），初等小学改为国民学校，民国12年（1923年），国民学校又改称初级小学校。1912年，关公巷初小、伏羲路初小同时成立。次年，私立芦州小学成立（1935年停办）。民国22年（1933年），私立玉泉初级小学成立。与此同时，农村小学也有了新的发展，至民国24年（1935年）抗战前夕，全县有完全小学12所，初级小学88所，天主教会兴办育英小学1所（现天水市建设路第二小学）。尔后，铁道部在水兴办扶轮小学（今铁二小），国民党天水行署，警备司令部及炳兴火柴公司筹建四维小学及私立炳兴学校。解放初期，天水市有小学校42所，学生6306人。

50年代，贯彻执行中央“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到1954年，全市小学增至50所，在校学生增至12337人。1956年，天津市高中毕业生支援大西北，分配到天水市小学任教的200人，充实了教学一线力量。70年代后一部分返津，留下来的已成为教学骨干。1963年，全市小学分期分批试行中央颁布的《全日制中小学暂行工作条例》，整顿恢复教学秩序。1964年，城区民主路民办完小及合作巷民办初小改为公办小学，后易名为天水市奋斗巷小学、天水市合作巷初级小学，兰字750部队保育小学交由地方管理，命名为天水市建设路第三小学。至1965年全市有小学56所，在校学生14800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小学教育同样受到严重冲击和破坏。中国共产党十

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小学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稳步发展时期。1984年，经省、地两级教育行政部门检查验收，天水市基本普及了初等教育。

1985年，以校舍建设为突破口，把普及初等教育工作的重点放在新划入秦城区管辖的17个农村乡，经过区、乡两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努力，秦城区小学教育又有了新的发展。1988年，天水市伊民巷小学、天水市解放路第三小学、天水市后寨回民小学撤销，天水市奋斗巷小学更名为天水市回民小学。按照《天水市秦城区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发展规划》的要求，实行分类指导，分步实施的原则，全区小学实行分级管理，分级办学，明确了区、乡、村三级办学的职责和权限，调动了村、乡两级和社会各界办学的积极性。1989年，经省、市两级验收，秦城区达到普及初等教育的标准。至1990年，全区共有小学563所，在校学生人数65270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7.8%。

1986年，由教育行政、研究部门组织实施旨在“提高小学教学质量的联合革新计划(JIP)”，到1990年，全区“JIP计划”实施学校已扩展到城乡25所完小，学生人数占小学生总人数的23.7%。

#### 解放路第一小学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乡绅，陕西渭南知县张世英捐资兴办敦本小学堂，后改为亦渭小学，解放后更名为天水市解放路第一小学，为天水市城区建校历史最为悠久的一所小学。学校虽遭“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的冲击和干扰，几经兴衰，但仍不失为一所颇具影响力的学校。教师队伍阵容整齐，学校积累了一定的教育、教学、管理经验，教学质量比较稳定。现有17个教学班，在校学生840余人，教职工52人。

#### 新华门小学

新华门小学始建于1954年，位于秦城区新华路48号。80年代初，兴建了教学大楼，改善了办学条件，现有18个教学班，在校学生889人，教职工49人。该校长期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注重学生的全面发展，在教育、教学工作中勇于改革创新，治校作风严谨，有良好的校风。近年来，建立健全了各项岗位责任制，重视教学改革探索和实践，教学质量有显著提高，在教育界有较高的声誉。

#### 天水市第一师范附属小学

天水一师附小的前身为秦州高等小学堂，创建于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后更名为天水县东关小学、天水县东关第一中心国民学校。1950年与私立炳兴小学合并，仍称天水县东关小学，1952年更名为天水市建设路第一小

学。1962年10月被定为省属重点小学，1965年5月交由地、市领导，1978年被省教育厅列为重点学校，1991年划归天水第一师范直属，易名为天水第一师范附属小学。学校占地面积6亩，建筑面积1850平方米，教室19座，另有音乐室、电教室、图书室、体育室，教学设施比较完善，在校学生900人，教职工48人。

### 第三节 普通中学教育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陇南书院更名为陇南中学堂，这是天水创办最早的普通中学。陇南中学堂后经合并易名，于民国25年(1936年)方定名为甘肃省立天水中学(简称天中)，是当时陇东南地区唯一的一所四年制秋季始业的中等学校，生源来自陇南十四县。民国15年(1926年)，亦渭初级中学成立，是甘肃省第一所私立普通中学，1934年停办，1938年恢复，更名为天水县立初级中学。1939年，天水中学设立高中部。

民国26年(1937年)，原教育部战区中小学教师服务团来天水，创办“国立第五中学”，校址在今玉泉观，1946年迁离天水，部分滞留天水的教师发起办学，初为小学，后于1947年改为私立“五·五”中学(1949年8月后停办)。1946年，铁道部在天水井村兴办中学一所，初名扶轮中学，后易名为铁路中学。

1949年11月，天水县立初级中学、职业中学、天水女师附设初中班并入天中，1953年8月，从天中分出天水市第一初级中学，占用天中原校址。天中设立6个高中班，连同原8个初中班，共650多名师生迁至原天水县立初级中学(今市一中)校址。1954年，省教育厅将秦安和通渭中学的高中部并入天中。1956年在玉泉观成立天水市第三初级中学，1957年在东十里成立天水市第四初级中学。1958年天水中学、天水第一、第三、第四初级中学分别更名为天水市第一、第二、第三、第五中学。1959年在西三十甸子创办了天水市第八中学(后改为天水县第四中学，即今太京中学)，在莲亭成立了市二中分部。1961年五中并入市二中，1965年迁至建设路，二中分部改建为天水市第四中学。1970年在原天水步校保育院再建天水市第五中学，1972年在西关育生巷创建天水市第六中学，1982年在北关伊民巷创建八中，在公园创建九中，在石马坪创建十中。同时，一些大企业也相继办起了含有中学教育的子弟学校，如红山、岷山、长城、海林等，一些中心乡办起了农村中学。建

区后，原天水市第二中学改为第六中学，原六中改称育生中学，八中改称玉泉中学，十中改称石马坪中学，撤销天水市第九中学。至1990年全区共有普通中学30所（其中完全中学16所），在校学生24996名。

80年代，通过创建文明学校活动，学校管理由经验型管理向目标型管理转变，各校确立了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部分学校试行校长负责制，各校普遍建立了以岗位责任制为核心的各种规章制度。针对80年代青少年特点，开展生动活泼、形式多样的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各校先后开展了学习贯彻《中学生守则》，举行升国旗仪式，这些思想教育活动的开展，收到了明显效果。

在教学上，首先重视了教师业务素质的提高。1985年，对部分未达标的教师进行教材教法考核，调动了教师业务进修的积极性，促进了教师业务素质的提高。1986年，区“三级教学研究网”建立，同时在区属各中学开展了“初中教改优秀课”和“青年教师优秀课”评选活动。1987年，开展了教师职务评聘工作，进一步调动了教师业务进修的积极性，促进了教改活动的深入开展。1988年，秦城区教育督导室成立，对各校工作定期做出全面评估，这对各学校加强管理工作，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发挥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秦城区1979—1990年度大学中专招生录取人数统计

年 度	参加预选人数	参加统考人数	大学录取人数	中专录取人数	录 取 总 数	录取人数占预选%	录取人数占统考%
1979年			164	177	341		
1980年		708	218	112	330		
1981年		894	209	74	283		31.66
1982年	1628	964	284	76	360	22.11	37.34
1983年	1966	908	328	61	389	14.7	31.83
1984年	2085	1040	378	65	443	21.25	42.6
1985年	1683	1187	377	108	485	28.32	40.86
1986年	2355	1220	459	86	545	23.14	44.67



续表

年 度	参加预选人数	参加统考人数	大学录取人数	中专录取人数	录 取 总 数	录取人数占预选%	录取人数占统考%
1987年	2385	1512	424	109	533	22.35	35.25
1988年	2759	1995	512	92	604	21.89	30.28
1989年	2570	1891	475	66	541	21.05	28.61
1990年	2601	1753	553	89	642	24.68	36.49
合 计	20032	14072	4381	1115	5496		

### 陇南书院

创建于清光绪二年（1876年）。同治十一年（1872年），原文昌书院（在今岷县）在甘肃回民起义中被焚毁，后巡道驻秦州。同年董文涣分巡巩秦阶道，以兴建书院为已任，遂选定道署西边的丰裕仓（今秦城区政府）为书院院址，于光绪元年三月动工兴建，翌年五月竣工，正式定名为“陇南书院”。

书院建成后，董即敦请秦州进士任其昌为首任山长。书院修习课程有四类：（一）立品，即品德修养，以《小学》和《近思录》为主要教材；（二）穷经，即以儒学经典——《十三经》为主，要求熟读五经，务穷圣贤之原旨；（三）读史；（四）博古以游于艺。规定的范围有楚辞、文选、六朝名人专集、古诗、唐宋八大家的文章，同时要练习书法（先欧、柳，后董、赵）。

任其昌的办学宗旨和方法是“先通经史，旁逮古文，尤以躬行为本”。任主讲陇南书院25年之久，弟子中进士及第及中举者八九十人，更重要的是他的教育活动，对秦州乃至全省学术的流传，教育的普及，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任其昌逝世，其子任承允继讲陇南书院。光绪三十年，陇南书院改为甘南中学堂，三年后又易名为陇南中学堂。后几经易名，至1958年天水市二中迁出，陇南书院及易名后的学校，在今区政府大院一直存在了86年，其原建筑及整体布局旧貌犹存。

### 天水市第一中学

1936年，陇南中学堂几经合并后易名为“甘肃省立天水中学”，生源来自陇南十四县，是当时陇南地区唯一的一所四年制秋季始业的学校。1953年8月高中及部分初中班级迁至今址，1958年改名为天水市第一中学，汪都任校

长。1962年11月,省人委确定天水一中为省育教育厅直接领导的省属17所重点中学之一,1965年改由天水地区直接领导,1978年恢复为省属重点中学,1980年,省教育厅将一中列为全省24所重点中学之一。学校占地面积96亩,有教学楼、办公楼各一栋,教工宿舍楼三栋,一座容图书、实验、电教为一体的综合大楼,藏书四万四千余册。学校自1979年至1989年间累计为高等学校输送新生1949名,为中等专业学校输送新生193名,在全国数学、物理等学科竞赛中均取得了较好成绩,成为天水地区闻名遐迩的一所重点中学。

### 天水市第三中学

1956年夏,天水市第三初级中学正式成立,学校初建于玉泉观,沿用解放前原国立五中校舍,教室多为古庙宇改修而成,破烂而又零散。1957年夏,由玉泉观迁至现在校址。建校初,师生不畏艰苦,开展劳动建校活动,移坡填谷,挖石铺路,修成一座拥有300米跑道的操场,教工宿舍依山而建,呈阶梯状,80年代,经多方筹措资金先后建成办公楼、实验楼、教学数、教工宿舍楼各一幢。走进设计新颖别致的书山云海造型校门,两侧各是巨型花坛,茂林修竹,鲜花盛开,教学大楼掩映其中,俨然是一座园林式学校。1962年改为完全中学,1964年首届高中毕业生参加高考,即取得好成绩,其中苏爱生为全市解放后首名考入北大的高中毕业生。1965年,第二届高中毕业生共70余名,有50余名考入高等院校,占毕业生总数的74%,为当时全市之冠,其文、史、外语教学尤有独到之处,当时市民传言“一中的数理化、三中的文史外”。秦城建区后,确定三中为区属重点中学。自恢复高考以来,三中已向大专院校累计输送学生1665人。1992年该校停止初中招生,转办独立高中。

## 第四节 大中专教育

### 一、专科教育

1956年,甘肃省师范专科学校在天水市成立(校址在今市三中),开境内大专教育之先河。1957年迁往兰州市,合并于甘肃师范大学。1958年,在天水市先后成立了工学院、医学院、农学院、师范学院等四所大学(号四大学院),但有其名而无其实,不久或撤销,或改为中等专业学校。

1959年5月,天水地委决定筹建天水地区师范专科学校。行署拨款10万元做筹建费,选玉泉观为校址,因陋就简,立即上马招生办学,9月正式开学,

开设中文、数学、化学三个学科，学制为两年。1961年6月迁至东十里原五中校址。1962年，按照中央“调整、充实、整顿、提高”的方针，省政府决定将其改名为天水教师进修学院，隶属省教育厅。学校停止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将办学方向由普通高等师范教育改为对中小学师资、教育行政管理人员的培训，前者学制一年，后者半年。1965年，天水教师进修学院更名为天水工读师范专科学校，招收农中班2个。1969年春，天水地区革委会决定将该校与天水卫校、天水师范合并，成立天水地区“五七红专学校”，由地区革委会领导。1972年，恢复天水师范专科学校校名，设中文、数学、物理、化学、音乐、美术、体育7个学科。1972年至1977年，共招收由天水各县、市推荐的工农兵学员近千人，毕业后按中师待遇对待。1977年底，省教育厅决定在校内设置大专班，并附设高师班，当年招收中文、数学两个本科班（1980年转入西北师大），物理、化学、体育3个专科班。1979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学校正式定名为甘肃省天水师范专科学校，由省教育厅主管。学校现开设汉语言文学、数学、物理、化学、体育、英语、美术、生化、政教9个系，10个专业，同时设有教育心理学科教研室和电化教育研究室。还设理科实验室16个，语音实验室1个，图书馆1座，藏书30余万册。

1979年，天水市首次承担广播电视考试工作，报考的专业有中文、法律等，辅导班临时设在地委党校。1984年，电大在天水市设立“党政管理干部基础专修科”，学制二年，24名考生被录取。教学班由职工教育办公室负责管理。1986年1月，“天水市秦城区电大工作站”正式成立，专门负责秦城区电大考务工作。同年，先后组织了4次电大考试，参加考试的学员1871人。

1985年9月，天水市委党校开办全日制大专班，起初只设中文、历史、哲学等专业，至90年代初，已开设了经济学、行政管理、法学、党史、科学社会主义，计算机及基础课等十几个专业。2000年7月，经国家教委批准，改为天水师范学院。

## 二、中等师范教育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陇南中学堂附设师范讲习班，为天水师范教育之始。宣统三年（1911年）春，改为陇南初级师范学堂。民国6年（1917年），甘肃省议会决定全省设师范学校八处，天水设省立第六师范学校（在今市政府大院）。民国17年（1928年），私立天水女子师范学校成立，民国22年（1933年），省立六师与省立三中合并，称为陇南中学，六师为陇南中学师范部。民国25年（1936年）春，陇南中学的中学部与师范部分离成为省立天

水中学和省立天水师范学校。次年,天水女师改为省立天水女子师范学校。至1949年8月解放前夕,境内有师范学校两所,学制为“四·二”制(前期师范4年,后期师范2年),其中天水师范有16个教学班,600多名学生。自1918年成立至1949年,共毕业23届、1233名学生。

1950年4月,天水女子师范学校并入天水师范学校,1955年迁至伏羲庙,学校分为简师(招收小学毕业生)和普师两部分。1969年合并于天水地区“五·七”红专学校(原师专),1980年在伏羲庙重新开办天水师范。1984年,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天师在秦城区滨河西路另辟新址,动工兴建新校舍,至1986年相继建成教学楼、学生宿舍楼、食堂、锅炉房及教学辅助设施,1986年,天水师范学校更名为天水市第一师范学校。学生分为幼师班(培养幼儿园教师)和普通班(培养小学教师)两种。

### 三、中等专业教育

1958—1959年,天水卫生学校、天水工业学校、天水戏剧学校、天水体育学校相继成立。1960年,天水财贸学校、天水铁路运输机械学校成立,是年,天水戏剧学校更名为天水艺术学校。上列各校于1962年前后相继停办。1971年,天水地区卫生学校(即原天水卫生学校)恢复招生,但多为短训班。至1978年初,境内中专教育一片空白,学生都在外地接受中专教育。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天水中等专业教育开始逐步恢复和发展。1984年,陆续新建了天水市工业学校、甘肃省机械工业学校、天水市体育运动学校、甘肃省税务学校、甘肃省建设银行学校等5所中等专业学校。至此,驻秦城区中等专业学校计6所,分为4类。工业类:甘肃省机械工业学校,天水市工业学校。医药卫生类:天水市卫生学校。财经类:甘肃省税务学校、甘肃省建设银行学校。体育类:天水市体育运动学校。

#### 天水市卫生学校

天水市卫生学校始建于1958年,是一所医药卫生类中等专业学校,校址设在秦城区建设路。学校占地面积约20亩,建筑面积9608平方米,拥有各种教学、实验仪器292台(套),价值约42400元,藏书3万余册。附设中医、口腔门诊部各1所。设有医士、中医士、口腔医士、妇幼医士(学制4年)、护士、助产士(学制3年)6个专业。附设职工中专班(招收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在职职工),学制3年。同时受天水市卫生局委托,为天水市职业学校代培医士、公共卫生等专业人员。

#### 甘肃省机械工业学校

甘肃省机械工业学校是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工科类中等专业学校，直属甘肃省机械工业总公司管理。1984年5月筹建，1986年9月建成开学，校址在秦城区西十里。已建成电工、电机、电子、力学、机械性能、公差、金相化学、微机8个实验室，实验设备均为80年代新产品。藏书2.5万余册。学校设机械制造工艺、电机与电器、工企电气化、稀土冶炼等4个专业，现有教学班12个，学生397人。

#### 甘肃省税务学校

甘肃省税务学校是1985年经由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一所财经类中等专业学校，1987年建成开学，校址在秦城区滨河东路。学校占地面积57亩，建筑面积1.35万平方米。有教学办公楼一幢，教室14间，财税模拟实验室2间，阅览室2间。教学分三个层次：普通中专班，学制2年，设税务、税务会计两个专业。专业证书班，学制一年。岗前、岗位职务培训班，修业4个月。开设专业课、普通课、政治课三部分课程。

#### 甘肃省建设银行学校

甘肃省建设银行学校直属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领导。其前身是甘肃省建设银行干部培训中心，1986年成立。1987年经总行批准报国家教委备案改办为中等专业学校。1988年起面向社会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年。学校现设投资信贷管理专业，教学班2个。课程分文化基础课、政治理论课、专业基础课三类，专业课20门。

校舍建筑面积4941平方米，设有图书馆、阅览室及游艺室。现有电视教学放像设备9台（件），教学用计算机15台。学校有计划地吸收省内建行系统干部，举办短期专业培训班。同时，在省建行系统内进行正规函授教育，统一配发教材，定期举行考试。

#### 天水市工业学校

天水市工业学校始建于1985年，隶属天水市人民政府管理，由天水市经委主管。校址在秦城区莲亭路，招生对象为高中毕业生，学制2年。另设有职工中专班，招收具有2年以上工龄的企事业在职职工。学制2年6个月。设有工业与财务会计、机械制造与工艺、工业与民用建筑、工业企业管理4个专业。教学设施有：电子计算机、电工、机械实验室、图书室、资料室、实习工厂等。

## 第四章 职业技术教育

### 第一节 城市职业技术教育

民国 29 年 (1940 年), 乡人雒力学筹资在玉泉小学内开办私立天水县玉泉初级工业职业学校, 为天水职业技术教育之始端。该校先后开设的课程有编织、纺织、肥皂等。抗日战争胜利后, 甘肃省教育厅对中等教育实行“限制数量发展, 力谋素质改进”的方针, 民国 37 年 (1948 年), 私立天水县玉泉初级工业职业学校停办。

解放后, 职业技术教育一度滞后, 直到 1964 年, 天水市文教局与劳动局联合兴办天水市职业中学, 不幸又在“文革”期间停办。1980 年, 正式成立天水市职业学校, 职业技术教育从此步入正轨。

####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始建于 1980 年 8 月, 为全省创办较早的一所职业学校。1984 年, 学校更名为天水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1986 年复更名为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在社会有关部门的关注支持下, 经过全体师生员工的艰苦努力, 现已成为一所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城市职业技术学校。建校以来已开办各类专业 18 个, 累计招生 2618 人, 毕业 1959 人, 就业率在 80% 以上。另有建筑公司、服装厂、综合厂、商店 4 个生产实习基地, 还有电子计算机房、电子实验室、电化教学室等专业教学设备, 基本满足各专业的教学和实验需要。

### 第二节 农村职业教育

1984 年, 原设在水市第七中学和皂郊中学的天水市第二、第三职业技术学校分别改名为天水市太京农业职业中学和天水市皂郊农业职业中学。1985 年建区后, 天水农业职业中学和牡丹农业职业中学划归秦城管辖, 1986 年两校分别更名为天水市秦城区天水农职业中学和天水市秦城区牡丹农职业中学。皂郊农中为初级农职业中学外, 其余 3 所均为高中农职业中学, 4 校同

时都是普通中等教育与职业教育并存的双轨制学校，学校实行一套班子，两种学制。

学校开设的专业有林果业、种植业、养殖业、农业机电、缝纫、刺绣、摄影等，其中普通文化课占52%。选开专业课占35%，有植物及植物生理学、土壤肥料学、作物遗传育种学、作物栽培及病虫害防治等。选修专业课占13%，有农业机电、家畜及家禽饲养、林果栽培技术、农业经营管理等。学校一般设有农场、果园、饲养场、缝纫部和商店等实习场所。

## 第五章 成人教育

### 第一节 扫盲

民国时期，民众教育主要是针对成人文盲而设。民国元年（1912年），城乡各地先后办起夜分学校一千三百多所，呈现出“虽穷乡僻壤，工余之暇无处不闻讲诵弦歌之声”的景象。时隔一年，地方自治宣告解散，各地夜分学校亦随之停办。民国16年（1927年），奉令厉行民众教育，筹办平民学校，专收40岁以下成人文盲入学，经3个月仓促准备，共成立平民学校209所，不久，改名为民众学校。后因灾祸频繁，经费拮据，干扰诸多，不久也宣告停办。民国23年（1934年），经倡议恢复了民众学校，成立了民众教育促进会，但因不被当时政府重视，无法坚持，参加学习者少，收效甚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工农文化教育。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城乡扫盲教育蓬勃发展。1950年贯彻“教育为工农服务，为生产建设服务”的方针和甘肃省文教厅“有步骤、有重点、由小到大、由少到多，逐步开展识字运动，减少文盲”的指示精神，在厂矿、企业、城镇居民及农村中普遍建立冬学、夜校，利用农闲、工余时间开展识字扫盲活动。1952年春，冬学转为长年夜校，同年7月，在职工及一些条件较好的农村中推行“速成识字法”，全市共成立业余学校50所，127个班（含速成班14个），参加学习人数达4548人。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中央提出“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扫盲工作方针，对扫盲夜校进行

了编班整顿，城区 15 校 51 个班缩编为 10 校 43 班，农村 24 校 46 班整编为 13 校 37 班。同年 11 月在解放路第一小学成立了“天水市小学教师进修班”，1954 年成立“天水市机关干部文化补习班”。1956 年，全市共有扫盲班学员 3874 人，分散扫盲学员 1500 人。

1986 年，秦城区委、区政府贯彻执行《甘肃省扫除文盲试行条例》，做出了《关于一九八六年农村扫盲工作的安排意见》的部署。据调查统计，1986 年秦城区农村人口为 359306 人，其中 15 周岁至 40 周岁的为 114000 人，其中文盲、半文盲 35500 人，占青壮年人口总数的 31.1%，为此，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成立了秦城区扫盲协调领导小组，各乡相应成立了乡教委、配齐了乡成人教育专干。区委、区政府根据各乡具体情况，经反复研究，制定了“整体规划、分步实施、区别对待”的全区扫盲规划，规定各乡要把扫盲任务分解到村、落实到户、落实到人，并建立了奖罚制度。1991 年底，根据扫盲工作的进展情况，对全区农民的文化状况又进行了摸底，并在区、乡、村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农民教育档案。至 1992 年 3 月，城区 7 个街道办事处 15~40 周岁人口中的文盲、半文盲不高于 10%，可认定为基本扫除文盲单位；农村 22 个乡，578 个行政村中有 568 个行政村达到基本扫除文盲单位标准，占行政村总数的 98%。同年 4—5 月，省、市两级政府检查验收结果表明，秦城区扫除文盲工作基本达标。

## 第二节 职工业余教育

1982 年，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职工教育工作的决定》，职工文化、技术补课工作（简称双补）全面展开。在职职工中凡 1968—1980 年期间初、高中毕业生而实际文化水平达不到初中毕业程度的均属补课对象。当时天水市（现秦城区）共有职工 11380 人，经查，“双补”对象有 5706 人。经统一部署，各行业（企业）举办各类补习班 280 个，参加学习的有 11080 人，经 1982—1985 年 4 次统一考试，文化成绩合格者累计达 5206 人，合格率为 91%。

又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搞好青壮年工人技术补课工作的意见》精神，对 1968—1980 年进厂的技术工种和关键岗位的操作工人，凡未经专业技术培训的三级（含三级）以下职工，通过学习技术理论开展岗位练兵，应使其达到三级工标准，实际操作能力应能达到本等级水平。学习课程由各



业务部门自定，技术补课结业，由各业务部门严格考试，成绩合格者发给合格证。1984年贯彻全国职工教育管理委员会等五部门联合通知精神，推行“技术工种和关键岗位的青壮年职工，文化技术补课未能取得合格证的，职工升级时不能晋升，并要限期补上。限期补课仍不合格者，要调离工种或关键岗位”的办法，促进了职工技术补课工作的开展。1982—1985年参加技术补课培训人数3323人，经职工所在部门考核，获得技术补课合格证者达3297人，合格率为98%。

### 职工业余高中

在职工“双补”的过程中，为了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职工教育工作的决定》中有关“1985年以前，使现有文化程度不到初中毕业水平的职工的60%~80%达到初中毕业水平；使现有初中毕业生文化程度的职工的三分之一达到相当于高中或中专毕业水平；使现有高中或中专程度的职工，有一部分达到大专水平”的指示精神，1983年9月，天水市（现秦城区）教育局、总工会、职工教育办公室等单位联合发文，成立了“天水市职工业余高中”，校址设原市二中（现市六中），同原市二中组建一套班子，统一领导管理，具体实施。

“天水市职工业余高中”招收持有市职工教育办公室颁发的初中文化补课合格证者或市属（现区属）各有关单位职工符合上级规定条件应予免试初中文化补课者入学，由学校按科别统一编班。学制为二年。1983年10月第一期362名学员正式入学上课。1984年8月，在建设路第一小学又成立了“天水市第二职工业余高级中学”，将原“天水市职工业余高中”更名为“天水市第一职工业余高级中学”，其学制、管理办法、开设课程两校相同。至1993年，接受业余高中教育的职工人数累计达3877人，经考核，有2255人取得高中毕业文凭，占参加业余高中学习人数的58.2%，其中有169人到大专院校深造。

## 第六章 教师队伍

### 第一节 队伍结构

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废科举,兴学堂。原有书院废除,在原有书院基础上兴建的中、小学堂,规模均小,师生不足百人。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陇南中学堂(原甘南中学堂)也仅有教习五六人,小学堂教习较多者亦不过三四人。中学堂教员多聘请旧举人、贡生担任,少数来自甘肃文高等学堂、兰州师范学堂的毕业生。小学堂教员由速成师资训练机构毕业生,或由旧举人、贡生担任。

民国成立后,改变学制,天水中、初等教育得到发展,小学校迅速增加,为适应急需师资的状况,民国元年(1912年),“陇南中学堂”改名为“陇南初级师范学校”,并在县立小学附设“师范讲习所”,民国6年(1917年),在前清试院开办了甘肃省立第三师范学校,招收一班学制为二年的生员进行培训,培养了一批中小学教师,师资素质有所提高。民国17年(1928年),县长杨展云筹资设立天水女子师范学校,培育了一批小学教师,缓解了师资的匮乏。

民国3年(1914年),甘肃省立三中(原陇南初级师范学校)仅有教员十余人,学校聘请外国牧师兼授英文,少数在外省学校就读毕业归来的人士,从事地方中小学教学工作。民国22年(1933年),胡宗南中央陆军第一师进驻天水,军内上海交大毕业生陈南藻、章笑非、机要秘书王徽、车芝淋应聘在省立三中任教,一改教学内容的陈腐,活跃了课堂气氛,深受学生欢迎。抗日战争爆发后,一些来自平、津沦陷区名牌大学的毕业生受聘在省立天水中学任教,民国27年(1938年),“战区中小学教师服务团”在天水筹建中小学,一些教师受聘在天水中学、天水县立初级中学任教,充实了教师队伍,为天水教师队伍注入了活力。抗战胜利至天水解放前夕,由于物价飞涨、经费困难,教师生活拮据,天水教育事业一直处于停滞状态。至1949年天水解放时只有中小学教师519人。

民国时期，教育部对普通中学、师范、小学教员的任职资格都有明确规定。中学、师范教员须经检定委员会议认为合格者，方可担任，大学、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毕业生，方视为合格教员。民国5年（1916年），教育部颁布的《国民学校令》和《高等小学校令》规定：国民学校（初等小学校）、高等小学校教员，须在师范学校或教育总长指定的学校毕业，或经同级学校检定合格，并持有许可状者方可担任。但实际上无论中学、师范，还是小学，符合上述任职资格者，为数有限。

为了巩固发展师资队伍，民国28年（1939年）省政府公布了《甘肃省师范学校毕业生服务规则》，规定师范学校毕业生须按在校修业年限加倍计算服务教育工作，并应在本县服务的原则，由本县教育行政机关分配工作，不得自由选择。

民国29年（1940年），省政府先后颁布中、小学教员进修办法，并规定了进修内容，天水随即组织、督促教员参加教师讲习讨论会，在职进修，或参加短期训练学习，与此同时，对中小学教员进行登记，资格审查，对不合格者令其接受训练或改聘，使教师队伍状况得到一定的改善。

民国28年（1939年），天水中等学校执行省定教员薪俸标准。高中专任教师平均月薪90元，初中70元。民国34年（1945年），高中教师提高为300元，初中教师240元。民国31年（1942年），小学执行省教育厅规定的全省统一待遇标准。中心学校教员月薪最高120元，最低40元；国民学校教员月薪最高60元，最低35元。民国34年（1945年），小学教员月薪增加为：中心学校最高120元，最低70元；国民学校最高100元，最低60元，但因通货膨胀，教师生活仍无保障。

1949年8月，天水市军管会接管了地方各级各类学校，根据党对旧教育工作者的政策，只要愿意继续从事教育工作的，根据其自愿，立即妥善安排工作，稳定了教师队伍，使天水教育事业迅速得到恢复发展。至1949年底，全市中小学教职工计519人。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教师队伍亦不断发展壮大，至“反右”斗争前夕，全市中小学教师已增加到2292人，但因“反右”斗争的扩大化，一些教师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到1963年，全市中小学教职工计有763人。试行《中小学暂行工作条例》以来，发展民办教育，农村民办教师有一定数量的增加。

“文革”期间，教师队伍备受摧残，不少人遭到迫害凌辱，教师社会政治地位日下，师范院校招生中断，中小学得不到师资补充，中学教师队伍靠抽

调小学教师补充，小学教师队伍靠抽调民办教师补充，互为损伤，教师队伍一时青黄不接。

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教育又逢春天，教职员工在反右及历次政治运动中的冤假错案，得到平反纠正，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得到落实。教师的社会地位及生活待遇得到提高和改善，师资得到补充，恢复了师资培训。在中小学、幼儿园评定专业技术职务，调动了教师工作的积极性。1990年秦城区中小学、幼儿园及职业中学教职工总数达5148人，其中专任教师4522人，各类学校专任教师占总数的百分比分别是：农、职中占1.6%，普通中学占32.1%，小学占63.8%，幼儿园占2.5%。教师与学生的比例分别为：农、职中1:19.5，普通中学1:15.5，小学1:23.3，幼儿园1:15.6。

## 第二节 任用、管理及考核

### 一、教师的任用

天水解放后，人民政府对各校原有教师在自愿原则下实行继续留用的政策，且仍采用聘任制。1952年后，根据国家政策，教师列入国家干部编制，实行任用制。一是由上级派遣师范院校毕业生任教，二是从社会上招考选用，厂矿企业办的学校，有时选调本单位职工、技术人员任教。

幼儿师资的任用，1964年前，受过专业培训者寥寥。1964年后，任用了一批高、初中和小学毕业生担任，1980年后，天水试行《城市幼儿园工作条例》，同年，天水师范学校开办幼师班，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相继设置了幼师专业。幼儿师资来源遂走上正轨。幼儿师资素质有了相应地提高。1985年秦城区成立时有教育部门办幼儿园5所（包括今市属幼儿园1所），教职工共53人，其中高中毕业生22人，中师、高中肄业、初师、初中毕业者20人，初中、初师以下学历者10人。受过学前教育专业训练者12人，占总人数23%。1993年，区教育部门所办幼儿园计6所，教职工134人，其中园长和教师共109人，高师毕业3人，中师毕业94人（其中幼教专业毕业的72人），高中毕业学历的10人，初中毕业与初中以下学历的2人，师资面貌大有改观。

1959年甘肃省委规定小学教师的任职学历标准：初小教师应达到初师毕业学历，高小教师应达到中师毕业学历。但因小学教育发展迅速，师资不敷应用，也曾从高初中毕业生中选用部分任教。民办教师部分由学校聘请，经

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在回乡高、初中毕业生中选拔任用。“文革”期间，中师毕业生来源中断，部分小学教师又调往中学，致使小学师资严重不足，只得录用高、初中毕业生或抽调其他人员补充。70年代，中等师范教育得到恢复和发展，小学师资来源有了保障，民办教师得到整顿、精减，考试录用了部分高中毕业生任教，小学师资不足的局面基本得到扭转。同时，区政府兴办了教师进修学校，部分资历不合格的教师得到为期半年至一年的短期培训或二年中师进修。与此同时，提倡鼓励教师在职进修，凡中师肄业，高中毕业取得教育学、心理学考试单科合格证者，以及高中毕业以下学历，取得小学教师专业合格证者，均视为合格教师。至1993年，全区2884名小学教师中，大学、专科毕业的66人，中专、高中毕业的1283人，高中以下学历者709人，其中取得专业合格证证书的224人。

普通中学教师任用，1950年后，师范专科、本科毕业，为初、高中教师合格学历。因师资不足，也曾吸收一些中专和高中毕业生任教。1959年，中共甘肃省委对中学教师学历再次作出规定：初中教师，应达到大专毕业学历，高中教师应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学历。文革期间，师资来源中断，部分小学教师又调往中学任教。1980年后，中学师资来源逐步得到保障，至1993年，全区1467名专任教师中，大学本科毕业者有347人，大学专科毕业者731人，中专、高中毕业者129人，高中以下学历的18人，其中取得初中教师专业合格证书者11人。

## 二、管理与考核

1953年依照甘肃省政府规定，小学教师由天水市文教科管理，教师调动、撤换，须经教育行政部门同意，由市政府批准。1955年后，中学教师的调配由天水专署管理，教师调动须报省教育厅备查；教职员离职或调离，须经专署文教处同意，报省教育厅批准。1972年后中小学教师由天水市委组织部管理。1979年，中小学教师归市教育局管理。1985年后，市、区属学校实行分级管理。农村教师由区、乡两级管理以区教育局管理为主。

关于教师考核，1978年前，对中小学教师主要是从政治、业务两方面进行年度鉴定。1978年后，从政治思想表现、工作态度、教学能力、教学效果、文化程度等方面对教师进行考核。1984年后，根据省教育厅决定，对全区中小学教师进行教材教法考核，考核成绩记入个人业务考核档案。1986年，执行省教育厅颁布的《甘肃省中小学教师考核试行办法》，对中小学教师从政治思想、文化专业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工作成绩、履行职责五个方面进

行考核，建立健全了教师考核制度。

### 三、培训

50年代，天水师范举办了教师轮训班、师资速成班，对初中及初中以下学历的教师进行专业培训，使其在主要学科方面达到初师毕业程度，各中学设立师训班，对来自津、沪的一批支边青年进行培训，使小学师资得到充实和提高。1978年，根据教师队伍资历、专业水平参差不齐的实际状况，采用多种途径、多种形式、全面规划、分别要求、分类提高的办法，组织中小学教师在职学习、离职培训，以期达到掌握教材教法，教正确，讲明白，具有合格学历或专业证书的要求。对胜任教学、经验丰富、水平较高的教师，使其成为学校学科教学、教研的骨干。区教研室成立了各学科中心教研组，促进了校际之间的经验交流。1986年后，中学教师参加西北师院举办的在职函授学习。部分教师经由本人所在学校及主管部门同意，离职进修。学校及教育行政部门鼓励支持教师参加全国高、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学有所成者，不乏其人。1980年，天水市教师进修学校成立，招收中师以下学历的小学教师离职进修学习，学制两年，毕业后国家承认其中师学历。1988年，区教研室在农村组织学区卫星电视中、高师班，组织教师收视学习并有专人辅导

## 第三节 教师待遇

### 一、生活待遇

50年代初，中小学教师一度实行工资分制。1955年7月，执行货币工资标准，并加发国家统一物价津贴。1956年4月起，执行全国中小学统一工资标准。

1977年至1984年间，中小学教师工资有过两次调整。1984年，执行省政府决定，对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毕业后工作满五年，大专毕业后工作满7年，中专毕业后工作满10年以上的在职教职员，在本人现行工资标准基础上向上浮动一级。1985年全国工资改革，原实行的浮动工资取消，增设“知识分子、老干部补贴”，中小学教师补贴标准分别为每月10元、18元、26元三等。1987年10月起，实行全国中小学专业技术职务工资，1988年6月，中小学教师工资标准提高10%。

1979年11月，开始试行中小学班主任津贴制，从1979年11月至1989年元月，中学班主任月津贴由5~7元增加到10~14元；小学班主任月津贴

由4~6元增至8~12元。1986年,实行中小学教龄津贴,按照从事教育工作满5年、10年、20年及30年4等,分别每月发给3元、5元、7元、10元。对1981年后评定的中小学特级教师,每月分别补助30元、20元。1988年10月,执行省政府规定,对大专以上毕业在农村中小学任教的,工资向上浮动一级,满五年后,浮动的一级工资转为固定工资,再向上浮动一级。1993年开始,在农村任教的中专毕业生,也享受上述浮动工资待遇。1985年后,凡教龄满30年的退休教师,退休工资按在职工资100%发给。从1970年到1985年,按省政府规定,小学民办教师补助费由每月5元增至40元,中学民办教师由每月15元、20元增至45元。

## 二、政治地位

50年代的多次政治运动和始于60年代的“文革”期间,不少教师蒙受不白之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邓小平同志多次指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发展经济必须发展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并明确提出,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接着,对中小学教师队伍中的冤假错案做了彻底地平反和纠正,教师的政治待遇和社会地位,得到提高和肯定,极大地鼓舞了教师的工作热情,提高了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1984年,甘肃省委、省政府把每学年第一周定为全省“尊师周”。次年,国家规定每年9月10日为“教师节”。1990年,全秦城区中小学教职工计4760人,其中共产党员921人,占总数的19.3%。1987年10月,开始在中小学教师中评定专业技术职务,1988年底,秦城区中小学教师中首批评聘中学高级教师94人,一级教师292人,二级教师342人,三级教师238人;小学高级教师365人,一级教师511人,二级教师246人,三级教师22人。教师的劳动,受到全社会的普遍尊重。为了表彰教师的业绩,1989年底,为30年以上教龄的教师颁发了荣誉证书和奖章。

## 第七章 教育经费

### 第一节 民国以前的教育经费

民国以前教育经费主要来源于基金生息、官府筹拨、地方绅民捐募、学田及店铺租金等。

#### 书院经费

清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秦州知州费廷珍捐献俸银修建天水书院(汉阳书院),置膏大田543亩,地方绅民捐银达千两。清同治十一年(1872年),天水书院有房舍66间。同年,巩、秦、阶分巡道董文涣将西和、礼县部分籍没户之遗产拍卖,折银储之生息,清光绪二十三年(1876年),此项银款修建陇南书院,书院布局有厅、堂庐、室凡95间,耗资4万余缗。

#### 义学、学堂经费

天水义学,时多以寺庙闲房为馆舍,或由官府及地方绅民捐资献产,辅助教学。

清道光年间,秦州知州肃国本,任职3年,设四乡义学30余所,办学所需经费皆出私囊。同治年间,秦州知州王镇镛出私资扩建义学使之达54所,并为学童置备书本等物。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陇南书院易名陇南中学堂,全年发商生息利钱1484缗,除缴纳秦州地丁银丁头,每两抽钱100文,共收入1420缗。清末,秦州共有学田12顷42亩2分,年收租银9.55两,至清末各中、小学堂经费无大变化。

###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教育经费

民国时期天水县教育经费的主要来源有六种类型:其一,国立五中的经费由国民政府教育部直接拨款。其二,省立普通中学、师范学校的经费,由省政府或省教育厅直接拨款。其三,县立普通中学、师范学校以及初等教育



经费，除国民政府、省教育厅略有补助外，主要由县地方财政开支。县教育经费来源主要有教育基金生息、学产租金、各种杂捐、学费等。其四，私立学校经费，除由地方政府少量补助外，多以校董会名义筹措，主要靠地方绅士捐助。其五，天主教会所办学校，由天主教会自行筹款，其来源主要是教民捐款。其六，铁道部办的扶轮中学，由原铁道部西北铁路干线工程局拨款。

### 第三节 新中国建立后的教育经费

#### 一、教育经费管理

1950年，天水市（现秦城区）教育经费统一由西北军政委员会教育部管理。1952年起，中学教育经费列入省财政预算，由省教育厅直接管理。1953年起，小学教育经费由国家承包，列入天水市（现秦城区）财政预算，由市教育行政部门直接管理。80年代初，天水市财政局对本市教育经费预算管理试行“预算包干，结余留用，超支不补”的办法。1982年，天水市执行新的教育经费管理体制规定，即“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管理办法。1985年起，秦城区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教育经费管理办法。1980年起，秦城区政府对教育经费安排实行“三个”增长比例，即：每年教育经费的增长比例高于上半年区级财政收入增长的2%和上年财政包干结余的50%。

#### 二、教育经费的来源

建国以来，教育经费主要来自上级拨款，学杂费及校办企业收入极为有限。80年代中期以来，在城乡征收教育费附加，并多渠道筹措教育费用，其中主要是集体、个人集资办学。1986年国务院决定征收教育费附加以来，城市教育费附加逐年有所增长，1986年为6.5万元，1987年为25.4万元，1988年为33万元，对改善办学条件起了一定的作用。区委、区政府鉴于全区多数乡村属贫困山区，温饱问题尚待解决，故农村教育费附加还未落实。除征收教育费附加外，区政府每年从城市维护费中划拨一定数量的专款用于校舍维修和建设。1985年为8万元，1986年为5万元，1987和1988年均为20万元。

在社会集资办学中，80年代末，香港邵逸夫先生在我区捐资兴办了逸夫中学（市管）和逸夫小学（区属）。捐资10万元以上的集体有天水市秦城区环城乡七里墩村综合厂。捐资5万元以上的有：天水市秦城区环城乡东十里综合厂，天水市秦城区齐寿乡柳沟建筑工程队，天水市秦城区太京乡综合厂，

天水市秦城区太京乡银坑综合厂,天水市秦城区李子乡柳林建筑队,捐资3万元以上的个人有秦城区齐寿乡柳沟村村长杨麦换。损资1万元以上的个人有秦城区藉口乡赵家窑村副业队长赵永平,天水南山家具集团经理杨文明等。1985~1990年间,城乡共筹集办学资金542万元。

### 三、经费支出

教育经费在全区财政预算内所占比例

1985年	1986年	1987年	1988年
30.59%	34.73%	27.23%	27.15%

1987年,区人大提出,财政超收部分须主要用于教育事业,因此,1987年、1988年两年各从财政超收部分中拨出10万元用于教育事业。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所占比重表

1985年	1986年	1987年	1988年
总支出586万元	总支出676.8万元	总支出731.8万元	总支出949万元
人员经费378万元	人员经费491万元	人员经费498.3万元	人员经费652万元
占64.5%	占72.5%	占68.1%	占68.7%
公用部分208万元	公用部分185.8万元	公用部分233.5万元	公用部分297万元
占35.5%	占27.5%	占31.9%	占31.3%

中小学在校学生人均公用经费统计表

中 学 生				小 学 生			
1985	1986	1987	1988	1985	1986	1987	1988
95.61元	78.13元	91.47元	116.25元	34.76元	30.18元	37.35元	46.77元

## 第八章 勤工俭学

1958年3月,天水市(现秦城区)各中小学广泛开展了勤工俭学活动。当年全市各中小学在秦城吕二沟共开垦荒地220亩。1959年城区各学校共办起校办工厂58个,总产值为32834.77元,开荒种地共计612亩,总产值28965.22元,养猪226头,养鸡2523只,养羊32只,养蜂57箱。1959年全年勤工俭学收入6556元。

1971年,全市(现秦城区)中小学贯彻执行“以学为主、兼学别样”的方针,初步建立了“教学、科研、生产”三结合的教育体制,校办工厂、农场有所巩固和发展。全市普通中小学共办校办工厂15个,产品达36种,总产值20769.30元,校办农场4个,农场耕地面积283.7亩,产粮食36595斤,生产蔬菜63343斤,油籽526斤,苹果6000斤。

1988年,秦城区政府执行了国家对校办企业的优惠政策,为校办企业提供了贷款贴息1100元,并将各学校校办企业纳入地方经济总体规划。当年,全区普通中小学开展勤工俭学的学校有309所,其中校办工厂10个,学农基地37个,耕地面积151.8亩,全年工、农总产值137.9万元,纯利润16.26万元,总收入25.5万元,学生人均2.82元,其中用于改善办学条件10.5万元。

1989年,全区普通中小学开展勤工俭学的学校增至460所,校办工厂10个,总产值158.5万元,利润12.59万元,学农基地67个,耕地面积293.5亩,总产值24.315万元,纯收入1.4748万元,第三产业收入43.0786万元,全年勤工俭学总收益为57.1434万元,学生平均6.24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的有48.054万元。

1990年,全区普通中小学有476所开展了勤工俭学活动,占学校总数的82.64%,计有校办厂8个,总产值160万元,利润13.4万元;学农基地40个,耕地面积177亩,总产值7.4万元,纯收入4.5万元,第三产业利润43.1万元。全年勤工俭学收益达61万元,学生平均7.4元,其中用于改善办学条件的有54.6万元,用于发展生产基金的2.7万元。

## 第九章 学校建设

1982年以前,境内中小学无校舍建筑面积统一标准可供遵循,1982年方有甘肃省城市中小学每生占有校舍建筑面积标准和用地面积标准的规定,其规定如下表:

### 1. 校舍建筑面积标准

学校类别	规 模	每一学生应占有的校舍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完全中学	18~30班	4.7~5.0
初级中学	18~24班	4.5~4.8
小 学	18~24班	3.6~3.8

### 2. 用地面积

学校类别	规 模	每一学生占有用地面积 (M <sup>2</sup> )
中 学	18~30班	13~16
小 学	18~24班	10~11

1984年后,全区农村小学校舍修建工作中,执行省委制定的标准:一般小学每生占有面积定额为2.0~2.5平方米;乡中心小学2.5~3.0平方米。

学校校舍的基本建设分列到基建项目和地方自筹项目。

### 第一节 校舍建筑

50年代初期的校舍,是从旧社会接管过来的,大部分是古庙宇和民房改建,校舍简陋,学生无活动场所。课桌凳很少,用土台、木板代替课桌凳的现象处处可见。

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拨专款兴建学校,人民群众投工献料修建校舍,

学校校舍逐年得到扩大和改善。1950年办起了合作巷幼儿园，同年扩建天水市建设路第一小学和天水市解放路第一小学。1953年办起了天水市解放路幼儿园。1954年，新建新华门小学。1955年，天水市人民政府拨款2万元，筹建天水市第三中学。同年，省人民政府拨款56万元，创建天水师范专科学校。师专的校舍依山坡成阶梯形，排列整齐，错落有序，教室、办公室、实验实、图书室、伙房饭厅、礼堂及操场设施完备，占地面积40多亩。1965年，迁建天水市第二中学（现六中），占地面积23亩，校舍建筑面积3520.5平方米，盖砖混结构四层24个教室的教学楼1幢。

“文革”期间，学校校舍失修，课桌凳遭到破坏。后经国家、集体、群众投资维修和扩建，但因学生不断增加，校舍普遍不足。1983年—1984年，天水市校舍建设共投资103.6万元，其中国家投资55万元，地方自筹30万元，乡村资助18.6万元。新建校舍2673平方米，改建2410平方米，维修4880平方米，扩建校园8.2亩。1984年底，天水市各级各类学校基本消除了危房，学生人人有了课桌凳。1985年—1989年，秦城区投入校舍建设资金累计938.6万元，新建校舍63034平方米，其中盖砖混结构教学楼16幢，建筑面积31286平方米，盖教师住宅楼7幢，建筑面积12139平方米，改建校舍39680平方米，维修校舍42160平方米，扩建校园78亩，购置课桌凳5000（双人）套。

至1990年底，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校舍建筑总面积24.2922万平方米，占地总面积2373亩，有课桌凳4.35万（双人）套，拥有校舍固定资产533.6万元。

## 第二节 教学设备

民国期间，除天水中学有部分理化教学实验仪器外，大部分学校仅有少量的教学挂图和图书，个别乡（镇）中心国民学校只有几张挂图。

新中国成立后，秦城区中小学教学仪器及图书逐年增加。“文革”时期一些学校的图书、仪器丢失损坏严重。“文革”后，国家逐年配发并拨专款购置教学仪器和图书资料。70年代后，主要的教学仪器和教具由省上统一配发实物，一般的教学仪器和教具由地方和学校自行添置。80年代后，国家、省上专项拨款补助，地方自筹改善办学条件。秦城区城区中学分学科建立了教学实验室。截至1990年底，天水市三中、六中的实验教学达到了国家规定的二类标准，其余5所中学达到了国家规定的三类标准。据统计，城区中学共有

教学仪器价值约 37 万元。在农村,建起了汪川中学、太京中学两所教学实验中心,有教学仪器价值 20 万元。其余农村中学有数量不等的演示实验仪器,价值约 20 万元。同时,给农村五年制以上学校配发了“自然教具箱”、“数学教具箱”、地球仪等共 300 套,价值 34 万元。还利用世界银行贷款,建起了 15 个录像播放点(含一台录放机、一台彩电),其设备价值约 8 万元。通过 JIP 实验渠道配置台式录音机 50 台,投影仪 100 台,价值约 7.5 万元,购置彩色电视机 17 台,约 5.1 万元。另外,各乡政府和学校还自筹款 10 万元,购置了教学器材及电教设备。区教育局抽专款 17.5 万元购置篮球架 49 副,风琴 75 架及其它音、体、美教具,还购《少儿百科丛书》一套,配发给农村中、小学。至 1990 年底,秦城区共有教学实验仪器价值约 111 万元,电教设备价值约 25.5 万元。中学演示实验开出率为 70%~75%,分组实验为 40%~45%;小学演示实验开出率为 85%~90%,分组实验为 5%~8%。

秦州历代进士、举人名录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宋	谭孺卿	北宋太宗淳化 2 年	辛卯科	进 士	
宋	李仕衡			进 士	
宋	张邦宪			进 士	秦州人
明	张 锐	明宪宗成化年	乙未科	进 士	刑部主事进员外郎中
明	王存礼	明宪宗成化年	戊戌科	进 士	四川按察副使
明	马体元	明宪宗成化年	辛丑科	进 士	南京刑部主事
明	黄世纪	成化廿年	丁未科	进 士	监察御史迁云南副史
明	夏景和	成化廿年	丁未科	进 士	监察御史山西按察司副都御史巡抚宣化府
明	尹 录	弘 治	庚戌科	进 士	山西太平知县河间府同知
明	李 崧	嘉 靖	壬戌科	进 士	湖广按察副使兵科给事
明	胡 忻	万 历	己丑科	进 士	山西临汾知县工科给事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明	牛 麟			进 士	翰林院检讨
明	徐元祉	正 德	庚辰科	进 士	户部主事
明	白世卿	嘉 靖	己丑科	进 士	丹徒知县山东按察司佾事
清	蒲 珩	顺治十八年 (1661年)	辛丑科	进 士	官广西西藤县知县
清	郑选士	道光二十四年 (1844年)	甲辰科	进 士	官贵州威甯州知州
清	胡己未	咸丰八年 (1858)	丙戌科	进 士	恩赐翰林院检讨
清	张庆麟	咸丰十年 (1860年)	庚申科	进 士	官直隶广平县知县崇祀乡贤
清	崔文海	同治四年 (1865年)	乙丑科	进 士	翰林院编修
清	任其昌	同治四年 (1865年)	乙丑科	进 士	官户部主事
清	吴西川	同治十年 (1871年)	辛未科	进 士	翰林院编修
清	张 和	同治十年 (1871年)	辛未科	进 士	江苏即用知县分部郎中
清	苏统武	光绪二年 (1876年)	丙子科	进 士	官吏部主事
清	刘永亨	光绪三年 (1877年)	丁丑科	进 士	翰林院编修
清	张世英	光绪六年 (1880年)	庚辰科	进 士	翰林院庶吉士改陕西甘泉县知县
清	武颂扬	光绪六年 (1880年)	庚辰科	进 士	官福建甯化县知县
清	邢光祖	光绪六年 (1880年)	庚辰科	进 士	河南登封知县
清	丁秉乾	光绪九年 (1883年)	癸未科	进 士	翰林院庶吉士调陕西保安知县
清	张登瀛	光绪十二年 (1886年)	丙戌科	进 士	官刑部主事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清	徐友麟	光绪十二年 (1886年)	丙戌科	进 士	四川即用知县
清	刘光祖	光绪十二年 (1886年)	丙戌科	进 士	官刑部主事
清	葛汝葆	光 绪	庚寅科	进 士	江西即用知县
清	哈 锐	光 绪	壬辰科	进 士	翰林院庶吉士、刑部主事 改四川璧山县知县
清	关念谷	光 绪	壬辰科	进 士	四川即用知县署鄂都汶川县
清	任承允	光 绪	甲辰科	进 士	官内阁中书特保即补侍读 禄米仓监督
清	陈养源	光 绪	甲辰科	进 士	官山东钜野夏津县知县
清	杨润身	光 绪	戊戌科	进 士	官法部主事
明	文 蔚	万 历	戊戌科	武进士	
明	李成栋	万 历	甲辰科	武进士	
明	刘邦域	天 启	壬戌科	武进士	
明	胡 彪	天 启	科分无考	武进士	总 兵
清	马光祖	乾 隆	庚戌科	武进士	山西平阳府守备
清	李殿魁	嘉 庆	己未科	武进士	
清	张 钡	同 治	壬辰科	武进士	官三等待卫直隶定州都司 升参将
清	胡连科	同 治	乙丑科	武进士	卫用守备
清	马毓瑞	同 治	甲午科	武进士	花翎副将衔钦点蓝翎侍卫
清	张焕斗	同 治	乙未科	武进士	三等待卫肃州郡司
清	朱连魁	同 治	乙未科	武进士	卫用守备
明	左友谅	洪 武	科分无考	举 人	
明	韩 成	洪 武	科分无考	举 人	顺德府推官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明	杨克勤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扬州府推官
明	田遂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河南灵宝教谕
明	龙允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江南宜兴县丞
明	董振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四川重庆教谕
明	魏本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山西静乐教谕
明	李荣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李耿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光禄寺丞
明	董寅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四川新繁知县
明	孔廷祥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张哲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李纪	洪武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马骏	永乐	戊子	举人	浙江道御史
明	台献	永乐	戊子	举人	直隶清河教谕
明	朱友谅	永乐	戊子	举人	云南嵩明知州
明	张翼	永乐	戊子	举人	江西道御史
明	赵琦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吴宏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李沧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明	唐琛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监察御史
明	韩宏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河南焉陵知县
明	刘威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山西祁县知县
明	刘良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山西代州同知
明	孙靖	永乐	科分无考	举人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明	李 奎	永 乐	科分无考	举 人	
明	丁好义	宣 德	壬 子	举 人	山西代州知州
明	张 玺	宣 德	壬 子	举 人	山西太谷知县
明	李 源	宣 德	科分无考	举 人	教谕
明	王 顺	宣 德	科分无考	举 人	山西浑源知州
明	王好义	宣 德	科分无考	举 人	教谕
明	王 玘	宣 德	科分无考	举 人	
明	万 钟	正 统	丁 卯	举 人	山西晋府长史
明	李 鼎	正 统	丁 卯	举 人	河东盐运同知
明	武志学	景 泰	庚 午	举 人	河南信阳知县
明	穆 昇	景 泰	庚 午	举 人	
明	王志学	景 泰	科分无考	举 人	
明	马 瑞	成 化	乙 酉	举 人	
明	孙 俊	成 化	乙 酉	举 人	
明	龙 光	成 化	乙 酉	举 人	四川巴县知县
明	尹 玉	成 化	甲 午	举 人	
明	马 体	成 化	丁 酉	举 人	
明	朱 玉	成 化	丁 酉	举 人	太平府推官
明	徐 浩	成 化	丁 酉	举 人	晋府左长史
明	董 鼎	成 化	丁 酉	举 人	
明	王 辅	成 化	丁 酉	举 人	
明	郭 文	成 化	庚 子	举 人	
明	李廷祥	成 化	庚 子	举 人	新城知县
明	万 全	成 化	癸 卯	举 人	四川盐亭知县
明	李昌言	成 化	丙 午	举 人	山东淄川知县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明	安世贤	弘治	壬子	举人	山西垣曲知县 河南汝州知州
明	王文麟	弘治	乙卯	举人	应天江宁知县 山西汾州同知
明	马克孝	正德	癸酉	举人	江南怀宁知县
明	夏金	正德	癸酉	举人	
明	王缉显	正德	癸酉	举人	青县知县
明	陈谟	嘉靖	戊子科	举人	四川崇宁知县
明	白世壁	嘉靖	甲午科	举人	直隶文安知县
明	王瑜	嘉靖	癸卯科	举人	
明	王霄	嘉靖	丙午科	举人	徐州知州
明	张光孝	嘉靖	丙午科	举人	
明	张民范	嘉靖	己酉科	举人	直隶永平府知府
明	胡来缙	嘉靖	戊午科	举人	户部郎中 山西按察副使
明	赵攀凤	隆庆	丁卯科	举人	四川南充知县
明	杨京	万历	乙酉科	举人	乡宁县知县
明	李应诏	万历	乙酉科	举人	山东长山知县
明	杨溢	万历	辛卯科	举人	河南孟津知县
明	王纯	万历	甲午科	举人	湖广巴陵知县
明	尹觉民	万历	癸卯科	举人	
明	尹先民	万历	丙午科	举人	咸阳县教谕
明	朱应聘	万历	戊午科	举人	湖广临湘知县
明	郭崢	万历	戊午科	举人	山西代州知州
明	赵鸣雷	天启	辛丑科	举人	直隶完县知县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明	高 抡	天 启	丁卯科	举 人	中城兵马司指挥 使考山东道御史
明	高必选	天 启	丁卯科	举 人	
明	姚隆运	崇 祯	丁卯科	举 人	直隶良乡知县
明	杨名显	崇 祯	丁卯科	举 人	广东右布政使
清	蒲 璋	顺治十四年 (1657年)	丁酉科	举 人	
清	邹居业	康熙三十二年 (1693年)	癸酉科	举 人	
清	邹正业	康熙五十年 (1711年)	辛卯科	举 人	官贵州清平县知县
清	蒲本馨	康熙五十六年 (1717年)	丁酉科	举 人	
清	连登庸	康熙五十六年 (1717年)	丁酉科	举 人	
清	曹邹莛	乾隆三十年 (1765年)	乙酉科	举 人	官华州学正
清	潘凤馨	乾隆三十九年 (1774年)	甲午科	举 人	
清	闫 德	乾隆三十九年 (1774年)	甲午科	举 人	官甯远训导
清	邹曹莛	乾隆四十五年 (1780年)	庚子科	举 人	官西河训导
清	蒲庆阳	乾隆四十八年 (1783年)	癸卯科	举 人	
清	胡树周	乾隆四十八年 (1783年)	癸卯科	举 人	
清	杨如桂	乾隆四十八年 (1783年)	癸卯科	举 人	官四川西昌县知县
清	张 烈	乾隆五十一年 (1786年)	丙午科	举 人	官陕西西安府学教授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清	吴廷扬	乾隆五十四年 (1789年)	己酉科	举 人	江苏候补同知
清	闰 助	嘉庆十二年 (1807年)	丁卯科	举 人	官中卫县教谕
清	剡懋勋	嘉庆十三年 (1808年)	戊辰科	举 人	官河工知县金县教谕
清	刘腾蛟	嘉庆二十四年 (1819年)	己卯科	举 人	官金县教谕
清	潘尊贤	道光元年	辛巳科	举 人	官江西安义县知县
清	舒 钧	道光五年 (1825年)	乙酉科	举 人	陕西源县知县内升通知司 知事
清	李 举	道光五年 (1825年)	乙酉科	举 人	官碾伯县训导
清	倪映衡	道光十二年 (1832年)	壬辰科	举 人	
清	杨彦绪	道光十四年 (1834年)	甲午科	举 人	顺天乡试宗学教习即用知 县
清	王日智	道光十四年	甲午科	举 人	官静宁州学正
清	舒应鹏	道光二十年 (1840年)	庚子科	举 人	官甯远训导
清	杨守愚	咸丰二年 (1852年)	壬子科	举 人	官大通县教谕
清	李克庆	咸丰五年 (1855年)	乙卯科	举 人	
清	王宝漓	咸丰五年 (1855年)	乙卯科	举 人	
清	郭凤鸣	咸丰八年 (1858年)	戊午科	举 人	四川候补同知
清	张思毅	咸丰九年 (1859年)	己未科	举 人	官陕西褒城县知县候补直 隶州知州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清	王 炳	咸丰十一年 (1861年)	辛酉科	举 人	山西候补通判
清	韩种藻	咸丰十一年 (1861年)	辛酉科	举 人	官陇西县教谕
清	邓文治	同治八年 (1869年)	己巳科	举 人	官靖远县教谕
清	田树德	同治八年 (1870年)	庚午科	举 人	官陇西县教谕
清	葛汝葆	同治十二年 (1873年)	癸酉科	举 人	
清	杨 纳	同治十二年 (1873年)	癸酉科	举 人	安徽试用知县
清	汝宝铭	同治十二年 (1873年)	癸酉科	举 人	
清	贾世光	同治十二年	癸酉科	举 人	官环县教谕
清	李自正	光绪元年 (1875年)	乙亥科	举 人	
清	徐成章	光绪元年 (1875年)	乙亥科	举 人	
清	赵鸣琴	光绪元年 (1875年)	乙亥科	举 人	
清	蒲修政	光绪元年 (1875年)	乙亥科	举 人	
清	张焕羸	光绪元年	乙亥科	举 人	官阶州学正
清	张思孝	光绪二年 (1876年)	丙子科	举 人	官甯朔教谕
清	尹达三	光绪二年 (1879年)	丙子科	举 人	
清	刘肯堂	光绪五年 (1879年)	己卯科	举 人	
清	金 钰	光绪五年 (1879年)	己卯科	举 人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清	王贯三	光绪五年 (1879年)	己卯科	举 人	
清	刘兆鹏	光绪八年 (1881年)	壬午科	举 人	
清	王汝贤	光绪八年 (1881年)	壬午科	举 人	
清	缙承绪	光绪八年 (1881年)	壬午科	举 人	
清	赵廷举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刘 鑑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邓南英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范 长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张思永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张芝清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武天培	光绪十一年 (1885年)	乙酉科	举 人	
清	赵毓德	光绪十四年 (1888年)	戊子科	举 人	
清	张 鑑	光绪十四年 (1888年)	戊子科	举 人	
清	罗世俊	光绪十四年 (1888年)	戊子科	举 人	
清	黄国珍	光绪十四年 (1888年)	戊子科	举 人	
清	蒲 茂	光 绪	己丑科	举 人	官鞏昌府教授
清	聂 湜	光 绪	己丑科	举 人	官陇西县教谕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清	周务学	光绪	己丑科	举人	安徽特用知县
清	吴必发	光绪	己丑科	举人	
清	蒲作新	光绪	辛卯科	举人	
清	刘兆庚	光绪	辛卯科	举人	陕西候补直州
清	关天眷	光绪	辛卯科	举人	
清	聂桂芬	光绪	癸巳科	举人	山西监大使
清	王郁文	光绪	癸巳科	举人	
清	王振川	光绪	癸巳科	举人	
清	蒲春霖	光绪	甲午科	举人	候补知县
清	仙鹏	光绪	甲午科	举人	
清	马乾德	光绪	甲午科	举人	官平凉府教授
清	梁嵩冕	光绪	甲午科	举人	四川监大使
清	王时藻	光绪	丁酉科	举人	官安定县教谕
清	关天培	光绪	丁酉科	举人	湖北候补知县
清	吴衍璿	光绪	丁酉科	举人	官岷州学正
清	杜树楨	光绪	辛丑科	举人	拣选知县
清	马履德	光绪	辛丑科	举人	安徽库大使
清	张炜	光绪	辛丑科	举人	
清	罗其光	光绪	辛丑科	举人	陕西候补州同谘政院议员
清	聂天恩	光绪	己丑恩科	举人	
清	葛挺生	光绪	己丑科	举人	官环县训导
清	葛秉堃	光绪	辛丑科	举人	
清	汝恒年	光绪	辛丑科	举人	官新疆焉耆直隶厅
清	王廷颺	光绪	癸卯科	举人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清	王廷鑑	光 绪	癸卯科	举 人	官吏部主事
清	张 鎬	光 绪	癸卯科	举 人	湖北监大使
清	胡文炜	光 绪	癸卯科	举 人	广西天河县知县
清	杨 炳	光 绪	癸卯科	举 人	吉林候补知县
清	刘兆瀛	光 绪	癸卯科	举 人	四川监大使
明	何 贡	万 历	甲午科	武举人	
明	武尽善	万 历	甲午科	武举人	
明	黄 都	万 历	戊午科	武举人	
明	坚枋丹	万 历	戊午科	武举人	
明	侯一秩	天 启	辛 酉	武举人	
明	侯良翰	天 启	辛 酉	武举人	
明	黄君辅	崇 祯	己卯科	武举人	
明	坚 猷	崇 祯	壬午科	武举人	
明	张居忠	崇 祯	壬午科	武举人	
清	师 孔	顺 治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张 璜	顺 治	丁酉科	武举人	
清	李天秩	康 熙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李业雄	康 熙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张 琛	乾 隆	辛丑科	武举人	河州镇千总
清	靳必达	乾 隆	庚午科	武举人	
清	王武烈	乾 隆	己卯科	武举人	
清	王 泰	乾 隆	壬午科	武举人	
清	猴祖武	乾 隆	乙酉科	武举人	
清	高登甲	乾 隆	庚寅科	武举人	
清	韩遇泰	乾 隆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高殿甲	乾 隆	辛卯科	武举人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清	王大定	乾隆	甲午科	武举人	
清	王万春	乾隆	丁酉科	武举人	
清	刘克敬	乾隆	乙亥科	武举人	
清	魏聊科	乾隆	庚子科	武举人	兵部差官
清	范文萃	乾隆	癸卯科	武举人	
清	米建基	乾隆	戊申科	武举人	
清	雷震宇	乾隆	戊申科	武举人	
清	白殿魁	乾隆	戊申科	武举人	
清	赵绽乔	乾隆	戊申科	武举人	
清	张人杰	乾隆	戊申科	武举人	
清	张起凤	乾隆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王殿元	乾隆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金文举	乾隆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王永清	乾隆	甲午科	武举人	
清	王永秀	乾隆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周际熊	嘉庆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张永泰	嘉庆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周来熊	嘉庆	辛酉科	武举人	
清	马士超	嘉庆	辛酉科	武举人	花马池千总
清	邓殿元	嘉庆	甲子科	武举人	
清	朱万选	嘉庆	丁卯科	武举人	
清	金殿鳌	嘉庆	丁卯科	武举人	
清	徐攀桂	嘉庆	丁卯科	武举人	
清	王奋义	嘉庆	丁卯科	武举人	
清	王凤舞	嘉庆	丁卯科	武举人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清	雷殿彪	嘉庆	庚午科	武举人	
清	雷云彪	嘉庆	庚午科	武举人	
清	赵盈廷	嘉庆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胡印	嘉庆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周一熊	嘉庆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雷兴甲	嘉庆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雷凤彪	嘉庆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吴殿甲	嘉庆	己卯科	武举人	
清	罗万寅	嘉庆	己卯科	武举人	
清	雷鸣谦	道光	壬午科	武举人	
清	李凤翔	道光	戊子科	武举人	
清	董齐贤	道光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雷高冈	道光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胡锡德	道光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陈大魁	道光	甲午科	武举人	
清	刘增福	道光	甲午科	武举人	
清	徐迎祥	道光	甲午科	武举人	固原千总
清	姚必秦	道光	甲午科	武举人	秦安千总
清	李建勋	道光	丁酉科	武举人	
清	雷高鹏	道光	丁酉科	武举人	
清	刘殿魁	道光	丁酉科	武举人	
清	裴朝阳	道光	庚子科	武举人	
清	吴奉敬	道光	庚子科	武举人	
清	张殿超	道光	庚子科	武举人	
清	白光斗	道光	癸卯科	武举人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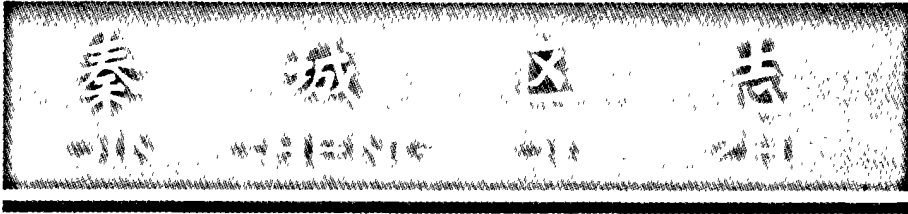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清	猴生荣	道 光	癸卯科	武举人	
清	张 成	道 光	癸卯科	武举人	
清	姚 举	道 光	癸卯科	武举人	固原千总
清	刘捷三	道 光	癸卯科	武举人	
清	杨占魁	道 光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刘养锸	道 光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朱焕云	道 光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尹来鹏	道 光	己酉科	武举人	
清	猴连魁	道 光	己酉科	武举人	
清	张 淑	道 光	己酉科	武举人	
清	尹起凤	道 光	己酉科	武举人	
清	马 锐	道 光	己酉科	武举人	
清	裴风阳	道 光	己酉科	武举人	
清	曹凌汉	咸 丰	辛亥科	武举人	
清	唐树珍	咸 丰	辛亥科	武举人	
清	尹殿选	咸 丰	辛亥科	武举人	
清	周凤麟	咸 丰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雷鸣扬	咸 丰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石连升	咸 丰	壬子科	武举人	
清	袁发身	咸 丰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李联魁	咸 丰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赵锡钧	咸 丰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郭兆祥	咸 丰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温耀武	咸 丰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杨锦标	咸 丰	乙卯科	武举人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号	岁别	等级	职务
清	张中选	咸丰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朱升钧	咸丰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罗元章	咸丰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熊龙标	咸丰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杨国栋	咸丰	戊午科	武举人	
清	刘鼎中	咸丰	辛酉科	武举人	
清	安振邦	咸丰	辛酉科	武举人	
清	周中规	同治	壬戌科	武举人	
清	徐平南	同治	壬戌科	武举人	
清	张鸿翥	同治	壬戌科	武举人	
清	刘升荣	同治	壬戌科	武举人	
清	成其高	同治	壬戌科	武举人	
清	温渐鸿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温晏海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王奋扬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胡明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胡超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何龄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石奋武	同治	癸酉科	武举人	
清	黄自明	光绪	乙亥科	武举人	
清	郭靖成	光绪	乙亥科	武举人	
清	温振烈	光绪	乙亥科	武举人	
清	温守序	光绪	乙亥科	武举人	
清	马武毅	光绪	乙亥科	武举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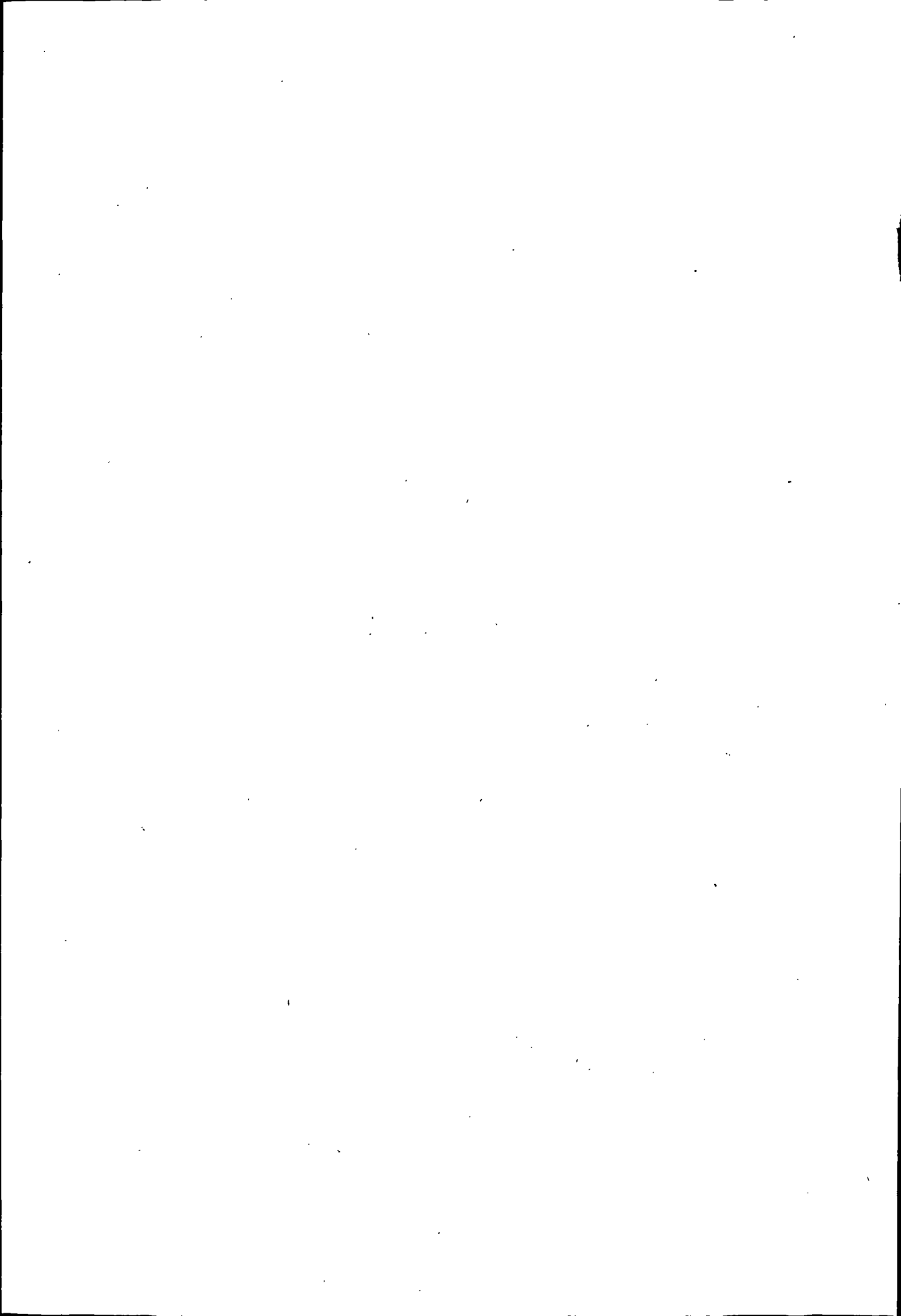
续表

朝代	姓名	年 号	岁 别	等 级	职 务
清	成 龄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朱中元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温宗海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熊登第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胡俊武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张振纲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熊登科	光 绪	丙子科	武举人	
清	杨鹤林	光 绪	乙卯科	武举人	
清	王耀先	光 绪	壬午科	武举人	
清	甄 和	光 绪	壬午科	武举人	
清	刘乘龙	光 绪	壬午科	武举人	
清	张焕斗	光 绪	戊子科	武举人	
清	杨翼武	光 绪	戊子科	武举人	
清	裴登鳌	光 绪	己丑科	武举人	
清	杨凤舞	光 绪	己丑科	武举人	
清	刘耀武	光 绪	己丑科	武举人	
清	杨德武	光 绪	己丑科	武举人	
清	方印其	光 绪	己丑科	武举人	
清	朱兆元	光 绪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胡玉章	光 绪	辛卯科	武举人	
清	金国权	光 绪	甲午科	武举人	
清	赵鼎钟	光 绪	甲午科	武举人	
清	杨继宗	光 绪	丁酉科	武举人	兵部差官
清	董会元	光 绪	丁酉科	武举人	
清	裴登云	光 绪	己酉科	武举人	



# 第二十六编

# 医药卫生





# 第一章 机构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939年天水县建立卫生院，兼管全县卫生行政工作。1949年9月市人民政府下设卫生科，1958年8月改称卫生局，同年12月与文教局合并成立文卫局，1960年10月又从文卫局分出称卫生局，1961年又合称文卫科；1967年1月卫生科被撤销，1968年2月在天水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下设文卫组，1970年8月成立天水市民政卫生局，1975年又分设卫生局，1981年改称天水市卫生局，1985年7月改称秦城区卫生局。

## 第二节 医疗机构

1949年前，秦城区的医疗机构有教会医院4个，天水公教医院、天水仁爱医院、耶稣家庭医院和吴洁天在1936—1940年办的耶稣家庭医院，公立医院3个，华济医院、天水县卫生院、甘肃省立天水医院。部队医院3个，八十六医院、八十九医院、十三荣誉军人教养院。铁路医院，公路卫生站各一个，即1945年7月由宝天铁路工程局创办的天水铁路工程局天水医院，1941年建起的直属国民政府行政院领导的天水公路卫生站。私立医院、诊所12个，正德医院、景平医院、毓哲诊所、洁天诊所、建元诊所、文波诊所、大华诊所、希珍诊所、治民诊所、镜如诊所、惠民诊所、协康诊所。1942年至1944年还办了两期医护助理员训练班，训练学员20余人。1949年前，城乡还有很多中医、中药铺，由私人开业、行医。

**联合诊所** 解放初期，城乡不少医务人员个人开业行医。1951年在人民政府“组织起来，走集体化道路”的号召下，按照“自愿结合，自筹资金，民主管理，论技分红”的原则，经市（县级）卫生主管部门批准，逐步组建了15个联合诊所。1952年元月，天水市第一个联合诊所——人民路大众联合诊所成立。由郭士俊、高治中、陈光武组成，郭士俊任所长。1953年扩大组织

增加任厚阁、赵敏斋、赵吉、杜炳琳、王晓泉、董仰武、董文华、徐建华等 10 人，改名中西医联合诊所。其余 14 个联合诊所是 1955 年组成的解放路第一、二、三联合诊所及大同路联合诊所、民主西路联合诊所、青年南路联合诊所、民主东路联合诊所、东关联合诊所，共 78 人参加。1956 年后组成的青年南路、人民路、东关、大同路、坚家河等 6 个联合诊所。

**联合医院。**1956 年 6 月，在联合诊所的基础上，由解放路第一、二、民主路、青年南路、大同路、人民路 6 个联合诊所，48 名医务人员联合，组建了以中医为主的天水市联合医院；由解放路第三、青年北路、青年南路、人民路 4 个联合诊所和牙科诊所联合，组成解放路联合医院（后改为玉泉卫生院），由东关、大同路、坚家河 3 个联合诊所联合，组成环城卫生院。

**秦城区人民医院** 1959 年元月，天水市人民政府接管天水市联合医院，成立天水市人民医院，院址在北关原卅字会（今人民西路 70 号）。1960 年 4 月改名为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1968 年与天水市防疫站、妇幼保健所合并，1969 年 7 月，天水专区医院撤销，由天水市人民医院迁入接管，1970 年因北京天坛医院迁来天水，天水市医院由原天水专区医院迁至天水市委党校（双桥路 10 号）。1984 年 9 月，中医、中药人员分出成立天水市中医院，1985 年 7 月易名秦城区人民医院。医院的机构设置住院部、门诊部；政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总务科、财务科、病案统计、党支部、工会；内科、外科、儿科、妇产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中医科、针灸科、老干部科、家庭病床科、防疫科、麻醉手术室、西药房、中药房、病理科、理疗科、B 超室、供应室。主要医疗设备有 B 超、胃镜、超声心动图、脑血流图、心电图、300 毫安 X 光机、721 分光光度计、万分之一天平。床位由 1956 年的 20 张发展到 1989 年的 184 张，工作人员由 1956 年的 48 人发展到 1989 年的 270 人，其中医师 142 人，医士 80 人，医师中有主任医师 2 人，副主任医师 18 人，主治医师 65 人。在医疗技术上，外科能开展胃切除、胆囊手术、腰椎结核病灶清除，妇产科能做子宫全切、卵巢囊肿摘除、宫外孕手术，眼科白内障摘除，耳鼻喉科能做乳突根治、鼓膜修补术。1988 年门诊病人 6.8 万人次，住院 2931 人次，手术 376 例，治愈率 85.20%；1990 年门诊病人 7.8 万人次（其中急诊 6500 人次），住院 3330 人次，治愈 2847 人，好转 405 人，死亡 11 人。抢救危重病人 316 人，成功率 98%。

**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 位于建设路 103 号，设门诊部和住院部，前身是天水分区卫生院，始建于 1949 年 11 月。1952 年 9 月，政府将接管后的天水

公教医院并入该院，改称天水专区医院，1956年3月政府接管的基督教仁爱医院并入，称天水专区医院第二部。1969年5月，医院撤销，人员下放，财产交天水市人民医院。1970年2月，北京天坛医院迁来天水，又在原专区医院的基础上组建为天水地区人民医院，1974年更名天水地区第一人民医院，1985年8月更名为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现有临床科室22个，医技科室6个，行政科室14个，病床452张，有职工517名（其中主任、副主任医师16名，主治医师83名）。主要设备有B超诊断仪、SF—T自动生化分析仪、血气分析仪、同位素肾扫描仪、脑电机图、手术显微镜、300和500毫安X光机等。外科手术先后开展了人工股骨置换、膈疝胸复腔联合手术，1988年开展前臂断离再植手术，1989年施行了体外循环直视心脏手术。90年代初，年均门诊14万多人次（急诊1.1万人次），住院6800多人次，入出院诊断符合率94%。抢救危重病人460人次，成功441人次，成功率95%。

**天水市中医院** 1985年7月由原天水市移交给升级后的天水市（地级），属天水市卫生局管辖的县级医院。中医院设门诊两处，住院病床100张，分中医内科、儿科、针灸、痔瘕、按摩、五官骨伤、结石、妇科、家庭病床10个科室，辅助科室有中药房、西药房、放射、检验、B超、心电图。1989年有职工113人，其中医师39人，西医师4人，西药师1人，中医师4人，中药师1人，中、西医师中有副主任医师4人，主治医师19人，按摩主治医师3人。

**天水精神病院** 前身是1953年2月甘肃省卫生厅为接收抗美援朝志愿军中的慢性病员，在水成立的甘肃省第三疗养院，1953年更名为甘肃省第二康复医院，院址初在北园子。1956年4月，甘肃省第一、二康复医院合并迁往武山县温泉乡为甘肃省康复医院，原甘肃省第二康复医院留天水部分为甘肃省康复医院天水精神病医院，1963年迁至坚家河今址，1985年更名天水市精神病院。有病床300张，职工248人，其中有医、药、护、技师108人（副主任医师6人，主治医师26人）。建院以来，一直担负着省内及青海、新疆、宁夏等省（区）的部分患者的诊疗任务。

**84802部队医院（61师医院）** 院址在人民西路69号。该医院诞生于1929年5月，当时称鄂豫皖红军医院。1930年1月称鄂豫皖红军总医院，1932~1934年遭白军严重破坏，迫使分散活动，称鄂豫皖红28军行动医院，抗日战争期间，曾称新四军支队卫生部、新四军四支队卫生处、新四军四旅卫生部等，解放战争时期称华东野战军二纵队四师卫生部，1949年1月称第三野战军21军61师卫生处，1968年2月改编为师医院，1970年5月随84802部

队进驻天水市。医院设门诊部、住院部，有床位 150 张，设内科、外科、传染科、骨科、脑外科、儿科、五官科、眼科、口腔科、皮肤科，有工作人员 142 人，其中副主任医师 1 人，主治医（药、技）师 15 人。参战期间，曾开展开胸、开颅、截肢和血管吻合手术等，主要设备有 B 超、纤维胃镜、心电图监护仪、大型自动生化分析仪和大型 X 光机。近 20 年来，门诊病人 1 万多，住院病人 3000 例，手术 1800 例。

驻区部、省属厂矿医院有红山厂、省建五公司、岷山厂、长控厂、长低厂、长开厂、轴仪厂、海林厂职工医院。9 家医院共有职工 371 人（其中卫技人员 329 人），编制床位 525 张，实际开放 300 张。

乡村中心卫生院 22 个（一乡一个），共有职工 215 人（其中卫技人员 197 人），开设病床 300 张。年诊治病人 52110 人次。

街道卫生院所有西关、中城、大城、东关街道卫生院和中城牙病防治所，有职工 76 人（其中医士 61 人、医师 4 人）。

#### 天水市工人医院、眼科医院和牙病防治所

天水市工人医院。1955 年成立，原名天水市手工业联社医务所，院址西关自由路，后迁至第二轻工业局办公大楼。该医院最盛时有病床 70 张，职工 70 多人，1963 年 6 月，因经费没有来源而被精减，精减后缩编为天水市第二轻工业局医疗所。

秦城区眼科医院。是在原吕二乡卫生院的基础上组建并仍履行乡中心卫生院职责的医院，院址在南廓路 183 号。主要设备有顶点光度计、检眼灯、验光盘、弧形视野计、B 超机、手术显微镜、眼压计、X 光机、激光治疗机、双目显微镜、火焰光度计、721 分光光度计等。设病床 30 张，可做内翻倒睫矫正术、上睑下垂矫正术、斜视矫正术、眼球摘除术、沙眼压棉术、霰粒肿切除、白内障内外摘除术、抗青光眼手术、球内异物取出术、眼外伤修补术等，有职工 41 人，其中卫技人员 40 人。

秦城牙病防治所。1975 年 3 月组建，前身是 1956 年 3 月牙医联合组成的天水市劳动路、民主路牙科诊所。设两个门诊部，有职工 32 人（其中牙科医师 4 人），年门诊 1.2 万人次。

### 第三节 卫生防疫机构

秦城区卫生防疫站位于秦城区北园子，是由省卫生厅拨款建起的全省最

早的卫生防疫机构。50年代至60年代中期该站的技术力量和设备能力在省内是比较强的。该站始建于1953年1月,原称天水市卫生防疫站,1958年10月与天水县卫生防疫站合并,1961年11月分开,1968年又并入天水市医院,1970年又从市医院划出设在原市卫生局内,1972年迁入现自由路妇幼保健站内,1974年迁回原地,1985年更名秦城区卫生防疫站。建站初期,站内设防疫科、卫生科、检验科、地方病科和行政科,1983年增设食品卫生科,1986年又增设门诊1处,主要负责食品行业、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检查和地段计划免疫工作。1989年全站有7个科室,职工55人,其中主任医师1人,副主任医师2人,主治医师18人。工作范围已从单纯的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发展到儿童计划免疫、少儿卫生、卫生宣教、食品卫生、环境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劳动卫生的监督、监测,饮食从业人员、公共场所工作人员、服务行业人员的健康检查和建筑图纸的卫生审查,同时还开展科研工作。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气相色谱仪、二氧化碳测定仪等先进的仪器设备。

秦城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设在南城根59号,担负着城区的环境卫生工作。环卫处始建于1953年9月,1958—1960年隶属天水市城关公社,1971年划天水市民政卫生局,由原有20余名清洁人员吸收部分社会闲散劳力组成清洁大队,1973年4月组建天水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隶属卫生局。1979年10月划归天水市城建局领导。1980年4月更名为天水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1985年7月更名为秦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1973年,环卫所下设办公室和两个清洁队,有职工47人(其中领导、管理干部5人,临时清洁工42人),1989年设置人秘、业务、财务3个办公室,清扫、清运、卫管3个队,1个粪便管理所,1个劳动服务社,职工206人(其中管理人员17人,工人189人),各类清洁用车16辆。

#### 第四节 医学教育机构

1927年2月,由天水名医刘述斋等自筹资金,办起天水普济中医学校,校址三新巷口东侧,招收女生20余人,培养中医助产人员。1930年中医班毕业10余人,但因当时政府不予批准,只维持四年即停办。

1958年秋,市政府在西关(今区医院)办医学院一所,在马跑泉办卫生学校一所,1960年一并撤销。1962年在民主西路(现区医院门诊楼)办了一所卫生训练班,1966年停办。1974年在防疫站办了一个赤脚医生培训班(名

“红医班”，也曾更名“六·二六大学”。1977年，天水市人民医院第三门诊部撤销，门诊房产交“六·二六大学”。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六·二六大学”更名为天水市卫生学校，1989年改称秦城区卫生职业学校，并将办短期培训班改为办全日三年制招生。现有职工25人，其中主任医师2人，主治医师8人。

## 第五节 学术团体和社会团体

清宣统三年（1911年），秦城区中医界自发组织起中医学研究会。第一任会长雷品珊，后由其子春庭继任，下设事务1人，委员若干人，当时城区名医都参与其事。民国16年（1927年）改名为天水县医学改进会，为交流学术经验，防病治病起了积极作用。1938年11月，天水县国医医师公会成立，蒲仁山任会长，会员70人，主要工作是组织义务诊所及防疫处，为流亡难民施诊，每年农历二月二日，四月十八日在药王洞（向家巷）举行集会，交流学术经验。1938年11月，天水县西医师会成立，会长徐纶山，有会员12人。

解放后，1953年在天水市人民政府卫生科领导下，成立了天水市卫生工作者协会。会长一直由卫生科（局）长兼任，日常工作由秘书长负责，主要工作是协助卫生行政部门组织全区医卫人员贯彻执行政府的各项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教育会员遵纪守法，提倡职业道德，搞好本职工作，组织业务学习及卫生宣传。1989年1月，秦城农村卫生工作者协会成立，由会员代表会议选举理事34人，常务理事13人，会长1人，副会长2人，秘书长1人，副秘书长2人。主要工作是团结全区农村中、西医医务人员在防病、治病、妇女儿童保健事业上互学互助，交流经验，建立和完善农村保健机构，促进农村卫生事业的发展，保障人民健康，为发展社会主义大农业服务。1985年9月，天水市秦城区红十字会组成。红十字会日常事务与活动，由理事会负责。红十字会下设办公室。秦城区属130多个职工医院，卫生所（室）有29个建立了红十字小组，会员达1621人，组织起医疗救护队（组）36个，配备救护人员300多名，机动车30辆。

## 第二章 中医中药

### 第一节 中医队伍

中医在境内行医治病历代有之，但封建统治者和文人视他们为“游方郎中”、“江湖艺人”，而很少有文字记载。民间流传下来的有晚清三大名医赵荆山、雷品珊、吴鉴三和民国至解放初期的四大名医。至1952年，天水市有中医69人，其中内科49人、外科9人、儿科5人、针灸3人、正骨2人、牙科1人。其中唐焱绪、苏郁文、王怡萱、李子高、张西堂、杨钟峰、蒲仁山、李鸣泉、雷春霆、马河清、赵敏斋、王仲青、王宝亭、徐光棣、陈伯祥等早在民国时期已声名鹊起。李子高、张西堂、杨钟峰、雷春霆号称“四大名医”。唐焱绪在治疗伤寒、温病、时疫、痘疹等病上独树一帜，他用药轻灵而剂约，服后立奏奇效，人称“唐八味”。李子高善用水火法，擅长内科，尤对时感、肝病有研究。张西堂对时疫病以清下为主，次用甘淡，治温热病投大剂“承气汤”<sup>①</sup>立起沉疴。蒲仁山用桂枝汤加杜仲治面瘫，用麻杏石甘汤加味治疗小儿急性肺炎，用白虎追风散治疗流脑，累有效验。雷春霆用白虎汤加桂枝治疗伤寒，杨钟峰通过多年临床经验，总结出“杨氏保胎方”，治疗习惯性流产疗效显著。哈铸及其后代哈蜀江等专治疮疡脓肿诸症，“后街哈先生”城乡知名。华岐乡谢家山村的秦和用秘方正骨有绝着，包治跌打损伤的“秦和先生”在西、南路农村颇具影响。城区河南洛阳人程汉三堪称骨科高手，程自30年代定居天水，行医40余年，治愈骨折病人3.3万余例，晚年撰写了《骨科经验良方》、《正骨要诀》等著作。程氏去世后，有其高足黄永孝在运输公司专治骨外科，亦小有名气。至70年代初，健在的老中医有李鸣泉，用“大小水火法”理阴透邪，治伤寒复劳有奇效；王仲青医、教、研俱长，有《麻疹论治》等10余部著作传世；陈伯祥精于妇科诸症；徐光棣中西医结合治疗儿科诸症；郑树仁治疗风湿有独到之处。

<sup>①</sup> 中药方剂名，其组成有一定规程，称“汤头”，临床则视病情增、减。

为了继承、发扬祖国医学优秀成果，天水市人民医院于1962年招收了自费中医学徒20余名，采取集体授课、分别从师的办法，用三四年的时间，培养了一批医林新秀。“文化大革命”后，中医人数减少，行之有效的医事活动被迫中止。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逐步恢复了老中医的名誉和工作，解决了带学徒的问题。1983年，市卫生局对主任医师以上的中医进行了体检，并于翌年发给8~16元/月的地区津贴，给从事中医30年以上的颁发了荣誉证书。从1986年起，分别给60岁以上的老中医配上了青年助手，帮助其抄处方，整理论文医案，并对老中医实行每日4小时工作制，以便创造条件，总结临床经验。

#### 附：中医验方、医案

补阴化气散（赵荆山）：主治伤寒时疫，屡汗不解，阴精亏耗。“当归9克，熟地3克，生地3克，麦冬15克，玄参15克，炙草4.5克”水煎服，连服五剂，得通身透汗即愈。

辛凉透疹饮（王仲青）：主治麻疹初热，开始见点。“元参6克，麦冬4.5克，川贝4.5克，粉葛4.5克，连翘4.5克，荆芥2克，防风2克，薄荷2克，生草2克”水煎频服。

加减普济消毒饮（徐光棣）：主治腮腺炎。“禹二花、青连翘、软柴胡、酒条芩、南薄荷、炒僵蚕、牛蒡子、苦桔梗、浙贝母、天花粉、夏枯草、蒲公英、润元参、生甘草”水煎服，滤液合并，一日三次分服。

乌蛇追风汤（郑树仁自拟方）：主治风痹（风湿性关节炎）。“防风、秦艽、羌活、黄芪、当归、牛膝、木瓜、乳香、麻黄、血竭、威灵仙、千年健、追地风、汉防己、乌梢蛇”。

陈伯祥妇科医案选：赵××，女，35岁，已婚。刮宫后经水一直淋漓不断，10天前因劳累过度而致大量出血，经多方医治血仍不止，患者当时大汗不止，手足微冷。初诊脉芤、血淡，为血脱气散的症候，急投傅青主固崩汤加味“黄芪30克、当归9克、霜桑叶15克、贯众5克、蒲黄4.5克、三七3克、焦艾9克、阿胶9克、仙鹤草15克、升麻4.5克”三剂水煎趁热服用。二诊：上药服后血止大半，精神好转，上方加白术、杭芍、香附、灵脂、补骨脂、杜仲倍量研末，每次冲服9克，一日三次，服少半血止，服完后再未复发。

失眠经验方（蒲仁山）：主治失眠伴有头痛，有显效。“大枣14枚（煨焦）、川乌1.5克、草乌1.5克、制半夏9克”，水三盏煎到一盏，卧前饮服。



## 第二节 医事活动

清光绪十三年(1887年),秦州设立牛痘局,有专业医官1人,负责每年春秋的种痘事宜。辛亥革命后,中医界自发组织了学术团体——医学研究所,牛痘接种任务由各开业医者承担。研究所首任会长雷品珊,后由其子雷春霆担任,名医赵荆山、刘祖武等人参与其事。一旦疫病流行,就由医学研究所召集名医研究预防措施和治疗方案,组织所有开业医者进行防治工作。民国16年(1927年),刘述斋等人主持,将原天水县医学研究会改名为医学改进会,为交流中医学术经验、防病治病起到了积极作用。民国32年(1943年)又改为国医医师会,蒲仁山任理事。每年农历二月二日、四月二十八日在向家庵、药王洞各举行一次集会,即席各抒己见,交流经验,联络感情。该会后又更名为中医公会,直至解放前夕,活动亦行旧例。

1950年成立了天水市医药研究会,各区(乡)有分会,会员140多人。1951年更名为医药联合会,在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深入宣传党的政策和卫生常识,参与对麻醉药品的管理,取缔江湖卖当者等。1952年11月,天水市组织了中医药人员巡回医疗队,在厂矿、农村巡回宣传,防病治病。1956年,成立了以中医为主的天水市联合医院,变过去世代相传的个人行医,墨守师训为集体会诊。1958年,在全市范围开展了采风献宝运动,共献出秘方、验方2500多个。全省汇编验、单、秘方的《金方》一书中,有天水名中医唐文轩、杨钟峰、陈伯祥等人献出的45个,占全书的33.3%。陈伯祥荣获全省献宝三等奖,雷春霆、蒲仁山被推选为甘肃省祖国医学资料搜集审编委员会委员。80年代以来,中医医事活动频繁,优秀论文迭出。王仲青《麻疹论治》一书,获省科技成果一等奖,刘兆麟主编的《天水市老中医经验选编》一书,获天水地区科技成果一等奖。1984年10月,天水市人民医院成立中医科,1985年新建天水市中医院,设中医内、儿、针灸等10个科室,100张病床,坚持中医特色,走中西医结合道路,古老的秦州中医业如枯木逢春,焕发出勃勃生机。

## 第三节 中药材

### 一、地产药材

最早记载中草药的是流传于夏、商、周,成书于战国时期的历史名著

《山海经》，“蟠冢之山，有草焉，其叶如蕙，其本如桔梗，黑华而不实，名曰膏蓉，食之使人无子。”至民国时期，境内有野生中药材 80 多种。解放后经过挖掘，发现包括人工栽培的常用药材已达 250 余种。按其药用植物部位的药性，可分为根茎药材、果实药材、根茎皮药材、花叶药材、藤木树脂药材及全草药材等。

**根茎药材：**白头翁、白芍、甘遂（毒性药）、麦冬、山药、远志、漏芦、虎杖、玉竹、苦参、青木香、毛姜、白茅根、藜芦（毒性药）、黄药子、天南星、防己、苍术、天麻、羌活、黄芩、川地龙、黄芪、威灵仙、土三七（毒性药）、川乌、独活、草乌、秦艽、野棉花（毒性药）、菖蒲、知母、龙胆草、板兰根、白芨、草、蒿本、紫菀、赤芍、续断、山豆根、地榆、土大黄、丹参、土茯苓、大黄、牛膝、土贝母、川芎、芦根、射干、白芷、防风、升麻、柴胡、葛根、前胡、土桔梗（毒性药）、狼毒、花粉、茜草、泽泻、香附、薤白、甘草、党参、首乌、隔山桃（毒性药）、土沙参、天冬、百合、贯众、白附子、半夏、商陆、黄精、葱白、当归、生地、萆薢等。

**果实药材：**莱菔子、白芥子、连翘、五味子、王不留、槐米、天仙子、蒺藜、桃仁、苍耳子、牛蒡子、马兜铃、杏仁、蛇床子、金灯笼、山杏、苏子、柿蒂、土枸杞、苦练子、车前子、地肤子、蓖麻、白果、鹤虱、急性子、槐角、青相子、桑椹、乌梅、木瓜、金樱子、皂角、二丑、花椒、麻仁、核桃仁、大枣、麦芽、浮小麦、七贞子、蔓陀萝、小茴香、楮实子、韭菜子、菟丝子、芫荽子、白扁豆、复盆子、瓜蒌、山楂、牵牛等。

**根茎皮药材：**杜仲、石榴皮、白桑皮、地骨皮、秦皮、丹皮、厚朴、椿根皮、苦练皮、五加皮、白藓皮、合欢皮、石榴根皮、三棵针等。

**花叶药材：**大青叶、苏叶、艾叶、桑叶、槐花、辛夷、凤仙花、野菊花、忍冬花、夏枯草、旋复花、冬花（又称款冬）、葛花、洋金花、芫花、茵功、秃疮花、功劳叶、鸡冠花、蒲黄、侧柏、密蒙花等。

**藤木树脂药材：**木通、皂刺、夜交藤、松节、桑寄生、钩丁等。

**全草药材：**茵陈、谷精草、鬼骨针、石苇、铁扁担、鹿含草、荆芥、麻黄、紫苏、薄荷、马兰、益母草、五朵云、透骨草、淫羊藿、问荆、大蓟、小蓟、仙鹤草、刘寄奴、凤眼草、兔耳伞、祖师麻、一支蒿、佩兰、藿香、灯芯、扁蓄、老鹤草、伸筋草、水杨梅、浮萍、半边莲、车前草、瓦松、芫荽、香薷、泽兰、地棉草、翻白草、龙眼草、西河柳、辣蓼、地椒、鱼腥草、败浆草、青蒿、瞿麦、八爪花、马齿苋、龙葵、细辛、一支箭、木贼、蒲公英、

紫花地丁等。其中数量最多，分布范围最广的有：石膏、甘草、麻黄、薄荷、柴胡、连翘、半夏、党参、黄柏、木贼、甘菊、苦参、荆芥、秦艽、地骨皮、苍术、芍药、五味、当归、羌活、谷精草、寒水石。最佳者为半夏。

## 二、外购中药材

以地道中药为主，有东北的人参（高丽参）、鹿茸；浙江的杭芍、杭菊、元胡素、白术、麦冬、浙贝、元参、山芋肉（浙8味）；河南的怀牛夕、怀生地、怀山药、怀菊花（四大怀）；宁夏的枸杞；四川的黄连、川贝、川芎；云南的三七；山东的阿胶；广西的蛤蚧、罗汉果、八角；广东的陈皮、藿香、地龙、砂仁等。

## 三、中药店（棧）

明洪武年间（1368—1398年），长春堂从陕西来秦州城开业，至民国28年（1939年）停业，前后经营达500多年。清代，有万裕茂、广育堂、安泰堂等药店来秦城落户。至1949年，仅天水城就有药店和行棧50多家，这些药店采购、制作、批零兼营，形成了一个庞大的经营网络。1956年公私合营为天水市药材公司。

### 安泰堂

天水陆记安泰堂国药店，创建于清道光初年（1821年），总店在陕西富平县庄里镇盘龙湾。秦城原址在西关（今糖业烟酒公司批发部），1950年迁至解放路35号。该堂系前店后厂，零售兼批发，以自制的固本还少丹、妙济丹、牛黄千金散等中成药驰名省内外。1956年公私合营后改称解放路医药门市部，1988年4月又恢复安泰堂名称。现有职工12人，主要经营中草药、中成药及部分西药，兼营少量地产中药材收购和零星药品加工。在社会上有较高声誉。

#### 附：安泰堂自制中成药处方

小儿千金散：“牛黄、冰片、琥珀各五分，甘草、全虫、僵蚕、黄连各钱半，朱砂、天麻、胆南星各二钱”共研细末，贮瓷瓶，黄蜡封口，薄荷、金银花煎汤调服五、七厘有奇效。

梅花点舌丹：“朱宝砂、明苏雄、月石、血竭花、乳香、没药、葶苈各一钱，蝉酥、牛黄、梅花片各五分，寸香、熊胆、珍珠各六分，沉香五分。”共为极细末，糯米为丸如小豌豆大，黄酒葱白为引，赤金为衣，5月5日午时配丸制成为好。

## 第三章 西医西药

### 第一节 内儿科

在西药问世之前，新生儿破伤风（四六风）、小儿肺炎、消化不良、脑膜炎及成年人重感冒、肺结核、肾炎、风湿性心脏病、梅毒、淋病等病均为不治之症，可引起大量死亡。本世纪四五十年代，青霉素、链霉素等特效西药的使用，使各种细菌感染性疾病及各种结核病得到有效治疗；破伤风抗毒素则是“四六”风的天敌，阿司匹林等解热镇痛类药物的使用，解除了大量病人的暂时痛苦；肌肉、皮下、静脉注射及输液技术的推广，不仅使因消化不良腹泻而致脱水的小儿得救，而且提高了各种药物的药效及治疗效率；X光机（透视机）现代化的诊断、治疗技术更是中医难以企及。50年代中后期，天水专区医院、市医院对白血病、心肌炎、慢性肾炎、肝胆疾病、肿瘤及内分泌病症都能做出准确诊断。用毒毛旋花素治疗心脏病，用可的松配其他特效药治疗风湿性心肌炎、急性肺水肿、胸膜积液、化脓性脑膜炎、暴发性痢疾等效果俱佳。原天水专区医院内科主任徐长和、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原院长杨汉法、秦城区卫校儿科副主任医师岑秀媛（女）等在内儿科领域有独到建树。

七八十年代，高血压、脑溢血、冠心病、肝硬化、恶性肿瘤（癌）等疾病逐年上升，成为新的不治之症。50年代后一度绝迹的梅毒等性病死灰复燃，患者有所增加。在诊断、治疗技术方面，80年代后，城市各医院及部分职工医院陆续配备了B超、大型X光机、脑电图、内视镜、血液分析仪、自动生化分析仪、心脏监护仪、肾图仪等先进的现代化诊疗仪器，提高临床诊断水平。在有机磷中毒、汞中毒、化脓性脑炎等疾病的抢救治疗方面也取得较好疗效。

### 第二节 外科

外科手术为西医长项之一，向来有“金眼科、银外科”之说。清光绪十

四年(1888年),英国医学博士韩医生(一说为巴医生)奉内地教会派遣来秦州行医传教,在北关梁家巷福音堂设诊所,备有一般的外科器械,能做简单的外科手术(时称“开刀”)。民国时期,仁爱医院院长巩守仁于1937年成功地为一香港患者做了手术,并免收治疗费,患者回港后寄来大批珍贵的药品表示感谢。1941年成立的天水公路卫生站能做阑尾切除、肠梗阻(此前皆不治之症)、截肢及剖腹产手术。1946年成立的省立天水医院除做上述手术外,还能切除良性肿瘤,治疗烧伤和骨折牵引术。

50年代初期,天水专区医院外科手术设备简单,只能施行痔核切除、疝气修补、阑尾切除、骨折内固定等手术。1953年开展一般的腹腔手术,每月平均做大小手术30例左右。1955年,外科主任马子荆给烧伤患者施行植皮手术,是天水地区第一例。1958年马子荆指导同人做胆道胆囊手术22例,脑外伤5例,无一例死亡。60年代开始,专区医院已能实施胃切除、脾切除、开颅术、脑脊膜外膨出术、下肢畸形矫正术、心包剥离术及乳腺根治术等。天水市人民医院也开始行外科手术,外科主任张天春医术较好。1968年,天水市人民医院成功地切除了16.5公斤重的特大肿瘤。1977年以来,长控厂、岷山厂等职工医院施行了腹部较大的胃、胆、脾手术。80年代,各大医院外科又分为普外、骨外、脑外、泌尿、烧伤、神经、肛肠等外科。1985年,天水地区第一医院(原专区医院)骨外科首次成功地进行了人工股骨头置换术及移置重建虎口等高难度手术;普外科成功地进行门静脉高压症的脾肾静脉吻合术、消化道重建等5例,胆总管囊肿切除4例;成功地摘除甲状腺肿瘤多起,切除颈五哑铃型神经纤维瘤,提高了脑外伤抢救及手术成功率;泌尿外科首次切除巨大膀胱肿瘤,陈旧性尿道断裂套入吻合术等。同年底,开展了胃癌根治术,腓骨移植术,胫骨上段巨细胞瘤半关节切除术。1988年6月,为一青工被机器轧断的左前臂进行再植手术成功。10月,胸外科主任张维新、普外科主任任庭松成功地进行了开胸手术,摘除肺包虫和肝包虫。1989年6月19日,首例体外循环心脏直视手术圆满成功,填补了天水地区医疗技术史上的一项空白。

80年代中、后期,84802部队医院开展了开胸、开颅、截肢和血管吻合等手术,在骨外科,烧伤、植皮等方面均取得良好效果,深得患者信赖。秦城区医院在抢救药物中毒(农药、安眠药)、心肌梗塞、脑血栓、脑出血、腹腔脏器破裂及各类休克(中毒、失血、过敏)等危重病人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年抢救300多人,抢救成功率在95%以上。一些乡村卫生所,结合计

划生育手术，也能开展扁桃体和阑尾摘除等较简单的外科手术。

### 第三节 妇产科

民国 17 年（1928 年），裴月中（吴师娘）、吴宝璞夫妇在大城（今区政府对面）开设了弘道医馆（又称夫妻诊所），推行新法接生。民国 19 年（1930 年）农历四月初八日，马廷贤屠城，吴宝璞遇害，弘道医馆被迫停业。民国 20 年（1931 年），裴月中又与巩守仁、吴洁天、卢亨三合办了耶稣家庭医院，裴任妇产科大夫，继续实行新法接生。至 1954 年，裴及其培养的接生员共接生 6240 人，成活率达 99% 以上。有的一家三辈人都是裴接生、治疗，群众亲切地称她为“吴师娘”。

1952 年，天水专区医院设妇产科，免费接生。1965 年，天水市医院妇产科医生陈浩为礼县一女患者摘除 20 余斤重的卵巢囊肿。1973 年至 1976 年完成了“用宫颈分泌物补体结合试验诊断宫颈癌的初步研究”。1981 年 5 月，天水市人民医院妇产科主任陈浩完成“经阴道子宫切除术”。至 1989 年，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妇产科能做先天性无阴道腹膜代阴道成形术、高位膀胱瘤腹膜外膀胱修补术、腹筋膜代韧带修复术。大部分职工医院和乡卫生院成功地施行了剖腹产、子宫切除、子宫肌瘤摘除、宫外孕抢救治疗等手术。

### 第四节 眼 科

1951 年，河南开封人张开光经教会推荐来天水市行医，在民主东路 41 号开设眼科诊所，为天水市眼专科诊治之始。张在临床上突出的手术之一是白内障后路托出术，他采用金针拔障之长，吸取西医白内障摘除术的特点，从后路托上晶体的技巧，为全国最先进的眼科手术之一。西和县 83 岁的农民胡根存，经张施行左眼白内障后路托出术后，7 天拆线，15 天内左眼裸视力由 0.01 升为 0.4，矫正视力 0.7。对发病率高，危害性大的病毒性溃疡性角膜炎采用中西医结合方法进行治疗，效果显著。对泪囊炎、沙眼及幼儿弱视、近视等常见眼病，通过大量临床实践，积累了丰富经验。1975 年至 1977 年，天水地区第一人民医院眼科医师朱学敏完成“眼科手术微型电钻”研究，获省科技大会奖。1978 年至 1980 年，又完成“沟内钻孔降压术”。

70 年代后，张开光谢世，朱学敏调离天水市，不久，张开光师弟魏永亮

从两当调回天水市，在吕二卫生院就诊行医。魏在两当以眼科著名陇南，调回后陇南患者接踵而至，吕二卫生院因此成为新的眼科治疗中心，一批眼科新秀脱颖而出。1989年，秦城区在此成立眼科医院，与吕二卫生院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现有病床20张，有裂隙灯、眼底检查镜、弧形视野计等器械。临床上开展了沙眼挤压、上睑下垂矫正、泪囊摘除、白内障囊内外摘除、青光眼巩膜环钻、青光眼虹膜嵌顿术等，接纳临近地区十多个县的病人就诊。

## 第五节 西药械

西药传入境内较早，但推广、普及缓慢。清光绪十四年（1888年），英籍医学博士韩医生所设福音堂诊所有常用西药及外科器械，为贫民施药治病，此为西药传人之始。宣统二年（1910年），韩的门徒曹泰（字仰庭，人称“曹洋人”）在大城开设仁爱医院，用西医西药诊疗疾病。40年代，使用的西药主要有抗菌消炎的磺胺类药物，如磺胺噻唑（俗名早发西胺）、磺胺嘧啶（早发大胺）、磺胺脒等，开始多为外用。解热镇痛类有阿司匹林、氨基比林等。县城有牛克一药店专门经营西药。50年代，境内西药品种已扩大到100余种。1953年，上海第三制药厂开始生产青霉素，境内开始使用，但数量有限，普通人难购到。60年代城市基本普及，而农村仍按计划供应，70年代西药逐渐普及，需求量也增大。至80年代末，境内有各种西药1300多种，医疗器械370多种。这些西药分为一般新药、精神药品和麻醉药品，前者敞开供应，后二者进行特殊管理。

**天水医药公司** 成立于1956年，时名天水市药材公司，地址在西关解放路交通巷口。1962年成立了天水市医药公司，公司地址在民主西路93号。1964年天水市药材公司与天水医药站合并为甘肃省药材公司天水分公司，1969年撤销，对基层的批发、药材收购业务划归天水市医药公司。1980年撤销天水市医药公司，成立天水地区医药管理局和天水地区医药公司，政企合一，两块牌子一套班子，1983年撤销医药管理局，公司更名为甘肃医药总公司天水分公司至今。80年代前，公司下属2个批发部（中药、西药批发部）、一个收购站（中药材收购站）和11个零售门市部。80年代后，零售门市部、药店增至32个、批发网点8个。

早在60年代，公司就被国家确定为二级麻醉药品供应点，承担着陇东南40多个县（市）医疗用麻醉药品及一类精神药品的储备、供应。经营品种由

过去的五六种增加到现在的近 30 种。有 6 个国有药店被省卫生厅指定经营二类精神药品。

## 第四章 卫生与防病

### 第一节 爱国卫生

1952 年，全市人民响应毛泽东主席“动员起来讲究卫生、减少疾病，提高健康水平，粉碎敌人的细菌战”的号召，开展了轰轰烈烈的爱国卫生运动。全市 40% 的居民订出了“爱国卫生公约”、“卫生值日制度”，整修了供一半人口饮水的官泉。1953 年元旦、春节大扫除，清除垃圾、粪便、修筑下水道、疏通污水渠、路面铺沙、捕鼠、挖蝇蛹、刷洗门面，加强服务行业的卫生管理，重点检查了 10 家酱园，在食品行业开展卫生模范红旗循环竞赛。全市确定星期六为“爱国卫生日”。1954 年开展了群众性的灭蝇活动，对市内孳生蚊蝇的多处死水坑做了消毒杀虫和重点填垫。1957 年冬开展以除“四害”（苍蝇、蚊子、老鼠、麻雀）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1958 年开展除七害（上述四害加跳蚤、臭虫、虱子）、讲卫生的群众运动。全市用飞机大面积喷洒六六六粉灭蝇，使天水市成为省上认可的“七无”城市。1959 年爱国卫生走向经常化、制度化，逢“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突击打扫卫生，街道每日清扫，居民巷道、院落，机关单位建立轮流清扫值日制度。1964 年开展以预防肠道传染病、季节性传染病为主的爱国卫生运动。1966—1971 年受“文化大革命”冲击，机构瘫痪，工作停顿。1972 年开展以两管（管水、管粪）、五改（改水、改厕所、改炉灶、改畜圈、改环境卫生）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1979 年大抓卫生突击和检查评比，在饮食行业贯彻“食品卫生五、四制”。1981 年开展“五讲四美”活动，使爱国卫生发展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1982 年开展以治理“脏、乱、差”为基本内容的“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以治脏为突破口，大搞了环境卫生。1984 年开展以整顿市容市貌为突破口，以净化、绿化、美化为主要内容，以清洁、整齐、美观为目标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不少机关、企事业单位植树，建花园，向园林化单位迈进。1985



年后,爱国卫生向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方向发展,加快了城市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城区全面实施了门前“三包”(自修门前人行道、自护门前树、自包门前清洁)的制度。90年代初,开展创建省级卫生城市活动,爱国卫生运动向深层发展。开展爱国卫生活动以来共改水井(泉)409口,厕所3240个,畜圈2141个,灶2893个。建成大小花园18548个(其中家庭院落花园17344个,单位花园1204个),建成街心花坛8个,7834平方米。整修拓宽新华路、人民路、环城路、大众路、南明路、民主路、建设路、岷山路、滨河路、天水郡10条街道路面共41.6121万平方米。搬迁了对大气污染严重的皮革厂、电石化工厂。实现了上下水管道化,完成了张家沟、伏羲路、坚家河一带的防洪排水工程,使过去“刮风一身土,下雨一脚泥”的现象彻底改变,城区卫生面貌有了很大改观。

## 第二节 民间卫生习俗

在长期的生产、生活中,在与大自然、疾病的斗争中,秦城人民养成了良好的卫生习惯。农历二月二日,各家都炒豆类,在居室周围圈灰线,谓之禁蛰虫;五月五日端午节早晨踏青踩露防皮肤病,采集艾蒿备用,用艾蒿搓火绳,点燃以烟薰驱蚊蝇,用雄黄酒擦手脸避五毒;六月六日暴晒棉、毛、皮衣物、被褥,防虫蛀灭菌;腊月里清扫居室,将一年的尘埃清除干净,还要扎帚把,为春节前大搞卫生之用。春节前夕大搞环境、居室、个人卫生(理发、洗澡、剪指趾甲)。回族群众还有注意饮水卫生,不论山泉、溪流,还是深井、浅池,都十分珍惜,倍加保护,一般泉有棚,井有盖,有固定的水桶,有科学的饮食习惯,不吸烟、饮酒而有饮茶嗜好,讲究个人卫生,成年人基本上能做到饭前洗手,保持着经常沐浴(大净)等良好的卫生习惯。

在防治病上,群众有“偏方气煞名医”,家有三样(大蒜、浆水和甘草)解毒宝的说法。在传染病流行期,患属常在门上挂筐或用白灰画十字圈,示意来客不得入内,也有在村庄路口站岗或划白灰线拒外人入内,以防传染扩散的。

## 第三节 环境卫生

民国时期,城区环境卫生既无规划,也无安排,卫生状况十分落后。至

民国 18 年 (1929 年), 只有清道夫 10 人, 公厕 6 所, 无专门的垃圾箱场。抗日战争期间, 大城十字至交通巷市容卫生由警察管理, 吆喝铺户、居民洒水、扫街, 其余巷道很少有人过问。民国 32 年 (1943 年), 育生巷一带水沟阻塞, 漆家坑、古人巷公厕污水秽气熏人, 居民不堪忍受, 多次要求镇长迁厕、排污, 终未见果。封建朝代筑城取土, 给城墙根留下许多壕沟, 自然形成倾倒垃圾、排污、蚊蝇孳生场所, 遇雨积水外流成灾。猪羊市、河滩里地势低洼, 卫生状况更是不堪入目。由于粪便缺乏管理, 农民随时进城积肥, 终年粪兜、粪担满街, 到处沤粪、拌肥、堆肥。抗日战争期间, 为防敌机轰炸引起大火, 大小商号都在门口置水桶和堆沙。后为便利街道洒水, 水桶 (名太平水桶) 沿袭下来直至 50 年代。

解放初期, 巷、街清扫采取“条包块管”办法, 沿街企业每日两洒两扫, 巷道由居委会派“四类分子”清扫。1953 年才用一辆马车沿街道摇铃收运垃圾 (每天约 6 吨)。1959 年改拉水车一辆为洒水车, 每天由东桥头至食品厂门口洒水两次。“文化大革命”中, 各类机构一度瘫痪, 唯有两名清洁工人坚持赶车收运垃圾。从 1973 年成立清扫队起, 清洁工人不断增加, 清扫面积不断扩大。1977 年清扫工 261 人, 清扫面积 11.92 万平方米, 同年 7 月, 一辆洒水机动车投入使用。1985 年清扫队实行三定 (定人、定时、定点)、一包的承包责任制, 洒水定为每日 4 次。1989 年提出街道五净 (路面、人行道、道沿、下水口、果皮箱净), 五无 (无果皮、果核、纸屑、畜粪、遗撒物、污泥积水、漏扫路面)。到 1990 年清扫面积达 35.84 万平方米。

70 年代, 城区日产垃圾 35 吨, 两辆马车只能运走 12 吨, 农民筛粪运走 7 吨, 其余由单位自行处理, 倒在郊区或市内垃圾死角, 环城马路常被垃圾堵塞, 城内有垃圾死角 20 余处。从 1975 年起, 开始用汽车清运垃圾, 到 1990 年有垃圾清运车 11 辆。为了便于清运垃圾和群众就近倾倒垃圾, 从 1975 年起在西大桥、南大桥低洼地、周家山、王家坪村西两条大沟设垃圾总场, 在城内设垃圾台站 32 个 (其中钢材结构的 25 座), 1980 年又增设垃圾箱 130 多个, 城区建公共厕所 30 座。制订了垃圾清运、行车、垃圾台 (箱) 看管作业指标, 把垃圾日清运量提高到 120 吨。1986 年, 又与无力自运垃圾的单位签订了有偿代运合同, 1988 年 8 月购置集装箱 50 个, 用叉车与自卸车配套作业, 实现了城区垃圾收集容器化, 日清运垃圾 130 吨, 基本解决了垃圾清运问题。

## 第四节 妇幼卫生

### 新法接生的推广

民国 13 年 (1924 年) 天水公教医院设妇产科, 配有助产士 2 人, 开设产前检查、接生, 处理难产, 施行剖腹产手术。当时有德籍医生蒲勤纳 (人称蒲修母), 运用新法接生技术。天水籍第一位推广新法接生的大夫裴月中, 从 1928 年至 1945 年的 16 年里, 培养出新法接生员 30 余人, 共接生 6240 多人, 成活率 95% 以上, 在群众中享有较高声望。私立天水普济中医学校于 1928 年招收助产士 20 名, 培养中医助产人员。1941 年, 天水公路卫生站设立妇产科, 有妇产医师 2 名 (均系大学毕业), 助产士 2 名, 开展新法接生。1946 年至 1948 年产前检查 310 人, 产后检查 133 人, 婴儿检查 79 人, 接生 233 人。1946 年省立天水医院开设妇产科病床 12 张, 并设有婴儿室, 配助产士 3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政府把推广新法接生, 保证产妇和婴儿安全和健康列为卫生工作的重要内容。1951 年 8 月在军地联合举办的卫生展览期间, 进行产妇检查 188 人次。据天水市 1954 年典型调查, 新法接生在城区占 83.4%, 1975 年天水市妇幼保健站在全市 13 个公社举办接生员培训班 13 期, 为全市 522 个自然村培训接生员 580 名。目前全区新法接生率已达 97.2%。

### 妇女卫生保护

解放后, 天水市贯彻执行国家“劳动法”和有关政策规定, 女职工实行“四期”保护, 即月经期、怀孕期、生育期、哺乳期间的保护——月经期间不能安排女职工从事装卸、搬运及高温、低温、冷水、野外作业。怀孕期给予必要的产前检查, 减轻工作量, 在一定的时期内不做夜班, 对从事久站、蹲坐、行走等工作的给以间作休息。享受孕期至产假各项生活待遇, 哺乳期给予哺乳时间, 在一定时间内不做夜班。在农村对妇女实行“三调三不调”, 即月经期调干不调湿, 怀孕期调轻不调重, 哺乳期调近不调远。女职工在产前产后最少给假 56 天, 怀孕不满 7 个月小产时给予 30 天以内的产假, 难产或者二胎增假 14 日。1976 年后, 对只生一个孩子的产妇实行 5 个月的产假休息, 增加了妇女更年期保护, 使“四期”保护扩大到“五期”保护。1985 年开始, 对妊娠 6 个月以上孕妇及产后 1 周高危妊娠, 新生儿疾病实行产期保健。市、(区) 乡两级医院和各企业附属医院都配备妇幼专职医生, 负责对孕

妇的检查,并设产妇病床,接收孕妇住院分娩,以便及时抢救孕产妇可能发生的高危症。1988年开始推行产妇保健保偿合同制度。城区和临近医院的农村孕妇产前检查已成习惯,城区妇女临产也多到医院分娩,偏远山区因交通不便和经济困难,正常情况下住院分娩者尚不多见。1987年,秦城区妇幼保健所对海林厂、电池厂、面粉厂、锅炉厂、长控一分厂的女工做了女工卫生保健指导,对其中1032名已婚妇女做了妇女防癌普查,对海林厂831名妇女做了防癌检查和其它病的测定,对女工保健提供了一定的临床依据。

### 儿童保健

每年六一节前,对三园一所的儿童进行一年一次的定期健康检查。从1987年起每年体检率均在95%以上。从1988年起,开始实行儿童计划免疫保偿制。通过保健合同的经济杠杆作用,保证7岁以下儿童适时接种4种疫苗,预防对儿童健康危害较大的麻疹、脊髓灰质炎、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肺结核6种传染病。秦城区妇幼保健所,在秦城区自由路75号,是天水市最早的一所妇幼保健机构。始建于1953年1月,原址在青年北路区招待所北,命名为天水市第一妇幼保健站。1969年并入天水市人民医院,1973年初又重

儿童四苗接种年统计表

出生年月	麻疹 (%)	卡台苗 (%)	赖凡 (%)	百咳破 (%)	覆盖率 (%)	卡率 (%)
1984	33.33	30.00	43.33	6.66	6.60	
1985	79.05	69.05	40.95	18.58	13.33	
1986	87.14	90.00	69.54	74.76	58.09	
1987	91.62	99.16	93.22	86.67	85.83	74.70
1988	86.67	96.37	91.97	81.42	82.85	82.85
1989	92.36	96.36	91.97	90.33	83.63	86.26
1990	92.00	96.40	91.90	88.30	86.80	80.70

新建立,于1974年迁入现址,称天水市妇幼保健所,设妇产科、计划生育门诊,有职工10人。1985年改称秦城区妇幼保健所。1989年设妇科、产科、计划生育、妇女儿童保健咨询、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等7个科室,有职工28人,

其中主管医师 6 人、西医师 7 人、西药师 1 人。医疗设备有 30 毫安 X 光机 1 台、光电显微镜 1 架、电动吸引器 2 台、电冰箱 2 台。

其它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卫生所（室）62 个，共有职工 351 人，其中医生 205 人、护士 96 人、设床位 87 张。

## 第五节 饮水卫生

长期以来，城区居民采用井水，有不少人担“官泉”泉水沿街喊“甜水”叫卖，买官泉水只用于泡茶、做饭。1957 年后逐渐用自来水，至 90 年代初，城区自来水普及。

1983 年 8 月至 1984 年 8 月全区开展了生活用水水质分析和水性疾病的调查研究工作。

农村饮食用水共采水样 769:1426 个，每村采样 3~5 份，每份化验 20 个理化项目。结果是：

PH 值平均在 7.4 至 7.56 之间

总硬变平均在 0.5 克/升~26.12 克/升之间

最高在 16mg/升~101mg/升之间

城 区 自 来 水

气 温	枯水期	17°	丰水期	24°
水 温	枯水期	13°	丰水期	18°
色 变	枯水期	13°	丰水期	18°
臭 和	枯水期	13°	丰水期	18°
浊 变	枯水期	13°	丰水期	18°
PH 值酸碱度	枯水期	7.8°	丰水期	7.8°
总 硬 度	枯水期	179caomg/升	丰水期	172mg/升
含 铁	枯水期	0.05m/升	丰水期	0.05mg/升

续表

锰	枯水期	0.05m/升	丰水期	0.05mg/升
氟化物	枯水期	0.46mg/升	丰水期	0.5mg/升
砷	枯水期	0.02m/升	丰水期	0.02mg/升
硝酸盐氮	枯水期	3.12mg/升	丰水期	9.0mg/升
氯化物	枯水期	4.31mg/升	丰水期	4.1mg/升
耗氧量	枯水期	0.5mg/升	丰水期	0.6mg/升
硫酸盐	枯水期	99.8mg/升	丰水期	80.5mg/升
大肠杆菌	枯水期	8个/升	丰水期	18个/升
汞	枯水期	0.2mg/升	丰水期	0.2mg/升
六价铬	枯水期	0.01mg/升	丰水期	0.01mg/升
溶解性总固体	枯水期	512mg/升	丰水期	405mg/升

总矿化度平均在 449.45mg/升~764.5mg/升之间

井水在 428.4mg/升~998.4mg/升之间

泉水在 376mg/升~837mg/升之间

河水在 295mg/升~635.5mg/升之间

氟化物在 0.042mg/升~1.825mg/升之间

碘在 0.045mg/升~9.99mg/升之间

农村饮用水源类型主要是浅水、泉水，还有少量的深井水、地面水（如河沟、窖、池塘等）。水源卫生状况主要是污染源多，基本上没有卫生防护措施，也不搞消毒。因此饮用水的流行病安全性极差。

根据水质调查，农村饮水的浊度、臭和味总硬度、硫酸盐、硝酸盐氮、大肠菌群、氟化物、溶解性总固体，相当部分水源不符合卫生标准。除城市、城郊几乡饮自来水的部分村庄外，绝大多数农村人口饮水是Ⅲ级水质。

## 第六节 食品卫生

民国 36 年 (1947 年) 5 月, 天水县卫生院与警察局共同制订肉铺、饭馆、茶园、旅店等行业卫生规划。1953 年 2 月组织饮食、食品摊贩等行业从业人员 (153 名) 学习卫生知识。是年还开展了卫生模范红旗循环竞赛, 对机关炊事员 (122 人) 做卫生常识培训。1960 年食品卫生“五四制”公布后, 天水市卫生行政部门对饮食商店、冷食、冷饮卫生, 防止食物中毒, 防止食物污染作出了具体规定。1965 年发出“关于加强食品卫生, 防止食物中毒的通知”。1978 年国庆节前对机关、学校、厂矿等进行了爱国卫生、食品卫生大检查。1982 年对天水市食品厂酱卤肉生产做了两次抽样检查, 并对检查中发现的卫生条件差、肉品污染、细菌指数超国家规定的, 按规定做了整顿处理。1983 年 7 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试行), 对熟肉、糕点、罐头等 11 类食品进行定期抽样监督, 每类 30 份, 平均监测 240 份; 对冷饮进行开业前审查, 对生产各环节进行验查, 然后逐样监测, 每年监测样品 240 份; 对餐具抽样化验监测, 年均监测 30 份; 食品卫生大检查, 每个生产、经营单位 (户) 年均 5 次以上食品卫生知识, 食品营养知识宣传和食品卫生评价。1985

食 品 卫 生 检 查 表

检查冷饮食品	916 (份)	合格 717 (份)	合格率 78.27%
酒 类	22	17	77.27%
植 物 油	30	18	60%
奶 类	15	2	13.33%
糕 点	68	49	72.05%
调 味 品	31	8	25.8%
罐 头	16	12	75%
肉 类	45	21	40.4%
共 计	1143	824	73.67%

年8月,区防疫站被卫生部、商业部、轻工业部、铁道部、交通部、化学工业部、农牧渔业部、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外经济贸易部、中华全国总工会等国家十部委授予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先进单位”匾牌。1986年对食品从业人员(3782人)做了体检,体检率96.97%,查出有5种传染病的44人,发健康证2902个,发证率为82.34%,发许可证315个。对1480户食品、冷饮经营户做了8次检查,评选出卫生先进46个(集体20个,个体26个),违法户106户(其中限期改进31户,停业52户),没收不合格产(商)品2820件,罚款86户、7545元。办学习班9期,学员398人,查出不合格食品40件,参展5790人次。

## 第五章 传染病、地方病防治

### 第一节 传染病

民国前,各种急性传染病统称瘟疫。据史料记载,民国7年(1918年)天水瘟疫大流行,城乡死亡2017人。民国18年(1929年)春,死于饥饿瘟疫者达15570人,绝119户,秋天瘟疫再起,死1571人。

民国21年(1932年)流行霍乱(虎烈拉),死亡300多人,七八月流行高峰期,疫区“市面萧条、行人稀少、学校停课、亲邻绝往、棺木售空、掩埋艰难、持服挂孝者不绝于途、哭声截道、惨不忍睹”。1943年和1945年又有较大流行,其势凶猛,病情险恶,死亡率甚高,严重者4小时即逝。

天花,天水天花流行猖獗,几乎年年都有流行,每隔几年大流行一次。1934年元月至5月蔓延剧烈,仅二月天水乡的李家山、辛家山、董家山、赵崖下几个村庄就死亡350多人。

白喉,1944年先后3次流行。

伤寒,1939年—1948年发病6次。

细菌性痢疾,1939年—1948年在部分地区发病(均为赤痢)。

麻疹(俗称当花儿),1943年—1944年两年中流行3次。

猩红热,1938年—1944年7年中,有6度反复流行,病势剧烈,死亡率



甚高。

麻疹伤寒，1939年—1944年5年里有4年流行。

回归热，1940年—1944年先后流行2次。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简称流脑），1944年元—5月，11月—1945年5月广为流行。

黑热病，天水是全省重点流行区，1944—1948年发病168例。

解放后，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传染病的防治，一些地方始有预防接种。1953年卫生防疫站建立后，防疫工作逐步在偏僻乡村实施，各乡卫生院都设有防疫专干负责传染病防治。60年代三级防保体系更趋完善，各级医疗机构除治病外，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各种疫苗接种更加普及。1964年开始使用小儿麻痹液体疫苗，1978年开展了麻疹疫苗的普及工作，有效地制止了麻疹流行。1973年开始对0~7岁儿童实行预防接种卡，利用冬春季节，低温天气，突击接种疫苗，并逐人建立免疫卡、册、证，进行登记复查。1984年后对肺结核病患者全部免费诊治。农村卫生所承包个体经营后，每村确定一名防保员，并由区政府付给一定的补贴，确保各村防保工作。1986年开始实施冷链运转，1988年开始对7岁内的儿童推行儿童计划免疫保偿制，进一步保证了按照免疫程序进行四菌接种，以预防结核、百日咳、白喉、破伤风、麻疹、脊灰的发病。1988年起对死灭复燃的性病做了调查，并强制治疗。

## 第二节 地方病

大骨节病。主要分布在铁炉、杨家寺、关子、店镇、牡丹、齐寿、藉口、娘娘坝、李子园、汪川、皂郊、太京、吕二部分山区，涉及13个乡镇73个自然村。

秦城区大骨节病病情资料统计表

乡名	自然村数	病区人口	检查人员	查出患病人数	患病率(%)
铁炉	4	682	594	116	19.5
杨家寺	1	107	107	12	11.2
关子	9	2020	2020	90	4.46

续表

乡 名	自然村数	病区人口	检查人员	查出患病人数	患病率 (%)
店 镇	5	1547	1469	26	1.8
牡 丹	1	61	58	19	32.8
齐 寿	3	157	149	12	8
藉 口	14	2640	2498	185	7.4
娘娘坝	1	104	97	17	17.5
李 子	2	395	395	13	3.3
汪 川	2	460	446	21	4.7
皂 郊	21	2643	3641	715	19.6
太 京	5	951	951	285	35.5
吕 二	5	801	801	284	35.5
合 计	73	13518	13228	1975	13.60

铁炉乡：马营、新庄、杜家山、木齐。

关子乡：韩家湾、安家山、朱槽沟、刘家弯、王家山、庄下湾、王家那面、甄家山、大湾。

店镇乡：宝泉、和平、阳弯、下金滩、河家庄。

齐寿乡：孙家河、郑家那面、党家山。

藉口乡：裴家庄、王家小庄、吴家湾、何家湾、林家湾、陈家山、上小寨、南庄、苏家湾、许家河、李庄、侯集寨、北窑、斜坡。

娘娘坝乡：庙川村。

李子乡：望天、白音村。

汪川乡：上寨、草坡。

皂郊乡：赵家弯、王家湾、庞家山、鞍子沟、寨子咀、老湾、后郎庙、田家山、林家山、梁家山、谢家坡、周集寨。

地方性甲状腺。在 1972 年对当时辖区 13 乡进行全面调查（查出病人 3640 人，患病率 2.71%）的基础上，每年设点对病区病情进行监测，使用含碘盐片，海藻防治地甲病，后改用碘化钾、碘油丸对病区和特殊人群投服及病人治疗。1986 年对全区 22 乡进行地甲病调查，查出病人 1855 人，患病率 0.61%，通过防治，1990 年调查患病率为 0.58%，其中 4 个乡未查出病人。克山病。

据 1985 年调查，境内有克山病区的乡 11 个、自然村 32 个，主要分布在黄土沟壑和峡谷气温湿润、半湿润气候区。

克山病病区病情统计表

乡名	病区人口	检查人数	患病人数	患病率%	病区自然村名
皂郊	843	843	87	10.3	寨子咀、王家湾、庞家山、赵家湾
吕二	252	252	19	7.5	李官湾
关子	2356	2356	7	0.3	朱槽沟、大湾、石川、松林、唐家山、孙家坡
天水	1020	1023	2	0.2	寨子、刘庄
铁炉	3418	3418	7	0.2	猴家庄、高庙、上寨、铁炉、杨家窑、下石乡
平南	1267	1267	15	1.34	邢家山
华岐	662	662	1	0.15	余家坪
汪川	2869	2869	24	0.84	杏树、闫集
店镇	880	880	1	0.11	峡门
齐寿	1736	1736	1	0.058	曹集寨
藉口	3312	3312	30	0.91	中灵、赵庄、放牛、刘家河、北灵、马庄、南灵、新窑
合计	18615	18615	196	1.10	

1975年分配给病区卫生院防克专用急救包,有专用注射器,50%葡萄糖维生素C等。近年推行补硒疗法。对急性病人用50%葡萄糖维生素C静脉注射,并服亚硒酸钠片,对慢性病人口服亚硒酸钠片,本病已经基本控制,收到明显疗效。

氟中毒病。涉及10个乡的43个自然村,病区人口21164人,检查出氟斑牙病人6341人,患病率为33.2%,查出氟骨症448人,患病率为2.4%。

地方性氟中毒病统计表

乡名	病区人口	检查人数	查 出				自 然 村 名
			氟斑牙人数	患病率	氟骨症人数	患病率%	
中梁	5335	4625	1310	28.3	25	0.54	李庄、金家湾、唐村、唐家河、滴水崖、董家湾、杨河、赵家河
关子	2141	2105	962	45.7	123	5.8	朱堡、潘时、西沟、西湾
牡丹	235	230	93	40			万家山
华歧	1342	1135	585	51.5	101	8.9	白山、李山、董家湾、安集、蒿地湾
齐寿	3672	953	3568	26.7	40	1.2	廖集、阳湾、张赵、鲁家沟
环城	257	205	134	65.4			闫新庄
玉泉	1647	1606	554	34.5	21	1.3	张家沟、红旗山、皇城、左家场
皂郊	822	822	239	29.1	15	1.8	赵家湾、下寨子、唐家沟
太京	3320	2577	1462	56.7	123	4.8	张吴山、年集、唐集寨、唐家窑、张家坪、丁家门、董家磨、川口(旧庄)
天水	2393	2229	50	2.2			龙头寺、古集
合计	21164	19102	6341	33.2	448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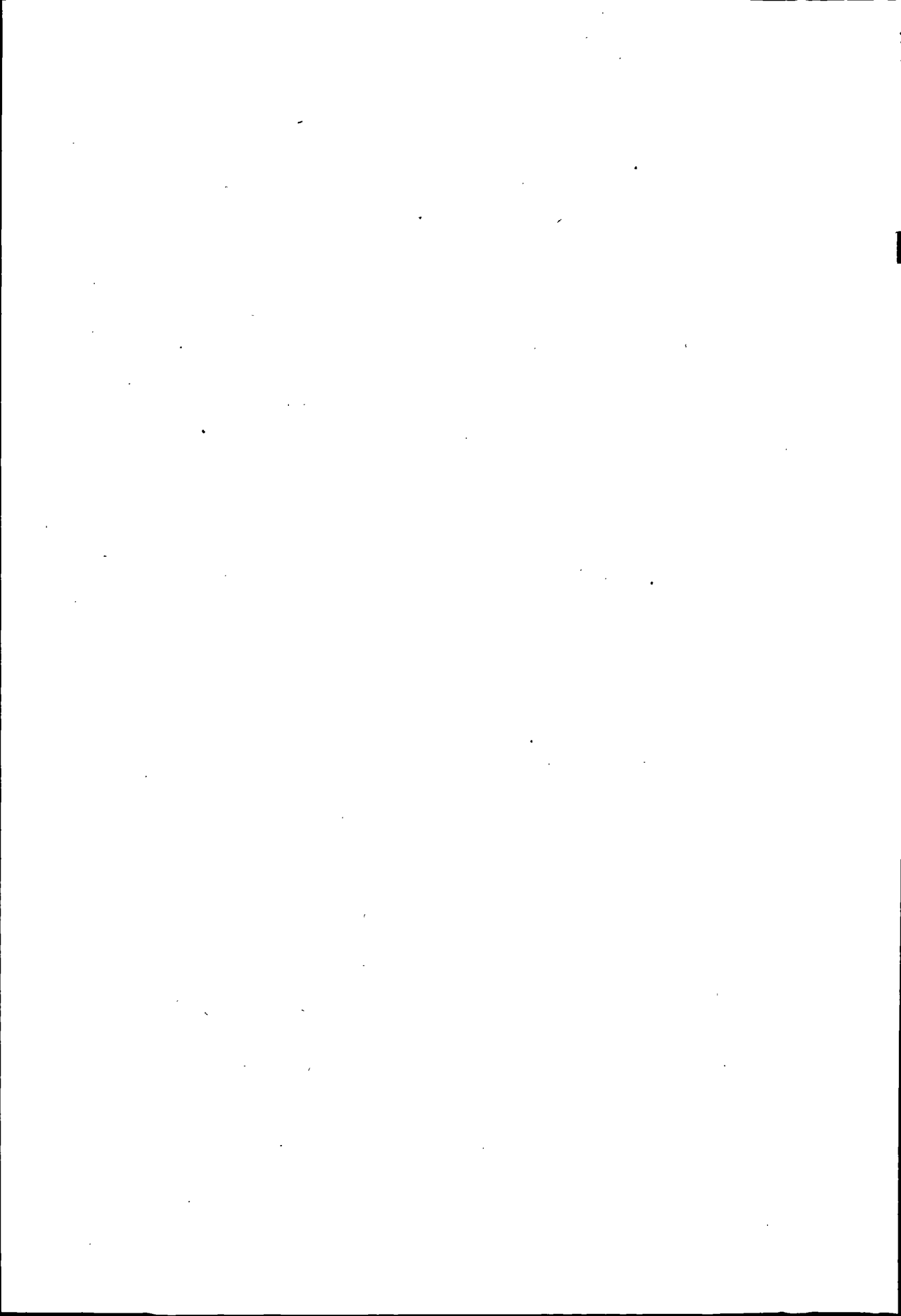
防治氟中毒的基本措施是降氟改水。从70年代开始,采取先重病区,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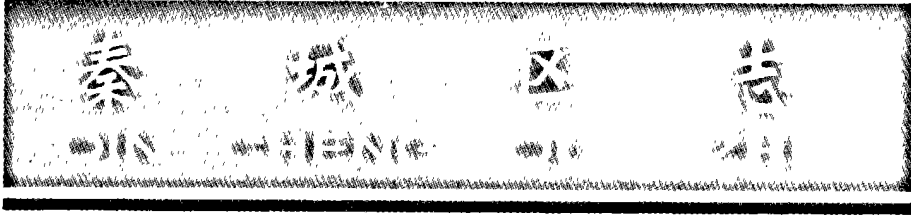
轻病区，民办公助，责任承包，逐步扩大的办法。截至1990年底，共投资180万元，建成机抽降氟改水工程88处，已完成重病区与中等病区的改水工作。

其他病的防治。1951年至1984年痢疾发病397例，1952年至1964年黑热病发病183例，1975年发病2例。对病例采取药物治疗的同时采取了灭蚊等综合措施。1987年对市区16所学校进行了驱虫（蛔虫和蛲虫）情况检查，查出阳性率68.14%，并采取了驱虫治疗，驱虫率56.33%。1971年对市区皮毛厂、毛织厂、皮革厂、阿胶厂、牛奶厂870名从业人员进行布鲁氏杆菌病调查，查出病人42人，对13乡238个大队的98548人进行布病调查，未查出病人。1975年用血清平板凝集反应抽检牛1355头，阳性48头，感染率3.54%；羊8220只，阳性117只，感染率1.42%，对查出的病畜全部淘汰。对查出的42名慢性病人，用自制中药——布氏丸和复方穿山龙丸进行全面治疗，至1986年治愈3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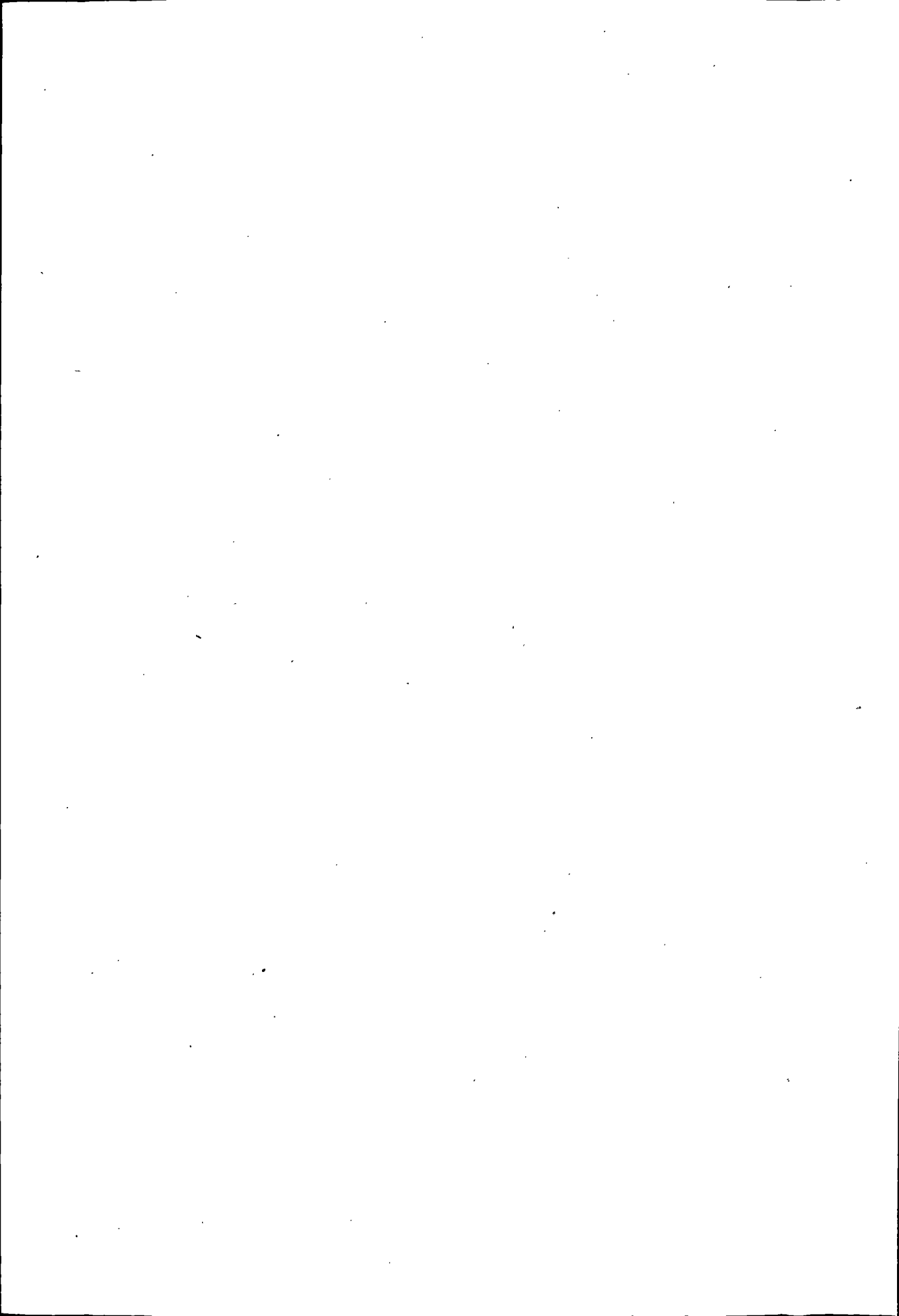
送医下乡





## 第二十七编

# 体 育





# 第一章 机 构

## 第一节 行政管理

民国时期，体育事业由县政府教育科代管。1949至1956年，体育由原共青团天水市委军体部分管。1956年10月，成立天水市体育运动委员会，编制3人，专门管理体育各项事业。1962年体委与文卫科合署办公，后文、教、体、卫几经分合。1972年恢复体委机构，编制5人，其中兼职正主任1名，副主任3名。1974年，设专职副主任1名。1975年设专职主任1名，副主任1名。1983年，体委主任由分管市长兼任，同时设专职副主任2名。1984年又设专职主任1名，副主任2名。1985年7月设区后，秦城区体委设专职主任1名，副主任1名，干事8名。

## 第二节 体育团体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天水市体育分会。成立于1952年，主席李赞亭，另设副主席2名，秘书长1名，委员14人。下属有邮电体协、银鹰体协、钟声体协等民间体育组织。70年代末至90年代初成立的有天水市足球协会、天水市篮球协会、天水市排球协会、天水市田径运动协会、中国象棋天水市协会、天水市武术协会、天水市射击运动协会、天水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建区后，秦城区现有各类体育协会13个：田径运动协会、足球协会、排球协会、武术协会、象棋协会、信鸽协会、桥牌协会、中专中技体育协会、老年人体育协会、农民体育协会、残疾人体育协会、盲聋哑人体育协会、乒乓球协会。

## 第二章 群众体育

### 第一节 学校体育

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陇南书院开设“体操科”,陇南初级师范学校于民国2年(1913年)开始实施“军国民体育”。3年(1914年),购买地皮,开辟球场。12年(1923年),各中小学正式开设体育课,教学内容为:初小1—2年级游戏;3—4年级游戏、模仿操,4年级加田径;高小为游戏、模仿操、普通操和田径。中学有普通操,课外活动包括田径、球类。

民国21年(1932年)甘肃省教育厅奉中央执行委员会命令,在中学实施严格的军事训练,各校组织“青年义勇军”(后改为军事训练)暨“童子义勇军”(后改为童子军训练)。22年(1933年)中学体操课改为体育课,学生体育活动主要有体育课、晨操和课外体育活动。体育课周二学时,教学内容分为球类运动、田径训练、柔软体操等。教学时分若干小组,在体育教育员的指导下练习,晨操每日半小时,课外体育活动有球类运动、田径比赛、爬山、远足旅行等。34年(1945年),天水第三中学、天水职业学校、天水第六师范把垒球、板羽球纳入教学,篮球运动自30年代后在各校一直风行。

新中国成立后,停授童子军训练和军事训练。初、高中和各级师范均列体育为必修课,每周一小时,1952年3月改为周二小时。是年,第一套广播体操推行后,中等学校体育教学内容更新,广播体操也作为体育教学内容,体育锻炼标准在长跑(男子500米~1500米、女子300米~500米)、引体向上、跳绳、俯卧撑等活动中普遍推广。

1954年中等以上学校推行“劳卫制”预备级,学校体育教学内容有必测项目和选测项目。必测项目包括劳卫操、双杠屈臂伸、单杠引体向上、爬绳、80米跳绳跑。选测项目中速度类:60米、100米、200米、10秒跳绳;灵敏类:跳箱、双杠、急行跳高、急行跳远;体力类:推铅球、手榴弹掷远、扔沙袋、爬绳;耐力类:400米、800米、1500米赛跑,4分钟踢毽子、跳绳。男生增加垫上运动一项,但大部分乡村因条件限制未能实施。

1960年至1962年,学校体育课减为每周一小时,乡村学校大部分体育课停止。1963年,甘肃省体委会同有关部门着手编写了《甘肃省中小学体育教学要点和要求》,下发全省各地使用,各中小学大部分均按这一教学内容安排实施。

## 第二节 职工业余体育

1954年9月,甘肃省体委在天水举办了厂矿、机关体育骨干训练班,参加培训的学员有60多名。主要学习新中国体育工作方针、任务,广播体操、篮球、排球规则,运动卫生知识等。

1958年,职工体育广泛开展,机关、厂矿都建立了篮球队,当时有市委、市人委、天水中学、天水师范、天水铁二中、五金厂、火柴厂、软木厂、粮食局、公共汽车公司、天水运输公司、“飞跃队”(回民队)和天水步校等队,坚持训练,开展比赛。

1962年4月,天水市总工会主持成立了天水市职工篮球队(男子),队长马鼎茂,队员有马振荣(回)、袁世兴(回)、张维记、马继宗(回)、杨道中、王廷祥、张四维等。

1963年,天水市武装部举办基干民兵训练班,组织厂矿、机关、学校等单位职工、民兵参加训练,开展了射击、投弹、野外实战等军事体育项目。

60年代中、后期,由于“三线”厂大量迁入,随之来了一批优秀运动队和优秀运动员,职工体育活动广泛开展,红山、岷山、长控等厂的篮球队在城区多次组织业余比赛吸引了众多观众。

80年代初至90年代,出现了干部、职工自发地练气功、学武术热潮。其中先后开展的气功有鹤翔桩、练功十八法、真气运行法、香功和中华养生益智功等。老年人热衷于门球、羽毛球等项目锻炼,一些城市青少年则迷恋于溜旱冰和游泳活动。天水市体育主管部门和各协会举办太极拳、太极剑、太极推手等培训班79期,培训学员9809人;迪斯科、健身舞、健身操培训班98期,培训学员3118人;老职工参加的门球训练班41期,培训学员908人。健身点由最初的10个发展到1989年的34个,每天清晨在公园、广场、河堤、路旁进行各种项目锻炼的达三四万人。

1980年,天水长控厂足球队参加了全省职工足球比赛,获得第二名。1987年,天水市首届职工乒乓球锦标赛于4月28日至5月4日在秦城开幕,参加

比赛的有机关、学校、厂矿、企业共 31 个单位, 217 名男女运动员。有男、女团体赛, 男、女单打四个项目。天水市直机关队获得男女团体冠军, 供电局队的郑子林获男单冠军, 市直机关队的刘丽珍获女单冠军。

一些大型厂矿、机关、企事业单位也定期或不定期举行各类运动会。如海林厂职工田径运动会每两年一届, 已形成一项竞赛制度。

### 第三节 农村体育

境内农村自古就有打毛蛋、踢毽子、打梭、摔跤、游泳、打秋千、轮秋等活动, 以及下方、夹陆马、围和尚、丢麻钱、下象棋等游戏类项目。解放后, 有条件的乡、村, 相继开展了乒乓球、篮球等运动, 游戏类则以打扑克、下象棋为主要内容。

1958 年 10 月, 天水市派员参加了在西礼县召开的全省农村体育现场评比会。同年, 各公社纷纷建立基层体育协会, 开展以基于民兵训练的军事体育活动, 组织起篮球、排球、武术、拔河等运动队。同时还对农村体育骨干分子进行短期培训。1960 年后, 农村体育活动处于低潮, 1963 年后农村体育活动开始恢复和发展。1972 年, 天水市体委派员参加了在临泽县召开的全省农村体育工作座谈会, 会后各社、队自制和购置体育器材, 增修新的体育场地, 每当工余之后, 开展打球、下象棋、拔河、荡秋千等体育活动。1984 年之后, 民间体育空前活跃, 参加人数不断增加, 各乡均成立了“文化站”, 部分村建立了“青年之家”, 杨家寺乡还成立了体委, 多次组织举办篮球、乒乓球、拔河等赛事, 其事迹曾在党报登载, 受到社会关注。太京、汪川、天水等乡也自办篮球赛及其他比赛。

### 第四节 老年体育

1986 年成立秦城区老年人体育协会。1988 年又成立了秦城区中老年人健身辅导站, 有晨炼点 32 个, 参加 8000 余人, 占老年人总数的 42%。开展的项目有门球、武术、气功、迪斯科等 18 个, 有各种场地 38 处。秦城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健身设施齐备, 配有多项新颖器械, 还有象棋、麻将房、阅览室、门球场等, 为老年人提供了最佳活动场所。自 1986 年相继举办老年体育竞赛 55 项 (次), 参赛人数达 3200 人 (次), 获省级、市级先进集体 18 次,

先进个人 19 人（次），秦城区先后表彰先进个人 51 名。在各级各类比赛中，获省级比赛一、二等奖及铜牌各一个，全市比赛团体第一名 9 个，第二名 8 个，第三名 6 个，个人名次有第一名 8 个，第二名 7 个，第三名 1 个。被评为全国健康老人的 1 名，省、市级健康老人 10 人。

## 第五节 伤残人体育

伤残人体育活动始于 1984 年。1986 年秦城区伤残人体育协会成立，伤残人体育迅速发展。1987 年，天水市四中职工王秀芳（女）作为甘肃省伤残人体育代表团成员，参加了在唐山市举行的全国第二届伤残人运动会，夺得金牌 2 枚、银牌 1 枚，为表彰她的优异成绩，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王秀芳“三八红旗手”、“新长征突击手”的荣誉称号。宋红霞（女）于 1990 年 5 月在西安举行的全国伤残人射击锦标赛中，在汽手枪角逐中打出了 311 环的成绩，获得金牌 1 枚。秦城区伤残人在全国、全省、全市历届伤残人运动会中，共夺得奖牌 68 枚，其中金牌 40 枚，银牌 22 枚，铜牌 6 枚，有 23 人相继受到各级体育部门的表彰奖励。

# 第三章 体育竞赛

## 第一节 承办比赛（运动会）

### 一、承办市级比赛

1929 年，民族英雄吉鸿昌将军，在东教场（今岷山厂）举办了“陇南 14 县国术比赛大会”。

1935 年，在县城大众体育场（今儿童乐园）召开了“陇南联合运动会”，陇南 14 县中、小学校学生千余人参加了比赛。

1947 年，举办“陇南第四区田径球类运动会”。

1980 年 12 月 31 日至 1981 年元月 6 日，天水市体委受天水地区体委委托，举办了天水地区两棋（象棋、围棋）选拔赛。

## 二、承办省级竞赛

1957年,全省篮球比赛在天水市举行,参加单位有兰州市、银川专区、中卫专区、武都专区、平凉专区。

1963年,甘肃省少年篮球比赛在天水市举行,参加单位有兰州市、定西专区、天水专区。

1964年7月,全省职工篮球比赛在天水市举行,参加单位有兰州市、定西专区、平凉专区、武都专区、临夏专区和敦煌运输公司。

1973年5月26日至31日,甘肃省武术运动会在天水市举行,参加单位共12个。

1980年4月20日至27日,甘肃省中学生篮球运动会在天水举行,由天水地区体委、地区教育局联合举办,参加单位为全省11个地、州、市的20个男女代表队,共300多名运动员。

1982年8月10日至21日,甘肃省第六届运动会排球比赛在天水市举行,参加单位有全省11个地、州、市的20多个男女代表队。

1985年4月1日至7日,甘肃省青少年田径选拔赛在天水市举行。省体委委托天水市体委承办,天水地区体委协办。参加单位有各地、州、市和省体工大队、省体校共14个代表队,604人,大会工作人员36名,裁判员102名,总计742人。

1985年7月25日至31日,甘肃省“金城杯”篮球邀请赛(第一阶段)在天水市举行,共有12个男女队参赛,男队有北京部队、广州部队、济南部队、内蒙古队、北京工人队、甘肃队;女队有北京部队、广州部队、济南部队、兰州部队、江苏队、甘肃队。

## 三、承办国家级竞赛

1975年4月,全国甲级篮球赛西北赛区的比赛在天水市举行,参赛的有八一、江苏、陕西、新疆等男女代表队。赛前组委会动员天水市厂矿、机关职工和学校师生连夜抢修双桥灯光球场,使比赛在较为先进的球场如期顺利进行。

1989年8月1日至5日,第五届全国青少年车辆模型竞赛在天水市南坑体育场举行。由国家体委、中国科协主办,甘肃省、天水市科协承办,天水市体委协办。参加单位有抚顺钢厂子弟中学、云南曲靖地区、哈尔滨热电厂子弟中学、大连市科协少年宫、沈阳大东区少年宫、大庆石化总厂龙凤少年宫、广州市少年宫和辽阳石化公司等14个代表队,运动员、裁判员共计

143人。

## 第二节 参加比赛

省级以上的运动会，大都由地（市）组队参加，县（市）、区选派队员参加代表队。自民国以来，秦城运动员参加国际比赛6次，国家级比赛25次，省级比赛23次。

秦城区（天水市）参加体育比赛一览表

时 间	地 区 级 运 动 会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35年	陇南联合运动会	少年男女	团体操、田径、球类、国术	天水县体育场 (今秦城区儿童乐园)
1946年	陇南中学生春季运动会	少年男女	田径、篮球、排球	天水县城 (今秦城)
1952年8月	全区十二县（市）球类、田径运动会	成年男女	球类、田径	天水市
1957年	田径运动会	成年男女 少年男女	田径	天水市
1957年	天水专区少年篮球锦标赛	少年男女	篮球	天水市
1957年10月	天水专区乒乓球锦标赛	成年男女	乒乓球	天水市
1958年11月	天水专区运动会	成年男女	篮球、排球、田径、围棋、武术、自行车	天水市
1959年	天水专区田径、手球运动会	成年男女	田径、手球	天水市
1963年	天水专区篮球锦标赛	成年男女	篮球	天水市
1964年	天水专区排球、武术运动会	成年男女	排球、武术	徽 县

续表

时 间	地 区 级 运 动 会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72 年	天水地区少年篮球比赛	少年男女	篮球	天水市
1974 年 5 月	天水地区少年排球比赛	少年男女	排球	天水市
1980 年 3 月 25 日	天水地区中学生篮球运动会	少年男女	篮球	天水市
1980 年 2 月	天水地区中长跑竞赛	成 年	800 米、1500 米 3000 米、10000 米	天水县
1980 年 12 月	天水地区棋类选拔赛	成 年	中国象棋、围棋	天水市
1981 年 3 月	天水地区中长跑比赛	成年男女 少年男女	800 米、1500 米、 3000 米、5000 米、 10000 米	天水市
1982 年 4 月	天水地区少年排球运动会（选拔赛）	少年男女	排球	张家川
1982 年 5 月	天水地区中学少年篮球运动会（选拔赛）	少年男女	篮 球	甘谷县
1982 年 3 月 20 日至 27 日	天水地区重点学校田径运动会	少年男女	田 径	天水市
1983 年 7 月 30 日至 8 月 8 日	天水地区少年田径运动会	少年男女	田 径	天水市
1983 年 10 月 20 日至 26 日	天水地区射击比赛	成年男女	小口径、汽手枪 自选运动手枪	徽 县
1984 年 6 月 10 日至 15 日	天水地区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青少年男女	田 径	天水市
1984 年 10 月 18 日至 30 日	天水地区第一届秦州杯篮球比赛	成年男女	篮 球	天水市
1985 年 8 月 10 日至 15 日	天水市田径运动会	成年男女	田 径	天水市
1985 年 11 月 15 日至 19 日	天水市聋哑人、残疾人乒乓球赛	成年男女	乒乓球	天水市



续表

时 间	地 区 级 运 动 会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86年10月 10日至18日	天水市第一届老年人 运动会	老年男女	门球、象棋	天水市
1987年8月 15日至21日	天水市青少年田径运 动会	青少年男女	田 径	天水市 南山田径场
1987年9月 29日至10月 10日	天水市第二届秦州杯 篮球比赛	成年男女	篮 球	天水市
1988年5月 20日至30日	二省三地市射击邀请 赛	少年男女	小口径、汽步枪 手枪慢射、 汽手枪	天水市
1989年2月 11日至18日	天水市第二届《保险 杯》象棋、围棋棋王 擂台赛	成年男子	象棋、围棋	天水市
1989年8月 20日至24日	首届天水民间艺术节 体育项目		迪斯科、武术、 秧歌、腰鼓、体操	天水市

## 省 级 运 动 会

时 间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47年10月	甘肃省第一届体育 运动会	成 年 男 女	田径、足球、篮球、排 球、垒球	兰州市
1952年10月	甘肃省第一届运动 会	成 年 男 女	篮球、排球、田径	兰州市
1958年12月	甘肃省第二届运动 会	成 年 男 女	篮球、排球、棒球、垒 球	武山县
1964年6月	甘肃省第三届运动 会	成 年 男 女	足球、篮球、排球等	兰州、天水、 平凉、临夏、 靖远等
1971年6月	甘肃省第四届运动 会	成 年 男 女	篮球、排球、足球、乒 乓球、田径	兰州市

续表

时 间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73年5月	甘肃省武术运动会		武 术	天水市
1978年4月	甘肃省第五届运动会	青、少年男女	田径、足球、篮球、排球、垒球、武术	全省各地
1980年4月	甘肃省中学生篮球运动会	少年男女	篮 球	天水市
1982年9月	甘肃省第六届运动会	成年组 少年组	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田径	兰州市
1983年3月	全省武术观摩大会		武 术	武山县
1983年6月	甘肃省中专、中技学校田径运动会	青 年 男 女	田 径	天水县
1984年4月	甘肃省第一届工人运动会	成 年 男 女	篮球、排球、足球、田径、游戏	金昌 天水 兰州
1985年4月	甘肃省青少年田径选拔赛	青、少年男女	田 径	天水市
1985年4月	全国武术观摩会		武 术	甘谷县
1985年7月	甘肃省“金城杯”篮球赛	成 年 男 女	篮 球	天水市
1986年9月	甘肃省第七届运动会	成年组 少年组	乒乓球、手球、垒球、篮球、排球	全省各地
1987年5月	全省武术邀请赛		武 术	武山县
1987年	西北六省、市武术散打、拳击擂台赛		武术、散打、拳击	北道区
1988年4月	甘肃省第一届农民运动会	成 年 男 女	田径、篮球、武术、乒乓球	兰州市
1988年5月	甘肃省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	青 年 男 女	田径、射击、自行车、柔道	兰州市

## 国家 级 运 动 会

时 间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48年5月	中华民国第七届运动会	成年男子	篮 球	上海市
1956年8月	全国第一届青少年运动大会	成年女子	田 径	青岛市
1959年9月	第一届全运会	成年男女	田径、男篮、手球、乒乓球、女垒、体操等	北京市
1974年	全国中学生运动会	少年男女	排 球	温州市
1979年5月	全国武术交流大会	成年男子	武 术	南宁市
1981年5月	全国武术观摩交流大会	成年男子	武 术	沈阳市
1983年5月	全国专业队武术比赛	成年男子	武 术	郑州市
1983年9月	第五届全运会	成年男女	田径、5000米、10000米、射击、武术	上海市
1984年6月	全国职工武术运动会	成年男女	武 术	杭州市
1985年9月	第二届全国工人运动会	成年组	田径、110米栏	北京市
1985年10月	第一届全国青少年运动会	成年男子	田 径	郑州市
1987年	全国第二届残疾人运动会	成年女子	100米、跳高、跳远	唐山市
1987年	西北五省武术擂台赛	老年男子	武 术	天水市
1988年4月	十一省、市“黄河杯”老年门球比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郑州市
1989年	十二省、市登峨眉山比赛	老年男子	登 山	峨眉山
1987年	十一省、市老年门球邀请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榆次市

续表

时 间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89年	第一届“武侯杯”门球比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汉中市
1990年	全国残疾人射击、举重锦标赛	成年女子	汽手枪、举重	西安市
1990年	第二届“隆中杯”门球比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襄樊市
1991年	第三届“麦积杯”门球比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天水市
1992年	全国第三届残疾人运动会	成年女子	射 击	广州市
1992年	十二省市老年武术比赛	老年女子	武 术	太苍市
1992年	十二省区网球比赛	老年女子	网 球	贵阳市
1993年	第五届“延安杯”门球比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延安市
1994年	第六届“东城杯”门球比赛	老年男子	门 球	十堰市

## 国 际 级 运 动 会

时 间	运动会名称	组 别	项 目	举办地点
1980年	世界乒乓球邀请赛	成年男子	乒 乓 球	美 国
1981年	世界棒球邀请赛	成年男子	棒 球	日 本
1985年	世界越野赛	成年男子	越 野	英 国
1983年	世界乒乓球邀请赛	成年男子	乒 乓 球	阿根廷、智利、哥伦比亚
1987年	世界乒乓球邀请赛	成年男子	乒 乓 球	沙特阿拉伯
1990年	世界残疾人田径锦标赛	成年男女	田 径	法 国

## 第四章 武 术

### 第一节 源 流

史有确凿记载的武术活动始于清初。康熙年间，秦州武术名家王润身精于拳术，善于搏击，四乡“精于此术者甚多”。道光年间，有秦州东门拳师王狗子（1845年—1924年），自幼习武，形成最早的“东门派”，其中成名者4人，时称“杜平子的走、马三的手、张泰的硬、迟娃子（马彦彪）的棍。”还有泉边杨哥、老君庙吕把式等，稍后，有“军营派”武术传人孙彦彪，其武术技法以实战著称。孙氏中年离开军营在天水城安家落户，授徒传艺。其门徒遍布城乡，尤以孙鼎臣、许生福、王子玉、黄宝珊、刘根代、刘紫英等最出色。民国18年（1929年）春，吉鸿昌将军在天水东教场（今岷山厂）举办的“陇南国术比赛大会”，把天水地区练武之风推上了高潮。出现了天水城的李雄武（有有），西路的姚炳，南路的刘根代、刘紫英，平南的魏富海，罗玉沟赵家河的黑虎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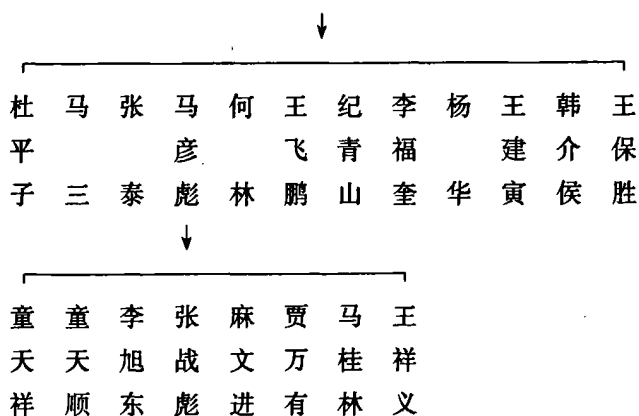
新中国成立后，在党的“双百方针”指引下，武术被作为体育瑰宝受到重视，天水市相继成立了武术协会和武术馆，着力培养武术人才。50年代，城区及各县几乎都有练武之人，如天水市的黄宝珊、李雄武及杨仲武、何正雄、崔铭、李生玉（德德），西路郑家磨村的郑罢子全家，川口村的王文德（王把式），三十甸子的王举（海水子），二十铺村的张维善等，可谓兴盛一时。70年代后期，练武之风再次兴起，内容也由原来单纯的国术发展到各式太极拳、散打、擒拿、格斗、气功等。天水地、市体委不断组织武术拳师和业余爱好者进行表演、比赛、观摩交流，兴办武术训练班、学习班和太极拳、气功辅导站，涌现出不少出类拔萃的武术运动员、教练员，如侯顺子（天水师专体育教师）、周爱琴（市业余体校武术教练）、李森林、李淑红等。仅武术一项，就获得省级以上运动会奖牌162块（其中金牌38块）。李淑红曾获世界第四届武术锦标赛剑术冠军，李森林在全国武术比赛上获得鞭杆第一名，中央电视台专题播放。

## 第二节 流派及套路

“东门”门派 由王狗子（人称东门王爷）所创，因王居住州城东门（今胜利巷口）故名，形成于清末。传统套路有：小洪拳、大洪拳、关东拳、关西拳、燕青拳、五手棍、八虎棍、盘龙棍、青龙条子棍、黄龙条子棍、五虎群羊刀、梅花双刀、关刀、六合枪、流星锤等，后期由回族武术家马彦彪继承发扬，门徒遍及全省，尤其在回族群众中影响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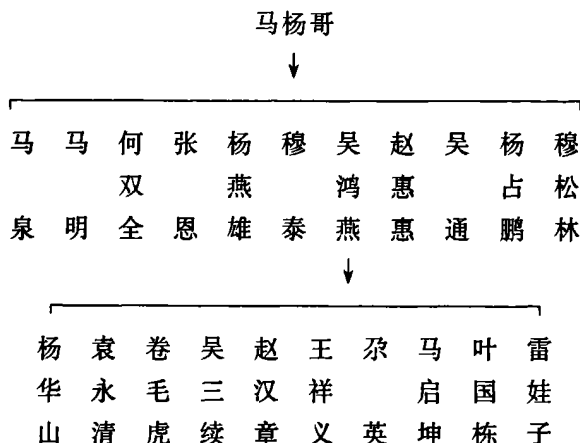
### 东门门派传系表

王狗子（东门王爷）



“泉边”门派 创始人马杨哥（1850年—1920年），回族，家住天水城南官泉水城门旁，因家门旁有一水泉，故称“泉边杨哥”。他的动作轻捷，招法多变。公开教习流传的套路有：白虎拳、关东拳、燕青拳、醉拳、猴拳（回民叫“子棍”）、进山棍、出山棍、醉棍、八仙棍、子棍、流星锤、十三挥海杆子等，而以“进山棍”、“白虎拳”最为著称。演练者多为回民，与河州武术交往甚多，因而多带有河州武术特点。该拳派讲究步眼，注重实践，套路招法多、变化多。较出名的拳师有马泉、马明、杨燕雄、吴鸿燕等。

## “泉边”门派传系表



“老君庙”门派 代表人物吕把式，名字不详，与东门王爷为同代人，吕二乡吕家崖村农民。武术套路较少，著名的有六合枪、关东拳、关西拳、八虎拳。授徒多为城郊一带农民，较出名的有颜启科（西团庄农民）、王永夫（川口村农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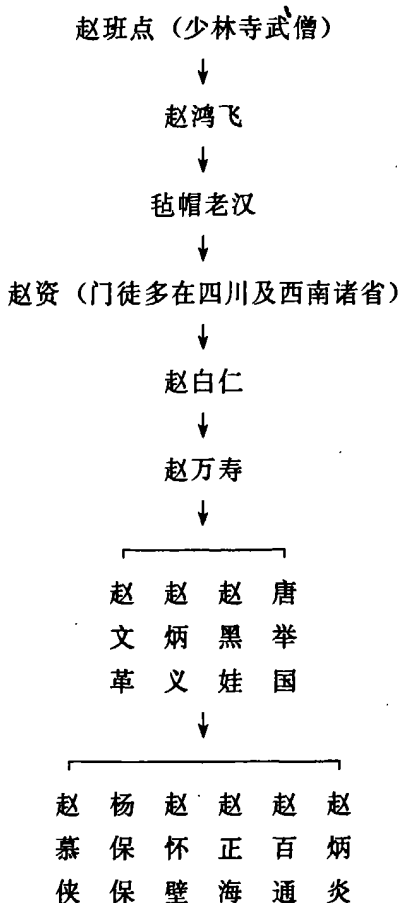
“黑虎棍”门派 系河南嵩山少林寺真传。明末清初，秦州罗玉沟赵家河人赵班点，青年出家，在少林寺潜心修行50年，深得少林武术真谛，尤精于少林棍术。赵后来返回故里，赵家河随其习武者甚多，而以赵鸿飞最有成就。赵曾保秦州脚户往通渭送军粮，于途中打败前来抢粮的劫匪，有军营教师一见惊呼：“此少林黑虎棍也。”从此，黑虎棍名扬陇上，但授徒仅限于赵家河一村，第四代传人赵资，曾在四川江油县打擂，名播西南四省，后定居当地授徒，死后江油人立碑以记其功。清光绪年间，邻村唐仁哥（系赵家河人之甥），随舅练黑虎棍，学成后传与唐家河武术爱好者，今有传人唐举哥在世（已80多岁）。

该棍术特点在于实战，技击性很强，套路奇特，出手即行进攻，是一组非常优秀的武术套路，主要有“五个壳子”（不外传），“九个要拳”（可外传）。

五个壳子：四棍、单棍、扭丝、列羊头、五虎群羊。

九个要拳：大场划子、截棍、双棍、单棍、倒枪、飞摩背枪、左斜势、右斜势、铁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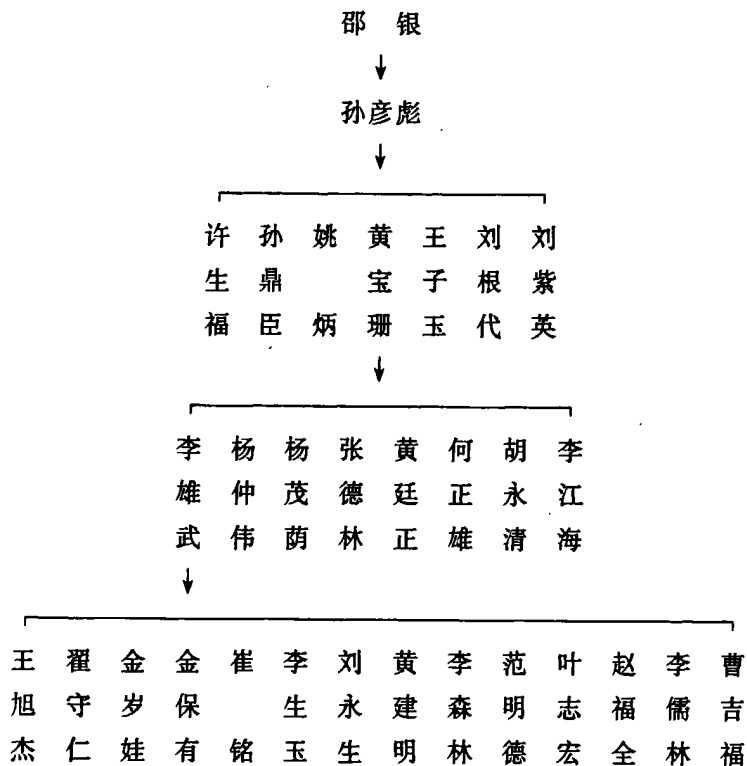
## “黑虎棍”门派传系表



“军营”门派 以孙彦彪(1878年—1975年)为代表的“军营派”在天水独树一帜，其独特的套路和身法，为后人所喜爱，在城乡广为流传。主要套路有：达摩拳、小金刚拳、醉拳、八宿拳、四门棍、老汉看田棍、八郎送饭棍、五郎条子棍、醉棍、单刀排子、董平双枪、六合枪、流星锤等。其腾挪闪展、龙行虎步的腿法和变化无穷的实战技击，在天水武术界可称一绝。军营派后期由黄宝珊、李雄武继承，并博采外来拳术之长，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天水武术套路。



## 军营派传系表



## 第三节 武术之家

解放初期,境内活跃着一支特殊的武术队——太京乡郑家磨郑德山父子、兄弟、姐妹六人组成的“郑家班”。

父亲郑德山(1899年生)、长子罢子(1920年生)、次子郑务强(小名连有,1942年生,现任区委党校副校长)、长女桂姐、次女颢娃、三女颢女,六人个个拳脚利索。每逢四方庙会,他们便携带器械前往演武助兴,而年关社火,只要郑家磨的狮子一出现,乡民不论远近,争相一睹为快。

郑家武术班的开门师傅乃天水城有名的“东门派”传人马彦彪。马拳师膝下无儿无女,晚年便经常住在家底殷实而又好武的郑家,专门为他们全家传授武艺,从民国36年(1947年)开始,一直坚持到60年代初。马彦彪生前将平生所学及珍藏拳谱全部赠于郑氏兄弟,遇有名家高手,他们便千方百计请到家里,虚心求教,因此,功夫长进很快。大哥罢子、小妹颢女、小弟

连有更为突出,时称“郑氏三杰”。在他们一家带动下,郑家磨村二十几户人,家家都有拳棍手。更值得一提的是,在封建落后的旧中国农村,妇女习武实属罕见,但这一家就出了三个,且在公众场合多次登台亮相,实属不易,郑惠珍出嫁后,又将其所学传与其丈夫——中梁韩家湾农民马万祥。马在中梁、凤凰山一带小有名气,授徒甚多。

## 第五章 竞技体育

### 第一节 田 径

境内田径运动始于20年代末,主要在学校中开展,是体操课教学内容之一。

1935年召开陇南第一届联合运动会。1947年,以天水县为主体的天水(第四区)代表队参加全省第一届运动会,田径为其重要竞赛项目。在全省第二、三届运动会上,天水田径队获总分第二。

1958年7月16日至19日,甘肃省体委举办田径训练班,天水市派白全定参加培训。同年10月至11月,天水市派马鼎茂参加了国家体委在北京举办的“全国田径教练员训练班”,由苏联专家执教。1959年元月至4月,天水专区优秀运动员集训队在水铁铁路职工学校集训,田径队总教练马鼎茂,主管雷发科,有队员60多人。其中优秀田径运动员有褚忠志、杜瑞珍(女)、王秦莲(女)、历树德(女)、邹克英(女)、叶青(女)、马连喜等。褚忠志、历树德曾代表甘肃省田径队调往国家队进行短期集训,马连喜在1974年阿尔巴尼亚访问中国的友好比赛中,以15'33"2的成绩,获得5000长跑米亚军。

### 第二节 球类运动

#### 篮 球

境内篮球运动源于1933年。社会各界自发组织,著名的有国立五中的“伏弩队”、“八·一三队”、“秦风队”等。著名队员有蒲宪章、王敏政、张炯、

叶录天等。解放后，得到迅速普及，著名队员有赵子珍、潘家有、董亚萍、董振鑫、李贵祥等。

### 排 球

早在30年代，天水中学、国立五中、天水师范等校就组建了排球队。1943年天水县运动会排球比赛中，国立五中队获冠军。1956年9月，天水市排球队在全省排球比赛中，女队获第一名，男队屈居第四名。领队兼教练陈尚跃，队员有安国效、蒲毓芬等，当时有8名队员被评为国家一级运动员。1960年4月，全省排队锦标赛在张掖举行，天水女队获第二名；男队（教练员马鼎茂）获第三名。

### 足 球

足球运动始于1933年。解放初，主要在学校、机关中开展，当时活跃在足坛上的有蔡忠歧、宋文清、邱贤祚等人。1958年，天水市组队参加了全省足球锦标赛。七八十年代，足球运动发展迅速，主要有长控厂队、市一中队、市三中队、天水铁中队等，突出的个人有刘仲阳、芦端林、刘景春等。1978年，天水少年队参加全省第五届运动会，获第三名。1980年，长控厂队参加全省职工足球比赛，获第二名。90年代初，天水铁二中组建起秦城第一支女子足球队。

### 手 球

1958年，天水步校组建男子手球队。1959年3月初，天水市组建了第一支男子手球队，马鼎茂作为教练兼队员，系统传授手球知识与训练方法，10天后，以9:1胜武都队。1958年12月组建的省手球队中，男队中有秦城运动员马承组、郭有全；女队中有齐爱芝、包佩英、王玲等。

### 棒球、垒球

#### 棒 球

30年代，棒球运动传入境内，主要在学校传授。日本人驻天水城期间也开展棒球运动，并组织比赛。解放后，一些学校组织了小型棒球赛事活动。1958年，省上组建的棒球队中有秦城运动员杨道中。

#### 垒 球

30年代中后期，华北大批流亡学生内迁天水城，国立五中、焦作工学院等，将垒球运动传入天水中学、县立初中、天水师范推广。活动形式是以体育课及校内、校际比赛为主。1959年元月，省上组建了第一支女子垒球队，秦城运动员有纪林英、袁海梅及后来的李亚冰等。1974年恢复垒球运动竞赛后，

天水市二中被省体委命为垒球传统项目学校，又在水市一中、三中推广开展。1982年，天水市二中女子垒球队（领队剡祖蕃，教练杨四平）代表地区参加省六运会垒球比赛，获第二名。

### 乒乓球

20年代乒乓球运动传入境内，解放后得到迅速普及，并多次组队参加省、市、全国级比赛。1958年，省乒乓球队中有秦城运动员陈立而、袁群生、俞宝君（女）。1959年，陈立而在第一届全运会乒乓球团体赛中，以2:1战胜徐寅生，引起乒坛注目。1973年4月在全国乒乓球分区赛中，陈立而获男子单打第8名。1980年，秦城籍运动员耿真在全国乒乓球乙级联赛中获得单打第5名。1983年，在全国五运会上，耿真以2:0战胜世界乒乓球男子单打第五名鲁光华，并战胜国家队名将蔡振华，同时，耿真作为中国乒乓球代表队成员出访阿根廷、智利、哥伦比亚三国，在比赛中获智利邀请赛单打冠军。1987年，耿真作为中国乒乓球代表队成员又一次出访沙特阿拉伯，再次获单打冠军。陈立而作为乒乓球教练，援助埃塞俄比亚两年，又有王忠安也作为乒乓球教练，援助科威特。50年代初至90年代，省、市、区每年都举行乒乓球比赛，秦城均有队员参赛。各学校、机关单位还有人数众多的业余乒乓球爱好者长年坚持开展此项活动。

### 网 球

网球运动始于30年代初。解放初，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七军进驻天水城，首先开展了这一项目。1959年省二运会上，秦城籍运动员叶用贵、雷发科代表专区队参加了比赛，并获得男子双打第二名，雷发科、蒋桂英获得混合双打第三名。自1984年后，网球运动在秦城老年人中推广，天水市在南坑、岷山开辟网球场两处，供市区老年人训练、比赛。

### 羽毛球

羽毛球运动始于30年代初。解放后迅速普及，深受广大群众的喜爱。1984年，老年人体协组建羽毛球队，参加全省比赛4次，先后获得团体赛第3名的好成绩。群众业余羽毛球运动方兴未艾，每天早晨，在广场、公园、机关单位，到处可见羽毛球活动者。

### 门 球

1985年总工会聘请上海顾景祥来天水传授，天水市第一支门球队是由董邦组建的。1986年天水市老年门球队赴兰州参赛。秦城组成老年一、二队两个门球队，积极训练，参与比赛。驻区各单位有门球队38个，410人，门球

场 20 多个。

### 台 球

台球 1980 年开始在境内流行。现有 420 多张台球案，日平均参与这一活动的男女老少在 800~1800 人次以上。目前流行“斯诺克球”、“开轮球”、“落袋球”和“花色号球”四种。

## 第三节 体 操

1919 年，体操传入天水城，主要在军队内及军人子弟学校里开展。1933 年，国民党中央陆军第一师进驻天水城，兴建公共体育场，始设有铁杠（单杠）、木马、吊环等体操器械。

解放后，体操在中小学得到普及。70 年代至 80 年代后，大型团体操活动逐渐兴盛起来，甘电公司、天水卫生系统、市一中、市三中、天水市卫生学校等历次运动会都进行团体操表演，驻区单位进行广播体操、健身操比赛。

### 器械体操

1957 年 8 月甘肃省体操锦标赛在兰州举行，天水市组队参加比赛。男子二级动作中辛涌泉获双杠、吊环、鞍马三项第一名，单杠、自由体操两项第二名，韩秉钧获单杠、双杠、吊环、自由体操四项第二名，鞍马第三名；男子三级动作，坚连成获单杠、双杠、鞍马四项第一名，跳马、自由体操两项第二名，鞍马第三名。辛涌泉个人总分为男子二级动作第一名，坚连成为男子三级动作第一名。1959 年 4 月，全省第二届运动会在兰州举行，天水专区队参加了体操比赛，女子组全能健将级动作，秦城籍运动员黄梅林以 73.675 分获第一名，达到健将级标准，成淑贞以 63.93 分获动作第三名。1959 年 10 月，天水专区体操队组建，附设天水体育学校（校址今市电影管理站）教练员冯英才（女队）、坚连成（男队），队员男女各 4 名。60 年代后，竞技体操运动再未开展。

### 艺术体操

艺术体操始于 70 年代末，陈香蕊（天水体校体操教练）训练艺术体操运动员 20 名，曾在水市幼儿运动会上进行过表演，获得广大观众好评。在水市一幼、中华西路幼儿园、解放路幼儿园、合作巷幼儿园以及一些厂矿幼儿园中，近年来都广泛开展了艺术体操活动。1987 年天水市、秦城区联合举办的幼儿运动会，设有幼儿艺术体操项目。

### 健美操

1985年,由杨春晓(女)、张芑(女)将健美操传入秦城。女子健美操首先在天水卫校、天水师专两校开展。随后在市区各校广泛开展起来,建二小学健美操作为早操内容常年坚持。男子健美操同期由陈尚跃主讲基本理论知识,安玉建示范基本动作技巧。

## 第四节 轻重竞技

### 举 重

境内举重运动历史悠久,形式多样。扛鼎、翘关、舞刀、掇石等为重要活动项目。

民国初期,城乡盛行举石担、石锁、沙袋等活动,铁铸杠铃、哑铃等举重活动虽有开展,却无赛事。1957年5月至8月,在北京举办全国举重训练班,市体委派员参加培训。1958年7月,省体委举办了田径、体操、举重裁判员训练班,市体委派剡祖蕃参加培训。1964年5月,天水市体委、市总工会举办全市职工运动会,举重列为重要项目之一。在比赛中,天水师范许连蕊获得最轻量级第一名,天水市委姚忠效获得重量级第一名。1986年,市体委举办中学生举重比赛,秦城区组队参赛。

### 柔 道

1984年,在陈玉洪教练员的指导下,市业余体校开展了柔道运动。1985年区业余体校组建的柔道队,男女7个级别,16人,参加了天水市第一届柔道比赛,荣获团体第一。秦城区业余体校,自1988年至1990年向省体工队及省、市体校输送柔道运动员16人。

## 第五节 棋牌类

### 中国象棋

境内象棋活动在北宋时已盛行,历经众多朝代,流传至今,经久不衰。至19世纪末,秦城棋手常赴兰州对奕,切磋棋艺。80年代后,秦城区成立了象棋协会,推动了象棋运动的开展。秦城区体委、教育局的年度中小学象棋赛已举办了14届,参与人数多、范围广、无时间和地点限制。著名棋手有赵明、左永祥(一级棋士)、曹春生、成国福等。

## 围 棋

围棋早于象棋运动,具体时代无考,解放后有活动,但参与人数很少。1959年4月,甘肃省第二届运动会围棋列为正式比赛项目,天水专区组队参赛。80年代后,围棋在秦城得到广泛开展,开展较好地有长低厂、电气传动所、电缆厂、城区各中小学等。其中秦城区体委、教育局举办的围棋赛已持续14届,也有不少单位自办竞赛,参赛人数逐年增多。

## 国际象棋

1959年10月筹备天水体育学校,购置的体育器材中就有国际象棋。之后国际象棋在秦城虽有开展,但未有赛事活动。

## 桥 牌

桥牌活动始于80年代初,主要在一些大厂矿中开展。秦城区体委近年来多次主办市区桥牌比赛,组队参加全省桥牌比赛,均取得较好成绩。

# 第六节 水上、冰上运动

## 游 泳

1962年,天水步校修建天水地区第一个游泳池(标准露天池)。1965年7月,天水市举办民兵游泳训练班,在天水步校游泳池实施训练,参加学员30多名。70年代,天水师专体育班开设游泳课,由柴森林带领学生奔赴徽县、两当嘉陵江畔,开展游泳课教学活动。1986年,天水市体委在南山体育中心建成三个露天游泳池,面向社会开放。1989年7月,天水长控厂组织职工在此举行游泳比赛,参赛运动员120人次。城区现有游泳池5个。

## 旱 冰

旱冰运动始于80年代初。天水市体委在南坑修有旱冰场,主要供青少年活动,部分中小学把旱冰活动列为体育课内容,进行教学活动。

# 第七节 射 击

1920年,孔繁锦在县城创办“甘肃省陆军学校”,课程设有射击。1933年,胡宗南率陆军第一师驻防天水,创办“地方自治人员训练班”,发放枪支子弹进行射击训练。

1957年2月,甘肃省射击训练班在天水步校举办,各地学员40余人。

1958年2月,甘肃省射击队参加全国射击分区赛。1963年8月,天水市举办了射击比赛,有13个单位,78名运动员参赛。同年又参加了全省七县(市)射击锦标赛,取得了优异成绩。1964年,天水市开展了群众性射击比赛活动,参赛者达932人。1980年6月,甘肃省体委举办了全省射击教练员训练班。

至1981年,天水市有普通射手9924人,突出的射击运动员有牛农成(健将),他参加全国、全省比赛,多次获金牌,伤残运动员宋红霞(女)的汽手枪项目,也多次获全国、全省比赛金牌。

## 第八节 航空运动

### 一、航空模型

1958年10月至11月,甘肃省国防体协举办航空模型训练班,天水市派夏锡勇、包肃等8人参加培训。1978年,天水地区参加甘肃省第五届运动会航空模型比赛,夺得团体第一名。1982年,在甘肃省第六届运动会航空模型比赛中,天水市运动员寇钟获自由飞成年组第二名,杨光获少年组三级橡筋第一名。八十年代后,航空模型活动在天水市精表厂子弟学校学生中开展,教练员为韩守宪。

### 二、伞塔跳伞

伞塔跳伞,在秦城未曾开展,在甘肃国防俱乐部伞塔跳伞队中有天水市运动员李兴贵。

### 三、滑翔运动

1960年4月,甘肃省体委给天水专区体委调拨了四架滑翔机。翌年,又派来了滑翔教练芦秀梅,滑翔机械师芦玉娣,试图创造条件,日后开展这一项目。

## 第九节 摩托车、无线电

### 一、摩托车

1958年,天水市青少年业余体校成立,设有摩托车训练班,教练员有林少华、陈月琴(女)。1959年8月,甘肃省体委在永登县参加全省摩托车训练班,天水市体委派林少华等4人参加训练。随后天水市开展了这一项目,先后举办摩托车训练班两期,培训60多名普通骑手和11名教练员。甘肃省国



防俱乐部摩托车队有天水市运动员赵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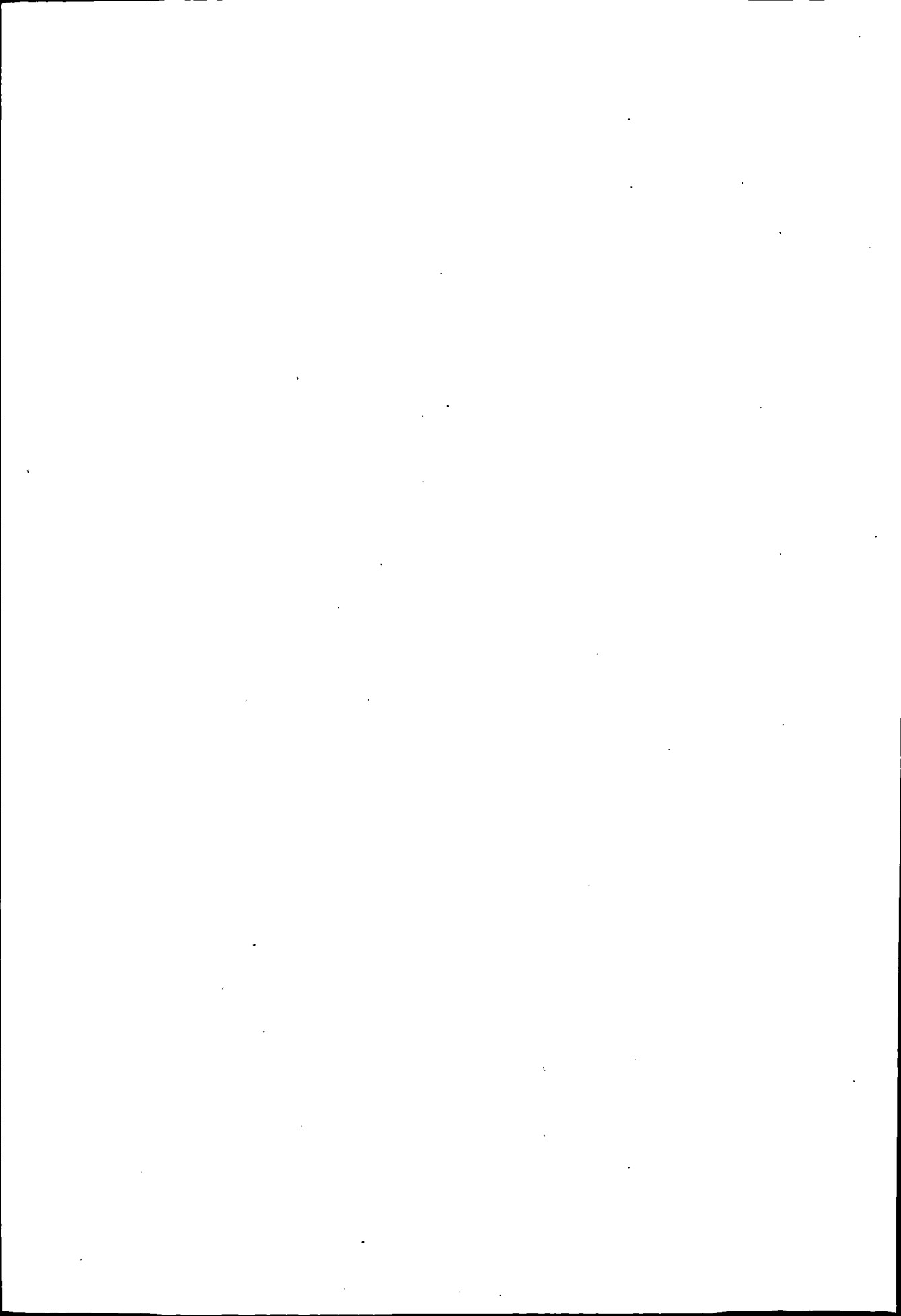
## 二、无线电收发报

1958年8月15日至9月3日,甘肃省国防体协举办无线电报务学习班,天水市运动员王桂廷参加学习。1959年甘肃省在天水市举办基层业余教练员训练班,约20多人参加培训,1960年发展到175名。1964年,天水派员参加在兰州举办的无线电业余骨干训练班。1977年4月,天水有两人参加甘肃省无线电收发报业余教练员训练班。1980年,省体委确立9个点进行无线电报务业余训练,天水是其中之一,教练员王海容。同年7月,甘肃省无线电报务比赛在兰州举行,天水获团体线路机第一名。1987年,国家体委取消无线电收发报比赛活动。

## 三、无线电测向

天水市开展此项活动,始于1957年,首先在体育学校设班开展,教练员杨玉珍。1984年7月,天水、临夏等5个地区参加了在天水举办的首届无线电测向比赛。8月,第一届全国少年无线电测向竞赛在吉林举行,天水市运动员刘斌、邵诵慧和王怡合作,获团体第一名。1985年10月,全国无线电测向比赛在镇江举行,刘斌获80米波段第三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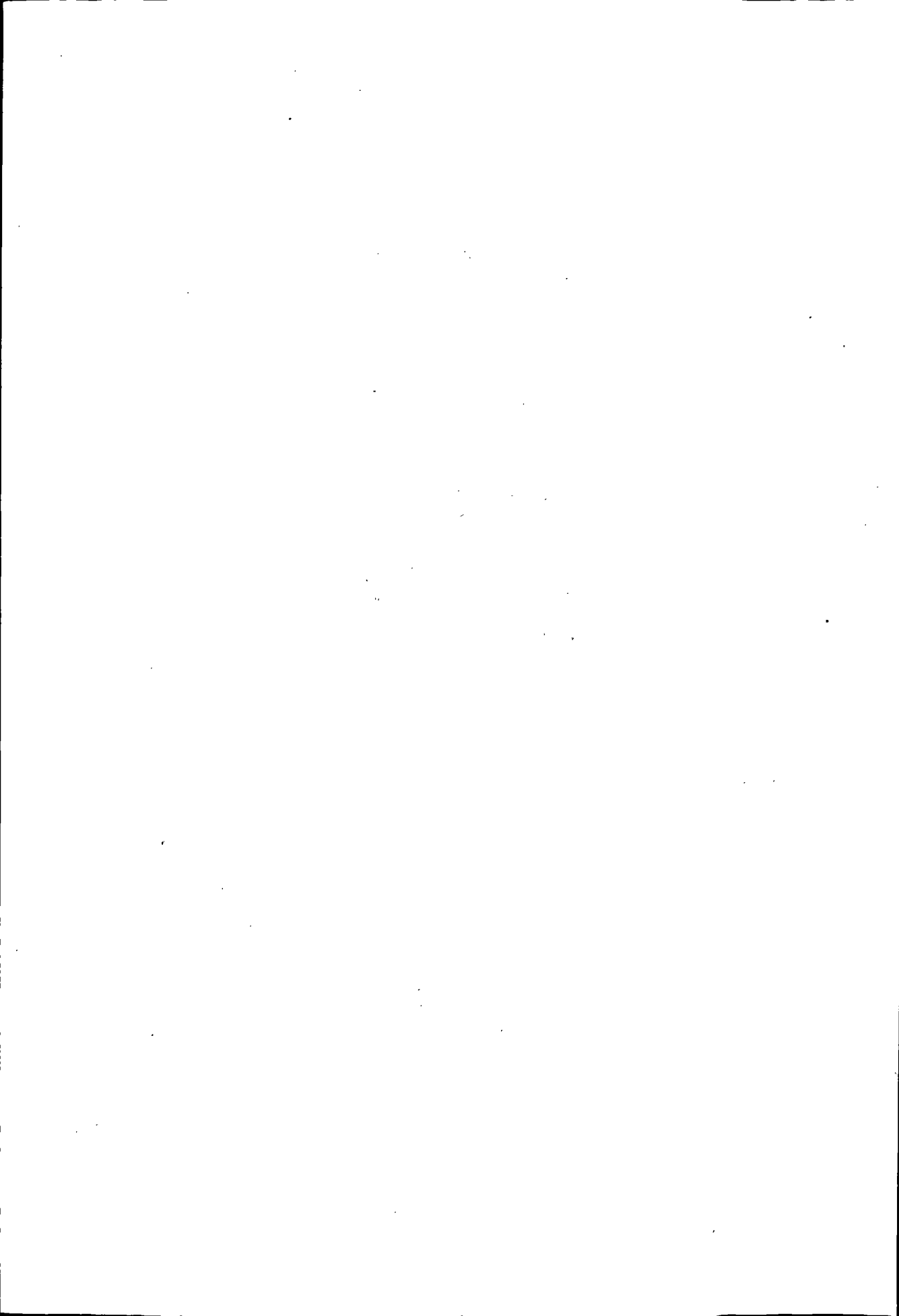




秦 城 区 志  
QIN CHENG QU ZHI

第二十八编

社 会



# 第一章 民俗

## 第一节 家庭

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直至民国时期，境内以男子为中心的“父权制”家庭一直沿续下来。民国时期，城区人民开始接受新思想、新文化的宣传教育，传统的封建家庭观念逐渐淡化，同时农村多弟兄家庭为避兵役也大都分家另过，使许多几世同堂的大家庭开始向单亲化家庭发展。至1949年统计，境内共有53684户，230883人，户均4.3人。比民国中期的户均5.1人减少0.8人。

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新《婚姻法》的实施，男女平等新观念的提倡，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逐渐提高。尤其是城区妇女文化知识的普及和就业率的增多，男女平等、相互尊重的家庭风尚普遍树立起来。社会活动、家庭管理、子女教育等许多涉及家庭生活的事务，多为夫妇共同参与，长辈不再是家庭的唯一主宰者。农村在土地改革后，许多原来经济富裕的大家庭迅速解体。不久随着农业合作化的普及，男女同工同酬，按劳分配，以家庭为单位的生产、生活活动大为减少。城乡居民中已婚兄弟姐妹大都分居另立户头。到了60年代后期，由于出生人口增长过快，家庭数量急剧增加，家庭规模也趋扩大。当时农村中七八口人的家庭比较普遍，个别户超过了10口人。1973年开始实行计划生育，出生人口得到控制，家庭户均人口逐步下降。1980年后，农村实行两孩化、城市实行一孩化的计划生育政策，家庭户均人口又有明显下降。1982年人口普查时，境内家庭户均4.97人。其中城市户均4.01人，农村户均5.40人。1990年人口普查时，区内户均人口降至4.52人，其中城市户均3.41人，农村户均5.18人。由于孩子数量减少，家庭用于子女教育、娱乐、饮食、服装、保健等方面的开支日渐增多。尤其是城区独生子女家庭一般围绕孩子安排生活，溺爱和骄纵孩子的现象开始出现，子女自力更生、艰苦朴素的作风有所减弱。

秦城区 1990 年家庭规模统计表

人 户	1人	2人	3人	4人	5人	6人	7人	8人	9人	10人及 10人以上	合计
	全区总计	4581	8448	23532	25219	23021	14237	8121	4226	1915	
占%	3.98	7.35	20.48	21.95	20.03	12.39	7.07	3.68	1.67	1.40	100
1. 城市	2694	5342	16085	9408	4705	1723	611	181	74	48	40871
占%	6.59	13.07	39.36	23.02	11.51	4.22	1.49	0.44	0.18	0.12	100
2. 农村	1887	3106	7447	15811	18316	12514	7510	4045	1841	1561	74038
占%	2.55	4.20	10.06	21.36	24.74	16.90	10.14	5.46	2.49	2.10	100

秦城区 1990 年家庭结构统计表

人 户	直系亲属组成户						非直系亲属组成户					合计
	单身	一对 夫妇	二代	三代	四代	五代	一代	二代	三代	四代	其他	
全区总计	3497	4732	70567	25418	1500	—	602	3311	3907	290	1085	114909
占%	3.04	4.12	61.41	22.12	1.32	—	0.52	2.88	3.40	0.25	0.94	100
1. 城市	1845	3121	29607	4270	55	—	305	649	160	2	857	40871
占%	4.51	7.64	72.44	10.45	0.13	—	0.75	1.59	0.39	—	2.10	100
2. 农村	1652	1611	40960	21148	1445	—	297	2662	3747	288	228	74038
占%	2.23	2.18	55.32	28.56	1.95	—	0.40	3.60	5.06	0.39	0.31	100

## 第二节 婚 姻

封建时代的婚姻关系，一般为一夫一妻制。且多为女到男家，婚姻以男性为主体，妇女处从属地位。官僚、地主和一般富户有一夫多妻的（第一个

为妻，称大女人；以下为妾，称小女人）。贫困人家因无力抚养，有将未成年女孩送到夫家为童养媳的。有以姐（妹）换妻的（称两换亲）。由于受男尊女卑习俗的束缚，到女家当上门女婿的男子很少。在父母包办，金钱买卖前提下，早婚现象非常普遍，农村妇女结婚年龄大都在 14 至 17 岁之间。

民国时期提倡“女权”、“婚姻自主”，境内城区知识阶层出现了一些恋爱婚姻，但在农村仍然沿袭旧俗，谈不上自由恋爱，婚姻自主。包办买卖婚姻、富人纳妾、穷人打光棍、幼女做童养媳的现象仍很普遍。

195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以法律形式规定了一夫一妻、婚姻自主、男女平等的婚姻制度，禁止包办买卖婚姻。并规定了男 20 周岁，女 18 周岁的最低结婚年龄。此后基本上实现了结婚自愿，离婚自由，男女平等，互敬互爱的新型婚姻。但买卖婚姻和早婚现象在一些边远乡村仍然存在。1973 年后，结合实行计划生育，提倡晚婚晚育，地方政府作出了晚婚年龄规定，即干部职工男 26 岁，女 24 岁；农民男 25 岁，女 23 岁。由于所定婚龄过高，在农村执行困难较大，导致出现了不少不经登记私自结婚的现象。1980 年国家颁布了新《婚姻法》，规定最低婚龄男 22 周岁，女 20 周岁。此后，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改善，出现了川区姑娘进城镇，山区姑娘下川区和本地姑娘远嫁外县、外省，少数知识女性与外国人结婚的婚姻趋向。有些经济落后，交通偏僻的山村，大龄青年娶妻难。另一方面，除少数落后山区外，大多数男女青年的婚姻已实现了自主、平等。

秦城区 1990 年婚姻情况统计表

地区类别	十五岁及以上人口	未 婚		已 婚		离 婚		丧 偶		备注
		人数	占%	人数	占%	人数	占%	人数	占%	
全区合计	385401	100191	26	259787	67.4	2354	0.6	23069	6	
1. 城市	175763	54294	30.9	105655	60.2	977	0.5	14837	8.4	
2. 农村	209638	45897	21.9	154132	73.5	1377	0.7	8232	3.9	

### 第三节 生活习俗

#### 一、服 饰

秦城境内人民的服饰（发饰、衣着、鞋袜）随着时代的变迁和文化生活

水平的提高，在不断发生着变化。

**发饰** 原始社会的人们，大约经历了若干年的披发历史。《后汉书·西羌传》载：羌人（境内常期居住过的民族之一）披发覆面。封建社会中，男子留全发梳髻（俗称满头。）女子及笄作髻，未及笄作鬟，髻形中绕，鬟两分。清代男子梳单辮。官僚儒士年过三旬蓄须，劳动人民则年过五旬蓄须。女孩出生后，剃过满月头不再理发，姑娘梳辮子，额前戴箍儿。姑娘出嫁后束发挽辮为盘髻（俗称纂纂），外戴丝织网子，上别金银泡儿针，插簪钗手饰。

民国时期，男子剪掉长辮，以剃光头为多，少数留齐肩短发（俗称二毛子）。女子未婚者多梳长辮，已婚者除知识女性留短剪发（时称剪发头）外，余多为盘髻。

解放后，城市男子留分头、平头和背头，乡村多剃光头。青年女子发型多为双长辮、短辮或短剪发，中、老年人仍为盘髻。80年代后，城乡男子中，老年人仍有少数剃光头，其余多留背头，分头，也有少数男青年留女式披肩发或烫发，蓄小胡子。青年女子则留披肩烫发、盘头、蘑菇头、运动头等流行发式。中老年妇女则仍以梳短剪发和盘髻居多。金戒指、金项链、金耳环等首饰已在城市新婚妇女中基本普及。

**衣着** 古代境内无棉织品，劳动人民穿麻布衣；富人穿绸挂缎，冬穿毛制品。明代后始有棉织品。至民国前，境内劳动妇女多数以棉花、羊毛自纺、自染、自织的土粗布、毛毡为衣服用料。男子着装简单俭朴，一般夏穿汗褙（单短褂），冬穿大襟袄（俗称缠腰），系布腰带（俗称窝龙带），春秋穿夹衣。裤子无论单棉皆为大裆裤，富人穿绸裹缎，四季着长袍短褂。富家女子一般夏季上穿右掩襟衫，大袖口，衫边袖头加彩饰。下穿膝裤绣花，外套裙子。多缠足，穿弓鞋。腕带玉镯或银镯。山区和贫寒之家妇女穿着以遮体防寒为要，较少讲究。冬季无论男女，都习惯扎裤脚成灯笼状。婴幼儿穿花布衣裤，戴仿制动物形状做成的狗头帽、虎头帽、兔儿帽等。

20年代后，男性官绅和读书人多穿长袍、戴礼帽，或穿中山装。富有人家年轻妇女开始着旗袍。劳动者改穿对襟褂，大腰裤。布料则为自织自纺，用蓼蓝叶、地榆根、青泥等土法染成蓝、黑和土色的粗布。

解放后，各种机制平、斜纹布料（俗称洋布）渐多，衣着式样不断改变。60年代初期，干部、工人中女性多穿开领双排扣列宁服，男性穿中山服，着西裤。稍后军便服、学生服相继问世。中青年逐渐换为制服、衬衣、西裤及



线衣、线裤、汗衫、背心等服装，土粗布基本淘汰。“文化大革命”中，穿花衣、带首饰被视为资产阶级生活作风，城乡青年无论男女均穿草绿色军便装，戴绿军帽，胸前佩毛主席像章。式样与前无多大改变。进入80年代以后，不同颜色、式样的服装大量兴起，尤其是年轻女子，年年有新款式，流行色。棉衣、棉裤被各种各样的毛、绒、防寒衣裤所替代。男子夏季多穿短袖衬衣、T恤衫。春秋季着西装、中山装、夹克衫。冬季穿各种各样的羽绒服、防寒服、皮夹克、呢大衣等。女子夏季多穿各种面料的裙子，有长裙、短裙、一步裙、鱼尾裙、旗袍、连衣裙、筒裙、裙裤等名色；春秋两季穿羊毛衫、棉毛衫，无外套。冬季穿皮夹克、腈纶衫、羽绒服，毛料大衣等。冬天除老年体弱者戴帽外，大多数人已养成不戴帽子的习惯。城乡差别逐步缩小。唯着“中山装”被视为中、老年人的典型标志，农村老人仍有着中式便装的。

**鞋袜** 民国以前，劳动者鞋袜基本自制。夏天以麻鞋为主，其次为草鞋。雨天打赤脚。妇女穿绣花鞋，很少着袜。冬天以猪皮、牛皮自制“牲鞋”（俗称“牛蹄窝子”），絮玉米须、羊毛、燕麦草以取暖，行路人足缠羊毛线织的毛练子，外套麻鞋。平时穿布鞋或麻鞋，着白布袜。袜底讲究花色图案及针线手工。富裕人家冬天穿棉暖鞋或毡靴，也有少数穿皮鞋的，早期着布袜，后为毛线袜或棉线袜（俗称洋袜子）。

建国后，牲鞋绝迹，麻鞋、草鞋也逐渐被淘汰。相继代之以解放鞋、运动鞋、机制布鞋、皮鞋、雨鞋，拖鞋以及各种各样的暖鞋。形形色色的机织袜子早已取代了家做布袜。农村除少数老年人尚穿手工制作的布鞋外，城乡大多数人家早已结束了手工做鞋的历史。

## 二、饮食

境内人民在不断适应、改造自然环境中积累了丰富的饮食习俗，且随经济条件的不同而各具特色。1949年前，农民及城市贫民以玉米面为主食，洋芋及白菜、萝卜等蔬菜为副食，除节日婚丧时节有较丰富的饮食外，平时大都粗食淡饭。春、夏、秋三季农忙时间一日三餐，冬季及农闲时间一日两餐。早餐时间各地不一，城区居民天明后即进餐，称“早饭”，农村人早上干一阵活儿后才进餐，叫吃“干粮”。午饭时间约在下午一时左右，叫“饭时候”。晚饭时间在傍晚，叫吃“晌午”（南路叫吃“黑饭”）。建国后，由于所有制的改变和农作物种植结构的变化，境内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改善，尤其是菜、肉、蛋和油、盐、酱、醋等副食及调味品增多。但在三年困难时期，物资匮乏，口粮奇缺，无论城乡人民都是“低标准，瓜菜代”的生活。此后恢

复阶段虽有明显好转，但受“文革”影响，也仅为吃饱而已。特别是农村，用餐习惯及食物品种结构无大的变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城乡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生活习惯随着改变。一日三餐以麦粉（白面）和大米为主食，玉米，荞麦等杂粮倒成了换口味的食品。各类鲜菜、鱼、肉、禽、蛋、豆腐等副食品常年不断。

**主食** 境内居民一日三餐，以面食为主。用小麦粉擀、蒸、烙制做各种干、汤、热、凉食品。玉米面用以做馓饭、搅团、锅盔、拌汤、干亢、炒面、甜馍（发糕）。荞麦面用以做凉粉、呱呱、饴铬面等。随着城市非农业人口的增多，大米也逐渐成为主食品种之一。

**肉食** 汉族以猪、鸡、鱼肉为主，牛、羊肉辅之。回族和其他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以牛、羊肉为主。有红烧、清炖、生炒、卤制、腌制等做法，味美可口。

**蔬菜** 常年蔬菜有洋芋、大白菜、萝卜、包包菜（番白菜）、胡萝卜、西红柿、黄瓜、豇豆、刀豆、葱、蒜、蒜苗、韭菜、茄子、辣椒、芫荽、菠菜、豆芽、菜瓜、冬瓜等，时令菜有香椿、竹笋、乌龙头、蕨菜等。做法有煮、炒、烩、腌、酱、拌等多种。加上其他辅料能配制成荤、素、热、凉等各种鲜香可口的菜肴。

**饮料** 本地饮料以“罐罐茶”、冰糖茶水、醪糟、黄酒及消暑绿豆汤等久负盛誉。尤其是黄酒和“罐罐茶”为农村节假喜庆日必备的待客佳品。

**婚丧宴席** 境内婚嫁历来为民间盛事，无论城乡居民届时必置办宴席待客，宴席名目视主人经济状况而有“十三花”、“十全”，“五碗四盘子”，“八大碗”、“六君子”等。席面以八人一桌（俗称八仙桌）为多。时下最多用的是以“十全”席待客。主食有花卷、馒头、米饭等。此外，城乡丧礼期间（如老人去逝后和过三周年时）家属也要设宴席待客，规格基本与婚宴相同。

#### 地方风味小吃：

**呱呱** 将荞糝粉拌湿焖胀，置案板上反复搓化，兑水调成糊状，用细罗滤汁去渣，把汁倒入锅内烧开后，边搅边用小火慢煎，直至靠锅的一面烤成橙黄，全部凝成胶块状时起锅晾凉即成。食用时将呱呱用手掐碎，调入辣椒、芝麻酱、蒜泥、芥末、盐、醋、酱等佐料。色紫红，味醇香，酸辣可口。

**浆水面** 用大蒜、辣椒干切片（丝），与食盐同时置热油锅内煎炒，待蒜片成黄色时倒入浆水（酸菜汤水）炆开，出锅另置。将擀薄切细的面条煮熟后浇入浆水，再加上芹菜或韭菜等炒好的配菜，调上食盐、辣椒油等佐料，即

可食用。浆水面清香味美，制作简便，经济实惠，且有清热、消乏、解暑之功效。是本区居民喜爱的饭食之一。

**油酥饼** 本区有名的清真小吃。制作方法是将上等麦粉发酵后，加植物油、食盐和其他调料制成层状小饼，放在鏊锅里上下烘烤而成。内瓢酥松，外皮香脆，色泽金黄，层次鲜明，脆而不碎，油而不腻，宜食宜带，为早餐即食和旅游携带的方便食品之一。另有猪油盒，做法与前相似，唯面粉里用猪油代替植物油。

**锅𧄨（也称面鱼）** 将玉米面或荞麦面边撒边搅在开水锅里，用细火熬成胶柔的稠糊状馓饭，再用陶制漏勺把馓饭跌在凉水盆中，待换水冷却后即为锅𧄨。把锅𧄨捞出滤干水，加上醋、盐、酱、蒜、辣椒等佐料和炒好的配菜即可食用。锅𧄨吃起来滑润爽口，消暑解渴，别具风味。

**酸菜** 本区民间四季常食的调味菜。其制法是将白菜、蔓菁叶、苦苣、芹菜等新鲜叶菜洗净切碎，煮熟后置入陶缸内，投入现成的浆水数碗做“酵母”，然后以麦粉或玉米粉熬成清汤趁热注入缸内和菜拌匀，盖好缸口两三日启封，如有白花轻浮水面，酸菜即已发酵成功。这时轻舀则浆水可饮，深捞则酸菜可食。气味清香，经久不坏。盛夏饮其浆以消暑，隆冬取其菜以助餐。另外，还有打卤面、三台面、糖油糕、酿皮（面皮）以及回民的碎面、馓子、羊肉泡馍等也较有名。

### 三、居住及交通

（一）居住。境内住房有城乡、贫富差别，不同时代亦有很大差异。城区早在明代已遍布土木结构的四合院，而农村则以土窑洞和茅草房居多。

**窑洞** 俗称窑。有做工简便，造价低廉，冬暖夏凉等特点，农村穷苦人家多造以为室。但缺点是容易塌陷，特别是连阴雨天气，更易形成滑坡、塌窑事故，造成人畜伤亡。解放后逐渐被淘汰，空留下许多以窑命名的村庄和窑洞残迹，边远山区还有极少数住窑洞的居民。

**茅草房** 俗称庵房。解放前多见于南部山区，尤以林缘区为多。特点是简单易造，随坏随修；不足之处是易于着火，不够保温，安全上存在很大隐患。解放后仅用于牲畜圈棚和看管果园临时居住。

**平房** 又称瓦房。有土木、砖木、砖混等不同结构。解放前，在城区和南部农村，多为土木结构，马鞍架拱顶的两坡水瓦房为多。西路及北部农村则以一坡水的为主。形制上有宽廊沿（称托件房）和窄廊沿（称挑沿房）两种；布局上有一、两面房为一院的，也有四面均盖房成一院的，俗称四沿齐、

一颗印的院；大部分农村为一进一院，少数富人有一进两院或三院的。80年代前的平房多为土木结构，只有少数为砖木结构，讲究五檩四柱前背梁，四廊门窗，起脊压兽等。八十年代后，砖木、砖混结构房屋逐渐增多，青堂瓦舍，一砖到顶的新房随处可见。

**楼房** 解放前，仅在城区有几处木结构的楼房，如九间楼、杨家楼、北宅子等。70年代初，才有砖混结构的简易住宅楼出现，但由于面积小，水、暖不配套，加之习惯因素（有的居民称其为蚂蚱笼），居民一般并不欢迎。80年代后，造型美观，设计合理，水、电、暖设施齐全的居民楼大量增加，人们普遍喜欢住楼房。在近郊农村，一些先富起来的农户也建起了砖混结构的住宅楼。

（二）交通。境内历史上森林蔽日，山大沟深，川区又有精河及西汉水阻隔，交通路线以崎岖小径为多，因此民众行路以步行为主。除城区有供官绅使用的轿子外，农村少数富户和乡绅养有专供乘骑的牲畜（俗称走骡、走驴）。老人、妇女及体弱者出门，有时将役畜（驴、骡等）装上鞍杖临时骑乘，就是迎亲也多用牲口接送。民国初期孔繁锦主持修通城区通往四境的大车道后，境内开始有运送旅客的马车。民国后期，汽车、马车数量增多，但很少有穷人家坐得起。70年代自行车逐渐增多，80年代初，基本实现了村村通汽车。大多数人外出已很少步行，而改乘汽车、火车。自行车、摩托车已成为城乡人民代步的工具。私人汽车、拖拉机拥有量逐年增多。

#### 四、生活器具

据出土文物和各种资料表明，距今四五千年前，境内的先民已经制造使用各种骨器、石器和陶器。如骨针、骨锥、骨纺轮；石刀、石斧、石锤；陶盆、罐、细颈瓶、尖底瓶等。经过漫长的历史变迁，至今境内山区农民仍然使用的还有石磨、石臼、石杵、石碌碡、陶缸、盆、罐、坛、碗等器具。从商、周时代使用青铜器开始，山区至今仍有铜盆、铜镜、铜壶、铜火盆的踪迹可寻。至于铁器，如今用途更广，如锅、勺、刀、桶等，生活中铁器用具俯拾皆是。始于上古时代的木器，历时最久而一直继承下来有擗面杖、案板、筷子、木勺、木桶、箱、柜、桌、椅等。80年代以后木制器具的新种类大衣柜、高低柜、书橱、沙发等开始进入城乡居民家，到了90年代初又演变为壁橱和组合家具。最为常用的瓷器有壶、碗、碟、盘等。

60年代后期境内开始使用铝制、玻璃制和塑料制品的生活器具。常见的有铝壶、铝锅、铝勺、玻璃杯、瓶；塑料盆、盘、桶、盒等。70年代后期，家

电陆续出现在居民家中，如收音机、电视机、电熨斗、洗衣机、电饭锅、电冰箱等。

## 第四节 节日习俗

### 一、传统节日

#### 春 节

民间称过年，是一年中最隆重、最热闹的节日。过去一般在农历腊月三十（除夕）开始，至次年正月初三结束，但一般都延续至正月十五元宵节过后。春节前，吃过腊八粥（俗称迷心饭），农村人就开始杀猪、宰羊、磨豆腐、煮酒（自酿甜酒），上街进城办年货，择日扫房、大搞卫生。二十三日送灶交年节，接着蒸馍做菜制新衣。三十日上午赶“抢集”，下午家家户户贴春联，贴窗花，挂年画，贴门神，装饰庭堂。三十晚上正堂屋桌上要“坐纸”，表示敬奉祖先。除夕年夜饭一般吃扁食或长面，且一定要有剩余。取意“岁交子时，长年有余”。傍晚（有的地方为正月初一早上），城区和乡镇的孩子成群结队在商店门口喊“快”，祝福店主快发财。主人高兴地向孩子们抛撒硬币或食品让他们去抢，称“抢快”。

除夕夜，全家人团聚在木炭火盆周围，饮酒品茗，讲今论古，续香守岁。农村旧有“有吃没喝，三十晚夕一盆大火”的说法。待到子夜（旧俗鸡叫头遍）新年来临的时候，户户焚香放炮，村村敲锣打鼓，喜迎新年开始。旧时初一清早，先给先人烧香磕头，再到附近寺庙和宗祠中去烧香（并有抢头炉香的习惯），接着晚辈给家中长辈磕头拜年，长辈给孩子赠糖果和零钱（压岁钱）。早晨，各家赶上披红挂彩的牛、马、驴、骡齐集村外迎“喜神”。六十年代后，一度改为赛骡马，看谁养得最壮实。正月初三晚饭后“送纸”（又称送先人），城区则在初三清早即赶往祖坟“送纸”。初三过后，一些地方的社火、灯戏即捷足先登。

初五日，又称“五福日”，农村家家户户早上吃馓饭，并要在门、窗、桌、柜等处粘点饭粒，谓之“然五福”。

初九日，即“上九”，家家早上敬献贡品。城区玉泉观是日过上九会（庙会），男女老幼竞相朝观。

十五日为元宵节，又称上元节。是日，家家团聚煮元宵（汤圆）吃。城

乡都要悬灯结彩，入夜，花灯齐放，人们云集街头，观灯展、看焰火，尽欢达旦。元宵夜晚，农村各家还用荞面捏成十二生肖灯，点上油捻四处“绕灯”，据说可使家藏粮食衣物不遭受虫蛀鼠害。次日将点过的面灯切片炒食，称作“倒灯”。十五过后，春节活动基本结束，俗称“十五一过没年了，娃娃大汉安然了。”

十六日，人们成群结队出门，或游山玩水，或逛庙烧香，谓之“游百病”。城内伏羲庙举办上元庙会，一些妇女特别是老太太，将小纸人贴在树上用香头点燃灸病。

整个春节期间，城乡都有丰富多彩的文化娱乐活动。白天有高台、高跷（长腿子）、马秧歌、舞狮子、跑旱船；晚上有地摊秧歌、大戏或灯影戏。儿童们结伙打秋千、坐轮秋、踢毽子、打毛蛋。有的地方还组织摔跤和武术比赛。

50年代后期，提倡破除迷信，移风易俗。特别是“文革”期间，破四旧，批判封、资、修，许多传统习俗被当做“四旧”废止。80年代后传统的风俗习惯重新兴起，但许多旧的礼节和祭祀活动大大简化，代之而起的是丰富的文化娱乐活动和丰盛的饮食生活。

### 中和节

农历二月二日古称中和节，俗称龙头节。惊蛰前后，大地回春，是日家家户户炒豌豆，爆玉米花，祈祷年内不降冰雹，小儿不出天花。有些地方还有打灰簸箕的习俗。家庭主妇盛一簸箕灰，用木棒敲打簸箕底部，撒灰于墙脚四周，且边撒边念：“二月二，龙抬头，壁虱蝎蚤都抬头，一把打在灰里头。”意即一切害虫开始活动，撒灰灭虫以除其害。

### 清明节

农历三月的第一个节气为清明。古有文人墨客、公子小姐踏青春游等习惯。后来，在农村清明节演变为祭祀（俗称上坟）的节日。春分过后，即可上新坟，清明前一两天上旧坟，插纸幡、挂纸条，培新土，植草种树。解放后，每到清明，机关、学校组织干部师生给革命烈士扫墓，缅怀先烈，寄托哀思。

### 端午节

农历五月五日为端午节，也叫端阳节（俗称五月五）。是日家家门前插柳悬艾，驱邪避秽。城乡民众扶老携幼，登山郊游，踏青采艾，摆露除病。少年儿童胸戴香草荷包，腕缠五彩丝线。新婚未满百天的女子要回娘家过节，称避端午。一些乡村还在高山顶上聚薪引火，名为点墩，据说是古代边地烽燧报警的流传。端午节应节的礼品和食品有绿豆糕、油炸盒子、花馍、粽子、凉粉、甜醅等。学生、徒弟、新女婿要分别给老师、师傅、岳父母送礼品（俗称追节）。

### 天贶节

农历六月六日为天贶节（俗称六月六）。家家为孩子做蝉状薄饼吃，称为烙麦蝉。是日民间还有晒衣被的习俗。清晨子女要为去世未过三年的亲属泼绿豆汤，寄意亡人和家人一起换季消暑。这个节日由古代接女儿、女婿到娘家团聚的“姑姑节”演变而来。

### 乞巧节

农历七月七日为乞巧节（俗称少女节）。传说是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日子。是日，姑娘少妇穿针引线，陈瓜果于庭中，向织女乞巧求艺。民国后此俗已不传。

### 中秋节

农历八月十五为中秋节，又叫团圆节。白天亲友互赠月饼、瓜果，晚上明月东升之时，清辉洒满大地，千家万户在庭院摆设香案供果祭月拜月（俗称献月亮）。一家人边吃月饼，边赏月色，共话丰收的喜悦，共享团圆的天伦之乐。

### 重阳节

农历九月九日为重阳节。解放前，文人雅士或约友郊游，登高抒怀，或饮酒赏菊，诗书唱和。此时田园五谷归仓，任牛羊遍地觅草，看大雁排队南飞，神清气爽，其意悠悠。80年代后演变为“九九老人节。”

## 寒衣节

农历十月初一称寒衣节。是日凡去世不满三年者，亲属都要用纸和棉花剪贴“棉衣”到墓地焚化，以示怀念。相传此俗由秦代孟姜女为修长城的丈夫送寒衣演变而来。

## 腊八节

农历腊月初八日叫腊八节。早上各家各户要担腊水，打腊疙瘩（冰块），将冰块置桌下、柜底和粪堆上，查看冰块中冻结成的农作物象形图案，预示来年何种作物丰收。腊月八民间熬腊八粥以纪念佛祖释迦牟尼。过去熬粥多用小米或玉米糝，现多用大米、小米、绿豆、花生等熬“八宝粥”。熬好的粥还要在门、窗、家具上粘一点，以示糊住家里的财气不外流。

## 送灶节

腊月二十三日为送灶节，俗称过“小年”。是日傍晚，家庭主妇备好灶饼（平年12个，闰年13个）、灶糖、茶水，献上搅团祭灶神。送灶时最常用的祷辞是祈求灶神“上天言好事，回宫降吉祥”。“文革”后，贴灶神之习已不传，但送灶习惯城乡仍流行。

### 二、宗教节日

境内城乡早在元、明、清时期就有信仰伊斯兰教的回民居住，他们按照教规有自己的传统节日开斋节、古尔邦节等。民国中期随着天主教、基督教的传入，开始有教徒在教堂参加圣诞节、复活节等集体活动。佛、道等宗教组织也有许多纪念和祭祀节日，如佛教的“四月八日”、道教的“九月十三日”等。“文革”中宗教活动被当做“四旧”破除，宗教节日也随之废止。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宗教活动恢复，节日也较前更加繁盛。

### 三、新定节日

## 元旦节

元旦。俗称“新年”。起初，只机关单位和学校较为注重，举行不同形式的庆祝活动，后逐渐演变为全社会的节日。这一天，职工放假一天。



## 国际妇女节

三八国际妇女节,源于1909年3月8日美国芝加哥女工为争取自由平等而举行的罢工和示威游行。我国于1949年12月规定3月8日为妇女节。是日,为妇女放假一天。

## 国际劳动节

国际劳动节,通称五一节。源于1886年5月1日美国芝加哥工人为争取8小时工作日举行的大规模示威游行。我国在民国时期即有工会组织庆祝活动,解放后,人民政府每年举行庆祝,并规定各行各业在五一放假一天,以示纪念。

## 国际儿童节

国际儿童节,源于1949年11月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莫斯科会议。我国于1949年12月规定6月1日为儿童节。每逢此节,全国各地都举行形式多样的庆祝活动。如发展少先队员、评选奖励优秀队员和辅导员,举办少儿文体活动等。80年代后,市、区政府多次组织少儿游园活动。是日各公园免费供少年儿童及家长游玩。

## 建军节

建军节,源于1927年8月1日南昌起义。1933年7月11日,经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批准,将8月1日定为建军节。军队届时举行各种纪念活动,地方举行拥军活动,以示纪念。

## 教师节

1985年国务院决定每年的9月10日为全国教师节。各级政府召开教师表彰奖励大会。有些单位还为教师、学校赠送节日礼品。书店为教师优惠售书,条件较好学校还组织教师去旅游观光。

## 国庆节

国庆节,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日,在中国人民心目中是一个庄严而神圣的节日。每逢节日来临,举国上下,悬灯结彩,张贴

对联，举行大型庆祝集会。全体职工放假2天，隆重庆祝共和国的诞生。

此外，每年举行庆祝活动的节日还有七一建党节、五四青年节、3月12日植树节等。

## 第五节 婚嫁、丧葬习俗

### 一、婚 俗

**议婚** 又称提亲、换帖。男方请媒人去事先瞅准的女方家提亲，若女方父母同意，即索取该女庚帖，并将男子的庚帖也送女家合婚。如不合（读guó），则各自将庚帖退还。如相合，则可初步确定同意订亲。

**下聘** 又称研礼或订婚。八字相合后，青年男女始可见面，如男方相中，男方父亲给姑娘送看钱表示同意。如女方不同意可婉拒看钱。相亲后，如无异议，男方则托媒人去女家议定彩礼，选吉日正式订婚。

**酬媒** 又称谢媒。婚约确定后，男家设酒席招待媒妁，并商量会茶的程式及婚娶的时节。席散时男家要给媒人送一包茶及一双鞋（也有送衣服的），以示酬谢。

**会茶** 又称讨茶、送礼、认亲。一旦婚事确定，就要由双方亲戚见面相认，互致礼仪，吃茶会亲，故又称讨茶。

**通话** 结婚日期确定后，男方家长于一月前（至少10天）备礼品去女家下帖通话。告知迎娶日期，商定送嫁（俗称当娘家）的人数及其他有关事项。

**结婚** 俗称娶媳妇、过干事、过事情等。按照选定的吉日，男家备轿（马或驴），80年代多用汽车、拖拉机去女家接新娘（农村旧俗流行送媳妇）。新娘离开娘家时，要举行迎亲仪式，祭告天地祖先，告别父母兄嫂及众亲友，有的还有哭嫁的习俗。到男家后，男方在家门口摆设水、火、面等物迎接新娘。新娘下轿，从所铺红毡上由伴娘（俗称陪媳妇的）陪同步入新房（或由男方另选合相贵人抱入新房，称抱媳妇）。至选定吉时，由伴娘给新娘整容束发成髻，称“上头”或“结发”。新郎新娘拜天地，拜高堂毕，新娘在伴娘（俗称陪媳妇的）的陪伴下深居洞房，不再露面，称藏媳妇。男家则宴客至晚。待客人起席后，青年小伙开始闹洞房（俗称掐媳妇、耍媳妇或攘新房）。闹房后，伴娘边扫床（首先往床上撒上核桃、枣），边念叨“双双核桃双双枣，养下娃娃满炕跑”。“一扫金，二扫银，三下扫出个聚宝盆。”等吉利祝词。

婚后第三日（西路农村一般在第二天一早新郎去岳丈家，称“回门”，是

日女方父母在亲戚陪伴下去新郎家，称拜喜。)新娘下厨做“试手面”，请亲眷好友品尝。婚礼后满一月，新娘兄弟接新娘子回娘家，新娘在娘家居住20天后，再由新郎接媳妇回家，称转对月。

解放后，提倡移风易俗，婚事新办，机关单位职工和部分农村青年一度实行新式婚礼，迎娶、待客从简，仅以烟茶糖果招待客人。80年代初期，又兴起了旅游结婚和集体婚礼，但参与者仅限于城市少数青年职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水平的提高，用轿车迎新娘，在宾馆、酒店宴客的风气方兴未艾。

## 二、葬 俗

### (一) 汉族传统葬俗

**停灵落草** 当人病危临终时，要请年长者为其穿寿衣、理发，子女洗脸洗脚。一旦去世，需轻轻将合口眼，以白纸掩面，麻线绕脚。先烧倒头纸，出殃叫魂，然后移尸正堂。再献倒头饭，烧落草纸，点明路灯，备孝盆，置草铺。亲属子女行祭礼。

**报丧守灵** 停灵之后，孝子向亲族和村人磕头报丧，邀其帮忙办理丧事。若丧妣，要到娘舅家下帖报丧(俗称请娘家)。乡邻、族人吊丧坐夜，孝子坐草铺守灵。此后天明日暮，亲属每日两次献饭烧纸(俗称烧麻乎纸或黄昏纸)，亡后三日有投灶习俗。

**承服入殓** 按预先择定的时辰，亲属为死者整衣整容，成殓入棺。孝子亲友向遗体告别，然后承服(穿戴麻冠孝衣，脚穿白鞋，腰系麻绦，俗称持服)哭灵，掩棺收钉。孝服有全、半之分，全孝又称麻孝，由子女、长孙承戴(无亲生儿子者由继子戴麻孝。)，服孝期为三年；半孝又称白孝，由侄儿、侄女、女婿、外甥承戴，孝期分尽七、百日、周年三种。戴全孝者百日之内忌剃须理发，不洗衣服。

**开吊烧纸** 一般于出殡前一两日内进行。首先由亲属子女举行家祭仪式，宣读祭文，在哀乐声中孝子逐一行转香祭奠礼，烧纸摆饭。然后亲友村邻送挽联、挂挽幛、献花圈、祭奠行礼，开吊行情。有的人家于出殡前一日晚请僧、道设坛诵经超度“亡魂”。

**出殡下葬** 出殡前先吃起丧饭。起丧后引魂幡、挽幛、金山冥斗前导，孝子中长子头顶孝盆，怀揣灵牌，手扶丧棒，扯纤先行(出大门后，将孝子盆扣在起丧火旁)。其它孝子分男左女右，列队扯纤，边哭边走。南路时兴在鼓乐班吹奏的哀乐伴奏下送丧；而城区及西路则不用乐队，讲究治丧期间忌响

声。村民抬棺扶柩随后，称送丧。途中鸣炮、撒纸钱，有些地方还举行至亲路祭的仪式，俗称“接路”。至坟园后，按择定时辰送棺木下穴入墓。白线分经，封土掩埋，直至坟冢隆起。孝子祭奠化纸，长跪哭墓，然后在鞭炮和哀乐声中绕墓三匝，带一撮坟头土回家备“伏山”时用。

**葬后祭祀** 葬后第三日夜半子时一过，孝子要到墓地烧“伏山”纸，并复还下葬时带回的坟头土，其意是安伏山神土地，使亡人在阴间免遭欺辱。此后从亡故之日算起，每隔七天于坟头祭奠烧纸一次，直至满七期才止，称为“尽七”。亡后百天烧百日纸，称为过“百期”。亡后第一个春节的初一早上，亲友村邻还要烧“新灵”纸。每逢一周年、二周年、三周年祭日，亲友家族均要烧纸致祭。尤其是三周年时要脱服换孝，贴红对联（三周年前用白对联）；宴待宾客，其仪式最为隆重。这就是“慎终需尽三年礼的葬俗。”

### （二）回族丧葬礼规

境内回族称人去世为歿了或无常了，他们的葬法“认土为安”，实行土葬，入公共墓地。临终时，要由阿訇念讨白，去世后，晚上亲友守灵，称守买提（即亡人）。不择日选时，三日之内安葬。出殡前由阿訇洗礼毕，用“卡帆”即三丈六尺白棉布穿裹，殓于匣子（棺材，无盖，公用）。行站礼毕，村人以“龙棍”抬匣子，送殡人全部戴孝帽。至坟地安葬时再由阿訇和满拉诵经，移尸墓穴内偏窟中。墓穴南北走向，亡人仰身而卧面部朝西，以示“归根圣地”。在此期间，亡人家中不动烟火，饮食由亲朋邻里送之。但是，却要施散银财，称散“海的也”。葬后四日起，子女至坟茔祭吊，称走坟，走坟时间最少一月，或四十天，或百天乃至一年、三年。回族葬习崇尚简朴，不事铺张，但其仪式却非常讲究和隆重。

### （三）新式葬礼

解放后，在城市职工中推行新的丧葬仪式，破除繁杂的传统礼仪和迷信活动。职工去世后，机关单位举行追悼会。亲属子女臂戴黑纱，亲友送花圈、挽幛、挽联以誌哀悼，不吊孝烧纸，不择日选址，用汽车送灵柩进公墓安葬。1965年后，在城市提倡火葬，在农村实行集体公墓，提倡开追悼会，家族墓地大部分开垦为农田，城乡丧礼大为简化。80年代中期殡葬改革时规定：城区及近郊环城、玉泉、吕二、太京、皂郊五乡为火葬区，无论职工、农民死后一律实行火葬。并规定职工去世后如不实行火葬不发丧葬费。但因条件所限和积习难改，除外籍职工外，本地职工去世后大多还乡土葬，只是迷信活动和繁杂礼仪减除了许多。农村旧式葬习80年代后又有所恢复。

## 第六节 其他习俗

**生育** 妇女生第一个孩子后，女婿要携带礼品（一瓶酒或一只鸡）去岳父家报喜。岳母要给女儿（产妇）捎回一个空心馍（中间留一圆孔的死面锅盔）。过几天，娘家母亲或其他亲属要带上鸡蛋、红糖等来看望产妇。产妇一月内不能出大门，称坐月子。产房窗外糊红纸（男孩正方形，女孩长方形）以告诉外人，一月内不能入室。满月时，亲戚村邻内眷备布料、小儿服装等礼品祝贺，主家办饮食酬谢，俗称“过出月”。婴儿满百天时过“百岁”，一般要撒一顿搅团招待房亲户内。

**生日** 本地习俗不论男女，每逢生辰，称过生日或过岁。如果大人给孩子过生日，全家吃一顿搅团表示“然岁”。如是孩子给大人过生日，全家吃一顿长寿面祝父母健康。近年来城市开始流行做蛋糕庆生日的西方风俗。进入60岁生日时，家庭富裕者即可备办酒席过寿，至亲好友和地方绅商届时赴邀致贺，赠送寿幛、寿礼，主家殷情款待。家贫者无所谓过寿，每当生辰仅吃长面以资纪念而已。

**迁居** 境内新屋落成迁居时，择吉日，贴对联，放鞭炮。主人夫妇提水、端火，带面入宅，亲友村邻携喜条（中堂贺联）、提烟酒前来祝贺，主人设酒食酬谢，灶膛点火，故称为“入烟”。

**开业** 商店、饭馆、旅店等行业铺面开业时，择吉日，贴对联，放鞭炮。亲朋好友赠匾额、字画和其他礼品前往捧场祝贺，主人备酒食酬宾。

**拜师** 解放前，贫家子弟进各行店拜师学艺，须先请有声望者引荐或作保。拜师须备礼品及香烛，先祭祀各行业祖师，再拜师傅和引荐人。学艺期限三年，期间只管吃住，不给工钱，逢年过节给少量零用钱。期满出师时，徒工设宴请师傅和同行，叫“谢师”。

**授徒** 旧时木匠、铁匠等授徒必择吉日，由徒弟备礼品拜见师傅。师傅则设香案祭行业祖师（木匠祖师为鲁班；铁匠祖师为太上老君；药店为药王）并行收徒礼。三年期满，手艺学成得到师傅认可，徒弟才能设宴谢师。

**上梁** 修盖房舍，最讲究择吉日立柱上梁（中檩）。上梁前木工置中檩于木马上挂红彩，先在做好的中檩上凿一方孔，孔内装五色粮食和金银钱币，再用椿木（俗称木王）楔塞填孔口，中线处裹上包进毛笔、历书等物的红布方兜，用铜钱钉固，上梁时主人和吉相贵人在早已备好的香案前祭奠叩拜，中

檠在鞭炮声中迅速架好。架好梁后，木工还有跑梁习俗。

**献纸坊** 清明前后，小麦拔节之时，各村由清明会牵头，杀羊一只，羊血蘸纸旗，插于各家麦地，称献纸坊。

**卧镰** 农民在小麦收割结束的当天，有做一顿凉面庆祝丰收的习惯，称做“卧镰”。吃饭前，将割过麦的镰刀擦净收藏，以备再用。

## 第七节 禁 忌

### 讳 语

老人去世，说“过世了”，忌说“死”字。

与老年人议其后事，说“你百年之后”，忌说“你死了以后”。

老年人发胖，说“发福”，忌说“肥”。

小孩胖，说“憨”“富胎”，忌说“肥”。

小孩瘦，说“嵬”，忌说“瘦”。

小孩病重，说“秋实”，忌说“危险”。

小孩夭折，说“糟蹋了”或“殁了”，忌说“死了”。

妇女怀孕，说“身子不闲”、“身子不空”，忌说“怀娃”。

妇女行经，说“身子不干净”，忌说“月经来了。”

聋子叫做“耳朵背”，忌说“聋了”。

春节时，忌说不吉利的话。

帮助病人翻身，忌说“重得很”。

### 忌 俗

子女忌呼父母等长辈的名字。

给晚辈起名，忌与长辈同音同字。

女子忌从长辈或客人面前穿过，否则视为失教。

妇女见男性长者，忌从当面穿行，否则视为失礼。

新婚女子除夕之夜至大年初三，忌住在娘家。

新婚女子第一年元宵节晚上，要到娘家居住，叫躲灯，不然认为婆婆会眼瞎。

同族内，忌通婚。

女婿到岳丈家过夜，忌与自己的妻子同床。

嫁出的女儿，忌在娘家生孩子。

产妇未满月，外人忌入其室，否则认为会断奶。

产妇临产时，不能有男性在场。

妇女孕期，忌吃兔肉；忌遇丧事。

少年人忌食鸡头、鸡爪。

客人在家，忌扫地，否则有逐客之意。

早上出门，忌听乌鸦叫，喜听喜鹊叫。

腊月、正月或逢喜事之日，忌打碎家具。

招待客人吃饭，菜数宜双不宜单，尤其忌三个（俗语有“三献毛鬼神”的说法）。

小儿夭亡，忌掩埋，要抛尸荒野。

身死外地者，尸体或棺柩不能入村，需在村外办理丧事；死于户外的，不能入自己宅院。

人死入殓时，忌小孩临棺；忌纽扣、针等物落入棺内。

戴孝的人百天内忌剃须、理发、洗衣服。

端午节，忌妇女上地，认为会惹瞎瞎。

未成年男女，死后忌进祖茔。

空水桶，忌挑入门。

隔门忌接东西；忌泼水。

## 第八节 社会新风尚

### 见义勇为

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境内人民群众以董存瑞、黄继光、雷锋、焦裕禄等英雄模范人物为榜样，大公无私、舍己救人、见义勇为的道德风尚得到发扬，各行各业学英雄，见行动蔚然成风。1965年7月7日，特大暴雨袭击天水市市区，部分民房倒塌，百余人丧生。驻地部队官兵、机关干部、学校师生、公安干警积极投入抢险救灾，在水天访问演出的河北吴桥杂技团全体人员表现尤为突出，一女演员光荣牺牲。1966年7月2日凌晨，天水火柴厂发生大火，市一中住校师生200多人在校长汪都的带领下立即前往扑救，数人受伤。1975年冬季农田基建中，平南乡丁家窑生产队长张文为保证全队社员安全，只身排除哑炮时被炸捐躯，时年33岁。1981年2月27日，太京乡银坑村村民、共产党员王六十一舍身抢救儿童，被马车撞倒的土墙砸伤牺牲。

1988年10月，秦城区委、区政府召开大会，表彰奖励了36位见义勇为的先进个人，其中有石马坪联防队员范军领，只身一人与数名盗窃分子搏斗，在受重伤的情况下将歹徒擒获归案；省建五公司干部包世存在公共汽车上抓获扒窃分子时身受重伤，但毫不畏惧，终于将罪犯扭送公安机关。

### 助人为乐

解放后，助人为乐的新风尚在境内逐渐形成。1951年土改时，富裕村农民敲锣打鼓给贫困村送土地、粮食、耕畜的感人事迹不胜枚举。农业合作化初期，村邻相帮建互助组、变工队，帮工帮畜，借粮借款，帮助贫困农民共渡难关。1956年后，在农村对孤寡老人实行以“五保”（保吃、穿、住、医、葬）为内容的集体供养制度，对贫困户实行照顾加减免制度。在城市逐步形成社会福利院收养和定期定量相救济的制度。60年代初开展“向雷锋同志学习”的活动后，为人民服务，争做好人好事，一心为公，助人为乐的风气在全社会普遍兴起。全国“三八”红旗手、清洁工张文英十一年如一日，“一人脏换来万人洁”。解放路小学学生姚志义父母相继去世后，全校师生立即为其捐款，帮助他继续上学。1989年4月，一位老奶奶突然晕倒在菜市场，唐天安等几位过路青年立即送往医院，经抢救脱险。诸如这样的事例在全区城乡比比皆是。

### 孝敬父母

境内人民素有孝顺父母、赡养长辈的良好传统。解放后进一步得到发扬。1985年后，太京、关子等乡陆续建起敬老院，开始收养孤寡老人安度晚年。随着争做“好儿女，好媳妇”和创建“五好家庭”活动的深入开展，孝敬老人已成为城乡青、少年的自觉行动。1988年省、市、区老龄委分别开展“敬老好儿女金榜奖”评选活动，天水乡农民陈玉梅、藉口乡放牛村民办教师张玉英两人获得甘肃省“敬老好儿女金榜奖”荣誉称号；张玉英、陈玉梅、翟燕云、梁白香4人获市级荣誉称号；各乡、各街道都有一些人获区级荣誉称号。

### 拾金不昧

境内拾到钱、物交还原主的先进事迹，解放后在农村、学校、机关、工厂不断涌现。仅城区各公安派出所，在80年代前，每年都要接到群众，特别是中、小学学生拾交的钱物数百起，其中小到一分钱，大到数百元不等，《天水日报》、电视台也屡有此类事迹的报道。如建一小学学生胡嫣拾到一个956元的活期存折，交还失主。出租车司机王海生将乘客遗失在车上装有9000元人民币的提包归还失主等。



### 捐资助学

1958年后,随着扫除文盲和初等教育的普及,全区城乡兴起了群策群力,投工献料,捐资助学,大办教育的热潮。特别是80年代后期,个人捐款集资办学形成了风气,每年都有一大批先进个人受到省、市、区政府的表彰奖励。仅省上领导贾志杰、阎海旺等题字表彰的就有齐寿乡柳沟村的杨麦换、藉口乡赵家窑村的赵永平、平南乡秦大村的秦云献等人。至1990年,全区城乡共筹集办学资金500多万元,其中捐资一万元以上的有7人,最多的是齐寿乡柳沟村的杨麦换,捐款达4万元。

### 热心公益事业

解放后,人民当家作主,各种公益事业应运而生。一心为公,我为人人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深入人心。无论城市、农村,义务引水掏井,修桥补路,植树造林,养老抚孤,拥军优属的先进人物层出不穷。省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光荣称号的崔兴美,在自己创办的藉口暖气片厂安排了3名残疾人就业,20名困难户子女就业,把自己应得的11万元承包费捐献给厂里扩大再生产。太京乡川口村农民王田安,义务修路17载,被当地村民称为“活愚公”。1985年,驻市单位和个人捐款52万元,建成儿童乐园。1988年,成立了区社会福利募捐委员会,开始为残疾人事业募捐,全区共筹集社会福利资金389万余元。此后凡遇天灾人祸,干部、职工即捐钱、捐物、支援受灾群众和困难职工。

### 争做文明公民

1978年后逐步实行评选尊婆爱媳、模范丈夫、好媳妇等先进个人和“五好家庭”,开展争做老有所为精英,敬老好儿女,文明市民等活动,收到明显成效。“五好家庭”逐年增多,文明单位、卫生模范单位不断涌现。1987年,在青少年中开展了争挂“文明青少年奖章”活动。全区有1000余名青少年获此殊荣。其中牛瑞麟、王小熊、全新民、彭宏跃四人被评为省“文明青年”,姚治强、高芳、李文婷3名小学生被评为省“文明少年。”1989年,开展“金婚佳偶”评选活动,秦城十对老人榜上有名。至1990年,境内共评选出区级文明单位(村)147个,文明市民100名。其中吕二乡暖和湾村被评为省级文明村。

## 第九节 陋 习

**缠足** 妇女缠足，始于宋元之际。境内 20 年代就有天足会成立，宣传妇女放足，但仅有城内少数家庭和女学生响应，农村一直未能实行。40 年代至 50 年代初，经大量宣传和严厉禁止，始彻底根除缠足恶习。

**吸毒** 清咸丰时期，即有烟贩将鸦片和罂粟种籽带入境内，少数富户开始吸食，农村始有种植食者日众。谭继洵任巩秦阶道期间，提倡植桑养蚕，严禁种、食鸦片，收效明显，但清末民初，吸食、种植鸦片之风又泛滥开来，特别是孔繁锦任陇南镇守使期间，开烟禁，征烟税，对不种鸦片者征收“懒务款”，促使境内种烟成风，农村家家种烟，男女老幼吸食者甚多。一旦上瘾，很难戒除。民国 24 年开始禁烟，民国 31 年地方政府又发布禁烟纲要，但直至民国末期，种植、吸食鸦片者依然较多。解放后政府于 50 年代严厉禁烟，境内种、食鸦片之风基本戒除。80 年代后期，新的毒品海洛因（俗称白面）及鸦片等又流入境内，城镇一些男女青年首染毒瘾，政府加大打击贩毒力度，开办戒毒所帮助有毒瘾者戒除，但很难根绝。山林区不时有偷种罂粟的不法之徒，但数量极少，且一经发现即铲除。

**卖淫** 解放前，城区有公开的妓院 21 处，还有一些在家中接客的暗娼。1949 年 8 月天水解放后，人民政府对卖淫嫖娼活动进行严厉打击，取缔关闭卖淫场所，改造妓女重新做人，彻底消除了卖淫活动。80 年代初，城郊个别个体旅社容留一些来自外地和农村的妇女卖淫，从中赚钱营利，使已在境内绝迹数十年的卖淫恶习死灰复燃。到 80 年代后期，一些大型旅馆、酒吧、舞厅、按摩场所出现色情服务。

**赌博** 赌博恶习由来已久。旧社会境内赌风甚炽，城乡都有一些无赖之徒以赌为业，逢庙会、过春节及农闲时间常常招场聚赌，坐地分赃。常见的有押宝、摇单双、打麻将、掀牌九等。为还赌债，轻者鬻妻卖子，重者上吊服毒。解放后坚持打击赌博活动，大部分赌徒改恶从善，但个别人积习难改，不时暗中行动。80 年代后，赌风又有所抬头。

**迷信** 解放前，境内群众多相信迷信，每遇生产、生活中的疑难和天灾人祸，都采用求神问卦，安宅禳解，祈安祛邪等封建陋习来处理，故迷信活动长期盛行。遇天旱，要兴师动众求神祈雨；遭虫害，要杀羊宰牲祭虫蝗；有时疫流行，全村人要请神“祭庄”；迁新居要安宅；小孩生病要叫魂；寻人失

物要算卦问吉凶等。民国时提倡破除迷信，但除城镇一些寺庙改作学校和集体用房外，迷信活动并未稍减。解放后，人民政府大力提倡相信科学，破坏迷信，并于1958年、1964年和“文革”时期进行过三次拆除庙宇，销毁神像的行动，迷信活动一度销声匿迹，有文化的年轻一代对迷信行为已漠然置之。80年代后许多地方，迷信活动复起。

**浪费** 艰苦朴素勤俭节约是中华民族的美德。解放前，境内大多数人民生活贫困，衣食俭朴，解放后提倡勤俭持家，反对铺张浪费，且生活水平普遍不高，至70年代末，浪费现象并不多见。到了80年代中期，部分收入较高的家庭挥霍浪费现象逐渐明显，特别是青少年一代挑食厌食，图阔气、讲排场等奢靡行为有增无减。而一些暴富阶层一掷千金司空见惯。

## 第二章 宗 教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明、清时秦州设道正司、僧正司，民国初由民政科，后由社会科管理宗教事务。1949年9月，天水市成立了回民事务所。1963年至1967年成立宗教科，1981年成立了天水市民族宗教事务局。1986年后相继成立了秦城区佛教协会、道教协会、伊斯兰教协会、天主教爱国会，基督教“三自”爱国委员会。政府批准开放宗教场所42处，基本上保证了信教群众正常宗教活动的需要。全区约有宗教职业人员250余人，信徒1.5万人。

一、秦城区道教协会，开放场所5个：玉泉观道教管委会、吕二乡老君庙道教管理小组、汪川乡道教管理小组、苏成乡威堡观道教管理小组、玉泉乡香山观道教管理小组。

二、秦城区佛教协会，开放场所16个：瑞莲寺寺管会、演法寺寺管会、太京乡花洞寺佛教管理小组、关子乡华藏庵佛教管理小组、关子乡大云寺佛教管理小组、牡丹乡净化寺佛教管理小组、华岐乡华藏寺佛教管理小组、汪川乡苑珠寺佛教管理小组、华岐乡园洞寺佛教管理小组、天水乡花莲寺佛教管理小组、大门乡园通寺佛教管理小组、吕二乡炳灵寺佛教管理小组、齐寿

乡慧福寺佛教管理小组、皂郊乡涌泉寺佛教管理小组、皂郊乡新洞寺佛教管理小组、李子乡普华寺佛教管理小组。

三、秦城区伊斯兰教协会，开放场所 13 个：红台清真寺寺管会、后寨清真寺寺管会、后街清真寺寺管会、北关清真寺寺管会、北山清真寺寺管会、玉泉乡刘家庄清真寺寺管会、太京乡窝驼清真寺寺管会、太京乡何家林清真寺寺管会、太京乡吴家山清真寺寺管会、吕二乡李官湾清真寺寺管会、皂郊乡小庄清真寺寺管会、娘娘坝乡娘娘坝清真寺寺管会、牡丹乡马家堡子清真寺寺管会。

四、秦城区天主教爱国会，开放场所 3 个：东关教堂堂管会、西关教堂堂管会、太京乡天主教管理小组。

五、秦城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下属宗教组织开放场所 5 个：韩家巷教堂堂务会、中梁乡基督教管理小组、关子乡基督教管理小组、店镇乡基督教管理小组、李子乡基督教管理小组。

## 第二节 道 教

道教在唐代前后传入秦城，城北天靖山有北山观，五代、宋时称天庆（靖）观。唐咸通年间，著名道士吕岩（字洞宾，传说中的八仙之一）曾云游此地，有“秦州北山观留诗”传世。元代道教再度兴盛，丘处机弟子梁志通西行至此，筑庵修真。至元丙子（1281 年），立诗碑今存神仙洞，元大德六年（1320 年）建殿宇，改名玉泉观，其门徒何道元等建《祖师五篇秘语经》碑，后逐渐形成规模宏大的道教场所。民国时期，玉泉观常住道士十余人。民国 11 年（1922 年）创建“同善庵”，住女道士十余人。在历史不同时期，农村也先后建立了不少道教庙观，以关子乡玉阳观，齐寿山云台观，吕二乡老君庙，太京乡玉香观、玉泉山等较有影响。

解放后，道士多还俗就业，但在一些庙观及农村仍有道教活动。经过“四清”及“文化大革命”，活动基本中断，庙观拆毁不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道教活动逐渐恢复。1986 年召开了秦城区道教第一次代表会议，成立了区道协，选举闫兴隆为道协会会长。政府批准玉泉观、老君庙、威堡观等庙观为宗教活动场所。并纳入政府依法管理的轨道。全区现有全真派道士 50 余人，全真派居士 300 余人；正一派道士 110 多人。

### 第三节 佛 教

天水是佛教在我国传播最早地域之一。如南郭寺、北坪寺、会福寺、永安寺等佛教寺院均建于隋代前，至唐代寺院遍布城乡。唐贞观三年（629年），玄奘在秦州名僧孝达陪送下途经秦州西去取经。开元元年（713年），密宗大师善无畏由敦煌经凉州至秦州，于开元四年（716年）抵长安，在秦州又一次播下了佛教种子。生于隋文帝仁寿二年（602年）的天水人智俨法师（俗姓赵，父景），12岁时有神僧至其家，乞舍智俨为徒。赵景夫妇欣然应允。唐代赵端甫，其母笃信佛教，端甫10岁便被送往崇福寺（今北道区街子乡）出家，后成为全国著名法师。据传，李子园普华寺为唐太宗养僧兵处，天水镇槐花寺建于唐元和九年（814年）。明代重修华严寺，铸华严钟一口，上镌华严经全文。同期修建的有演法寺、瑞莲寺、园通寺、涌泉寺等。瑞莲寺澄波和尚于嘉庆二十五年（1800年）放戒，南郭寺业彦和尚于道光十三年（1833年）放戒，同仁寺（现天水食品厂）了俗和尚（号清一）于咸丰十二年（1852年）入戒。至清代境内有佛寺20处。仅城内就有僧尼40多人。民国时期，寺院多改作学校或被机关占用，民国9年（1920年）大地震后，殿宇倾塌，僧尼四散，佛教活动大部瘫痪。至解放前夕，仅有僧尼10余人，以理忏度亡为业。

50年代初，佛教维持以前状况，佛教人士支持拥护政府土改、抗美援朝等政治运动和社会主义改造。1957年后，受极“左”路线影响，宗教活动受到限制，僧尼多被迫还俗。“文化大革命”中，宗教界人士被视为牛鬼蛇神，列在打倒之列，法器文物被当作“四旧”焚毁，寺院被占，佛像被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面落实了党的宗教政策，正常宗教活动得到恢复，政府安排瑞莲寺、演法寺为宗教活动场所，未还俗僧尼释满牧，释寂修住进了寺院。1984年5月8日，瑞莲寺举行佛像开光法会，1986年召开了区佛教第一次代表会议，成立了秦城区佛教协会，选举赵崇德为会长，城乡佛教活动逐步走向正常。政府批准开放佛教活动场所15处，住寺僧尼20余人，佛教居士2000余人。每年的四月八日、六月十九日等佛教会期，举行宗教活动。

### 第四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传入天水的的时间约在宋末元初，经元、明、清数百年发展至清

同治元年,有信教回民400余户、3000余人。现后街清真寺始建于元至元年间。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回、汉民族和睦相处,互相交流。秦城成为甘肃东南部伊斯兰教活动较为集中地区。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民族宗教政策正确指引下,民族宗教信仰得到重视,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归还被占的宗教房产,开放清真寺,使广大信教群众过上了正常的宗教生活。1984年召开了伊斯兰教第一次代表会议,成立了秦城区伊斯兰教协会。吴永泰任会长。政府批准开放了13处清真寺为宗教活动场所,并建立健全了寺管会组织。现全区信仰伊斯兰教的有回、东乡、维吾尔等少数民族。信教群众约11000余人,开学阿訇12人、散班阿訇3人、满拉30余人。

秦城区伊斯兰教内有4个教派,即格底目、哲赫忍耶、依黑瓦尼、赛来菲耶。哲赫忍耶信教群众占90%以上。宗教场所有北山清真寺,为赛来菲耶教派清真寺;后街寺为团结大寺,有3个教派的群众联合礼拜;其余城乡坊寺属哲赫忍耶教派。区内穆斯林通常过的主要宗教节日为“开斋节”、“古尔邦节”与“圣纪”。1985年以来,陆续有吴永泰、穆菊英、马思仁等25位穆斯林到沙特阿拉伯的麦加朝觐,在他们行前和归来,区上都举行了隆重的欢送、欢迎活动。

## 第五节 天主教

1878年,甘肃成立天主教区。1905年,甘肃教区分为陇南和甘北两个教区,陇南教区总堂设在秦州城。陇南教区首任主教为比利时籍人兰克复。1914年,兰克复调内蒙后,由比利时籍汤执中任监理主教。1922年,德意志籍法来善主教接管陇南教区教务。当时在天水的外籍传教士和修士、修女共20余人,分管传教、教学、医疗等事务。天水教区原有大小教堂一百余座,天水教堂是由第二位主教汤执中等经营建造的。汤执中到任伊始,即偕同神父马维乾(甘肃武威人)和传教士魏、倪、周(荷兰、比利时)3人,先后在天水北关、东关大兴土木,购地建堂。有教友约万人(城区300余人)。天主教传入天水后,也在地方上兴办了一些公益事业,1900年办圣诺瑟公学,招收陇东南的教会子弟。1937年成立了育英学校,育英停办后,建立了建国小学(1952年改为建二小学)。赵经农任董事长,刘光源任校长。在医疗方面,开创了天水西医治病的先声,由德国医学博士杜回春,奥国医学博士邓玉池主

办公教医院（原址在今天水卫校），并在东关、西关设医疗所两处。

解放后，天主教结束了殖民主义色彩。1952年，外籍主教、神父、修士、修女陆续回国，由赵经农代理教区主教。在国家制定的“独立自主，自办教会”方针的指引下，坚决响应政府“自治、自养、自传”的革新号召，走爱国爱教道路，自办实业，捐献钱物支援抗美援朝运动。1958年后，在极“左”路线的影响下，天主教遭受严重挫折。“文化大革命”中，神职人员遭受迫害，教会房产被没收、侵占。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全面贯彻落实，原神职人员、修女、真女驻进了西关教堂。1981年，赵经农被任命为甘肃省第一任中国籍主教，1986年，召开了天主教第一次代表会议，成立了秦城区天主教爱国会，赵经农当选为主席。1989年落实了东关教产，1990年东关新教堂落成，使广大信教群众过上了正常的宗教生活。每年圣诞期间，市、区领导及统战、宗教部门到教会祝贺，赵经农主教先后被选为省、市爱国会主席，市政协副主席。秦城区政府批准开放宗教活动场所3处，有神父3人，修女1人，真女1人，10余名修士生，有教徒800余人（农村太京乡有教徒200人，其余均在城区）。

## 第六节 基督教

基督教于鸦片战争前后陆续传入境内。当时有内地会英国传教士庞克来传教，群众俗称为“洋教”，信者较少。清光绪六年（1880年）内地会又派英国传教士马殿臣、丁秉衡来秦城传教，先在北关（今人民路南）成立福音堂，进行宗教活动。他们一改过去呆板的传教方法，接近群众，施舍救济，取得信任后才登门拜访，传播福音，并利用街头、集市、庙会散发传单，赠送圣经及画片，逐步打开了局面，慕道信教者日益增多，人数达百人以上。之后又分设女教堂一处，并在中城新街（今广场西）建立福音讲堂一座，进行传教活动。民国17年（1928年）改“福音堂”为“中华基督教会”，公推当地人曹泰、赵克忠为长老，主持教会工作，并聘请康宗正、师生福、熊镇西为传道人，宣传福音，收养信徒。天水教会成为自立教会。1938年天水教会迁入北关柴集新建教堂，时有信徒200余人，原人民路教会另开门于梁家巷，由外国传教士居住。1933年冬，“耶稣家庭”传入天水，1935年天水教会成立陇南耶稣家庭医院，1940年解散。又在大城学街（现中华西路）成立“仁爱医院”，一部分信徒在仁爱医院内聚会礼拜。1945年前后，仁爱医院与教会迁

至大城南街新址（今青年南路），巩守仁等4人为牧师，至1949年信徒发展至300人。同时，巩守仁等又筹资建成天水郡小庄（今莲亭）耶稣家庭。巩守仁、王玉凯为正副男家长，张风云、田桂芳为正副女家长，合家共有男女90多人，一起过集体生活和宗教活动。1947年以后，在关子乡、李子乡、店镇乡先后建立了这一体系的教会。1946年，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牧师于先声、张子虔来天水传教，1948年在韩家巷（今基督教会所在地）正式成立天水“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有信徒五六十人。1948年基督徒聚会处传道人李因信（山东人）来天水传教，在澄源巷租楼房5间，成立天水基督徒聚会处，开展宗教活动，有信徒约六七十人。至1949年8月，天水城有北关中华基督教会、南街中华基督教会、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基督徒聚会处4处教会，信徒约600余名。农村有关子、李子园、店镇3处教会。

1951年成立天水市基督教三自爱国学习会，同时，住天水最后一名内地会外国传教士宋得时离境回国。天水基督教与西方教会彻底割断了关系。1956年正式成立天水市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刘茂修为主任，裴正义、魏永亮为副主任。从此，天水市各教会走上了“自治、自传、自养”，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道路，成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人自己的宗教事业。1958年至1978年，因受极“左”的路线干扰，公开的宗教活动停止。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基督教活动逐渐恢复。1983年5月退还了韩家巷教会房产，开始了正常的宗教活动。接着成立了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筹备小组。1987年3月，召开了基督教首届代表会议，正式成立了天水市秦城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选举王雍昌为主任，魏永亮、刘茂修为副主任，车汉英为秘书长。政府批准开放了韩家巷教堂、关子教堂、店镇教堂、李子教堂、中梁教堂5处宗教活动场所，信教群众过上了正常的宗教生活。至1990年基督教有牧师4人、长老11人、信徒2000余人。并在有信徒的杨家寺、皂郊、大门、平南、天水乡成立了基督教管理小组。

## 附：会道门

一贯道。民国29年（1940年）兰州一贯道大道首李子珍派人将一贯道传入天水城，后来发展成几个派系。有点传师以上道首139人，一般坛主165人，道徒2597人。城乡设“佛坛”（活动聚点）152处。解放前，道首与汉奸、特务往来甚密，阻止天水解放。解放初期，编造、散布妖言，策动1950年5月



的骚乱，经驻军弹压平息，定为反动组织，于1951年被取缔。以后又有复道活动，直接危害社会主义建设，政府按照“有反必肃”政策，对复道活动坚决打击，立即取缔。

瑶池道。瑶池道在境内有4个支系——菩提学会、第一居士林、第二居士林、西华堂。1956年被定性为反动组织，1958年4月被取缔。

大乘门。清康熙年间传入境内，在太京乡董家磨村设立“正字”佛堂，店镇设“会”字佛堂，1958年9月被取缔。

中华理教会天水分会。又称“戒烟戒酒会”。民国26年（1937年）在境内建立分会，1958年7月被取缔。

同善社。民国7年（1918年）传入境内，初在北关设址，后迁于自由路。先后有头目8名，1958年7月被取缔。

收缘门。又称宝善皇坛，清光绪三十一年（1906年）传入，有5处佛堂，1958年7月被取缔。

纯阳道。又称“洞宾教”、“吕祖坛”。清光绪三十六年（1911年）创立后传入秦城，道坛设于尚义巷2号。1958年9月被取缔。

洪帮。洪帮又名哥老会，起源于明末清初民间反清组织。清宣统三年（1911年）传入秦城，民国19年（1930年）由军阀马廷贤、韩进录开了“大佛山”。1936年，国民政府官员开了“中华山”。1949年6月天水专员高增级、警备司令王明五开了“兴华山”。有“行一”以上头目90人，帮徒517人，1958年被取缔。

青帮。又名安清，清代创立于江浙一带，民国25年（1936年）后传天水城。发展有大、通、悟、学、万5辈，各辈都有帮头。1958年12月取缔。

双香门。创立于清道光年间，民国9年（1920年）传入天水，1958年8月被取缔。

崇道善堂。民国27年（1938年），设立“天水崇道善堂”，1944年经报天水县政府社会科备案，正式成立组织，1959年9月被取缔。

### 第三章 地方语言

秦城地方语言属我国北方方言区的西北次方言语系。与陕西关中一带普

遍使用的秦语有许多相通之处。除部分方言词语、语音中有异读字外，基本语法和多数词汇与普通话大体一致。境内历史上战乱频繁，迫使人民屡次迁徙，辗转流离，从而导致多民族的杂处融合，造成了语言的广泛芜杂。因此本地方言词语中大部分由古音演变和吸收少数民族语言而来，形成了有一定特点的秦城地方语言。

受传统交通条件，婚姻习俗，历史沿革等环境影响，境内小区之间的方言也存在一些差异。区西部关子乡和甘谷县接壤，西南部杨家寺、华歧、天水等乡和礼县相邻，南部苏成、大门、汪川等乡曾长期由徽县管辖，这些地方的语言分别形成了天水——甘谷、天水——礼县、天水——徽县等几个过渡语言区。共和国成立后，随着普通话的推广和交通、广播、电视、文化、教育事业的迅速发展，地区语言的差异开始缩小，普通话已在青少年语言和公务社交活动用语中得到普及。地方语言在城区中、老年和农村人口中仍继续使用，尽管大量的日常用语已被标准的词语词汇所替代，但语音却保持着独特的地方色彩。

## 第一节 语 音

### 一、声 母

秦城方言语音共有声母 28 个。其中与现代普通话相同的辅音声母 21 个（零声母除外），本地方言中继续使用的古声母 7 个（用 ‘ ’ 标出）。排列如下：

b [p]	玻	p [p']	坡	m [m]	摸	f [f]	佛
d [t]	得	t [t']	特	n [n]	讷	l [l]	勒
g [k]	哥	k [k']	科	h [x]	喝	j [tɕ]	基
q [tɕ']	欺	x [ç]	希	zh [tʂ]	知	ch [tʂ']	蚩
sh [ʃ]	诗	r [ʒ]	日	z [ts]	资	c [ts']	雌
s [s]	思	[v]	‘物’	[tʃ]	‘朱’	[tʃ]	‘出’
[ʃ]	‘斯’	[ʒ]	‘如’	[n]	‘泥’	[ŋ]	‘饿’

声母的特点：

1. 秦城方言中 n [n]、l [l] 不分，一般在和开口呼、合口呼韵母相拼时混读为 [l]。如：

开口呼：拿，普通话读 ná，方言读 lá。

合口呼：乱，普通话读 nuàn，方言读 luán。

在与齐齿呼韵母相拼时，〔n〕与方言声母〔n〕混淆使用。如：

齐齿呼：娘，普通话读 niáng，方言读 n<sup>á</sup>。你，普通话读 nǐ，方言读 n<sup>ì</sup>。牛，普通话读 niú，方言读 n<sup>óu</sup>。

2. 方言声母舌根浊鼻音〔ŋ〕，在关子乡一带语音中自成音节，用于我、恶、饿、鹅等字的直读。

3. 普通话零声母的字前，方言中有时要加上方言声母〔ŋ〕、〔v〕、〔n〕等。如：

开口呼的字前加〔ŋ〕：安，普通话读 ān，方言读 ŋán。爱，普通话读 ài，方言读 ŋai。傲，普通话读 ào，方言读 ŋāo。

合口呼的字前加〔v〕：玩，普通话读 wán，方言读 vuán。文，普通话读 wén，方言读 vuén。汪，普通话读 wāng，方言读 vuàng。

齐齿呼的字前加〔n〕并省去 i：压，普通话读 yá，方言读 n<sup>à</sup>。眼，普通话读 yǎn，方言读 n<sup>ǎn</sup>。硬，普通话读 yìng，方言读 n<sup>èng</sup>。

4. 普通话声母 r〔ʒ〕在拼合口呼韵母时变读为方言声母〔ʒ〕。如：褥，普通话读 rù，方言读 ʒ<sup>ì</sup>。软，普通话读 ruǎn，方言读 ʒ<sup>ǎn</sup>。柔，普通话读 róu，方言读 ʒ<sup>óu</sup>。

5. 普通话声母 j〔tɕ〕在拼齐齿呼韵母时，方言中有部分变读为 q〔tɕʰ〕或 g〔k〕。如：旧，普通话读 jiù，方言读 qiū。轿，普通话读 jiào，方言读 qiāo。匠，普通话读 jiàng，方言读 qiāng。街，普通话读 jiē，方言读 g<sup>ái</sup>。角，普通话读 jiǎo，方言读 guó。

6. 普通话声母 x〔ç〕在拼齐齿呼韵母时，方言中有部分变读为 h〔x〕。如：巷，普通话读 xiàng，方言读 hāng。鞋，普通话读 xié，方言读 hái。杏，普通话读 xìng，在本区汪川乡一带读 hēng。

7. 普通话声母为 b〔p〕、d〔t〕、g〔k〕的，方言中有部分分别读成 p〔pʰ〕、t〔tʰ〕、k〔kʰ〕。如：

把 b 读成 p 的有绊、败、棒、步、病等。

把 d 读成 t 的有地、夺、道、洞、断等。

把 g 读成 k 的有巩、挂、柜、规等。

8. 普通话声母 zh〔tʂ〕、ch〔tʂʰ〕、sh〔ʂ〕、r〔ʒ〕在拼合口呼韵母时，分别读作方言声母〔tʃ〕、〔tʃʰ〕、〔ʃ〕、〔ʒ〕。如：

把 zh 读为〔tʃ〕的有主、祝、庄、转等。

把 ch 读为 [tʃ] 的有春、杵、楚、锄等。

把 sh 读为 [ʃ] 的有叔、殊、梳、术等。

把 r 读为 [ʒ] 的有如、瑞、软、润等。

9. 普通话声母 zh [tʂʅ]、ch [tʂʅʰ]、sh [ʂʅ] 与 z [tsʅ]、c [tsʅʰ]、s [sʅ] 在方言中混淆使用。如：

把 zh 读成 z 的有志、争、站、闸等。

把 ch 读成 c 的有吵、差、翅、查等。

把 sh 读成 s 的有山、师、生、瘦等。

把 z 读成 c 的有字、坐、杂、在等。

把 zh 读成 ch 的有郑、赵、蛰、拯等。

把 ch 读成 sh 的有尝、蝉等。

## 二、韵 母

秦城方言中共有韵母 32 个，其中开口呼 12 个，齐齿呼 8 个，合口呼 8 个，撮口呼 4 个。表列如下：

	开 口 呼	齐 齿 呼	合 口 呼	撮 口 呼
单 韵 母	-i [ɿ] -如			
	-i [ɨ] -日	i [i] 衣	u [u] 乌	ü [y] 迂
	a [a] 啊	ia [ia] 呀	ua [ua] 蛙	
	e [ə] 鹅	ie [iə] 耶	uo [uo] 窝	üe [yə] 约
	er [æɹ] 儿			
复 韵 母	ai [ai] 哀		uai [uai] 歪	
	ei [ei] 欸		uei [uei] 威	
	ao [au] 熬	iao [iau] 腰		
	ou [ou] 欧	iou [iou] 忧		

续表

	开口呼	齐齿呼	合口呼	撮口呼
鼻韵母	an [æ] 安	ian [iæ] 烟	uan [uæ] 弯	üan [yæ] 冤
	ang [aŋ] 昂	iang [iaŋ] 央	uang [uaŋ] 汪	
	eng [əŋ] 亨的韵母	ing [iŋ] 因	ueng [uəŋ] 翁	ün [yŋ] 晕

韵母的特点:

1. 与普通话相比, 方言中单韵母少 o, o 一般读为 e 或 uo。e 有时变读为 ei, uo 有时变读为 ui。如: 革, 普通话韵母为 e, 读 gé, 方言中韵母变为 ei, 读 géi。个, 普通话韵母为 e, 读 gè, 方言中韵母变为 uo, 读 guō。国, 普通话韵母为 uo, 读 guó, 方言中韵母变为 ui, 读 guí。

2. 与普通话相比, 方言中前鼻韵母 in、uen、en、ün 与后鼻韵母 ing、ong、iong、eng 相混, 变成后鼻音韵尾。

3. 普通话单、复、鼻韵母在方言中有变读现象。如白、麦、泽等, 普通话韵母为复韵母 ai, 方言中变读为 ei。碑、备、眉等, 普通话韵母为复韵母 ei, 方言中变读为单韵母 i。药、疟等, 普通话韵母为复韵母 ao, 方言中变读为 üe。韵母的变读是形成普通话与方言字、词读音显著差别的主要原因。

### 三、声调

秦城方言的基本调类与普通话一样, 也分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种。(轻声调不计算在内, 调值 02)。在具体使用中, 又存在调值变化和变读现象。

调值变化:

声调类	普通 话			方 言		
	调值	例字	调 名	调值	例字	调 名
阴平调	55	低	高平调 (平)	31	低	半高降调 (降)
阳平调	35	敌	高升调 (升)	35	敌	高升调 (升)
上声调	214	底	降升调 (曲)	51	底	高降调 (降)
去声调	51	地	高降调 (降)	55	地	高平调 (平)

以上调值变化以城区和近郊乡村语言为例，远郊乡村语言声调与此略有差异。

连续变调：

秦城方言的连续变调，主要是两字连读有时发生变调。

1. 两阴平字连读，前字变为阳平调 (31—35 31)：如今天、高山等。
2. 两阳平字重叠成为 AA 式，后字变为轻声调 (35—35 02) 如妈妈、爷爷等。
3. 两上声字连读，前字变为阳平调 (51—35 51)：如老虎、小李。
4. “一、不”两字单念或用在词语末尾时方言中均读阴平 (31)：如第一、万一、统一、去不、偏不等。连读用于词语前面时，有时读去声 (55)：如一般、一边、一杯水。不吃、不开、不知道等。
5. 两阴平字连读字尾儿化后，后字变读为阳平调 (31—31 35 02)：如箱箱儿、框框儿等。

#### 四、声韵调配合关系简表

声母 \ 韵母 声调 例字	开口呼	齐齿呼	合口呼	撮口呼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p	巴爸把坝	笔毕比币	不 补布	—
p'	喷朋捧碰	批皮劈屁	赴葡朴步	—
m	抹妈马骂	渺苗秒妙	木谋某幕	—
f	方房访放	—	福浮斧富	—
v	瘟闻稳问	—	乌吴武误	—

续表

声母 \ 韵母 声调 例字	开口呼	齐齿呼	合口呼	撮口呼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阴阳上去 平平声声
t	刀叨倒到	低敌底地	朵朵躲刹	—
t'	汤糖淌烫	天田舔垫	拖夺妥唾	—
n	—	牛扭拗	—	—
l	辣拿喇那	六刘柳溜	卵恋暖乱	律驴吕虑
k	干竿敢干	—	乖拐怪	—
k'	刊砍看	—	哭窟苦库	—
x	候猴吼后	—	乎胡虎户	—
ŋ	安暗岸	—	—	—
tɕ	—	交矫搅觉	—	菊掬举据
tɕ'	—	亲情请庆	—	圈拳犬劝
ɕ	—	香降想向	—	虚徐旭絮
tʂ	珍针枕正	—	—	—
tʂ'	娼长厂唱	—	—	—
ʂ	深神沈剩	—	—	—
ʐ	然染	—	—	—
ts	栽仔载再	—	足租组做	—
ts'	撑层疹衬	—	村存丛寸	—
s	三山伞散	—	苏俗酥诉	—
tʃ	装庄奘状	—	—	—
tʃ'	出除处柱	—	—	—
ʃ	书熟暑树	—	—	—
ʒ	人如儒	—	—	—
ɳ	—	押牙哑压	—	—
o	日儿耳二	忧由有又	—	冤原远院

## 五、文白异读

文白异读指文读（书面语读法）与白读（口头语读法）的差别。秦城方言中有文白两读之别，如“下来”，文读“xia<sup>55</sup>lai<sup>35</sup>”，白读为 ha<sup>55</sup>lai<sup>35</sup>；“上去”，文读为 shang<sup>55</sup>qu<sup>55</sup>，白读为 shang<sup>55</sup>qi<sup>35</sup>。文白异读字如表：

例字	普通 话 读 音	方 言			例字	普通 话 读 音	方 言		
		文 读	白 读	举 例			文 读	白 读	举 例
雹	báo	bao <sup>55</sup>	pao <sup>55</sup>	冰雹	断	duàn	duan <sup>55</sup>	tuan <sup>55</sup>	打断
变	biàn	bian <sup>55</sup>	pian <sup>55</sup>	变工	道	dào	dao <sup>55</sup>	tao <sup>55</sup>	巷道
巴	bā	ba <sup>31</sup>	pa <sup>31</sup>	尾巴	娘	niáng	liang <sup>35</sup>	[na] <sup>55</sup>	二娘
跑	pǎo	pao <sup>55</sup>	pai <sup>35</sup>	跑了	了	liǎo	liao <sup>55</sup>	rao <sup>35</sup>	完了 (天水乡)
蒙	méng	meng <sup>35</sup>	man <sup>35</sup>	蒙鼓	六	liù	lu <sup>31</sup>	liu <sup>31</sup>	六个
矛	máo	mao <sup>35</sup>	miao <sup>35</sup>	矛杆子	绿	lǜ	lü <sup>31</sup>	liu <sup>31</sup>	绿红
毛	māo	mao <sup>31</sup>	mu <sup>31</sup>	眼眨毛	联	lián	lian <sup>35</sup>	luan <sup>35</sup>	联合
谋	mòu	mu <sup>35</sup>	mei <sup>35</sup>	谋事	脸	lián	lian <sup>51</sup>	nian <sup>51</sup>	洗脸
夺	duó	duo <sup>35</sup>	tuo <sup>35</sup>	抢夺	恋	liàn	lian <sup>35</sup>	luan <sup>35</sup>	恋爱
动	dòng	dong <sup>55</sup>	tong <sup>55</sup>	动弹	赶	gǎn	gan <sup>51</sup>	duan <sup>55</sup>	赶走了
弹	dán	tan <sup>35</sup>	ta <sup>35</sup>	动弹	刚	gàng	gang <sup>31</sup>	jiang <sup>31</sup>	刚走了
地	dì	di <sup>55</sup>	ti <sup>55</sup>	扫地	耕	gēng	geng <sup>31</sup>	gei <sup>31</sup>	耕地
蛋	dàn	dan <sup>55</sup>	tan <sup>55</sup>	鸡蛋	个	gè	guo <sup>55</sup>	gai <sup>55</sup>	一个
核	hé	hai <sup>35</sup>	hu <sup>35</sup>	杏核	亢	kàng	kang <sup>55</sup>	kao <sup>55</sup>	天亢了
净	jìng	jìng <sup>35</sup>	qing <sup>35</sup>	干净	做	zuò	zuo <sup>35</sup>	zu <sup>55</sup>	做饭
解	jiě	jie <sup>51</sup>	gai <sup>51</sup>	解开	丈	zhàng	zhang <sup>55</sup>	chang <sup>55</sup>	丈人
鸡	jī	ji <sup>31</sup>	qi <sup>31</sup>	鸡蛋	知	zhī	zhi <sup>31</sup>	chi <sup>31</sup>	知道
系	jì	xi <sup>55</sup>	ji <sup>55</sup>	系上	瑞	ruì	[zei] <sup>55</sup>	[fei] <sup>55</sup>	祥瑞
角	jiǎo	jue <sup>35</sup>	guo <sup>35</sup>	牛角	日	rì	ri <sup>35</sup>	shi <sup>35</sup>	推日子
觉	jué	jue <sup>35</sup>	guo <sup>35</sup>	觉不着	迟	chí	chi <sup>35</sup>	ci <sup>35</sup>	迟到了
街	jiē	jie <sup>31</sup>	gai <sup>31</sup>	街道	晨	chén	cheng <sup>31</sup>	sheng <sup>55</sup>	早晨间



续表

例字	普通 话 读 音	方 言			例字	普通 话 读 音	方 言		
		文 读	白 读	举 例			文 读	白 读	举 例
鹊	què	que <sup>31</sup>	qiao <sup>31</sup>	野鹊	藏	cáng	cang <sup>35</sup>	qiang <sup>35</sup>	藏东西
雀	què	que <sup>31</sup>	qiao <sup>55</sup>	麻雀	蝉	chán	chan <sup>35</sup>	shan <sup>35</sup>	麦蝉
翘	qiào	qiao <sup>55</sup>	cao <sup>55</sup>	翘起	惩	chéng	cheng <sup>35</sup>	zheng <sup>35</sup>	惩治
去	qù	qu <sup>55</sup>	qi <sup>35</sup>	上去	摔	shuāi	sai <sup>55</sup>	sei <sup>35</sup>	摔脱
下	xià	xia <sup>55</sup>	ha <sup>55</sup>	下去	牙	yá	ya <sup>35</sup>	[ɲa] <sup>35</sup>	刷牙
吓	xià	xia <sup>55</sup>	ha <sup>55</sup>	吓人	仰	yǎng	yang <sup>55</sup>	[ɲang] <sup>55</sup>	仰躺下
咸	xián	xian <sup>35</sup>	han <sup>35</sup>	咸菜	耀	yào	yao <sup>55</sup>	rao <sup>55</sup>	耀眼
衔	xián	xian <sup>35</sup>	tai <sup>35</sup>	衔食	压	yā	ya <sup>55</sup>	ɲa <sup>55</sup>	压迫
鞋	xié	xie <sup>35</sup>	hai <sup>35</sup>	穿鞋	崖	yá	ya <sup>35</sup>	[ɲai] <sup>35</sup>	山崖
巷	xiàng	xiang <sup>55</sup>	hang <sup>31</sup>	巷道	一	yī	yi <sup>31</sup>	xi <sup>31</sup>	一个
斜	xié	xie <sup>35</sup>	xue <sup>35</sup>	斜纹	衣	yī	yi <sup>31</sup>	shi <sup>31</sup>	衣裳
行	xíng	xing <sup>35</sup>	heng <sup>35</sup>	步行	尾	wéi	wei <sup>55</sup>	yi <sup>55</sup>	马尾
杏	xìng	xing <sup>55</sup>	heng <sup>55</sup>	杏儿 (汪川乡)	粘	zhān	zhan <sup>31</sup>	ran <sup>35</sup> chan <sup>55</sup>	粘住 粘人

## 第二节 语 法

秦城方言的语法与普通话语法差异不大，仅在个别地方有一些特殊用法。

### 一、名词重叠及词尾儿化

普通话中，一般仅带量词性质的名词如年年、月月、家家、户户、颗颗、点点等重叠使用。方言中名词重叠使用的范围则较大，如器物类名词盆盆、罐罐、锅锅、碗碗、包包、袋袋、桌桌、板板、本本、管管、桶桶、盒盒、窑窑、台台；动植物类名词苗苗、叶叶、杆杆、根根、虫虫、蚰蚰、芡芡等都可以重叠使用。

在境内天水——礼县语言过渡区的天水、华歧、汪川乡的部分地方，名词（包括重叠词）词尾儿化音的特征较为明显，如花儿、叶叶儿、杆杆儿、

车车儿、筐筐儿、箱箱儿、娃娃儿、边边儿、角角（读 guó）儿、杷儿、盖儿、桃儿、杏（读 hēng）儿、梨儿、雀（读 qiǎo）儿、鸡儿等。

## 二、量词的互代和替代

方言中习惯用量词“个”（读 gài）替代其它量词。如三个牛、一个车、两个钳子、五个桌桌、四个虫虫等词组中的“个”字，分别替代其它量词头、辆、把、张、只等。

动宾词组中间加量词“个”（读 gǎi），有替代时态助词“着”的意思。如说个话、找个人、写个字、洗个衣服、办个手续、买个东西等都表示事情正在进行着。

## 三、词组和句式倒装不改变原义

普通话挺好、挺美等偏正词组，方言中一般倒置为好挺、美挺等习惯用语。同理，普通话很高、很红等词组，方言中通过加助词得（读 dī）变为高得很、红得很，均未改变词义。

普通话中像火一样红、像山一样高、像猪一样笨等比喻句式，在方言中通过加助词得、的等，使词语倒置，变成红得像火啊的、高得连山啊的、笨得连猪啊的等格式，也不改变原来的意思。

## 四、疑问句中加词或减词，有加重语气的作用

方言中疑问句有加字或减字两种语法，均有加强语气，加重感情色彩的作用。如好不好？吃不吃？去不去？用不用？知道不知道等句式，城郊及西部乡村一般在句中加“么”字变成“好么不好？吃么不吃？去么不去？用么不用？知道么不知道？”西南部乡村一般在句中省去“不”字：变成“好好？吃吃？去去？用用？知道知道？”。

## 五、词尾和句末用语的几种形式

1. 句末加上“嗟”（读 jia），表示有行动的可能或愿望。如我走嗟，他来嗟，孩子吃饭嗟，娃娃喝水嗟，学生念书嗟，他才穿衣服嗟，我干活儿去嗟等。

2. 句末加上“沙”（读 sa），表示要求、催促。如你快些沙，把工具拿上沙，抓紧做作业沙，认真看沙，早点睡沙等。

3. 句末加上“嘞啥”，表示有牢骚、不乐意。如给人家干嘞啥，正拾掇着哩嘞啥，啷人家光说不干嘞啥等。

4. 名词后面加“子”，是方言中的习惯用语。如锅锅子、碗碗子、心口子、尿肚子、褂褂子、草帽子、面片子、菜菜子、贼娃子、二杆子、牛犊

子、鸡娃子等。长辈呼叫晚辈时，也往往在名字之后加“子”字。如解放子、建国子、跃进子、发财子等。

5. 句末加“着（读 zháo）哩”有两种意思。其一是在动宾词组后面表示事情正在进行。如我看电视着哩，他开会着哩，学生上课着哩，老李下棋着哩等。其二是用在形容词后表示对事物的肯定。如事情好着哩，男人攒劲着哩，群众满意着哩，交易成功着哩等。

6. 在疑问句末“吗”字后加反义词，不改变句子的原意。如：在小林的个子高吗的后面加“高”的反义词“低”，使句式变为小林的个子高吗低？在河里的水多吗的后面加“多”的反义词“少”，使句式变为河里的水多吗少？都没有改变原句疑问的意思。

### 第三节 词语

#### 一、名词

##### 1. 称谓类

祖爷 [tsu<sup>51</sup> iə<sup>31</sup>] ——高祖父。

祖阿婆 [tsu<sup>51</sup> a<sup>31</sup> p'uo<sup>31</sup>] ——高祖母。

太爷 [t'ai<sup>55</sup> iə<sup>31</sup>] ——曾祖父。

太太 [t'ai<sup>55</sup> t'ai<sup>02</sup>] ——曾祖母。

爷爷 [iə<sup>35</sup> iə<sup>02</sup>] ——祖父。

婆婆 [p'uo<sup>35</sup> p'uo<sup>02</sup>] ——祖母。

大大 [ta<sup>35</sup> ta<sup>02</sup>] ——父亲。

妈（娘）[ma<sup>51</sup> (nə<sup>51</sup>)] ——母亲。

爹爹 [tiə<sup>31</sup> tiə<sup>35</sup>] ——伯父。

先人 [ciə<sup>31</sup> zəŋ<sup>35</sup>] ——祖先。

后人 [xou<sup>55</sup> zəŋ<sup>31</sup>] ——儿子。

老者 [lau<sup>31</sup> tʂə<sup>51</sup>] ——老人家。

囊家 [laŋ<sup>51</sup> tciə<sup>31</sup>] ——老人家的快读音。

大妈 [ta<sup>55</sup> ma<sup>51</sup>] ——伯母。

二妈（三妈）[æ<sup>55</sup> ma<sup>51</sup> (sæ<sup>31</sup> ma<sup>51</sup>)] ——叔母、婶母。

爸爸 [pa<sup>35</sup> pa<sup>02</sup>] ——叔父。

二大（三大）[æ<sup>55</sup> ta<sup>35</sup> (sæ<sup>31</sup> ta<sup>35</sup>)] ——叔父。

姪姪 [iə<sup>31</sup> iə<sup>35</sup>] ——姨姨。

千大（拜大）[kæ<sup>31</sup> ta<sup>35</sup> (pai<sup>55</sup> ta<sup>35</sup>)] ——义父。

千妈（拜娘）[kæ<sup>31</sup> ma<sup>51</sup> (pai<sup>55</sup> nə<sup>35</sup>)] ——义母。

外爷（舅爷）[vei<sup>55</sup> iə<sup>35</sup> (tciou<sup>55</sup> iə<sup>35</sup>)] ——外祖父。

外婆（舅婆）[vei<sup>55</sup> p'uo<sup>02</sup> (tciou<sup>55</sup> p'uo<sup>35</sup>)] ——外祖母。

妯子 [tciŋ<sup>55</sup> ts<sup>1</sup> 02] ——舅母。

丈人（姨父）[tʂəŋ<sup>55</sup> zəŋ<sup>31</sup> (i<sup>35</sup> fu<sup>31</sup>)] ——岳父。

丈母娘（阿姨）[tʂəŋ<sup>55</sup> mu<sup>31</sup> nə<sup>35</sup> (a<sup>31</sup> i<sup>35</sup>)] ——岳母。

阿公 [a<sup>55</sup> kuəŋ<sup>31</sup>] ——公公。

阿家 [a<sup>55</sup> tciə<sup>31</sup>] ——婆婆。

阿伯子 [a<sup>31</sup>pei<sup>5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夫兄。  
 弟妇子 [t<sup>1</sup>i<sup>55</sup>fu<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弟妻。  
 小叔子 [ɕiau<sup>51</sup>si<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夫弟。  
 大(小)姑子 [ta<sup>55</sup>(ɕiau<sup>51</sup>)ku<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夫姐(妹)。  
 邂逅(先后的转音) [ɕiæ<sup>55</sup>xou<sup>31</sup>] —— 妯娌。  
 男人(老爷) [læ<sup>35</sup>zæ<sup>31</sup>(lau<sup>51</sup>iæ<sup>35</sup>)] —— 妻子称自己的丈夫。  
 女人(哪婆) [mi<sup>51</sup>zæ<sup>31</sup>(la<sup>51</sup>p<sup>u</sup>o<sup>35</sup>)] —— 丈夫称自己的妻子。  
 挑担(连襟) [t<sup>1</sup>iau<sup>31</sup>tæ<sup>55</sup>(liæ<sup>35</sup>təi<sup>31</sup>)] —— 姐妹丈夫的互称。  
 大汉(家) [ta<sup>55</sup>xæ<sup>31</sup>(təia<sup>31</sup>)] —— 大人,也指父母等长辈。  
 碎娃 [suei<sup>55</sup>vua<sup>35</sup>] —— 小孩。  
 老生胎 [lau<sup>51</sup>səŋ<sup>31</sup>tai<sup>31</sup>] —— 排行最小的孩子。  
 月里娃 [yæ<sup>31</sup>li<sup>55</sup>vua<sup>35</sup>] —— 婴儿。  
 商户 [ɕaŋ<sup>31</sup>xu<sup>55</sup>] —— 有钱人家。  
 风水 [fəŋ<sup>31</sup>ʃei<sup>51</sup>] —— 看地理的人。  
 先生 [ɕiæ<sup>31</sup>səŋ<sup>51</sup>] —— 医生。  
 阴阳 [iŋ<sup>31</sup>iaŋ<sup>35</sup>] —— 正一道居士,也指一些迷信职业者。  
 司公 [si<sup>31</sup>kuəŋ<sup>35</sup>] —— 巫师。  
 冷虫(冷食客) [ləŋ<sup>51</sup>tʃ'əŋ<sup>35</sup>(ləŋ<sup>51</sup>ʃi<sup>31</sup>k'e<sup>31</sup>)] —— 指办事荒唐的人。  
 死狗 [si<sup>31</sup>kou<sup>51</sup>] —— 指品行恶劣的人。  
 败赖 [p'ai<sup>55</sup>lai<sup>55</sup>] —— 指好吃懒作的人。  
 贼娃子 [ts'e<sup>35</sup>vua<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小偷。  
 缙娃子 [liou<sup>51</sup>vua<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扒手。

咕嚕子 [ku<sup>31</sup>lu<sup>5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赌徒。  
 二性子 [æ<sup>55</sup>ɕiŋ<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指分不清轻重的人。  
 瓢混子 [zəi<sup>51</sup>xuəŋ<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指是非不清的人。  
 烧料子 [ɕau<sup>31</sup>liəu<sup>5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指飘浮、不稳重的人。  
 愣怔子 [ləŋ<sup>55</sup>tsəŋ<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02</sup> —— 指办事冒失的人。  
 忤狂贼 [vu<sup>51</sup>nəu<sup>35</sup>ts'e<sup>35</sup>] —— 指不孝敬父母的人。  
 坏气 [xuai<sup>55</sup>tə'i<sup>55</sup>] —— 指挑唆是非的人。  
 瞎瓜 [xa<sup>31</sup>suəŋ<sup>35</sup>] —— 坏蛋。  
 科子(烂娼) [k'uo<sup>35</sup>ts<sup>1</sup>ts<sup>1</sup>(læ<sup>55</sup>tɕ'əŋ<sup>31</sup>)] —— 婊子、娼妓。  
 懒干手 [læ<sup>51</sup>kæ<sup>31</sup>ʃou<sup>02</sup>] —— 懒汉。  
 孽处脓 [niæ<sup>31</sup>tʃ'ɿ<sup>51</sup>luəŋ<sup>35</sup>] —— 指没本事的人。  
 耍着吃 [iəu<sup>55</sup>tɕau<sup>31</sup>tɕ'ɿ<sup>31</sup>] —— 乞丐。  
 2. 人体类  
 朵脑 [tuə<sup>31</sup>lau<sup>35</sup>] —— 头。  
 颞颥 [ŋai<sup>31</sup>lu<sup>55</sup>] —— 颞头。  
 眼仁 [næ<sup>51</sup>zəŋ<sup>35</sup>] —— 眼睛。  
 耳刮 [æ<sup>51</sup>kua<sup>35</sup>] —— 耳朵。  
 胭脂骨 [iæ<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ku<sup>31</sup>] —— 颞骨。  
 胛股 [təia<sup>31</sup>ku<sup>51</sup>] —— 肩膀。  
 背锅 [pei<sup>31</sup>kuə<sup>35</sup>] —— 驼背。  
 胳膊洼 [kuə<sup>31</sup>tsou<sup>35</sup>vua<sup>35</sup>] —— 腋窝。  
 二拇指头 [æ<sup>55</sup>mu<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t'ou<sup>35</sup>] —— 食指。  
 小拇嘎 [ɕiau<sup>51</sup>mu<sup>31</sup>ka<sup>35</sup>] —— 小指。  
 康子 [k'aŋ<sup>31</sup>ts<sup>1</sup>ts<sup>1</sup>] <sup>51</sup> —— 胸部。  
 气突骨 [təi<sup>55</sup>t'u<sup>31</sup>ku<sup>31</sup>] —— 喉骨。

先板骨 [ɕiæ<sup>31</sup> pæ<sup>51</sup> ku<sup>31</sup>] —— 肩胛骨、胯骨。

腰节骨 [iau<sup>31</sup> tɕiæ<sup>51</sup> ku<sup>31</sup>] —— 脊椎骨。

心口子 [ɕiŋ<sup>31</sup> k'ou<sup>51</sup> tsɿ<sup>02</sup>] —— 胃部。

心食窝窝 [ɕiŋ<sup>31</sup> ʂɿ<sup>35</sup> vu<sup>31</sup> vu<sup>31</sup>] —— 胃部。

脯脐眼 [pu<sup>35</sup> tɕi<sup>31</sup> næ<sup>51</sup>] —— 脐部。

肋膳 [li<sup>31</sup> ʂæ<sup>35</sup>] —— 肋间。

屎肚子 [si<sup>51</sup> t'u<sup>31</sup> tsɿ<sup>02</sup>] —— 腹部。

腰子 [iau<sup>31</sup> tsɿ<sup>51</sup>] —— 肾。

脖子核 [p'au<sup>31</sup> tsɿ<sup>51</sup> xu<sup>35</sup>] —— 睾丸。

脖子 [p'au<sup>31</sup> tsɿ<sup>51</sup>] —— 阴囊。

屁脸 [pi<sup>55</sup> næ<sup>31</sup>] —— 屁股。

拐核 [kuai<sup>51</sup> xu<sup>35</sup>] —— 脚髌骨。

帽根子 [mau<sup>55</sup> kəŋ<sup>31</sup> tsɿ<sup>02</sup>] —— 发辫。

瘦瓜瓜 [iŋ<sup>51</sup> kua<sup>31</sup> kua<sup>31</sup>] —— 甲状腺肿瘤。

牙叉骨 [na<sup>35</sup> ts'a<sup>31</sup> ku<sup>31</sup>] —— 颌骨。

眼眨毛 [næ<sup>51</sup> ts'a<sup>31</sup> mu<sup>35</sup>] —— 睫毛。

腥腥 [ŋiæ<sup>31</sup> ŋiæ<sup>35</sup>] —— 乳房、乳汁。

捶头 [t'ɕi<sup>35</sup> t'ou<sup>31</sup>] —— 拳手。

垢圪 [kou<sup>51</sup> tɕiæ<sup>31</sup>] —— 污垢。

### 3. 饮食类

饭(长面) [fæ<sup>55</sup> (tɕ'au<sup>35</sup> miæ<sup>55</sup>)] —— 面条。

糊糊 [xu<sup>55</sup> xu<sup>02</sup>] —— 面汤。

馓饭 [sæ<sup>51</sup> fæ<sup>31</sup>] —— 玉米面稠粥。

拌汤 [p'æ<sup>55</sup> t'au<sup>31</sup>] —— 玉米面疙瘩汤。

搅团 [tɕiau<sup>51</sup> t'ua<sup>31</sup>] —— 玉米面馓饭的一种。

锅鳊 [kuo<sup>31</sup> t'fou<sup>35</sup>] —— 面鱼。

扁食 [pia<sup>51</sup> ʂɿ<sup>31</sup>] —— 类似水饺的食品。

干粮 [kæ<sup>31</sup> liaŋ<sup>35</sup>] —— 早餐。

晌午 [ʂau<sup>31</sup> vu<sup>55</sup>] —— 南路称午饭，城区及西路称晚饭。

黑饭 [xɕi<sup>31</sup> fæ<sup>55</sup>] —— 南路称晚饭。

呱呱 [kua<sup>31</sup> kua<sup>35</sup>] —— 锅巴。

恶水 [ŋuo<sup>31</sup> ʂei<sup>51</sup>] —— 泔水。

死面馍 [si<sup>51</sup> miæ<sup>55</sup> muo<sup>35</sup>] —— 没有发酵的面做成的馍。

煎饼 [tɕiæ<sup>31</sup> piŋ<sup>51</sup>] —— 烙饼。

醪糟 [lau<sup>35</sup> tsau<sup>31</sup>] —— 米酒。

甜馍(锅塌塌) [t'ia<sup>35</sup> muo<sup>35</sup> (kuo<sup>51</sup> t'a<sup>51</sup> t'a<sup>31</sup>)] —— 发糕。

千亢 [kæ<sup>31</sup> k'au<sup>51</sup>] —— 玉米面焙成的大饼。

锅饼 [kuo<sup>31</sup> k'uei<sup>51</sup>] —— 麦面大饼。

火烧 [xuo<sup>51</sup> ʂau<sup>31</sup>] —— 麦面烤成的小饼。

### 4. 动、植物类

犍牛 [tɕiæ<sup>31</sup> ŋou<sup>35</sup>] —— 公牛。

雌牛 [ts'ɿ<sup>55</sup> ŋou<sup>35</sup>] —— 母牛。

脖牛 [p'au<sup>31</sup> ŋou<sup>35</sup>] —— 种公牛。

儿马 [æ<sup>35</sup> ma<sup>51</sup>] —— 公马。

骡马(骡) [k'uo<sup>55</sup> ma<sup>51</sup> (luo<sup>35</sup>)] 母马(骡)。

叫驴 [tɕiau<sup>55</sup> ly<sup>35</sup>] —— 公驴。

草驴 [ts'au<sup>51</sup> ly<sup>35</sup>] —— 母驴。

牙猪 [na<sup>35</sup> t'ʂi<sup>31</sup>] —— 阉割过的公猪。

奶劊子 [lai<sup>51</sup> tɕ'au<sup>31</sup> tsɿ<sup>02</sup>] —— 阉割过的母猪。

猪脚子 [t'ʂi<sup>31</sup> tɕyæ<sup>51</sup> tsɿ<sup>02</sup>] —— 种公猪。

居里羊 [tɕy<sup>31</sup> li<sup>51</sup> iaŋ<sup>35</sup>] —— 山羊。

牙狗 [nə<sup>35</sup> kou<sup>51</sup>] ——公狗。  
 水狼子 [ʃei<sup>51</sup> laŋ<sup>31</sup> ts<sup>1</sup> 02] ——黄鼠狼。  
 巨狸猫 [tɛy<sup>55</sup> li<sup>31</sup> mau<sup>31</sup>] ——松鼠。  
 鸡婆 [tɕi<sup>31</sup> p'uo<sup>35</sup>] ——母鸡。  
 鸱鸢 [lau<sup>51</sup> lau<sup>31</sup> pau<sup>55</sup>] ——老鹰。  
 咕噜雁 [ku<sup>51</sup> lu<sup>31</sup> iæ<sup>55</sup>] ——大雁。  
 种谷 [tʃəŋ<sup>55</sup> ku<sup>31</sup>] ——杜鹃。  
 鸱老鸱 [kua<sup>31</sup> lau<sup>51</sup> vua<sup>31</sup>] ——乌鸦。  
 野鹊 [iə<sup>51</sup> tɕiəu<sup>31</sup>] ——喜鹊。  
 夜鸽子(咕咕啁)[iə<sup>55</sup> kuə<sup>31</sup> ts<sup>1</sup> 02 (ku<sup>31</sup> ku<sup>31</sup> miau<sup>51</sup>)] ——夜鹰。  
 哼吼 [xəŋ<sup>55</sup> xou<sup>31</sup>] ——猫头鹰。  
 鸬鹚 [pæ<sup>31</sup> pæ<sup>35</sup>] ——斑鸠。  
 嘎鸭子 [ka<sup>51</sup> ia<sup>31</sup> ts<sup>1</sup> 51] ——灰喜鹊(另有红嘴鹊)。  
 嘎那鸡 [ka<sup>55</sup> la<sup>31</sup> tɕi<sup>35</sup>] ——山鸡。  
 金子黄挂鸱 [tɕiŋ<sup>31</sup> ts<sup>1</sup> 51 xuaŋ<sup>35</sup> kuə<sup>55</sup> lu<sup>31</sup>] ——黄莺(金翅雀)。  
 扑鸽 [p'u<sup>35</sup> kuə<sup>31</sup>] ——和平鸽。  
 旋黄旋割 [ɕyæ<sup>55</sup> xuaŋ<sup>35</sup> ɕyæ<sup>55</sup> kuə<sup>31</sup>] ——四声杜鹃。  
 闪担雀 [ʃæ<sup>51</sup> tæ<sup>55</sup> tɕiəu<sup>51</sup>] ——山雀。  
 洋司公 [iaŋ<sup>35</sup> si<sup>31</sup> kuəŋ<sup>35</sup>] ——戴胜。  
 长虫 [tʃəŋ<sup>35</sup> tʃəŋ<sup>31</sup>] ——蛇。  
 盖乎蟆 [kai<sup>55</sup> xu<sup>31</sup> ma<sup>35</sup>] ——癞蛤蟆。  
 青鸡子 [tɕiŋ<sup>31</sup> tɕi<sup>35</sup> ts<sup>1</sup> 02] ——青蛙。  
 屎爬牛 [si<sup>51</sup> p'a<sup>31</sup> nou<sup>35</sup>] ——屎壳螂。  
 虻蜂妈妈 [p'i<sup>35</sup> fəŋ<sup>31</sup> ma<sup>51</sup> ma<sup>35</sup>] ——蚂蚁。  
 蝻蝻 [tɕy<sup>31</sup> ʃæ<sup>35</sup>] ——蚯蚓。  
 蜘蛛 [tʃou<sup>31</sup> tʃou<sup>35</sup>] ——蜘蛛。  
 蜚蜚羊(黑羊) [ʃu<sup>55</sup> ʃu<sup>55</sup> iaŋ<sup>35</sup> (xei<sup>31</sup>

iaŋ<sup>35</sup>)] ——蟋蟀。  
 麦蝉 [mei<sup>31</sup> ʃæ<sup>35</sup>] ——蝉。  
 壁虱 [pi<sup>31</sup> sei<sup>51</sup>] ——臭虫。  
 麻鞋底 [ma<sup>35</sup> xai<sup>31</sup> ti<sup>51</sup>] ——潮虫。  
 跳蚤 [kuə<sup>35</sup> tsau<sup>51</sup>] ——跳蚤。  
 红蚤 [xuəŋ<sup>35</sup> tɕyŋ<sup>35</sup>] ——蝗虫。  
 暴君 [pau<sup>55</sup> tɕyŋ<sup>31</sup>] ——蝗虫的一种。  
 瞎瞎 [xa<sup>31</sup> xa<sup>35</sup>] ——中华鼯鼠。  
 禽胎子 [tɕiŋ<sup>35</sup> t'ai<sup>31</sup> ts<sup>1</sup> 02] ——兔鼠。  
 仙麦(番麦)[ɕiæ<sup>31</sup> mei<sup>51</sup> (iæ<sup>31</sup> mei<sup>51</sup>)] ——玉米。  
 秫秫 [ʃ<sup>35</sup> ʃ<sup>31</sup>] ——高粱。  
 洋芋 [iaŋ<sup>35</sup> y<sup>55</sup>] ——马铃薯。  
 大豌豆 [ta<sup>55</sup> væ<sup>31</sup> tou<sup>55</sup>] ——蚕豆。  
 向日红(绕日红) [ɕiəŋ<sup>55</sup> əz<sup>31</sup> xuəŋ<sup>35</sup> (zəu<sup>55</sup> əz<sup>31</sup> xuəŋ<sup>35</sup>)] ——向日葵、葵花。  
 洋柿子 [iaŋ<sup>35</sup> si<sup>55</sup> ts<sup>1</sup> 02] ——西红柿。  
 郁黄(梅李子) [y<sup>55</sup> xuaŋ<sup>31</sup> (mei<sup>35</sup> li<sup>31</sup> ts<sup>1</sup> 02)] ——李子。  
 壳头 [kuə<sup>35</sup> t'ou<sup>31</sup>] ——核桃。  
 洋烟(大烟) [iaŋ<sup>35</sup> iæ<sup>31</sup> (ta<sup>55</sup> iæ<sup>31</sup>)] ——罂粟。  
 花骨朵 [xua<sup>31</sup> ku<sup>31</sup> tu<sup>35</sup>] ——花苞。  
 核核 [xu<sup>35</sup> xu<sup>31</sup>] ——果核。  
 包包菜 [pau<sup>31</sup> pau<sup>35</sup> ts'ai<sup>55</sup>] ——番白菜。  
 蕈 [ʃəŋ<sup>55</sup>] ——蘑菇。  
 黄萝卜 [xuaŋ<sup>35</sup> luo<sup>35</sup> p'u<sup>31</sup>] ——胡萝卜。  
 5. 时间方位类  
 夜个(夜里个) [iə<sup>51</sup> kuə<sup>35</sup> (iə<sup>55</sup> li<sup>31</sup> kuə<sup>35</sup>)] ——昨天。  
 今个(今日个) [tɕiŋ<sup>35</sup> kuə<sup>02</sup> (tɕiŋ<sup>31</sup>

æ<sub>2</sub><sup>35</sup>kuo<sup>02</sup>)] ——今天。

明早(明日晨) [miŋ<sup>35</sup>tsau<sup>31</sup> (miŋ<sup>31</sup>æ<sub>2</sub><sup>02</sup>ʂəŋ<sup>35</sup>)] ——明天。

后早(后日晨) [xou<sup>55</sup>tsau<sup>31</sup> (xou<sup>55</sup>æ<sub>2</sub><sup>02</sup>ʂəŋ<sup>35</sup>)] ——后天。

外后早 [vai<sup>55</sup>xou<sup>55</sup>tsau<sup>31</sup>] ——大后天。

夜晚黑了 [iə<sup>55</sup>væ<sup>51</sup>xei<sup>31</sup>liəu<sup>51</sup>] ——昨天晚上。

黑了 [xei<sup>31</sup>liəu<sup>51</sup>] ——晚上。

翌天 [i<sup>55</sup>t'ia<sup>31</sup>] ——白天。

才黑子(黑嗟) [ts'ai<sup>35</sup>xei<sup>31</sup>ts' <sup>02</sup>(xei<sup>31</sup>təa<sup>35</sup>)] ——天刚黑,傍晚。

麻明(麻乎亮) [ma<sup>35</sup>ma<sup>31</sup>miŋ<sup>35</sup> (ma<sup>35</sup>xu<sup>31</sup>liəŋ<sup>55</sup>)] ——天刚明,清晨。

干粮会 [kæ<sup>31</sup>liəŋ<sup>35</sup>xuei<sup>31</sup>] ——吃早饭时(约在上午八、九点)。

饭时候 [fæ<sup>55</sup>si<sup>31</sup>xou<sup>31</sup>] ——中午。

晌午会 [ʂəŋ<sup>31</sup>vu<sup>55</sup>xuei<sup>31</sup>] ——西路称晚饭的时候。南路指中午前后。

年时个(年务岸) [næ<sup>35</sup>si<sup>31</sup>kuo<sup>31</sup> (næ<sup>35</sup>vu<sup>55</sup>ŋæ<sup>31</sup>)] ——去年。

过年 [kuo<sup>55</sup>næ<sup>31</sup>] ——明年。

基年(年至岸) [təi<sup>31</sup>næ<sup>35</sup> (næ<sup>35</sup>ts' <sup>55</sup>ŋæ<sup>31</sup>)] ——今年。

见天 [təiæ<sup>55</sup>t'ia<sup>31</sup>] ——每天。

将将的 [təiəŋ<sup>31</sup>təiəŋ<sup>35</sup>ti<sup>35</sup>] ——刚才。

装 [tsəŋ<sup>55</sup>] ——现在。

务早 [vu<sup>55</sup>tsau<sup>35</sup>] ——过去。

停半夜 [tiŋ<sup>35</sup>pæ<sup>55</sup>iə<sup>55</sup>] ——午夜。

省了 [ʂəŋ<sup>51</sup>liəu<sup>02</sup>] ——过一会。

春上 [t'ʂəŋ<sup>31</sup>ʂəŋ<sup>55</sup>] ——春天。

秋里 [tə'iou<sup>31</sup>li<sup>51</sup>] ——秋天。

前头(前面) [tə'iæ<sup>35</sup>t'ou<sup>31</sup> (tə'iæ<sup>35</sup>

miæ<sup>31</sup>)] ——前边。

后头(后面) [xou<sup>55</sup>t'ou<sup>31</sup> (xou<sup>55</sup>miæ<sup>31</sup>)] ——后边。

左面(左岸) [tsuo<sup>55</sup>miæ<sup>31</sup> (tsuo<sup>55</sup>ŋæ<sup>31</sup>)] ——左边。

右面(右岸) [iou<sup>55</sup>miæ<sup>31</sup> (iou<sup>55</sup>ŋæ<sup>31</sup>)] ——右边。

高头(顶头齐) [kau<sup>31</sup>t'ou<sup>35</sup> (tiŋ<sup>51</sup>t'ou<sup>35</sup>təi<sup>31</sup>)] ——上边。

底下(脚垛底) [ti<sup>51</sup>xa<sup>31</sup> (təyæ<sup>31</sup>tuo<sup>35</sup>ti<sup>31</sup>)] ——下边。

当中里 [taŋ<sup>35</sup>t'əŋ<sup>31</sup>li<sup>51</sup>] ——中间。

伙里(伙头) [xuo<sup>51</sup>li<sup>35</sup> (xuo<sup>51</sup>t'ou<sup>35</sup>)] ——里边。

外前(外头) [vai<sup>55</sup>təiæ<sup>31</sup> (vai<sup>55</sup>t'ou<sup>31</sup>)] ——外边。

半个(该) [pæ<sup>55</sup>kuo<sup>31</sup> (kai<sup>31</sup>)] ——旁边。

跟前(跟底下) [kəŋ<sup>31</sup>tə'iæ<sup>35</sup> (kəŋ<sup>31</sup>ti<sup>51</sup>xa<sup>31</sup>)] ——附近。

## 6. 器物类

下井 [eia<sup>55</sup>təiŋ<sup>31</sup>] ——水桶。

马勺 [ma<sup>51</sup>ʂuo<sup>31</sup>] ——水瓢。

电壶 [tiæ<sup>55</sup>xu<sup>35</sup>] ——热水瓶。

盅盅 [t'ʂəŋ<sup>31</sup>t'ʂəŋ<sup>35</sup>] ——杯子。

钵钵 [puo<sup>31</sup>puo<sup>35</sup>] ——小瓦盆。

笼窗 [luəŋ<sup>35</sup>t'ʂəŋ<sup>31</sup>] ——蒸笼。

切刀 [təiə<sup>31</sup>tau<sup>35</sup>] ——菜刀。

曲曲罐 [tə'y<sup>31</sup>tə'y<sup>35</sup>kuæ<sup>51</sup>] ——泥砂茶罐。

番窝 [t'fa<sup>35</sup>vuə<sup>31</sup>] ——石臼。

耩 [kaŋ<sup>51</sup>] ——犁。

围脖 [vei<sup>35</sup>p'uo<sup>31</sup>] ——围巾。

汗袒 [xæ<sup>55</sup>t'æ<sup>31</sup>] ——衬衣。

袂袂 [təiə<sup>55</sup>təiə<sup>31</sup>] ——背心。

暖鞋 [luæ<sup>51</sup> xai<sup>35</sup>] ——棉鞋。

大氅 [ta<sup>55</sup> tʂaŋ<sup>51</sup>] ——大衣。

裹肚子 [kuo<sup>51</sup> t'u<sup>31</sup> ts<sup>1</sup> 02] ——薄棉袄。

窝龙带 [vuo<sup>31</sup> luəŋ<sup>35</sup> tai<sup>55</sup>] ——棉褂子。

缠子 [tʂæ<sup>55</sup> ts<sup>1</sup> 02] ——裹腿。

衩衩 [tʂa<sup>31</sup> tʂa<sup>35</sup>] ——衣兜。

裤子 [tʂiə<sup>55</sup> ts<sup>1</sup> 02] ——尿布。

洋碱 [iaŋ<sup>35</sup> tʂiə<sup>51</sup>] ——肥皂。

胰子 [i<sup>55</sup> ts<sup>1</sup> 02] ——香皂。

蝇刷子 [iŋ<sup>35</sup> ʂa<sup>31</sup> ts<sup>1</sup> 02] ——拂尘。

背兜 [pei<sup>55</sup> tou<sup>31</sup>] ——竹背篓。

绊筲 [p'æ<sup>55</sup> luəŋ<sup>31</sup>] ——竹篮。

电棒 [tia<sup>55</sup> p'aŋ<sup>51</sup>] ——日光灯。

铁司 [tʂiə<sup>31</sup> si<sup>35</sup>] ——打击乐器。

### 7. 其它类

热头(日头)[zə<sup>31</sup> t'ou<sup>35</sup> (zə<sup>31</sup> t'ou<sup>35</sup>)] ——

太阳。

星宿 [ciŋ<sup>31</sup> ciou<sup>55</sup>] ——星星。

霪雨 [p'ei<sup>35</sup> y<sup>31</sup>] ——暴雨。

生雨(硬雨)[səŋ<sup>31</sup> y<sup>51</sup> (niŋ<sup>55</sup> y<sup>51</sup>)] ——

冰雹。

瓷雨子 [ts<sup>1</sup> 35 y<sup>31</sup> ts<sup>1</sup> 02] ——霰雨。

火闪 [xuə<sup>51</sup> ʂæ<sup>31</sup> ts<sup>1</sup> 02] ——闪电。

绛 [tʂiəŋ<sup>55</sup>] ——虹。

窠窠 [k'uo<sup>31</sup> k'uo<sup>35</sup>] ——地方。

物件 [vuo<sup>31</sup> tʂiə<sup>55</sup>] ——东西。

茅子 [mau<sup>35</sup> ts<sup>1</sup> 02] ——厕所。

垓棱 [kai<sup>55</sup> laŋ<sup>31</sup>] ——地埂。

蹬土 [t'aŋ<sup>35</sup> t'u<sup>51</sup>] ——尘土。

坛场 [t'æ<sup>35</sup> tʂaŋ<sup>31</sup>] ——场所、场面。

### 二、动词

照(绕) [tʂau<sup>55</sup> (zəu<sup>55</sup>)] ——看。

言喘(嗯喘)[iæ<sup>35</sup> t'æ<sup>31</sup> (ŋəŋ<sup>35</sup> t'æ<sup>31</sup>)] ——

说。

搨 [tʂiə<sup>35</sup>] ——扛。

哈 [xa<sup>51</sup>] ——拿。

排 [p'ai<sup>35</sup>] ——跑。

搨 [tʂou<sup>31</sup>] ——扶、掖。

行 [xəŋ<sup>35</sup>] ——行、走的方言读音。

耳(摆)了 [zə<sup>51</sup> (liəu<sup>55</sup>)

liəu<sup>02</sup>] ——丢了。

耳脱 [zə<sup>51</sup> t'uo<sup>31</sup>] ——放开。

叨 [tiau<sup>31</sup>] ——抢夺。

铰 [tʂiəu<sup>51</sup>] ——剪。

拽 [təŋ<sup>55</sup>] ——拉、扯。

饹(焯)[tʂa<sup>35</sup> (tʂuo<sup>31</sup>)] ——煮菜。

别(攘)[p'iə<sup>35</sup> (laŋ<sup>31</sup>)] ——扎、刺。

站下(立下)[tsæ<sup>55</sup> xa<sup>31</sup> (li<sup>31</sup> xa<sup>35</sup>)] ——

住下。

绱 [liəu<sup>35</sup>] ——缝。

耩 [kaŋ<sup>51</sup>] ——铲、擦。

巴 [pa<sup>55</sup>] ——贴、粘。

当哩 [taŋ<sup>35</sup> li<sup>02</sup>] ——碰运气。

弄(闹)[luəŋ<sup>55</sup> (lau<sup>55</sup>)] ——做、搞。

讹鼓 [ŋuo<sup>35</sup> ku<sup>51</sup>] ——耍无赖、吓

唬。

搅臊 [tʂiəu<sup>51</sup> sau<sup>55</sup>] ——干扰。

眈 [mau<sup>31</sup>] ——猜。

块 [k'uai<sup>51</sup>] ——吹嘘夸耀。

缓 [xuə<sup>51</sup>] ——休息。

诧 [tʂa<sup>55</sup>] ——惊吓。

打捶 [ta<sup>51</sup> tʂei<sup>31</sup>] ——打架。

涎闲(拐闲) [kuəŋ<sup>55</sup> ɕiə<sup>35</sup> (kuai<sup>51</sup> ɕiə<sup>35</sup>)] ——聊天、谈闲。

骗传 [p'iə<sup>51</sup> t'æ<sup>35</sup>] ——闲聊(贬意)。

谩搭 [mæ<sup>55</sup> ta<sup>31</sup>] 讨好。

央及 [iaŋ<sup>31</sup> tʂi<sup>51</sup>] ——求人。



拾掇 [ʂɿ<sup>35</sup>tuə<sup>31</sup>] ——收拾。  
 撩程 (撩来) [liəu<sup>35</sup>tʂ'əŋ<sup>31</sup> (liəu<sup>35</sup>luə<sup>31</sup>)] ——准备行动, 开始。  
 水“安”了 [ʂei<sup>51</sup>ŋæ<sup>35</sup>liəu<sup>02</sup>] ——水“开”了。  
 “闹”药 [ləu<sup>55</sup>yə<sup>31</sup>] ——“毒”药。  
 卸 [çiə<sup>55</sup>] ——①打、②拆开、③摘取。  
 拉扯 [la<sup>31</sup>tʂə<sup>51</sup>] ——帮助、扶持。  
 阴治 [iŋ<sup>31</sup>tʂɿ<sup>55</sup>] ——暗害。  
 爽桩了 [ʂaŋ<sup>51</sup>tʂaŋ<sup>31</sup>liəu<sup>51</sup>] ——退缩了。  
 窝污了 [vuə<sup>31</sup>vu<sup>55</sup>liəu<sup>02</sup>] ——埋没了。  
 输眼了 [ʃɿ<sup>31</sup>næ<sup>51</sup>liəu<sup>02</sup>] ——判断失误。  
 得他沙 [tei<sup>35</sup>t'a<sup>31</sup>sa<sup>02</sup>] ——不清楚 (平南乡方言)。  
 得知他 [tei<sup>35</sup>tsɿ<sup>31</sup>ta<sup>31</sup>] ——不清楚。  
 不者 [pu<sup>55</sup>tʂə<sup>31</sup>] ——不清楚 (关子乡方言)。  
 晓得 [çiəu<sup>51</sup>ti<sup>35</sup>] ——知道。  
 晓不得 [çiəu<sup>51</sup>p'u<sup>31</sup>ti<sup>35</sup>] ——不知道。  
 可知道 [k'uə<sup>55</sup>tsɿ<sup>31</sup>t'au<sup>31</sup>] ——不知道 (大门乡方言)。  
 上心 [ʂaŋ<sup>55</sup>çiŋ<sup>31</sup>] ——思考。  
 关点 [kuə<sup>31</sup>tia<sup>51</sup>] ——检查。  
 各着 [kuə<sup>31</sup>tʂ'uo<sup>35</sup>] ——觉得。  
 捻弄 [næ<sup>31</sup>luəŋ<sup>51</sup>] ——修理。  
 相端 [çiəŋ<sup>55</sup>tuə<sup>31</sup>] ——想办法。  
 理识 [li<sup>51</sup>ʂɿ<sup>31</sup>] ——理睬。  
 卖派 [mai<sup>55</sup>p'ai<sup>31</sup>] ——说大话。  
 作造 [tsuo<sup>31</sup>ts'au<sup>55</sup>] ——整治。  
 牵扯 [tʂ'ia<sup>31</sup>tʂə<sup>51</sup>] ——其实。

装误 [tʂaŋ<sup>31</sup>vu<sup>55</sup>] ——捉弄。  
 欺骄 [tʂei<sup>31</sup>tʂiaŋ<sup>35</sup>] ——欺负。  
 和搅 [xuə<sup>55</sup>tʂiaŋ<sup>31</sup>] ——挑唆是非。  
 串掇 [tʂ'æ<sup>31</sup>tuə<sup>51</sup>] ——介绍。  
 游世 [iəu<sup>35</sup>ʂɿ<sup>55</sup>] ——串门子。  
 涨气 [tʂ'uo<sup>35</sup>tʂei<sup>55</sup>] ——生气。  
 嫌弹 [çiə<sup>35</sup>t'æ<sup>31</sup>] ——挑剔。  
 编谎 [pia<sup>31</sup>xuaŋ<sup>51</sup>] ——说谎。  
 扎咐 [tʂa<sup>31</sup>fu<sup>51</sup>] ——叮咛、嘱咐。  
 当事 [taŋ<sup>55</sup>si<sup>55</sup>] ——看重。  
 隐心 [iŋ<sup>51</sup>çiŋ<sup>31</sup>] ——疑心。  
 寻病 [çiŋ<sup>35</sup>p'iŋ<sup>55</sup>] ——找岔子。  
 打扎合年 [ta<sup>51</sup>tʂa<sup>31</sup>xuə<sup>35</sup>næ<sup>35</sup>] ——互相勾结。  
 下话 [çiə<sup>55</sup>xua<sup>55</sup>] ——求情、道歉。  
 数落 [ʂɿ<sup>51</sup>luə<sup>31</sup>] ——批评。  
 安顿 [ŋæ<sup>31</sup>tuəŋ<sup>55</sup>] ——安排。  
 绷不着 [pəŋ<sup>55</sup>p'u<sup>31</sup>tʂ'uo<sup>35</sup>] ——够不上。  
 胡日鬼 [xu<sup>35</sup>æ<sup>31</sup>kuei<sup>51</sup>] ——办事马虎。  
 打趺水 [ta<sup>51</sup>tʂiaŋ<sup>31</sup>ʂei<sup>51</sup>] ——游泳、戏水。  
 拌跤 [pæ<sup>55</sup>tʂiaŋ<sup>35</sup>] ——摔跤。  
 嚼舌根 [tʂ'uo<sup>35</sup>ʂə<sup>35</sup>kəŋ<sup>31</sup>] ——造谣、撒谎。  
 难打整 [læ<sup>35</sup>ta<sup>31</sup>tʂəŋ<sup>51</sup>] ——害羞。  
 受不得 [ʂou<sup>55</sup>p'u<sup>31</sup>ti<sup>31</sup>] ——不服气、嫉妒。  
 拉鼾睡 [la<sup>31</sup>xæ<sup>55</sup>ʂei<sup>31</sup>] ——打呼噜。  
 寻无常 [çiŋ<sup>35</sup>vu<sup>35</sup>tʂ'au<sup>31</sup>] ——自杀。  
 舔尻子 [t'iæ<sup>51</sup>kou<sup>31</sup>tsɿ<sup>51</sup>] ——拍马屁。  
 戳揸 [tʂ'uo<sup>35</sup>tʂ'əŋ<sup>31</sup>] ——憎恶、讨厌。

打量 [ta<sup>31</sup>liɑŋ<sup>35</sup>] ——打算。

恠人 [ŋou<sup>31</sup>zɑŋ<sup>35</sup>] ——嘲讽人。

捞梢 [lau<sup>35</sup>sau<sup>31</sup>] ——借机谋私利。

饶 [zɑu<sup>35</sup>] ——添、加。

啮 [tʃæ<sup>31</sup>] ——啄、挖。

倡(日吠)[tʃ'ɑŋ<sup>51</sup>(əz<sup>31</sup>tɕyɐ<sup>35</sup>)]——骂人。

### 三、形容词

心疼 [ɕiŋ<sup>31</sup>tɑŋ<sup>35</sup>] ——漂亮。

赏心的 [ʃɑŋ<sup>35</sup>ɕiŋ<sup>31</sup>ti<sup>35</sup>] ——可怜的、可爱的。

攒劲 [tsæ<sup>51</sup>tɕiŋ<sup>55</sup>] ——有本事、有力气。

受活 [ʃou<sup>55</sup>xuo<sup>31</sup>] ——舒服。

倒遭 [tau<sup>51</sup>tsau<sup>31</sup>] ——倒台、倒霉。

差火 [ts'a<sup>31</sup>xuo<sup>51</sup>] ——不通情理。

枉唇 [vaŋ<sup>31</sup>fɑŋ<sup>35</sup>] ——难看、丢人。

顽货 [vuæ<sup>35</sup>xuo<sup>55</sup>] ——没本事。

迂返 [tɕiæ<sup>31</sup>fæ<sup>51</sup>] ——不诚实。

撑眼 [ts'ɑŋ<sup>31</sup>næ<sup>51</sup>] ——调皮、淘气。

磨耶 [muo<sup>35</sup>ie<sup>31</sup>] ——磨磨蹭蹭。

颠池 [tia<sup>31</sup>tuɑŋ<sup>35</sup>] ——糊涂。

彻板(彻耶)[tʃ'ə<sup>35</sup>pæ<sup>51</sup>(tʃ'ə<sup>35</sup>ie<sup>31</sup>)]——合适。

细详 [ɕi<sup>55</sup>ɕiaŋ<sup>31</sup>] ——节俭。

消荏 [ɕiau<sup>31</sup>tʃ'a<sup>35</sup>] ——脆弱。

瓢干(瓢细) [zɑŋ<sup>35</sup>kæ<sup>55</sup>(zɑŋ<sup>35</sup>ɕi<sup>55</sup>)] ——体弱多病。

碎 [suei<sup>55</sup>] ——小。

咬人(的) [nau<sup>51</sup>zɑŋ<sup>02</sup>(ti<sup>02</sup>)] ——痒。

噘 [xau<sup>35</sup>] ——娇气。

惜乎乎(险乎)[ɕi<sup>31</sup>xu<sup>51</sup>xu<sup>35</sup>(ɕiæ<sup>51</sup>xu<sup>35</sup>)] ——差点儿。

屑末(屑微)[ɕiæ<sup>35</sup>muo<sup>31</sup>(ɕiæ<sup>35</sup>vei<sup>31</sup>)]——微小、轻微。

劲大(秋实)[tɕiŋ<sup>55</sup>ta<sup>55</sup>(tɕiəu<sup>31</sup>ʃi<sup>35</sup>)]——严重。

巨烦 [p'uo<sup>31</sup>fæ<sup>35</sup>] ——厌烦、不耐烦。

浑全 [xuɑŋ<sup>35</sup>tɕyæ<sup>31</sup>] ——完整。

生六指(生黄) [səŋ<sup>35</sup>liou<sup>31</sup>tsi<sup>51</sup>(səŋ<sup>31</sup>xuɑŋ<sup>35</sup>)] ——无事生非。

暮囊(麻暮)[mu<sup>55</sup>laŋ<sup>31</sup>(ma<sup>35</sup>mu<sup>55</sup>)]——烦恼、麻烦。

胡吹冒摆[xu<sup>35</sup>tʃ'ei<sup>31</sup>mau<sup>55</sup>liɑu<sup>55</sup>]——吹牛皮、说大话。

渴净麻叉[k'uo<sup>31</sup>tɕiŋ<sup>55</sup>ma<sup>35</sup>ts'a<sup>31</sup>]——迅速。

倭耶 [vuo<sup>35</sup>ie<sup>31</sup>] ——妥当。

戛贴了 [y<sup>35</sup>liə<sup>31</sup>liɑu<sup>02</sup>] ——结束了、完了。

麻糜不分 [ma<sup>35</sup>mi<sup>31</sup>pu<sup>55</sup>fəŋ<sup>31</sup>] ——不辨事理。

吝皮 [sei<sup>31</sup>pi<sup>35</sup>] ——吝啬。

难肠 [læ<sup>35</sup>tʃ'ɑŋ<sup>31</sup>] ——艰难。

张结 [tʃɑŋ<sup>35</sup>tɕiə<sup>31</sup>] ——费事、困难。

翘古调 [liə<sup>55</sup>ku<sup>31</sup>tiau<sup>51</sup>] ——与众不同。

拐 [kuai<sup>51</sup>] ——不好。

瞎(朽) [xa<sup>31</sup>(ɕiou<sup>51</sup>)] ——坏。

捅 [tɕyɐ<sup>55</sup>] ——瘦。

坦 [t'æ<sup>51</sup>] ——慢。

连干些 [liæ<sup>35</sup>kæ<sup>31</sup>ɕiə<sup>31</sup>] ——快点。

干数(干散) [kæ<sup>31</sup>ʃi<sup>51</sup>(kæ<sup>31</sup>sæ<sup>51</sup>)] ——整洁卫生。

淘神(熬牙)[t'au<sup>35</sup>ʃɑŋ<sup>35</sup>(zæ<sup>35</sup>na<sup>35</sup>)]——难办。

轻省(轻简) [tɛ' iŋ<sup>31</sup> səŋ<sup>51</sup> (tɛ' iŋ<sup>31</sup> tɕiæ<sup>51</sup>)]——轻松。

臊脸 [sau<sup>55</sup> nœ<sup>51</sup>]——丢人、伤面子。

恨食(嚷糟食) [xəŋ<sup>55</sup> ʂ<sup>35</sup> (laŋ<sup>51</sup> tsau<sup>31</sup> ʂ<sup>35</sup>)]——贪嘴、贪食。

罗然 [luo<sup>35</sup> zæ<sup>31</sup>]——厉害、恶。

喇忽 [la<sup>51</sup> xu<sup>31</sup>]——粗心。

急挖人 [tɕi<sup>35</sup> vuə<sup>31</sup> zəŋ<sup>02</sup>]——着急。

失几慌忙 [ʂ<sup>31</sup> tɕi<sup>51</sup> xuəŋ<sup>31</sup> maŋ<sup>35</sup>]——极度慌乱。

蹿活 [tʃuə<sup>55</sup> xuo<sup>31</sup>]——敏捷。

富态 [fu<sup>55</sup> tai<sup>31</sup>]——丰满, 发胖。

落龙 [luo<sup>51</sup> luəŋ<sup>35</sup>]——拉沓、不整洁。

污酥 [vu<sup>35</sup> su<sup>31</sup>]——①恶心。②不干净。

#### 四、其它词

奥 [ŋau<sup>35</sup>]——我、我们。

牛 [nou<sup>35</sup>]——你、你们。

臬 [niə<sup>35</sup>]——他们、人家。

载 [tsai<sup>51</sup>]——这。

啲 [vai<sup>51</sup>]——那。

兹搭(兹里) [ts<sup>1</sup> 55 ta<sup>35</sup> (ts<sup>1</sup> 55 li<sup>35</sup>)]——这里。

务搭(务里) [vu<sup>55</sup> ta<sup>35</sup> (vu<sup>55</sup> li<sup>35</sup>)]——哪里。

各家(各人家) [kuo<sup>31</sup> tɕiæ<sup>51</sup> (kuo<sup>31</sup> zəŋ<sup>35</sup> tɕiæ<sup>31</sup>)]——自己。

谁个(啊一个) [ʃei<sup>35</sup> kai<sup>31</sup> (a<sup>31</sup> i<sup>35</sup> kai<sup>51</sup>)]——那一个、谁啊。

阿搭(阿里) [a<sup>31</sup> ta<sup>35</sup> (a<sup>31</sup> li<sup>35</sup>)]——什么地方。

兹该的(兹家家) [ts<sup>1</sup> 55 kai<sup>31</sup> tai<sup>35</sup> (ts<sup>1</sup> 55 tɕiæ<sup>31</sup> tɕiæ<sup>35</sup>)]——这样的。

务该的(务家家) [vu<sup>55</sup> kai<sup>31</sup> tai<sup>35</sup> (vu<sup>55</sup> tɕiæ<sup>31</sup> tɕiæ<sup>35</sup>)]——那样的。

咋家 [tsa<sup>35</sup> tɕiæ<sup>35</sup>]——干什么。

达期了 [ta<sup>35</sup> tɕi<sup>31</sup> liəu<sup>35</sup>]——干啥去了。

哈罢 [xa<sup>55</sup> pa<sup>55</sup>]——可能。

咋哩 [tsa<sup>35</sup> li<sup>35</sup>]——干啥哩。

连间 [liæ<sup>35</sup> tɕiæ<sup>35</sup>]——唯独、专门。

展迟 [tʂæ<sup>51</sup> tʂ<sup>35</sup>]——简直的转音。

利故子 [li<sup>55</sup> ku<sup>55</sup> ts<sup>1</sup> 31]——故意。

在没的 [ts'ai<sup>55</sup> muo<sup>31</sup> tai<sup>35</sup>]——不在。

闲的 [ɕiæ<sup>35</sup> tai<sup>31</sup>]——没关系。

喝撩的(喝依的) [xuo<sup>31</sup> liəu<sup>35</sup> tai<sup>31</sup> (xuo<sup>31</sup> i<sup>35</sup> tai<sup>31</sup>)]——不要这样。

多咋(几时) [tuə<sup>31</sup> tsa<sup>35</sup> (tɕi<sup>51</sup> s<sup>31</sup>)]——什么时候。

一把连 [ɕi<sup>31</sup> pa<sup>51</sup> liæ<sup>35</sup>]——全部。

一世该 [ɕi<sup>31</sup> ʂ<sup>1</sup> 55 kai<sup>31</sup>]——到处。

一老老 [ɕi<sup>31</sup> lau<sup>51</sup> lau<sup>35</sup>]——全部。

连老根 [liæ<sup>35</sup> lau<sup>51</sup> kəŋ<sup>55</sup>]——整个儿。

## 第四节 谚 语

## 自然类

天黄有雨，人黄有病。

东虹(jiàng)日头西虹雨，南虹过来发霪雨。

早烧不出门，晚烧千里行。

春寒不算寒，惊蛰寒了冷半年。

惊蛰滴一点，九九倒回转。

九月重阳看十三，十三不下一冬干。

腊月八晴，万物成；腊月八下，棉花搭上架。

八月十五阴一阴，正月十五雷打灯。

十月三场雾，晒死来年兔。

前月二十五，后月没干土。

早上烟雾罩上门，一天热头晒死人。

大暑小暑，泡死老鼠。

日晕三更雨，月晕午时风。

日落云窝里，有雨就在明日子里。

天早早发云，雨涝夜夜晴。

天早望戌雨，雨涝盼庚晴。

天早非霪雨不下，雨涝非霪雨不晴。

青雾缠山，不出三天。

高山戴帽，庄农户人睡觉。

头伏雨，伏伏雨，头伏无雨干到底。

春甲子滴一点(雨)冻死牛羊，夏甲子滴一点揀头生火，秋甲子滴一点遍地行船，冬甲子滴一点雪落万丈。

一黑一亮，石头泡涨。

头九温，二九暖，三九冻破脸，瞎四九，五阎王，冻死人的六城隍，七九、八九，沿河看柳，九九加一九，耕牛遍地走。

一九一芽生，九九遍地生。

早起打罢春，到晚温一温。

白露下，路白下。

冬至在头，冻死老牛；冬至在中，河里无冰；冬至在尾，河里无水。

三九不冷夏不收，三伏不热秋不收。

一日狂风三日雨，三日狂风九日晴。

猛晴没好天，晴了一半天。

夜晴没好天，晴不到鸡叫唤。

云朝西，泡死鸡；云朝南，水翻船；云朝东，一场空。

久旱有久雨。

秋后北风雨。

瓦子云，热头晒得膀子疼。

收秋不收秋，全看五月二十六，五月二十六滴一点，耀州城里买大碗。

牛打喷嚏蛇过道，斑斑钻天立见效。(谓下雨)

清明下，谷雨晴，四十八天不挂云。

要吃胡麻油，伏里晒日头。

五月大，抬的龙王爷满沟岔。(谓天旱)

清明对立夏，牛羊不上山。(谓天旱)

云彩扯开峡，有雨喝不下一顿茶。

日落天边红，来日天气晴。

不怕二月八的浆，就怕四月八的霜。

一年两头春，黄米贵如金。

冬干湿年，憋破麦篱。

一九一条线，二九能长二里半。(谓时间)

## 生产类

庄稼一朵花，全靠粪当家。  
 要想庄稼旺，多把粪来上。  
 若要庄稼好，水肥是个宝。  
 深耕浅种，薄地里上粪。  
 种地不上粪，等于瞎胡混。  
 羊粪当年富，猪粪年年强。  
 春看粪堆，秋看粮囤。  
 庄稼没粪，不如不种。  
 种地不用问，深耕多上粪。  
 粪是劲，水是命。  
 陈墙老炕，产量猛上。  
 水要浅灌，肥要深施。  
 深谷子，浅糜子，胡麻种在浮皮子。  
 秋耕不耨，不如家里闲坐。  
 一年庄稼二年务，精耕细作粮满库。  
 深耕有三好，保水、灭虫、加除草。  
 头遍浅，二遍深，三遍不要伤着根。  
 伏里戩一椽，赛过秋里耕半年。  
 冬耕深一寸，春天省堆粪。  
 地是活宝，越耕越好。  
 伏耕三遍，黄金不换。  
 七十二行，庄农户人为王。  
 人哄地一时，地哄人一年。  
 人勤地生宝，人懒地生草。  
 一年失了农，十年不如人。  
 冬天麦盖三层被，来年枕着馒头睡。  
 清明前后，栽瓜点豆。  
 土旺种胡麻，七股八柯杈；立夏种胡麻，盖顶一朵花。  
 小满糜，立夏漫土皮。  
 头伏萝卜二伏菜，三伏末了种花芥。  
 三伏全，种茬田。  
 麦子黄，绣女请下床。  
 芥怕种上，麦怕杏黄。（谓逢雨）

白露高山麦，寒露种到河坝里。

一粒好种，千颗好粮。

种子壮，苗儿胖。

锄头有水，杈头有火。

有水无肥收一半，有肥无水干瞪眼。

谷怕胎里旱，人怕老来穷。

有收无收在于水，收多收少在于肥。

七月白露八月麦，八月白露早种麦。

麦杏黄，芥种上；麦割开，芥出来。

一亩园，十亩田。

湿种的芥麦要散理，干锄的糜谷要软理。

麦黄一时，龙口夺食。

种谷立夏当日叫，糜谷连糠菜；立夏三日叫，糜谷没人要。

地膜覆盖种包谷，一亩收成顶二亩。

洋芋盖地膜，一窝几十颗。

麦倒没面，芥倒一石。

要吃白面馍，麦子种着泥窝窝。

沙地栽杨，泥里插柳。

松树喜欢挤，三株在一起。

栽果树，喂肥猪，年年都有好收入。

人怕伤心，树怕伤根。

寸草铡三刀，无料也长膘。

草不过寸，牲口吃上得劲。

雌牛下雌牛，三年五个牛。

识字要念书，种田要养猪。

牛要满饱，马添夜草。

草膘、料力、水精神。

喂后不打滚，食饱不加鞭。

水土保持有三宝：洋槐、地埂、苜蓿草。

黄八成，收十成；十成开镰丢三成。

抢收急打场，收进仓里才算粮。

事理类

人心要实，火心要空。  
 人抬人高，土抬城高。  
 进门不敬人，出门人不敬。  
 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  
 为人不做亏心事，半夜打门心不惊。  
 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  
 铁棒磨扣针，功到自然成。  
 人前教子，枕上教妻。  
 要知山中事，先问山中人。  
 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  
 三个臭皮匠，顶一个诸葛亮。  
 三个会做的，不如一个调虑的。  
 刀儿不磨要生锈，人不学习要落后。  
 用心钻山山要透。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补漏趁天晴，读书趁年轻。  
 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  
 根正不怕梢歪，身正不怕影斜。  
 有智的不在年高迈，无智才枉然活一

生。

跟好人，学好人，跟上司公学个将将神。

英雄访好汉，瞎鼠访背善。  
 一瓶水不淹，半瓶水晃荡。  
 雪里送炭真君子，锦上添花是小人。  
 有话设在当面，有理摆在眼前。  
 千里送鹅毛，礼轻仁义重。  
 单丝不成线，独木不成林。  
 人心齐，泰山移。  
 三人要同心，黄土变成金。  
 荷花虽好，还得绿叶扶帮。  
 三懒加一勤，要勤不得勤；三勤加一懒，要懒不得懒。  
 有心栽花花不红，无心插柳柳成荫。

常用的针不锈。  
 纸包不住火，雪埋不住人。  
 木不钻不透，话不说不明。  
 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  
 眼里过千遍，不如手里过一遍。  
 水大漫不过船，手大遮不住天。  
 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  
 人挪活，树挪死。  
 人活嘴脸树活皮，城墙活下一锹泥。  
 货离乡贵，人离乡贱。  
 功莫枉费，善莫错行。  
 人软被人欺，马软骑着脖子里。  
 软处好取土，硬处好打墙。  
 儿不嫌娘丑，父不夸子能。  
 好话不出门，坏话千里行。  
 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  
 前头扯开渠，后头不沾泥。  
 蜜多了不甜，胶多了不然。  
 好了蜜和油，不好了撕烂脖子打烂

头。

捎话捎多哩，捎钱捎没哩。  
 人无横财不富，马无夜草不肥。  
 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  
 三十晚上没月亮，一年连一年不一样。

有借就还，再借不难。  
 出门门槛低，进门门槛高。  
 穷死莫借帐，冷死莫刮风。  
 缸口好盖，人口难捂。  
 小时偷针，大了偷金。  
 从小看大，三岁试老。  
 要打当面鼓，莫敲背后锣。  
 一天省一把，一年买匹马。  
 月头不算帐，月底闹饥荒。

细水长流，吃穿不愁。  
 杯杯酒吃垮家当，毛毛雨淋湿衣裳。  
 出门不弯腰，进门没柴烧。  
 不怕家里穷，只怕出懒虫。  
 外面拾了一块板，家里缺了一合门。  
 快刀靠磨，知识靠学。  
 男人是耙耙，女人是匣匣；不怕耙没齿，就怕匣没底。  
 若要试人心，害病遭年成。  
 家有千两银，邻居有分两秤。  
 出门看天气，进门观声色。  
 柿子红了越红了，桃儿烂了越烂了。  
 打捶处少看，劈柴处少站。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  
 小人记仇，君子记恩。  
 宁穿朋友衣，不欺朋友妻。  
 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  
 应人事小，误人事大。  
 心里没冷病，不怕吃西瓜。  
 兔儿沿山跑，到晚入旧窝。  
 树老根多，人老话多。  
 挑花拣花，挑得眼花  
 老了不要装少年，穷了不要装富汉。  
 明人不用细提，响鼓不用重锤。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听话听音，锣鼓听声。  
 十年树木，百年育人。  
 浪子回头金不换。  
 柔能克刚，水滴石穿。  
 贼咬一口，入骨三分。  
 一口说北京，四十八马站。  
 家有千贯积蓄，不如日进一文。  
 人穷礼义短，家宽出少年。  
 饭饱生余事，人闲招野花。  
 话说不尽，路走不尽。

一日之计在于晨，一年之计在于春。  
 丰年要当歉年过，有粮常想无粮难。  
 不经冬寒，不知春暖；不上高山，不显平地。

浇花要浇根，交人要交心。  
 好心换好心，八两换半斤。  
 将军不离阵前死，瓦罐不离井边破。  
 家有贤妻，夫少招祸。  
 人狂事出来，狗狂屎出来。  
 内行看门道，外行看热闹。  
 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  
 宁吃仙桃一口，不吃五味子八斗。  
 路见不平，旁人铲修。  
 尿臊打人，臊气难闻。  
 天下衙门朝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  
 猪多没好食，人多没好饭。  
 养儿不要多，一个顶十个。  
 穷不与富斗，富不与势斗。  
 前人栽树，后人乘凉。  
 画虎画皮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

#### 生活类

饭后百步走，活到九十九。  
 常吃萝卜姜，不找医生开药方。  
 祸从口出，病从口入。  
 新衣虽好，旧衣不忘。  
 吃得慌，咽得急，不伤肠子就伤胃。  
 吃饭防噎，走路防跌。  
 人吃五谷生百病。  
 药补不如食补。  
 早睡早起，眼皮欢喜。  
 吃药不忌口，医生也白瞅。  
 十单不如一棉，十棉不如腰里一缠。  
 人暖腿，狗暖嘴，鸡儿暖脖子，猫儿暖肚子。  
 眼不揉不瞎，耳不挖不聩。

坐卧不迎风，走路挺起胸。  
冬不蒙头，夏不露背。  
心宽体胖，勤劳体壮。  
面揉千把，白如雪花。  
桃饱杏伤人，梅李子树下抬死人。

腿长排露水，嘴长惹是非。  
人怕不动，脑怕不用。  
杂事少管多心闲，夜饭少吃多安然。  
糖甜不治病，药苦百病除。

## 第五节 俗 语

### 事理类

这一山看着那一山高。  
条条大路通长安。  
众人拾柴火焰高。  
油费了灯不亮。  
滴檐水滴的原窝窝。  
萝卜（卖得）快了不洗泥。  
先过河的先脚干。  
卖米的见不得菜面的。  
好出门不如薄家里坐。  
有把城门的，没把口门的。  
早上栽树，晚上就想乘凉。  
天上下腊肉，还要口张哩。  
隔行不取利。  
饭碗里养仇人。  
捉上猪头寻不着庙门。  
有理不打上门客。  
马莲萋从细处断了。  
师傅不高，教下的徒弟翘腰。  
鬼跳三遍没人看。  
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站着说话腰不疼。  
贼走了才关门哩。  
进了油坊门，不得干出身。

闲处收拾紧处用。  
弯担不折，赖汉不死。  
天塌下来有汉子大的顶着哩。  
风吹倒了赖天爷。  
便宜没好货。  
失火带邻居。  
自然类  
隔山不远隔河远，  
隔个梁梁叫不喘。  
骆驼脖子长，吃不了隔山的草。  
老鸦(wā)笑猪黑，笑着过来一般黑。  
狗头戴不了乌纱帽。  
一个老鼠害了一锅汤。  
兔子不吃窝边草。  
鞍子大过马价钱。  
槽里无食猪咬猪。  
石头大了弯着走。  
老虎不下狼儿子。  
驴啃脖子工变工。  
驴不行了怨臭棍；人不行了怨妇人。  
瞌睡碰着枕头了。  
卖瓜的不说瓜苦。  
牛头不对马嘴。  
狗改不了吃屎。



狗肚子贴不住三钱油。

狗撵下坡狼。

瞎猫拿住死老鼠。

猴儿也有丢盹的时间。

狗头蜂做不下好蜜。

干吵的雀儿没肉吃。

白杨树叶两面光。

狗肉不上台板。

井水不犯河水。

凤凰落架不如鸡。

鸡飞狗跳墙。

涝坝多大鳖多大。

干墙别不上柳栽子。

老汉家劈柴看方向，

娃娃家劈柴凭力量。

#### 人体类

肠子咬人搔（读 zāo）不得。

夜长睡梦多。

好人床上睡，死人沿街走。

三十晚上算一账，人在本钱在。

活人眼里别柴哩。

一个巴掌拍不响。

十个指头有长短。

手心手背都是肉。

好心当了驴肝肺。

打断胳膊往里弯。

鼻子大着把嘴压住了。

口说哩，心撞哩，屁脸还在当炕哩。

眼睁得连牛的一样。

嘴噉得跟拴驴板一样。

把人当水湿下的。

说人话不干人事。

胳膊拧不过大腿。

#### 其他类

乘风扬碌碡。

秦州地方邪，说谁谁就来。

三天不打，上房揭瓦。

阎王爷好见，小鬼难缠。

顺情说好话，舔尻（读 gōu）子不挨骂。

一天游四方，黑了借油补裤裆。

叫化子死了七天，口张了八天。

三句话不离本行。

不吃凉粉瞎占板凳。

冷手抓了个热馒头。

尿下尿尿拿罗过哩。

上天去屎垂着哩。

吃羊肉不落膻气味。

不要嫌糜面馍挖人的。

没烧香的，尽拔胡子的。

油缸倒了，脚步不乱。

抹布捏得水淌哩。

人快不如傢伙快。

## 第六节 歇后语

苟窝山的霪雨——恶得狠。

竖家河的墙炕土——有劲哩。

马岐山人进城哩——上来了。

二龙王走安远哩——响当当。

小街下人朝人宗爷哩——离得近。  
 红旗山的黄萝卜——两头齐。  
 竹林人扔钱袄哩——你某(猜)去。  
 汪家川的油饼——没油怪汪。  
 紂王宠妲己——心中一点。  
 秦始皇打长城——磨民哩。  
 刘皇爷哭荆州——指哭着办事哩。  
 周瑜打黄盖——一家愿打，一家愿挨。  
 孙悟空夹的书本本——好腩腩的学生。  
 猪八戒吃了个人参果——食而不知其味。  
 老令公数儿哩——越数越少了。  
 刘公道捞人头哩——越捞越深了。  
 保主背磨扇——天跟赶着哩。  
 骑的猪婆下教场——困跑哩么，困咬哩。  
 割的脖子敬神哩——人疼死了，神不爱。  
 偷的馍门背后吃哩——自哄自。  
 头上顶春窝哩——以脑(老)奉石(实)。  
 大腿上扎刀子——离心远着哩。  
 跛子担水——淹得紧。  
 老汉家耕地哩——由牛着哩。  
 八十岁学吹喇叭哩——气断了功满了。  
 背得媳妇朝牡丹哩——瓜力出了，落个倒主名。  
 裸膝盖上钉掌——离蹄(题)太远。  
 麦秆里睡觉——细人。  
 三十晚上喝拌汤——不是过年的法式。  
 六月里穿皮袄——热报冷仇哩。

羊肉包子打狗哩——有去无回。  
 尿盆打人哩——臊气难闻。  
 马尾穿豆腐哩——没提了。  
 韋子的耳朵——是个摆设。  
 瞎子点灯——白费油。  
 瞎子跌到井里头——捞出来闲着哩。  
 瞎子打儿哩——撕住了。  
 月里姓害眼哩——瞎茬了。  
 死娃娃打狗——连象棒(读 sēi)。  
 死人脸上抹浆子——糊(胡)鬼哩。  
 康子上挂笨——捞心着哩。  
 老虎吃天爷——没处下爪。  
 老虎吃了个蝇沫子——瞎担了个牙叉骨。  
 老牛跌着崖底下——看把角(guō)担(搁耽)了。  
 老驴吃豌豆——满嘴胡滚。  
 死羊的眼——定了。  
 狗看星宿——一灿明。  
 狗拿老鼠——多管闲事。  
 浆水面里调醋哩——多此一举。  
 老鼠拉秤砣——把门塞了。  
 老鼠钻到风匣里——两头受气。  
 老鼠抬锨把——大头在后头哩。  
 鸡儿不尿尿——各有各窍道。  
 当年的鸡娃——差翘(窍)着哩。  
 鸡公头上的肉——大小是点冠(官)。  
 鸡蛋里叫鸣——熟得早。  
 鸭子的爪爪——连手。  
 鸭子晒粪——凭嘴搅哩。  
 癞蛤蟆支桌子——尽命中冤着哩。  
 城门上的雀(读 qiǎo)儿——大炮擂下的。  
 屎爬牛跌到尿盆里——游大江湖了。  
 屎爬牛趴着火镰上——强装下的黑

火石。

秃子头上的虱——明摆着哩。

秫秫秆夹凉粉哩——滑鬼遇上逛鬼了。

秫秫面和辣椒——吃出看不出。

莽皮子拌醋——没赅（福）气。

六月里的萝卜——少窖（教）。

黄瓜打驴哩——半截子过去了。

枣核改板——没两锯（句）。

当院的柱子——不顶事。

天主堂的门扇——洋板。

半崖树上打秋千——危险。

茅子门拾了个手巾——咋敢开口来。

茅子台的石头——又臭又硬。

打墙的板——上下翻。

牛皮糊灯笼——里黑外不明。

扫帚顶门——尽（都）是头头。

精屁脸撵狼哩——怪胆大。

毡筒筒放屁哩——直来直去。

上山子的驴绊胸——吃劲得很。

羊圈里的驴娃——数它大。

毛桃献月亮——不是正经的果子。

剥肉的墩子——挨刀的货。

穿着皮袄戴草帽——图热哩吗图凉哩。

高粱秆子挑水——担当不起。

砂锅踏蒜——一锤子的买卖。

骆驼驮簸箕——走得慢扇得紧。

庙里放炮——惊（精）神着哩。

打着灯笼拾粪哩——寻屎（死）等不到天明了。

馆子门口的恶水——迟早是狗的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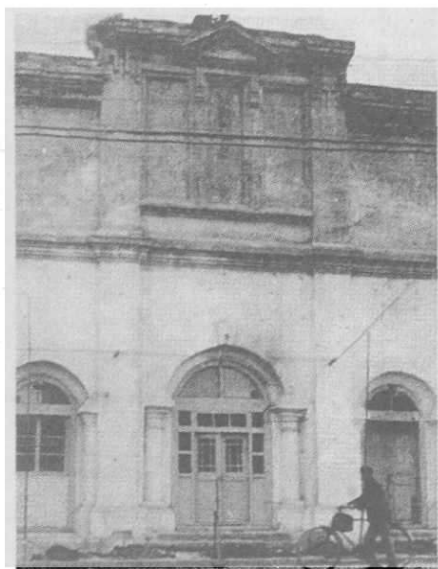
先人卖醋——后辈都酸了。

对着秃子骂和尚——明欺负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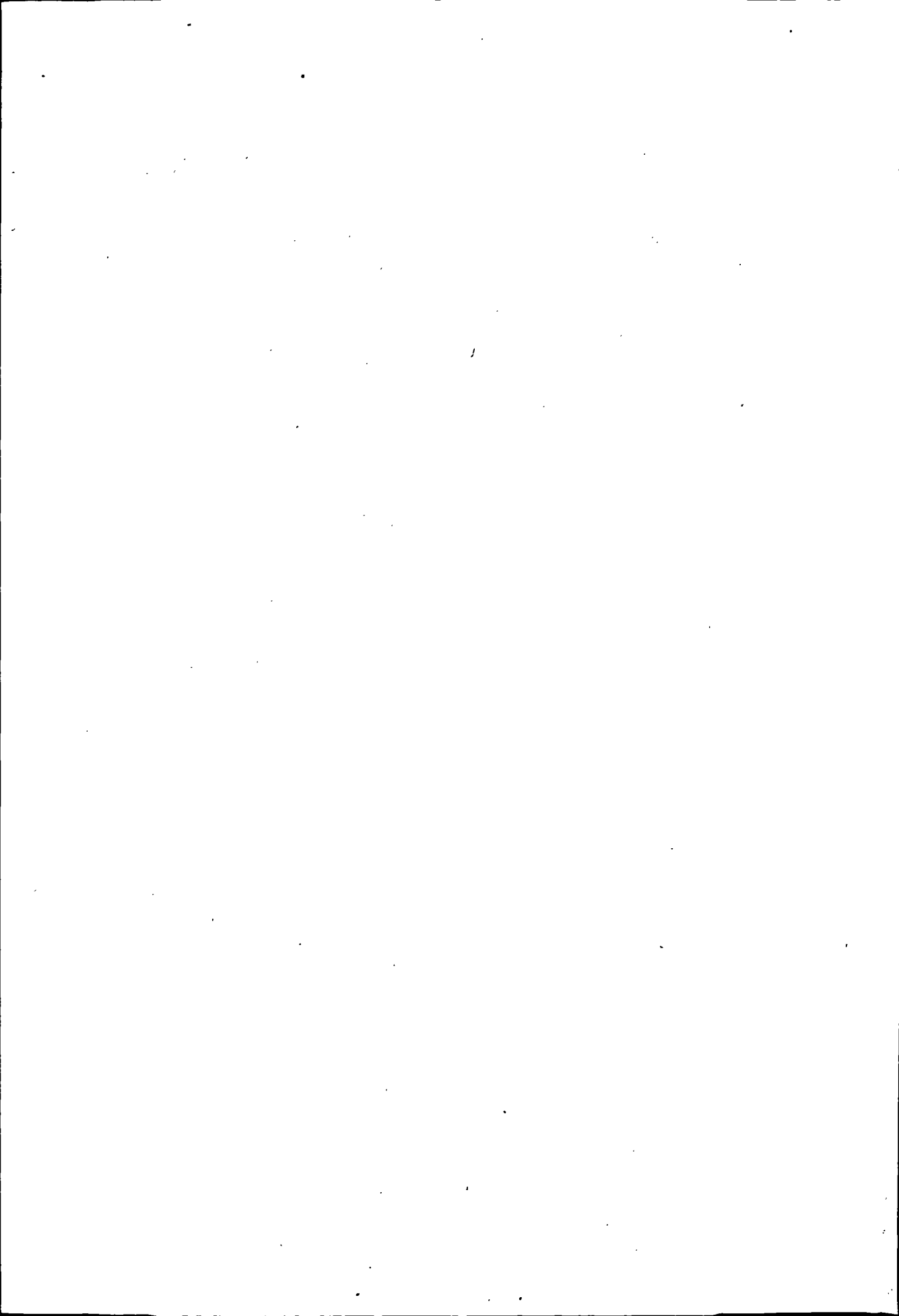
老婆子舔蒜锤——一转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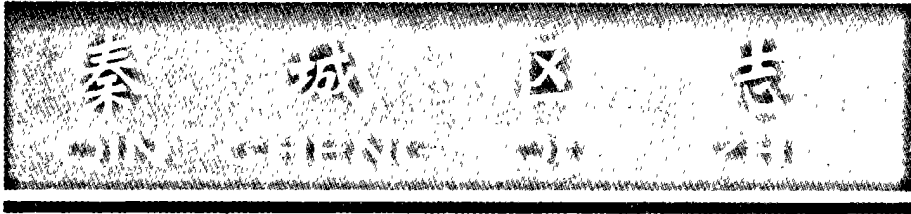
贼偷贼——谁不该谁。

棺材板做了洋火匣——大材小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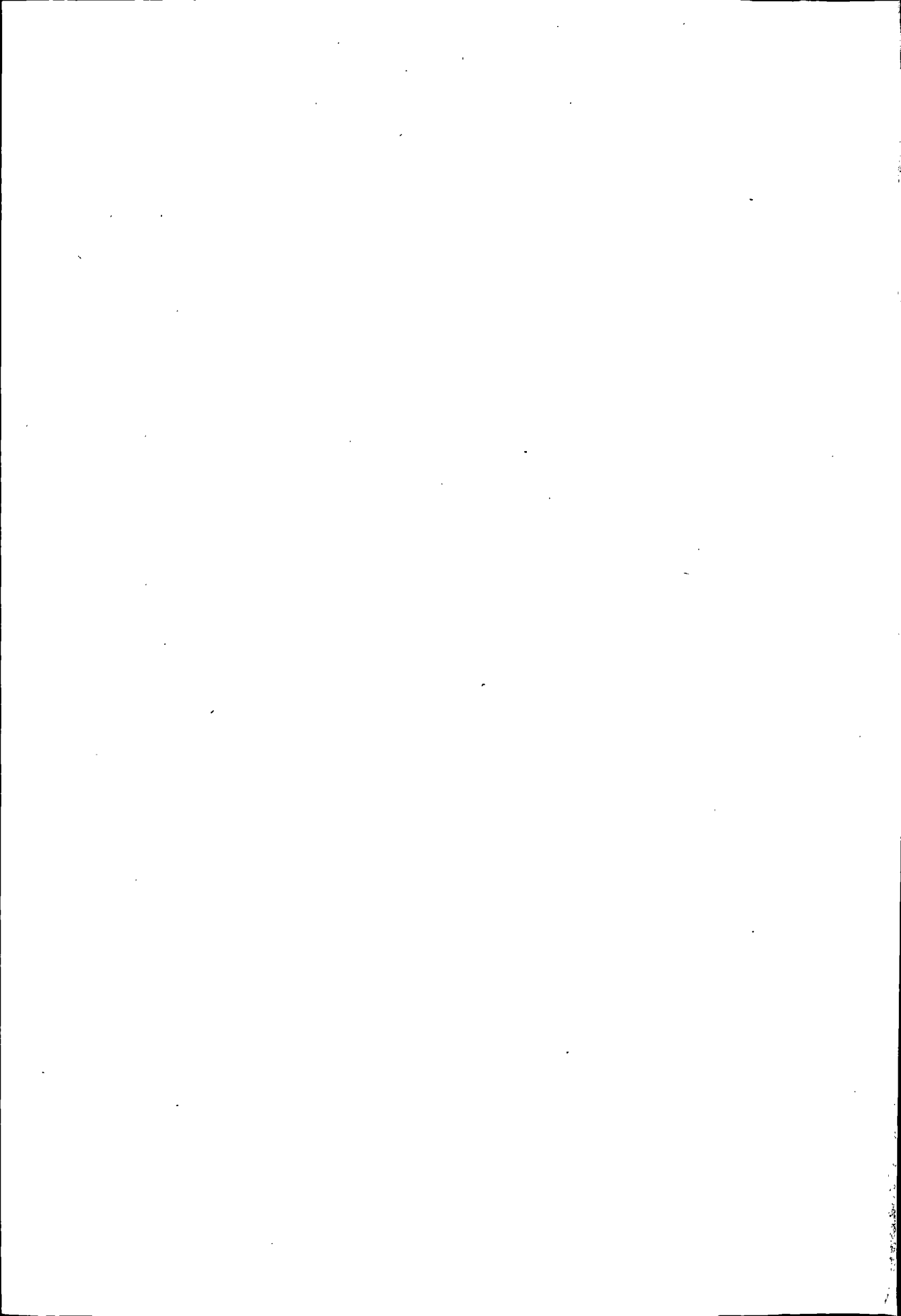
民国建筑—九间楼(今百货大楼东)





# 第二十九编

## 人 物



## 第一章 传 略

### 秦庄公

秦庄公（襄公、文公），庄公，嬴姓，名不其。父秦仲，于周宣王元年（前 827）被封为大夫，率兵伐西戎，兵败被杀。仲有五子，庄公居长，宣王召庄公兄弟五人，与兵七千使伐西戎。庄公率兵打败西戎，宣王赐以大骆犬丘之地。封庄公为西垂大夫，居其故西犬丘（今秦城区西南）。宣王十四年（前 813 年）九月初，驭方严允（西戎的一支）侵扰西隅，周王命伯氏和不其抗击，进追于西（垂）。战斗胜利后，伯氏回朝向周王献俘，命不其率领兵车，继续追击逃敌，经过搏战，不其大获全胜。周王赐他奴隶和田地，并铸簠以记其事。庄公在位 44 年，于公元前 778 年逝世，享年 63 岁。庄公长子名世父，他说：“戎杀了我大父（祖父）仲，我不杀戎便不敢进城去”，于是将太子之位让于其弟襄公。襄公二年（前 776 年），世父与戎交战，兵败被俘，一年后遣返。七年（前 771 年），周幽王宠爱妃褒姒，朝纲大乱。申侯联合缙侯和犬戎，举兵攻周，杀幽王于骊山（今陕西临潼东南）下。襄公将兵救周，又护送周平王东迁雒邑有功，平王封襄公为诸侯，并赐岐以西之地。秦始与诸侯通使，乃用三牢祀上帝西畤。十二年（前 766 年），襄公在伐戎的战争中死于岐。襄公子文公立，文公元年（前 765 年），在西犬丘建筑西垂宫，并定居下来。三年（前 763 年），文公率兵七百人东猎，至汧、渭之会（今陕西郿县东北）筑城定居。十年（前 756 年），初为鄠畤，用三牢（即骝驹、黄牛、羝羊各三）。十六年（前 750 年），文公率兵打败西戎，收周余民，地至岐。将岐以东之地献于周。十九年（前 747 年），占领了陈宝（今宝鸡北）。二十年（前 746 年），秦始定诛灭三族之罪。五十年（前 715 年），秦文公病逝，归葬于西山（今礼县大堡子山）。

### 赵充国

赵充国（前 138—前 52），字翁孙，汉陇西郡上邽人。曾任西汉（武帝、昭帝、宣帝）代司马、中郎、车骑将军长史、大将军护军都尉、中郎将、水

衡都尉、后将军等职，歿后谥“壮侯”。

充国青年时从军，为骑士，后以6郡良家子并善骑射补羽林。他为人沉着、勇敢，有谋略，尤其熟悉西北各少数民族情况。武帝时，跟随贰师将军（李广利）攻打匈奴，作战中部队被敌人重重包围。汉军乏粮，死伤甚多。充国率领100多名勇士攻破敌人的阵地，贰师将军领兵跟随，才得脱险。这次战斗中充国身受20多处创伤，武帝亲自慰问、察看伤情，赞叹他的勇敢，封为中郎。不久又升为车骑将军长史。

昭帝时，武都的氐人反叛。充国任大将军护军都尉带兵平定叛乱。因功升中郎将，继而调任水衡都尉（山林之官，掌上林苑）。北地匈奴侵扰，他率军反击匈奴，俘获了西祁王，擢升为后将军兼水衡都尉。昭帝死后，赵充国和大将军霍光策立宣帝，因功封营平侯。

宣帝神爵元年（前61年）春，西部羌人反叛。这时充国已70多岁了，宣帝认为他老了不能带兵打仗，就派御史大夫丙吉去征求他的意见，看谁可为将去征服羌人。赵充国说这事非我莫属。宣帝又派人去问他用什么计策，带多少兵去。充国回答：“百闻不如一见，兵难遥度”。到金城后，他运用以逸待劳、稳扎稳打、瓦解敌人内部等战略战术击败先零羌，缴获牲畜10万余头，车4000余辆。对另一支羌人，则采取攻心战术，恩威并用，最终使其臣服。

神爵二年秋，赵充国正考虑奏请皇帝解除骑兵编制，让军队在边境屯田，忽接皇帝诏书，命进兵攻打先零羌。充国不顾儿子中郎将卬的劝阻，三上《屯田奏》疏，提出留兵屯田“得十二便，出兵失十二利”的论述。皇帝叫公卿讨论后，最终还是同意了他的意见，下诏屯田。

后因老病辞官，朝廷每次讨论边防大事，他仍参与谋略。甘露二年（前52年）去世，年86岁。死后陪葬杜陵，谥“壮侯”，并画肖像于麒麟阁，《汉书》有传。长子卬为中郎将，因泄禁中语自杀于金城屯所，不久归葬杜陵。

### 段会宗

段会宗（前83—前8），字子松，西汉上邽人。曾任汉（元帝至成帝）杜陵令、西域都护、骑都尉、光禄大夫、沛郡、雁门、金城等郡太守，封关内侯。

汉元帝竟宁元年（前33年）以杜陵令被推举为西域都护、骑都尉光禄大夫，颇得当地吏民敬重，3年后更尽而还，被封为沛郡（今江苏沛县）太守，后又调为雁门太守以威摄单于，几年后因坐法被免职。西域诸国上书愿得会



宗，成帝阳朔中（前23年）复为西域都护。

会宗为人“好大节，矜功名。”好友谷永因他年老而赴关外，去信劝阻，但他仍以安抚西域各族，增强团结为己任。欣然前往，受到诸国子弟欢迎。小昆弥安日亲往龟兹谒见，大多数城邦也来归附。康居太子保苏匿率万余人欲降汉，会宗请示朝廷，朝廷派卫司马逢迎受降，会宗发戊己校尉兵一同前往。还朝后，廷论以其擅发戊己校尉之兵而降为金城太守，以病免。一年多后，小昆弥被国民杀死，诸翎侯大乱，朝廷复命会宗为左曹中郎将、光禄大夫前往安抚乌孙。会宗立小昆弥兄末振将，其乱始平。成帝元延中（前12—前9年），乌孙国又出现内乱，末振将杀大昆弥。汉遣会宗发戊己校尉诸国兵前往平叛。会宗将大军皆驻垫娄地，只带30名弓箭手设计杀叛乱头领番丘，乌孙各部复归汉。会宗回朝后，公卿议其能“宣明国威”，被封为关内侯，赐黄金百斤。这时，乌孙又出内乱，会宗以74岁高龄三赴乌孙，次年病死于乌孙。西域各国为其发丧，立祠纪念。《汉书》列传为之赞颂。

### 赵 壹

赵壹（约153—214），字元叔，东汉汉阳郡西县（今秦城区西南）人。生得体貌魁伟，美须豪眉，博学多才，但由于他恃才傲物，为乡里所不容，又多次违法，几乎被杀死，多亏朋友相救，才得幸免。

曾作《穷鸟赋》以表示对现实的抗争和内心的愤懑。其中“飞丸激矢，交集于我。思飞不得，欲鸣不可。举头畏触，摇足恐堕”等句，读来令人心寒。作《刺世嫉邪赋》以泄怨愤。东汉灵帝光和元年（178年），壹任汉阳郡的计吏（相当于现在的会计），携带本郡计簿的副本来到京师（洛阳）。司徒袁逢负责审核，计吏数百人都拜伏于庭院之中，独赵壹长揖不拜。袁逢遣人责其无礼，壹说：“当年酈食其见汉王，也只是长揖罢了，我今天对你作揖，何怪之有？”袁逢听后，很赞赏他的人格，待为上宾。当问及西边的事务，赵壹的回答也很令袁逢满意，于是他向在座的人说：“这是汉阳的赵元叔，满朝文武没有人能超过他”。又访河南尹羊陟，二人相谈甚为投机，经袁、羊之推荐，赵壹一时名动京师。

壹回郡后，州郡争相征聘，公府多次相请，均不就。而专心致志于写作，著有赋、颂、箴、诔、书、论及杂文16篇，辑成《赵壹集》2卷（已失传）。现在能看到的只有《穷鸟赋》、《刺世嫉邪赋》、《报皇甫规书》、《非草书》4篇。《后汉书》有传。

## 闫 温

闫温(?—212),字伯俭。东汉天水西城(今秦城区西南天水乡一带)人,以凉州别驾守上邽令。建安十六年(212年),马超反叛,进攻上邽时,上邽任养等率众迎马超,闫温极力制止而未果,便驰还凉州冀城(今甘谷)。马超军又包围了冀城,攻打甚急,州里便派他突围出去向西安的夏侯渊告急。当时叛军将冀城包围了几重,闫温夜间从护城河中潜出向东急驰而去。第二天叛军发现了他的踪迹,便派人追击,在显亲(今秦安)界将其捉拿。马超亲解其缚,劝说道:“现在胜败已定,只要你向城中喊话,说东方无救兵来援,就可转祸为福。不然,今即杀你!”温假装答应。至城下,温向城中大呼:“救援的大军不过三日就到了,希望你们努力守城。”城中军民皆哭喊“万岁”。马超大怒并斥责道:“难道你就不怕死吗?”超多方引诱,终不为动,最后才说:“大丈夫事君有死无二,你想叫长者出不义之言,我并不是贪生怕死的人”。马超没有别的办法,就杀了他。闫温以其刚烈而著称于世,《三国志》有传。

## 苏 蕙

苏蕙(350—?),字若兰,女,十六国时期陕西武功人,生于士族宦门,系名士苏道质的三女。幼年深受父亲的熏陶,擅长文词。16岁嫁于扶风窦滔(苏、窦两家皆名门望族)。前秦苻坚称帝时,窦滔官秦州刺史,蕙随夫寓居秦州。后滔因罪谪戍流沙(今敦煌县境),不久改调襄阳,另娶赵阳台为妾,一去不返。年仅23岁的苏氏念夫心切,在八寸见方的锦缎上用五彩丝织成481字,纵横各29行,名为《璇玑图》,寄给窦滔。滔读完后,感其妙绝,就将阳台送回关中,而将苏氏接至汉南,恩好愈重。此图可以宛转徊环读诵,或直斜交互,互进一字,退一字,都可成句,得不同体裁诗近200余首,均为闺中思夫之情。而才情之妙,则超古迈今,为古代闺怨之宗。一时人争传诵。唐时武则天也在“听政之暇,留心坟典,盛赞其文。”并搜集散佚,御制成文以记其事。陕西省通志和小说《镜花缘》载有苏诗全文。苏蕙还著有文字5000余言,因隋末兵乱,尽都散失,惟回文诗留传至今。现秦城区西关务农巷尚有“古织锦台”遗址。清代诗人杨芬灿有诗专咏其址“莺花古巷秦州陌,原是苏娘旧时宅”。

## 莫折大提

莫折大提，复姓莫折，名大提，羌族，北魏秦州上封县（今秦城区）人。出身贫民，原为秦州城兵，为人侠义，在秦州百姓中威望很高。北魏末年，政治日趋腐败，北魏政府对各族人民的压榨和奴役更加残暴，激起了各族人民的不断反抗。北魏明帝正光五年（524年）六月，秦州城民薛珍、刘庆、杜迁等率领起义群众，攻入州衙，杀死“政刑残虐，在下皆怨”的秦州刺史李彦，占领了州城。众推莫折大提为主，称秦王，树起了反抗北魏王朝的大旗。这时，南秦州（今成县西）城民张长命、韩祖香（氏族）、孙掩等也带领百姓攻杀了罪恶多端的刺史崔游，以响应秦州起义。莫折大提派部将卜朝北征，攻克了北魏在陇右的要塞高平镇（今宁夏固原），杀死镇将赫连略和行台高元荣。不久，莫折大提病死，由其子莫折念生任起义军首领。

莫折念生年富力强，很有才干，他自称天子，国号秦，置百官，建元天建。同年八月，他派遣胞兄高阳王莫折天生率兵下陇，攻占汧城口，乘胜进军歧州（今陕西凤翔），擒杀了都督元志及刺史裴芬之，占雍州，屯黑水，开仓放粮，赈济百姓，深得人民的拥护。他还派兵多次出征，袭击攻占了泾州（今泾川县），西边势力达到河州（今临夏县），南至仇池（今西和县南），东达汧城（今陕西千阳县）、豳州（今陕西彬县）及北华州（今陕西黄陵县）等州县，关中大震。并一度攻占通往北魏都城洛阳的门户——潼关，使得北魏统治者忧惧万分。魏孝昌三年（527年），进攻雍州的莫折天生中箭身亡，所率义军溃散。又因敌人破坏，内部分裂，同年九月，部将杜粲杀莫折念生自行州事。后秦州民骆超杀杜粲又降魏。南秦州的辛琛叛变投敌，莫折念生全家皆被杜粲杀害。以秦州为据点，延续6年的秦陇各族人民大起义，遂告失败。其事迹《中国通史》及中学历史课本均有记述。

## 大达法师

大达法师（769—836），俗姓赵，名端甫。唐秦州人，著名的佛学家。曾掌内殿法仪、录左街僧事、安国寺上座。他身材高大，五官奇异。母张氏，笃信佛教，端甫10岁即入崇福寺为沙弥，17岁度为比丘，入安国寺。皈依佛教后，他先后师从西明寺照律师、崇福寺升律师、安国寺素法师、福林寺鉴法师研习《涅槃》、《唯识》等佛教经典，“日持诸部十余万遍”，学识与声誉不断提高，当时社会上对他的评价是“佛经律论无敌于天下。”后“谒文殊于清

凉（五台山清凉寺），众圣皆现；演大经于太原，倾都毕会。”德宗皇帝一见大悦，谈论之后，十分赏识他的人才和学识，让其经常出入禁中，与儒道议论，赐紫方袍。顺宗皇帝学仰其风，亲之若昆弟，相与起卧，恩礼特隆。宪宗皇帝数幸其寺，待之若宾友，常承顾问。

大达不仅知识渊博，而且才思敏捷，能言善辩。他虽以弘扬佛法真谛为目的，却每能迎合上意，威信日高。唐宪宗命他率众迎佛骨于灵山（佛家理想中的最高圣地，这里专指法门寺），开法场于秘殿，皇帝亲捧香灯为人请福。作为佛教徒的大达，固然是为了宣扬佛教，但迎佛骨、修寺院震动朝野，确也造成极大浪费。法师掌内殿法仪，凡标表净众者10年，其间开法场讲《涅槃》、《唯识》，授宗主以开诱导俗者凡160座，在京城影响极大，致使“贵臣盛族皆所依慕，豪侠工贾莫不瞻向”。他一生有弟子1000余人，其中有成就的法师、大法师50多名。

唐文宗开成元年（836年）六月一日，大达法师在福林寺圆寂，终年67岁。同年七月六日在长乐县南原“举火”，得舍利300余颗。皇帝赐谥号“大达”，建塔曰“玄秘”。唐武宗会昌元年由宰相裴休撰文，大书法家柳公权书丹，立石纪念。原碑现存西安碑林。

## 张 俊

张俊（1086—1155），字伯英，北宋凤翔府成纪（今秦城）人。好骑射，负才气，起于诸盗，16岁从军为三阳寨弓箭手。政和七年（1117年）从讨南蛮，转都指挥使。宣和间，率部抵御西夏，又镇压郓州、河朔、山东等地的农民起义，因功累进武功大夫。靖康元年（1126年），金兵进犯太原，种师中任秦凤路经略安抚使、知秦州，俊随师中驰援，杀敌甚多。后金兵围攻榆次，师中战死，俊收拾残兵数百人突围而出。同年，金兵包围汴京，俊率部解围，时康王赵构为兵马大元帅，爱俊英俊魁伟，擢升为元帅府后军统制，从此成为赵构的心腹将领，始终追随。金兵攻破汴京，掳走徽、钦二帝，俊首倡劝进。高宗即位后，以俊为御营前军统制。因平淮宁、秀州、镇江等处叛乱有功，授秦凤路马步军副总管，再升武宁军承宣使。建炎三年（1129年），因平苗傅、刘正彦兵变有功，拜镇西军节度使、御前右军都统制，不久调任浙东制置使。金兵渡江，俊拒敌于明州，时值除夕，乘敌防松懈之际，将士一心，殊死抗敌，首战告捷，金兵始退。绍兴元年（1131年），宋高宗授俊为江淮路招讨使，出兵征讨李平的叛乱。李军北投伪齐刘豫，江、淮、湘诸州悉平。张

俊军荣称“铁山”。俊以功封太尉。绍兴四年（1134年），金兵欲北撤，俊派兵潜入敌后，渡江追击，俘敌将程师回、张延寿。绍兴六年，伪齐刘麟率兵10余万进犯濠州、寿州，俊率军战于李家湾，歼敌万余人，因功拜少保。后改任淮南西路安抚使，与秦桧主议和，拜少傅。绍兴十年（1140年），金人背弃和约，分路进犯亳州，俊统帅宿、亳驻军，收复失地。因功晋少师，封济国公。次年金兀术入合肥，攻历阳，俊派兵渡江，打败金兵，收复昭关等地。又与部将王德、杨存中、刘琦合力败金人于柘皋，金兵北撤，拜为枢密使。自后一味迎合高宗、秦桧与敌议和。柘皋之战后“俊首请纳所统兵议赏宿亳功”，秦桧以俊“助和议德之故，尽罢诸将，以兵权付俊”。高宗封俊为清河郡王，宠爱有加。“敕修甲第，遣中使就第赐宴，修以教坊乐部”。高宗亲幸其第，封俊为太师，其子弟升迁者13人，可谓“荣耀”无比。

自宋军南渡后，俊握兵最早，屡立战功，与韩世忠、刘锜、岳飞并为名将，世称“张韩刘岳”。但濠寿之役，俊与刘锜有隙，造成濠梁之劫，实俊之过。岳飞冤狱，韩世忠全力相救，而张俊却参与诬告，故永遭世人唾骂，实为一个功罪并存，善恶兼有，晚节不保的历史人物。

### 杨大渊

杨大渊（？—1265），南宋天水县（今秦城区杨家寺）人。初仕宋，官至总兵，守四川阆州的大获城。开庆元年（1259年），元军全力攻城，渊因众寡悬殊，遂以城降元军。当时元朝全力灭宋，正在用人之际，元宪宗嘉其胆略过人，仍以其所属部卒招降四川蓬州、广安诸郡，进攻钓鱼山。又擢其弟大楫为行军总管，拜大渊为侍郎、都行省，委以进攻四川的一切军事大权。大渊受恩感激，从此终身忠心仕元，全力攻宋，并向宪宗进言：“取吴必先取蜀，取蜀必先取夔。”宪宗采纳了他的建议，大渊便派侄文安侦察夔州险要形势及可攻之地，文安发现蟠龙山四面险阻，可攻可守，于是就地筑城，大败宋兵。大渊复派利州驻军以食盐换军粮，弥补不足，又筑虎啸城，据地势进逼宋大良城。不久，大良城即为元军攻占。元帝下诏奖大渊并赐宝钞。大渊死后，追封阆中郡公。其子文安袭封为阆、蓬、广安、顺庆、夔府等路都元帅。至顺四年（1333年），授文安为监军，每战必胜。至元五年（1339年）诏封文安为阆州、夔府东路安抚使。当时阆州一带，经过战乱，百姓大半逃亡，户口锐减。文安竭力劝农耕桑，给予种子耕牛，鳏寡孤独不能自理生活而愿相配偶的就并为一户，民始复业。又筑金阳城，广积军粮，数年来在军用民食上

无后顾之忧。在频繁战争中，连连获胜，全蜀得以安定。初，文安赴大都觐见元世祖时，以历年所攻取的大小城邑绘成地图，呈帝过目，世祖劳之曰：“何若是多也！”进中书左丞行江西省事。至元十九年（1359年），文安卒，其子良之袭封佩虎符昭勇大将军，管军万户。历任湖南宣慰副使，岳州路总管。

杨大渊父子忠心佐元灭宋，虽功高官显，但叛宋降元，民族气节丧尽。而他的胞兄大全却在元军攻打叙州时战死，宋赠武节大夫，谥“愍”。

### 胡来缙

胡来缙，字仲章，号东泉。明秦州（今秦城区）人，家住今秦城民主西路南宅子。嘉靖戊午科（1558年）举人，任大兴县（今河北大兴县）知县。大兴县在京都境内，当时权贵往来频繁，县里负担重，政事常受干扰，大家都为他担心。来缙说：“京城周围的县官之所以难当，是因为当官的人怕大官，于是循私枉法，违犯礼制。我只要遵守礼制法律，想来人们都有公道良心，至于将来的得失，用不着考虑太多”。因此在任3年，秉公办事，不敢稍存私心，权贵不但慑伏，还称誉推荐，升为户部郎中。后又升山西按察司副使，雁门兵备道，卒于任上。崇祀“乡贤祠”。

### 胡 忻

胡忻，字慕之，又字慕东。明秦州（今秦城区）人，胡来缙之子。万历十七年（1589年）己丑科进士，官山西临汾知县。在官3年，简政轻刑，教化大行；处理讼狱，使庭无积案，狱无累囚。以政绩升工科给事中，稽查违误，毫无顾忌。朝廷欲兴三殿大工，阉商从中冒算几百万银两，胡忻上疏，揭其奸弊，并亲自前往稽查，节减费用一半。胡忻爱憎分明，直言不讳。时朝中党争大兴，胡忻倾向东林党。浙党首领朱赆独据相位，胡忻皆上疏揭其弊。李三才（顺天通州人，官至漕运总督，曾上疏严劾矿税之害，请罢税监）为人忠直，属东林党，被朝中一些人诬诋，胡忻上疏为其辩解。另外对有关陵寝、河工等方面的舞弊行为，皆上疏劾之，均切中时弊。由工科转礼科都给事中后，视时事之系国家大计者，上疏达70余封，后集成《欲焚草》4卷，其中多关系百姓疾苦事。出现灾情，上疏请赈；百姓为矿税所累，上疏请免。其中以《陈矿银之累乞免包纳疏》中痛陈秦州税监强取豪夺，逼得百姓“闾阎骚动，鸡犬靡宁”。针对当时秦州等地不产金而征包金税一事，胡忻在上疏中指出：“有髓则骨可敲，髓枯，敲之何益；有肉则心可剜，肉尽，剜之何益。”

其言词之激烈，震惊朝野。皇帝特下诏撤回税监梁永，并免除秦州矿税。后晋升太常寺少卿，一度代理正卿职务。晚年上疏皇帝，乞求为祖上立郊庙，三上未复，遂以病为由辞归故里。去世后，父子俱崇祀“乡贤祠”。其宅（北宅子）前有“父子乡贤”牌坊留世。

### 杨名显

杨名显（1603—1653），字潜伏，号心虞。秦州人，明万历三十一年（1603年）生于州城杨家楼。“为人端恣率直，处世披赤洞豁，事母孝，友昆弟，交乡党闾里长厚诚谨。”庚午科举人，拜汶上县令，未及上任而适值清军入关，残明覆亡。在当局关于“事清犹事明”的劝说下，复出后就任山西山阴县令。时晋民悍而善遁，名显以廉谨自励，不事笞朴而吏畏民怀，为立生祠，享祀于名宦祠。侍御及诸司道府交荐，取刑部（江西司）主事，广西司员外郎、浙江司郎中，均以廉谨为本。不久奉旨巡按齐鲁刑狱，多所平反。后出任广东布政使，彼处故例，凡布政使差官催查粮储所至费过千百；纳银两每千掛添火耗百金，名显悉除之，岁省民财数十万金。其他如绝馈赠，平物价，裁冗员，革滥支，减廐马，清盐政，停钞法，蠲榷税等多有兴利除弊之善政。癸巳秋，将欲提总两广，不幸卒于任上，年仅51岁。歿后顺治帝连发3道圣旨，授阶通奉大夫，诰命封其祖父母、妻室，《清史列传》有传。

其九世祖名荣，小字八郎，江西九江人。明初随銮輿卫千户侯征调至秦，编伍于秦州卫。晚年在城西郑集寨南山之麓隐居，并嘱其子：“吾歿后葬于此，他日子孙必有为正官者。”名显果应其愿。名显有子2人，长子延授直隶深州、祁州等处通判。故居杨家楼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至今保存完好。

### 任其昌

任其昌（1830—1900），字士言，清秦州西路任家大庄人，后移居秦城伏羲路南巷子（今士言巷）。其昌8岁丧父，幼承父业，遵其父“即饿死，勿改业”的遗命，从小刻苦攻读，文才出众。后入天水书院深造，为业师卫其园、周古渔门下高足。知州董平章极赏识他，延而教之，且“尽发署中藏篋，博览强识，器识日益远大”。清咸丰八年（1858年）考中举人，同治四年（1866年）中乙丑科前甲进士，授户部侯补主事。同治五年奉母入京，后母老多病，日每思念故土，加之他自己也不满于小小京官的枯寂生活，决计请假归里，于同治十二年（1873年）奉母离部回乡。

次年受巩秦阶道董文涣之聘，主讲天水书院，数年后移讲陇南书院，任山长近30年之久。从此，开始了他一生颇有成就的桑梓教育事业，直到逝世为止。在教学中，他言传身教，培养出上千人才。其中掇甲乙科者八九十人，弟子誉其昌为“陇南文宗”、“陇右楷模”。此前秦州屡遭兵祸，教育设施受到破坏，学风一时不振，他大力倡导教育，尽心教诲，尤以躬行为本，素为闭塞的秦州“自是士习一变”，学风大振，人才辈出。如伏羌王海涵、秦州哈锐、任承允等，均为一代名儒。

其昌生性耿直，即使是亲戚故旧，也不敢以私事相求。知州陶模与其交往甚笃，后来陶总督陕甘，几次殷勤相邀，其昌总是身着便装拜访，只叙友情，从未以一人一事相请求。同乡张某，为本地一富，见其昌住所窄小，想送他一块宅地，但又敬畏其昌正直严厉，终不敢明言。光绪十二年（1886年），陕甘总督杨昌浚以其卓行上表朝廷，下诏加员外郎衔。其昌不但长于文词，而且善理财，曾协助陶模治南河堤，筑城垣，赈饥民，皆卓有成效。光绪庚子（1900年）之变，京师沦陷，其昌闻讯悲愤拊膺，废寝不食，不日逝世，享年70岁。乡人敬其昌为人，私谥“文介”，并祀像于南郊三台寺和伏羲庙来鹤亭，立碑石于城南乡贤名宦祠以表其德。其昌天姿高迈、博闻强识，覃精三礼之学，尤长于考订史事，而律己处世，斤斤于义利之辨，不敢少有出入。其一生著作甚丰，《敦素堂文集》及《敦素堂诗集》由门人伏羌县田骏丰等刊印传世，《史臆》、《三礼会通》、《八代文钞》等未刊行，所撰《蒲城县志》、《秦州直隶州新志》刊行于世。

民国30年（1941年），地方政府将任其昌故居西关南巷子改名“士言巷”，以志纪念，相沿至今。

### 张世英

张世英（1843—1915），字育生，人尊称张育老，秦城区人。父荣以手工业起家。7岁失母，事父甚孝。光绪二年（1878年）中举，六年考中进士，入翰林院为庶吉士。九年出任陕西甘泉知县。此后，在陕历任8县2州，革陋规，清积讼，倡教育，留下了许多美名佳话。

张世英一生为官清正，政绩最突出的是兴教办学，发展文化。渭南在陕向称难治，他两任渭南知县，先后兴办学校200余所，宣讲所100余处，并要求狱中囚徒日夜读书，农民如不记熟当日应记之字，不敢冒然进城。他的“治”则在加强地方组织，设村长、社长、里正，分级管理，以息讼、防盗、



积仓、劝学为任务，执行数年，人称清官。他充任陕西乡试考官3次，乐于奖励后进，培育士子，得人尤盛。创立正蒙、宗铭两书院。民国初年回故里，创办亦渭学校。他办学教人，品学并重，不说古训，以实用为主。

世英在陕历任州、县官，多有善政。在城固清除了多年的堰工积弊，并另筹基金，存款生息，做为经常维修用费，减轻了人民的负担。在武功任上，清理渭滨新旧圩田纠纷事，使多年不能解决的旧案得到公允处理。在蒲城任内，清查了积年以熟报荒的陋弊，增加田赋收入1.5万两。在长安乘木筏在洪涛巨浪中查勘农田受灾实况，赈济灾民，剔除以往从中虚报渔利的陋习。当时评价他的政绩为“三秦之最”，“全陕第一”。秦民呼“张青天”，立碑纪念。每年关中美黄时，陇南各县农民多去关中赶麦场，世英先管饭，然后搭工开镰。为了不使“麦客”受损，他严禁麦主以劣质币给“麦客”。此举虽出自同乡之由，但也体现了他关心下层穷苦百姓的美德。

壬子年（1912年）春，秦州在黄钺倡议下，响应辛亥革命，宣告独立，世英首先响应，任临时军政府总务处长。省方保皇派派马忠孝率军压境，势欲动武。世英恐祸及地方，便率士绅数人，挺身前去与马商定和议，地方幸免一场战火，又助黄钺安民保境。民国3年（1914年），白朗陷城，继之大军云集，当时守城官兵军粮供给不足，世英即捐助家存300石谷，以支军队给养，使地方得以安宁。他思想民主，意识开放，能顺应时代潮流而前进。清末民初，在天水四乡创办乡自治会，倡民主，革旧俗，扫文盲，以开民智，以兴民主，费尽心机。当时好多人泥于旧习，一时不能接受，以任文卿为代表的守旧派则多有微词，他们反对举义、自治，编谣云：“天水若要好，先死张育老”。民谣：“民国下去了，张育老没歹了；民国起来了，张育老又来了。”张育生能从清朝一翰林走向民主革新，在当时实属不易，堪称称颂。

在办乡自治的同时，在全县办夜分学堂（夜校），使四乡贫苦农民都有读书的机会，在普及文化方面，起到启蒙促进作用，乡民莫不称颂。世英平生作人，重在实际，不务虚名，持家教子及论学以理学为主。所编《夜分学堂课本》，浅近通俗。著有《韵文集》、《二语择要》，皆近似今天的语体文。世英不但热心教育，而且善于理财，时省督署因帐务不清，发生困难，曾请他去整理财务，历时不到一载，清理完毕，颇有成效。

世英歿后，灵棚三撤三起，延长数十日，吊者不绝。渭南民不远千里，前来吊唁。地方人士私谥“惠勤”，并改故居二郎巷为“育生巷”以作纪念。著有《归山文牍》4卷，未刊行。

## 任承允

任承允(1864—1934)，字文卿，士言长子。由于受家庭熏陶，年轻时就以文名为时人所称道，应聘主讲陕西宁羌州(今宁强县)书院，深受士人尊敬。光绪乙未(1894年)科进士，授内阁中书，数年后调禄米仓侯补，继补监督一职。禄米仓为全国储粮的总基地，为当时的肥缺。承允秉公奉法，不受贿赂。父亲去世后，回家服孝。一年后，被州里聘为陇南书院主讲，父子相继为陇南书院山长。服孝期满，补为内阁侍读。辛亥革命后，于民国元年秋，携眷归里。承允回乡后，以卖文授徒为生，邑人杨扬村、王新令、冯国瑞等均出其门。后以高节自励，乡人罕见其面。孔繁锦督办陇南时，仰慕承允名，三次求见，均被拒绝，后不待通报入室相见，承允只行了宾主之礼，孔不获而归。接着，孔又以重金相送，承允拒不接受。民国23年(1934年)10月，任承允病逝。安葬之日，全城学校均停课，送葬队伍多达1万余人。于右任、朱绍良、胡宗南、邓宝珊等人送来祭品和挽联。

承允善古文词，尤以散文著称。其著作有《桐自生斋诗文集》行世，并撰有《秦州直隶州新志续编》，后编《天水县志》未成而卒。

## 哈 锐

哈锐(1862—1932)，字蜕庵，回族，祖籍福建，本人生于天水市秦城区。14岁入学成庠生，19岁入陇南书院，从学于陇上著名学者任其昌，21岁以乡试第五名中举。光绪壬辰(1892年)科进士，朝考一等为翰林院庶吉士。

光绪二十一年(1894年)散馆，任刑部四川司主事。不久，因母亲去世归里，守制3年。回京供职时又遇“戊戌变法”和“庚子之变”，再次归里。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再次回京，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选任四川璧山知县。在任5年，抑制豪强，赈济贫民，得到当地人民的颂扬。宣统二年(1910年)调任宜宾知县，次年转任乐山知县。辛亥革命后辞职，寓居重庆5年，于民国7年(1918年)回故里，与胡子瞻等募股创办天水炳兴火柴公司，任经理。次年正式投产，规模居西北民族工业之首。接着又借助公司资金，开办小型铁厂、炼矿厂及高、初级小学。办厂之余，他还主持群众业余教育团体——存古学社，兼任陇南镇守使署顾问，推动公益事业，创西北民族工业先河。

哈锐一生所著诗文由后人胡圭如辑成《哈锐集》。又善书法，以楷书见长。

## 贾纘绪

贾纘绪（1865—1936），字宇清，人称贾宇老。秦州花南埠（今北道区）人，家住秦城砚房背后66号。清光绪年间贡生，分发四川西充县知县、南充道道台之职。辛亥革命后，民国2年被选为第一届国会众议院议员。民国6年（1917年）国会解散后，简派甘肃烟酒事务总办，民国9年（1920年）12月代理甘肃省教育厅厅长。后署任安肃道尹，民国11年（1922年）署泾原道尹，所至均有政声。民国15年（1926年），陇东镇守使张兆钾“有异谋，将妄动”时，贾纘绪先后5次抵达陇东进言，婉陈利害，说服劝导。要求张以国家民族大局为重，不要轻举妄动。但张兆钾执迷不悟，不纳良言。纘绪愤而归里，不再出仕。居家期间，胸怀桑梓，热心文化教育事业。民国18年（1929年）担任《天水县志》总纂。从此他潜心修志，忙碌于撰稿。八阅春秋，始告成功。为县、州志书的刊梓付出了艰辛劳动。

民国19年（1930年）4月，河州军阀马廷贤部陷秦州城，烧杀奸淫，无所不为，使无辜群众深受其害。在事态正进一步恶化的危急时刻，贾纘绪不顾个人安危，挺身而出，面见马廷贤，婉言相劝，并一再陈述民众之苦，气愤地说：“不得杀害无辜，……要立即停止屠杀！”马廷贤念贾与其父为旧交并有哈锐相劝，下令停止杀戮。同年腊月间，马廷贤部与韩进录部发生火併，战火再起，波及全城。时届年关，城中百姓又一次面临战火之灾，贾纘绪奔走于马、韩军之间进行调解，平息了事件。他在匪兵屠刀下挽救人命的善举，至今为乡人赞颂。

## 周务学

周务学（1869—1921），字本斋，秦城周家巷人，清光绪丁酉（1897年）科举人。性豪爽，为人耿直尚气节。中举后不久，为新疆巡抚陶模延至幕府办文牍。越年回甘，又应河州牧楊增新邀请，协办救灾事，卓有成效。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回天水故里，督修东关城垣，躬亲操作，蓑笠草鞋，督夫进行，不日竣功。庚子之变（1900年），慈禧、光绪逃西安，兵民混乱，时务学任都察，极力维护治安，“市尘赖以相安”。不久请病假回秦州，时值灾荒，奉陕甘总督陶模命，承办救灾，“以工代赈”，救活灾民无数。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募资重修南郭寺，改东禅院为“杜少陵祠”，迄今犹存。光绪末，经总督升允保奏，出任安徽庐州县令。不久，杨增新任甘肃陆军学堂

总办，以旧知故，任务学为监督，督导生员勤学苦练，校风大整，深得杨之器重。从此，他弃文修武，潜研兵书，开始了他的军旅生涯。他治军甚严，常以“文官不爱钱，武臣不惜死”的岳武穆精神教育官兵，部队训练有素，为诸军之冠，号“忠武军”。宣统二年晋升为甘肃陆军第三标统带。

辛亥间，政局动荡，部下拥周取甘督，务学以“海内多故，为全陇治安，不忍为，承认共和。”民国2年（113年），任边关道观察使。民国4年（1915年），青海玉树地区发生民族纠纷，川、甘、青、藏边界又生争端，北京政府委派周务学为勘界特派大员，勘查玉树各族属界，历时年余，平息纠纷，勘定界属，民族矛盾和解。又移任西宁道。不久，陇东泾川发生动乱，省署任周务学为泾原道尹，到任后“惩恶安民，整肃吏治”，授四等嘉禾章。民国7年（1918年），甘肃省派周务学去新疆考查边情，时杨增新任新疆都督，杨留周任阿山道尹、垦务监督等职。民国8年（1919年），阿山发生兵变，闹独立，周尽力平定，任陆军中将。民国10年（1921年），克伦斯基边境的白俄在哥萨克残部的挟持下向塔城境内涌进，兵陷承化城。时阿山兵不过千人，寡不敌众，有人主张不战而退，周严正声明：“我有守土责，城亡与亡，今之事，唯一死报国耳！何逃为？”数日，民心惶惶，周无法挽回败局，弹尽城破，遂愤笔题词于壁云：“毋毁我室，毋伤我民，尽守土责，杀身成仁”。题毕掷笔，拔枪自杀。

噩耗传至天水，市民皆为之流涕，焚香迎柩。官方在兰州和天水分别召开了隆重的追悼大会，陇上名人皆送挽联以志哀悼。改旧居周家巷为“忠武巷”，以作纪念。

### 孙彦彪

孙彦彪（1878—1975），原名金魁，秦城区牡丹乡石咀村人。他生得身材魁伟、相貌非凡。自幼学过几手武艺，然而少年时正处于军阀混战，干戈四起的时代，遂投身于固原提督营当兵，随统领邵银（清将董福祥麾下武官，以武功著名西北，人称邵银环）习武。并把所学武功用于实践中，形成武林独特的“军营派”。最有代表性的武术套路有达摩拳、四门棍、老人看田棍、董平双枪、单刀、流星锤等套路。

孙彦彪中年离军回到秦州城，专门传授武艺。因其武术实战性强，出手威力大，声名远震。孙定居秦州后，在西关关爷巷口开了一个盐摊子，一面做生意，一面练武授徒。先后从其练武者不下百人，较成名者20余人。其中

许生福、孙鼎臣、姚炳、黄宝珊、杨仲伟等，均为天水地区武术骨干。孙氏长拳、刀、枪、棍、戟样样皆精，其“美女照镜子”的腿法堪称一绝。民国时，秦州城隍庙内请来了有名的武术高手几十名切磋武艺，由孙氏和驻军教官、号称打遍秦州无敌手的洛鸿雄两人放对比试。经过礼让三先后打得难解难分，最后孙使出看家绝招“美女照镜”，用后摆腿打倒了洛鸿雄。从此名声大噪，登门求教者络绎不绝。50年代初，去兰州投靠其子生活。1962年再回天水，在皂郊乡唐家沟蛰居10余年。虽已80多岁高龄，且处境维艰仍早晚耍拳练武，村民多随其学武。1975年病逝于牡丹乡石咀村，享年97岁。

### 杜汉三

杜汉三（1887—1949），天水市秦城区人。民国3年（1914年）毕业于保定陆军军官学校。曾任秦州起义敢死队队长、陇南讲武堂教官等。民国13年（1924年）任国民军第二军驻陕司令部副官长。民国16年（1927年）由葛霁云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以后失去党的关系。民国21年（1932年）至民国27年（1938年）任新一军特务营营长、军事教导队队长、十旅一团团长。民国34年（1945年）5月，他在兰州由吴鸿宾、王教五介绍参加了中国民主同盟。抗日战争胜利后，杜汉三离兰州回天水。民国36年（1947年）由葛曼介绍再次加入共产党。

“西策会”于民国37年（1948年）9月在水成成立，汪剑平任主席，程海寰（文县人）任书记。杜汉三、聂青田、严子夏、王友仁等为委员。胡宗南为挽救灭亡的命运，在西安扩建西安绥靖公署新编第一旅和第二旅。“西策会”利用这一机会，通过严子夏、王友仁等各种渠道打入其内部，占领要职，以不同的时间和路线将西策会同志秘密转移至西安。

起义工作紧张进行，西策会的主要领导成员在凤翔召开准备会议，会议拟定在1949年3月首先从陕西武功、兴平起义，后将部队拉至两当、徽县、成县、武都一带开辟川、甘、陕游击区，截断敌军陕、甘、川的联系和退路，配合解放军解放陕西和西北各省。会议决定将起义部队定名为陕、甘、川边区游击纵队，程海寰任纵队政治部主任委员，杜汉三任纵队参谋副主任，聂青田任严子夏的副官。在起义计划将要实现的紧要关头，“西策会”凤翔会议的资料落入敌手，从而暴露了西策会主要成员的名单及起义动机。胡宗南便以召集新一旅、新二旅军官在西安开会为名，将“西策会”主要成员诱骗至西安，于3月8日将程海寰、杜汉三、聂青田、严子夏、王友仁等逮捕。同

年5月被杀害。鉴于杜汉三在军政界的威望，敌人不敢公开枪杀他，便于5月17日在狱中将他勒死后投入污水井中（一说为投于泔水缸中活活溺毙）。时年62岁。解放后，陕西省委召开了隆重的追悼大会，妥善安置了烈士遗体。

### 汪剑平

汪剑平（1890—1951），名青。父兰，浙江归安（今湖州）人，随张珩来秦州。父尚刑名之学，酷爱读书，剑平生于秦州城，承家训，13岁便学完经书，对史学尤为喜爱。民国元年（1912年），革命党人黄钺响应武昌起义，发动秦州兵变，汪剑平被聘为幕僚。秦州临时军政府取消后，汪剑平便去兰州主编《大河报》、《边声报》，对当时甘肃总督张广建任用亲信，聚敛民财的劣迹时有抨击。张使用各种手段进行拉拢，许以靖远县知事，汪不为所动，断然拒绝而去北京。在京与甘肃同乡会人士开会，撰文揭露张广建的劣迹。张闻讯即电北京警察总监，对汪等以诬陷罪名逮捕入狱。后经孙中山先生等致电营救，监押4个多月才获释。

民国16年（1927年）初，经共产党人李大钊介绍，汪剑平去武汉与王励斋联系，参加了北伐战争。冯、阎、蒋之战爆发，豫军樊钟秀在南阳倒戈反蒋，慕汪之为人，聘为财政处长，同守许昌。樊被蒋炸死后，由邓宝珊继任司令，仍留汪任原职。倒蒋战争冯军失利，邓宝珊去了上海，汪遂去北京，不久移居西安。抗战胜利后，汪剑平对蒋介石假和平真内战的政策极为不满，他一方面参加民盟在西北的组建事宜，同时掩护地下党在天水的活动。民国37年（1948年）前后，国民党特务几次来人欲捕汪，由于他的影响太大，未敢动手。

1950年，汪剑平被选为甘肃省政协委员，出席了甘肃省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任甘肃民盟分部主任。1951年病逝于兰州。由兰州军区乐队将灵柩护送回天水。汪剑平注重实业兴国，在天水兴办火柴公司，颇有成效。他善诗文、书法，为陇上名士。

### 李子高

李子高（1893—1980），名仰白，字子高。天水市秦城区光明巷人。早年受业于雷海峰门下，潜心苦读《内经》、《伤寒论》、《金匱要略》等经典著作。他经历清末、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3个时代，从40年代始成为天水名医。解放后，曾先后在天水市（县级）联合诊所、联合医院、人民医院工作，任

中医师、主治医师、天水市（县级）中医学会委员、人大代表、政协常委、省政协委员等职。

子高擅长内科，尤其对中风、伤寒、肝病更有独到见解，取众家长处融汇后自成一家。其学术思想概括为：①治肝重在治脾胃。②结合天时、地域、人的体质辨证用药。③用药重于养阴扶正。④善用水火法。

子高对患者不论贫富一视同仁，免费义诊，施舍药资济贫者数不胜数。一生授业 10 余人，著有《李子高医案》。其论文，医方，医案分别刊于《甘肃省论文集》、《验方汇编》、《天水市老中医经验选》。子高幼离父母，中年两失妻室，老年时独子被错划“右派”，劳改中不幸逝世。本人被视为“反动学术权威”而停发工资。又以不能上班为由，按退职处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他的不白之冤得到平反，但由于年事已高，心力不济，夙愿未尽即与世长辞。

### 孔繁锦

孔繁锦（？—1951），安徽合肥人。甘肃督军张广建胞弟，因过继给舅父，故从舅家姓孔。民国 3 年（1914 年），孔繁锦随张广建来甘肃，任张的亲兵司令。民国 7 年（1918 年）受张派遣，率省防军三营驻天水。次年任陇南镇守使，后又兼任陕甘边防督办、援川总司令等职。

孔繁锦独霸天水长达 8 年之久，时称“陇南王”。在此期间，他大兴土木，盖起 9 间楼供个人享受。繁重的劳役、赋税使民不聊生。为了独霸陇南 14 县，他屡换货币，使小商贩相继破产，随意断决诉讼，往往错杀无辜百姓。尤其对民间私造砂板元者，动不动推出辕门斩首，使民怨沸腾。大开烟禁，迫令农民种植鸦片，毒害民众。铸造铜元（砂板）、发行纸币，使物价飞涨，民不聊生。但他也有为地方办实业的政绩。先后兴办了陇南机器局、和平制革织毛有限公司、天隆纺织厂、天水电灯局等。尤其是电灯局的设立，使当时东起五里铺，西到坚家河都有了电灯照明路灯，成为全省第一个使用电灯的城市。1920 年，他办起一所军人子弟学校（包括小学和中学两部）。又在玉泉观创办了甘肃省陆军军事学校，分为步、骑、炮、工 4 科，学制 2 年。先后办了 3 期，毕业 600 余人，是甘肃最早的军校之一。他创建了天水第一座设备较完备的西医院——华济医院；还设立了一座军事医院，专供军人就诊。先后两次加宽街道，整修路面，开辟了由中城直通西关的一条大街（即后街，今自由路）。又在东门外罗玉河上修建了一座大拱桥——利涉桥，方便了东西往

来。民国10年(1921年)征调陇南14县民工4万多人,花了两年时间,修通了东经清水到马鹿、陕西陇县,南到徽县、成县、两当、西和、礼县,北通秦安、庄浪的马车大道。民国12年(1923年)又再次征调民工,将马车道改为汽车路。1923年征调民伕3000余人,修成了自东门外到坚家河一段护城河堤,长5华里。

民国15年(1926年)国民军进攻天水,他一枪未放即逃离,在陇南被另一军阀抢走金银财物十几驮。到天津后已穷困潦倒,不久即返回天水定居,靠李子园林产烧炭维持生计。解放后,孔本人一度赶马车跑运输,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其二姨太文华英为人善良,孔执政时,曾多次在孔的屠刀下救活人命(主要是私铸砂板元的农民),孔离任后在演法寺出家当尼姑,60年代去世。

### 邓宝珊

邓宝珊(1894—1968),名瑜,字宝珊,小名天成。原籍天水市北道区二十里铺乡邓家庄,祖辈移居秦城,住西关忠义巷。父尚贤,母管氏(藉口乡郑集寨人)。由于家道中落,邓宝珊只读了两年私塾即辍学,在舅家替人放羊,在城里当徒工度日。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在兰州应募入伍赴新疆,时年14岁。宣统二年(1910年)在伊犁加入同盟会。伊犁起义中积极参加攻打惠远城的战斗,因作战勇敢,献策有功,升任新军标统杨缙绪部参谋。后遭通缉被迫出走,假道西伯利亚,又经东北、津京、返回故里。民国3年(1914年),前往陕西寻找伊犁同盟会同志,参加了陕西北方革命党人的“华山聚义”,初识胡景翼、井勿幕、续范亭等人,共同策划反袁斗争。民国5年(1916年)5月,陕西陆军第三混成旅营长胡景翼在富平起义,邓为胡部“十大连”连长之一。在多次战斗中,邓宝珊协助胡景翼规划部署,所战皆胜,当时部队中称邓为“小诸葛”。民国7年(1918年)1月,邓宝珊与董振五协助张义安成功地举行了“三原起义”。于右任、井勿幕等组建陕西“靖国军”,邓任右翼部队前敌总指挥。在陕西“靖国军”的护法斗争中,他苦心孤诣,血战多年,孙中山先生特赐函勉以“坚持初志,百折不挠”。民国13年(1924年)9月,联络冯玉祥、孙岳建国民军,密谋讨伐曹琨,发动“北京政变”。政变成功后,先后任国民军旅长、师长等职。率部转战于冀、鲁、豫间,屡败北洋军阀。期间由葛霁云引见,与共产党人李大钊相识。北伐期间,先后任国民联军副总司



令(于右任为总司令),与共产党员刘伯坚、邓小平多有接触。民国15年(1926年)4月,刘镇华“镇嵩军”包围西安8个月之久,邓以有病之躯,亲临指挥,始得解围。民国20年(1931年)3月,任西安绥靖公署驻甘行署主任,与省主席邵力子通力合作,整饬甘肃军政,安定社会秩序,恢复生产。民国22年(1933年)9月驻甘行署撤销后,邓宝珊改任新编陆军第一军军长(中将衔)。时朱绍良任甘肃省主席,一次朱给邓通知:“据报你署主任秘书岳跻山,秘书王教五有共产党嫌疑,请予免职。”邓在一次总理纪念周上讲:“共产党脸上不刻字,就是蒋委员长左右谁敢保险没有共产党呢?”千方百计地保护了许多共产党员。同年11月,受命处理甘肃“双岔事件”,本着分清是非,维护民族团结的精神,顺利解决了甘南藏族部落间的纠纷,深受藏族上层人士和群众好评。身为国民党高级军事将领,他在政治上始终坚持开明、进步的态度,不与共产党、红军为敌。民国24年(1935年),红军长征到达四川后,蒋介石严令驻甘部队全力堵截,唯独邓宝珊持消极敷衍态度。在红军过境时,他命令所属部队尽量不与红军接触。次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他同情张、杨义举,赞成中国共产党和平解决的主张,亲自参加了事变谈判,促蒋抗日。民国26年(1937年)“七·七”事变后,他主动请缨抗战,先后任第二十一军团长、第二战区北路军副总司令(总司令傅作义)、晋陕绥区总司令等职,驻防榆林。在晋、陕、绥边境的广阔地域,顽强地抵抗侵华日军的进犯,取得了东胜狙击战、新城防卫战和渡河奇袭等战役的胜利,受到军委会的嘉奖。同时,在中共中央“八一宣言”精神的感召下,赞成停止内战,团结抗日和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为此奔走于晋、冀、鲁、陕,分别会晤阎锡山、宋哲元、张学良、杨虎城等人,恳谈抗日大计。与陕甘宁边区建立了良好的邻邦关系,与中共领导人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相交甚笃。为此,毛泽东主席亲笔致函褒奖:“八年抗战,先生支撑北线,保护边区,为德之大,更不敢忘。”抗战胜利后,不满反共反人民的内战,全力促成北平和缓远的和平解放,被授予一级解放勋章。

新中国成立后,历任甘肃省政府主席、省长、民革中央副主席、国防委员会委员以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常委等职。为了掌握实际情况,他每年都用不少时间下乡视察指导工作,足迹遍及全省各县。1954年,他陪习仲勋到甘肃一些地方视察农业,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得到中央高度重视。50年代后期,由于当时甘肃省委主要领导人的“极左”作法,使邓宝珊工作的积极性受到很大挫伤,但1959年甘肃出现严重的缺粮问题时,他仍不顾安危

为民请命，向周恩来总理反映了情况，对所发现的问题提出了补救办法。1960年12月，中共中央西北局兰州会议后，他带病到最干旱的定西地区视察，指导救灾工作。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本来身患疾病仍受到冲击，周总理得知后，派飞机接他到北京治病休养。1968年11月27日病逝于北京，终年74岁。

### 葛霁云

葛霁云（1896—1941），名昊，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出生于秦城区西关葛家崖一个“书香门第”之家。父挺生，清己丑科举人。由于他刻苦好学，天资聪颖，幼入“亦渭小学”上学，成绩优异，未毕业就考入省立第三中学。16岁辍学到天水县邮政局当译电员。18岁又从学于名儒任文卿先生，偏爱历史，亦喜诗文。1919年夏，葛霁云考入北京汇文大学外语系，因系外国教会学校，霁云不愿就读。次年秋，入唐山交通大学北京分校学习铁路管理。“五四”运动期间，霁云认识了李大钊。在李大钊领导下钻研马克思主义，接受革命思想，自觉投身于“五四”运动。同年秋，经李大钊介绍，加入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后改名中国共产党北京支部），成为甘肃最早的党员。霁云投身革命后，注意团结爱国青年。1924年春，他召集在京天水同学20多人成立了“天水学会”，创办了《新时代》，葛霁云任主编。3月，孙中山先生逝世，葛霁云任治丧委员会秘书组成员。他在《新时代》第一期上发表了悼念孙中山先生的文章，颂扬孙中山的革命功绩和“新三民主义”。《新时代》在水、兰州各地散发后，影响甚大。葛霁云的革命活动，引起了反动当局的注意，终于被迫离开学校，与南汉宸在天津、北京、上海、河南一带，传播十月革命的火种，为在各地建立党组织积极工作。

1925年春，党组织派他去国民军二军七师邓宝珊部工作，公开职务为秘书长。其任务是做好邓宝珊的思想转化工作并开展党的活动。同年夏，邓宝珊接受共产党人建议，在驻地河南陕州办起了军官传习所，葛霁云利用这个机会和场所向官兵宣传马列主义和革命道理。时值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霁云亦加入了国民党。1926年9月，国民军在五原（今属内蒙古自治区）誓师，改称“国民联军”，冯玉祥任总司令，邓宝珊任援陕副总指挥，葛霁云仍为邓的秘书长。在乾县，邓宝珊办起了军官教导队，聘请邓希贤（即邓小平）为政治教官，葛霁云经常与邓小平一起商谈工作，促膝谈心。他多次给党内同志谈邓小平的优点。通过一段艰苦细致的思想工作，教导队很多士兵和下级

军官接受了党的教育，走上了革命道路。1927年1月，葛霁云担任陕西民政厅副厅长。他利用这个公开的身份，发动各县组织农会，斗地主、分田地。还组织示威游行，张贴标语，高呼“打倒帝国主义，废除不平等条约”等口号。同年4月，蒋介石背叛革命。6月，刘伯承因四川顺泸起义失败，秘密来到西安，邓宝珊闻讯，委托葛霁云送去银洋600元，并开路条，送刘伯承安全离陕。“四·一二”政变后，葛霁云遇难被捕，关押在石敬亭陆军总监部，经邓宝珊多方营救，半月后保释出狱。次年春，霁云与岳跻山、柴宗孔等辗转到了河南唐河县，计划开辟革命根据地，打游击，因势力单薄不幸失败。他辗转沪、津、京等地，继续从事地下革命活动。是中共在邓宝珊部从事秘密活动的负责人之一。大革命失败后，邓小平来上海，准备去海外，邓宝珊为他筹集路费，由葛转送。1931年底，葛霁云随邓宝珊返回西安。时陕西省委负责人高某叛变。一天，陕西省委军委负责人汪锋被宪兵追捕，来到办事处，他立即设法掩护，支走特务，保护了汪锋的安全，并介绍汪锋认识了邓宝珊。次年1月，全国抗日呼声日益高涨，蒋介石不得不装出一副“共赴国难”的姿态，同意邓宝珊回甘肃，但提出：“不能带葛霁云，他是赤色分子。”邓宝珊先回了兰州，同年底，葛霁云也到了兰州。1933年秋，葛霁云被蒋介石通缉，无法再留在邓部工作，便离开兰州先去西安，后去宁夏孙殿英部找南汉宸。1934年，孙殿英攻打宁夏失败，葛霁云去了新疆，在马仲英部搞军运，对马仲英及所部由旧军阀变为革命军人起到关键性作用。同年7月，马仲英被派往莫斯科学习，葛霁云等随同前往。1935年马仲英派葛霁云、吴应琪等人到新疆叶城，改编36师。在全体官兵会上，葛霁云代表马仲英表明了坚决走革命道路的态度。由于代理师长马虎山死心踏地反共，拒不交出兵权，葛霁云一行只好返回莫斯科，在第三国际参谋本部工作。1936年，葛霁云被派往西班牙支持西班牙人民革命战争。后返回新疆继续从事地下革命活动。

1941年葛霁云在新疆被反动军阀盛世才杀害，时年45岁。

### 冯国瑞

冯国瑞（1901—1963），字仲翔，号半翁，又号渔翁，晚年又号麦积山樵、石莲谷人。天水市秦城区共和巷人。出生于一个普通的市民家庭，幼年聪颖好学，曾从学于哈锐、任文卿二先生。1924年考入南京东南大学攻读国学。1926年考入清华国学研究院，从学于王国维、梁启超、李济之诸先生。此时，冯氏始“知道用科学方法整理国故，用地下发现考证历史。”1927年毕业，梁

启超想聘其为家庭教师，冯因家中困难，准备返里。为此，梁启超给甘肃省长薛笃弼写信推荐：“……此才在今日，求诸中原，亦不可多见”。冯返回家乡后，先后在甘谷中学、天水中学任教。1929年2月被聘为兰州中山大学教授、《甘肃通志稿》分纂，主持“建置”、“文化”、“古迹”等分志的编纂。民国19年（1930年），经青海省秘书长黎丹介绍，以青海省通志馆馆长的名义前去西宁，做了马麟的秘书。后由于与马步芳不和，离职去西安，不久到了北京。1937年春再回西安，被邵力子聘为陕西省政府顾问，同时又在东北大学中文系兼课。邵力子将其存留在陕西的两万册藏书捐赠给天水，由冯负责运回家乡，建立了图书馆。抗战爆发后，辗转于重庆，与吴其昌、郭沫若等人探讨学术，考释文物，研究金石之学。1945年，应黎锦熙之邀，到西北师院国文系任教。次年，又兼聘于兰大中文系，1949年任兰大中文系主任。同年任西北行政长官公署秘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冯国端先后在西北人民图书馆、甘肃省图书馆特藏室工作。历任甘肃省人民政府文教委员会委员，甘肃省文化馆馆员等职。1963年病逝于兰州。他博学多才，尤长于文物、考古之学，亦擅长书法、诗词、绘画及篆刻。一生著作颇丰，已刊专著有《麦积山石窟志》、《炳灵寺石窟勘察记》、《秦州记》、《天水出土秦器汇考》等。未刊书稿今存者有《兰州图书记》、《武威汉简集零》等10多种。

### 吴鸿宾

吴鸿宾（1902—1988），字形斋。天水市秦城区人，回族，中共党员，大学文化。

1926年在北平大学读书时加入中国共产党。与彭真、张友渔等同学共事，与同邑人葛霁云相友善，人称“葛吴”。同年3月18日，他参加了向段祺瑞执政府的游行示威请愿活动，站在斗争前列，被军阀士兵用刀刺伤。他积极投入学生运动，编辑《新政治月刊》，团结进步青年。并对当时驻北平的国民军二军将领宣传马列主义，对第一次国共合作起到积极作用。同时，介绍了许多天水青年入党。他积极进行党的工作，任中共北平西城区区委书记，中共北平大学法学院支部书记。1929年，他于北平大学法学院毕业后，受党组织委派到延安中学任教。次年，在中共中央军委特科工作。此后一直从事党的地下工作，曾任中共甘宁青特委书记。1936年“西安事变”时，他在杨虎城部任职。积极组织 and 推动回民抗日救亡活动，被西安各界代表声援促蒋抗

日大会推选为大会主席团成员，为团结各方面爱国人士，促成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做了大量工作。卢沟桥事变后，他奉党中央指示，极力组织动员与“青马”有关的回族上层人士，冒着隆冬严寒，赴河西和青海，开展营救被围困的西路红军的活动。随后，又协助成立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在谢觉哉的领导下，为甘肃地下党组织的建设、巩固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他一面发动兰州学生开展抗日救亡活动，一面制定了回民运动纲领和具体工作方案，发展回族青年杨静仁、鲜维峻等为中共党员，正式成立中共回民特别支部。他还参与改组了伊斯兰学会和回民教育促进会，深入回民聚居区开展抗日宣传和募捐活动，并协助创办了进步刊物《回声》，教育团结了甘肃回族群众。他利用合法身份作掩护，从事兵运工作，促使一些国民党军队起义。对“八·二六”兰州解放做出了重大贡献。

新中国成立以后，鸿宾历任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委员、甘肃省行署第二副主任、兰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副主任、兰州市首任市长，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大会甘肃分会主席，第一至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常务委员，第一、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民主同盟第三、四、五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甘肃省人大第一届常务委员会副主任，政协甘肃省第五、六届委员会副主席，民盟甘肃省第四、五、六、七届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他是甘肃省唯一参加新政协筹备工作的人，在开国大典上，他代表西北区回民，向毛泽东主席敬献了绣有“中国人民大救星”的锦旗。1953年，他随贺龙赴朝鲜慰问中国人民志愿军，任第二分团团团长。1955年，他随陈毅赴西藏慰问，任中央慰问团副总团长兼第三分团团团长。1957年，他率领中国穆斯林朝觐团前往阿拉伯国家进行友好访问，为发展民间外交做出了贡献。他作为兰州市的第一任市长，主持兰州市人民政府的工作长达8年，他努力贯彻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为兰州市经济建设的恢复和发展殚精竭虑，在土地改革、社会主义工商业改造、市政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为发展文教事业和民族教育，他经常深入一些大学访贤求教，倾听知识分子的意见和要求。他还改造了教会学校，新建了金城回民小学。粉碎“四人帮”后，在他任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和省政协副主席期间，多次到民族自治州县视察工作，调查和研究民族教育，虚心听取少数民族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帮助落实党的各项政策。他由衷地拥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甘肃省农村特别是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文化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

## 柴宗孔

柴宗孔（1902—1936），天水市秦城区人，出生于一个城市贫民的家里，父亲早逝，兄弟3人，他排行老二。

宗孔少年时，因家中无力供给，只读了两年私塾。15岁即去青海谋生，后投军。1921年在邓宝珊部任副官、营长等职。1926年由葛霁云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走上革命道路。次年，在葛主持开办的河南唐县教导队任分队长。与葛霁云等组织打游击，事不成，绕道回甘，但打游击的思想从此萌生。1933年，宗孔随邓到兰州，任驻甘行署参议。同年在中共甘、青、宁特委领导下，率骑兵数十人，与孙作宾等在靖远发动民众，扩大武装，成立了“西北人民抗日义勇军”，约200多人。提出“打土豪、分田地、分粮食、反剥削、反压迫”的口号，动员贫苦农民团结起来进行土地革命。敌军用两个团分兵包围，“义勇军”连战受挫，队伍被打散。柴宗孔突围脱险后，先在陇南一带活动，后去西安找到孙作宾。党组织又派他回甘肃开展武装斗争。1933年，柴宗孔组织“西北人民自卫军”，在天水、甘谷一带活动。发展刘贯武、魏向武、漆占清、刘尚谦等入党，袭击甘谷县政府。次年8月12日，柴宗孔等20多名中共地下党员在榆中县开会，策划在兰州西果园搞暴动。会上任命柴宗孔为“西北人民自卫军”总指挥。会后返回兰州时，因事不秘，被敌发觉，遇难18人，柴宗孔幸免。他并未被敌人的屠杀所吓倒，离开定西至榆中县南山联络中共同志，树起“西北人民自卫军”旗帜，将“反蒋抗日布告”贴到渭源、定西、榆中等县。以打倒贪官污吏、土豪劣绅，保护商人、农民为宗旨。自卫军很快发展到一千多人，声势浩大，吓得这几个县班、差、局、卡人员不敢下乡催粮、拉兵、派伕。群众称他为“柴善人”。1935年9月，红一方面军北上抗日，途经甘肃，柴宗孔率部牵制敌人，配合作战，掩护红军安全过境。红军任柴为“甘肃第一路游击司令”。红军过境后，敌军毛炳文部全力围剿柴宗孔的自卫军，柴即率众南下，在西和、礼县、甘谷、武山、天水一带活动，队伍日益壮大。1936年秋，红四方面军长征北上，柴部配合作战。9月2日，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任命柴宗孔为“抗日救国军甘肃省第二路军司令”，决定让他继续在天水、陇南一带坚持武装斗争。

柴宗孔部纪律严明，在农民家里吃、住、养伤都付钱。从敌人手中缴获的钱物，也要拿出一部或大部救济贫苦农民，就连缴获的马匹也采取分养管理，繁殖各半的办法，尽量使群众得到好处。群众亲切地称他为“老柴”或

“柴指挥”。在他的活动区域里，如果有人欺侮穷人，他们就理直气壮地“告到老柴那里去”，土豪劣绅虽心有所恨，但不敢轻举妄动。1936年10月，柴宗孔带人抓获了礼县县长安荣堂，消灭了宽川乡民团，缴获枪支10余支。孙蔚如部队从兰州开往天水，行至城西五十里铺，被柴宗孔带领的游击队伏击后卫部队，缴获了轻重机枪若干支。同年冬，由于叛徒告密，柴宗孔的部队与保安队在杨家寺土盆子遭遇，柴腰负重伤，转移到朽木头沟后终因伤势过重，无抢救条件而英勇牺牲，时年34岁。自卫队将柴宗孔的头割下来抬到天水城，悬挂示众。镇压革命的杨家寺人杨鸿义被委任为杨家寺自卫队队长兼镇长（解放后被镇压）。

### 王新令

王新令（1904—1965），字鼎若，号楚青。今天水市秦城区西关育生巷人。父正平，小手工业者，家境清寒。兄弟4人，新令居幼。童年启蒙于任文卿先生，后入亦渭小学。17岁只身负笈南游，考入江苏南通师范，为张謇入室弟子。因品学兼优，又长于诗词、书法，颇得张的赏识。又与共产党人恽代英书信往来，颇受教益。1926年新令以优异成绩毕业于南通师范。离校前，张謇作《送王生毕业归天水》诗相赠，其中有“为语文法及书法，略指途径犹蹄筌”句。初供职于两浙盐务署，任秘书。次年绕道武汉，经四川回到天水。应好友、共产党员葛霁云之邀，赴西安任职，始与于右任、邓宝珊及汪剑平相识，相谈甚洽。后来成为“在陕天水同乡会”骨干成员之一。“同乡会”印制“告民众书”，宣传标语及书刊，由王等带回天水，开展革命工作。根据葛霁云的指示，他们先从教育和启发青年学生思想，宣传革命着手，进而组织农会，与天水地方的“四凶”、“八害”进行斗争，使革命形势不仅在天水城乡风起云涌，而且波及附近各县。1934年初任新一军秘书长。同年冬，甘南“双岔事件”发生后，邓宝珊以省政府委员受命处理这一藏族部落之间的矛盾。行前，王新令尽量搜寻有关材料，对当地宗教教规作了详细研究，协助邓宝珊公正廉明地解决了这一民族争端，赢得了藏族僧俗的称颂。1936年4月，王新令赴南京任监察院监察委员达13年。抗战胜利后宋子文有违法行为，新令联合几位监委弹劾，南京《天文杂志》予以报道，一时震动全国，称王为“铁面御史”。1947年，王新令当选为甘肃“制宪国大”代表。1948年，出任甘、宁、青监察委员行署主任委员。1949年，国共第三次和谈，南京政府派于右任、王新令、李世军等为代表，然蒋无诚意，将代表们从机场召回。此

后王新令对南京政府失望，遂回天水。解放前夕，天水骑兵学校教育长胡竟先促新令同机飞往台湾，被新令一口拒绝。

解放后王新令赴兰州，初任省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秘书长，复由周恩来总理任命为省人民监委。后一直任民盟甘肃省委员会秘书长。1954年起，任省政协委员。1963年通过对台宣传，寄于右任先生诗云“十四年来一纸书，低头望月意何如？书成为报先生说，多少朋友问起居。”其情真挚，意味深长。

新令多才多艺，工诗、文，尤善书法、古琴。关心地方文教事业，为刻印任文卿《桐自生斋诗文集》和《天水县志》颇费心力。

1965年11月，因脑溢血突发，溘然去世，享年61岁。

### 裴占魁

裴占魁（1902—1993），秦城区铁炉乡南山嘴村人，中共党员，老红军、离休干部。参加过二万五千里长征。

占魁出生在一个贫苦农民家庭，自幼父母双亡，12岁外出逃荒讨饭。13岁给地主扛长工，受尽剥削、压迫和磨难。民国18年（1929年）在水天参加了冯玉祥的部队。1931年3月在江西新功县老营盘的战斗中被俘。被俘后，在红一方面军第三军政委朱瑞教育下，自愿参加了中国工农红军，先后任电话兵、电话班班长，成为红军第一批通讯骨干。同年9月，在第三次反“围剿”战斗中，他和其他4名战士被编为一组，负责夺取电台的任务。他们冲进敌作战室，和敌人展开了肉搏战，他一人打死3名敌人，缴获了一套完整的通讯设备，受到上级嘉奖，次年加入共产党。遵义会议后，部队重新整编，他被分配在中央总部任机要电话员。在毛主席身边工作。他十分珍惜来之不易的通讯设备。在长征途中其他人可以丢掉辎重轻装前进，只有他和电话班的同志一样也不能丢，而且越带越多。在抢渡乌江时，一失足，跌入滚滚激流中，当战友救起他时，才惊呼：“这不是毛主席的电话员吗？”到达陕北后，他被任命为红三军二师连排干校指导员，司令部党总支部书记。1937年8月，红军主力改编为八路军。裴占魁任115师卫生部科员，随部队开赴抗日前线。转战于太行山区，华北平原。先后担任过留守处管理员，供给部排长，管理科长等职。在平型关战役中，他被林彪点名担任战役通讯指挥工作。他带领战士们爬坑道，挖战壕，提前13个小时，把通讯线路架设到前沿阵地。在抢修线路时，与日军遭遇，先后打退了敌人3次进攻。与增援战友一起消灭日军30多人，缴获机枪两挺，为此荣立集体一等功。1941年后任山东军区后勤部



管理科长、合作社主任，经罗荣桓夫妇介绍与山东籍女战士邬凤朝结为伉俪。

抗日战争胜利后，他随林、罗挺进东北，先后任辽东军区八路军兴安岭办事处主任，辽东军区后勤军需处副处长，东北军区第五局副局长等职。1946年后，任东北军区后勤部副部长。除了做好我军的后勤装备工作以外，还要为朝鲜游击支队提供给养。工作中与队长金日成结下深厚友谊。东北解放后，组织上决定让他随军南下，去两广执行地方接管工作，他因生活不习惯而申请回天水，任天水军分区供给部副部长。1950年回家休养。1953年复出转地方工作，曾任天水专署直属粮库主任，专署粮食科副科长等职。1956年离休。

离休后，他仍关心家乡建设，不时向地方领导反映基层情况，深入部队、乡、村、街道、工厂、学校，给群众讲红军长征的壮举，讲红军、八路军、解放军英勇杀敌的故事，用他传奇式的经历进行革命传统教育，1993年10月11日因病逝世，享年91岁。

### 聂少荣

聂少荣（1911—1933），原名从境。天水市秦城区人。毕业于天水亦渭学校。

1927年，聂少荣去西安投入邓宝珊部工作，在西安由葛霁云、张麟祥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因蒋介石“清党”，共产党员被迫纷纷离去。聂少荣潜赴河南洛阳，由史鼎新介绍任训练总监部办事员，1929年又返回西安。1932年，聂少荣在徽县、成县、西和县交界的柴家集、黄渚、马元一带建立农民武装，进行军事训练。号召群众团结起来干革命，抗丁、抗粮、抗款，推翻反动统治，建立人民当家做主的新社会。聂少荣所带部队纪律严明，对老百姓秋毫无犯。很多农村青年慕名而来，不久部队发展到三四百人。司令部设在柴家集（今属徽县胡广乡）的柴家山上，下设几个团、营，分区把守。当地群众分片包干，专人负责筹粮筹款，井井有条，深得群众拥戴。聂少荣的部队既有邓宝珊的威望，又有史鼎新（当时驻苏成乡成家河）的支持，遐迩闻名，威震四方。徽、成、西和等县的反动军队不敢轻易交锋，也不敢去那里招兵、要粮、要款和骚扰百姓，群众过着比较平安的生活。

1933年春，驻天水的马清苑（任西安警备司令）部往成县陈养虚旅运送枪支弹药，路过徽县麻沿河。时有聂少荣部团长张福奎听到消息，未经聂的许可，擅自出动，带领手下数十人星夜前往麻沿河劫取了枪支。马、陈闻讯，派数团兵力，配置强大火力、由黄渚、麻沿、马元三路围剿。聂部与之对峙

数日，终因寡不敌众，死伤严重，只好退至黄渚香炉沟。但敌人步步紧逼，将其团团围住。在危急关头，聂部官兵提出由一名士兵代聂去死，其他人保护聂突围。但聂少荣执意不从，自己挺身而出，英勇牺牲，年仅22岁。

### 聂青田

聂青田（1915—1949），字晓村，化名石作明、聂贵典。天水市秦城区人，1915年4月出生于小商贩家庭。

青田少时勤奋好学，酷爱文艺，性格倔犟，胆识过人，凡事自有主见，富有反抗精神。1921年入天水亦渭学校读书，因成绩优异、乐于助人而深得同学拥戴。曾多次领导校内学生举行文艺、游行、罢课等活动，组织才能初露锋芒。1932年冬，聂青田与家人不辞而别，独自一人去徽县柴家集参加了叔父聂少荣领导的农民武装。聂少荣被杀害后，青田复归故里。1933年，赴兰州考入甘肃学院高中部学习。1935年赴南京考入中央大学中文系，在校两年，因才华过人，胆识超群而出名。国民党、三青团组织多次拉拢他为其服务，屡遭拒绝。

1937年8月，他联络在外地上学的50多名学生成立了省外留学生抗战团。通过自己编印的《热血》周刊，上街演讲，并编成话剧向群众传播共产党的抗日主张，揭露日寇的侵略暴行。省外留学生抗战团在当时成为最早的抗日救亡组织之一，对共产党发动甘肃人民掀起抗日救亡运动起了很大作用。11月，聂青田为充分发挥话剧的宣传威力，联合青年抗战团、妇女慰劳会等组织的话剧爱好者组成联合剧团，聂青田任团长。后将联合剧团改名为血花剧团。聂青田率领剧团演员深入兰州、榆中、定西等地的学校、工厂、农村、街道、部队演出了大量的进步节目，如《九·一八》、《放下你的鞭子》、《八百壮士》、《自卫》、《打鬼子去》、《大刀进行曲》、《烙狼》等。得到了八路军驻兰办事处领导的肯定和赞扬，在甘肃的话剧运动中起到了先锋作用。1937年12月，经甘工委委员刘日修介绍，聂青田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39年任西北青年救国会副主席兼宣传委员。1948年9月，“西策会”成立后，聂青田为领导成员之一。1949年5月11日被杀害于西安。在刑场上，聂青田大义凛然，视死如归，高呼“打倒蒋介石！”、“拥护毛主席！”、“共产主义万岁！”英勇就义，时年34岁。

## 董 邦

董邦（1914—1995），曾用名董如意、董振国、董克林，天水市秦城区关子乡董家山村人。中共党员，老红军，参加过二万五千里长征。

董邦自幼家贫，13岁给地主当长工，因不堪地主的压迫与饥饿的折磨，于1929年春参加国民军。1931年12月江西宁都起义时，他随赵博生、董振堂参加了红军。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任连队副指导员兼党支部书记。之后，在红军总部长期做保卫工作。参加过第四、第五两次反围剿战争。亲身经历了四渡赤水、巧渡金沙江、飞夺泸定桥、爬雪山、过草地、激战腊子口等代表红军光辉业绩的艰难行程和战役。他做过侦察工作、保卫工作、打过游击，在与敌人搏杀的战斗中负过重伤。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发生了震惊中外的“西安事变”，党指派董邦去西安办事处当周恩来副主席的随从副官，做保卫工作，后又任三原联络站站长。在职期间，他向群众宣传党的抗日主张及党的统一战线政策，接送由西安去延安的抗日志士，他自己也勤奋地学习文化及理论。他接送过成百上千从国统区远道跋涉奔赴抗日前线的青年、学生、教授及远渡重洋而来的爱国侨胞，也接待过著名的国际友人史沫特莱及红军领导人彭德怀、刘伯承、贺龙等。

1938年，抗日战争形势发生了严峻变化。林伯渠从西安路经三原去延安时，与董邦同席共寝，彻夜长谈，了解到他不平凡的经历。林回延安后不久，党组织派董邦以特派员身份潜回国统区天水，发展党组织，开展地下斗争。董到天水后，即与国立五中共产党员刘桂增接上关系，在国立五中等处发展党员7人，成立中共地下支部，董任书记，组织学生开展抗日宣传活动。次年2月，又在关子镇成立陇南临时工委，董任书记。6月，薛天鹏等党员被捕，陇南临时工委及国立五中支部都停止活动，董邦转移到甘谷农村潜伏下来。1947年，葛曼到天水重建党组织，在兰州中山林与董邦接上关系。1948年1月，董由兰州返回天水，在关子介绍甄昶、黄振中等人入党。4月，董带10余名共产党员打入国民党军队内部，成立中共119军支部，党员发展到20多人。1949年1月，任中共秦伏工委副书记。同月，工委书记黄鉴被捕叛变，党组织再遭破坏。董邦转移到关子镇后继续开展活动，发展董兴政等人入党，并成立中共天水县政府党支部。为迎接天水的解放进行顽强的斗争。

解放以后，董邦先后任甘谷县县长、县委书记、天水地委副书记兼监委书记等职。但不论职务高低，他始终保持着红军艰苦朴素、勤勤恳恳的优良

传统，为社会主义建设尽力几十年。虽然一度曾受过不公正的待遇，但他对党的信念从未动摇。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任中共天水地委顾问（正厅级）。

### 葛 曼

葛曼（1917—1966），葛霁云烈士独生子。1929年至1935年在水、西安、安康等地上学。在安康上高中时参与学潮，赶走坚持反动主张的校长。

1936年底，由南汉宸领到延安，就读于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毕业后在中央警卫团工作。193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战期间，曾任西北战地服务团团员、八路军总部特务团干事、后勤政治部宣传队队长、太岳《新华日报》社特派记者等职。1946年春调至中共甘肃工委工作，先后任甘工委特派员、统战组长等职，为恢复处于瘫痪状态的党组织，同时作国民党军队的策反工作和对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的统战工作，奔波于陇东地区和国民党统治区之间，足迹遍及河州、陇右、陇南、兰州皋榆之间和今宁夏西海固等广大区域，被党内同志称为“巡回大使”。1949年7月，任中共平凉分区地委委员、秘书长。1951年调任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办公室主任。1953年由政务院任命为甘肃省人民政府文化委员会委员，为建设和巩固新政权做出了积极的贡献。1955年3月至1965年10月，任中共临夏地委副书记、自治州党委第一书记，为保持少数民族地区政局稳定，保护知识分子和民主人士建设社会的积极性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1961年，他做了大量调查访问工作，发现农民浮肿、死亡，生产几乎停顿，心急如焚，与州委一班人研究紧急解决的办法。他结合临夏农村实际执行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率先提出在不改变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原则下，实行包工包产到户，得到州委常委一致同意后，接连发出了《关于建立今年夏收秩序的紧急措施》、《关于今后恢复农业生产时期的临时紧急措施的意见》及《关于今后恢复农业生产的措施》等3个决定。解救了人民的困难，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收到了显著效果。尽管在当时受到了不公正批判，但被后来的历史证明是正确的。1965年9月，葛曼被调到全省最苦最穷的皋兰县任县委书记，他不因职务上的升降和条件的优劣而有丝毫怨言，对组织的回答只有6个字“服从组织决定”。并对自己去皋兰的工作提出了最高要求和目标，“在皋兰当领导，不解决水的问题，不是老百姓喜欢的官。”为了解决水的问题，他跑遍皋兰的10个公社的大部分生产队，掌握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扭转了皋兰县过去单纯依靠压砂抗旱的现象。提出皋兰的根本出路在于发展水利。为此他在省上支持下，将大砂沟提

黄灌溉工程列为重点项目，于1966年6月动工兴建，接着又提出了河口到石洞寺，再到西岔段家川这项水利工程规划。两项工程完工后，使昔日干旱缺水的15万亩不毛之地变成了旱涝保收的水浇地，并解决了8万多人的饮水问题。

作为一名在革命老区长大，有着28年党龄的老同志，他始终保持着党的优良传统和良好作风。无论是在白色恐怖下舍生忘死地搞地下工作，还是在建设新中国的征途中，把“少说多做，尽量少表态，多为群众着想”，作为自己的座右铭。1966年8月8日深夜，他在现场察看洪水灾情，徒步行走十几公里，险些被水冲走，洪水小了，他却变成了一个泥人。当看到被洪水冲毁的土地、庄稼和水利设施时，他忍不住伤心地哭了。在党内他也从不以领导者自居，不让别人叫他书记，而称老葛或直呼其名，也不准下级称他的讲话为“指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8月26日，在“红卫兵”的威逼下，葛曼被迫害致死。当地干部群众自发地为他举行了盛大的悼念活动，称他是党的好儿子，人民的好领导，焦裕禄式的好干部。1978年9月，中共甘肃省委为葛曼召开了隆重的追悼大会，遗体从皋兰荒山坡移至兰州市华林山烈士陵园安葬。

### 李雄武

李雄武（1919—1988），字英，小名有有，号“铁头李二”。天水市秦城区人，著名武术家。

雄武自幼习武，受拳师马彦彪启蒙，后拜黄宝珊先生为师，并向孙彦彪、吴鸿雁、王子玉、陈彦海等天水武术名家学习。每遇陕西华山道长，河北、河南、临夏等地来天水的名师高手，无不虚心登门求教，曾邀海灯法师前来天水密传真功，从而博采南北众家之长，与当地武术特点溶为一体，创出新的套路，成为别具特色、自成一体的“李家派”。他的武术演练时英姿潇洒、舒展大方，翻滚跳跃，功夫精湛，为社会广大群众所赞誉。实战对打，雄健刚烈、迅猛灵巧，翻滚转折，踢打摔拿，内外兼备，为行家同道所叹服，成为省内外有影响的武术家。解放前，在陇南14县武术比赛中李雄武曾多次获取第一名，尤以醉八仙拳、醉八仙棍为最。在民间各项庙会及大型集会中，他的舞狮、踢毽子、跳大绳、石担、石锁表演，是群众慕名观看的精彩项目。1958年，他参加全省全运会，取得了优异成绩；1965年甘肃省第三届全运会上，他

表演的陈式太极拳，夺得武术项目第一名，醉八仙拳、醉八仙棍获第二名。

他不仅自己勤学苦练，而且精心授徒传艺。在传艺时诲人不倦，一丝不苟，严格细致，深得学生尊敬。经他教授的徒弟已成名者有李森林、李儒林、金保友、金岁娃、崔铭、李生玉、刘永生、黄建明、赵福全等，他们在全国、全省武术比赛中得过好成绩。雄武一生酷爱武术运动，他重武技，更重武德，武艺高强但从不与人争强斗狠，为人和蔼，待人热情。从不以名人自居，因而深受群众好评。他教诲弟子习武不仅仅是为了增强体质，更重要的是树立一种精神，那就是“坚持正义、扶弱助贫、不怕艰险、永往直前”的精神。

### 谢鸿民

谢鸿民（1920—1988），著名秦腔表演艺术家。祖籍陕西蒲城，本人生于天水市秦城区。其父谢玉堂（号得娃），是秦腔名须生。

谢鸿民13岁时父亲去世，他拜其姨夫沈德福为师学艺。因扮相俊俏得到观众赞赏。在鸿盛班里，谢鸿民虽然年龄最小，但学艺专一，“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其台步身架、把子等基本功都学得扎实地道。对班里的师傅十分敬重，颇得老艺人的欢心，师傅们对他教艺毫无保留，使其艺术上进步很快。先攻花旦，后因倒嗓改学须生。他在水首演《玉虎坠》里的须生冯彦一炮打响，从此正式归于秦腔须生行当。在唱腔与表演上继承和发展了西府秦腔流派。

谢鸿民小有名气之后没有固步自封，天水当时流动秦腔戏班颇多，如陕西吴锦堂的“化民社”，刘毓中的“新声社”，都对他的表演艺术起过促进作用。他向“化民社”学习舞台化妆技术，角色不论大小，一律画脸窝和提眉毛，形象很美；他吸收了“新声社”的许多曲调板式，使西府秦腔增添新鲜血液。改革后的秦腔曲调，唱起来抑扬顿挫，起伏跌宕，韵味醇厚，人们称为天水秦腔。

随着年龄的增长，鸿民的戏路也越来越宽。他体形适中，棱角鼻子，高额颅，一经妆饰，分外俊秀，风度潇洒，加之嗓音宏亮浑厚，吐字清晰，能准确地掌握剧情，演唱时或高亢激越，或哀婉如泣，无论声腔，道白和表演都达到了出神入化的程度。同时又博采众长，不断创新，先后演出了许多深受群众欢迎的角色。如《黄河阵》中的闻仲，《醉写》中的李白，《铁冠图》中的崇祯王等，无不在群众中留下了深刻印象，而他本人也成了戏迷们崇拜的戏剧界泰斗。1953年调入兰州“新声剧团”，195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

剧团工会主席。1961年任临洮（后改定西）地区秦剧团团长。1962年，赴天水市作短暂演出，使当时的“五一”剧院场内场外人山人海，观众不断高呼，“鼻子第一！”、“眼睛再没！”。1988年10月，谢鸿民因病在定西逝世，享年68岁。定西地委、行署召开了隆重的追悼大会。

### 王无怠

王无怠（1922—1995），天水市秦城区西关育生巷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畜牧师。1949年7月大学毕业后先后在天水水土保持试验站，天水种畜站，甘肃省农林厅畜牧局工作。历任甘肃省畜牧厅畜牧兽医工作队副队长，草原工作队队长，甘肃省农牧厅野外工作大队副大队长，甘肃省农牧厅、畜牧厅总畜牧师。是政协甘肃省五、六届委员会委员，兼任甘肃省畜牧兽医学学会、草原学会、土地学会、标准化学会副理事长，中国草业协会常务理事、西北草业协会理事长，甘肃省科协常委，甘肃省草原生态研究所兼职研究员。

在长期的工作中，王无怠对甘肃农牧业的发展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研究，在畜种改良与推广、草原建设、合理开发利用牧区资源、农区种草养畜途径以及大面积推广系列化标准化实用技术，提高大农业现代化生产水平等方面有较高造诣。他主持完成各类科技成果数十项，其中9项荣获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主编专业著作4部，科普读物10余种。50年代初，他主持的全省草原调查，历时5年，开国内各省之先河，得到了农业部的高度评价，1957年他领导的天祝县红疙瘩草原样板田的建设，在遵循自然规律、繁荣牧区经济、保障社会稳定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受到了国务院的嘉奖。他主持完成了以草田轮作、种草养畜为主的87份技术规划，制定了适合甘肃24个地县实际状况的发展商品畜牧业的技术方案。他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率先明确提出了打破单一的粮食种植结构，建立新的粮食、经济、饲草料作物三元种植结构，引草入田，形成夏粮、秋粮、牧草三头齐抓的种植格局的观点和有关论文，《人民日报》在头版显著位置报道，以推动西部省区农业现代化问题的讨论。

王无怠热爱桑梓，关心家乡建设。少年时代在南京读书，适逢“七·七事变”后日军进攻南京，他遵季父王新令之命，在大撤离中携带《天水县志》稿安然返秦。新中国建立后，凡家乡农牧业建设事项有所咨询，均及时贡方献策，襄赞筹划不遗余力。

## 第二章 简介

**赵公辅** 战国末期赵国人，系充国六世祖。秦王政十六年（前 229 年），秦灭赵，嘉立为代王（治今河北蔚县）。十八年（前 227 年），秦灭代，俘代王嘉，而使嘉的儿子公辅主持西戎事务。公辅到那里后，治理有方，“西戎怀之，号赵王。”后世居陇西郡西县，繁衍为名门望族，其支庶遍布城乡，且多文士武将。

**杨广** 西汉上邽人。新莽末年，成纪人隗嚣起兵反莽，杨广为首倡人之一，被嚣封为右将军。建武二年（26 年），赤眉农民起义军撤离长安，欲西上陇，被杨广领兵打败，又追歼败军于乌氏、泾阳间。光武帝西征陇上，隗嚣大将 13 人降汉，唯独杨广固守西城，隗嚣带妻儿往从杨广。光武帝派吴汉、岑彭围困西城一月多，并壅塞谷水灌城，终不克。建武八年（32 年）九月，广卒于西城。后世将流经西城的水改称杨廉（廣之误）水，川称杨廉川，并立杨廉县以示纪念。

**阎鼎** 字台臣，西晋天水人。初为太傅东海王司马越参军，行豫州太守事，屯兵许昌。鼎有大志，手握重兵，司徒左长史刘畴等劝藩假鼎冠军将军，豫州刺史，以增强实力。永嘉七年（312），鼎与南阳王保、京兆尹梁综等拥立秦王司马邺为帝，鼎为太子詹事，总摄百揆。阎鼎在拥立新帝中起了决定性作用，功盖天下，却遭到奸人嫉妒，合谋攻鼎，鼎逃往雍州（凤翔），被氐人窦首所杀。

**尹纬** 字景亮、十六国时天水人。前秦后期为吏部令史，和尹详等群豪共推姚萇为盟主，打败苻坚，建立后秦政权。尹纬以佐命元勋任后秦尚书令史（宰相）。姚萇死后，尹纬又帮助姚兴灭掉前秦苻登，以功历任辅国将军，尚书左右仆射，封清和侯，卒后追赠司徒，谥号为“忠诚”。

**赵逸** 字思群，南北朝时天水人，汉光禄大夫赵融之后。后秦姚兴时为中书侍郎，夏赫连屈丐时拜著作郎，北魏拓跋焘时复为中书侍郎。神麤三年（430 年）上巳日，拓跋焘在白虎殿命百官赋诗，赵逸所制诗序，受到大家的赞扬。后为宁朔将军赤城镇将，在边地任职 10 多年，百姓安居乐业，不受滋扰。年老后辞职还乡，70 高龄后仍手不释卷，有诗、赋、铭、颂 50 余篇传世。



赵文表 南北朝时天水人，后移居南郑。文表从小志存忠节，能左右驰射，好读左氏春秋，以北周太祖亲信的身份从征山南、巴州、信州等地，积功升任帅都督，官至南骑大将军仪同三司。任梁州长史和蓬州刺史期间，以仁恕主政，善待百姓，受到辖境内各族群众的爱戴。后晋升为大将军伯阳县公，宇文弼大象年间（579至580年）任吴州总管，尉迥事变中为刺史于颛杀害。

赵芬 字士茂，隋代天水人。其父赵演曾任北周秦州刺史。赵芬自小机智善辩，熟读经史，周太祖时历官相府铠曹参军、熊州刺史、吏部内史等职，任内多有政绩。隋文帝开皇初年（581年）任尚书左仆射，与王谊等人修订法律条令。不久出任蒲州刺史并领关东运漕，后以老病辞官，文帝赐给车马以示慰劳。

赵暉（？~599）字贤通，隋天水郡上邽人。祖父赵超宗曾任北魏河东太守，父赵仲懿曾任尚书左丞。赵暉为人深沉老练有谋略，略涉书史，习文练武。北周闵帝时任相府参军，迁陕州刺史，功授开府仪同三司户部中大夫。隋时初为相，进位大将军，转为冀州刺史。在冀州时，他“能施德治，治吏有方，清政廉洁，为人称颂”。他还制定了统一的度量衡器标准，创制出标准的“铜斗”、“铁尺”来规范市场管理，得到朝廷的奖赏，并将其举措推行全国。

王仁恭（557—617），字元实，隋天水上邽人。祖父王建曾任北周凤州刺史，父亲王猛曾任鄯州刺史。仁恭自小刚毅果敢，善骑射。少年时任秦州主簿，又转任长道县令，升车骑将军。开皇十八年（598年），跟随越国公杨素反击突厥达头可汗于宁夏灵武，积功升任上开府，以骠骑将军掌管蜀中军事。炀帝时以军功晋升为大将军。后随隋炀帝征高丽，因功进授左光禄大夫。后因侄儿参与杨玄感谋反事被免官。不久，突厥屡为寇患，炀帝诏复原官，并领马邑太守，领兵击破始毕可汗。大业十三年（617年），其部下校尉刘武周与仁恭侍婢私通，事泄，武周率众闯入厅，仁恭遇害，年60岁。武周即自称天子。

姜宝谊 唐秦州上邽人。其父姜远仕周任秦州刺史，封朝邑县公。宝谊入太学学习期间因学业不进，弃学从戎为左翊卫，积功升鹰扬郎将，领府兵从唐公李渊到太原剿除盗匪。及太原起兵，授左统军，攻克西河、霍邑等地，以功多封永安县公，任右武卫大将军。进攻刘武周时，被刘部将黄子英在雀鼠谷所俘，随即逃回。与裴寂在汾州抵抗宋金刚时，因裴弃军走，致姜兵败

被擒遇害。战后，李渊诏迎灵柩归葬，追赠左卫大将军，幽州总管，谥号为“刚”。其子姜协，字寿，历官至燕然都护、夏州都督，封成纪县侯，谥号为“威”。

**姜 谖** (?—627)，唐秦州上邽人。祖父姜真曾任后魏南秦州刺史，父姜景曾任北周梁州总管、建平郡公。姜谖隋大业末年任晋阳长，深受太原留守唐公李渊的器重。太原起兵后，任司功参军，跟随唐公平霍邑、拔絳郡，西渡黄河，攻克京城。继任相国冑曹参军，封长道县公。及薛举兵起，姜谖以西州豪门望族的身份被委派安抚陇右，与窦轨一起西出散关，攻克河池、汉阳二郡。公元618年。姜谖被提升为秦州刺史。又转任陇州刺史。以老退职，于贞观元年(627年)卒，赠岷州都督。其后代世居上邽城，为名门望族。

**智 严** (602—668)，俗姓赵，天水(今秦城)人，是唐代佛教华严宗的奠基者和创始人之一。他12岁到终南山至相寺出家，后从师钻研《华严》一经，深得其要旨，27岁时著有《华严经授玄记》等经书数十卷，世称“至相大师”。华严宗后传入新罗(朝鲜)、日本，久盛不衰。

**姜 确** (?—643)，字行本，姜谖的儿子。贞观年间为将作大匠，负责修造九成、洛阳两宫及诸御苑，工成后转任左屯卫大将军，统领内宿卫飞骑(皇宫警卫部队)。以行军副总管之职与侯君集一起平定高昌，因功封金城郡公，深得皇帝宠爱。贞观十七年(643年)随征高丽，行本至盖牟城时中流矢卒。唐太宗赋诗悼念，并追赠左卫大将军、郕国公，谥号为“襄”，陪葬昭陵。其子孙多人仕唐封高官，食厚禄。

**刘仲武** 字子文，宋秦州成纪人。熙宁年间(1068—1077年)参加殿试，以箭法优异选为军官，数次随军参战，积功累升为泾原将。在天圣寨与夏人作战中，刘仲武打探到敌军进攻的日期，请统军主帅调兵防备，仲武率军如期接敌力战，取胜后以功升任皇城使、熙河都监。复湟州后又改知河州。西宁州赵怀德、狼阿章率吐蕃3万余人叛宋，仲武用计设伏兵击败，以功晋升为客省使、荣州防御副使。徽宗赵佶派人到边地访得仲武，亲自召见并加慰劳。此后仲武历任西宁、渭、熙、秦等地知州，步军副都指挥使、徐州观察使、泸州军节度使，以年老又提举明道宫，晚年再度出任熙州知州，73岁时卒于任所，追赠检校少保，谥“威肃”。其子刘琦，为南宋四大抗金名将之一。

**张 炎** (1248—1320年)，字叔夏，号玉田，又号乐笑翁。宋秦州成纪人，家居临安(杭州)，六世祖是南宋名将张俊，曾祖张铤、父张枢均为著名词人。南宋景炎元年(1276年)，元军入杭后杀其祖父张濡并籍没家产，炎后

半生在穷困潦倒中度过。他“生平好为词章，用功逾四十年”，其词苍凉凄楚，即景抒情，备写身世盛衰之感。诸多咏物词刻划精微，寄情深远，是宋末元初著名词人和词论家，当时与姜夔齐名，世称“姜张”。主要著作有《山间白云词集》和《词源》二书。

**陈养源**（1865—1908），字镜泉、竞全，清秦州人。自幼丧母，家贫寒，刻苦自学成才，光绪甲辰科进士，历任山东历城、夏津、成武等县知县，有政绩。中日甲午战争后，辞官南下上海，开设竞全书局。他以传播进步书刊为己任，从不计较小利。青年学生来买书，交不起书款的也不硬讨，深受读者欢迎。与当时寓沪的著名学者蔡元培、章太炎等过从甚密。清末革命党的刊物《民报》、《清议报》等经他传至秦州城，在青年知识分子中起到启蒙作用。

**夏景和**字时雍，明秦州人。幼时孤贫，曾为人放羊，夜宿城隍庙内。后发愤读书，成化二十三年（1487年）中进士，被选拔为监察御史。为人刚直不阿，不循私情，连孝宗皇帝都对他敬重三分。后升任山西按察司副使。时逢宦官刘瑾把持朝政，对夏景和不满，将其诬陷下狱。真象大白后升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巡抚宣化，后卒任上。秦城区东关夏家巷是其故居，解放前巷口曾有“大中丞第”牌坊一座，后拆除。

**吴钟**明秦州人，成化年间（1465—1487年）任秦州卫指挥使。在任期间，筹资重修秦州东、西二城（今大城、东关城），改治罗玉河水，以增强河防、趋害利民。天水城乡至今流传“先有吴家的坟，后有秦州城的”民谣。

**梁志通**山西介休人，号达玄子。为全真道士长春真人丘处机徒裔，元代至元八年（1271年）来秦州。因爱玉泉观丘壑林泉清雅幽静，遂栖迹于此。至元十三年（1276年）主持修建了太上殿，至元二十六年（1289年）修建了玉皇殿，玉泉观初具道观规模。全国玄门掌教王坦志号其为“达玄子”，帖木儿大王赐号“烟霞无为大师”。约在大德初年羽化于玉泉观。梁有弟子何道元、任道芳等18人，均有道行。

**张庆麟**字云卿，号晓峰，清秦州人。咸丰庚申（1860年）科进士，签分直隶知县，后署广平县事，请假归家时适逢陇上兵起，庆麟捐资助修西关城防。同治四年（1865年）赴河北承德任所，革除陋规积弊，审结积年大案，廉能之声誉满当地。庆麟居家时以孝友著称，卒后4年，甘肃籍京官呈准将其入祀秦州乡贤祠。

**王开元**字乾一，清秦州西乡银坑村人。8岁丧父，靠买糖饼养母谋生，

遂以经商兴家。诸侄早孤，开元抚育优于己子，并供给读书直至成为庠生。族人中因贫困成不了家的，开元出资帮助嫁娶。去世后不能入殓，由开元出资置办棺木的有一二十人。冬天见饥寒者往往买柴炭相赠送。以义行被荐举为乡饮耆宾。

**孙精业** 清秦州西乡关家店人。奉母至孝，母侯氏患瘫痪，手足不遂。精业晨为著衣，夕为解衣，一日三餐亲手喂食，坚硬食物要自己先嚼碎，带皮食物要啃去皮核再送入母亲口中。晚上亲为母亲洗浴搔痒，周身按摩，便溺时则亲奉涤器承接，不借手他人。如此达20余年，直至其母去世。

**武登瀛** 字环之，清秦州天水镇（今天水乡天水村）人。自小聪敏颖达，过目能记。家贫勤谨，冬天常扫拾落叶以在夜间燃叶照读，入州庠校后学业大进。常感叹天水镇由古时的大县沦为偏乡僻壤，读书人很少，立志以兴教为家乡培养人才，移俗向化。于是自立书馆，广纳蒙童，学生家贫的蠲免学费，特困的还赠送纸笔和饮食。从学弟子中成名者达百余人，南乡文教之风由此而开。登瀛诸子皆为庠生，季子颂扬考中进士，长孙天培考中举人。

**苏统武** 字绍卿，清秦州城人。光绪乙亥（1875年）科举人。次年（1876年）联捷成进士，分发吏部主事，以亲老告归，主讲天水书院。受州牧陶模委托，督工兴修城外藉河堤。统武寒暑一笠，数年如一日。河堤修成后，根治了水患，新增许多土地，使州人深受其惠。前州牧托刚烈公战死，家属流落秦州不能东归，统武呼吁捐助数千金帮其得返山右。吴西川病歿京师，无资运柩回乡，全靠统武护送才得以还葬故乡，并为其代理家事存孤济孀，其风格义气为州人称颂。后又重修七里墩魁星楼、东关关帝庙文昌阁，堤内建山云阁祀近年名宦。统武晚年生活恬淡，布衣蔬食，以孝悌为其归宿。辛亥后歿，子荇为举人。

**丁秉乾**（1855—1903），字健堂，清秦州南乡（今平南乡丁家川村）人。后移居东乡马跑泉。自幼用功读书，光绪五年（1879年）中举，九年（1883年）成进士。十二年（1886年）入翰林院为庶吉士，散馆后改任吏部主事。因家贫、父老要求外任，改知四川双流县，后为陕北保安知县。保安地瘠民穷，城区仅40余户沿山而居，秉乾到任后廉勤自饬，设书院，兴义塾，并亲到书院上课。又护森林，劝农桑，兴畜牧，积谷社，息争讼，廉能谨畏政绩显著。后丁母忧解职回乡。庚子之乱后有感于列强侵略中国，忧愤而致目疾，于1903年英年早逝，年48岁。

**武颂扬**（1839—1911），字赞卿，清秦州天水镇人。五岁能诵读百韵诗，

工小对，辨四音，有神童之称。自学成才，光绪时考中秀才。己卯科中举人，庚辰科成进士，授福建知县。曾随岑毓英巡视台湾，任台湾彰化、凤山、宁化、恒山等县知县。受命审理彰化县积案 200 余起，不出 3 个月，全部审结，未冤一人。清末，凤山县一教堂被抢，清廷 3 次易案派员均未解决，颂扬受命后很快结案。

任职期间，广设义塾，兴教育人。闽地漳泉一带频发大水，人民生活疾苦，颂扬力劝南洋侨商捐款赈灾，同时修渠改水，根治水患。被朝廷加二品顶戴，晋封一品，封功典赏。辛亥革命后解职还乡，途经陕西时因战乱路阻，在长安逝世，终年 72 岁。

**李天煦**（1883—1929），字沂之，号赤峪山人，秦城区吕二乡多家庄人。他自幼聪颖敏慧，7 岁便能吟出“暑退千家爽、凉生万木秋”的诗句，被誉为天才。民国初年结识张世英，建立师生之谊，1917 年任县立亦渭小学教员兼校长，捐 400 银元以弥补经费不足，后又召集校董会创办了初中。民国 18 年（1929 年）天水大旱，天煦为赈济灾民竭尽心力，深得乡民爱戴。因积劳成疾，病逝家中。天煦诗文并优，著作有《论说偶存》一卷、《雕虫琐草》一卷、《赤峪山人书信集》一册。从教期间编纂的《天水乡土教材》12 卷（手稿现存省图书馆），内容包括语文、历史、地理三科及有关风土、人情、物产等。

**张忠**字子进，清秦州杨家寺人。同治初，年 15 岁时就开始帮办乡团以保障地方，因功保奏为同知銜侯补州判。在任西乡总绅期间，忠于乡民之事，凡贫病无告者必量力资助，遇有争讼必多方调解。光绪四年（1878），秦州受灾，张忠受州牧陶模委托办理赈救事务，救活饥民数以千计，随后办理社仓 30 多年，清白无私，义重乡里。

**周希武**（1885—1928），字子扬，号绳之，秦城区东关人。民国 2 年（1913 年）任甘肃省立一中教务长兼教国文、历史等课。次年改任省立武威四中校长，期间师从李叔坚询考订之学，并潜心钻研历史地理。民国 6 年（1917 年）随从勘界专员周务学勘测边界，写成《玉树调查记》一册，为研究青海山川、河流、风土、人情提供了珍贵的资料，书稿现存省图书馆。民国 17 年（1928 年）去西宁途中在老鸦峡遭土匪伏击，中弹牺牲。

**张曦**字云石，秦城区大城砚房背后人。云石自小随父在北京长大。拔贡经朝考任陆军部主事。辛亥革命后在清华大学任教。抗战后回甘肃，相继任教于甘肃学院、兰州大学，主讲古文字学。为人浑厚正直，在文化教育界知名度很高，1970 年代病逝于天水故居。

马彦彪 (1870—1961), 小名迟娃子, 回族, 天水市秦城区人。他是东门王爷的高足, 曾任邓宝珊部武术教官, 甘肃省国术馆教练。回天水后收徒授艺, 以独具民族特色的番子拳、猴棍而享誉省内外。民国 18 年 (1929 年), 在陇南国术大赛上力挫群雄, 一举夺魁。

唐焱绪 (1878—1960), 字文轩, 秦城区人。清末庠生。早年精通经史, 因家贫教私塾于伏羲庙, 暇时研究医理。辛亥革命前弃儒从医, 谙熟经典, 明于辨证, 治疗伤寒、温病、时疫、痘疹等病独树一帜。用药轻灵剂简, 服后恒奏奇效, 时人称为“唐八味”。焱绪为人恭厚慈惠, 急人之急, 每天从东关步行至西关、伏羲城, 坚持上门治病, 人称“唐爷”。诊病不计较方金, 从医 60 余载, 所得仅能糊口。曾任私立天水普济中医学校校长。弟子苏子阁、王仲青、刘霭堂等均为名医。

沈鸿华 (1894—1975), 又名沈德福, 外号黑疤疤, 天水市三阳川人, 鸿盛社著名秦腔导演。他出生于农民家庭, 10 岁入天水鸿盛社学艺, 师从李炳南。他刻苦钻研, 将秦腔各种行当全部掌握。演出中能承担各种角色的空缺戏, 成为当时有名的“内红”。1954 年, 鸿盛社解体, 沈鸿华加入兰州工人剧团, 他主动向组织提出, 将自己所学剧目整理出各种传统剧近 400 本。

杨扬村 (1896—1934), 原名效震, 字绍青, 太京乡杨集寨人。出身农家, 从小聪颖过人, 天水省立第三中学毕业后。初在兰州邮务管理局供职, 后调任清水邮务局局长。民国元年 (1912 年) 加入国民党。民国 11 年 (1922 年), 陕西靖国军总司令于右任落难来到清水。扬村路见于先生虽于风尘仆仆之中, 却气度轩昂, 自料不是常人, 于是主动求见。二人一见如故, 尽夕相谈, 而后为于一行 4 人在邮局附近偏僻处安排住处, 亲自警卫安全。于离境时订后会之约。1925 年扬村调任徽县邮务局局长时, 接到于的来信, 邀其去南京供职, 但关山重重, 终难成行。1926 年至邓宝珊部任职, 1928 年才转达南京, 任国民政府监察院审计部主任。曾出资创办玉泉学校, 发展家乡教育事业。1934 年病逝于南京, 时年 38 岁。于右任先生亲自主祭, 并作挽联曰: “是西北一真同志, 是西北一苦同志。”

李赞亭 (1902—1978), 秦城区吕二乡多家庄人。1926 年毕业于北京艺术专门学校西画系, 与李苦蝉、刘开渠为同学。民国时期历任武汉政治军事学校教员、兰州中山大学艺术专修科主任、国立五中校长、天水师范校长等职。解放后曾任天水市副市长、政协天水市主席、市民革筹委会主任等职。晚年归里务农。赞亭正直敦厚, 无论从政、从教, 均能笃勤敬业。任校长期间,

多次保护进步学生和共产党地下人员。赞亭善油画与书法，作品在民间偶有流传。

刘汝璠 字友琛，秦城区中华西路人。曾留学美国，回国后一度在邓宝珊部任职。30年代末任甘肃省建设厅长，负责维修黄河铁桥，因财务不清被免职。在西安生活过一段时间，40年代后期在南京国民政府某部门任处长，解放前夕去台湾。

雒力学 字貽哉，秦城区西关人。大学毕业，40年代历任甘肃省审计处长、建设厅长等职。曾搞过国民党甘肃省党务工作，为甘肃CC系骨干。解放后“镇反”期间先后潜居重庆、武汉等地，1954年回兰州，1955年因脑溢血去世。

王藻虞 秦城区牡丹乡王家铺人。40年代曾任甘肃省审计处长，长期生活在兰州，为有名的社会上层人士。凡家乡人到兰州因经济困难求助者，必资助盘缠路费，声誉较好。1950年秋病逝于兰州。

聂振轩 (1897—1981) 秦城区西关人。幼年聪颖好学，20年代毕业于北京大学文学系。曾任国民军七师书记官、陕西旬邑、甘肃会宁县县长，国民政府考试院总务司长。新中国建立后历任政协甘肃省秘书长、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等职。

张 绶 又名张明，秦城区大门乡人。生于宣统三年(1911年)，黄埔军校毕业。国民党国防部少将，任歌乐山镇守军军长时，于解放前夕在重庆和平起义。

吴鸿业 (1903—1979)，字茂叔，回族，天水市秦城区人。曾任甘肃学院(兰大)教员、总务长，西北军政委员会文教委员，中巴友协理事，宁夏政治学校副校长、自治区政协副主席等职。抗战初期，在中共地下党的领导下，改组甘肃国民教育促进会，创办《回声》月刊。新中国建立后，曾参加赴朝慰问团到朝鲜前线慰问志愿军，作为中国人民友好使者两赴印尼访问。1955年去麦加朝觐。

黄宝珊 (1910—1998)，小名宝才，天水市秦城区人。自幼酷爱武术，曾受穆松林启蒙，后正式拜孙彦彪为师，深得孙氏武术奥妙，一生习武不辍，多次参加省、地以及全国武术比赛，在全国武术观摩大会上，他所表演的五虎群羊棍(鞭杆)获得三等奖。历任天水市政协委员、市政协副主席、武术馆馆长等职。

马永慎 (1912—2000) 字堇庵，天水市秦城区人。生于1912年6月。

兰州甘肃学院肄业。1937年在杨虎城部赵寿山将军幕府从军，随军在河北、河南、山西等地参加抗日战争。1945年在水师师范学校任教。1949年在新疆随陶峙岳将军起义，参加人民解放军，在新疆屯垦戍边，从事生产建设。1974年离休回原籍。任天水市第五届，秦城区第一、二届政协委员。筹组天水诗社，任社长。

**王仲青** 秦城区人，中共党员。生于1913年，曾任天水市中医院主任医师，秦城区历届政协常委，天水市政协一届常委，甘肃省历届中医学学会理事、顾问，天水地区中医学学会会长。著有《麻疹论治》、《重症治验录》等。

**吴永泰** 秦城区人。回族，生于1915年。自幼在当地学阿文。民国22年（1933年），去张家川、秦安、青海等地攻读阿文，民国36年（1947年）至1960年先后在张家川毛家寺、兰州市杨家巷清真寺、成县北关大寺任教。反封建斗争中受到株连，1962年平反。同年回天水任红台清真寺教长。1983年出席全国伊斯兰代表大会。1985年赴麦加朝觐。曾任天水市二届人大代表，省七届人大代表，省伊协常委，市伊协副会长，区伊协会会长等职。

**王田安** 太京乡川口村农民，生于1918年。川口村水泉湾山高坡陡，行路困难。王田安经过反复勘察，义务在水泉湾为村民修路。冬去春来，整整16个年头，王田安早出晚归，风雨无阻，冒着危险，不占用一分耕地，硬是站在半山腰挖出了路基，移土加宽了17条弯道，自找木材架起了一座小桥。为修这条路，王田安用秃了自己买的数十把锄头、铁锹，背坏了20多个背篓，曾4次被坍塌的崖土埋压、受伤，双腿留下了风湿关节炎。16年中，他共移动土方2.5万多立方米，修路全长3公里，宽2.5米，被群众称为当代“活愚公”。市、区政府将这条路命名为“田安路”，并在路口立碑纪念。

**任来宝** 1920年生于秦城区秦岭乡任家大庄村。1936年9月讨饭至陕西旬邑县参加红军。抗日战争中，参加过百团大战，解放战争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侦察参谋，参加了著名的淮海战役，屡建奇功。《人民军队》画报上，刊有“任来宝机智捉敌兵”的事迹，50年代小学课本上也有记载。1951年入朝作战，任侦察营长。在20年的战斗生涯中，先后立大功3次，获奖章7枚，毛主席勋章1枚，是一名家喻户晓的战斗英雄。1955年转业至原天水县，1956年调两当县，先后在供销社、粮管所、农机局等单位工作。离休后，住天水干休所。

**甄昶** 秦城区关子乡人，1920年8月生于关子镇西北村。解放前，曾任关子小学校长。1947年冬由董邦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任关子镇支部书记。



在高健君、董邦、万良才等同志指挥下，发动群众抗丁、抗粮、抗捐，开展武装斗争。1949年3月由组织派往延安党校学习，同年9月派回原籍。解放后，历任天水县委宣传部长、县长，天水专署秘书长、办公室主任，陇西县委书记，定西地委宣传部长等职。1978年调回天水，任地区文教处长。1984年离休，享受地厅级待遇。

**王丕烈** 秦城区关子乡人。生于1921年8月，大学毕业。1949年6月，在天水县城由地下党负责人余恺介绍加入共产党，是回乡大学生支部负责人之一。不久，任关子小学校长，安排思想进步的知识青年在该校任教，并发展了余炎、甄旭、甄锋等人入党。天水解放前夕，曾参与策动119军起义，解放军入城时，组织群众欢迎并积极动员民工支前。新中国建立后，历任天水市青联主任，天水团地委组织部长，市工委书记，天水电厂厂长兼书记，甘肃省计委工业处副处长，省委工交部办公室主任，省电业局办公室主任，甘工大办公室主任，省电校副校长，兰州市委秘书，兰州市第二中学副校长、二十二中党支部书记等职。在不同的行业为党、为人民做了大量的工作。在运动中也受到过错误的批判和处理。1983年离休，享受地厅级待遇。

**王无逸** 天水市秦城区人，1927年7月生，系王新令之子。1948年考入上海法学院，1949年3月转入兰州大学，并加入中国共产党，任兰州大学地下党支部书记。1949年8月天水解放后，受到王震将军接见，被派往临洮转送彭德怀将军批转的张治中劝其女婿、120军军长周嘉彬起义信。继而，受王恩茂派遣，前往岷县完成了促使119军军长王治岐、保安司令周祥初等人起义的任务。后经中共甘肃省委介绍，到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兵团政治部工作，受派独身一人先期进疆，与陶峙岳、鲍尔汉进行联络，为我军进疆作了不少准备工作。新疆和平解放后，任农一师二团、三团（即胜利七场）政委。因工作成绩突出，受到兵团首长多次表扬。后任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副主任，兵团群工部长。1964年王震将军送书赠言，1965年2月19日，又亲笔致信，勉其进步，关怀备至。1984年调回甘肃，任人事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正厅级）。后任省政协常委、老龄委员会副主任。

**张琮** 秦城区杨家寺乡人。生于1927年，历任天水师范、天水市一中美术教师、天水师专美术系主任、副教授。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中国工艺美术学会会员，中国美术教育研究会会员，天水市美协主席。1948年就读于苏州美术专科学校，1950年转入西北师范学院艺术系美术专业，师承著名油画家、美术教育家颜文梁、吕斯百。毕业后一直从事美术教育、研究和创作。

他的水彩画、国画作品曾在《两岸美术作品集》、《中国美术家》、《甘肃画报》等刊物上发表。作品《冬韵》入选第二届全国水彩画展览。编著出版了《怎样学剪纸》、《甘肃民间剪纸》等书。剪纸作品也多次参加国内外展出并获奖。

**李 湛** 原名文绣,1928年10月生于天水市秦城区西关务农巷。1949年初在徽县参加中共地下党组织,同年春天水地下党遭敌人严重破坏之际,奉陇南工委之命返回故里,在陇南工委委员余恺直接领导下,与李锐等组成中共天水中学党支部,任支部负责人。天水解放的当天,与部分支部成员、同学接待了首批抵达天水城的解放军。带头参军,并动员一批知识青年共同踏上了西进解放新疆的征程。在部队期间,先后在一兵团、新疆军区和乌鲁木齐军区任指导员、干事、副科长、科长(团级)等职。“文革”中被诬陷为假党员、反革命,在新疆戍边30年,1978年冬转业到《陕西日报》社工作,初任政治理论部副主任,后任纪检部门巡视员,1989年离休,享受副厅级待遇。

**米新洪** 秦腔表演艺术家,中共党员。曾任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天水市剧协副主席,天水市秦剧团副团长。1928年生于陕西临潼县,7岁入科班学艺,师承杨洪声,主攻花脸。18岁入川,曾任广元县秦剧团(后迁武都)团长,1956年3月随团来天水。在他的艺术生涯中,不但继承了秦腔花脸行当的表演特点,还吸收了川剧等其它剧种的特长,潜心钻研实践,成功地塑造了杨五郎、单雄信、张飞、包公、曹操、徐彦昭等戏曲人物的舞台形象,尤以扮演杨五郎、包公等角色而驰名秦腔界。他在《五台会兄》、《赤桑镇》、《三对面》、《程咬金招亲》、《斩单童》、《过巴州》等剧目中的唱腔被录成唱片或盒带出版发行。在电视《月梅》和电影《万家春》中扮演过重要角色。

**穆永吉** 秦城区人,回族。生于1932年,1951年9月参加工作,毕业于西北民族学院干训部,195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甘肃省人事厅科长、山丹县委副书记、甘肃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甘肃省人事局长、省政协秘书长、副省长、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等职。任省委组织部副部长期间,认真落实干部政策,积极平反冤、假、错案,深得干部好评。任省人事局局长时,努力推进全省人事制度改革。任省政协秘书长期间,与民主党派和各界人士广交朋友,为巩固和发展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做出了贡献。1988年当选为甘肃省副省长后,分管人事、民政、监察、民族、宗教等方面的工作,颇多建树。著作有《大力发展民族经济,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浅谈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行政管理体制》等。

**李扬** 原名李锐,天水市秦城区人,1930年生于城区杨家楼,中共党员,大学文化,西安音乐学院副教授。在初中阶段即接触革命文艺,发表进步诗歌、散文。1948年4月12日参与领导了天中学生的反迫害斗争。1949年5月加入中共地下组织,是天中支部负责人之一。1950年8月考入西安美术学院,1951年以学生身份参加甘肃康县地区的土地改革,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1956年调西安音乐学院任文学课教师。1957年被错划为右派,遣送原籍“劳动改造”。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右派问题得到纠正,于1979年8月回西安音乐学院重新任教,1985年晋升副教授,1990年离休。

**郑荣祖** 字天虞,天水市秦城区人,1931年生于阮家巷(今进步巷),1957年毕业于西北农学院林学系,中共党员,林业工程师。历任礼县洮坪森林经营所技术员、天水农校教员、天水地区农科所实验农场副场长、天水地区行署农林局林业科长、林业局副局长、行署副专员、天水市(地级)副市长、市政协主席。在林业部门工作期间,设计实施了红桦林带、块、楔三结合小面积皆伐,依靠侧方天然下种,人工促进天然更新的采伐方式,在北方林区推广使用,并编入北京林学院的教科书。主持了天水市二类林业调查,制定了以十条林网为骨架的天水市百万亩造林基地规划,提出了“四林一桐”解决渭河上游农村用材(柴)的途径(在《甘肃日报》发表),同时参与编写了《苹果栽培》和《甘肃主要造林树种》等。1983年至1990年分管天水农业工作,提出了“山地修梯田,川地兴水利,普遍抓肥料,增产靠科技”等措施,取得良好效果。

**吴文泰** 天水市秦城区人,生于1936年12月,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60年毕业于北方交大,1979年至1982年在英国拉夫波技术大学学习。毕业后先后在北方交大、国家外事局、驻美国洛杉矶总领事馆、驻美大使馆、甘肃省外事办公室等处工作。曾任北方交大副教授、动力研究室主任、领事馆领事、大使馆参赞、省外办副主任等职,现任中国外交史学会理事,兰州大学兼职教授。1984年以来,有《机动车辆构造与作用原理》等多篇论文在国内外发表,并多次获奖。

**董丁诚** 笔名千里青,秦城区关子乡人。生于1937年,1960年西北大学中文系毕业并留校任教,后晋升为教授。历任中文系副主任,校党委副书记、书记,陕西省委委员。兼任陕西省评论家协会、戏剧家协会理事,陕西电视台、戏曲研究院顾问等职。作品有随笔集《紫藤园夜话》、《艺苑漫笔》、《故乡情思》及《马健翎的现实主义戏剧观》等论文多篇,参加编著的书籍有

《古代文学史语词辞典》、《古书情节辞典》等。曾受到江泽民、李鹏等中央领导人的接见。

**马麒麟** 秦城区人，回族。生于1942年，1966年毕业于西北师范大学化学系后留校任教。历任西北师大副校长，西北民族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研究员、高级工程师职称。兼任甘肃省政协委员，中国少数民族研究学会副会长，甘肃省民族宗教学会名誉会长等职。作品有《西北少数民族人才的摇篮》、《民族院校与少数民族高等教育》等论文多篇。工作实绩突出，多次受到省、部级表彰奖励。

**吴廷富** 秦城区人，回族。生于1934年，1953年毕业于西北民族学院政治系。历任甘肃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政协常委，省文史馆馆长、党组书记、名誉馆长等职。是中国书画家协会会员、省书协常务理事、陇山书画院名誉院长。他幼承庭训，笔耕不辍，大字磅礴，小字俊秀。作品在省内外多次办展并获奖。著作有《新时期统战民族宗教工作思考录》、《吴廷富书法集》、《兰亭序及兰亭修楔图赏析》、《往事琐忆》等。

**张 炬** 1935年出生，天水市秦城区人。国家一级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中国铁路文工团话剧团副团长、总团艺术指导。由中央国家工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获铁道部颁发的“建功立业”奖章。1950年在中共天水地委宣传队从事专业表演工作，1953年调入中国铁路文工团。参与改编了《红岩》、《花园街五号》、《烟雨蒙蒙》等话剧剧本，改编电视连续剧《春归何处》、《傍晚敲门的女人》等。近50年的艺术生涯中，塑造了话剧《红岩》中的郑克昌、许云峰，《霓虹灯下的哨兵》中的陈喜，《三国演义》中的张松等艺术形象，并多次获国家级奖励。

**贾 玮** 1935年9月生于天水市秦城区砚房背后，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省水利厅规划设计处处长，九甸峡电站筹备处第一副主任，水利厅副厅级调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先后撰写了《甘肃水资源合理利用规划》、《21世纪的甘肃水利》、《引大入秦总干渠天堂寺引水线路选择简述》等学术论文20余篇。主持制订了全省主要河流水利规划7项，大中型水利工程设计10多项，有两项获省优秀设计奖。

**朱文蔚** 1935年生于天水市秦城区北关巷子后店18号，大专文化，中共党员。历任西安市委组织部干部处处长、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统战部副部长、市人事局局长，西安市第九届政协副主席等职。中共西安市委第七、八届委员，西安市社科院顾问，特邀研究员。西安市书法协会名誉主席，西安老年

书画研究会名誉会长，西安市牡丹书画院顾问。曾发表论文10多篇，有的被选入中央党校《新时期党的建设文库》、中央组织部《新时期组织工作若干问题的研究》等书籍，荣获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现任西安市老年大学校长。

**李瑞芳** 女，秦城区人。中共党员，眉户、华剧表演艺术家。生于1935年，历任中国戏剧家协会理事，陕西省戏曲研究院副院长等职。在陕西作家黄俊耀的指导下，成功地主演了眉户剧《梁秋燕》。她先后担任过现代戏《向阳川》、《蟠桃园》、《天池山》以及传统戏《金碗钗》、《曲江歌文》、《杨贵妃》等剧目的主角，均获得成功。1957年，随陕西省戏曲演出团赴京演出，曾受到周恩来总理的接见。1987年5月，她率陕西省戏曲研究院华剧团来天水演出《杨贵妃》，受到家乡人民的热烈欢迎。《天水报》曾以“梁秋燕回娘家”为题予以高度赞扬。

**何晓峰** 又名何玉，天水市秦城区人。生于1935年。中国美术家协会、中华诗词学会会员，省政协委员，市文联副主席。现任天水市雕漆工艺美术研究所所长，高级工艺师。他潜心研究绘画艺术，以工笔人物、山水、花鸟画见长。1956年，初作《牡丹亭》入选全国美术展。有《活泼可爱》、《情深谊长》、《丁香龙蕉》获省级大奖，《野百合花》获国家展出奖。其画作流传于全国各地及日本、香港、台湾和东南亚地区。

**张彤** 女，1942年9月生于秦城自治巷，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主任医师。1966年7月兰州医学院毕业后，先后在原天水县甘泉卫生院、兰州市公交公司医疗所工作，任医师。1980年调至甘肃省人民医院工作，任核医学科主任、教研室主任、省医学会核医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曾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20余篇，获甘肃省科技进步奖2项。

**吴国英** 女，回族，天水市秦城区人，1942年11月生，系吴鸿宾之女。大学文化，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1958年参加工作，任兰州化学工业公司文工团团团长时，获全国文艺调演优秀演员奖，受到周总理、陈毅等领导的接见。后历任兰州市贡元巷小学、临夏市新华学校团支部书记、宁夏生产建设兵团政治处干事、宁夏银南地委信访办主任、甘肃省委组织部副处长、正处级组织员等职。现任甘肃省农垦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有多篇论文在党的刊物上发表。

**夏海菊** 女，1942年生，秦城区人，共产党员，秦城区环卫处清理工。从事环卫工作20多年，她带领的班组连续8年被评为先进集体，本人自工作以来历年被评为单位的先进个人和市、区“三八”红旗手，1985年当选为市、区

两级人大代表，1987年被授于城市美容师称号，1990年被评为“振兴秦城十佳标兵。”1993年又光荣地出席了全国劳模大会，荣获“五一”劳动奖章。

**邓炎喜** 天水市秦城区人，1943年4月生，大学文化，现任天水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革天水市委员会主任，政协甘肃省第八届委员会委员，天水市慈善协会会长。在西和县人民医院任内科医师期间，曾参加省防治克山病医疗队，在农村抢救了多例危重的克山病患者。1978年调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任主治医师。论文《胆道结石1200例分析》、《嗜铬细胞瘤的B超特征》获天水科技优秀论文奖。

**王 劲** 1943年10月生于天水市秦城区育生巷，系王无怠之子，硕士研究生，兰州大学历史系教授，中共党员。现任中国现代史学会常务理事，西北史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太平天国史研究会理事，陕西于右任研究会特邀理事，《辛亥革命研究动态》特邀编委，《兰州大学学报》（社科版）编委。主要著作有《邓宝珊传》、《民国人物传》、《民国高级将领列传》等，并发表论文60余篇。

**吴存礼** 回族，1944年9月生于天水市秦城区，1968年9月毕业于甘肃师大政治系，197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原天水地区体校副校长，天水地区体委副主任兼体校校长，原天水市（县级）副市长，天水市（地级）交通局局长、党组书记，天水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为天水市交通和文教事业的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

**苏维喜** 回族，中共党员，1944年9月生于秦城区杨家楼巷，兰州铁道学院毕业。先后在国营404厂、821厂、天水长城开关厂、长城电器工业公司、天水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天水市人民政府等处工作。历任科员、副科长、副厂长、副经理、主任、党组书记、天水市经委主任、党委书记、天水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共天水市第二、三届委员会委员等职。高中毕业后，参加国家核工业建设工作，是我国第一代核工业建设者。后经高等学府深造，从事经济建设工作达30年之久。任副市长、分管文教工作以来，被评为“全国科教兴市先进个人”，受到国家科技部表彰。

**崔兴美**（1945—1990），秦城区藉口乡崔家磨村农民，中共党员。1978年9月任藉口乡农机厂厂长，曾6次被选为县（区）、乡人民代表，连续5年被乡党委评为优秀共产党员。1987年当选为天水市第一届“农民企业家协会”理事。1990年4月被评为“甘肃省优秀农民企业家”。同年6月病逝，10月，中共甘肃省委授予他“优秀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并号召全省党员、干

部向他学习。

**吕敬善** 吕二乡暖和湾村农民，生于1945年，初中文化程度。1979年后历任该村生产队长、村办胶木厂厂长、村党总支书记及省八届人大代表等职。他带领村民艰苦创业，至1995年，全村人均纯收入达2380元，率先进入小康村行列，荣获天水市文明村称号。他本人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甘肃省优秀农民企业家。被群众誉为举红旗奔小康的带头人。

**陈宁** 1946年5月生，天水市秦城区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1968年毕业于北京矿业学院，分配到宁夏石炭井矿务局，历任技术员、科长、矿长、副局长等职。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煤炭工业厅厅长。从事煤炭生产30多年，在经营管理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是全国煤炭行业专家。

**王润康** 秦城区华岐乡火石村人，中共党员，生于1946年9月，甘肃师范大学毕业（今西北师范大学）。历任天水地区纪委办公室副主任、经委专职委员、纪委副书记、市纪委副书记、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甘肃省纪委委员、天水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员会书记等职，代表天水市出席了第四次全国学法用法依法治市经验交流会。现任中共甘肃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

**冯沙驼** 祖籍山西省忻州市，1949年2月生于天水市秦城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1968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甘肃省徽县柳林公社插队。后在原天水地区小河铁厂、统计局、行署办公室和天水市经协办工作，任副科长、科长。1989年9月任甘谷县副县长，1992年10月至1995年3月任天水市北道区代区长、副书记、区长。1995年4月任天水市计委主任、党组副书记。1996年3月任天水市政府副市长，分管工业、交通、城市集体经济工作。

**苏爱生** 回族，生于1946年1月，天水市秦城区人，中共党员。1964年天水市三中高中毕业后，考入北京大学地质地理系地球化学专业。大学毕业后，先后在陕西省商洛地区山阳县战备办公室、县委办公室、天水地委组织部、原天水市委宣传部、市教研室、市教育局工作。历任天水市教育局副局长、局长。中共张家川县委副书记、县长。天水市委（地级）统战部副部长、部长，天水市政协副主席等职。有120多篇论文在全国学术刊物上发表。

**董文源** 1949年2月生于天水乡杨湾里村，中共党员，大专文化。1968年2月参军入伍，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士、班长、排长、连指导员、营教导员、团政治处主任、团政委、宁夏军区留守师副政委。现任银川军分区副政委，大校军衔。在部队政治思想建设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关心、支持家乡的经济、文化建设事业。

**李润虎** 1950年6月出生于陕西省蒲城县。1972年12月入伍,1975年3月入党。技术九级,中校军衔。现任陆军第21集团军61师军械修理所(驻天水市秦城区)所长。李润虎多次在紧急关头挺身而出,解救群众的危难,被誉为当代新雷锋。曾先后5次荣立三等功,21次受嘉奖,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志愿兵。1990年3月出席了全国、全军学雷锋先进代表座谈会,受到了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同年8月被评为“全国十大杰出青年”。

**姚世宏** 生于1951年,秦城区牡丹乡团庄村人,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先后在天水231微波站、省微波总站、省电信传输局任站长、科长、政治处副主任等职,1988年起先后任甘肃省邮电管理局组织处副处长、兰州市电信局局长、甘肃省邮电管理局副局长等职,现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省移动通信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正局级)。入选《21世纪人才库》中国专家人才卷,参加了全国政协举办的“21世纪论坛”2000年会议。

**李映洲** 1957年生于汪川乡上斜坡村,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兰州大学信息管理系主任。先后编撰出版了《21世纪的中国与世界》(英文版)、《公共关系原理与应用》等著作5部,发表论文30余篇,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及其他省部级项目5项,其中2项获得省部级奖,3项获全国学会奖。主讲本科生、研究生《信息经济学》、《行政管理学》等课程6门。

**缙 晨** 秦城区人,中共党员。生于1963年5月,1980年毕业于天水市第三中学,9月考入西安陆军学校。1983年7月毕业后,先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八四七三七部队七连副指导员,成都军区第九侦察大队一连副指导员。1986年2月2日,在云南马崩地区对越自卫反击战中为掩护战友而身中5弹,壮烈牺牲。1986年2月成都军区追记一等功,同年被中央军委追认为烈士。



## 第三章 表 录

秦城区革命烈士英名录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所在单位	政治面貌	职务
杨补生	男	1923年6月	藉口郑集寨	1949年6月	1952年	四川	中国人民解放军		战士
朱焕章	男	1929年	周家园子	1949年9月	1952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裴升向	男	1930年4月	铁炉半坡村	1951年6月	1952年2月12日	朝鲜	志愿军1师2团		战士
孙四十八	男	1936年	秦城区	1949年8月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刘守信	男	1923年	太京三十甸子	1949年8月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63师188团563团		战士
何世骏	男	1932年	中梁何家湾	1949年8月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赵继娃	男	1932年10月	秦城区	1949年8月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赵甲玉	男	1932年	中梁何家湾	1951年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1师2团	党员	排长
王阳哥	男	1933年	中梁何家湾	1949年9月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赵生桂	男	1924年6月	牡丹草川	1949年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张万保	男	1929年	平南于家庄	1949年10月	1953年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胡茂胜	男	1933年1月	秦岭胡家山	1951年3月	1953年3月1日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罗吉成	男	1928年7月	秦岭马鞍山	1951年5月	1953年8月	朝鲜	志愿军1师2团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所在单位	政治面貌	职务
任银娃	男	1930年1月	秦岭虎林	1951年5月	1953年6月	朝鲜	志愿军1师2团6连		战士
汪志强	男	1928年	汪川石沟	1949年7月	1953年8月21日	朝鲜	志愿军7师司令部	团员	班长
王能子	男	1932年	天水乡天水村	1952年	1954年3月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王志成	男	1929年	天水乡古集	1951年4月	1954年6月16日	朝鲜	志愿军炮兵营		战士
高和尚	男	1920年	齐寿铁佛	1949年9月25日	1954年8月10日	新疆	5师14团		排长
何随孝	男	1930年5月	杨家寺	1951年4月	1954年	朝鲜(病故)	志愿军1师4团	团员	战士
王汉佐	男	1935年4月	杨家寺王家新庄	1951年4月	1954年	内蒙古	海军1380部队		战士
郑敦友	男	1924年	天水市	1949年8月	1957年	新疆	新疆军区后勤部		秘书
张勤贤	男	1935年7月	杨家寺三湾	1956年3月	1958年10月	新疆	3779部队		战士
邓进才	男	1938年	玉泉瓦窑坡	1954年	1959年	甘南	兰州部队	团员	战士
师旺	男	1938年	太京师家崖	1958年3月	1961年8月	新疆喀什	0024部队	党员	班长
王忠生	男	1940年3月	铁炉上寨	1958年8月	1961年9月	新疆	市公安中队	党员	副队长
赵尚录	男	1939年	中华西路	1958年3月	1962年10月	新疆	解放军炮兵	党员	副排长
刘彦海	男	1936年4月	中梁刘家河	1956年3月	1964年	青海	人民解放军		司机
李廉	男	1940年	自治巷	1960年3月	1964年10月	福州	93师279团	团员	战士
蒲克仁	男	1939年2月	中华西路	1963年3月	1965年1月	新疆	新疆军区		助理员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所在单位	政治面貌	职务
何海全	男	1944年	中梁草胡	1962年	1965年5月27日	靖远	甘肃民警总队3团5连	团员	战士
雇秉才	男	1942年	平南渡湾	1964年3月	1965年6月11日	西藏	7911部队		战士
姚彦清	男	1944年3月	华岐姚宋	1965年10月	1967年5月	四川涪陵	8042部队	党员	战士
何五存	男		藉口	1964年	1967年7月15日	西藏	7911部队		战士
裴喜生	男	1940年7月	藉口四十铺	1969年4月	1970年8月	四川重庆	0015部队	党员	班长
王桂林	男	1952年	平南雇店	1970年1月	1971年8月	西藏	5459部队		战士
余志敏	男	1947年5月	华岐余坪	1968年3月	1972年7月	新疆	8021部队	党员	供养员
全世荣	男	1950年	平南全家庄	1968年	1973年5月13日	西宁	西藏603部队		战士
杨顺来	男	1952年6月	中梁上韩	1970年1月	1975年1月	沈阳	空军3701部队	党员	战士
何全海	男	1956年	文胜巷	1973年1月	1975年6月	宁夏石咀山	5310部队	党员	战士
王银太	男	1958年4月	牡丹草川	1976年3月	1977年5月	新疆	89322部队	团员	战士
汪丁来	男	1918年	华岐汪团	1936年8月	1946年	天水		党员	地下工作者
王发魁	男	1929年	七里墩	1949年8月	1953年8月	朝鲜	志愿军		战士
裴 谦	男	1930年3月	铁炉榭子滩	1951年5月	1953年10月8日	朝鲜	志愿军1师2团6		战士
甄福堂	男	1917年10月	通渭县榜罗镇甄家山人	1947年	1949年1月	天水市西关白崖监狱	地下党组织	党员	
李振芳	男		陕西岐山		1949年1月	天水市西关白崖监狱	地下党组织	党员	

天水县抗日阵亡将士名录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特派驻甘绥靖公署	上校参议	杨继高	甘肃	天水	甘肃	兰州
40师129旅旅部	中校	窦济华	甘肃	天水	湖北	
46师271团3营	少校营长	汝鑫	甘肃	天水	河南	开封
独立47旅739团本部	少校团附	葛天民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32师187团6连	上尉	武守业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30师176团7连	上尉	赵廷贤	甘肃	天水	河南	商城
165师师部	上尉	雷润清	甘肃	天水	山西	中条山
第31师66团8连	上尉连长	裴德金	甘肃	天水	山东	台儿庄
17师98团5连	上尉连长晋少校	文士友	甘肃	天水	河北	井陘
180师678团3连	少尉排长晋中尉	张作忠	甘肃	天水	山东	临沂
194师580团机3连	少尉排长	张少成	甘肃	天水	湖北	宜昌
77师231团团部	准尉	程吉祥	甘肃	天水	湖南	安乡
116师通信连	准尉特务长	蒲益三	天水	甘肃	湖北	阳新
独47旅739团7连	准尉特务长	黄耀祖	甘肃	天水	山西	
独立46旅738团1连	一等兵	王虎德	甘肃	天水	山西	永济
90师269团6连	一等兵	陈生华	甘肃	天水	湖南	湘阴
74师443团1连	上士	张桂珍	甘肃	天水	山东	济宁
43师128团机2连	上等兵	武吉祥	甘肃	天水	湖南	
43师128团机3连	上等兵	马占山	甘肃	天水	湖南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43 师 128 团 5 连	一等兵	石有忠	甘肃	天水	湖南	
预备 9 师 26 团 5 连	中士	马登云	甘肃	天水	江西	永修
27 师 157 团 2 连	下士	王得全	甘肃	天水	江西	平定
27 师 159 团 8 连	上等兵	侯得生	甘肃	天水	河北	房山
30 师 175 团 1 连	少尉	李九泽	甘肃	天水	山东	峰县
20 师 116 团机 3 连	上等兵	安德全	甘肃	天水	山东	嘉祥
独立 47 旅 739 团 1 连	一等兵	年得方	甘肃	天水	山西	绮氏
46 师 138 团 5 连	一等兵	赵 全	甘肃	天水	山西	长子
46 师 137 团 7 连	一等兵	孙 贵	甘肃	天水	山西	长子
46 师 136 团 8 连	一等兵	张占元	甘肃	天水	山西	长子
180 师 540 团 3 连	中士	张福荣	甘肃	天水	湖北	钟祥
59 师 176 团 5 连	一等兵	石明山	甘肃	天水	湖南	岳阳
59 师 175 团 9 连	上等兵	赵兴宋	甘肃	天水	湖南	岳阳
独立 47 旅 739 团 3 连	下士	张孝义	甘肃	天水	山西	中条山
79 师 237 团 7 连	一等兵	杨占魁	甘肃	天水	江西	南昌
独立 47 旅 739 团 5 连	中士	姚守勤	甘肃	天水	山西	永济
7 师 42 团步兵炮连	一等兵	王炳琨	甘肃	天水	山西	麦县
78 师野补团机二连	一等兵	魏德海	甘肃	天水	山西	荣河
165 师 494 团卫生队	一等兵	景发荣	甘肃	天水	山西	中条山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165 师 494 团 6 连	一等兵	陈启玉	甘肃	天水	山西	中条山
101 师 301 团 9 连	二等兵	高志忠	甘肃	天水	绥远	包头
32 师 95 团 7 连	上士	董其科	甘肃	天水	湖北	潜江
165 师 493 团 9 连	上等兵	马占海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165 师 493 团 3 连	一等兵	董周祥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165 师 493 团 2 连	一等兵	李占儒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83 师 548 团 3 连	一等兵	王喜元	甘肃	天水	江西	
38 师 226 团 2 连	下士	常茂忠	甘肃	天水	河北	迁安
165 师军需处	一等军需	周克武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65 师 193 团 9 连	二等兵	吕福茂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1 连	上等兵	贾应魁	甘肃	天水	江西	绛县
78 师 464 团 6 连	二等兵	施宝玉	甘肃	天水	山西	风陵渡
43 师 258 团 2 连	一等兵	王廷杰	甘肃	天水	湖北	阳新
43 师 254 团 8 连	二等兵	张束资	甘肃	天水	湖北	阳新
独立 46 旅 736 团 1 连	上等兵	刘继才	甘肃	天水	山西	永济
65 师 193 团 9 连	上等兵	刘玉泉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上等兵	杨发祥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上等兵	胡荣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一等兵	陈树亭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一等兵	孙占元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一等兵	罗胡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一等兵	向德福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一等兵	谢全有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一等兵	田应川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65 师 193 团 9 连	二等兵	贺购置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预备 3 师 7 团 5 连	下士	李保杰	甘肃	天水	河南	
新 31 师 93 团 5 连	上等兵	宋子英	甘肃	天水	绥远	
新 31 师 93 团 4 连	一等兵	马八林	甘肃	天水	绥远	
8 师 231 团 5 连	一等兵	史 彦	甘肃	天水	绥远	
12 师 35 团 3 连	一等兵	张进科	甘肃	天水	山西	夏县
114 师 684 团 8 连	中士	孙云祥	甘肃	天水	江苏	王集
24 师 141 团 9 连	上等兵	尚风鸣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杨集
17 师 97 团 8 连	一等兵	李生才	甘肃	天水	山西	夏县
114 师 684 团 8 连	下士	黄金印	甘肃	天水		棕邱镇
8 师 47 团 3 连	一等兵	刘强权	甘肃	天水	山西	芮城
24 师 141 团 9 连	上等兵	王 杰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极镇
24 师 141 团 8 连	上等兵	许守礼	甘肃	天水	河南	尉 氏
24 师 144 团 9 连	一等兵	姚良臣	甘肃	天水	河南	尉氏
121 师 34 团 7 连	二等兵	李燕彩	甘肃	天水	山西	闻喜
121 师 35 团 2 连	一等兵	黄福玉	甘肃	天水	山西	夏县
24 师 141 团 8 连	一等兵	牛彦昌	甘肃	天水	河南	尉氏
21 师 141 团 9 连	上等兵	刘藏德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杨集
24 师 141 团 9 连	一等兵	夏生云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杨集
24 师 141 团 7 连	一等兵	徐得功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杨集
27 师 160 团 1 连	下士	高德荣	甘肃	天水	山东	台儿庄
14 师 80 团 7 连	上等兵	张成义	甘肃	天水		昆山
180 师 1070 团 3 连	二等兵	张百胜	甘肃	天水	河南	潢川
180 师 107 团 2 连	上等兵	王国印	甘肃	天水	河南	潢川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32 师 94 团 6 连	上士	李保盛	甘肃	天水	湖北	潜江
65 师 387 团 1 连	二等兵	赵宝泉	甘肃	天水	山西	绛县
陆军 24 师 141 团 7 连	下士	徐正海	甘肃	天水	山西	芮城
陆军 24 师 141 团 7 连	下士	李见清	甘肃	天水	山西	芮城
警备 1 旅 1 团机枪 2 连	上等兵	张民权	甘肃	天水	山西	永济
83 师 493 团 8 连	上士	杨世楼	甘肃	天水	山西	忻县
118 师 708 团 2 连	中士	夏德喜	甘肃	天水	江西	修水
32 师 190 团 4 连	下士	张根有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17 师工 2 连	一等兵晋上等兵	王心喜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13 师 673 团 2 连	二等兵	胡中全	甘肃	天水		小蚌埠
17 师 98 团 8 连	二等兵晋上等兵	张成照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7 师 97 团 8 连	一等兵晋上等兵	王占鹏	甘肃	天水	河北	井陘
17 师 98 团机 1 连	一等兵晋上等兵	李雄业	甘肃	天水	河北	井陘
17 师 102 团 7 连	上等兵晋下士	王有福	甘肃	天水	河北	井陘
13 师 73 团机 2 连	二等兵晋上等兵	常富德	甘肃	天水	江苏	广福
34 师 119 团 1 连	上士	雷怀周	甘肃	天水	河南	东双河
17 师 102 团 3 连	一等兵	孟生荣	甘肃	天水	河南	广武
64 师 382 团 3 连	一等兵	何 福	甘肃	天水	山西	垣曲
111 师 666 团机 2 连	上等兵晋下士	马德才	甘肃	天水	山东	临沂
6 师 31 团 3 连	一等兵	文金有	甘肃	天水	江苏	邳县
第 311 师 1 团 1 营 1 连	上等兵	周云山	甘肃	天水	山东	台儿庄
17 师补定团机 3 连	二等兵晋上等兵	周明国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7 师补定团机 3 连	二等兵晋上等兵	岳学堂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7 师 97 团团部	上等兵晋下士	王生才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167 师弹药队	上等兵	陈作朝	甘肃	天水	河南	
167 师 499 团 5 连	上等兵	吕华友	甘肃	天水	河南	
167 师 499 团 9 连	一等兵	蒲万金	甘肃	天水	河南	
167 师 499 团 7 连	一等兵	高瑞古	甘肃	天水	河南	
167 师 499 团 7 连	一等兵	曹占川	甘肃	天水	河南	
167 师 499 团机 3 连	二等兵	李进才	甘肃	天水	河南	
105 师 314 团迫炮排	上等兵	丁发香	甘肃	天水	浙江	金华
167 师 501 团 3 连	一等兵	田桂生	甘肃	天水	河南	
121 师 34 团 7 连	二等兵	夏全福	甘肃	天水	山西	闻喜
12 师 36 团 1 连	一等兵	王克忠	甘肃	天水	山西	闻喜
64 师 382 团 2 连	二等兵	刘大娃	甘肃	天水	山西	垣曲
12 师 35 团机 2 连	二等兵	梁俊川	甘肃	天水	山西	夏县
118 旅 238 团 2 连	一等兵	王金贵	甘肃	天水		围场
64 师 382 团 2 连	一等兵	杨根生	甘肃	天水	山西	垣曲
167 师弹药队	上等兵	侯双城	甘肃	天水	河南	
29 军 37 师 110 旅 220 团 3 营 9 连	一等兵	庞占元	甘肃	天水	河北	迁安
新编 32 师 94 团 2 连	一等兵	李应昌	甘肃	天水	绥远	
新编 32 师 94 团 3 连	一等兵	陈扶山	甘肃	天水	绥远	
新编 32 师 94 团 2 连	一等兵	曲有中	甘肃	天水	绥远	
43 师 129 团 9 连	上士班长	陈章德	甘肃	天水		鄂江
12 师 35 团 9 连	一等兵	黄 荣	甘肃	天水	山西	闻喜
78 师 468 团 7 连	上等兵	王福臣	甘肃	天水	河南	罗山
78 师 468 团 4 连	上等兵	郑发武	甘肃	天水	河南	信阳
64 师 382 团 3 连	一等兵	刘占山	甘肃	天水	山西	垣曲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32师190团2连	中士	李自来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32师190团7连	上士	张珠有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32师190团7连	下士	王维新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警45师2团9连	一等兵	杜进才	甘肃	天水		万泉
陆军第17师98团7连	一等兵	时志成	甘肃	天水	山西	芮城
32师188团6连	中士晋上士	师尚礼	甘肃	天水	江苏	宝山
32师187团机3连	一等兵晋上等兵	刑青山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32师188团2连	中士晋上士	刘玉占	甘肃	天水	江苏	嘉定
119师693团迫炮连	二等兵	张仓库	甘肃	天水	湖北	黄梅
4师24团1营2部	下士传达晋中士	董占奎	甘肃	天水	河北	怀来
独立46旅736团步炮连	一等兵	张万胜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独立46旅736团步炮连	一等兵	董得合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独立46旅736团4连	二等兵	朱占海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第174师1039团6连	下士	杨福元	甘肃	天水	河南	桐柏新集
独立46旅738团步炮连	二等兵	张得福	甘肃	天水	山西	平陆
30师177团9连	下士	樊秀山	甘肃	天水		经扶
112师336旅617团7连	上等兵	李学吉	甘肃	天水	江苏	南京
17师骑兵连	一等兵晋上等	勾万成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7师101团3连	一等兵晋上等	李得奎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7师101团4连	一等兵晋上等	王桂芳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17师101团4连	一等兵晋上等	王志坚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64师382团3连	一等兵	杨忠义	甘肃	天水	山西	垣曲
180师540团9连	上士	马德功	甘肃	天水	湖北	钟祥
17师骑兵连	一等兵晋上等	张尚文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续表

队 号	级 职	姓 名	籍 贯		死亡地点	
			省	市县	省	市县
29军38师113、226团2营 8连	上等兵	黄之贵	甘肃	天水	河北	迁安
29军37师219团11连	一等兵	夏金生	甘肃	天水	河北	喜峰口
114师684团2连	一等兵	周得禄	甘肃	天水	安徽	临淮关
180师539团6连	上士	贾占川	甘肃	天水	湖北	钟祥
17师49旅司令部	一等兵晋上等	剡生玉	甘肃	天水	河北	保定
35师206团8连	一等兵	李彦明	甘肃	天水	绥远	五原
24师141团9连	一等兵	徐世贵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杨集
24师141团9连	一等兵	马得功	甘肃	天水	江苏	小杨集

## 省、部级以上先进劳模名录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荣 誉 称 号	授 奖 机 关
王成娃	男	秦城	天水海林轴承厂	全国劳动模范	全国总工会
王田安	男	秦城	秦城区太京乡	老有所为奉献奖	国家老龄委
董 邦	男	秦城	原天水地委	全国老年人体育活动 先进个人	国家体委
张 炜	男	秦城	杨家寺乡	全国农村体育工作积 极分子	国家体委、农委
李 军	男	秦城	秦城公安分局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公安部
雷为兵	男	秦城	秦城公安分局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公安部
李 刚	男	秦城	秦城公安分局	全国廉政勤政先进个 人,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公安部
王建基	男	秦城	秦城公安分局	全国优秀派出所所长	公安部
王守箴	女	秦城	秦城区政府	全国文教先进工作者	教育部
马勤学	男	秦城	秦城区农牧局	全国、省柴节煤先进工 作者	农业部、国家计 委

续表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荣 誉 称 号	授 奖 机 关
张俊娥	女	秦城	天水市服务公司新华旅社	全国商业系统劳模	商业部
刘廷桂	男	秦城	秦城区林业局	全国绿化奖	林业部
张文英	女	秦城	秦城区环卫处	全国“三八”红旗手	全国妇联
刘宝珍	男	甘肃礼县	秦城区委	重视老年工作领导者功勋奖	全国老龄委
金学明	男	甘肃礼县	秦城区粮食局	开拓老年事业先进个人	全国老龄委
胡 梅	女	北道	秦城区爱卫会	全国爱国卫生先进工作者	全国爱卫会
权 震	男	秦城	玉泉乡枣园庄	全国农业劳动模范	农业部
周东堂	男	秦城	区饮食公司	全国劳动模范	全国总工会
陈 钰	男	秦城	区水利局	全国改水先进工作者	水利部
张鸿才	女	天津	秦城区委	全国“三八”红旗手	全国妇联
何 福	男		秦城区防疫站	全国地方病防治先进工作者	卫生部
蒲风学	男		秦城区防疫站	全国优秀食品卫生监督员	卫生部
李仲仓	男		市三中	体育达标先进个人	国家体委、国家教委
杨兴胜	男	甘肃武山	市三中	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国家体委、国家教委
谢寿璜	男	江苏	秦城区委	全省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省政府
汪小亚	男	秦城	天水市雕漆工艺二厂	省劳动模范	省政府
霍秀清	女	秦城	秦城区政府	全省民政先进工作者	省政府
董亚丽	女	辽宁	长城子弟学校	省园丁	甘肃省委

续表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荣 誉 称 号	授 奖 机 关
刘晓春	女	河北	长城子弟学校	省园丁	甘肃省委
李培青	女	河南	长城子弟学校	省园丁	甘肃省委
于天宝	男	江苏	长城子弟学校	优秀教师	国家教委
何辉博	男	甘肃	长城子弟学校	省优秀大队辅导员	甘肃省委
宋金鹏	男	秦城	吕二乡莲亭卫生站	全国模范乡村医生	卫生部
赵存义	男	秦城	天水丝毯总厂	“八五”星火科技标兵	国家科委
夏海菊	女	秦城	区环卫处	“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全国总工会
张文轩	男	陕西	区检察院	全国检察系统先进个人	最高人民检察院
黄承福	男	秦城	市第一医院	全国卫生先进工作者	卫生部
高洪兰	男	河南 长垣	天水电缆工厂	省劳模	省政府
杨清香	女	秦城	市委办公室	全国“三八”红旗手	全国妇联
张建庆	男	甘肃 宁县	甘肃煤田地质局一四 九队	省劳动模范	省政府
孟亲慰	女	陕西 西安	天水长控厂	全国先进女职工	中华全国总工会
李淑兰	女	甘肃 临夏	天水火柴厂	先进工作者	省政府
梁永生	男	天津	新华门小学	全国劳模	人事部
沈先芳	女	上海	新华门小学	全国优秀教师	人事部
穆富成	男	天水	天水火柴厂	全国工会积极分子	全国总工会
李卫东	男	天水市 北道区	解一小学	先进工作者	国家教委

## 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名录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董鉴泓	男	教授	秦城区	同济大学	博士后导师、 城区自由路人
马名驹	男	教授	秦城区	北京大学哲学系	博士后导师
黄志霖	男	教授	秦城区	宁夏医学院	硕士生导师、 太京乡人
周家斌	男	高级研究员	秦城区	中国科学院	城区三新巷人
崔迈农	男	教授	秦城区	杭州商学院	城区育生巷人
崔 胤	男	教授	秦城区	兰州医学院	城区育生巷人
王 琦	男	教授	秦城区	西南民族学院	
葛 盾	男	教授	秦城区	西北师范大学	外语学院党总 支书记
胡伯虎	男	教授	秦城区	北京中国中医研究院	全国著名肛肠 科专家、城区 人
杨希牧	男	主任医师	秦城区	新疆军区后勤部医院	
张冀涛	男	研究员	秦城区	陕西省农科院小麦研究 中心	
孙应得	男	副研究员	秦城区	青海农林科学院林业所	
周兆颐	男	高级工艺美术 师	秦城区	甘肃省画院	
张 帆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省水利厅	
甄逸凡	男	主任编辑	秦城区	甘肃日报社	人事处处长、 关子乡人
周应志	男	高级兽医师	秦城区	甘肃兽医总站	
聂大田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省水利厅	总工程师、城 区西关人
卢志强	男	主任编辑	秦城区	甘肃电视台	研究员、城区 民主西路人
吴安泰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省器材供应站	
邓红梅	女	副教授	秦城区	复旦大学	博士
廖国柱	男	教授	秦城区	西北师大	教研室主任
吕继宏	男	一级演员	秦城区	海政歌舞团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郭建伟	男	高级经济师	秦城区	中国人民银行	牡丹乡杜集寨村人
李振中	男	研究员	秦城区	中科院兰州近代物理研究所	
李葆竹	男	教授	秦城区	西北师大	藉口乡放牛村人
武世珍	男	教授	秦城区	西北师大	天水乡天水村人
倪安民	女	主任医师	秦城区	兰州医学院	博士、城区砚房背后人
刘汝琦	男	高级图书馆员	秦城区	宁夏自治区图书馆	北大图书馆系毕业、太京乡三十甸子人
李振翼	男	副研究馆员	秦城区	甘南博物馆	馆长、城区伏羲路人
曹建华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四川省交通厅	城区中和巷人
曹 镒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铁道部第一工程局	总工程师、中和巷人
曹小华	男	研究员	秦城区	二机部第二研究所	中和巷
郭 忠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甘肃农业大学	秦岭乡梨树坡人
赵光明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丁 楠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平南乡丁家川人
何国祥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赵 铎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藉口乡人
张邦本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关子乡人
杜树荣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齐寿乡人
张宗良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周永兴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聂大受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郑正伟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兰金堂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西北师大	汪川乡汪川村人
孙致美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西北师大	天水乡孙家庄人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陈逸平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系总支书记、 环城乡人
蒋志平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范永杰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张玉璧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美术系副主 任、中梁乡人
高金泰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王德平	男	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王文颐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系主任、太京 乡人
邢永忠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系主任、大门 乡人
唐慧安	男	副教授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中梁乡人
杜尚志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甘肃绒线厂	
吕永合	男	高级讲师	秦城区	省税务学校	
张开放	男	高级教练员	秦城区	天水市体育学校	
王尽美	男	高级教练员	秦城区	天水市体育学校	
袁群生	男	高级教练员	秦城区	天水市体育学校	
蒲永义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市气象局	
张国栋	男	高级工艺美术 师	秦城区	市民盟	民盟主任
何晓峰	男	高级工艺美术 师	秦城区	市雕漆厂	
杨务农	男	高级工艺美术 师	秦城区	市雕漆厂	
袁慧芳	女	高级经济师	秦城区	市雕漆厂	
张茂吉	男	高级经济师	秦城区	市雕漆厂	
熊顺保	男	高级经济师	秦城区	市雕漆厂	



续表

姓名	性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金 田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天水市水电工程勘测设计队	
李鸿清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天水市电器厂	
周自新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黄委会天水水保站	
江承敬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黄委会天水水保站	
刘世德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黄委会天水水保站	
秦百顺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黄委会天水水保站	
赵元根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黄委会天水水保站	
柴明诚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天水长控厂	
李彦仕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天水长控厂	
黄吉祥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天水长控厂	
夏秀芬	女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天水市卫校	
李 翊	男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天水市卫校	
陈天泉	男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天水市卫校	
王乾刚	男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天水市卫校	
孙竟翔	男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市第三人民医院	
张志雄	男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市第三人民医院	
韩惠珠	女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市第三人民医院	
侯爱国	女	高级讲师	秦城区	市第三人民医院	
潘酉恩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秦城区林业局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刘华英	女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天水市育生中学	
张佩芳	女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天水市育生中学	
蒋月忠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天水市育生中学	
丁廷海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岷山子弟学校	
陈福全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岷山学校	
王正道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岷山学校	
马惠君	女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卫校	
杨世帆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卫校	
雍庆阜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秦城区医院	
李肇玲	女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秦城区医院	
张冀睿	男	副高级林业工程师	秦城区	小陇山林业局	
赵 镒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白俊德	男	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杨淑琴	女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张忠义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张友善	男	高级兽医师	秦城区	区畜牧站	
蒲延序	男	高级农艺师	秦城区	区植保站	
姚 锐	男	高级农艺师	秦城区	区植保站	
周国璋	男	高级农艺师	北道区	秦城区林业局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于生林	男	高级农艺师	河北	秦城区林业局	
马淑琴	女	高级农艺师	河南	秦城经作站	
杨继水	男	副研究馆员	陕西	区群众文化站	
高 洁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区教育局	
窦培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陕西	区教育局	
李 浩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山西	区教育局	
殷志毅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山西	区教育局	
郝纪刚	男	中学高级教师	河北	区教育局	
李林青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谷县	区教育局	
胡承祖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区教育局	
张旭庭	男	高级讲师	山东阳谷县	秦城区教师进修学校	
张业传	男	高级讲师	北道区	秦城区教师进修学校	
朱庆彰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北道区	天水市三中	
杨 威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广西	天水市三中	
刘嘉陵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天水市三中	
王玉芳	女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天水市三中	
杨旭东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安县	天水市三中	
董志仁	男	中学高级教师	陇西县	天水市三中	
杨满江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穆世俊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金延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倪胤皓	男	中学高级教师	江苏	天水市三中	
王国栋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刘茂如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谷县	天水市三中	
辛岱华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陈其利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山西	天水市三中	
张开慧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吴清荣	男	中学高级教师	河南	天水市三中	
王新民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南京	天水市三中	
倪道云	女	中学高级教师	河南	天水市三中	
舒 琨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祝素珍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四川	天水市三中	
蒲毓芬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三中	
杨书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广西	天水市三中	
谢 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陕西凤翔县	天水市四中	
王明坤	男	中学高级教师	陕西三原县	天水市四中	
康桂兰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四中	
宋惠民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五中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逯进修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五中	
蒲士义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五中	
郭 超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五中	
张贞训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四川渠县	天水市五中	
丁象碧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四川江津县	天水市五中	
吴荷惠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北道区	天水市五中	
钱焕珍	女	中学高级教师	山东掖县	天水市五中	
张为公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胡立业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王其书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山东	天水市六中	
余 琨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刘 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山西	天水市六中	
史克廉	男	中学高级教师	河南	天水市六中	
陈淑英	女	中学高级教师	江苏	天水市六中	
师 尧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张 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马继兴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汝伏生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钟利秀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广东	天水市六中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卫绪元	男	中学高级教师	陕西	天水市六中	
王季龙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郭发荣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	天水市六中	
周金富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四川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高清渠	男	中学高级教师	江苏南通市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王天乐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礼县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金仲文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天水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王继昌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武都县	玉泉中学	
金从鸿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榆中县	玉泉中学	
孔庆玉	男	中学高级教师	山东汶上县	天水市公园中学	
蒲金城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天水市公园中学	
万效本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甘肃庄浪县	石马坪中学	
杨效俭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石马坪中学	杨家寺乡人
何永仁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平南中学	平南乡人
张重和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汪川中学	天水乡人
赵 琛	男	中学高级教师	秦城区	杨家寺中学	杨家寺乡人
王书平	女	副主任医师	河南	秦城区医院	
赵永安	男	副主任医师	甘肃	秦城区医院	
李根庆	男	副主任医师	陕西	秦城区医院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蒋志中	男	副主任医师	甘肃	秦城区医院	
郭 岩	男	副主任医师	湖北	秦城区医院	
聂建国	男	副主任医师	湖南	秦城区医院	
李畏之	男	副主任医师	甘肃	秦城区医院	
李保荣	女	副主任医师	河北	秦城区医院	
孙宝霞	女	副主任医师	河南	秦城区医院	
张肖华	女	副主任医师	安徽	秦城区医院	
冯桂郁	女	副主任医师	陕西	秦城区医院	
张绍东	女	副主任医师	河南	秦城区医院	
杨淑琴	女	副主任医师	甘肃	秦城区医院	
谢秉章	男	副主任医师	四川	秦城区医院	
石伟杰	男	副主任医师	辽宁	区防疫站	
周之才	男	副主任医师	天水	区防疫站	
岑秀媛	女	副主任医师	辽宁沈阳市	区防疫站	
邓承宗	男	副高级工程师	甘肃武山县	区环保局	
徐永正	男	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叶长青	女	主任技师	浙江余姚	区卫生防疫站	
李鸣泉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胡宗硅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市中医院	

续表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庆松年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市中医院	
杨世藩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卫校	
赵 铭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北道区医院	
甄天治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天水铁路医院	
赵 鉴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张忠义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白云鸿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市中医院	
陈 锡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秦安县医院	
张肖华	女	副主任医师	安徽砀山县	区医院	
杨继恩	男	副主任检验师	秦城区	市地方病防治研究所	
裴建业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甘谷县计生技术指导站	
王 伟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岷山职工医院	
周仲南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卫生防疫站	
王 敌	男	副主任检验师	秦城区	市卫生防疫站	
赵永安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蒋志中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吴兰芳	女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5722厂职工医院	
李畏之	男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区医院	
赵宝书	女	副主任医师	秦城区	岷山职工医院	



续表

姓名	性别	职 称	籍 贯	工 作 单 位	备 注
梁 庚	男	中教高级	秦城区	天水铁二中	
张岩谋	男	中教高级	秦城区	天水铁二中	
周建中	男	中教高级	秦城区	天水铁二中	
周玉林	男	中教高级	秦城区	天水铁二中	
张忠尚	男	副编审	秦城区	秦安县志办	藉口乡许家河村人
陈 钰	男	高级工程师	秦城区	区水利局	
侯金保	男	高级经济师	秦城区	天水市运营处	店镇乡侯家山村人

## 本籍正县(团)级以上人员名录①

姓名	性别	出 生 月	出 生 地	政治面貌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备注
辛兆庚	男	1940.5	牡丹乡石咀村	中共党员	铁道部建筑总公司行政管理部	部长	
邓引引	女	1931.	秦城城区	民革	国务院参事室	参事	高级工程师
邓团子	女	1926.	秦城城区		北京外文出版社	全国政协委员	高级编译
王晓中	男	1956.1	皂郊乡		北京八达岭康复医院	院长	
刘肃毅	男	1961.	齐寿乡杨家山	中共党员	国家证监委	处长	
赵芳玲	女	1952.	秦城解放路	中共党员	武警海南总队医院	主任	警衔大校
黄志贤	男	1939.	太京乡盘头山村	中共党员	大庆油田水井大队	队长兼党委书记	
吴剑夫	男	1921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宁夏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主任	

① 本表以收录到的资料入志,排名无前后之分。

续表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出 生 地	政 治 面 貌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备 注
刘宗仁	男		平南乡松林村	中共党员	重庆第三军医大学附属医院	院长	
葛树仁	男	1921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中国西北经协会	主任	
吴国泰	男	1936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北京市教育局旅行社	社长	
王福田	男	1945	藉口乡秦家窑	中共党员	西藏 56165 部队	团政委	
赵建业	男	1931	玉泉乡闫家河湾	中共党员	新疆喀什县政府	县长	
李自祥	男	1951	平南乡罗集村	中共党员	陕西渭南地区征稽处	处长	
李祖育	男		吕二乡多家庄	中共党员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	团政委	
李祖培	男		吕二乡多家庄	中共党员	新疆自治区顾问委员会	编辑处长	
王 玃	男	1932	天水市秦城区	中共党员	甘肃省计划委员会生产调度处	处长	
庞世同	男	1933.12	秦城解放路	中共党员	青海省卫生厅	常务副厅长	教授
郝尚志	男	1936	关子乡冯集寨	中共党员	甘南军分区	政委	
侯永珍	男	1936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甘肃新闻出版社	处长	
刘 进	男	1946.7	平南乡松林村	中共党员	金昌市工商联	党组书记	
王 义	男	1953.10	铁炉乡铁炉村	中共党员	金昌市委	副书记	
孟尚贤	男	1934.3	伏羲路枣园巷	中共党员	省林业科学研究所	所长	副研究员
吴宏泰	男	1952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甘肃省中国旅行社	总经理	
黄振中	男	1914.8	关子乡关子村	中共党员	省五金站	站长兼书记	
董勤忠	男	1950	关子乡高家庄	中共党员	第四军医大学	队长	大校
王成君	男	1947	齐寿乡阴湾村	中共党员	兰州军区测绘大队	队长	副师级
杜必栋	男	1954	秦岭乡龙集寨村	中共党员	兰空后勤部	处长	师级
坚义国	男	1955	齐寿乡稍子坡	中共党员	陇南行署交通处	处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王秦锁	男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省医疗器械厂	厂长	
万峰	男	1950.6	牡丹乡万家山	中共党员	兰州军区测绘大队	处长	
葛矛	男	1945.4	西关葛家崖	中共党员	甘肃科学院办公室	主任	
吴剑飞	男	1930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兰州市民委	副主席	
柴春植	男	1948	天水乡柴家山	中共党员	甘肃省审计局	处长	
辛发祥	男	1948	牡丹乡辛中村	中共党员	兰州石油管理处	处长	
安泰	男	1932	建设路33号	中共党员	兰州专用汽车制造厂	厂长	
周祖光	男	1940.3	秦城中华西路		甘肃省水利水保局	局长	高级工程师
邓惠霖	女	1920.6	秦城城区	民革	陕西省政协	常委	
黄步祥	男	1934.7	秦城伏羲路	中共党员	天水市供销社	主任	党委书记
马德荣	男	1937.10	太京乡窝驼村	中共党员	天水市民政局	党委书记	
汪维善	男	1937.11	华岐乡汪家团庄	中共党员	天水市委	调研员	副地 级
周国庆	男	1942.3	秦城周家巷	中共党员	天水市政府	副市长	
张国兴	男	1935	铁炉乡榷子滩	中共党员	北道区政协	主席	
秦俊杰	男		藉口乡郑集寨村	中共党员	北道区人大常委会	主任	
石自修	男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卷烟厂	党委书记 兼厂长	
周广林	男	1936.7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税务学校	校长	
吴坪	男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五金交电化工采供站	经理	
王效维	男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省供销联社天水土特产公司	书记	高级 政师

续表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月 年	出 生 地	政 治 面 貌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备 注
刘伟志	男	1953.6	天水乡咀头村	中共党员	省烟草公司天水分公司	经理	
王 杰	男	1940.8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市外经贸委	书记兼主任	
万 杰	男	1954.9	牡丹乡万家山	中共党员	天水市广播电视局	局长	
裴继征	男	1952	城区伏羲路	中共党员	天水市政府	副秘书长兼接待处处长	
金世荣	男	1957.12	秦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市人大常委会	财经工委主任	
安居仁	男	1937.2	秦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市人大常委会	代表联络处主任	
马鸿生	男	1948.6	太京乡窝驼村	中共党员	天水市残联	理事长	
胡承祖	男	1941.7	城区民主西路	中共党员	麦积山艺术研究所	所长	副研究员
曹进轩	男	1924.2	城区中和巷	中共党员	天水公路总段	总段长	
徐利贞	男	1945	平南乡平南村	中共党员	北道区政协	主席	
魏徐生	男	1954	平南乡大柳村	中共党员	中保天水市寿险公司	经理	
辛治奎	男	1943.11	华岐乡辛大村	中共党员	天水市工商局	局长	
李茂才	男	1935.6	汪川乡下斜村	中共党员	天水市委	调研员	副地 级
崔更生	男	1946.8	秦岭乡关家店	中共党员	天水市农机局	局长	
金 勇	男	1944.1	中梁乡金李村	中共党员	天水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局长	
郑世杰	男	1946.	杨家寺乡郑宋村	中共党员	市委精神文明办	主任	
宋登祖	男	1944.12	杨家寺乡郑宋村	中共党员	市农办	主任	
郭锦堂	男	1944.3	秦岭乡梨树坡	中共党员	天水市委统战部	副部长兼工商联主任	
董丽萍	女	1947.10	关子乡关子村	中共党员	市妇联	主任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坚永祥	男	1940.2	吕二乡肖家沟	中共党员	市委组织部	副部长兼 老干局长	正县级
郭明卿	男	1957.3	秦岭乡梨树坡	中共党员	市审计局	局长	
张 骥	男	1933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市政协提案法制委员会	主任	
周松林	男	1933	城区周家巷	中共党员	市物资局	局长兼党 委书记	
董承祖	男	1940.3	牡丹乡白家湾	中共党员	市老干局	副局长兼 关工委办 室主任	
甄宗琰	男	1930.8	关子乡关子村	中共党员	市人大教科文卫工委	主任	
马正荣	男	1934.8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市政协民族宗教祖国统一委员会	主任	
吴 钰	男	1936.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市人大城建环保工委	主任	
董兴政	男	1927	关子乡关子村	中共党员	市审计局	督导员	正县级
杨生新	男	1936.12	秦城杨家楼	中共党员	武警天水支队	科长	正县级
王德全	男	1940.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中共天水市委	秘书长	
王友生	男	1944.9	玉泉乡枣园村	中共党员	市林业局	党委书记	
任香甫	男	1939	秦岭乡任家大庄	中共党员	市中医院	院长	
吴宗林	男	1938	秦城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市地震局	局长	高级 工程师
王世华	男	1961.3	牡丹乡王家大山村	中共党员	北道区人民政府	区长	
吴永安	男	1948.2	秦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市体校	校长	
杨义仁	男	1937.7	秦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市政协	秘书长	擅长 书法

续表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月	出 生 地	政 治 面 貌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备 注
董志诚	男	1939.9	关子乡		市政协科教文卫委员会	主任	
杜世芳	男	1937.10	吕二乡曹家崖	中共党员	天水 213 厂	党委书记	正县级
朱政英	男	1952.2	苏成乡朱家山	中共党员	中共天水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副书记	正县级
甄继祥	男	1936.	关子乡关子村		西北师范大学	系主任、教授	
王士敏	男	1938.	关子乡关子村		新疆伊宁市医院	院长、主任医师	
海文学	男	1940.	城区自治巷		美国摩托罗拉公司中国部	经理	高级工程师
苏定武	男	1961.7	杨家寺乡郑宋村	中共党员	天水市政府	副秘书长	正县级
刘文玉	男	1954	天水乡咀头村		厂坝铅锌矿	矿长	
汪政轩	男	1945.9	汪川乡汪川村		中国有色总公司二十一冶(驻唐山)	总经理	
汪作藩	男	1940	汪川乡汪川村		徽县人大常委会	主任	
刘应昌	男	1952	汪川刘骆村		陇南行署人事局	局长	
曹和军	男	1927.1	北关中和巷	中共党员	陕西省农垦局	政法部主任	
杜玉玺	男	1946.	牡丹红土坡	中共党员	驻新疆某部	师政委	
常 勇	男	1954.	城区工农路	中共党员	广西省合浦县	常务副县长	正县级
曹昌光	男	1941.3	北关中和巷	中共党员	甘肃丝绸之路协会	秘书长	
姚 鑫	男	1938.12	牡丹姚家团庄	中共党员	天水市石油公司	经理	会计师
刘天明	男	1957.10	华岐刘家河村	中共党员	中共秦安县委	书记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张国强	男	1946.	西关惠民巷	中共党员	天水市卫生局	局长	副主任技师
汝林	男	1954.3	中城巷	中共党员	天水国际旅行社	总经理	
甄锋	男	1930.	关子乡	中共党员	天水师专	副校长	
陈保平	男	1958.2	环城乡七里墩	中共党员	天水师范学院	院长	
成瑜	男	1951.12	苏成乡	中共党员	天水师范学院	组织部长	
刘阿本	男	1955.7	城区红旗巷	九三学社	天水师范学院	保卫处长	
潘治忠	男	1949.2	中梁乡	中共党员	天水师范学院	离退休工作处处长	
何安乐	男	1954.9	秦城区		天水师范学院	电教中心主任	
徐启文	男	1954.8	华岐乡	中共党员	天水师范学院	图书馆党支部书记	
刘昉	男	1962.8	城区	中共党员	天水师范学院	基建处处长	
刘新生	男	1952.10	牡丹乡	中共党员	天水师范学院	宣传部长	副研究员

各界名人录<sup>①</sup>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或住址	政治面貌	职业	技能、特长、业绩	备注
周金生	男	民国	城壕	群众	木工	精于木工,曾修过张川拱北、徽县礼拜寺、伊民巷清真寺	
姚望安	男	民国	水路巷(今惠民巷)	群众	木工	木工世家,翻修过纪信牌坊。	
杨三	男	民国	西关	群众	木工	做工考究,修过北宅子牌坊,泰山庙。	

① 注:此表收录不属于前四种表录名人,但有一定业绩的能工巧匠、致富能人及各界人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或住址	政治面貌	职业	技能、特长、业绩	备注
李十字	男	民国	大城十字	群众	木工	换过伏羲庙牌坊、将军柱等	
姚玺珍	男	民国	西关漆家坑	群众	著名木工	翻修过伏羲庙牌坊,主修窝驼清真寺、玉泉山庙门。	
艾×× (父子)	男	民国	大同路	群众	木工	父子从业,父修过南郭寺,子修过陕西省会馆。	
刘震家	男	民国	罗玉沟	群众	泥瓦工	修建东关天主教堂及其医院	
吴引进	男	民国	吴家崖	群众	泥瓦工	修过七里墩魁星楼	
张平安	男	民国	西关	群众	泥瓦工	修过山西会馆	
谢××	男	民国	谷坑	群众	泥瓦工	修过东关天主教堂	
赵康侯	男	民国	第六师范	国民党党员	教师	著名教育家	
王正录	男	1914	市刀具厂		工人	铁匠,制作的菜刀钢性好,为天水名优产品。	号“菜刀王”
王炳珍	男		市农具厂		工人	制作的锄头、镰刀为天水名优产品。	号“月儿王”
张兴成	男		原布鞋厂		工人	所做布鞋为天水名优产品。	
刘景珩	男		制帽厂		工人	制作的帽子为天水名优产品。	
吴元福	男		布鞋厂			所做千层底鞋为天水名优产品。	
张庭杰	男		西口乡四十铺村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苗木培育、果树栽培	
柴立本	男		关子乡西北村		农民	农民技师,果树栽培、果品贮藏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或住址	政治面貌	职业	技能、特长、业绩	备注
姚宏魁	男		太京乡廿里铺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桃、苹果高产栽培	
猴连志	男		太京乡姚庄子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育苗、果树、西瓜栽培	
张宗贤	男		皂郊乡虎皮沟村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苹果密植栽培	
杜应良	男		皂郊乡卓家坪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苹果丰产、优质栽培	
张天才	男		太京乡田家庄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术员,桃、西瓜、苹果优质栽培	
安金玉	男		华岐乡安集寨		农民	农民技师,擅长果树栽培	
万天生	男		汪川乡万家庄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擅长果树栽培	
杨振玺	男		环城乡东十里	中共党员	农民	农民技师,擅长果树栽培	
普鸿义	男		秦城区林业局		干部	推广速生丰产林	
郭文杰	男		藉口乡放牛村		农民	果树开发研究	
何炳炎	男	1926年8月	藉口乡五十铺村	中共党员	农民	第三届全国人大代表	
李吉胜	男	1949	平南乡王坡村		农民	自学成才,为建筑工程师,所承建工程多为省、市优质工程。	
吴自生	男	1949	平南乡大柳树		农民	木工起家的农民企业家,以承建工程质量好、速度快而多次获奖。	
安正武	男	1923	天水乡安新村		演员	著名秦腔艺人,在大型文艺调演中多次获奖。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或住址	政治面貌	职业	技能、特长、业绩	备注
张 海	男	1902	店镇乡张家村		木工	能工巧匠,主修过云雾山、齐寿山等庙宇群,土法迁移纪信祠牌坊。	
李瑞林	男	1932	齐寿乡李家村		木工	能工巧匠,主修过炳灵寺、大门朝阳观和北宅子牌坊,儿童乐园碑亭等仿古建筑。	
杨俊杰						制作的呱呱,为市优小吃	
翟康乐			桥店子食堂			制作的羊肉火烧为省优食品	
武全成			天水宾馆			制作的芝麻火烧为省优食品,制作的天水饼子为市优食品。	
王秉存			桥店子食堂			所作天水饼子为市优食品	
万建国						八宝醪糟为市优食品。	号“万醪糟”
王根堂						制作的面皮为市优食品。	
肖祖贻	男	1914.6	天水一中		教师	著名化学教师,人称“肖化学”	文革中受迫害致死。
夏 涛	男	1970	天水一中		学生	曾获国际奥林匹克数学竞赛三等奖,后入北大就学	
李森林	男	1951.12	天水市体校		教师	第三届全国武术运动会上鞭杆获金奖。	
李淑红	女	1973.	原天水市业余体校武术队		运动员	第四届世界武术锦标赛剑术冠军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或住址	政治面貌	职业	技能、特长、业绩	备注
赵明	男	1930.7	市建一公司		工人	著名象棋手,两次获甘肃省象棋比赛冠军。一级棋士	
左永祥	男	1947.8	西关街道办事处	中共党员	干部	西北5省象棋比赛冠军,天水市3届棋王。一级棋士	
常芳明	男	1962.4	天水长低厂		工人	获省8运会象棋比赛冠军,一级棋士	
王耀	男	1937.1	天水轴仪厂	中共党员	干部	擅长文史和诗歌,全国文史资料学会会员。	
窦建孝	男	1929.11	秦城东关夏家巷	中共党员		擅长文史和考古,《天水文史资料》主编。	
张举鹏	男	1925.4	天水师专		干部	诗、词、楹联	
程凯	男		天水新印厂		干部	对联、书法	
刘乐宇	男	1941.12	天水电视台		干部	著名摄影师,所摄《羲皇故里名胜多》片,在中央电视台播放。	
赵昌荣	男	1948.2	玉泉观公园		工人	文史考究,《南郭寺》简介、《玉泉观志》的作者	
祖炳礼	男	1942.11	秦城区文化局	中共党员	干部	文学创作。创作电视连续剧《麦积烟雨》获全国优秀奖。	
汪浩德	男		汪川中学		教师	诗歌创作	
辛轩	男	1965.	牡丹中学		教师	文学创作,有小说、诗歌、散文、戏剧多篇在省内外刊出,长篇小说《女儿沟》的作者	
闫兴隆	男	1922—1992	玉泉观主持、区道教协会会长		道士	道教全国八大执事之一。	
释觉中	男	1920.	市佛协		和尚	南郭寺主持	
杨森林	男	1917.	区伊协会会长			生前开发建设了穆斯林大厦	
赵经农	男	1909.	天主教爱国会			天水天主教区正权主教。	
魏永亮	男	1920.	吕二卫生院		医生	基督教牧师,著名眼科医生。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或住址	政治面貌	职业	技能、特长、业绩	备注
王 璇	男	1969.	同济大学		学生	建筑系博士后	
周应合	男		汪川乡周集寨村		农民	文学创作,《占媳妇》获省一等奖	
刘大有	男	1946.3	天水市第四中学		教师	文史及收藏	
刘雁翔	男	1964.2	天水市地方志办公室		干部	《伏羲庙志》作者,以文史见长	
赵 琰	女	1976.3	牡丹农职中		教师	家具设计,获国际奖	
郑博坤	男	1981.	天水一中		学生	全省武术比赛剑术冠军。	
牛龙成	男		市体校		运动员	国家级运动健将,擅长射击。	



张世英遗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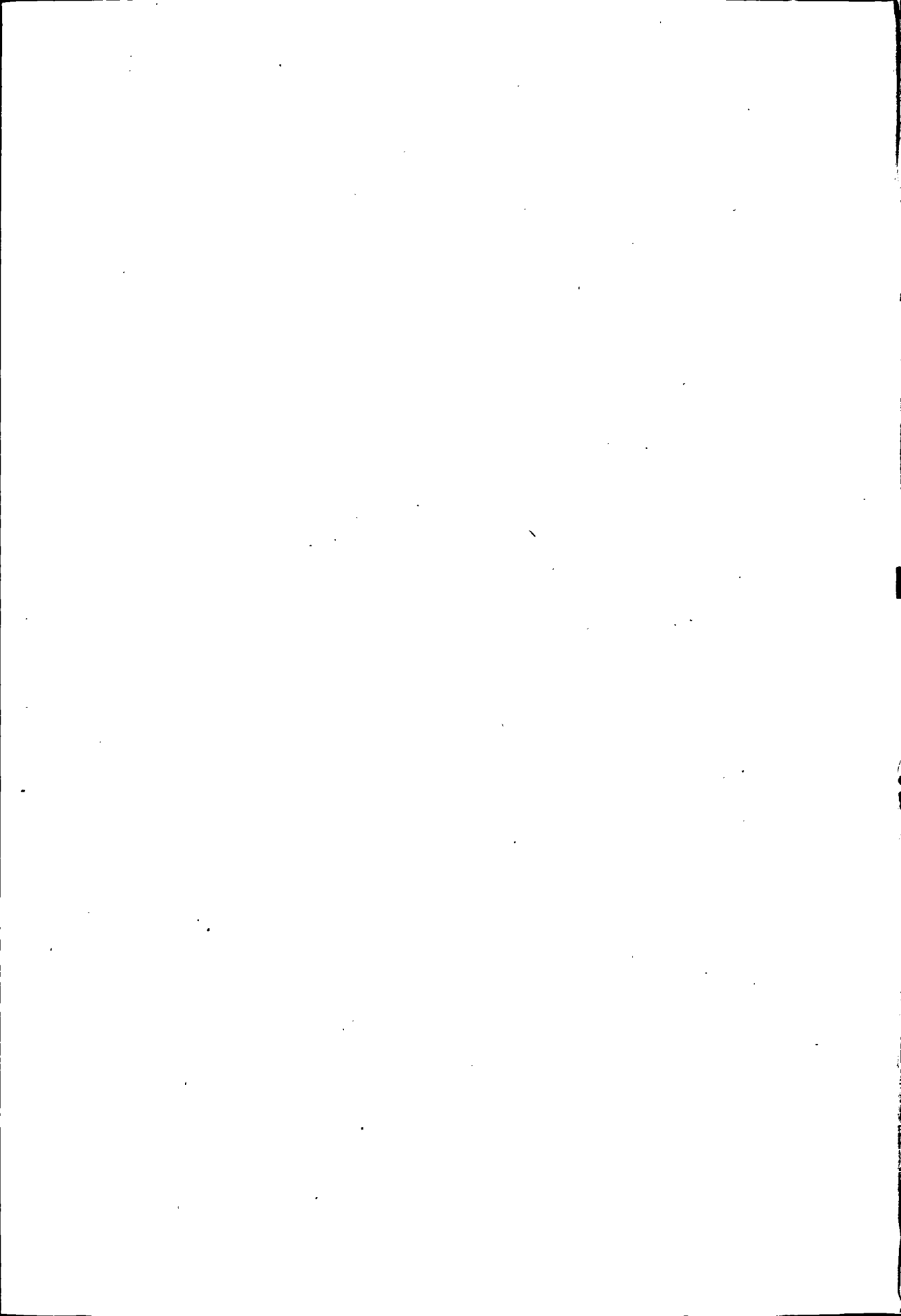


孙彦彪遗像

1127



# 附 录



## 一、旧志简介

### 明嘉靖《秦州志》

该志由明代著名学者、秦安人胡纘宗主编。此次修志始于嘉靖三十七年(1558年)春,当年秋天脱稿。全志共30卷,分地理、官师、选举、仪制、边防、食货、兵戎、灾祥、人物10个门类。“其事则自羲轩暨晚迈,其文则自经传以至诸史,无而不载。而分门析类、条列班班,文献于是手有征矣”。时年已79岁的胡纘宗开了秦州修志的先河,创立了修志的典范,遗憾的是该书早在清隆乾时就已散佚,今仅有序言二篇存世。

### 清顺治《秦州志》

顺治十三年(1656年),宋琬分巡陇右(驻秦州),见明《秦州志》100年后仍无人续修,而胡志也已残缺不全,便聘请原伏羌县令、江苏吴县人王一经为总纂,组织人仅用三个月时间,就纂成《秦州志》13卷。“所有人物之大,封疆之里,山川之物,草木禽鱼之微,亦庶于是乎备矣”。但编排混乱、内容繁芜则是其不足。今国内仅有残本3卷,藏于甘肃省图书馆。日本内阁文库藏有全佚本。

### 清康熙《秦州志》

成书于康熙二十六年(1687年),由赵世德主编。分为户口、徭役、城池、公署、仓库、驿所、要害设防、名宦乡贤、选举、官师、孝行节烈、隐逸流寂、覃思、灾祥赈卹、艺文16个目,不分卷,全志仅1.5万余字。提纲挈领,简洁明了,重在记述现状,追溯不过明代,是一部地道的州情简志。

### 清乾隆《直隶秦州新志》

乾隆二十七年(1761年)秦州知州费廷珍邀请胡纘宗后裔胡钺纂修秦州新志,刚完成8卷,胡却因病辞归。费又邀请路过秦州的原署两当县候补知县陶奕曾补修,冷文炜为协赞。至乾隆二十九年完工。全志共12卷,分为沿革、山川、建置、食货、武备、风俗、官师、选举、名宦、人物、艺文、杂记,另有卷首手画舆地图、序、卷末的补遗。该志考证精当,门类齐全,文

笔优美，不失为一部良志。

### 清光绪《秦州直隶州新志》

光绪十四年（1888年），知州余泽春邀请原兴平县令、伏羌人王权，原户部主事、秦州人任其昌纂修新州志。第二年余调任甘州知府，新任知州张珩继续其事，至当年秋，新志脱稿，共历时一年零三个月。前后参与编纂的官吏、学者37人。该志共24卷，分为沿革、山水、地域、食货、学校、选举、戎政、职官、名宦、人物、艺文、附考12大类，卷首为舆地等图。它的篇目在措词上虽与乾隆新志略有差异，如官师称职官、武备称戎政，内容上增加了清乾隆后期至同治间的人和事。但体例和大部分内容基本相同。

### 《秦州直隶州新志续编》

民国9年（1920年），天水知县熊子仪邀任承允主修续志，补齐秦州志所缺的21年。由于地方多故，几经停顿，修志一直没有进展。民国17年（1928年）省政府通知各地编修地方志，任承允正式被聘为总纂。到1934年，《秦州直隶州新志续编》脱稿，前后共历14年。1939年由兰州国民印刷局出版。此志叙事翔实，文字简美，内容虽少，仍属良志。

### 《天水县志》

民国17年（1928年），原泾原道尹、邑人贾纘绪倡修县志，由哈锐“总董县志之役”。正当他撰述积稿盈篋之时，适逢马匪廷贤部攻破天水城，盘踞达21个月之久，修志事业被迫中止。三年后又由任承允继续其事，一年后，因经费无着，任承允修完秦州续志后捐馆。新任天水县长庄以绥正式聘请贾纘绪为总纂，至民国25年脱稿，先后凡八阅春秋，耗资1400元（银元）。又因“匪患频仍，财赋困穷，志虽脱稿，而无力付梓”。时任甘肃第四行政督察专员兼天水县县长的安立绥“念创修之艰难，惧日久而散佚，爰挪款筹垫，寄京刊印。复以寇氛而中辍。”至民国28年（1939年）才由新任县长叶忆澍筹资，由兰州国民印刷局出版。

全志共14卷，分为舆地、建置、民族、民政、财赋、教育、军政、交通、职官、选举、人物、艺文、灾异13个分志，卷首为序文和修志姓氏。上限清末民初，下限民国25年（1936年）。

该志成书于灾荒、战乱年间，又是首部县志，内容比较全面，但考证不



详。

## 《天水小志》

民国 27 年(1938 年),由转移到天水的战区中小学教师甘肃服务团采集、编写。全志仅 1.5 万字,分为沿革、舆地、气候、物产、政治、教育、工艺、金融、交通、水利、宗教、礼俗、人物、胜迹、古物等 15 条,条目式编写。资料大多来源于《天水县志》,本志“因采集材料未能充分,故编排及内容方面均不理想”,仅刊印数十份。另有《天水指南》和《天水三字经》内容与《天水小志》相差无几,只是体裁有所不同而已。

## 二、著述辑录

### 秦公簋铭文

(春秋)

秦公曰：丕显，朕皇祖受天命，鼎宅禹迹，十又二公，在帝之怀严奠(恭)，保业毕秦，觥使緄(蛮)夏，余虽小子，穆穆帅秉明德，刺刺赳赳，万年是敕。

咸畜胤士，盥盥文武，颯静不廷，虔敬朕祀，作嘉宗彝，以邵皇祖，峻颯在天，高引有庆，造佑四方，宜。<sup>①</sup>

### 《山海经》卷二 西山经

又西三百二十里，曰嶠冢之山，汉水出焉，而东南流注于沔；颯水出焉，北流注于汤水。其上多桃枝钩端，兽多犀兕熊羆，鸟多白翰赤鷩。有草焉，其叶如蕙，其本如桔梗，黑华而不实，名曰蓍蓉，食之使人无子。

又西二百六十里，曰邽山。其上有兽焉，其状如牛，蜺毛，名曰穷奇，音如犛狗，是食人。濛水出焉，南流注于洋水，其中多黄贝、羸鱼，鱼身而鸟翼，音如鸳鸯，见则其邑大水。

<sup>①</sup> 以上为秦公簋盖及器身所铸铭文，合起来为一篇完整的祭祀文章。另外，器和盖内均有秦汉间刻辞各九字。器内刻辞是：“西元器一斗七升，奉毁”。盖内为：“西一斗七升大半升，盖”。

## 屯田奏疏

(西汉) 赵充国

臣闻：兵者，所以明德除害也。故举得于外，则福生于内，不可不慎。臣所将吏士马牛食，月用粮谷十九万九千六百三十斛，盐千六百九十三斛，茭藁二十五万二千八十六石。难久不解，徭役不息。又恐它夷卒有不虞之变，相因并起，为明主忧，诚非素定庙胜之册。且羌虏易以计破，难用兵碎也。故臣愚以为击不便，计度临羌，东至浩亶，羌虏故田及公田，民所未垦，可二千顷以上，其间邮亭多坏败者。臣前部士入山伐材木大小六万余枚，皆在水次。愿罢骑兵，留弛刑应募及淮阳汝南步兵与吏士私从者，合凡万二百八十一人，用谷月二万七千三百六十三斛，盐三百八斛，分屯要害处水解漕下。缮乡亭，浚沟渠，治湟陜以西道桥七十，所令可至解水左右。田事出赋，人二十晦。至四月草生，发郡骑及蜀国胡骑伉健各千倅，马什二，就草为田者，遊兵以充入金城郡，益积蓄省大费。今大司农所转谷至者，足支万人一岁食。谨上四处及器用簿，为陛下裁许。

## 穷鸟赋

(东汉) 赵 壹

有一穷鸟，戢翼原野。毕纲加上，机阱在下。前见苍隼，后见驱者，缴弹张右，羿子彀左。飞丸激矢，交集于我。思飞不得，欲鸣不可。举头畏触，摇足恐堕。内独怖急，乍冰乍火。幸赖大贤，我矜我怜。昔济我南，今振我西。鸟也虽顽，犹识密恩。内以书心，外用告天。天乎祚贤，归贤永年。且公且侯，子子孙孙。

## 《水经注》卷十七 渭水

(北魏) 郦道元

(渭水) 又东过上邽县

渭水东历县北邽山之阴，流迳固岭东北，东南流，兰渠川水出自北山，带佩众溪，南流注于渭。渭水东南与神涧水合。《开山图》所谓灵泉池也，俗名之为万石湾。渊深不测，实为灵异，先后漫游者，多罹其毙。渭水又东南，得历泉水。水北出历泉溪，东南流注于渭。渭水又东南，出桥亭西，又南得藉水口。水出西山，百涧声流，总成一川，东历当亭川，即当亭县治也。左则

当亭水，右则曾席水注之。又东与大弁川水合，水出西山，二源合注，东历大弁川，东南流注于藉水。藉水又东南流，与竹岭水合。水出南山竹岭，二源同泻，东北入藉水。藉水又东北径上邽县，左佩四水；东会占溪水，次东有大鲁谷水，次东得小鲁谷水，次东有杨反谷水，咸自北山流注藉水。藉水右带四水：竹岭东得乱石溪水，次东得木门谷水，次东得罗城溪水，次东得山谷水，皆导源南山，北流入藉水。藉水又东，黄瓜水注之。其水发源黄瓜西谷，东流径黄瓜县北，又东，清溪、白水左右夹注。又东北，大旱谷水南出旱溪，历涧北流，泉溪委漾，同注黄瓜水。黄瓜水又东北历赤谷，咸归于藉。藉水又东，得毛泉谷水，又东迳上邽城南，得核泉水，并出南山，北流注于藉。藉水，即洋水也。北有濛水注焉。水出县西北邽山，翼带众流，积以成溪，东流南屈，迳上邽县故城西，侧城南出。上邽，故邽戎国也。秦武公十年，伐邽，县之。旧天水郡治。五城相接，北城中有湖水，有白龙出是湖，风雨随之。故汉武帝元鼎三年，改为天水郡。其乡居悉以板盖屋，《诗》所谓西戎板屋也。濛水又南注藉水。《山海经》曰：邽山，濛水出焉，而南流注于洋，谓是水也。藉水又东，得阳谷水，又得宕谷水，并自南山，北入于藉。藉水又东，合段溪水。水出西南马门溪，东北流，合藉水。藉水又东入于渭。

## 卷二十 漾水

漾水出陇西氐道县嶓冢山，东至武都沮县为汉水。

常璩《华阳国志》曰：汉水有二源，东源出武都氐道县漾山，为漾水，《禹贡》导漾东流为汉是也；西源出陇西西县嶓冢山，会白水迳葭萌入汉。始源曰沔。按沔水出东狼谷，迳沮县入汉。《汉中记》曰：嶓冢以东，水皆东流；嶓冢以西，水皆西流。即其地势源流所归，故俗以嶓冢为分水岭。今西县嶓冢山，西汉水所导也，然微涓细注，若通冪历，津注而已。西流与马池水合。水出上邽西南六十余里，谓之龙渊水，言神马出水，事同余吾、来渊之异，故因名焉。《开山图》曰：陇西神马山有渊池，龙马所生。即是水也。其水西流谓之马池川。又西流入西汉水。西汉水又西南流，左得兰渠溪水，次西有山黎谷水，次西有铁谷水，次西有石耽谷水，次西有南谷水，并出南山，扬湍北注。右得高望谷水，次西得西溪水，次西得黄花谷水，咸出北山，飞波南入西汉水。又西南，资水注之。水北出资川，导源四壑，南至资峡，总为一水，出峡西南流，注西汉水。西汉水又西南得峡石水口，水出苑亭、西草、黑

谷三溪，西南至峡石口，合为一渎，东南流，屈而南注西汉水。西汉水又西南合杨廉川水，水出西谷，众川泻流，合成一川。东南流迳西县故城北。秦庄公伐西戎，破之。周宣王与其先大骆犬丘之地，为西垂大夫，亦西垂宫也。王莽之西治矣。建武八年，世祖至阿阳，窦融等悉会，天水震动。隗嚣将妻子奔西城从杨广。广死，嚣愁穷城守。时颍川贼起，车驾东归，留吴汉、岑彭围嚣。岑等壅西谷水，以缣幔盛土为堤，灌城。城未没丈余。水穿壅不行，地中数丈涌出，故城不坏。王元请蜀救至，汉等退还上邽。但广、廉字相状，后人因以人名名之，故讹为杨廉也，置杨廉县焉。又东南流，右会茅川水。水出西南戎溪，东北流，迳戎丘城南。吴汉之围西城，王捷登城，向汉军曰：为隗王城守者，皆必死，无二心，愿诸将亟罢，请自杀以明之。遂刎颈而死。又东北流，注西谷水，乱流东南，入于西汉水。西汉水又西南，迳始昌峡。《晋书·地道记》曰：天水始昌县，故城西也。

### 陈矿银之累乞免包纳疏

(明) 胡忻

顷阅邸报，见陕西开矿御马监大监赵钦题：“西安府山阳县拖欠矿金三十八两，有□□矿银一万四千二百余两。巩昌府秦州拖欠矿金三百六十五两，矿银一万二千二百余两。业已奉有□□勒限追完。”进矣！夫山阳，西安下邑，物力□□臣姑勿论。臣秦人也，请言秦包矿之苦。秦州僻在山陬，地瘠民贫。银矿虽有数处，砂脉微细，乃金矿则绝无也。往年该监奉命开采至于秦，彼时抚臣驻节隔远道，臣抢疴静摄。州官代庖，有传舍心，地方无主义之人。惟冯开报悬坐银岁几万两，金几百两。秦地不产金，顾安所得金而解之？以故额数全逋，矿银虽有而出不及额。辄令百姓包纳始于村落，渐及城市，后又派之丁粮。迄于金，无人不包，无地不包，犹拖欠若斯之多也。每当比追，间间骚动，鸡犬靡宁，筹楚并兼，肢体残破，父母妻子不相保狼狽惨切之状，不忍见闻，恨无为我皇上言之者。夫有司之比追急于星火，今将更急之；百姓之愁苦甚于焚溺，今将又甚之。民不堪命，不逃则死耳。孰为我皇上办纳完进矿课哉。盖法行于力之所可勉，而势难强于地之所本无。秦地粮一万七千零耳，逃绝抛荒，每完不及分数，管粮官罚俸住俸无岁无之。今又使之包矿，包税，是责羸夫以育之任也。银犹家户所时有者，鬻妻子、卖田宅可以凑办。地不产金而责之包金，是索石田以膏腴之获也。且有髓则骨可敲，髓枯敲之何益？有肉则心可剝，肉尽剝之何益？

## 王震将军在天水

——纪念天水解放四十周年

王无逸

今年8月3日，是我的家乡天水解放40周年纪念日。每当这个日子，我就会想起解放战争中在天水见到王震将军的情形。

1949年夏，我人民解放军对顽守在关中的胡宗南匪军发起强大攻击。扶眉战役的重大胜利，使西北战场的军事形势发生了根本性变化，我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在彭德怀司令员指挥下，分三路向甘、青、宁进军。王震将军率领的左路军一兵团，于7月28日在固关歼灭马步芳骑兵十四师后，8月1日进驻清水，准备解放天水。驻扎在天水的王治岐、周嘉彬等部闻风溃逃，从而使我一兵团兵不血刃，于8月3日顺利解放了天水。部队进驻天水后即成立了军事管制委员会，王震将军兼任了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指挥部设在大城的胜利社，在这里王震将军曾做出了率部西进解放大西北的许多重大部署。同时，为了防止胡宗南的反扑，对甘南、岷县、武都的敌人发动强大的政治攻势，做促敌起义的各种工作。当时，甘肃地下党组织派我由兰州大学赶回天水，配合部队对敌做策反和联络工作。

天水虽说未动一枪一弹就解放了，但当时甘肃境内的大部分地方还盘踞着敌人，马步芳在兰州妄图作垂死挣扎，南窜四川的胡宗南匪部伺机反扑，地方的反动武装无日不在扰乱。面对这种情况，王震将军决定搞一个声势浩大的入城仪式，部队穿城而过用了一个多钟头，这一行动在当时确实收到了极好的效果，一方面大扬了军威，另一方面震慑了敌人，同时稳定了人心。群众对王震将军的文韬武略深感钦佩。

8月7日，兵团政治部副主任曾涤与二军政治部主任左齐，联络部长张希康同志带我到兵团司令部去见王震司令员。我心里又高兴又紧张，进到王震司令员的办公室，见他正在给原六师政治部主任李昭明同志谈抢修宝天铁路的事。李昭明同志领受任务离开后，王震司令员就问我道：“是王无逸同志吗？”“是，司令员”。他接着说：“你们天水是个好地方，我长征、南下北返时几次路过这里，就是没得进城看看。现在天水解放了，以后还要把她建设好”。他又问了我一些天水地方上的情况，最后交给了我一项重要任务。其实，在我来见王震司令员之前，兵团政治部首长就已向我作了介绍，说天水虽已解放，但不少地方还被敌人占领着。为了加速人民的解放事业，张治中在北京特电

西野彭德怀司令员，愿以自己的影响，敦促国民党西北诸将领以民族利益为重，认清形势，归向人民。张治中将军还特意给他女婿、国民党一二〇军军长周嘉彬以及一一九军军长王治岐、蒋云台，甘肃保安司令周祥初等人发电，促其起义。此电由彭德怀司令员很快转送到一兵团，要尽快把电报面交周嘉彬等人。组织上考虑到我家的社会关系，决定让我去追赶周嘉彬等人，完成这一任务。

王震司令员在百忙中接见我，说明他对此事的重视和完成任务的急切心情。他对我说：“国民党发动内战，给人民造成深重的灾难。现在大局已定，你告诉他们，要为自己寻求一条光明的道路，如果执迷不悟，人民是不会饶恕他们的。顽抗不会有好下场。”他边说边挥手，那斩钉截铁的话语，充分显示了大将的风度。

说完，王震司令员又亲自写了封给周嘉彬、王治岐、周祥初等人的劝降信。为了我的工作方便，王震司令员还特地给二军首长郭（鹏）、王（恩茂）、顿（星云）、左（齐）写了一封信，指示要从各方面关照我的行动。然后，他用力握着我的手说：“祝你顺利完成任务，以后再见。”我以一种依依惜别的心情，离开了王震司令员。事又凑巧，兰州解放后经甘肃省委介绍，我随同一兵团进军新疆，并且先期进入迪化（今乌鲁木齐）作联络工作。以后，在大生产运动、改造起义部队、保卫边疆、建设边疆的伟大斗争中，作为王震将军指挥下的一名战士，我在边疆战斗了整整 35 年。

## 秦州杂诗

（唐）杜 甫

一

秦州城北寺，传是隗嚣宫。苔藓山门古，丹青野殿空。月明垂叶露，云逐渡溪风。清渭无情极，愁时独向东。

二

莽莽万重山，孤城山谷间。无风云出塞，不夜月临关。属国归何晚？楼兰斩未还。烟尘独长望，衰飒正摧颜。

三

山头南郭寺，水号北流泉。老树空庭得，清渠一邑传。秋花危石底，晚景卧钟边。俯仰悲身世，溪风为飒然。

## 赤谷西崦人家

跻险不自安，出郊已清目。溪回日气暖，径转山田熟。鸟雀依茅茨，藩篱带松菊。如行武陵暮，欲问桃源宿。

## 铁堂峡

山风吹游子，缥缈乘险绝。峡形藏堂隍，壁色立积铁。径摩穹苍蟠，石与厚地裂。修纤无垠竹，嵌空太始雪。威迟哀壑底，徒旅惨不悦。水寒长冰横，我马骨正折。生涯抵孤矢，盗贼殊未灭。飘蓬逾三年，回首肝肺热。

## 秦州北山观留诗

(唐) 吕岩 (洞宾)

石池清水是吾心，刚被桃花影倒沉。  
一到邽山宫阙内，销闲澄虑七弦琴。

秦城芭蕉谣<sup>①</sup>

(五代)

“花开来里，花谢也里。”

原注：“天水地寒，不产芭蕉。戎帅亭台有二本，入冬即埋藏于地窖，候春再植之。庚午、辛未间，有童谣云云。时节气变而不寒。芭蕉花开，蜀人犯疆。年年一来，不失芭蕉开谢之候。自陇之西，竟为蜀有。盖剑外节气先布于秦城也。”

## 敦素堂诗选

(清) 任其昌

## 春日郊行

山带经冬雪，川回解冻风。暖薰新柳碧，晴放小桃红。衰病逢春日，年

<sup>①</sup> 此谣虽收录在《全唐诗》(卷八百七十八)，实咏五代间事，流传时间应在五代十国。

华寄薄躬。蔬畦多菜甲，指点教儿童。

### 苦 雨

熙阳颓永日，盛夏似凉秋。夜雨声相续，回塘水漫流。窗灯挑暗蕊，檐铎乱更筹。牢落乾坤事，茫茫动远愁。

### 中秋夜阴

万古中天月，端宜此夜看。如何云叶聚，却掩镜华寒。河汉光同暗，关山路正难。更深风露下，倚槛一长叹。

### 小 雪

历历初霏草，霏霏欲映空。池水重积素，霜叶覆残红。色借窗前月，声高树杪风。三农应有望，或可兆年丰。

### 登西关城

邙山山色压城楼，漠漠川原一望收。布野晚禾占岁事，连宵积雨障河流。南云黯澹风尘色，西塞苍茫鸿雁秋。闻道防军赴沧海，捷书应早报封侯。

### 除 夜

流光又尽一年期，漫缀椒花学土宜。守岁未嫌更漏永，孤吟相伴夜灯迟。盘香销篆传心曲，簷雪侵帘恼鬓丝。剩有屠苏新酒在，醉来应少梦参差。

### 元 日

守岁夜无眠，晨兴欲放颠。隙驹难数日，野马不知年。梦过无留影，情多欲化烟。螭蛄与龟鹤，修短定谁贤。

### 月 夜

秋霄半轮月，的的近人看。列宿峭无色，流云殊未阑。孤光无曲照，病体怯清寒。欲问霓裳舞，仙梯未可干。

### 登天靖楼

莽莽天涯暮色来，高楼临眺为徘徊。长风吹转千山动，返照苍凉万壑哀。



片片沙鸥浮水去，声声啼雁抱云来。沧溟万里东望远，不见西师奏凯回。

### 晴

小暑方应节，芳郊晴色鲜。丝烟薰涧草，珠露晕池莲。啼鸟在高树，归云迟远天。登场农稼熟，饼饵慰余年。

### 登东关城楼

临野危楼迥，凭高望眼空。邽山原拱北，洋水自朝东。暖借穿云日，寒生带雪风。扶桑在何处，雾雨正溟濛。

### 玉泉八咏

(民国) 任承允

#### 崖 柏

倚郭参差起众峦，密排老柏如栏杆。  
天风吹吹翠不落，古云浩浩龙自蟠。  
半壁悬根霜干耸，高崖无有土花寒。  
虬枝莫怪矜奇绝，犖确培塿难例看。

#### 题（玉泉观）仓圣祠联

(清) 谢威风

鬼泣神惊一枝笔；  
夏凉冬暖半岩花。

#### 题通仙桥联

天路许邀，世上难逢赤松子；  
红尘不到，洞中闲煞碧桃花。

#### 咏南山古柏

(清) 吴西川

一株余老树，  
千古壮秦城。

## 游玉泉观

余恺（秦慎之）

黑暗统治日，无暇游玉泉。

三十五年后，有幸登靖山。

喜看山河壮，乐闻人民安。

四化实现日，人民更开颜。

（1984年10月）

## 风雪茫茫

牛正寰（天水地区群艺馆干部）

（二）

金牛媳妇提着包袱走了几节车厢，都没个坐处。她拣个不常开的车门，放下包袱坐下歇口气。行不了几站，便到了西安，车上人的差不多下空了，她找了个靠窗的位子坐下。不一会儿，上来的人又填满了刚腾出的空位，火车又开动了。她把脸贴着玻璃窗，怕遇见认得她的人。

路基两旁的槐树落尽了叶子，干枯的树身一棵棵、一棵棵落在车身后边，往前望去，依旧是这种干枯的树身。车行得太快了，她的目光不能在那棵树上停留下来。但是有一个问题就象眼前的树一样，一次又一次地反复出现：“我走了，能对得起他吗？”答案显然找不出来，她只好把目光从树身上移开，去看那一望无际的关中平原上的麦田。秋天下种的麦子，已经长成了两三寸长的绿苗，看着这临要越冬的青苗，她一下就想到了根柱：“唉，我真造孽，根柱也是嫩苗苗啊，没有了妈，咋过下去？”她仿佛已经听到了根柱哭着找妈的声音：“妈呀……妈呀……。”这分明是四年前的锁娃啊！黑瘦的手使劲在脸上抹着眼泪，她抱着他，在春日的阳光下晒着，只觉得浑身绵软，一丝气力也没有。“妈呀……妈呀……”孩子的哭声直揪她的心，她能给他什么吃呢？什么也没有。她解开自己的衣服，把干瘪的奶头塞到他嘴里。哭着，哭着，锁娃睡着了。丈夫回来了，背兜里背着一点榆树皮，上边压着一小捆柴草。他解下背兜，看着睡着了的锁娃问：“娃吃了？”“没有，”她动了动嘴唇，用自己都听不清的衰弱的声音答道。

听到她的回答，他走进屋拿了个粗瓦盆出来说：“我去看看，今天给不给汤。”

“别去了，几十天不见粮食，除了队长、保管员、炊事员，谁能喝上一口汤。”

自从大炼钢铁以来，私人家里的锅砸光了，全村几百口人都在食堂里吃饭。去冬以来，只有喝清汤了，近来，清汤也没有了。

“那咋办？就这么一点榆树皮，娃吃啥？”阳光下，他们呆呆地看着自己的影子。半晌，她费了很大的劲才说：“我到陕西去，兴许一家人能活。”“啥？”他怕自己没听清，大声问。“我到陕西去。”这次她不犹豫了，口气坚决地说。他无力地蹲了下去，直直地盯着手中的瓦盆。她用指头蘸着唾沫，轻轻地揩着锁娃脸上的泪痕，接着说：“庄上的人都到陕西去了，你看去了的，都有办法弄来粮食，我们总不能眼睁睁着等饿死，锁娃才两岁多……”她说不下去了。

他的眼光离开了瓦盆，移到睡在她怀里的孩子身上，锁娃在梦中还在抽泣，他似乎下了决心地说，“去就去，我送你。”听了这话，她反而慌了：“去了，得另寻主，你……你能行？”

好一阵，她见他不出声，哽咽着说：“能救活全家大小，我就是死了也甘心。我走了，你就只当没了我，等以后日子好了，再说一个，把锁娃疼着点就行。”他听她说这些，并不接话，叹了口气说：“说走就走，呆着还是饿死，能逃出条命就好。明天走，我送你到陕西，给外人就说我是你哥。”

火车一进入甘肃地界，山洞一个接着一个，车窗外一会儿是明丽的天空，褐色的土山，混浊的渭水。她看见这熟悉的土地，感到心里有说不出的滋味。她熟睡了。一个接着一个的梦。一会儿是在渭水下游的她的那个家，金牛在夺她手中的包袱，向她大吼着：“你为什么骗我？你想扔下我们父子俩跑？”她哭着，全力争夺着她的花格头巾。一会儿是在渭水上游自己以前的家，她伸手要抱锁娃，他不让抱，她硬要抱，他挣脱她，恐惧地向前跑，她大声喊：“锁娃，我是你妈呀……”她猛惊醒了，抬起头，向窗外一望，阔别了四年多的家乡就在眼前。远处深褐色的大山，渭河像无人管辖的野孩子，放任自流，河床把川地划成了南北两边。自己家就在河南岸，那座高高的木头筑成的磨坊，就是自己村庄的标志。渐渐的，眼前模糊了……

（原载于《甘肃文艺》1980年第2期）

## 麦积烟雨（电视连续剧）

编剧：祖炳礼（秦城区文化局干部）

主题歌：风云变幻兮，世事无常。

弱肉强食兮，泪湿衣裳。

子规泣血兮，悲我苟且。

欲图更立兮，男儿自强。

旁白：故事发生在公元6世纪南北朝时期的西魏大统四年。地点在秦州麦积崖。

### 第一集

—

沸腾的庙会。

山崖上，密如蜂房的龛窟，凌空飞架的栈道，出入激动的人群。

寺内外，人声鼎沸，时有羌、羯、氏等异族人相杂其间。

……

(结尾)

旁白：“西魏大统十七年，文帝元宝炬驾崩，依照他的生前遗愿，乙弗氏文皇后的灵柩从秦州麦积崖迁往长安永陵。从此，这里只留下了空空的“寂陵”窟。

同映下列画面：

苍茫的群山，

雄伟奇特的麦积崖。

“寂陵”二字特写。

旁白：“那位离宫出走的皇子武都王元戊究竟到哪里去了呢？谁也不知道。因为，文明的中国再也没有提到他。”

## 三、碑 文

### 三老赵宽碑文

三老讳宽，字伯然，金城浩鸢人也。其先盖出自少皓唐炎之隆，伯翳作虞，胤自夏商。造父取周，爰暨霸世，夙为晋谋，佐国七嗣，赵灵建号，因氏焉。迄汉文景，有仲况者，官至少府，厥子圣，为谏议大夫。孙字翁仲，新城长，讨暴有功，拜关内侯。弟君育（或真），密靖内侍，报怨禁中，徙陇西上邽。育生充国，字翁孙，泱于威谋，为汉名将，外定疆□，即序西戎，内建筹策，协霍立宣，图影观彗，封邑营平。元子叩，为右曹中郎将，与充国

并征，电霖要荒，戡灭狂狡，让不受封，印弟□爵。至孙钦，尚敬武主，无子，国除。元始二年，复封曾孙纂为侯（侯），宗族漆分，裔布言华。充国弟字子声，为侍中。子君游，为云中大（太）守。子字游都，朔农都尉。弟次卿，高平令。次子游，護苑使者。次游卿，幽州刺史。印陪葬杜陵。孙丰字叔奇，监渡辽营谒者。子字孟元，次子仁，子仁为敦煌大（太）守。孟元子名宽，字伯然，即充国之孙也。自上邽别徙破羌，为护羌校尉假司马，战斗第五大军，败绩。于时四子□，长仲宝叔宝，皆并覆没，唯宽存焉，冒突键刃，收葬尸死。郡县残破，吏民流散，乃徙右冯翊。修习典艺，既敦诗书，悦志礼乐，由复研撰篇籍，博贯文略，彫篆六体，稽呈斲□，吟咏成章，弹翰为法，虽杨、贾、班、杜，弗或过也。是以休声播于远近。永建六年西归，乡里大（太）守阴嵩，贪嘉功懿，台署督邮，辞疾逊退，徙占浩燾。时长兰芳，以宽宿德，谒请踩赏，优号三老，师而不臣。于是乃听讼理惠，教诲后生，百有余人，皆成后艾。仕人州府，常膺福报，克述前绪。遭时凝滞，不永爵寿，年六十五，以元嘉二年徂疾，二月己酉卒。长子字子恭，为郡行事，次子惠，护羌假司马，含器早亡。叔子讳璜，字文博，纘修乃祖，多才多艺，能悛家衿，业兴，彻继绝仁，信明敏，壮勇果毅，匡陪州郡，化二城令、长陵令。深惟皇考懿德未伸，盖以为垂声网极，音流管弦，非篇训金石，孰能传焉，乃刊碑勒铭，昭示来今，其辞曰：（铭文从略）

永和三年十一月丁未造

### 汪氏家颂碑文

宋宁宗皇帝勅赠

越国公赞

皇皇忠武，晔如震电。一倡义旗，六土攸奠。草昧之英，邦家之祜。有赫庙祀，绵延万龄。

嘉定五年三月二日

大哉！汪王庙，食百世。正直聪明，发强刚毅，卫社惟忠，归唐惟义。子孙之仍，亦职有利。

淳熙己酉二月甲子，新安朱熹题。

### 梁真人诗碑文

大道蓬庐乐自游，风光仿佛象瀛州。

庵前草木长春景，物外云山不夜秋。  
鬼辟馘罡三尺剑，神藏天地一虚舟。  
从来抛却红尘事，勘破浮生只点头。

### 贾家寺碑文

#### (一) 重修碑记

秦郡城南，有一圣金山湧泉寺。稽其来由，父老传曰：洪武二年，□貌壮丽，苍柏蓊荫，而山泉之佳致，圣地之灵透。川兵北顺在寺对面前老爷庙头立营盘十三处，树木砍伐。有寺主贾谦凄然叹曰：“我辈幸生斯世，将先人建而废弛。”□□□承平之时，有谦父贾应登，素顾重建。不□，且募化十方。德应辐辏，圣□□□旧迹前重建之意，至今日而成。今人修造。知非完善。诸君子之□，为感业也。因叙其建，并记其□。贾应科、贾应绍、贾应禄、贾应志等

#### (二)

洪维

圣朝一统，宇庙万邦，□下业林，悉如来之宝刹，山中寺院，□释祖之道场。兹者，西秦天水郡赤峪古道之西，有佳山秀水，人杰地灵。先于太平洪武初，间有休于此地，实乃山明水秀之道场。遂即法心乞化本境及诸方善□，乞长者且为寿，舍资财，洪□福果。□□成寺，名曰湧泉寺。遇秋望之日，有云游住锡僧，击鼓鸣钟，焚香燃烛，礼佛看经，□□祈愿，国泰民安，永为嘉庆。代今年深岁，大风雨频作，木植樗朽，殿堂倾折，砖瓦损碎。亦有本境檀那施主贾公、□信居士□，重发信心，慕□本境善信男女各舍资□，重新修建殿宇，绘雕诸佛圣像，□旧如初。仍祈皇王万岁，太子千功，工□完成，永求福报。惟是处人民年年丰稔，岁岁安康，百事吉祥，祈求如意。斯善信□名□具于石。□□恐后建寺功绩成迷，乃勒石竖碑，故为记之。

成化十六年十一月上（朔）吉日

湖藩蔡道云书

重建发心大檀那、施主贾竟信

慕缘云游禅僧如学

劝缘施主李节

石匠郭景禄

## 重修弥陀寺碑记

吴氏世籍江南，其初远湮不可考。己自先世祖讳祜公仕明有武功，袭封靖海侯。祜公子讳乌二巴公为秦州卫指挥使，因家属秦州一派。公其始祖。云军政之暇，皈依如来，犹以卫署喧嚣，特创建弥陀寺于城西北隅。正西佛殿三楹，南序白衣大士殿三楹，北序郊禱殿三楹，正东关帝、韦陀殿一楹，南北又立僧舍，又置僧圃一区。常注香火义田三处。规制详细，备极坚好。时洪武二十五年也。及今阅历年所，兼遇兵燹，前代幸有补葺，赖以不倾。

康熙二十七年，公十代孙乡饮宾殿箕等创建土地殿一楹，重加整理，梵宇如初。

乾隆十年，十二代孙太学生延祚等更兴土木，复事丹黄，内外焕然。又于寺西北隅创建喇嘛殿一楹，西南圃增立僧院一所，盖深念先人建置竭立。辑直工成，叙其始末，勒诸贞珉，以垂永久。后之人其无坠先志，嗣而葺之，是则祚等之厚望也夫！

计开香火义田于后：

三阳川刘家沟窑上地涧六垧，立立地三垧（中间小路一条），宣帽顶地二垧，刘家沟对面地八垧，刘家沟大地旁围肚子地二垧，水滩子地二垧。

天水郡豹子沟门熟地十五垧，荒地在外。

王家庄门身下地七垧。（此地有胭脂疙瘩）

## 州门碑记

窃思小民供役，分所应尔，按地出差，始为平允。如州门口地小户稀，旧来正支承行供棹，坐忌辰牌位单棹，以及逃更坐堆而已。他如一切夫役，出舆夫，地方承应，枷示犯人，发交犯事，地方看守，州门口并未应及。自乾隆四十七八年以来，无论城乡枷犯多发州门口看守，一切夫役亦唤州门口往应，乡保居民多受其累。致每年更换乡约之时，往往推诿躲避，实为掣肘。因而乡约刘超与方民周孝等，以照旧应役情节，公同具恳州主胡大老爷案下，蒙批如所议行，方民老幼无不焚香祝矣！刑、工二房存有案卷，以后本方照旧应事，其每年认□乡约些须使费，在于黄恩厚、黄登甲铺面并各铺面凑措，以免乡约垫赔之累。诚恐日久生变，特立石以志。

署直隶秦州事、安西直隶州正堂加三级记录五次胡记漠。

秦州直隶州督捕厅俸 满 候陞加四级沈本立。

住持道正司张正诏。

大清嘉庆元年岁次丙辰春三月谷旦勒石。

州门口土庶：刘建国、刘观……同立。

### 伏生墓志铭

(咸丰末年土人掘地得之，上有大业六年字)

伏生，字大宝，天水人也。左银青光禄大夫、齐州刺史王猛之孙。惠性肃肃，神量锵锵。耿耿有伯起之风，凝凝守道安之器。始观通理，灵涣变其本情；幼述元门，动志睿于尚德。藏心静地，爱道留诗，知命迁神，林呈异瑞。

时年二十一，终于白鹿山崖之侧。铭曰：□带苗贤，崇隆裳□。□□□□，□□□子。皎皎盛文，惠力□起。志气消散，仁风息已。驰神白鹿，寄骸仙里。

### 刘子嘉墓志铭

任承允

本朝三百年间，吾陇士大夫由词曹内迁至侍郎者，子嘉君一人而已。方将大用，乃年未周甲而歿。悲哉！君姓刘氏，讳永亨，子嘉其字。世居秦州西关白土崖，曾祖德，元祖达官，考尚志以医显。有隐德三世，皆以君贵。君弱冠入泮，旋补弟子员，以贫故教授养亲，文名鼎鼎然日盛。丙子举于乡，明年联捷得庶吉士，庚辰授职编修。未二载，奉父讳归，讲学甘州。服阙，以继母老病，设帐里中，以便侍养。旋丁忧，又主求古书院讲席，所至勤恳得士心，用能裁成宏富。既而侔乎有远志，遂投笔西出玉门阳关，度流沙，徘徊河源葱岭间。屯边各豪帅莫不倾慕丰采。士卒服囊鞬，严营阵，千里动色相迎送。又既倦，策马复入都门，益读书于天禄石渠间，借国史以发抒其蕴蓄。甲午典试关中，以勤审能多得积学士。与修会典，由详校进总纂提调，独以参考精密见长。尤谓国帑不可虚糜，昕夕勉同人以速藏事为志，先后两得优保升，阶加侍讲衔，戴花翎，又以节省六万金邀优旨嘉奖。庚子拳匪乱，六月二十一、二、三日诏廷臣议战和。君请暂遣拳民出城，几撻当道之怒。退则呼予作联名书致于乡人之统兵者，使分别不传发各国，勿混同攻击其使馆，而卒不应。及两宫驾幸长安，君次年春亦西赴行在，晋少詹事。至汴，晋詹事。回京晋内阁学士，历署户、礼、工各部侍郎。两次佐勘西陵工程，综核名实如营私。丙午春，授工部侍郎，旋调仓场侍郎。正值秋漕，酷暑中奔驰



不肯少休息，而脾病乃于此深矣。君两居丧，祭葬守礼经，无或出入。待弟姪恩深交尽，与门生故旧处，恳恳然恭而尽礼。而议论则必以谨身学古为归宿。生性静穆，虽座中对稠人笑语，执笔千言无少舛误。平居必有所作，不使心手或逸，在官在家皆然。所居室常笼洒无点尘，器用位置不失定处，起居饮食均有节度，身长面尤硕似寿相，竟以腹泄致不起。惜哉！生于道光三十年十月初五日戌时，卒于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戌时，享寿五十有八。配刘氏，继配武氏、王氏，先歿。子男一，汝冕荫生，礼部礼器库簿正，武氏出。女一，适汪，刘氏出。将以歿之，次年八月二十五日吉时，归葬君于天靖山金家湾，亥山已向祖茔之次。君为余先子门人，余当髫龄，庭君即引为忘年交，及同官京朝，益以道义相切劘。庚子患难中，余以奔丧别君去。去六年复来，则已视君于病榻上，相对汎澜而已。呜呼！是能不徇孤子请，而有言耶！

中华民国三十四年二月，陇南十一县民工协修宝天铁路工程告竣。同年三月，命兼处长胡受谦创建殒职民工纪念堂于天水，奠兹基石，永彰民力。

甘肃省政府主席谷正伦

### 甘肃省协修宝天铁路殒职民工纪念堂创建碑记

民国三十有三年夏，受谦自岷洮行政区奉调督察陇南，重莅天水。于时，豫氛甚恶，陇海铁道加紧西展工程，自宝鸡达天水，凡百七十二公里。陇坂峻阻，邃岭伐石，垂六年矣。今甘肃省政府主席安顺谷蒿目时艰，既请命徵集陇南天水、秦安、通渭、清水、武山、甘谷、西和、两当、徽、成、礼等十一县民工协修路基。后以受谦兼董其役。徵工伊始，约以三事：宝畀劳资，绸缪饱暖，必信奖惩，于是经始。于是秋八月前后，分二期集民工三万六千二百五十人，初预计需十阅月可葺事。路局资助及各县筹配以此为准。而胼胝工地，倍形踴跃者，盖由谨组威训：以责其成恤困苦，以贍其生；利农隙，以适其时；防弊窳，以期其效。故群情感奋，事半功倍。五阅月而竟告厥成，固非初料所及。唯群力亦劳且殫矣！艰难危亡，震慄深嵌人心，有利抗建，胥甘于后。何可没当夫插畚移山励志，不奔卷舌人喉祁寒宁畏。或贾勇岩岷遽殒险绝，或没顶急流呜咽难□，殒职民工达百数十有奇，呜呼，壮矣！爰以斯役羨馀秉命，省政府鳩工庀材，创建斯堂，因纪事而镌之石。庶景观馀，慕兴起来，兹欤。

安陆胡受谦撰文

天水冯国瑞书丹

## 天水市儿童乐园纪念碑

儿童是国家的希望和未来，儿童的健康成长与民族的兴盛、社会的发展休戚相关。在我市开辟一个有益于儿童身心健康的游乐场所，是造福后代的利国利民之举。

顺应全市人民的意愿，市人民政府决定修建儿童乐园，拨出专款，并根据“人民城市人民建，建好城市为人民”的方针，在全市广泛开展了集资活动。驻市单位和人民群众积极响应，共集资五十二万余元。儿童乐园遂于一九八五年五月十日破土兴建，当年十月一日开放。

天水市儿童乐园的兴建，是靠全社会的力量办公益事业的范例，体现了广大人民群众高度的社会主义觉悟和振兴中华、建设“四化”的奋斗精神。为了激励后代，启迪后人，决定树碑纪念。

对于在集资活动中，捐款五千元以上的单位和十元以上的个人，镌刻其名于后，以志表彰。

天水市人民政府

公元一九八六年十月一日

金墉书

清水县大理石厂刻

天水市城镇建筑公司建亭

## 四、家谱、契约

### (一) 家谱

#### 秦州杨氏族谱

创立于清康熙二十二年(1683)，系杨氏十代孙杨延亲笔恭楷。该谱上迄元末明初，下至清康熙年间，共记十二代。包括顺治皇帝诰命三通、序言二篇、目录、推源、统族、世次、族传和戚传八部分，原谱现藏秦城区杨家楼杨氏后代处。杨氏原籍江西九江人，其始祖名荣者生于元末，明初随銮舆卫千户侯调征至秦，编伍于秦州卫。其后代世居秦城杨家楼，九代孙名显，曾

于清初任广东布政使司右布政使，有政声。其余子孙或业儒，或经商，或为官。后代至今仍住秦城杨家楼故居。

### 顺治皇帝诰命

奉

天承运

皇帝制曰：褒忠表义，昭代之良规；崇德报功，圣主之令典。特颁恩命，以奖勤劳。尔广东布政使司右布政使杨名显，尔初知山阴，著有循声；晋为西曹，历任有年；洊陟郎中，克修乃职。寻以资深，特擢粤东右辖。尔悉心共理，克裕军需。用锡恩纶，以彰褒励。兹以覃恩，特授尔阶通奉大夫，锡之诰命。于戏！恩推自近，乃弘奖夫崇阶；业广惟勤，尚克承夫宠锡。钦予时命，励尔嘉猷。

初任山西阳和山阴县知县；

二任刑部江西司主事；

三任本部广西司员外郎；

四任本部浙江司郎中；

五任前职。

制曰：夙夜维勤，人臣宁遑。内顾伉俪，无忝国常。岂靳隆施，锡章服以酬勋，念壶伙之媲美。尔广东布政使司右布政使杨名显妻张氏，克勤内德，宜尔室家，眷良臣靖共之猷，赖淑女臣衰之助。爰褒令范，式沛新纶。兹以覃恩，封尔为夫人。于戏！敬尔有官，肃闺门而合好；职恩其内，尚黽勉以同心。祇服殊恩，用昭壶德。

制 诰

顺治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之 宝

### 侯氏家谱

创立于清康熙年间，系侯氏十二世孙铭鼎首立，后曾两次续修。秦城侯氏祖籍顺天府通州宝坻县空城乡（今天津市宝坻县境内）。自明宣德三年（1428年）先祖侯能奉调为陕西都司秦州卫指挥使时迁入境内，始定居秦州城。其子孙世代繁衍，至今已传至二十五代。清代咸、同年间，其分支一部分陆续迁往今李子乡侯家庄子，店镇乡侯家山，北道区社棠镇等地定居。后裔中大

部分以农为业，其余则从政、从医、从教或务工经商。

### 原谱节录

#### 序一

闻之国有史，家有乘。史者记也，记建置，记官师，记灾祥变异。乘者载也，载世系，载名字，载亲疏远近。故国无史弗考，家无乘弗传。然则家乘之所系，顾不与国史而并重哉。世所谓族谱者，其即此欤！余家自兵灾以来，家谱散佚，此昔先祖所以黯焉心伤而有志未逮也。余小子不敏，敢谓斯谱之编躬所克荷，特后之视今，犹未必如今之视昔。脱今不缉，异日之分派远，而舛错讹谬更若之何？爰即家中故纸，以自夙昔闻说于前人者，参互考订以成斯谱，庶后之人有以考世系之出；有以征名字之举；有以辨亲疏远近之分。而祭知所宜修，名知所以避，则斯谱未必不有所补云。后之子孙，其各历世，踵叙永藏弗失，尤余之所深望也夫。

十二世孙铭鼎谨序

## 吴氏家谱

创立于清乾隆十年(1745年)，系吴氏十二代孙延祚首立。后经两次续修。

天水吴氏是明代开国功臣靖海侯吴祜的后裔，祖籍江南临淮（今安徽省定远县附近）。自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其子吴乌二巴袭职秦州卫指挥使而赴任西北，始定居天水。终明一代，其族系长房长子世袭秦州卫指挥使、封昭勇将军（三品武职衔），凡九世十人。明、清两代，为名门望族，分住在今市内砚房背后，东仓巷（吴家圪塄），弥陀寺等处。清代后期，因户族繁衍，人口增多，族人次第迁居西郊王家磨，平南乡大柳树，店镇乡池金里，北道区甘泉乡吴家河等地落户定居的。仅平南大柳树一支，已传至第二十三代，有八十多户、四百余人。

### 原谱节录

## 奉天诰命

### （代序）

奉天承运皇帝制曰：

昔者圣王之治天下也，必资威武以安黔黎，未尝专修文而不演武。朕特仿古制，设武职以卫治功。受斯任者必忠以立身，仁以抚众，智以察微、防奸、御侮，几无暇时。能此则荣及前人，福延后嗣，而身家永昌矣。敬之勿

息！

秦州卫指挥使吴

洪武二十五年五月初五日（救命之宝）

## 汪氏家谱

该谱创立于明英宗宣德至景泰年间，共记 85 代。汪氏为秦城区汪川乡一大家族，因其地历史上长期由陇南成县、徽县管辖，1958 年始划拨天水，因此该谱原称《成县汪氏族谱》。明初，汪氏第七十世裔孙汪有才携眷定居成县上庙里（汪家川），为天水（成县）汪氏之始祖。其后代分居于汪川乡汪川村、团庄村、阳坡村、西山堡村，苏成乡汪河村，华歧乡汪团村以及成县城关、汪昂等地。仅汪川乡境内就住有 1000 多户、5300 多人，占全乡总人口的 1/5，该乡故以汪川为名。

原谱摘录

## 修族谱说

夫人之有宗，犹木之有本，水之有源也。木之交错揣本其齐，水流厮分，溯源则合，一家之人，尊卑异服也。自宗法立而宗始统，卑大始辑小，亲始联疏，远始维近，昭穆以纶之名物以纪之，恩义以固之，而家道以修，盖不克胜于宗法，而木本水源之德，世世无相忘也。遐矣哉，吾汪氏之为宗也，自轩辕而周，自周而鲁，自鲁而越，自越而巩，庸以及福，世几更矣。江南诸谱，多所失散，吾巩派世处西陲，虽有谱谍，以道远未获对证，是犹披枝不及其本，临流而不溯其源，福自深用痛心焉。自今天子不以福为不才，调守滁州，福于是就自家文献，获考订其世系，而修自此谱谍。凡一家之人，尊卑大小，亲疏远近，纶昭穆，纪名物，以固恩义。不敢日尽宗法之致，有功于前代，亦庶几不忘我祖宗千百年来，所谓木本之源之德也。子孙阅是谱，而孝悌之心不恍然其萌对者，非夫也，至补其缺略，续其失坠，世世守是谱，而无使宗法沦为故纸，则尤望于后之贤子孙云。

七十三世孙怀远将军滁州卫 指挥同知汪福谨出。

（二）契约

## 继嗣契约

尝闻人之于物，以爱为贵；子之于亲，以顺为孝。爱顺者，生则得其情，

歿则敬其常，各得其道，可谓爱矣！

今我户内自曾祖以来始有房头，一、二、三、四、五房头，生生焉。惟大房之后吴汜，年已六十有零，子嗣尚无，在四房之后求嗣。其子名唤康宁儿，父母俱已去世，有兄山庄儿祀父母之门户。吴汜恭请房亲户内公论，众皆悦意，并无异言。吴涇、吴普、吴必振、吴彭年、吴俊川作主，将吴康宁与吴汜门庭为子，生则奉养，故则葬埋。对众立写此单，吴汜、吴康宁父子各执一张，以后为凭。

签名（略）

光绪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吴汜执此

### 买卖契约

立卖地文字人白有信同白永清父子二人，因为无钱使用，今将自己祖遗石沟门阳山路下地一段实有一十八垧，阳山小沟儿里地一段实有三垧，共地二十一垧，四至分明，各有旧畔，情愿立契卖于吴谿父子名下永远为业。对中说合人周鸣祥、魏兴运二人。言明卖价时钱一百三十六千五百文整，当交无欠。其地原额赤峪里小三甲白永清名下粮三斗七升七合，买主自行过各完纳，并不干卖主之事，舍业杜绝画家一应在内，酒食当日同众公费。日后或有房亲户内人等言说者，有信一应承当。一写一定永无葛藤，恐后无凭，立此卖约永远为证。

道光四年十一月十六日亲笔立约人白有信

甘肃等处承宣布政使司验契证（雨字 7786 号）

## 五、文 告

### （一）文件

#### 天水市郊区土地改革计划

依据地委指示，经市委研究确定：今年在郊区进行土地改革。因此全市的中心工作是完成郊区土改，城市除照顾日常工作外，并派两个工作组在电厂及建筑业中试办民主改革，其他街道和行业仅为民主改革做准备工作，待

郊区土改进行发动划分阶级成份后,即可抽调一部分力量转向城市民主改革,郊区土改完成后集中力量开展城市的民主改革运动。现根据我们所了解材料,拟定下列计划。

### 一、情况

天水市所辖一个郊区,共三个乡,九个行政村,四十个自然村,一千八百七十户,七千二百五十九人。其中农业户八百二十二户,三千三百一十五人。全区有地主三户,富农九户,中农二百六十五户,贫农四百九十六户,雇农四十九户。全区共有土地一万八千四百八十二亩九分四,其中农民租入地主土地一万一千六百八十四亩四分,郊区地主出租土地二百五十八亩一分,其余均为城内地主及工商业者和小土地出租者租出,另外城内三个区有农业户二百七十一户,一千四百零五口人,土地二千七百八十五亩八分零厘,大部在城外,城内仅有二百零一亩二分二厘。因此虽然是郊区进行土改,但也必须发动城内的农业户参加这一运动。根据这种情况,全市的农业人口区大致可分两类不同的地区,第一类是一、二两乡,农业人口比较多,群众生活来源主要是靠农业生产。第二类地区是三乡和城内三个区所属的农业户,有些农民虽然种有土地,但还兼有其他的职业;有的生活来源主要是依靠其他劳动,如烧砖瓦、跑运输、肩挑贸易等,种地则为附带,有些生活方式类似城市贫民。

郊区于去年冬天,普遍进行了减租,建立了区乡农民协会,改进乡村政权,建立了青年团、民兵、乡妇联等组织。去年在减租工作中,虽然农民在经济上获得了利益,同时又经过了镇反,取缔一贯道等运动后,农民群众思想觉悟及生产情绪相对提高,但群众发动不够充分,因此在今年土改时必须很好注意这一问题。郊区和其他农村情况有别,非农业人口占全区人口的54.33%,全区每人平均土地二亩五分五,在市周围的土地大部为艺园,因此也就使农业生产商品化,因城郊人多地少,地主对农民的剥削甚为残酷,如地主用现租、押租、无定额活租,此外还有很多额外剥削办法,送礼过年和逢红白事给蒸馍,清明节扫墓等,就这样土地关系变化很大,农民将有被地主夺地之忧,故使郊区农民生产方式多样化不固定,因郊区群众的生产方式及生活方式多样性,因而对郊区群众的发动也不可能在同一的口号下发动起来,类似城市贫民生活的一部分群众在土改中也解决不了他们的问题,因为郊区土地不可能再分散,也不可能更集中,但郊区群众如不充分发动,对城市巩固治安是有直接影响的。因此在这一部分群众中,须采取用城市民主改

革反封建方式解决可能解决的一些问题，来着手发动这一部分群众。这一点必须很好注意，因目前我们还缺乏这一方面的经验，只有在发动中深入的访问和细致研究，并取得经验，藉以指导在城市发动贫民及其他劳动人民。

## 二、具体步骤

1. 参加土改干部除郊区所有干部都参加外，另在市级各机关抽调三十个干部，另拟在城内三个区的农业户中及郊区农民中抽调三十个积极分子，连同所有参加土改的干部，集中训练两个礼拜，学习内容主要为：（1）关于土改总路线及群众路线。（2）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3）城市郊区土地改革条例的学习方法，是先组织报告，再参考其他有关文件结合讨论。

2. 时间于十二月八日开始，即（阴历的十一月十日）。整个计划共分四个步骤：

第一步，首先说明来意，了解情况，发现积极分子，整顿各组织，纯洁内部，深入发动贫雇农群众，提高贫雇农群众的阶级觉悟，用启发贫雇农诉苦的方法，使之认识贫苦的根源，认识地主阶级的罪恶，认识到农民不仅有力量彻底消灭地主阶级，而且能够建立人民自己的统治。然后逐渐将农民的思想觉悟提高到党的政策水平，提高到热爱祖国的水平，特别更应注意的是土地收为国有，这一点必须给农民讲清楚，要做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否则充分发动群众是不可能的。

第二步，划分阶级成份，组织斗争这两步，预计时间四十天，于旧历十二月廿三日将干部集中，回来进行检查和总结前一段工作。

第三步，没收分配于旧历一月六日开始，没收地主土地财产，没收机关、团体、学校、教会、农工商业家在农村出租的土地。

第四步，召开区乡人民代表会议，选举区乡人民政府及建立健全各组织，预计时间三十三天。郊区土改从开始到结束，共需时两个半月，于明年旧历二月十日完成，这是依据我们骨干少，情况复杂，城乡两摊子，因此时间和进度就必须慢一些。

## 三、对郊区土地改革的组织领导

1. 为加强市委对郊区土改的领导，应确定十天召开一次市委委员会议，听取土改工作组的汇报，并研究确定土改中的有关问题，为此市委必须抽调负责干部到郊区领导土改工作，并连同郊区区委书记、副书记及这次抽调干部中的骨干，共同组成领导郊区土改工作组（五人—七人组成）。

2. 为使郊区土改顺利进行。并减少阻力，发动城市各界人民支援农村土



改，拟于十二月上旬召开市的各界人民代表和农民代表联席会议，讨论通过土改计划，并作出支援农村土改决议，号召城市各界人民加强人民政府对郊区土地改革的领导，并成立市的郊区土地改革委员会。

3. 为贯彻市的各界代表和农民代表联席会议的决议，郊区需于十二月中旬召开区的农民代表会议，传达和讨论市的各界代表和农民代表联席会议的决议，并研究土改第一步骤的若干具体问题。

4. 这次所有抽调参与土改的干部和积极分子，共分三个大组，十二个小组，乡每行政村的领导必须是骨干，共需骨干十五人。在工作方法上，工作组必须和村农民代表会相结合，这是完成土改的最好组织形式。农民代表会的代表中农民必须占到三分之一。

#### 四、在土改中的注意事项

1. 在土地改革期间，必须注意密切城乡关系，发扬彼此间的互相合作，藉以巩固工农联盟和各革命阶级的团结，共同为实现土改发展城乡经济而努力。为此，在城市应动员各界人民，多方努力积极支援农民运动，主动执行法令，而在乡计划应教育农民保护自己的城市，勿因土改而侵犯工商业。

2. 郊区土改划成份是一件很复杂的事，虽然农业人口不多，但涉及面很大。因此，确定凡划城内地主及其他出租土地者成分时，须经过农民讨论提出意见，再经城市区委调查、审核，如没有出入时，即可令其到会当场确定，如有分歧，必须经市委研究确定。

3. 在土改期间对不法地主及恶霸地主，如需组织人民法庭审判时，预先经市委讨论决定，报请地委批准后执行。

4. 在土改中必须结合继续普及抗美爱国运动及继续镇压反革命的教育，并注意领导农民进行冬季生产，以打下明年春耕的基础。

5. 所有参加土改的干部，必须坚决遵守省所颁发的十大约法。

6. 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有关政策性的问题必须请示市委，经市委讨论后提出具体意见，报告地委。

中共天水市委会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廿一日

## 天水市瓦窑坡农业生产合作社具体问题的解决

一、土地。土地入股，统一由社经营，按土地的远近、阳光气候、土壤肥瘦、耕作难易、地块大小，逐块评出实产，以主粮为标准，按每 300 斤作一股。

二、自留地。以实际情况留出，如刀把地的刀把，牛角地的角尖，肩担地的一头，大襟地的一边等等，其零星、角尖、边缘、小块土地在数量上不超过其入社土地面积的 1—5%。

三、租人与典当地。私人之租入地，一般移到合作社，由社以死租的办法经营，在分益时除死租额外，其余按劳力分，典当地随社员入社，评产折股（与社会入股土地报酬办法相同）。

四、土地属社接茬。今年之秋田之作物，谁种谁收，而明年的小麦地，在今年耕作阶段，其整地驮粪等一切麦地所施劳动工分统记个人劳动手册以内，于明年分红时，付给劳动报酬。

五、牲畜。牲畜合理折价归社，统一饲养，统一使用，其价额由社会负责偿付（由社员股份基金付出），在五年内，按具体情况付清。

六、肥料。第一年的肥料，按土地摊派，并将肥料作为三等（按质量的优劣）。一等肥折价 1 角 4 分，二等肥折价 1 角 2 分，三等肥折价 1 角。设在社员完成摊派任务数字，其多余部份则按肥料质量给价，设社员不能完成其摊派任务数字时，其不足部分一等肥料扣价（在分红时扣除），以上摊派肥料质量以一等肥作标准，在第二年，由社统一积撮，其家庭自积者，按等由社收价。

七、饲料。以土地劳力摊派。（可折作股份基金）

八、籽种。以土地摊派。

九、农具。大农具由社统一使用，公修给折旧费，小农具由社员自带自用，不给报酬。

十、公积金、公益金，由提收益内，扣出 3%。

十一、股份基金。社员之牲畜折价及饲料等，可按其生活条件抽出一定的款数，作为股份基金，其生活困难者按实际情况入一部或不入股份基金。

十二、分配比例。按土地四成，劳力六成，作为公益分配的比例。

天水市委瓦窑坡工作组呈

1955 年 7.22

各公社党委：

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放宽农村政策的过程中，大家都在热烈探讨“包产到户”的性质、办法和趋向等问题。安徽省委党校金汶同志写的《论包产到户》的文章中所提出的论点和见解，可供同志们讨论和参考。

中共天水市委

1980年7月14日

附：原文摘录

## 论“包产到户”

农业生产责任制已经深入人心，越来越显示其作用，但是目前围绕着什么是“包产到户”各有各的解释，存在着争论和疑虑。

### 何谓“包产到户”

“包产到户”体现了生产队内部的一种经济关系。它的经济主体是“生产队”，承包者是“户”。“包”是把“生产队”与“户”联系起来的“媒介”或纽带。“包产到户”是以承认“生产队”的存在为前提的，又是以“户”的管理责任为杠杆的。两者各有权、责，既保证生产队这种经济主体地位，又便于“户”发挥它的积极作用。其一、生产队占有生产资料，象耕地、水利设施、耕牛、大（中）型农具（包括农机具）、仓房等固定资产。有些耕地、牲畜、农具交由“户”使用或几“户”使用。“户”只是在一定限期内拥有使用权，并非占有权。其二、生产队拥有产品的分配权，其三、生产队拥有劳动力的支配权。

所以，“包产到户”是以生产队的存在为前提，生产队拥有生产资料的占有权、产品的分配权、劳动力的支配权，生产队把适合于“户”操作的农活、适合于“户”使用的生产资料固定到“户”，并把经营管理与产量联系起来，以充分发挥“户”在经营管理上的主动性和责任性，某些适合于“队”经营而不适合于“户”的经营农活和生产资料，还应以“队”的经营，发挥统管的优越性。

## 天水市秦城区水土保持暂行规定

为了保证我区水土保持总体规划的实施,防止人为造成新的水土流失,根据《水土保持工作条例》和《甘肃省水土保持暂行规定》,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条:各单位和个人,在重点治理区进行基本建设,报批工程规划设计时,必须包括水土保持治理部分,并经批准后由区水土保持工作站监督实施。

第二条:区、乡水土保持工作站,要设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机构,并委派水土保持监察员。监察员从现有水土保持工作人员和乡、村选择作风正派,能坚持原则,办事公道,不循私情,事业心强,具有一定法律知识和政策水平的人员担任。水土保持监察员持省、市、区颁发的《水土保持监察证》,行使监察权、检查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和阻挠检查。水土保持监察员的职责是:

1. 认真贯彻国务院颁发的《水土保持工作条例》和《甘肃省水土保持暂行规定》等有关法规,对人为造成的新的水土流失进行检查和处理。

2. 监察、检查有关部门和单位在重点治理区进行的基本建设,水土保持治理的工作计划和方案的实施情况,并进行技术指导。

3. 对违反《水土保持工作条例》、《甘肃省水土保持暂行规定》及本规定的行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赔偿损失、罚款或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罚。

第三条:严禁铲草皮、挖草根、烧生灰、烧草皮和在二十五度以上的荒坡上开垦种植农作物。

第四条:禁止乱收和超载放牧,防止破坏草场。实行草场承包,谁用谁管谁建设,长期不变,允许继承。大力推广轮封轮牧,合理放牧,在保持草畜平衡的基础上,促进畜牧业的发展。对已经沙化和严重水土流失的草场,要限期封闭,并大力种草进行人工更新。

第五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准在下列区域开垦、取土、挖沙、采药材和开山采石:

1. 河道两侧容易造成水土流失的地带;
2. 侵蚀沟的沟头,沟边和沟坡三百米以内的地带;
3. 有滑坡历史或滑坡危险的坡地。
4. 公路两侧的山坡,植树的水平台,路基坡面;

5. 易产生泥石流的地区；
6. 风沙严重的地区；
7. 名胜古迹、重要文化遗产区、自然保护区；
8. 干渠两侧 10 度以上的坡地。

第六条：任何单位，集体和个人，在禁垦坡度以下的坡地上开荒，必须经区人民政府批准，并要采取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农民私自开垦的荒地，由乡、村负责清理，限期退耕还林还草。逾期不退者应无偿收回，划给有经营能力的农户种草种树。

第七条：任何单位、集体和个人在水土保持重点治理区进行基本建设和开矿、采石，要经主管部门审核发给《水土保持准许证》后，方可施工。要注意保护地貌和植被，防止产生新的水土流失，开采的废土沙料、矿渣及垃圾，要妥善处理，结合生产需要，建立废渣废料库，打坝造地，结合利用，发展生产。对取土场、开挖面等范围的裸露土地，由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负责，在工程竣工前进行造林种草或采取水土保持工程措施。

第八条：任何单位和个人，凡不按规划设计和审批的地点及范围进行建设和生产，任意扩大破坏地貌和植被的范围，造成新的水土流失，主管部门有权按扩大破坏地貌植被面积，收取水土流失赔偿费，并责令限期治理。情节严重的，主管部门有权向法院起诉，追究法律责任。

第九条：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采取任何借口破坏水土保持的各项治理措施。对破坏者，由主管部门按单项措施的总投入加倍罚款，并责令限期修复；情节恶劣，造成新的水土流失，损失严重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中共天水市秦城区委文件  
区委发〔1990〕66号

中共天水市秦城区委、秦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振兴秦城十佳标兵”和劳动模范的决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区各条战线广大干部群众，认真贯彻党的

路线、方针和政策，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团结奋斗，顽强拼搏，勇于探索，积极进取，在我区的两个文明建设中，做出了突出贡献，涌现出了一大批思想先进，成绩显著，具有时代风貌的标兵和模范。为了弘扬先进人物的模范事迹和崇高精神，在全区掀起一个树雄心、鼓干劲、学劳模、争标兵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热潮，动员全区人民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中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推动全区各项事业的稳步前进，区委、区政府决定：

一、授于张文轩等 10 名同志振兴秦城十佳标兵称号。

二、授于王建基等 100 名同志秦城区劳动模范称号。

对授予以上称号的同志颁发荣誉证书和奖牌。

区委、区政府希望受表彰的十佳标兵和劳动模范，谦虚谨慎，再接再厉，在各自的岗位上进一步发扬无私奉献精神，创造出新的业绩。同时号召全区各条战线广大干部和群众，向十佳标兵和劳动模范学习，把他们的好思想、好作风，变成整个社会的宝贵财富，变成建设四化，维护社会稳定的巨大动力，在全区形成一个宣传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赶超先进的风气。使先进人物的先进思想和崇高精神在全区各条战线、在全社会各行各业发扬光大！

附：十佳标兵名单

中共天水市秦城区委员会  
天水市秦城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 十佳标兵名单

张文轩	区检察院检察长
杨文明	秦城沙发总厂厂长
廖文恺	天水乡党委书记
夏海菊（女）	区环卫处清洁工人
张鸿才（女）	针织二厂党支部书记
王耀文	区运输公司汽车驾驶员
丁太岩	区科委主任

杨兴胜	天水市第三中学校长
赵文礼	秦岭乡白集寨村党支部书记
周香菊（女）	百纺公司批发部主任

## （二）布告

### 查禁罌粟示

（清）谭继洵

为出示：预为严禁，以杜萌蘖事。照得爱民以劝农为本，而妨农以罌粟为最。甘南地处偏隅，蚩氓贪利，向来多种罌粟毒草，不惟有碍民食，抑且贻害地方。案查接管卷内叠奉 上宪严申禁令，本年毒草均已拔除殆尽。第恐贪利小民仍萌故智，值此秋末冬初之际，复行偷种冬根，不得不预为严禁，以绝根株。除通飭查禁外，合行出示严禁。为此示仰所属各厅、州、县军民人等，一体遵照。务须多种冬麦，毋得再栽罌粟。倘怀侥倖之心，仍行偷种，一经查出，本道必严行惩办，并将地亩入官，决不宽贷。各宜懍遵，切切特示！

### 崇俭会会规择要

（民国）张世英

盖为矫黜习俗奢侈而设，含有节用裕国意义。条件虽近琐碎，然非脚踏实地，实事求是未可非议也。

一嫁女索聘，毋过六金。极贫四金、二金均无不可，富者妆奁限以百金。

一娶妇祗期成礼，为非欢宴，本不应贺。来照应者，略款酒食，贫者更无论矣。

一宴会禁用珍错。至多十品，至少二品。下酒多八碟，至少二碟。

一丧事不用酒肉。即开吊待客，茶点、点心、清油、豆腐而已。

一夏日登山纳凉，未始不可。今则藉以宴会，无论费钱多少，律以夏节，饮食亦非卫生之道。秦州之玉泉观、南山寺是也。今拟：凡纳凉者，但用茶点定矣。

一冠礼不妨数家合办，每家出钱无多，不过一串。

一遇亲生日，不必效俗称觞。

一社会祀神，禁止演戏。但斋戒沐浴，供奠酒菜而已。

一家祭礼亦从杀。

一会内有省，留家用。余则愿助国用之人。当许详省达京，奖以特别名誉。

一凡庆吊、赠物，宜酌量情形，分折银钱，省浮文而便实用。秦州向遇亲友丧事，集钱以助，名曰“分资”。至多百文，至少三十文。婚礼送帽、靴、鞋、袜者不过二三，其余至厚乾果四封，至薄黄酒两壶。今拟一概复古，除照折外，勿视二三十文持不出手。

一丧不用乐，古今通例。以后有故违者，由会议罚，呈官存案。

一衣冠但求不背于时，不必曲肖洋装。

一吸食鸦片之人，现由禁烟会查办。其吸纸卷烟者，由本会议罚。

民国元年 月立

## 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

### 秘字壹号

奉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司令部、政治部电令“天水已获解放，为确立革命秩序保障全体人民生命财产，维护社会安宁，着令暂时施行军事管制成立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为该市军事管制时期之最高权力机关，统一全市军事行政管理事宜，特任命王震兼该会主任、高峰为副主任。”震等遵於本月六日到职视事，今后自当奉行中国共产党既定城市政策及人民解放军总部约法八章，切实保障全体人民生命财产，确立革命秩序。

主任：王 震

副主任：高 峰

中华民国卅八年八月 日

## 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布告

### 管字第一号

查本市各项税收即行开征，除废止国民党反动政府统治时期之“自卫特



捐”外；其他各项税收，暂照旧章开征，原国民党政府之税制、税目、税率，俟详细盘查后，再行改革，并陆续公布人民政府之新税章，应纳各税均收人民币，其他一切货币拒绝收纳，仰各纳税义务人一体遵行！

主 任：王 震

副主任：高 峰

中华民国三十八年八月

##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天水警备区司令部布告

### 警字第貳号

天水甫告解放，本部奉命警戒天水区域及天水市，为巩固本市秩序，维护治安，特规定每日下午十一时起至翌晨五时为戒严时间，兹将戒严期内应遵守事项，公布如左：

（一）在戒严时间内，无论党政军民人等，均严禁通行，但持有本部所发之特别通行证，或戒严口令者例外。

（二）在戒严时间内，各警备部队，在本防区内对大街小巷及各要口须协同公安局密布岗哨，并分派巡查队及纠察队在戒严区巡查。

（三）在戒严时间内，各机关部门如有要公执行必须外出办理者，须持有本部发给之特别通行证及戒严口令，方准放行，否则，不准通行，甚或扣留。一切被扣之人员，须经该防区军政首长，严密审查，若确无疑问者，可在解严后放行。

（四）一切党政民人员（军人例外）凡工作中如有带枪之必要者，须经其机关负责人员，严格审查批准，并由公安局审核，发给持枪证，凡无持枪证者，一经查出，立即没收，并酌量情况严加惩办。

（五）戒严期内不分昼夜，不论党政军民人员一概禁止无故鸣枪，打手榴弹，或信号弹等，否则以破坏社会治安论罪。

（六）在戒严时期内，不论旅社以及茶楼，酒店和居民，非经公安局许可，不准留宿外人，否则一经查出，立即严惩。

（七）不论昼夜，如发生火警、资劫、扰乱治安等事件，应迅速报告附近岗哨，或军警机关，以便随时救护或处理。

以上各项，自公布日起，立即实施。仰我党政军民人等，一律遵照执行，

不得玩忽，致干法纪，为要  
此布。

司 令 员 彭绍辉

政治委员 高 峰

副司令员 张 德

中华民国三十八年八月十三日

## 六、名录辑补<sup>①</sup>

### 书记、副书记、常委

姓名	职务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谢寿璜	书 记	大学	1939.9	江苏淮阴	1993.11—1997.11	天水市委 常委
刘宝珍	书 记	大专	1955.7	甘肃礼县	1997.10—	天水市委 常委
魏致中	副书记	中专	1939.7	甘肃兰州	1991.1—1991.3	
马佩授	副书记	大专	1946.9	天水市秦城区	1991.7—	
王继文	副书记	大专	1947.8	甘肃永登	1992—1993	
张鸿才	副书记	初中	1940.5	天津市南开区	1991.7—1993.2	女
王惠麟	副书记	大专	1947.8	甘肃临夏	1993.9—1997.11	
何道华	副书记	大专	1955.7	四川西充	1996.1—	女
雷传昌	副书记	大专	1953.7	山东临清	1996.2—	
王奋彦	副书记	大专	1962.4	天水市秦城区	1997.11—	
刘新全	常 委	大专	1955.3	天水市北道区	1996.1—	宣传部长
赵 文	常 委	大学	1959.10	甘肃礼县	1996.4—	组织部长
张晓荣	常 委	大专	1956.7	甘肃西和	1995.2—	武装部政委
钟绵邦	常 委	大学	1954.3	陕西富平	1999.9—	

① 本表收录 1991 年元月后区四大组织及副县级单位负责人。

## 区长、副区长

姓名	职务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张建祖	区 长	大学		天水市秦城区	1993.12—1997.10	回族
柴金祥	区 长	大学	1956.12	天水市秦城区	1997.10—	
李玉石	副区长	大学	1939.4	四川资阳	1991.7—1993.2	
郭重生	副区长	大学		天水市秦城区	1991.11—1992.11	
宋登祖	副区长	高中	1944.12	天水市秦城区	1992.10—1993.2	
吉建安	副区长	大学	1956.1	陕西韩城	1992.11—1995.12	
王治平	副区长	大学	1945.10	天水市秦城区	1992.11—1995.12	
徐国民	副区长	大专	1953.10	河南荥阳	1992.11—1999.11	区委常委
雷传昌	副区长	大专	1953.7	山东临清	1994.2—1996.2	
陈 川	副区长	大学		四川	1995.12—1997	
王奋彦	副区长	大学	1962.4	天水市秦城区	1996.3—1997.11	
井盼昌	副区长	高中	1949.12	陕西蓝田	1996.6—	区委常委
郭明兴	副区长	大学	1963.10	天水市秦城区	1997.10—	
郭鹏魁	副区长	大专	1950.9	陕西富平	1996.6—	
霍秀清	副区长	大专	1955.9	天水市秦城区	1996.6—	女
张克强	副区长	大专	1958.10	甘肃秦安	1999.12—	

## 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姓名	职务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籍贯	任职时间
廖文恺	书记	初中	1936.11	天水市秦城区	1991.9—1995.12
于学武	书记	高中	1943.11	江苏淮阴	1996.1—

## 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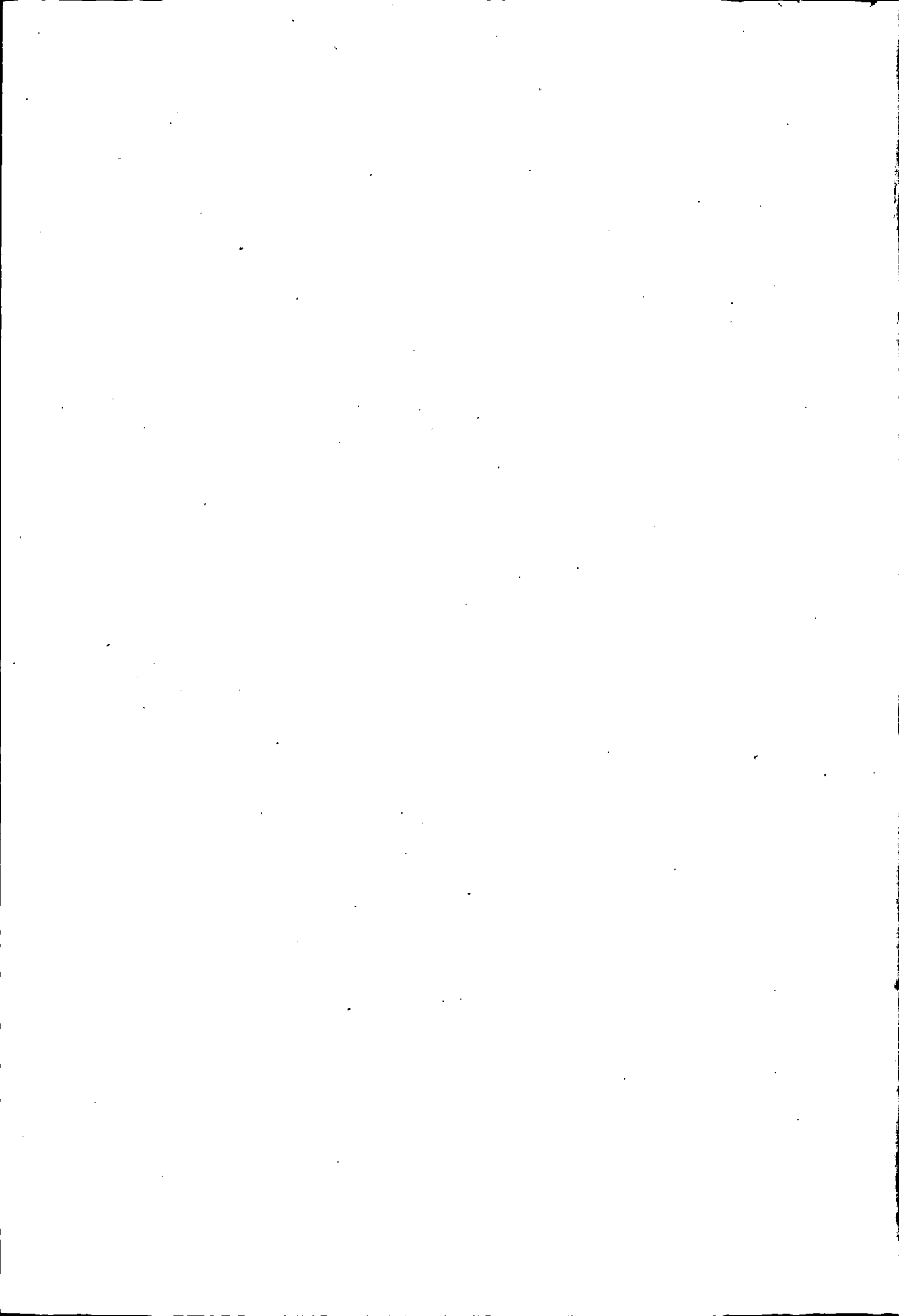
姓名	职务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魏致中	主任	中专	1939.7	甘肃兰州	1991.3—1998.3	
马佩授	主任	大专	1946.9	天水市秦城区	1998.3—	
姚尚仁	副主任	初中	1942.10	天水市秦城区	1991.3—	
马爱玲	副主任	初师	1946.11	河南偃师	1993.3—	女、回族
张力群	副主任	初师	1938.7	天水市秦城区	1994.3—1998.3	
聂进录	副主任	初师	1940.2	甘肃武都	1998.3—	
县永安	副主任	大专	1943.7	天水市秦城区	1998.3—	

## 政协主席、副主席

姓名	职务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王惠麟	主席	大专	1947.8	甘肃临夏	1997.11—	
杨庭友	副主席	大学	1945.8	天水市秦城区	1991.3—	
杨正川	副主席	中师	1932.11	天水市北道区	1990.1—1995.3	
白笃贞	副主席	中师	1936.4	天水市北道区	1991—1993	
丁太岩	副主席	中专	1938.8	河南南阳	1991.9—1998.3	
张鸿才	副主席	中专	1940.5	天津市南开区	1993.3—1998.4	女
陈 选	副主席	中师	1942.7	天水市秦城区	1993—	
于廷彦	副主席	高中	1940.6	天水市秦城区	1998—	
陈蓉华	副主席	大学	1964.10	天水市秦城区	1998—	

## 检察长、法院院长

姓名	职务	文化程度	出生年月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尹兴荣	检察长	高中	1943.7	天水市北道区	1992.4—2000.1	
武给保	检察长	大专	1951.12	天水市秦城区	2000.1—	
何明武	法院院长	中专	1939.8	天水市秦城区	1985.7—1998.3	
高同银	法院院长	大专	1957.1	陕西佳县	1998.3—	4级 高级法官



## 后 记

《秦城区志》经八载寒暑，三订篇目四易其稿，终于问世。当我们把这部 120 多万字的志书奉献给国内外读者的时候，无不心潮澎湃，浮想联翩。

新编《秦城区志》自 1991 年 3 月筹备，1992 年 4 月正式起步，2000 年 12 月告竣，历时 8 年零 8 个月，大体分为组建机构，编修部门行业志，拟订区志篇目，编写分志，总纂，送审 6 个阶段。

1991 年 3 月，中共秦城区委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决定成立区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从区属党政部门调配 4 名干部开始工作。区属及驻区 95 个单位成立了相应机构，确定修志人员 310 多名，经区志办集中培训后开始编修部门、行业志。区志办（时有干部 7 人，其中副主任 3 名）全体同志深入到各修志单位，从篇目到具体内容进行指导，逐章逐句进行修改，疑难资料由区志办统一调查。这一阶段工作进展顺利，至 1994 年底，完成部门志 70% 以上。1996 年 5 月，区委、区政府调整了区志办领导班子，解决了急需的办公经费，聘请原区委书记丁长胜等 8 位离退休老同志参与编纂工作，在省、市志办精心指导下，区志稿的撰写取得突破性进展。至 1997 年初，建置、地理、人口、概述、城建、工业、商贸、交通、邮电、金融等 10 编 30 多万字脱稿。1997 年，区委、区政府再次加强对修志工作的领导和力量，要求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加快修志进度。修志人员加班加点，忘我工作。至 1998 年 11 月，《秦城区志》送审稿（6 卷 30 编 150 万字）全部完成并经过初审。同年 12 月至次年 4 月，区委、区政府及区志编委会先后 4 次召开专门会

议进行复审，修改后于4月底报市终审。7月13日，市志审稿小组召开《秦城区志》稿评审会，原则同意终审，并提出了修改意见。省志办副主任郝玉屏、县志处处长陈启生寄来书面评审意见，我们也主动收集社会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经归纳整理后，编写组重新调整篇目，逐页进行修改，最后由主编进行统稿。修改稿在突出历史文化名城特色的基础上文字压缩为120万字，清样排版印刷后于今年4月底以政府名义报市政府批复。9月30日，市志编委召开会议，《秦城区志》通过终审，并要求按委员意见，以出精品的标准再进行修改。至11月底修改完毕，修改稿又经市志办组织专人反复审核，区志办再改再审。12月18日，将市志编委发(2000)02号文件“关于《秦城区志》的终审批复”下发秦城区政府，同意“送交出版，公开发行。”同时，甘肃文化出版社也对志稿进行了审核。12月底，终审稿再送兰州新华印刷厂在原版基础上几次修改。区政府在财力十分紧张的情况下，拨出专款，使《秦城区志》得以顺利印刷成书。

《秦城区志》的编纂，是在中共秦城区委直接领导下，由区政府主持完成的。修志工作自始至终得到省、市地方志办公室的关心和支持。在筹备机构阶段，区委领导即提出，要选派得力干部担当此任。在区志总纂的关键时刻，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反复强调：“修志一定要实事求是，秉笔直书。”“《秦城区志》不仅要经得起三级审稿关，更要经得起历史的考验。”为了加强对修志工作的领导，由区长担任区志主编，分管副区长和志办主任任副主编。市志办历任主任对秦城修志工作极为重视，经常深入到修志第一线指导工作，并从资料上给予大力支持。

在外地工作的秦城籍人士对家乡修志大业更是热情有加、关怀备至。在修志的关键阶段和困难时刻，他们来信、来电从精神上鼓励：“盛世修志，乃精神文明建设的至伟之业”；“新修的《秦城区志》一定能超越前人，用新史观揽丰富翔实之史料，以弘扬我乡邦，厥功甚伟，能不盛赞”；“这是一件功德无量的事，并非任何人



都能做。当眼下许多热热闹闹的事成为过眼云烟时，唯志与时间同步，而且越久越有价值”。工作中，还得到各界专家、学者和各界人士的支持与帮助。兰州四中高级教师岳维宗先生，省史志办原处长薛方煜先生等寄来大量珍贵的历史资料，玉泉乡闫家河湾村残疾人孙鼎新主动提供了孤本《敦素堂诗集》，邮电局退休职工杨森林献世代珍藏、秘不示人的手写本——杨氏族谱。区四大组织历届分管修志的领导为《秦城区志》编纂成功费尽心血。志书出版过程，得到甘肃文化出版社和兰州新华印刷厂的大力支持。值此志书出版发行之际，谨向所有支持、帮助、关心、指导过我们的单位和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新编《秦城区志》是众人辛勤劳动的集体成果，是编纂人员8年心血的结晶。尽管我们尽了最大努力，但由于水平有限，不足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校正，并期冀下届修志予以弥补。

《秦城区志》编辑部

2000年12月28日

## 《秦城区志》初审人员

汪 都	谢寿璜	张 秦	汪明轩	焦新德	张克强	邵全启
王向梅	朱光琳	李金生	辛作仁	张 诚	刘卯生	穆寿昌
孙应祖	裴之健	李树雄	马志斌	贾曼录	赵 俊	杨东贵
韩大有	李 典	汪文耀	周劲家	郭建昌	巴一立	赵显利
王 毅	赵卫东	王小熊	刘天春	程江芬	胡秀玉	蒲振兴
方 晨	蔡筱昶	王保苍	尹兴荣	高同银	杨继民	杨兰英
田永祥	景福财	陈玉洪	杨凤苔	吴凤莲	吴振中	李振翼
汪保全						

## 《秦城区志》复审人员

乔正风	苏维喜	刘玛莉	胡正平	谢寿璜	刘宝珍	柴金祥
马佩授	王惠麟	雷传昌	于学武	刘兴全	赵 文	郭明兴
于廷彦	王小熊	刘天春	张克强	王廷祥	方 晨	张 秦
王 毅	景福财	邵全启	柳力利	焦新德	王向梅	汪明轩
田永祥	陈玉洪	杨凤苔	田树平	高 洁	徐林山	祖炳礼

## 《秦城区志》评审人员

苏维喜	郑荣祖	汪 都	丁万昌	杜松奇	杜明富	卢双双
苏定武	张廷栋	胡东泰	刘玛莉	夏锡勇	张 骥	雒江生
陈百川	张举鹏	曹 炎	蔡培川	周铭巨	胡正平	张 秦
安耀民	李 怡	王世刚	牛 勃			

## 《秦城区志》终审人员

王洪宾	李世荣	苏维喜	杜松奇	杜明富	刘玛莉	郑荣祖
汪 都	丁万昌	卢双双	张廷栋	苏定武	安 永	申积来
吉秦生	吉建安	宋登祖	刘存禄	杨兴胜	雷升杰	聂瑞卿
杨映芳	李晓安	甘永福	金 勇	黄孝荣	韩伍子	杜永东
王小平	禹克明	张燕翼	陈冠英	刘兴喜		

《秦城区志》提供资料人员<sup>①</sup>

※薛方煜	※李 扬	※葛 盾	※赵明长	※郑荣祖	※万 杰
※雒江生	※张举鹏	※窦建孝	黄澄宇	王 俊	王富田
金 波	王小宁	安西林	曹炳炎	李 军	刘彦玲
熊祥生	郭耀民	李克莲	邓承宗	徐林山	冯 石
田树平	张宏毅	王贵钦	王亚丽	王延龄	罗和平
李树雄	刘炯民	武改芬	邢汉章	陈 钰	潘酉恩
何发祥	张彦亭	齐晓川	王新强	郭宝禄	刘秉圭
宋国栋	张志平	吕汉莲	宋德义	刘智伦	张骥试
何多文	王怀德	王晓峰	李光佐	石志强	刘世德
刘海霞	郭霁云	闫永祖	张世峰	王润生	文晓红
马瑞芳	张 强	赵国龙	李晓梅	李晓明	李冬花
高 峰	唐茂育	郑文波	魏长民	温旺仓	亢维贤
高旺林	周 平	罗永安	高仕林	缙 炜	王国生
童 军	王国忠	师自明	任 安	张月祥	闫虎林
周 云	坚国权	王瑞强	宋廷甫	周山泉	白进社
王永良	王树荣	王彦俊	邹 轩	王克俊	李应举

汪晓明	周亚峰	张 健	马鼎茂	次建华	王孝玲
杨丽萍	彭晓慧	杨秀兰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王安全</span>	刘利亚	刘惠峰
赵 贤	黄双成	肖继芳	※刘大有	※王 耀	※张维珍
※李森林	※郭锦堂	※陈 锋	※吴继海	※侯迎禧	※汪 铎
※孙鼎新	李益裕	张阳生	※杨万洪	※吴 钰	※赵昌荣
※李德祥					

① 未打“※”者为各单位行业、部门志主编、副主编。

责任编辑:申晓君 装帧设计:张 秦 祝肖虎

## 秦城区志

天水市秦城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

出版发行:甘肃文化出版社	印 制:兰州新华印刷厂
社 址:兰州市东岗西路 316 号	厂 址:兰州市硷沟沿 115 号
邮政编码:730000	邮 政 编 码:730050
电 话:(0931)8274015	经 销:新华书店

---

开 本:787×1092 毫米 16 开	版 次:2001 年 5 月第 1 版
字 数:1210 千	印 次:2001 年 5 月第 1 次
印 张:75.75 插页:9	印 数:1—3000

---

书 号:ISBN 7—80608—625—0/K·98

---

定价:145.00 元